

昆明教育月刊

3

本片卷自 1922 年 5 卷 3 期
至 1924 年 6 卷 10 期

1922

年

第 5 卷 3 期

昆明教育月刊

注音字母書法體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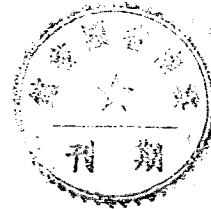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地誌資料

無線電報理由略說

學問之趣味

新學制系統案



第三號

第五卷

366
6000

本刊啓事

(一)本刊本號因文牘欄篇幅過多故言論研究欄暫闕

(二)本刊屢蒙 本邑教育界熱心者撰編稿件惠交本刊不勝感謝惟因篇幅有限不能一時登載以後當陸續發表尙希

鑒原

(三)本刊徵稿題目已在前期發布即請 本邑教育界人士查照仍望
撰賜爲盼

昆明勸學所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三號目錄

昆明縣公署訓令一件

一件奉 教育司奉 省公署准 教育部咨規定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及加添注音字母草書仰飭所屬各校遵用訓令(附注音字母書法體式)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一件

一件彙報接收勸學所代理所長交到契據存款暨師學監附郭管理三區視查通俗講演所管有書籍物品等件分別繕冊請祈查核備案轉報呈文(附清冊六份)

昆明縣地誌資料

氣候 人民 宗教 教育

視查報告

民國十一年第二區勸學員第一次視查報告書.....趙坤

觀摩成績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成績.....黃佐遠記

通俗講演文稿

無線電報理由畧說

范士榮

選載

學問之趣味

梁啟超

附錄

新學制系統案

具陳理由

呈請

呈請

呈請

呈請

呈請

呈請

昆明縣公署訓令

第一件奉 教育司奉 省公署准 教育部咨規定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加添注音字母章書仰飭所屬各校遵用訓令附注音字母書法體式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令昆明勸學所

為令選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訓令第二百六十號開查接管卷內奉

靖國軍總司令官兼雲南省長訓令第六六號開案准

昆明縣公署訓令



文 印

教育部咨開案准國語統籌會會長張一麟函開本會於民國八年開第一次大會時會員陳恩霖等提出加添注音字母草書請部公布議案議決先由各會員草定體式暫行自由試用至於民國十年開第二次常年大會陳會員復提議將會員所編製試用之草書數種從速審定請部頒行又會員錢玄同等提出規定國音字母體式議案江西籌備國語統一會亦來函提議請創造注音字母草書當經大會議決照章特別組織審定注音字母正草書法體式委員會詳加研訂該委員會開會多次逐字推動已探定印刷體及種書寫體楷書草書等一種依次寫定附以說明彙集民國七年注音字母體式公布以來印刷書報常有此種字母雜出於字裏行間徒以體式未定筆畫多歧宋體既易混於漢字楷書更難辨其美觀至於單行書寫尤無程式結構任意則混亂而難於識別點畫不尚又笨拙而不適於疾書以故學童習字多未能利用字母以爲初階即尋常記事通函既苦速寫之不便又嫌觀覽之易淆凡此種種實

足爲注音字母推行之障礙蓋或以有傷美育爲慮或以無當實用相譏皆由書法體式未經悉心考究與以審定之故本會既以會員數年之試驗又經委員會多次之商討探定此三種書法體形合行依據疊次議決案將注音字母書法體式五百分呈上應請大部公布頒發俾此後印刷界鑄造字母銅模及教育界教學字母書法均得有所準繩以利推行而昭劃一等因到部查該會組織以來經數年之試驗詳密之探討依據疊次議決所有探定之三種書法體式均屬簡易實用除由部公布以資遵守外相應將印就之注音字母書法體式隨文附送十分請煩查照轉印頒發俾示劃一而資普及附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十本等由准此查昨准咨送增定注音字母四聲點法請通飭遵用一案到署曾經令行該廳轉飭所屬各學校遵用在案今准咨送注音字母書法體式請轉印頒發前來自應查照轉行除將書法體式抽存一本備案并發實業廳轉發官印局遵辦外合將餘件咨發該廳仰即遵照轉印分發所屬各學校上

昆明縣公署訓令

四

體遵用仍將辦理情形具報查攷計發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六本等因案查此項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奉發冊數不敷頒布額當經前教育廳長呈請省長公署轉飭官印局照式精印二百二十份以憑轉發去後茲據該局印送前來查與原本形式尚無差誤合將原書檢發仰該知事即便轉飭所屬各學校一體遵用此令計發注音字母書法體式一本等因奉此合將奉到書法體式一本令發仰該所長即便遵照轉飭所屬各校一體遵用此令

計發注音字母書法體式一本

知事劉盛垣

中華民國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附)注音字母書法體式

(一)印刷體

世	一	力	文
万	(橫行改作)	口	口
了	作	方	方
必)	勿	勿
又		力	力
又		力	力
弓		力	力
弓		力	力
无		力	力
乙		力	力
儿		力	力
		力	力
		力	力

說明

1. 此體專作印刷或雕飾圖案之用，一方面也可作楷書草書各體的基本

樣式

2. 「」字母橫行改作「」，是根據校改國音字典例言第十八條「母在橫行

注音字母書法體式

注音字母書法體式

中，極易與破折號相混，應變其體作「」，

六

3 各字母的間架，都佈置在一個正方形的九宮內，除「」字母外，都是滿格，——當字母離漢字而單行的時候，這「」字母無論直行橫行，都要縮小地位，作狹長形，相當於其他字母的二分之一；以免拼字時空白處太大，散漫而不美觀，此點在印刷上更須注意，「」兩字母的左右兩旁，稍有空白，但每旁只可以空「」格的十二分之一，所以仍算滿格。

4 各字母的筆畫，粗細勻整，四到均齊，各筆畫的轉折處角度，都有一定的準，就是以90°(如「」的第二畫)，60°(如「」的第一畫)，45°(如「」的第一畫)，三種角度為基本，再隨正方體勢而伸縮有30°、45°的(如「」的兩筆之間)也有30°、45°的(如「」凡等各鈎的内角)——因此可用四種形體不同的若干小木板或厚紙片製成兒童玩具，完全依樣排成這四十個字母，以練習(1)字母的結構，(2)數學上形體的基

本觀念(3)手工。

5. 這種印刷體，因為要使字母單行時，橫行直行都合宜，所以定為正方形，但在實際上，直行時，不妨照縮為扁方形，橫行時，不妨照縮為長方形，橫行中，如「人」等字母，還可以縮小地位，相當於他字母的三分之二或四分之三，凡字所占地位之寬窄，不必字字一律，都可隨本身的形體而酌定，如英文字印刷體之例，則拼字成文，更覺緊湊而適於觀覽，並且橫行時，有許多字母，還可參照下面草書的筆畫，或上或下，冒出格外，則形式因有變換而更易別識，不過字母筆畫的基本結構，總以此體為準，是不得隨意更改的。

6. 在打字機上，各字母所占地位，須一律，那一字母無論橫行直行，都不能照第三條所說縮小地位的法子辦理，若是要求美觀，便不妨照普通寫數目字的習慣，借用「乙」字來代「一」。

注者字母書法體式

注音字母書法體式

(二) 書寫體
楷書

ㄅ	ㄆ	ㄇ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ㄆ	ㄇ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ㄇ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ㄏ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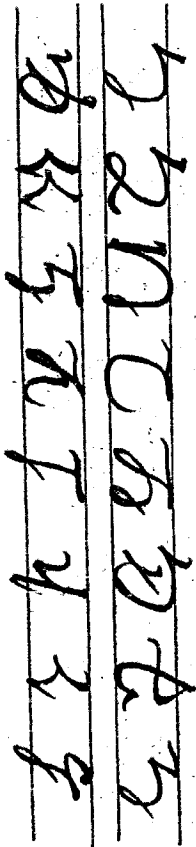
這種楷書，將漢字所有的基本筆畫包括在內，可以依筆順和結構的難

易，排定次序，照此體式寫成兒童初習漢字的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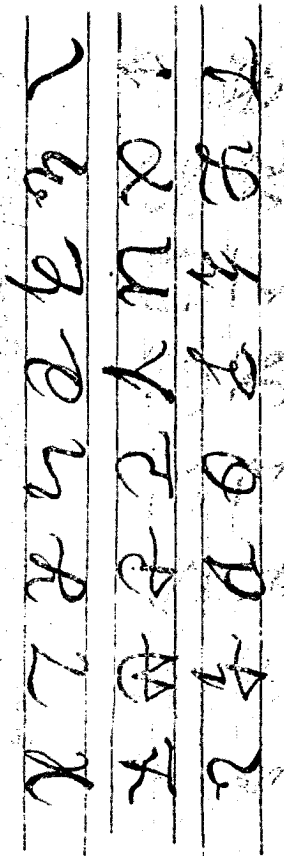
2. 寫字母的楷書時，間架可以不拘，惟筆畫不要任意更改或分裂，如又文的第二畫係長點，不可改成捺；文的第一畫不可分作三筆寫——但用作習字範本的時候，可以將丿的末一畫改成右斜鉤，作乚；乚的末一畫改成橫的曲鉤，作乚。於是漢字的筆畫都完全了。

3. 這種楷書，也可用作印刷體，不過間架要更加方整些。

2. 草書



注音符母書法體式



說明

1. 草書以橫行為主，因為字母單行時，寫直行的很少，直寫的草書，祇照楷書的體式寫成行草書的筆畫就行了，無須另定體式。

2. 這種草書，也可用作印刷體，不過拼成的詞，筆畫不必相連；書寫時，也非要和羅馬字草書一樣，每一個詞的筆都相連屬，因為如此，才可使初學容易學。

習只須有相連的姿勢足矣。

3. 規定這種草書的字樣，有下列的幾個理由和要點：——

(5) 形體長短不一樣，或上方冒出橫格之三分之一（如力，又力，古力）或下方冒出半格（如子，万）免與了混，子，又免與又混等。便

閱看時清晰易辨，又下方冒出的下皆下很有分別，要注意。

(6) 筆勢大都左斜，取便手勢，且使美觀。

(7) 很飛舞迅速的書寫，或印刷上稍有模糊，都不難辨認猜度（如力和力印刷時若力之末筆上端不顯明，也不致與力相混，因為為之首筆的橫，比力之首筆的橫要低些，不在一條橫綫上。厂與产，冗與九都同此例）

(8) 根據正體和楷體，總不使與原形相差，以節省記憶力。——只有「之」改「力」之作，「子」之作，和原形差得遠一點，但都是根據公布的校改國音字典例

註音字母書法體式

言第十八條，至於「ㄨ」之作「ㄨ」，是民國二年請音統一會議決的原案如此，後來因體勢不便，所以無形的變更了，現在仍舊採作草書，倒很便利。

ㄨ 不使與羅馬字母相混——雖有畧相似的，但都有可以辨別之點。

ㄨ 字母單行時，要根據語法，凡屬一個詞類，不問字的多少，總須連寫，如「華民國」注音字母都是一個詞類，便須寫成 *hwa²min²kuo²*，*kuo²min²kuo²*，寫單書時更要注意此點。

5. 若是遇著拼音相同的詞，有分別五聲之必要時，因為四角之點聲法在橫行連寫時用末很不便利，就可以用下列的符號加在韻母上，——結合韻母則加在最後的韻母上。

陰平無號(重讀或延長讀時，可用「一」)

陽平

上
去
入

例如同音的複音詞，「揚」作 *yang*，「廠」作 *chǎng*，同音的單音詞，由作 *yang*，有作 *yang*，又作 *yang*。單音詞比複音詞少，複音詞中同音的更少見，所以這種分別五聲的符號，很不常用。

〔附說明〕這種分別五聲的符號，是根據本會會員賈剛北京普通話中聲調律動的狀況表而定。附列該表如下：

陽平	上	去
↗	↘	↘

注清字母書法體式



高平低

北京語無入聲，其讀書字音中偶有入聲，律動如陰平，不過比陰平短，在印刷上，就

可用一個很短之橫作國音入聲的符號，書寫時只好作一短橫，(此母上之圓點，

已成中間短直向上冒出之勢，也不至與「已」的入聲點相混了)

又這種草書體式，凡韻母和出才尸日尸考人七個聲母，都不冒出格上，

就是預留上面添加辨音符號的地位。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附清冊

一件彙報請收勸學所代理所長交到契據存款暨師校學監附郭管理三區視
查通俗講演所管有書籍物品等件分別繕冊請祈查核備案轉報呈文

呈爲彙報接收勸學所代理所長交到契據存款暨師校學監附郭管理三區視查通俗講演所管有書籍物品等件分別繕冊請祈查核備案轉報事竊以所長奉委任職昆明縣勸學所長兼縣立師範學校校長蒞任之後自應接收舊有契據款項書籍物品造冊呈請備核昨據舊任會計員雷宗燕交到冊據租約租摺簿據物品暨到任前二日六月分計算書結存現款銀壹百陸拾捌元捌角玖分壹厘又據庶務員梁光輝交到昆明卷金會歸入學款之公產契券等項均經飭令現任會計員楊國清逐一接收造冊送請核查尙屬實在並據縣立師校學監縣立附郭國民六校管理員本所三區視查員暨通俗講演所總務員各將管有之書籍物品器具造冊送請點驗亦經核查相符惟附設師校之圖書器械標本理化藥品等件種類名目繁瑣查點甚稽特日繕冊亦須細緻以及全所之器具物品現在清盤甫竣趕繕清冊擬請暫予展期一俟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一六

繕寫完齊續案呈核茲先將會計接收之冊契約據及現交款項數目並卷金會公產契約分別飭繕清冊併全師校學監附郭管理三區視查通俗講演所等處繕到清冊具文呈請

查核備案轉報飭遵實叨公便謹呈

昆明縣縣長劉

計呈清冊六本

昆明縣勸學所所長吳瓊

中華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清冊一

昆明勸學所會計員遵將接收舊任交到冊契約租招簿據物件存款等項造具清

冊報請

查核彙轉須至冊者

計開

接收月報清冊卷宗共計十三把

接收小柳樹巷房契紙壹套

接收陳潤包攬修舊藩署後講堂六間攬約等件壹束

接收府縣學署田租米底簿貳本即清冊

接收府縣學田租戶租約三張

接收舊賬簿二十七本

接收流水總清賬簿壹百三十八本

收田畝捐底冊拾貳本

接收田畝捐連票存根貳拾壹本自民國元年辛字三十三號止

接收卷金買房租連票存根壹本根至戊字三十七號止又已用完者貳拾九本

接收卷金會房租摺子共計四十七本

接收卷金會房租流水總清簿拾陸本

接收卷金會房租租約四十八張

昆明縣勸導新屋文

昆明縣勸業所呈文

接收卷金會舊賬簿貳拾叁本

接收卷金會雜項文件貳箱

接收月根冊及計算書共壹百二十五本自民國元年至于十一年六月止

接收月報審查核過單據貳東

接收縣學署房租連票存根壹本自學字一號至十九號

接收會計處圖記拾叁個

接收縣學署租戶租約叁張

接收學校造林團股票貳拾伍張

接收卷金會張家樓水田租約貳張

接收電燈公司代安電燈訂約壹張

接收關於收卷金會房租各項單據壹包

接收小黑漆皮箱

接收京製盒壹個

接收...

一 接收印色貳盒

一 接收舊布掛裕壹個

一 接收算盤貳架

一 接收玫瑰色毡子壹床

一 接收勸學所賠還卷金會向鐵路局借款壹千貳百兩撤回借約壹張

一 接收舊任交卸前二日造報六月分計算書結存銀壹百陸拾捌元八角玖分壹厘

以上共三十壹柱存款不在內

昆明勸學所會計員謹將接收梁庶務員交到昆明卷金會歸入學款之公產契券等

項造具清冊呈請

查核彙轉滇至冊者

計開

一 接收公產契卷一項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二〇

- 一接收龍王廟街公館一所契據一套計白契叁張印契叁張
- 一接收文廟西巷住房一所印契一套計肆張
- 一接收文廟街舖面二間契據壹套計白契貳張印契貳張
- 一接收文廟街舖面二間馮姓送約壹張執照壹張回批貳件
- 一接收三牌坊舖面二間白杜契貳張
- 一接收糧道街舖面一間後層住房明樓上下六間杜契貳張典契貳張
- 一接收珠市橋南廊舖面一間白杜契壹張印契貳張商埠執照壹張
- 一接收珠市橋北廊舖面一間印契肆張商埠執照壹張
- 一接收東城埂住房二所印契壹張送約壹張
- 一接收東月城舖面七間頂約肆張送約壹張張回批壹張執照貳張
- 一接收碾硃巷明樓住房一所白杜契壹張送約壹張商埠執照壹張
碾硃巷產業有契約無地點前
- 一清查無着市債
會計已
- 一接收轎子巷口舖面一間後層住房地基壹塊白契壹張印契叁張商埠執照一

張

- 一 接收三市街忠愛坊下及陳三尹巷隔壁舖四間（契載前昆明縣執照內）商埠執照壹張陳三尹巷壁隔舖面貳間無紙
- 一 接收菜市街舖面壹間後厝住房二間（契載前昆明縣執照內）商埠執照壹張
- 一 接收臭水河空地基壹塊此地有地無契
- 一 接收東寺街口舖面一間白契一張印契叁張商埠執照一張
- 一 接收大板橋住房一所當契二張租約一張 大板橋住房有契約無地點前雷會計已清查無眷
- 一 接收新典永甯宮兩傍舖面四間住房叁所皇城角舖面一間共載白典契貳張
- 一 接收張家樓水田十畝五分（契載前昆明縣執照內）丈量執照柒張
- 一 接收前昆明縣王縣主執照一張
- 一 接收東西兩院告示房並交涉司舖面住房碑記一張
- 一 接收以上房產水田契卷共計貳拾柱貳拾封
- 一 接收新收公產潔卷三項

昆明縣勸業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三二

一接收張家樓水田執照肆張

一接收小莊村田產執照一張

一接收官渡堡尙義村學田執照一張

一接收官渡堡羅衙村學田執照一張

右四柱共封叁封

一接收文廟西巷平瓦房九間八廩執照一張

一接收東院街北廊明樓舖面三間門巷一條後面明樓正房三間平瓦房三廩

廁房一廩執照一張

一接收東院街北廊暗樓房舖面八間後面天境六個樓房六間平房六廩廁所一

個執照一張

一接收西院街東廊明樓舖面柒間每間後面各有平瓦房一廩執照一張

右四柱共封爲二封

以上新收房田產契共計捌柱封爲肆封

清冊三

遵將師範學校學監所有經管一切器具書籍試卷等項逐細造具清冊報請

查核彙轉須至冊者

計開

第一寄宿舍

第一室

棹子貳張

第二室

棹子貳張

第三室

棹子參張

第四室

棹子參張

馬杌六個

馬杌四個

馬杌二個

馬杌二個

馬杌二個

馬杌二個

馬杌三個

櫈子六條

櫈子四條

櫈子三條

櫈子五條

櫈子七條

櫈子七條

櫈子七條

床板貳塊

床板十一塊

床板十六塊

床板十一塊

床板十六塊

床板十二塊

床板十二塊

昆明縣教育廳呈文

皇朝經世文編

第五室

棹十四張

馬杓四個

橈子六條

床板十七塊

第六室

棹三張

馬杓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六塊

第七室

棹二張

馬杓二個

橈子七條

床板十六塊

第八室

棹五張

馬杓六個

橈子六條

床板九塊

第九室

棹二張

馬杓二個

橈子四條

床板九塊

第十室

棹一張

馬杓一個

橈子七條

床板十三塊

第十一室

第肆室張 馬杭二個 橈子八條 床板十七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三個 橈子六條 床板十三塊

第肆室張 馬杭二個 橈子六條 床板十三塊

第肆室張 馬杭二個 橈子八條 床板十六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六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六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七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七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七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七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七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七塊

第肆室張 馬杭一個 橈子九條 床板十七塊

昆湖縣志新編

昆明縣志新呈文

三六

第十八室

馬杌二個

櫈子八個

床板十五塊

棹子四張

馬杌二個

櫈子八條

床板十六塊

第十九室合二十室

櫈子十二條

床板二十三塊

棹子七張

馬杌六個

櫈子十二條

床板二十九塊

第二十室合二十一室

櫈子十一條

床板十九塊

棹子四張

馬杌三個

櫈子十一條

床板十九塊

第二十二室

馬杌一個

櫈子三條

床板四塊

第二十四室

馬杌二個

櫈子四條

床板八塊

第二十五室

馬杌二個

櫈子四條

床板八塊

第二十六室

馬杌二個

櫈子六條

床板七塊

第二十七室

馬杌二個

櫈子六條

床板七塊

第二十八室

馬杌二個

櫈子六條

床板七塊

第二十九室

馬杌二個

櫈子六條

床板七塊

棹子二張
馬杓二個
橈子四條
床板七塊

第二十七室

棹子三張
馬杓一個
橈子六條
床板十二塊

第二十八室

棹子三張
馬杓二個
橈子六條
床板十二塊

第二十九室

棹子三張
馬杓三個
橈子八條
床板十八塊

第三十室

棹子三張
馬杓一個
橈子四條
床板八塊

第三十一室

棹子三張
馬杓一個
橈子七條
床板十三塊

第三十二室

棹子三張
馬杓四個
橈子六條
床板十三塊

昆明縣志卷之四 教育

昆明縣勸業所呈文

第二十三號

溫酒四罈

櫈子六條

床板十三塊

第二十四號

馬杌三個

櫈子六條

床板十二塊

第二十五號

馬杌一個

櫈子三條

床板十二塊

第二十六號

馬杌四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第二十七號

溫酒一罈

櫈子四條

床板八塊

第二十八號

馬杌一個

櫈子二條

床板四塊

第二十九號

溫酒三罈

櫈子九條

床板十八塊

第三十號

馬杌一個

櫈子二條

床板八塊

第三十一號

溫酒一罈

櫈子六條

床板十二塊

第三十二號

鐵鍋二口

茶壺二把

馬燈一照

噴壺一個

第三十三號

大木缸一個

水桶一個

小水桶二隻

第三十四號

方棹三張

馬杌三個

櫈子四條

床板四塊

第三十五號

馬杌三個

櫈子四條

床板四塊

明 教 育 月 券

第二寄宿舍三間

第一室菜

桌蓋鐵一箇

床窩四箇

洋毯三箇

火機一併

第二室菜

馬杓四個

櫈子八條

床板十一塊

第三室菜

馬杓二個

櫈子九條

床板十二塊

第四室菜

馬杓二個

櫈子九條

床板十三塊

第五室菜

馬杓一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第六室菜

馬杓一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第七室菜

馬杓一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第八室菜

馬杓一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第九室菜

馬杓一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第十室菜

馬杓一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第十一室菜

馬杓一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第十二室菜

馬杓一個

櫈子五條

床板十塊

昆南縣勸業所呈文

文昆明縣勸學所呈

第七室

棹子五張

第八室

棹子三張

第九室

棹子二張

第十室

棹子二張

第十一室

棹子二張

號房

坐鐘茶架

漢一茶盤三個

馬杌三個

馬杌三個

馬杌三個

馬杌四個

馬杌四個

馬杌四個

馬杌四個

馬杌二個

馬杌二個

馬杌二個

銅茶壺二把

板蓋鍋一個

搖鈴一個

櫈子六條

櫈子六條

櫈子七條

櫈子七條

櫈子六條

櫈子四條

櫈子四條

櫈子二條

櫈子二條

櫈子二條

油筒四個

茶盤三個

火鉗一把

床板八塊

床板九塊

床板八塊

床板七塊

床板七塊

床板八塊

床板八塊

床板五塊

床板五塊

大鍋一口

馬燈一照

火鉗一把

棹子一張 大水桶一對 馬杓二個 床板五塊 瓦缸三個

木盆一個 鈎擔一付

教員休息室

木器器具

方棹一張 辦公棹一張 小坐椅九把 大坐椅三把

條棹一張 書櫥一個 茶几三張 大掛鐘一架

墨盒一個 印色盒一個 視瓦一個 洗面盆二個

茶碗七架 幾何用具一付 時鐘表框一個

書籍

存查科書六十二本 小學教科書八十五本

卷宗

第六七兩班試卷一箱 學監董崇正呈

清冊三

遵將縣立附郭國民學校所有經管一切器物圖書文卷等項造具清冊呈請
查核彙轉領注冊者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計開

一 器物類

6 大算盤每校一架

1 大黑板

7 八仙桌一張

13 授課時間表牌每校二塊

四校三塊

8 座鐘每校一架

14 級長值日生名牌每校一塊

二校二塊

9 銅鈴每校一個

15 學生席次牌每校一塊

2 小黑板

10 校名牌每校一塊

16 校旗每校一桿

一校四塊

11 校訓牌每校一塊

17 國旗每校一對

三校五塊

12 學生坐位

18 書櫥每校一個

3 米字格小黑板

一校四塊

19 教桿布面

4 書板每校一塊

二校四十四張

20 八仙桌布每校一方

5 教桿每校一張

三校六十八張

21 小國旗每校十桿

6 教桿每校一張

四校七十九張

22 小軍旗每校十桿

28 小校旗每校一對

29 洋瓷面盆一個

30 小水筒一個

31 四校各一個

32 小水筒一個

25 紅銅洗手盆

33 三種尺每校一對

34 三角板每校一付

35 銅口笛每校一只

36 裁紙小刀每校一把

37 剪刀每校一把

38 紅土瓦硯每校一個

29 墨海硯每校一個

39 繡值星帶每校二根

40 計數器每校一架

41 秤每校一桿

42 計數料珠子每校一千

30 方墨盒每校一個 惟第五校已失

31 宜興筆筒每校一個

32 米達尺每校一支

33 三種尺每校一對

34 三角板每校一付 惟六校已失

35 銅口笛每校一只

36 裁紙小刀每校一把

37 剪刀每校一把

38 紅土瓦硯每校一個

39 繡值星帶每校二根

40 計數器每校一架

41 秤每校一桿

42 計數料珠子每校一千

43 鉛製噴壺每校一把

44 銅噴壺一把 (三校用)

45 磁茶桶廿四個 每校六個

46 黃銅鑲錫茶缸每校四

47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48 木製噴壺 惟五校已失

49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0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1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2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3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4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5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6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7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8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59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60 木製噴壺 惟四校已失

昆明縣勸業局呈文

昆明縣中學學生

三四

49 球筆 每對一打

51 二校拾桿

63 畢業相片連玻璃框

50 四校四十桿

52 三校拾桿

第一校四張

51 三校四十桿

53 三校四桿

第二校五張

52 四校三十八桿

54 四校五桿

第三校四張

53 四校三十八桿

55 五校拾桿

第四校四張

54 五校四十桿

56 六校拾桿

第五校四張

55 六校三十三桿

56 書桿二張(第四校用)

第六校四張

56 豆羹每校拾個

57 學生飲茶桌每校一張

64 方馬梳每校三個

57 大水桶每校一對

58 貼成績木板每校一塊

65 銅筆套每校一個

58 扁担鐵鈎每校一對

59 貼月份牌木板每校一塊

66 洋鐵撮箕每校一把

59 小水桶二校各一支

60 掉紙鐵杆每校一根

67 鐵鎖

60 棕刷子每校一把

61 木盆木架每校一套

第一校二付

61 各色小旗子

62 木竿架每校一個

第二校四付

- 67 第三校二付
- 67 第四校三付
- 67 第五校一付
- 67 第六校三付
- 68 窗子布幔計
- 68 第一校五方
- 68 第二校五方
- 68 第三校三方
- 68 第四校三方
- 68 第五校三方
- 69 手工用棉線繩
- 69 第一校七十根
- 69 第二校三十根
- 70 手工用木板計
- 70 第一校六十塊
- 70 第二校三十塊
- 70 第五校六十塊
- 71 牀板計
- 71 第一校四塊
- 71 第二校四塊
- 71 第四校四塊
- 71 第六校拾塊
- 72 板櫈計
- 72 第一校二條
- 72 第二校二條
- 72 第四校四條
- 73 長板櫈計
- 73 第一校二條
- 73 第二校二條
- 73 第四校二條
- 74 小篋環計
- 74 第一校四十個
- 74 第二校四十個
- 74 第五校八個
- 74 第六校八個
- 78 篋環
- 78 第一校八個
- 78 第二校八個
- 78 第三校八個
- 78 第四校八個

昆明縣勸業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三六

76 銅手挾

第一校八個

第六校四個

第一校一個

第二校四個

82 瓦水緝每校一個

第四校一個

第三校六個

83 瓦缸每校一個

第六校一個

第四校八個

84 第三校校園用器

77 便桶

第五校六個

大水缸六支

第三校六支

第六校三個

小花盆三百六十個

第四校六支

80 白布每校二條

糞桶一對

78 木教壇

81 痰盂

糞瓢十把

第十校一個

第十校四個

大鋤頭六把

第三校三段

第三校三個

小鋤頭四把

第五校三段

第五校三個

小鏟刀二把

第六校二段

第四校五個

小釘錘四把

79 小皮球

第五校三個

...

一 圖書類

- 1 實用教科掛圖十六張每校一份
- 2 模範人物像三張每校一份
- 3 單級修身國文算術教授書各一部每校一份
- 4 中華毛筆習畫帖一部每校一份
- 5 中華手工教科書每校一部
- 6 珠算教科書每校一部
- 7 最新毛筆習畫帖每校一部
- 8 初學作文教授書每校一部
- 9 範字教材全集每校一份
- 10 範字教材教授書每校一部
- 11 中華初等尺牘
- 12 實用學生字典
- 13 新體圖書教科書
- 14 全上教授書
- 15 雲南全省地圖
- 16 直立姿勢圖
- 17 國音字典
- 18 國音淺說
- 19 新法修身教科書全部
- 20 新法國語教科書全部
- 21 新法算術教科書全部
- 22 新法修身教授案全部
- 23 新法國語教授案全部欠首冊
- 24 新法算術教授案全部欠第八冊
- 25 新法國語唱歌集全部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三八

26 新法會語讀本全部

27 昆明教育月刊自一卷一號至四卷八號

28 發音機關圖

以上各項均係每校一份

29 複式修身掛圖貳拾四張

第三五六校各一份

第一二四校無

一表簿類

1 中學籍簿

6 褒獎錄

2 志願書及保證書

7 訓育經驗錄

3 學業成績考查簿

8 教授日程

4 操行成績考查簿

9 督課簿

5 懲罰錄

10 圖書器物登記簿

一 管理員應用書簿器物
以上各項各校均備辦完全

1 六校方形圖章六顆

2 六校長形圖章六顆

3 管理員方形圖章一顆

4 管理員長形圖章各一個

5 管理員方形小圖章一顆

6 印授課時間表圖章一付

7 洋鐵圖章匣子一個

8 共和新體操一本

9 共和新唱歌三本

10 小學唱歌集二本

11 中華唱歌集四本

12 磁印色缸一個

昆明縣立中學堂

崑山縣勸業所呈文

13 民國唱歌集四本

14 小學遊技本

15 唱歌遊戲一本

16 修身歌歌教材一本

17 舞蹈遊戲一本

18 女在小圖章一個

19 女在小圖章一個

20 清冊四員

19 畢業費級圖章二個

20 年級圖章四個

21 已退學圖章一個

22 印學留收條木板一塊

23 收條編號用數字圖章十二個

24 印學生請假書木板一塊

管理范士榮編

遵將第壹視查區庫有經管一切圖書文卷器物等項造具清冊報請
查核彙轉湏至冊者

一 六計開

一 圖章二個印盒等個

一案卷一宗 以上各款各以清冊呈

- 一 高小共和國文修身算術歷史地理理科教科書教授書各一部
- 一 初小共和國文修身算術教科書教授書各一部
- 一 高初小學毛筆習畫帖各一部
- 一 新制高小國文算術教科書各一部
- 一 商務印書館出版單級國文修身算術教科書各一部
- 一 中華書局出版單級國文修身算術教科書各一部
- 一 新法高小國語教科書三冊(一三四)
- 修身教科書六冊(一至六)
- 算術教科書二冊(一一)
- 算術教授書二冊(一一)
- 算術自習書二冊(一一)
- 歷史教科書一部
- 歷史自習書各一冊
- 歷史教授書各一冊
- 地理教科書四冊(一至四)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中學所呈文

地理參攷書三冊(一至三)

理科教科書(一至三冊)

理科自習書一冊

一新法會話讀本三冊(一至四)

一國民學校新法國語教科書四冊(一至四)

修身教科書一部

修身教授書五冊(一至五)

算術教科書一部

算術教授案二冊(一二)

一國民學校新體國語教科書六冊(一至七)

一國民學校新教育國語讀本四冊(一至四)

算術教科書四冊(一至四)

算術教科書四冊(一至四)

一 實用主義國民學校訓練概要一冊

一 國文讀法研究三冊

一 生活教育實施法一冊

一 蒙台梭利教育法一冊

一 小學校與家庭一冊

一 兒童教育鑑三冊

一 教育月刊二十八卷

一 教育雜誌三十卷

一 模範觀摩錄三冊

一 觀摩會簡章六本

一 高小及國民學校簡明表六本

一 高小及國民學校事實一覽表三本

一 本區小學校經費一覽表一本

昆明縣勸業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一 教育部金三本

一 懲罰教員學生曠課規則各三本

一 歷書二本

一 洋磁食盒一個

一 磁茶碗三架

一 油布雨衣三件

一 查冊

第一區視查員楊培德呈

遵將第五視查區所有經管一切圖書文卷器物等項造具清冊報請

查核彙轉瀆至冊者

計開

高小學修身國文算術歷史地理理科教科書教授書各全一部

初小學修身國文算術教科書教授書各全壹部

單級修身國文算術教科書各全壹部

單級修身術算教授書各全二部
單級國文教授書第零至第六各壹冊(共六冊) 共六冊

小學校與家庭壹本

國民學校訓練概要一本

生活教育設施法

教育月刊拾叁本

小學教師必携二冊

日本小學要鑑二冊

教育新法令二冊

社會教育宣講規範四冊

兒童教育鑑貳冊

通俗教育談叢冊

教育雜誌貳拾叁本

教育叢書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小學校教則及課程表一本

教育部令參冊

經費表一冊五冊

事實表一冊五冊四冊

緊要公文規章冊

高等新法國語教授書一冊

新法修身教科書第一第二兩冊

新法算術教授書第一第二兩冊自習書第一第二兩冊

新法歷史自習書第一冊教授書第一冊參考書第一冊

新法理科教科書第一第二第三共三冊自習書第一冊教授書第一冊

新法地理教科書第一第二第三共三冊參考書第一第二兩冊

國民新法國語教授案第一第二兩冊教科書第五第六兩冊

新法修身教科書第一第二第三共三冊教授案第二第四第七共三冊

新法算術教授案第一第二兩冊教科書第二冊

新法會話讀本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共四冊

新體國語教科書第一第二第三共三冊教授書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共四冊

新法國文教科書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共四冊教授案第三第四兩冊

新教育教科書國語讀本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共四冊國語讀本教案第一冊

新教育教科書修身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共四冊修身教案第一冊

新教育教科書算術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共四冊算術教案第一冊

印色盒一個 水缸一個

圖記貳枚 鑄鐵把

油布雨衣一件 水桶一支

櫥櫃十個 火鉗二把

小銅壺一把 木勺一把

鐵鍋一口 水瓢一把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崑崙縣勸學所呈文

四八

飯二把

箸箕二把

米袋三個

木盆一個

以上括號內拾樣器物前已交庶務處收存

由該區交來 查部第二區視查員趙坤呈

遵將第三視查區有經所管各埠圖書文卷器物等項造具清冊報請

查核彙轉至冊者

本局一併

查核者詳開

(一)圖書

高小共和筆習畫帖一部

高小共和修身國文算術歷史地理理科教科教授書各一部

單級修身國文算術教科教授書各一部

初小共和圖書教科書各部

各小學校與家庭本局

蒙氏教育法二本

國民學校訓練概要二本

生活教育設施法二本

國文科讀法研究二部

兒童教育叢書二部

公文書程式詳解二部

酬世錦囊二部

昆明教育月刊三十四冊

教育雜誌三十四冊

教育新法論五冊

小學校教則一本

管理規則一本

本區各校經費事實表各一本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教員請假及懲罰曠課規則一本

學生曠課懲罰規則一本

公件規章一宗

國民新法唱歌集一二各一冊

新法國民修身教科書科書八冊六冊

新法會話讀本四冊附冊

新法高小修身教科書一六各一冊

新法高小國語教科書科書三冊一冊

新法高小理科教科書二冊教授書一冊自習書一冊

新法高小地理教科書四冊參攷書二冊

新法高小歷史教科書五冊教授書一冊自習書一冊參考書一冊

新法高小算術教科書教授書自習書各二冊

新教育國民修身國語算術教科書各四冊

(二) 器物

鉛製印色盒一具

木質圖記二枚

磁蓋茶碗連錫茶床二付

尺二鐵鍋飯子小銅壺鍋鏟火鉗菜刀洋磁調羹各一具

瓷碟叁個

磁飯碗二個

洋磁食盒一架

瓦盆米甕各一具

鐵鎖鑰一付

木書櫥一個

油外衣一件

第三區視查員趙樹人呈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清冊五

遵將通俗講演所編輯處所有經管一切器物圖書文卷等項分別逐一造具清冊呈

請

查核彙轉頒至冊者

計開

一 器物類

書櫃二架

八仙桌二張

辦公單桌一張

單棹二張

玻璃竹筭燈二照

馬枱四個

床板一付

茶碗一架

洋磁食盒一架

鐵針二枚

錐子一把

剪刀一把

三十生的密達尺一桿

鎖鑰四付

板櫈三條

鉛筆削六個

小黑板三塊

磁印色盒一個(連印色)

紫色棹毡一床

木質圖章三顆

白布掛帘六個

雞毛帚三把

自洋布門簾三幅

粘月份牌木板一方

印聽講人證書木刻板二塊

印聽講人驗到簿木刻板一塊

印發給通俗週刊稽核表木刻板一塊

印通俗講演廣告木刻板一塊

圓黑板措一個

洋鐵竹筍燧斗蓋

皮箱四支

洋鐵油壺一個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磁茶杯四十九個

上列茶杯四十九個係庶務處收存以便通用

以上器物共計三十三柱

一圖書類

成種辭源一部(計三冊)

國民寶庫全書一部(計六冊)

少年叢書十冊

人格修養獨立自尊一冊

模範軍人八冊

日用須知一冊

實用一家經濟法一冊

商人寶鑑一冊

旅行衛生一冊

幼兒保育法一冊

意志修養法一冊

自助論一冊

常識修養法一冊

丁格爾步行中國遊記一冊

食物論一冊

兒童鑑二部(計四冊)

居住論一冊

上海通商史一冊

衣服論一冊

演說一冊

讀書法一冊

鼠疫一冊

交際術一冊

辯士舌一冊

精神與身體經神健全法二冊

增訂國耻小史一冊

伊索寓言演義一冊

伊索寓言一冊

國耻小史一部(計二冊)

習字教授法一冊

理科淺說一冊

通俗講演錄一冊

農業淺說一冊

勸學白話一冊

種樹淺說一冊

勸告國民愛國說一冊

養雞淺說一冊

亡國鑑一冊

婚姻訓一冊

中國白話報一冊

農話一冊

通俗雜誌一冊

日本模範小學要鑑一冊

倭禍一冊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勸學所呈交

國民學校訓練概要一冊

小兒語述義一冊

兒童教育鑑一冊

故事讀本一冊

新學制實行法一冊

新社會二十八冊

禁烟白話報三冊

戒烟指南二冊

通俗教育談七冊

社會教育宣講書七冊

蒙師箴言九冊

宣講規範一百六十二冊

陝西模範範講案四十冊

中日交涉論一冊

白話講演家庭教育一冊

新說書二冊

國民鏡十冊

油印請看亡國條件十二冊

教育研究一冊

學生雜誌二冊

中華教育界第五六七卷共十一冊

教育雜誌(商務)第五卷八冊

第六卷六冊

第九卷十五冊

第十卷十冊

第十一卷一冊

實業淺說五冊

雲南實業要聞週刊三十五份

講演彙編二十六冊

國民必讀十八冊

本處編印講案第一集三十二冊

第二集三十四冊

第三集三十五冊

第四集三十五冊

第五集三十五冊

第六集三十二冊

第七集三十四冊

第八集四十三冊

第九集四十六冊

第十集四十四冊

第十集四十六冊

第十二集五十冊

第十三集四十四冊

第十四集四十四冊

第十五集四十四冊

第十六集四十冊

第十七集四十四冊

第十八集四十三冊

第十九集四十六冊

第十九集四十八冊

第二十一四十七冊

第三十二集四十八冊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五八

第二十三集五十冊

第二十四集五十冊

上列各集講案數目係連現在分發各講員講演應用者一併計算

本處編輯之通俗週刊餘有約六百張

本處編輯之教育月刊餘存第一卷八冊

第二卷二十六冊

第三卷十六冊

第四卷十九冊

以上圖書共計一百零七柱

一文卷類

歷屆通俗講演城鄉聽講人名冊十卷

歷屆通俗講演城鄉各所講員講演報告書十卷

歷屆通俗講演講員編送講稿一卷

講演所往來公文係歸文案處訂卷歸檔保管合併聲明

餘存石印聽講人證書七百三十五張

以上文卷共計四柱

講演所總務員梁繼先呈

查右列呈文已於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奉

雲南昆明縣公署指令呈及清冊均悉已轉呈 教育司查核備案矣

昆明勸學所識

昆明縣勸學所呈文





昆明縣地誌資料續前

氣候

(一) 溫度最寒若干度最熱若干度每年平均若干度每月平均若干度
 縣境溫度據民國九年觀測最低為攝氏表三度又十分之五度(°C 3.50) 最高為攝氏
 表二十八度又十分之五度(°C 28.5) 每月平均一月為十度又十分之四(°C 10.4) 二月
 為主度又十分之九(°C 12.9) 三月為十五度又十分之三(°C 15.3) 四月為十七度又十
 分之四(°C 17.4) 五月為二十度又十分之七(°C 20.7) 六月為二十六度又十分之三
 (°C 26.3) 七月為三十度又十分之五(°C 30.5) 八月為十九度又十分之九(°C 19.9) 九月
 為十八度又十分之八(°C 18.8) 十月為十六度又十分之五(°C 16.5) 十一月為十五度
 又十分之八(°C 15.8) 十二月為十一度又十分之九(°C 11.9) 每年平均為十六度又十

昆明縣地誌資料

分之六^(C)_{16.6}

(二)雨量最多之月最少之月每年總計若干耗 一月分雨量最少。七月分雨量最多。全年約計五百五十二又百分之二十六耗。

(三)主要風向 縣境風向以東北爲多。(即西南風)其次西南(即東北風)。

(四)本城氣候上之特別現象 久晴忽冷而大風必雨。雷雨則溫度驟低。風向南(北風)必陰雨。風向東北(西南風)必晴。陰曆二八月多暴風。久雨忽有雷聲必晴。日間雨夜晴。明日必陰雨。夏夜沿山多電(俗稱旱魃)常無雨等是。(餘參看五項)

(五)本城氣候之謠諺 (1)四季無寒暑。有雨便成冬。(2)小滿雨滔滔。芒

種似火燒。(3)立夏不下雨。犁耙高掛訖。(4)重陽無雨一冬晴。重陽有雨一冬陰。(

5)小暑栽秧不用刀。大暑栽秧不用刀。(6)有雨無雨。但看西山(羅漢山)的霧氣。

(7)有雨四方亮。無雨頂上光。(8)雲走東。騎馬穿大紅。雲走西。騎馬披蓑衣。雲走北。

有雨下到黑雲走南有雨下不長(9)東虹熱頭西虹雨(10)又出太陽又下雨栽黃秧吃白米(11)三月下大雨四月晒河底(12)土王的天像晚娘(繼母)的臉(13)七月連綿不爲多八月連綿炒破鍋九月連綿吃麥種十月連綿燒鷄窩(連綿久雨連綿也)(14)雨洒芒種頭陰溝無水流(15)日暈長江水月暈草頭枯

人 民

(一)種族 (1)漢族居會城及五鄉平原處約占全縣人民十分之八回族居會城西南隅及散居鄉間約全縣人民百分之三(3)滿族祇二三戶居會城已同化於漢族(4)僊子(民家)(白兒子)居沙朗頭村多依等堡約占全縣人民十分之二今已漸同化於漢族(5)散民(撒彌)居外東鄉大薩堡等處漸同化於漢族占全縣人民十分之一(6)仔鷓(子間)(紫荊)居南鄉太耳村羊普頭等處已大半同化於漢族居少數(8)花苗居外北鄉與漢族絕不相侔境內祇數家(歐美日本之寄居者不計)

(二)戶口之數 會城據民國九年之統計有二萬四千零一戶男女共四十

萬零五千二百四十五丁口。五鄉有三萬一千八百三十戶。男女約四十五萬零丁口。
(以丁口未調查確實故)

(三) 人民之密度每方里平均若干人 每方里平均得四十五人。

(四) 人民之性質 以通有之性質言之。平和是其優點。保守、服從、懶惰、是其缺點。以特有之性質言之。則居會城及東南平原處者。思想縝密。舉措敏捷。但多拘牽。浮華。居西北鄉及外東鄉者。因交通阻礙。不無頑固。至夙有誠樸儉節之風。老死鄉里之習。自滇越鐵道通。護靖兩役後。幾無一存焉。

(五) 社會之狀況及特異之風俗 (一) 職業狀況 (甲) 商業。會城以三牌坊、

四牌坊、商埠界內為最盛。洋貨業甚發達。五鄉則以適中地點。設一街集。按期趕集。百貨皆有。土產為多。其最熱鬧者。東有大板橋。南有官渡街。北有普吉街。西有馬街。雞街。(乙) 工業。無特異者。原有之名產。且趨於廢敗。(如滇緞、古銅諸業) 祇有由外來設廠製造者。尙見進步。(丙) 農業。仍用舊法。祇西鄉有屏水公司。以電機屏水。尙見效果。至省會農事試驗場之成績。可云不如老農。(丁) 勞動事業。有木、石、泥水、各種匠人。工資

分大工小工。大工每日四角。小工每日二角。當農忙時，有農工。每日工資約三角。并須款以三餐。會城有挑夫，每日可獲力錢五角。女工（縫工捲煙工理髮工）每日可獲工資二角至五角。（2）地方狀況（甲）慈善機關，有體仁堂、同善堂、郵貧會、養疾院、安老院、普濟堂、敬節堂、惜字會、施棺會、育嬰堂、寄生所、貧兒院、宏濟醫院等。祇貧兒院、宏濟醫院辦理得法。社會受其實惠。餘只求達消極的衣食目的者。（乙）娛樂機關，有茶肆、戲園（演舊戲）、影戲園、公園、妓園、妓園等。集合所有吃素酒、鬥鶴鵝、鬥蟋蟀、養梔子、花雀等事業。皆百弊無利。求其真具娛樂性質者，無有也。

會城風俗，無特異者。鄉間如焚子、散民、子間等族，則有之。女子操作田間。男子則雌伏家中。抱子女。司炊爨。暇則吸鴉片。酌燒酒。不事生業。有病則乞靈于巫覡。至死不服藥不悔。喪葬有不信風水，不講忌諱者。則又漢族所不及。至婚嫁禮節，述之令人噴飯。今舉某堡之通行者。婚嫁日，新郎身掛五色繡毬（布帛結成者）繫繫腰際。徒步之女家親迎。將至門口，女家預邀諸少年，環伺門前。及新郎至，則互相携手作圓陣。圍新婿於其中，使不得入門。必新婿得鑽而出，乃縱而納之。當其圍時，東推西倒，聲勢如

捕虎、新耶勢孤力弱、前傾後仆、有終日不能衝出其圍者。雖沈靜者見之、亦必啞然失笑。及親迎婦、西波（昆明宗教之二詳後）導之、如行廟見禮畢。至夜、男家之親友諸少年、即蟻集洞房、將新耶驅出、然後堅閉門、狎侮新婦、謂之鬧房。有人多力大、洞房爲之傾倒者、鬧房達旦。諸少年出、新婦旋亦與其伴侶逸山間。及殮時、發槍爲號、新婦即與其伴侶奔至。餐後復逸去。露宿山中、莫知所爲。直至七日後、夫婦始得正式成眷屬焉。若遇疑難事、則卜以鷄、謂之打鷄卦。亦一奇俗也。至每年農暇集會、除財神會、灶君會、娘娘會外、有六月二十四日之打拚伙會。是日與會者皆未婚男女。衣艷色衣、佩金玉飾。殺豬沽酒。午前十時、即麇集山中、跳舞作歌。舞則漫無規律、胥男伴女。歌則鈞轉莫辨。蓋用鄉曲。歌舞畢。席地飲食。飲食畢。又歌舞。晚餐後、約午後五時始畢會焉。是會也、多有情投義合、而願爲夫婦者。或有意外、而爲仇敵者。又或中有阻碍、而相携逃逸者。是亦可記者也。邑中招贅之風亦盛。且有親子死、而又爲其媳招贅者。故爭產興訟多因此焉。

(一) 道教 著名之廟宇有三清閣、太和宮、龍泉觀、虛凝庵、真慶觀等處。計有宮、觀、庵、二十五所。道士一百一十二人。於省會設道教會雲南支部。部附設道教研究會。每月集各道士研究一次。

(二) 佛教 著名之寺院有靖國雲栖禪寺、普賢寺、歸化寺、法幢寺、海源寺、筇竹寺、曇華寺等處。據民國三年調查。近數年無調查。有僧寺七十八所。住持七十八人。僧衆三百三十七人。尼庵(約倍於僧寺)尼僧(約三倍於僧衆)從無調查統計。在省會設佛教會雲南支部。部附設小學校六所。僧徒三十餘人。教授佛門經典。

(三) 喇嘛教 縣境無喇嘛教。只喇嘛僧以事來此。年僅一二至人亦不十人。暫住佛教支部。數日即起行去。

(四) 回教 縣境回民。據民國二年調查。有一千戶。零男女丁口約一萬左右。有清真寺六所。一南城清真寺。二順城街清真寺。三永寧清真寺。四東門清真寺。五崇善清真寺。六羊市清真寺。在省會設中國回教俱進會雲南支部。部設學校六所。一高等回文學校(附設回文小學)一校校址在南城寺。二高等回文學校(附設回文小學)

學校校址在永寧寺)三俱進會第一國民學校(附設回文小學校校址在顯城寺)
四俱進會第二國民學校(校址在永寧寺)五回文小學校(校址在東門寺)六回文
小學校(校址在崇善寺)

(五)耶穌教 信徒約五千人。其教會專營宣道事業者有七。一內地會。設禮
拜堂二(1)新禮拜堂、在關岳廟(2)街。三一聖堂、在會內。二聖道公會、在雲津市場
三五旬節會。設福音堂、在東門正街。四聖公會。設聖約翰禮拜堂。在萬鐘街。堂更附設
恩光幼稚園。設惠演醫院於廣聚街。五國內布道會。設宣講所。育賢女學校。培元幼稚
園。於左哨街。六普勸公會、在積善街。七福音堂。在豬集街。專分布聖經之團體有一。即
聖教公會。在北門街。分布之聖經有漢文、苗文、注音字母。之三大類。專服務社會之團
體有一。即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會分德、智、體、群、四部。德育部、有查經班。德育演說。監獄
說教。等。智育部、有英文補習學校。(成績甚佳。學生有三百餘人)閱書報室。智育演說。
等。體育部、有球隊。沐浴室。體操班。衛生演說。等。群育部、有遊戲室。交誼會。同樂會。等。此
外更有旅行團。童子軍。夏令會。等。則兼有德智體群四育之性質者也。

(六)天主教 信徒約一千二百名。教堂二所。一天主堂在平政街。爲辦理教務之公所。二湖原宮。在永寧宮坡。爲教徒禮拜之所。學院一所。在白龍潭。教辣下。文附設中學校。有學生三十餘名。教普通學科。學校五所。一小學校。設湖原宮內。學生五十餘名。教教內經典及中文算術。二修貞女學校。在牛角坡。女生三十餘名。係由各縣咨送來省肄業學科同師範學校。三女子小學校。設湖原宮內。四聖保祿學校。慈善機關。在高帝巷。類幼稚園。五聖保祿附設女學校。學生二十餘名。類職業學校。慈善機關四所。一若瑟醫院。在高帝巷。每日來診者約二百人。不取診費。二育嬰堂。設若瑟醫院內。三安老院。有六十歲以上老婦。十餘衣食均由院供給。四盲人院。與安老院同設。若瑟醫院有盲人十餘衣食由院供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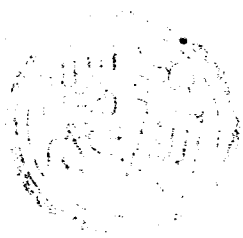
(七)希臘教 縣境內無特立之希臘教。

(八)雜項宗教 最著者爲巫教、白蓮教、西波教、拜物教、秘密惑衆者。有萬全堂、三元堂、西華堂、諸教勢力與佛道等。而荒謬則過之。至邦人士所倡導之懲忿室、懲勸善規過之同善社、正方興未艾。又有三教同原會。今已衰歇。

(一) 公私立小學若干經費及其盛衰狀況。據民國九年之統計有公立(分縣立、鄉立兩種)高等小學校十四校。共三十六班。公立(分縣立、城立、鄉立三種)國民學校一百八十七校。共二百一十班。私立高等小學校一校。計二班。私立國民學校三校。共三班。各校經費。縣立者屬縣學款。城立、鄉立者屬各校區域內之公款。鄉立高小更有縣學款之補助金。私立者屬私人所籌集之的款。及縣學款之補助金。皆校有的款。款有經理人。不虞不足。至辦理狀況。年有推廣。時圖進步。正蒸蒸日上。以後未可限量云。

(二) 其他公私立之學校若干及其盛衰狀況。縣立師範學校三校。計二班。以縣屬學款籌設。專造就縣屬各小學校師資。昆明十二屬聯合中學校三校。計四班。以川烟火腿醃肉等稅捐。及學田租。存款息。學生學費。設立。專造就其普通知識人才。為入專門學校之用。兩校皆成績卓著。彰彰可考。外人在縣境設立者。有高等中法學校。中法女學校。各一校。係印度支那政府設立。專造就滇越鐵路法國郵政人員。

尙稱發達。至佛道回耶各教，教所設立者，詳「宗教」項，不贅。省立各校，亦概不闡入。



昆明縣地誌資料





民國十一年第二區勸學員第一次查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趙坤

四月十九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索珠營楞覺寺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鄉第一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員長錢用中於清宣統三年創辦甲班一班贊助人前

勸學員羅聚華係二月開學又由勸學所長陳詒恭於民國三年添辦乙班一班係

二月開學於四年添辦丙班一班係八月開學贊助人前勸學員楊淇昌至民國三

年十二月畢業生趙潤等二十五名五年七月畢業生楊芬等二十七名六年七月

畢業生栗洲翔等二十四名七年七月畢業生楊桂清等十七名八年七月畢業生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五以恭等二十一名九年七月畢業生周光琦等二十九名十年七月畢業生馬彪等三千名總計七屆畢業生共二百七十三名甲班教員兼校長係上等館年薪一百三十兩乙丙班教員係一等館年薪各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各班教室合度操場適用教生休息室及住宿室閱書報室均備大小黑板桌椅足用風琴時辰鐘世界掛圖中國地圖理科掛圖均有修身掛圖歷史沿革圖尙無體操器具有大皮球一對豆囊木槍其餘球竿啞鈴未備各項表簿不全填寫亦不完善(甲班除理科算術仍用舊書外其餘各科三班均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多級單式編三年級生爲甲班三年級生爲乙班四年級生爲丙班教授

(均下學期)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慎勤儉之四德目每週訓育旨趣亦切時弊授課時各班生徒一律肅靜注意休息時或輪流派往校園工作或分班在庭院中打排球活潑可觀級長值日生清潔生均克盡厥職曠課及遲到生亦甚少

教授現狀 參觀甲班第一時國語六冊十九「宗教」係(文言)教段連貫問語親式

惟提示課文稍嫌簡略 乙班第二時理科四冊七課「礦物」教法善用開發

手續亦斬截而有條理 丙班第三時地理二冊五課「南昌和九江」教序有條

不紊惟教態冷淡不能引起生徒心力之活動

經濟現狀 常年費之收入爲各堡補助金茶捐猪隻特捐提撥寺租及勸學所補助

費五項除補助費每年定額三百九十二元外餘提撥得禹門寺田租卷云米斗姆

閣六半法幢寺三石(以上均係七斤升)猪隻捐年收銀九十餘元空堡茶捐銀約

二百餘元其各堡補助金係各鄉八堡每堡年補助銀四元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潔淨廁所位置合法校園整理可觀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李藻人頗熱心辦事勤能

教員品學及勤惰 甲班教員楊榕乙班教員王增貴丙班教員楊起瀛品學均好教

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甲班學生總數三十名本日出席三十九名操行中等學業乙等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乙班學生總數四十四名本日出席四十四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丙班學生總數五十名本日出席四十八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甲) 1「摘講課中難字句均未標註於黑板只憑口空談恐生徒之記憶不甚確切」2「提示課文概未挑生誦讀故挑講時字句生疏諸多杆格而不暢達」3「輪次挑生試講課文其錯誤與否講畢均未班決訂正殊無效果之可言」(乙) 提示課文後將課中事實列表歸納(每列一類均係向由學生答出而後標之)然後令抄於副本頗為得法但課中事實宜在讀課文後挑生演述數遍至列表提問時自無答誤之弊(丙)教地理要在使學生得確實觀念故課中關於水陸交通地點貿易繁盛區域及土產著名之所宜一一畫圖於黑板以指示生徒庶了然無疑若遠指細小之掛圖以略說之恐生徒仍模糊不知其詳

五月二十四日視查

所在地點 阿角堡舊門里古溪寺距城十五里

種類及名稱 南鄉第三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前管理員李恭於民國四年八

月間學至七年十二月第一屆畢業生張潤等二十三名十年十二月第二屆畢業生劉紹祖等三十名係一等館教員年薪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教員休息室學生成績品陳列室校役室均備大黑板桌
機數用器具有風琴掛鐘皮球木槍操旗中國地圖大算盤等項如各科掛圖球竿
啞鈴尙無表簿俱全已實行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單式高等一學年一班(上學期)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謙正廉明之四德目每週訓育要旨亦頗切要生徒均係通
學每日入校尙及時授課時注意力頗強休息時亦有紀律

教授現狀 參觀第二時國語一冊二十七商標教段具教序亦有條理惟討論內

容形式略而不詳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三百二十餘元其收入的款一小豬特捐銀三十元一提撥
得該村五谷會會銀二十五元一提撥得古溪寺田租米二小石其餘不敷之數係

視查報告

六

由該村公款項下籌備

衛生現狀 課室內尚清潔其餘惰於掃除廁所適用學生衣帽欠整齊
管理學童服務情形 管理員楊桂榮辦事勤能

教員品學及勤惰 李鎮品學均好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五名本日出席四十二名操行學業均乙等

視查意見 教法於各階段中均利用發問式頗能喚起生徒之興趣惟挑答錯誤不

令班決訂正教者即爲表決或不能答者不另挑他生答述教者即代答之稍欠妥

適

五月十一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小街子春登里義學內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一區縣立第七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清昆明縣知事晏端鏞創辦於光緒三十年二月開學至宣

統元年知縣周安元按照部章改爲初等小學一班於是年二月開學至民國四年

十二月畢業生楊桂榮等十一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洪鍾等十四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楊芝等四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蔣崇禮等十三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蔣崇智等十二名前係三等館民國五年改爲二等六年加爲一等本年增爲特等教員年薪二百三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大小黑板粉板桌櫈整齊足用各科實用掛圖中國地圖雲南全圖風琴大算盤時辰鐘球竿啞鈴及遊戲器具均備表簿俱全已實行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分爲甲乙丙丁四組教授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實親厚勇敢之三德目每週訓育要旨亦頗切要授課時秩序不紊休息時生徒活潑親睦每日曠課及遲到生亦甚渺

教授現狀 參觀第四時甲國語七冊十五種豆乙國語五冊十四司馬光改過丙丁同書法大楷教法詳細教序亦非井井有條且各組均利用學生自動教者居補助地位尤佳

視查報告

八

經濟現狀 該校每年經費係由昆明勸學所應收六城米豆雜糧捐款項下按月支發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掃除無塵廁所位置適宜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張嚴小心供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黃佐品學均優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五十二名(內有女生三名)本日出席四十九名操行

學業均乙等

視查意見 挑生讀課文或挑生演述事實教者即乘間巡視他組原爲省時起見但

轉來時此生之讀合與否及演述合否均未班次訂正教者亦不置可否不惟命令

無結果生徒於孰是孰非無所適從稍欠妥協

五月六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豐堡太家河永盛菴距城十五里

種類及名稱 中六區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太遇順於民國二年

四月開學至五年十二月畢業生太瑞昌等九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周銑等二名

七年十二月畢業生太品清等二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太品正等七名九年十二

月畢業生李鴻等八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太信等九名前係二等館五年改爲一
等教員年薪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光綫欠足操場稍窄大小黑板桌椅數用風琴大算盤有體操教具

略備各項表簿未備已函知管理員速購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學生分爲甲乙丙丁四組教授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勤儉誠樸之四德目每週訓育要旨亦得當授課時各組生

一律寧靜注意休息時亦有矩律每日亦少遲到及曠課者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三時甲乙組同綴法「遠足玉皇宮記」丙組國語三冊十三「老

鼠」丁組國語一冊五課教法尙屬詳細惟手續前緩後急殊欠勻稱

經濟現狀 每年統計開支銀式百餘元係由周家地趙家地永盛村永富村太家地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五村負担每村攤銀四十餘元均由公租項下籌備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潔淨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太遇順學董太長順周興供職均勤

教員品學及勤惰 李秉義品學均好教授克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六名本日出席四十五名操行學業均乙等

視查意見 (1)教授注音字母於兒童發音機關注意矯正讀音亦頗正確惟授三

拚及雙拚字母均籠統讀出分欠解方法稍欠妥協(2)綴法出題後補助思想失

之過泥未免束縛兒童之心思

四月二十一日視查

所在地點 西寧堡寅峯街西寧寺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南二區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前辦贊助人前勸學員周楷於清宣統二年

二月開學至民國五年十二月畢業生王鑫等七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巫根慶等

六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燕嘉勳等五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王崑等七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尹華等四名前係三等館十年改爲二等教員年薪一百一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軒明操場稍可大小黑板桌櫈數用時辰鐘風琴有禮操教具略備各項表簿俱備已實行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學年生合爲甲組二二學年生分爲乙丙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敬謙勤之四德目每週行全校訓話一次所擬之訓育要旨親切易行授課時各組一律肅靜注意休息時男女生各異地點均派級長監視

舉動亦不踰矩

教授現狀 參觀第二時甲組算術七冊九頁「乘法名數題」乙組算術三冊十三頁

「借位減法」丙組算術二冊十三頁「加法」各組算術教法細緻巡視訂正亦頗周

到惟直間接稍欠停勻

經濟現狀 該校與第二校經費係提撥得全堡公田二十三坵公地三十塊每年共

收得租銀五十餘元其餘按六大股均攤黑甸營村任一股土橋村任一股陳家院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與官坡村合任一股寅峯街與祝家營合任一股香條前後二村合任一股每股攤銀五十七元共合收銀三百九十餘元平均作兩校開支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無塵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畢永慶學董葉翰尙具熱忱

教員品學及勤惰 何作枚人頗虛心教授克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五十三名本日出席四十六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各組生演算各題或舉例或教上畫圖以證明其結果生徒所得之觀念較爲明瞭且挑生板上演式注意位數對正力求整齊及上堂時檢查宿題之結果

下堂時預出宿題之分派均極認真頗得教授算術之本旨

五月二十五日視查

所在地點 珥琮堡織布營中和菴距城十九里

種類及名稱 南三區第七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李發於民國二十五年

月開學至五年十二月畢業生王啟文等八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王聯第等八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張耀等十二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陳秀林等九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楊永貴等八名前係四等館五年改爲二等十年增爲一等教員年薪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大小黑板桌椅數用風琴大算盤修身掛圖中國地圖有體操教具略備表簿俱全已實行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學年生合爲甲組二一學年生分爲乙丙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校訓未揭示每週全校訓話已實行上下堂步調整齊授課時各組生一律肅靜注意休息時活潑而有紀律

教授現狀 參視第五時甲國語五冊三十「陶侃的故事」乙算術三冊十六頁「減

法」丙算術一冊十六頁加法教應誠懇言語坦白複式教法亦頗嫺熟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二百一十餘元除陳旗營村由公補助銀五十元外其餘均

由旗布營村義學田租項下籌備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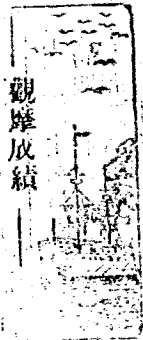
衛生現狀 校內外清潔可觀學生衣帽亦整齊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李發學董王貴供職均勤

教員品學及勤惰 趙清品優學中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三十九名本日出席三十五名操行甲等學業乙等

視查意見 (1)編訂校訓書牌揭示校內 (2)算術於各題演算訖宜比較其異同
之點兒童所得之觀念尤爲了澈 (3)讀國語文應用國語語調庶有興趣



觀摩成績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成績

黃佐遠記

十年十一月十三日開第二會地點在九門里——古溪寺被參觀學校為河角堡第一國民學校教員沈其祥是核係單級複式編制以一學年為丙組二學年為乙組三學年為甲組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第二時

(一)教案

昆明南鄉第六區第一國民學校複式學級教授草案沈其祥編

學年 三四學年(合為甲組)

二學年

(乙組)

一學年

(丙組)

學科 書

法 國

語

國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昆明第八屆小學員觀摩會觀摩錄

二

<p>教</p>	<p>材</p>	<p>要旨</p>	<p>教</p>
<p>漢 脂 肪 瀝 新法國語教科書第四冊第三十課撲滿(生字) 新法國語教科書第二冊第二十五課風和雲(生字)</p>	<p>使知漢瀝脂肪四個字的書法和音義 授撲滿課各生字并試讀課文且使知撲滿之用途 使知本課各生字之音義并試讀課文</p>	<p>分時 配問 各組 教授 之 次 第</p>	<p>5 滋脂肪四字並說下筆次序及間架結構運筆等法命各生仿照書寫 (2示範)挑生讀講漢 (X)書寫撲裝二字 (X)書寫東吹二字</p> <p>8 挑問答到積錢罐總止)即說明積錢罐就叫撲滿標示撲滿二字於黑板挑讀撲字(注音)挑生講解說明筆順又出示裝字挑讀(注音)挑生講解說明筆順和月亮的雲會走動麼怎樣會走動呢今天就要講風和雲出示東吹二字挑生朗讀(注音)挑生講解說明筆順令生書之</p>

授 方			
8	5	6	5
(X) 書於課本	(5) 巡視指導並走至 席間訂正訖抹共通之 缺點訂正于黑板注重 問架結構令各生書十 課本	(4)	(X) 仿照書寫
錢從撲滿那處放下去 就用撲滿好了但是儲 木櫃子價錢如何蓄錢 件做成呢撲滿比較小 麼樣子撲滿是什麼物 什麼圖畫撲滿是像什 看圖(談話)書裏畫着 裝刺打四字訖令展書 (6) 巡視挑生回講撲	(4)	(X) 書寫刺打二字	(3) 巡視挑生回講撲 裝二字訖出示刺打挑 讀(注音)挑生講解說 明筆順令各生書寫
(4)	(X) 書寫四字	(4) 巡視挑生回講東 吹二字訖出示四字挑 讀(注音)挑生講解說 明筆順命生書寫	(4)

昆明第八節小學員觀摩會觀摩錄

法

時間 合計五十分鐘	3	3	2	6
		(9) 排生試讀課文一次 命收拾靜	(8) 巡視書寫者再命來習之	(7) 巡視排生講東吹西三字詔令看課文被風吹便怎樣呢如果風從西邊來把去邊那裏吹到那裏去呢一問完再命靜看課文
			(7) 排生試讀課文一次 命收拾靜	(8) 靜觀課文
			(10) 排生試讀一次 命收拾下課	(9) 排生試讀課文一次 命收拾靜

昆明第八屆小學員觀摩會觀摩錄

你們有錢可儲蓄麼
錢做什麼那就在好
了逐細挑問詔命看課
文

(二) 紀錄

十一月十三日參觀南鄉第六區第一國民學校沈教員教授紀錄第一視查區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第四會區會員黃佐著

班組	編訂	一學年	二學年	三學年
教材	國語讀法 (二時)	國語讀法 (二時)	國語讀法 (二時)	書法
及時	(生字) 吹 西 吹	(生字) 撲 裝 完	漢 松	
問	(3) 前課講什麼? 太陽太亮太陽是怎麼走? 遮他! 雲雲怎會走? 風吹指示日的! 風吹雲早晨太陽在那邊! 東書東字挑那口述注音師書之 (何不令學生自注) 振講教「吹」字法	(2) 問父母可給你們錢? 給了用什麼? 積錢在那裏! 積錢罐這就是撲滿! 標課目齊讀注書「撲」字挑生讀注音令書之 (漢字不齊點五聲) 陽平字錄講	(1) 提出範字令審認音義形 (範字此時不宜提出學生見範字低頭就照寫) (4) 挑讀講「漢」	
教				五

昆明第八屆小學員觀摩會觀摩錄

授

備

全師指字生呼筆名令
習書生字(生字不
宜師指筆順宜挑生
指後全體書空)
(5)巡視
(7)席間訂正學生生
字
(10)挑生讀講生字
宜令注音拼讀以練
習注音
(12)又挑講生字
問太陽落在那邊上
西標「四」字教法全
前(讀△不用舌齒阻
故與工粗混)
(17)(15)挑講「西」字
挑講生字令出書
看(課本中如「去」
等)均讀撮口不讀
先揮出矯正故多讀
錯

教「裝」字法全
書二字筆順生呼筆
名令習書
(6)挑生讀講生字
生講撲是撲滿欠妥
標「剩」字教法全上
教「打」字全前
數筆順令習書
(13)(9)巡視
令出書看圖
(19)書上畫何物
撲滿問其質「形」
值「告」以其物之可
愛
問積錢之法積了之
用今看課文怎樣讀
者(課文中音讀困難
宜預先提問)
(22)挑讀課文(生讀
音其美惟不按句讀
停頓不平讀去)

訂正(二)挑生板書「淞」
教法全上
(二)令習書
(8)巡視在板上
訂正公共缺點
說問架結構連筆冷
加意習書
(14)(11)巡視席間訂正
挑讀講「脂」
肪
(一)挑生板書「脂」
數筆順呼筆名
訂正
(二)挑生板書「肪」
數筆順呼筆名
訂正
令習書
(18)(16)巡視
板上訂正公共缺
點說明問架連筆令
(20)席間訂正

參觀 意見	見研究項		
錄	<p>(21) 習問——問風有大小麼？雲被風吹怎樣？問雲被風吹到東、西、南、北的，道理令看課文。</p> <p>(24) 挑讀——挑生率讀——齊讀。</p>	<p>(師宜範讀為善) 生率全體讀。</p> <p>(25) 收書。</p>	<p>(23) 會出課本謄清。</p> <p>(25) 巡視——席間批評成績。</p>

(注) 紀錄一項本會會員各著一篇因限於篇幅不備載

(三) 研究

(1) 被參觀員陳述

沈其祥云：本時中組教授書法乙丙組教授國語謬誤的地方很多請大家指正

(2) 參觀員質問

王繼美問：「二學年生字教者將「刺」字寫作「刺」筆畫是否錯誤

教者答：一時的筆誤疎忽

黃佐問 二學生講「撲」字不連「滿」字成一詞教授祇單示「撲」字而講爲撲滿的撲似乎不妥

教者答 應該如君所見教授之則妥

又問 積錢的器具何以要叫「撲滿」何以不授給學生

教者答 這時已經說過撲滿是積錢的器具俟下時再示其所以命名之故

葉振鴻問 丙組生字一人授與二個恐分量過多不易容納

教者答 爲省手續起見况分量亦不爲多

趙鈺澤問 甲組書法提示教材後令視讀法心想講法又令手中磨墨一人能兼顧數事麼

教者答 命題本分先後的不過我的言語稍快所以好像一時發幾個自動命令

(3) 參觀員批評

趙廷勳云 本時教段不差教態穩重授甲組書法多令改良練習甚屬可取乙丙兩組預備提示生字亦間有是處但甲組既已揭示範字然後才挑生默寫不如省出

此項手續將時間騰出以盡力練習較善乙丙既已提示生字然後始令看圖無甚效果其最大疵處則授一年生國語不將課目標出致更全時之教授目的拋却殊爲可惜

王繼美云 教法不紊手續敏活頗可取法

黃佐云 書法指導詳細乙丙國語教法亦有條不紊真可以效法不過對於詞類教授法不大研究罷了

葉振鴻云 甲組書法於間架結構講解明晰乙丙國語教授生字預備簡明


楊毓蘭云 教法平穩可取但書法應多注意間架結構用筆之輕重至字之音義鄙意以爲不必再三講讀

趙鈺澤云 單級教授生徒至八十餘人之多而教授時現一種鎮靜氣象若非素日訓練得法何能如此

婁光漢云 國語預備生字由語言而符號善能引起兒童的動機惟課文僅挑試讀而未範讀稍欠周到

昆明第八屆小學員觀摩會觀摩錄





通俗講稿

無線電報理由略說

第一所范士榮編
講演員

(一)「什麼是電」電是眼睛望不見、手摸不着、耳聽不見、鼻子聞不着的東西。然而我們有法子，可以知道他的存在。例如拿一塊琥珀，在衣衫上擦熱了，就能够吸起輕微的紙片，或草末。但未經擦熱的玻璃，就沒有這樣能力了。又如我們用綢巾，把一塊玻璃擦熱了之後，那末，這塊玻璃也能够吸起輕微的紙片，或草末。但未經擦熱的玻璃也就沒有這樣能力了。又用法郎絨，將硬橡皮擦熱了，也會顯出同樣的能力來。又用貓皮將烏木擦熱了，也會顯出同樣的能力來。此外各種物件，只要用相當的另

一種物件把他摩擦熱了，都可以有這樣的能力發現。——不過有個難易和明顯不同的分別罷了。這種能力就是叫做「電」。天地間各樣物件裏面，都含蓄得有「電」。只消用適當的方法摩擦熱了，這電力就會顯現出來的。

(二)「電有二種」將兩條玻璃都用綢巾摩擦熱了，那末這兩條玻璃上，都發生

無線電報理由略說

了電（也可以說都帶了電）若是我們用一根線將這一條玻璃懸空吊起，再拿另一條玻璃去相近他。剛剛相近的時候，那條着吊的玻璃，忽的會閃開去，好像被人拿着的這條玻璃推著似的。又若將兩條摩擦過的烏木桿，照這樣做，也會顯出同樣的情形。但是我們若將一條帶電的玻璃吊起，用一條帶電的烏木去相近他，那末這兩件東西，帶電的玻璃桿和帶電的烏木桿，不惟不會彼此推開，並且彼此尤為吸攏近來。由這三種情形看將下來，同齊是玻璃上帶的電，彼此會推開。同齊是烏木上帶的電，彼此也會推開。惟有玻璃和烏木兩種不同的物件上所帶的電，彼此會吸攏起來。可知玻璃上帶的電和烏木上帶的電，顯係兩種不同的電了。又攷察世間所有各樣物件上所帶的電，都不出這兩種之外。凡是和玻璃上所帶的電相同的，就是那和帶電的玻璃相近時會互相推拒的電，我們都叫他爲「陽電」。凡是和烏木上所帶的電相同的，就是那和帶電的烏木相近時會互相推拒的電，我們都叫他爲「陰電」。

（三）「生電的器具」上面說過摩擦各種東西都會生電（或是陽電或是陰電）

但是使用多量電力的時候，這種簡單的摩擦方法，是不中用的。所以特意製出許多種器具來，使他會發生多量電力，來供人使用。如起電機、發電機（代那模）電池，都是（這些器具的構造和他的道理講來太費話，所以從略了）並且這些器具要使用的時候，每一件器具上都會同齊發生兩種電力——陽電陰電。所以同在一件生電的器具上面，那發生陽電的一個地方，我們叫他爲「陽極」，那發生陰電的另一個地方，我們叫爲「陰極」。

（四）「電流」現在我要岔開說別樣話了。諸君不是都曉得河裏的水，是會流動的嗎？但是爲什麼會流動呢？就是因爲上游河源的水的位置高，下游河尾的水的位置低，所以高位置的水向着低位置流動將下來。若是在河半腰有一個大壩，將河流堵塞着，那末河源和河尾就斷絕了交通的關係。河源的水就不會向着河尾流動了。說過這層，暫且放下。仍然接着上段說。我們若用一股銅絲，或鐵絲，或別樣金屬絲都可以。因爲凡是金屬物品，都會傳電。將一個電池，或起電機，上的兩極連絡起來。——銅絲一端，繫住陽極，另一端，繫住陰極。那末陽極上的陽電，會順着銅絲

流過陰極這邊來。這種情形我們叫爲「電流」。那連絡着兩極的銅絲我們叫爲「輪道」。倘若這輪道忽然中斷，那末這電流也就停止了，斷絕了。此等情形很彷彿方才所說的水在河裏流淌一般。就是因爲陽極上陽電的位置，比陰極上陰電之位置高些。——就是這兩種電的位置不一樣，有差別。（這種電位的差別雖不是人眼看得出，但是用一種特別的器具就可以測得的。）所以陽電會順着銅絲——輪道——流向陰極來。若是將銅絲——輪道——弄斷了，那也就好像河流中間阻塞着斷絕了交通，因之電流也就不既通了。講到這裏，諸君必要問我：「連絡着電池兩極的輪道上，有沒有電流經過眼睛，既然不能望見，你又怎麼曉得呢？」這話問的不錯，不過我們眼睛雖然望不見輪道上有沒有電流經過，然而我們却有許多方法試驗得出來的。——現在單提出一個最要緊的來說說。

(五)「電磁石」諸君見過吸鐵石嗎？吸鐵石本名叫「磁石」。這磁石本來也是一種鐵。不過比別種鐵有一個很特別的性質。——他若相近別種鐵的時候，他會將別種鐵吸將起來，和他一塊兒粘攏。很要用力才將他分得開。至於別種鐵就沒有這種

性質了。這種性質，我們叫他爲「磁性」。雖是這樣說，別種鐵在平常的時候，是沒有這種磁性的。但是我們若將一股（周圍有絲線包裹着的）銅絲密密的圍成些圈圍在一塊鐵條上，又將這銅絲的兩端各連接在電池的陽極和陰極上。那末就有電流順着這銅絲上面經過了。怎見得銅絲上面有電流經過呢？只消看銅絲所圍繞着的那條鐵，已經變性，——就可以知道了。原來那條鐵圍繞在銅絲的中間，電流順銅絲上面經過的時候，這鐵條感受着周圍銅絲上的電力，就發生磁性了。這條鐵平常本沒有磁性，因爲受着那銅絲——輪道——上電流的感動，也就變了和磁石一樣的，有磁性了。倘若將那銅絲弄斷，那末電流不能通過，那末那條鐵依然回復他本來面目，失却磁性了。這條鐵本來不是磁石，然而他一感受着電流的影響，居然也會發生磁性，和真的磁石一樣，——所以我們叫他爲「電磁石」。總之電磁石周圍銅絲上的電流通，他就發生磁性，——就會吸鐵，電流不通他就不會吸鐵，就沒有磁性。——輪道上有沒有電流經過，這不是一個很好的證明方法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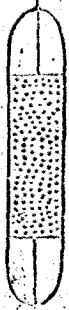
（六）「有線電報」講到這裏，已經可以說明有線電報的道理了。有線電報，最

緊要的三部分，就是發信機、電線和受信機。發信機就是一個電池。受信機就是一個電磁石。電線就是連絡着這兩樣物件。電池電磁石中間使電流順着通過的一個大輪道。例如在大理地方設一個電磁石，在這相近電磁石的上面有一片熟鐵，這片鐵的一端接連着一枝裝有自來墨水的筆。這就是一個受信機的大致情形。那圍繞着電磁石周圍的電線的兩端，用兩股很長的電線接連着。——一直接到昆明地方來。在昆明地方設一個電池，把大理連來的那兩股電線繫在這電池的兩極上。當這兩股電線都連着電池兩極的時候，這由昆明到大理的兩股電線上，輪道一就有電流通過了。那末大理地方的電磁石，就有磁性發生，就把上面的那片鐵吸攏近來。鐵片上連着的那一支筆，就向上一搖，剛剛拂在一條紙條子上面。這紙條是用活動輪子不住移動着的。就在紙條上面畫了一筆墨。若在昆明把連着發信機上的電池——陽極上的那兩股電線，忽然弄了和陽極離開，那末由昆明至大理的電線上的電流就斷絕了。那大理發信機上電磁石的磁性也就消矣，也就不能吸攏着那片鐵了。鐵片上連着的那支筆，也就不會蹣跚將上去，也就不能拂在紙面上畫一筆墨。

了。所以在昆明地方將發信機上連着陽極的電線忽然弄斷，忽然接攏，那末由昆明到大理的電線上（輪道）就有電流忽然通過，忽然斷絕。那末大理受信機上的電磁石忽然有磁性，忽然沒有磁性。那末電磁石上面的那支筆忽然被吸引了，蹣跚，忽然不被吸引了，又落下。——就在那紙條上面忽然一畫，忽然不畫。再者若是輪道上電流多通一小會兒，那末受信機上的筆就多畫一畫，少畫一畫。若是電流少通一小會兒，那末就少畫一畫。只是畫成一小點。（那多畫一小會兒的就畫成一小條了。）這紙條面上畫出的一小條，和一小點，就是電報的碼字。只消如法翻譯成平常的字就可以曉得他是什麼意思了。這就有線電報的道理。講到這裏，還有一層不可不說明上面說的電線應該有兩股，上一股由發信機的陽極上接連到受信機的電磁石上，又一股由電磁石的另一端接連着折返到發信機的陰極上，——才能成一個流通電流的輪道。但是現在電報桿上，都只有一股電線繫着，並不見有兩股。又是什麼道理呢？原來有人發察得知地是會傳電的，所以用地來代替一股電線。電報桿上的電線倒只消用一股，就是發信機的陽極和受信機電磁石的兩端用一股

電線連接着，這就是我們在電報桿上所望見的那股子。至於電磁的另端，只消短短的用股銅絲接着，將銅絲末端深埋地內，又發信機陰極，也只消短短的用股銅絲，繫着，將銅絲末端，也深埋地內。照這樣做，那末受信和發信的兩個地方，雖然遠隔千里，那埋在地內的銅絲，兩地各不相接，但是電流還是可以流通。因為兩處埋在地內的銅絲雖然不相連接，却有地可以替他傳導了。

(七)「夸希拉」現在另起首說明一樣物件，名叫「夸希拉」。夸希拉是一個玻璃管子，裏面裝着些銅粉末，和銀粉末。(鬆鬆的裝着)管子兩端，密密的封起，並不通一些縫。只是由這兩端有個小孔，各放進一股很細的銅絲去，剛剛各和管子裏面的粉末接着。(但是這兩股銅絲並不互相接觸着，有銅粉末或銀粉末在中間隔離着的)他的形狀，就如下圖。



若是我們把這夸希拉兩端的那兩股銅絲，分給在一個電池的兩極上，那末這電

池的輪道中間，因為有這夸希拉阻隔着，簡直沒有電流通過。電流不能通過。又如我們把這夸希拉連接在——上面說過的——有線電報的輪道中間，那末受信機和發信機之間的電流，自然也不能流通了。縱然我們把發信機——電池——受信機——電磁石——兩樣都同齊放在一張檯子上，使他們很相近很相近的，使他的輪道很短很短的，然而只消輪道中間有這夸希拉連接着，電流就萬萬莫想通過了。但是果然再沒有別的法子，可以使電流由這夸希拉通過嗎？有的，聽我道來。

(八)「電浪」現在暫且又另起個頭說。我們將一個起電機轉動了，那末他的陽極上就發生了陽電，陰極上面就發生了陰電。倘若我們把他的陽極和陰極兩下弄得相接近的時候，那末這兩極間的陽電和陰電，現出很奇怪的情形來。恰相似下雨天聲雷擊閃一樣的情形，閃出火花，雷聲響來。（不過沒有聲雷擊閃那樣的響亮罷了。）那兩極上的電經這一下，就發音閃光，就都會消失的沒有了。這種情形，我們叫爲「放電」。放電的時候，他的閃光，是我們眼睛看得見，聲音是我們用耳聽得見的。此外還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我們的眼耳都不能察覺的）發生。我們在上段

不是說過了麼？將一個電池和一個電磁石很相近的放置在一處，用電線如法將這兩樣物件連絡起來，作成一個輪道，那末就有電流順着這輪道上通過了。倘若我們在這輪道中間連接上一個夸希拉，那末因為夸希拉阻着，電流就不會通過。但是我們若在稍離遠的一個地方，用一件發電的器具，使他的兩極放電，那末這裏一放電，那邊電池的輪道上（有夸希拉接着的輪道上）本來電流不能通過的，因受了這裏一放電的影響，電流也就能通過了。有人攷察這種情形，知道這裏發電器具放電的時候，除去閃光發聲之外，空中同時由這放電器具的周圍，生出一種水波浪相似

的波紋，層層的傳到遠處，由我們叫他爲「電浪」。（這電浪自然是眼耳所不能察覺的）當我們在這裏使發電機放一次電，那末空中就起一層電浪，由近傳到遠處，去在那邊一電池和電磁石中間的輪道上，因爲有夸希拉接連着，電流被阻隔，不能通過，但是一經遠處的電浪由空中傳來，這夸希拉裏面的銅粉末或銀粉末，受了這電浪的感動，會密密的粘攏成一塊兒，讓輪道上的電流由他裏面通過來，使電磁石上發生磁性。倘若我們將那夸希拉輕敲擊一下，那末他裏面的銅粉末或銀粉末依然

鬆鬆的彼此散開不粘攏了。——那末依然阻隔了電流，不使他通過。若是遠處的發電機，再做第二次之放電時，空中再傳了第二次電浪來，那末這夸希拉又受着密二次感動，又可以使電流通過了。——但是又將夸希拉輕輕敲一下，依然又阻斷了電流不會通過，必要遠處第三次電浪傳來，又才會通電流的。——這是電浪和夸希拉很特別的關係。

(九)「無線電報」明白了以上八段所講的種種道理，那末可以說到本題「無線電報」上來了。無線電報的發信機，就是一個會放電的器具。有人叫他為「顫動器」。他的受信機是電池電磁石。用輪道接連起來。——很相似有線電報的受信機和發信機同齊放在一塊兒。輪道的中間又接上一個夸希拉。那末這個受信機，在平時，他輪道上自然沒有電流通過了。倘若遠處有顫動器放電，空中得來電浪，這電浪就感動受即機上的夸希拉，使他通過了輪道上的電流。這電流就使電磁石發生磁性，將上面的筆吸攏了，掛在紙條上，畫出墨點。（這都和有线電報相似）在這夸希拉旁安置一個小錘，當夸希拉通過電流的時候，這小錘同時受着電流的感動，會向着夸希

拉管子。上輕輕一敲。把夸希拉裏面的銀粉末震動鬆了。依然又不使電流通過。必要待遠方的第二次電浪傳來。這夸希拉又才能通電流。——但電流剛剛通過夸希拉又被小錘一敲。電流即刻又不能通過了。若要通過。必要有第三次電浪傳來的時候才可以。照如這樣遠方電浪傳來一次。受信機上的電流就通過一次。電磁石上面的筆就畫出一點墨。但同時夸希拉又被小錘敲的。不通電流了。所以電磁石上面的筆也就不能再畫。遠方電浪第二次傳來。這受信機上又才能照樣的動作第二次。電浪很能傳達到遠處的。所以兩地相隔的很遠。也可以通電浪傳達消息。——並且傳達的比有線電報快。說到這裏。無線電報的道理。已經大致可以清楚了。但還有件應告訴明的。有人試驗得一件事情。無線電報的發信器（顫動器）的兩極上。（就是放電的那個地方）各用一股電線繫住。將一股的末端深埋地內。又一股的末端高高連在聳立空中的桿桿上。這樣做。那末他放電時候。所生的電浪。益發可以傳到很遠的地方。又無線電報的受信器上。夸希拉的兩端。也各用一股電線接上。將一股的末端深埋地內。又一股的末端高高的連在聳立空中的桿桿上。這樣做。那末雖然發信機

在離得很遠的地方、放電、這希拉還是可以感受着他的電浪。總之一句話、無論發信機或受信機、都這樣設置、那末他都會效力倍增了。因此之故、凡設有無線電報的地方、都有極高的高桿聳立空中、就是爲這層道理了。

(完)

無線電報理由畧說





晨報副刊

學問之趣味

梁啟超 在南開大學
期學校講演

我是個主張趣味主義的人。倘若用化學化分「梁啟超」這件東西，把裏頭所含一種素原名叫「趣味」的抽出來，只怕所賸下的僅有個○了。我以為：凡人必常常生活於趣味之中，生活才有價值。若哭喪著臉挨過幾十年，那麼，生命便成沙漠，要來何用？中國人見面最喜歡用的一句話：「近來作何消遣？」這句話我聽着便討厭。話裏的意思，好像生活得不耐煩了，幾十年沒有法子過，勉強找些事情來消他遣他。一個人若生活於這個狀態之下我勸他不如早日投海！我覺得天下萬事萬物都有趣味，我只嫌二十四點鐘不能擴充到四十八點，不教我享用。我一年到頭不肯歇息，問我忙什麼？忙的是我的趣味。我以為這便是人生最合理的生活，我常常運動別人也學我這樣生活。

凡屬趣味，我一概承認他是好的。但怎麼樣纔算「趣味」，不能不下一個

學問之趣味

學問之趣味

注脚。我說：「凡一件事做下去，不會生出和趣味相反的結果的，這件事便可以爲趣味的主體。」賭錢趣味嗎？輸了怎麼樣？吃酒趣味嗎？病了怎麼樣？做官趣味嗎？沒有官做的時候怎麼樣？……諸如此類，雖然在短時間內像有趣味，結果會鬧到俗語說的『沒趣一齊來』，所以我們不能承認他是趣味。凡趣味的性質總以趣味始以趣味終。所以能爲趣味之主體者，莫如下列的幾項：一，勞作；二，遊戲；三，藝術；四，學問。諸君聽我這段話，切勿誤會以爲：我用道德觀念來選擇趣味。我不問德不德，只問趣不趣。我並不是因爲賭錢不道德纔排斥賭錢，因爲賭錢的本質會鬧得沒趣，鬧到沒趣便破壞了我的趣味主義，所以排斥賭錢，我並不是因爲學問是道德纔提倡學問，因爲學問的本質能毅以趣味始，以趣味終，最合於我的趣味主義條件，所以提倡學問。

學問的趣味，是怎麼一回事呢？這句話我不能回答，凡趣味總要自己領略。自己未曾領略得到時，旁人沒有法子告訴你。佛典說的：『如人飲水，

冷暖自知。」你問我這水怎樣的冷，我便把所有形容辭說盡，也形容不出給你聽，除非你親自喝一口。我這題目——學問之趣味，並不是要說學問如何如何的有趣味，只要如何如何便會嘗得着學問的趣味。

諸君要嘗學問的趣味嗎？據我所經過的有下列幾條路應走：

第一，「無所爲」（爲讀去聲）；趣味主義最重要的條件是「無所爲而爲」。凡有所爲的事，都是以別一件事爲目的而以這件事爲手段；爲達目的起見勉強用手段，目的達到時，手段便拋却。例如學生爲畢業證書而做學問，著作家爲版權而做學問，這種做法，便是以學問爲手段，便是有所爲。有所爲雖然有時也可以爲引起趣味的一種方便，但到趣味真發生時，必定要和「所爲者」脫離關係。你問我「爲什麼做學問」？我便答道：「不爲什麼」。再問，我便答道：「爲學問而學問」；或者答道：「爲我的趣味」。諸君切勿以爲這些話掉弄虛機，人類合理的生活；本來如此。小孩子爲什麼遊戲？爲遊戲而遊戲；人爲什麼生活，爲生活而生活。爲遊戲而遊戲。遊戲便有趣；爲體操

學問之趣味

分數而游戲，游戲便無趣。

第二：不。息。鴉。片。烟。怎。樣。會。上。癮？『天天吃』。『上癮』這兩個字，和『天天這兩個字是離不開的。凡。人。類。的。本。能，只。要。那。部。分。攔。久。了。不。用，他。便。會。麻。木。會。生。鏽。十。年。不。跑。路，兩。條。脚。一。定。會。廢。了：每。天。跑。一。點。鐘，跑。上。幾。個。月，一。天。不。得。趣。味。時，脚。便。發。癢。人。類。為。理。性。的。動。物，『學。問。慾』原。是。固。有。本。能。之。一。種；只。怕。你。出。了。學。校。便。和。學。問。告。辭，把。所。有。經。管。學。問。的。器。官。一。齊。打。落。冷。宮。把。學。問。的。胃。弄。壞。了，便。山。珍。海。錯。擺。在。面。前。也。不。願。意。動。筷。子。諸。君。呵！諸。君。若。現。在。從。事。教。育。事。業。或。將。來。想。從。事。教。育。事。業，自。然。沒。有。問。題，很。多。機。會。來。培。養。你。學。問。胃。口。若。是。做。別。的。職。業。呢？我。勸。你。每。日。除。本。業。正。當。勞。作。之。外，最。少。總。要。騰。出。一。點。鐘，研。究。你。所。嗜。好。的。學。問。一。點。鐘。那。裏。不。消。耗。了？千。萬。不。要。錯。過。鬧。成『學。問。胃。弱』的。證。候，白。白。自。己。剝。奪。了。一。種。人。類。應。享。之。特。權。啊！

第三，深。入。的。研。究：趣。味。總。是。慢。慢。的。來，越。弄。越。多；像。倒。吃。甘。蔗，越。往。下。纔。越。得。好。處。假。如。你。雖。然。每。天。定。有。一。點。鐘。做。學。問，但。不。過。拿。來。消。遣。消。遣，

不帶有研究精神，趣味便引不起來。或者今天研究這樣明天研究那樣，趣味還是引不起來，趣味總是藏在深處，你想得着，便要入去。這個門穿一穿，那個窗戶張一張，再不會看見『宗廟之美，百官之富』，如何能有趣味？我方纔說：『研究你所嗜好的學問』，嗜好兩個字很要緊。一個人受過相當的教育之後，無論如何，總有一兩門學問和自己脾胃相合，而已經懂得大概可以作加工研究之預備的。請你就選定一門作為終身正業（指從事學者生活的人說）或作為本業勞作以外的副業（指從事其他職業的人說）。不怕範圍窄，越窄越便於聚精神，不怕問題難，越難越便於鼓勇氣。你只要肯一層一層的往裏面追，我保你一定被他引到欲罷不能的地步。

第四，找朋友：趣味比方電，越磨擦越出。前兩段所說，是靠我本身和學問本身相磨擦，但仍恐怕我本身有時會停擺，發電力便弱了。所以常常要仰賴別人幫助。一個人總要有幾位共事朋友，同時還要有幾位共學的朋友。共事的朋友，用來扶持我的職業；共學的朋友和共頑的朋友同一性質，都是

用來磨擦我的趣味。這類朋友能够和我同嗜好一種學問的自然最好，我便和他打夥研究。即或不然，他有他的嗜好，我有我的嗜好，只要彼此都有研究精神，我和他常常在一塊或常常通信，便不知不覺把彼此趣味都磨擦出來了。得着一兩位這種朋友，便算人生大幸福之一。我想只要你肯找，斷不會找不出來。

我說的這四件事，雖然像是老生常談，但恐怕大多數人都不會會這樣做？唉！世上人多麼可憐啊！有這種不假外求不會蝕本不會生毛病的趣味境界，竟自沒有幾個人肯來享受！古書說的故事『野人獻曝』，我是嘗冬天晒太陽的滋味嘗得舒服透了，不忍一人獨享，特地恭恭敬敬的來告訴諸君。諸君或者會欣然采納吧？但我還有一句話：太陽雖好，總要諸君親自去晒，旁人却替你晒不來。



附 錄

新學制系統案

新學制自去歲十月第七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開會於廣東提出議決已
經國內多數教育家討論批評（見國內各教育雜誌……）而廣東教育界
自去歲且有試行之者今歲九月復由教育部召集學制會議十月第八屆
全國教育會聯合會開會於山東又提出討論議決咨教育部公布實行是
實行新學制至十二年春季當成事實茲特將在廣東議決草案及在山東
議決案登載本刊以供本邑教育界參考研究

編者識

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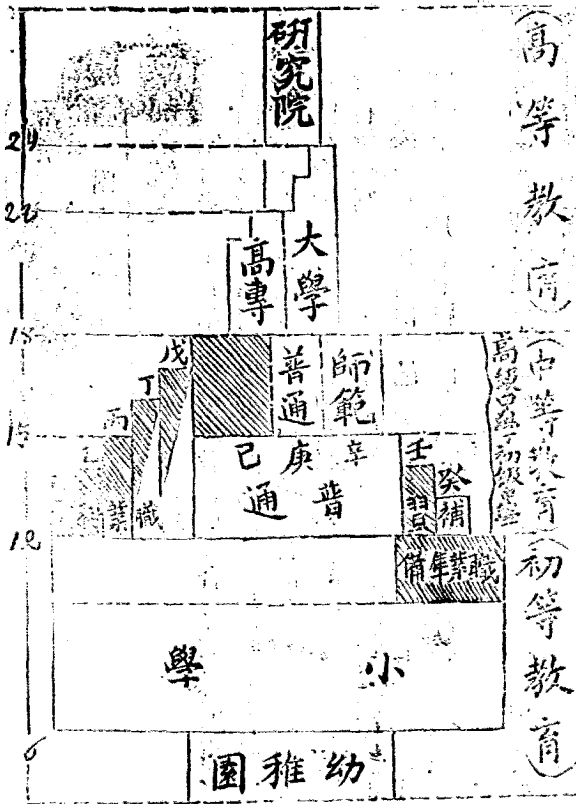
- (一) 根據共和國體發揮平民教育精神。
- (二) 適應社會進化之需要。
- (三) 發展青年個性使得選擇自由。
- (四) 注意國民經濟力。

新學制系統案

新學制系統案

(五) 多留各地方伸縮餘地。
 (六) 使教育易於普及。

學制系統圖表



總說明

- (一) 全系統分三段：即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
 - (二) 各段之劃分，大致以兒童身心發達時期為根據，即童年時期（六歲至十二歲）為初等教育段，少年時期（十二歲至十八歲）為中等教育段，成年時期（十八歲至二十四歲）為高等教育段。
 - (三) 中國幅員廣大，地方情形各異，而社會要求亦至繁雜，故於設校分科取縱橫活動主義。
 - (四) 教育以兒童為中心，學制系統宜顯及其個性及智能，故於高等及中等教育之編課採用選科制，於初等教育之升級採用彈性制。
 - (五) 圖之左行年齡，以示入學及升級之標準，但實施時仍以其智力與成績，或前種關係，分別入學或升級。
 - (六) 圖內有斜線者表示職業科，無者表示普通科。
- 初等教育段說明

第五卷 第三號

- (一) 小學校爲施行國民教育而設，非專爲中等教育之預備。
 - (二) 小學取二級制，不分國民學校高等小學之名稱，統稱爲小學校。
 - (三) 定小學修業年限爲六年，自滿六歲起至十二歲止，但得分爲二期，第一期四年，第二期二年，其專辦第一期者聽。
 - (四) 小學課程得於第四學年後，斟酌地方情形，增置職業準備之教育。
 - (五) 義務教育定爲四年，各省區應於普及後延長之。
 - (六) 義務教育入學年齡，各省區得依地方情形自定之。
 - (七) 幼稚國收容六歲以下之兒童。
 - (八) 對於年長失學者宜設補習學校。
- 中等教育段說明
- (一) 圖中甲乙丙爲一年期，二年期，三年期，之完全職業科。
 - (二) 丁戊爲漸減普通，漸增職業科之四年期五年期職業科。
 - (三) 己爲定三年普通繼續三年職業科之職業科。

(四)庚爲完全普通科，辛爲師範科。

(五)己庚辛各科畢業後，俱得升入大學或高專之相當分科。

(六)壬癸爲補習學校，專爲作工兒童而設者，凡半日，半夜，日曬，等校屬之。

(七)此段中等教育，以一校或多校辦之，均聽其便。

(八)此段中等教育，在中小學區內一時未能全辦者，得酌量地方情形及經濟狀況，擇若干種辦之。

(九)中等教育採用選科制。

(十)各種職業需要普通學識之準備，有多少之不同，故選科制精神於普通與職業之過渡，並無截然劃分之界限。此系統採用中學三三制，分爲初高兩期，不過於六年中之第三年定爲一小結束；且按兒童生理心理，十二至十五歲爲少年發育時期，與十五至十八歲其身心發達有不同之點，爲教授便利計，亦宜劃分其分科性質，有宜於「四二制」或「二四制」者可得酌量變通。

(十) 初高兩級得分校辦之。

高等教育段說明

(一) 大學與小學相對取義，設單科者亦得以大學稱之，不限定集合某某等科而始成。

(二) 大學畢業期限定為四年至六年，各科得按其性質之繁簡，於此限度內斟酌定之。

(三) 大學不設預科，其入學資格以高級中學畢業者，或有同等學力者為限。

(四) 大學學生至少須習兩種外國文。

(五) 畢業於大學者得入研究院，不定年限。

(六) 大學得附設專科，不定年限，凡志願對於大學某科之一部或他種職業加以修習者入之。

(七) 高等專門學校之畢業期限定為三年至四年，其四年者待遇與大學四年畢

業者同。

(八) 高等專門學校設預科，其入學資格與大學同。

師範教育說明

(一) 師範六年畢業，前三年普通科，後三年師範科。

(二) 師範學校得辦六年完全科，或專招初級中學畢業生，授以三年師範科，如中學力能兼辦師範科者聽。

(三) 高等師範四年畢業，其入學資格與大學同。

(四) 高等師範畢業後得入大學研究院。

(五) 大學得設師範科，高等師範得仍獨立。

(六) 在義務教育推行之始，得視各地方需要之緩急，設租當年期之師範講習所。

(七) 爲推行職業教育計，得於高級中學職業科內附設職業教員養成科。

本章案係以廣東提案爲限據，參以黑龍江，甘肅，浙江，湖南，江

新學制系統案

西，山西，奉天，雲南，福建，各案議決之。

第七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議

民國十一年十月第八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議決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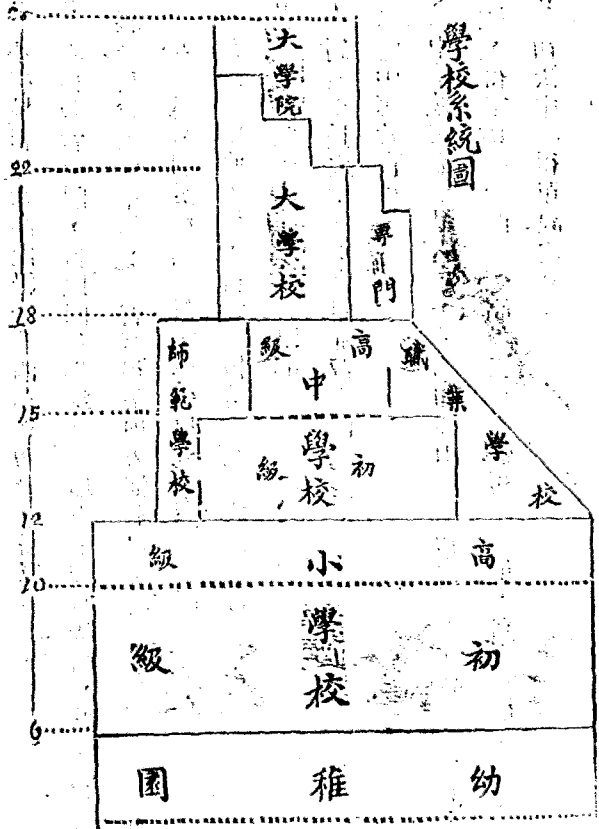
標準

- (一) 適應社會之需要。
- (二) 發揮平民教育精神。
- (三) 謀個性之發展。
- (四) 注意國民經濟力。
- (五) 注重生活教育。
- (六) 使教育易于普及。
- (七) 多留各地方伸縮餘地。

學校系統圖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學校系統圖



說明

(一) 初等教育

新學制系統案

(1) 小學校修業年限六年。

(附注) 依地方情形，得暫展長一年。

(2) 小學校得分初高兩級。前四年爲初級，得單設之。

(3) 義務教育年限，暫以四年爲準。各地方至適當時期，得延長之。

義務教育入學年齡，各省區得依地方情形自定之。

(4) 小學課程得於較高年級，斟酌地方情形，增置職業準備之教育。

(5) 初級小學修了後，得與以相當年期之補習教育。

(6) 幼稚園收受六歲以下之兒童。

(7) 對於年長失學者，宜設補習學校。

(二) 中等教育。

(8) 中學校修業年限六年，分爲初高兩級，初級三年。高級三年但依設科性質，得定爲初級四年，高級二年，或初級二年，高級四年。

(9) 初級中學得單設之。

(10) 高級中學應與初級中學並設。但有特別情形時，得單設之。

(11) 初級中學施行普通教育，但得視地方需要，兼設各職業種科。

(21) 高級中學分普通，農，工，商，師範，家事等科。但得酌量地方情形，單級一科，或兼設數科。

(附注三) 依舊制設立之甲種實業學校，酌改爲職業學校或高級中學農，工，商等科。

(13) 中等教育採用選科制。

(14) 中等教育得設補習學校。或補習科。其補習之種類及年限，視地方情形定之。

(15) 職業學校之期限及程度，得酌量各地方實需要情形定之。

(附注三) 依舊制設立之乙種實業學校，酌改爲職業學校。收受高級小學畢業生。但依地方情形，亦得收受相當年齡之修了初級小學學生。

(16) 爲推廣職業教育計，得于相當學校內酌設職業教員養成科。

第五卷 第三號

(17) 師範學校修業年限六年。

(18) 師範學校得單設後三年，收受初級中學畢業生。

(19) 師範學校三年酌行分組選修制。

(20) 爲補充初級小學教員之不足，得酌設相當年期之師範學校或師範講習科。

(三) 高等教育

(21) 大學校設數科，或一科，均可，其單設一科者，稱某科大學校，如醫科大學校，法科大學校，師範大學校之類。

(22) 大學校修業年限四年至六年。各科得按其性質之繁簡，於此限度內，斟酌定之。

醫科大學校及法科大學校修業年限至少五年。

(附注四) 依舊制設立之高等師範學校，應于相當時期內提高程度收受高級

中學畢業生，其修業年限四年，稱爲師範大學校。

(23) 大學校用選科制。

(24) 專門學校修業年限三年或四年。四年畢業者其待遇與大學四年畢業者同，醫學及法政專門學校修業年限定為四年。

(25) 大學及專門學校得附設專修科，修業年限不等，凡志願修習某種學術或職業，而有相當程度者，入之。

(26) 為補充初級中學教員之不足，得設二年期之師範專修科，附設于大學校教育科或師範大學校，亦得設于師範學校或高級中學，收受師範學校及高級中學畢業生。

(27) 大學院為大學畢業及具有同等程度者研究所，年限無定。

(四) 附則

(28) 注重天才教育，變通年期及教程，使優異之智能盡量發展。

(29) 對於精神上或身體上有缺陷者，應施以相當之特效種育。



本月刊登廣告規則

一、本月刊登載之廣告以關於教育者為限

二、凡惠登廣告須先交費空函無效

三、廣告費按照下表收取並無折扣

半頁	全頁	價冊	
		頁數	冊
二元	四元	一冊	五冊
九元	十八元		十冊
十七元	三十五元		

民國十一年十二月出版

定價 每冊貳角肆仙

編輯 昆明勸學所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勸學所會計處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

本月刊特附成績欄登載學生作文成績期各校學生得互相觀摩互相策勵之利益凡高等小學校各年級及國民學校三四年級學生作文成績如果優異尙冀縣城鄉立各學校教管諸君隨時選送前來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備極歡迎勸學所月刊編輯處啓

1923

年

第 5 卷 4 期

昆明教育月刊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

我本我的教學主義教學國語的概要

本刊「五卷二號」學生作文成績的批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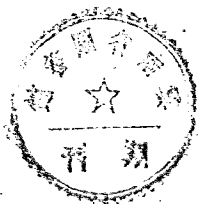
昆明縣地志資料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童子軍

北行日記

設計教學法的三W



第 四 號

第 五 卷

366

6000

本刊啓事

(一)本刊屢蒙 本邑教育界熱心者撰編稿件惠交本刊不勝感謝惟因篇幅有限不能一時登載以後當陸續發表尙希

鑒原

(二)本刊徵稿題目已在前兩期發布即請 本邑教育界人士查照仍望
撰賜爲盼其他

大著亦兼任歡迎

昆明勸學所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四號目錄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一件

一件准 昆明縣知事送到昆明市政公所呈請分飭昆明縣撥交市內所有各項教育款產并市內小學
請設議議決復函

我本我的教學主義教學國語的概要.....孤舟

本刊「五卷二號」學生作文成績的批評.....黃佐

昆明縣地志資料

建築與物產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李永清

視查報告.....楊培德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民國十一年九月.....楊培德

觀摩會成績.....黃佐

滇省昆明第六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黃佐速記

通俗講演稿

童子軍

李鎮
放德治

特載

北行日記

范士榮

選載

敝業與樂業

梁啓超

附錄

設計教學法的三W

李夢九

景明教育叢書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

准昆明縣知事送判昆明市政公所呈請分飭昆明縣撥交市內所有各項教育款產并市內小學
請覆議決得函

逕覆者案准

貴公署函開案奉

雲南教育司訓令第四百四十四號開案奉

省長發下據昆明市政公所呈請令飭昆明縣撥交市內所有各項教育款產稅捐並
市區小學一案除原文載卷不備錄後外開除因知昆明縣議事會議覆外相應函請
貴會查照查即議覆為盼此致等由准此當經於十二月二日召集評議會開會研議
詳加討論僉以昆明市政公所所請指撥各款論其性質既未見符合按諸事實又諸
多妨礙除函於昆明等十一縣聯合中學校抽收之商貨捐應由該校查明議覆外茲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

二

將昆明勸學所經管抽收之各項教育款項稅捐得難撥交昆明市政公所接管之理由爲

貴知事縷晰陳之查昆明市政公所呈請令縣撥交之款產稅捐屬於勸學所經管抽收者計有八款(一)市內酒捐(二)市內屠捐(三)六城米豆雜糧行捐(四)市內僧戶道戶田畝捐(五)市內昆明卷金房產田產及其收益(六)市內裁缺府縣學田(七)市內斗姆閣義亭田(八)縣學署房租以上各款其一至四之四項乃屬於全縣普遍抽收之教育稅捐并非專就市區內抽收者只六城米豆雜糧行捐似屬就城抽收然十餘年前即經定案歸勸學所經收作爲縣教育經費其五至八之四項原係全縣公有之產業基金昆明市政公所原呈內亦經承認然則以上所列八款論其性質應屬於縣有也嗚呼矣此爲縣有教育經費即不得以其產業或抽捐機關坐落市內而誤認爲市有之款產并不得以市區而享有分割縣教育經費一部分之權利此在事理爲當然而在法則爲當然者也請就自治區域論之夫縣與市鄉固各有其領域此其領域在市與鄉界劃明瞭易於認識其在縣區往往發生誤解以爲縣之領域殆即

市鄉領域相加之總利而不知縣區除去市鄉固自有其領域在也此次昆明市政公所呈請分撥全縣公有教育款產稅捐之在市內者實由於不明瞭縣與市鄉各自有其領域之故原呈謂爲法理上當然之解決而不知其爲誤解法理也果如原呈所稱市區對於縣有款產稅捐之在市內者應享有之或享有其一部分然則縣有款產稅捐之在鄉區者自應歸鄉區享有之或享有其一部分市區平均劃撥分瓜剖豆則縣教育事宜將以何款辦理耶推諸各縣之於省會如認爲省教育經費各縣均有分別省教育事宜將無款辦理矣又如各省之於中央如爲中央教育費各省均有分別中央教育事宜將無款辦理矣準諸法理寧得有此至謂某種款產之性質應歸縣有或市鄉所有對於以前之支配認爲不當今必須從事更張試問在今日國家地方兩稅尙未經確定法規實行劃分之時期果何所據爲市縣分割之標準耶若謂凡在市內者即應歸市享有則省會各公私營造與夫外人財產盡應享有之試問能乎不能乎故自款產之性質言之昆明勸學所經管抽收之各項款產稅捐原係全縣公有應仍歸勸學所經管抽收昆明市政公所呈請劃撥實無正當理由再查昆明勸學所現在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

四

經管之各項房產田產及其收益并抽收之各項教育稅捐性質既屬縣而即使悉數以之支辦縣教育事宜亦屬正當。查前經勸學所收支計算書所列款目除勸學所及縣立師範學校縣立小學十餘校通俗教育講演所概係縣教育事項應均支用縣教育經費而外其餘城鄉各公立私立小學校并經由所中分別補助藉資維持而示提倡原有各項經費恒苦不敷支配尙擬添籌新款以供挹注設加提撥將使全縣業經辦理多年著有成效之各種學校及其他教育事宜立見動搖或且停辦接諸市政公所提倡昆明教育之本旨當亦謂爲非計也。此就事實上之困難言之市政公所請令提撥各種款產實屬未便分撥以致牽動至縣公私各項學校及其他教育事項總上所述市政公所請令撥各之各項款產其性質之不符合既爲彼事實事之困難又如此自應仍照舊案概勸學所經管抽收以免舉動全局而維持地方教育至昆明市政公所請令指撥市區小學一節業經由勸學所轉知城立各小學校管董遵照分別造具冊表送所以憑呈送旋據各校管董李法坤溫而仁等呈覆僉請仍循舊章歸勸學所主持並及市政公所昆明縣監督免滋紛擾等情在案所呈自係實情應即照辦以上

各節經評議會開會研議衆論從同當場表決在案除分函昆明縣議會及勸學所分
別查照議覆外相應具函覆請

貴知事希即查照呈覆實爲公便此致

昆明縣知事劉

民國十一年十二月

二十六

日

副代會長鍾庭樾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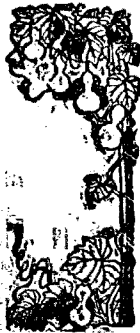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

九月十一日

昆明縣教育會

貴會呈請調查昆明縣教育會經費公費批查

以資調查經費之來源及用途等情



我本我的教學主義教學國語的概要

孤舟

本刊五卷三號曾將孤舟君之「小學教師與學生」論文登載，君之教學主義，吾邑教育界人士早已瞭然，現君履行前言，（……以後記幾個鐘點的概要出來，仍在本刊發表……）將教學概要，寄交本刊，茲特為發表，以供研究。

編者識

教材 商務印書館發行新法國語教科書 第五冊 三十三 請病假

諸位先生：昨天晚上，我從學校回家，因為少穿了衣服，受了寒氣，半夜裏忽然發熱；此刻還沒有退。請給病假兩天；等到病好了，就來上課。

十一月三日三年級生黃世貞

教法

實質：得病的原因。

目的

形式：書信文的體裁。

(1) 這點鐘教國語

(2) 這幾天內常常有學生不來上課；你們有認得他們為什麼不來的麼？

挑生答：(有病，做客……)

我本我的教學主義教學國語的概要

問(8) 做客就不來去學，這樣的學生是好學生麼？

(9) 爲什麼不好？(貪嘴愛食) 答：貪嘴愛食，這是不好的習慣。

(10) 罷了；爲什麼貪嘴愛食就不好？

(11) 是了，他不來他認不得我們所講的功課了。那末有病有怎樣做呢到底

來好不好？

(12) 爲什麼不來好？

(13) 在家中養病；倘若老師認不得他是有病，以爲他是逃學，又怎樣處

呢？

(14) 養病，請假。我們今天同你們講請病假怎樣講的事。

(15) 板書「請病假」(合讀) 讀「請病假」

(16) 請病假是向誰人請？

(17) 怎樣請法？

(18) 寫幾封信給他們，請他們代爲請假。

(14) 照你們平常那種寫法算得寫合了麼？『板書學生請假的普通假單式』如

縣立第一國民學校學生		因有病
請	老師給假	自星期○起
		至星期○止
月	日	學生
		呈

(15) 合了，你們得了什麼病會寫在上面不有？

(16) 有，那末你們說到底合了不有？

(17) 你們說不合的在什麼地方？

(18) 不單是得病的起因和狀態不有寫出來；還有向誰人請假的款式也不甚

好。即如照這個假單來不來就說縣立第一國民學校學生某人因有病他到底是向誰人說也不清楚我們平常對老師說話曾有一來就連老師也不喊就一氣脫下去的有不有？

我本我的教學主義教學國語的概要

我本我的教學主義教學國語的概要

四

(19) 不有；那末開頭說怎樣說法才對？……

向(20)開頭喊「一聲老師」；這樣叫做稱呼；(板書)「稱呼」(合讀挑講)

(21) 寫信的規則起首都是這樣；稱呼後又怎樣做呢？(挑生)……

(22) 他說稱呼就寫「聲」第幾校……對不對？……

(23) 如果是對半當你們對我說話有像這樣說的麼？……

(24) 不有；那末怎樣才對？……

(25) 定了，應當說自己病的起因和現在病的現狀才對(板書)「病的起

因和現狀」(合讀挑講)

(26) 寫起了病的起因和現狀又怎樣做呢？(挑生)……

(27) 他說是寫請假的日數不合？……

(28) 是了，第三寫請假的日數(板書)「請假的日數」(合讀挑講)

(29) 寫起了又怎樣的做法？……

(30) 他說是寫請假的日期不合？……

(31) 是了，寫請假的日子，(板書)四，請假的日子，寫起了又怎樣做法？(挑生)……

(32) 他說請同學送給老師合不合？……

(33) 合麼？那末寫信的是那個知道麼？……

(34) 不知道又怎樣做呢？……

(35) 是了，底下還要寫自己的名字，這樣叫做具名(板書)具名於請假日子

底下)(合讀挑講)……

(36) 這四件事都寫了，這請假書算完事了不有。

(37) 照這樣的寫法和你們原來寫的那假單回不同。(與普通假單分條比較)

(38) 以後寫請假的信的次序，照這樣會了麼？……

(39) 我下點鐘再來教你們怎樣寫法，(下堂)

第二時

(1) 我們前點鐘研究寫信的法子，分四條你們記得麼？(挑生)……

我本我的教學主義教學國語的概要

(2) 現在有幾個學生叫做黃世真，他昨天晚上從學校裏回家，因為衣服穿少了，冷着。半夜裏就發起熱來；現在還不有退；所以他要請兩天假，等病好了就來。這件事，你們聽明了不有？

(3) 黃世真他爲什麼衣服穿少了，白日不會冷着，到晚上才會冷着？……

(4) 天氣寒了爲什麼別個不着寒，只有他受着寒呢？……

(5) 身體弱，受着寒會發熱不有？……

(6) 身體發着熱，好受不好受？……

(7) 身體難過，來上學聽講時，聽得進去麼？……

(8) 是了，聽不進去，所以他請假。……

(9) 他只請兩天倘若他不好又怎樣的？……

(10) 是了，他不好他又寫信請假。……

(11) 現在這件事說了不有？(挑述三人)你們各人將這事照着我們前點鐘他教的寫信的四層法了，替黃世真寫封請病假的信；看照你們寫的能够抵得

他寫的麼？

(12) 右認不得的字，用注音字母拼出來，趕快寫在洋鉄板上我來瞧！

(13) (挑一中等生的洋鉄板携到講堂上) 趕快把筆放下！看誰

(14) (摘出此生所用注音字母拚出來的字寫於黑板上)

支 授 『半』字 (音義形)

退 授 『退』字 (全前)

真 授 『真』字 (全前)

級 授 『級』字 (全前)

(15) 大家聽着我說你們所寫的開頭說老師對不對？和我們說話同不同？

(16) 倘若學校裏的老師很多光說一個老師要得要不得？

(17) 我們打開書瞧瞧黃世貞的是怎樣寫法？(出書)

(18) 他用個(諸位先生)是甚麼意思？……………

(19) 是的先生與老師是指甚麼人？……………

非我非我的教學主義教學國語的概要

我本我的教學生義教學國語的概要

八

(20) 倘若學校裏祇有一位老師，應當用諸位麼？……

(21) 照黃世貞的稱呼對麼？……

(22) 你們的對麼？……

(23) 把你們自己所寫的，和黃世貞所寫比一比同麼？……

(24) 留心瞧黃世貞所寫的和我們那四層寫信的法子同不同？……

(25) 挑生分層讀。

(26) 黃世貞的寫合了不有？……

(27) 挑讀課文。

(28) 挑讀齊讀。

(29) 你們所寫的回家去留心各人對着黃世貞所寫的比着留心看，是那一個的

對？…… (下堂) (待續)

……

本刊「五卷二號」學生作文成績的批評

黃佐

舊來教授作文所犯的厥病是：(一)束縛思想，(二)偏重議論，(三)不合身分。

什麼叫束縛思想呢？就是以教師的思想，強勉學生就範，幾乎要千人一個模子；同此就為好的；異此就被排斥了。這樣是使學生不得自由發表，埋沒個性；天才的，本能不得發展；庸碌的，養成倚賴性質；等而下的，連此也不及了。就叫做束縛思想。

什麼叫偏重議論呢？就是教師多愛學生高談空論，出那些空疎的議論題目。如「孝親論」、「國文為各科學之母論」……專在一兩句話的義思上，翻來覆去的咬嚼。至于最實用的「記述文」、「說明文」，能够使學生養成細密的思想，敏詳的觀察的；反不多見了。我們中國的國民性，空談而不能實行；好玄想而忽略實境；就是歷代帖括氣習空談義理所致了。所以以前的先生們，說什麼；「秀才不出門，能知天下事」；他們知甚麼呢？說起國家的興廢，不過照書說「四維不帶國乃滅亡」……的刻板話。說起宇宙論，他們說：「

無權而太極，自謂：『陰陽』，一而二，二而一，這就可笑，真是空談所談！
『作麼時不合身分呢？』譬如來歲的小孩子，叫他甚麼政局，結婚戀愛，禮
表，那末他們必定茫然不曉，縱然勉強說出幾句，也是隔靴抓癢，不濟事的。
『這就叫做不合身分。』
我教授兒童的作文意見，是上面說的反面。所以我看了這幾個學生的這幾
篇作文成績，如『幼稚時代的樂趣』，『盤龍江的利害』，『我鄉所受土匪
的影響』，『老戴』等。我覺得有幾種很可取的地方：（一）發表很自
由，絕無教師參加的地步，所以毫無束縛；所以無枯燥無味的弊病。由此可
見教授作文，教師只宜相輔輔導，切不可『攬苗助長』，也不可『代劉傷指』。
（二）命題關切兒童所處的社會環境。如：『土匪影響我鄉』，『惡習這
都是兒童所親自經歷和眼見的』，所以他說得分外切實，分外的暢快，毫不吞
吐。我按左近因近來也有盜匪搶劫的事，我以此命題，在幾個素來思澀筆滯

的學生，也居然長篇的發表，津津有味，並不為難了。（俟後呈供批評）這也是命題切于環境的緣故。（三）能够引導兒童就鄉土地理上作切實的記載和調查批評，這是頂好的事，其益很大。這種的文體，用途廣，且不能作空疎的語言，要實在調查，才能够發表的。願我同事諸君，多命這類的題，叫學生調查而後發表。（四）語法出於兒童的自然不露創作的痕跡。如：『頭破血流』：『：：：抓不開。』大凡兒童的作品，意思不十分含混，語法若不十分錯亂，總以不要抹改，掃他的興趣為是。正是老子說的：『若煮小鮮：：：勿撓』的意思。以上都是這幾篇成績的好處，至于節段分明，語法清白，沒有不通的話；這些優點，我也不細說了。不過依我的意思：標點的（一）『錯處很多；和每逢用著『非常，真，確，很，』等字，有多處也不宜用驚嘆號；這是他前小疵，因為學生用標點還不大熟的原故。我還有一種疑惑：是文中用的『活動性，模仿性，國家組織，軍權無限，勸撫兼施，非人的生活』等詞類，恐怕非兒童能發表，或不了解；大約是教師的修飾。雖然這是教師分應有的事

學生作文成績的批評。

學生作文成績的批評

，不過如「軍權無限」等宜卑之無甚高論罷！

我結尾還有幾句話對大家說：就是我批評這幾篇成績後得的感想：也是種種結論：

- (一)國語施行，于兒童發表，有很大的幫助。
- (二)兒童思想愈自由，則發表愈有良好成績。
- (三)命題愈切實兒童環境，則兒童愈生興味。
- (四)作者乃兒童，非教師。
- (五)作文時，教師如顧問官，如字典，參攷書，非司令官，非教科書。兒童乃一創作家，非錄事。



調 查

昆明縣地誌資料續前

建築

縣境新建，除屬於省之講武學校、翠海西護國門、東南門、勸業場、（城隍廟）、翠湖公園、（翠湖）南城公園、（南門外）大觀樓、（近華浦）陸軍墓地、（一在圓通山、一在大台峯）不計外，有勸學所，就原有守府署，建西式兩層樓房一，餘則仍舊。有西鄉第四高等小學校、（在龍院村）張家第三國民學校、（夏家村）碧雞第一國民學校、（高曉村）羅啟第一國民學校、（魚塘村）校舍新建，式參中西，雖不壯觀，可云五鄉罕有。至范竹堡之農事試驗場、牧畜場、巫家填、而山麓之陸軍營壘，規模宏大，亦近年之新建築也。

物產

昆明縣地誌資料

言之。西北多常綠喬木、落葉喬木、常綠灌木、草本植物、及羊齒類、菌類。東南多落葉喬木、落葉亞喬木、草本植物。以其種類言之。最著者有松柏、檜、杉、栗、楸、冬青、桑、桐、李、梅、杏、楊、柳、蕨、薇、蕨、稻、豆、麥、稷、黍、菽、馬鈴薯、甘藷等。

(二) 礦物 縣境金屬礦物有銅、(產廠口堡打礦山)鉛、(產廠口大利山及明朗石板溝)鐵、(黃鐵礦產大蔴下段)三種。非金屬礦物有燐灰石、(產大蔴中段)煤、(產羊腸堡九龍山桃園堡落水洞廠口堡尖山西華堡暉灣附近大蔴堡小石垵海源堡釵村明朗堡等處)泥煤、(產珥琮堡落鵝山)石膏、(產廠口堡石頭山)盤花石、(產板橋堡楊海山范竹堡小鐘山桃園堡甸頭村廠口堡棺材山永靖堡各處)粘板石、(產多依堡棋盤山雙山)燈光石、(產明朗堡)長石、粘土、(隨處皆是)水晶、瑪瑙、石英、(馬料海中及其沿岸各處)石筍、鐘乳石、(各山洞中)石灰石、(西華堡碧鷄堡海源堡大蔴中段皆有)等種。其出產數量、以開採不用新法、或作或輟、時難有確實之調查統計。至現開採有效者、祇西華堡之煤、廠口堡之石膏、桃園堡之盤花、多依堡之粘板石、及西華碧鷄海源大蔴等礦之石灰石。所有礦種、皆屬之於縣境各開採者。

昆明縣地誌資料

(三)工業 舊日之名產有古銅業、(係鑄造神像爐瓶成黑色而光滑花紋精緻者)斑銅業、(係鑄造爐瓶成冰形之斑爛者)烏銅業、(係造墨匣及小件爐瓶質如古銅而花紋字畫則以銀片嵌入者故又有烏銅走銀之稱)白銅業、(係以白銅鑄造面盆者)磚瓦業、(分黃窰黑窰兩種黃窰專造盆罐土鍋黑窰則造磚瓦波羅蓮花羊腸松華范竹張家等堡窰座窰望皆是出品以松華堡最良且多其次張家堡)滇緞業、(祇周姓一家絲粗質厚頗耐穿著)紗帕業、(官渡堡業者甚多出品不亞於北京者)織布業、(板橋前衛官渡普自阿角永豐雄川廠家等堡住民除耕耘外皆業此出品可供全省之用惟業紡者少致紗盡取給於舶來品)製絲業、(官渡阿角堡入多業此出品有絨線絨線絲線等種)軋毡業、(明朗堡立章白村住民大半業此出品有毡帽「非西式形甚古拙戴者將前緣放下則形如箕故曰撮箕毡帽」毡瓜毡條毡墊等毡粗工劣銷路不暢)織席業、(大漁堡大樹堡人多業此)造紙業、(廠口堡庄手土人多業此出品爲粗草紙)竹業、(東西鄉有竹處多業此出品爲粗率之家具)象牙業、(工藝爲西南各省冠而價又最廉)化妝業、(有造鉛粉鵝油胰

子等業今已相形見绌矣。文房用具業（有水筆以毛高照張學林兩家最著）、染業（永福堡）

新創實業。有鉄工廠（專造印刷機織布機吸水機及零件機器）紅色磚瓦業（在珥琮堡出品爲西式房屋用之紅色磚瓦係中法合資辦理）染織業（設廠在報國寺織仿蘇杭綢緞不甚發達）織布業（多設工廠於會城各處出品爲購日本紗織成之愛國花布）造紙業（西馬堡實業指南社之造紙部振華紙廠出品爲粗細草紙及竹料紙）化妝品業（有實業指南社德昌達羣工廠等）籐業（祇模範工廠之一科出品）木業（有異縣木器工廠專造新式木器）文房用具業（有慶雲鄉墨局）皮革業（有陸軍製革廠諸出品）茶業（有雲蒸茶莊茶業實習所諸出品）烟草業（有川煙捲業以餘盛德茂源兩家最著紙煙業有亞細亞煙草公司仁智煙草公司）火柴業（有麗日利華東昇等公司出品以麗日公司爲最良最多）印刷（木印鉛印石印銅板鉛板皆有設局承印者）

縣境各工業資本團體組織者約五萬元以上（如鉄工廠麗日火柴公司）個

昆明縣地誌資料

昆明縣地誌資料

人營業者約五百元以上。(如磚瓦業)

六

(四) 漁獵牧三業之狀況 縣境漁業無足稱者。祇昆池中漁戶及盤龍江(松華里)附近螳螂川、王寶海、連帶營業者。以網罟、罾籠之屬。捕獲少數魚類。僅可供邑人之食用。獵業。大麻堡下段之沙井樹口、野麥冲、獐子溝、四村住民。多係獵戶。年獵少數之野獸。以足衣食。春秋致祭時。尚有應官之例焉。西北鄉多山處。亦有備槍弩網羅者。然不過為消遣遊戲耳。牧業。除五鄉因農事或他事之需。蓄牛、馬、犬、豕、羊。外。從無專營及講究者。祇范竹堡之省會牧畜場。及私人組織之刺渠陽臨谷牧場。尙能用新法養牛馬。現且日漸發達。

(五) 農產物之種類 在昆池濱及河道經流。塘水充量處。多稻、麥、豆。及蔬菜之屬。高地及山坡處。多玉蜀黍、莠、麥。及油菜之屬。主要之農產物。即稻、豆、麥。三種。而豆類中之黃豆、大豆、花豆。麥類中之大麥、小麥。近且為輸出之大宗。

(六) 商業 以商業之行爲言。有普通商業。(公司行店舖攤皆屬之)補助商行。(銀行運送堆棧牙行人屬之)以資本之多寡言。有大商業。(以日本規定之五

百以上爲大商業言。小商業（行商攤肆等）以營業行爲之種類言。有代營商業（如百代公司南洋兄弟煙草公司英美煙公司之各代理處是）自營商業（以國界言之。有經過國商業。如營香港商業者其貨物進口常超過於出口地方甚受其損害）以商業之區域言之。會城多大商業。補助商業。代營商業。經過國商業。五鄉多小商業。及沿門或在道路賣買物品不成商業之商人。最大商業。即經過國商業一種（如洋紗洋緞洋布洋日用品等業）其每家餘本約十萬元以上。至縣境每年總輸出入之額數。雖無確實統計。然以市而觀察。及生計狀況度之。輸入額必百倍於輸出者。

（未完）





教 材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李永清

太平洋會議自上年十一月十二日正式開幕於美國華盛頓之大陸紀念館，至本年二月六日而閉幕。參加大會之各國代表，咸歸國以報告其國人。太平洋會議問題之重大，人盡知之。茲贅述吾所以講述此問題之理由：

(一) 具有民族自決之精神。太平洋會議既為國際會議之一，而討論關係何國之問題，非經該國認可，不能通過。且有一國之否決，即付另議。故會中議決案較凡爾賽和會所議決者成效百倍。

(二) 實行限制軍備。限制軍備倡始於海牙和平會(1888)繼規定於國際聯盟之約章，均未實行。而太平洋會議對此問題經五大國之公決，竟規定條約，顯然實現。此太平洋會議有研究之價值也。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三)解決世界問題。歐戰爲近東問題而發生。往者已矣。而遠東問題之解決。豈容再蹈覆轍。否則。日本大難。將有第二次大戰出現於太平洋中。幸各國互相諒解。以租平方方法解決太平洋之困難問題。作十年海軍休息之約。暫弭爭端。以後世界無論何項問題。果能以太平洋會議之眞精神解決之。則世界上無不解決之問題。而兵爭或可永不再現於此世界矣。

(四)解除我國被強迫而定之條約。我國自鴉片戰爭與英國訂結南京條約後。大爲他國所覬覦。領土之喪失。政權之旁落。經濟之紛紜。莫不由於各國勢力範圍之爭。今由太平洋會議之解決。雖不能使我國民完全滿意。然如閩粵稅改。外國軍醫撤退中國軍備減縮。中國門戶開放。中國鐵路管理統一。宣布對華台同。收回無線電台。撤銷客郵。廢除租借地。收還治外法權等案。皆國人數十年急待解決者。今皆得全部或部分相當之解決。至於山東問題。在巴黎和會已失敗。而在太平洋議會外經英美調停交涉之結果。收回之利權已過半矣。只有二十一條提出後。因無時間從及討議。日本僅自願取銷第五款。並與我國要求取銷二十一條之理由載入記錄中。而閉

會將未必有再提出之機會也。

(五)補充史地教材。知有己而不知有人，知有古而不知有今，知守舊而不知革新，知有事實而不知有理想，此吾國學者之缺點也。如太平洋會議之始末，歐西人民咸知其重要而特別注意之。我國則外交界之主要人員尙有莫名其妙者。淺陋如愚，何敢談及世界重大問題，不過就近日目擊新聞雜誌所載拉雜誌寫來，以供諸君之一粲。至於勗勉國人研究世界問題之興趣，及爲正式新史地教材之補充，當待諸明達者。

余研究太平洋會議始末之動機，不過爾爾：以下就一己能力所能述者，分別言之：近數十年國際間最紛紜駁雜之問題有二：一曰近東問題，一曰遠東問題。近東問題即巴爾幹問題，於一九一八年歐戰告終，已暫時告一結束。於是各國視線，乃群趨注於遠東。遠東之中心是中國，所以遠東問題即以中國問題爲中心問題，中國問題因何成爲中心問題，即近數十年間中國外交失敗史所造成的「門戶開外」之機會均等」八個大字使其然也。

太平洋會議之宗旨，在「免除戰禍保障和平」，故會議所討論者，首在縮減軍備，次在有關係之太平洋問題與遠東問題，但縮減軍備必在太平洋問題與遠東問題解決之後。使先決問題，不得相當解決，則縮減軍備問題，徒成空名。故此次會議縮減軍備問題及太平洋問題遠東問題同時進行，皆暫時有個結束。

茲就太平洋會議之始末先說明其「起因」。然後就「事實」、「結果」擇要說明之。太平洋會議之主動者在英，招集者在美，為主體者英美日法意五大國，赴會者共美英日法意荷葡比中九國。討論限制軍備問題時由五強國行之，而討論太平洋遠東問題時則九國共行之。茲分述其起因：

一、威爾遜參十四條之失敗。前年凡爾賽和會，仍是強盜式的分贓會議，威氏的主張完全失敗。雖有國際聯盟的組織，而美俄德諸大國均未加入。於是分贓不均的爭執時有所聞。而日美兩國在遠東方面的對華問題，高麗問題，耶普島海電問題，西伯利亞撤兵問題，加里福尼亞移民問題等，引起衝突。故日美戰爭的宣傳時有所聞。而歐戰後之海上霸權和國際商業之發展，美實駕乎英之上。故英美雖為同種同文之

國、然由嫉生怨，兩國亦時有違言。然英國戰後，元氣未復，決不願再經戰爭，但欲維持其領土與完成其世界盟主資格起見，不能不造成強國一致把持之局。又恐爲主張民族自決的美國反抗，故此大會議先將盟主資格送給美國，而美國歐戰後未加入國際聯盟，已立於國際上孤立的地位，亦乘機而承應。日本亦爲自利自助，以免陷於實際的孤立而應命加入。美國本欲改善現在國際形勢，並以免本國在國際的孤立，遂由英原議定的三國協定，變爲一種國際會議。

2 海上霸權之競爭。海上霸權久握於英人之手，故其海軍力保持其 *supremacy* 之地位，增進不己。日本則 1920—1921 之軍事支出預算（據日本財政經濟週年報告）

海軍費 108999738 日金

較上年增 60866928

陸軍費 155942419

較上年增 97043475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此種空前之軍備激增，用意可以推知。且有八萬萬日金之擴充，則軍費超其輸入百分之五十以上。（日本全年之輸入不過為十三萬萬三千五百餘萬）是較德國1914年之海軍費尚多出五倍。

美國1919—20年與1920—21年之軍費預算，試加比較（據政治年鑑）則知美國軍備之擴張：

	1919—20 軍費支出	1920—21 軍費支出
陸軍	7,350,000 美金	815,000 美金
陸軍設備	650,000	921,000
海軍	2,125,000	3,000,000
海軍設備	689,572	385,752

由此觀之，各國之極力擴充軍備，皆為遠東太平洋間諸懸案，防備相互戰爭計。故美國參議院通過之海軍造備案，日本之八八戰艦案，皆是證明太平洋海軍競爭之劇烈。循是以往，非特遠東和平愈難確保，且戰後各國元氣未復，亦復不堪軍費之重負。因此1920年十一月美參議院議員波拉（Thorah）曾提出聯合英美日三大海軍國

共同限制海軍軍備之議案，旋經否決。至去年五月，波拉又將原案修正重提。六月間衆議院議員鮑德（Boyd）又擴張波拉案，提出招集國際大會磋商限制海陸軍之議案。其後波拉與鮑德之協議案經兩院外交委員會審查，並由議會通過，授權哈定（Harding）總統，以召集國際軍備限制會議。於是美國遂乘英國提議三國協定太平洋問題之機會，而招集九國之太平洋會議。

3 英日第四次續盟問題 英日同盟本爲對德對俄而起，至戰後德俄崩潰，其意義久已消失，已無復唐續之必要。然日本爲維持其東亞利益，欲求英國援助，故仍竭力運動繼續。英政府懼日本勢力，足以危及遠東英國殖民地，不得不與之續盟。然續盟以後，則將來設遇日美戰爭，英國按照條約，即有對美宣戰之義務。目前美日感情方甚惡劣，英政府雅不欲因英日同盟以開罪於同文同種之美國。因此英日續盟，遂成爲一困難之問題。去年六月英開帝國會議，將續盟問題提付討論，又未得要領。英租喬治不得已乃與日政府協商，先將英日同盟條約宣告長延一年。一方則與美政府磋商，謀三國共同協定，以求解決續盟問題。則既不至開罪於美，復不至受制於日。

故在哈定總統未建議召集國際會議之前，英政府實已與美政府有所協商。即謂此次會議係由英國主動，而由美國代為發起亦無不可。可知太平洋會議的前身確係三國協定。太平洋會議雖由三國協定蛻化而成，然前者比較尚含有民族自決的精神，後者絕為強國把持的局面。

日本帝國主義之擴大。自歐戰後日本佔有歐前德屬之太平洋殖民地，一躍而為世界五強之一，且有實行亞洲門羅主義之嚮。故一方面美國在太平洋之殖民地有被侵襲之慮，而他方面則中國之領土安全門戶開放，及各國在華之利益均等，均不免於破壞。苟非經列強共同協定，則太平洋及遠東和平將朝不保夕。此日本帝國主義之擴大，與戰後遠東及太平洋方面所起之糾紛，則又太平洋會議起因之一。

西伯利亞及滿蒙方面局勢之推移。自俄羅斯帝國崩頹後，日本在西北失其傳統的勁敵。於是西北有亞東部及蒙滿利益，皆入於囊橐。且因勞農政府未得列強承認，故列強未便加以援助。然任令日本勢力侵入西伯利亞，則又非英美諸國之所甘心，故為對日計，在西伯利亞及蒙滿方面，協約國尤不能不協同籌定一共同之政

策此又爲此次會議附帶原因之一。

總上五因，不過舉其犖犖大者言之。英國既因英日續盟問題，向美國提議國際協商。美政府又因減縮軍備問題及遠東太平洋問題，由國曾授權召集國際會議，於是所謂限制軍備及太平洋問題遠東問題的太平洋會議，遂醞釀成熟。至去年七月十日，美國大總統哈定遂以建議太平洋會議之通牒，送交駐華盛頓之英法日意大使及我國公使，轉送各該國政府。其內容大旨如下。

『美國大總統鑒於軍備限制問題極關重要，茲擬邀請日英法意美五國，在華盛頓集會。俟美政府發出正式之招待狀時，請求貴國之承諾。但太平洋問題遠東問題特於軍備限制問題有連帶關係者，亦當就此會議提出。且提出此等問題時，得請中國列席，不知尊意以爲如何。』

此項通牒乃係非正式的邀請。蓋用以預先徵求參加國之同意者也。

此項通牒除原邀法德意日及我國列席外，尚有荷蘭因在太平洋亦有殖民地，葡萄牙佔有澳門，且爲歐洲各國首先在中國得根據地者，比利時雖無租借地及領土，

而在中國之經濟利益頗大，握有鐵路及其他權利，且與各國財團共同從事於開發中國之富源已歷多年，故此三國要求參與會議。於是美國補發請柬，允其加入。此外如俄國雖有廣大領土，然以其國無完整之政府，未便邀請，僅對之聲明：將來任何決議，斷不致損害俄國在歐亞之主權。而南中美各國，亦均以正式照會，要求美國。美國政府苦於會議範圍日益擴大，事情將益困難，然又無詞拒絕。乃於七月二十二日通告關係各國，謂將來會議，審議軍備限制及太平洋問題時，若其利害各該國蒙受影響者，當選其派出代表參與其中云。

各國政府收到通牒後，三日內盡行答覆，表示贊成。我國並聲明「無條件的接受該項提議」。惟日本知此次會議其負責甚重，如山東問題，耶普問題等，遂要求提示會議範圍，有所謂「特定國間與既定事實例外」之說。終被美國拒絕。不得已於二十七日始正式答覆加入會議。至英國雖有提出預備會議於倫敦之要求，美國惟允以於正式會議之前，以普通外交方法，為非正式的磋商。英亦表示讓步。於是美國遂積極籌備。一方面於八月十三日發正式招待狀，一方面規定於十一月十一日歐戰停

止三週紀念日開會，各國均無異議。太平洋會議的具體化，得以實現。

(未完)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民國十一年九月

報告者勸學員楊培德

校名 縣立第一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孫富

教授實況 (學科)專科教員范士榮合授兩組游戲體操(二人三足競走)

(狀況)游戲作法分段說明而問答之而演習之後更綜合說明問答演習故學生作游戲時方法既熟不致馳越阻碍而減教其興味至游戲應守之規則亦能分條作簡潔之說明及游戲時又能刻刻注意如學生於所示規則稍有違犯即委婉以勸誡之並不加以惡言厲色游戲既畢更勉以處世應同心協力互相扶助本來此種游戲其間亦含有是等之旨趣該教員即舉以為訓非教法深具經驗者烏能出此

管理實況 校舍操場俱清潔課室亦明爽各器具之布置亦整齊合式學生每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昆明縣視學報摘要

自入校皆在九點鐘以前曠課遲到者亦少至有不得已事故演說席者皆到校請假上下課室及休息皆由級長指導監護秩序均覺安靜不亂

訓練實況 是校校訓為誠實親厚勇敢三德自茲接游戲時詳查學生之行為舉動亦多能合乎校訓之旨趣

學生(級數)二學級之三年分爲甲乙兩組(名數)七十二名(出席名數)六十七名(成績比較)學生成績列丙等以上者約十分之六七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縣立第二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李寶森

教授實況 (學科)三組均爲算術甲組將年數化爲日數乙組名數乘法丙組二位數減法

(狀況)教習教態均極合式直間接轉換亦頗圓滑至各組教授均能扼定要旨切實指導使學生皆了然無疑洵屬難得

管理實況 校舍操場廁所均清潔課室內各器物之布置亦整齊合式學生座次以

身長者居前學生衣服整潔姿勢端正

訓練實況 該教員氣度和藹持身嚴正足資學生之效則遇有機會即施以相當之

訓話實罰亦能持平施行勤務之訓練亦得當

學生(級數)一學級四三二一學年分爲甲乙丙三組(名數)四十四名(出席名

數)三十四名(成績比較)學生成績列丙等以上者約得十分之六七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縣立第三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黃中林

教授實況(學科)甲組小楷書法乙組默寫丙組國語(生字)

(狀況)甲組生雖令照書課文而教員常爲巡視指導各生書寫成績尚清秀整齊

乙組先背誦課文訖即令默寫遇有錯誤隨加訂正丙組先就學生日常溫課之事

作預備問答次授生字於讀講寫三者均能令生多事練習故各生對於生字之音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形義自無不了解者

管理實況 學生入課室即各生離座無相攙越者課時答問者皆舉手持教師之評

可上下課室一律列隊級長指導秩序嚴整休息時男女生各在指定處級長監護教

員亦隨時注意各生尚無不規則之舉動

訓練實況 學生性質和順容貌端莊師友之間感情頗覺融洽至其言動舉止亦尚

有規矩尤能專心勤學耐勞作事

學生人數數)一學級四三二一學年分爲甲乙丙三組(名數)三十八名出席(名

數)三十四名(成績比較)各學年成績均合格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縣立第四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潘宗漢

教授實況(學科)甲組書法(升川邦)乙丙組國語乙四冊十六(生字)丙二冊十

六(生字)

(狀況)甲組書法係練習前目所授者教員於學生課本上書寫範字令生仿照改

正書寫亦教授習字之法也生字每字作一次授其指導讀講極為明切至改正

正錯誤亦屬細心

管理實況校舍操場便所均清潔課室內部之設置亦整齊惟男女生座次無適當

之區別

訓練實況該教員於訓育之道頗知注意每遇學生之言動舉止稍有不良者便詳

為勸勉如本時教員發問某生信口而答該教員即舉倉皇之失諱諄勸勉學生頗

覺動容其回語亦頗為誠實

學生人數級數該學級四三二學年分爲甲乙丙三組(名數)五十四名(出席名

數)四十七名(成績比較)各學年成績均優良

民國十七年九月視查

校名 縣立第三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甲級楊永昌乙級施果毅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教授實況 (學科) 甲級國語六冊十四捕魚(生字)乙級甲乙組均教書法(戈式)

(狀況)「甲級」(1)預備就學生習見之捕魚情況逐一分解問答頗覺明晰有條
(2)指示目的亦圓洽有趣(3)生字講解清切字體係作分部指示學生亦便記憶
(4)示筆順時學生以指書空教員頗能注意其動作「乙級」(1)學生注水磨墨及拭洋鐵板其不良者教者不十分注意矯正(2)將學生前日書寫未善者標示黑板共同批評其誤教員更將書寫之訣竅作簡切之說明令生改正練習法頗可取(3)所取教材能適合學生程度且有聯絡於教者學者均多便利(4)示範手續有條且說明書法亦簡要

管理實況 課室尚整潔學生休息時以級長監護之間有犯規者入課室秩序不甚嚴肅整齊學生於飲茶遊戲及出入便所教員均未能十分注意管理
訓練實況 教員持身恭謹足資學生之效則校訓及模範人物肖像均已揭示級長值日生均能服務學生亦多專心勤學者

學生(共級數)三學組三學年甲級一二學年乙級(名數)八十六名(出席名數)七

十四名(成績比較)甲乙兩級均能合格

民國十二年九月視查

校名 城立第一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甲級李懷仁乙級王燮和

教授實況 (學科)甲級書方短方法(南向田)乙級算術甲組爲有餘數除法乙組爲不完全三位數減單位數

(狀況)甲級先令生準備筆視此時教員巡視桌間遇有注水磨墨及陳設用器有不如法者皆加以指導次出範字挑生講演並問明其大體之異同及引架結構(每字作一次授)乃令生練習教員更爲席間之指導遇有共同缺點則行板上之訂正乙級甲組檢算時能就算法逐層指問其算法及其結果並用還原式以註明得數法頗明切乙組於退位算法未能詳加詰究學劣生似有不能完全了解者又次揭示算題過多覺分擾學童之意緒且足使之望而生畏是應以減少爲宜

管理實況 校舍操場便所均欠清潔棹檣陳列齊整黑板安置得宜上下教室一律

第五卷 第四號

列隊秩序亦嚴靜下課學生一律就校庭休息級長監護各生尙無不規則之舉動訓練實況未能利用適當之機會而施以相當之訓育賞罰未能慎用學生相爭訴之教員多未得適宜之處理

學生(級數)一學級三四學年甲級二三學年乙級(名數)六十八名(出席名數)

六十名(成績比較)甲乙兩級成績均能合格

備註：校舍廁所已添認真注意清潔學生用品不足者應令備齊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城立第三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何懋熙

教授實況 (學科)甲組讀法新法國語六冊十一生的自述(生字)乙組書法(私

稅)

(狀況)甲組預備就牛之形狀性質功用爲問答頗覺清爽次授生字於首形義三者均得明確之指導至訂正錯誤亦見精細書方取材聯絡借說明未能將字體之

緊要部分詳明揭板上訂正由教師標示缺點而批評之似不如標示之後令學生自行比較便知其誤似覺完善

管理實況 管理於清潔秩序諸端均知注意

訓練實況 揭示模範人物宵係以引起學生欽慕效法之念揭示校訓使學生之行為有所準則教員舉動言行均極端詳頗可感化學生於無形級長值日均知盡職學生（級數）一學級四三學年分爲甲乙二組（名數）四十五名（出席名數）三十八名（成績比較）甲乙兩組成績均能合格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成立第三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張嘉莊

教授實況（學科）甲組作法（聽寫法）乙組國語二冊十三（生字）

（狀況）甲組教法不甚切實乙組教授生字手續尚屬周妥

管理實況 課室內部尚覺清潔整齊男女生座次及休息室便所均無適當之區別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一〇

殊屬不便管理休息時多任學生之自由教員不十分注意管理但各生尙無卑劣之舉動

訓練實況 學生容貌端正衣服整潔對於師友亦知禮敬課時亦能專心致志且其舉動尤覺敏捷整齊

學生（級數）一學級一二學年分爲甲乙兩組（名數）四十四名（出席名數）三十七名（成績比較）學生成績列丙等以上者可得十分之五

觀摩會成績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黃佐連記

十年十一月十三日開第二會地點在九門里——古溪寺被參觀學校為阿角堡
 第一國民學校教員沈其祥是係軍級複式編制以一學年為丙組二學年為乙組
 三四學年合為甲組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一) 教案

昆明南鄉第六區第一國民小學複式學級教授草案

沈其祥編

材	學科	算	術	算	術	算	術
	學年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三年級	三年級	三年級
		(丙組)	(乙組)	(甲組)	(甲組)	(甲組)	(甲組)
教	算	算	算	算	算	算	算
材	例題 35 練習題 (1) 4 10 (2) 1 10 應用心算三個 五個雞蛋六個 十有二三多少 共有多少 第一時	例題 8元4角 + 4元2角 1角 1元4角 練習題 (1) 2/16 (2) 3/59 應用題 買布四疋每疋價二 元一角共價多少	練習題 (1) 150 × 67 (2) 679 × 13 應用題 一家有田二畝五畝 每年每畝收米共一 石四斗多少 第一時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一〇

殊屬不便管理休息時多任學生之自由教員不十分注意管理但各生尙無卑劣之舉動

訓練實況 學生容貌端正衣服整潔對於師友亦知親敬課時亦能專心致志且其舉動尤覺敏捷整齊

學生（級數）一學級一二學年分爲甲乙兩組（名數）四十四名（出席名數）三十七名（成績比較）學生成績列丙等以上者可得十分之五

觀摩會成績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黃任述記

十一月十三日第二會地點在九門里——古溪寺校參觀學校為阿角堡
 第一屆學校教員沈其詳是係單級複式編制以一學年為丙組二學年為乙組
 三學年合為甲組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一)教案

昆明南鄉第六區第一國民小學校複式學級教授草案

沈其詳稿

學科	算	一年級	(丙組)	二年級	(乙組)	三四年級(合為甲組)
	算	一年級	術	二年級	術	三四年級(合為甲組)
	算	一年級	術	二年級	術	三四年級(合為甲組)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材料	題 3 例 1 十 練習題 (1) 4 1 4 十 4 應 用 題 十 個 多 個 多 個 多 個 共 十 有 二 有 十 共 十 有 一 時	算 其 添 三 個 心 添 六 個 用 雞 蛋 應 個 多 個 多 個 十 共 十 有 一 時	算 元 角 分 8 元 4 角 + 4 元 2 角 1 角 4 元 5 角 練習題 (1) 2/16 (2) 3/59 應 用 題 買 布 四 疋 每 疋 價 二 元 一 角 共 價 多 少	算 練 習 題 (1) 156 × 57 (2) 679 × 13 應 用 題 一 家 有 田 二 畝 五 畝 每 年 每 畝 收 米 一 畝 每 石 四 升 共 收 多 少 第 一 時
----	----------------------------------------------------------------------------------------------------	----------------------------------------------------------------	----------------------------------------------------------------------------------------------------------------------------	-----------------------------------------------------------------------------------------------------------------------

授		教		時		要	
2	4	3	4	3	3	分	目
(女)	(×) 計算練習題	(3) 巡視抄畢後出示練習題分作二次教授令抄	(女)	(×) 抄寫	(3) 預備(十八枝)先告各組生今日開丙組生十枝筆加八枝有幾枝(十八枝)再出示例題令生抄交問乙組生四元二角二分用一人得多少(二元一角)即出例題令生抄交問甲組生今日給授十位乘百位的乘法即揭示(1)是挑生讀講令抄計算	組	授
(×) 計算練習題	(女)	(6) 巡視抄畢後出示練習題分作二次教授命生抄算	(×) 抄寫	(×) 抄寫例題	(×) 抄算(1)題	次	之
(7) 巡視改正完標出(2)題挑生讀講後令各生演	(女)	(×) 改正	(7) 巡視抄畢後出示練習題分作二次教授命生抄算	(×) 抄算(1)題	(×) 抄算(1)題	第	要
							授十三加五十四加四十六加二之 互法並出練習題使心算之 授十位數乘百位數的乘法並使之能應用於名數 以乘法應用題練習還原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方 法

2	3	2	2	2	3	3	3	3
(久)收拾靜坐	(×)默記	(4)各生訂正命錯誤者默記與	(久)	(×)心算應用題	(11)口述應用題分作二次教授各生心算	(久)	(×)改正	(8)巡視檢答畢挑一生演算于黑板與各生訂正無誤者 參照挑講其理訖命錯誤者
(×)改正收拾	(15)巡視檢答畢挑一生演算于黑板與各生訂正無誤者參照改之	(久)	(×)計算應用題	(12)巡視改正揭示應用題挑讀講命抄演算	(久)	(×)改正	(9)巡視檢答畢挑一生演算于黑板與各生訂正無誤者參照改之	(久)
(16)巡視檢答畢先挑一生演算于黑板與各生訂正無誤者參照改之後令收拾下課	(久)	(×)計算應用題	(13)巡視改正畢標出應用題挑讀講訖令抄計算	(久)	(×)改正	(10)巡視檢答畢挑一生演算于黑板與各生訂正無誤者參照改之	(久)	(×)抄算(2)題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第五卷第四號

授 教	問 及 教 時 行	班 組	組 別
(1) 開筆一枝八枝有幾枝 (2) 開四元二元二人分用每 (3) 昨授何法乘一 (4) 標榜題分抄 (5) 標榜題分抄 (6) 標榜題分抄 (7) 標榜題分抄 (8) 標榜題分抄 (9) 標榜題分抄 (10) 標榜題分抄 (11) 標榜題分抄 (12) 標榜題分抄 (13) 標榜題分抄 (14) 標榜題分抄 (15) 標榜題分抄 (16) 標榜題分抄 (17) 標榜題分抄 (18) 標榜題分抄 (19) 標榜題分抄 (20) 標榜題分抄 (21) 標榜題分抄 (22) 標榜題分抄 (23) 標榜題分抄 (24) 標榜題分抄 (25) 標榜題分抄	算術 例題 1 3 1 1 5 練習題 1 6 1 4 1 1 2 1 4 1 1 2 算術 例題 8元1角 1 1 2 2 1 6 3 1 6 9 應用題 每 買布四疋每 疋價二元一 角共價多少	一學年 (丙組) 二學年 (乙組) 三學年 (甲組)	十一月十三日參觀南鄉第六區第一國民學校沈教員教授紀錄 會員黃佐著

(二) 紀錄

合計 四 十五 分 鐘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備	(24) 訂正板草算 枚加三枚有多少 想百(24)手板訂正板算 一後學生空坐時間很久
錄	(33) 始有此手續 人(再)合數(想)又隔(四) 手續則此手續應令以所 得之數各生寫板上或 令立算式
參觀 意見	(39) 幾個令算想 (30) 挑生復述
見研究項	(30) 挑生講板上算草發問算 (32) 挑讀齊讀令抄 (35) 挑讀齊讀令抄 (37) 挑讀齊讀令抄 (38) 挑讀令算 (38) 巡視訂正此時兼挑二年 (38) 巡視挑算 (38) 訂正

(註) 紀錄一項本會會員各著一篇因限於篇幅不備載

(三) 研究

(1) 被參觀員陳述

沈其祥云 本時三組算術有應指教之處請指教

(2) 參觀員質問

王濟美問 一學年例式挑生板填得數至應用題而不挑填得數是什麼原故

教者答 此係心算故以口答

婁光漢問 三四年應用題為什麼不使學生齊讀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教者答 因題字太多爲省時間故未齊讀

公共表決 算題不齊讀亦可

黃佐問 挑生板上演算原以驗學生會不會演算今每挑生恆持習算板上壇照錄

可以免掉抄他人算草的弊病麼可以驗得出他能自算麼

教者答 不過三四生如此一時疏忽來覺察

葉振鴻問 乙組算術例題係授法應用題又係乘法是何故

教者答 應用題所以證明例題的還原法

公共表決 仍以教除法爲是後再用還原法證明其合否可也

趙鈺澤問 直接教授本組間接又訂正他組教者之教授力能敷分配麼敷分配了

一而學生能注意不混淆麼

教者答 有三原因一爲節省時間二也並沒有錯誤的地方忽于訂正三有級長監

視生督率先生似勿庸慮及

公共表決 教答尙無謬誤但每發言時稍未注意一如在甲組而發問丁組是丁

趙廷勳問 二學年教者演例題布草先寫公式除數次始寫被除數但以先寫被除合麼還是先寫除數合呢

教者答 一時書寫顛倒次序當先寫被除數爲合

(3) 參觀員批評

趙廷勳云 本時教授大致尙是一年生應用重心算三年生重練習於兒童心發展次序固爲不悖但于數學原理未盡十分明瞭至手續之遲速緩急直間接分配對照尙未熟習

王繼美云 教法助切但一年生應用心算只靠數生口答不令填寫施之優生固可劣生恐不宜

黃佐云 此時教授優點甚多不勝縷數可是手續中插上有欠精密的地方據算法也有些兒流弊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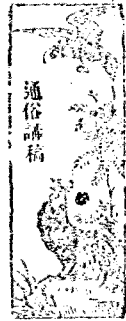
葉振鴻云 手續敏捷取材適宜發問算理也頗透澈巡視檢察尤屬周密惟乙組應用題取材似欠聯絡

昆明第八屆小學教員觀摩會觀摩錄

楊毓蘭云 教法尚穩練應用時似覺敷衍

趙鈺澤云 教授手續不差

婁光漢云 三組算術先將練習題運算純熟然後提示應用題頗得教授初等生的方法



童子軍

李鐵
做德滔

近來我們雲南，不是發現一種特別服裝的少年嗎。諸君見過沒有。他們頭一頂有邊的軟布帽。穿灰色或黃色的短衣短褲。頸項上包一方布巾。還打個節在頸下。肩上綴一條小色布。身上還帶着索子小刀。手裏拿着一根木棒：：：。諸君可曉得這種人叫什麼名稱。

我記得省城初有這種人的時候。一般人有些說是外國學生。有些人說是安南兵：：：。殊不知他們完全猜錯。這種人是叫做『童子軍』。

諸君一聽見童子軍這個名目。心裏總是說。哦。這大概是一種特別的兵器。其實並不是兵。諸君莫忙。待我慢慢把他的來歷名稱：：：。一樣一樣的說給諸君。

(一)童子軍的的來歷 起初提倡童子軍的老祖宗。是一個英國人，名叫貝敦堡。他後來做到中將。從前英國在非洲的屬地。有名叫百爾的地方叛亂了。貝敦堡那時在英國做營長。英國的政府，就派他領着些兵到非洲去，平定叛亂的事。但是貝敦堡統領的兵，有兩樣，一樣是從英國地方練好帶起來的，一樣是在非派屬地招募土人編練成的。貝敦堡就看着這兩種兵的舉動。覺得英國人是享慣福的，好安逸，怕勞苦，凡事都是依賴別人，不能自動。土人的知識，雖則沒有英人的好，但是耐得勞苦。喜歡自動，能靠自己謀生活，不靠別人。這種獨立的力量，英國兵簡直比不上。貝敦堡看見這種情形，非常的憂愁。他才將英國政府派到非洲的兵，從另訓練一番。每三四個人分做一隊。使他們自己經營自己的生活。英國軍隊，先很覺得不便，但只是怒在心裏，不敢露在外面，來違抗長官的命令，就勉強遵着去做。實行了一久，覺得由自己親手做出來的東西，格外的好些，比較別人的做出來的，是要合用些，日子不久了，大家都非常的服從。並且漸次就學習偵探的功課，做野

外的生活。從此以後，自動的能力，就大進步了。興味一天一天的加增了。從前困難的事，現在也覺得快樂了。貝敦堡看見這種情形，就非常的喜歡。想到大人都能這樣的教練，設若把這種法子，拿來教練一般的兒童，他的功效，怕還要大些呢。後來貝敦堡就著一本書，把在非洲教練英兵的情形詳細的說出來。說英兵從前是受過高等教育的，不會做勞動事情，把他個人的本來的能力失却了，隨事都要人幫助。書裏頭有一句很動人的話就是說「文明是使人的能力退化的」。遂在一千九百零八年（光緒三十四年），的夏天，在勃耶海島上避暑的時候，就招募些本地小孩子，編成一小團。把在非洲練兵的方法，拿來訓練他們，起名叫做童子軍。（解釋在下面）

從這小團練成後，很有成效。人人都贊成他。這回貝敦堡更著出一本『童子軍警探』來，把童子軍的宗旨，和一切組織教練的方法，說得很詳細。這種書很受社會的歡迎。從此童子軍更得國家和社會的幫助。進步發快了。各國也就照着去行。我們中國有童子軍，是在一千九百十一年。（宣統二年）起初

創辦的地方，是武昌的文華書院。接續着就是上海的華童公學，和青年會，和聖約翰滬江大學，這些學校。到民國四年，上海開遠東運動會，各省都派代表去參觀。望見童子軍的精神，大家都羨慕。他才創設總會在上海。各省代表回去，又在本省創設協會，來謀童子軍的發展。到現在江蘇直隸湖南廣東這些省分，都有童子軍的組織。這段話就是說童子軍的來歷。

(二)童子軍的名稱 童子軍的來歷，已經講完。說到他的名稱，原文是。The Boy Scouts 這幾個英文。並沒有「軍」字的意義。不知是誰把他譯成童子軍，實在可怪。後來因為喊慣了，也就沒有更改，仍然叫做童子軍。所以我說話君不要疑為兵，不過是他的名稱叫得不妥當罷了。

(三)童子軍的組織和標識 我國童子軍的組織，大概是分做團數。團下有隊。團和隊的名目，是用數字。譬如第一團，第二團，第一隊，第二隊……分隊的名目，却是鳥獸的名稱。譬如狼隊，牛隊，豹隊，鹿隊，鴉隊，鵲隊……團和隊的旗子，是把童子軍的徽識和名目，縫在上

面。分隊的旗子，却是用布剪成動形的頭形，縫在上面。譬如牛隊，就是縫個牛頭在旗子上。至於童子軍職員，則有正教練員，副教練員：……。

(四)童子軍的宗旨 按照童子軍協會所定的宗旨說『在訓練兒童視察服從及恃己等習慣，教以忠恕待人，並授以一切利人益己之藝術，使成爲良善有爲之國民』。這幾句話的意思，是說『童子軍的宗旨，是在把兒童訓練了，有視察的習慣。(就是看見那樣，就能密察他)又有服從的習慣。(就是尊長的命令和差遣，一定要遵依着)又有恃己的習慣。(就是隨什麼事，都要練習自己去，不存倚靠人做的心腸)並且教他些能够有利於人，和有利於己的本事。使他學成一個最良善而且有作爲，能獨立營生的國民。』我們看了童子軍的宗旨，可知童子軍，實是受一種良善的教育，可以養成健的國民。再看他們的徽幟上，都有『智仁勇』三字，可見他們的目的，是又要聰明，又要仁愛，又要勇敢，這真算得一種絕好的青年啊。

(五)童子軍訓練 童子軍的訓練方法很多，不能詳細說明。採幾樁重要

第五卷第四號

的，就是：一，養成勇敢的精神。二，養成忍耐力。三，養成愛國心。四，養成守規律心。五，養成公共心。六，養成適應變化的材能。七，養成視察力。以上七樁，不過是舉出個大概。我們看這七樁，大概也可以明白其他的了。

(六)童子軍的服務 童子軍所做的是，盡是有利於人，或有利於社會的。而他們又不取人的酬報，所以他們做的，叫做社會服務。至有服務的事項，那是極多。我們把他分做四綱來說。(甲)，各種救急法，譬如見人中毒，見人受傷，見人忽然受病，(像痧發之類)見人溺死或被火燒傷：：：：，他們就立刻醫治：：。(乙)，公共衛生的預防檢查，凡是關於公共衛生的事件，他們都盡力的預防和檢查。譬如老鼠能夠傳染鼠疫，他們就撲殺老鼠，這就是公共衛生的預防。又譬如某處堆聚着污穢的東西，他們就去掃了，這也是公共衛生的預防。譬如他們出來，每每查考某有無有害傳染病的人，某處有無有妨害衛生的東西，這就是公共衛生的檢查：：。(丙)公共秩序的維持，譬如某處開會招人聽講，他們就去招呼彈壓，維持秩序：：。(丁)利人

的一切救護協助，譬如海裏船翻，他們就去救人，打撈什物。看見瞎子走在水邊，就去扶他指告他：：。

諸君聽了上面所說的，總可以明白童子軍不是兵。並且是一種絕好的青年。那麼諸君若有子弟，不妨使他入童子軍罷。

(完)

童子軍





北行日記

九月二十四日即陰曆八月四日

(自昆明至阿迷)

范士榮

早晨六點鐘向家裏人個個辭別了，就忙着到車站搭車。各位師友和親戚前來相送的頗不少，很是感謝。車開後，只見從前任教的索珠營、官渡兩個地方，不多時都已如飛的過去了。一直下去，經過無數車站，許多大山，儘日向後倒退。大概在宜良以上的一段，山勢還紆徐秀拔；宜良以下便窮極險怪之致，決非昆明隣近群山所能比擬的了。我本來有病，精神欠佳，只因同行的人說：「此行一去，離雲南將要六七年之久，還從何處得着這雲南的山？」所以也勉強振作，飽着了這些奇奇怪怪的高峯峻嶺，深谷大溪，真乃有趣啊！同行的人，一路談談笑笑，向前進行，不覺下午六點鐘已抵阿迷。車停的時候，許多客店裏的伙計，爭着來搬行李，接到店中。店房分二等，上等每人一

元章角，款等每次比角。我們住了上等房，伙食招待部，座舖也很設備清潔。我很覺勞頓，煎藥吃過後，早早的就睡訂。九月二十五日陰曆八月五日，自阿迷至老街，早晨天還未明，就店伙喚醒我們起來吃過飯，六點鐘到車站搭車。昨天我的堂兄和二弟一路送我來到阿迷，現在他們也都要回省去了，相對不覺悽然。我的病還不大好，很在困乏，只在車裏臥下，看見更多更險的大山嶺，一個個的從兩旁窗外慢慢移過，間或有最長最大的瀑布從那巖巖簾簾裏飛流下瀉，其他一切便不可見，只聽得同行的時時齊聲叫好罷了。下午五點鐘到河白下車，在車站經過粵道行李的檢查，又在河口警察署經過第二道行李檢察，並繳驗護照，過橋就是法屬安南的老街，又經過法法國商政廳的檢察，才得到店裏歇憩。法人檢察行李一事，我們在昆明就聽的害怕，不料今天看來，却也不見怎樣刁難，我們各人所帶的茶葉、黑茶、火腿等物，甚至二柄截紙小刀，都輕輕放過，不似在昆明時人說的利害。但又有人說他們檢查行李全無什麼規章遵守，不過任他們的高興，要怎樣便怎樣罷了。故旅行此途還

是以帶物件爲好。在這路旅行，各店招待却很周到可靠。今日車才到河口，去
的某火車站時，就有我們昨夜所歇宿的聯店裏的人出來相接。下車後，凡一切驗護
照，檢行李的單，都是他們在旁照料。既畢，店伙就指揮苦力搬運前去。我們到店時，
行李都已早到，那護照也由店伙送給法人簽過了字，仍然交還來。除掉清理行李，小
心自己銀錢之外，幾乎不消一事勞神。不過略略花幾許小費錢，（他們會連算在店
無算，且不須明去計較。）件件事都辦的妥妥當當了。此地店賬和河迷一樣，不過要
用法幣，中國幣要貼派換過。故旅行此路的，若在昆明用四元六角五分買了一張直
到河口的四等車票，再帶一二元作爲歇河迷旅館的費用，就莫須多帶滇幣出來。因
爲法人規定每行客，只准帶十元以下之外國幣經過安南境。多則沒收，並加處罰。假
若我們帶着十元可以通行於全中國的幣去來，（如所謂袁頭湖北江南北洋都好）
還可以應用。若帶着滇省成色最低的銀幣，就要在河口老街趕快換掉，不然縱雖因
爲數目少，法人不至於處罰，而出外便用不掉了。

早 九月二十六日陰曆八月六日 （自老街至河內）

早晨起來吃過飯，店主已經替我們把到河內的車票買來（四等每張二元三角六分）送着我們到車站上去。並且告訴我們說：「下去幾個車站就到安沛停車，要經過一道行李的檢查，是很要留意的事，因為安南人常常暗將種種犯禁物偷放在行客的行李中，檢查出來，動輒就要罰錢數百元，以至數千元不等，若無有錢，就罰作苦工，有到死不得歸家的。所以各位要十分注意自己的行李，不好叫安南人來相近他。並且此去沿途安南小偷最多，車停的時候，乘人擁擠着，他急忙就提着自己的東西去了，追都追不及。尤其是銀錢和護照，要十分留神。倘若錢被偷了，怎樣走路護照失落，更是危險萬分。法國人偷以盜賊相待，恐怕性命也不能保咧。」他又告訴我們已經用電通知河內和海防兩處的聯店，候在半路來接。六點鐘車要開了，店主才告別了回去。一車裏面除了幾個去上海的同鄉，和我們五人之外，盡是安南人。形容污穢，臭味逼人，討厭達於極點。今日我的病已較好，除與同伴輪流監視行李外，只是憑着車窗向外看風景，極目平曠，不見一些小丘陵，更那裏得見雲南境內那樣連綿不斷的大山。十二點鐘車到安沛了，停住上來幾個安南人和法國人，我們把行李打開，安南人過

來一看了便去，在我們對面坐的兩個安南人，好像也是走遠路的，身上穿的衣服和一切舉止態度，都顯見得不是下流人，那法人一上車來，首先注意了他們，把他們所帶的什麼東西，帶細細的看過，又檢查了座位下面窻子縫裏，又周身上下都摸索一遍，終不見什麼，才走開去，但不多時，又折轉來，再照樣的加倍搜找一遍，又少歇一會兒，重復在身上摸索了第三次，才算認真走開去。以這樣的檢察，比起我們所受的比看來，可以說我們是並不會受着什麼檢查了。但法人眼中却並非是把我們看的比安南人高得幾多，言之可瘳，他所以不從嚴格的檢查我們，不過因為我們早晨在老街車站上車的時候，已經受了一道檢查，並且他看我們也不能作什麼弊，所以隨便看過就罷了。車停約十五分時，仍向前開行，過了許多車站，到某處停車之時，河內的店伙已經上來招待，其實離河內還隔着嘉林一個車站哩。既抵河內，由店伙領着繳了護照（是夜仍由店伙代為領回）走到店中，店價和老街相差無幾，惟更不如阿迷的店房罷了。河內是法屬東京的首府，街道極其整潔，房屋極其壯麗，商務也很繁盛，中國人僑居的頗多，中國人所住的各街道，只見許多雜貨店、藥材店、和成衣舖，到

還熱鬧。更有許多舖前，挑出很華麗的「中秋月餅」的招牌。更有許多舖前，滿陳列些彩色紙燈，如噴南青年景象，我們飯後坐車出來游覽，電燈如畫，很高興。後走到法人所在的街道，益發寬濶，益發清潔之至。街旁電燈，更為明亮，真可以照着人一面走路。一面看，最好若這街道的後氣中，全無一些兒人。安南境以來，就聞見的臭味，呼吸作用，真舒暢極了。後來走到一個影戲場前，同伴的要過在演過久的影戲，只好同齊進內。嗚呀！原來又是地獄了。裏面一切雖然也還清潔，但全無窗子透氣。坐了一會兒時候，竟悶得喘氣，急忙跑了出來，仍復乘車回店。原來這專是中國人和安南人看影戲的地方。法人是跡也。不。到的。店房裏的空氣自然也是悶的很。只好早早的睡了。

九月二十七日陰曆八月七日

（自河內至海防）

我們初次出外旅行，一樣情形都不熟悉，很多不便之處。原來我們昨日從老街動身，本可以坐車到了嘉林，折向東去，夜間就能到海防了。何必又到河內多繞一。今日由河內往海防，倒要返嘉林去，不轉向東行，不很費力在返嗎？昨晚飯後本打算

搭八點鐘的夜車，就到海防。但海防的店，一來接說及日內無船開航，兼之覺困倦的很。況既來此地，正應略略遊覽，所以決定今日乘下午一點鐘的車前去。早晚無事，由店伙領着去遊公園。只見裏面的樹木花草，都培植得生氣勃勃，一望青蔥。道路彎彎曲曲的，一路穿到山處，又寬大又清潔。路旁樹蔭裏，列着些坐椅，給遊人憩足。還有那動物檻裏飼養的虎、豹、熊、猴、蟒，諸物都是很大，很少有的。我們周覽多鐘，還有些地方未曾走到，因為要回店早餐，只得很不捨的走了出來。飯後收拾好行李，為休息，由店伙買票，領着上了車。今日車裏面的情形，較之昨天更為難堪。安南人更多，更穢，氣味更為難聞。盡日如與群豬同處，真懊悔不該坐這四等車。尤其是那頭上載着一些臭食物味的小販討厭，常常經過面前站着問買筐裏的東西，形樣奇異，污穢刺目，並其臭味四溢，使人發嘔。言語不通，又不能揮之使去。要又提防他攔東西，不得不使眼睛鼻子儘量的受苦。車經過許多車站，都停車一次。眼看有一些下車去了，不覺心中，快慰是隨着主來的更多，真乃無法可避。五點鐘車到海防，還是由店中來人領着，繳過護照，坐人力車到店中。這店裏的住室，較之河內的到不十分艱乏。

空氣俱也講不到清潔二字。我們由車站來的路上，空氣中也帶有臭氣刺鼻。臉以今晚竟不出外一遊，早早的就睡了。

九月二十八日陰曆八月八日

我們在雲南起程的時候，聽說北京各校大概都已上着課了，所以路趕快，早到一日便好一日。現在海防，若有船開，接着就向香港去，雲南最快意之船，無如往香港去的船，在最近數日要開行的，比較大點的，只有海權號，是二十日開航，所以只好住在店裏等候二三日。這裏氣候熱極了，雖屏息靜坐，還時時揮汗如雨，每當正午，更是難過，神思昏昏之極，自然入夢，就要勉強支持，也不行的大概街道中，更不好出去遊走，所以晝日只是困守店裏，除了吃飯睡覺的時間以外，不過多多的沐浴幾次。（店中有男女沐浴室，不另取費）就過了一日的光陰，晚上十三點鐘的時候，我們剛準備就寢，聽說同鄉慶松泉先生，同陸秀珍女士，乘夜車來了，才到店中，慶先生係此次雲南教育會的代表，前去濟南參與全國教育會聯合會的，在滇已聞名很久，今在他鄉相遇，是是不可不認識認識，幸女士在滇曾於我們臨行的頭天來約說陪他一齊

同行，我們因爲行裝已備，不便在濱留戀，只許以在海防店中等待，今果然相遇，所以一聽他們來了，大家却叫起『不勝歡迎之主』，因爲他們途中太累，不曾多談，竟各自就寢。

九月二十九日陰曆八月九日

我們住的店中，連我們新來的人，雲南同鄉不下三十多個，真乃熱鬧之主，只可惜耳雖得聽家鄉音，口却不得嘗家鄉味。一入安南以來，只望見一片無邊際的田裏，剛剛插下了第二發的穀子，秧苗綠油油的，可愛。每到店中開飯的時候，看見那熱騰騰的又潔白，又精潤的飯，剛要圖一頓飽吃，却被那幾碟奇形怪狀的菜，引得人發嘔，若非自帶有鹹菜，那麼這樣好的安南米，竟不能一粒下咽了。

前在河內店中，見有妓女在內，心中很不高興，今在海防店中的妓女更多了，全店裏面竟有二十七人，大多數屬廣東籍，腳拖木屐，時時往來窗外，聲響亂人耳，幸我們同伴多，不會被他們公然來打攪，但也討厭極了。聽說他們住在店裏，生活很可過得下去，海防開店的有是數十家，家家都如是，真不愧是一個水陸大碼頭了。

北行日記

九月三十日陰曆八月十日

海墮船將於明日正午啟行。今晚飯後，我知李義生、徐蘊之二君先到上面歇宿。因為店裏作的太厭煩了。今晚離開，還可以少却一日的店費。有幾位有旅行經驗的，見我們今晚就上船，都很笑我們太不曉事。都說：「你們到了船上，才知道船上的困苦。風浪這麼大，行李箱籠都在船版上，走起路來，海風吹得冷透骨裏，難受到於極點。我們往常坐船，以早得登陸地半點鐘，即為莫大的幸福。怎樣肯放棄今夜的一覺安寢，去到船上受罪呢？」同行的受了這等語的恐懼，竟不敢去。所以我們三人儘先上船，由店伙領着賀小艇前往。到船上，又受了一道行李檢查，真是麻煩可厭。所有船票，俱已在店中由店家辦好。每人八元。現又由店伙代向水手租了一張帆布床。（三元）以便安臥。我們既將行李位置妥當，無事可做。三人同齊站在船頂，扶住鐵欄，飽看海防港內的夜景。遙見海防各街上的電燈，閃爍照耀，如列群星。天空一碧如洗，明月高懸，光照在水面，隨波蕩漾起來，真是如浮素練。海中大小船隻，遠遠近近的泊住，上面的燈光，時顯時隱。乍見乍滅，愈望望去，只見水盡處，彷彿有山，山上又彷彿連接着天。

濛濛漠漠的，不能分得清白。只覺空氣的新鮮，眼界的寬濶，先先的引起了海行無限的樂趣。較之住在店裏，真有大堂地獄差別了。

十月初十日陰曆八月十五日 離海防

今早晨船還未開，還未供給早飯，但我們自備有麵包，仍得飯吃。上船的人漸漸來了，漸漸的覺着嘈雜擁擠。我們同行的人都已到，大家團集在一塊兒，竟有三四個雲南同鄉。十二點鐘船慢慢的開行，漸漸的離開了海防。只見海面漸漸的寬大，岸上的山愈看愈遠愈低，漸漸的只剩得一線，在天和水交界處，微微的抹着，漸漸的連這一抹的山痕都不見了。只有如圓幕般的天，四圍罩着。這浩浩蕩蕩的海天，和海雖同是藍蔚顏色，但一則沉靜和平，一則波濤洶湧，真是好看。我從前在家鄉在河裏的連小船都怕敢坐，恐怕頭暈，現在這大船上，眼望着這麼大無邊的天和海，氣象偉大之至，興趣勃勃，這些兒苦癩都不覺得。大漢打來，船身世頗覺得利害。同船的許多人都嘔吐起來。哇吐的聲音大作，隨着那消化未盡的計餐就傾瀉而出。那種煩耳而刺目的情形，竟把我的喉嚨也引得發癢。我急忙閉目睡下，把心思望到別的事物上去。全

北行日記

不理會自己是在什麼地方，居然安安逸逸過了一日。昨晚風浪極大，兼之睡處很冷，今晨起來，已是很遲的時候了。船仍然不住的向東開行，海面除那無邊無涯的天，單往這無邊無涯的水之外，別無所見。下午五點鐘漸漸的看見天水交界的處，隱隱有山痕，漸走漸近，漸明。同行的人說：『那是瓊州島北的海口所系。今夜船在那裏停泊，要到明日才開行哩。』只見前面的山看看高起來了，愈走愈近，居然到了那許多大帆船停泊的所在。但是離岸還很遠，岸上景物，全看不見什麼。我們的船就在這裏下了錨，一時許多的帆船附攏過來，添上許多前衙客。我們所在的地方，更覺擁擠了。貨艙裏裝上許多貨物，起重機動作的聲音，終夜不息，直到我們睡着了，才不能聽見。

十月廿日陰曆八月十五日（海中）

早晨六點鐘，船已經起錨開行，仍然走向那空濶無邊波濤洶湧的大海裏。眼中只見天和水，沒有什麼特別可記的東西。且把我們坐的這海檣船的情形，大致說說，以充

今日的日記罷。這隻船是英國太古公司往來海防和香港之間的，可算得是很堅實，很大，並且很清潔的一隻。上面大概分爲三等艙，最下的是統艙，就是我們所坐的。每人船票八元，那較高的房艙，官艙，就貴至幾十元一張的票，不是我們沒多錢的學生所能想望的了。統艙和裝貨的貨艙，同是在最下一層，空氣極不流通，又熱又悶，船上所載豬雞一類東西的排泄物的臭味，在裏面很可飽飽領略，真是最難在不過的地方。但是船頂上也聽隨統艙行客搬去住在上面張着布幕，周圍有鐵欄，夜間風大，更加圍上帆布，在這上面，空氣新鮮，眼界寬濶，較之下統艙好得多了。只是海風夜來覺着冷些，下雨的時候，恐怕布幕漏冰，其實都不妨事。我們同行的都是住在這上面，各向水手租了一張帆布床，聽說只消一元就可租得一張，我們由店伙代租，却多出一元。船上自己往行李櫃，可以終日安眠，若不租帆布床，也未嘗不可，不過睡在船版上，終覺很不便當些罷了。船上一日供給兩頓飯，一頓粥也供給菜，只是味道不大合口。其他各種食物，如牛奶、汽水之類，用錢可以買得，價錢較之岸上貴至一兩倍。我們住在船頂上的不下五十多個人，能够隨時起來吃飯的，不有幾個。開飯的時候，

其行中記

三

廚役大聲呼喚，多數人都只是蒙在被裏靜靜的睡着，不敢起來，恐怕所要吃的還未到，肚裏舊有的反奪門奔出，倒加倍的難受。其實這實也是一種心理作用，只要把暈眩嘔吐：：等等的事情，放開腦後，不用想他，儘力的思量自己心裏所高興的事，便如行陸地一般的絲毫無所苦楚了。至於許多人無中生有，張大其辭的說在船上怎樣怎樣的可怕，更是無足相信的話，切莫先受了他的催眠暗示，來到船上認真不好受起來啊。

(未完)



晨報副刊

敬業與樂業

梁啟超

在上海中華職
業學校講演

我這題目，是把禮記裏頭「敬業樂群」和老子裏頭「安其居樂其業」那兩句話斷章取義造出來。我所說是否與禮記老子原意相合，不必深求；但我確信敬業樂業四個字，是人類生活不二法門。

本題主眼，自然是在敬字樂字。但必先有業，纔有可敬可樂的主體，理至易明。所以在講演正文以前，先要說說有業之必要。

孔子說：「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矣哉！」又說：「群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難矣哉！」孔子是一位教育大家，他心目中沒有什麼人不可敬誨，獨獨對於這兩種人便搖頭歎氣說道「難！難！」可見人生一切毛病都有藥可醫，惟有無業遊民，雖大聖人碰着他，也沒有辦法。

敬業與樂業

唐朝有一位名僧百丈禪師，他常常用兩句格言教訓弟子，說道，「一日不做事，一日不吃飯。」他每日除上堂說法之外，還要自己掃地擦桌子洗衣服，直到八十歲日日如此。有一回他的門生想替他服勞，把他本日應做的工悄悄地都做了，這位言行相顧的老禪師，老實不客氣，那一天便絕對的不肯吃飯！

我徵引儒門佛門這兩樁話，不外證明人人都要有正當職業，人人都要不斷的勞作。倘若有人問我：百行什麼爲先？萬惡什麼爲首？我便一點不遲疑答道：「百行業爲先，萬惡懶爲首。」沒有職業的懶人，簡直是社會上蛀米蟲，簡直是「掠奪別人勤勞結果」的盜賊。我們對於這種人，是要徹底討伐，萬不能容赦的。有人說：我並不是不想找職業，無奈找不出來。我說：職業難找，原是現代全世界普通現象，我也承認。這種現象應該如何救濟，別是一個問題，今日不必討論。但以中國現在情形論，找職業的機會，依然比別國多得多；一個精力充滿的壯年人，倘若不是安心躲懶，我敢信他一定能得

相當職業。今日所講，專為現在有職業及現在正做職業上預備的人——學生——說法，告訴他們對於自己現有的職業應採何種態度。

第一要敬業：敬字為古聖賢教人做人最簡易直捷的法門，可惜被後來有些人說得太精微，倒變了不適用了。惟有朱子解得最好，他說「主一無適便是敬。」用現在的話講；凡做一件事便忠於一件事，將全部精力集中到這事上頭，一點不旁鶩，便是敬。業有什麼可敬呢？為什麼該敬呢？人類一面為生活勞動，一面也是為勞動而生活。人類既不是上帝特地製來充當消化麵包的機器，自然該各人因自己的地位和才力，認定一件事去做。凡可以名為一件事的，其性質都是可敬。當大總統是一件事，拉黃包車也是一件事，事的名稱，從俗人眼裏看來有高下，事的性質，從學理上解剖起來並沒有高下。只要當大總統的人信得過我可以當大總統纔去當，實實在在把總統當做一件正經事來做；拉黃包車夫的人信得過我可以拉黃包車纔去拉，實實在在把拉車當作一件正經事來做；便是人生合理的生活，這叫做職業的神聖。凡職

業沒有不是神聖的，所以凡職業沒有不是可敬的。惟其如此，所以我們對於各種職業，沒有什麼分別選擇，總之人生在世是要天天勞作的，勞作便是功德，不勞作便是罪惡。至於我該做那一種勞作呢？全看我的才能何如境地何如。因自己的才能境地把一種勞作做到圓滿，便是天地間第一等人。

怎樣纔能把一種勞作做到圓滿呢？唯一的秘訣就是忠實，忠實從心理上發出來的便是敬，莊子記痾癢丈人承蜩的故事，說道：「雖天地之大，萬物之多，而惟吾翾翼之知。」凡做一件事，便把這件事看作我的生命，無論別的什麼好處，到底不肯犧牲我現做的事來和他交換。我信得過我當木匠的做成一張好桌子，和你們當政治家的建設成一個共和國家同一價值；我信得過我當挑糞的把馬桶收拾得乾淨，和你們當軍人的打勝一枝壓境的敵軍同一價值。大家同是替社會做事，你不必羨慕我，我不必羨慕你。怕的是我這件事做得不妥當，便對不起這一天裏頭所吃的飯。所以我做這事的時候，絲毫不肯分心到事外。曾文正說：坐這山，坐那山，一事無成。我從前看見一位

法國學者著的書，比較英法兩國國民性質，他說：「到英國人公事房裏頭，只看見他們埋頭執筆做他的事，到法國人公事房裏頭，只看見他們腳着煙捲像在那裏出神；英國人走路，眼注地下，像用全副精神注在走路，法國人走路，總是東張西望，像不把走路當一回事。」這些比較是否確切，姑且不論；但很可以爲敬業兩個字下注腳。若果如他所說，英國人便是敬，法國人便是不敬。一個人對於自己的職業長敬，從學理方不說，便是毀壞職業之神聖；」從事實方面說，一定把事做糟了，結果自己害自己，所以敬業主義，於人生最爲必要，又於人生最爲有利，莊子說：「用志不紛，乃凝於神。」孔子說：「素其位而行，不願乎其外。」我說的敬業，不外這些道理。

第二要樂業：「做工好苦呀！」這種嘆氣的聲音，無論何人都會常在口邊流露出來，但我要問他：「做工苦難道不做工就不苦嗎？」今日大熱天氣，我在這裏喊破喉嚨來講，諸君扯直耳朵來聽，有些人看看我們好苦；翻過來，倘若我們去賭，去吃酒，還不是一樣的傷神費力？難道又不苦。須知苦樂

全在主觀的心，不在客觀的事，人生從出胎的那一秒鐘起，噉到氣那一秒鐘止，除了睡覺以外，總不能把四肢五官都擱起不用，只要一用，不是傷神便是費力，勞苦總是免不掉的，會打算盤的人只有從勞苦中找出快樂來，我想天下第一等苦人，莫過於遊牧民，他終日閒遊浪蕩，不知把自己的身子和心子擺在那裏才好？他們的日子真難過。第二等苦人，便是厭惡自己不業的人，這件事分明不能不做，却滿肚子裏不願意做，不願意做逃得了嗎？到底不能，結果還是繃著眉頭哭喪着臉做去，這不是專門自己替自己開頑笑嗎？我老實告訴你一句話；凡職業都是有趣味的，只要你肯繼續做下去，趣味自然會發生，爲什麼呢？第一，因爲凡一件職業總有許多層累曲折，倘能身入其中，看他變化進展的狀態，最爲親切有味。第二，因爲每一職業之成就，離不了奮鬥；一步一步的奮鬥前去，從刻苦中將快樂的分量加增。第三，職業的性質，常常要和同業的人比較駢進，好像賽球一般，因競勝而得快樂。第四，專心做一職業時，把許多遊思妄想杜絕了，省却無限閑煩悶。孔子說：「

知之者，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人生能從自己職業中領略出趣味，生活纔有價值。孔子自述平生，說道：「其爲人也。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云爾。」這種生活，真算得人類理想的生活了。

我平生愛用的有兩句話，一是「責任心」，二是「趣味」。我自己常常力求這兩句話之實現與調和，又常常把這兩句話向我的朋友強聒不休。今天所講，敬業即是責任心，樂業即是趣味。我深信人類合理的生活應該如此；我望諸君和我同一愛用。





設計教學法的三W

北京高師 李夢九
附小教員

我對於設計法的研究很淺，對於設計法的實施又很少，可是我的主觀態，總覺着有不可不發表的必要。現在將我對於設計法的理解，作麼？爲什麼？怎麼樣？排列在下邊：

一、什麼是設計法？設計法是讓設計講某事物，使兒童對於某事物能充分自動的明瞭，並且用十分自動的興味去做得一個健全美滿的結果出來。這是理想的設計法。實際上因爲環境設置的分量，兒童程度的差別，教育指導的能力，還有些做不到處。

現在教育上最時髦的口頭禪，不外「設計教學法」五個字，才一聽，好像是金科玉律，神聖不可侵犯的。其實這五個字裏包含的意義，未免有些大醉心瘋，急就呢。

設計教學法的三W

教者若想使兒童對於某事物得一個完全美滿的結果，必定先使他有充分自動明瞭的原因，然後才有十分自動興味去做的事實，有了十分自動興味去做的事實，才能得一個完全美滿的結果出來，所謂籌設計畫某事物的初步，不過只求引起兒童對於某事物自動的興味和自動的學習罷了。然後經環境的配置和教者的指導，按部就序步步進行，使兒童一天一天的對某事物的成功越走越近，對某事物的失敗越離越遠，走到天涯海角，那美滿的結果，好比曇花一現，是自然一躍而出，總言之設計畫的內容，由「空間」上看來，教者學者不分彼此，由「時間」上看來，是學者對某事物先有思想學的要求，然後教者才有「相當的指導」，所以與其說是「設計畫教學法」不如說是「設計畫教法」較為妥當。按此不關重要，不過略說幾句，恐招誤會罷了。

什麼是真正自動的呢？現在教者常對學者說：「自動啊！自動啊！」學生們就按部就班的自動起來，你思這不是大錯嗎？所以學者要從自己感情上對某事物發生真正的興味，再從自己意志上判斷是真正應該自動，才開始去實行自動，然後對某

事物的完成，自然有一種的靈責任心，對某事物需要材料的研究，自然有一種的興味心。若光憑教者去指導自動，然後學者才實行自動，豈不是一種「被動的自動」嗎？豈不是一種「似是而非的自動」嗎？對某事物有責任心，不怕他沒美滿的結果；對於研究材料有興味心，不怕他沒有精深的心得；若對某事物有了美滿的結果，和精深的心得，豈不是設計的目的完全達到了嗎？

二、爲什麼採用設計法？設計法的優點很多，容我挨次說在後面：

第一是改教科本位爲兒童本位。從前的教育，認教科爲萬能，把他兒童當作倉園似的，用那些砂礫泥垢糞土糟糠，隨便往裏填補。他以爲裏面東西的好壞美醜，自己自有權衡。近來從事教育的人，有些澈底覺悟的，他認定那兒童自然的衝動和充分的興味，確是天經地義神聖不可侵犯的教育基礎。於是從而鼓舞他，指導他，使他向某目的進行，漸漸達到一個美滿的成功。他是將兒童看做一個自來水管似的，微經指點，那涓涓不息的一點一滴，自可瀾瀾的匯成那驚濤怒浪的大江大河。你看是荷何等偉大哩！

第二是改輸入態度爲指導態度。從前的教者，不測驗兒童的智力若何，不考察兒童的身心若何，一味的前用那又毒又辣的強迫手腕，命令兒童，或禁止兒童。那兒童的精神受幾次的打擊，好像鳥之成囚，虎之入籠似的。那自然的衝動和興味，竟得到九霄雲外。那還有放勁的希望呢！回頭再看設計法，純乎利用兒童自然的衝動和興味作根，然後經教者適當的指導，那兒童向某目的進行的動作，自然是處處有意識，自然完時時有興趣。那美滿的成功，是不期然而然的。

第三是改嚴整教室爲優美環境。教者的身分，既如前邊所稱職法，所以教授時環境的配置，當然要改變。變更環境的標準，約言之，一、是化除教學界限。教授時以兒童爲本位，那兒童的本能，才可盡力發揮。像那從前的教師登台，好比閻君登了閻羅殿，嚇得行列魂牽魄呆，眼動也不敢動。這些教育正大障礙的形勢，排列是不可不剷除淨盡的。二是變幻新鮮的環境。我們想達到某目的，就要把各種達到目的的材料，盡力搜羅，用很優美的方法排列在兒童的環境裏面。那麼，那沒有自然的衝動，受無意識的刺激，自然而然的發生於不知不覺之中。然後經以指導，沒

有不成功的總之，要使兒童看自己的環境確是獨一無二的快樂園，絕不覺是昏昏沉沉的黑暗地獄。

以上三條，不過是幾個整整大端；我思想界所百思不得的，還不知多少。還仰閱者彌縫補苴。

三、設計法該怎樣做？設計法既是現在教育潮流所不可少的東西，所以設計的做法，也有不可不研究的必要。依我主觀的觀察，要實行設計法，可分前後兩個階級：第一步要從各個兒童的智力測驗著手，怎說呢？我們實行設計法，就想得一個完全美滿的結果，要想得完全美滿的結果，就得處處指導處處判斷處處設備的合適，要想處處指導判斷設備的合適，就得明瞭兒童心身發達的程序，要想明瞭他的程序，那獨一無二的方法，就是智力測驗。那一知半解的人，聽說設計法的名詞，自以為美莫己若，就拳拳服膺食不知味的胡試驗起來，他的結果，比之從前的教式，恐怕還是風馬牛那能得着美滿的結果呢？

第二步再接續實行設計法實施的程度，可分目的計畫實行判斷四階段，先成立

設計教學法的三 W
六
一個適當的目的，計畫是達到目的計畫，實行是實現計畫的實行，判斷是判斷實行的結果，至於如何計畫，如何實行如何判斷，因為那各個的目的不同，那計畫實行判斷的方法，亦自因之有異。

以上我對於設計法的三層意見，已告終了；不過都是設計上的理想說法，若問對不對，還要腳踏實地的去實行，才能澈底覺悟。所以無論研究什麼東西，那「理想」和「實際」是互相關連的，是互相附麗的，不然，那理想離開實際，就成了沒內容的理想；沒內容的理想，就是空虛的理想；空虛的理想，就不成其為理想了；實際離開理想，就成了沒指導的實際；沒指導的實際，就是盲目的實際；盲目的實際，就不成其為實際了。理想與實際，是互相印證互相發明的，所以理想與實際，時時刻刻的要一致，就是眼前平平坦坦的一條大道，也就是新教育上根本觀念天字第一號的不二法門。不然，若成日家只做那天花亂墜的設計談，終是無用。

本月刊登廣告規則

一、本月刊登之廣告以關於教育者為限

二、凡惠登廣告須先交費空函無效

三、廣告費按照下表收取並無折扣

全頁	半頁	價冊	
		面數	價目
四元	二元	一冊	
十八元	九元	五冊	
三十五元	十七元	十冊	

中華民國十二年一月出版

定價 每冊一角八仙

編輯 昆明勸學所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勸學所會計處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

本月刊特附成績欄登載學生作文成績期各校學生得互相觀摩互相策勵之利益凡高等小學各年級及國民學校三四年級學生作文成績如果優異尙冀

縣城鄉立各學校教管諸君隨時選送前來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備極歡迎

勸學所月刊編輯處啓

1923

年

第 5 卷 5 期

昆明教育月刊

新訂投稿簡章

作法教授的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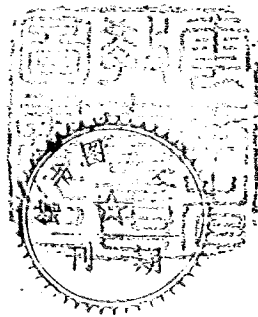
昆明縣地志資料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北行日記

科學精神與東西文化

昆明的兒歌



第五號

第五卷

366

6000

366

6000

新訂投稿簡章

- 一、凡與本刊五卷號截止本刊之以後之第一項內容組合之稿件俱極歡迎
- 二、稿件不論譯著不拘文體惟須加新式標點符號
- 三、稿件經登載後於一星期內每篇酬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現金或酬贈書券
- 四、稿件無論登載與否原稿概不退還若必須退還者投稿人須預先聲明
- 五、稿件本處有增刪之權若不願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稿件須寫明投稿人之姓名及通信處
- 七、稿件請送交本處或交昆明勸學所轉交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五號目錄

昆明縣教育會公函

一件奉 雲南省公署據雲南教育司修正雲南學校學年學期及休業日期規程令遵照辦理訓令(附規程)

一件奉 雲南教育司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定各省區傳習國語辦法并安徽籌備國語統一會所擬促進國語辦法兩種令遵照辦理訓令(附沙件)

我對於昆明縣教員年假第一屆講習會的希望..... 夏榮富

作法教授的研究..... 嚴清

昆明縣地志資料

交通 政治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續前..... 李咏綽

調查報告

目錄

民國十一年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趙坤

北行日記續前

范社榮

科學精神與東西文化

梁啓超

昆明縣志發刊

昆明縣志發刊

昆明縣志發刊

夏宗瀛

昆明縣志發刊

昆明縣志發刊

昆明縣志發刊

昆明縣志發刊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文 牘

件奉 雲南省公署據雲南教育司修正雲南學校學年學期及休業日期規程令遵照辦理訓

令(附規程)

令昆明勸學所

為令遵事案奉

雲南省公署訓令第十四號開據雲南教育司呈稱竊查本省學校學年學期及休業日期每多歧出事實之與規章亦多未能符合此不獨官廳考核不便即在辦學人員亦似無所遵循茲特就民國元年部頒學校學年學期及休業日期規程加以修正定為雲南學校學年學期及休業日期規程於十二月九日教育委員會開第八次常會提出討論略右修改經案一致表次通過茲特將修正雲南學校學年學期及休業日期規程繕具清單呈請鑒核附呈規程一份等情據此查該司修正雲南學校學年學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

二

期及休業日期規程既係爲期適合本省情形俾辦學人員有所遵循起見應准照辦除通令外仰該知事即便遵照此令計發規程二份等因奉此合將規程令發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計發規程一份

知事劉盛垣

中華民國十二年一月十八日

雲南學校學年學期及休業日期規程

第一條 各學校以八月一日爲學年之始以翌年七月三十一日爲學年之終但春季以三月一日爲學生入校始期

第二條 學年分爲兩學期

秋季始業者以八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爲第一學期元月一日至七月三十一日爲第二學期春季始業者以始業之日至七月三十一日爲第一學期以八月一日至始業之前一日爲第二學期

第三條 年假休業中等以上學校定爲五十日以下小學校定爲三十

日自以上四十日以下

夏季不放暑假但施行試驗之學校得於學期試驗後休業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

鄉村小學校得依習慣酌放農假而縮短年假之日期

第四條 紀念日日曜日均休業一日

官前項紀念日孔子誕日本省特別紀念日本校紀念日等

第五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說明) 本規程係將民國元年部頒之學校學年學期及休業日期規程加以修

正期適合於本省情形故冠以雲南二字查部頒規程於學生入校始期原可變通

辦理但須聲明理由經教育總長許可本省曾經定有專案咨部核准惟該案於中

等以上之學校以三月一日始業爲例外小學校以四月一日始業爲例外按之實

際均屬不便故本規程於春季始業者一律定爲三月一日至改三學期爲兩學期

及各種假期之規定均係以條文追認事實其仍以八月一日爲學年之始者則於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

變通之申仍求其統一也

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一件奉雲南教育司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定各省區傳習國語辦法并

安徽籌備國語統籌會所擬促進國語辦法兩種令遵照辦理訓令

為令遵事案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定各省區傳習國語辦法并

為令遵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訓令第四百四十四號開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第 九四號咨開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函稱本年常年大會會員中提出關

於傳授國語事項之辦法計有三案當時均經大會通過交由幹事會并案酌辦現經

幹事會公同集議以為自國語教育推行以來事實上發生種種困難實在原因仍基

致員之能力不充足上列各案極可作目前救濟良法當經參集三案意見公擬辦法

三條此事在推行國語教育上關係甚大擬請分別行文各省區一律照辦等語前來

相應鈔同原擬辦法咨請貴署查照參酌辦理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報部查核可也附
咨省區傳習國語辦法共件又第一三九三號咨開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函稱本年八
月本會常年大會安徽籌備國語統一會出席代表趙綸士提議擬請通令小學教師
一律學習國語經大會討論修正議決請核定施行等語並錄該案全文前來查該案
所擬辦法兩種足為促進國語之助尙屬可行相應鈔發原案咨請貴署查酌辦理並
隨時報部查核可也附原案一件各等因奉此查本省籌備國語統一會一項前因經
費支絀一時未能成立現已列入分期計畫案中將來自應籌設以利推行至於國語
講習所等項前經本會呈請咨開據國語統一會函開查本省各縣小學及幼稚學校
省長公署令由各縣選送學員就省立第一師範學校附設國語講習所先後畢業兩
班併由各縣知事遵照設立以期普及又由前教育廳通令酌設注音字母傳習所俾
鄉村失學人民略受教育等因在案茲奉前函除籌備國語統一會應由本司辦理外
其各屬如有未經附辦國語講習所或曾經開辦而學習人員尙未普及現任小學教
員有未明國語教授者仰即查照前令通令分別酌量設法傳習可也此令計鈔發附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

六

件各字紙等因奉此合行照抄附佈令發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其各字紙抄發附件各字紙

中華民國十五年五月

擬請教育部通令小學教師一律學習國語案

實際非多未辦到最大原因就是小學教師本身并不認識字母也不懂國語文法叫

他如何去教授國語現在要催他國語的進行演叫小學教師一律學習注音字母和

國語文法從前各省各縣雖然多數辦過國語講習會但是聽人自由聽講不加限制

結果的不甚好此刻須有三種規定第一在行政方面除開講習會外演并採用他種

方法總須使小學教師均有學習機會第二由各省教育廳通令所屬各小學教員限

期學習國語並明定逾限不學習之懲戒辦法

附原等附件

附原等附件

附原等附件

各省區傳習國語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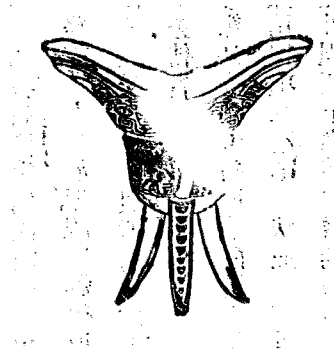
一 傳習方法

甲由各省區籌備會派巡迴講員分赴各縣傳習國語再由縣派巡迴講員赴分各鄉傳習國語乙各省區籌備國語統一會應設法分期開辦國語講習所召集各縣辦理學務重要人員如縣視學勸學所長學務委員和由縣選送的優劣委員到所聽講畢業後即由縣設所傳習縣傳習所的學員應由各鄉選送以便畢業後各回鄉鎮傳習

以上甲乙兩項辦法應由各省區斟酌地方情形自行採擇

二學科無論採用甲項或乙項辦法並應注重於傳授國音注音字母之讀法務必純熟正確此外國語上應該學習的科目如果有相當的教員也應該一體學習

三傳習期間一月以上發給畢業證書應取嚴格主義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

我對於昆明縣教員年假第一屆講習會的希望

夏君此稿是二月中送交本處者本處在講習會期前或正講習時登出但照本處編印簡章二月例應停刊是以遲在本號發表藉作第二屆第三屆……講習會之參考 編者識

此次昆明縣教育會^{辦理}提倡教員年假講習會我對於這件事是非常樂觀的。不過我有兩樁希望，要請講演的和聽講的注意一下。

一對於講演的 講員的效用，本是在傳授知識。不過傳授知識的工具，如果用了不靈活，那末雖然你取的材料好，也是不能凝集聽者的注意力。所以我第一樁希望講員說的話，要有系統的組織。在講演之時，應隨時標出綱目來。第二樁希望講員應指出這個题目的參考書。聽講人得聽後參考。第三樁希望講員在講演畢的時候，任隨聽講人質問批評討論。第三樁我想講員見了一定有些不耐煩。聽講人見了一定懷着駁講員的心理。不過兩者只要抱着超然客觀的精神，學者的態度，那末永遠不會發生感情上糾紛了！

二對於聽講的 因為聽講人的知識饑荒，所以才發生請講員來講。可是聽講我對於昆明縣教員年假第一屆講習會的希望

我對於昆明縣教員年假第一屆講習會的希望

二

人也就要想自己的地位了。聽講人不想想自己的地位，還是當做耳邊風聽過去，那就不對了。

所以我對於講習會的希望是：

- 一、講的好與壞應持一種批評的態度。
- 二、講的題目應先研究一下，估定他的價值。
- 三、聽講者應筆記。
- 四、聽講訖應作一篇感想錄。

我對於作法教授的研究

有幾位和我一樣吃教學飯的朋友，常常問我道：『當我們教授作文，是不是比較別科爲難麼？小學生作文，是不是定我們要充分的輔助，結果才實好麼？』這種事實，是我們初學教授時應有的事實；這等問題，也是我們研究作法教授的人應有的問題。但是據我的答意：第一個問題，並不十分爲難，倘若我們把理會的目的達到；那發表的目的，也自然容易達到的。所以我們教授國語，怕的是課文的內容和形式弄不清楚；倘若弄得清楚，到了發表，學生發表的，自然就會明白了。第二個問題，我所以爲並不十分輔助，結果自然會好哩。祇要我們叫學生發表的，合他們的心理，絕對不可超越他們經驗學習的範圍就好了。我對於這兩方面的意見，把他擇要卜我個人認爲尋常的，就不提。寫在下面：

（一）關於理會方面的教授，我以為要想使學生發表容易，根本辦法，就是把課文卜單指國語上的卜下的內容和形式，弄得清清楚楚，確確實實的就

可以了。因為課文是主體，發表是課文的應用。兩方面的關係，是很密切的。●絕沒有主體弄不實在應用會精靈的，但是每一篇課文，都有內容形式的兩個目的的存在。所以我們每教一篇課文，就不得分做兩方面來教：

(一)內容方面 第一，我們教授生字，除了讀音正確之外，字形是老實要清楚的。●因為字形根底弄不清，「先入為主」。以後遇到發表，學生就好把寫錯掉，很難改正。●我們現在教授作文，學生的課本上，往往好肯寫這些錯字，就是這個緣故。●你叫成績怎麼會好呢？所以我們要想使學生發表時，不會寫錯字，就是要在先教生字時，把每個字的形體弄明白了。●這回又有機會，再叫他多行練習，來觀念堅確。●二來漸漸兒寫好了。●到了發表時，不惟寫不錯，並且優美了。●第三，就是把每個字的意義老實弄明白了。●因為字義弄不清楚，不惟課文的意思看不通，就是發表時也沒有用的可能。●我們教授作文，學生往往有思想到了，紙上却不能寫出來的，就是這個緣故。●所以我們教學生發表時，不會有詞不達意的困難，就是

要在教授生字時，把每個字的意義確實弄清白掉；嘴裏能說明，就用嘴說；否則就要給些簡單的圖形來表示他；演繹的演繹，歸納的歸納，分解的分解，總要使學生明明白白的；然後遇到發表，就沒有詞不達意的毛病了。

●第三，我們現在用的國語教科書，言文原是一致。表面上看起來，似乎沒有講解的必要，實際上就不然了。爲什麼？因爲教科上的課文，雖說大部分和我們的語言相似，然而小部分的特殊的句字和名詞，（例裝句古人的陳語和許多科學名詞）就要講解才會明白了。倘若不教學生講解，隨他囫圇圖圖的吞了下去，優等的消化力稍強的，倒也勉強可以。劣等的消化力弱的，就不對了。●結果不祇他們發表時，不會應用這特殊的句子和名詞；就是課文的意思，也要難看得通哩。所以我的意思，課文雖是語體，可是演述既畢，我們還是要斟酌教學生講解一番；總要全篇的意思，完全理解會，到了發表，學生才會隨意應用的。●第四，講解之後，我們對於課文的內容，還要扼要推究，充分的讓與學生思考的餘地。使他明白這課文的領

域，到底到了那些地方，有多少部分。到了教授形式時，區分段落，就容易了。並且發表時候，他一見了題目，也自然就會搜羅這題目裏面所含有的部分，部分一清楚，我們不消十分輔導，他自然就曉得這题目的範圍多大；意思有幾層，我要怎樣去作了。我們出了題目，學生往往無所措手，就是爲了平時不教學生認識課文的領域的緣故。至於推究之後，又要加以有力的統括，學生的思想，就有系統，就能貫串乎。發表時候，也自然就會有條有理，不至東說幾句，西說幾句，漫無條理，頭尾不貫串了。

(二)形式方面 課文的內容，既經教授清楚。那末關於作法教授的，就是課文的形式了。第一，要分析每句的品詞；分析清白，然後再順着小學生的程度，教他認識句裏的主副表賓；主，等格的位置和作用。然後學生發表，對於句的組織和成分，就有把握，就不會說講不通的話了。我們教授作改，常常看見學生發表的句子，或是沒有主格，或是沒有賓格，或是形容不恰合分際。等等，都是爲了我們教授課文時不將句的成分，認真

分解；學生對於句的組織，沒有把握；所以才有這樣的結果，我們經過了這種教訓，就知道解剖句子，實在佔了作文教授的第一個重要位置。在過關頭分解，我們只能就那普通的，淺易的，主格表詞賓格都有的，分解起來。等到學生有把握了，漸漸兒才分解那特殊的，繁雜的，一省主省賓附加語和形容語：……；學生方易領會；我們也才不會感受勞而無功的痛苦。第二，就是注意標點符號的使用法。據我的意思，標號方面：低年級的，上國民二二年上就可以教他私名號和地名號了。因為這等名詞，是極容易明白的。等到年級高了，上國民三四年和現在的高小——就教他問號和驚歎號。因為到了這個時代，小學生的程度漸高；這等句子，疑問和驚歎願望上的性質，已經在他辯認範圍之內了。引號：……等，在這個時代的後半期，也就可以向機教他了。至於點號：我的意思，低年級的，可以教他點號和句號。冒號一種，國民三年級，就可以教。刪節號第在四年級也勉強可教了。分號比較難一點，因為小學生程度還低，往往不能把一句裏

含有的幾小層意思，辨得清楚，——這是實際教授過的，都感覺到了！●所以教了他，也不多會用。總要程度比較高的，——現在高小二三年才稍能辨得清楚；才勉強會使用他。●所以這一種分號，定要程度較高，才能够教他。●此外還有篇，章，段，落，：：也在課文的形式範圍之內。但是據個人的主觀，這是尋常的；所以佔的位置，沒有上面說的這兩種重要。●所以我現在也不說他了。

照這樣的教授下去；無論課文的內容方面，或形式方面，雖說無絕對清楚的可能；可是比較的敢說確實多了。●學生發表的時候，雖說無完全應用的可能；可是比較的敢說也精靈多了。●作文教授的根本，還有什麼難的地方呢？不過我們把他間接行在讀法教授裏罷了。●至於有適宜的機會，常常引導學生談些有規則的話；使他對於句的組織，多得練習的工夫；學生的語言，自然會明白了；自然更有條理；更有系統了；難道不是作文嗎？所以話法的練習，我說還是佔了作文教授的一個重要位置哩。●我們往往考察小學生的談話

，至多不過有十句以下是在規則的；就是爲了我們不多引導學生練習說話的緣故。你叫把語言寫在紙上，怎麼會有句句說得通的道理呢？

(二)關於發表方面的教授 小學生對於課文的重要部分，包括內容和形式——既經完全理解；成爲他精神上固有的東西。這回到了發表，自然字形寫得正確；字義辨得清楚；思想到的，自然寫得出來；用得妥當；句的組織，也自然不會失格了；再加上標點符號；於是語言又清白，句讀又醒目，所得的結果，豈不是比較尋常的好多了麼？但是要教學生發表，又有應該走的路了，那路的好走不好走，又要看我們所走的是不是在這應該走的範圍內的了。倘若我們所走的，不在這應該走的範圍內，那麼我們走了去，就怕要像癩刺標，濫泥塘，難的不堪言狀了。反是我們就好像向着倫敦——英都——柏林——德都……等，那些又寬平又快活的街道上去了。到底我們教學生發表，應該取的道路，要怎樣的呢？憑自己教師的主觀嗎？不是。充分補助嗎？不是。憑自己的主觀，則與學生的心理相背馳。雖充分補助，也不成功。充

分輔助，結果不過養成依賴的習慣罷了。一定要尾着學生的心理，絕對不可超越他們經驗學習的範圍才是。所以我們每到教學生發表，出題就應該審慎了。——就是尾着學生的心理出的得當，結果就好。反是，就不對了。據我個人的主張，我們每出一個題目，要照著下面的三個標準：

(一)要活潑有趣。小學生天真爛漫，講到活潑，實在是他的生命。有時他稍稍和活潑斷絕關係，就枯寂到死也似的。這不是小學生愛活潑的證據嗎？所以我們教授作文，叫他發表的，定要尾着他這愛活潑的天性；才合他的心理。否則學生對於作文，便感受痛苦；便怕作了，若果我們叫他發表的，果真活潑有趣；不用說，他自然就熱忱歡迎了。極端歡迎，發表的興味便濃厚了。還怕發表出來的，不會有趣，不會滿意，不會進步嗎？我們平時出了題目，往往不能引起學生心力的活動；教室裏面，立刻現出死沉沉的狀態來；就是爲了所出的題目，缺乏活潑有趣的成分；結果是怎樣？不堪設想了。所以我們對於低年生，定要教他發表活潑有趣的；就是高

年生，也不要出些乾燥無味的題目；結果才有優美進步的可能。

(二)要與課文聯絡 小學生除了前面說的愛活潑之外，還富於模仿性質，可說是他將來建設一切事業的原動力。所以除非他不見人家的作品，這裏是狹義的單指文學方面的，或這種作品不能引起他的愛情；倘若他見了人家的作品，這作品又是能引起他的愛情的；他一有了機會，就仿着作起來了。我們常常看見學生的作文上，有和課文的一部分同樣的句子和筆法，居然佔了一個優美的位置；就是拿個明顯的例子。這種性質，倘若我們善手利用他，有了相當的機會，出的題目，就和課文相似；內容也和課文差不多；對於作文教授，就非常便了。只要我們把課文教得確實，他自然就會仿着發表；何必定要說這個題目，起頭要如何作？後來又要如何作？多嘴多舌的充分輔助；以減殺學生的模仿本能呢？

(三)要在學生經驗學習範圍以內 爲什麼我們叫學生發表的，要在他的經驗學習範圍以內呢？就是小學生的程度還低，思致力不老實發達；不過

在他感觀範圍以內的，他能記憶一些罷了。叫他發表出來，到是容易的事。倘若超越他的感觀範圍，就是和叫三個月的小孩和你說話一般；你能不能。我們有時出了題目，往往見學生抬着筆，蹙着眉，現出要寫不寫的樣子來？就是這個原故了。結果則空空洞洞，毫無實際的價值；豈不是白費時間，白耗學生的腦力嗎？所以我們預先準備，定要把材料選適當掉；絕對不可超越學生經驗學習的範圍。他便有發表的忠想，便能切切實實的發表出來。但我對於這點，還有一個意見：就是低年生要偏重在發表經驗的。高年生就可以叫他發表學習的。這個緣故，我想大家都知道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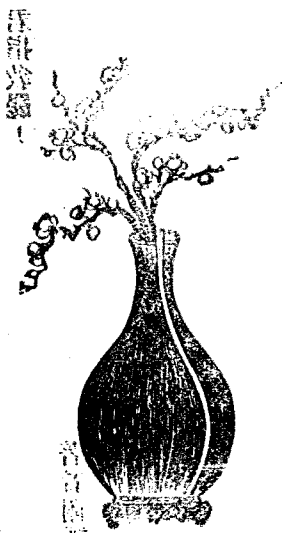
照這麼看來；我們教授作文，不是並不老實為難嗎？不是不必充分輔助嗎？學生發表的，不是字寫得好；話說得明；句子的組織和性質，也完善也清白；並且一篇文章，有統系，有條理，有優美的成分，有實在的價值嗎？一直做下去！不是難關漸漸兒打破，快感陣陣的來個不住嗎？雖說作法教授，不是學生學習難，是教師教授難；不是學生發表難，是教師出個題目

難；難道說果子結得這樣好，還不足以做我們培植果樹的代價。

我的這文字，是從日記上摘了下來。●是亂說的，不是有規律的，是我個人的主觀，持研究態度的；不是持指導態度的。●所以有不是處，希望同志諸君指教罷！

著者附識●

我對於作法教授的研究



昆明縣志資料(續前)



交通

(一) 鐵路 滇越鐵路係法人修築經過縣境之永福阿角官渡理琮四堡長凡四英里又百分之三十五英里無山洞有橋梁跨河道及溝渠係前清光緒二十二年法公使與慶親王修訂兩國間境界問題及通商條約即有雲南鐵路鋪設之時與安南鐵路聯絡之議迨二十四年法國強占廣州灣同時獲得雲南鐵路之建築權乃從安南海防直通縣境於清宣統二年竣工

(二) 航路

航路有由昆池達安寧昆陽晉甯及太華山一帶之四路適於帆船及小汽輪有泰來輪船公司昆玉船車公司及昆陽晉甯高曉海口暉灣諸船戶

有由沈公關溯盤龍江至得勝橋火鏢橋之一路適於帆船皆無灘險

(三) 郵務 中國設立者有雲南郵務管理局在後新街設支局四一在東門正

昆明縣志資料

街一在城隍廟街、一在賣線街、一在光華街。鄉間尙不通郵寄，亦無代辦處。外人設立者，有法國郵政局。在篋子坡，無支局，無代辦處。（按法國郵政局已於本年一月一日撤消）運送郵件則由滇越鐵路、昆池各航路、迤東大路、富民大路、祇滇越道易而速，餘均難而遲。

(四) 電信 雲南電政局，設迎恩街，電話總機關，附設其內。新設無線電台，在大樹堡，尙未竣工。電報費華文每字本省往來洋六分，隔省不論遠近，均加培。華文密碼及洋文電報，均加半。一等官報，不論明密均減半。新聞電報不論本省隔省，每字華文三分，洋文六分。提前先發者爲加急電報，費三倍。并於報首加急字，急字亦算一字。減收二成。住址姓名，照字收價。收報人如距電局五里以外，須收專送力洋一角。電話機每月租洋四元，現設有二百號。安置省會各軍政機關學校局所，五鄉則設於各團保分局及要隘。

(五) 人力車 會城前已通行，旋停止。肩輿店業者多川人，則有加無已。

(六) 道路 東通嵩明，一經金馬山，十里舖，大板橋，至楊林。一經小塢，鳴鳳山，

南至兔耳關。南通呈貢、昆陽。陸路自滇越鐵道通遂廢。水路經篆塘、近華浦、太華山、南達昆陽。東達呈貢、普寧。西通安寧。經土堆、海潮巷、夏窰、馬街、碧雞關、長坡、至讀書舖。西北通富民、經楊仙坡、凹腰地、狗頭坡、大普吉、馬料盤、頭村、至三村。皆道途平坦、無險可言。至經海源堡、清水關、至富民之永安庄。經多依堡、樂啟堡、至羅次之白甸。經沙朗堡、桃園堡、廠口堡、至嵩明之散旦。則山路崎嶇、可稱畏途。若境內自此堡達彼堡、自此村達彼村之通道、則中南盡屬平坦、西北東三面多坡道、不勝詳。

(七) 馱馬運送 會城慣用牛、馬、驢、騾、運百貨於外縣。東鄉慣用牛、車、馬、騾、運柴炭糧食於縣城、及各街集。北鄉慣用馬、騾、運磚瓦柴炭於縣城、及各街集。西鄉慣用馬、騾、運柴炭糧食於縣城、及各街集。至富民運鹽至縣城。中南鄉慣用馬、匹運糧食於縣城、及各街集。

(一) 縣境若何區分 普通行政、分縣境爲附郭、及東南西北中五鄉之六區。五鄉分爲四十四堡。(東鄉九堡、大麻堡又分爲上中下三段)南鄉六堡、中鄉八堡、西鄉十二堡、北鄉九堡)四十四堡、又分爲五百六十七村。堡設堡董一人、村設村董

第 五

第 五

第 五

第 五

第 五

第 五

學、大、管理科堡、客行政事。總機關在縣署。教育行政則以縣立各校設於附郭之區。分五鄉為四十四區。(如東、南、西、北、中)設鄉立各校。校設管理員一人、村設學董一人、或數人、管理各村學款、及學生入學、輟學事項。總機關在勸學所。團務行政、分縣境為八區。一內東、二外東、三南、四內西、五外西、六內北、七外北、八中。各區設團保分所、以分團首一員、管理各區團務。堡設保董一人、小中二人、或數人、辦各堡之預備團。(大堡六十名、中堡四十名、小堡三十名)總機關在昆明團保事務所。實業行政、分縣境為四十四區、每區設實業分所、以實業員一人、保護種植各區森林。村設管理員一人、輔之。各成立者、瓶碧、雞、西華、明朗、多依、羅敏、板橋等六區。總機關在實業所。
 著名之大市鎮、如大市鎮、除會城及商埠界內。東有大板橋、距城四十里。南有官渡、水板橋、距城三十里。北有大普吉、龍頭街、距城二十里。西有馬街、距城十五里。雞街、距城三十里。龍潭街、距城四十里。
 (定)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司法機關各機關除屬於雲南省者外。行政機關若昆明縣行政公署、勸學所、實業所、團保事務所。行政建議機關有昆明縣農會、教育

會立法機關有縣議事會、縣參事會。司法機關以昆明縣地方審判廳爲第一審，縣署不理訴訟。

(四)巡警陸軍 巡警已設立。一在大板橋，曰東鄉警察分所。一在大普吉，曰北鄉警察分所。皆歸縣公署直轄。陸軍駐紮巫家墳、北較場等處。時有調動，數目不詳。縣屬設有遊擊兵一百二十名。內北鄉設常備團兵四十名。外西鄉設常備團兵一百二十名。外北鄉設常備團兵四十名。

(五)水師海軍 縣屬無水師海軍。

(六)財政 縣境財政，除縣署經收田賦，及縣署支出不計外，其他機關入款，以附加稅捐爲最大。有屠捐、酒捐、川烟葉火腿醃肉白油冰白紅糖落花生麻布牛羊豬毛等特捐、公益捐。餘則田租房舖租存款息鐵路股息自治捐補助費等。年收共約九萬元零。最大出款爲教育費，(聯合中校年約二萬二千元，零勸學所年約四萬五千元零)團費。(年約二萬三千元零)其他女工廠、實業所、警察分所、修志局、年支額多至九千元零，少亦一千七百元零。

(已完)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續前)

李永清

此次會議之性質，最初據七月十一日美國國務院所發表，共分十一要項。後因日美兩國政府之交涉，會議性質，不能不有所變更。而以遠東及太平洋問題爲尤要。最後美政府所發表之會議性質如下：

- (一) 先就各國對於太平洋及遠東之主義及政策，決定其一般原則。
 - (二) 特定國間之問題以有抵觸於前記一般原則之通用付議於會議。
 - (三) 凡國際問題有關係於會議參加列國之全體國者，全部付議。
- 根據上述大旨，美政府遂於九月中旬發表華盛頓會議之議事程序。其致我國者大綱如下：

太平洋及遠東諸問題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一) 有關中國之各問題

第一 應適用之各原則

第二 其適用項目

甲 領土上之完整

乙 行政上之完整

丙 門戶開放商務及實業之機會均等

丁 讓與權利專利經濟上之優先特權

戊 各鐵路之發展連同有關中東鐵路之計畫在內

己 優待之鐵路運費

庚 現有各種成約之法律上地位

(二) 西伯利亞(分節租類)

(三) 委任統治各島(如各問題未經先期解決則列入)

至關於限制軍備問題之議會程序，則未列入致我國公文，茲從略。至會議前預備

交涉之中心問題，即所謂「既定事實及特定國間」之如何處置是也。其最重要者爲耶普問題，山東問題，西伯利亞問題，而美英日已交涉有緒，大會中刃迎而解，以後當詳述之。

我國政府之籌備與國民之覺悟，我國自接受哈定總統邀請列席太平洋會議之照會，在政府方面則由外部特開會議，討論參與事項，並探索大會議題，分電駐外各使，徵求同意。國民方面則更急起直追，以圖國民外交之實現。各團體之專爲研究太平洋會議而設者，各地俱有。又合組聯席會議，共商辦法，協助政府。上海公團公推蔣余二氏爲國民代表，赴美宣傳國民意見，良以此大會議爲我國生死關頭，不容漠視，故能引起全國人民之注意。

(一) 美國

國務卿許士 (Charles Evans Hughes)

前國務卿路德 (Hilhn Root)

參議員洛治 (Henric Cobot Lodge)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參議員安特佛得 (Oscar W. Underwood)

(二) 英國

外交總長貝爾福 (Brihan J. Balfort)

海軍總長李氏 (Lord Leeof Fareham)

駐美大使吉特士吉特 (Ancklond Geddes)

及其殖民地代表四人

(三) 法國

首相白里安 (Aristide Briand)

前總理維佛亞尼 (Rene Viviani)

殖民總長沙罕 (Albert Sarrau)

駐美大使巨塞蘭 (Giles Gusserant)

(四) 意國

前財政大臣囊才爾 (Carlo Schanzer)

駐美大使李西 (Vittorio Ricci)

前財政大臣美達 (Filippo Meda)

上院議員亞爾白蒂尼 (Giulio Albertini)

(五) 日本

貴族院院長德川

海軍大臣加藤

駐美大使幣原

外交次長埴原

(六) 中國

駐美公使施肇基

駐英公使顧維鈞

前司法總長王寵惠

(七) 荷蘭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六

外交大臣康尼碧克 (H. A. Van Kamebeek) 等五人

(八) 比利時

駐美公使狄甲脫 (Barton de Cartir)

(九) 葡萄牙

達爾特子爵 (Viscount d'Alte)

以上各國代表一望而知其既爲外交能手詢如法總理白理安所謂集天下之精英於一處矣。

各國所持之方針 美國爲發起此會議之國其態度較爲公正對於海軍裁減頗有誠意對於遠東問題以爲中國事務均應提出會議以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主義解決之對於英日同盟則竭力反對日本主張注重保持其在華之特殊地位英之主張與日本相聯貫法則周旋於美日之間意則周旋於英美之間其他三小國則俱允協助中國其於軍備限制未得與聞無有主張此則各國對於會議之大體方針其在會議前之宣傳即以此爲標準而在開會後之意見亦即以此爲根據至我國於此次會

議。不啻組上之囚任人宰割而已。

會議之組織法 太平洋會議於十一月十二日晨乃開幕於「大陸紀念堂」(Continental Memorial Hall)各國代表按照字母之次序入座。首爲牧師致祝。次由哈定演說。然後推定許士爲主席。許士陳述會議之方法及一般方針。先爲軍備制限問題之討論。以次及於遠東太平洋問題。進而宣布其海軍限制之一大提案。許士退後。各國總代表咸有演說。其後許士又建議設立二委員會。以議定軍備制限問題及太平洋遠東問題之議事程序。經全體通過。以十四日議定會議之組織法。

總會議：公開。由九國全權全部組織之。以議長許士事務總領巴洛特爲主幹部。其權限爲審議委員會報告事項。主幹部之下爲軍備限制之委員會及太平洋遠東委員會。

(一)軍備限制委員會 以秘密之形式開之。但得議長及各國全權之同意時。得由書記長公布。又分爲幹部會與總委員會。幹部會由五大國首席代表或指定代表組織之。定關於議事之程序。總委員會以五大國代表全部組織之。並有英國殖民地

代表在內，其責任為審議幹部會提出之議題，並報告其結果於總會。在必要時得組織分科委員會，名為軍制分科會。

(二) 太平洋遠東委員會 性質與軍備限制委員會同。亦分幹部會與總委員會。此幹部會以九國首席代表或指定代表組織之，定議事之手續。總委員會以九國代表全部組織之，其權限亦為審議幹部會提出之問題，並報告總會。必要時得設分科委員會，名為遠東股員會，其職員與幹部會同，以決中國問題之議事日程為其權限。軍備委員會與遠東委員會同時討論，不分先後。今將此次大會中所議決之問題分述如下：

(一) 限制海軍案 許士海軍限制案之綱領，即在所謂海軍十年休息期，現在建造中或設計中之主力艦悉行廢棄，舊式艦亦須折毀。約言之，即欲將各國過去及未來之軍艦悉行除去是也。其所定之四大原則為：

(一) 已成或在計畫中之海軍擴張程序一律停止建造

(二) 折毀某種舊式戰艦

(三) 有關係各國之現有海軍力應注意之

(四) 應以巨艦噸數為計算海軍力之具並應叙明補助艦之相當配置
根據此原則以裁減海軍則各國應銷除之軍艦及其餘留者當如下：

	應銷除之軍艦	應留之軍艦
美	30 845,740噸	18 500,650噸
英	23 583,375	22 604,450
日	17 448,928	10 299,700

關於補換辦法美國擬定如下：

- (一) 應即協定最早之補換此待協定成立十年期滿後不得施行
- (二) 巨艦補換之最高噸數為美國五十萬噸英國五十萬噸日本三十萬噸
- (三) 艦齡滿二十年之舊巨艦得許建造新巨艦補換之
- (四) 將來建造補換之巨艦不得超過三萬五千噸

關於補助艦之限制辦法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水面補助艦	潛水艇	航空運送艦
美	450,000 噸	90,000 噸	135,000 噸
英	450,000	90,000	135,000
日	270,000	54,000	82,000

並限制除生力艦航空運送艦（每艘二萬七千噸）以外之一切補助艦，最大者以一萬噸為限。所裝之砲口徑不得過八吋。且允以廢艦改充航空運送艦云。

照此計劃英美日三國海軍所遺留者，以噸數計算，其比例為五、五、三，即英美同等，而日本得有英美海軍十分之六。是許提案後各國代表異常驚愕，而尤以英日為尤甚。蓋此計劃以美國所犧牲為最大，二國不信美國何以竟能毅然出此。然英日雖各有要求修正之處，美皆堅拒。至四國協定成立後，三國不過各保留相當新艦，而英美日三國之海軍比較，遂協定就緒矣。

此外潛艇限制為英美各六萬噸，法四萬二千噸，日三萬二千噸，意二萬二千噸。飛機限制為英美各七萬噸，日本四萬八千噸，法意二萬噸。則會議後無結果，不過使用略有限制。至於正式之限制，則又待日後特組之委員會云。

法國於海軍限制不甚切關，雖略反對表示，後即正式接受海軍力之比例，即美5，英5，日3，法1.7，意1.68是。

路德又建議將來戰爭禁用有毒煤氣，亦經各國贊成載入約章。

海軍減縮實行後五大國海軍力比較表

	各國所有之主力艦	各國主力艦換補之噸位數
美	18艘 570,650	525,000
英	22 580,450	525,000
日	10 301,000	315,000
法	9 221,000	175,000
意	10 182,000	175,000

二四國協定 有人懷疑爲處分吾國者，實則與中國毫無關係，蓋其目的僅在保太平洋各島嶼而已。因英人感於英日續盟之困難，然又不忍忍置，故出其靈敏之外交手段，欲調停英日之夙嫌，成立英美日三國協定，以把持遠東局面。日本則受英日同盟之賜，獲益良多，既得此與英國續盟，又與美國言歸於好，其贊同自不待言。所慮者，美國之贊同與否耳。美國在會議初期，許士宣稱美國決不願加入任何協定。然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其後因海軍案延宕不決之故，竟願成此協定，以期海軍提案之速得解決。法國在太平洋購有海洋洲之島嶼及安南，對於海軍討論及三國協定，不得與聞，表示不決，乃亦請其加入而成四國協定。此約定為條約形式，須經各國憲法上之手續，及美國參議院之批准。此約雖已由四國代表簽字，而美參院有謂該約無異軍事協定，尙未予批准也。

第五卷 第五號

三太平洋島嶼之防禦問題 按照1911年十二月十五日美英日三國所議定的太平洋島嶼防禦是：「太平洋區域連香港在內之要塞及海軍根據地，應維持現狀。但此限制不適用於檀香山、澳洲、新西蘭及構成日本本土之諸島，及美國加拿大之沿岸。關於此等區域，各該國均保留完全自由。」此所謂「開放日本本土諸島一語」範圍未嘗明定。三國會議以起久之乃規定如下：「目前或將來屬於美國之太平洋島嶼，或香港、英國現有或將來所有之太平洋島嶼領土，在東經度一百十度至午線以東者，其海軍根據地之防禦工程，不得變更。日本領土為千島羣島、小笠原島、琉球島、奄美、大島、台灣、澎湖島，及將來所得之土地。例外者：(一)為夏威夷島，及美國海

岸附近各島，與阿拉斯加，及巴拿馬連河區域，惟阿魯中島不在其內。(二)附近加塔大之島嶼及澳洲與澳洲所有之土地，及新西蘭。

四耶普島問題 久爲日美間之懸案。自一九〇〇年月以來，由美國務卿許士與日幣原大使疊經交涉，大體已達諒解。去年十二月十二日，二國照前此諒解訂爲協定而簽字發表焉。按協定要旨，美國在耶普島有與日本同樣權利，而在赤道以北諸島，又與英法意三國同受最惡國之待遇，惟須確認日本之委任統治而已。又耶普島之電信問題，既認美國有自主權，至於海底電線，戰前因屬德國，故其處分爲協約國之共同問題。經五大國及荷蘭於十二月三十日議定，耶普瓜亞間之海電，屬於美國，耶普上海間者，屬於日本，而耶普曼那多間者，歸諸荷蘭。英法意三國允將所有利權讓歸美日，由二國承認三國之特殊利益，是爲六國海電條約，於大會閉幕之日正式簽字矣。

五西伯利亞問題 赤塔政府派代表至華盛頓，抱有提出西伯利亞問題之決心。主張西伯利亞之日兵應即撤退，薩哈連島要求歸還，並乘時擬請求各國承認赤塔。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政府無如三見許士，不得一見。知提出會議之將不遂，議突行宣告日法間訂有密約。然會議中不予信任；法日代表又再三聲明，法日對於西伯利亞從來許有任何條約。而其後日本在大連會議中，又迫赤塔政府，自行否認焉。至本日對於西伯利亞之意見，據幣原於一月二十三日在遠東委員會發表宣言，謂「日本並無侵犯俄國土地之意，俟西伯利亞穩固政府成立時，日本立撤退戍兵。薩哈連與在俄國他部分之戍兵，亦照此辦理。」云云。次日復由許士發表宣言，列入紀錄，而西伯利亞問題即以此解決矣。

(未完)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民國十一年九月

報告者勸學員趙坤

校名 南五區官渡第四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甲班教員兼校長陶德成 乙班教員盧崇仁

教授實況 甲班(學科)甲組國語八冊十八『交通機關的發達』乙組國語六冊十

八『漁翁的經驗』乙班(學科)丙組國語四冊十五『魚船』丁組算術一冊三十頁

『加法』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甲班教序有條詰究課文內容亦頗透澈惟讀音 開齊合撮之字毫不注

意矯正故讀音多不正確乙班丙組國語教法大致不差惟注音等聲欠嫻熟教授

間多錯誤丁組算術巡視指導尚詳惟解釋法理含混而不明瞭

管理實況 授課時甲乙兩班生徒均一律肅靜注意休息時兩班合併一處亦活潑

親睦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二

訓練實況 每週訓育要旨從培養兒童羞恥心及自治力入手頗得要領

學生 級數二學級（編四三學年爲甲班分爲甲乙二組二一學年爲乙班分爲丙丁二組）（名數）（甲）二十八名（乙）四十八名（出席名數）（甲）二十五名（乙）四十六名（成績比較）甲班各科成績平均丙等乙班各科成績平均丁等
備註 應添製風琴一架及遊戲器具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南五區官渡第五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李登雲

教授實況（學科）甲組書法『銀』銅『錫』錢乙組國語四冊九課『地方的名稱』丙組國語一冊六課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教者言語簡明目光能注射全級甲組書方教法詳細乙丙國語預備親切提示生字亦詳惟演述課中事實欠分解方法生徒驟難記憶答述多不貫徹

管理實況 學生入校甚早天將曉即入校上早課授課時一律安靜注意休息時亦

活潑而有規矩

訓練實況 訓練妥適生徒勤奮學業氣質純樸

學生 (級數) 一學級 (編四學年爲甲組二學年爲乙組一學年爲丙組) (名數) 四

二十五名 (出席名數) 四十三名 (成績比較) 各科成績平均丙等

備註 應注重衛生勸酒掃以求清潔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南鄉第三高等小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陳同書

教授實況 (學科) 國語四冊十四課『舟車郵電的爭論』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

科書

(狀況) 教段連貫教序井然提示課文讀音正確解義透澈應用段玩索內容推敲

語句亦極詳明如斯教法詢屬難得

管理實況 生徒均係通學每日入校早齊授課時各生注意力頗強休息時在場中

蹴球遊戲活潑可觀

訓練實況 校長平日觀察學生成績有不合之行為即編成訓詞以警戒之尙屬得法

學生（級數）一學級（以高等二年級下學期生編爲一班）（名數）四十四名（出席名數）四十三名（成績比較）各科成績平均乙等
備註 校中表簿俱備記載未盡完善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南三區珥琮第三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王榮華

教授實況（學科）甲組國語復習六冊十課至十三課乙組國語四冊十四課『新橋』丙組國語二冊十課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甲組復習只挑生逐課照書指讀一遍即爲了事課中事實不事詰究殊欠復習之本旨乙丙組國語教序尙不紊亂惟拼音謬誤演述事實亦頗含糊

管理實況 授課時肅靜可觀休息時亦有規距惟間有數生常川曠課宜嚴爲矯正
訓練實況 生徒樸實知禮且具有清潔整理之習慣

學生 (級數) 一學級(編四三學年合爲甲組二二學年分爲乙丙二組教授) (名數) 三十五名(出席名數) 二十八名(成績比較) 各科成績平均丙等
備註 校中各項表簿不全填寫亦不完善

民國十一年十月視查

校名 南三區珥琮第五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傅惠

教授實況 (學科) 甲乙丙三組均授算術甲授六冊五課加減練習題乙授四冊五課加法丙授三冊六課減法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 三組算術教力平均教材分量適宜巡視指導亦頗詳細至於板演算式及講解法理均利用學生自動教者居補助地位尙符自學輔導之旨洵爲難得
管理實況 上下課步調整齊授課時注意力頗強休息時亦有紀律

訓練實況 生徒樸實知禮但欠清潔整理之習慣
學生(級數)一學級(編三二)學年為甲乙丙三組教授(名數)三十二名(出席名數二十九名)(成績比較)各科成績平均乙等

備註 應修理時辰鐘添製表簿及遊戲器具

民國十一年十月視查

校名 南三區珥琮第八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楊焜

教授實況 (學科)甲組國語六冊十五「貪心的獵人」乙組書法「回」因「曲」丙

組書法「放」很「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甲組國語詰問扼要出書有力提示段能將課中事實情況表演出來頗佳

乙丙組書於教法尙是惟學生執筆姿勢不留意矯正稍欠妥適

管理實況 管理認真於曠課生竭力矯正每日多全數出席授課及休息時亦有矩

律

訓練實況 每週行全校訓話一次所擬要旨頗切時弊

學生（級數）一學級（編三二一學年爲甲乙甲三組教授）（名數）三十五名（出

席名數）三十二名（成績比較）各科成績平均乙等

備註 校中表簿俱備已實一行填寫



北行日記〔續前〕

十月四日陰曆八月十四日（抵香港）

范士榮

自離海防到今日，已經三天不履陸地了。下午一點過鐘遠遠的看見山島前橫，漸漸走近，便望見一些屋宇，參差點綴其間，那便是香港了。無數大小船隻停在前面，差不多仿佛昆明西山的形勢，船愈發走近，房屋更多，更可望得明白些，只覺那繁盛氣象，已來飛撲人眉宇間了。船既下錨，由旅店中以小艇來迎，當初我們原想歇共租旅店，因為船到海口時，有平安棧的伙計上來招呼一切，等到共租棧來接的人到時，已經遲了。現在抵岸約時候，兩店爭着招待，幾至用武，我們無奈，只好來到平安店裏。裏面一切設備，都還清潔周到，不過我們是住二等房（每人一元）他們的招待便很覺冷淡。店裏貼有『奉督憲命店中不往妓館』的字樣，居然不見一個妓女的踪影，與

海防真是大不相同。晚飯後同行的打伙上街去到錢莊裏把所帶的法國紙幣概行換成港幣，略略還數得幾釐水。街上電車汽車人力車往來如織，行路的很在擁擠，警察招呼得最有秩序。街旁房屋的壯麗，極配得過街道的清潔。商店裏貨物的充盈，也極配得過行人的肩摩轂擊。我們在幾家商店買得些使用物件，初以為他們是言不二價，後來才曉得除了幾家大公司之外，也都有虛誇價錢欺騙生客的壞習氣。在街上約號攔到十點鐘才回店就寢。

十月五日陰曆八月十五日

明日太古公司有一隻名叫綏陽的船，將開往廈門上海，船也是一隻很好的。另有俄國皇后號的郵船，也要開行。因為不在廈門號攔，速率也快，只消二日就到上海。綏陽船到要三日半才能到，但是俄國皇后船費，至賤要二十餘元，所以我們決定搭綏陽船。今日上午把店賬算清，就搬上船去。慶代表要多逛一天，我們就此和他分手。船票也是由店中買好，去銀八元五角，買得一張房艙票。同行的有幾房艙不好住，再臨時加八元，移到官艙裏去。房艙裏面本也很可住得，不過人多太逼仄些，約二方丈大點。

的一間房裏分二層，安置着二十張床，窗子又不大，所以很悶。但官艙裏面除較多有隙地容下一張小小桌兒，並床上設備得有舖蓋而外，也不見得比房艙好到幾多。在房艙上面是爲西艙，每人至少要三十元以上的船票，比這下面就好的多了。和我們同住在一間房艙裏面的，有一位香山人，是唐紹儀的同宗人，很和氣，聽得我們是北京求學的，和他算是同路，他便對我們談起一路出去外人對於我國民輕視壓迫的諸種情形，憤恨激了，便罵起國內執政的人沒有一個誠心爲國，以至國勢日愈衰落。他又勸我們將來好好從教育上努力改造國人的心術一番，或許有些希望。同船得此異鄉良伴，真是慶幸了。今晚船還不開，但已供給飯吃，我們往房艙的却不得什麼菜，應由自家備辦。到了夜間，月亮還未上升的時候，我們同行的已經打伙把幾種果品糕餅預備齊全在官艙裏，聚攏來過這初次離鄉的中秋節，彼此談談笑笑，倒也很覺高興，吃了許久，才出艙到甲板上賞月亮，晶晶的一輪明鏡，高掛在藍蔚無塵的天上，照得一個香港島四周的海波澄澈，清靜無聲，許多船上的燈光，閃閃爍爍，愈遠愈微，向香港島上看去，那美麗無比的夜景，更是見所未見了。全島至沿岸一帶上至

半山，只見不計其數的電燈，大大小小，參差，或疎或密，如萬花齊放一般的成羣成簇的照耀人眼。近山巔一帶，鐵道經過轉灣抹角的地方，也都有電燈在那兒高高照着，乍然望去，只以為是許多星光，從一塊鑲在天邊上的灰墨色雲裏面透出來。鏡人較之白日裏所見那綠樹鬱蔥，朱屋鑾峙的景致好看百倍。我們在甲板上的站很久的時候，抬頭望見月亮移過了半天，還捨不得歸寢。忽然想起家中往年中秋節的情形，今夜家中人不知是怎樣的紀念，却恨月亮不真個是一面大鏡子，不能將家鄉種種景物映送來到我眼中了。

十月六日陰曆八月十六日

（離香港）

早晨六點鐘船已開行，香港漸漸的已不在望，船裏却涼爽得多了。我們盡日的臥在床上，看書倦了，閉眼就睡，醒的時候，又要吃飯了，這真是何等安逸的生活。此行遠離鄉井，不過抱着一個大謎兒，去到北京猜得中與否，全憑臨時的「賭興」。怎樣而定，未必是什麼「自信」所能作保障的。倘若失敗下來，固然因為攷試不過是那麼一樣把戲，無足介懷。但是這終日的安坐而食，飽玩山川，又怎能對得住家庭長幼。

故鄉師友的盼望呢？然而慮也無益，竟付之一「天」罷了。倦極出去甲板上看看海景，和到到香港所見的，也沒甚分別，只見很多的大帆船，遠遠近近的走着，却不顯得有什麼大移動似的，很相仿許多的大蝴蝶，直立着兩翅，歇在一面最大的圓鏡上面。海裏風浪也很平靜，在甲板上站了許久，不覺得什麼難過，若在艙裏睡在床上，更發不曉得自己在海面每小時已經進行五十多里之遠了。

十月七日陰曆八月十七日

（到廈門）

海中的景致真是看不厭啊！海浪從遠遠的一層追一層的趕將過來，起伏得和丘谷相似，顏色如同玻璃的斷口處一般，碧油油的可愛。每一浪與一浪相舍接處，水沫噴取如銀一般的白，隨着浮了少刻，才會散去，最好看的是當浪打着了船身，反濺開去，水沫更多更奇，離船一兩丈寬的地方，盡見雪霧銀漿飛起來，敢作千絲萬線，遠遠的流向後面去，漫漫的看不見向前邊直看出去，天和水相接的地方，因為船身隨著波浪，渾作小起落，只見那水平線也一起一落的，天忽高忽低的，好像天與水故意把我們的船一吞一吐的作弄個不休。我小小的一身，被這樣寬濶宏大的境況融化得幾乎

無有了，那裏還會自覺得是坐在船中的行客呢？下午四點鐘我正在艙裏睡着，耳聽得同行的人說：「到廈門了，船已經停了。」我急忙跑出甲板上一看，又得一輛好風景送入眼簾中，船停在港裏，左右兩旁，各夾着一島，上面大石壁立，西式房屋建造得很整齊，屋上的紅瓦，和周圍濃綠色的樹葉相襯着，格外覺着美麗。前面看去，遠山隱隱約約的擋住，港內停泊着大小汽船四五隻，小船更不計其數，船夫兩手操雙槳，進退自如的環繞在我們的船旁，等候着渡人上岸，岸離船本不大遠，看不見做生意的地方，全不覺得有一些繁華氣象，倒頗有瀟灑出塵之概。我們的船在這裏要停到明日正午才能開行，同伴的有人駕小船上岸去遊了一過，回來說起上面的街市，也很鬧熱，只是路道太仄太穢，走了不多的地方，却很遇見了幾個日本人。我們以中國人從中國的地方旅行到中國的另一個地方，沿着中國海岸，走了這許多日，才算停泊在一個中國現有主權的港口，真可算怪事。今晚月亮也很明，所以在甲板上佔了許久才回艙就寢。

十月八日陰曆八月十八日

(離廈門)

今日正午船本來就要動身向上海去，只爲貨還未曾裝卸妥當，竟就延到午後六點鐘才走。夜間月亮未出，海面上黑霧沉沉的，只聽風的吼嘯聲，和波浪的打擊聲，相應和。時見海平線，上閃出一燈光，耀人眼目，忽即不見，同行的或以爲是探海燈，或以爲是遠遠的燈塔，因波浪托着我們的船，起落不定，所以瞥然一現，遂即隱了。我是不懂什麼，也不能加以分辨，但是另有一座可見的燈塔，上面的燈光慢慢的一漲一縮的，引行船的人注意，却不似那一閃即滅的燈光，銳利明亮得很。風越發的大了，吼聲尤爲利害，在甲板上久站，實在經不起冷，只得走進艙裏休息。

十月九日陰曆八月十九日

海中無日記

十月十日陰曆八月二十日

很不幸的事，我們這隻船逢着逆風走了三日，還不能到上海。船上所備的菜蔬已經要完，我們今日出錢也買不得一碟雞蛋來吃飯。最可惜的今天，是國慶日，照例上海今晚要舉行一個熱鬧的提燈會，我們却不得躬逢其盛了。同行六七人於晚上集會

在一間官艙裏，齊唱國歌，表示慶祝的意思，長途無聊之感，因之減却了許多。這綏陽船對於我們未免太有情，竟把我們拘在海中，過了兩個極其難得的節，真是始意所不及料到的事。明日船到上海，今夜船上的茶房就來向搭客一個個要茶水招呼的小費，住在官艙裏的同伴每人竟去銀兩圓，我們每人給他六角，還是很勉強的收下。前在海檣船上茶房來要錢的時候，却被幾個同伴『誰喝你的茶我們飯都吃不下』的一陣呼喝開去，此番住的是房艙，招待比較周到點，這項費用是省不掉了。還有那上下車船搬運行李的小費，不論你是多麼大，多麼重的一個箱子，或一個包裹，收的費和小小一個隻手能舉的籃子一樣。他們只講件數，不管重量，若是行李帶得零碎些，豈惟照應不便，而這種小費花錢也就不少了。

十月十一日陰曆八月二十一日（抵上海）

今日早飯後船已經變了方向，進長江的南口，波浪雖然平靜了許多，但仍不減海中寬闊無邊的情形。漸漸轉入黃浦江中，兩岸的綠樹已經帶着秋意迎向人來，覺得平日在靈裏領受得的江南好風景的映象，竟一些兒不錯的擺在面前了。船慢慢的前

進，兩岸景物也漸由田野變爲市鎮。一面是浦東街市房屋和內地不大差，一面是上海洋房矗立，便和香港的格局粗彷彿。江中船多於鱗，那英美法等國的軍艦，一隻連一隻的陳列着，上面軍樂時間，我們的船靠攏浦東碼頭停住，由廈門上船來接的店伙，將我們的行李，一點一滴放下小艇中，然後帶着我們駕駛渡江登上海岸。雖然到店中走不多遠的，路上已經覺着那繁盛開熱的街市，較諸前在香港夜遊所見的有過之無不及了。此地店費較之香港略廉，一等的只收一元四角，二等收八角，招待已很周備，飲食和雲南不大差。從到老街以後受够了那種廣味的薰陶，至此幾以爲重嘗家鄉口味，而且一路過了許多熱地方，到此才覺着如家鄉一般的秋涼爽氣。午後無事同伴約店中人領導去尋找租讓，我也同着出街買幾件東西。走路的時候，忽而讓電車，忽而讓汽車，那人力車又時時繞出前後，如果一步放鬆，真要寸步難移，走了許多時候，街道也不見怎樣的寬，行人太多了，空氣最欠清新，只吸得些污濁的炭氣和香灰氣味相雜。路途橫轉斜岔，不多時已經忘了方向，約走到將晚餐的時候才回專中，同行的大家議定明日在這裏耽擱一天，以便購買使用物件，我們今晚特意去

訪一家相識的人，央他明日做我們的引導，以免吃虧，並種種不方便。因為若叫店伙帶着出去，常常費了大價錢，買不到合用的東西。

十月十二日陰曆八月二十二日

今日早飯後由昨天所訪的那位相識前來引導着出去買物件，順便到各處鬧熟街道去遊逛了大半天，在館裏吃過晚飯，又到新世界去看電影新舊戲劇並聽唱灘簧說鼓書，層樓傑閣，一部一部的設備，真令人耳目應接不暇。上最高的一層樓頂，上海全景都在眼底，那各街道的燈光，如一條一條的火索相連貫，縱橫交錯。地下有隧道，頂上正當極鬧熱的大馬路下面，很堅牢寬闊，空氣也很流通，男男女女的遊人，無一處不滿座，皆是可謂窮極繁華之大觀了。歸店已是夜半，又和幾位同鄉的坐談到一點過鐘，說起這樣大的地方，這樣的繁華富麗，真難怪是墮落的淵藪，真不愧是藏垢納污的總匯，金錢的勢力密密的籠蓋着，外國人的氣餒更是直冲霄漢，種種的罪惡種種不平的現象，宜乎耳目一接觸到的都是。那滬浦公園門外大書特書的一塊木牌『不許華人與狗入』，滿街的汽車橫衝直撞，那行人擁擠與否，若是碾死了一

個穿洋服的人，只消賠五十元就了事，若是碾死了穿華服的，不過三十元就了事，已成定例，毫不為怪。假若被碾的不是金錢更多，勢力更大的人，就要興訟也無人理你。久居上海的人都說：『這是極危險的一個地方，還有電車自來火：：等等都很足以傷命的，所以平均每日要傷害一個人。』這是什麼樣的世界！

十月十三日陰曆八月二十三日

昨夜同行的大家商議以為坐火車北上，每人要出十八元買一張車票，還不供給食物，雖然可以快到北京，無奈同伴中的經濟已經來不及了。好在我們打聽得園立各校才開課不久，縱緩去也不致於誤時，就決定搭輪船前去。明日一早太古洋行的奉天船要開向天津，我們就託店家每人七元五毛寫了一張官艙票，把行李收拾妥當。準備午後搬上去，又到街上去買了一些物件，回來算清店賬，到船上已經是五點過鐘了。這隻船較我們來時坐過的那兩隻為小，也分為西艙官艙房艙統艙四等。西艙裏却是不賣給中國人坐的。裏面無一人，官艙也很狹小，每房四張床，只是光床板那剩餘的隙地，擱上行李，竟無有插足地方。和綏陽船上房艙差不多是一樣。統艙的

的行李一齊將鋪陳攪灑了甲板，擠得利害。船上到處都欠乾淨，更遠不如來時坐過的那隻了。踏上行李客多半口操北音，有三十八個後還拖着髮辮，耳目之所接觸，從此又要是一番景象了。夜間只能早早的臥下，只聽得岸上岸下種種噪雜的聲氣，把人擾得到半夜還睡不着。

十月十四日陰曆八月二十四日

今早八點鐘船上的茶房大聲叫道：『送客的上岸罷船要開了。』這時我們剛剛開過一頓早粥，看見許多送別的人亂紛紛的走出去，一面嘴裏還不住的說話，那種留戀不捨的情態，忽然使我想起家鄉來，心裏十分難過，就到艙裏坐下，也無興趣到外面去看看風景。到十二點鐘船已經在黃海裏駛了，只聽得一陣陣的波浪洶湧聲不住的在船旁拍擊，由圓窗孔裏射進來的水光，在艙頂板上忽左忽右的閃動，我開過了午飯，實不能再枯守艙內了，也不管外面怎樣擁擠，出去憑着鉄欄眺望，這船既旁的水花激濺，却看得更爲分明，更爲有趣，忽然李君用手指着水面上叫道：『那不

是水母嗎？」急忙看去，只見波浪心裏浮着盤子大的圓形東西，呈露一種淡紅淡黃式微帶藻綠色的肉，一個個順着波浪浮向船後首去，一瞥眼間自己過去了。注視水中不多時又見一兩個以至十數個不等，一陣一陣的飄過來，這回我才看清楚他那盤狀體的下方拖着一條一條的腳，隨着身子不住的擺動，真是好看之至。站了很久，時候才回艙裏，每看書覺倦，側耳細聽，那波浪和船進行相衝擊的聲音，彷彿是唱着進取勝利的歌，令人十分慰快振作。而夜深人靜的時候，更覺其意味特長。

十月十五日陰曆二十五日

海中

十月十六日陰曆二十六日

今早船改了方向，轉西面進行。太陽却從船後方射來，原來我們已經繞過了成山角，走向勃海中了。船上的人說：「說過早粥就快到威海衛要停泊一點鐘的工夫。」我想起這是甲午戰役中國海軍最後失敗的地方，久被英人租借了，現在正說要交還的話，到難得過此一看。才八點半鐘已經看見水環山抱的一個好港在面前，七八隻

軍艦泊着，却没有插着旗號，幾位同行就說這是中國的了。岸上洋式樓房隱隱可見，船還離岸很遠，就下了錨，旁的小船靠攏來，上下貨物，一時人聲大為喧囂雜亂。這一個亞東著名的軍港，較前次所見的廈門形勢果然雄勝得多，可惜船不能多停一兩點鐘，不得上岸去看看所謂租借地，和屬地究有什麼樣的區別。現在雖有交還的說法，但是辦法怎樣？時期在那天？船開了，將來再見罷！山漸漸離遠，海面仍復寬闊。這時所見的汽船帆船很多，來來往往，時租前後，午飯吃過後，又到烟台停住，這港却較威海更差了。大小帆船很多，二時有六七隻來運貨接客，才下去了幾個人，又新添上更多的新客，抬着食物來賣的人，又把艙面上的隙空擠得密密無縫，這回真是無可置足的地方了。和同伴的買了些筐山東梨，急忙回到艙裏分吃，梨的味甜汁多，又無渣滓，較之在上海吃過的天津沙梨還好些，在濱省實無有其比。船停到兩點過鐘才向前開行，晚飯之後，茶房挨艙來要小費，每人給了他一圓錢才稱謝而去。一個同艙的廣東人向我說：「給他們一元錢本不為多，但他們不如我國招商局船上招待的周到，兼之又是外國船。我此次是有要事才搭了牠的，我們中國人還是要儘量的照顧。」

中國生意爲好。

十月十七日陰曆八月二十七日（抵天津）

昨夜睡夢中忽然聽見一人大喊『救命』的聲音，醒驚了船上許多人。只聽得茶房跑出來問他，他却含糊胡胡的說了一些不連貫的話，大概是個有神經病的人。茶房就叫他安睡了，莫再攪擾別人。今早正吃粥的時候，忽聽得人說昨夜那一個發瘋的青年人跳海了，他是個單身客，只留下一封很長的信，要寄給天津他家裏，船現被上管事的人拿着。我心裏聽見這可怪的消息，不禁大吃一驚，可惜不曉得向誰要他的信來看看，不知道他爲什麼原故自殺。大海茫茫，船行如飛，他的屍身不知早已被波浪打向那邊去，這一個不認識姓名，不見過面兒的青年，竟使我心中起了很深的傷感。他和我同舟共濟，竟不知道他是爲何而死。實在太對不起他了。開過午飯之後，船已經進了沽河口。大家都把行李收拾好，出去船上站着，兩岸上的村莊沿河斷斷續續的列着，田裏的莊稼都已收穫過，只剩一片荒涼的田畝，河旁黃白色的蘆葦和那遠遠近近葉落不盡的樹木，都瀟瀟着一種憔悴衰灑的病態，顯出滿眼的秋意來。

這河道很在灣曲，前望不出一二里的遠近，就有一處轉折。船的速度減得很小，兩岸的風景慢慢移過，却可儘人飽覽。共計轉了百多個灣曲，到三點鐘才靠攏天津的碼頭泊住；一時岸上種種的喧聲，把船中搭客到得大亂。我們把行李交點給來接的店伙，急忙坐車到店裏去。一路所經過的街道房屋，居然也和上海差不多。起初我們想今夜就接着坐車進京，後覺得不甚方便，便決定在店歇宿一夜，明早再走。吃過晚飯後到各街上去遊了三四點鐘才回來就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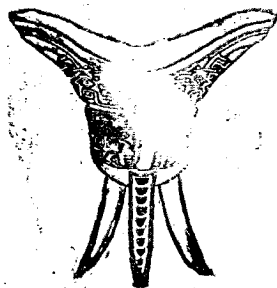
十月十八日陰曆八月二十八日

（抵北京）

今早在店裏略略用過了點早點，由店伙送到車站上代買車票（每人二元七毛）隨便給他幾文小費，就上車找位子坐好。這時車站上真擠得利害，車裏面也都坐滿了人；七八條鐵軌上的機關車來來往往，汽笛不住的怪叫。這是京漢津浦景奉三大路綫交會的地點，無怪這樣的鬧熱。我們望着開過三四連車後，已經是八點過鐘，我們坐的車才動身開，我很高興的要看着這北方大曠野的景象，却可恨這十多日的船坐得安逸慣了，現在車裏不多一會兒工夫竟覺得頭昏眼花，窗外的灰塵更不住的

吹將進來，忙放下玻璃，米隔着閉目靜坐，也不曉得經過了許多車站，同行的已經叫我醒來看北京的城牆在望了。車很快的穿過城牆，已經落在後面，我當時很怪這北京外城裏的景致，意和郊外是一樣不差，但不久已經到了正陽門前車站停了車，那熱鬧擁擠又勝於天津。我們因為不認識會館所在，就應了一家店裏伙計的招待到他店裏暫歇。這時正是十二點鐘，我們坐人力車經過了很熱鬧的街道，到店裏吃過一頓飯，由同行的叫電話到會館裏請朋友來接，將過去這一所會館稱為雲南北館。在宣武門外校場頭條，是專劃給旅京學會做會所的。只許學生居住，現有的二三十間屋子，都被先到的同鄉住滿，在這裏候着升學的不下一百人。今年新設了一個補習班，請在各校上着學的同鄉抽空來教英文數理等學科，純盡義務，真算難得。裏面有包伙食的每月七元五毛，凡茶水等項以及使喚上街的人包括在內，倒不為貴。我們就此要休息幾天之後，再到校裏報到，預備受無聊的試驗去了。

(完)





晨報副刊

科學精神與東西文化

梁啟超 在南通爲科學社年會講演

今天我感覺莫大的光榮，得有機會在一個關係中國前途最大的學問團體——科學社的年會來講演。但我又非常慚愧而且惶恐，像我這樣對於科學完全門外漢的人，怎樣配在此講演呢？這個講題——『科學精神與東西文化』，是本社董事部指定要我講的。我記得科舉時代的笑話：有些不通秀才去應考，罰他先飲三斗墨汁，預備倒吊着滴些墨點出來。我今天這本考卷，只算倒吊着滴墨汁，明知一定見笑大方。但是句句話都是表示我們門外漢對於門內的『宗廟之美百官之富』如何欣羨如何崇敬如何愛戀的一片誠意。我希望國內不懂科學的人或是素來看輕科學討厭科學的人聽我這番話得多少覺悟，那麼

，便算我個人對於本社一點貢獻了。

近百年科學的收穫如此其豐富；我們不是鳥，也可以騰空；不是魚，也可以入水；不是神仙，也可以和幾百千里外的人答話……；諸如此類，那一件不是受科學之賜？任憑怎麼頑固的人，諒來『科學無用』這句話，再不會出諸口了。然而中國爲什麼直到今日還得不著科學的好處？直到今日依然成爲『非科學的國民』呢？我想中國人對於科學的態度，有根本不對的兩點：

其一，把科學看得太低了。我們幾千年來的信條，都說的：『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德成而上，藝成而下』，這一類話。多數人以為：科學無論如何高深，總不過屬於藝和器那部分，這部分原是學問的粗跡，懂得不算希奇，不懂得不算恥辱。又以為：我們科學雖不如人，卻還有比科學更寶貴的學問，——什麼超凡入聖的大本領，什麼治國平天下的經綸，作件都足以自豪；對爲這些粗淺的科學，頂多拿一種當來補助學問就够了。因爲這種故見橫亘在胸中，所以從郭筠仙張香濤這班提倡新

學的先輩起，都有兩句自鳴得意的話，說什麼『中學為體西學為用』。這兩句話現在雖然沒有從前那麼時髦了，但因為話裏的精神和中國人脾胃最相投合，所以話的效力，直到今日，依然為變祖的存在。老先生不用說了，就算這幾年所謂新思潮所謂新文化運動，不是大家都認為蓬蓬勃勃有生氣嗎？試檢查一檢查他的內容，大抵最流行的莫過於講政治上經濟上這樣主義那樣主義，我替他起一名字叫做西裝的治國平天下大經綸；次流行的莫過於講哲學上文學上這種精神那種精神，我也替他起個名字叫做西裝超凡入聖大本領。至於那些腳踏實地平淡無奇的科學，試問有幾個人肯去講求？——學校中能設有幾處像樣子的科學講座？有了，幾個人肯去聽？出版界能設有幾部有價值的科學書幾篇有價值的科學論文？幾個人肯去讀？我固然不敢說現在青年絕對的沒有科學興味，然而興味總不如別方面濃。須知，這是積多少年社會心理遺傳下來，對於科學認為『養成而下』的觀念，牢不可破；直到今日，還是最愛說空話的人最受社會歡迎。做科學的既已

不能如別種學問之可以速成，而又不爲社會所尊重，誰肯埋頭去學他呢？其二，把科學看得太呆了。那些絕對的鄙厭科學的人且不必責備，

就是相對尊重科學的人，還是十個有九個不了解科學性質。他們只知道科學研究所產結果的價值，而不知道科學本身的價值；他們只有數學幾何學物理學化學……等等概念，而沒有科學的概念。他們以爲學化學便懂化學，學幾何便懂幾何；殊不知並非化學能教人懂化學，幾何能教人懂幾何，實在科學能教人懂化學和幾何。他們以爲只有化學數學物理幾何……等等纔算科學，以爲只有學化學數學物理幾何……等等纔用著科學；殊不知所有政治學經濟學社會學……等等只要敲得上一門學問的沒有不是科學，我們若不拿科學精神去研究，便做那一門子學問也做不成。中國人因爲始終沒有懂得『科學』這個字的意義，所以五十年前很有人獎勵學製鹼學製砲，卻沒有人獎勵科學；近十幾年學校裏都教的數學幾何化學物理，但總不見教會人做科學；或者說：只有理科工科的人們纔要科學，我不打算當工

程師，不打算當理化教習，何必要科學？中國人對於科學看法大率如此。我大膽說一句話：中國人對於科學這兩種態度倘若長此不變，中國人在世界上便永遠沒有學問的獨立；中國人不久必要成爲現代被淘汰的國民。

科學精神是什麼？我姑從最廣義解釋：『有系統之眞智識，叫做科學；可以教人求得有系統之眞智識的方法，叫做科學精神。』這句話要分三層說明：

第一層 求真智識：智識是一般人民都有的，乃至連動物都有；科學所要給我們的，就爭一個眞字。一般人對於自己所認識的事物，很容易便信以爲眞；但只要用科學精神研究下來，越研究便越覺求真之難。譬如說『孔子是人』這句話不消研究，總可以說是眞，因爲人和非人的分別是很容易看見的。譬如說『老虎是惡獸』，這句話眞不眞便待考了；欲證明他是眞，必要研究獸類具備某種某種性質纔算惡，看老虎果曾具備了沒有？若說老虎殺人

第五卷第五號

算是惡，爲什麼人殺老虎不算惡？若說殺同類是惡，只聽見有人殺人，從沒聽見老虎殺老虎，然則人容或可以叫做惡獸，老虎卻絕對不能叫做惡獸了。譬如說『性是善』或說『性是不善』，這兩句話真不真，祇發待考了：到底什麼叫做『性』，什麼叫做『善』，兩方面都先要弄明白，倘若孟子說的性例情才咧，宋儒說的義理剛氣質咧，鬧成一團糟，那便沒有標準可以求真了。譬如說『中國現在是共和政治』，這句話便很待考：欲知他真不真，先要把共和政治的內容弄清楚，看中國合他合不合。譬如說『法國是共和政治』，這句話也待考：欲知他真不真，先要問『法國』這箇字所包範圍如何，若安南也算法國，這句話當然不真了。看這幾個例，便可以知道：我們想對於一件事物的性質有真的灼見，很是不容易；要鑽在這件事物裏頭去研究，要繞著這件事情周圍去研究，要跳在這件事物高頭去研究，種種分析研究結果，纔把這件事情的屬性大略研究出來，算是從許多粗類似容易混雜的個體中，發現每個體的特徵。換一個方向，把許多同有這種特徵的事物，歸成一類

許多類歸成一部，許多部歸成一組，如是綜合研究的結果，算是從許多各自分離的個體中發現出他們相互間的普遍性。經過這種種工夫，纔許你開口說『某件事物的性質是怎麼樣』，這便是科學第一件主要精神。

第二層 求有系統的眞智識：智識不但是求知道二件一件事物便了，還要知道這件事物和那件事物的關係；否則零頭斷片的智識全沒有用處。知道事物和事物關係，而因此推彼，得從所已知求出所未知，叫做有系統的智識。系統有二：一豎，二橫。橫的系統，即指事物的普遍性——如前段所說。豎的系統，指事物的因果律，——有這件事物，自然會有那件事物；必須有這件事物，才能有那件事物；倘若這件事物有如何如何的變化；那件事物便會有或才能有如何如何的變化；這叫做因果律。明白因果，是增加新智識的不二法門，因為我們靠他纔能因所已知推見所未知；明白因果，是由智識進到行爲的嚮導，因我們預料結果如何，可以選擇一個目的做去。雖然，因果是不輕易譚的；第一，要找出證據；第二，要說得出理由。因果律雖

然不能說都要含有『必然性』；但總是愈逼近『必然性』愈好；最少也要含有很強的『蓋然性』；倘若僅屬於『偶然性』的便不算因果律。譬如說：『晚上落下去太陽，明早上一定再會出來，』說：『倘若把水煮過了沸度，他一定會變成蒸汽，』這等算是含有必然性；因為我們積千萬萬回的經驗，卻沒有『一回例外』；而且爲什麼如此，可以很明白的說出理由來。譬如說：『冬間落去的樹葉明年春天還會長出來，』這句話便待考；因為再長出來的並不是這塊葉，而且這樹也許碰着別的變故再也長不出葉來。譬如說：『西便有虹霓，東便一定有雨，』這句話越發待考；因為虹霓不是雨的原因，他是和雨同一個原因，或者還是雨的結果。翻過來說：『東便有雨，西便一定有虹霓。』這句話也待考；因為雨雖然可以爲虹霓的原因，卻還須有別的原因湊攏在一處虹霓才會出來。譬如說：『不孝的人要着雷打』，這句話便大大待考；因爲雖然我們也會聽見某個不孝人着雷，但不過是偶然的一回，許多不孝的人不見得都着雷，許多着雷的東西不見得都不孝；而且宇宙間有個雷公會專打

不孝人，這些理由完全說不出來。譬如說：『人死會變鬼，』這句話越發大大待考；因為從來得不着絕對的證據，而且絕對的說不出理由。譬如說：『治極必亂，亂極必治，』這句話便很要待考；因為我們從中國歷史上雖然舉出許多前例，但說治極是亂的原因，亂極是治的原因，無論如何，總說不下去。譬如說：『中國行了聯省自治制後一定會太平，』這話也待考；因為聯省自治雖然有致太平的可能性，無奈我們未曾試過。看這些例，便可知我們想應用因果律求得有系統的智識，實在不容易。總要積無數的經驗——或照原樣子繼續忠實觀察，或用人為的加減改變試驗，務找出真憑實據，纔能確定此事物與彼事物之關係。這還是第一步。再進一步。凡一事物之成毀，斷不止一個原因，知道甲和乙的關係還不敷，又要知道甲和丙丁戊……等等關係；原因之中又有原因，想知道乙和甲的關係，便須先知道乙和庚庚和辛辛和壬……等等關係。不經過這些工夫。實實然下一個斷案說某事物和某事物有何等的關係，便是武斷，便是非科學的。科學家以許多有證據的事實為

基礎，逐層看出他們的因果關係，發明種種含有必然性或含有極強蓋然性的原則；好像拿許多結實麻繩組織成一張網。這網愈織愈大，漸漸的圍蓋到這一組知識的全部，便成了一門科學。這是科學第二件主要精神。

第三層 可以教人的智識：凡學問有一個要件，要能『傳與其人』。人類文化所能成立，全用於一人的智識能傳給多數人，一代的智識能傳給次代。我費了很大的工夫得一種新智識，把他傳給別人，別人費比較小的工夫承受我的智識之全部成一部，同時騰出別的工夫又去發明新智識，如此教學相長遞相傳授，文化內容，自然一日一日的擴大。倘若智識不可以教人，無論這項智識怎樣的精深博大，也等於『人亡政息』，於社會文化絕無影響。中國凡百學問，都帶一種『可以意會不可以言傳』的神秘性，最足為智識擴大之障礙。例如醫學，我不敢說中國幾千年沒有發明，而且我還信得確有名醫，但總沒有法傳給別人，所以今日的醫學，和扁鵲倉公時代一樣，或者還不如。又如修習禪觀的人，所得境界，或者真是圓滿莊嚴，但只好他一個人獨享，

對於全社會文化竟不發生絲毫關係。中國所有學問的性質，大抵都是如此。這也難怪；中國學問，本來是由幾位天才絕特的人『妙手偶得』。本來不是按部就班的循着一條路去得着，何從把一條應循之路指給別人；科學家恰恰相反：他們一點點智識，都是由艱苦經驗得來。他們說一句話總要舉出證據，自然要將證據之如何搜集如何審定一概告訴人。他們主張一件事總要說明理由，理由非能駁還元不可。自然要把自己思想經過的路線，順次詳叙。所以別人讀他一部書或聽他一回講演，不惟不能駁承受他研究所得之結果，而且一併承受他如何能研究得此結果之方法，而且可以用他的方法來批評他的錯誤。方法普及於社會，人人都可以研究，自然人人都會有發明。這是科學第三件主要精神。

中國學術界，因為缺乏這三種精神，所以生出如下之病證：

一：簡統。——標題籠統，——有時令人看不出他研究的對象為何物。用語籠統，——往往一句話要得幾方面解釋。思想籠統，——最愛說大而

無當不著邊際的道理，自己主張的是什麼，和別人不同之處在那裡，連自己也說不出。

二：武斷。立說的人，既不必負我尋證據說明理由的責任，判斷下得容易，自然流於輕率。許多分家著述，不齷違反真理而且違反常識的，往往而有。既已沒有論討學問的公認標準，雖然判斷謬誤，也沒有人能駁他；謬誤便日日浸蝕社會人心。

三：虛偽。武斷還是無心的過失。既已容許武斷，便也容許虛偽。虛偽有二：一，語句上之虛偽，如隱匿真證杜撰假證或曲說理由等等。二，思想內容之虛偽，本無心得，貌為深秘，欺騙世人。

四：因襲。把批評精神完全消失，而且沒有批評能力，所以一味盲從古人，剽竊些緒餘過活。所以思想界不能有彈力性隨着時代所需求而開拓。倒反留着許多沈澱廢質在裏頭為營養之障礙。

五：散失。間有一兩位思想偉大的人，對於某種學術有新發明，但是沒有

傳授與人的方法，這種發明，便隨着本人的生命而中斷。所以他的學問，不能為社會上遺產。

以上五件，雖然不敢說是我們思想界固有的病證，這病最少也自秦漢以來受了二千年。我們若甘心拋棄文化國民的頭銜，那更何話可說？若還捨不得嗎？試想！二千年思想界內容貧乏到如此，求學問的塗徑榛塞到如此，長此下去，何以圖存？想救這病，除了提倡科學精神外沒有第二劑良藥了。

我最後還要補幾句話：我雖然照董事部指定的這個題目講演，其實科學精神之有無，只能用來橫斷新舊文化，不能用來縱斷東西文化。若說歐美人是天生成科學的國民，中國人是天生成非科學的國民，我們可絕對的不能承認。拿我們戰國時代和歐洲希臘時代比較，彼此都不能說是有現代這種嶄新的科學精神，彼此卻也沒有反科學的精神。秦漢以後，反科學精神瀰漫中國者二千年，羅馬帝國以後反學科精神瀰漫於歐洲者也一千多年。兩方比較，我們隋唐佛學時，還有點準科學的精神不時發現，只有比他們強，沒有比他

弱。我所舉五種病證，當他們教會壟斷學問時代，件件都有。直到文藝復興以後，漸漸把思想界的健康恢復轉來，所謂科學者，纔種下根苗；講到枝葉扶疏，華實爛漫，不過最近一百年內的事。一百年的先進後進，在歷史上值得計較嗎？只要我們不諱疾忘醫。努力服這劑良藥，只怕將來生天成佛未知誰先誰後哩！我祝禱科學社能做到被國民信任的一位醫生；我祝禱中國文化添入這有力的新成分再放異彩！

(完)

昆明的兒歌

李鎮彙

一 楊梅

楊梅生來毛綠綠，

〔註〕

腦恨爹娘配丈夫！

早知丈夫丟撇我，

剃却青絲做尼姑。

青絲落在鋼刀口，

再不回頭望丈夫！

（註）「綠綠」兩字，讀第一聲。

這首歌，何等沉痛。我國的舊式婚姻，不知坑害了多少女兒！又不知有多少被坑的女兒，作這樣

昆明的兒歌

的思想，更不知有多少女兒，做出這樣的事實。真是「我思至此，熱淚迸流。」

二 皂角樹

皂角樹，皂角芽，

皂角樹上有一家，

養了兒子會跑馬，

養了姑娘會剪花；

大姐剪得靈芝草，

二姐剪得牡丹花，

——只有三姐不會剪，

關着房門紡棉花。

昆明的兒歌

棉花紡得十八兩，

值的大，做人親，

值小的，做手巾。

哥哥心不平，

把他嫁在苦竹林。

打水路又遠，

澆菜河又深，

蹀蹀小脚罵媒人！〔註〕

（註）「人」字讀第一聲。

這首歌，也很可以表出舊式婚姻的黑暗。女兒遭了不幸，不敢怪自己的家庭，只好蹀蹀脚罵媒人。

。又可想見舊家庭的勢力。真令人心寒。

三 小糊猴

小糊猴，穿紅鞋，

嫁個姑爺不成材，

好吃酒，

好打牌，

三更四更纔回來。

大姨媽！

二姨媽！

這個日子怎樣過？

買個餡餡隨便過！

這首歌，可以表出社會上一部分

人的情況；也可以表出舊婚姻的

惡果。試看末尾那句，何等的傷

心！不禁欲哭。

四 酸木瓜

酸木瓜，子牙牙，

挑担酒，回娘家。

娘又打，

爺又罵。

多謝哥！

多謝嫂！

扁担開花又來擾。

昆明的兒歌

五 小板橋

小板橋，脚矮矮。

上首有盆桂花開；

大姐有錢採朵戴；

二姐無錢等媽來。

媽上街，打銀釵，

爹上街，打金釵，

哥買粉，

嫂買花，

賠嫁大姐做人家。

打開箱，好衣裳，

打開櫃，好棉被。

三

昆明的兒歌

打開籠，花布一滿籠。

上面這兩首，都是寫實的歌。很

可以表出社會上一般人家的情況

•「小板櫂」這首，真是寫「世態

炎涼」啊！

六 老鴉看家

老鴉老鴉你看家，

我去東邊採黃花。

黃花採得十八朵，

媒人老祖到我家。

我家有個小女兒，

要給好人家。

四

左梳左挽盤龍髻，

右梳右挽看花樓。

看花樓上金雞叫，

拿起刷把就上竈。

杆的麵，如藤線，

煮在鍋裏團團轉，

挑在碗裏蓮花瓣，

公公吃了跔門枋，

婆婆吃了補健糖，

姑爺吃了做文章，

小叔吃了做貨郎。

〔註〕

〔註〕「郎」字讀當一聲，「貨郎

是一種賣婦人用品的小販。
這也是首寫實的歌，末尾幾句，
雖近於滑稽，但也確有這種樣的
家庭，

七 黃豆

黃豆生來開白花，

磨去皮來擠去渣，

清漿點成白豆腐，

打起好像白蓮花。

八 穀子

穀生來四瓣花，

長水清波養着他，

昆明的異歌

黃穀剝出香穀米，

舂成餌飲大饅餡、

九 梅子

梅子生來圓又圓，

青枝綠葉把身藏，

只望越老越好吃，

誰知越老越苦酸。

十 石榴

石榴生來嘴骨都，

青枝綠葉滿樹鋪，

秋風一起公限滿，

雙手剝開夜明珠。

昆明的昆蟲

上面這四首是寫出那種植物的生態，用途。我想，像這種的歌謠，可以把他拿來做教材，又有趣味，又容易收效。

黃豆

小豆

麥

蠶豆

豌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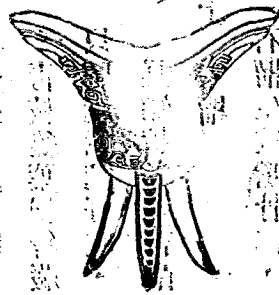
綠豆

變手

昆蟲

昆蟲

昆蟲



昆蟲

昆蟲

昆蟲

昆蟲

本月刊登廣告規則

一、本月刊登之廣告以關於教育者為限

二、凡惠登廣告須先交費空函無效

三、廣告費按照下表收取並無折扣

全頁	半頁	價冊	
		面數	價冊
四元	二元	一冊	一冊
十八元	九元	五冊	五冊
三十五元	十七元	十冊	十冊

中華民國十二年三月出版

定價 每冊一角八仙

編輯 昆明勸學所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勸學所會計處

徵集學生作文成績

本月刊特附成績欄登載學生作文成績期各校學生得互相觀摩互相策勵之利益凡高等小學校各年級及國民學校三四年級學生作文成績如果優異尙冀
縣城鄉立各學校教管諸君隨時選送前來不拘字數多寡本處備極歡迎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啓

1923

年

第 5 卷 6 期

昆明教育月刊

對於初級教育的一點意見

兒童文學讀物的選擇

學生反省表

昆明縣地志資料表解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續)

中國政治思想史

衛生經驗談

我的「國三乙級國語練習會」設計教學法經過的報告

第五卷

第六號



本刊啓事

一、本刊屢蒙 本邑教育界諸君投交稿件美不勝收惟因篇幅有限一時不能
登載以後當陸續發表尙希

鑒原

二、本刊現需下列稿件即請

查照撰賜無任歡迎

一道爾頓制與昆明教育

二道爾頓制與將成立之昆明縣立中學校

三昆明教育之應改善者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六號目錄

昆明縣公署訓令二件

一件奉 雲南省教育司准中華教育改進社函請印發該會議決案俾資研究而便改進令遵照訓令
(附議決案)

一件奉 雲南省公署指令准劉撥舊藩署最後一院爲昆明學校校址令遵照訓令

對於初級教育的一點意見……………顧宗顏

兒童文學讀物的選擇……………黃佐

學生反省表……………晉榮華

昆明縣地志資料表解……………蔭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續)……………李永清

中國政治思想史……………楊楷筆記

視查報告

民國廿五年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楊培德

衛生經驗談

陳頌平

我的「中國三乙級國語練習會」設計教學法經過的報告

石登關

昆明縣志

趙

學子又言

晉

兒童文學

黃

婦女國語講習會

宗

昆明縣立第一小學國語講習會

宗

附錄

昆明縣立第一小學國語講習會

昆明縣立第一小學國語講習會

昆明縣立第一小學國語講習會



昆明縣公署訓令

一件奉 雲南教育司准中華教育改進社函請印發該會議決案俾資研究而便改進令遵照訓令(附議決案)

雲南教育司訓令

為令發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訓令第三百五十號開案准

中華教育改進社函開謹啟者本社第一次常年大會議決案計共一百二十二件現在分別錄送各機關請其設法辦理務期見諸實行比以教育部學制會議開幕在即本社爰將年會中所有議決關於學制問題暨教育行政組織問題各案先行彙印分送除呈請教育部採擇施行并分致學制會議各代表參酌外特奉上該議案彙錄二份務懇添印分發以便研究而利推行實紉公誼等由准此查此次中華教育改進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二

社議決各種問題均屬教育上應興應革要件合亟照印通令俾資研求而便改進除分令外仰該知事即便轉令所屬學校一體遵照此令計發議決案一件等因奉此合將奉到議決案令發仰該所長即便遵照此令

計發議決案一件

縣知事劉盛垣

民國十二年

月

日

附議決案

中華教育改進社第一次常年大會議決關於學制及教育行政組織問題各案彙錄
共十案

目次

- 一 義務教育就學年齡得依地方情形特別規定以便實施強迫案
- 二 義務教育年限定為四年但視地方人民生活狀況或採簡易辦法或於普及後延長之
- 三 新學制的多級小學校編制上宜酌量變通案

四 小學校得兼設初級中學案

五 男子中學得酌量地方情形兼收女生俾女子得求學之便利案

六 各省每道自十一年度起至少應籌設女子中學一所經費由省政府支出此種中

學必採用新學制其畢業程度以能直接入大學一年級為標準

七 修正師範學校學制案

八 變更視學制度案

九 省教育行政機關應設職業教育科並置專科視學案

十 應採用確有學識能力之女子為教育行政機關人員

謹將議決通過各案彙錄如左

主文 義務教育就學年齡得依地方情形特別規定以便實施強迫案

義務教育之實施將使在學齡期之兒童習入校乎仰就四年就學者之兒童而支配

乎

現制兒童在學齡期之年限凡七年清季規定自六歲至十四歲凡八年民國仍之至

昆明縣公署訓令

四年七月改爲自六歲至十三歲凡七年而法定受教育之義務爲四年設使籌備之始計敷設校以四年就學之兒童數爲準則始依每人十人中有四年就學兒童一人之比例全國四萬萬人口約有四千萬就學兒童除最近調查已有五百二十餘萬就學外再爲設三千四百八十萬兒童就學之所可矣倘今七年學齡期間之兒童一就學則應加四分之一額爲設六千四百餘萬兒童就學之所事實上之困難殆有倍焉

今使入學年齡無特別規定之辦法則滿六歲無不應就學其展緩者特許耳展緩一年後又無不應就學其再展緩者更特許耳更就十歲以上至十三歲苟前未入學皆應有受教育之義務否則於學齡期之名義不符

然按之實際今之六歲入學者大都會家族未受教育者耳若夫鄉村農民及都市之貧民其子女在六七歲時未必知入學此其一村農貧民之子女苟自六歲至十歲受四年之教育其腦力發展之限度甚低所領受之智識技能較之自九歲至十三歲之腦力發展較高者同爲四年其領受力可加於前十分之五以上此其二（此可細加

試驗以證明其效績之分率。今世界教育應注重生活問題故鄉村小學宜課以淺近之農事令受教在十齡以前體力未充無由課農業之準備不若年齡較長爲宜此其三鄉村設校地點距離或者稍遠幼則赴校較難稍長則通學較便此其四

有上種種理由故入校年齡不妨於國家學齡範圍以內別依地方情形規定入學年齡或自七歲始或自八歲或自九歲始即因特前情形定爲十歲始亦無不可經規定後即爲將來施行強迫之準其願早入學者不特六歲以上得入小學即在三四歲者亦得入幼稚園固不禁也

或謂鄉村農民及都市貧民之子女十歲以上多令幫助工作恐礙就學不知鄉村及都會之平民小學授課時間本可減少如因教師及經費缺少並可試行半日制與幫助工作尙不致大礙（自本在明治十二年至十八年間尋常小學簡易科只三年每日授課二時或三時又規定在學齡期間受教育滿十六月者認爲義務教育終了）此爲創始普及時之狀況

前項地方入學年齡可簡稱之爲地方學齡其規定辦法可由各縣體察地方實況陳

第

五

卷

五

六

號

報省教育行政官廳核定之如試辦有不宜之處得陳明更止此入學年齡不必強爲一致之故一可徵之於歐洲英定五歲法德等均六歲丹麥瑞典均七歲波蘭八歲二可徵之於美國由各省法律制定自七歲始者二十省自八歲始者二十七省自九歲始者一省攷其由來大都義務年限逐漸加長入學年齡亦逐漸改早我國苟規定地方入學年齡乃於入學開始之年起算以四年就學兒童爲設校數之標準切實籌備漸進而施強迫視前之以學齡總數籠統計算者或較爲切近至普及以後經過一二年即無十一二歲不入校之兒童又經過若干年義務年期可延長入學年齡亦可逐漸提早更不成問題矣

主文 義務教育年限定爲四年但視地方人民生活狀況或採簡易辦法或於普及後延長之

理由與辦法 我國義務教育年限規定四年與東西各國比較原較短促然攷察各地方實際情形竟多有未能實施者亦有地方較富尙可促進其發展之能力者實於教育之普及與發展均未適當查歐美諸國義務教育年限全國不必一律今宜略師

其意視各地方人民生活狀況分別酌定辦法

(甲)財力師資過於缺乏之地方得採用簡易辦法為二部半日間日夜學及季節等別

(乙)財力師資充裕之地方得於四年普及後及延長其年限

主文 新學制的多級小學校編制上宜酌量變通

理由及辦法 就『多級小學校採用新學制時對於編制上宜酌量變通以期升級

便利』案修正議題和附表成立通過修正的附表如下(原提案附後)

編制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甲系	乙系	丙系
一 年	一 年	一 年
二 年	二 年	二 年
三 年	三 年	三 年
四 年	四 年	四 年
五 年	五 年	五 年
六 年	六 年	六 年
七 年	七 年	七 年

昆明縣公署訓令

附錄原案

主文 多級小學校採用新學制時對於編制上宜酌量變通以期升級便利

理由與辦法 自全國教育聯合會通過新學制一案各處用表示贊成者均準備試

行吾人身心任小學教育對於初等教育段須通體籌業詳訂辦法庶實行時有一定之

軌道可循不至漫漫然將七年縮為六年貽人以削趾適履之議也查原案小學校修

業年限定為六年取一級制分為前後兩期其人學及升級之標準視其智力與成績

或他種關係又云升級採用彈性制各項辦法無非為實行縱橫活動主義但當此過

渡之秋智力測驗方在萌芽成績之譜定概乏標準改革之切要者莫如編制編制不

定則一切課程均無從擬議推測到編制極端之活動主義一變而為極端之紊亂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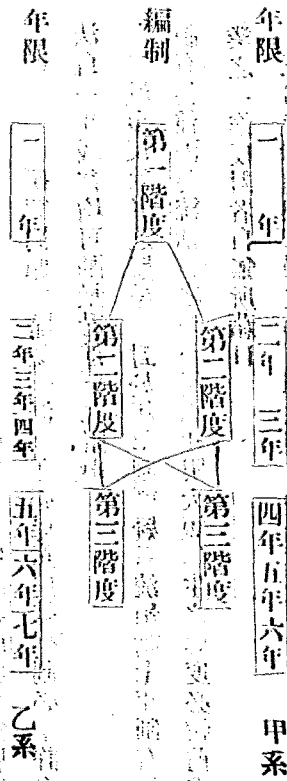
義矣謹就簡章草擬種種編制法是否可行敬候 示

公議

(甲)辦法 升級採用彈性制額及兒童之智力才能洵屬周摺但無限範圍不分

階度偶有學權利未及幼齡與舊學將置學校中橫着分成甲乙兩系甲系速進

乙系主緩進，豎着再分成三個階度，每階度中年限不同，程度和等列表如下：



(乙) 說明

一 上表適用於多級小學校之規模較大者，但城鎮小學校附甲乙兩系各編三級，採用複式編制亦可。

二 上表以六年畢業為通則，五年七年均屬變則。

三 第一年甲乙兩系程度，均作為第一階度，至第二階度，甲系之第二、第三兩年，均等於乙系之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兩年，又均等。

於乙系之第五、第六、第七年，均等。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二〇

四入學時雖然採用智力測驗分成甲乙丙組但就目下各種情況言之所用之測驗未必完全確實故第一年不分緩進速進俟修畢一年課業後再就兒童之智力和成績詳加評定中等以上者升入甲系以下者升入乙系但甲系至三年完畢除成績優良者直接前升外尙可轉入乙系之五年級乙系至四年完畢遇成績較優者亦可轉入甲系四年級伸縮活動絕無呆板拘滯之弊

(丙)利益

一救濟過渡時代之困難 現在改行新學制除招收新生無庸疑慮外應從何年改起亦一研究問題如隨便縮減一年強兒童以就學制必生許多弊病如上辦法自一年級後均可酌量升進毫無阻礙

二減少反對者之疑忌 對於新學制懷疑者流恒謂七年制有何種不便六年制有何種需要統括言之亦不過謂年限太短學生之程度必較前尤低留七年畢業之一途反對者自無所藉口

三可免停進與留級之弊 彈性制之辦法對於兒童個性似非常注重但高才

生超等升級功課上間有不接之處低能生按步前進如功課稍差勢必仍出於留級之一途如上辦法超升者既無停進之心緩進者亦可免留級之苦

四得隨時利用兒童智力之發達 原案各段之劃分謂根據兒童身心之發達但所謂某某期者多係學者研究上之區分若嚴密規定自六歲至十二歲中間亦未必全無變化分作三個階度活動升進較為適用

五可兼得補習之利益 五年七年形式上有過短過長之慮但義務教育尙未普及兒童大學之年齡多半未能適合況實際上能五年畢業者不惟智慧超群年齡亦必較為長大縮短二年自是正當辦法至程度稍低者按補習辦法往往增加年限以十二歲論恐仍等於現在一般小學校之畢業生也

六免設特別班之組織 對於一般低能生在多級學校往往設特別班以處理之但既招兒童之嫌惡又易起家庭之反對社會程度之幼稚亦意中事如上辦法可免除名稱上之誤會

(丁)困難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二二

一各處單級編制之小學校及規模狹小之多級小學校均不能使用

二第一年後設高才生與低能生人數特多或特少分配上必有種種不便過不得已時不免犧牲一部分

主文 小學校得兼設初級中學

理由及辦法

(一)在地方小學畢業後即由本校或附近小學校升入初級中學既可免去負笈遠遊之困難又可節省個人之經費其利一

(二)初級中學既不分科設施自屬易易若由小學兼辦以少數之經費多與青年求學之機會其利二

(三)貧寒子弟由地方小學畢業後雖無志前進緣升學便利亦可進而研究中等學業地方人民之程度藉以提高其利三

(四)近年中等學校之教法中外已有定評若與小學兼設初級中學可直接改良中學之教法其利四

總此四端小學兼設初級中學不惟中學可以普遍多與學者以升學之機會且於
倘於經濟國家經濟人才教法均有絕大之利益此項設施豈容緩乎至於簡單辦
法亦可略述如下

(甲)關於地方上之設施如以縣設有多數之小學校者得擇一地位適中教法較
優者為一標準

之小學校附設初級中學俾一縣及隣縣之學子便於升學以造就一勞之中等人才
甲乙)關於都市中之設施可擇級次較多之優良小學附設初級中學以廣開升學
之門徑

上條上所述行之數年人才蔚起不惟中等教育蒙其利益即高等教育之發展亦以
此為基礎矣是否有當統俟公決

主文

男子中學得酌量地方情形兼收女生俾女子得求學之便利

理由

中學男女共學問題在教育論理上尙無明確之主張我國現在各地方情形不同似未便以男女共學爲原則惟就學校經濟上教育實驗上觀察男子中學亦不妨酌度各地方情形兼收女生俾增進女子入學之機會并可藉此研究共學之利弊以爲辦學者之參考

主文 各省每道自十一年度起至少應籌設女子中學一所經費由省政府支出此種中學必採用新學制其畢業程度以能直接入大學一年級爲標準

理由 曾調查沿海無錫二十餘女學校其中公私立女子中學之畢業生非補習二年鮮能考入大學一年級者此後改爲六三三制以十二年之學程自當有插入大學一年級之程度將來每道新辦之中學自當遵照標準其畢業生能直接入大學一年級各女子中學皆當切實增高程度也

辦法

一本社以文字鼓吹

二本社通函各女子中學校以勉勵並指導之

主 文 修 正 師 範 學 校 學 制 案

三 本 社 實 調 查 各 女 子 中 學 之 學 度 後 作 比 較 表 以 報 告 全 國

中 等 師 範 學 校 負 地 方 教 育 責 任 地 方 有 何 需 要 則 師 範 學 校 應 培 養 何 種 人 才 以

現 在 各 地 教 育 狀 况 觀 之 所 需 人 才 約 有 下 列 六 種

一 六 年 小 學 之 校 長 教 員

二 初 級 中 學 及 初 級 師 範 之 職 務 員

三 辦 理 地 方 教 育 及 市 政 人 員

四 社 會 教 育 指 導 員

五 四 年 及 六 年 鄉 村 小 學 教 員

六 各 種 補 習 學 校 及 職 業 學 校 教 員

卒 之 師 範 本 科 畢 業 生 因 報 酬 及 研 究 學 術 關 係 均 有 不 願 擔 任 第 五 第 六 兩 項 職

務 之 趨 勢 其 任 第 一 項 職 務 者 已 感 有 常 識 缺 乏 及 學 無 專 長 之 困 難 以 之 擔 任 第

二 項 職 務 能 否 勝 任 愉 快 又 一 問 題 設 更 使 充 當 第 三 四 兩 項 職 員 師 範 學 校 學 程

昆 明 縣 公 署 訓 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二六

且未必皆有此課則平日既無相當之修養其不能適用也尤無足怪據此則由縱而言師範生程度必須提高由橫而言國民教育正在擴充時期必照現行學制縮短年限以倍養四年或六仲鄉村小學及各項補習學校教員故師範學校制度應分爲以下三種

一 四 年 制 之 師 範 學 校

二 三 年 制 之 師 範 學 校

三 四 年 或 三 年 之 初 級 師 範 學 校

其理由及辦法更得說明之如次

一 根據下列理由由師範學校可專採四年制

(一) 師範生爲預備充當小學教員修學時間已患不足而將來之初級中學以經費關係未必盡能延任大學或高師畢業學生勢將使師範生擔任一部分職務其程度尤必提高若僅修業三年於普通高中應修各課外猶有教育心理及實習諸科時間斷難敷用勉強雖爲之其程度必較低下故必須延長一年并須行選科制多

與以選修機會乃可養成學有專長之地方教育人才

(二)兒童畢業於中學論其身心發達程度尚無選擇職業之能力使即入師範肄業將來志趣變遷未必盡適於師範教育如已由初中學畢業則年齡稍長志願當可較定故師範學校不必兼辦前二年

(三)青年心理環境常變則興味愈濃學業亦易進步師範學校連辦六年學生繼續在校研究時間太長恐無興味故尤須祇辦後三年但為提高程度計須延長一年耳

(四)師範學校連辦六年因學生待遇未便兩歧地方之擔負太繁重恐妨碍其他事業之進行故須祇辦四年以所省之費增加級數擴充設備可以多得人才亦地方之幸事

二師範學校酌量地方情形採用三三制者前三年研究普通應用學程後三年施行選科以求達專精目的六年連續辦理適宜支配其學程因以經濟其時間而增大其效力

三現在義務教育正當推行不能不於較短時間養成多數小學教員以資應用故師範學校亦得適應地方需要專辦或兼辦四年或三年之初級師範四年者前二年研究普通科後二年選科三年者後一年選科畢業後以之擔任四年或六年鄉村小學及補習學校教員當無不能勝任之患

四以上三二兩種師範學校得各按地方情形及經濟狀況採用選科制分設下列各
科或一校辦理多科或專設一科培養各種人才以供給地方需要

- (一)文科
- (二)理科
- (三)藝術科
- (四)體育科
- (五)農科
- (六)工科
- (七)商科
- (八)家事科
- (九)幼稚園師範科

此外得斟酌地方情形更設社會教育教育行政市政等其他各科

五各種師範學校入學資格如左

(一)四年制師範學校初級中學畢業生但高級中學畢業生亦得於相當時期入校
選修教育及實習學程修業後並與以畢業證書此種辦法於學校經費不少加增
而可多培養師資於選科制甚為經費

(二)三制師範學校第一年收小學畢業生第四年收初級中學畢業生

(三)四年或三年之初級師範學校均以收六年小學畢業生爲限

六師範學校原有學級不能遽行更張者仍可照舊制辦理惟再招新生應即照新制施行

七各校因地方情形及經費狀況不能分科者聽

主文

變更視學制度案

理由及辦法

查視學之設一爲溝通教育界以謀精神之統一爲指導學校以增行政之效率
一爲輔助教員以促教授之改進故理論上應有行政視察及教授視察之分吾國視
學之職務照部章所規定乃合二者而一之事務既繁員額又少其未能收效也固宜
茲將此項之缺點及改革之辦法分述於後
甲 查地方教育種類不一高等教育中等教育初等教育師範教育社會教育以及

甲 缺點 一、教育經費不敷 二、高小及初中教育經費不敷 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二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三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四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五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六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七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八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一、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二、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三、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四、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五、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六、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七、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八、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九十九、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一百、教育行政經費不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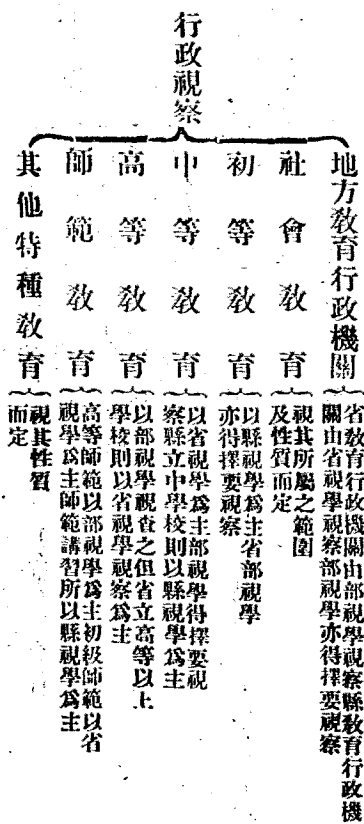
地方教育行政與學校內之種種設施皆貴一人詳細考察其人非具有各項教育之完全智識不可此項萬能視學既不可得勢必遷就任用敷衍因循自所不免此就用人上不得不變更者一也

(六) 視察日期除部章規定各學校休業日期外每年約八個月加以出發後風雨之阻隔路程之周轉又約湏數十日實際視察僅有五個月內外部視學無論矣若就省視學言以山東對省計之計一百零七縣現時因經費不敷僅設省視學四人每人視察約二十七縣平均計算每縣不過六日以不足六日之時限而責其遍歷全縣城鄉各校負規程內所規定各項任務其不合理更何待言故其結果多潦草塞責而所報告非失之脫略即失之錯誤此因事實上不得不變更者又一也

(七) 視學視察之結果得諸親見親聞其主張自較確當照現制部省視學在司長科長下而司科長於學校情形諸多隔膜視察主張往往以格於司科長而不能實行其結果則視學等於不設此就組織上論不得不變更者又一也

乙 改 革 方 法

視學應分為行政視察與教授視察而行政視察復有地方教育行政機關社會教育機關及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等各級學校之不同教授視察亦有初等中等高等各校及各校中各種科目之區別茲列表并舉辦法大要如左



上列行政視查員以當任為主遇必要時亦得臨時聘請

昆明縣公署訓令

教授視察人

- 初等教育 分國文、數學、理科、史地、手工、圖畫、音樂、體操等
- 中等教育 分國文、數理化、博物、史地、手工、圖畫、音樂、體育及其他職業科目
- 高等教育 隨時定之
- 師範教育 加教育除與同等之學校同
- 其他特種教育 隨時定之

上項教授視察人員初等以常任為主中等以常任與臨時聘請並用高等及特種教育以臨時聘請為主

(四)省縣遇必要時應組織教育調查委員會以考查研究現行制度實施之狀況

(五)省縣視學應嚴定資格兼用男女人員與部司長省科長縣勸學所長受同等待遇司科所長對於部省縣視學之意見不一致時應由總次長廳長知事解決之部司長省科長等亦須隨時出外擇要視察

主文

省教育行政機關應設職業教育科並置專科視學員案

理由

欲職業教育之進行易而收效大須有計劃有研究有組織有系統吾國年來雖提倡職業教育除少數省區外大都收效甚微其原因可概括之如下

(一) 無機關為之全盤計劃專門研究特別指導

(二) 職業人才缺乏不免有目的而無方法或有計劃而無實行勢不得不出於敷衍

間有二一專家效力僅及於一校

(三) 成績無統計無以鼓勵其進行精神

(四) 視學員大半無職業知識對於所屬各縣及各校未能督促其進行

欲除此弊惟有妨非律賓辦法並參酌中國情形在各省區教育行政機關設職業教

育科並置專設視學員

辦法

- (一) 各省省區教育廳或教育委員會設職業教育科專司關於職業教育之調查
- (二) 設計研究統計視察等事其詳細職務依各省區地方情形自定之

昆明縣公署訓令

三四

(二) 各省區宜設關於職業教育之專科視學員如工藝家事等員視察考成之責並兼司指導及傳授

主文 應採用確有學識能力之女子為教育行政機關人員

理由 近來女子教育漸發展專門以上各校均已男女兼收女子高等師範學校每年均有學生畢業而畢業東西洋各國研究教育及各專門學術業者亦不少其中不乏適於教育行政機關人才應行採用以展所學在美國此種議案固不成問題無特別提案之必要而在我國實在有特別提案之必要打破從來之習慣一以推廣女子職業一以提高女子地位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一件奉 省公署指令准劃撥舊藩署最後一院為昆明學校校址令遵照訓令

為令遵事案奉 令昆明勸學所

雲南省公署第二十三號指令開據本知事會呈請劃撥舊藩署最後一院為昆明學

校校址令遵照訓令

校址由奉令呈悉既據呈明該縣奉令籌辦新制小學因無校址經勸學所勸成就
本所附設小學分校舊日藩署最後一院劃與昆明教育另行修建增加教室以設辦
新制小學商得測量局贊許並經該知事局長會同勘驗確於學校有益於局無碍等
情應准如呈請案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所即便遵照此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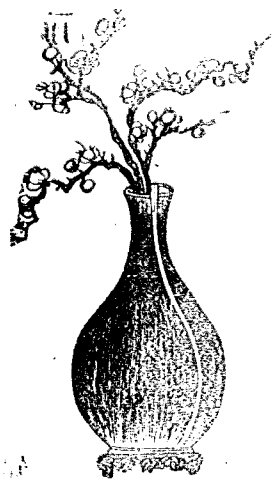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十二年二月八日

知事劉盛垣

第 五 卷 第 五 期

昆明燕公署訓令

中 華 九 國 十 二 年 二 月



昆 明 燕 公 署 訓 令

滇 南 郵 政 局 署 明 照 錄 五 分 寄 內 之 貴 合 錄 全 錄 其 內 則 前 後 錄 訓 令
 正 據 小 學 商 務 部 之 訓 令 查 該 縣 縣 署 所 屬 各 小 學 均 有 設 立 國 語 科 目
 本 報 聞 悉 小 學 各 校 均 已 開 辦 國 語 科 目 茲 將 該 縣 各 小 學 國 語 科 目 之 訓 令
 列 於 左 右 各 小 學 均 應 照 此 訓 令 辦 理 其 各 小 學 國 語 科 目 之 訓 令 即 刊 於 左

三 天

對於初級教育的一點意見

顧宗頤

人類爲着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起見，才要求知能的發長以做預備；教育正是知能發長的引導，在實施上，怎地又能不以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爲中心呢？

教育的實施，既是以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爲中心，就應該將學校和社會一切畛域打破，使他成聯絡態度方好。聯絡是以所在社會上切要的事物來充教育的材料。若是學校不能和社會聯絡，所有引導得來的學生知能，必不適合於社會；即是不會做到以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爲中心的地步了！

要以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爲中心，在時間上說，絕對不能不與社會聯絡的；在空間上說，更不能不與社會聯絡的。因爲社會便是人類和自然奮鬪的場所，又是生活能力競爭的地方；教育實施的結果，引導得來的知能，若是不適合時間和空間上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的預備，那末這種教育實施之後，可以說他是無有結果。對於時間上也可以說他是不適合人類需要的廢物了。

在實施教育的時候，取來的材料，若是時間空間上都不適合應付自然充足生活

對於初教育的一點意見

對於級教育的一點意見

能力的預備，那末實施後的結果，也能受由少至於無的影響。因為適合與否的影響，足以使施教時注意力增減，和興味程度升降，更有記憶的久暫，都和他有因果的關係。這是教育實施的時候，常常發現的事實，並非空言啊。

現在據着上面的議論，來觀察我們所在社會上的教育實施的結果怎樣呢？引導得來的知能，足以為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的預備麼？這可是無人敢認為可的。我們再看學校是不是和社會成聯絡態度麼？教育實施上取用的材料，時間空間上適合了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的預備了麼？這是未必的。所以經過實施之後，即使不至於無結果，所得的自然要極少了！

現在要想做到學校和社會成聯絡的，教育實施上取用的材料，時間空間上都能適合應付自然充足生活能力的預備，應該怎樣呢？入手的辦法，就是學校裏應使學生自己發現他所接觸的事物，來做教育實施材料的供給。這種辦法一方面可使學生接觸適合的時間空間上的自然現象，生活能力現象，一方面學校和社會自然趨向聯絡方面，實施教育的人，自然不必費心勞神的去憂慮學生不能養成自動和知能不合實用了。

兒童文學讀物的選擇

兒童文學讀物的選擇

自從國語推行激發以來，跡學液裏把艱深的文言廢去，換置這種輕便易解的國語，教授者一方面如釋重負，兒童的一方面，讀作的程例率驟然增高，很覺愉快，所以他們讀書的慾望，非常增進。但是舊有兒童文學讀物很少，不能夠供給他們的餵養，因而造成餓殍的飢荒。如今海內外著名作家，提倡兒童故事讀物，或譯名著，或圖創備，皆應時趨，雖一日千里。這就是要滿足兒童們如餓飢荒的談求也。且其體一小紙下，賦附而盡兒童自然的需要，如餅乾牛奶，餅乾對我們應當充分給與，固不待言，其食物的好壞，是關係健康的健康；可不要替他們選擇嗎？因為他們只知飢而求食，不知亂而擇食。我們若不選擇，是麻痺他了，由是看來，所以我們

兒童文學讀物的選擇

對於兒童歡迎的文學讀物，也應該替他們選擇優劣，才不致使他們吃着不消化的物品，有害他們的健康。

兒童的讀物，應該選擇，現在已經確定了。但是以成人的心理，去替他們選擇，恐怕不對罷！所以應該拋棄成人的心理，設身如一小孩子，細細的揣摩，然後定出一個選擇的標準來，由些標準，按圖索驥，庶幾有點對哩！

我不揣愚陋的來研究這種問題，姑且定出一個選擇的標準來：

(一) 內容的選擇

(甲) 有趣味的。趣味在兒童心理上，很有價值；凡有趣味的事物，能够在人心裏，有永久的記憶；常令人回想，耐人的咀嚼。所以教給兒童枯燥的智識，不如把智識寓在趣味裏，使他們分外的受刺激。他們的趣味，能够叫他們永久不忘。趣味能帮助智識永久存在。這是我屢次實驗，認為的確不錯的。那麼我們選擇兒童文學讀物，第一就是內容上要有雋永富足的趣味。(試看兒童對於童話的喜愛，遠甚于修身教科書，可知

是趣味的關係●

(乙)有美術的。趣味是就『用』言；美術是就『體』言。兒童時代，木一活潑爛漫天真時代。無一毫人為狡詐。若在這時候，陶冶他們的『美』。那麼春山綠水，真是自然之美了！以後的國民，也不致卑鄙醜陋，盡造成些崇拜物質的偉人了！——如嗜子女，玉帛，犬馬，古玩之類；及趨效一切物慾之俗；——現在的人，太好物質界的嗜慾，而遺棄自然的美，精神的美；所以粗俗的人多，都因為在兒童時代，沒有經過美的陶冶。

(丙)有益于智慧德行的。兒童的讀物，若內容只是有趣味，及有美感，而沒有益于智慧的材料，那麼豈不是俗說的『繡花枕』，華而不實麼？又何貴于有呢？所以酒瓶好，所盛的酒也不可不好；因為智慧是人類的糧食。由趣味而教給的智慧，尤為的易于輸入。大凡淺近的科學，我們都可藉兒童的讀物，借趣味而輸給他們。

至于由兒童讀物——故事，童話，詩歌，小說，——裏，教訓他們人生

兒童文學讀物的選擇

四

道德，比較在修身教科書上，枯燥無味講給他們，那麼前者的尤爲的有
效；尤爲的有着落；尤爲的生興味；尤爲的能記憶。我當時主張廢修身
一科，因爲沒緣沒故，沒空的，和小孩子們講起孝父悌哪，愛國哪，
守法律，納稅，自由，平等，勞工神聖哪
而兒童在當時饒饒有作麼刺激，感觸；以前也沒這種經驗；所以過後也
就忘了。腦後了。這又何苦空勞呢？況且他們能澈底了解麼？不如繼續童
話和詩歌，國學，寓言，把這些德目意思，暗寄寓在裏面，然後教他們
習得這種事；生出感觸，自己尋得這種道理，自己判斷，終於有興味
。又何必須須有忘；豈不較教科書好麼？且風，古，今，文，武，一
以貫，雷，電，天，地，人，物，是內容選擇的畫面。他商度，商，務，也，不，細，說，了，
兒童讀物下的故事，寓言，小，說，荒，唐，神，怪，都，不，大，妨，礙，因，爲，兒，童，時，代，
都，最，愛，神，怪，荒，唐，的，故，事，及，到，大，學，自，能，察，其，是，非，不，怕，他，們，迷，信，的。
惟，存，賭，博，，
煙，酒，賭，博，激，情，嗜，慾，習，等，千，萬，不，要，把，這，等，事，編，在，讀，物，裏，面，或，採，取，這

種內容的讀物。因為中國以前的小說，如《金瓶梅》，現形記等，出於摹仿，書以及奸淫邪盜的各種書；作書的人都說楚懲勸之意；不知兒童好模仿，開效尤甚，賄諛多少青年，其流弊很大哩！諸君當然知道的。這都是要留心，切莫使兒童親近。至於太滑稽的，如頑童，傻子之類的故事，也未免容易養成兒童卑流的性格，而生模倣心；若不大有害的，那就不在排斥之列。

(二) 式上的選擇

(甲) 語法詞類合於國語組織。

(乙) 文字清明自淺顯。適合兒童自讀的程度。

(丙) 插圖宜多，宜彩色鮮明。

(丁) 印刷宜明瞭，勿傷兒童目力。

(戊) 印刷字宜大，勿太小。

(己) 詩歌勿太長。

兒童文學讀物的選擇

學生反省表

六

對於形式的選擇，總以兒童能自讀，勿須多問人爲度。使他能帮助學習國語。國語能帮助他。這是我近年選擇兒童讀物的經驗。列爲標準，以供大家研究。

學生反省表

晉榮華

養成兒童道德的品行，俾人格完全，是教育分內極要緊的一樁事，——德、智、體三育，應以德育爲中心。——但是道德的品行，怎麼可以養成呢？不外兩箇要素：一、施以道德判斷的教育；二、促其實行的教育；二者相輔去行，那末道德的品行自然養成了。

所謂「道德判斷的教育」就是修身教授分內的事；「促其實行的教育」就是訓育分內的事。在修身教授，授以道德的判斷，依着判斷再去導他實行；對於意志的陶冶，只算是間接的影響；到了訓育是要見諸實行，更而養成習慣，可謂是直接的影響於意志了。所以這「訓育」是養成道德品行的動力；道德品行，全靠訓育完成其分量。有幾個學校裏，對於學生，全不施以訓育，我不曉得學生的道德品行，由什麼地方

去養成？

上面說的道德品行的養成，很是賴訓育的力，使他由實行更而成習慣，但是要想做到這箇地步，並非教師之善于施教，——因近於被動的，他律的，——所能完事，更是要學生之能努力反省發奮改變，注意實行，——這是自覺的，自動的，自律的，——纔能成事的。所以訓育裏面，定要充分引起學生的道德感情，使他發生努力的反省，時時自加鞭策，自加矯正，那末『性質』『惡習』，自然感化了！真實的道德品行自然發展了！

反省的重要，既如上述；我們既承認發展道德的品行，第一要義，就是啟發兒童反省的努力；那末兒童所反省的事項，自然應該要研究一番，才不致發生別種流弊。關於兒童反省時，應行注意的幾箇問題列下：

a 道德——有許多人認道德是消極的，以為不做事，安分守己，就算是道德；這是錯了，須知真實的道德，是積極的發展，要有豐富的思想，去指導行為，去改造進步，目的在乎建設，所以反省的事項，對於這點，是要注意的。

b 訓練——這箇名詞，誤認的都說他仍是消極的，其實並不完全是消極的；訓練的

學生反省表

學生反省表

九

本旨，是要人進行改造；抑制惡習，即所以誘導善行，誘導善行，即所以抑制惡行，都是用精刃于正軌的。所以訓練是積極的，並不是消極的。

c 修身科——修身與訓育關係極密切，所以反省材料，應十分與修身科連絡。

d 學生——學生年齡有大小，心理作用的發達，自然不同，所處的環境，也是不同，所以反省的事項，也不能一律。並且兒童的性質，都是喜歡動的，凡事是愛積極的進行，所以多取積極的指導，少用消極的抑制。

e 環境——兒童所處的環境，對自身關係極密切，所以反省事項，應針對環境，分別詳略。

據上面幾簡要件，就兒童關係密切的問題，探列出來，作為學生反省標準，列表如左：

上面幾簡要件，就兒童關係密切的問題，探列出來，作為學生反省標準，列表如左：

學生反省表

學 生 反 省 表				
我 應 該 照 這 樣 去 想 想 哩				
對 國 家	對 社 會	對 學 校	對 家 庭	對 自 己
我 能 够	我 能 够	我 能 够	我 能 够	我 能 够
愛——國家——麼？	互 助 改 造 社 會 愛 有 公 德 心 生 物 心	對 學 校 守 規 矩 勤 學 求 學 自 己 勤 求 學 敬 師 長 聽 講 專 心 學 講	敬 尊 長 孝 弟 兄 弟 愛 兄 弟 弟 弟 勤 操 作	苦 習 光 陰 勤 立 個 堅 志 不 怕 難 事 做 事 有 目 的 自 己 勤 習 慣 守 法 生 活 講 衛 生
	麼 ？	麼 ？	麼 ？	麼 ？

仔 細 想 想 後 的 能 照 着 實 行 的 便 是 簡 好 學 生 了

學生反省表

說明

(一) 右爲兒童反省表，用紙寫好了，把他揭示於適當的地方，——教室內懸黑板的上面尤佳。——使兒童隨時易見，令他朝夕揣誦，時時自己反察行爲，能否合理，好像一箇提醒驚動的人一般，作爲行爲的指南針，和校訓是一樣的。

(二) 用了這反省表，作爲修身科的總結，以磨練兒童的思考力，整理所得的學問。

(三) 感動兒童的道德感情，不在抽象的觀念，要在具體的事實。右表是屬於抽象的觀念，所以定要與修身科連絡，多舉些具體的事實，作爲實證，不過用這表來提醒提醒，使他去回想事實，自然道德的感情誘起了！這樣教法反省表的能力，才出現，兒童的道德感情，才勃然興起，教者須注意這點。

(四) 右表是用之於三四年生，或高小三二年生，國民一二等生，可以不必用。

此外尚有許多事項，也是要應該列舉，以達兒童品行優良為準。不過要在教者『對症施藥，隨時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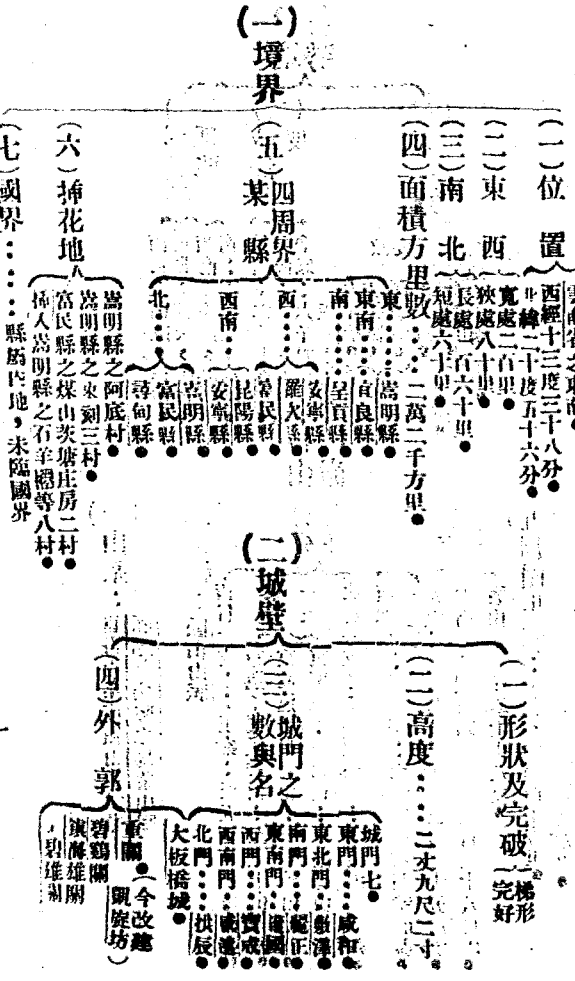
訓育的效力，實為德育的功臣；不過我的學識淺薄，所做的這表，是否合理，很望同人指教！

學生反省表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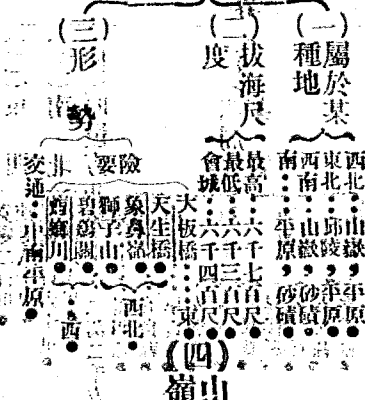
調查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三) 地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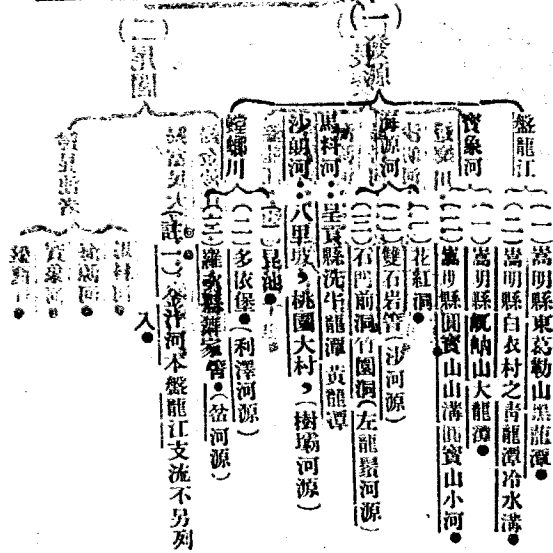
(四) 嶺山

- (一) 山系: 崑崙山系, 橫山系, 雲山系, 脈, 雲山脈之烏蒙山脈
- (二) 正幹: 臨山山脈
 - 西行一支: 玉案, 至五華, 祿勸, 通山, 通山
 - 東行一支: 龍子, 雲山, 至騰, 通山, 通山
 - 東北進: 雲山, 至獅子山, 通山
 - 東南進: 祭天山, 至跑馬山, 通山
 - 北行一支: 馬頭山, 至接天, 通山
 - 西北行一支: 白岩子, 至涉崇山, 石照壁, 而雲
 - 最高: 七千三百二十五尺
 - 次高: 倒石頭: 六千四百七十八尺
 - 脈山: 六千零七十八尺
- (三) 分支
- (四) 高度
- (五) 周圍里數: 一萬四千五百
- (六) 石質: 水成岩, 西北: 粘板岩, 百灰岩, 東南: 粘板岩, 砂岩

昆明縣志

(五) 水 澤

(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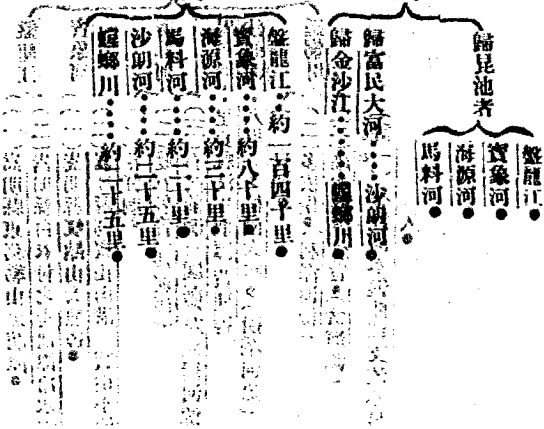
昆明縣志卷之十一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五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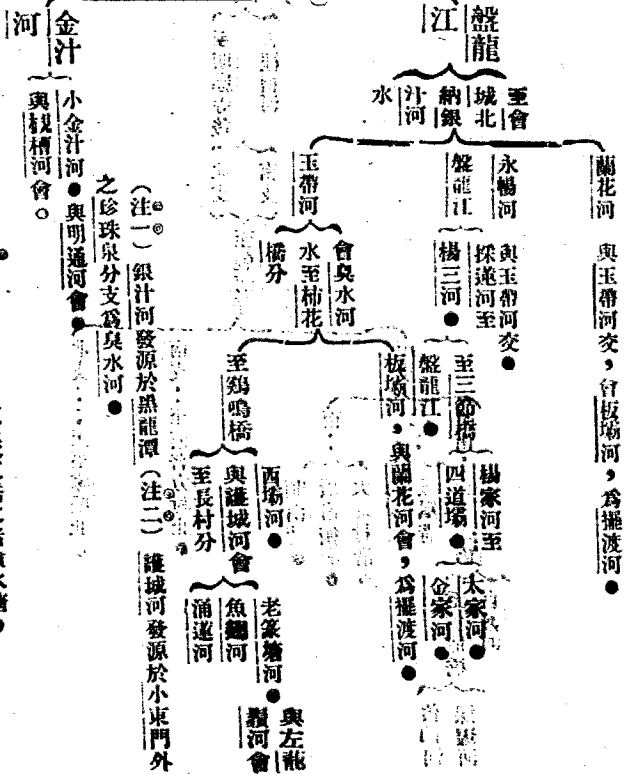
(三) 長度

(二) 尾閘



(五) 盤龍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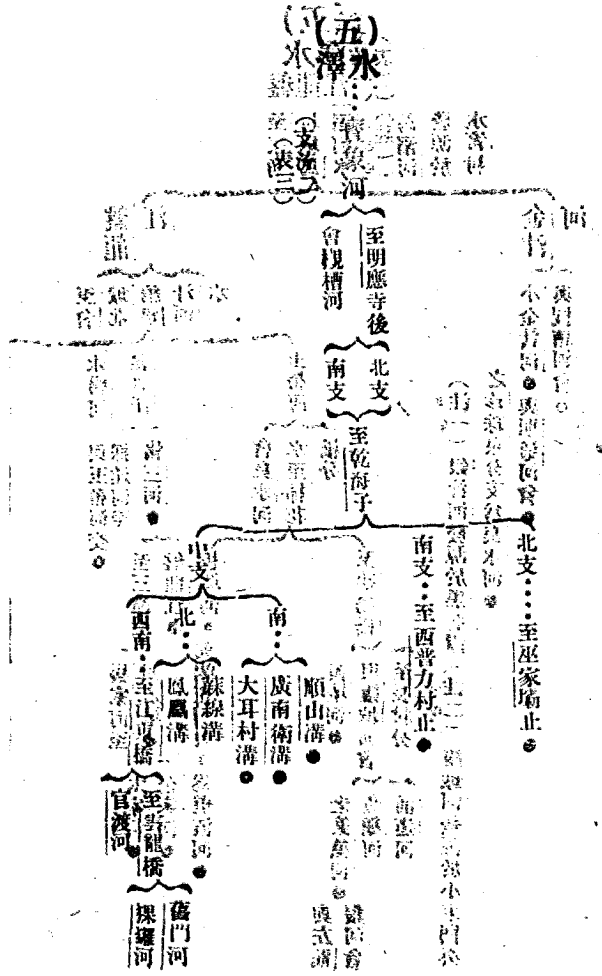
至菜角
村納馬
爾河水
(註二)
馬爾河
發源於
水管村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 (註一) 明通河發源於交三橋之諸積水塘。
- (註二) 棍槽河發源於馬軍堡洗布龍潭。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其)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五) 水澤

(表五)

<p>(四) 某面及距 里 縣城若干</p> <p>環流縣城 寶象河：東南……十五里至四十里 海源河：西……十五里至二十里 馬料河：南……三十里 沙朗河：西北……二十里至四十里 短鱗川：西……一百五十里 (昆明境環者為三角形)</p>	<p>(五) 湖 泊</p> <p>菱角塘：產菱角 平寶海：產圓寶魚 翠湖蓮花池為游觀之所 盤龍江……其利甚溥 金汁河……水常涸竭 馬料河……位潤非時 海源河……無甚利害 沙朗河……受各河道洩水 利……產魚類水草</p>	<p>(六) 河湖之利 害</p> <p>昆池 止游及轉折處多石堤 尾閘多土堤 名稱……相公堤(餘無專名)</p>	<p>(七) 江河堤埝</p>
---------------------------------------------------------------------------------------------------------------------------------------------------	------------------------------------------------------------------------------------------------------------------------------------------------	---------------------------------------------------------------------------	-----------------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李永清

以下分述我國之議決案：

我國之十大提案與路德四大原則：大會開幕後之第四日爲太平洋遠東委員會開第一次會議之期，我國代表提出十大原則之建議：

- (一) 列強當尊重中國之領土完全及政治上之獨立，中國決不割讓土地與外國
 - (二) 中國贊成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原則
 - (三) 列國如不預先通知中國，不得締結關係中國之條約
 - (四) 在中國之特別利權等皆須公表，否則概認爲無效
 - (五) 行政自由上所受制限須立即廢止
 - (六) 現在未訂期限而加諸中國之拘束須制定期限
-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太平洋會議之始末

二

(七) 解釋附與特權或利權之文書時須以有利於讓與者為主

(八) 將來遇有中國不參加之紛爭發生時中國之中立國權利當尊重之

(九) 對於太平洋及遠東之國際紛爭當以和平方法解決之

(十) 規定將來召集遠東問題會議之辦法

此十大提案公布後，各國表示形式上的贊同。至二十二日美國路德提出四大原則，經遠東委員議決，其議案如下：

(一) 尊重中國之主權獨立與土地上及行政上之完全

(二) 給與中國以極完全而無障害之機會以發展穩固有效力之政府而維持之

(三) 用其勢力俾確立各國在中國境內工商業平等機會之原則而維持之

(四) 不得利用目前情勢以取特殊權利致損失各邦安寧之任何行爲

此案先由八國簽字通過，中國除外。至第四次大會，各國亦請中國正式承認簽字矣。我國代表又依據十原則中之第五項提出問題求大會解決。茲就大會解決案分述如下：

一關稅自主案。增加關稅案由遠東委員會特設股員會審議，於去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議定照實價計算值百抽五，作成草案。所謂實價，蓋以中國現在稅率名爲百分之五，而物價尙照數十年前計算，實不過百分之三·五也。一月五日之遠東委員會，即以此議決案徵求英法美日之意見，結果又附加決議，訂成九國關稅條約。此約要旨在希望我國裁撤國內釐金，現行稅則先允值百抽五以後，每七年修改一次。此決議案雖與最初要求之值百抽一二·五相差甚遠，但美國曾在大會聲明，如有相當機會，深望中國有收回關稅之一日。故此問題非完全無希望。

二外國軍警撤退案。外國駐設我國內地之軍警及無線電台，經我國代表開具細單，提交會議。至二月五日之委員會議決，由外交團與中國委員三人組織一特別委員會，先行調查現狀。大旨在中國有保護外人生命財產之保證，則外國軍警（甲）經條約允許者（如北京之外國駐軍）將來得修改之；（乙）未經條約允許者（如日本之於漢口）將來得廢除之。

自一九一五年起，各國撤回駐華軍隊，自該年正月二日始，中國並得檢查外國軍隊有

無違禁品。

三中國軍備縮減案。關稅案議決後該特別股員會列有附帶決議，乃勸告中國縮減陸軍者。大旨謂中國軍力百餘萬，軍費糜費過鉅，經濟之恐慌，政治之不定，以及國家之不進步，皆由於此。當時我國代表答稱此全與中國人民及政府之希望一致。委員會決議後，同時駐我國英美日法四國公使即聯合具名由美公使發送覺書致北京外交部。

四門戶開放案。一月十六日之遠東委員會，美代表許士提出開放中國門戶之原則四項。大旨謂各國在華之工商業「機會均等」。各國對華所得之利益範圍或別項既得權利不租干涉。除第四項否決外，此案遂以通過。夫中國大地經濟上不會開發，故各國經濟力乘虛而入。各方不無衝突之慮，結果遂成各國的勢力範圍。彼無領土野心者創為門戶開放之策（1902年海約翰為保護美國商業利益計，而發起門戶開放主義）由土地之侵略政策，易以經濟侵略政策。且在外國侵略之地各國皆發生商業及經濟之關係，不為一國所壟斷。列強互相牽制，領土或可保守，亦以夷

制夷之一策也。既主張各國在華商業機會均等，及中國領土保全，門戶開放與領土保全雖截然二事，然在約章既相提並論，令人言及門戶開放，不得不思及領土保全，二者並論，幾成爲各國對華外交形式上之一種政策。故門戶開放於我國現狀，亦有相當價值。可惜我國今日現在之門戶開放，是被動的，非自動的。對於開放原則亦無修改之能力也。

五中國鐵路管理統一案：是日美代表復提案「希望中國鐵路發展，使中國實行統一鐵路管理，而於必要時擇用外人財政上技術上之扶助」亦經委員會採納而議決通過。此外中東鐵路問題亦由大會解決通過。然此議決案有共管之嫌。

六宣布對華合同案：此等案爲美國許士所建議，主張各國對於中國之條約，無論秘密與否，一律具冊報告大會，均須將原文交閱。（二月二十三日通過四項辦法）

七無線電台案：此案前經提議，尚未決定。施代表復於一月二十六日提出，要求無線電台統歸中國管理，擬定辦法，大旨同前。由遠東委員會通過：（一）電台不得收發非政府性質之電報，遇事變時不在此例。（二）外人所辦電台站，須恪遵條約辦理。（

(三) 未經中政府許可而設之電站，交還中政府，酌給賠償。(四) 南滿鐵路與上海法租界三電站之辦法，由中國自與日法二國商辦。(五) 外國所設電站，其電波長度，須遵照中國辦法。

八 撤銷客郵案：我國代表要求取消外國郵政所持之理由，「中國郵政已遍全國，設立客郵，既非必要，且反足以妨礙中國郵制，亦即侵犯中國土地行政權之完全」。乃由遠東委員會議決，承認中國此願望之公道而決議之。(有議決條件二) 各國均允1923年一月一日為取消日期，日人則稱中國郵局既用英人七十，法人二十，亦希望聘用有經驗之日員至相當之數云。

九 廢除租借地案：遠東委員會之第二次開會，願使說明「各國租借地之歷史，及所以要求租借地之理由，乃為保持各國在遠東之均勢而起。惟近來情勢大變，已無維持均勢之必要，若不歸還，且反足以造成勢力範圍，故要求各國廢出租約」云云。代表即稱法政府準備與各國同時歸還租地，僅須訂立交還細則。英日亦各有表示，然此案只提議而未解決也。

(十) 治外法權案。此案由王代表提出，遠東委員會議定，八國政府各派代表調查中國現行治外法權之現狀。此項委員會於大會閉幕後之三月完全成立，一年內繕具報告。各國自由接受或拒絕建議全部或一部分之權，惟無論如何不得藉中國許諾任何利益特權而接受之。未署名此決議案者，可於大會閉幕後三月內贊成之。此案吾國亦願派委員一人加入治外法權委員會，且亦有接受拒絕之權。已在第四次大會中正式通過矣。

『山東問題之解決』。山東問題我國有提出大會之決心，然以種種牽制，仍不免直接交涉之途，請言其詳。日本知山東問題提出大會於已不利，於上年九月間兩次提出東省鐵路，誘我直接交涉，均為我國外部拒絕。日本又以第二步之手段，繼英美之調停，於是山東問題遂終於會外交涉。然因爭執借款贖路，償還年限，及日本要求該路聘用日本工程師等問題，日本以請示東京為詞，為無定期之停頓。至十二月三十日代表雖宣布其政府覆示，我代表頗不滿意，擬將全部問題提交大會。至本年一月三日許士貝爾福允出調停，於是四日中日二國得二人之知照，復開談判。五六

二日續議，亦無結果。然其時美國輿論，頗責政府對於魯案之不公，謂魯案不解決，四國協定斷難通過，而下屆選舉，共和黨必遭失敗。以此警告許士，許士以保持聲望計，乃與貝爾福出而斡旋。十一日中日復開談判。此次討論不僅限于鐵路，意在使鐵路可得較長時間之考慮，並希望將衝突較少之點先行解決，俾減少解決贖路問題路間之困難也。是日遂議決駐山東日軍允於中國募成得力之警隊時即行撤退。三日又議決煙灘鐵路由中國自造，高徐順濟路歸國際公辦。五日議決關於膠州租借地為萬國通商口岸，山東日後由中國自外開放。日本允膠州行政移交中國。其後又討論礦務問題。十七日商定膠州租借之煤鐵礦由中政府特許組成之公司開採，日人得以投資，惟其數不得超過華人資本。十九日日本允取銷日本對前膠州德國海電之權利。此項海電為德人所安設之自煙台至青島，及上海至青島線。至青島至佐世保之海電，由日安設者，則依照中日現有合同歸中日委員會合辦。日本並允將濟南青島兩無線電台之管理權於日本撤退時交與中國。由中國給與相當之賠償。至於主要之鐵路問題，經英美提出折中案為「中國以日金三千萬圓」（合五千四百萬

金馬克)之國庫券贖回膠濟路,分十五年還清,五年以後,可以一次付清,鐵路餘利自交還日起,由中國收取。在未付清金款期內,須用日人爲車務總管,及中日會計員同級各一名,由中政府指派局長管轄,二國代表,各電政府請示,中國政府以爲此項辦法,係英美調停之措置,似尙公允,膠州租地實行歸還,將來威海衛,廣州灣,亦必租繼交還,若不允准,則恐喪失英美之同情,而將貽中國以莫可理喻之口實。遂於一月二十九日,電令三代表簽字,並將全權證書交託美使轉寄。二月一日之全體大會,許士即宣布:『魯案業已解決,擬條約十一款,附約八款』而中日代表亦各致詞申謝許士貝爾福斡旋之勞焉。

『二十一條要求案』二十一條問題,國民力主提出大會,但提出有時機,有方法,我國代表於去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保全中國獨立』『各國機會均等』及『開放門戶主義』三大原則,請取消1915年之日本二十一條,及許予各國在華特別勢力之各條約。此案延至一月十七日,遠東委員會議定俟山東問題解決,再加考慮。十七日美代表有請修正之表示,日代表反對之,謂各國如有反對此案者,可向日本直接交

涉云。至二月二日。日本鑒於各方之情勢。知非稍有退讓不可。乃由幣原宣布願取消二十一條之第五款。計有三項如下。(一)日本將南滿東部及內蒙古地方之借款及鐵道敷設獨占權。及以各項賦稅爲擔保之借款權。讓與新銀行團。但其範圍則不含變更或取消已締結之條項。(二)日本對於中國之政治財政軍隊警察等顧問之延聘。無主張優先權之意思。(三)日本拋棄二十一條第五款交涉權之保留。當時中代表王寵惠即聲明不能承諾。容翌日答覆。四日開遠東會時。許士即宣讀中國代表團宣言。其要點略謂二十一條之提出與訂約。出於日本之強迫。與他種條約不同。故不能僅以鞏固第五項爲了事。以下列之理由要求廢除。五午五月二十五日之中日條約及換文。(一)日本向中國要求各項權利並無報償。此項條約完全爲一方面之利益。(二)有礙中國與其他各國所定之條約。(三)與大會所探關於中國之各項原則不符。(四)此項條約常爲中日齟齬之源。若不廢除。將來必有傷兩國睦誼。阻礙大會目的之實現云云。此宣言經一致通過。載入紀錄。而二十一條案亦告結束矣。

太平洋會議之最後一幕。軍備限制問題既已妥協。乃作成五國海軍公約。通過

於二月一日之大會。此約實施有效。至1936年十二月底止。不於期滿前通告廢約之意。則繼續有效。當日又通過限制潛艇毒氣條約。及有關中國之諸決議案。四日大會許士提出九國遠東公約。包含開放門戶之議案。文字與已通過之議案大都相同。當經九國核准。並無討論。中國曾有不割棄任何土地之宣言。亦載入紀錄。至三月六日。而大會閉幕。總前時及是日所簽訂之條約有八。即四國太平洋條約。五國海軍公約。五國潛艇毒氣條約。六國海電支配條約。九國中國關稅條約。九國遠東條約。美日耶普條約。中日山東條約是也。英美法意中日荷比葡九國代表依次發言畢。於是哈定總統致詞。述大會之成績。略謂「此次可稱為各國覺悟「和為貴。戰無益」之第一次切實表示」。演說既畢。牧師誦祈禱文。大會遂閉幕。

餘論

余研究太平洋會議之始末。既畢。乃確認太平洋會議之中心問題在「國際裁兵」。然欲裁兵。必先解決目前易起兵端之問題。使世界無用武之地。則兵可裁。世界和平乃有希望也。而易起紛紜之問題。即在太平洋與遠東問題。故欲國際裁兵。不可不

先解決太平洋問題，與遠東問題。而各問題中國人最注意者爲『山東問題』。茲再述余對於『國際裁兵』與『山東問題』二者之感想，息以作本講題之結束。

1915年拿破崙提議開國際裁兵會議，未有實現。1899年，俄皇尼占拉斯目睹1870年德法戰爭，各國軍備增加，軍費甚感困難，於是提出議案，請各國開國際裁兵會議。於1888年發出請帖，各國均懷疑而不答覆。1888年再發請帖，變更範圍，除裁兵外，加添戰時國際公法，與國際仲裁問題。但會議結果，對於裁兵問題仍然失敗。最終只通過希望各國裁兵之提案。至1907年又召集海牙和平會議，中間提出裁兵種種計畫，因德人反對，仍只通過希望各國裁兵之案而已。

海牙和平失敗以後，各國均不裁兵，並且增兵。故至1914年有歐戰之發生。1918至1919年初，開巴黎和會，人皆感受戰爭之痛苦，甚盼巴黎和會能息將來爭端，得一好結果。至巴黎和會之性質，意在處理戰後事務，以結束戰事。至國際裁兵，在國際聯盟約章上乃有規定，可算於國際法上開一新紀元。此約除美國外，經各國簽字，均負裁兵義務。又組織委員會，凡關於裁兵問題，由委員會提出，要求各國同意，然後執行。

法至善也。夫歐戰前之裁兵，不過理想；現既載在條約，較進步矣。但尙未規定裁兵之條件及方法，因條件及方法均由委員會接洽各國後再行規定。然終未實行，故結果又發生太平洋會議之國際裁兵問題。今果見諸實行矣，在目前十年中或可免除國際之大戰，亦人類之幸福也。推其所以能實現者有原因在：

(一) 因歐戰慘禍波及人類全體，據確實調查，大戰直接去戰費合計五千億元，間接戰費六千七百億元。死傷三千萬人。各國識者爲確保世界永久和平，不使此種慘禍再發生，乃有國際裁兵的實現。

(二) 英、美、日等大國在太平洋及遠東方面引起利害衝突的問題頗多，故戰機四伏。欲消患於未然，不得不減裁各國自恃爲外交後援的兵。

(三) 此次各國赴會代表，多政治家、經濟家，而少素抱侵略主義的軍事家，故意旨多趨向和平。

夫兵凶戰危，古名言也。他國覺悟而共同減縮之。國家養兵所以護國衛民，今日國際間尙實行減裁。今夫吾國自相殘殺之軍隊而日事有增無已，果何爲乎。

對於「國際裁兵」之感想既如上述，茲再述對「山東問題」之感想。山東問題，我國在巴黎和會已完全失敗（當巴黎和會時，中國問題僅討論三時，不特山東問題不能收回，即在滬之德國某學校，亦不能收回），國民反對直接交涉甚烈，一致主張提出大會。蓋當時反對直接交涉，亦有理由。何以言之？拒簽巴黎和約，尙希望得提出於國際聯盟大會。然國際聯盟無實力，對於各國之求訴，僅接受而擱置不理。今若不提於大會，而與日本直接交涉，則必無良好結果。此其一。在東京直接交涉，必無良好希望。此其二。吾國代表固知國民反對直接交涉之堅決，知不可違反民意，決將山東問題提出。提出時，羣料必無希望可言。當時也，提則無希望，不提則反民意，困難異常。美英兩國乃出面爲善意之調停。其法：由英美三國各派代表三人，在中日談判山東問題時，旁聽監視。如有困難問題，美國國務卿許士及英國代表貝爾福屢居調停。但吾代表團總不承認爲「直接交涉」。僅認爲雙方之談話。有結果則認爲直接交涉。否則亦可，否則僅作非正式之談話，而再求聲訴於各國。故此項謂爲「直接交涉」，謂爲「非直接交涉」亦可也。太平洋會議中，開會最多者爲山東問題（開會至二十九次之多）。

討論時間之最長者爲山東問題。(有一次會討論至十小時之久)而討論決裂時間之最長者亦莫山東問題若也。(有一次雙方談判決裂，不討論此問題者二星期)曩昔外人不明中國情形，不知山東在中國何處者，巴黎和會時，外人稍知山東之來歷，并知山東乃中國之一省，日本在該省侵佔若干權利。此次太平洋會議，外人益明知山東有膠濟鐵路，與夫豐饒之礦產，故世界極注意山東問題。而而日本所以至今日之地位者，即以此也。

此次太平洋會議結果，吾國希望雖僅達小半，然向之不滿意於太平洋會議者，今亦稍稍滿意矣。況批評國際會議，若批評個人然，天下辦不到之事多矣，不能以辦不到者，即視爲無希望也。

此次會議結果稍佳，國民之功居多。蓋提出山東問題時，國民苟無一致之主張，與夫連篇盈牘之電報，則焉能得今日之結果。各國見中國民氣之盛，預料如山東問題不解決，則各國所提出之問題，亦將受其影響而不能解決，故多表同情於中國。

吾研究太平洋會議之始末，而得三種最大之教訓：

(一)二十世紀之國家，非外交所能收回已失權利，而全賴國民自勉；故爲國民者不可不速起奮勉。

(二)二十世紀之立國精神，非在陳義太高之世界主義（人道主義）非在侵略利己之帝國主義（絕對的國家主義），乃在不背世界進化之原則——（世界的國家主義）不妨個性之發展——（個人的國家主義）的『相對的國家主義』。

（完）



特 載

中國政治思想史

梁任公講授

楊楷筆記

全史分三篇

上篇

春秋以前

中篇 春秋戰國

下篇

戰國以後

序論

一、本問題之價值

吾人欲研究一項學問，須先知此學問之值得研究與否，故吾人須先問中國政治思想值得研究否？中國人研究此學問有何益處？又以世界人類之一份子研究此學問有何益處？余以為此學問頗有研究之價值。

人類全體之文化，自初發生截止在十五世紀之一時期中，中國所產生之文

中國政治思想史

化，比較世界上各部分之文化，皆無遜色。雖然，中國文化發展之途徑，與世界任何部分，皆不相同，另有其發展之道。故如希伯來人，猶太人，印度人之超現世的熱烈宗教觀念與情感，我無有也。又如古代之希臘人，與近代之日耳曼人，其文化專為冥想之形而上學，研究宇宙之如何發生；中國雖不能謂絕無此等文化，然微微不足道也。又如歐洲近世之文化，其純粹客觀研究之科學，亦為中國所缺乏，近日不過略具端倪耳。以上三者，皆為文化重要之原素，而中國俱形缺乏；然則中國在人類文化史中，果能據一位置耶？曰，能！試申言之。

中國文化之重要特色何在？曰，中國之文化，專以研究現世人類生活之理法為中心。自古迄今數千年之思想家，其心力皆集中於現世人類生活之理法之一點；生活中各問題，為中國思想家致力之中心，即人生哲學與政治哲學所包含之諸問題也。又如歐洲近世之文化，古人著書立說，皆歸宿於人生哲學與政治哲學二者，對於各方面之各問題，中國人往往有獨到之處，為世界

任何部分。人應不能及者。吾國人參列世界文化博覽會之出品。特此。吾人生哲學。不在本議題範圍以內。且置勿論。專講政治哲學。周秦諸子。孔子。老子。以至百家之言。其學說皆歸本於政治。吾人專讀本國古籍。高於此點。客或不覺。然試取希臘人之書讀之。往往不歸宿於政治。其他歐洲思想家之著書。亦大率如是。而孔子在論語。老莊道德經。以及莊子。孟子。荀子之書。多談政治。其後韓非。尤著。要之無不歸宿於政治也。其政治思想之特色。原於小

- 一，世界主義。無國界之愛。其思想與國際主義。
- 二，平民主義。或曰民本主義。最好解之。人本主義。
- 三，社會主義。因。其思想與社會主義。

此三種主義之內容。與現今歐美之所講者。固為同為異。孰優孰劣。此屬別種問題。俟以後詳論。此三種主義為中國人自真善所信仰。無論何派之理想。皆建設於此三種主義基礎之下。故於此三者。吾人雖企敢自負為中國單獨之發明。

然實可謂為參加發明之一，此吾所不憚昌言者也。

歐洲自十四十五世紀以來，有所謂國家主義者發展甚盛，自十五世紀以至世界大戰爭之前後，發達已臻極峯，所謂國家主義者何物耶？是不能不先研究其國家。歐洲之國家，自二種模型放大而成：

(一) 古代市府之國家，此自希臘而來。其市府之大，絕對不能如今日之東京，如無錫即為無錫國，人民即為無錫國民。

(二) 中世堡壘之國家，中世紀小貴族之封地，較中國諸侯之采地猶小。其封地築堡，即為政治之中心。歐洲國家，即將此二者放大而成。或屬於市府之性質，或屬於堡壘之性質。後乃合此二者而成現在所謂國家。故其一切政治學說，皆根據於此種市府或堡壘形式的組織之下發生。此種組織以向內團結向外對抗為根本精神。其極也，往往以嫉恨為愛國之手段。外國情勢和團之排換言之，即以仇嫉外人為獎勵。本國人愛國衝動之唯一手段也。欲明此說，可以羅素為證。羅素所著愛國功

過。吾人高言英國人慣用仇嫉外國的卑劣手段，以獎勵其國民愛國心。最初仇西班牙人，繼則仇法國人，繼則仇德國人。今後又不知當仇誰氏乎。此種平心論之，非過論也。吾人又以此誣日本亦當。其初仇視中國人，繼互仇仇俄國人，最後亦仇視德國人。今三國皆敗，仇無可仇，向內之團結亦隨之而散矣。吾人又可喻國家主義，爲一樹之萌芽，其灌溉之肥料，則利用人類如之心理及感情；及此樹既成，日愈滋長，由十五世紀以至此次歐洲大戰，如巨毒爆發，社會情況，紊亂萬狀，歐洲所受之苦乃愈甚。

返觀中國，自有文化以來，即不承認國家爲最高之團體，以全人類爲政治之對象，以平天下爲最後之目的，由修身而齊家，而治國，以至平天下爲最高之組織。其中以家國，爲由個人以至天下之階梯，故其視國，亦如家然。僅同爲達到天下之一步驟，不爲人類某一區域之人之利益而存在，爲天下之公而存在者也。至於其所謂天下者，是否即天下且勿論，要之其着眼恒在當時意識所及之全人類。中國既不認國家爲最高之團體，因之向外對抗之觀

念薄弱，而向內之團結亦不堅。由此謂中國爲不善組織國家也可。謂中國不能組織國家也可，即謂中國不能組織國家亦無不可。總之國家主義實不合於層組織國家也可，中國之政治論，可謂爲「反國家主義」，爲「超國家主義」。此二類之政治思想，深入人心，歷史上政治上之習慣，當然受其影響。然亦有利害之結果：

一，常被異族蹂躪，是其害也。

二，蹂躪我者非久便同化，是其利也。

元清入主，雖爲中國之厄，然結果則二族皆同化於我，蒙古及滿洲亦入版圖，是不啻爲一種豐厚之救養矣。而中國人在超國家主義之下組織民族，據廣大之領域，統屬於一國，乃歐洲地小國多，雖由於地勢之故使然，然中國既非全爲平原而能統一，皆起國家主義之賜也。雖其中亦開兆分裂，然不久即統一，例如今之山西湖北二省擄兵，人皆非之，而德法同居萊茵河畔，常動干戈，可以證中國之不適於國家主義矣。是故中國之所謂天下，生活於其下

者，不樂戰爭，歷史中在在可證；不過近百數十年，世界通航，而此百數十年，乃正國家正義當陽稱尊之唯一時代，吾人逆潮以泳，幾至滅頂焉。當此數十年內喘氣痛呻之時，曷嘗不竊窺致怨於先哲之遺我伊戚，然而無平不陂，無往不復，自歐戰以後，列強方力求刺日可以得有超國家主義之思想及法律，今後凡嚙音當陽稱尊之學說，皆待一輪之而新賦予以評價。而吾國千年間潦倒沉淪之超國家主義，即平天下主義世界主義非向外妬惡對抗主義在全人類將來之文化中，應佔重要之位置矣。

近代歐洲政治思想之二大名產，曰平等與自由。中國數千年來皆在專制政體之下，而專制與平等自由勢不兩立，宜若與此兩義者絕相遠。然按諸實據，不可謂中國即無平等與自由也。除却元首一人以外，一切人在法律之下皆應平等，公權私權皆為無差別的享用。如鄙夫得志，可以貴為公卿，自古已然，不獨今日。前清鄉里窳戶，或世為農家，其子弟一旦科名得志，旋即授官，而貴族後門之家，乃不盡較他人為便於為官，即宗室亦祇在封爵，而無

政治上之權利，更不能一步爲官也。而達官貴人，位至極品，歸田以後，縣令卽足以統治，毫無私權可享也。故除元首一人之外，一切公權私權皆平等享用也。法國之人權宣言，所得者卽法律下之自由，然未得之時，犧牲流血，經若干時之戰爭而後得到。至於元首之地位，如諺所謂天子犯法，庶人同罪，一不過與庶民一例耳。此雖爲一種理想，實際上未能實現，然庶民民心自由救經地義矣。又事實上元首地位之來歷，亦不認爲先天特權，而常以人民所歸嚮所安習爲條件。非謂生來卽有元首之分，元首亦不敢自認爲其先天特權也。試以歐洲較之，大戰七八年前之德國，以德皇爲皇帝所命，德皇敕書，亦自以爲上帝給予特權以治理此邦。又如日本，以爲萬世一系之天皇，乃上帝所特遣以統治日本者，天皇亦以此自負。此思想在歐洲大戰以前，極爲盛行，而中國則以多數人民所承認者爲王，確非一種特權也。由此以講平等之思想，則全人類中發達最早者實爲中國。近三百年，歐人平等思想發達甚高，實現之組織方法亦甚善，不過此種思想，吾先民三千年前夙所

倡導，久已深入人心，公認爲天經地義。事實上亦日日向此大理進進行，演成政治原則，莫之敢犯。其最顯著者，則歐洲尚有貴族平民奴隸等階級制度。如美國因黑奴之故而引起南北戰爭，在俄國完全爲農奴制度，一八六七年，亞歷山大第二乃下解散國中農奴制度之令，然實據則至歐戰後始已也。法國大革命，完全爲對貴族而起。試問十九世紀內歐人所作最大之事，必答爲解放一切貴族所作之事而已。直至今日，貴族之實據雖已不存，然在英法，其名仍不廢。在英國自其社會交際方面觀之，則貴族與平民之階級猶存；又自經濟方面觀之，英雖爲大工業國家，素不重農，然貴族所有之地，約佔全國所有土地百分之六十以上，而貴族與平民大數比例，貴族不過數百人，於此可知英國貴族平民之階級矣。法雖爲民主國，然猶有爵位之別，是名譽上仍存在也。法國大革命時所最注意之事，爲土地不可集中，故結果成爲小農國，我國農田雖無精確之統計，然實分配甚碎，此亦在經濟上之特權也。中國所謂貴族時代，在春秋時已漸消除，二千年來，已成過去。疆石。歐洲。

所謂「人權」，全由階級鬪爭產來，其得之也艱，則認識其價值也真，故其愛護之也力。中國則得之甚易，視為固然。如以買古玩為例，歐人如立業之人，認真訪求，得之匪易；中國人如守業之人，父兄遺留於己者厚，反視之淡然矣。然必先有階級而後有鬪爭之主體，在久無階級之中國，茲事已不成問題。且以學理衡之，吾儕亦不能認階級鬪爭為性質上可崇敬之事業。歐洲政治上之有進化，固屬階級鬪爭之良果，然終不能認為絕對之善法；加以貴族平民之爭端方休，資本勞工之問題又起，以過去之歷史為例，則資本勞工之問題必可解決，然解決之後，何者代興，興後又起，伊於胡底，果如是者，則一決階級滅盡之後，人類政治豈不日陷於墮落耶？我國歷史上未聞有此等慘酷之鬥爭，而已有相當的人權，縱不必自豪，亦未足云辱也。所以能如是者，則以人人平等觀念久已成爲公共信條；雖有強者，莫敢屢擾也。

自由與干涉對待，歐洲講自由主義之根本精神，即反對政府之干涉。十八世紀之思想，在各方面皆主張自由，如經濟界之主張自由貿易反對政府干涉

是也。政治上干涉主義之利弊，在中國二千多年前孔子，老子時已爲思想界爭論最劇之問題。一方面如韓非，商君，墨子等主張絕對干涉主義，他方面如老子，莊子等取自由主義，儒家居三派之間，稍偏於干涉二面，結果不干涉主義，殆全戰勝。戰國末年，秦爲干涉主義之大本營，同時反對干涉之說亦盛。秦雖統一，不久卽亡；漢講黃老，法家之干涉主義根本推翻。自由主義勝後，有不可抗之權威，常臨乎歷代君祖之上，知干涉政策之終歸失敗，故秦漢以降，中國人所享之自由權，比諸法國大革命以前之歐洲人，殆遠過之，事實具在，不可誣也。其間或遇昏主淫威，墨吏骯法，致失自由之保障者，史固不絕書，然吏之毒民，非法所許，本有控訴之餘地。歐洲前此人民之不自由，由於貴族教會之干涉，人民在法律上無自由，而不承認貴族教會干涉人民自由之權故也。至於秦君，則自昔聖賢，皆認革命爲人民正當權利，在學理上未嘗稱爲假借，孟子謂「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即其証也。歷代君相因此思想，不敢輕易干涉人民，我國民惟數千年生活於此種

中國政治思想史

比較的自由空氣之中，故雖在政治紊亂之時，而其個性之自動的發展，與社會之進化，尚不致大受戕賊。民族之所以能永存而向上，蓋此之由。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民國十一年九月

報告者勸學員楊培德

校名 城立第九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甲級白乃清 乙級趙益齡

教授實況 甲級（學科）兩組均為算術甲組時刻之減法應用問題乙組二位數

除千位數乙級（學科）甲乙組均為國語甲組五冊十五魚船（生字）乙組二冊十

四

（狀況）甲級甲組講題不十分深究題理故學生對於算題疑惑滋多是以算來多未合者後教員將公式列出就各數之互相關係處詳為詰問法頗切要惜未行之於先耳至檢算就算得之結果分解尋問其算法尤得要領乙組提示清楚惜例題之演算僅由教員為之似不如共同行之之為當也乙級教態自然言語明晰各組照應尚周到提示中組魚船二字未能將魚與船之各部分分解指示並詳細比較其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異同授生字於音形義三者均能詳晰指示乙組讀講清楚內容問答亦簡潔扼要

管理實況 管理於清潔秩序諸端均未見十分注意

訓練實況 學生舉動尚純雅可觀姿勢端正衣冠整潔對於功課尙知專心自動書

籍器物亦能整理愛惜級長值日亦知盡職

學生（級數）二學級甲級四三學年乙級一二學年（名數）七十六名（出席名數）

六十五名（成績比較）甲級優乙級亦能合格

備註 教室樓下租與工人每於操作時聲音鼎沸殊屬擾亂前曾令管理改租居民

以免妨害乃現仍未見照行實屬怠誤又校內居民多不講求清潔故校庭之間臭穢不堪殊碍衛生已令各住戶認真清潔

民國十二年九月視查

校名 成立第壹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孫德義

教授實況 甲組（學科）作法題爲把我國的地土說了出來乙組（學科）國語二冊

十三(生字)

(狀況)(一)整理思想就前日所授之課文與本題有關係者擇要問答並揭地圖指示學生思致頓覺豁然故成文亦不難矣(二)學生記述時亦能常加巡視指導(三)各生作文成績均能認真謄書課本(四)生字講解簡切指導練習亦著實可取

管理實況 學生有事須缺席者皆到校請假各生每日到校皆在九點鐘以前入校後即行溫理功課出入教室秩序整齊課餘學生多就操場休息頗覺活潑有規

訓練實況 學生在操場游戲及園上堂號首即到一定地點列隊無一後至誼譯者

及入課室即各就座旁端正鶴立寂靜無聲教師上堂級長呼口令各生對之敬禮視極端重課時各生皆專心一致無或外務者是皆平日訓管之效也

學生(級數)一學級一四學年分爲甲乙二組(名數)五十名(出席名數)四十五名(成績比較)兩組成績均優良

民國十二年九月視查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校名：國立第五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王侯賓

四

教授實況（學科）兩組均授算術甲組整數除小數乙組單位除百位數

（狀況）（一）教態從容言語簡明（二）巡視多乘機爲之而於學生之錯誤頗能留意指導（三）教材分配得宜直問接教授自能措施裕如（四）挑生板算當在各生算就之後則可免除學生依賴偷安之弊（五）每次提示二三題或三四題覺爲數過多恐不免紛擾學生之心緒（六）檢算始終皆令生照算式逐一講演不稍事變換未免拘泥（七）學生抄寫課本及板上演算之算式均能整齊清楚是皆平日教授之力所致

管理實況：管理於課室內外均尚周到

訓練實況：該教員之訓育係取化導主義如遇學生之有過失不屑呵叱扑責輒和容婉言以激勸之頗可提學生之反省

學生：（級數）一學級三四學年分爲甲乙兩組（名數）四十二名（出席名數）三十

八名)(成績比較)因文算術均尚合格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城立第八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代理教員王猷智

教授實況 (學科)甲乙組書方(描寫影木)丙組讀方中華書局單級國文二冊十

六雞門

(狀況)甲乙組僅令之書寫即不過問殊屬忽略丙組教授不惟手續無條且教者高坐教台手執教授書照本課所有之事項逐一講演至學生能否受領全不顧及管理實況 下課學生一律在操場休息教員級長多不經管但各生尚無卑劣行為 課室清潔桌椅參差不齊黑板之安置尚合式

訓練實況 學生性質純雅頗受陶鑄至其儀容亦端正衣服亦極整潔課時尙知專心自動

學生 (級數)一學級四三二一學年分爲甲乙丙三組(名數)三十五名(出席名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六

數)二十六名(成績比較)三四年級尚可一二年級不甚合格

備註：管理多不到校故於職內事務諸多荒誤教員袁桂芬請假日久現所託代理

之人不諳教法實難勝任應請另行派員接任以免荒廢

民國十二年九月視查

校名：城立第四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甲級陳詒源乙級趙廷勳

教授實況：(學科)甲組甲組讀法新法國語六冊十五自衛乙組小書法乙級(學

科)兩組均為書法甲組(代賦賦)乙組(像做)

(狀況)甲級(一)甲組係第二時教授此時入手即標示課題讀講後即提示課文

並不由前時導入似覺不適(二)課文不行分節提示似於複式教授及學生之受

領類化感非所便(三)提示課文於物之自然自衛之道未能十分深究透澈(四)

乙組令之照書抄寫後便不過問殊非法也乙級(一)範字秀健頗能引起學生之

美感而強其專心摩寫之實力(二)教科之配置不能難易調知故不免勞逸不均

之獎(三)教材難易不甚適應學生之程度(四)共同誤點未行板上訂正(五)學生未能一律用課本習書(六)巡視於應當矯正之事項均未能十分注意周到
管理實況 課室清爽桌椅齊整甲級教室黑板之方位不合致碍採光應宜改置男女生於課室內外均有適當之區分處理學生下課多在操場休息教員級長皆不甚經管故有發現惡劣言動者

訓練實況 課室始終秩序均安靜學生亦能專心自動級長值日不能勤力職務同學間之感情尙覺融洽學生對於師長之命令訓戒尙知服從

學生 (級數)三學級甲級三四學年乙級一二學年均分爲甲乙三組教授(名數)一百一十名(出席名數)九十八名(成績比較)甲乙級均合格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東三區敷澤第一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唐啟兆

教授實況 (各科)甲組默寫國語五冊十六交友要選擇乙組國語三冊五十一(生

字)丙組書方(人令)

(狀況)甲組生終時默寫國寫課文一課似不知擇要默寫而間以讀講應用較爲得法至學生默寫成績應宜細心批評乃能生效書方範字僅以粉華書示且說明書法亦未扼要生字教法簡切且每提示一字皆以課文內容聯絡尤覺可取

管理實況 校舍尙清潔廁所過於污穢致不能入學生姿勢尙端正衣服亦整潔課室座次之編制及桌椅之陳列尙屬合式學生出入課室尙有秩序
訓練實況 課時及休息時學生均尙能守規矩

學生 (級數) 一學級四三二一學年分爲甲乙丙三組(名數)五十五名(出席名數)三十七名(成績比較)學生成績列丙等以上者約得十分之三

備註 校舍狹窄殊不適用是宜擇地遷移爲良教員薪金多拖欠已令管理速收酬送

民國十二年九月視查 私立正本小學

教員姓名 李天壽

教授實況 (學科) 甲組非十進諸等數減法應用題乙組連加法應用題丙組單位數除不完全二位數丁組二位數減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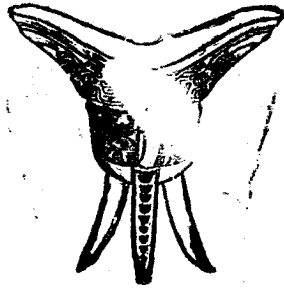
(狀況) 各組照應多不周到直間教授轉換交代處俱欠圓滑又教授時目光多不注意全級生教授手續大率詳於學生已知已能者而略於未知未能者

管理實況 管理多涉放任故課室內殊無秩序

訓練實況 該教員於訓育一道殊少經驗如遇學生偶有過失即蹙然不悅而辱以惡言或以厲色甚或笞楚加之此不惟不能納之於善而反激之使爲惡也訓育之弊莫大乎是

學生 (級數) 一學級四二二一學年分爲甲乙丙丁四組(名數) 五十三名(出席名數) 四十名(成績比較) 各學年成績均尙合格

備注 課桌椅頗不適學生之身材於衛生上大爲妨害應宜籌款另製是校無常年之款惟賴捐款以成立故於教育進行多所窒礙





晨報副刊

衛生經驗談

陳頌平

伏園先生囑我將衛生上所得的效驗寫出來，報告要讀晨報諸君。

我在未報告之先，先有幾句話，要請諸位注意。我是自幼多病，向來極其軟弱，直到三十三歲以後，始漸漸按照西醫的衛生方法去實行，但是還未能嚴格的講求，而身體已比從前強健多了。四十二歲以後，身心兩方面，都力求改進。迄今又十年。這十年以內，自己覺得又比從前好了許多。

二十年前的朋友見了我，大都大大驚異，以為是另換了一個人。可見西醫的衛生方法，若能實行的確是大有益處。現在我把我所經驗的事，分爲積極和消極兩方面，逐件寫在後邊。

一 積極方面

衛生經驗談

一 運動的經驗

我因為從小軟弱，並且生長在著名文弱的蘇州城內，所以中國固有的武術，一件也沒有學過。講到新式的運動，和種種體操，那時候更是沒有的了。就地理上的習慣「南船北馬」來說，在這水鄉的蘇州，在當人人能夠「駛船如駛馬」，那「端艇競漕」的遊戲，是必定有的了。然而因為被尙文的風尚所壓迫，這種極好的娛樂，也發生不出來；又因為街道仄小，騎馬也不方便，並且風俗上也以為這件事是不正經的事情。所以我惟一的運動，只有一件事，就是仿照陶士行運甓的辦法，把家中的器具書籍，常常搬來搬去，變更位置。這就算是最妙的體操了。

說來可笑，我在十七歲上所有蘇州城內的街道，不過不多幾條是曾經走過的，其餘一概都不認得。因為在家裏讀書，除了必不得已的事情以外，可稱是足不出戶。而且有時出門在五六里以外，便非船即轎，步行的時候不多。所以連散步的運動，也算是「絕無僅有」。到了二十七歲以後，住在上

海南洋公學，同學朋友拉着我同走十里多路，我就覺得走不得了。後來，那位朋友極力勸我走路，我纔慢慢練習起來，以後居然也能走十幾里路了。從上海南洋公學到西門，也常常走慣了。走路這件事，直到現在，就

算是一樁體操的功課，健身的妙訣。因此得到了的益處，就是飲食有味，睡眠酣適，精神活潑。

二 冷水浴的經驗

我的用冷水浴，開始在民國前九年，其時已是三十三歲，到今年恰滿二十年。其間除因舟車道途，間有障礙，實行不便外，總沒有間斷過。當初嘗試行的時候，有幾位老輩都以為危險。他們說：「這件事在西洋人也不是人人作的，并且作的人，也不是三十多歲方始開頭的，那都是從小練習出來的。這件事千萬不可嘗試。」但是我因為聽了醫生的吩咐，三十三歲那一年，因病久不愈，到日本就三浦謹之助博士的治療，他教我用冷水浴，我就信受奉行。回國以後，還是常不改。可是老輩的話雖然沒有嚇動我，

衛生經驗談

四

却是在一椿事，幾乎大生阻力。我冷水浴是在夏日盛暑的時候開始的。（這是實行冷水浴的重要條件。因為盛暑時候人人有自然需要冷水浴的心理。就這時候起頭，不要間斷，天氣漸漸的涼，人的皮膚也漸漸的習慣了。）到了初冬，有一天因為有塵團，要緊出門，未曾把乾布細擦。（冷水浴和冷水摩擦，都要用兩塊浴布，一乾一濕，濕的用過之後，必得用乾的周身摩擦至皮膚稍現紅色爲度。）到日中時候，身上忽然發現一種異常的感發，好像有一個力量極大的人，把我身體緊緊裹住，周身筋骨，都受壓迫，却並不是疼痛。那時有人勸我喝一兩杯酒，我喝過兩杯，也是無用，就回城前走。走到泥城橋，似乎稍覺的好些。一直走回家，（其時住忽忽城內縣署前），立刻取出一瓶樟腦油，周身一擦，等到明天，便已霍然。我知這隔絕的情形是沒有擦乾的緣故，所以第二天依然繼續下去，可是注意乾擦，從此以後，沒有發生過同樣的事體。但是還有一件事，也是要告訴實行冷水浴諸君的。有一次回，我到內地去旅行，在那地方住了七天，天天

早起用冷水摩擦，三天之後身上發生了許多小紅顆粒。這是因爲了內地沒有自來水，用的是河水，和水缸中積存的天泉水，水不潔淨，故有此病。後來改用沸過的水，每晚煮沸了一大壺水，擱在院內，到明天清早，水也冷了，剛好合用。我因冷水浴得到益處，是減少感冒的苦楚。（我本來最易感冒，幾乎常年傷風。自實行冷水浴之後，減少了好許多。現在雖不能絕對的不傷風，可是每年至多也不過三兩次，而且傷風的時候，也不像以前那樣惡毒苦楚）。和免掉了好幾回皮膚病。（從前腿彎曾患頑癬，屢治不痊，在日本時往箱根溫泉洗澡，三天工夫，居然全愈。然而回到東京，卻又發了。自實行冷水浴一年之後，癬遂全愈，到今不曾發過。還有同樣，是比較從前能够耐冷。）

三 早眠早起的經驗

我自小就不能熬夜，但是以前勉強熬夜的時候很多，這也是致病的一原因。從三十五歲大病以後，便極力的矯正此弊：每天確守八時睡眠，八時作

事，八時食息的規則。每晚就寢，通常至遲不過十時；而且就寢時候，必檢時表，置之枕畔。醒時檢查，是否已達八時之數，若還沒有足數，必重復酣睡，補足後，始行起床。若有特別事情，因而少睡，第二天的日間，必設法用午睡補足前欠，或在第二天晚上早睡，補足他。這早睡早起所得的益處，就是助消化，利大便，療不眠症，而且遇事快樂，不生悲觀，回復記憶力。我以前悲觀時候極多，現在卻樂觀時候多了。記憶力我本來甚壞，大病後更壞，今稍稍回復。而且在日出的時候一起來，就到院中，散步一回，這時候的空氣，實在乾淨得多，於人極有益處。

四 深呼吸的經驗

此法我實行時候尚淺，（僅三年，且常常間斷，）然而效果已經顯著。最大的利益，就是催眠。（我以前患不眠症：凡屋子有聲音，有光亮，便不能睡；被褥太冷太熱不能睡；飽食空腹，俱不能睡；夜間多說話，不能睡；過十二時不能睡。現在這種種障礙，比從前差不多減去十分之六七。）

五 飲牛乳的經驗

我幼時絕對不能飲牛乳，觸鼻即覺有腥臭。到日本看見同學的人多飲牛乳，我也仿效起來，但是總覺不適。後經醫生力勸，乃勉強飲用。起初頗覺爲難，（比冷水浴尤甚。）一月之後，漸近自然。現在也有二十年了。（不過中間也略有間斷的時候。）所得的利益，是極瘦極乾枯的肌肉，現在居然腴潤得多，而且還有通利大便的好處。

消極方面

一 戒除吸食煙草的經驗

我在二十左右，因爲登廁時候，避免穢臭的緣故，偶然吸食水煙。後來漸漸的就上了癮了。上癮之後，就覺得有許多不好處。一，不潔淨；二，容易燒破衣服；三，糜費；四，出門時要帶水煙管，水煙，紙枚等，很是累贅。而煙草的害處，還沒有知道；不但是不知他的害處，家鄉中那些葉天士派的醫生，還說他有消痰的益處；所以我總沒有想戒他。後來進了南

衛生經驗談

小

洋公學師範院，和同年張雲樞先生同住一室，我常用他的煙管，因為不方便，後改吸了旱煙。後來又改吸了紙煙。這一來上邊所說的第四件不好處是沒有了，可是是一二兩項仍舊是有的，而糜費却更大了。因此就發心要戒除；可是總沒有力量。後來請教一位西醫，問他到底吸煙草能夠消痰這句話確不確。他說「不確，斷沒有這件事。我知道吸食煙草，只能生痰，決不能消痰。因為人的氣管裏面，生着極細的毛。這毛是抵擋外邊進去的塵土的。若是有一有微塵，沾在這毛上，氣管內皮就發生一種液體，把這一點塵土裹住。同時那裏的神經就能有癢的感覺，要起咳嗽，把他送出來。這就是平常人吐痰的緣故。你想吸食煙草時所燒的煙，有許多微塵在裏頭，那是人人看得見的。這些灰塵吸入氣管，氣管能讓他到肺裏去叫肺受害麼？自然要盡他的天職，送他出來。那麼吸煙祇能生痰。因為吸一管煙，就在那裏製造出許多痰的緣故。」我聽了這番議論，更要想戒除這癮習了。因循得因循，不覺到了三十二歲，（已經吸煙十一年）「因禍得福」，那一年

因爲感冒咳嗽，誤服了中醫的方劑，內中用的乾薑，嗆得越利害了，竟噲出血來，好幾天不止。那時候一吸烟，便要噲，所以抵死的非戒絕不可。細想吸烟的緣故，實在不過是口裏發饞，想吃點東西罷了。那麼要有一樣可吃的東西，而又吃不壞人，不容易積滯的，把他來替代一下子，豈不是借此可以戒烟了麼？於是想到只有吃瓜子的辦法，乃是萬穩萬當的。就此每天包起一兩瓜子，要想吸烟的時候，就吃幾粒瓜子來替代，彷彿有鴉片癮的人服戒烟藥的樣子。由多而少，逐漸減去，不過一月，水旱烟，烟捲，絲瓜，一齊都不用了。可是有一樁笑話，以後夢中還常常要破戒吸烟。而在初戒的時候，對於他人用烟管遞給我，請我吸食的時候，覺得好像要伸手去接的樣子。現在過了二十年了，這些笑話，也沒有了。從此可見一個人的習慣，要澈底的改變，真是不容易。吸食水旱煙捲的弊病，尙如此其深，那雅片更不用說了，那其他的惡習慣更不用說了。怪不得前清曾文正對於自己戒除吸烟，也算一件得意事哪。

二 飲食上的經驗

我向來胃口薄弱，不能常常吃肉，在二十三歲的時候，因為研究佛學，實行持齋，戒除了九個月的葷腥。後來雖然開了葷，可是在飲食上並沒有注意到這是於衛生上應當吃的，這是於衛生上不當吃的。因為那時候還沒有知道飲食衛生的方法，所以遇道吃就吃，並不研究。後來發了兩次大病，都是從胃腸不消化上得來的，（病的經驗在後再說，）賊出關門就實行飲食衛生來。我的方法是：

第一件，一度食事之後，在五小時內絕對不吃東西。

第二件，新鮮肥豬肉，絕對不吃。（這是曾經數次食後必吐之故。大約我的胃與此物不相容，不但鮮豬肉，即牛羊肉也是如此，只要肥肉，便不能吃。但火腿燒鴨之類，卻又不妨，不知何故。）

第三件，不煮得濫熟。不吃。

第四件，餡子裏的冷碟子不吃。（這是在四十二歲上夏天應酬，吃了一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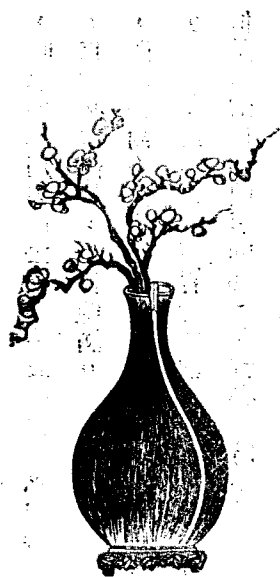
冷碟子，害了一場痢疾，幾乎死去，病愈之後，纔實行的。）原來各種病菌，夏天從蒼蠅腳上落到食物裏。人吃了就要致病，如霍亂，吐瀉，痢疾，傷寒等病，都是這個原因。煮得極熱的食物，病菌已經煮死了，吃了固然不妨，館子裏蒼蠅極多，冷碟子上這種病菌一定不少，所以這件事請大家都要注意。

第五件，吃水果必用刀削去皮。不去皮者，必用淨潔的涼開水洗過。

第六件，每食必留餘量，不使飽滿。

第七件，雖非絕對不飲酒，而食前卻不飲。（有一位日本醫生對我說，飯後飲酒少許，能助消化，空胃時飲酒，使人易醉，且傷胃。）並且我飲酒，祇當他是助消化和興奮的藥，非到必要時不飲。

（未完）



附 錄

我的「國三乙級國語練習會」設計教學法經過的報告

北高附石登閣
小教員

設計教學法，鄙人本沒有什麼研究，所以也沒有什麼把握。不過就近來所經驗的和從前所用的「三段法」「五段法」或是「三不三不五的順序」比較起來，以前教法，雖然不能說是「無可取」，但是總覺著不如現在用設計教學法所得的效果，「較爲差強人意」。茲就最近「國三乙級國語練習會」的設計教學法經過的情形，報告在下邊：

北京各小學校裏的學生，那一省的也有，本校尤爲複雜，我們國三乙級學生四十七名，就是由十三省人所湊成的。平常學習國語就很感困難，近又新自浙江來了一個插班生，他的話法，更是難懂。有一個會國語的學生告訴我說：「我願意教給他說國語。」那個學生本來因爲不會國語，很感困難，所以他很喜歡的說：「我極樂意思。」於是我說：「很好！你這樣熱心，他這樣勤學，將來一定比他們進步得快。」其餘的學

生聽了這話，也都鼓起精神來，操國語好的人說：「我也教他們。」操國語不好的人說：「我也願意練習。」我說：「你們這些個人，是一人一人的練習呀，是大家一同練習呢？」都說：「一同練習好。」旁邊一個學生沈兆琳說：「那麼，咱們就立個國語練習會吧，每一星期開幾回會，一人或兩人說，大家批評，豈不好嗎？」這個時候，學生們亂加議論，我也沒有干涉。少時便有了十五個人，要當國語練習會的發起人。我一聽這事很好，遂說道：「你們當發起人，很好！那麼你們就籌備這件事情吧！可是有一句話，我要對你們說：凡做一件事情，總要他成功，若半途而廢，可就太難了！」我剛把這話說完，其他的學生也都要當發起人。那十五個學生中，有一名王震華的他說：「你們不能算發起人了，你們算是贊成人吧。」其他學生都不應許，我說：「你們明白怎麼叫做發起人嗎？凡欲創造一樣事情，首先提議的人，才叫發起人，你們是首先提議的嗎？」其他學生都說：「不是。」我說：「你們既不是首先提議，可是也很贊成，那麼應當算是什麼人呢？」我說了這話以後，他們也就應允當贊成人了。我又說：「既是一個會，得有種種的辦法，你們籌備的人，打算怎麼樣呢？」王震華同沈兆琳說：「我們

打算立個規則，再舉出個會長來。』其他的學生聽說立規則，爭著去擔任。結果舉出王震華、張訥羅、羅霖、沈兆琳四個人先擬草稿，旁的學生有什麼意思，也可交給這幾個人去採擇。立刻找了本校自治會規則、中華民國國語研究會附設國音練習會簡章及本校自編國語教科書第六冊去參考，又加上同學的意見，遂成左列的簡章。

一、名稱 本會定名為中華民國國語練習會。

二、宗旨 本會專以練習國語為宗旨。

三、練習方法 兩個人問答，或是幾個人辯論，也許叫一個人報告新聞，或是講演。講演完了，如果有錯，大家可以批評。

四、本會一週開二回。

五、會所 在本教室。

六、會員 無論男女，願意為本會會員練習者，上本會發起人處報告。

七、說話的時候，不要說謊，立著，身體不要搖擺。

簡章擬就了，王震華先把他寫在黑板上，遂開成立會，一條一條的討論起來。有的

說：「頭一條裏，中華民國」四個字，不如改成「北京高等師範附屬小學校」；有的說：「不如改爲『國三乙級』」結果到校的，四十五人，有四十人贊成改爲「國三乙級」，那麼「本會定名爲國三乙級國語練習會」這一條就算定了。二，宗旨這一條，沒有不贊成的。三，練習方法，這一條只有陸鼎祥一個學生說：「如果有錯」這句話，是說什麼有錯呢？我看不如改成「如果說的不合國語旁的錯了，倒不很要緊」大家也都贊成。我說：「像這樣練習起來很好，但是自己遇見不知道合國語不合國語的字，字典上雖說注著國音，若不會注音字母，也沒法改正。」有一個學生說：「我們這會裏要練習注音字母，就能改正了。於是大家贊成把練習注音字母，加入在裏頭。那麼這第三條（甲）練習注音字母（乙）兩個人問答，或是幾個人辯論，也許叫一個人報告新聞，或是講演故事。如果說的不合國語，大家都可以批評，也就算定了。討論第四條的時候，有學生說：「本會一週開二回，是什麼日期開呢？」又有學生說：「開多長時間，在什麼時候呢？」大家商議，功課完了是不行的，因爲不但有平民學生來上課，還得掃除。於是就規定每週火金兩曜日，午飯後開會半小時。又有人說：「這第四

條應當再添上練習時日四個字」大家沒有話說於是就規定成了。「四、練習時日每週火金兩曜日午飯後半小時。」五條會所有人提議在北京高等師範附屬小學校，大家都不贊成，還是仍舊用原文。六條，會員有多數學生說：「這一條不好。」有一生說：「可改爲凡是國三乙級的學生都可入會。」有的說：「旁的班也可以入會。」最後這一條規定是：「凡是本校國三以下的學生都可入會。」討論到第七條，都說這一條沒大用處，可以改成兩項附則，於是就改爲附則1開會時不許喧嚷？在台上練習的人姿勢要正。大家以爲討論完了，歡喜的不得了，就要選舉。我說：「都是選舉什麼職員？」這時候有國三甲級的三個學生，在後邊站著。有的學生說：「選舉會長。」又一個說：「還得選舉幾個招待員，招待人家來旁聽的。」最後議妥選舉一個會長，四個招待員。我說：「這職員都管什麼事情，簡章上應當有這一條不？」於是又規定了一個職員一條。『由會員中選舉會長一人，總管會中一切事務。招待員四人，管著招待來賓。』作爲第七條，這時討論過的簡章列於左：

一、名稱 本會定名爲國三乙級國語練習會。

我的「國三乙級國語練習會」設計教學法經過的報告

第 五 卷 第 六 號

二、宗旨 本會專以練習國語爲宗旨。

三、練習方法

甲、練習注音字母。

乙、兩個人問答，或是幾個人辯論；也許叫一個人報告新聞，或講演故事。如果說的不合國音，大家都可以批評。

四、練習時日 每週火金兩曜日午飯後半小時。

五、會所 在本級教室。

六、會員 凡是本校國三以下的學生，都可入會。

七、職員 由會員中選舉會長一人，總管會中一切事務；招待員四人，管著招待來賓。

附則

1、開會時不許喧嘩。

2、在台上練習的人姿勢要正。

簡章討論好了，就要開始選舉，我說：「這一次選舉，不能像選舉本級自治會主任時，我給你們預備票。你們先算算多少？人該用多少票？自己去預備吧！」這時候學生算了，共是四十五人。我問：「都是怎麼算的？」學生答的結果有五種如下：

1，一個人一個人的數，數完了得四十五人。

2，把第六行的一個位子，算在第一行內，每行八位，六行共該四十八位；減去三個空位，餘下的就是四十五人。

3，一三五行各七人，二四六行各八人，就是三七二十一，加上三八二十四，共該四十五人。

4，二三四五行，按八人計算，該三十二人；再加上第一行七人，第六行九人，共四十八人。再減去兩個沒到的一個空位，剩下四十五人。

5，第六行末位空座不算，那麼第二三四五行各八人，就是五八四十，再加上第一行七人，共四十七人。再減去兩個缺席的，這不是四十五人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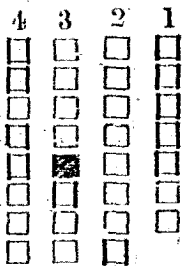
學生隨報告我，隨寫在黑板上，令學生比較算法之難易，看著都有一種覺悟。我現

在把那五種算式寫在下邊：

1. 一人一人的數數到四十五人
2. $8 \times 6 - 3 = 48 - 3 = 45$ 人
3. $7 \times 8 + 8 \times 3 = 27 + 24 = 45$ 人
4. $8 \times 4 + 7 + 9 - 2 + 1 = 32 + 7 + 9 - 2 + 1 = 48 - 2 + 1 = 45$ 人
5. $8 \times 5 + 7 - 2 = 40 + 7 - 2 = 47 - 2 = 45$ 人

考這五種算法，除第一法外，餘四法與學生的坐位很有關係。我再把教室兒童坐次的排列法，繪在下邊，並加以說明：

講 台



說明



■ 缺席 □ 空坐 1 2 3 4 5 6 行次

本教室第一行因門在其右，只有七個座位，第二、三、四、五行都是八個座位，但是第二、五行各有一個缺席的。第六行有九個座位，末一個是空位。

既把人數算好了，我又說：「你們既然知道多少人了，可是用單選的法子呢？用單選的法子，是選一個人用一張票，若用聯選的法子，是無論選多少人都把他們的名字寫在一張票上。」他們討論的結果，會長是用單選法，招待員是用聯選法。我說：「像這樣每人用兩張票就夠了。可是共裁多少票？若用這一張可裁六張票的紙，每人按一張票計算，得裁幾張紙？每人兩張票得裁幾張紙？」這一次算的結果如下：

第一問

$$1. \quad 45 + 45 = 90 \text{ 張票}$$

我的國三乙級國語練習會設計教學法經過的報告

十二

2. $45 \times 2 = 90$ 張票

第二問

1. $45 + 6 = 7$ 張餘 3 答數 七張半紙

2. $45 = 6 \times 8 - 3$ 答數 八張紙還多三張票

第三問

1. 七張半加上七張半得十五張

2. $90 + 6 = 15$ 張

人數和需用的票數算好了，就分著把票裁出來，先舉會長，次舉招待員。本級自治會會員監察著發票開票，結果王振華被舉為會長，李淑慧、初緒、陳善錡、蘭寶銓，被舉為招待員。大家又算了算，發的票數和收的票數相符，全體就鼓起掌來，賀這國語練習會告成功了。

會既成立，學生都努力預備材料，第一次開會練習，會長先演說，不會說國語的害處。後來旁的學生爭想去台上問答辯論或講演，會長也沒法子處理，我說：「像這樣

你們誰也不能練習，再想個辦法吧。」有說：「自第一行接著練習的。」有說：「誰先投稿誰先練習的。」第一個提議因有許多爭執，於是就規定了第二個辦法。又舉了一個編輯員，管著登記投稿的先後，並且把稿編輯成冊子，我說：「這還能練習注音符母嗎？」大家又商議定了，每週各一次，但是第二次就練習注音符母，第三次，再繼續練習投的稿件，第二次練習的是全體會員，各把二十四個漢字注上字母，第三次開會練習的人和他們練習的題目如左：

陸鼎祥蘭寶銓問答「要用心求學呀。」魏二迎講演「日本的大提案。」羅儒霖

王麗華辯論「白話文與文言的好壞。」沈兆琳講演「人生在世界上所應做的事。」林傳斌講演「孟子的故事。」

以上是我施行這個設計的結果，今再把我對於學生所覺悟的優點和劣點，也列在下邊，以作比較。

1、集會結社，得到系統的智識。
2、學習算術，得到許多方法，比單學算術還能明瞭確實。

我的「國乙三級國語練習會」計教學法經過的報告

十四

優點

- 3、國語上的實事，明白了許多。
- 4、因擬簡章，及討論簡章做講演稿等，能自動的練習綴法。
- 5、關於修身方面，可以養成做事的毅力。
- 6、自學的興味濃厚。

劣點

- 1、學生人數過多，補助很費時間。
- 2、有幾個學生，沒有長時期的持久。

盼。
我這個報告，言語很拉雜，設計的辦法也不完全，尚祈教育大家，多加指導，不勝企盼。

本月刊登廣告規則

一、本月刊登之廣告以關於教育者為限

二、凡惠登廣告須先交費空函無效

三、廣告費按照下表收取並無折扣

全頁	半頁	價目	
		面數	冊
四元	二元	一冊	一冊
十八元	九元	五冊	五冊
三十五元	十七元	十冊	十冊

中華民國十二年四月出版

定價 每冊二角三仙

編輯 昆明勸學所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勸學所會計處

新訂投稿簡章

- 一，凡與本刊五卷一號載本刊之以後之第一項內容相合之稿件俱極歡迎
- 二，稿件不論譯著不拘文體惟須加新式標點符號
- 三，稿件經登載後於一星期內每篇酬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現金或酬贈書券
- 四，稿件無論登載與否原稿概不退還若必須退還者投稿人須預先聲明
- 五，稿件本處有增刪之權若不願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稿件須寫明投稿人之姓名及通信處
- 七，稿件請送交本處或交昆明縣勸學所轉交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訂

19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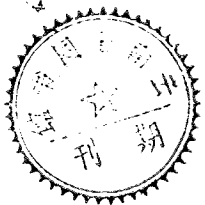
年

第 5 卷 7 期

昆明教育月刊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道爾頓制與雲南教育
我教去年的經過
昆明縣地志資料表解(續)

中國政治思想史(續)
國民必要的覺悟
爲學與做人
衛生經驗談(續)



第七號

第五卷

360
600

本刊啓事

一、本刊屢蒙 教育界諸君投交稿件美不勝收惟因篇幅有限一時不能登載以後當陸續發表尙希

鑒原

二、本刊現需下列稿件即請

查照撰賜無任歡迎

一道爾頓制與昆明教育

二道爾頓制與將成立之昆明縣立中學校

三昆明教育之應改善者

四昆明各校教育實施之確實記載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七號目錄

昆明縣公署訓令一件

一件奉 雲南教育司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開後中等學校學生更改姓名年齡應照內務部

所訂辦法 遵照訓令附辦法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晉榮華

道爾頓制與雲南教育..... 張景昌

我校去年的經過..... 何作枚

昆明縣地志資料表解 (續)..... 楊 楫

中國政治思想史 (續)..... 楊 楫

視查報告..... 趙 坤

民國十二年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通俗講演稿

國民必要的覺悟

范士榮

為學與做人

梁啓超

衛生經驗談

陳頌奎

對青年團體的勸告

何曾

新舊道德的比較

康哲昌

社會與個人

高榮華

社會與個人

青年與社會

青年與社會



昆明縣公署訓令

案奉 雲南教育司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嗣後中等學校學生更改

姓名年齡應照內務部所訂辦法令遵照訓令(附辦法)

令昆明縣勸學所

為令遵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三百零三號訓令開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開查本部前因各省區專門以上學校畢業生及在學學生呈請更改姓名
年齡者日夥流弊滋多業於本年九月通令廢止並咨行內務部查照復由內務部另
定限制更改姓名年齡劃一辦法併案通行各在案惟前令係專指專門以上學校而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二

言近日中等學校所請更名之案尙屬不少若非加以限制不足以昭慎重嗣後中等學校學生關於更改姓名年齡事項應依照內務部所訂普通人民各項辦法辦理相應咨請貴公署查照辦理等因一案到司合將

內務部限制更改姓名年齡劃一辦法照印頒發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此令計發內務部限制更改姓名年齡劃一辦法一件等因奉此合行照抄辦法令發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計抄發限制更改姓名年齡劃一辦法一件

知事劉盛垣

民國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內務部限制更改姓名年齡劃一辦法

計開

一各專門以上學校畢業生及在學學生應遵照教育部通告辦法一律不准更改姓名年齡

一 旗員請求冠姓仍照向例一律照准惟不得並請更名但原名如係譯音在三字以上者得呈明本部酌核准予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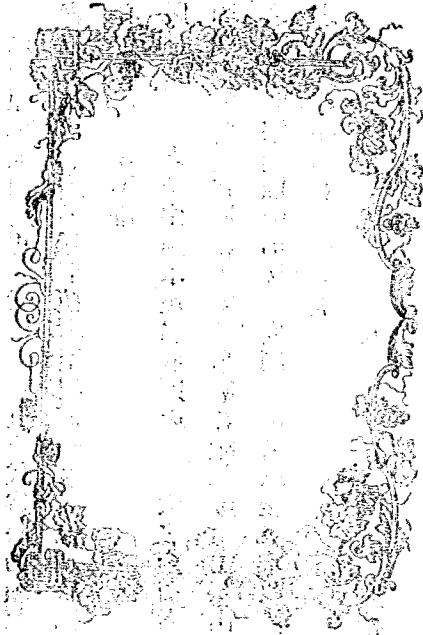
一 普通人民之以避祖諱理由請更名者應以最近三代爲限仍須呈由該管地方官查明屬實並檢同切實譜牒送部核辦至與遠祖及其他親族同名者本無曲爲避諱之必要應即一律不准

一 普通人民以姓名相同之理由請求更名者應以有重大之窒礙者爲限如二人姓名籍貫均同或同署同省服務等項情事應詳細聲敘事由呈由本部酌核辦理

一 普通人民之請求歸宗過繼由部按照向例核准者以後只准改姓不得更名

一 普通人民之請更改年齡者一律不准

民國十二年五月八日 照抄



昆明縣公署訓令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晉榮華

什麼叫做教育呢？就是成人者具一定的方法——直接間接——誘導輔助——作用，去陶冶未成人者思想和習慣，使達高尚的人格；這便是教育的意義。明白了這點，用他來做箇基礎，然後才好討論教育的『目的』究竟是什麼？提到教育目的這箇問題，是很難解決的；因為他的標準，非常難據；他的關係，又非常重大；派別又非常繁多；實是教育的根本問題；教育的色彩，就是由此表現出來，以我淺學寡能，腦筋又沒經過潮流的激蕩，只憑一點常識的眼光，那能討論得好呢？不過因我是教育界的一分子，怎肯不把他弄箇明白，倘若不明白他，在教育上又有下面的大妨礙：

我們無論做什麼事，都要有箇目的；不然怎麼設法？怎麼下手？怎麼去做？那就不知頭緒，終身役役，暗中進行，徒耗了時間，會有結果麼？譬如大洋裏面的船，沒有箇目的地方，任他東漂西浮，隨風隨浪，亂變方向，怎能望他有箇歸落呢？所以目的是很要緊的，況且教育這樁事，要明白了他的目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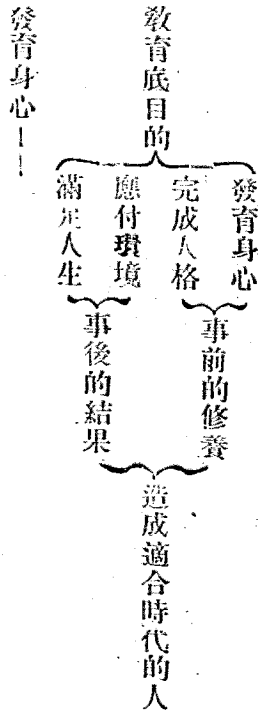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二

的，然後定出個適宜的系統方法，——取適合此目的的教材方法用適當的語言傳授養護訓育三方面連絡——以達所要達的目的；這纔會收得事半功倍美滿的效果。不然心境猶豫，動作散漫，耗廢了很多精力，不惟不能收微效，還要生出別樣的很大危險咧！所以我不得不大着膽子來研究教育的目的。

有些人教育學生，一天只會硬入學生些知識，牢記些死文字，這是大錯的了。須知教育目的，決定不是知識的積累；文字不過是代表事物的一種工具，價值不是在文字的自身，是在所代表內的事物；死的知識，有什麼作用？教育的目的，不必僅從此去着想；須知人生於世間，是征服自然以生存；和自然有絕大的關係；總要有些巧妙的方法，戰勝了自然；使我們人類得極高尚的生活；滿足最高遠的欲求；這才是人生於天地間的幸福，也便是人生的真義了。人生天地間的真義既然如是，那末教育的結果，就是使他達到這人生真義，斯賓塞說：『教育使人類達到生活的法子，』根據這個道理，教育的目的就是由此來定了。

古今來對於教育底目的，也曾有許多人定過；據我看來，大概都是據一面理由來定，對於教育的目的，只是一部分的觀察，具個大體罷了，甚至有些直然不合真理，一如以宗教武士等爲目的是！！有些是互相矛盾；但是他們因時代變遷的關係，纔會弄出這般現象；古人的事，我也不用深說了，現在且把我根據人生真義做標準的教育目的，寫成簡表，拿來分析一下，就明白教育底目的是什麼了。



發育身心！

上面說過，被教育者是兒童時期，說到人類的這幼小時期，他的能力非常薄弱，比那些小動物還要差得很多；小動物生下來，不多幾時，就能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四

够自立自養，營他自己的生活。人類却是不然，必須受了教育，然後纔能一天一天的發展，以至超乎其他動物，人的幼時，既是這樣，那末可想人們是非教育不行了。教育他就是使他體魄和精神兩方面，皆盡量發展，現在我分別說他一下：體魄在兒童時候，完全沒有發達，必須得適當的保養，——衣食住的調和及排除有害發展的一切障礙，助長有益身體的一切需要——使他各部分均齊發育，以達康健；爲履行事務的根基；以滿他精神上的欲求，關於身體的如是。可是人不僅由身體構成，還有精神；倘使有一個人僅有肉體上的保養，那末他長大了，必是個愚蠢無知的人，這就是他精神沒有發展的緣故。兒童精神的發達，是兒童自己有一種固具於內的本能，這種本能，是有主動的能力，非常懇切；能够領略成人的思想和知識，所以成人的能把他教育超出別的物類，就是這個緣故。教育他是把他心理的三方面——知情意——得充分調和的發展，豐富其知識，精巧其技能，俾能戰勝自然，爲社會作特殊事業，發生

特殊的效能，滿足人類高尚的生活。原來心身是有密切關係，不能分離，在這兒童時期，是發育最盛之際；所以我說教育底目的，第一是發育身心。

完成人格——

人類不是單獨的，孤立的；是羣衆的，社會的。所以我前面說滿足人類極高尚的生活，那人類二字的意義，也便是個社會的意義；人類既有了羣衆的關係，（社會關係）那羣衆相處，要想得個安寧，謀點共同幸福，自然要有一種相當的要素。這種要素，除具有上面說的知識豐富體魄健康而外；還要有道德，纔算是一個完全人。假如沒有道德，任他知識如何豐富，體魄如何康健，只是供他作霸逞雄的工具，演成自相魚肉的慘狀罷了。那社會怎能得極高尚的生活，享受幸福呢？由此可見道德的重要，更可見沒有道德決不算完全人了。康德說：『最高之教育在道德』。又有人說：『道德爲教育極終目的；道德的重要，實是這樣，所以我們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六

應該在早陶冶其道德的品行，勿使天真爛漫的兒童，誤入歧途；陶冶他的道德品行，又非僅在修身一科，凡全校內的一切事件，教授啊，訓育啊，養護啊，都應該隨時貫通，授以道德的判斷；隨時促其實行，養成意志的習慣。不能為外圍所搖動，環境所逼退；這才算是完全的人格。更有注意者，道德決不僅是消極的抑制，實是積極的發展；何以呢？上說過人群的相處，是要大家得個安寧，謀點共同幸福，在這點我們很可以看出真實的道德，是積極的發展。譬如提倡公益事啊，設立慈善事業啊，公衆衛生啊，通俗講演啊，……，都是積極進行的事；都是為人群的公安增加幸福，都是道德的發展。所以完成人格，須知真實的道德，是積極的發展。我看有幾位先生教訓學生，一天只會說些『不准做什麼，不許做什麼，禁止做什麼，還有那些那些也是不准做的，如果不聽我的話，就要重責罰，』一腔的！這種純是消極的抑制呀！弄得個學生動都不敢，呆板的樣子，好像偶像一般，怎能陶冶他真實的道德呢？所

以我在這點多說幾句，望以後各位完成人格，關於道德，少用些消極的抑制，——萬不得已時間用——請試用試用積極的發展罷！

應付環境——

什麼叫做環境呢？就是我個人自身以外的一切景況，便是環境。我個人是決定不能離自身以外的一切景況生活，換句話說，是環境和我有極密切不能分離的關係，環境的意義既然明白了，那末應付又是怎樣應付呢？說到這點，又不得不說說什麼叫做應付？應付的意義是怎樣？大概應付二字的意義，就是對付；——處理的意思——應付環境，就是對付環境；決不是順應環境的說法，我們明白了這點，那末應付環境，究竟怎樣去應付法呢？不外兩端（一）適宜的環境我們與他適合，（二）不適宜的環境，我們將他改造。現在我把爲什麼要應付環境？應付是怎樣去應付？說在下面；

環境和我們人類是有極密切的關係，上面已經說過，我們人類能否進化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八

，全視應付環境的能力爲斷，應付環境的能力優者，生活日漸高尚，幸福日漸加增，可以共同進化，應付環境的能力弱者反是。但是所說應付環境能力的優弱，又隨人類努力應付的程度而伸縮其範圍，努力小的應付的能力也小，文明進化也慢；努力大的應付的能力也大，文明進化必快；據此看來，人類最高的欲求，既是在高尚生活，享受幸福；那末教育的目的自然是有應付環境的必要，更還要趕早養成努力應付環境的能力了。

環境的關係，既經極重要，不妨我再說說應付的法子：環境自他性質分成兩種（1）自然環境（2）社會環境。『自然的環境』就是物質的環境，人與物的環境，是爲外界的環境；外界的環境，我們很可以用改造的手段去應付，把那不便生活的改造了適宜我們的生活。『社會的環境』就是由群眾心理所構成，叫做心理的環境；主動的是人的精神；那末這種環境，便利的我們固然迎合他，假如有不便利的，我們也自然是取個改造的態

度去應付他；只消人類的思想改變，他自然還是隨着改變，總使我們社會便利進步爲是。

滿足人生！

我們人類最高的幸福，是在時時創造新生活，滿足人生，這也就是人類最高的欲求，何以呢？凡是人類，斷然沒有那個樂於過那卑陋的生活，只因他沒有得那高尚生活的本領的緣故，但是他心理總有個得高尚生活的欲求，所以我說人類最高的幸福，便是新生活，得這新生活，也使人類最高的欲求滿足，但是新生活怎麼可以得呢？就是要依時代！環境！的關係，時時刻刻，用最大的努力向最高的理想擴張傳衍，合順應的順應，合改造的改造，把那陳舊的組織，腐滯的機能，全行掃除摧清，另創一種新局面，開點新紀元，人類高尚的生活，自然出現了，最高的幸福自然到手了；最高的欲求自然滿足了，到了這境，人生的真義也達到了，所以教育的目的，是要起見養成最大的努力，和最高尚的理想，以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教育底目的是什麼

滿足人生。

上面發育身心，完成人格，這兩項，是行事以前要修養的。在教育時，要盡量發展，俾期圓滿，以達下面應付環境滿足人生這兩項；那末教育才有實用的，不然只託空虛，怎能高尚生活享受幸福？所以這應付環境滿足人生是極端重要，是教育的結果了。但是要達這兩項，那末事前是要修養的，不然便成了盲目的動作，無意識的進行，所以發育身心完成人格兩項，是事前必得要修的，是教育分內的事。總合「發育身心」「完成人格」「應付環境」「滿足人生」，結果下來，造成適合時代的人，教育底目的，就是這樣了。

以上這許多話，有些是我前年在省師校時聽王夢槐先生說過，現在還隱隱的記得些；更加以年來看書報的心得，任事的經驗，拉雜寫來，實無條理，謬誤的地方，定然不少；本不想發表，但教育的目的，終不得個明白，所以纔發表出來，供大家研究的資料，謬誤的地方，望同人改正；使我明白教育的目的，究竟是什麼？這是我很盼望的。

著者識

道爾頓制與雲南教育

張景昌 寄自南京

(一)

『道爾頓制』The Dalton Plan 之產生，於今方三年耳。其在我國言論界之發表者，僅有七八月之久。至於實施此計劃之學校，惟江蘇吳淞中學；行於去年十月間，距今不過半年。若然，誠可謂最新之學制也。

其在吾省之報紙上更不多觀。（祇教育雜誌第十二卷二號，服眞君之教育上之舊經驗與新思想，略略提及。）則其命名爲最新，亦不是過。

『道爾頓制』之設施，僅影響於學校內部之變更，至於教育行政上，學制上，皆無甚關係。即四二制亦適其宜，三三制及舊制皆適宜，皆無甚影響。故不可以『道爾頓制』視爲教育行政問題，上原來『道爾頓制』之原名，爲 The Dalton Laboratory Plan

正譯爲：『道爾頓實驗室計劃』，意即以爲實驗室內之建設，不涉於外部之改制也。其後見於報紙上之討論，皆書爲 The Dalton Plan 即『道爾頓制』是。

道爾頓制與雲南教育

『道爾頓制』之產生，在於美國。其後繼之而興者，為英國，不久歐美各國皆起而奉行，然皆稱爲最有效之學制。

柏克赫司特 Parkhurst 女士，嘗言『道爾頓制』者，有彈性 Elastic 之一種學制也。因學校之環境而適應，取長補短，端在採擇；無一定之限制，亦不拘束使必出於何途，此其優點。

(一)

『道爾頓』者，美國中部之一城市也。其地屬於麻沙朱色德士 Massachusetts 州。此城市爲美國紡織工廠之中心點，城中有一中學校，即名爲『道爾頓中學』。此學校有二特點，即在特殊環境之中，一織紡之城一務強行數十年前之『新英格蘭學院制』，絲毫不許更動，故學校不能發展，日趨蕭條，而學生以求學爲何物，竟所不知。放學歸家，即將書囊束之高閣，不問不聞，或入工廠中不能工作。於此，社會上人士，多不許其子弟入『道爾頓中學』就學，以其無補於實際也，於是人人皆輕視此學校，學生日愈減少，成人工廠內作

工，而不欲求學於此校矣。校長喬克敏，Johnnie 夙以此憂之。意欲改創復興，救此衰頹之病。而屢爲董事輩所阻，以爲校中素行舊制，直到於今，無人變更，其弊不在舊制也。伯克赫司特 Mr. H. H. H. H. 女士者，首創「道爾頓學制」之人也。爲喬克敏聘爲該校教師，以後，慨然欲創設新學制，以救此弊。喬克敏乃召集其地之縉紳父老，相與解釋討論，以爲不變更學制，不足以圖存。於是乃實行「道爾頓實驗室計劃」。

既知何謂「道爾頓制」矣。又知創建之人爲誰矣。然不可不知「道爾頓制」之來歷，與夫首創之人之歷史。

伯克赫司特女士 Miss H. H. H. H. 者，素負改革之思想。爲童時，即以改造教育制度爲己志，蓋就即不滿意於舊制之不良也。一千九百零四年，始教授於鄉村小學。該校共有學生四十人，分爲八班。女士當盡心配定各班之課程表，已獨直接教授一班；其他七級皆使有所工作。而低年級學生，當乏自動之能力。因常求助於高級生，終乃效率增進，成績甚佳，受地方人民之讚許！一

第 五 卷 第 七 號

千九百零八年，女士之故師，贈與斯革夫之精神發育論 • Edgar James Swift M. A. and in the Making 女士讀後甚喜，蓋書中有數段論教育之實驗室 Educational Laboratory 者，與彼之見解適近於此，彼乃努力創造實驗室，其後復任小學，師範中學之教師，於千九百零三年，彼之計劃，已有端倪。且欲重新組織學校生活。一千九百一十四年，請求政府，派往義大利研究『蒙太梭利之教學法』。又一千九百一十五年在加利福尼亞 California 為蒙氏助手，并招收九歲至十歲之兒童，試驗彼之『實驗室計劃』。一千九百一十五年，十二月，組織『蒙太梭利教員養成所』 Montessori Teacher Training School 試驗彼之『實驗室計劃』之機會愈多。一千九百一十八年，辭『教員養成所』之職，為『兒童教育院』 Child Education Foundation 主任，其後參觀博克賢殘廢學校 Berkshire Cripple School 即將其計劃，告知主持人克蘭夫人，Mrs. W. Murray Crane 一千九百一十九年九月，克蘭夫人即將其計劃，全行施於此學校中。柏克赫司特女士，為之規劃籌措如今該校所用圖表，即女士所遺者。一九一九年九月，至十二月，殘廢學校之

效率陡增，克爾夫人即以此制，報告於其本鄉「道爾頓」中學校。校長喬克敏，亦熱心改良。乃與女士及克爾夫人，長期研究此種計劃，遂於一九二〇年，在該校試驗，未幾，英國資禮女士 Miss Belle Penne 至「道爾頓」參觀，甚稱許。乃報告此制於倫敦。後為英國許多學校採用此制，如 *Greenham* 及 *Westminster City School* 等，皆實行「道爾頓制」而有效者；其在吾國，則惟江蘇吳淞中學校一校耳。

(三)

「道爾頓制」之創興，吾人當知其為解決教育上之一切困難問題，使之穩健進行，而為教育之前途發展計也。蓋舊制教育，其弊端疊出不窮。吾人故不能屈指計也。然可舉最顯著者數條，以為研究「道爾頓制」之導線。

(1) 舊制下之學生，對於求學不發生興趣。甚至以求學視為畏途；每於放學下堂後，則束書不觀，無自動之能力。

(2) 舊制下之學生，在社會上無多大效率，且無寔久之修養。一入社會，

每不足爲一般人之表率。

(3) 鐘點制度之下，學生反不覺時間之寶貴，與按時作工之必要。

(4) 鐘點制度之下，學生爲機械式之生活，而一切工作，皆無深刻之觀念，與系統之知識。

『道爾頓制』之創見，即本於第一二兩種之缺點而設也。實則第三四兩種，已爲一二兩種所包彙。柏克赫司特創設之目的，固以中學校爲標準。其言曰：此制在中學，當作效率測驗方法之應用。情形如下：

(1) 此制乃一方法耳。

(2) 方法惟包括學生生活之改組，非成績標準，或課程之變更。

(3) 此改組是有生機的，蓋從社會方面與學校設備方面觀之，皆經濟者也。

(4) 其目的在於學校中，倡導自由活動之精神。允許任何羣類之學生，於感覺其功課困難時，不其需要，自由支配其一日一部分或全部之時間。

由此觀之，舊制之弊病，悉爲此第四條所破出。蓋自由活動之精神，爲社會上之一種國民性。在吾國社會中，此種精神，極不發展。雖可歸咎於大部分之人民，不恍然自由活動之精神爲何物，然舊制學校之不重倡導學生之自由活動，一味行施趨策式 Discipline 之教授法，以至學校社會大相懸絕，當然畢業生在社會上，無自由活動精神，亦一原因也。兒童原來名譽心甚盛，於其所不長之課程，恆欲兢兢業業，犧牲長久之時間補習；而鐘點制下之課程，當無此補習之機會，非經過長久之間斷，始可得補習之機會。又或於有心得之功課，欲繼續研習，亦屬不可能者。中復經過許多納悶之功課，爲之間斷。此二者：皆爲學生時之痛苦。混教師授課，常因鐘點之限制，不能盡情教授。故每多罅漏，零碎片段，在所不免。故學生亦難得系統之概念。今道爾頓制之根本要點，即在打破昔日之鐘點制，使之不定時間，而學生自能分派時間，不督促惜光陰，而學生自能寶貴其光陰，不示勤勉，而學生自能孳孳勤勉以向上。其視舊制，固不能以道里計也。

道爾頓制所根據之原理有三：

(一)自由——學生對於其所應學習之課程，可以自由支配學習與工作之程序方法。使彼等本其協同合作之精神，以應付之。

(二)學校即社會——學校不獨為社會之縮影，且欲使學生之環境與組織，構成一實在之社會。

(三)知而後行——學生在工作或學習一事物之前，能明瞭一工作或一事物意義及內容，以及其他之工作標準者是也。

吾儕試觀此三條原理，即柏克赫司特所言在中學校當作效率測驗方法之第四條內所從出者也。於此，不可誤會。何謂自由？非隨學生之便，上學亦好，不上學亦好。高興便上一日學，不高興則不上學之謂也。蓋自由者，乃自由發表，自由支配之義也。青年於天真爛漫之中，一塵不染，須發揮其自由，自動之能力，使之永久養成自尊，自治之性情，不受外力之督促，與鞭策，夫然後在社會上，乃始有所厚望也！實在之社會，有協同合作之原理。

青年必使養成此協同合作之能力然後可。柏克赫司特女士在鄉村教授之時，女士常感受一種困難。即低級生之自動能力薄弱，常求助於高級生，終乃大有效率。故求學之方法，最善莫過於學生自結爲團體之研究會，以協同研究，養成青年不自私之意味。——在『道爾頓制』下學生，各人之成績，各人皆能自覺；不惟學生自覺，教員亦能覺之。因各作業室之壁上，常懸有學生一週間之工作成績表。學生時時皆能見之。故凡作事求學，以自覺爲效率增大之要點。苟學生之成績不及覺，而望其能結社協合以研究，不亦難哉！知然後行乃一種必然之條件，未有不知即能行者。多數青年，在研究一種學科之中途，問以其科之目的，竟茫然而不知。甚或反詰是科之用意何在，此種弊端，何莫非舊制教學之弊。教員雖照書而講授，不論學生對於此科有無懷疑？有無是科之概念？宜其進步紆徐，效率寡薄。以視昔日私塾之思想：『讀書人做官』，庸何過乎，所謂知者，即其事之目的與標準也。目的標準，與心意發達有關係。青年未便無心意之活動，故青年之活動，仍須有目的與標準。

，於此，對於青年之課程，須先授以是科之目的與標準，然後可。

「道爾頓制」之辦法，一言以蔽之。即打破鐘點制與階級制是也。不用舊式教室，將較大之教室，改爲作業室。（原爲實驗室但恐人之誤會以作理化實驗室觀故從吳淞中學校改名爲作業室）作業室內，不用舊制之書桌。（個人的）改爲仿效圖書館內面之長桌，周圍設以坐椅，室中有大書櫃，內中書籍標本儀器，悉爲關於該科所應有者；而作業室之名，即因內中之書籍，儀器而異，學生所應修之科目有幾，則當有幾間作業室。室內有該科之指導教師，住於適當地位。學生按自己之工作，支配時間。而入室內工作。（黑板可仍舊因教師亦有寫字之機會。）

至於課程之規定，則每一科目，預定大綱。且配好學習時應爲之事。如課文中緊要之處，須參攷何書，作何記載，如何規劃，調查何事，練習等項：學生即按照課程所分之階段，向指導教師立「工約」，即負該科之責任。在相當期中，工作完畢該科之某部分，以應考試。而此工約上之課程，若於先

期作業；則可向教師求得次期之工約，若該科之『工約』所定之日期已過，而工作尙未畢，則必須作畢此『工約』，始可領取次期之『工約』。關於課程之規定，必須遵守二種條件：

A. 課程分量中，可以因智力之不同，而有伸縮餘地。

B. 嚴格的注重各科之均齊發達。

在A條下面之解釋：即謂教員於課程之規定上，須以某科分爲若干階段，每月內所學習者，或爲一階段，或爲二三階段，總須對於一階段中之中心點，詳明解釋。或附設練習題目，以資學生提綱扼要，易於工作。至於不重要之資料，則可略之，或介紹參考書籍，以資學生考鑑。中心要點有可參考者，亦須介紹。學生於本文研究後，有餘裕，則須對於不重要的上亦必研究，參考，以窺全豹。其或因中間請假日久功課所差太多，或天資稍遜之學生，無暇研究不重要問題者，則可從略。在B下之解釋，爲許多學生，對於其素有心得之學科，特別以最大時期，犧牲在上。致使他科相差太遠，例如

某生素好「歷史」一科，在一月之工約上，所研究之分量，超乎規定之上。而他科如英文，國文，數學等，大起恐慌；於此，指導教師理應干涉。蓋不如此，則各科不能均齊發達，其害甚大也。

凡作業室內，應掛有該科之功課牌。但功課牌之式樣與用意，則與舊式之課程表迥異。牌上所有者，即各級之教師，規定一學年所應學該科之何部分，將大綱及階段，支配於每月每週之下，作為一表，貼於功課牌上。學生於其工作之先，向教師領有「工約」(Work Contract) 按照此一月內所應修之工作，於工課牌上，即將教員指定之段落，填寫於工約上面，茲將「工約」形式繪如下：

工約形式圖

繳學	認
科	月作
年	月日

「工約」係各科不同者，學生在何科工作，當有何科「工約」一片，又因年級之不同，而異其色；如一學年爲紅色者，二學年則爲黃色，三學年爲藍色，四學年爲白色等；藉以知班級也。工約每月更換一次，未作畢工約上所許之工作者，不得更換。先期作畢者，得早更換次期之「工約」；借資鼓勵也。

於「工約」外有「學生日課登記表」。因「工約」須到日交還教師，學生無由知曉各自之工作，且「工約」不能精密記載，教師方面亦無從考核，乃又用「日課登記表」亦各大發給一張，表之下行爲必修科，即將其所修之科目，填於下面格內。如美國紐約兒童大學之「必修科」爲「數學」「歷史」「地理」「英文」「格致」「法文」「五科」上行書姓名，住址，年歲，級數，「工約」記號，始業日期，終了日期，週數，日數，請假期。工約記號所填寫者，僅關於自身工約之第幾號也，非全體學生之號數。左側一行，寫第一週，第二週，第三週，第四週，每週分五日，計共三十日，至其用法，則甚簡單，茲不贅述。

請閱教育雜誌第十四卷十一號舒新城之「什麼是道爾頓制」中之兒童大學之

三表。

其他尚有作業室，成績表，與夫杜威女士 Miss Evelyn Dewey 之工作計數表；及週報等：大致與學生日課表相似，惟其作用不同耳，皆全見於『什麼是道爾頓制』一文中。

杜威女士 Evelyn Dewey 曰：『據近代之心理學者，所證明心意之自然工作，並非先分析而後綜合。凡一思想，先必有普通概念，後將此分爲獨立之原素，構成普通真理。舊制下之學生，畢業後不能用之於實際者，正因舊制之所根據，與近代心理學者之論相反。』道爾頓制之功課指定法，即根據近代心理學者之論調而設施，每月之課程，即包含該科一階級之普通觀念，每週之小段落，則給學生以參考書；此種方法，謂之『演繹法』。杜威女士又曰：『學生工作之效率，以興味爲準則。無興味之努力，非行舊時之考試制不可。但彼種方法，實屬牽強已極。蓋學生雖有一度之努力，但其目的不同，因此對於學生自動，尙無何利益。』道爾頓制下之學生，即使之有興趣之努力，

對於任何學科，皆學生自身負責，全無牽強之流弊。」

(四)

柏克赫司特女士曰：「此改組(指道爾頓制言)係有生機者，從社會方面，學校方面，觀之皆甚經濟也。」又曰：「此制之地趾問題，不須擴充。常能多容舊制之三分之一之人數也。」有此生機之制度，當可因時制宜，不復感昔之困難矣。

為求經濟而設施，凡性質相近之作業室，可使歸并為一。如「植物」「動物」「礦物」「生理」之可歸并。「國文」「歷史」「地理」亦可歸并，「數學」「物理」「化學」又可歸并等是也。即舊制書桌原用，亦未始不可，惟須便於兒童有團體性之工作為要也。

或有問者曰：中等學生，舊時行「嚴格主義」，學生比較猶有進功。近日稍趨於放任，而學生每多曠課，遲到；苟再改為「道爾頓制」，則恐作業室無人進門矣！曰：是不然，舊制者，將學生之責任，完全推至教員身上。教師之

功日愈進，學生日惟趨首不前，固步自封。余家菊曰：「爲制下教師教學，教師開步走矣，學生固步不前，所謂學生之學科，已被教師完全吸收矣。教師爲學生學完矣，或則學科全數盡還教師矣。」語雖滑稽，實有至理。舊制下所以有此弊病者，皆由於學生求學，自身不負責任所致。今一易而使學生負責任，或且較前勤勉十倍，亦未可知。舒新城曰：「吳淞中學改行『道爾頓制』，方三星期耳。一日爲孔子誕辰，學校放假，各作業室皆封鎖，是日學生皆請求開作業室門，准許學生自由入內研究，以作業爲學生自身問題，不忍犧牲時間爲辭。」由此觀之，「道爾頓制」下之學生，不以鐘點限制而反有如許效果，出人意外，不大可注意乎。

許多勤勉之學生，於鐘點制度之下，每感痛苦。如於某科研究興趣頗盛，忽因鐘點之限制，至使隔離其工作，中間經過無數間斷。殆至研究之機會復至，而興趣已索然。此亦舊制之流弊。

道爾頓制之功課，或頗有素養之科目，於正課時間，每不喜修習，教師縱轉

口授。常欲以生書在此鐘點參看，又恐抵觸校規，此舊制之不能發展青年個性之弊端也。一班學生，實質不等，鐘點制下之教授，大半偏於中材之一部。至於上智，則聞之寡與，而下愚之學生，對於學科，每多懷疑。或非教室中教師口授一次所能明晰者。而時間倉促，全無發問之機會，勢不能不隱忍之。「道爾頓制」則與是相反：學生不論上智與中材，魯鈍，皆能盡情發展其個性，既無停息之弊，又無隱忍之患。蓋此制下，天材，與中材生，教師可不必關心，以全力幫助魯鈍者，使能奮發所作爲，於求學不生畏懼心也。舊制學生，分班級，界線明瞭。初級生之視高級生，每奉爲神明，可望而不可即，欲自身至高級之地位，非時謂上大大之犧牲不可。又或本班教員，以爲有升級之資格，而驟入於較高之班級。又以程度相差甚遠，追趕不上。即或努力，徒傷身體。「道爾頓制」下則不然：學生有盡情發展其個性之可能，天資較高之學生，亦能發揚其崇拜心，向上心，及好奇心，使之時時滿足其欲望。如每年之「工約」，先期作畢，則可前進以圖利勝，不囿於樊籠中也。

(五)

實施「道爾頓制」，可先由高級班起，試驗其成效，漸次及於低級班。而課程則自國文、歷史、地理、博物、數學、理化，先實行起。至於「英文」則程度較低之班級，猶須口授，程度較高者，則可劃入「道爾頓制」下，此蓋屬於知識課程。至於技能科學，則無實行「道爾頓制」之必要；而「道爾頓制」，亦未嘗爲之計也。蓋技能科學，非自修所可見效者。必待於口授，如體操、唱歌、手工、圖畫之類，只可依鐘點制，在相當之作業室內，聽教師之口授可也。而技能科學之安置，只能限於下午，不可將神清氣爽之午前，犧牲於技能科學上，則是重要者也。

每作業室之大小，依學校人數之多寡而定。吳淞中學之作業室，可容千人以下，苟學校人數，全體不及一千人，則作業室可不必如此其大。但在「道爾頓制」下，須有一條共通之規則。係由柏克赫司特女士制定者。即爲「你看了這作業室的座位已經滿了，則不必再在內面耽擱，可變通辦理，到別的

作業室裏面去。』猶有須注意者，教師不必高居台上，須設坐於適當之地。雖學生往詢所不知者，而教師之言，總以不防害其他學生之工作爲要。若學生工作時，教師亦不可無謂閒談，以防害學生之工作。柏克赫司特女士尚有一條規則爲：『若教師正爲一學生解釋時，他生不得往問，必待此學生歸坐，他生始可往問。』

作業時因學校而異，固不必拘執也。道爾頓中學校，自午前八時四十分起，至午後三時十五分止。由八點四十分至十一點五十分，爲實驗室工作。自一點十五分，至三點十五分，則多技能工作之講堂。此因十一點五十分，至一點十五分，爲中餐時間，蓋囿於習慣也。

有須注意者，「道爾頓制」下之學生，每勤苦過甚，對於體育，影響甚鉅。非特別獎行體育不可。至於課外運動，尤須實行。

關於「數學」方面，實行「道爾頓制」，每感困難，此則不待試驗而可知者。帕羅特女士 *Parrot* 曰：『在「道爾頓制」下之初級數學，教師之困難原因，全無適

當之教科書所致。此科之教本，以教師另出適宜之講義爲善。講義內容之形式方面與實質方面之編纂，按照課程指定法之二原則。一、大綱之預定，及作業時應爲之事。一而實施，一其實例見教育雜誌第十四卷第十一號，舒新城之『什麼是道爾頓制』之『課程指定』一節，及中華教育界十二卷一號余家菊之『達爾登制之實際』一則甚善。蓋教科書每限於鐘點制而編纂其教材，故不能舒展其重要部分，每流於偏跛之弊。

對於『道爾頓制』之規則，英國威爾遜女士 *Wilson of Dunsenhouse Giffon* 已訂有六

條茲錄於下：

- 一、出入作業室宜肅靜。
- 二、作業室之座位已滿，或書籍已有人先用時，即變更研究之目的。
- 三、教師正在接洽某生時，他生不能離座往問。
- 四、在規定之時間以外，學生不得問難及請求幫助。
- 五、學生尚能未以最少量之時間平均研究各科學以前，不得任意注意任

何一科，致使耗去之時間，超過該科應得之最少量。

六、各學生宜潛心靜氣，獨自工作。

尚有一件，乃伯塞特女士 *Bryant* 之學校內所規定者。

七、學生非有特別情形，不得在作業室內談話，即談話亦須悄聲。

以上七條，皆係普通性者，任何學校，皆可採用。

帕羅特女士 *Parrott* 曰：「道爾頓制」初行之學期，仍須舉行筆答之月考，惟於教師、則感不便。其後可於必要時，臨時試驗。月考可廢止。然學期試驗，仍必存留。故廢止考試問題，在「道爾頓制」之中，尤其不成問題。

有一問題，為讀者必須發問者；即多數學生，對於一個問題，百思不得其解之時。執以問教師，斯時則教師將應接不暇矣，其奈何？曰；若多數學生，同其不能明瞭一問題時，執以問教師。或教師自付以為學生大半不能明瞭此處矣，則可定期召集全數學生聽講，解釋此問題。無論知與不知，皆須同至聽講。蓋所以鞏固學生之記憶，與注重之所在也。

學科上實行『道爾頓制』之經驗效果，吾輩既未實行，當不得而知之矣。然可就既經實行者之報告，其可令人信服者，錄其一二，以爲吾等實行，『道爾頓制』之考鏡。

A 地理科—斯迭德女士 *Miss Stead* 曰：『在『道爾頓制』下之合作，能使學生自動，變成一探險者。彼等分組共同研究，獲得較深之了解與實際之工作。課程綱要，是彼等之關鍵。而低年級生之參考書，以限二種爲最善，多則不過三種。高年級生年齡較大，能多用教本與參考書。課程綱要上規定三種工作（1）：學習之工作，（2）練習作筆記之工作，（3）畫圖之工作。一看圖與製圖，同爲研究地理之重要工作。』

B 理化科—斯託爾女士 *Miss Store of Stratton School* 曰：『物理化學，採用『道爾頓制』所生之變化，不如他科大，然皆有變化。主要部分，即在學生有較大之自由與此科學求至美善之責任。在余校中，每次教授一門功課，較平常所占之時間多增一倍。第二年教授普通科學之初步；第三年教『植物學』；第四年

分教「物理」及「化學」；第五年上學期，可選習一門，或兩門科學。第五年下學期，即預備註冊試驗。在課程綱要上，每月工作，已經大體定好，但學生可以自由修正彼等之試驗，重要問題列於工作之始；末附以普通問題。

(六)

「道爾頓制」之爲何？既已拉雜言之矣。「道爾頓制」與雲南教育有無研究之點乎？曰有。道爾頓制中學校，昔日之境內內容，不獨爲中國教育之縮影；抑且爲雲南教育之寫照。因該校墨守數十年前之「新英格蘭經院制」，偏重「古典文學」，水久不變，學生出校後，全失自動之能力。學校中之課程，不能適合當地之社會；受社會上一般人之輕視，而學生之數，日漸減少。小學畢業者，大半不願入該校；該校年級之升高，與人數又成反比；雲南今日之中學校，豈不如是？

我希望我雲南教育界，試驗實行此最有效之學制，以增加雲南教育之效率，免社會詬病。不然，外省近日教育效率漸增，何以歸功於能實施「葛里學



校制度；』
『蒙太梭利教學法；』
『葛里道爾頓制；』
耶？雲南人其知之。

道爾頓制與雲南教育

我校去年的經過

何作枚

中鄉第一高等小學校，從開辦以來，歷任各教員，和管理員，都異常熱心。所以校務，日臻發達。學生的成績，也很進步。到現在畢業的學生，已有八班了。可是自今年，被各項軍隊更番來校駐紮之後，校內就大受影響了。現在把經過的情形，分述如下。

去年春，吾滇政變的時候，忽有「巫家棋」軍隊來駐本校，將校裏的器具，和學生的坐席，毀壞不堪。因此學生都有恐懼之心。加之路途時生危險，所以個個都視學校為「畏途」了。

到了四月中旬，又有第八梯團，十四支隊一營，來駐本校了。這回的人數很多，所以我們的校園呵！教室呵！閱書報室呵！教員住室呵！一概都被他們駐紮了。連一個校役都沒有安身的地方！我們只得把各物一齊搬出校外；後來才請他們把閱書報室勻出來，暫作教室。但是從此以後，我們和學生，既沒有休息的地方，就是一本教科書，一支粉筆，一根教鞭；都沒有地方可

我校去年的經過

擱了！咳！諸君！這樣的情形，豈不是很可憐嗎？

我們校裏，既然發生這種情形，就不得不報知勸學所。但是所裏也沒有什麼法子。不過學校裏又不得不維持現狀；我們只得和學生在一塊兒，坐在幾張破爛不堪的坐席上，授課罷了！

這時候學生的坐席，變作柴薪的很多，只剩下三分之一了。上堂的時候，學生互爭坐席；有爭不着兀自哭啼的。還有一樁很希奇的事：就是我們上堂時，教室後面，常有些士兵，嬉笑自如，或是吸洋烟；唱調子；賭錢；真是無所不至了！但是我們只得忍氣吞聲罷了！在這時候的學生，只有感受痛苦，毫無半點樂趣。學生的父兄，見此情況，就有阻止子弟來校的意思，因之學生就頓形減少了。

到了秋季，本校第八班學生，恰巧卒業，應續招新生，余此時和同事王君仁齋商酌，費了很多的時間，與腦力，纔將新生招起。幸此時軍隊也就開發了。但是桌椅零落殘破，不夥使用。總計毀壞坐席八十餘套；方桌；書櫃；

黑板等物。一概無存，這樣情形，真是難辦呵！

軍隊開拔後，校舍才完全騰出來了！我們又大加掃除，一方面請管理員李君蘋洲添製學生坐席，新生才得開始上課。所幸教職各員，均能「和衷共濟」，「不懼艱辛」，竭力整頓；學生們亦能協同工作，助理雜務；學校才有「恢復舊觀」的樣子。茲將進行各事，分述於后：—

一、恢復閱書報室 本校閱書報室，前因軍隊駐紮，把所有各種書籍，寄在附近村中。軍隊去後，才將書籍收回，從新清理，佈置妥當，以便閱覽。

二、添上夜課 本年我校裏的學生，受了上述的影響，成績稍差一點。所以議定在夜間集合住校各生，添上夜課二小時，以作補牢之計。

三、催缺席學生 本校因軍隊駐紮，學生感受各種痛苦，又路途時生危險，因此學生頓形減少。自軍隊開拔後，學校有恢復的希望，所以本校就印些催單，命在校學生，分頭催促；沒有幾天，學生也漸漸的增加多了。

四，恢復課外運動。軍隊駐紮的時候，本校的課外運動，完全停止。因為他們擾亂秩序，實在沒有法維持；只得暫時停止了。及軍開拔後，才另購皮球，租各種用具。學生們也很熱心運動，才算恢復了。

五，清潔校園。本校的校園，其地點本是比較的優美。自他們來駐後，就把校園做他們的住室，一切花木魚池，摧殘不堪。地面的污穢，如牛圈馬廄一般。現在他們都走了，我們才會同學生掃們除污穢，培植花木，修理魚池，漸漸的舊觀也恢復了。

六，革新印刷。本校的印刷，從前就創辦了。但是自從去年就停止了。又因本校閱書報室裏的書籍，大都不恰合學生的程度；學生的課外參攷書，又很難購備。所以共同商議，修理文明印刷版，購買紙墨……：：：：從新印刷，每星期大約可印出五六張。選取的材料：除新文藝外，凡一切短篇古文和詩詞，：都印給他們。又因校裏修理一切，費用太巨，無力供給；是以又向學生們，募集捐款，以供挹注。

以上種種事項，幸賴本校同人和學生們，協同一致，慘淡經營，才得逐項成功。所以然者，我們的學校，既不幸受此意外打擊；同人等職責所在，應得憑着良心的主張，竭力去做；至於那是非毀譽，我們原是不計較的。現在我們的工作，算是已告竣事了；可是我們所感受的苦痛，和所耗費的心力，可就不少了。現在痛定思痛，才得把我校的經過情形，寫出一二，報告於我們縣裏同事的人們，想必會給我們學校員生表很真摯的同情咧！

民國十二年二月遠於楞覺寺內

我
校
去
年
的
經
過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續前)

(六) 海岸……縣屬內陸，不濱海岸。

(七) 古蹟名勝……詳資料稿。

(八) 氣候

(一) 溫度
最寒……3.7°C
最熱……36.2°C
每年平均……16.8°C

(二) 雨量
最少……一月
最多……七月
全年總計：五五二。二六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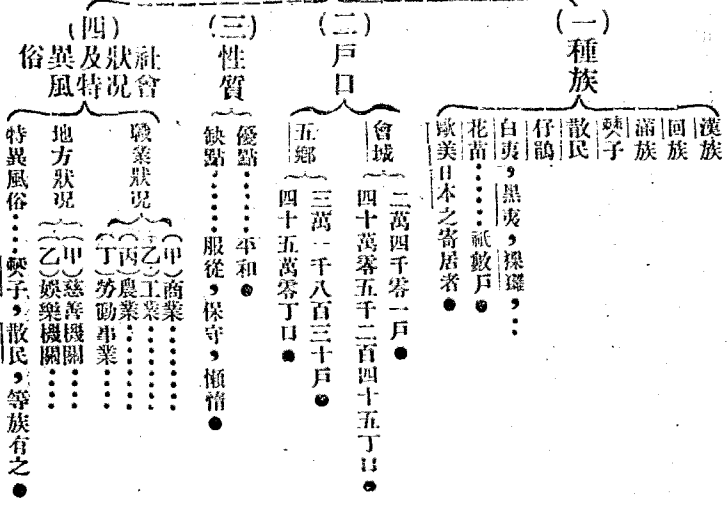
(三) 主要風向……東北。(即西南風)

(四) 氣候上特別現象……詳原稿。

(五) 氣候上之諺語……(1)至(15)，見原稿。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九) 人民



(十) 宗教

- (一) 道教
 - 著名宮觀：三清閣太和宮……
 - 宮觀總數：共二十五所
 - 道士：一百二十八人
- (二) 佛教
 - 著名寺宇：廣學寺知竹寺……
 - 寺院：二百餘所
 - 小寺院：千餘人
- (三) 喇嘛教
 - 縣境無
- (四) 回教
 - 清真寺：六所
 - 學校：一所
 - 回民：萬左右
- (五) 耶教
 - 分佈：基督教事業之教會：七所
 - 基督教之團體：約五千餘人
- (六) 天主教
 - 教堂：二所
 - 學院：一所
 - 附設中學一班
 - 學校：五所
 - 慈善機關：四所
 - 信徒：一千一百人
- (七) 希臘教
 - 縣境無
- (八) 雜項宗教
 - 最著者：
 - 巫教
 - 白蓮教
 - 西波教
 - 拜物教
 - 秘密者：
 - 萬善堂
 - 三元堂
 - 西溝堂
 - 其他：
 - 國選分社
 - 三教同盟會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土)交通

- (一) 鐵道……滇越鐵道。(法人修築)
- (二) 航路
 - (甲) 自昆起迄
 - 安寧縣
 - 晉寧縣
 - 太華山一帶
 - (乙) 由沈公廟至尋橋，玄鑑橋，……
 - (丙) 適於何
 - (甲) 項適於帆船小汽輪
 - (乙) 項適於帆船小汽輪
- (三) 郵政
 - 安南郵務管理局
 - 法國郵政局。十二年一月已撤銷
- (四) 電信
 - 安南電政局
 - 電報總機關
 - 無線電臺
- (五) 人力車……縣境無人力車
- (六) 道路
 - 滇越
 - 昆貴
 - 陸路自滇越鐵道
 - 通遠慶
 - 南通昆陽
 - 水路自昆池
 - 南達昆陽
 - 垣境
 - 晉寧
 - 水陸自昆池
 - 南達昆陽
 - 晉寧
 - 宜賓
 - 宜寧
 - 西通安寧·慈惠鎮，至通遠書舖
 - 西北通富民·經天生橋，至三村
 - 經橋水關，至富民縣
 - 長途
 - 經多依，羅誠，至羅次縣
 - 經沙朗，廟口，至嵩明縣
- (七) 駁馬運送……詳原稿

(七) 教育

(一) 公私立各
小學校

公立 高等小學十四校，共二十六班。
國民學校一百八十七校，共二百一十班。
私立 高等小學一校，計二班。
國民學校二校，計三班。

(二) 其他各
種學校

省立者不計。
縣立師範學校一校，計二班。
聯合中學校一校，計四班。
高等中法學校一校。
印度支那政府
及各宗教人
設立者
佛耶回各教設立者共十三校。

(三) 建築

屬於省者不計。

昆明縣勸學所

西鄉第四高等小學校

海源第一國民學校

張家第三國民學校

碧鷺第一國民學校

羅敏第一國民學校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一) 動物之分布

屬於東洋區域
種類，詳原稿

(二) 植物之分布

屬於暖中帶，亞寒帶
詳著，種類詳原稿

(三) 礦物

金屬……銅，鉛，鐵

非金屬

燐灰石，煤，泥煤，石膏，
螢石，粘板石，燈光石，長石，
粘土水品，瑪瑙，石英，石灰石，
石筍，鐘乳石，……

(四) 工業

舊日之名產

古銅業，烏銅業，白銅業，
織瓦業，綢緞業，紗帕業，繡植業，
製革業，……

新創之工業

織工廠，紅色織瓦業，織布業，製紙業，
木業，印刷業，化粧品業，……

(五) 漁獵之狀況

漁業……昆池，盤龍江，螳螂川，王寶海
獵業……太慈，段，外北鄉，外西鄉
牧業……范行屋，喇嘛村，河摩堡，等處牧畜場

(六) 農產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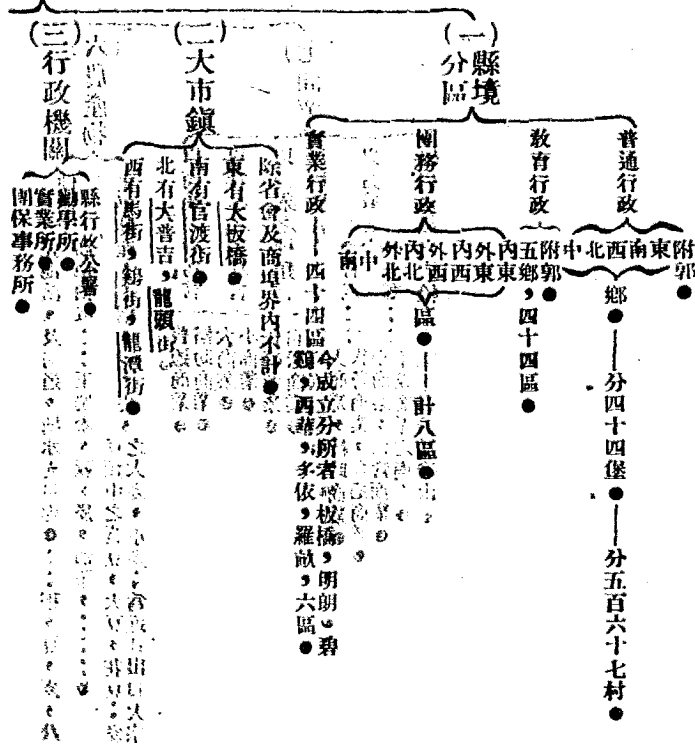
種類 昆滇滇，及河道，塘水充足處……稻，豆，麥，蔬菜
 高地山坡……玉蜀黍，收，麥，油菜……
 主要農產……稻，豆，麥，豆類中之黃豆，大豆，花生，麥類中
 之大麥，小麥，為近日出口大宗

(七) 商業

以商業之行為言 普通商業 ●
 以資本之多寡言 大商業 ●
 以營業之種類言 小商業 ●
 以國界言…… 自營商業 ●
 會城…… 經商商業 ●
 以區域言 代營商業 ●
 五鄉…… 代營商業 ●
 輸出入額之比較…… 不成商業之商人 ●
 輸入百億於輸出 ●

昆明縣志資料表解

(五) 政治



(四) 建議機關

縣農會 ●
縣教育會 ●

(五) 立法機關

縣議事會 ●
縣參事會 ●

(六) 司法機關

昆明地方審判廳 ●

(七) 巡警

東鄉警察分所 ●
北鄉警察分所 ●

(八) 陸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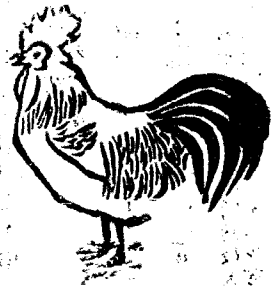
游緝兵二百六十一名，餘詳原稿 ●

(九) 水師海軍

縣境無水師海軍 ●

(十) 財政

入九萬元 ●
出九萬元 ●
教育費 ● 團費為最大 ●





中國政治思想史

(續) 梁任公講授

楊楷筆記

寄自南
京高師

美總統林肯之言政治也，標三介詞以括之曰：of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譯言「政爲民政」，「政以爲民」，「政由民出也」。此語人人傳誦，我國學者，於政治爲人民之政治與政治爲人民而設二點，言之甚詳，獨於政由民出——即政治事業由人民自作——之義，則概乎未之有聞。申言之，則國民爲人民公共之國，爲人民共同利益故乃有政治，此二義者，我先哲見之甚明，信之甚篤。惟一切政治上人民施行之方法，我先民非未嘗研究，實據上且似不承認此語，此實中國政治思想不澈底處也。夫徒言民爲邦本，政在養民，而政之所從出，其權力乃在一般人民以外；簡言之，徒然提倡民本主權，而未提倡參政權，其效幾何？我國政治論之最大缺點，毋乃在是？不過自他

方面觀之，所謂政由民出者，不難於其理論，而難於其方法，若問以如何使一般人民皆得參與政治，其方法幾乎窮於答解。歐洲最古之希臘羅馬，其全盛代時，有所謂全民會議者，凡議事時，全部人民皆得參與；然此所謂全民會議，遂得謂爲真之政由民出耶？蓋希臘之市民，非謂凡住居於希臘者皆爲市民，市民之數甚少，此外尙有大部分之奴隸（柏拉圖及亞里斯多德二氏皆承認市民有役使奴隸之權）故所謂全民，不過全人民中十分之一二之非奴的市民代表之耳。更自他方面觀察，則羣衆會衆，往往不能求得真理，一唱百和，無知盲從。全民會議之政治，無一定之標準方法，亦不能行表決，則全民不爲全民，會議不成會議，以此而曰政由民出，烏乎可？近世諸國通行之代表制多數取決制，常人皆以爲政由民出矣；然此代議之制度，是否真能代表全體人民？中國數年來議會之不足代表人民，姑毋論已；即如美國之議員，又豈皆能代表人民耶？一國家應以多數人之利益爲國家之利益，此人人所承認者，然亦有問題焉。少數亦爲人；且天下少數人之主張，往往較多數

人之主張爲有理，當一事之利害未著時，多數人每盲然無覩，少數知者則見之；然提出議會以後，往往不能得多數之贊同而通過，而事實上乃眞爲好主張眞足以代表民意，又吾人返觀歷史上之好思想好制度，多起於少數人，故不可謂多數取決制即爲政由民出也。乃至最近試驗之蘇維埃制，又得謂爲眞之政由民出耶？此制由各職業中選出代表，而不由各區域中選出代表，故可謂此制度較議會制度尤爲不澈底。其首領極專制，以黨派之意見代表全民，事實上能代表與否，不能無疑也。歐洲二千餘年來所行之政，大概不出上述諸端，總之不能謂爲政由民出也。然則究有何法以達之耶？此雖在歐美今日，猶不能作圓滿解答。況我國過去之國情，因地理及其他關係所產生之社會組織，多不適於此類方法之試驗，姑勿論先哲之曾思慮及此與否，既不能得有可恃之方法，則不敢輕爲理論的主張，亦固其所。要之我國先哲有力之政治理想，皆希望於一聖君賢相統治之下，實行民本主義之精神。此不澈底之理想也。此理想雖不能完全實現，然其影響於國民者既已甚深，比之十八

世紀之歐洲尤爲明顯。因有此自由平等之意識爲基礎，故雖若干年在專制壓迫之下，而精神不能磨滅。遇聖君賢相出，則此思想多實現，或遇昏君墨吏，則此思想暫沉沒，所謂其人存，其政舉，其人亡，其政息，中國數千年來循環於此狀況之中，根本精神，入人日深。故今日中華民國之能成立，斷非一儂倖偶然，乃數千年來所養成者。外人不察，觀民國之猝然成立，輒疑爲無源之水。此由於誤認中國之政治根底，視中外之君主一例，而不知民國爲必有之結果，且有向上及永久之趨勢焉。

社會主義一名詞，爲中國古代所無，然其趨向則基立甚深。在文化演進較深之國，政治問題，必以國民生計爲中心，此通義也。歐洲在十八世紀以前，以宗教問題爲政治之中心，以皇室貴族之關係爲政治之中心；及十八世紀以後，政治問題爲中心，今則言政治即不脫經濟矣。我國蓋自春秋以前，已注重此點，「既富方穀」「資富能訓」諸義，羣經既屢言。此後諸家政論，如孔孟墨荀商韓以至許行白圭之徒，其著書立說，半講經濟，降及秦漢，亦無不致

謹於是。且講經濟既深，當然必至社會主義。而中國無宗教問題可言，專講人民生計，亦自然趨向社會。其最大特色，則我國之生計學說甚異。歐洲經濟學之祖亞丹斯密士，其講經濟之秩序，自生產，交易，以至分配；最新之經濟學則反是，以分配為先，而我國之經濟學說，即常以分配論為首位，而生產論乃其次也。其所以如是者，緣我國地廣人稀，生產不成問題，故獨注意於分配。以為一國經濟上之富源，必平均分派於全國之人，而後乃合於經濟原則。孔子有言：「不患寡而患不均」。因患寡，故講生產；因患不均，故講分配。蓋當生產便易之時，操生產主要大權者為土地，往往為一部分人所壟斷而致不均。故中國政治思想家之主要注意者，為生產之主要原素，不可為少數人所得，須使人人對於生產之具，或生產機會，大眾皆均等享受，於周禮、左傳及孟子，荀子中皆可見之。總之吾國古代講政治者，含有社會主義之色彩。惟其見解不同，故方法亦異。儒家如孔子，孟子，荀子，絕對為社會主義者；許行為無政府之社會主義者，亦有主張中庸的國家社會政策者。

幾於今日社會主義之各派皆有之。而大致凡講經濟方面者，最要一語爲「裁抑豪強兼井」，無論何家，皆不外是。中國在此思想之下發展其經濟，較之歐洲有時代，爲比較公道而安全之組織。歐洲之經濟組織，自工業革命以後，其缺點逐漸暴露，當然不能與中國相提並論。而中國所以未受此影響，由於歷史上未經工業革命；歐美自瓦特發明蒸汽以來，機械日興，經濟上種種問題之困難，有由來矣。更考其歷史，主要之生產機關，皆操於少數貴族教會權力之下，經濟上之自由不均等，自古已然；而中國雖有若干組織未完備，然能於比較的平等組織及條件之下，以遂其生計之發展，世界古今中國，蓋罕能與我並者，此雖半由環境所構成，抑亦學說之入人深也。

竊嘗論之：中國文明產生於大平原，與印度之森林文明、歐洲之堡壘文明迥殊，其民族氣度偉大，有廣納衆流之概，故極相反之學說，同時並起，道並行而不相悖。老年人之與壯年人，壯年人之與少年人，其思想不合，當然難處；而中國家庭，長幼同堂，融融洩洩，可見其性質之一斑矣。其人又極富

於彈力性，許多表面上不相容之理論及制度，能以於運用調和焉。以治諸一。此種國民性所產生之思想，及其思想所陶鑄而成立之國民意識，無論其長短得失如何，要之在全人類文化中，自有其不朽之價值，可斷言也。夫絕對的真理之有無，學者久已疑之。理論且如是，況夫理論之演為制度者，其是非蓋愈幻蹟而不易究詰。歐洲近一二百年，政治學說經濟學說之標新領異，幾使人如至山陰道上，應接不暇。種種學說，亦泰半已經次第窆現以成制度。然每一主意之昌，未嘗不有極大之流弊踵乎其後；至今日則其人深陷於懷疑惱悶之淵，凡前此所安息之制度，悉根本搖動；故舍其舊而新是謀，皇皇若求亡子而未得也。我先民所貽我之思想，雖或未成熟，或久中斷，搜剔而磨洗之，又安見不驕手之藥終無益於人國也。由此言之，本問題之價值可以見矣。

中國政治思想之有價值，既如上述；而價值之為物，往往因地及社會環境與各人之主觀而不同。故吾人不惟不應妄自尊大，對於過去之政治思想，不

惟其優良者有研究之價值，即其窳劣者亦有研究價值。蓋吾所有者未必即有以愈於人，不宜諱疾護痛以自阻其進步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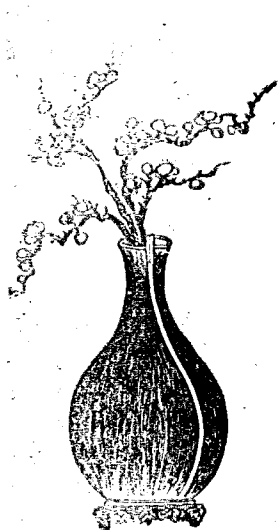
現今之社會，非由現代忽然發生，本由若干年遺傳共業——全社會共同合成之共業——所構成。一己之聰明才力，非全由己身之試驗得來，乃由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等之遺傳，心理作用，亦多爲祖宗之遺傳。現今之社會，猶含有明，清各時代之要素，其歷史甚久，爲全國社會人類動作表現而成，由各時代遺傳及由各部分集聚而成。此種共業之來源，自物的方面觀之，爲因環境之變遷而得來，然此猶屬次要，最要者爲人之思想。人心動作，微妙不測，其影響常及於全國社會，無形中又流傳於後世，一思想之力量，其支配之範圍甚廣。今日之中國人，多少總受孔子思想之影響，雖無知之徒，孔子之名亦不曉者，然試分晰其精神，則固多少受孔子之影響也。故共業之集積完成，半緣制度，半緣思想；而思想又爲制度之源泉。過去思想，常以歷史的無上權威，無形中支配現代人以形成所謂國民意識者。吾人受過去思想

之支配；因環境之變而隨之變。以所處之環境，加過去之思想，合過去數千年之大思想，與社會思想家之總匯，即成國民意識者矣。如以政治為例，任汝有何種事業欲實現行，苟不通過國民意識之關門，必不成功；蓋新政治之產生，必由國民意識有積極必需之要求，反之國民意識於現行政治為相當之承認時，新政治必不能效奏也。所謂國民意識之要求，如法國之人權宣言，人民感覺天賦人權之平等必爭得之，遂造成法國革命，此意識波及於全歐洲，為十九世紀民主政治發展之總發動機，乃因國民意識積極之要求而發生者也。消極承認者，如日本之天皇，以萬世一系為榮，又如大戰前之德國，其人民承認德皇為德之大光明，皆以國民意識消極的作用以維持一種舊組織者也。大戰而後，國民意識不承認德皇，故雖不必有如何積極之活動，只取消極之承認，即足以搖動其根本矣。當中國人處滿人統治之下，其初安居樂業，消極之國民意識承認之也；及與日本戰而敗，國民意識遂變，二百年來久入人心之黃梨洲顧炎武等之思想，乃乘機取消國民意識消極之承認。又如

現今之軍閥，已爲人人所反對，然尙未能剷出者，即消極之承認總求保持現狀之故也。故曰：「無論何種政治皆建設於國民意識之上」。法律與制度，皆發生於國民意識之下，如國民意識於舊者並未反對，且無積極之要求，則新制度新法律亦不能成功。故制度之不發生國民意識者，如非本枝之花然，非必不能持久也。由此可知中國二千年來種種改革之所以失敗，即因非國民意識所發生，如綠柳一樹，任以各種花卉附著其上，皆不能相生也。中國人思想之改變，起於中日戰後，其初主張立憲，繼則主張共和，今則主張聯邦，將來或者主張蘇維埃，不怪花之不由樹本發出，只怪花之不善，忽此忽彼，終不相宜；故二十年來之不當，其失皆在不以國民意識爲主，今日人人乃知非自思想上改良不可矣。一般青年，或已有覺悟；然改造之意何在？能造方能改，不建設即不能破壞，不可徒知改而不知造，知破壞而不知建設也。人之思想，本無歸宿，吾覺此制度甚善，而汝必以新者改之，至於何種新制，則汝又茫然無以應，是不齎告人曰汝不可食麥，而又不可食何種食物代麥。

者告人，人不能一日不食，此新者之所以終不能成立也。光緒末年，人人以爲舊有制度皆須一律剷除，此說雖可承認；然不能建設，不能破壞。故吾人對中國之思想——不僅政治思想——可懷疑之處甚多，必先有新思想足以代之而後可。然則新思想果如何成立耶；若徒取外人整套之思想，以求應用於我國，其結果毫無效益。故無論如何，吾人欲造成新思想，必先知本社會之遺傳共業，採取其一部分以爲基礎。加以自然之潛發，合理之洗鍊，庶幾乎有新思想之可成立。由此觀之，中國過去之思想，於全世界人類頗有價值，即其中有一部分之價值已過去，然其影響仍留於遺傳共業中，固不可不知其虛劣之點也。

(未完)



視查報告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民國十一年九月

報告者勸學員趙理

校名 南四區第四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文式經

教授實況 (學科) 甲組國語七冊四十九「成績展覽會的評語」乙組書法「楓」一

落「錯」丙組國語一冊二十九課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 教者手續敏活直間接分配適宜甲乙組國語教段連貫提示生字課文均

極詳明乙組書法巡視指導細緻訂正亦頗圓到惟取材不聯絡稍欠妥協

管理實況 管理得法生徒言行不苟一律遵守規矩

訓練實況 每週全校訓話已實行生徒氣質純靜彬彬有禮

學生 (級數) 一學級(編四三學年合為甲組二二學年分為乙丙二組)(名數)二二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二

十五名(出席名數)二十名(成績比較)各科成績平均乙等
備註 校中表簿俱備已實行填寫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南三區珥琮第十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楊上林

教授實況 (學科)甲乙組同書法「餽」館「丙組國語四冊十七」家齊的用處「丁

組國語二冊十六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甲乙組書方席間巡視指導板上訂正普通缺點均極細緻洵屬可取乙丙

組國語預備親切提示生字亦頗明瞭惟演述課中事實不用分解方法稍欠妥協
管理實況 上下課列隊進行均整齊授課及休息時亦有秩序

訓練實況 訓練妥善生徒純靜而守規矩

學生 (級數)一學級(編四三二一)學年為甲乙丙丁四組教授(名數)二十九名

(出席名數)二十九名(成績比較)各科成績平均乙等

備註 校中表簿俱全已一律實行填寫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南三區琮珥第六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楊正

教授實況 (學科) 甲組書法大楷「善」「喜」乙組國語四冊九課「地方的名

稱」丙組國語一冊四十六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 甲組書法教法簡略且範字不用毛筆書寫筆畫無相當之粗細不足以資

學仿乙丙組國語教段清楚提示課文分條演述事實兒童易於了澈頗佳

管理實況 課室內秩序安寧生徒自動力頗強課暇就庭院中休息舉動不苟

訓練實況 生徒純靜知禮且具有互助親愛之特性

學生 (級數) 一學級(編四三學年合爲甲組一二學年分爲乙丙二組)(名數)三

十五名(出席名數)三十一名(成績比較)各科成績平均丙等

備註 應修理時辰鐘及添購學業成績考查簿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

四

民國十一年九月視查

校名 南三區珥琮第二國民學校

教員姓名 兼校長張福源

教授實況 (學科) 甲組國語八冊五課「模範鄉」乙組國語六冊五課「雲」丙組國

語二冊五課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狀況) 甲乙丙三組俱教國語教段尙具

管理實況 授課時生徒坐勢不端注意力亦弱休息時派級長監視尙無不良之舉

訓練實況 每週全校訓話已實行

學生 (級數) 一學級(編四學年爲甲組三二學年合爲乙組一學年爲丙組教授)

(名數) 四十四名(出席名數) 三十五名(成績比較) 各科成績平均丙等

備註 該校編三二學年級生合爲乙組教授同讀第六冊教科書查三二學生係去年一

年生生本年即越級讀第六冊似難領會頗不合法已面告該教員另行改編以免分

而無效



國民必要的覺悟

范士榮

從前我們中國的老百姓，唸著幾句『全仗皇帝老爺的福氣，天老爺給我們太平日子過。不使我們受刀兵水火飢荒瘟疫的災害』就過了一輩子；不知道什麼叫做國家，不知道什麼叫做愛國。自從遠方來了些洋人，欺侮了我們的百姓，強佔了我們的地方。一言不合，一事不遂，便要帶兵來攻打我們的城池，要我們送他些銀錢。弄得我們中國的老百姓聽見洋人兩字，就害怕；中國的官吏擡起洋人兩字，就頭疼。於是乎有些明白人看得十分不耐煩了，才起來告訴大家說：『這樣做下去，如何是個了局！我們要想，洋人爲什麼敢這樣的欺我們？因我們生長在這麼大的一個中華國裏。國家的事就是我們大家老百姓的事，我們全不把他放在心上，全然不管國家，全然不愛國家，

通俗講演稿

因此外洋才乘空打劫的來欺侮我們的國家，欺侮我們大家老百姓。我們如今要想莫被人家欺侮，我們就要愛我們的國家，我們就要發奮圖強！』從此以後，我們中國的老百姓，才曉得提起國家這件東西，才曉得提起愛國這件事情。

看啊！既是『愛國就要發奮圖強』但是怎麼樣的發奮圖強呢？興工廠了！練兵了！再進一步，立憲變法了！再進一步，革命了！直到如今幾十年來，已經把這些把戲都要過了。試攷查一下：國家強了沒有？外人不來欺侮了嗎？其實：國家不惟沒有強，反倒亂的不成樣子。外洋人不惟常來欺侮並且一步比一步的更逼緊來了。再追深問一層：我們百姓大家稍些得點安樂了沒有？這一層，只消大家自己一想就知道了，無須我明說了出來的。唉！我們講究愛國，才練兵，練兵原是保護百姓，保護國家的。其實，成爲殘害百姓，擾亂國家的了。我們講究愛國，才革命。革命原是圖推翻了專制的腐敗政府，建設一個民主的良好政府。其實，只成立了些四分五裂，七亂八糟的更專制

更腐敗的政府。其餘如興工廠，築鐵路，以至變法立憲等事，我們老百姓大家的錢弄去若而帶干，究竟成功了一點兒沒有？認真講下來，總之一句話：我們因為要愛國，才發奮圖強的做出這些坑害我們百姓的事情來。那末愛這國家做什麼？有這國家不是反害了我們大家百姓嗎？設若沒有了國家，我們大家不是反可以清靜一些嗎？

但是認真按理講下來，這種話是說不下去的。國家在現今是不可不有的。我們大家百姓是應該要愛國的。列位試想：我們現在有國有家，不過因為這國家貧弱一些，不如外洋罷了，還常常被人家來欺侮。若果一時沒有了國家，不知還被人家糟踏成什麼樣！列位只消看看法國人待安南人的慘酷地方，也就够寒心了！那末我們要想保全我們的身家性命，衣食產業以至祖宗塚墓，使他不敢於被外國人當奴隸牛馬一般的虐待；怎能够不設法先保全了我們的國家呢？怎能够不愛國呢？上面說的『因為講究愛國，才練兵，才革命，才把百姓，越發弄得困苦。』這完全怪不得愛國是不應該。譬如一個人害了

病，因為他自己愛惜他自己，要想醫好了病，不幸把藥吃的不對，竟把病反加重到十分。你難道怪他『不該愛惜身子，以致反加重了病嗎？』你只能怪他吃藥吃的不對罷了。那末我們百姓這些年受盡了千辛萬苦，萬萬不好怪我們不該愛國，（並且以後還要越發愛國才好）只怪我們練兵練的不好，革命革的不好。

有些人說：『什麼練兵，什麼革命，都是胡鬧！什麼愛國，也不消的；只消再等些年，真命地主出世，自然會外洋投降，百姓安樂，天下太平了。』這種話，現在很多人信他，其實完全是錯了的。真命地主是什麼東西？那個使他來當地主？他有什麼出奇的地方，配來當地主？那樣叫做真命？那個賞給他的真命？那個曾經見過天使他來當真命地主嗎？這都不過是渺渺茫茫說不出個所以然來的一些鬼話罷了！這種鬼話，在從前大家不懂道理的時候，被那些大強盜大姦賊拿來欺百姓，希望大家認真附利了他，捧他做成一個享盡天下安逸福，吸盡天下百姓骨血的大皇帝。現在的時候，懂道理的人已經

很多了，明白了全國的老百姓就是全國的真地主，全國的事情都應該歸全國的真地主來管。全國人裏面，誰也不配坐着自稱尊貴的坐享安逸福。什麼見神見鬼的真命地主，早已經應該縮往陰山背後去和鬼哭去了；在現今這光天化日，百姓爲重的世界裏，那還有他的容腳地呢？我們要知道：我們百姓大家要求安樂，全靠我們百姓大家自己，非靠我們百姓大家自己把自己的國家弄好了不行，自然是我們百姓大家非愛國不行了。

但是我們究竟應該怎樣愛國呢？上面說過：從前我們講究愛國，因爲藥吃的不對，所以才鬧出這十年來的濫脹來。我們現今只消攷查從前的藥，爲什麼吃得不對的原因，自然就會明白我們以後應該怎樣的吃藥，應該怎樣的愛國了。將才不是說過嗎？全國的老百姓就是全國的主人翁，全國的事情，必要歸全國的主人翁來辦理。譬如我們十個人打伙做生意，開舖子。這舖子既是我們十人打伙出本錢開的，這舖裏所有的事，就是我們十個人應該大家管的事。倘若你們把這舖子裏面的事情，全盤交給我一人經營，隨我個人的主

見去做。你們九個人就老將一去不會面的，也不來查查賬簿，看看辦事的情形；究竟我把某件事情做錯了沒有？故意打個窩心砲把衆人的精財血本私吞去了些沒有？把大家的精財血本落得做人情的送些給外人去了沒有？你們九個人都不管，好像簡直不是你們的事情一樣。唉！方才說的這些弊竇，我只消犯了一樁，就可以輕輕的把這個人打伙的舖子弄得『財源茂盛收招牌』了！到後來，還是該你九個不管事的主人翁倒竈！那末，我們大家試想：從前我們講究愛國，講究發奮圖強，講究練兵講究革命，這些都是我們大家百姓千急不可放鬆，必得要管的要緊事，但是我們大家百姓管著了沒有？大家老百姓只會站在旁邊，伸懶腰，打呵欠，矇矓着眼睛的說：『他們講究愛國了！他們要發奮圖強了，他們要練兵了，他們要革命了。』唉！『他們』究竟是什麼人？他們是百姓嗎？你們也是百姓，爲什麼你們不做，只讓他們去做！他們不是百姓嗎？爲什麼百姓分內應該做的事，却讓他們搶去做了！故此到後來：因爲『他們練兵，』所以他們就可以帶着兵來爭權奪利，坑害百姓了！

。因爲「他們革命，」所以他們就可以做了大官來害國殃民了。我們這些主人翁老百姓呢？却越發被壓在十九層地獄裏去了。唉！主人翁！老百姓！這就是你們丟着自己應該管的事不去管，全盤的被別人拿了去管，你們全不過問的結果了！這就是你們自作自受的好處了！事到而今，我們還怪誰人呢！唉！我們這些主人翁，真正該死！全不管事，全不愛國，真正該死！

我們要認得：全國的事，全國的主人翁不去管，反交給少數的人去管，有以下四個大害：（我只提個綱領說，各條實例多得，請大家自己想想罷）

- 一，即使這個人很好，很聰明，但難保他不會大意了將事做錯。若是我們大家不留心他，那可就壞了。

- 二，即使這個人很好，很聰明，但當他大權柄拿在手裏的時候，難保他不会變了心腸胡鬧起來，若是我們大家不留心他，那可就更壞了。

- 三，不論這個人是好是壞，依著他一個人，或很少的幾個人，的意思做出來的事情，怎能和我們大家的意見相合呢？我們大家願意做的事，他不肯做

，不願意做的事，他偏要做，那也就更壞了。

四，若是這個人不好，也不聰明，他只全做些刻簿事，糊塗事，來坑害我們大家百姓，那就越發壞透了。

總之：把大家應該管的事丟給少數人去管，不論這少數人是好是壞，都弄不好的，都會把事情弄糟了坑害大家的。中華立國已經多年，但是百姓頂多過不上三四十年的太平日子，常常有變亂，常常的糟殃。中華民國成立這十年以來，越發亂的不成個樣子。這都是爲什麼原故呢？我不妨再重複說一道，就是因爲：

大家本來應該管的事，却不去管，忘記了管，不敢去管，懶得去管；因此暗地裏被少數人搶了去管，任憑他們的意思去胡行亂爲，我們大家主人翁倒反說：『全得這些大老爺發慈悲的來治理我們咧。』

這種病根不除，中國永遠變亂不止，並且快要被外國人來滅掉了。

講到這裏，已經說明中國常常的貧弱，常常的生變亂，百姓常常遭殃的原

故了。已經說明中國歷年來吃的藥所以不對的原故了。我們以後要愛國，要得安樂日子過，必定要牢牢的記清楚。

(一)我們大家百姓就是全國的主人翁，

(二)全國的事就是我們大家百姓分內的事，

(三)全國的事就是們大家百姓必得要管的事。

我們切莫再以爲

(一)一定要個什麼人站在我們頭上來壓制着我們。

(二)全國的事不消我們百姓來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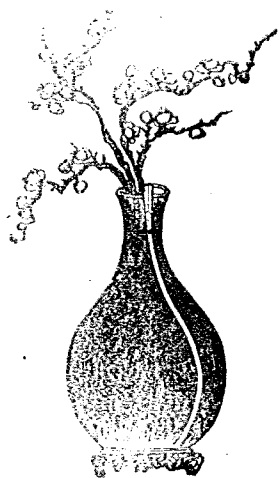
(三)全國的事只消那些大老爺管着就好了。

如果我們全國的百姓大家都有這種覺悟，大家都拿出主人翁的身分來當家管事，那末所有那些擾害我們的家賊和外賊，都要無影無形的潛跡消聲，再也不敢出頭來生事了。到那時我們百姓大家不是很在安樂了嗎？

但是說到這裏，列位或者還有點兒疑惑，以爲我們百姓自己怕管不了這全

國的大事罷？這未免太於過慮了。須知道一國的百姓，不管事，不動作則已，一動作起來，勢力非常之大的，你看古往今來做大事的人，那一個不是顯著民心，利用民氣才會成功的。古今來有些非常霸道的人，他的勢力可以滅掉人的國家，隨意殺死無數的人，沒一個人敢違抗他。但是他萬萬不敢顯然的違悖著民意，阻礙著民氣。中華民國的革命成功，全是多數百姓的心裏怨恨滿清政府了，所以才幾個月之間就把他推翻掉。歐戰以前的德國，何等強勝，差不多所有世界上的國家都合攏了去打他，都不能勝他，只消他國裏的百姓一聲革命，就倒下來了。在從前百姓不很管事的時候，只消有人假借著百姓們名稱，就可以成功立業。何況百姓現今自己有了覺悟，自己出來替自己的國家做建設的事業，那裏還可以輕易看待嗎？列位！現今世界各國的一切大事，那一件不是衆百姓的勢力所造成的？倘若我們中國的百姓還自己說自己不配做事，不起來做事，那真是不知道點羞恥了！我們切莫自己看得太不中用啊！

說到這裏，我的話已經完了，列位，或許還要問我說：『究竟我們要怎樣去管理國家的事呢？』這話說來太長，而且不是一個人所想得出來的，希望各位本上面我說的幾個條件來大家出個好方法來罷！



選 載

爲學與做人

梁啟超

(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爲蘇州學生聯合會公開講演)

諸君！我在南京講學將近三個月了。這邊蘇州學界裏頭，有好幾回寫信邀我；可惜我在南京是天大有功課的，不能分身前來。今天到這裏，能毅和全城各校諸君聚在一堂，令我感激得很。但有一件，還要請諸君原諒：因爲我一個月以來，都帶著些病，勉強支持。今天不能作很長的講演，恐怕有負諸君期望哩。

問諸君『爲甚麼進學校？』我想人人都會衆口一辭答道：『爲的是求學問』。再問：『你爲什麼要求學問？』你想學些什麼？恐怕各人的答案就很不相同，或者竟自答不出來了。諸君呵！我們替你們總答一句罷：『爲的是學做。』

爲學與做人

人。你在學校裏頭學的什麼數學幾何物理化學生理心理歷史地理國文英文，乃至什麼哲學文學科學政治法律經濟教育農業工業商業等等，不過是做人所需要的一種手段，不能說專靠這些便達到做人的目的。任憑你把這些件件學得精通，你能養成個人不能成個人還是別問題。

人類心理，有知情意三部分；這三部分圓滿發達的狀態，我們先哲名之爲三達德——智，仁，勇。爲什麼叫做「達德」呢？因爲這三件事是人類普通道德的標準，總要三件具備才能成一個人。三件的完成狀態怎麼樣呢？孔子說：「知者不惑，仁者不憂，勇者不懼」。所以教育應分爲知育情育意育三方面——現在講的智育德育體育，不對。德育範圍太籠統；體育情育範圍太狹隘——知育要教到人不惑，情育要教到人不憂，意育要教到人不懼。教育家教學生，應該以這三件爲究竟；我們自動的自己教育自己，也應該以這三件爲究竟。

怎麼樣纔能不惑呢？最要緊是養成我們的判斷力。想要養成判斷力：第

一步，最少須有相當的常識；進一步，對於自己要做的事須有專門智識；再進一步，還要有遇事能斷的智慧。假如一個人連常識都沒有，聽見打雷，就是雷公發威；看見月食，說是蝦蟆食嘴。那麼，一定鬧到什麼事都沒有注意，碰着一點疑難問題，就靠求神問卜看相算命去解決。真所謂『大惑不解』成了最可憐的人了。學校裏小學中學所教，就是要人有了許多基本的常識，免得凡事都暗中摸索。但僅僅這點常識還不敷。我們做人，總要各有一件專門職業；這門職業，也並不是我一人破天荒去做，從前已經許多人做過。他們積了無數經驗，發見出好些原理原則，這就是專門學識。我打算做這項職業，就應該有這項專門學識。例如我想做農嗎；怎樣的改良土壤，怎樣的改良種子，怎樣的防禦水旱病蟲；……等等，都是前人經驗有得成爲學識的。我們看了這種學識，應用他來處置這些事，自然會不惑；反是則惑了。做工做商：……等等都各他的專門學識，也是如此。我想做財政家嗎；何種租稅可以生出何樣結果，何種公債可以生出何樣結果：……等等

，都是前人經驗有得成爲學識的。我們有了這種學識，應用他來處置這些事，自然會不惑，反是則惑了。教育家軍軍家……等等都各有各他的專門學識，也是如此。我們在高等以上學校所求的智識，就是這一類。但專靠這種常識和學識就能敷嗎？還不能。宇宙和人生是活的不是呆的；我們每日所碰見的事理是複雜的變化的不是單純的印板的。倘若我們只是學過這一件纔懂這一件，那麼，碰着一件沒學過的事到跟前，便手忙脚亂了。所以還要養成總體的智慧纔能有根本的判斷力。這種總體的智慧如何纔能養成呢？第二件：要把我們向來粗浮的腦筋，着實磨練他，叫他變成細密而且踏實。那麼，無論遇着如何繁難的事，我都可以徹頭徹尾想清楚他的條理，自然不至於惑了。第三件：要把我們向來昏濁的腦筋，着實將養他，叫他變成清明。那麼，一件事理到跟前，我總能很從容很澄澈的去判斷他，自然不至於惑了。以上所說常識學識和總體的智慧，都是智育的要件，目的是教人做到知者不惑。

怎麼樣纔能不憂呢？爲什麼仁者便會不憂呢？想明白這個道理，先要知道中國先哲的人生觀是怎麼樣。『仁』之一字，儒家人生觀的全體大用都包在裏頭。『仁』到底是什麼？很難用言語來說明。勉強下個解釋，可以說是：『普徧人格之實現』。孔子曰：『仁者人也。』意思說是人格完成就叫做『仁』。但我們要知道：人格不是單獨一個人可以表見的，要從人和人的關係上看出來。所以仁字從二人，鄭康成解他做『祖人偶』。總而言之，要被我交感互發，成爲一體，然後我的人格纔能實現。所以我們若不講人格主義，那便無話可說。講到這個主義，當然歸宿到普徧人格。換句話說：宇宙即是人生，人生即是宇宙，我的人格和宇宙無二無別。體驗得這個道理，就叫做『仁者』。然則這種仁者爲甚麼會不憂呢？大凡憂之所從來，不外兩端，一曰憂成敗，二曰憂得失。我們得着『仁』的人生觀，就不會憂成敗。爲什麼呢？因爲我們知道宇宙和人生是永遠不會圓滿的，所以易經六十四卦，始『乾』而終『未濟』，正爲在這永遠不圓滿的宇宙中，總永遠容得我們創造進化。我們所做

的事，不過在宇宙進化幾萬里的長途中，往前挪一寸兩寸，那裏配說成功呢？然則不做怎樣呢？不做，連這一寸兩寸都不往前挪，那可真失敗了。『仁者』看透這種道理，信得過只有不做事纔算失敗，凡做事便不會失敗。所以易經說：『君子以自強不息。』一方面來看：他們又信過凡事不會成功的，幾萬重路挪了一兩寸，算成功嗎？所以論語說：『知其不可爲而爲之。』你想！有這種人生觀的人，還有什麼成敗可說呢？再者：我們對着『仁』的人生觀，便不會憂得失。爲什麼呢？因爲認定這件東西是我的，纔有得失之可言，連人格都不是單獨存在，不能明確的畫出這一部分是我的那一部分是人家的，然則那裏有東西可以爲我所得？既已沒有東西爲我所得，當然也沒有東西爲我所失。我只是爲學問而學問，爲勞動而勞動，並不是拿學問勞動等等做手段來達某種目的。『可以爲我們』的，所以老子說：『生而不有，爲而不恃。』『既以爲人已愈有，既以與人已愈多。』你想！有這種人生觀的人，還有什麼得失可憂呢？總而言之：有了這種人生觀，自然會覺得天

地與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爲一；自然會『無人而不自得。』他的生活，純然是趣味化藝術化，這是最高的情感教育，目的教人做到仁者不憂。

怎麼樣才能不懼呢？有了不惑不憂工夫，當然會減少許多了。但這是屬於意志方面的事；一個人若是意志力薄弱，便有很豐富的智識，臨時也會用不著；便有很優美的情操，臨時也會變了卦。然則意志怎麼才會堅強呢？頭一件須要心地光明。孟子說：『浩然之氣，至大至剛。行有不慊於心，則餒矣。』又說：『自反而不縮，雖褐寬博，吾不懼焉。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俗話說得好：『平生不作虧心事，夜半敲門心不驚。』一個人要保持勇氣，須要從一切行爲可以公開做起。這是第一著。第二件要不爲劣等欲望之所牽制。論語記：『子曰：吾未見剛者。』或對曰：『申振。』子曰：『振也，愆焉得剛？』被物質上無聊的嗜慾東拉西扯，那麼，百煉鋼也會變爲繞指柔了。總之一個人的意志，由剛強變爲薄弱極易，由薄弱返到剛強極難。一個人有了意志薄弱的毛病，這個人可就完了。自己作不起自己的主，還有什麼事

可。做。？。受。別。人。壓。制。，。做。別。人。奴。隸。，。自。己。只。要。肯。奮。鬥。，。終。須。能。恢。復。自。由。自。己。的。意。志。做。了。自。己。情。欲。的。奴。隸。，。那。麼。，。真。是。萬。劫。沈。淪。，。永。無。恢。復。自。由。的。餘。地。，。終。身。畏。首。畏。尾。，。成。了。個。可。憐。人。了。孔。子。說：『和。而。不。流。，。強。哉。矯。；。中。立。而。不。倚。，。強。哉。矯。；。國。有。道。，。不。變。塞。焉。，。強。哉。矯。；。國。無。道。，。至。死。不。變。，。強。哉。矯。』我。老。實。告。訴。諸。君。罷：做。人。不。做。到。如。此。，。決。不。會。成。一。個。人。但。做。到。如。此。真。是。不。容。易。，。非。時。時。刻。刻。做。磨。練。意。志。的。工。夫。不。可。意。志。磨。練。得。到。家。，。自。然。是。看。著。自。己。應。做。的。事。，。一。點。不。遲。疑。，。打。起。來。便。做。，。『雖。千。萬。人。吾。往。矣。』這。樣。才。算。頂。天。立。地。做。一。世。人。，。絕。不。會。有。戴。頭。躲。尾。左。支。右。絀。的。醜。態！這。便。是。意。育。的。目。的。，。要。人。做。到。勇。者。不。懼。

我們拿這三件事作做人的標準，請諸君想想，我自己現時做到那一件！那一件稍爲有一點把握，倘若連一件都不能做到，連一點把握都沒有，嗚呼！那可真危險了，你將來做人恐怕就做不成。講到學校裏的教育嗎；第二層的情育第三層的意育，可以說完全沒有；剩下的只有第一層的知育。就算知

育罷；又只有所謂常識和學識，至於我所講的總體智慧靠來養成根本判斷力的，却是一點兒也沒有。這種『販賣智識雜貨店』的教育，倘把前途想下去，真令人不寒而慄！現在這種教育，一時又改革不來，我們可愛的青年，除了他更沒有可以受教育的處所。諸君啊！你到底還要做人不要？你要知道危險呀！非你自己抖擻精神想方法自救，沒有人能救你呀！

諸君啊！你千萬別要以爲有些斷片的智識就算是有學問呀。我老實不客氣告訴你罷：你如果做一個人，智識自然是越多越好；你如果做不成一個人，智識卻是越多越壞。你不信嗎？試想想全國人所唾罵的賣國賊某人某人，是有智識的呀，還是沒有智識的呢？試想想全國人所痛恨的官僚政客！！專門助軍閥作惡魚肉販民的人，是有智識的呀，還是無智識的呢？諸君須知道啊：這些人當十幾年前在學校的時代，意氣橫厲，天真爛漫，何嘗不和諸君一樣？爲什麼就會墮落到這樣田地呀？屈原說的：『何昔日之芳草兮，今直爲此蕭艾也！豈其有他故兮，莫好修之害也。』天下最傷心的事，莫過於看

著。一。群。好。好。的。青。年。一。步。一。步。的。往。壞。路。上。走。諸。君。猛。醒。啊！現。在。你。所。厭。所。恨。的。人，就。是。你。前。車。之。鑒。了。

爲學與做人

諸君啊！你現在懷疑嗎？沉悶嗎？悲哀痛苦嗎？覺得外邊的壓迫你不能抵抗嗎？我告訴你：你懷疑和沉悶，便是你因不知纔會惑。你悲哀痛苦，便是你因不仁纔會憂。你覺得你不能抵抗外界的壓迫，便是因不勇纔有懼。這都是你的知情意未經過修養磨練，所以還未成個人。我盼望你有痛切的自覺啊！有了自覺，自然會自動。那麼，學校之外，當然有許多學問，讀那卷經，繙一部史，到處都可以發見諸君的良師呀！

諸君啊！醒醒罷！養足你的根本智慧，體驗出你的人格人生觀，保護好你的自由意志。你成人不成人，就看這幾年哩！



衛生經驗談

(續前)

陳鎮平

三，疾病時的經驗

我因為從小軟弱，所以從小多病，十歲以前，差不多常年在病中。十歲以後，稍微好些，然而直到現在四十多年，還大病過四回，都是極厲害的。計算起來，差不多是十年病一次。第一回是十四歲，病了幾個月。（大約是胃腸病。）第二回，是二十三歲，是瘧疾，病了半年。（瘧疾請西醫治療，是有特效藥，極容易全愈的，但是我當時的環境，還不能使我確信。）第三回，是三十三歲，是便秘，偏頭痛，半身不遂。這一回更厲害，幾乎變成癱疾，也是病了年多。湯劑，針灸，膏藥，電氣，都用過，都不見效。末了吃了十七大瓶的燕醫生補丸，纔算起床，可是總不能復原。後來就

衛生經驗談

到日本去就醫，經三浦謹之助博士的治療，說「這病的原因，也是從胃腸病來的。」第四回，是四十二歲，是痢疾，病了四個多月，在北京日本人川田醫士醫院中治愈的。這四大病，倒有三回，是從飲食不注意釀成的。可見古人所說「病從口入」這句話一點不錯。我嚕嚕蘇蘇寫這一段，是要請閱報諸君，以我爲鑒誡，常常注意飲食上的衛生。

我在大病中養生的方法，一，是絕對服從醫生的囑咐，對於飲食，尤其注意。二，是屏除一切情感，守着莊子齊物論和養生主所說的話，把生死不放在心上。看這身子和機器一樣，醫生就是修理機器的工匠，修得好，固然是好；修不好，也無所用其悲傷。因爲這付機器，是大造中間的一物。若說人有靈魂，那末，「生寄死歸」，本沒有什麼可戀；至於這肉體，正是莊周所謂「鼠肝蟲臂」，變化無常，化學家所說這幾十種原素，還在地球上，更無所用其悲傷了。再說釋迦所說，「人生如夢，幻，泡，影」，及「一切惟心造」等等唯心方面的觀察來說，我，人，衆生，世界，都是幻相。

一切幻相，即是眼前一念。如是思維，如是諦觀，常常減少了許多苦楚。我衛生上的經驗，大略說來，就是如此。此外還有幾件零碎事情，不嫌煩瑣也把他寫下面。

一，漱口最妙用開過的水，像酒飯館裏所備飯後漱口水，往往不潔淨，容易使人患口腔諸病，及牙痛等症。

一，北方風沙太大，風鏡能護目，常帶風鏡，能減少目疾。公共地方的手巾，最能傳染目疾，萬不使用。

一，呼吸宜用鼻。除說話及食事外，口須緊閉。

一，皮膚病初起時用碘酒塗之，少則一次，多則二三次，即可消滅，故碘酒不可不常備。

一，硼酸及脫脂綿，用處最廣，亦宜常備。

一，用精鹽海水，每晨拿來洗鼻。能治耳鳴，能治傷風。

一，萬不可使理髮匠淘耳，及用刃修眼，捲耳鼻毛等。

一，北京常用表芯紙作手紙，表芯紙上面有硝，有痔瘡的人千萬不可用。

以上各事，我都試驗過的；其餘衛生書上都說過，不心贅述。總而言之，我所得力的，全在西醫。現在我再把我固有的衛生說，和他比較一下。

莊子所謂「熊經鳥伸」和華陀所作「五禽之戲」，以「及流水不腐，戶樞不蠹」等諸說，都是教人運動的方法。

「皓齒蛾眉，命曰伐性之斧；甘脆肥濃，命曰腐腸之藥；出輿入輦，命曰蹶痿之機；」這幾另話，大約秦漢之際，很盛行的。所以呂氏春秋枚乘七發都引用他。我覺得這幾句話，和顏歆對齊王所說。「晚食以當肉，安步以當車，無罪以當貴，清靜真正以自娛，」都是極好的養生論，並且很簡易能實行的。可是現在能實行的很少，尤其在富人社會裏能行的更少。

論語鄉黨篇記孔老夫子種種食品的禁忌，和禮經所載節飲食，薄滋味等等，雖當時還沒有知道所謂病菌，但是清潔，及飲食的該當注意，古人也注

重的。其他古書中所講的衛生方法，與西醫相同者尚多，不勝枚舉。如此說來，爲什麼我要說衛生方法全得力於西醫呢？因爲我國古人所說，祇有當然，而沒有所以然。若是講到所以然，那就陰陽五行等種種虛無縹渺的話都來了。所以弄得現在，多數人的衛生觀念，都大大的弄錯了。就我所經過的有幾種：

一是以縱欲爲有益身體，而不知人的生活，受自然律之制裁，決不能不守此自然之規則，而可以永久的。常有人說，「人只要心境快樂，別的衛生方法，都是不必管的」。這句話，前半是不错的。人的生活自然是要樂觀。所以衛生家說，「每人每日總得大笑一回。」但是後半句卻大錯了。因爲有了這錯誤，所以狂飲，豪賭，濫嫖，吸食鴉片，種種傷害精神，暗促壽命的事情都幹了。到後來這自然的因果律，卻逃不了，所作種種縱欲的事必定給你一個相當的報應。

二是以多吃滋養品爲補益，而不管身體的需要不需要的。這種習慣，我們

家鄉最多。所吃的物品，肴饌以外，就是藥品。參茸鹿茸，以爲老年及虛弱人冬日必需之劑，已是奇怪；甚至有蒸食嬰孩的死體和胞衣的，真可謂殘忍不堪了。這就是因爲他們不知道人爲什麼需要飲食和飲食所以養人的原理以致如此。

一是以嬌養懶惰爲養生，而不知道身體是應當勞動的。比如我小時出門五六里，心非船即轎，這種嬌養習慣，不曉得現在的家鄉已經改變了沒有。但就京津滬各大都會的人出必乘車的習慣看起來，多數人而於這種習慣的應當改革，大約尙未完全覺悟。

一是誤解鍛鍊身體而以講求衛生爲消滅抵抗力轉令人容易得病的。我在夏天同一位受過高等學校教育的朋友吃飯。我因爲那地方蒼蠅極多，說了一句「我們要注意這些蒼蠅。」那朋友正色說道，「這是管不得許多，一個人身子要鍛鍊，若是太講衛生，身子的抵抗力要減退的。」我聽了這句話，楞了一回，覺得這句話，大有蘇州人所說「吃了砒霜藥老虎」的氣概，又像

中國的什麼御醫儒醫先生們所說吸食鴉片，可以避瘴氣的意思。照他的說法，蠅蚊等虫類，雖能作傳染病的媒介，我們卻不必去除滅他，並且我們最好天天要吃幾個蒼蠅，找幾個蚊虫，來咬幾口，好鍛鍊鍛鍊我們的身體，增長我們的抵抗力，纔好呢。推而廣之，還得把各種毒藥，每天吃一點，以防萬一遇毒，也好抵抗他。再說，若照這樣的鍛鍊方法，恐怕要防花柳病，就只有去宿娼，要防鼠疫，就得多養幾個老鼠在家裏罷。這件事關於醫學上的說明，我沒有醫學知識，不敢妄談。但就我的經驗而言，我從小很容易傷風，很容易有皮膚病，很怕冷卻因為冷水浴的鍛鍊，好了許多，前邊已說過的了。又因為飲食不注意，隨便吃喝，犯了胃腸病，和痢疾。這十年來注意飲食，就沒有得過這種病。我自己覺得精神比以前好得多。所以我以為講求衛生是能够回復抵抗力，不是減少抵抗力。

一是以為衛生雖有其奇效但過於拘守嚴重之規則，成爲習慣，一旦有事，猝然把平常的習慣變更，恐怕反因此致病。譬如不常出門的人，往往有種

種不慣，如擇席，（即易地不能安眠，）飲食不慣，水土不服，等等。對於這一層疑問，我有一個譬喻。有一人進款不多，而用錢非常謹慎。他認識一個富翁，見他這般小心，就對他說：『一個人用錢，固然不可毫無算計，但也不必仔細得像你這樣，未免太拘泥了罷。我是一年到頭，總是隨便便的。也沒有浪費過，但也不肯像你這樣算計，到了年底，還是寬然有餘。我看你每到年底也未必十分寬裕哪！』這幾句是富人不曉得貧人難處的話，也就是天生強壯的人，不知道天生軟弱人苦處的話。就我的經驗說來，拘守規則，成爲習慣，乃是轉弱爲強的妙法。等到已經轉弱爲強之後，即使偶然有不規則的時候，也不至驟然致病。這彷彿進款不多的人，因爲謹慎，便有了一點積蓄，一旦有臨時的支出，也就有備無患了。若是起居無節，飲食不時，一味放蕩，不守規則，身子非常健實的人，或者能倖無病，若是稍爲軟弱一點，恐怕總要不能支持的，這就是和富人揮霍也要窮困一樣的理。再者起居飲食，確守規則，就能養成守法律的習慣，這

不是民國的國民必要的資格麼？

還有種種誤會，一時也寫不盡，姑且略寫幾件：

早起飲潔淨的涼開水一二茶杯，能通利大便。這是有書爲證，我常常實行的。然而許多朋友，以爲吃涼水要腹瀉。我想或是他所飲的水不潔淨，有病菌在內罷。

吃水果不削皮，吃葡萄不洗淨，夏日吃不潔的冰其林，都能使人腹瀉，我想都是不潔的緣故，不是食冷的緣故。

吃煮螃蟹，或醉螃蟹，最容易腹瀉。這是因爲螃蟹身上有寄生動物，內有病菌，未曾煮死的緣故。然而中醫則以爲蟹性寒，所以致瀉。有時候吃煮螃蟹，不知不覺唇間或舌上被蟹殼所傷，中醫又以爲蟹性燥，能致火，故唇舌裂開。

吃火鍋時，往往夾之太熱，致嘴唇舌尖燙傷。而中醫說這是火氣太盛的緣故。他們應用這回學理，更說燒餅烤鴨之類，火氣太大，都能助熱。我

真不懂得他們的所謂熱，所謂火。

吃生雞子容易消化，這是萬無否認之理。然而中醫却說雞子煮得越老，越容易消化。他們的思想，以爲生雞子是流動體，煮熟了爲固定體，生雞子到了人的腹中，也要像煮的一樣，先變固定體，然後再消化的。這話可笑不可笑！

牛乳內含乳油，或能增加人的體溫。然而中醫却說他是性熱不宜飲，病人更不相宜。而火腿，乾蝦米，肥肉種種不易消化之物，反以爲於病人有益。

感冒固然要避風。有許多病，該當呼吸新鮮空氣。然而中醫則不論何病，一概閉置室內，絕不知更換空氣之法。

有許多病應當靜養，有許多病應當運動。而中醫則一味教人靜養。

總而言之，我的得力於西法衛生，乃是從絕對信仰西醫的學理而來。我雖沒有學過西醫，却是幾十本譯本的西醫書，和衛生書，讀了已經得益不

少。但是我看見許多人，都不願看這種書。一者，因為他們都有舊文學的痼習，文不古雅，便不願看。而這些書，無論新舊譯本，譯筆都不十分好，所以不能入他們的眼。二者，他們以為中國數千年名醫輩出，也未嘗無精到之處。不必中醫所說，一定不是。他們的意中，中醫西醫，相提並論的，而我的意見，却以為中醫譬如驢車，獨輪車，帆船；西醫譬如自行車，摩托車，汽車，汽船，飛機，潛水艇等等。二者乃是一古一今，並不是一內一外。固然我也知道獨輪車的巧妙，一個人的力量，能够載三四百斤重，一天工夫走幾十里路。帆船遇着順風順水，也能日行數百里。可是這類東西，並不是西洋沒有，中國獨有的。帆船驢車的時代，他們早已過去。他們現在所有交通利器，都是科學發明以後纔有的。他們的醫學也是如此。拿獨輪車，帆船等等，去比汽車，汽船，飛機，潛水艇等等，人總知道一粗，一精，一單純，一複雜。那末，中醫西醫怎麼能相提並論呢？但是這也不能怪許多人。因為二十世紀以來交通器具，是以科學為根基的

衛生經驗談

。而我國士大夫，有普通物理化學知識的人，還是很少。所以對於西醫，不能有絕對的信仰。

然而我總盼望西洋醫學的普通學理，能够家喻戶曉。也像中醫的什麼陰陽，五行，和巴豆大黃是瀉藥，人參黃耆是補藥，橘紅半夏能化痰，枳實鷄內金能消滯，那樣普及便好了。

我從前有一位老表丈沈拱之先生，他說，「中國若要和西洋人立在平等地位，總要我們眼睛裏看不見男人拖辮子，女人裹小腳，以及隨地吐痰，手留長指甲，等等小事情之後，才有希望。然而這些事情，總得要人先篤信西醫，才能辦到。並且無論何人，若肯把頂重要的生命，都肯交託西醫，全受西洋新法子的支配，那末，其他西洋先進國的種種新法子，一定是件件能采用了。既然件件來用新法，那自然也是新世界的人物，新世界的國度了。大家都是新世界的人物，新世界的國度，豈不自然而然的在平等的地位了嗎？」我很佩服這句語；諸君若是不信，請看日本維新事業，不是

先從學荷蘭醫入手的麼？後來他管理台灣朝鮮，都是先設醫學校的。

哦！來才。現在美國來幫助我們設立協和醫學校了。我很希望我國自己能發動，像日本的崇拜西醫，成了世界上第二個醫學著名的國。教將來中國人在世界醫學上，也有點發明，也有點供獻。不要老是把帆船，騾車，去和汽車，摩托車，汽船，飛機，潛水艇，比賽才好哩。

衛生經驗談



本月刊登廣告規則

一、本月刊登之廣告以關於教育者為限

二、凡惠登廣告須先交費空函無效

三、廣告費按照下表收取並無折扣

全頁	半頁	價目	
		冊數	價目
四元	二元	一冊	五冊
十八元	九元	十冊	
三十五元	十七元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出版

定價 每冊貳角肆仙

編輯 昆明勸學所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勸學所會計處

新訂投稿簡章

一、凡與本刊五卷一號號『本刊之以後』之第一項內容相合之稿件俱極歡迎未投登他種出版物

二、稿件不論譯著不拘文體惟須加新式標點符號

三、稿件經登載後於一星期內每篇酬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現金或酬贈書券

四、稿件無論登載與否原稿概不退還若必須退還者投稿人須預先聲明

五、稿件本處有增刪之權若不願增刪須預先聲明

六、稿件須寫明投稿人之姓名及通信處

七、稿件請送交本處或交昆明縣勸學所轉交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訂

19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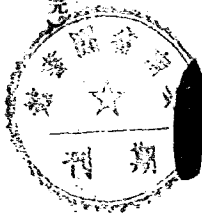
年

第 5 卷 8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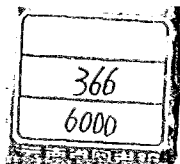
明昆 教育月刊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的經過情形
昆師 附小 初級單式第二十三班學生的智力測驗
辦小學教育所應特別注意者——升級留級問題

中國政治思想史(續)序論完
說儲蓄
西鄉第一高等小學校兩種新生活的成績



第 五 卷 第 八 號



本刊啓事

本刊第九號擬出一「昆明教育」專號冀第九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來滇各省代表及本省教育界皆得明昆明教育真象藉候

指正以期進步除牘冊由勸學所及縣立師校取閱參考外凡有關於昆明教育之

大著

請僅八月三十日以前

撰交敝處刊登爲荷即希

昆明教育界諸君垂鑒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八號目錄

昆明縣公署訓令三件

一件奉 省公署訓令據昆明市政公所議擬取締早婚規則令遵照辦理并令將遵辦情形具報查核
訓令(附議案規則及勸學所呈文)

一件奉 教育司訓令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據全國教育會聯合會議決中等學校學生在學

時期限制結婚案令遵照轉飭縣屬中等學校遵照辦理訓令(附議案)

一件奉 教育司訓令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請查照中等學校學生更改姓名年齡手續令遵

照訓令

第九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事務所公函一件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組織「學校新聞」組和「社會新聞」組——的經過

情形：……夏榮富

昆師附小初級單式第二十三班(一年級)學生的智力測驗：……李鎮

辦小學教育所應特別注意者——升級留級問題……………趙 楷

中國政治思想史(續)(序論完)……………楊 楷

通俗講演稿

說儲蓄……………黃 佐

視查報告

中華民國十一年第二區勸學員第一次視查報告書……………趙 坤

西鄉第一高等小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的成績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梁啟超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設置各級長規則及學級長選舉規則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一件奉 省公署訓令據市政公所議擬取締早婚規則令遵照辦理并令將

遵辦情形具報查核訓令(附議案規則及勸學所呈文)

令昆明勸學所

為令遵事案奉

雲南省公署訓令第二千零五十號開案據市政公所督辦唐繼虞會辦張維翰孟友
聞呈稱為議擬取締早婚規則伏請鑒核事竊維婚姻以時大化所基欲求化洽必先
正時古禮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哀公以為晚孔子以為過也而漢之石渠禮
唐之開元禮淳和禮宋之三家禮四家禮明禮清禮男子十五六女子十四五并聽嫁
娶人又以為阜世文以為過也是皆時之不正而議之所由來矣蓋晚婚則窒碍甚多

昆明縣公署訓令

第五卷第八號

而早婚亦妨害不少也約舉其大一戕賊身體男女體格未充強行婚配必致疾病輕則勞瘵重則夭殤二妨害孕育男女精血不足一遇生產必多危險或則流滑或則逆難三繁累父兄男女智識未備一成家室仰給尤甚四遺誤子女男女學力不足一有兒女教育莫施而男女體格未充精血不足所生子女必多弱羸又無教育一一家如是推而至於十百千萬億家將無一健全完成之者則家何以爲家而由家所積成之國又爲何以爲國乎故哀公問於孔子男子十六而精通女子十四而化育是則可以生人矣孔子曰男子二十而冠有爲人父之端女子十五而笄有適人之道折中至當足世法乃自漢季以還人口爲戰爭淘汰不善繁殖操政權者希圖增加以充丁役以實徭賦牽行早婚坐致種弱茲者民律草案男未滿十八歲女未滿十六歲不得成婚雖曰參古今之道酌禮令之中順天地之理合人情之宜然亦不足以反積弱而圖健強且民律草案未經公布難期遵守而今人又喜生齒繁多孫曾繞膝群趨早婚沿沿莫易本公所爲增進市民康培養國家根本起見爰擬凡住居本市之男子年未滿三十歲者女子年未滿十八歲者不得成婚着爲規則實行取締一面另以私人資格組

織早婚勸戒會設法勸導曾經召集本公所顧問參事秘書課長督察長等特開諮詢行政聯席會議議決通過除將規則另紙恭錄附呈外理合具文呈請鈞長俯賜銜核施行計呈規則一份等情據此呈及規則均悉查所擬取締早婚辦法不爲無見惟茲事體大不厭求詳當發交內務司核議旋據該司簽請提交省務會議已於二月二十七日提交第四十次省務會議議決如下(一)宜先從調查戶籍年齡着手辦理(二)先設會勸戒俾人民覺悟後由政府制定條例通行(三)由內務司擬稿通令各縣一律遵辦不專限昆明市除飭由內務司通令各縣及各行政委員一律遵辦外合抄原簽議案令發仰即遵照此令等因指令及通行外合抄原擬規則議案令發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勿得視同具文仍將奉文日期及遵辦情形具報查攷切切此令計抄發原擬規則議案各一份等因奉此除分令所屬各機關一體遵辦外合亟照抄規則議案令發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並將遵辦情形具報查核此令

計抄發規則議案各一份

民國十二年五月

十

日

昆明縣公署訓令

縣知事劉盛垣

議案

簽為奉發據市政公所呈請取締市民早婚及擬具規則一案到司核議簽復請提交省務會議公決由

簽及原呈規則均悉當經二月二十七日省務會議議決如下

- 一宜先從調查戶籍年齡着手辦理
 - 二先設會勸戒俾人民覺悟後由政府制定條例通行
 - 三由內務司擬稿通令各縣一律遵辦不專限昆明市
- 中華民國十二年三月

昆明市取締早婚規則

第一條 本市為增進市民健康起見特定取締早婚規則

第二條 凡住居本市之男子年未滿二十歲者女子年未滿十八歲者不得成婚

第三條 凡成婚者應於成婚前二十日先將男女年歲報告本管區警署核查轉報

本所備案

第四條 各區警察署接到前條報告應於十日內查明年歲相符給與許可証書若

雙方或一方有違反第二條之規定者得停止其成婚至達到規定年歲之

日為止

第五條 凡未經該管區警察署給予許可証書而竟行成婚者處以三十元以下十

中最高罰元以上之罰金

第六條 前條所處罰金悉數解交市政公所撥充禁婚勸戒會經費惟各區警察署

對於收罰金時仍須給票為証票式另定之

第七條 本規則自奉呈核准公布之日施行

呈為具報遵辦取締早婚情形請祈核轉專案奉

鈞署訓令案奉

雲南省公署訓令第三千零五十五號開案據市政公所議擬取締早婚規則請衡核施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六

行一案除全文載卷請免冗錄外後開合亟照抄規則議案令發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並將辦理情形具報查核此令計抄發規則議案各一份等因奉此遵即將奉到令文暨規則議案轉交本所附設之通俗講演所飭其編為講稿於講演時參入講演並編為白話刊入通俗週刊以期覺悟所有取締早婚遵辦情形合具文報請
鑒衡核轉謹呈
昆明縣縣長劉

署銜名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

十四

日

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一件奉 教育司訓令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據全國教育會聯合會
議決中等學校學生在學時期限制結婚一案令遵照轉飭縣屬中等學校
遵照辦理訓令(附議案)

令昆明勸學所

爲令遵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三百五十號訓令開案奉

省長發下案准

教育部咨開爲咨行事據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呈送該會議決中等學校學生在學時期限制結婚一案請予核定施行等情到部查該會議決一節甚有見地應准照行除鈔附原案外相應咨請貴省長轉飭各中等學校遵照辦理等因奉此合將附件原案印發仰該知事即便轉飭所屬各中等學校遵照辦理此令計發中等學校學生在學時期限制結婚案一份等因奉此合將奉發議案令發仰該所長即便遵照轉飭所屬各中等學校一體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計發中等學校學生在學時期限制結婚案一份

知事 劍盛垣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

二十八年

日

中等學校學生在學時期限制結婚案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八

查中等學校學生在學時期限制結婚各國皆然惟吾國僅限制女生而於中等學校男生在學時期結婚與否不加限制常此辦理害及青年實非淺鮮將茲最重要最顯明者略舉之男女中等學生入學年齡大概相等女子方面既限制結婚男子方面反聽其自便如此則女子求學完了時期欲擇年齡相當之男子與訂婚約實不易得此對於女學待遇不平等之害也至男子本身方面由中等而專門而大學畢業以後回顧以前中學時代之眼光當然不同於是欲滿足一時之希望或恐有重婚離婚之舉此對於青年將來之害也吾國一般男子體格較外國素弱其原因大概由於身心發育未成時期即行結婚有以致之此對青年身心發育之害也綜此數端不特於男女學生將來幸福多所妨碍且於我國民族進化前途有莫大之關係苟由最高教育行政機關特頒明令加以限制斯教育界所最盼幸者也業經本會公決謹請
大部鑒核規定施行

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教育司訓令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請查照中等學校學生

更改姓名年齡手續令遵照訓令

令昆明勸學所

爲令遵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三百一十一號訓令開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開案查中等學校學生關於更改姓名年齡事項應依照內務部所訂限制更改姓名年齡劃一辦法辦理業於上年十一月通行各省區在案近各省區於學生改正籍貫及呈報手續等項不無疑義查本部前頒限制中等學校學生更改姓名年齡一案係專指中等學校而言小學不在此例改正籍貫一項仍照六年五月第十及第十一號佈告辦理至呈報手續應由本省區教育行政長官轉行內務部核准後再報本部備案如係業經畢業學生應由本省區主管機關將畢業證書改正相應咨請貴署查照辦理可也等因一案到司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所長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九

第九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事務所公函

縣長劉盛垣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

十六

日

第九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事務所公函 第五號

逕啟者本年第九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在本省開會當經開全體大會討論議決事務所組織大綱竝即於五月十日宣布成立查此次聯合會議關係教育前途甚鉅並應集思廣益共圖進行相應印送上年第八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議決提案方針函達

貴會查照所定標準提成議案儘本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寄到本會事務所開會研議如研議成立即定為本省教育會提案印寄各省區教育會先期討論以期完善
貴會辦理教育夙具卓識當必有所發揮也此致

昆明縣教育會
勸學所

附提案方針一紙

主任由雲龍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 十七 日

第九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提案方針

- 1、庚子賠款退還後對於教育用途之支配案
- 2、新學制課程標準案
- 3、實施義務教育辦法案
- 4、推行社會教育辦法案
- 5、新學制教科書編纂辦法案
- 6、優待教員條例案



第九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事務所公函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組織學校新聞組 和「社會新聞」組的經過情形

夏榮富

我在未敘述經過情形以前，先說一下組織的動機。組織的動機簡單說來有二：

(一)我們每日休息的時候，常常和學生談話。一談話的時候，他們好爭著談村子裏，或學校內發生的事情。我們聽了他們談畢，即刻就叫他們去筆記訖。並且告訴他們說：「這個就是作文的好材料。」因此他常常來問：「這件事可以記嗎？那件事有記載的價值麼？」我聽了這些問題以後，就和他們去講室裏討論。討論的結果，有些主張各人記各人的；有些主張將各人記載好的彙集起來；有些主張舉出幾個作文成績好的來記，其餘的來幫他們的忙。我在旁聽了他們這些話，就決定他們有組織「學校新聞」組與「社會新聞」組的動機。

(二)我們看學生每日不在社會「家庭在內」與學校；而社會與學校又天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的經過情形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的經過情形

二

天不斷的產生出些事情來。如果不把他筆記訖，後來一定不能知其詳。

● 所所叫學生來記這「學校新聞」與「社會新聞」。

組織的動機，既敘述已畢，當然要來說經過的情形了。敘述經過的情形，我以週數為標準。

第一週以前的

第一週以前，只能算為討論期。所討論的問題，就是：(一)名稱；(二)目的；(三)組織；(四)辦法；第一個問題有些說：叫「學校大事記」和「社會大事記」；有些說：叫「學校要聞」和「社會要聞」；又有些說：叫「學校新聞」和「社會新聞」。後來大家贊成末尾這一說，我也加以表決。第二個問題有些說：「學校新聞」在欲改善學校。「社會新聞」在欲改善社會。有些說：「學校新聞」和「社會新聞」都是使我們覺悟。又有些說：「學校新聞」他的目的在記載學校內發生的事情。「社會新聞」他的目的在記載社會上發生的事情。討論了好久，多數人承認第一說。我也贊成，並說明他

的理由。第三個問題大多數人主張「學校新聞」與「社會新聞」各舉兩個記者。一個記星期六，二，三；一個記星期四，五，六。記星期一，二，三，的，星期四的交稿；記星期四，五，六，星期一的交稿。我對他們說：「試驗一個星期看到下星期六又來討論。」於是就叫他們舉定四個記者，第四個問題大多數人答的不甚圓滿，後來我拿北大學生新聞給他們看。他們說：「照這樣記麼？」我說：「你們能這樣記載麼？」大家說：「不能。」我說：「要怎樣記法呢？」他們說：「用日記禮體可以麼？」我說：「可以的。」這時我將少年雜誌上記載的，拿給他們看，看了之後，大家都說：「就是這樣記法麼？」我答道：「是的。」接着「學校新聞」記者問道：「學校裏那些事情可以記為學校新聞呢？」我即對大家問道：「你們想那些事情可以記為學校新聞。」這時有二生答道：「譬如我們這幾日修理操場就有記載的價值了！」我問道：「還有麼？」這時有些說：「在學校裏好吵鬧的學生亦應當把他記訖，以作日後之鑒戒使他悔過。」有些說：「學校裏興作的事情也應當記的。」又有些

說：「星期三講演（實行了將及三年）的，也應當記爲『學校新聞』。」我聽了這個答案以後，對『學校新聞』記者道：「方才說的這幾項都可以記爲『學校新聞』斯時『社會新聞』記者又道：『假如輪着自己記的，那幾天，我們堡內沒有新聞，這事又怎麼了呢？』我答道：『要想解決這個問題，非各堡設調查員不可但是又怎樣設法呢？』斯時議論一會有些主張選舉，有些主張除記者外，一概均爲調查員。終結贊成後說的居多，我也表同情。

第一週

這一週的第一天，我上了講堂，對他們說：『你們好好的記着二月初三日就是我組織的『學校新聞』組與『社會新聞』組約生日』有一學生說：『我們作一首詩賀賀他可以麼？』我說：『很好的』後來他就仿照『方入水的船』那課，作了幾句，大致還對。第二天我把他們記的稿子拿來着，大概還清晰。到了星期六我和他們開一個討論會。先教記者陳述困難問題，調查員，記者都說：『一個星期四個人來記兩樣，時間實在來不及，因爲功課也要研究的

，『我對大家問道：『要怎麼樣補救這種弊病呢？』記者答道：『非加多人數不可。』我道：『怎麼加法呢？』這時有主張一個記一天的，有主張一個記兩天的，後來因為人的問題，『社會新聞』訂為星期一，『三』，歸一人記，星期二，四，五，六，及星期日每天各一人記，『學校新聞』訂為星期一，二，三，歸一人記，『因為這一人』的作文成績尚佳。星期四，五，六，每天各一人記。星期日因為休息，所以不記。討論畢即叫『學校新聞』記者將這回討論的大綱記訖，以作第二次討論的根據。

第二週

這一週在星期一的修身鐘點開會討論稿子閱訖後的處置，我一上講堂對他們道：『這一點鐘的修身課暫停了我們要來討論新聞稿子閱訖後的辦法』這時有些主張各人記的各人抄，有些主張字寫得不大好的要請一個書記來謄。議論一會，多數人贊成字不好的舉出一個書記帮他謄；字好的由他自己謄。有頃又問他們道：『謄了已畢又怎樣處置呢？』他們道：『應當順着日子的先

後把他理訖或著星期日數也可。」我又道：「理訖又怎樣處置呢？」他們道：「應當把他訂起。」我問道：「究竟是一個星期訂爲一本好呢？還是幾個星期訂爲一本好呢？」他們道：「一個星期訂爲一本好。」我又問道：「訂起把他拿了收藏着麼？」他們道：「應當擺在閱書報室裏的桌子上，供給三班的人看；或交與管書的人借給人家看。」我聽了這個處置，笑嘻嘻的對他們道：「這個處置很對。」話說畢，將字寫得不好的那幾個記者提出來。登時選出幾個書記來；即刻就將稿子交給他們。跟着說：「明天一定要交來」。

到了星期六又開一個討論會，先由記者陳述困難問題，次調查員，又次書記。●「社會新聞記者道：『他們有新聞不肯告給我們，請老師訂出一個辦法』」我接着道：「依你想又怎樣呢？」他道：「依我的意思，如果他那村發生了新聞；而他不報告，應當處以相當的責罰，」我問大家說：「對麼？」大家說：「應當這樣，他們才認真調查和報告。」跟着有一個調查員道：「我五月初七日告訴他們一件夫婦吵鬧的事他們說：『這個沒有記載的價值。』」記者接着答道：「

因為那個事情沒有記的必要，所以不記載。斯時有一個書記發言道：『請老師多限我們一點時間，因為晚上又溫習功課，所以來不及抄。』我道：『這個可以的？』

第三週

這一週在星期六以前，我對他們道。『你們看一下學校新聞是那個記的好？社會新聞又是那個記的好？到星期六我們要開批評會。』到了星期六的第二點鐘我問他們道：『學校新聞是那個記的好？社會新聞又是那個記的好？』斯時有一個調查員道。『學校新聞』是李文源記的好，『社會新聞』是吳國慶記的好。』又有一個調查員道：『李文源不當是記的好，並且字也是他寫的好。』我跟着道：『這個批評很有一番研究工夫；但是其餘那些記的也不十分劣，希望你們大家努力奮鬥來做這互助的事業；總莫把這個事委之新聞記者的肩頭上。』話說之後我又對『社會新聞』記者吳國慶說：『你可仿着國語上那課新聞學序作一篇社會新聞序他聽了之後也就去起草稿，到晚拿來我看大致還對。』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的經過情形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的經過情形

八

茲錄於后，以便參考。

前期星老師選了幾個人，叫他們來記本鄉的重要新聞。我想這個新聞，可以分做兩件來說：第一學校裏的新聞，第二社會上的新聞。爲什麼要記載呢？我且把社會新聞爲什麼要記載的緣故說說出來。——（一）我們立足在社會上；社會上所做的各種事業是很繁雜的，要想件件事記於胸子裏，是絕對做不到的。（二）我們是西鄉的人，要能知道西鄉的各種實況也纔不遺笑外人；並且記訖來，可以做我們西鄉的一種歷史，傳給後世的人，進一步說，我們中國古代的重要國事，到了現在，我們能夠知道，也就是靠前人的記載。

說到這點，我還有一句忠告，就是：——希望同學的小朋友們！快快來做這互助的事啊！

第四週

這一週星期四的修身鐘點又開討論會，討論的問題就是。——稿子的收和發

●——我覺手續太麻煩，向他們提議討論，起初上堂的時候，我對他們說：「這一點鐘的修身前半點討論，學校新聞」和「社會新聞」，後半點自由覽書報。」他們道：「新聞又要改良麼？」我道：「是的。」於是我們把問題提出來，他們議論片時，有一個發言道：「定要舉出兩個人來收稿子和發稿子，你家的麻煩才能減掉些。」我接着道：「我的意思也就是這麼樣了，但是你們願意舉那個呢？」於是大家舉手，承認畢忠明為學校新聞的收發員。張尚耕為社會新聞的收發員。討論畢，即令他們自由看新書和閱新報。

第五週

這一週星期四的修身鐘點，我又提出問題向他們說：「我看這幾週交稿子的時間多半耽延，因為耽延着於是就影響謄錄的人。」以後「學校新聞」記者李文源應於星期四午前十句鐘交，畢忠明應於星期五午前十句鐘交。至於畢孝、畢忠明亦照這樣類推。」「社會新聞」記者吳國慶應於星期三午前十二點鐘交，楊洪源於星期四午前十二點鐘交，至於李瑞、羅禡、連青、蔭彩、尹朝陽亦照這樣類推。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的經過情形

話說畢即令他們畫黑板上的亞美利加洲地圖。後來我暗暗記著，他們也能實踐所立的規約。

第六週

這一星期四的修身鐘點也開討論會。有一個「學校新聞」記者道：「我記著丙班吵鬧的事情，被他們來罵我，怎麼了法呢？」我對大家道：「你們想怎樣處罰來罵的人呢？」他們道：「這個是不改過的東西，應當處以相當的責罰。」後來又有一個書記道：「他們的稿子太潦草了，應當玉楷一些，抄的人才容易看。」我答道：「這是應當改良的。」跟着有一個「社會新聞」記者發言道：「記的人不能當靠一個調查員的傳說，因為調查和吵鬧的人好，那末他說的口氣就有二種衛護的意思。我們就是記人家調查的事，自己也不得不多番訪問；不然就被調查員欺哄着，如果被調查員欺哄着，那末就只好倚起人家來質問的事情。」他說了這話的後，那個「學校新聞」記者怒道：「我記的那個依你說，不是冤枉他麼？」這個「社會新聞」記者答道：「我說的是就將來立言，你

君記的並沒冤枉。』我聽了他們這種辯駁，覺得是很滿意的。

第七週

這一週在星期一的修身鐘點又開討論會。起初我叫他們舉審查員，他們說：『舉了做什麼？』我道：『舉了來審查稿子，』他們說。『舉幾個呢？』我說：『現在就是要討論了。』有一個「社會新聞」記者名叫吳國慶。他道：『以我的意思，著星期一這個記的，其餘的那幾個記者來審查。至於星期二、三、四、五、六，的也是這樣辦法。』大家聽了這話表示極端贊成的樣子。我對他們說：『實驗一週罷！』這話說完之後，又對他們說：『乙丙兩班也要加入幾個來做。不然你們舉了業，那個來繼續下去呢？』

以上所記的，不過是我校裏組織兩種新生活經過情形大概；尚有許多小問題沒有述出來，望讀者原諒！ 十二，五，十，於西一高小校



我們學校裏兩種新生活的經過情形

昆師附小初級單式第二十三班（二年級）學生的智力測驗

李 鎮

敘言

我們教育界的人，無論是誰，對於教授管理上，總感過一種困難；就是學生的程度不齊。一班中的學生，聰明的也有，中資的也有，愚笨的也有；我們要顧全了愚笨的，那聰明的就不能充分發展；或者日久的時候，聰明的漸漸生出懶惰心來；於進步上很有防礙。要是顧全聰明的，那愚笨的就趕不上；到第二年，只好把他留級；這留級最容易滅殺兒童的向上心。也許有一部分的兒童，因而灰心，甚至於墮落……這不是我個人的臆說，想來教過學的人，都感受過了。

解決這種困難的唯一善法，便是施行智力測驗。因為由人的聲音言貌儀容舉止……來判別人的智愚，是不十分可靠的。用這種智力測驗，才可以正確的分別出人的智愚來。我們測驗之後，把極聰明的，聰明的，中資的，

愚笨的，各按程度，分做若干班來教授。那麼極聰明的，便可盡量的發展，不致有所牽扯。愚笨的也可以循序漸進，不致於徒耗時光。教者也可免了「顧此失彼」的困難了。

再說我們談論某人聰明，某人愚笨，也只能渾渾籠籠的說個「聰明」，「愚笨」。至于聰明到什麼程度？愚笨到什麼程度？我們便不能答了。這種智力測驗，却是可以測驗出聰明愚笨的程度的。

有人說：「這樣分班，于教管上固好；但是愚笨的這班，恐學生的家長反對；或者這班的學生，被別班（聰明的）學生輕視。並且按普通的心理，誰肯教盡是愚笨的學生呢？這恐怕不妥當罷！」這不然，我們分這種班次，原是為了便利教管起見；難道大書特書的標明「聰明班」，「中資班」，「愚笨班」。我們還是照着班次來，定為「第幾班」，「第幾班」。（例如第二十三班，第二十四班，……）那又怎會發生「家長反對」，「同學輕視」，……現象呢！至于教者方面，固然是教愚笨的要困難些，並且結果不及聰明的。但是教育原

是一種高尚事業，只要盡自己的心力於職務，豈避什麼困難？又豈因結果不大佳，而致于損了教者的聲價？又豈有因被教者為愚笨，教者也成為愚笨之理？……所以這層更不必過慮了！

這種智力測驗，在歐美各國，行之已久；不推施行在教育方面，並且應用在罪犯，軍事，醫學，職業，……上。返觀我國，只不過近年才僅僅應用於一部分的學校的試驗罷了！

我這次的測驗，完全是用西人皮奈——西門的智慧測量法。這種測驗法，起初法國施用，接着美國施行。可謂一種優良的測驗法。

他這種測驗法，是按着被驗者的年齡來的；一歲有一歲的測驗。（大概每一歲各有六個或四個測驗。）測驗後，看及格的多少，定智力的年齡。再平均各年的智力年齡，便是這人的智力程度了。

『附註』智力年齡，便是測驗智力用的年齡；與生辰年齡不同。譬如某人雖有十七八歲，可是愚笨得很；測驗下來，他只等於九歲人的智力。那麼他的

智力年齡，便是九歲。

我在這班(二十三班)學生行入學試驗時，本來就想用這法子。不過那時人數太多(約五百名)，時間有限(三天)，並且這種測驗，是限于「當測驗時，只許被測驗者一人在測驗室內，」因此不能實行。所以我才于開課後，陸續測驗。

格外有點聲明，就是：——

(1) 皮奈——西門的智力測驗，于測驗後，還要調查被驗者的遺傳，家庭，環境，……(約七十餘項)附記在後面。這層實在難於做到，所以我沒有調查。

(2) 要把被驗者歷年智力，合來總平均，才是他的智力程度。這層是關於以前，無從測驗；所以我不能做到，只好測驗現在。

(3) 被驗者的生辰年齡，要以陽歷計算。這層在我們雲南的習慣上，很少用陽歷計子女的生庚的；——差不多可以說沒有——所以我只好以陰歷計

(。每年算十二月)——這些都是我很抱歉的。

現在我把所測驗得的分成號數，(二人為一號)詳細的報告於後。倘若閱者以為有研究的價值，而加以批評，指導，實行；那就是我所深幸，所希望的

十二，四，三五；於校中。

第壹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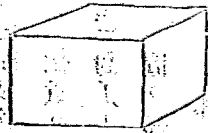
(甲) 被驗者的
姓名：……丁燦南。
性別：……男。
生辰：戊午年三月。
年齡：五歲〇一月。

(乙) 用第五年的智力測驗。

(丙) 測驗的過程。

(一) 比較重量

(子) 用品——兩個同大的木匣。(封閉的) 內裝石子相棉花。一個重一兩五錢，一個重一兩。如圖：



長一寸三分。
闊一寸。
高一寸。

(丑)手續——

『說明』關於此項的記載，我用「問」

「答」兩個字。「問」是表我，「答」是表被驗者的話。內中表明動作，或是說明的，用括弧〔〕括着。遇有被驗者不答時，便用虛點：：：：表明。以後都是做此。

〔問一〕(將兩個木匣放在桌上，離被

驗者約五寸，指給他●)你

看這兩個東西，看着是一樣

；但是一個重些，一個輕些

。你拿起來試試，告訴我，

那一個重？

〔答一〕(試試後，舉起重的一個●)這

個重。

〔問二〕對了！(接過兩個來，變換位

置●)你再試一回，又告訴我

，那一個重？

〔答二〕(同答一)

〔問三〕(同問二)

〔答三〕(同答一)

(寅)評判——這個測驗，三次之中，

三次都合了，認為及格。

(2)說出四種顏色的名字來

(子)用品——深紅色，深黃色，深藍

色，深綠色，的紙各一張，黏在一張

白紙上。大小，形式，如圖：

(深紅色)	二寸
三寸	
(深黃色)	二寸
三寸	
(深藍色)	二寸
三寸	
(深綠色)	二寸
三寸	

(丑)手續——

(問一) (指紅色)這種顏色，叫什麼名字；

(答一) 不曉得

(問二) 你再看看這種顏色，我們喊個什麼顏色？就是他的名字了。告訴我，叫什麼？

(答二) 叫紅顏色。

(問三) 對了！(指黃色)這種又叫什麼名字呢？

(答三) 叫黃顏色。

(問四) (指藍色) (同問三)

(答四) 叫藍顏色。

(問五) (指綠色) (同問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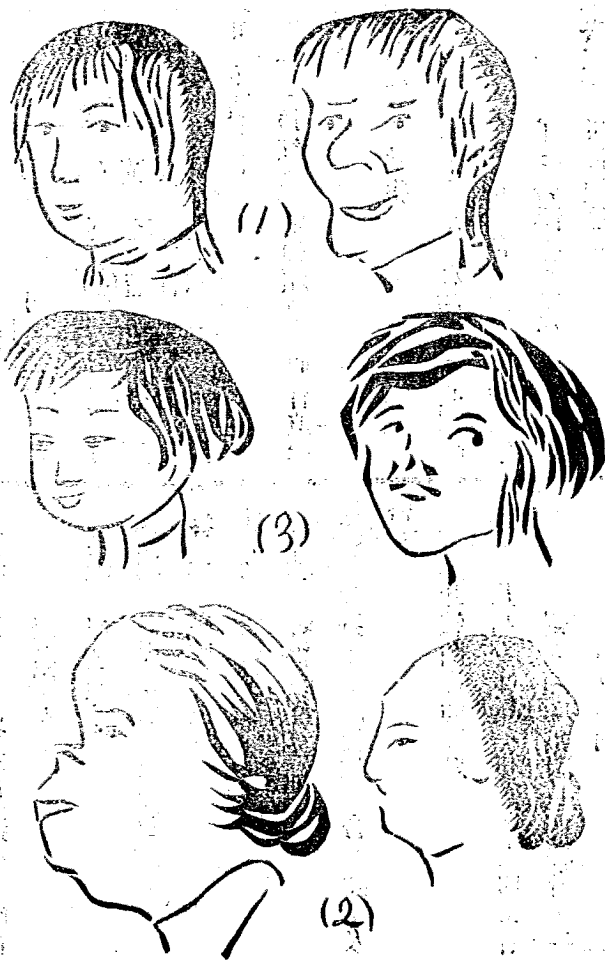
(答五) 叫綠顏色。

(寅) 評判——四種都說合，認為及格。

(3) 比較圖形的美惡

(子) 用品——用一張圖，上面畫着

三對人頭；每對一個好看，一個難看。如圖：



昆師附小初級單式第二十三班一年級學生的智力測驗

『附註』原書上說，限定要用這幾個圖，不能更改。

『補註』前第
 (2) 測驗的
 問語，不許
 問：「這是
 什麼顏色？
 或」這是那
 一種顏色？」

(丑)手續——

(問一) (指着(1)圖這兩個圖，)你細

緻看看，那一個好看些？

(答一) (指着醜的)這個好看。

(問二) (指着(2)圖)你再看這兩個，又是那個好看？

(答二) (指着好看的)這個。

(問三) (指着(3)圖)(問二)

(答三) (指着醜的)這個。

(寅)評判——三圖中，答合一個，認為不及格。

(4) 由用途上說出物件的定義

『說明』問語概照原書所規定的。

(子)用品——(不用)。

(丑)手續——

(問一) 你曉得椅子麼？椅子是什麼

昆師附小初級單式第二十三班(二年級)學生的智力測驗

第五卷第八號

東西？

〔答一〕 木頭東西。

〔問二〕 是的！你再告訴我，什麼是椅子？

〔答二〕 木頭做的。

〔問三〕 你見過馬麼？馬是什麼東西？

〔答三〕 爬着走的。

〔問四〕 不錯！再告訴我，什麼是馬？

〔答四〕 四隻蹄子的。

〔問五〕 那個街上賣的小洋娃娃，你見過麼？那小洋娃娃是什麼？

〔答五〕 皮的。

〔問六〕 鉛筆是什麼呢？

〔答六〕 木頭的。

〔問七〕 桌子是什麼東西？

〔答七〕 木頭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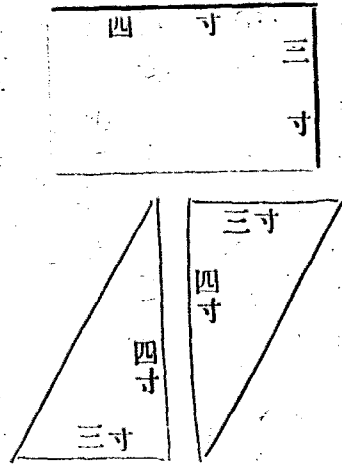
『附說』原書關於這個測驗，是要被驗者答出物件的用途。可是却不許問「某樣用了做什麼？」或「某物可以做甚麼？」——但是像這個學生上面的答語，也可以認為及格的。

〔寅〕評判——五種都答不錯，認為及格。

〔乙〕由三角形合成長方形

〔子〕用品——長方形的硬厚紙一張三

角形的厚紙三張(同大)這二張要
可以合成一個長方形如圖：



(丑)手續——

(問一) (三張紙像上圖那個形式，擺
在棹上，指着兩塊三角的。)
你拿起這兩塊來；把他湊成

像那塊(指方形的)的樣子。

(答一) (湊成了)

(問二) (把兩塊三角的，各變位置

，使不成方狀) 你再湊一

回我看。

(答二) (湊成了)

(問三) (同問二)

(答三) (同答二)

(黃)評判——三次都湊成，認為及格

(6) 命作三件事

(子)用品——鑰匙一把；小匣一個。

(丑)手續——

〔問〕(拿着鑰匙)你替我做三件事：

第一件，把這鑰匙放在那張椅子上；

第二件，把那道門開了；第三件，把

門那裏的那個小匣，拿來給我。記得

麼？(又說一遍)

〔答〕(把第二件事忘了)

〔寅〕評判——做忘一件，認為不及格

〔丁〕總評——六個試驗中，只有四個

及格，每個有兩月的智力，那麼這

學生本年僅有八個月的智力。假

如他以前各年的測驗都及格，那

麼他的智力年齡，便是四歲。八

月。

第貳號

(甲)被驗者的

姓名	……	明祥雲
性別	……	男
生辰	……	戊午年
年齡	……	五歲

(乙)——用第五年的智力測驗。

(丙)——測驗的過程。

(1)比較重量

(子)用品——(同第壹號(1)之(子))

(丑)手續

(問一) (同第壹號(1)之(問)(子))

〔答一〕一個也不重。(試試後)

〔問二〕你細心試試，有一個重些。

……告訴我，那一個重？

〔答二〕(舉重的)這個重。

〔問三〕(接過來，變換位置。)你再

試試，那一個重？

〔答三〕(舉輕的)這個。

〔問四〕(同問三)

〔答四〕(舉重的)這個。

〔寅〕評判——三次之中，答了兩次，

認為及格。

(2) 說出四種顏色的名字來

〔子〕用品——(同第壹號) 2 之(子)

〔丑〕手續——

〔問一〕(指紅的)這種顏色，叫什麼名

字？

〔答一〕認不得。

〔問二〕我們喊這種顏色個什麼名字

？告訴我。

〔答二〕我認不得。

〔問三〕你想想，又告訴我。你定認

得的。

〔答三〕紙顏色。

〔問四〕(指黃色) (同問一)

〔答四〕……

〔問五〕 你想想，告訴我，這種顏色

叫什麼？

〔答五〕 認不得。

〔問六〕 (指藍色) (同問一)

〔答六〕 綠顏色。

〔問七〕 (指綠色) (同問一)

〔答七〕 不曉得。

〔答八〕 想想，你曉得的。

〔答八〕 紅顏色。

〔寅〕 評判——全答不合，認為不及格。

(3) 比較圖形的美惡

(子) 用品——(同第壹號(3)之(子))

〔丑〕 手續——

〔問一〕 (同第一號(3)之問一)。

〔答一〕 (指美的) 這個。

〔問二〕 (指第(2)圖) 這兩個又是那

個好看些？

〔答二〕 (指美的) (未答出)

〔問三〕 (指(3)圖) 這兩個呢？

〔答三〕 (同答二)

〔寅〕 評判——三圖都合，認為及格。

(4) 由用途上說出物件的定義

(子) 用品——(不用)

(丑) 手續——

〔問一〕 你曉得椅子麼？椅子是什麼

東西？

〔答一〕 有靠背的東西。

〔問二〕 馬又是什麼東西呢？

〔答二〕 騎的。

〔問三〕 街上賣的小洋娃娃，是什麼

東西？

〔答三〕 硬紙的。

〔問四〕 鉛筆是什麼東西呢？

〔答四〕 寫字。

〔問五〕 桌子是什麼東西呢？

〔答五〕 吃飯的。

〔實〕 評判——五種都答合，認為及格

〔5〕 由三角形合成長方形

〔子〕 用品——同第壹號(5)之(子)

。

〔丑〕 手續——

〔問一〕 (同第壹號(5)之間一)

〔答二〕 (湊合了)

〔問二〕 (同第壹號(5)之間二)

〔答二〕 (湊合了)

〔問三〕 (同(問二))

〔答三〕 (湊合了)

〔實〕 評判——三次都湊成，認為及格

昆師附小初級單式第二十三班(一年級)學生的智力測驗

(6) 命作三件事

(子) 用品——(同第壹號(6)之(子))

(丑) 手續——

(問) (同第壹號(6)之間)

(答) (次序顛倒。——第二件和第一件)

(寅) 評判——不及格。

(丁) 總評——六個測驗中，只有四個

及格；那麼他於本年，只有八個月的智力。假如他以前各年的智力，都完全及格；那麼他的智力

年齡，便是四歲。八。

第叁號

(甲) 被驗者的

姓名：……馮濱。
性別：……男。
生辰：戊午年二月。
年齡：五歲。二月。

(乙) 用第五年的智力測驗

(丙) 測驗的過程

(1) 比較重量

(子) 用品——(同第壹號(1)之(子))

(丑) 手續——

(問) (同第壹號(1)之間)

(答) (試試後，舉重的一個) 這個

昆 明 數 育 月 刊

重。

〔問二〕 (同第壹號(1)之間二)

〔答二〕 (同答一)

〔問三〕 (同問二)

〔答三〕 (同答一)

〔寅〕 評判十二十三次都合，認為及格。

(2) 說出四種顏色的名字來

〔子〕 用品—— (同第壹號(2)之(子

。)

〔丑〕 手續——

〔問一〕 (指紅色的) 這種顏色，叫甚

名字？

〔答一〕 紅顏色

〔問二〕 (指黃色) 這種又叫什麼名字呢

？

〔答二〕 黃顏色。

〔問三〕 (指藍色) (同問二)

〔答三〕 藍顏色。

〔問四〕 (指綠色) (同問二)

〔問四〕 綠顏色。

〔寅〕 評判——四種都合，認為及格。

(3) 比較圖形的美惡

〔子〕 用品—— (同第一號(3)之(子

。)

〔丑〕 手續——

昆師附小初級單式第二十三班(二年級)學生的智力測驗

〔問一〕（指1）圖）你看這兩個圖，

那個好看呢？

〔答一〕（指醜的）這個。

〔問二〕（指1）圖）這兩個圖，又是

那個好看？

〔答二〕（指美的）這個。

〔問三〕（指3）圖）（同問二）

〔答三〕（指美的）這個。

〔寅〕評判1—3圖中答合2圖，認為

不及格。

〔4〕由用途上說出物件的定義

〔子〕用品——（不用）

〔丑〕手續——

〔問一〕你曉得椅子麼？椅子是什麼

？

〔答一〕木頭的。

〔問二〕馬是什麼東西？

〔答二〕騎的。

〔問三〕街上賣的那個小洋娃娃，是

什麼東西？

〔答三〕皮的。

〔問四〕鉛筆是什麼東西？

〔答四〕木頭的。

〔問五〕棹子是什麼東西？

〔答五〕也是木頭的。

〔寅〕評判1—5個都合，認為及格。

(5) 由三角形合成長方形

(子) 用品——(同第壹號(5)之(子)。

。

(丑) 手續——

(問一) (同第壹號(5)之間一)

(答一) (湊合了)

(問二) (同第壹號(5)之間二)

(答二) (湊合了)

(問三) (同問二)

(答三) (湊合了)

(寅) 評判——三次都合，認為及格。

(6) 命作三件事

(子) 用品——(同第壹號(6)之(子)

。

(丑) 手續——

(問一) (同第壹號(5)之間一)

(答一) (次序顛倒。——第二件和

第三件)

(寅) 評判——不及格。

(丁) 總評——六個測驗中，有四個及

格；只為有八個月的智力。假如

以前各年的測驗都及格，那麼他

的智力年齡，便是四歲○八月。

第肆號

(甲) 被驗者的

姓名……張誌
 性別……男
 生辰……戊午年四月
 年齡……五歲

〔乙〕用第五年的智力測驗

〔丙〕測驗過程

〔1〕比較重量

〔子〕用品11（同第壹號1）之（子）

。

〔丑〕手續11

〔問1〕（同第壹號1）之間1

〔答1〕（舉重的）這個。

〔問2〕（同第壹號1）之間2

〔答2〕（舉輕的）這個。

〔問3〕（同問2）

〔答3〕（舉起重的）（未答出）

〔寅〕評判11三次中，兩次合了，認

為及格。

〔2〕說出四種顏色的名字來

〔子〕用品11（同第一號2）之（子）

。

〔丑〕手續11

〔問1〕（指紅的）告訴我，這種顏色

，叫什麼名字？

〔答1〕（紅顏色）

〔問2〕（指黃色）這種顏色，又叫什

麼名字？

〔答2〕（不曉得）

〔問3〕（指藍色）這種顏色的名字叫

什麼？

〔答三〕 認不得。

〔問四〕 (指綠色)這種顏色，又叫什麼名字？

〔答四〕 綠顏色。

〔寅〕評判——答合二種，認為不及格。

(3) 比較圖形的美惡

〔子〕用品——(同第壹號(3)之(子))

〔丑〕手續——

〔問一〕 (同第壹號(3)之間一)

〔答一〕 (指醜的)這個。

〔問二〕 (同第壹號(3)之間二)

〔答二〕 (指美的)這個。

〔問三〕 (同問二)

〔答三〕 (同答二)

〔寅〕評判——答合兩個，認為不及格。

(4) 由用途上說出物件的定義

〔子〕用品——(不用)

〔丑〕手續——

〔問一〕 你曉得椅子麼？椅子是什麼東西？

〔答一〕 有腳的團的。

〔問二〕 馬是什麼東西？

〔答二〕 (用手作勢)高的大，微像

個黃牛。

〔問三〕街上賣的小洋娃娃，你認得

麼？那是什麼東西？

〔答三〕泥的。我哥哥給我玩過了。

〔問四〕鉛筆是什麼東西？

〔答四〕木頭的。

〔問五〕棹子又是什麼東西？

〔答五〕擺東西的。

〔寅〕評判——及格。

(5)由三角形合成長方形

(子)用品——(同第壹號(6)之(子)

○)

〔丑〕手續——

〔問一〕(同第壹號(5)之間一)

〔答一〕(許久時間都湊不成。)

〔問二〕(同第壹號(5)之間二)

〔答二〕(同問一)

〔問三〕(同問二)

〔答三〕(同答一)

〔寅〕評判——三次都湊不成，認為不及格。

(6)命作三件事

(子)用品——(同第壹號(6)之(子)

○)

〔丑〕手續——

〔問二〕(同第壹號(6)之間一)

〔答一〕(次序顛倒。——第二件和第三件——)

〔寅〕評判——認為不及格。

〔丁〕總評——六個測驗中，有兩個及格；只有四個月智力。假如以前各年的測驗都及格，那麼他的智力年齡，便是四歲○四月。

(未完)

辦小學教育者所應特別注意者——升級留級問題

趙 演

(一) 引言

我請問現在本省的，外省的，本縣的，外縣城市的，或鄉村的辦小學教育的諸位先生們，諸君滿意于諸君所辦的小學教育嗎？諸君也會以為諸君所辦的小學教育完全沒有缺點麼？設若有缺點，諸君想研究他，更改他，革新他嗎？我可以武斷一句，諸君必答道：我們對於我們所辦的小學教育完全不滿意！缺點很多！辦教育的人，誰不願他所辦的教育一日比一日好，一日比一日進步！我們很想研究他的缺點，並且還想更改他，革新他！如果諸君所答的話和我上面所設想的一樣，（我想來在教育界諒不有這個人，他所答的話和上面的完全相反，假若有這個人，他就是對於教育不熱心，不負責任，在教育界混日子過。可是諒來也不有這般樣的一個人，）那麼請諸君分點時間，分點精力，分點功夫來注意現在我提出來諸君所辦的小學教育的缺點之一

辦小學教育者所應特別注意者——升級留級問題

辦小學教育者所應特別注意者——升級留級問題

二

——小學生升級留級問題

「小學生升級留級」這個問題，在不肯思索的人從表面上看來，以為這種問題都值得討論！學生的程度及格了，就把他升級；學生的程度不及格，就把他留級，有何說之必要！可是在肯思索的人，從實在地方看來，他必定即刻覺得學生升級留級實在有研究討論之必要，從學生自身方面來說，因他和學生修學的效力的增進與退減，學生的個性——心理的生理的——有關；從教師方面來說，因他和教師的教授，教師的管理等等有關；從學校方面來說，因他和學校行政，學校經濟有關，由上觀之：所以我們要想使學生修學的效力得比較適當的增進，使學生的個性得適當的發展而不偏，使教師的教授和管理得美滿的效果，不致顧此失彼而陷于失敗，使學校行政很平易順利地進行，使學校經費得適當的銷耗，那麼辦小學教育的人不得不分點時間，分點精力，分點功夫來注意我現在提出來的小學教育的缺點之一——學生升級留級問題。

我相信教育是由許多大問題和許多小問題用適當的秩序和排列組織而成。學校行政是一個問題，教師是一個問題，學生是一個問題，教材是一個問題，賞罰是一個問題，學生升級留級是一個問題，課程表之排列規定仍然是一個問題，不過分個主，從大，小罷了，故欲看教育的發達不發達，完備不完備，只須看他所由組織的問題的多寡，簡單或複雜而定。歐美教育爲什麼這樣發達？中國教育爲什麼這樣不發達？我可以武斷一句，大半是由教育的問題太少。太單純的原故，所以我們想要圖教育效力的增進，不可不研究教育所由組成的分子上問題，更不可研究在表面上看來是小問題而其實是關係很大很密切的問題。那麼請辦小學教育諸君分點時間，分點精力，分點功夫來注意這個似乎是很小的問題——學生升級留級問題。

上面既然請辦學諸君注意這個問題，那麼我們要來研究問題了。所以我們第一先要問學生升級留級是怎麼一回事，就是要問：

一 小學校歷來使學生升級留級的方法或標準

小學校歷來用以做學生該升級或留級的標準大約不外左列三種：

第一 以學生的程度看他及格不及格來定，就是學科的平均分數若有六十分，就算及格就升級；若學科平均分數不足六十分，就算不及格，就留級，假若某一個學生對於學校中所視為主要學科如國文算術程度相差太遠，學習很難，這個學生則不能升級，要留級一年。

第二 以學生上課日數的多寡來定，就是學生缺席的日數多就留級；缺席的日數少可以升級。大概他的標準，以缺席占出席總數三分之一為率。譬如每學期有二十個星期，缺席七個星期，或七個星期以上的學生就不能升級。

第三 以學生的操行和體質來定，就是品行不好善于跳鬧的學生不能升級，身體瘦弱的學生不能升級。

以上是小學校用以定學生升級留級一個大概的普通的標準；若有沒有別的標準，我的見聞很少，也不有詳細的調查，我也不知道；可是差不多完全的小學校都是取上面所舉的三種標準。在三種標準之中，又以第一種以學業來

定及格不及格為主，其他第二、第三兩種爲附。假如某學生的程度及格，其他缺席日數雖然較多，品行較差一點，仍然可以升級。

至若上面三種標準對不對，詳細的批評後面再說，這裏只大概說一句，上面這三種標準，要是要得，只是因爲用得不得其法，所以演出不好的現象，故我認爲有改革之必要；並且有改革之可能，其改革之方法，容後說。

由上面三種標準來定學生升級留級，其結果是怎麼樣呢？對於學生自身有利呢？有害呢？對於教師有利呢？有害呢？對於學校又有利呢？有害呢？於是我們不得不問：

三 留級的利弊

留級是有利的，可是同時是有弊的。因爲升級不有說的必要；不能說什麼利弊，故不說。單說留級一方面。現在我們先說一說他的弊是怎樣，然後對症下藥，改革他。留級的弊病，從

(甲) 學生自身方面

辨小學教育者所應特別注意者——升級留級問題

第一 因小學校採用的標準多是以各科的平均分數滿六十分或不滿六十分，來定及格不及格，及格就升級，不及格就留級，可是這麼一來就糟了。因為有些小學生對於國語算術等科都來得及，或者還恢恢乎有餘，而對於手工圖畫等科反來不及；在辦學者的眼光看來，就以國語，算術等科分數爲及格，手工等的分數爲不及；而一般小學校對於及格不及格分數的計算，又是以各科分數相加求其平均數，所以有些小學生就因此留級了，既然留級，則不得不把從前曾經學過或自己有長于的那種學科，從好的一方面來說，依教育學上所講觀念之教育，或記憶之教育講起來，凡一種事物反復或接觸的次數愈多，則觀念易于固定，易于明確，而記憶也容易記憶記憶堅牢，不致隨記隨忘；則留級學生對於所學過的學科再學一遍，未始無益。可是從壞的一方面來說，依教育學上的興味教育講起來，凡一種事物反復或接觸的次數愈多，則兒童對於此種事物的興味亦愈減，結果必生厭棄之心，修學效能必大減，所以留級學生對於所學過或所擅長的那種學科重學一遍，必無興味，且生

厭棄鄙夷之心，修學效能較普通學生必大減，可是還不止此，還生出：

第二、因對於學科無興味，生厭棄之心，不喜歡學習，（假若這個新教師教授得特別好一點，或能引起留級生再學之興味，可是修學效力也就很微乎其微了）既不喜歡學習，則怕來學校裏邊上課，不視學校為樂園，而視學校為監牢，因此缺席的日子多，上課的日子少，影響于學生怎麼樣？從

第三時光方面來說 把有用的光陰拋荒了，每天只想在市井中或家中作無味的遊戲，可愛的兒童時光，豈不可惜！再從

第四學業方面說 因每天只作無味的遊戲或廝鬧，對於學業毫不顧及，學業毫不長進；日子一久，學業不惟不增進，還會把從前所學的都打失完了，這實在太不經濟！從

第五品行方面來說 留級兒童，因不想上學，每天只是在家中或市井中作無味的遊戲，一方面因不和學校接觸，把從前在學中所養成的好習慣打失了，在他方面市井中的兒童，良莠不齊，好的兒童固有，壞的兒童則頗不少，

和好的交遊，固然也許會有益，偶爾不幸，和壞的交遊，不惟不能得益，反而有害，養成一些不好的習慣。市井中的兒童品行，不好的所以很多，則由于未受過學校教育的緣故。這是辦教育的人所願得的效果嗎？恐怕未必罷！又

第六學生的心理——留級生因為程度不及格（這是從教師的眼光看來，有這種區別，其實說來，及格不及格的標準是怎樣？怎樣才算及格？怎樣算不及格？批評釐定的標準是怎樣？我恐怕有些教師還不有清清楚楚的規定出來呢！）就留級，看着自己的同學往前進的升級了，而自己不得一齊上前去，落在後面，和從前比自己年級低的學生在一班上課；于是有些留級生對於現在的同班不免有驕傲之心，看不起同班，以為自己是老班生，年級較高；其結果在學業方面，不肯用心學習，有輕視之心，他雖然認不得不明白，他還以為自己是老班生早就認得明白了，就不肯同人家一齊上前跑；在道德方面，就養成自驕，輕視凌辱同學之品行，又有些留級生對着從前的同班和現在的

同班往往生出自羞自愧之心。其結果在好的方面，固然自己會努力奮勉，影響于修學效能固然很大；在壞的方面，則憂鬱悲憤，終日愁眉不展，求學也不進步了，教師說給他的話他不聽了，同學規勸他或和他遊戲他也不願聽不願玩了，終日只是不快樂的樣子，其于兒童心理受何等大影響知打擊！以上是從學生自身方面來看留級不好的地方，若掉一個方向，從

(乙)教師方面

第一教授困難，怎麼說教授困難呢？因為留級生的程度，較一班有些不及，較現在所留的這一級又有點較好。譬如以算術來說，在不有留級的時候，假設曾經學到除法，到了留級一年，這一班才開始教授乘法，與他的程度相差太遠，試問教師怎樣教授？教師若是棄而不顧，各自教授其餘的呢，那末何必要使他留級一年，空費時光？教師要是兩邊兼顧呢，則于學生修學效能不免要減少，未免不經濟，這是在教授方面，若在管理方面，則

第二管理困難 大凡年級較高的學生，對於學校中的規則，多半很不遵守

，這種情形，差不多是學校的通病，無可避免的。他們以爲自己是老學生，年級又高些，資格又老些，應當擺點架子給新學生看看，所以未免頑皮起來，如小學校中高等三年級的學生總比高等二年級的不守規則一些，頑皮一點，而高等二年級的學生又比高等一年級的不守規則一些，頑皮一點。有這種情形，則高年級的學生降級同低年級的學生同在一個教室上課，留級生佔侍着自己是年級高資格老的學生，不免不守規則起來，做出些越理犯分的舉動，有些學生有時被他傳染着，也不規則起來，有些學生被他妨害擾亂，學習的注意力也會減殺，于是講班上秩序必大亂起來；教師對於管理怎樣呢？必是難上難了，以上是在教師方面，若從

(丙)學校方面，也還有一樁壞處，就是對於學校經費的影響：我們知道無論什麼學校多一個學生，必定要多用一個學生所需的經費，多兩個學生，必定要多用兩個學生所需的經費，根據這種情形，我敢斷定學校中多一個留級學生，必要多用一點經費，多有兩個留級生，又必更多用一點經費。到這裏或

者有人疑惑，以爲一校中多一兩個學生，關甚麼事？可是不然！積腋可以成裘，涓水可成江河，所謂「積少成多」，乃事之必然之理。一校中多一兩個學生，固然是不要緊；可是時間是繼續的，一年一班至少有四五人留級，兩年三年的這樣繼續下去，算下來留級生也就不少，所耗的經費也就很多呵！通常有句俗話說，「有其利必有其弊」，就是說大地間一件事或物，從一方面看來，有他的好處；同時從他方面看來，也有他的壞處。學校中留級這件事，何能逃這個公例！我們從一方面看來，固然有若上邊所說的那些不好處；同時從他方面看來，也自有他的好處。在

(甲)學生方面

第一學生因對於所學的學科所得的觀念不明瞭，不正確，不固定，根據教育學所講的觀念之教育和記憶之教育，使他重學一遍，則他對於某種學科觀念更爲明瞭些，正確些，固定些，不容易遺忘。

第二或者可以說使學生多在校一年，多受一年的學校化，好的品好，習慣

更爲堅定確實一些；將來到社會上，不致容易受打擊和習染，變成不好的品行和習慣。•再就

(乙)教師方面。我們把上面所說的反過來，只有一種便利，就是授教便利程度不齊的一班學生，想要使其劃一，把程度不及的學生分開，做爲留級生，則教師教授才不致感受學生程度不相等之困難，

上面把留級的利弊，大概照實情的敘過了一番，我們此較一下，則利少弊多，實爲留級制之缺點，于此則不得不有改革之必要。那麼有不有改革之可能麼？有！有改革之可能！何以見得呢？我們不得不攷察

四 學生留級之原因

天地間的事物物，有其因必有果，有這種原因，必生這種結果，而因之生果，有數因生一果的，有一因生數果的，有一因生一果的，有數因生數果的，所以有了結果，我們可以根據幾種與他相關的情形或條件，倒轉回去，找出他所以發生的原因。有一果可以找出一因的，有一果可以找出數因的，有

數果可以找出一因的。現在有了這種留級的結果，我們根據幾種與他相關的情形，找出他所以發生的原因，

第一 學生生來的天資和稟賦不良，所謂人有上智，中材，下愚之別，下愚學習的能力，當然不如上智和中材者；學習效能當然是不如人了。人家讀得來，寫得來，算得來的，下愚者不會讀，不會寫，不會算；人家讀得好，寫得好，算得好，下愚者總是不及人。

第二 有些兒童，因先天遺傳的關係，或後天疾病的影響，身體非常虛弱，則于學習功課常常不及他人。如別人學習可以支持一點鐘而不疲勞，在他已會疲勞，或竟自不能支持一點鐘就會疲勞。因身體虛弱，常常不免生病，也就常常缺席，對於教授的功課當然不能完全學習領受，在受教師攷察或試驗的時候，怎能及格呢？

第三 有些學生因身帶特別的疾病，如聽覺之爲重聽，視覺之爲近視或遠視，而教師不知，不設法補救，致使別人明白了解的，他還是含糊不清。如

重聽的學生，教師不查，排講堂坐次的時候，把他排在離教師很遠的地方。講授的時候，教師說的話，教師自己以為無論遠近都可以聽得見，殊不知在遠處的重聽生就聽不見了，這是第三種原因。

第四 對於學科的興趣的關係有些兒童對於某種學科，有特別的興趣，特別喜歡學習，對於別種學科，他又沒有多大興趣，故他學習有興趣的學科，注意力要特別強些，學習的速度也特別快些，所以所得的效能也特別大些。學習對他無興味的學科，其注意力，速度，效力就沒有這般強，這般速，這般大了。有這種原因，當教師攷查或試驗的時候，于彼無興味的學科當然不免不有及格之虞了。

第五 由上面幾種情形，兒童因稟賦和體弱等的關係和影響，于所教授的功課不能完全領受，教師講給大家聽的，別人都可以完全了解，惟有把總不能十分明白，教師無論怎樣解釋，他無論如何總不清楚。于此，教師對他不免生不耐煩之心，就不管他，不教他。教師愈不管他，愈不教他，他愈發不

了解，不明白，不清楚；他愈不了解，愈不了解，愈不清楚，教師愈不管他，愈不教他。如此相互影響，在受教師攷察或試驗的時候，怎能及格呢？

第六 有些兒童（指年級高的）在低年級的時候，因種種關係，如身體虛弱，稟賦不良，教師不顧等等影響，對於所學習的功課，不會得着清楚的，固定的，正確的，觀念和記憶。觀念和記憶既不清楚，不正確，不固定，到高年級的時候，學習各種學科，雖然十分用心，可是因根基不固，所得的觀念總不十分明瞭，正確，清楚，所以記憶也不固定。這是第六個原因。

第七 社會環境的影響，也很有關係。何以說呢？因為小學生上學，不像中等學生大半是寄宿在校，必得要早去晚歸，與社會接觸的時間很多。中國的社會，大家都知道，是個萬惡的社會；以心性活動，富于模仿性的兒童和他接觸，其不為惡社會的惡社會所習慣者幾希！所以有些小學生有很奇怪的品性和習慣，學校中沒有的，教師不察往往很詫異其從何而來，殊不知就是惡社會的影響呵！

第八 有些小學生因生活的逼迫和經濟的關係，不得不于讀書之外，做點工作，以謀生活之維持和經濟之充裕；則于讀書方面，則不能十分專心一致；回家也不有多餘的時間溫習功課；程度當然是不及他人了，

第九 這是個最大的原因。就是升級留級的方法大不對。以第一種「及格不及格」來說。考試制度之不良，近人討論的很多。其所以不良之處：就試驗的教材方面，完全是注重瑣碎的材料，注重記憶，注重無味的記憶，死記。就評判方面來說，完全是主觀的感情，而無客觀的標準；這個教師和那個教師同時評判一種答案或試卷，其所得結果，完全是兩樣記得張君耀翔在北京高師的教育叢刊發表過關於此種試驗的文字，就是一本算術試卷或答案請十個人批註，批評所得的結果，各不相同；有的所記分數非常之多，有的所記分數非常之少。以這種很有可靠的很一定的標準的算術試卷，其結果相差有如此之遠；若以無可靠的標準的他種試卷如國文等等其結果相差之遠更可想像而知了。這是幾個人共同的一種評判，就是在一個大人，也還是有差異

●他不討厭的筆迹，所答的答案，雖然不好，他要把他評判為好的，所記的分數特別多些，反之他討厭的學生答案雖然好的，他偏要把評判為不好的。

●在他高興的時候，他還詳細的審察評閱，其結果適谷的還多一點，要是不然，在他不高興的時候，其審察評閱非常潦草，其結果不適合的那就更多了。

●若以第二種「缺席日數的多寡」來論這種方法也是不對。因為有些學生天資很好，缺席的數雖多，學力不到，可是對於所學習的各種學科都能了解明白。

●遇着這種情形，難道我們因他的缺席日數佔上課日數三分之一還要使他留級嗎？當然是不可以的。若以第三種「品行之好壞」來說，這種方法也是不對。何以這種也是不對的呢？因為現在多數的小學教育家，對於道德之觀念，非常之舊，非常的不合世界潮流。他們大半以終日默默無言緘口若金人，而毫不活動，儼然若木雞的學生為道德好，品行好；而對於好言好動很活潑的學生為道德不好，品行不好，為跳皮。這是什麼話！即對於道德觀念已經澈底的明白了解了，而評判的標準有怎樣呢？憑個人的喜怒哀愛憎呢？還是嚴

公定的客觀的標準呢？客觀的標準又怎樣呢？根據以規定客觀的標準之根據和標準又怎樣呢？這都是很大的問題，頗費討論，我們怎麼就蓋浪的用以規定學生升級留級的標準呢？

學生所以留級的原因，我們已經探本窮源的把他找出來了，也是如同醫生診病時尋覓病源一般。可是我們知道，徒說病源而不立方的醫生，是無用的醫生。所以到了這一步，我們應當根據我們所已經考察出的原因，開一個藥方，就是要計劃一個：

五、施行留級當取的方案

照上面所敘述的看下來，學生所以留級的原因，第一是稟賦不及別人而為下愚，別人會的他不會；別人熟練的他不熟練。所以以後

第一 教師應當詳細的考查自己所教的學生，那幾個為上智，那幾個為中材，那幾個為下愚。對於學生既有了明瞭正確的認識了解，遇着上智的學生，不必定要盡力幫助他；遇着中材的學生，可用普通的一般的教授法教他；

過着平淡，則教者得不分點時間，多分點的精功來特別幫助他，其結果雖不能與上智相比，但無論如何總要能與中材相等。●
又根據第三種原因，學生因身體虛弱，精神不足，不能支持長久的學習，並且常常缺席，所以以後：
（一）

第三種教師對于身體虛弱，精神不足的學生，要特別注意他，假若這種身體精神不足是可以用人力挽回的，教師就應當常常同他講運動之好處，和運動之好處，鼓勵他去運動；假若他不運動，教師就當督促他，強迫他，指導他，率領他，幫助他，或者可以稍稍挽回其身體虛弱。●
精神不足，假若他這種身體虛弱精神不足症，是不可挽回的，教師不應當十分督促他用心，和別的學生之般，使他的這種病更為加重；應當告訴他好好的保養，及保養之方，所以他常常缺席，也不是無因，教師應當原諒他，待過的手段總要比待其他的學生要和平些。不然若十分嚴酷，那就不可救藥了，
又根據第三種原因，學生帶有殘疾，教師不察，不設法補救，致其修學效

能，不如他人；所以以後：

第三 排列教室坐次的時候，教師應當詳細攷考學生中有否帶殘疾的；若有帶殘疾的，教師應斟酌情形，予以相當的補救；如此，其修學效能或和其餘的一般。如重聽的學生，排坐次的時候，應當把他排在和教師相近的地方，使他可以清楚完全的聽教師所講的話，不致有誤；如近視的學生，就應當把他排在可以清楚完全的看得見教師寫在黑板上的字的地方。並且重聽，近視；遠視的學生，他學習並不是不用心，不專心，他是非常之注意的願意的，不過是重聽，近視的關係，聽不清楚，看不清楚罷了。

又根據第四種原因，學生因有特別的嗜好，對於這種學科無興味不喜歡學，對於他種學科又有興味，喜歡學，所以以後：

第四 遇着對於某種學科有興趣對於某種學科又無興味的這種學生，教師應當設法刺激，引誘，勸告他，使他對於他所無興味的某種學科，發生興味，喜歡學習。若教師已經設法刺激他，引誘他，勸告他，而他對於某種學科

還是不發生興味不喜歡學習。則教師可以不必再管他，隨他去學習他有興趣的學科，就是發展他的個性，他的天才。這種天才使他好好的發展，將來不可限量呢！

又根據第五種原因，教師不顧成績不好的學生。所以以後：

第五 教師對於成績不好的學生，不要厭惡他，不要以為不可造就。如上面所說的，學生的成績不好，不是他不喜歡學，他是非常喜歡學的，他是很用心很專心的；不過因種種關係，使他學習的效能不如他人。教師應當特別注意的，特別幫助他，特別原諒他；不要懲罰他，不要不顧他纔是。不然，就違反教育上的德謨克拉西的精神了。

由上面幾種情形，教師要熟悉自己所教的學生，誰為上智，誰為中材，誰為下愚；又更要熟悉學生生理的和心理的狀態，學生那幾部分是殘疾，學生對於學科的興味怎樣；像這種考查，不是一時半時可以成功的，未經過長久的時間不可；並且不是一種粗糙的工作，乃是一種詳細的考查。所以到了這

裏覺得教師任教，以一個教師教授一班學生從一年級到小學畢業（或到四年級）比一班學生每年換一教師爲好些。因爲一班學生從一年級到畢業（或到四年級），以一個教師教授，則他有長久的時間可以詳細的考察學生，他對於上面所說的情形，雖不能說有十分的把握，七八分的把握總有。有了把握，他纔能施以相當的補救。不然，教師一年一換，對於學生是怎樣，完全不清楚，怎能施以用相當的補救呢？即使有了把握，可是到了考查明白的時候，爲時已晚，已到了更換的時候，雖施補救亦無及矣！

又根據第六種原因，學生根基不良，所以以後：

第六、教師教授低年級的學生，對於種種學科，應當特別的剖析講解明白，使學生得明確的，固定的觀念，不要囫圇吞棗；而于重要的基本的觀念，更要特別注意，

又根據第七種原因，社會環境的原因，所以以後：

第七、教師在（一）積極方面，常常對學生講社會上種種不良的風俗，習慣

，勸告學生們不要去沾染，學習，模倣。在(2)消極方面，好好的把學校設備起來成一個很好的環境，使學生視為樂園，愛在學校中遊戲；則學生與學校接觸的機會多，與社會接觸的機會少，社會上的惡習，雖不能說完全的不沾染小學生，至少也可以減少幾分。

又根據第八種原因，家庭環境的影響，所以以後：

第八、教師對於這種受家庭環境影響的學生，應當用別一種眼光去看待他，不必定要和其學生一樣，因為他是受一種限制，不得已而爲之，並非故意是這般樣。教師若能使他少做一點別的事，多注意於所學習的學科，固然好。假若不可能，則於教授的時候，對於他不妨多用點心，特別注意。他雖然在空無暇復習，可是在學習的時候，因觀念強固，同時也不致遺忘呵！

又根據第九種原因，試驗考查的方法大不良，所以以後：

第九、小學校應當大大的根本的改革考試制度。不然，教育效果必銳減。

故：

辦小學校教育者所應特別注意者——升級留級問題

甲 考查成績時所當廢除者

(1) 應當廢除定期的試驗。因為有些學生差科多，就是「開暎春燒香」，臨時抱佛腳，一方面臨時的記憶完全無用，他方面學生到效試時，不要命的用功，其傷學生的身體，實非淺顯。並且有些平日不廢功的學生，到試驗的時候，答案居然合法，完全是一種機會主義。

(2) 應當廢除無味的機械的，瑣碎的記憶的考查或試驗。記憶本來是人生最重要的一件東西。不過我們應當適當的利用他，不然到反有害。無味無益的事情，我們記憶着他，有何用處！機械的記憶，有時固然用着他，還是有益，不過這種記憶太傷腦力，並且很費時間，大不經濟，所以我們應當少用他。瑣碎的事，我們記憶着他，在偶然參攷着的時候，固然有用，在參攷不着的時候完全沒用。這種瑣碎的記憶最難記憶，既費時，又費力。以上三種記憶的考查，都是犧牲多得益少的事，我們應當不要他。

(3) 應當廢除太過於注意的試驗。太過於注意的試驗，在學生和教師方面

，都不得什麼大益處，因為在學生方面，對於一種功課，用了過分的注意，往往容易遺忘，保持不久；在教師方面，試驗所得的結果，往往不是自己所欲得的結果。因為平時對於功課不注意的學生，到試驗的時候，他居然也注意了，所答的答案居然也合了，這種虛偽的結果，是教師所欲查的麼？

(4) 廢除各科分離的考查法。就是試驗的時候，不要做這種各部不相關的試驗。因為這種試驗，不能知道學生對於所學習的功課所得的觀念有聯絡不有，會不會貫通。

以上是考查學生成績時應當破壞的事件。在建設方面呢？則

乙 考查成績之方法

(1) 實行無定期的考查法。定期考查法其弊病如上所述。而無定期考查法適能救其弊。學生不會「問時不燒香，臨時抱佛腳」，到考試時不致拚命的用功，其考查的結果，雖不能算是十分正確，但是比較定期考查法所得的結果，總要正確得多，因為完全不是機會主義。

(2) 實行有益的，理解的，非瑣碎的記憶的考查。

(3) 考查試驗的時候，不要使學生過於注意。差不多教師把學生的成績已經考查過了，而學生還不知道，這才是真正的考查。

(4) 實行各科聯絡的考查法。因為這種考查法，一可以知道學生對於所學的學科所得的觀念有沒有聯絡，二則費時少而得益多，行一種試驗，既可以試驗着這種學科，同時可以試驗着他種學科。

(5) 實行學生判斷力之試驗。這種判斷有兩方面：一是對於知識的判斷，一是對於道德的判斷，這種判斷力考查的方法，就是在小學生判斷力可能的範圍的，組織些句子，句子中意義的深淺，要和學生的程度相當，不要太高也不要太低，設如句子有「中句」，那末，其中五句的意義要和原意故意相反，如有一句子應該是「學生應當勤奮讀書」，却故意要改為「學生不應當勤奮讀書」，與其他五句意思原善。爲什麼故意要把句子的意思弄反呢？就是要考查學生對這這種事物的判斷力是怎樣。設如受試驗的學生對於這種事物有明確

的了解和判斷，則遇着「學生不應該勤苦讀書」這種事件，當然是認以為非或
是了。爲什麼所以試驗的句子要反正各一半呢？就是要避免機會主義，在教
師評判時，有正確分別。把句做好了，即成單頁散給學生，限於幾分鐘內，
命學生對於所有的句子下判斷，合理的作二種符號來表示，不合理的又作一
種符號來表示。教師評定法，判斷錯的扣一分，有幾句錯的扣去幾分，然後
把不錯的所得的分數相加起來，就是他的成績之一部。

以上大概是考查學生成績的一個普通法則。方法既已經應用了，成績已考
查得了，還有一樁重要的事不要忘記。什麼事呢？就是：

丙 評判成績時所應注意的事項

第一、根據客觀確實的標準。

第二、對於有特別情形的學生要特別原諒，以特別的眼光來看待。

第三、不要隨非觀感情的喜怒哀好有所偏倚。

第四、不要受他人的鼓吹、利誘、壓迫而變更評判所持的態度。

辦小學教育者所應特別注意者——升級留級問題

第五 評判成績，大節小目都應當顧到。小目不可以其微小而忽略之。

第六 計算須精細正確。喜惡家法宜慎。

第七 記分當用比較的記分法。這種比較的記分法，又可以分為兩種：

(1) 把答案全卷來比較。

(2) 把所答的答案一個題和一個的互相比較。如第一題和第一題比較，第二題和第三題比較。

既經評判好了，學生的成績是怎樣也經很明白清楚的在教師心中了，也不致毫無頭緒，亂摸黑瞎了。教師的路已走了十分之九，到此是

第六 最後一步。

最後一步是怎麼樣呢？就是我們愈欲達到的目的，本問題的焦點，學生升學留級的關頭了，教師根據所考查得的成绩是好是壞，又根據用公平的眼光，精確的計算教育家所公定在某學年應當有某種程度算為合格的這種標準，來定某學生應該升級某學生應該留級。可是升級留級還要有個步驟，不要或

溘然就行之，以免錯誤的發現。步驟是怎樣呢？

第一 假如這個學生經考查之後，果然是程度不及格，就不能升級。

第二 假如這個留級的學生，因為不能升級，就非常的奮勉，對於功課也非常的好，教師於此，就應當暗暗的考查他成績是怎樣：假如他的成績很好，較前進步和他前一班普通的中等的程度差不多，教師可以把他升上去做旁聽生，警告他說，設若他再能好好的用功，就可以作為正式生了，假如他不用功，還是要留級。若成績不十分好的留級生，教師也應當勉勵他，警告他，設若他能好好的用功，還是可以升級，我想留級學生無有不聽的。

第三 假如這個旁聽生，因勉力的結果，其結果或成績和正式生一樣，那麼教師就可以把他作為正式生。假若他的成績仍是不能和正式生一樣，教師還要使他留級。

第四 升級的學生中，假如有成績太劣，反不如從前的，還是不能升級，應當留級。

總而言之，一句話，教師應當隨時考查學生的成績是怎樣，留級的學生，雖然是留級，他的成績足以升級就應該升級；升級的學生，雖然是升級，他的成績足以留級，還是要留級，不要以為他已經留級半年或半年多了，就不應該升級，更不要以為他已經升級半年或半年多了，就不應該留級。因為有些學生，留級時成績固然是好的，可是過了留級時期，他的成績又不對了；又有些學生，留級時成績固然是不好，可是過了留級時期，他的成績又倒反好了。對前一種學生，教師應當姑息他，隨他嗎？對後一種學生，教師應當不管他嗎？恐怕不是這樣罷！所以現在行一年一升制，我主張完全打破，看學生的成績怎樣來做學生升級留級的標準。有天才的使他積極發展，不滿年限也可以畢業，不必定有限制他幾年纔算畢業。不知現代小學教育家以為然麼？



特 載

中國政治思想史 (續)

梁任公講授

楊楷筆記
自南
京高師

二、問題之內容及資料

政治思想果為何物？欲詳悉其內容，可以兩方面觀察分類：

(一) 所表現之對象

(二) 能表現之主格

前者為政治思想之所發展，有二類：一曰純理，一曰應用。純理者，自理論上表出一種，一至於善區為目的，即研究國家應取何種方針也。然純理偏於空幻，故必求應用。應用者，從實際上研究某種某種之組織及方針，求何法以實現之。純理之與應用，其區別固顯然易見；然此二者頗有連鎖之關係，原理待應用以表現，而應用依原理為根據。徒講政治哲學，失之空疏，必寄託於

第五卷 第五期

政策。然政策若無純理爲根據，亦不成爲政策。要之政治思想實包純理與應用二者也。其所以爲政策者，其目的在爲政策。其所以爲純理者，其目的在爲純理。後者爲能表現這里格，亦分四類。古曰：時代之思想。曰：個人之思想。曰：個人之思想。由大學者或大政治家腦中產出。如孔子之政治思想，自其著述中表現之。諸葛亮之政治思想，自其活動中表現之。此個人之思想的性質，爲有意識之產出。又時代之思想，由過去之遺傳共業，及現世社會習慣制度環境混合組織而成。此思想之性質，爲無意識之產出。此二種思想，可謂之有交光之關係，個人能開拓時代，時代能孕育個人，故曰有交光之關係。

資料可分四類：

(一) 學者之著述及言論。此類之資料，專表現大思想家個人之創造。如孔子，老子，墨子，莊子，尹文子，孟子，荀卿，韓非，賈誼，董仲舒，司馬遷，仲長統，桓寬，杜佑，司馬光，鄭樵，王夫之，顧炎武，黃梨洲，戴震，譚嗣同等，皆各有其新思想影響於後人，各有著述流傳於後世。自其著述

中搜括整理，可見在思想脈絡之所在，政見之所在，此所謂學者之著述也。除此而外，有並無著述而爲大思想家，或有著述今已逸者，對於此類之政治思想，只好自他人書中贊成或反對其思想處研究之。此類在先秦（指春秋及戰國）時爲多，如鄧析爲孔子前之思想家，其言論於呂氏春秋中可見之。許行爲無政府主義者，於孟子書中可見之。宋鉞（徑）爲中國之無抵抗主義者，於孟子書中可見之。惠施爲中國唯一辯論學者，亦莊子書中可見之。

政治學家活動之遺跡，此類資料，其性質與他學問不同。如研究科學思想，只研究科學書可已；政治思想則不然，因其與事實之問題有關，言思想必根據當時之事實而來。懷抱政治思想者，如不能從事於政治活動，則祇著述；如遇機會，則不惟坐而言，亦起而行。故凡古今來有主張有設施之政治家，其表現思想之形式與純粹學者不同，蓋政治家不僅著述也。如周公，管仲，子產，文子，商鞅，李斯，漢高祖，漢武帝，王莽，諸葛亮，崔浩，蘇綽，唐太宗，韓愈，陸贄，王安石，明太祖，張居正，清聖祖，曾國藩等，不

論其賢不肖，成或敗，其在政治上之實施，即將其所懷抱之理想，故其個人之事迹及所行之政策，皆為研究政治思想史重要之材料。

(二) 法典及其他制度。普通謂理論為事實之母，理論昌明後，漸漸變為事實；而政治上之理論變為事實時，其結晶則為法典。如有共和之思想，至實行時，必有約法及憲法，乃思想主要之結晶也。此外各部分之思想，亦結為各部分之法。故思想之實現方面，當自法典及其他制度求之。如周官，此書之真偽詳後。法經（戰國時李悝著），漢律（蕭何著），漢官（漢應劭著），唐律，唐開元禮等，及後來之元典章，大明會典，大明律例，大清會典，大清律例，通典，通考，通志等，皆講法律制度，大類善，卷目浩繁，不勝卒讀。專門治之，即為中國之法制史。研究政治思想史者，比較的似非必要，然吾人若棄此資料，即不能得政治思想之全部。蓋試就其立法之意研究之，何以增？何以改？往往與政治思想有關係。如晉書中謂註晉律（今無此書）時，有之方向之意見不同，彼此討論之結果，取一方面之主張。又如貨幣一

項，最要者爲官鑄與私鑄之問題。以上一例，前者關係法制，後者關係經濟，而皆爲研究政治思想之重要材料也。

(四)歷史及其他著述之可以證明考察時代背景及時代意識者。凡思想皆應時代之要求發生，故吾人於當時及過去之狀況不明瞭，即無以見思想之來源。如研究孔子之思想，當知孔子以前及當時之社會狀況。蓋一種思想之傳播，必及於社會；如不留心思想發生後社會所受之影響，即無以評定其思想之價值。因此研究政治思想史者，對於政治史，經濟史，宗教史，風俗史等，皆應有相當之準備，然後不至誤入歧途；且每一時代中，第一類之大學者及第二類之大政治家，皆屬於個人創作之思想，然思想又不僅限於個人，有非大學者及大政治家之言論，亦往往足以代表時代之精神。如春秋時，孔子及老子之學說極盛，然左傳中往往有不大出名者之言論，可以代表時代精神者甚多，故此類資料爲必不可缺也。中國若無詳備之政治史，經濟史，學術史，風俗史等可以根據，此吾人於政治思想史之材料，所以極爲難得也。

以上四類資料：(一)(二)兩項，可謂爲研究個人思想之資料；(三)(四)兩項，可謂爲研究時代思想背景之資料。吾前不云乎？個人與時代爲交光之關係，中國研究政治思想史之資料雖豐富，惜乎散於各處，披沙見金，實非易事，精銳眼光，在所必需。然興味由困難而來，西洋人研究其政治思想，其初亦感困難，中國比較易做工夫，是在學者之不自暴自棄也。

審擇資料之法

審擇材料，爲做中國學問困難之事。中國學問，解說多方。如內經素問，偷認爲黃帝所作，則爲大誤。又如認陰符經爲太公思想，家語，孔叢子爲孔子思想，列子，關尹子，鬼谷子均爲本大思想，亦爲大誤，以其皆偽書也。無辨別偽書之能力，則思想系統完全錯亂。而除全部書之真僞宜辨別外，即真書中所記古事古語，吾人亦應留心分晰，因著者往往以己思想，僞託古人以借重。孟子所謂有爲神農之言者許行，韓非所謂孔子墨子俱道堯舜，而取舍不同，皆自謂真堯舜，堯舜不復生，將誰使定儒墨之誠乎？他如墨聖之

稱大禹，老莊之稱黃帝，凡諸家所講之先代事蹟言論，吾人只可認為著者之思想，而非足以代表時代之思想也。然吾人不獨對於著述家僞託古人者應加選擇，即正經正史之中，亦應嚴加考證。孟子所謂「不以之害辭」，又謂「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即於前人之著述應加選擇之意也。歷史事實既賴前人記載，已旋轉於其腦中，一般史家，皆不能免此；而中國自來史家又頗注意於文學，必有遷就失真之處，故吾人之能事，只參考其資料以大略推定某時之狀況而已。如言中國自周代始有封建制度，其初不過散為部落；既立此標準，則此後發生例外時，即應知如何改良標準也。

吾人目的在求知時代之真像，而僞書往往以非是時之狀況代其時真像，故吾人應加辨別。然不能謂僞書即毫無價值也。如管子，商君二書，最適為戰國末年所作，著述此二書者或本無僞託之意，他人以書中所述，關係管仲商君處甚多，遂以為管仲商君所自著，故二書實為吾人研究戰國末年狀況之好資料也。又如周禮中小部份為春秋末年之所記，大部份亦為各國思想之所

載，黃帝內經則係戰國時陰陽家鉅簡一派之思想。要之辨別偽書之目的在時代正確而已。

此外更有一類資料。漢以後有所謂蠹策之制度發生，漸趨空論，及唐行科舉，讀書者竄趨此途。故本非一己真知灼見之思想，然為謀官之故，不能不為文以欺人；如唐之韓愈，杜牧，宋之蘇氏父子，皆對於學理上無特殊之見解，而只作傍觀的批評者也。

故於學者之著述及言論，以有無創作力為價值之標準；於政治家活動之遺蹟，以有無責任心為價值之標準。

研究法及本書研究範圍

研究法約有三種

一、問題的研究法

二、時代的研究法

三、宗派的研究法

問題的研究法者，以所欲研究之問題，劃出一定範圍，每一問題，於上下古今皆能觀其全通及變遷之程序。如國家思想起源之問題，國家組織之問題，土地公有與土地私有之問題，封建制度好惡之問題，刑罰取制裁主義抑取感化主義之問題皆是。凡此問題，皆研究其某某時代對於此問題之趨勢。某思想家對於此問題所持之態度，及某政治家對於此問題所立法律之改革。此法之長，在可得正確精密之知識，而其短處，則既不能知時代思想，而各問題間又毫不相關。

時代的研究法者，按時代之先後爲序，與普通歷史同。如自唐，虞，夏，商，周；以至明，清，其中某一時代之思想，就嚴格言之，不能只就某一時代之思想卽是了事。故此法之長，在能明白了解思想進化之途徑，並對於研究各時代時，詳述其時代背景，而知時代所要求者爲何；然其短處，在一時代中每覺資料過於繁多，一面於各重大問題不能爲演進的研究敘述，一面同其學派之學者，因相去過遠，不能同時研究，如儒家之孔，孟，荀，董

諸人是也。

宗派的研究法者，舉各思想之特色之爲若干派。如孔子，孟子，荀卿，董仲舒則屬於儒家一派，管仲，子產，商鞅，韓非，龜錯，諸葛亮則屬於法家一派。此法於各派之源流支派之關係極便研究，是其長處；然不知時代及思想進化之程序，而各派互爲影響，往往不易劃清界限，如韓非有獨立思想，許行可墨可道，皆不便定屬何派，是此法之短處也。

故以上三種研究方法，皆各有其利弊，或任用一法，或兼用二法，或調和三法皆可，然一部書中不易採用三種方法也。研究者所持之態度，近世科學之能成立，根據於客觀研究之精神，不以主觀之情感愛憎爲批評標準。故自然科學較社會科學爲易研究，因社會科學必與自身發生關係，最難用純粹客觀方法；政治思想亦爲社會科學之一，尤易引起愛憎之情。故講政治思想者往往固執己說，斥他說爲異道霸道，立君弑小人之別，大主出奴

，皆主觀之說也。如漢之王莽，人人唾棄，然吾人若持冷靜之態度，誠實介紹其思想，毫不難以已見，則真象畢露，批評自有定論矣。

國故學問，何以近日新放異彩？此由於近人受歐美學問之影響，以其方法，整理國故。於是前人所不重視之資料，今則重視之；前人認為雜亂不可整理者，今則整理之；乃至前人所不能了解之語句，今亦能了解之。然此種學風下所研究之學問，往往好以歐美現代之名目解釋古書，甚至以歐美現代之思想衡量古人，此易犯之病也。吾人既以歐美新法為工具，則此結果當然不免，而國民之自大性，亦人類所不能免者也。此種對於古人之誤解，最普通者如以唐虞為共和時代，管子軌里連鄉之制即係自治，此尤以清末應策論試者為多，實則二者雖有相似之處，然不可謂即一事也。中國人之大病，為籠統調和，今日政局之所以如此蝸蟻，未始不由於此，凡作事不明白其真象之故也。調和之失在籠統，然可因之而引起研究興趣；即以今語解釋古書，亦未始不可。如太史公以漢語翻譯尚書，以漢時思想解釋古事。鄭康成亦好以

解釋群經。故吾人非絕對不願以外人方法解釋國故，然事實若不相合，則黃不應附會也。

政治思想一科，關係甚鉅，其影響亦甚大，心理有誤，即可害於其政；如吾國人於民主共和未明其真象，故實現後亦屬四不相，則以外人方法整理國故，不可不寸分謹慎從事也。

本書研究範圍

今因時間無多，暫將法典及其他制度之資料，完全拋棄；於學者之著述及政治家之事業，亦祇取其一部分。因之全書重心在思想家之著述，而遍於先秦之政治思想。

全書大體用時代之研究法，先秦時代則兼用宗派之研究法，前論後論則以時代法為主而參以問題研究法。

(中國政治思想史序論完)

通俗講演稿

說儲蓄

黃佐編

爲什麼要儲蓄

儲蓄的好處

儲蓄的方法

諸君看見過螞蟻和蜜蜂嗎？只見他們一天忙到晚採花的採花覓糧的覓糧據我們想起來他們所欲得的不過一口之蜜一粒之米够吃就算了呢何必營營不已呢這其中也有個道理諸君試想他們在春夏秋天氣和暖覓食容易的時候固然不愁飢荒若是二到冬天北風凜冽草冰零落雨雪飄飄的時候叫他們怎樣小巧的蟲兒去那裏覓覓食物呢若非他們預先有點積蓄豈不是要活活餓死嗎？這樣看來小蟲們能知道積蓄我們人類可以不知道積蓄嗎？諸君有了積蓄嗎？若果還沒有積蓄或是不

通俗講演稿

得適當的方法這都是不大明白儲蓄的好處和方法之故所以今天我把「儲蓄」做題目講給大家聽聽

（一）爲什麼要儲蓄。論起儲蓄的意義實在很寬由廣義方面說有精神的儲蓄（如保養精神生命習學智識技能等皆是）有物質的儲蓄（如儲物儲財等是）由狹義方面說只是限於錢財的儲蓄現在我們要說的就是這一種

錢財是人生達到衣食住目的底媒介物是人生不可少的東西錢財的有無生出世間貧富的階級能使人因他而得滿足或缺限但是錢財之爲物難久聚而容易離散的所以錢財常不能爲人的要求而來至于需要錢財的時候常因錢財的缺乏而受困苦因爲這樣的緣故所以我們在錢財稍裕的時候不得不求保留錢財的方法他的方法就是——節儉——儲蓄細緻說起來我們有幾種理由應該儲蓄

（甲）爲謀生計的獨立和發展應該儲蓄。沒有職業的人叫做游民但是我們考

查游民所以爲游民的緣故大多數都是因爲他們沒有錢財可以經營一種適當的職業至於一般有技藝而終身作僱工的人也是因爲沒有資本來謀生計的獨立又

有已曾經營一種小商業或小實業的但是因為無充足的資本用了擴充發展他的事業卒竟因陋就簡敷衍了局以上說的這幾種人若是知道用最良的儲蓄方法來儲蓄銀錢其結果的成功是必有希望的所以應該儲蓄

(乙) 負債務的應該儲蓄 西諺說『負債人無自由』又說『出債如出險』這是確實話人若負了債不惟心靈上牽腸罣肚時常感受痛苦并且一舉一動常受債權者的限制和要挾負債愈多則累苦愈大若被債主逼迫的時候真是四面楚歌如同居住在漏舟裏面所以說出債如出險但是負了債又怎樣挽救呢只有慢慢的償還不過一般人的心理俗說的還債如割股大宗債款自然籌不出零星小錢又不便於償還往往因此把日子就延久了率盡不能了局若是知道儲蓄把日子常節儉下來的小費日積月累的儲蓄下去那末何愁還不了呢所以負債的也應該儲蓄

(丙) 治家的應該儲蓄 家庭裏每天日用浩繁開門七件事那樣不用錢我看有一等奢靡人家一飲一食動輒破費毫不介意一旦家裏出了意外的事(如婚喪水火盜賊疾病之事)常致受困只因但顧目前不思後來的緣故若是我們善理家事

的人知道儲蓄每天在日用烟茶酒食消耗上面節儉點小費一日一日的儲蓄起來到了年終計算一下可得一筆巨款那末就是遇着意外的需用也可以籌措裕如不至受困或者典質借債了若是不遇意外之需那末也可以賑濟窮民郵親助友作點慈善事業或者添置衣服過個肥年了所以治家的應該儲蓄

(丁)爲兒女應該儲蓄 做父母的那有不愛兒女但是溺愛不明的人常給兒女些錢財養成他們奢靡的習慣反因此斷喪兒女們的身體若是明白了儲蓄的好處把多給兒女妄費的這筆錢替他們儲蓄起來或叫他們自己儲蓄到了兒女們能上學的時候可以作學費書籍用品費升學的用費到了他們可以婚嫁的時候可以作嫁娶費種種若早有了預備省得臨時的許多困難和張羅至於儲蓄遺產以作子孫成立生計的基本若得了適當的儲蓄方法和分配方法那末也是頂好的一件事因爲古人雖說遺兒子以金子不如教子以經但是現在的世界財產方面稍遺留一點子孫容易做事至於有遺產與無遺產這就是看做父母的人知不知節儉儲蓄了所以要好兒女的人也應在該儲蓄

以上說的幾種不過證明儲蓄的必要由此類推起來學生爲升學計應該儲蓄慈善家爲賑貧計應該儲蓄做人子的爲父母百年喪葬費應該儲蓄總括說起來無論士農工商無有不應該儲蓄的儲蓄實是致富成事唯一秘訣有利而無害的一種事業

(二)儲蓄的好處 以上說儲蓄的必要其實也是說的儲蓄的好處若是簡括說(甲)儲蓄可以養美德因爲要儲蓄必節儉要節儉須得不浪費那末奢侈華麗以及賭博妄費的惡習自然減少了(乙)古人云儉以養廉儲蓄也是這樣的(丙)儲蓄可以成家治業(丁)治蓄可以不借債(戊)儲蓄可以備急需不致受困這都是儲蓄的好處其實他的好處因人而異說是說不完的現在諸君知道了儲蓄的好處和必要嗎若是知道了我們說說儲蓄的方法

(三)儲蓄的方法 儲蓄的方法大約可分活動的儲蓄和不活動的儲蓄二種

(甲)不活動的儲蓄 我看有一等人有了銀錢日積月儲的存起來他儲蓄的方法是用嚴密的包裹或是牢固的箱櫃層層疊疊的把銀錢收藏起來更有一等人簡直把銀錢窖埋在地裏這種方法！銀子不會下兒的儲蓄法！對不對後面再說這就

叫做不活動的儲蓄法

(乙)活動的儲蓄。活動儲蓄的方法很多凡是銀錢存平穩的地位並且能生發的叫做活動的儲蓄普通如：銀行儲蓄，郵政儲蓄，儲蓄會儲蓄，互助儲蓄，較為平穩可靠。

(1)銀行儲蓄。把錢儲蓄在有信用的銀行裏最為把穩儲蓄銀錢進去叫做存款存款分長期存款短期存款活期存款三種長期存款是存一年以上十年二十年隨銀主的意思短期存款是三月以上活期存款時候不定一日兩日都可以上各種長期短期又叫做定期存款年息大約六厘以上至一分到滿期後隨時可以支取活期存款隨時可以支取但是要過了一日方才有息至多不過一二厘我們若是打算儲蓄自然以長期存款為好只要滿了十元或一百元就可以送去儲蓄按月生息利率雖然很微但是比較放在家裏或是借給人家安全多了這種儲蓄最適于公衆體面或富有的人家因為儲款可以多儲

(2)郵政儲金。這種儲金是現行最好的一種儲金制度多少可以聽便一仙二仙

三角兩角都可儲蓄最便于傭工勞力的及小買易人或學生小孩婦女或入款微末的人這種儲蓄的機關是郵政局設立一種儲金簿即有種種的儲金郵票一分二分一角二角的票都有凡有要想儲蓄的人向郵政局立了一本儲金簿以後若日用節儉出一仙就買一仙的儲金郵票貼在簿上有一角就買一角的票子貼上貼滿二元就可加入正項存款生息多少隨意這不是平民們頂好的儲蓄方法麼郵政局是國家設立的機關信用昭著錢存在裏面真可以放心了

(3) 儲蓄會儲蓄。前說兩種儲蓄儲金額是無一定的取用也可隨意還有一種是有限制的就是儲蓄會儲金是每月儲蓄一次儲金數目有一定或三元或六元十二元辦法其中又分兩種一種是有獎金而無利息一種是無獎金而將息加在本上定幾年後還本息若干元現在我舉一兩個儲蓄會的辦法來證明一下上海有一個萬國儲蓄會是外人組織的各省都設有分會、雲南的分會設在南城外志利洋行這一個會專經營儲蓄事業信用尚還好他的辦法如同上賒一般每月儲蓄一回名爲一會一會十二元半會六元四分之一會三元隨儲款人的力量認定總會在每月一定

第 五 章
第 八 號

的日子，撥各分會儲款入會的號數後計算共有若干儲款然後由儲款內提出一成半作獎金如同抽彩一樣分配做各等獎如頭等獎幾萬元二獎若干元尾獎若干元其餘儲款七成分放入銀行生息儲作還本的用處又把各人入會的會單號數碼如抽彩票一般辦法中了獎的照等第自得領獎金本金仍在不中獎的本金也還是在着比較彩票有益無損因為買彩票的若是不中自己的錢就虛花了這個有獎的儲蓄中獎的固是很好不中的也無損於儲蓄的聽說現在這個萬國儲蓄會入會的人有幾萬戶儲款總額很大所以中獎的獨得一萬元最小的獎很多至少也得十二元儲滿二千元還本還有餘息分潤這個會信用好既又辦理多年所以儲款進去弊端及危險很不必慮的諸君要入會嗎可向分會索閱章程自知詳細情形了此外還有一個儲蓄機關是營保險業的公司兼辦的如中國金星人壽保險公司的儲蓄他的辦法是有利息無獎金比有獎金的各有各的好處前種是僥倖的性質此種更爲有把握我見他的章程每年儲款八元二十五年後還本利二百五十元每年儲款十四元三十五年後還本利五百元交款可分四季分交或一次交足均聽各人的便宜

詳細章程諸位可向該公司索看)

以上說的這兩種儲蓄若是半途退本也可以算息歸還但最好是儲蓄道底凡是預備老人喪葬用或是小學預備讀書費或是初生的孩子替他儲蓄起來二十餘年後正合用作嫁娶費用若嫌儲數太小可以多認幾股有志儲蓄的人趕快儲蓄呀(4)互助儲蓄。這種儲蓄含有互相幫助成全的意思窮鄉僻壤都可實行就是普通說的賒了是我們中國社會上互助和儲蓄的一種良法美意他的辦法諸君都曉得名目很多有公德賒喜事賒老人賒堡賒普通賒喜事賒凡在賒的有喜事則上賒老人賒是逢老人的喪上賒堡賒是一堡上的用了與辦公益普通賒是定期輪搖此種儲蓄最便於一般無資本做事的人因為可不用抵押品不過也因此往往發生拖累若是把方法切實改良那末是很可以提倡的一件事但是我覺得中國社會上對於賒的利益只及一個人尙未及於團體若是各團體互助儲蓄(如村與村上堡賒堡與堡上鄉賒鄉與鄉上縣賒縣與縣上省賒)賒之銀數視團體的大小而定如堡賒一堡有十村則每村一百元由此類推看地方的貧富爲定若能如是聚攏來必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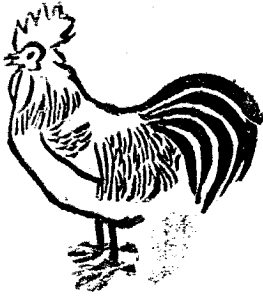
巨資輪流抽籤領用很可與辦地方的實業公益（如興學校就用作基本金辦工廠就用作資本）若是用了辦幾件生利的事業（如造林墾荒辦紡紗織布工廠等等）何愁本利起不上呢這樣一做去何愁地方上教育不能推廣實業不能發達人民不能殷富呢諸君試想俗說的『樹柴焰大』這種辦法對不對呢若是對了趕快起來提倡罷

以上說儲蓄方法的種類話也說完了很覺瑣碎累贅不過我對於提倡儲蓄所抱的熱望很深所以不覺其言的太長了我們把各種儲蓄方法比較一看自然是不活動的埋着的存在家裏的很無益并且在這樣的時世『多藏誨盜』很容易發生危險哩若是活動的儲蓄存在銀行裏郵政局儲蓄會保險公司或是上貯這幾種儲蓄多少既隨自己的意思又可隨時儲蓄手邊不多留錢不致浪費并且銀錢有人保管負責盜搶不掉賊偷不動火不能燒水不能淹何等把穩安全至於日積月累子母相權也有一大筆進款呀現在我引致富錦囊上的幾句話和列一個積金表作為我的結論致富錦囊說『從一文積起可致巨富』『若不然繼然日得千金也無益日得千金

日費千金致富不可得右手得百元而左手用百五十元則雖欲不負債不可得矣成敗原因即在於此」試列積儲銀錢的表如左

	一日儲蓄	十年之後	五十年後
五角四仙	可得 銀手五百一十 五元五角八仙	可得 四萬一千八百六 十九元五角八仙	
一角三仙	六百二十八元 六角八仙	一萬零五百三十 元零四仙	

這個表還是按外國銀行裏面最輕的利率計算結果十年五十年之後本利算起都成了這一筆巨款儲蓄的利息真是可驚了願大家速實行罷



視 查 報 告

民國十一年第二區勸學員第一次視查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趙坤

五月十九日視查

所在地點 嚴家堡六甲村張家宗祠距城二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鄉第二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現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楊緒於民國五年

二月開學至七年十二月第一屆畢業生李春榮等四十五名十年十二月第二屆

畢業生楊葵等三十七名係一等館教員年薪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合度操場就私家廠地爲之高低不平大黑板桌椅適用大算盤中

國全圖有其餘各科掛圖風琴及體操教具均無表簿俱全甫事填寫採用商務印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單式高一學年一班(上學期)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精勤整潔之四德目每週訓育要旨切實易行生徒氣質純

靜授課時一律安靜注意休息時亦有活潑親睦之象惟曠課生宜認真督促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一時國語一冊十六課豆科的家譜教段尙具惟討論內容方面

稍欠透澈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係嚴家雄川兩堡負擔壹百股攤拾每股攤銀二元伍角嚴

家堡七十股合攤銀百七十五元雄川堡三十股合合攤銀七十五元共合銀二

百五十元以作該校開支

衛生現狀 校舍桌櫈拂除尙勤學生衣服清潔廁所亦位置適用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楊緒尙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沈兆龍品學均好教授熱心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民總數五十一名本日出席四十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該校操場向係借私家廠地爲之不惟高低不平且農家時常堆打稻麥

多半停止操演所以對於體操一科不過有名無實而已若長此以往體育方面何堪設想視查前已屢同管理員商議令另籌地點該管理均口應而已應請由所屬筋管理員令彼召集雄川嚴家兩堡董商酌速覓體操固定地點勿得再事因循致干處罰並添購皮球球竿啞鈴等器具

五月二十日視查

所在地點 官渡堡後所村寶象巷距城二十二里

種類及名稱 南五區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贊助人前勸學員施鴻恩於清宣統元年二月開學至民國二年十二月畢業生姚萬森等八名四年十二月畢業生梅瑞雲等十二名五年十二月畢業生姚祥一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劉興等六名係二等館教員年薪壹百壹拾兩

設備現狀 教室中有柱四顆稍嫌障礙操場合度器具略備各種表簿不全填寫亦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不完善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教授

訓導現狀 校訓未揭示每週全校訓話亦未實行授課時生徒自動力尙強休息時

亦無輕浮之象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三時甲國語七冊二十八「自己害自己」乙書法小楷丙國語三

冊二十八「玩具店」丁書法大楷教授不差教序亦是惟教法欠分解方法因而直

接時間過長間接生多賦閒枯坐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壹百八十餘元係由後所村公款項下籌備

衛生現狀 校內外尙清潔生徒未備拭布多以手袖拭洋鐵板衣服因之不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文部彭彰辦事勤能學董梅亮勉能盡職

教品學員及勤惰 李景新品學中上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四名本日出席三十八名操行學業均乙等

視查意見 (1)添製校訓牌及小黑板 (2)修理學生桌檯 (3)書法範字宜

用毛筆書寫使筆畫有相當之粗細庶足以資摩仿

五月二十日視查

所在地點 官渡堡十甲村寶雲菴距城二十二里

種類及名稱 南五區第七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文郁彬於民國四年

二月開學至年終畢業生何正明等八名五年十二月畢業生郝清等五名七年十

二月畢業生陳坤等七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姚志忠等五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

姚永富等二名前係五等館六年改爲四等館教員年薪玖拾兩

設備現狀 教室尙可操場不大小黑板數用桌椅之破壞者應事修理唱歌體操

教具缺乏表簿不全亦未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 教訓未揭示每週全校訓話亦未實行生徒尙服從命令授課時及休息

時亦肅靜可觀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六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一時甲組書法小楷乙組國語三冊二十三兩盆菊花丙組國語二冊十六教法平安教音垣白手續前後亦有連絡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壹百六十餘元係由十甲村與姚家村平均由公款項下籌攤

衛生現狀 校內外怠於洒掃渣滓狼藉學生衣服過半欠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文郁彬照應周到學董楊華陳開勳勉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李發第教授尙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三十八名本日出席二十九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添製校訓牌及修理桌椅 (2)購備表簿實行填寫 (3)每日

輪派清潔生洒掃校舍拂拭桌几庶於衛生無碍 (上三項均面告管教員照辦)

四月二十日視查

所在地點 螺螄堡官莊大村碧雲菴距城六里

種類及名稱 中二區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前勸學員楊淇昌於民國二年

三月開學至五年十二月畢業生吳煥章等六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何正彩等五
名前係三等館十年改爲二等本年增爲一等教員年薪壹百貳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長方形一面開窗空氣欠流通操場稍小大小黑板桌椅整齊足用
風琴大算盤與第一校通用遊戲器具略備表簿俱全已實行填寫（採用商務印
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 校訓德目爲「互助」「博愛」每週訓育要旨切實易行授課時生徒肅靜
注意休息時由級長導以有規則之遊戲亦活潑親睦惟每日曠課生應嚴爲督促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一時甲組國語五冊十八「輪船」乙組書法小楷丙組書法大楷

書方教法妥協國語音正確請究內容形式亦詳惟提示課文尙未得法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約二百餘元其經常的款係提撥得妙高寺田三十二畝五
分年收租米三石四斗常樂寺田四十三畝年收租米三石四斗四升西寧寺田十

視查報告

八

二畝五分年收租米一石四斗五升普惠寺田二十畝年收租米一石零九升四斗外實合收米十石零七斗九升(除八斤)除該村挖溝及各寺僧人香燈費共七

衛生現狀 校內外洒掃潔淨廁所位置適宜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孫體仁任實誠實學董曹亮勉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董振基品學均好教授勤勉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三十八名本日出席三十九名操行丙等學業乙等

視查意見 國語非文言比提示課文時無需乎逐字逐句的講解「講等於讀殊無

味」只宜於誦讀齊讀後挑生將課中各段事實演述清楚就此可以練習談話

「生徒自了解本課之義意

五月六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豐堡太家河紅廟寺距城八里

種類及名稱 中六區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太過願於清宣統元

年二月開學至民國五年十二月畢業生孫進寶等二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孫誠
等二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徐運元等三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楊連等二名九年
十二月畢業石樹功等二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徐運和等三名係三等館教員年
薪壹百兩

設備現狀 教室尚可操場就庭院爲之窄狹不平大小黑板桌椅數用大算盤石唱
歌體操教具缺略各項表簿未備已函知管理員速購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
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學年合爲甲組二一學年分爲乙丙二組教授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樸誠儉勤之四德日每週全校訓話未實行授課時生徒尙
肅靜注意休息時亦有規矩惟讀課生甚多宜認真訓戒

教授現狀 參觀第四時甲組復習復習注音字母乙組國語三冊十七左欄右轉丙
組算術一冊十五頁單位加單位算術巡視訂正均詳國語教法得常讀音亦頗正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確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壹百九十餘元係由上六村公租項下提撥銀壹百叁拾元

徐家村補助銀五十元又由四道填二莊村共補助銀十五元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尚勤廁所另行修理尚適用學生衣服欠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太過順常川住校照應周到學董孫本祥李忠勉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栗崇仁品學中上教授不怠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名本日出席二十九名操行學業均內等

視查意見 「ㄟ」授三拼音母的拼音法先教結合韻母次拼出結合韻母的音再辨

別聲母的音然後把聲母和結合韻母的拼音急讀成音如斯教法頗有次序等音

點聲亦無錯誤 「ㄨ」復習注音後取韻同聲異之字令生徒練習拼音比較異同

生徒於拼音點聲尤爲了澈勿疑頗爲得法

四月二十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豐堡李家灣永豐港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六區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王枉於民國三年

三月開學至六年十二月畢業生李嘉寶等四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李成等三名

九年十二月畢業生李紹榮等五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李芬等一名前係五等館

七年改爲四等九年增爲三等教員年薪壹百兩

設備現狀 教室合度操場窄狹大小黑板檯桌敷用風琴大算盤無體操教具缺乏

表簿未備已令管理員速購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學年爲甲乙二組二一學年爲乙丙二組教授

訓管現狀 校訓未揭示每週全校訓話亦未實行授課時生徒自動力尙強休息時

言行均有規則

教授現狀 參觀第四時甲組書法大楷乙組國語五冊十一(預備進屋子)丙組國

語三冊十二「蚊蟲」丁組書法大楷國語教法妥適讀音亦頗正確書方手續不差

訂正尙欠圓到

視查報告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壹百六十餘元係李家灣攤銀三十四元陶家灣攤銀三十四元李家廠陸家廠江家廠共攤銀六十八元孫家灣攤銀十七元四道渠二莊村共攤銀十五元以上各村攤款有公租者由公租項下提撥公租不足者又由私家捐助

衛生現狀 校內外洒掃尚勤廁所接近教室頗不適宜學生衣服欠清潔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王柱不全到校學董李保供職不怠

教員品學及勤惰 尚彬品學中平教授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五十六名本日出席四十五名操行學業均尚

視查意見 (1)編訂接調牌揭示 (2)購備各項表簿實行填寫 (3)督促曠

課學生無論因循(上)三項面告教員管理照錄

成 績

西鄉第一高等小學校兩種新生活的成績

(一) 學校新聞

二月初三日(星期一)

記者李文源

九點鐘時，本校裏又鬧起販賣部了。所賣的貨物；如毛筆，鉛筆，墨，紙，信封，與信箋，……等。他的價錢很公平；羊毛筆不過三個銅元一枝，鉛筆六枚一枝，朱子家訓墨六枚半一錠，貢川紙每張半枚，信封信箋每套一枚。聽聞理經說：「今天所賣出的貨小課本拾本，合銅元叁拾枚。大課本四本，合銅元貳拾枚。貢川紙肆拾張，合銅元貳拾枚。信箋二十張，合銅元肆枚。共賣得銅元柒拾肆枚」。

初四日(星期二)

西鄉第一高等小學校兩種新生活的成績

初三日，到放學時，老師對學生宣佈道：「我們的操場，要修理了。你們家庭挨近學校，有糞箕的，有鋤頭的，明天可以拾來用用」。他們聽老師所說的話，到了這日，有的拾鋤頭，有的挑糞箕，前前後後的來了。到上課的時候上課。休息時和課體操時，老師就率領學生，抬着鋤頭糞箕，出校去操場上脩理操場。怎麼樣修理呢？有的挖土，有的拾土，有的圍堤邊，你來我往，好像螞蟻覓食一般。沒有幾時，場邊已修畢了，那時的大陽漸漸落西，時間已到三點鐘了。許多學生，就收鋤頭糞箕歸校。跟着就收書包放學。

初五日（星期三）

這一日有些學生來的很早，他們抬起鋤頭糞箕去操場上挖泥。到學生來齊，上堂，上一點之後，每班脩理一時，已經脩理三小時。一下操場的路也修訖了。一看又寬廣又整齊，所作的事業已成功了，大家收了東西進校。休息一會，見鈴響，三班在一處。排隊進內班教室演講。講員本來是先定了的。每班派四名。不過講員沒有來齊，每班只有一兩個；因為開學後初次緣故。

講的時候所講的話，聲音很小，更有些是低着頭對着地板，現出很羞恥的樣子。在後座的人，不能聽明，所以我也不能記其演詞了。

初六日(星期四)

記者徐秉福

這天我們將站齊隊的時候，級長已經喊口令向右轉，忽然隊裏只聽得叮咚的聲音。在排尾的還沒有聽見鬧什麼事。在前排的人，已聽見有哭的聲音發生了。這原來是我們的兩個學友打架。(楊先生永才，馮先生聯清)他們豈是發瘋了打架嗎？不是的；因為永才喊他向右轉走了。他不動，連喊了幾聲，還是不動。永才急了，就打他兩下。他受着這痛哭了起來。走向前去對老師說：「永才打我。」老師說：「你不有錯，他怎敢打你？」本來永才喊他是不錯，但是不要打他，只要上前走去，那麼也不能發生這回事啊！

初七日(星期五)

全上

今日放學後，有五生同行一路，經過着一條大路旁的栢樹下；有某生見栢樹上有脂膏甚多。他就摘了一小團脂膏，粘在同行的某生頭髮上。某生知道下

，向他說道：「你不要和我鬧。」他就將那人頭髮上的脂膏摘掉了。旁邊有某生看見那生摘脂膏粘在某生頭髮上，自己覺得很有趣味。他也摘了一大把脂膏粘在李瑞樞的頭髮上。旁的人都看見了，惟被粘的人不知道。這個時候，太陽很熱，好把那人頭上的脂膏晒化了流下頸上。他才曉得就罵道：「是那個拏些脂膏粘在我頭上。」有一生說：「是栗騫峯的。」那人道：「你真是討厭，太鬧得不成了。」那人回到家裏，將脂膏粘着的頭髮前掉。他說：到了時日早晨來報告老師。

初八日(星期六)

這天我們上了兩堂，已經下堂好久了；忽然從大門外面進來兩個真人，到大殿上玩了片時，即到徐老師的書房裏，就坐在板櫈上。有一個就去馬枋上坐着按風琴，按得極快。心裏就是存著要將風琴接壞掉的意思。此時恰巧遇着搖鈴上堂了。他還是仍舊按着風琴。徐老師因為要上堂，就對他說：「你不要按了，可以到你出去到天境裏走走；等我們下堂又來按；這時你按着。」他

們不注意功課了。」這回那兩個軍人默然無言的出去了。我們下宿的時候他又走來徐老師的書房裏了。向徐老師說道：「你把我們當做賊盜，叫我們出去，我們是保護地方間的人民，來這裏頑頑，你就把我們當作賊盜。」徐老師說：「我沒有說這樣的話，我說你請不要按風琴了，恐妨礙着學生們，並且你們上來這點我是很歡迎的。」

初十日（星期二）

記者李文源

今天本來是上課的，不過因為今天是省長的凱旋紀念日，什麼叫做凱旋紀念呢？就是唐省長去年今日戰勝回滇很可紀念的日子了。這日會城內的各學校皆放假。我們也是這樣。今早晨許多學生來上課，到校裏纔知道今天是放一天的。他們就拿書包回去了，來到半路上知道轉回去也是很多。這個是前星期六校中沒有告訴我們的緣故了。

十一日（星期二）

全上

今天的學生海班大約有二十多名，為什麼比前那幾天尚呢？依我想來，

有些還在城裏耍着，有些因為聽見同學說放了，也不問幾天。人數才大大的

減少。

本月十三日(星期四)

全上

本月十三日午后一點鐘時，忽然有幾個，沿着學校路而來，有的拾米，有的挑柴，有的挑菜，有的挑着烹調器具，都是滿臉汗流很苦的樣子。上了本校門外石階，進大門，到財神殿裏。所挑的東西置在置在地面。就燒火煮飯。想要熟的時候，要多人這裏來一群，那裏來一群。頃刻之間，集成成七八十個。那些人把乙班教室裏的書桌，四張桌子，接在一處；他們就在上面飲酒食飯了。有的吃起，就回去了，有的還在那裏亂七八糟的談話。到日落時，陸續的去完了。我對於這回，只見男人不見女人，不知做什麼會，很是疑惑。對學友問一問。他道：「這是大漁堡做了燭會的。」

十四日(星期五)

記者徐秉福

本日甲班學生，畢忠明的墨遺失在講堂裏；他是起先不知道等到磨墨的時候

他開了書櫃，拿墨出來磨，才知道墨沒有在了。他說：「我的墨遺失了。」這
時同學的，都喊着說：「搜，搜，搜，」同時老師又替他搜了一遍，還是沒有
搜着。以我的意見來說，偷墨的人，早把此物藏在外邊去了，那裏搜得着？
我希望偷東西的人看了這篇新聞就要醒悟了！若不醒悟改悔，將來在社會上
，無論在什麼地方，也只有做賊的心思。所做的事，總是沒有成功的。

十五日（星期六）

全上

這天是星期六，是我們每週大掃講堂裏的灰塵的要日。但是今天掃講堂，并
且連天境裏都掃了。我們何以要費這種力氣呢？因為講求衛生，所以才這樣
的。倘使不掃，那麼污穢自然不上幾天，就積得多了，那裏遠能在裏面求學
的。就是天境裏不掃，也是如此的。並且來個外人參觀，也是很難看的，今天
掃了之後，大家覺得爽快極了！

（未完）

（五）社會新聞

社會新聞序

面鄰第一高等小學校兩種新生活的成績

七

前星期老師選了幾個人，叫他們來記載本鄉的重要新聞。我想這個新聞，可以分做兩件來說：第一學校裏的新聞；第二社會上的新聞。爲什麼要記載呢？我且把社會新聞爲什麼要記載的緣故說出來：（一）我們立足在社會之上，社會上所做的各種事業是很繁雜的；要想件件重記於腦子裏，是絕對做不到的。（二）我們是西鄉的人，要能知道西鄉的各種新聞，也纔不有外人遺笑；並且記起來，可以做我們西鄉的一種歷史，傳給後世的人。進一步說，我們中國古代的重要國事，到了現在，我們能夠知道，也就是靠先輩人的記載。

說到這點，我還有一句忠告。就是：——希望同學的小朋友們！快快樂來做這互助的事業啊！

一九三三年三月十五日吳國慶

二月初三日（星期一）

記者吳國慶

王堆堡第一國民學校前日正議論要換一個新管理員；只因那個舊管理員不管

與模稜的事。什麼公報，炭，粗茶葉等，到完午都全然不管；可是到下午
 又，那面還是悶悶的。有一回，他沒有了。他師傅說：『那面還悶沒
 法，只好向領事館，管不得，還要起氣。所以也大家不服，說這樣的人，那
 們會做呢？』所以有這日，才請勸業所另換一個莊管理員，他們眼睛睜的希
 望這新管理員熱心服務。

初四日（星期二）

全上

去年二月二十七日，滇省政變。到了今年的這日，滇人士立了三個會，叫做
 唐省長凱旋紀念會。道知軍警學界去慶賀。所以在這幾日裏，我們西鄉運新絲
 和枝到省城的很不少了。到了那日，不知是怎樣的熱鬧啊！

初五日（星期三）

調查楊故案
記者吳國慶

馬唐子有兩個人，他和軍人贈錢，輸軍人錢，被軍人打罵他。有一個軍人說
 『拉倒把牠踢死掉。』有兩個軍士拉開要脫他的衣服。這人說：『我重慶四一
 角錢來還你。』軍人說：『七角的。』後來這人借了七角還他。這才沒事。

這日土匪從大羅畝河帶一封信到龍潭，叫龍潭的人代到團山來要錢土匪說：「若是你們不帶到，就要殺你們。」龍潭的人，就派了兩個，帶到團山帶到的時候，團山的人，就問道：「你們從那裏帶來的。」那兩個人說：「是從大羅畝河帶來的。」團山的人就說：「你們一定通匪。」於是把那兩人繫了起來，送在昆明縣裏。縣官把這理由問明白。說：「他兩個，一定不是通匪的。若是他不送，一定被他們殺。」就把那兩人放回去。在放後這兩人的這一天，匪就來了二三百，駐在龍潭。龍潭村的人聽見這個消息，教各村的人，好好防守。在這一天晚上，各村都小心防守，幸喜沒有意外事。

初六日(星期四)

調查徐秉福
記者陸彩

這日早上，羅家村有母女二人，去田裏摘別家人的豆。他母親守望着，人來就告那女子趕快不要摘。不料被人望見了，去告田主。田主悄悄的來了，他還正在摘着，就去打那摘豆的女子。那女子的母親，還來幫助，田主連那女子的母親也打。後就把那女子所摘的豆，拿了回去，那母女二人，跟着田主

去罵。還是旁人勸和才算掉的。

初七日(星期五)

調查馬術賽
記者陸彩

二月初七日，馬街子的軍人，有一個去賭錢，被排長望見，叫他站着，他本站就跑。排長追着他去，追了多遠，都追不着。排長就叫拉水的人，同他拉，也拿不着。排長追了相近之時，那兵就拔出刺刀來殺排長；把排長駭了退步，就轉回來教幾個兵去追。追了多遠，才追着，就把他拉了回來。排長就告訴號兵吹集合號令，許多兵集合起，每一個兵打了五十下，把那兵打了動也動不得。

(未完)



西鄉鎮立高等小學校兩種新生活的成績



選 載

晨報副刊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梁啟超

本學期在東南大學講中國政治思想史，全書分三篇三十餘章，講義隨講隨編，今猶未成。本報同人索講稿甚急，輒抽出所論儒家一部分與之，實書中第二篇之第三章至第七章也。惟欲知儒家在思想界之真價值須先與他家比較而明其位置。吾書中別有論道儒墨法四家學說概要之一節，先錄於首以供參考。

(一) 道家。信自然力萬能而且至善。以爲一涉人工，便損自然之樸。故其政治論，建設於絕對的自由理想之上，極力排斥干涉，結果謂並政府而不必要。吾名之曰「無治主義」。

(二) 儒家。謂社會由人類同情心所結合，而同情心以各人本身最近之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環圈爲出發點，順等差以漸推及遠。故欲建設倫理的政治，以各人分內的互讓及協作，使同情心於可能的範圍內盡量發展；求相對的自由與相對的平等之實現及調和。又以爲良好的政治，須建設於良好的民衆基礎之上。而民衆之本質，要從物質精神兩方面不斷的保育，方能向上，故結果殆將政治與教育同視，而于經濟上之分配亦甚注意。吾名之曰「人治主義」或「德治主義」或「禮治主義」。

(三) 墨家 其注重同情心與儒家同；惟不認遠近差等。其意欲使人人各撤去自身的立腳點，同歸依于一超越的最高主宰者（天）。其政治論建設于絕對的平等理想之上，而自由則絕不承認。結果成爲教會政治。吾名之曰「新天治主義」。（對三代前之舊天治主義而言。）

(四) 法家 其思想以「唯物觀」爲出發點，常注意當時此地之環境。又深信政府萬能，而不承認人類個性之神聖。其政治主張嚴格的干涉。但干涉須以客觀「物準」爲工具，而不容主作者以心爲高下。人民惟於法律

容許之範圍內，得有自由與平等。吾名之曰「物治主義」或「法治主義」。學者讀此，可以察吾對於此四大學派之批評態度何如。則讀此抽登之五章，庶可無闕矣。

著者識

其一

儒家言道言政，皆植本於「仁」。不先將仁字意義說明，則儒家思想末由理解也。仁者何？以最粗淺之今語釋之，則同情心而已。「樊遲問仁。子曰：愛人。」（論語。）謂對於人類有同情心也。然人曷爲有同情心耶？同情心曷爲獨厚於人類耶？孔子曰：

「仁者人也。」（中庸。）

此言「仁」之概念與「人」之概念相函；再以今語釋之，則仁者人格之表徵也。故欲知「仁」之爲何，當先知「人」之爲何。「人」何以名？吾儕因知有我，比知

有人。我圓顧而方趾，橫目而容心，因此凡見有顧趾目心而於我者，如其與我同類，凡屬此二類者，錫予以二『大共名』謂之『人』。人也者，通彼我而始得名也。彼我通，斯謂仁。故『仁』之字從二人；鄭玄曰：『仁，祖人偶也。』（禮記注。）非人與人祖偶，則『人』之概念不能成立。申言之，若世界上只有一個人，則所謂『人格』者決無從看出。人格者，以二人以上相互間之『共同意識』而始表現者也。既爾，則亦必二人以上交相依賴，然後人格始能完成。

智的方面所表現者為同類意識，情的方面所表現者為同情心。荀子所謂『有知之屬莫不知愛其類也』。愛類觀念，以消極的形式發動者則謂之恕，以積極的形式發動者則謂之仁。子貢問一言可以終身行，孔子曰：

『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於人。』

於文，如心為恕；推己度人之謂也。惟有同類意識，故可以相推度。吾所不欲者以施諸犬馬，或適為彼所大欲焉，未可知也。我既為人，彼亦為人，我

感受此而覺苦痛，則知彼感受焉而苦痛必同於我；如吾心以度彼，而『勿施』焉，即同情心之消極的發動也。故孟子曰：

『強恕而行，求仁莫近焉。』

消極的恕，近仁而已；積極的仁，則更有進。孔子曰：

『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能近取譬，可謂仁之方也。』

譬者比也，以有我比知有彼，以我所欲比知彼所欲，是謂『能近取譬』。近取譬即『如心』之恕也。然恕與仁復異名者，恕主於推其所不欲，仁主於推其所欲。我現在所欲立之地位，必與我之同類相倚而並立；我將來所欲到達之地位，必與我之同類駢進而共達。何也？人類生活方式，皆以聯帶關係（即組人偶）行之，非人人共立此地位，則我決無從獨立，非人人共達此地位，則我必無從獨達。『立人達人』者，非立達別人之謂，乃立達人類之謂。彼我合組成人類，故立達彼即立達人類，立達人類即立達我也。用『近譬』的方

法體驗此達，徹底明了，是謂「仁之方」。手足麻痺，稱爲「不仁」，爲其同在一體之中而彼我痛癢不相省也。二人以上偶粗，始能形成人格之統一體；同在此統一體之中而彼我痛癢不相省，斯謂之不仁；反是斯謂仁。是故仁不仁之概念可得而言也。曰：不仁者，同類意識麻木而已矣。仁者，同類意識覺醒而已矣。

儒家曷爲對於仁之一字如此其重視耶？儒家一切學問，專以「研究人之所以爲人者」爲其範圍。故孟子曰：

「仁也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

荀子曰：

「道，人之隆也。……非天之遠，非地之道，人之所以道也。」（儒

效。）

吾儕若離却人之立腳點以高談宇宙原物理質公例，則何所不可？願儒家所確信者，以爲「人能弘道，非道弘人。」故天之道地之道等悉以置諸第

二位，而惟以『人之所以道』爲第一位，質言之，則儒家舍人生哲學外無學問，舍人格主義外無人生哲學也。

吾爲政治思想史，曷爲先費縷縷數千言論人生哲學耶？則以政治爲人生之一部門，而儒家政論之全部，皆以其人生哲學爲出發點，不明乎彼，則此不得而索解也。今當入本題矣。孔子下『政』字之定義，與其所下仁字定義同一形式。曰：

『政者正也。』

然則如何始謂之正，且何由以得其正耶？彼有『平天下絜矩之道』在。所謂

『所惡於上，毋以使下；所惡於下，毋以事上。所惡於前，毋以先後；所惡以後，毋以從前。所惡於右，毋以交於左；所惡於左，毋以交於右。此之謂絜矩之道。』（大學。）

儒家政治對象在『天下』，然其於天下不言治而言平；又曰：『天下國家可均。』

「平也，均也，皆正之結果也。何以正之？道在絜矩。矩者以我爲標準，絜者以我量彼。荀子曰：

「聖人者以己度者也。故以人度人，以情度情，以類度類。」（非相。）故絜矩者，即所謂能近取譬也；即所謂同類意識之表現也。吾儕讀此章，有當注意者兩點：

第一 所謂絜矩者，純以平等對待的關係而始成立。故政治決無片面的權利義務。

第二 所謂絜矩者，須人人共絜此矩，各絜此矩，故政治乃天下人之政治。

此文絜矩之道，專就消極的「恕」而言。即荀子所謂「除怨而無妨害人」也。欲社會能爲健全的結合，最少非相互間各承認此矩之神聖焉不可。然「矩」之作用，不以此爲止，更須進而積極的發動，夫然後謂之「仁」。孟子曰：

「仁者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

又曰：

「人皆有所不忍；達於其所忍，仁也。」

人類莫不有同類意識；然此「意識圈」以吾身爲中心點，隨其環距之近遠，以爲強弱濃淡。故愛類觀念，必先發生於其所最親習；吾家族則愛之，非吾家族則不愛；同國之人則不忍，異國人則忍焉。由斯所愛以「及其所不愛」，由所不忍以「達於其所忍」，是謂同類意識之擴大。孟子曰：「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善推其所爲而已矣。」推者何？擴大之謂也。然則所以推之道奈何？彼之言曰：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可運諸掌。詩云：

「刑於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言舉斯心加諸彼而已。」

「舉斯心加諸彼，即『能近取譬』；『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即『欲立立人

欲達達人。』循此塗徑使同類意識圈日擴日大，此則所謂『仁之方』也。

明乎此義，則知儒家之政治思想，與今世歐美最流行之數種思想，乃全異其出發點；彼輩獎勵人情之析類而祖嫉，吾儕利導性之合類而祖親。彼輩所謂國家主義者，以極褊狹的愛國心爲神聖；異國則視爲異類，難竭吾力以盛之死亡，無所謂「不忍」者存。結果糜爛其民而戰以爲光榮，正孟子所謂「不仁者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也。彼中所謂資本階級者，以不能繫矩故，恒以己所不欲者施諸勞工，其罪誠無可恕。然左祖勞工之人——如馬克思主義者流，則亦日日鼓吹以己所不欲還施諸彼而已。詩曰：『人之無良，祖怨。』方以此爲教，而謂可以改革社會使之向上，吾未之聞。荀子曰：『人欲。』彼將厲厲焉日日祖離嫉也，我今將頓頓焉日日祖親愛也。『王制。』以吾儕誦法孔子之中國人觀之，所謂社會道德者，最少亦當以不相離嫉爲原則；同類意識，只有日求擴大，而斷不容獎勵此意識之隔斷及縮小以爲吉祥善事。是故所謂「國民意識」「階級意識」者，在吾儕腦中殊不明瞭，或竟可謂始終未曾存在。然必以此點爲吾儕不如人處，則吾之不敏，殊未敢承。

且置此事，復歸本文；儒家之理想的政治，則欲人人將其同類意識擴充到極量，以完成所謂「仁」的世界。此世界名之曰「大同」。大同政治之內容，則如禮記禮運篇所說：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諸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而此章所包含意義，當分三段解剖之：

一、「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此就純政治的組織言。所言「天下」，與下文之「城郭溝池以爲固」相對；蓋主張「超國家」的組織，以全世界爲政治對象。所言「爲公」及「選賢與能」，與下之「大人世及以爲禮」相對；蓋不承絕任何階級之世襲政權，主張政府當由人民選舉。所言講信修睦，指城郭團體（近於今世所謂「國際的」，而性質不同）相互間關係，主張以同情

心爲結合基本。

二「故人不獨親其親……女有歸」此就一般社會組織言。主張以家族爲基礎，而參以「超家族」的精神。除老，壯，幼，男，女，廢疾……等生理差別外，認人類「切平等」。在此生理差別上，充分利用之以行互助。其主要在「壯有所用」一語。老幼皆受社會公養，社會所以能舉此者，則由壯者常以三四年服務於社會。

（注）大戴記云：「六十以上，上所養也；十五以下，上所長也。」「上」即國家或社會之代詞。

三「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諸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此專就社會組織中關於經濟條件者而言。貨惡棄地，則凡可以增加生產者皆所獎勵；然不必藏諸己，則資本私有甚非所重，不惟不肯掠取剩餘價值而已。力惡不出，故常認勞作爲神聖；然不必爲己，不以物質享樂目的爲此神聖也。此其義蘊，與今世社會主義家豔稱之「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兩格言

正相函，但其背影中別有二種極溫柔敦厚之人生觀在，與所謂『唯物史論』者流乃適得其反也。

儒家懸此以為政治最高理想之嚮；明知其不能驟踐也，而務向此嚮以進行。故孔子自言曰：『丘末之逮也，而有志焉。』（禮記此文之冠語。）進行之道奈何？亦曰以同類意識為之樞而已。故曰：

『聖人耐（即能字）以天下為一家，中國為一人，非意之也。其意即隱字，言非臆度之臆。必知其情，辟（即譬字）於義，明於其利，達於其患，然後能為之。』（禮運木段文。）

不仁之極，則感覺麻木，而四肢痛癢互不相知。位之極，則感覺銳敏。而全人類情義利患之於我躬，若電之相震也。信乎！以天下為一家中國為一人非意之也。』

其二

大同者，宇宙間一大人格完全實現時之圓滿相也。然宇宙間永無圓滿之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時，圓滿則不復成爲宇宙。儒家深信此理，故易卦六十四，始「乾」而以「未濟」終焉。然則在此不圓滿宇宙中，吾人所當通行者何事耶？曰：吾人常以吾心力所能達者向上一部，使吾儕所嚮往之人格實現宇宙圓滿的理想稍進一著稍增一分而已。其道奈何？曰：吾儕固以同類意識擴大到極量爲職志，然多數人此意識方在麻木狀態中，邊言擴大？故未談擴大以前，當先求同類意識之覺醒。覺醒之第一步，則就其最近最簡單之「相人偶」以發啟之。與父偶則爲子，與子偶則爲父，與夫偶則爲婦，與婦偶則爲夫。……先從此等處看出人格相互關係，然後擴充之可言。此則倫理之所由立也。論語：

「齊景公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雖有粟，吾得而食諸？」

大學：「止於至善」，其條理則：

「爲人君，止於仁；爲人臣，止於敬；爲人子，止於孝；爲人父，止於慈；與國人交，止於信。」

中庸述孔子言亦云：

「所求乎子，以事父；所求乎臣，以事君；所求乎弟，以事兄；所求乎朋友，先施之。」

此即絜矩之道爲用於最切實者。凡人非爲人君即爲人臣非爲人父即爲人子；而且爲人君者同時亦爲人臣或嘗爲人臣，爲人父者同時亦爲人子或嘗爲人子。此外更有不在君臣父子……等關係範圍中者，則所謂「朋友」，所謂「與國人交」。君如何始得爲君？以其履行對臣的道德責任謂之君，反是則君不君。臣如何始得爲臣，以其履行對君的道德責任故謂之臣，反是則不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莫不皆然；若是者謂之正倫。後世動謂儒家言三綱五倫，非也；儒家只有五倫，並無三綱。五倫全成立於相互對等關係之上，此即「祖人偶」的五種方式，故禮運從五之偶言之，亦謂之「十義」（父慈，子孝，兄

良。弟。悌。夫。義。婦。聽。長。慈。幼。順。君。仁。臣。忠。人。格。先。從。直。接。交。涉。者。體。驗。起。同。情。心。先。從。最。親。近。者。發。動。起。是。之。謂。倫。理。

註：君子不能專作王侯解。凡社會組織，總不能無長屬關係，長即君，屬即臣。例如學條

，師長即君，生徒即臣；工廠總經理即君，廠員即臣。師長對生徒，總理對廠員，宜止

於仁；生徒對師長所授學業，廠員對經理所派職守，宜止於敬。不特此也；凡社會各

以一人兼君臣二役，師長對生徒為君，對學校為臣。乃至天子對天下為君，對天為臣

。儒家所謂君臣，應作如是解。

凡倫理必有差等。『於所厚者薄，無所不薄也。』（孟子。）故先務厚其所

不得不厚者焉；於是乎有所謂親親之殺，尊賢之等。』（中庸。）即吾前文所

謂：意識圈以吾身為中心點，隨其環距之近遠以為強弱濃淡也。此環距之差

別相，實即所以表現同類意識覺醒之次第及其程度。墨家不承認之，儒家則

承認之且利用之，此兩家之最大異點也。

儒家欲使各人將最切近之同類意識由麻木而覺醒，有一方法焉，曰『正

名』。此方法即應用於政治。論語記：

名。此方法即應用於政治。論語記：

其論學路曰：由術君待重而為政。夫欲將矣先選子伯曰：必選正名。子路
一。言曰：力有選哉。而奇選也。後其是也。而正曰：之。齊哉。而地選。子路
重。應知。蓋國如也。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
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故君子居必思必可善
也。言必可行也。勿務於其言。而無所措而巳矣。』

吾儕幼讀此章，亦與吾路同一感想，覺孔子之迂實甚。繼讀後儒之解釋，而
始知其深意之所存。董仲舒春秋繁露云：

「名者，大理之首章也。錄其首章之意以窺其中之事，則是非可知，逆順
自著。……」（深察名號篇。）

又云

「名生於真，非其真弗以為名。名者，聖人之所以真物也。故凡百譏（原
作譏疑誤）有黠黠者，各反其真，則黠黠者還昭昭耳。欲審曲直，莫如
引繩；欲審是非，莫如引名。名之審於是非也，猶繩之審於圓直也。結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其名實，觀其離合，則是非之情，不可以相讓已。」（同上。）

荀子云：

「王者之制名，名定而實辨，道行而志通，則真率民而一焉。……今聖王沒，名守慢，奇辭起，名實亂，是非之形不明，則雖守法之吏誦數之儒，亦皆亂也。……異形離心交喻，異物名實互紐。貴賤不明，同異不別。如是則志必有不喻之患，而事必有困廢之禍。……」（正名篇。）

（註）君君臣臣父子，則名實相應，斯可貴。君不君，臣不臣，……則名不隨實，斯

可賤。此文「明貴賤」當作「辨」，非指地位之尊卑言。又

荀董書中此兩篇，皆論語正名章注脚。欲知儒家對於正名之義，曷為如此其重視，當先略言名與實之關係。實者事物之自性相也，名者人眾所名也。每一事物抽出其屬性而命以一名，觀其名而其實心之全屬性俱明焉。所謂「錄其首章之意以窺其中之事」，由是循名以責實，則有同異離合是非順逆貴賤

之可言。第一步，名與實相應謂之同謂之合，不相應謂之異謂之離。第二步，同為合焉者謂之是謂之順，異為離焉者謂之非謂之逆。第三步，是為順焉者則可貴，非為逆焉者則可賤。特此以裁量天下事理，則猶引繩以審曲直也。此正名之指也。

(註)

繁露深察名號篇命名之一函云：「合五科以一言謂之名：君者元也，君者原也，君者權也，君者溫也，君者群也。」此言君之一名，含有此五種屬性。必具此五乃謂

君名，缺一則君不君矣。

正名何故可以為政治之本耶？其作用在使人「願名思義」，則麻木之意識可以覺醒焉。即如子路所假設「待子為政」之衛君，其人即拒父之出公輒也。其父蒯聵，名為人父，實則父不父；輒，名為人子，實則子不子。持名以衡其是非貴賤，則俱非也；使各能因其名以自警覺，則父子相人偶之意識可以回復矣。又如今中華民國號稱共和，「共和」二名所含屬性如何，未或能正也。從而言之，使人人能「錄其首章之意以窺其中之事」以力求實際之足以副名

者，則可以使共和之名「如其真」矣。此正名之用也。

孔子正名之業在作春秋。莊子曰：『春秋以道名分。』（天下篇）。董子曰：『春秋辨物之理以正其名，名物如其真，不失秋毫之末。』（繁露深察名號篇）。司馬遷曰：『春秋文成數萬，其指數千；萬物聚散，皆在春秋。』（太史公自序）。蓋孔子手著之書，惟有一種，其書實專言政治，即春秋也。故孟子曰：『春秋天子之事也。』其書義例繁頤，非本文所能具詳。舉要言之，則儒家倫理之結晶，從正名所得的條理，將舉而措之以易天下者也。故春秋有三世之義，始據亂，次升平，終太平。謂以此爲教，則人類意識漸次覺醒，可以循政治上所懸理想之鶴而日以向上也。

「仁」之適用於各人之名分者謂之義；「義者宜也」（中庸）。其析條理者謂之禮；「禮者所以履也」（禮記）。孔子言政，以義禮爲仁之輔。而孟子特好言義，荀子尤善言禮，當別於第六七兩節詳解之。（未完）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設置學級長規則

第一條 本校爲使學生練習羣衆服務養成自治習慣並圖管教便利

於各學級設置學級長

第二條 每學級設學級長二人均由各該級學生選舉之

第三條 選舉學級長用記名投票法以得票最多之二人爲當選其規則另定之

第四條 學級長當選後由

校長給狀委任之

第五條 學級長任期一學年再被選舉得聯任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設置學級長規則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設置學級長規則

第六條 學級長之選舉於每年年假前一星期舉行但第一屆不在此

限

第七條 學級長之任務列舉如左

- (1) 代表全學級
- (2) 保管督課簿稽查同學請假缺席事項
- (3) 補助管教員維持校內秩序
- (4) 分派值日生並監督其服務
- (5) 指揮校役清潔教室及整理保護校中花木
- (6) 勸導同學遵守校規
- (7) 經理同學借書事項
- (8) 督促同學按時上課並司上下堂敬禮口令
- (9) 傳達命令並報告學生請願事項

(10) 校長及管教員特命之事宜

第八條 前條(1)項至(10)項之任務學級長二人共同擔任之

第九條 學級長應備日記逐日登載該級事務

第十條 學級長每月由校各津貼紙張筆墨費銀壹元

第十一條 學級長不稱職時

校長得臨時命令改選

第十二條 學級長有徇私舞弊情事經全級學生總數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得提出彈劾請求

校長裁決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學級長選舉規則

第一條 選舉學級長各學級分別舉行

第二條 每學生一人有一投票權不得代理他人亦不得請人代理

第六條 書票完畢即須將票親自持投票

第七條 全體投票完畢即行開票

第八條 開票後即將當選人姓名票數及選舉人數目開單呈報

校長查核

第九條 投票之先由學生公舉發票員二人開票員二人經理發票開

票事務

第十條 選舉何人各有自由權不准干涉他人如有壓迫情事准指名

報告一經查實由

校長處罰之

第十一條 選舉日期第七班訂于五月二十八日第六班訂于五月二

十九日均于正午十二時舉行

第十二條 學級長於奉到



校長委任書時就職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學級長選舉規則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八號

每冊工料銀三角四仙二厘

編輯

昆明勸學所教育月刊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公司

發行 昆明勸學所會計處

新訂投稿簡章

一、凡與本刊五卷一號載『本刊之以後』之第一項內容相合未投登他種出版物之稿件俱極歡迎

二、稿件不論譯著不拘文體惟須加新式標點符號

三、稿件經登載後於一星期內每篇酬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現金或酬贈書券

四、稿件無論登載與否原稿概不退還若必須退還者投稿人須預先聲明

五、稿件本處有增刪之權若不願增刪須預先聲明

六、稿件須寫明投稿人之姓名及通信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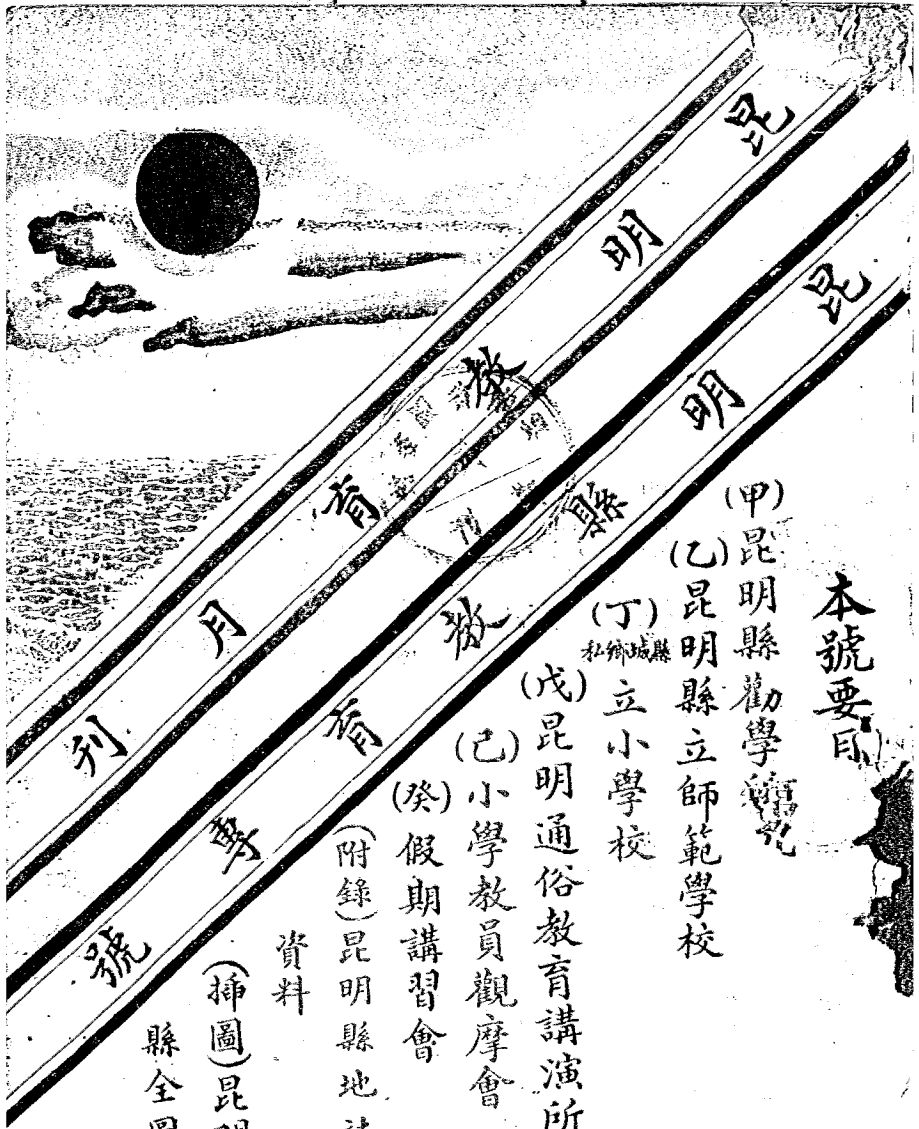
七、稿件請送交本處或交昆明縣勸學所轉交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訂

1923

年

第5卷9期



本號要目

- (甲) 昆明縣勸學雜誌
 - (乙)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
 - (丙) 昆明縣立小學校
 - (丁) 昆明縣立小學校
 - (戊)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
 - (己) 小學教員觀摩會
 - (庚) 假期講習會
 - (附錄) 昆明縣地誌
- 資料
- (插圖) 昆明縣全圖

第五卷 第九號

366
6000

雲南省圖書館

本刊啓事

(一)本專號以發表昆明全縣教育真象冀第九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來滇各省

代表及雲南教育界諸君

批評指正藉資改善

(二)本專號只列事實不加論斷

(三)本專號以各種表冊太多篇幅有限故言論研究實驗等欄從略

(四)本專號倉卒編印謬誤之處在所不免希 閱者鑒原

昆明教育月刊編輯處啟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九號(昆明縣教育專號)目錄

(甲)昆明縣勸學所

- 插圖 昆明縣全圖 昆明縣勸學所平面圖 昆明縣立師範附小分校平面圖
- 插圖 昆明縣勸學所大門(昆明附小學生入學時情景) 昆明縣勸學所大門(昆明附小學生放學時情景)

一、昆明縣勸學所辦事細則

二、表 計四種

三、報告書 計五種

四、職員表 計二種

(乙)昆明縣立師範學校

一、插圖

- 昆明學生旅行蓮花池攝影 昆明第七班學生全級 昆明第七班學生野外採集 昆明第七班學生拳術練習 昆明學生理化實驗(其一)(其二)
- 昆明童子軍禮 昆明童子軍笛鼓隊 昆明童子軍架橋練習 昆明童子軍游泳練習 昆明童子軍操刀練習 昆明童子軍操棍練習 昆明附小每日朝會 昆明附小學級訓話 昆明附小理科實驗(其一)(其二)
- 昆明附小學外運動部隊球練習 昆明附小學生在校園工作 昆明附小童子軍操棍練習

目 錄

第一 校訓

第二 規章

以現行者爲限

暫行管理規則 教生實習規則 設置學級長規則 學級長選舉規則
圖書室閱書規則 課外運動部簡章 營業部簡章(附招股簡章)

第三 紀錄

一, 沿革大略

二, 管教員姓名錄

(甲)現任管教員

(乙)前任管教員

三, 學生姓名錄

(甲)在校學生

(乙)畢業學生

第四 第六班學生童子軍

一, 暫行簡章

二, 教練員表

第五 表簿

第六 附屬小學校

一、校訓
二、規章

以現行者爲限

教養兒童概要 訓育規程 管理規則 褒獎懲罰規則 成績考查細則
身體檢察表(附說明) 校外風紀監視生規則 販賣部規程(附招股
簡章)

三、紀錄

(甲)沿革大事

(乙)職教員一覽表

四、童子軍

(一)章程

(二)教練員表

五、表簿

(丙)昆明縣立中學校

籌設昆明縣立中學校辦法節略

(丁)立小學校

縣城鄉私

(1)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2) 五鄉小學教員曠課懲罰規則

(3) 五鄉小學校學生曠課懲罰規則

(4) 縣城鄉私立小學校一覽表

(戊)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

插圖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徐興園

一，章程

二，概況

三，調查表

四，第十三屆城鄉講演所一覽表

五，各種表冊

(己) 小學教員觀摩會

一，第八屆觀摩會修訂簡章

二，觀摩會之教案糾錄考核表

三、觀摩會成績評閱舉例 附評閱方法

(庚)昆明縣立國語講習所

一、簡章

二、職員講員一覽表

三、畢業學員

(辛)勸學員講習所

一、選送勸學員入所講習論文

二、畢業學員

(壬)昆明縣改良私塾傳習所

一、規章

昆明縣改良私塾規則 改良私塾傳習所簡章 改良塾師傳習所細則

二、畢業傳習生

(癸)假期講習會

一、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簡章

- 二，講習時間表
- 三，速記員表
- 四，職員值日表
- 五，講習會員
- (附)昆明縣教育會
 - 一，簡章
 - 二，評議會議事細則
 - 三，會長
 - 四，評議員
 - 五，幹事
 - 六，會員
- (附錄)昆明縣地志資料

昆明縣勸學所

雲南

場

操

室 場 天

室 預 教 附
備 員 小

教 小 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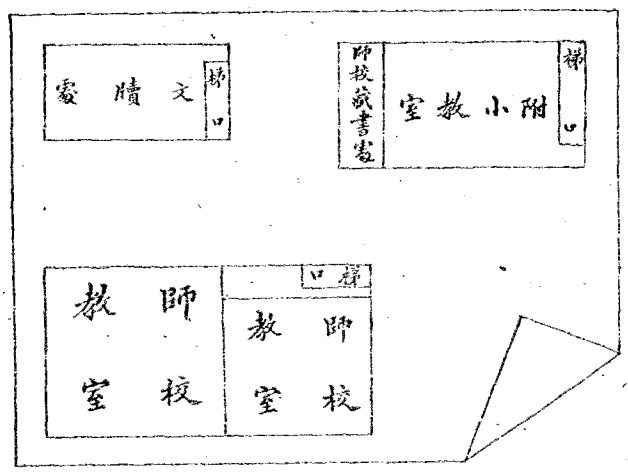
附 小 校 閱 書 室
附 小 校 音 聲
成 績 陳 列 室
附 小 校 授 課 室

教 小 附

房 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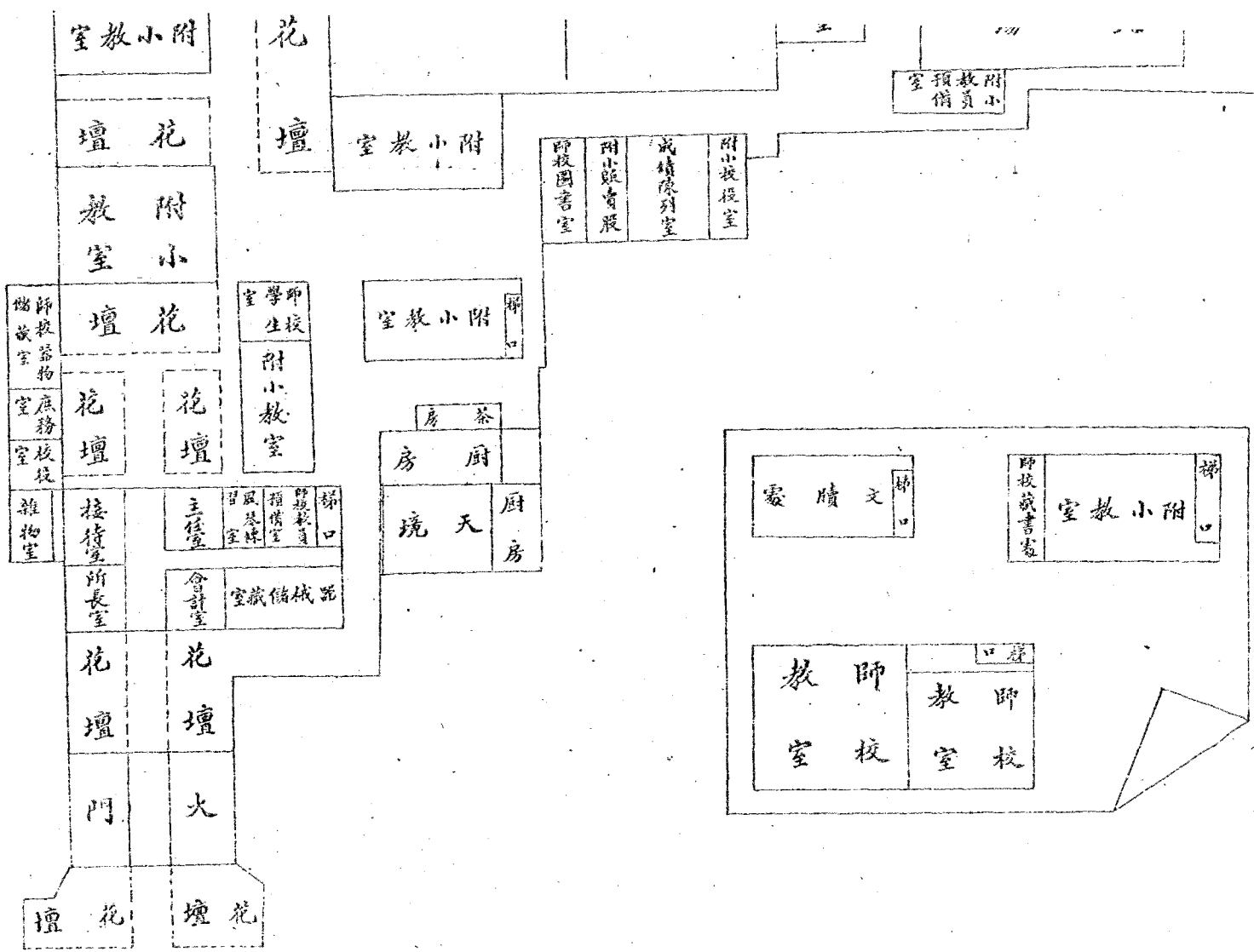
房 廚

鏡 天 廚 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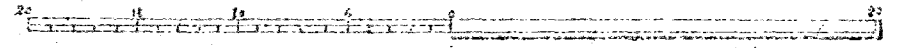


一 之 分 百 四 尺 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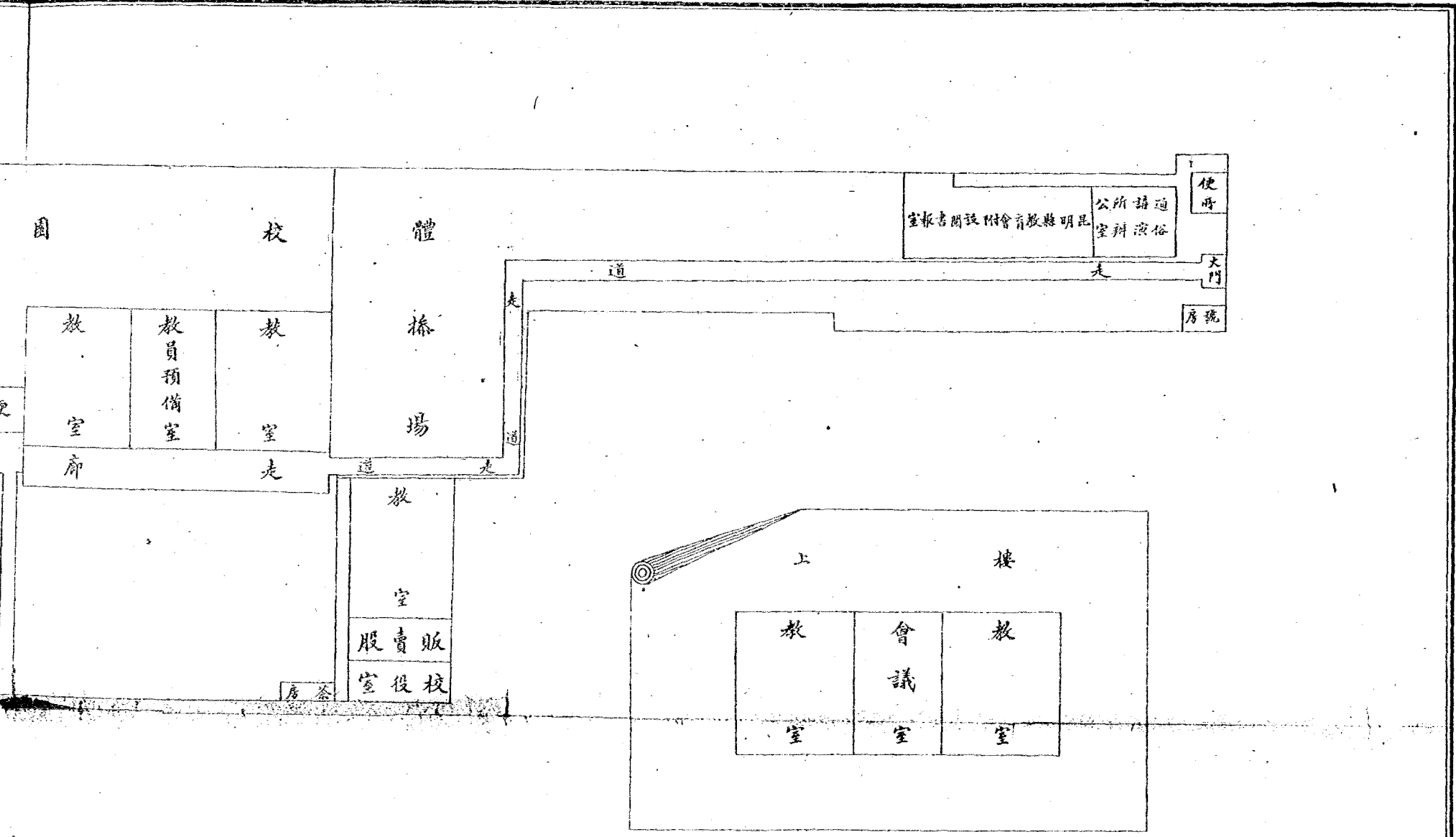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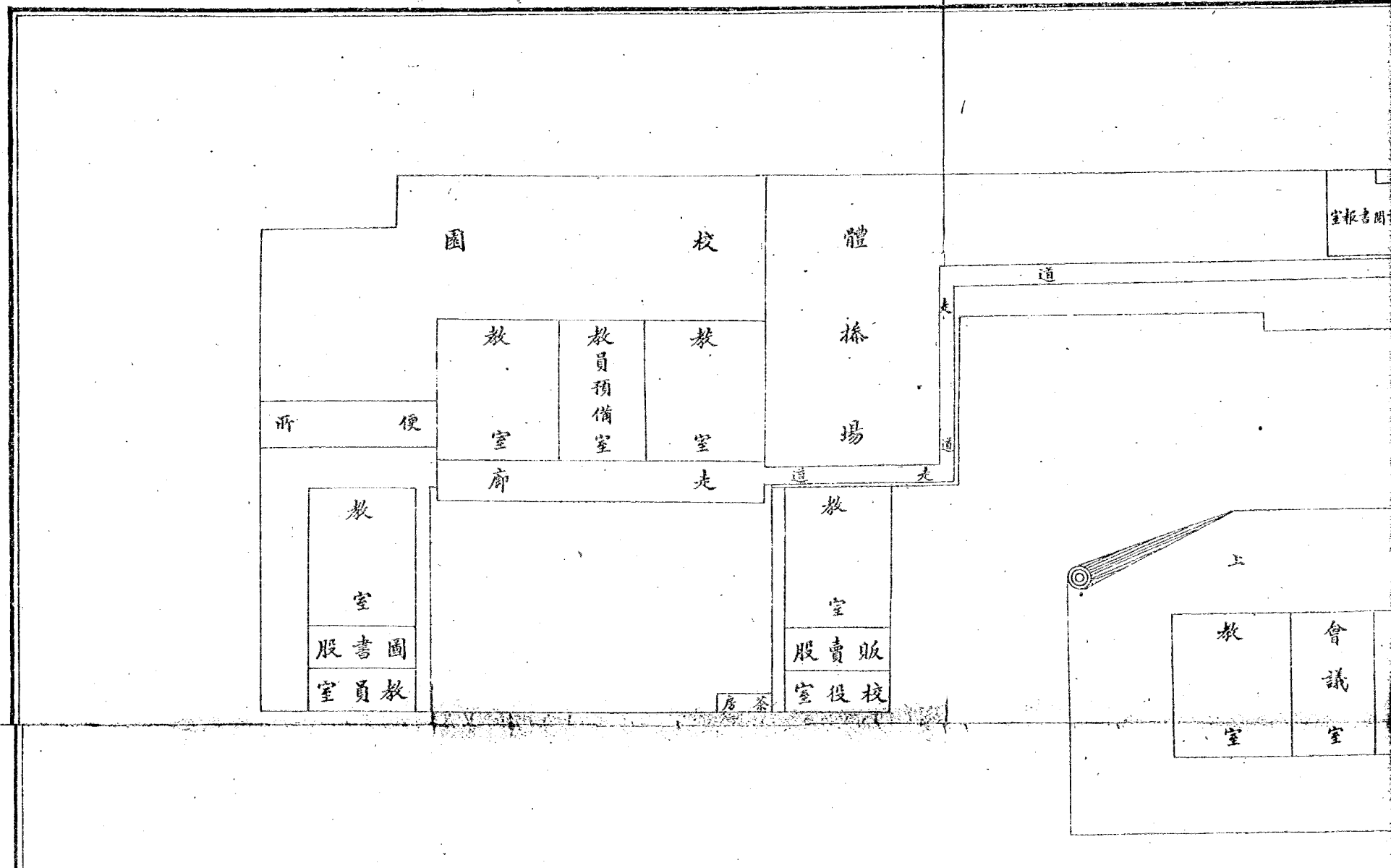
縮尺四百分之二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分校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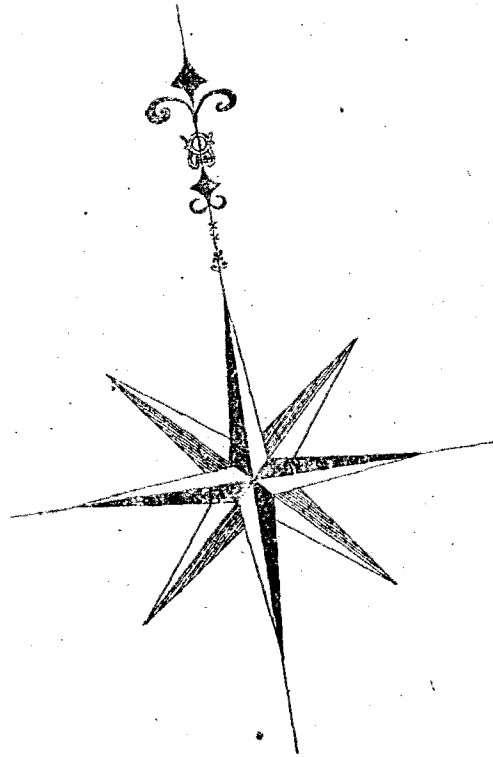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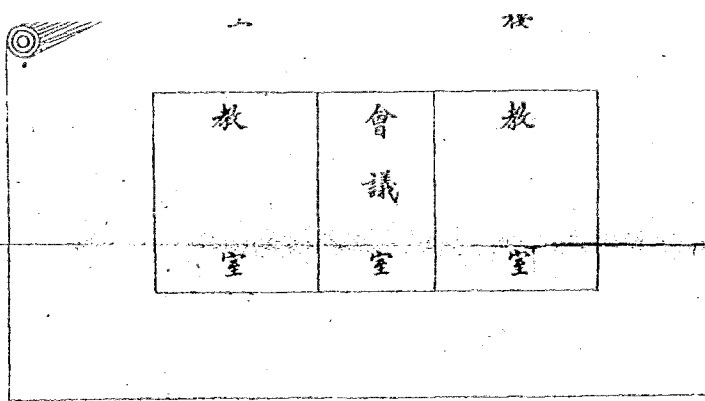


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分校平面圖



室
販賣股
校役室

茶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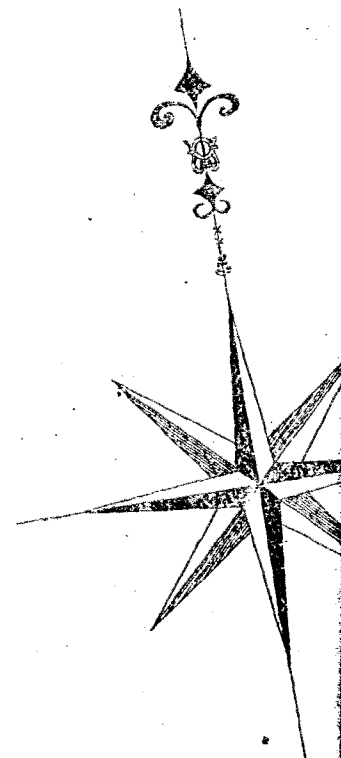
縮三尺三百三十分之一

室
股書圖
室員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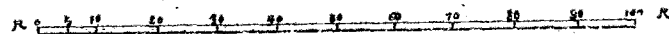
茶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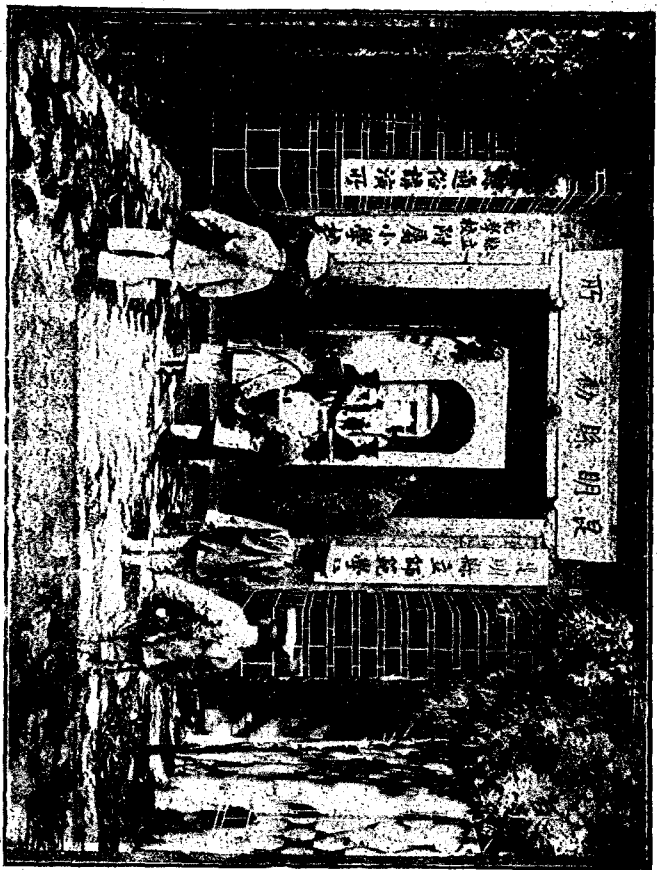
室
股賣販
室役校

教	會議
室	室



縮三尺三百三十分之一





鹿明縣勸學堂附屬小學學生時情照



（景情時學放生學小附明覽）門大所學勸縣明覽

昆明縣教育專號

(甲)昆明縣勸學所

一、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細則遵照教育部公布勸學所規程及本省勸學所暫行章程定之

第二條 本所商承縣行政長官辦理昆明全縣教育行政事宜直接受現任知事之

監督間接聽省長公署之指揮命令

第三條 全縣縣城鄉立各學校統由本所直轄

第四條 本所設所長一人由縣長呈省委任設庶務一人文牘一人會計一人勸學

員三人均由所長薦請縣長委任

第五條 本所除監督係名譽職外各職員薪俸公費均詳准省行政長官訂定

第六條 所長兼縣立師範學校校長庶務文牘會計兼辦縣立師範學校及附屬小

學校事務均不另支薪水津貼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第七條 本所由縣長呈請最高級長官刊發圖記一題文曰昆明勸縣學所圖記由
所長收掌敢用

第八條 本所對於監督公文用呈對於縣城鄉立各學校暨學務人員用公函

第二章 縣長之責任

第九條 凡關於本所一切行政事宜應負考核之責

第十條 凡本所關於縣屬教育之擴充改良計畫應負完全維持之責任

第三章 所長之職務

第十一條 所長保薦本所職員延訂全縣之應用教員學務職員呈由縣長委任

第十二條 五鄉村學董區學董鄉學董及縣城鄉立各學校管教員統爲學務職員

所長應督責執行左列之職務期各盡厥職以達教育普及之目的

(甲)全縣五百四十九村每村設村學董一人或數人由該村公舉委任不支薪水

執行事宜有左列七目

(一)督率本管村管事頭人收集本管村有案歸入學校之一切常年經費按期

送繳管理員以供學校開支

(二) 調查本管村應行歸入學校而先前漏提之款項會同管理報請本所立案提撥以備推廣或補助

(三) 督催本管村曠課缺席之學生

(四) 調查本管村及齡學童勸令入校

(五) 幫助管理員執行學校設備事項

(六) 執行管理員所委托執行之庶務

(七) 執行本所特委之事項

(乙) 五百四十三村分爲四十三區每區設區學董一人以堡董兼充不支薪水執行事宜有左列四目

(一) 督率本管區各村學董紳管收集本管區有案歸入學校一切常年經費按期解繳管理員以供學校開支

(二) 調查本管區應行提歸學校而先前漏提之款項同管理及村學董報所立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四

案提撥以備推廣或補助

(三) 督率本管區各村學董各盡其職及會商管理員籌畫擴充組織鄉校聯合事宜

(四) 執行本所特委之事項

(丙) 四十三區分爲五鄉每鄉設鄉學董一人以團長兼充不支薪水執行事宜有左列四目

(一) 督催本管區有案歸入本管鄉校聯合之學款按期送繳本管鄉校聯合管理員以供學校開支

(二) 調查本管鄉應行提歸本鄉校聯合之學費而先前漏提之款項會同本鄉校聯合管理員報所立案提撥以備推廣補助

(三) 督率本管區各區學董照章服務及會同本鄉校聯合管理員籌畫校務進行事宜

(四) 執行本所特委員之事

(丁) 管理員每區一人或數人視地方情形定之薪水按月照章由本所發給其執行事宜有左列七目

(一) 按期收集本管校各處歸入之一切常年經費照章開支登記按期宣布

(二) 查核本管區先前漏提之款項及齡兒童籌畫推廣事宜

(三) 隨時稽查在校學生曠課缺席情事通知該各村學董督催並宜監導學生實行清潔整理

(四) 在開辦時會同各學董規劃督飭修理校地校舍操場及購備校具僱用丁役已辦後會同各學董隨時修理校舍添購校具

(五) 經理庶務文牘會計範圍內之一切事務有左列各項責任

(子) 有商同各學董按時供給校內燈油茶炭及雜用之責任

(丑) 有幫助教員整頓校風之責

(寅) 有填報各項表冊之責

(卯) 有宣布學生成績及保存各項表冊簿據契約之責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五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六

- (辰)有辦理學生畢業事件及發給畢業證書之責
- (巳)有監護寄宿學生之責
- (午)有監查教員學董之勤惰呈報本所之責
- (未)有會商學董飭令司役迎送教員之責
- (申)有會同各學董執行預算決算之責
- (酉)有經理兒童入學退學之責
- (戌)有除去教授訓管養護或清潔衛生之障礙事務之責
- (亥)有飭丁役代員生炊爨及整潔校舍之責
- (六)執行本所特委之事項有礙難事得呈報本所指示解決
- (七)商從視查員實行改良籌畫校務
- (戊)縣城鄉立各校教員薪修由該各校常年經費項下分別等第按月酬送其執行事宜有左列四目
- (一)教員兼任校長凡管理員應有事務均須會同協商辦理

(二) 凡關於編制教授管理訓練養護考查之六項事務統由教員遵照部令
負左列各項責任

(子) 有編制學級或組次之責

(丑) 有編制每週授課時間表及教授細目教案及按日記載教授週錄之
責

(寅) 有訂定校內外管理規則並訓誡督率兒童實踐之責

(卯) 有考查學生操行學業成績覈算清楚繕交管理員施行之責

(辰) 有監護學校之責

(巳) 有填寫督課簿並督催曠課缺席學生之責

(午) 有經理保管管理員交付一切教授用具之責

(未) 有督飭校役執行校中清潔衛生之責

(申) 如一校有二班以上有輪流值日監護學生之責

(酉) 如有寄宿學生有監導自習保護秩序之責

(三)實行本所特令改良或進行之事項

(四)商從視查員實行改良校務

第十三條 所長考察全縣學務職員服務之勤惰及其成績優劣得分別呈請監護轉詳省行政長官獎罰進退

第十四條 所長呈獎勵學務職員依據左列兩項

(甲)學董管理員實心任事勤勞卓著者分三等獎勵之一嘉獎二記功三加俸或給予匾額

(乙)教員盡心職務教授合法及學生成績優異者分三等獎勵之一加獎二記功三加俸

第十五條 所長呈請懲罰學務職員依據左列兩項

(甲)學董管理怠荒職務者分四等懲罰之一申飭二記過三減俸或罰金四撤換

(乙)教員不遵部令教授曠誤者分四等懲罰一中飭二記過三減俸四撤換

第十六條 第十四十五兩條獎罰之規定每年年終舉行一次但遇必要時可臨時行之

第十七條 所長有左列各項之責任

- (一) 有維持全縣城鄉立各學校并力謀建設推廣以期普及
- (二) 籌畫全縣教育經費注意使各區域均齊發達
- (三) 保存縣城鄉立各學校一切經費
- (四) 隨時考查縣城鄉立各學校設備教授訓管養護之一切現狀指示其缺點

勸令改良

- (五) 整理縣城鄉立各學校編制方法
- (六) 指示縣城鄉立各學校採用圖畫
- (七) 排解關於學務之一切事件
- (八) 辦理縣長委令執行關於學務之一切案件
- (九) 籌畫全縣通俗講演所之一切施設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十) 執行縣城鄉立各學校學生中途無故退學之罰金事項

(十一) 考核私立學校及代用學校之事項並籌畫改良私塾事宜

第十八條 遇有阻撓縣城鄉立各學校之籌備及破壞學校之設置者所長得呈請

監督懲罰

第十九條 遇有挪移學費欸作他項開支或拖欠學校租息或浮冒學務開支者所

長得呈請監督追比並酌量懲罰

第二十條 遇有妨害教育計畫進行或影響學童德性之惡俗所長得呈請監督出

示嚴禁

第二十一條 每屆縣教育會正副會長縣出缺所長得會同正副會長召集全體會員選

舉之

第二十二條 勸學員視查報告請求執行之事項所長審查而執行或轉呈監督執

行

第二十三條 所長對於所內外事務有不能兼顧時得委託庶務員或勸學員代辦

第四章 庶務員之職務

第二十四條 庶務員商承所長服左列之職務

- (一) 僱用書記號房雜役等並分派監察其服務
- (二) 經理購備各項圖書用品器具
- (三) 保管各項圖書用品器具並修整事項
- (四) 經理各項表冊
- (五) 轉發縣城鄉立各學校已呈驗之文憑
- (六) 收發本所代縣城鄉立各學校追獲之學款罰金
- (七) 繕寫各項傳單
- (八) 經理分發本所各項辦公應用筆墨紙張原紙等用品
- (九) 照料本所燈油茶炭
- (十) 指揮匠役修理房舍及布置事項
- (十一) 督率丁役整理內外花木及培植事項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十二) 督率丁役整理內外花木及培植事項

第二十五條 庶務員應備各項簿記隨時登記所經理各項事務

第二十六條 庶員務遇縣城鄉立各學校請求代備校具時得所長之許可可代為

購置

第二十七條 庶務員催用書記號房雜役當取具保證書令其住所服從

第二十八條 庶務員遇書記號房丁役等不遵分派指使或服務怠惰者得商請所

長隨時更換

第二十九條 庶務員遇所長出外視查學務時得代其職務隨時筆記俟所長歸來

報告之

第五章 文牘員之職務

第三十條 文牘員商承所長服左列諸職務

(一) 辦理本所一切來往函件文稿

(二) 督率指揮書記繕寫文件並覈對錯誤

(三) 經理保管各項卷宗

(四) 彙報全縣學校每年填報之學校一覽表暨關於學校之一覽表

(五) 彙報全縣學校報請畢業之學生一覽表

(六) 指導全縣學校填報表冊之疑難錯誤

第三十一條 文件脫稿須經所長認可然後交由書記繕寫已經繕寫之文件文牘員應悉心覈對至不錯誤交由所長檢閱蓋章然後封發

第三十二條 遇書記不聽指揮或供職懈怠者文牘員得知會庶務員更換之

第六章 會計員之職務

第三十三條 會計員商承所長出納本所一切經費其職務如左

(一) 收納本所有案歸入之一切常年經費

(二) 照章按月支送本所辦事人員薪俸公費及丁役工食

(三) 支付購備各項圖書用品器具之價銀

(四) 照章支發縣城鄉各學校管理員薪金

(五) 辦理預算決算及月報表冊

(六) 經理保管各項帳目簿據及契約

第三十四條 收納各項經費時當留心檢查有無僞幣即出入具收條爲憑

第三十五條 支送各項薪俸工食當隨時備簿登記並取具受銀人蓋章之收據

第三十六條 支付各管理員薪金須分別本俸勤俸長俸八成按月給支勤俸二成

須俟年終所長核其成績開單照發

第三十七條 購備各項圖書用品器具須隨時留意若物劣價浮會計員應負責任

第三十八條 預算決算及月報表冊須交由所長查閱

第三十九條 各項出納帳目如有錯誤會計員應負賠償責任

第七章 勸學員之職務

第四十條 勸學員稟承長縣及所長分任本所及各區學務之籌備設置編制視查

等事

第四十一條 全縣現共設一百九十餘校劃分三視查區勸學員三人分區視查每

年必視查所管區域內各校三週除星期及學章所定假期外應各逐日按期視查
但無論視查何校均不得預先知會

第四十二條 視查區域之分割如左

(一)以附郭各小學校東鄉全鄉北鄉一二三四區爲第一視查區共六十二校

(二)以南鄉全鄉六區中鄉全鄉八區及縣立之阿角村春登里各小學校爲第二

視查區共七十一校

(三)以西鄉全鄉十二區北鄉五六七八九五區各小學校爲第三視查區現共六
十四校

第四十三條 各區勸學員應就所查區域擇適中地點爲駐在所

第四十四條 視查之事項約分十一目如左

(一)已立之小學校應行維持或改良之情形

(二)未立小學之地方應行設立或推廣規劃之情形

(三)學務人員服務之情形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 (四) 學生就學之勤惰及通學遠近之情形
 - (五) 學校經濟羸絀之情形
 - (六) 設備之情形
 - (七) 編制之情形
 - (八) 教授管理訓練養護之情形
 - (九) 學生成績之情形
 - (十) 有無違背法令之情形
 - (十一) 監督及所長指令視查之事項
- 第四十五條 視查之權責分十四目如左
- (一) 得隨時到所管區域內視查一切
 - (二) 得隨時調閱所管區域內之一切表冊簿記
 - (三) 得隨時質問所管區域學校之各學務職員
 - (四) 遇必要時得變更該校上課時間而行考驗生徒或訓誡之事

(五)得隨時考察生徒成績而報告獎罰之

(六)遇教員有編制教授訓練管理養護各法失宜處得直接商令實行改良

(七)遇校中有設置不善或缺乏者得直接告令管理商同該校董管改良設置

(八)遇所管區域學校有與法令抵觸時得直接令該校職員改正

(九)遇所築區域內學校於法令有疑難處得爲解釋或代爲呈請所長或縣長解

決

(十)遇有破壞學務或移挪侵蝕拖欠學款等事查實主謀之人得函請所長或縣

長懲治

(十一)遇各校學生有中途無故退學情事得酌擬罰賠學費知會該管董執行或

報告所長執行

(十二)得隨時函商所長以改良擴充意見

(十三)各區勸學員得隨時聚會或互租函達謀統一之實效

(十四)視查事項有應訂細則者由各勸員會同議定報請核行

昆明勸學所辦事細則

第四十六條 每視查一校即將視查所得編爲報告書報由不所彙請核辦其報告

書內容分爲十四目如左

- (一) 學校所在地點及有無妨礙之事物
- (二) 學校種類及其名稱
- (三) 學校建置及沿革
- (四) 學校設備現狀
- (五) 學校編制現狀
- (六) 學校管理現狀
- (七) 學校訓練現狀
- (八) 學校教授現狀
- (九) 學校看護現狀
- (十) 學校衛生現狀
- (十一) 學校經濟現狀

(十二)學校職教員是否程度最優任事最勤抑或程度最淺任事最惰現有有無進退黜陟事件

(十三)學校對於教育規章及一切辦法有無應行改良事件

第八章 附則

第四十七條 所長及各項人員概不供膳

第四十八條 所長庶務文案會計常用在所辦事不限時間惟所長赴五鄉視查學務時不在此限

第四十九條 各項辦事人員有因事請假或患病請假時須得所長之許可書記號房雜役等須得庶務員之許可

第五十條 本細則自詳准日逐條實行

第五十一條 本細則如有不妥協處隨時呈請修改

二表
表一

雲南昆明縣教育表



雲南昆明縣教育表

表三

雲南昆明縣勸學所直轄各項學校簡明表

民國十二年八月調查

校 別	校 數	級 數	學 生 數	教 員 數	職 員 數	經 費 總 數
縣立師範學校	一	二	一五二	一八	六	一八六一·〇
縣立師校附屬高級小學校	一	四	二六五	六	五	二四七五·〇
縣立高級小學校	一	一	七六	一	一	二五〇〇
鄉立高級小學校	一三	二三	一〇二五	二三	一五	七六三〇·〇
私立求實高級小學校	一	二	一〇〇	三	三	五〇〇〇
縣立師範附屬初級小學校	一	一〇	七二九	二三	五	四二二〇
縣立初級小學校	九	一〇	四三〇	一〇	三	二七三六·〇
城立初級小學校	九	一三	六三三	八	一三	五二〇〇·〇
鄉立初級小學校	一六八	一七八	六五三五	一八	三三	四三一五五·〇
私立求實初級小學校	一	二	九四	二	三	五〇〇〇
私立時中初級小學校	一	一	三一	一	一	九七

雲南昆明縣勸學所直轄各項學校簡明表

昆明教育月刊

查核民國十年度各級學校統計新別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城立 國民學校	統計	全	全	全	全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八	八	七	六	五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二	九	一	一	二	一
五	一	一	二	一	一	二	九	一	一	二	一
七	五	分	零	一	一	五	零	四	四	九	三
			九								
		楊尚等 三十五名	李培德 等九名		曹進等 十五名	梅鳳祥 等四名		王朝富 等四名	田本忠等 十五名	程茂芳 等十五名	王祥龍 等四名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二	九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八	一	一	一	一
三	三	三	四	三	三	六	三	六	三	三	三
零	零	零	零	零	零	零	零	零	零	零	零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九	九	九	四	一	一	六	八	七	六	三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三	三
六	六	六	三	三	三	四	六	一	一	三	三
六	六	六	四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三	三
五	五	五	八	五	二	二	三	零	四	四	四
一	一	一	九	二	六	六	七	三	三	四	三
四	八	七	九	一	九	六	一	二	三	四	三
二	三	三	九	三	三	三	二	二	二	四	三
七	五	五	九	七	三	六	六	八	九	六	三

第五卷第九號

高鄉高小校	全		東鄉高小校	統計	時中學校	校本小學	小東實 小學校	統計如上數	松東實高 小學校	統計		全	全
	男	女								男	女		
一	二	二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九	八	一
三	二	一	三	四	一	一	二	三	三	二	二	一	一
六	三	三	三	六	一	一	三	四	三	二	六	二	一
九	五	四	三	九	二	一	四	七	四	二	九	二	一
一	一	一	三	四	一	一	二	二	四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六	一	一	三	三	三	二	一	一	一
六	五	五	三	九	二	一	四	四	六	二	一	一	一
九	六	六	三	一	一	一	五	五	七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六	一	一	二	二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九	二	一	三	三	四	二	一	一	一
六	五	五	三	一	一	一	四	四	五	二	一	一	一
九	六	六	三	二	一	一	五	五	八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六	一	一	二	二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九	二	一	三	三	四	二	一	一	一
六	五	五	三	一	一	一	四	四	五	二	一	一	一
九	六	六	三	二	一	一	五	五	八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六	一	一	二	二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九	二	一	三	三	四	二	一	一	一
六	五	五	三	一	一	一	四	四	五	二	一	一	一
九	六	六	三	二	一	一	五	五	八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六	一	一	二	二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九	二	一	三	三	四	二	一	一	一
六	五	五	三	一	一	一	四	四	五	二	一	一	一
九	六	六	三	二	一	一	五	五	八	二	一	一	一

查核民國十年度計開列縣附屬私立高小國民學校統計類別表

第五卷第九號

董核鄉立東鄉國民學校十年度統計類別表

董核鄉立東鄉國民學校十年度統計類別表

區別	校次	班次	學生全數	畢業生數	本年四年級生數	教員數	職員數	歲入	歲出	資產	額別		名數				
											教員	職員					
東馬軍	一	一	四五	五		一	一	三六	三六	三〇	二九	三四	三〇	一三	二二	三三	三八
公	二	一	三			一	一	三九	三九	九三	二九	二二	三〇	三〇	一八	二〇	二九
東大樹	一	一	六五	六		一	一	二五	二九	二六	二八	三〇	二五	九	一四	一四	二五
公	二	一	六			一	一	二四	三三	一三	二五	二八	三〇	一〇	二二	二二	三三
公	三	一	六			一	一	二四	三三	一三	二五	二八	三〇	一〇	二二	二二	三三
公	四	一	四			一	一	二四	二四〇	一六	一五	三〇	二五	六	二六	二四	三〇
東馬軍	一	一	六			一	一	二五	二五	一九〇	二九	二八	二二	四	八	五	二五
公	二	一	九			一	一	一八	一八	一九二	二九	一〇	二四	五	九	一八	二七
東大樹	一	一	六			一	一	二五	二五	一九〇	二九	二八	二二	四	八	五	二五
公	二	一	九			一	一	一八	一八	一九二	二九	一〇	二四	五	九	一八	二七
東馬軍	一	一	五			一	一	二五	二五	一九〇	二九	二八	二二	四	八	五	二五
公	二	一	三			一	一	二五	二五	一九〇	二九	二八	二二	四	八	五	二五

十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全	全	全	東 昆 中 技	全	全	全	東 昆 上 技	東 昆 小 俱	全	東 昆 波 羅	全
四	三	二	一	四	三	二	一	一	二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六	二 五	四 三	三 一	一 三	四 六	三 五	二 六	六 三	四 三	四 六	四 三
三	二	七	二	一	一	三	三	四		五	三
丁 長 壽 石	周 壽 亭 君	李 春 雲 君	侯 斌 等 二 名	范 捷 祥 等 四 名	林 嘉 龍 等 五 名	畢 振 堂 十 五		蔡 文 輝 等 五		陳 嘉 學 等 五 名	任 傑 才 等 四 名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〇 二 二 〇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〇 二 三 〇 二	二 九 七 二 九 七	二 九 二 九 九	一 九 九 二 九 九	一 九 九 二 九 九	二 二 五 二 三 五	四 三 五 四 三 五	一 九 八 二 九 八	二 八 七 二 八 七	一 九 六 二 九 六
一 〇 四 三 三	九 九 九 九	二 一 五 二 三 九	一 七 九 二 四 六	八 〇 二 二 五	一 三 〇 三 五	一 四 〇 三 九	二 五 〇 三 九	四 〇 〇 二 九 二	三 六 〇 三 九	九 〇 八 二 六 七	二 四 二 二 三 九
三 四	二 五	二 〇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九 三	一 二	四 三	一 〇
二 八	四 八	二 四	三 六	三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三 〇	二 五	三 〇	二 五
八	八	二	三	二 七	一 三	四	〇	一 八	一	一 六	七
一 〇	六	七	四	一 五	一 九	一 四	二 四	二	一 一	三 一	一 五
二 〇 二	三 三 二	三 〇 二	二 九 七	二 九 九	二 九 九	二 九 九	二 二 五	四 三 五	一 九 八	二 八 七	三 九 六

本校第一東班國民學校民國十一年五月五號統計期列表

第五卷第九號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域外	東八區城內	全	全	東七區下段	全
二	一	五	四	三	二	一	一	三	二	一	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三	二	四	三	六	五	二	一	一	一	三
二	二	七	二	六	二	七	四	六	六	一	八
											五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九〇	二五九	二二二	二二四	二二一	二二三	四二二	五三七	一九二	二二〇	一八九	二二七
一九〇	二五九	二二二	二二四	二二一	二二三	四二二	五三七	一九二	二二〇	一八九	二二七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六〇	一六〇	一六〇	一六〇	二九〇	五五五	一〇五	八七	一〇七	二〇七
一三九	一五〇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二六四	三三〇	二二五	二三九	二二五	二五三
一八	七二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八三	九四	二四	二〇	二五	三二〇
二四	二二	二六	二六	二六	二六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三	一七	二五
四	六	四	四	三	四	一六	五六	九	九	九	一四
五	四	二	二	二	二	一九	三七	四	一九	一三	一五
一九〇	二五九	二二二	二二四	二二一	二二三	四二二	五三七	一九二	二二〇	一八九	二二七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東廣等四區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總
計
三三
三六
三六
一六
—
—
三六
三五
八九
八二
三五
四三
〇九
九三
三八
五九
八二

高 級 師 範 學 校 民 國 十 年 度 上 半 年 至 統 計 類 別 表

范 明 教 育 月 刊

全	全	全	全	全	南四區普自	全	全	全	全	全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十	九	八	七	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二	三	五	二	五	九	五	三	五	二
八	七	九	二	一	七	三	四	四	八	六
	著樹基等七	郭聰等九	李炳堃等	郭湘一	羅勤等七	李華等六	楊益春等六	孫復等五	王傑等五	陸鳳鳴等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八〇	一八〇	二〇七	一八〇	一八〇	二四四	二四四	二〇七	二〇〇	二三四	一九九
一九〇	一九〇	二〇七	一九〇	一九〇	二四四	二四四	二〇七	二〇〇	二三四	一九九
一九〇	一九〇	一六〇	一九〇	一九〇	二〇〇	六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六〇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五三	一三九	一三九	一六七	一五三	一三六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六
一九	二〇	一五	一九	一九	一七	一七	一六	一四	一七	一七
一八	一六	二二	一五	一五	二八	二八	一九	二五	一五	二五
一一	一二	一五	一六	一五	一五	二〇	二五	一〇	一七	一〇
三	三	二	一	一	一	六	〇	三	八	二
九〇	九〇	〇七	九〇	九〇	二四四	二四四	〇七	〇〇	二三四	一九九

臺核鄉立南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五月至七月止統計期列表

第五卷第九號

臺灣省立南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統計類別表

南區阿勇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南區官渡	全	全
一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一	八	七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七	三	五	七	二	九	七	一	二	二	四
五	四	四	三				四	五		
一										
段繼昌等六		嚴泰等七		沈漢章等七	李松等五			夫大保等五	徐米等五	楊禮清等六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九	七	二	八	三	九	六	四	二	八	二
六	二	二	五	三	六	六	二	四	九	六
二	二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五	五	五	五	九	五	九	八	九	九	九
一	五	六	三	九	六	七	七	七	九	九
八	六	四	二	三	二	一	一	四	一	一
一	六	五	六	一	五	八	三	九	五	五
四	三	一	二	三	一	六	一	三	一	一
二	七	二	五	三	六	六	五	六	九	六
九	二	一	五	三	六	六	二	二	〇	二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臺南縣立南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十期教育統計類別表

女	統計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一	二
一	三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七	一	一	一	一	一			
七	二	五	三	一	五	六			
	五	二		二	六	四			
			龍祥寺三		梁文貴寺五	武庫寺四	李正養寺三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八	六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六	六	八	三	四	七	一	一		
二	〇	〇	〇	九	五	〇	〇		
三	九	一	一	五	六	三	九		
七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	二	三	〇	五	〇	三	〇		
一	三	五	一	五	六	一	九		
一	五	四	三	一	四	三	三		
一	六	九	八	三	七	一	一		

第九卷 第五號

彙核鄉立中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十月八月至十一月七日止統計類別表

彙核鄉立中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十月八月至十一月七日止統計類別表

區別	校次	壯年學生數	幼年學生數	本年四年級學生數	教員數	職員數	收入	支出	類		購置	雜支	總計	
									數	數				
中區	福	一	一	三九	一	一	三九	二九	一六八	八三	三〇	一八	二	三一九
全	二	一	一	五二	一	一	三三	三三	一八〇	一〇	二四	一二	一九	二三二
全	三	一	一	四〇	一	一	三二	三三	一七〇	一〇	二四	一五	二〇	二三一
全	四	一	一	三九	一	一	二九	二九	一七〇	一〇	二〇	一二	一五	二〇九
全	五	一	一	六七	一	一	二九	二九	一五二	一九	二〇	一〇	八	二〇九
中區	福	一	一	八二	一	一	五六	五六	一四〇	二二	二〇	一〇	七	二〇七
全	二	一	一	四三	一	一	三六	三六	一六七	二二	二六	一〇	七	二二一
全	二	一	一	五三	一	一	四六	四六	一六六	二七	二六	一四	二二	二二六
中區	福	一	一	五五	一	一	四〇	四〇	一三九	七五	一八	二九	七	三〇〇
全	二	一	一	三三	一	一	二九	二九	一三九	一二	四〇	二九	三	二五九
中區	福	一	一	七〇	一	一	七二	七二	一五四	五三	六〇	二四	二	二七二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中區廠家	全	全	全	中區雄川	全	全	全	中區水豐	全	全	中區廣慶	全
一	四	三	二	一	四	三	二	一	三	二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三三六	一五〇	一三二〇	一〇九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八	一〇九	一〇九	一〇九	一〇九	一〇九	一〇九
若蘭才等十七	若蘭才等四	陳應福等八	嚴世勛等三	金季義等四	羅東輝等六	李培厚等二	本館科等三		傅文義等八	張文成等五		邱大華等十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三三三三三三三	一三七二七三	一三二二二二二二	一三五三五五五五五	一三四九三四九三四九	一三六三三八七三	一三五三三一五	一三五三五三九	一三五三八九〇	一三五五六六〇	一三五五六六〇	一三五五六六〇	一三九二九三五
一五三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五二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五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〇	一五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四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二二二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二二七

雲南省立中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七月八日止統計類別表

第五卷第九號

臺灣總督府中解國文學科民國十年度統計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二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一三八	一三六	一三六	一五六	一五一	一三六	一三六	一三六
臺灣學科			臺灣學科		日本學科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三八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三
一六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五八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三九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四
三〇	一八	一八	一三	一九	三六	一六	三〇
一一二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二七八	二二二	二二二	一九七	二二六	二〇八	二二〇	二二八

兒 明 表 育 月 刊

棠核鄉立西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十月至八月止統計額別表

區 別	次 校		全 數	學生 數	畢業 生數	肄業 生數	本年 級生數	教 員	職 員	歲 入	歲 出	盈 餘	薪 費	購 置 費	支 出	總 計	
	一	二															
西二區西馬	一	一	六二	五			王嘉年十一名	一	一	二五二	二二	三九	三五	一八	一三	二七	二三二
全	二	一	六一	二			陸國強等五名	一	一	二二二	三三	三九	三三	三五	六	六	二二三
全	三	一	五七	六				一	一	一五一	一五〇	三九	二六	二六	一四一	九	三四一
西二區王推	一	一	三一	四			吳慶等五名	一	一	二九〇	二九〇	一五三	三四	三五	四六	八	二九〇
全	二	一	三五	二			楊華等五名	一	一	二九〇	二九〇	三九	一〇	二八	二八	四	二〇九
全	三	一	三〇	三			蘇起等五名	一	一	二九〇	二九〇	五三	八	二五	六	五	二〇九
西三區大西	一	一	四〇	五			宋興等三名	一	一	二四二	二七五	一五三	三四	三五	一七	二	二四一
全	二	一	二七					一	一	一九六	一九六	五三	三〇	二四	一五	二	一九六
西四區海源	一	一	四〇	四			楊維鏡等五名	一	一	二七	二七	三九	八三	二八	二五	二	二七
全	二	一	三三				杜朝等三名	一	一	二六	二六	三九	一〇	三七	二五	一五	二六

棠核鄉立西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十月至八月止統計額別表

第五卷第九號

全	西七區地籍	全	全	全	全	西六區地籍	全	全	全	全	西五區地籍	全
二	一	五	四	三	二	一	五	四	三	二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四	九	四	四	三	五	七	四	一	六	二	五
六	六	四	四	七	三	三	四	四	〇	五	二	五
陸光等十四	楊水存等六	楊朝存等六	徐登集等九	董慶吉等五	程啟等十七	金學聖等五	李源一	汪海等四	梁生彩等十二	李德春等三	劉榮等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四五	二五〇	二五五	二五〇	二五三	二五五	二二八	三三〇	一九五	二八六	三〇三	一九二	一九二
二四五	二五七	二五五	二五〇	二五二	二五五	二二八	三三〇	一九五	二九〇	三〇〇	一九四	一九八
〇五〇	〇五〇	〇五〇	〇六〇	〇五〇	〇五〇	〇五〇	〇八〇	〇九〇	〇三〇	〇一〇	〇二五	〇二〇
一三九	一三七	一五三	一三七	一三七	一六二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六六	一五三	一五	二〇
二八	二四	二二	二四	二四	二〇	二二	一〇	八	八五	一二	二〇	二〇
四三	四〇	二四	二四	二八	三六	二一	三〇	三三	三〇	三〇	二六	二六
一五	二四	一五	三〇	八	六二	二〇	二八	一二	一四	三〇	一五	一五
〇	二	二〇	五	四	四三	一五	一三	一三	六	五	六	六
二四五	二五七	二三五	二五〇	二三一	二二七	二二八	二二〇	一九五	二九九	二二〇	一九四	一九四

臺灣省立西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及十一年及十三年止統計類別表

昆 明 縣 育 月 刊

重移鄉立而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計類別表

西區區明附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一	四	三	二	一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八	四六	四〇	五五	四三	四〇	三四	二七	三四	五五	六五	二二
一	七	二	三	六	四	二	六	九	八		四
李本忠等五	李得才等六	龍慶君等二		李發揚等六	張興魯等七	李潤發等九		傅嘉植等六	陳樹等十一		李致等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五	二四	三三	二五	三三	二六	二六	二五	二七	三〇	一九	二五
三四	三四	三三	三四	三三	二六	二六	二五	二五	二七	一九	二五
三三	八〇	九〇	三八	三五	五三	九九	三七	一五	三七	八六	六六
三〇	三九	一五	一五	三九	一九	一五	三九	一五	二八	三九	五三
三五	六	三	三	六	〇	無	〇	〇	五	〇	六
五	二〇	二四	二七	三二	一〇	二六	二二	二〇	二二	一八	三五
三一	一二	一二	二八	一一	二	五〇	一六	一八	一四	八	三三
一八	一五	二	三三	二二	二	一五	五	一七	二	四	六
三五	二四	三三	二四	三三	一三	二六	二五	二七	三六	八九	二四

第五卷 第九號

臺灣總督府附屬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年度結算表

統 計	學 區 一 第					學 區 二 第					學 區 三 第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計 數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費 用	一 三 二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收 入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盈 餘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增 加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結 餘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一
備 註															

彙核鄉立北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行政期統計類別表

區 別	次 級		初 級		本 年 四 年 級 生 數	教 員 數	職 員 數	歲 入	歲 出	資 產	類 別					
	次	級	級	級							教 師	教 員	薪 金	薪 金	薪 金	薪 金
北二區蓮花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五五	二七五	二七〇	一六六	二六	三〇	三五	一八	三五五
全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三三	三三三	二〇	一五九	三三	三九	一六	六〇	三二
全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三三	三三三	三五〇	一六七	三四	四八	八	四六	三三
北二區北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七三	二七三	二三〇	一六七	三四	二八	八	三六	二七三
全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八〇	二八〇	二〇〇	一六七	三四	四〇	一〇	二九	二七三
全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四〇	二四〇	一五〇	一三九	三五	三〇	一七	一九	二四〇
北三區早農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八二	四八二	六五〇	二九二	七七	四二	二四	四七	四八一
北四區松華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五四	四五四	六〇	二七八	四七	五〇	三三	四三	四五四
全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三三	三三三	一八〇	三三九	二八	二四	一八	四	三三

彙核鄉立北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行政期統計類別表

第九卷第五號

全	北六區頭村	全	全	全	北七區沙朗	全	北六區桃園	全	全	北五區泥竹	全
二	一	四	三	二	一	二	一	三	二	一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九	一五	一六	一六	二四	三四	二五	七四	二七	三五	五二	八〇
二		六		三			五	六	六	二	三
楊瑞富一	楊木法等七	李忠等四				張廷等三	王孟等四	林發等五	楊國忠一	楊朝林等七	楊嘉等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五三	二二八	一八一	二〇三	一六九	二二八	一八〇	四二五	二六五	二五五	二六五	二六
二五三	二二三	一八一	二〇三	一六九	二二八	一八〇	四二五	二六五	二五五	二六五	二六
三九	七六	一七〇	二二五	一〇〇	一八〇	三〇〇	五四五	三三五	二四〇	二六五	二〇〇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一一	二五〇	一三九	一三九	一五三	一三九
二六	三四	一〇	一〇	一〇	四一	二七	六	二九	二九	三	三
六	四〇	一三	二二	一六	二〇	二〇	三〇	四〇	三六	四	二四
一五	一三	一〇	二二	一〇	一四	九	六	一七	一五	二一	七
三五	七二	一〇	一一	一三	一四	一三	三九	四〇	二六	二四	三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一八一	二〇三	一六九	二二八	一八〇	四二五	二六五	二五五	二六五	二六

臺北縣立北鄉國民學校民國十年度十月八日統計類別表

昆明縣社會教育調查表

民國十年度

社會教育類別

通俗教育講演所	處數	十二	
	經費	年額一千五百元	
	講演員數	十三	
	聽講人數	八百(無定額者不計)	
編纂通俗圖書	處數	一	
	出版圖書數	種數	1. 通俗講演講業 2. 通俗週刊
		冊數	1. 講業出至三千五百集 2. 週刊出至二百一十張
	經費	由通俗講演所經費內開支約一百廿元	
編纂員數	編輯員投稿者無定員		
閱報所	處數	一	
	報紙種類	十種	
	經費	一百三十八元	
	入覽人數	每日平均四百餘人	

昆明縣社會教育調查表

第三報告書
勸學員每年第一次視查學校報告書式

月 日 赴 距 城 里 鄉 區 立 第 小學校視查第 次 表

經費情形	設備情形	生徒勤惰及成績優劣	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服務情形	教員品學及勤惰	編制情形	訓練

勸學員每年第一次視查學校報告書式

調 查 意 見	教 員 總 評	教 授 備 錄	管 理 情 形

教員每年第一次視查學校報告書式

勸學員每年第二次視查學校報告書式

昆明縣教育視查報告書 民國 年 月 日視查者

所在地點

種類及名稱

建置及沿革

設備現狀

編制現狀

訓管現狀

教授現狀

勸學員每年第二次視查學校報告書式

勸學員每年第二次視查學校報告書式

經濟現狀	衛生現狀	管理學董	服務情形	教員品學 及勤惰	學生操行 及學業	視查意見

勸學員每年第三次視查學校報告書式

昆明縣視學報告摘要表

報告者

民國 年 月

	校名	事 項	
	姓名	員 職	
	學 科	教 授	
	狀 况	實 况	
		管 理	
		實 况	
		訓 練	
	數 級	學	
	數 名		
	數 名	出 席	
	比 較	成 績	
		生	
		備 註	

勸學員每年第三次視查學校報告書式

其二

中華民國年第一視查區各學校教員成績優劣判定表

校 名	教 員 姓 名	應 考 生 傳 之 總 數				備 註
		甲等	乙等	丙等	丁等	

及註法：全校生教員數平均列
占廣考使成績法判定定數員
生之成判定
等第

中華民國年第一視查區各學校教員成績優劣判定表

附判定方法

附判定方法

- (1) 教法甲等學生成績丙等以上定為一等
- (2) 教法乙等學生成績丙等以上定為二等
- (3) 教法丙等學生成績丙等以上定為三等
- (4) 教法丁等學生成績丙等以上定為四等
- (5) 教法甲等學生成績丁等定為二等
- (6) 教法乙等學生成績丁等定為三等
- (7) 教法丙等學生成績丁等定為四等
- (8) 教法丁等學生成績丁等定為五等

附核算學生成績標準

學生成績考列丙等以上之數占應考總數十分之七以上為甲等
 十分之六為乙等 十分之五為丙等 不足十分之五為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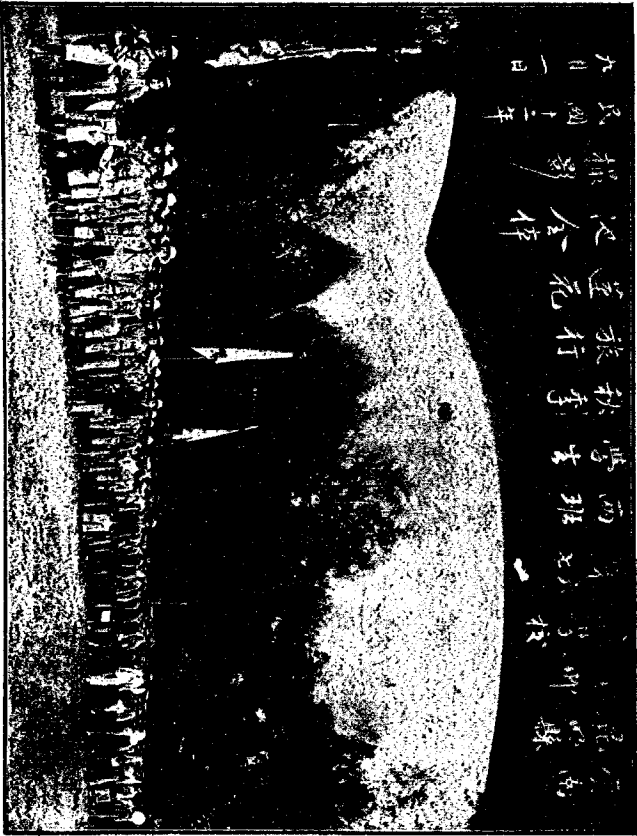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雲南昆明縣勸學所現任職員一覽表

職別	姓名	籍貫	資格	俸給	就職年月	備及
縣長	劉盛垣	會澤	昆明縣知事	名譽職不支俸	民國十年四月	
所長	吳璜	昆	日本東京大學及政大畢業	月薪壹百元	民國十年七月	第二區四鄉及東北鄉
勸學員	楊培德	昆	雲南府立師範畢業	月薪三十二元	民國五年二月	第二區中兩鄉
勸學員	趙坤	昆	昆明師範畢業	月薪三十二元	民國十年七月	第三區西北鄉
勸學員	董崇正	昆	昆明師範畢業	月薪三十二元	民國十年七月	
庶務員	梁光輝	昆	昆明師範畢業	月薪卅五元	民國四年十月	
會計員	楊國清	昆	清孝廉方正	兼差不支薪	民國十年七月	縣立師範會計主任
文牘員	吳存慶	昆	清舉人	月薪卅五元	民國元年正月	
通俗講演所總務員	趙樹人	昆	昆明師範畢業	月薪三十八元	民國十年七月	

雲南昆明縣勸學所現任職員一覽表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



石
南

學
堂

第
一

班

書

秋

季

旅

行

送

花

只
國
十
年

九
月
一
日



昆師第七班學生全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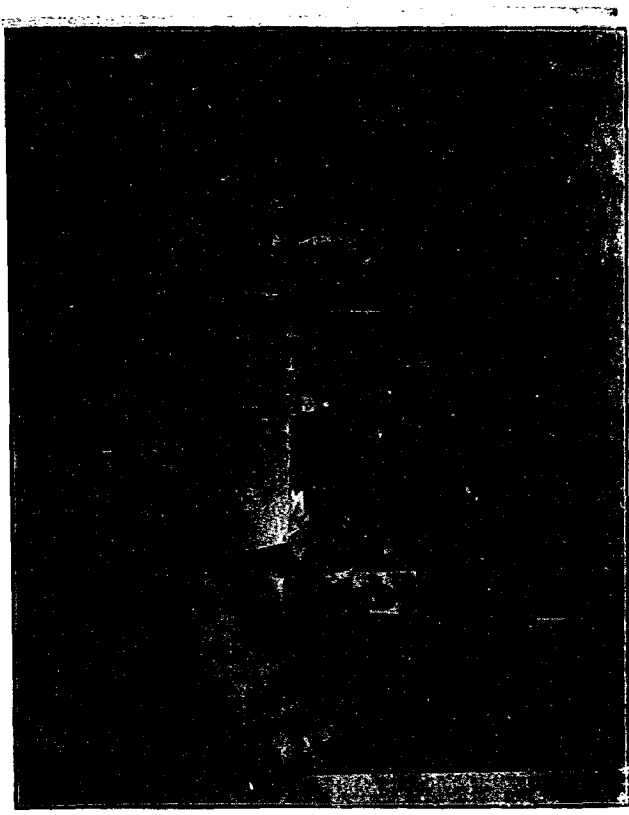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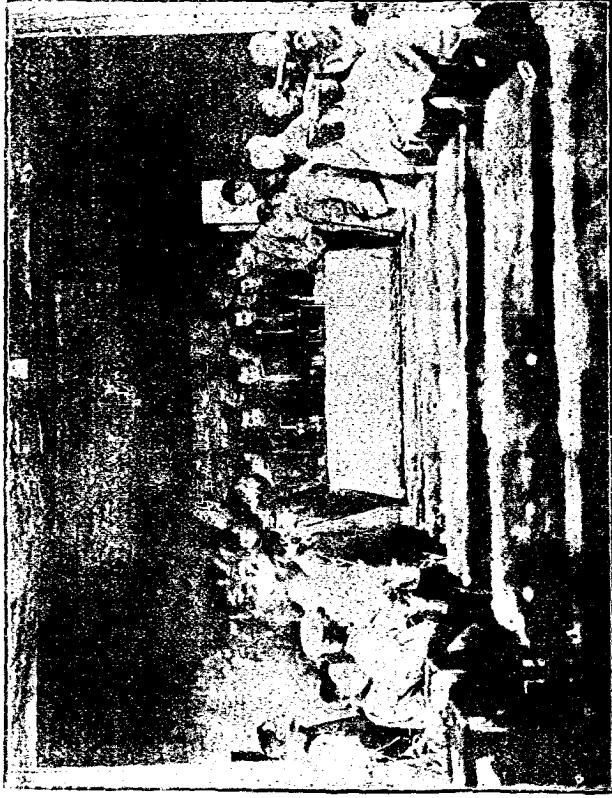
昆師第七班野外探集



昆師第七班學生藝術練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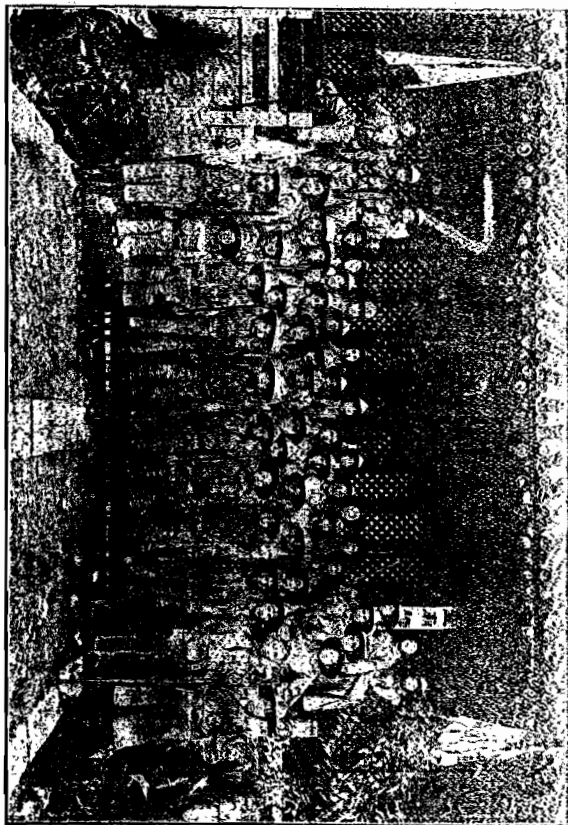
【一其】總實化理範師立縣明昆





〔二共〕 驗實化理範師立縣明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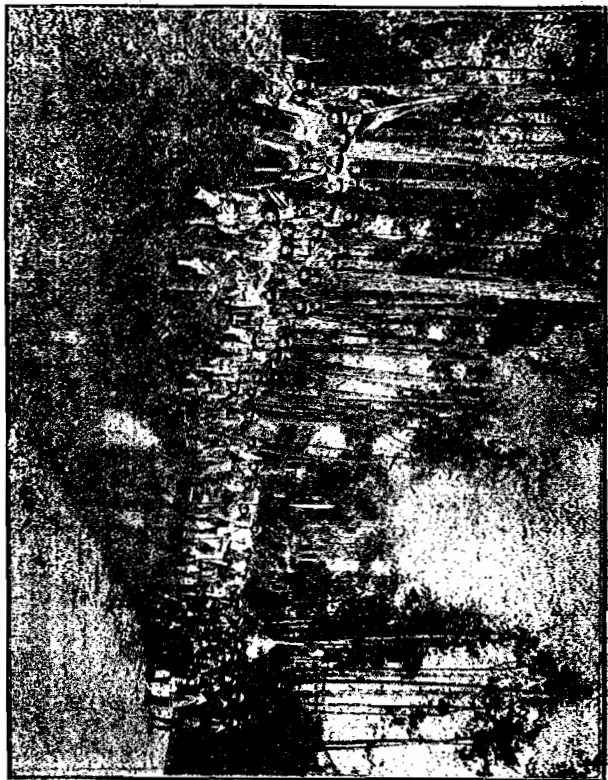
昆師常子軍全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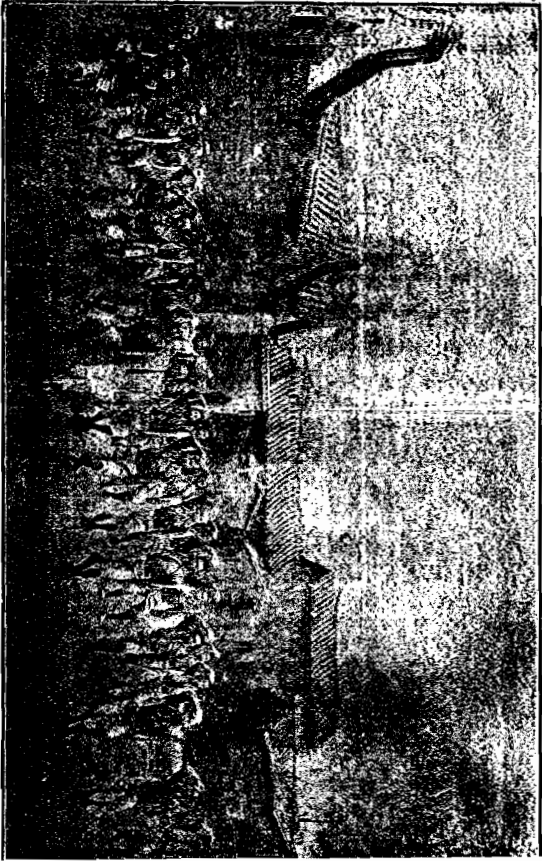
隊鼓笛軍子童師昆

包橫橋架兀子黃師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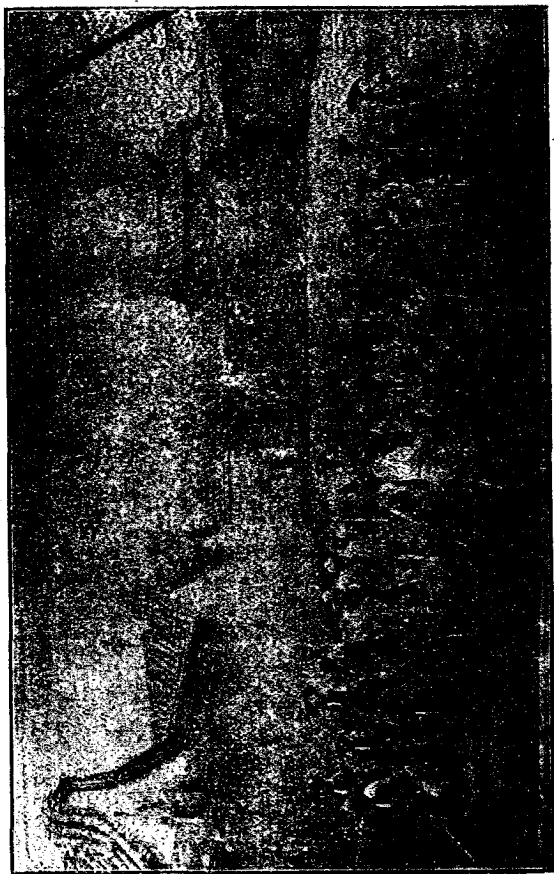




長師堂軍子游練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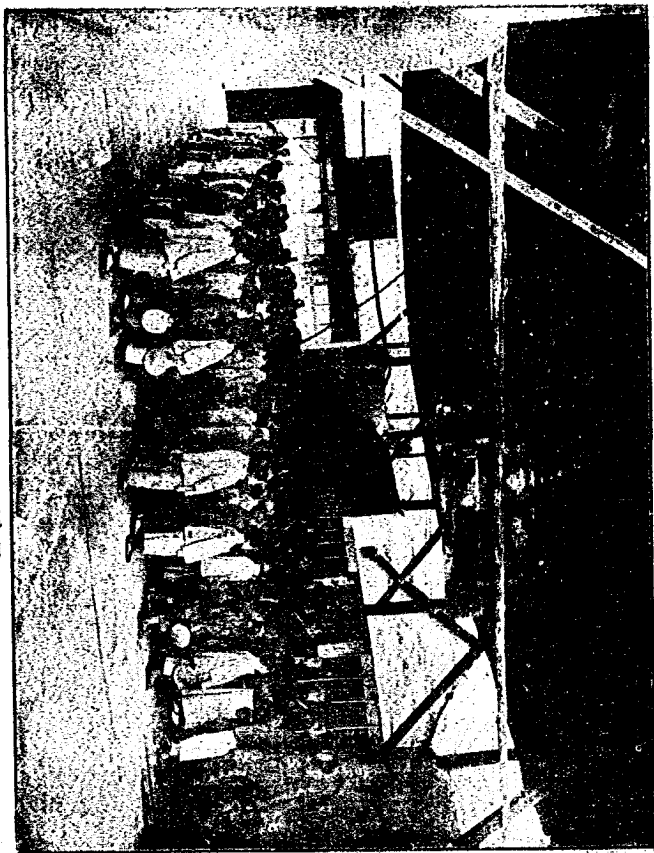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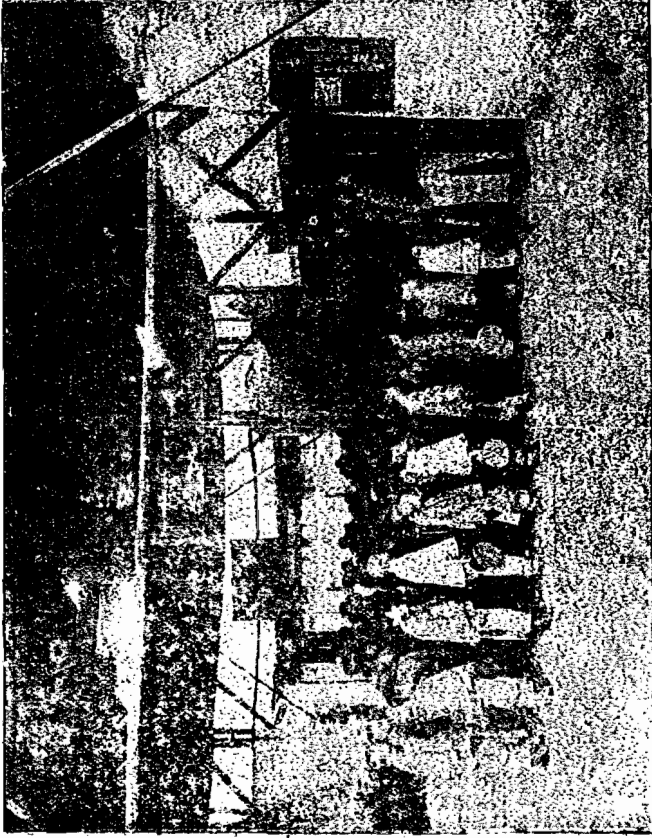
昆師童子軍操刀練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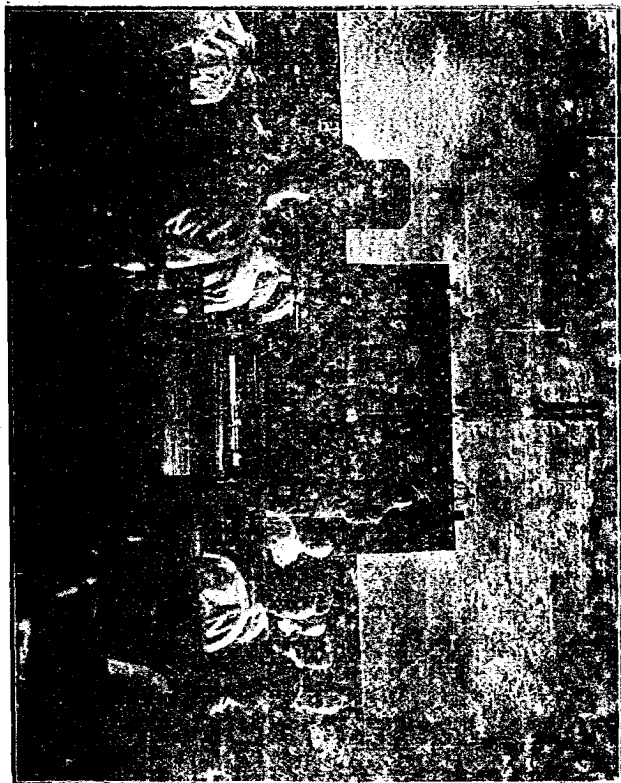
昆師童子軍操練

會期日每小附師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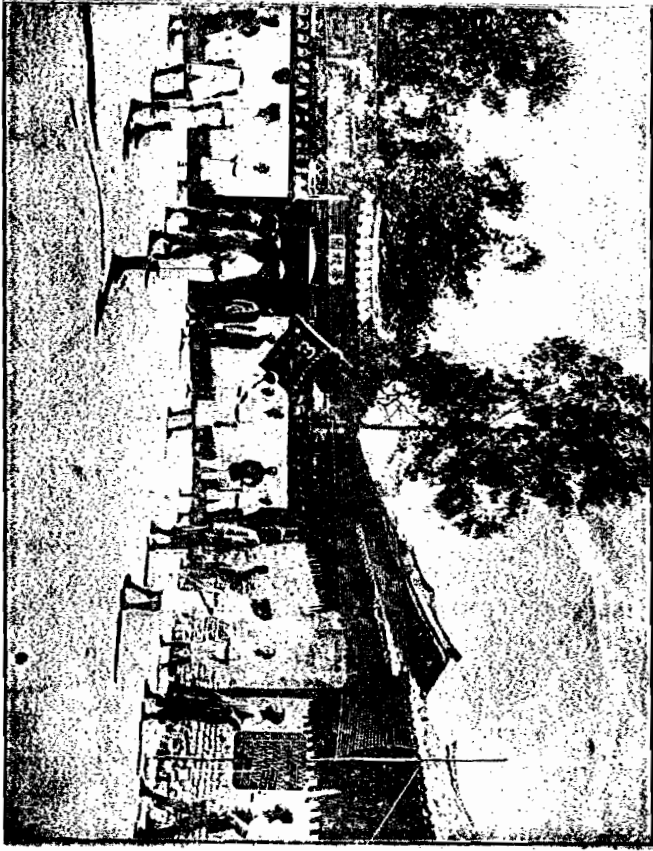
証訓級學小附師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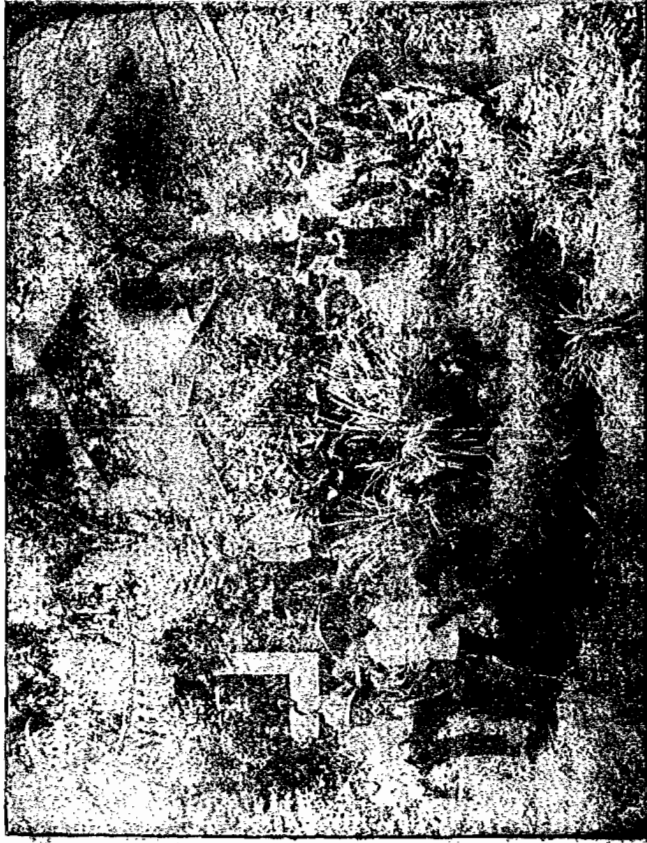
【一】物 驗 實 有 理 小 附 師 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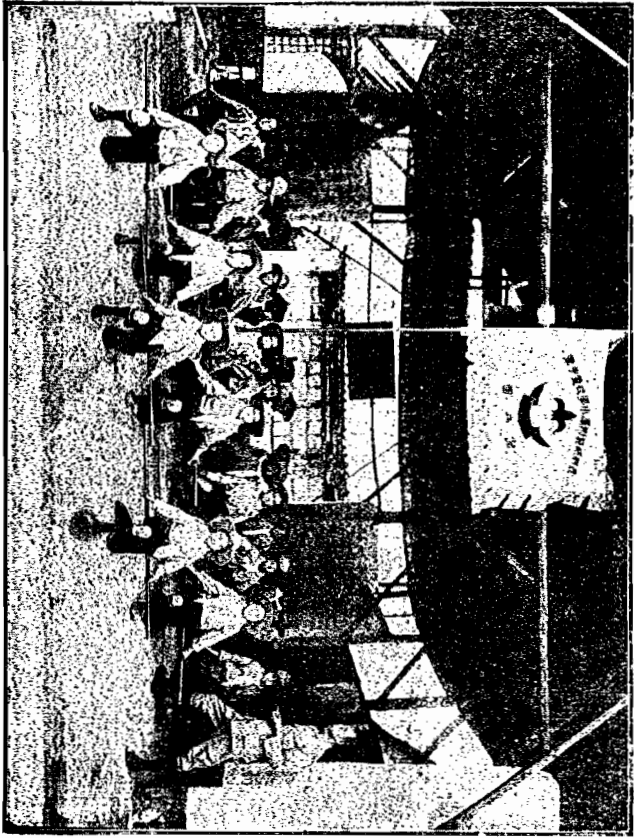
昆師附小理科實驗(二)



昆師附小課外運動隊



比 師 附 小 學 生 在 校 園 工 作



昆師附小童子軍操棍練習

昆明縣教育專號

(乙)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

第一 校訓

真 誠意不欺之謂真

實 行事不虛之謂實

勞 毋怠毋荒之謂勞

苦 動心忍性之謂苦

儉 力戒奢侈之謂儉

樸 屏絕浮華之謂樸

恭 進退有禮之謂恭

整 有條不紊之謂整

第二 規章 以現行者爲限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縣立師範學校暫行管理規則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縣立師範學校暫行管理規則

二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縣立師範學校暫行管理規則

放假請假規則

一按房虛昴昂各日爲星期例假免寫假單准其自便出入但下午七時仍須一律回校免誤自習時間如逾時始歸即行記過

一星期三於下午課畢免寫假單准其自便出入但必在七點鐘前回校上堂自習如逾時始歸即行記過

一星期六於下午課畢免寫假單准其自便出入是晚免上自習有家可歸者並准其回家如無家屬在省者仍於九點鐘時回校

一凡學生請假須於學監處請假准領取假條填明事實或病症原因（不得僅寫有事有病等含混語）及請假日經監學驗明後持單以出至歸仍持假單呈監學銷假

一學生除婚喪疾病外全年請假不得逾二十日（短假以六小時爲一日）如逾限過多不便教授者應即開除追繳伙食學費

一年假暑假及考試前停課日數均照教育司通令辦理

一不到學監處須取假條而私自用他項紙張請假者概作爲無效記過一次請假不銷假條者亦同

教室規則

一聞上堂號音各班學生均於指定地點預先排列成隊由值日生傳口號魚貫而入不得紊亂

一教室坐位皆按派定名次無得攪越

一教員到教室由值日生傳口號全班學生同時起立致敬課畢時亦同

一教室內教員有管理學生全權入教室後一切悉遵教員命令

一教室內置點名簿上堂後由教員點名一次如有缺席及遲到或犯規者由教員登記交校長查考

一教室內不得違犯左列各件

(甲)不得伏案瞌睡或欹側呵欠顯露惰容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縣立師範學校暫行管理規則

四

(乙)不得吸煙飲茶及攜帶食物玩具

(丙)不得彼此交談離位偶語或閱看課外書籍

(丁)不得任意涕唾高聲咳嗽

一教員如有詰問須起立明答答畢就坐又凡詰問一生時他生不得攙語

一學生如有疑義得於教員授課畢時起立質問但不得涉及本科應有之義以外

一授課時有來賓參觀由教員知照起立致敬畢仍照常授課聽講雖係親友非課畢後不得接見叙談

一學監上堂巡視全班學生均勿庸起立致敬

一聞上堂號音後學生立即上堂不得遲至三分鐘教員亦旋即上堂不得遲至五分鐘

一聞下堂號音時須俟教員下堂後學生依次下堂不得凌亂

一聞號音後功課尙有未了結者教員得遲至五分鐘下堂學生仍須一律靜聽

一下堂休息時不得出門觀望有礙校風

一在第一第二寄宿學生除開晚飯後及課畢時得回寄宿舍休息外其餘下堂時間均不得回寄宿舍休息

一一日須次輪派一學生爲值日生凡出入教室自習操場禮節皆由值日生傳口號務爲整肅

一上堂後猝患疾病又或有不得已事故必須下堂者須陳由教員許可方准退出教室

一所發講義謹慎保存教員及校長學監隨時查閱如有遺失不准補領

一每班每日順教室席次輪派一生值日凡遇派值日之生本日即不得請假

自習規則

一除星期六晚免上自習室外每日於午后七至八八至九兩時全班學生均在自習

室溫習功課

一每日自習室應派之值日生即以晝間所派者充之傳達條教

一每晚上下自習均由學監點名兩次並隨時督視溫習

一 上下自習室均須魚貫前行不參差凌亂在自習室內無論何時不得聚談喧笑
一 自習室內不得攜帶課程以外閒書惟關於國文歷史地理修身等科參考者不在此限

一 自習室遇有疑難處可質之同班生同班生不能解釋者記之課本以俟日後教室
課畢時質問本科教員

一 每晚自習七至八一時溫習本國文及外國文得高聲朗誦其八至九一時溫習他
項學科均不得高聲朗誦致有妨礙

一 自習坐位亦照畫間派定次第不得任意遷移

一 自習室內不得吸煙飲茶拋棄廢紙及任意涕唾等事

寢室規則

一 學生寢室次第須從學監之指定不得私自遷移互相掉換

一 寢室中器具被褥皆有一定位置務須整齊清潔每日晨起均須親自檢點並受學
監之查驗

一寢室中每日輪同室生一人以司洒掃不得怠忽

一本校第一二寄宿舍學生得在寢室休息時但不得任意出入一經查覺即行記過

一凡學生携帶銀錢及重要物件入校後即須交管理員代爲儲藏不得置之寢室以免遺失如不交存而致遺失者管理員可置而不理

一學生早起以上午六點半鐘爲限夜眠以下午十時爲限不得先後參差

一本校第一二寄宿舍寢室每晚九點鐘後經學監舍監巡視一週即行鎖閉不得敢入敢出

一上堂聽講及上自習室時寢室即須鎖閉每室鑰匙由輪派之生管帶非時敢入及形迹可疑者得由門役報知學監查視

一寢室內不得烹茶污損牆壁及潑水遺溺有碍衛生等事

一學生住宿各有定所如有潛往他室寄宿者查出雙方處罰

一寢室內無論何時均不得亂唱歌曲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縣立師範學校暫行管理規則

八

- 一 就寢後宜靜謐安眠不得高聲談笑及作一切聲響等事
- 一 學生如有疾病陳明學監給假回家調治

食堂規則

- 一 早膳十點鐘晚膳四點鐘均按定時刻一聞號音即由各班值日生帶往食堂各依編定席號就坐不得紛亂
- 一 在食堂不得任意喧嘩及敲擊器皿
- 一 未聞號音以前管理員學生均不得進食堂先食
- 一 食饌如有不潔者由管理員處罰廚役或飭廚役另換學生不得滋鬧亦不得自行飭役掉換有毀壞碗盞等事除分別記過懲罰外應令其賠償損失
- 一 食堂內無論管理員學生不得提議各項事件
- 一 食堂內不得臨馬令廚役出外買菜以免照應疏忽
- 一 如已逾開膳時刻無論管理員學生不得飭廚役再行開膳

(附)考試規則

一 本校試驗分三種（一）學期試驗（二）學年試驗（三）畢業試驗 學期試驗於學

期終行之學年試驗於每學年終行之畢業試驗於修業最後之學年終行之

以上三種試驗皆由校長會同教員舉行三者之外有臨時試驗甄別試驗 臨時

試驗由教員隨時行之甄別試驗於招考新生後行之

一 學期學年畢業試驗各學科均以兩點鐘為限屆時以搖鈴為號聞號鈴即齊集不
得逾五分鐘不到交卷時亦然若搖鈴後仍不交卷即由監考者概行撤收違者扣
分

一 臨時試驗以一點鐘為限違者扣分

一 試驗時除應用筆墨外不得攜帶片紙隻字違者扣分

一 各種試驗不得要挾教員指定範圍

一 試驗時另編席號不得任意掉換違者扣考臨時試驗不在此限

一 試驗時不得互相傳遞違者無論與者受者均扣考

一 試驗時不得互相關談違者扣分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教生實習規則

一 未經交卷以前不得擅出講堂並不得移換坐位違者扣分

一 試驗不得懷藏講義及夾帶違者扣分

一 平日不肯用功及請假太多至學期考試後成績十分劣者即開除名額追繳伙食學費

一 無論已交卷未交卷均不得偷看他人試卷違者扣分

一 既經交卷不得留戀不去違者扣分

一 凡試驗時有事請假須下次補考者無論何科分數均以九折計算

一 凡試驗時雖有事故未經請假以後不得請求補考

一 凡試驗時雖有事請假經學監認為無相當之理由不准請假者違者即不得請求補考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教生實習規則

第一章 總則

一目的 以就實際精研教術並涵養其實際任教之性格爲目的

二範圍 就本校附設小學各學校教授訓練管理之各方面觀摩探討而習練之若有機會亦得參觀他校以資比較

三程序 分實習程序爲參觀練習二期按期進行

四成績 以二期實習成績合爲實習成績

第二章 細則

第一節 參觀指導期

一要旨 以實地觀察本校附設小學教育之教授訓練管理及其他一切教育上之設施實況使有所效則爲目的

二項目 參觀項目如左

甲管理方面 (一)設置 (二)設備 (三)編制 (四)校務担任及整理

乙訓練方面 (一)訓育要旨 (二)設施狀況 (三)實施方法

丙教授方面 (一)教授要旨 (二)設施狀況 (三)實際教授之情況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教生實習規則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教生實習規則

三程序 參觀程序如左

一 參觀開始請小學主事或職教員指示參觀心得並導以觀察一切表簿使明瞭
小學校役施之大略

二 參觀教授自單式低年級起以漸至高年級惟複式學級之教授則必俟單式練
習畢始行參觀

四 教生分組 照席次表分學生為若干組每組若干人每日輪流各組前往參觀
五 限期 參觀之期限及起止臨時宣佈參

六 記載 每教生發給筆記簿一本記載參觀事項及心得或質疑問題以資研究
七 結果 每次參觀畢開參觀指導會其要件左

(一) 參觀者以次陳述所觀察事項

(二) 參觀者之質疑

(三) 小學職教員之指導

(四) 教育主任之指導

(五) 每組以二人任速記兼編輯事務將參觀事實及指導事項編輯之以便擇要

印刷分發

第二節 練習指導

一 要旨 使就平素研究及參觀心得而實施於教授更就其實施結果而指導其必要之點

二 科目 凡初級小學所有科目均應輪流練習惟高級則須挑選練習

三 順序 每科均自單式低年級起至高年級止(俟單式練習畢始參觀複式參觀畢乃練習複式)

四 時期 練習起止日期臨時宣布

五 分組 練習組數以參觀組數同惟輪為練習之組除輪派一人為練習者外其餘仍為參觀者其要件如左

(1) 練習者於練習首日詣級任教員處領取科書問明教材起止編制教授草案早由教育主任核閱復發還謄清以便屆時之用俟練習訖仍交主任以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設置學級長規則

一四

便批評指導

(2) 參觀者於參觀時應將練習情況一一記載之並加以意見以便開會時之

研究

六結果 練習訖於晚間開練習批評會其要項如左

(1) 練習者陳述練習狀況

(2) 參觀者之質疑練習者之答覆教育主任之決定

(3) 參觀者之陳述意見

(4) 小學職教員之批評

(5) 教育主任之批評

(6) 設速記及編輯二人務開將會時各教生及各教師所發之言論分條記載以便編輯部印發其輯編順序如左

(甲) 教授草案 (乙) 教生研究 (丙) 各職教員及主任批評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設置學級長規則

第一條 本校爲使學生練習羣衆服務養成自治習慣並圖管教便利於各學級設置學級長

第二條 每學級設學級長二人均由各該級學生選舉之

第三條 選舉學級長用記名投票法以得票最多之二人爲當選其規則另定之

第四條 學級長當選後由 校長給狀委任之

第五條 學級長任期一學年再被選舉得連任

第六條 學級長之選舉於每年年假前一星期舉行之

第七條 學級長之任務列舉如左

(1) 代表全學級

(2) 保管督課簿稽查學同請假缺席事項

(3) 補助管教員維持校內秩序

(4) 分派值日生並監督其服務

(5) 指揮校役清潔教室及整理保護校中花木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設置學級長規則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設置學級長規則

(6) 勸導同學遵守校規

(7) 經理同學借書事項

(8) 督促同學按時上課並司上下堂敬禮口令

(9) 傳達命令並報告學生請願事項

(10) 校長及審教員特命之事宜

第八條 前條(1)項至(10)項之任務學級長二人共同擔任之

第九條 學級長應備日記登載該級事務

第十條 學級長每月由校各津貼紙張筆墨費銀壹元

第十一條 學級長不稱職時 校長得隨時命令改選

第十二條 學級長有徇私舞弊情事經全級學生狗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得提出

彈劾請求 校長裁決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學級長選舉規則

第一條 選舉學級長各學級分別舉行

第二條 每學生一人有一投票權不得代理他人亦不得倩人代理

第三條 學級長二人一次選出不論選舉人人數多寡以得票最多之二人爲當選

第四條 每票只能選舉一人其票式如下

茲選舉

爲本班學級長

選舉人

右選舉票式選舉下空白處書所選舉之人之姓名選舉人下書自己姓名

第五條 凡選舉票須楷書姓名其書字號或字跡潦草模糊及用鉛筆書寫者作爲

廢票

第六條 書票完畢即須將票親自持投票

第七條 全體投票完畢即行開票

第八條 開票後即將當選人姓名票數及選舉人數目開單呈報 校長查核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學級長選舉規則

一八

第九條 投票之先由學生公舉發票員二人開票員二人經理發票開票事務

第十條 選舉何人各有自由權不准干涉他人如有壓迫情事准指名報告一經查實由 校長處罰之

第十一條 選舉日期臨時由 校長宣佈

第十二條 學級長於奉到 校長委任書時就職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暨附屬小學校圖書室閱書規則

一 本校師範附屬高級及初級三四年生除正課及星期日外得入室看書閱報自十時至午後四時即行停閱

二 凡閱書者須將閱書券先交藏書處司事驗收然後書記姓名註明所閱書目冊數於稽核表由司事將書檢交持往閱書處看閱閱畢仍持交司事檢收并將所交書券取回之其閱報者由值日部驗券後即可逕往閱書處展閱（閱書報券師範由學監處填給小學由主事酌給之）

三 本室書報以在閱書室看閱為限不得携往他處若有必須借出看閱者除規定

不能借出之書籍外須向學監處報告經許可後填給借條加具印章爲証乃得持向司事借之但附屬小學生一概不予借出

四 凡借閱書籍每次以一冊爲限以三日爲繳還之期至繳還時即將所借書籍持交司事檢察收置並將借條收回交學監處註銷之

五 本室書籍不論何人閱看汗損遺失概由取閱人賠償

六 入覽時均宜肅靜不得喧嘩如有痰唾須就痰盂除之

七 凡閱書報者有違規或不良之舉勤即由值日部議罰之或報經學監及小學管教員處理之

八 本室閱書報時由值日部稽查一切

九 本規則自宣布之日實行其有未盡事宜隨時修改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課外運動部簡章

第一條 本部定名爲昆明師範學校課外運動部

第二條 本部以聯絡同學鍛鍊身心謀全體之平均發育爲宗旨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暨附屬小學校圖書室閱書規則

第三條 本部以昆明師範職教員及肄業生組織之

第四條 本部暫設左列五股

(一) 田徑賽股

(二) 足球股

(三) 排球股

(四) 網球股

(五) 門球股

第五條 各部員願入何股先須簽名每股人數過多時得分組練習

第六條 本部設職員如左

名譽長一人 部長一人 各股幹事二人 記錄幹事二人 庶務幹事二人

會計幹事二人

第七條 名譽部長贊助本部一切事宜

第八條 部長總理本部一切事宜

第九條 各股幹事整理該股事務

第十條 記錄幹事掌理文件謄寫記錄

第十一條 庶務幹事經理雜務

第十二條 會計幹事組核收支

第十三條 名譽部長請本校校長充之部長本部主任充之

第十四條 各股幹事記錄庶務幹事會計幹事皆由肄業生依次票選以得票多

者當選如票數相同用抽籤法定之

第十五條 名譽部長任期皆無定限

第十六條 各幹事任期一年再被選者得連任

第十七條 本部規定每日上午爲田徑賽股練習時間午后爲各球股練習時間

第十八條 本部每年舉行運動會一次每學期各股比賽一次其成績最良者由名

譽會長斟酌獎勵之

第十九條 本部各股遇他團體來邀請比賽時由部長選擇與賽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課外運動部簡章

第二十條 本部各股員於練習時間非因要事不得缺席或中途退場

第二十一條 本部各股用具除由學校斟酌購置外概歸各股員自備

第二十二條 本部經費分二種

(1) 補助費 由學校補助遇必要時經名譽部長許可得募捐

(2) 經常費 各部員每年納運動費五角於每年春季入校時繳清之

第二十三條 本部運動場暫定本校操場遇必要時得借他處練習

第二十四條 本簡章有未妥善處經五人以上之提議得開會修改

第二十五條 本簡章自成立大會日通過施行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及附屬小學校營業部簡章

一 宗旨 本部以練習學生經商之智識技能為本旨

二 組織 本部由本校師範及附小學生組織之其售貨地點一設本校內一設分校

內

三 資本 本部資本暫定為七十元分為一百四十股每股五角由師範擔任三分之二

一 小學擔任二分之一

一 出售品類 分兩步進行第一步僅售課業用品及食用品等（凡本禁用品概不

出售）第二步兼售本校圖書手工成績博物標本及教育適用新式

表簿代售新書雜誌等

一 出售方法 各種物品均照議決定價出售概不賒欠

一 贏息 以十分之五作本校運動部經費以十分之四按股分給以十分之一作本

部固定職員之獎金除運動部得按期提取贏息開用外其餘股息獎金均

每學期結算一次惟獎金可於每學期結算后發給股息則仍加入股本俟

畢業后將本息發還（附小不在此例）

一 職務 暫定為下列數種

名譽部長 師範校長學監及附小王事

總理 一人由師範選出（任期一學期）

協理 二人由師範附小各選一人（任期一學期）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及附屬小學校營業部簡章

二四

採買主任 一人由師範擔任(任期一學期)

副主任 一人由附小擔任(任期一學期)

採買員 四人師範附小各二人(任期一學期)

售貨主任 十二人由師範選出每日輪流二人於售貨時間到售貨處供職(任

期一學期)

副主任 十二人由附小選出每日二人於售時到售貨處會同供職(任期一學

期)

售貨員 每日四人師範二人由師範生輪充之小學二人由高等小集股者輪充

之或選充之於售貨時到售貨處會同主任供職

會計 二人師範附小各一人(任期一學期)

助理 四人師範附小各二人(任期一學期)

書記 二人師範附小各一人(任期一學期)

一各部職員之權責

總理 負統率支派各股職員之權責

協理 勸助總理並監督各股職員

採買 負本部進貨移交責任

售貨 任本部每日售貨事務及售貨處臨時出入賬目登記結算移交之責

會計 清點賬目及保管銀錢

助理 助理各股及各股長有請假當代理其職權

書記 謄錄賬目及書寫廣告

一 出售時間 營業部出售之時間以休息時為限

一 查賬 每週星期一下午四時將本週出售賬目及存儲貨物清算查點報告總理

及協理檢查

一 結賬 每四週結算一次將營業所生之利益報告總理及協理

「附則」 本簡章有不適當處得開股東會議修正之或開職員會議修正后宣

佈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及附屬小學校營業部簡章

附股招簡章

二六

一 本部以練習經商之智識技能爲宗旨

一 本部由本校學生組織而成不招校外股分

一 本部分設二處一設在本校內一設在分校內

一 本校營業部分校營業部暫定本銀柒拾元每股五角合成一百四十股

一 凡入本部股份者於交銀時給股票爲憑

一 入股者因故退學轉學或升學他校時得請求本部將股本按股票退還

一 本部贏息以十分之五作本校運動部經費以十分之四按股分給以十分之一作

本部固定職員之獎金除運動部得按期提取贏息開用外其餘贏息獎金均每學期結算一次惟獎金可於每學期結算後發給贏息則仍加入股本俟畢業后將本息發還(附小不在此例)

一 股票若有遺失准央保證人取具保證書報告本部當將遺失號數查明註冊補給據票

第二 紀錄

一 沿革大畧

清光緒三十四年由署昆明縣陳先沅勸學所總董蔣谷創辦以勸學所稟奉核准附加地方酒屠捐爲開辦常年費六月設師範傳習所招收傳習生兩班

宣統元年二月招收初級師範簡易科生一班完全科生一班(第一部第一班)畢業傳習生一百一十名

宣統三年三月招收初級師範完全科生一班(第一部第二班)畢業簡易科生六十七名
中華民國元年招收第一部師範生一班(第三班)畢業完全科(第一部第一班生)二十二名

二年二月招收教員講習科生一班

三年二月招收第一部師範生一班(第四班)畢業教員講習科生五十九名

四年二月畢業師範第一部第二班生四十二名

六年二月招收第一部師範生一班(第五班)畢業第一部第三班師範生四十九名

八年二月畢業第一部第四班師範生四十九名

九年二月招收第一部師範生一班(第六班)

十一年二月招收第一部師範生一班(第七班)畢業第一部第五班師範生六十三名

管教員姓名錄

甲、現任管教員

姓名	號	籍貫	職任	薪脩數目
吳 瑣	峴亭	昆明	校長	以勸學所所長兼任不支薪
楊國清	石泉	昆明	會計	四十五元
吳仔		明	文牘員	以勸學所文牘員兼任不支薪
梁光輝	星樓	昆明	庶務員	以勸學所庶務員兼任不支薪
梁繼先	紹堯	昆明	學監	四十五元
陸獨清	尙廉	昆明	習字教員	約五十元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管教員姓名錄

李永清	子廉	昆明	地教員	約四十元
徐嘉瑞	夢麟	昆明	國文教員	約十二元
施以惠	潤生	昆明	國文教員	二十五元
張世勳	建侯	昆明	國文教員	約五十元
陳春芳	少岳	昆明	數學教員	約三十六元
柏勵	西文	廣東	英文教員	約十六元
林汝誠	筱珊	四川	英文教員	約二十四元
張祿	服眞	昆明	博物教員	約十元
寸曦炳	旭初	大姚	博物教員	約二十元
倪守仁	筱初	昆明	理化教員	約十二元
趙震	雨辰	鶴慶	國語教員	約十六元
楊文清	鏡涵	祥雲	農業教員	約十元
李廷英	子俊	晉寧	圖書教員	約十元

管教員姓名錄

楊 煦	春田	昆明	圖畫教員	約十元
李毓錚	鐵生	昆明	手工教員	約十元
全文達	郁堂	昆明	樂歌教員	約十六元
劉 鈺	潤卿	昆明	體操教員兼 童子軍教員	約四十元
莊永華	寶若	昆明	童子軍教練員	八元
唐韻清	聲安	會澤	理化助手	四元

乙，前任管教員

姓名	職別	姓名	職別
蔣 谷	校長	錢用中	校長
劉祖前	校長	鐘庭樾	校長學監國文史地教員
陳詒恭	校長、學監、博物教員	楊 實	庶務
李 彬	書記	吳存慶	會計
雷宗燕	會計，數學教員	劉 敬	會計

曹詠蓮	學監	錢良驥	學監、國文教員
楊保恒	學監	周友蒸	學監
方樹梅	學監，博物國文教員	董崇正	學監，教育教員
趙樹人	學監，國語教員	陳文翰	教育教員
李春霖	教育教員	張渠	教育教員
秦光玉	教育教員	王肇奎	教育教員
王延直	教育教員	王用予	教育國文教員
楊憶祖	教育教員	孫必昌	教育教員
楊家鳳	教育教員	王毓嵩	國文教員
繆爾紆	國文教員	繆爾緯	國文教員
施汝欽	國文教員	謝樹瓊	國文教員
路安衢	國文教員	郝嘉祐	國文教員
崔徵	國文教員	劉治雍	國文教員

管教員姓名錄

管教員姓名錄

楊國清	國文教員	李熙仁	國文教員
劉宗漢	國文教員	蕭瑞麟	修身教員
李華	國文教員	馮耀昇	英文教員
陳震	英文教員	謝鶴翹	英文教員
鄧之誠	國文歷史教員	張恭材	史地教員
童振藻	史地教員	李燮義	史地教員
張儒瀾	史地教員	趙聯科	史地教員
趙鏡潛	習字史地教員	趙家珍	數學教員
段箴	數學教員	孫桂馨	數學教員
蘇澄	數學教員	陳秉仁	數學教員
張士麟	理化教員	丁績	理化教員
丁其彥	理化教員	周汝爲	博物教員
陳立幹	博物教員	徐翀	博物教員

謝顯琳	博物教員	陳興廉	博物理化教員
張鴻翼	博物教員	王燦	法制經濟教員
王 楨	法制經濟教員	王承溶	法制經濟教員
趙 坤	國語教員	何作楫	國語修身教員
駱元勳	國語教員	胡汝霖	習字教員
梁光輝	習字教員	李春醜	樂歌體操教員
陳天德	體操教員	周永錦	體操教員
李春霆	體操教員	陸玉清	體操教員
黃鑑清	體操教員	胡鎮藩	體操教員
姚紹先	樂歌體操教員	張 裕	樂歌體操教員
布青陽	圖畫教員	蕭士英	圖畫教員
曹 瀛	圖畫教員	尚 烈	手工教員

三 學生姓名名錄

管教員姓名錄

學生姓名錄

甲，在校學生

第一部第六班本科三年級

號	九	第	卷	五	第				
王存德	鄔元	周恩溥	楊文彩	范璿	黃珍	孫孝祖	陳慕孔	張榮祥	戚蔭齡
羅慶生	李興祖	畢自民	陳士俊	張炳乾	徐寶興	那榮	王光鑑	寶爾順	王順
	劉振綱	許華昌	楊錦	梁維鍊	李春榮	樊毓寶	安祖	趙思良	李芳
	羅錫章	田兆德	張學仁	邵才	何作賓	李實	陳桂	任亮	趙鑑
	楊光第	楊春茂	薛琨	段輝極	陶和清	李華	楊湘	張燭鑑	楊國臣
	朱光	尹澍	馬宗武	李森	羅惠	李恩潤	楊椿	賂尙驥	詹光銓
	鐘藻	楊文學	甘汝棠	李能	馮嘉幹	張應鵬	栗馨	傅銳	蘇夔

第一部第七班本科一年級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趙德炎	李錦	楊恆發	孫維恭	謝沅	陳鵬	張嘉賓
白以清	趙嘉寶	胡崇禮	陸機	楊道中	李虎	馬彪
張俊	李春茂	陳克良	畢牛濱	李榮貴	劉鍾明	牛耀輝
李銘	汪啟家	李正邦	李智	李文奎	張光祖	王熾昌
杜存德	張樹基	李華	李銑	張鳳岐	張錦心	馮源
鄔順祖	陸敏	李致	楊自如	楊湘	楊森	楊鑫榮
徐湘	李瑞鴻	李培盛	陳林	趙介臣	施以厚	孫光祖
蔣福海	李正榮	萬龍光	李培森	普玉	黎應	張金鑑
吳鈞	張瀛	牛耀星	李永華	孫承德	楊光宙	范正端
劉慶	曹正富	李國泰	李藻	李芹	江宗淮	孟嘉賓
龍沛霖	董鑄程	那楨	周祺濛	楊志	蘇得士	蔡文洪
周開文	呂濱	魏爾泰	趙光星	張煥彩	郭秉衡	束培德
華文清	楊銓	傅明亮	楊琦			

三，畢業學生

學生姓名錄

學生姓名錄

師範傳習生

號	九	第	卷	五	第
李尙年	李桂葵	范炯	張國璽	陳廷燦	段楷岡
繆嘉祥	姚學伊	田兆瑞	范培智	張楨	李鏡
劉葵煥	簡紹中	李文彬	蘇體泉	鄔炎	湯汝霖
陶嘉禾	許幹臣	周鏡仁	李朝佐	方瀚	彭維哲
祝永壽	朱信珪	郭寶俊	李芳華	桂庶平	楊紹胡
黃仁樂	畢自安	李士璵	司應奎	王懋忠	汪汝濱
屠守禮	洪際榮	左日智	蘇廷璽	李鎮藩	黃恪
					張海鏡
					張文明
					官其慎
					邵湘
					莫讓高
					暴維斌
					周世勳
					張海鏡
					周聘才
					錢文央
					趙建勛
					閔秉權
					李紹唐
					李樹華
					楊增祥
					楊寶慶
					徐嘉績
					洪永壽
					程曾矩
					趙廷勛
					郭湘
					楊應燿
					張桂榮
					黃澄清
					殷繼廉
					周京洛
					李周德
					李蔭沅
					黃鑑清
					蘇學恭
					婁際泰
					李士彬
					萬晟
					蘇紹泉
					徐連元
					何作棟
					楊憶祖
					全文達
					全文蔚
					梁光輝
					全樹堂
					文俊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楊瑩清 李奎文 王 潤 羅慶雲 李 珍 榮惠卿 黃為札
 畢漢濱 李厚軒 何文發 林文杏 蘇風雅 梅 燦 阮熾昌
 尙文華 孔憲恩 李品端 繆嘉齡 李燦坤 李純武 蘇應芬
 萬德貴 楊文華

完全科生(即第一部第一班)

趙樹人 李 銳 宋其昌 李蔭村 張 裕 梁維楷 李毓錚
 張 銳 姚紹先 楊 成 竇爾康 朱映楷 張 紳 羅 端
 馬維新 楊鍾璣 李 澤 李思元 全大叙 劉嘉駿 施 榮
 張集賢

第一部第二班

李永清 李作義 張 祿 施正興 尙 勛 李尊賢 嚴檢身
 李景新 高郁蘭 李國柱 趙 清 楊 芬 尙文光 劉國光
 董尙義 夏鳳翔 董紹曾 楊思禮 湯毓崧 袁開科 楊思義

學生姓名錄

學生姓名錄

李維翰

韋家瑜

莫讓先

蕭文富

徐宗恩

王國勛

戚錦章

黃佐

栗崇仁

譚鴻文

孫國棟

鄧成麟

文式經

徐嘉瑞

蘇鴻文

王侯賓

姚發清

李精華

萬楨

楊思義

劉春榮

第一部第三班

陸世儀

李鴻寶

楊亮

周建岐

殷德高

馮嘉葆

張學禮

楊世周

王正發

白乃清

李毓芬

吳鴻鈞

郭其棟

王鑫

何如祥

吳鴻恩

龍成敏

方永和

徐調元

方軒民

李祥

田寶書

趙濟

陳詒源

蔣逢春

尹樂莘

夏銓

董恂

華實

趙銑

楊汝光

劉敷

梁光宗

戴學

李寶森

李維勛

吳正祥

尙葆能

畢高明

高雲

郭樹勛

李本馨

蔣長春

陸正舉

黃中林

曹復元

楊華清

劉玉華

李鳳禧

第一部第四班

范士榮

陳同書

霍家駒

何懋熙

朱煊

嚴清

孫富

第五卷第九號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段能 楊振標 石春 夏榮富 陳春 楊榕 楊永昌

趙鏞 吳建揚 李秉義 趙汝霖 尙潤 蔣正安 陸發貴

李芸 劉懷仁 王國棟 金國臣 顧謹善 張基 李長金

張嘉賓 董振基 陳木仁 竇宗澤 畢浚明 魯興 段永忠

楊上林 何作枚 王春壽 畢達春 夏志 李鴻銓 畢應申

葉振鴻 陸興 栗體仁 楊茂 楊銓 王鳳藻 楊渭

第一部第五班

李鎮 徐維楨 李潤泉 高天福 劉振先 趙潤 楊鳳翔

趙益齡 楊泰 畢紹章 施章 邱大綱 趙雄 李春華

屠守一 武錫齡 王增貴 陸瀛 王燮和 陳彪 楊繼昌

周珍 孫汝賢 李聰 李濤 曾國樑 曹坤 郭嘉賓

曾嘉福 唐啟兆 張吉昌 施恒 楊增 李洸 周鍵

張爾康 李成章 潘有能 段槐 顧宗慶 張奇翼 曹春華

學生姓名錄

學生姓名錄

四〇

梁芳 非文 楊鍾潤 李芝 楊焜 雷木慶 張韶延
 普榮 王本忠 何肇基 彭以仁 胡兆廉 蘇忠鑑 段嘉禎
 張俊 范開藻 束春錦 張瀛 畢春明 楊近春

簡易科生

趙坤 梁繼先 董崇正 朱映楨 符轉坤 段簡 冉紹耕
 王朝賢 毛翹雲 陳寶光 孫秉仁 韓朝佐 李文萃 陶德誠
 胡濬 李衍祚 丁文誥 何光魁 李自傑 劉沛 段治南
 李祖蔭 錢尊遜 蔡仲謀 湯文英 何作仁 孫紹曾 史開衛
 王桂森 陳熾昌 施國珍 馮順 冷尋春 王有德 李鼎臣
 孫維仁 吳汝敏 李品端 趙炳 錢寶光 符明光 段現
 任嗣鈞 譚聯芳 施恕 魏清 陸正銘 何紹彤 李榮
 陳九伋 高嶽 黃宗禹 劉文正 孫海 李譽 楊佐
 楊肇榮 李瓊林 劉鑑 李鼎新 莫譚晟 張兆榮 嚴律身

第五卷第九號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張振清 蔣木 李兆 楊紀 李馨 李文德 李彩

講習科生

陳緯	何士恒	施澤生	彭齡	李敏	楊登瀛	武泰清
金國斌	吳价人	楊作楫	康爾訥	馬永寬	趙祖益	楊兆龍
李嘉榮	楊楷	曹學道	沈其祥	蘇璧文	劉拙	朱崇德
楊孝先	馬子良	石麟	胡冕	劉培初	蘇長源	魯崇文
蘇芳	阮熾昌	朱映杉	馬成名	李振華	董家芬	蘇應瑞
李科南	王瑛	杜開元	范蘇	陳兆豐	王家璧	張鴻恩
王維新	春正森	吳鑒明	馬龍章	李靜文	楊錦春	呂文彬
孫士勳	張錫九	溫福	孫湘	魏琳	胡家瀉	李樹楓
趙汝明	蘇炳星	周春茂				

第四 師範第六班學生童子軍

學生姓名錄

昆明縣立師範六班學生童子軍暫行簡章

四二

一、昆明師範六班學生童子軍暫行簡章

宗旨 以養成完全國民及小學童子軍教練員爲宗旨

編制

(一)隊的編制

每隊隊員以六人至十二人爲限設隊長及副隊長各一人

(二)團的編制

每三隊成一團設團長及副長各一人

資格

(一)隊員

以本校六班全體學生充當之

(二)隊長及副隊長

由團長在隊員中選擇學行俱優體質堅強而爲他隊員所信服者充之

(三)團長及副團長

以本校教員或職員任之
職 權

(一) 隊長

任管理全隊之職務凡傳達命令指揮隊員之作業及稽查隊員服務之勤惰等項屬之

(二) 副隊長

輔助隊長處理隊內一切事務遇隊長缺席時代行隊長職權

(三) 團長

處理所屬童子軍團內一切事務凡編制隊員教練課程委任隊長及副隊長並隊員出隊入隊等項屬之

(四) 副團長

輔助團長處理團內一切事務遇團長缺席時代行團長職權

服 裝

昆明縣立師範六班學生童子軍暫行簡章

(一) 隊員所備者

帽 圓頂有帽帶溝邊呢製布製均可(顏色淡黃帶深褐色)

頸布 約二尺之三角形(顏色冬青與淺藍或灰白色)

衣 照西服襯衣式肩上加肩章胸之左右兩側加胸裝袋上有蓋可紐呢製布製

均可(顏色冬青色或藍色黃色)

褲 短管露膝如運動褲左右有插袋(顏色與衣同)

腰帶 以牛皮製須備帶鈎(黃色)

襪 長統之黑色線襪自膝下捲約一寸

鞋 黑色布製或皮製

肩章 色以隊別兩色配合長約五寸

(二) 隊長及副隊長所備者

隊長及副隊長之服製與隊員同惟於上衣左胸袋旁隊長加白帶二條副隊長加白

帶一條以示區別

(三)團長及副團長所備者

團長及副團長之服製均西式獵衣

用具

(一)隊員所備者

- 1 木棍一根上刻尺度長約五尺徑約八分至一寸
- 2 繩子一條掛於腰帶左首長約一丈與二丈
- 3 警笛一個以短索套於左肩置於左襟內
- 4 小刀一把掛於腰帶首
- 5 斧一柄(備套)懸於背後腰帶正中
- 6 小旗兩面插於背後腰際
- 7 糧袋一着背後
- 8 水瓶一掛右邊腰際

(二)隊長及副隊長所備者

昆明縣立師範六班學生童子軍暫行簡章

昆明縣立師範六班學生童子西暫行簡章

四六

隊長及副隊長之用具均同隊員惟隊長所持之棍上須着本隊之旗號

(三)團長及副團長所備者

1 指揮杖

2 警笛

3 糧袋

4 雙望遠鏡

徽章

(一)初級徽章

銅質形似箭頭



爲童子軍初級課程畢業者所佩佩衣前左袋上

(二)本級徽章

銅質形似含笑之狀



爲童子軍本級課程畢業者所佩佩於衣之左臂上

(三)高級徽章

高級無特製徽章即用初級本級兩種合於一處佩於隊員帽額之正中如圖



(四)團長及副團長徽章

銀質圓形以國旗爲地上鑄初級本級兩種徽章佩於帽之左側

昆明縣立師範六班學生童子軍暫行簡章

童子軍課程

(一)初級

- 1、熟習童子軍規則
- 2、知國旗之組織及升降之意義
- 3、熟習結紐六種
- 4、知童子軍禮節
- 5、習童子軍應用之操法
- 6、知童子軍應用之記號



7、知童子軍徽章之命意

8、知淺近之衛生法

童子軍得團長之許爲隊員時當承認以下之誓約

1、願盡吾之大職於國家

2、時時扶助他人

3、遵守童子軍規律

童子軍規律如左

1、誠實

2、忠義

3、助人

4、友愛

5、好禮

6、愛物

7、服從

8、快樂

9、勤儉

10、勇敢

11、清潔

12、虔敬

(二)本級

1、知羅盤針之八個方

2、熟習注音字母並拚法

3、練習視察記憶之各種方法

昆明縣師立範六班學生童子軍暫行簡章

4、四分鐘能行一里

5、能自行劈柴並以二枝以內之火柴不用他物輔助於室外生火可歷十分鐘

6、能於所舉上火煮飯及做簡單之菜二種

7、能知社會交際各種禮節

8、知救急法

9、須有銀一元以上之儲蓄

10、曾充初級隊員滿一月以上

(三)高級

1、能游泳至三十丈之距離如不能游泳可由團長選定相當之事代之

2、能爲受傷者束縛綑帶並能施人工呼吸法

3、應用中國新式旗語或英文旗語

4、一人或偕友步行或駕舟往返二十里外或乘騎往返四十里之路能筆記旅行之

狀況

5、能於曠野中識別動植物五種以上並能尋出北極星及普通恆星三個

6、能製簡略地圖並了解地圖上各種通用記號及不用羅盤能定方位

7、能自出心裁製一模型或能繪畫應用圖樣

8、能烹調禽畜水產及其他家常菜四種以上

6、有銀三元以上之儲蓄

10、能判別距離面積數目高度重量所差不得過百分之二十五

11、能依法自行訓練一初級童子軍

入 伍

童子軍入伍須在學年之始

退 伍

本校學生入童子軍後非至一學年終不得退伍

罰 例

1、本軍隊員違法輕始者禁止於一週或一月內佩帶徽章其褫奪或給還均於閱操

昆明縣立師範六班學生童子軍暫行簡章

昆明縣立師範六班學生童子軍暫行簡章

五二

時舉行之

2、本軍隊員如於旅行時有不法舉動一經查出當罰令充作旅行中艱苦污穢之雜務或更加粗瀆之懲罰

3、本軍隊員如屢犯本軍規則或有行他大不法舉動者由團長報告主任令其退學其童子軍資格即行取消所有徽章應即繳還

一二師範第六班童子軍教練員表

正教練員	副教練員	名譽教練員
劉 鈺	莊永華	李占春 寸曦炳

第六 表簿

昆明立縣師範學校所用表簿概係照部定或省定者茲以限於篇幅不備載

第六 附屬小學校

一、校訓

誠實

爲學必求實踐
治事弗盜虛聲

親厚

已所不欲勿施於人
行有不得反求諸己

勇敢

遇事不畏雖苟安
處事能耐勞任苦

二、規章

以現行者爲限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教養兒童概要

第一 教授

- 一 編制 現設國民科十學級內單式編制者六級（新制者三級）複式編制者四學級每學級定額率名高等科四學級（新制者三級）每學級定額五十名共計十四學級
- 二 教科目 遵 部定課程表國民科爲修身國語算術手工圖畫唱歌體操七科目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教養兒童概要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教養兒童概要

五四

高等科爲修身國文算術歷史地理理科手工圖畫唱歌體操商業英語十二科目

三時間表 由各教員于學期始業前起草交主事核定實行

四教授方針 遵小學校令第一條及各科教則並注意左開各項授與正確之知識技能使能應用於實際並養成自習自學之習慣以造成獨立之國民

- (1)採實用主義
- (2)採啟發主義
- (3)注意各科聯絡
- (4)注意預習與復習
- (5)留意應用

五教授實施 教授上實際之設施如左

- (1)預習 國文國語讀法歷史地理理科等科于教授前由各教員與以適當之指導令兒童或于學校或于家庭預習之

- (2)教授 教授分課內課外如左

正課內之教授

- (甲)室內教授(即普通授業)

- (乙)室外教授 因時宜而行郊外教授及校外觀察其日時臨時定之

正課外之教授

(甲)圖表繪畫之揭示 高等科教室揭示地圖歷史圖等國民科教室於必要時揭示相當之圖畫

(乙)成績品之揭示 兒童作文習字手工圖畫等成績品之佳良者揭示于校庭以資觀摩

(丙)報紙之揭示 報紙所載有為兒童當知而足補教授之不逮者揭示之

(丁)校內花木名稱之標示 校內花木一律標出其名稱以資兒童理科上之

實驗

(戊)學藝之練習 每年舉行學藝會一次(現高等科限第三學年國民科限第四學年行之)

(己)成績品之成列 兒童各科成績品陳列之于成績品陳列室供家庭及來賓之參觀指教

(庚)談話之練習 關於述事或論辯之談話于講授國語國文時注意練習關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教養兒童概略

五六

于普通酬應之談話于課修身作法及其他相當之時機練習

(辛)通俗文之加授 現由本校自編通俗文講義高等科及國民科第四學年

一律加課限每週一時

(壬)特別教授 中途入學者因故久缺席者及劣等生特為注意引至他室教授使不至中途蹉跌

(3)復習

(甲)學校復習 每週水曜日午後各課復習一時由各教員指導之

(乙)家庭復習 家庭復習在高等科限每日二時國民科一時其方法由教員預示以應復習之事項令兒童于教科加以讀解或默寫摘鈔等騰寫于各項復習簿呈教員檢閱批評又或教員另出課題使兒童于家庭練習

六教授結果 由各教員查照本校或績考查細則每月一次考查兒童之學業成績評定分數錄入學業成績考查簿學期末復加考查評判而行褒賞懲罰學年末並分別報告于兒童家庭

第二 管理訓練

一 訓管要旨 遵小學校令第一條培養國民道德之旨趣期令一般兒童均能持已誠實待人親厚執事勇敢以養成善良之國民

二 訓管要項 訓管要項定如左

- (1) 正姿勢
- (2) 崇整潔
- (3) 尚樸實
- (4) 戒妄言
- (5) 戒妄動
- (6) 耐勞苦
- (7) 尚公德
- (8) 守規律
- (9) 敬師長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教養兒童概要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教養兒童概要

五八

(10) 愛同學

三訓管實施 關於訓管實際上之設施如左

(1) 集會 每晨始業前十分鐘集全校兒童于校庭由上級級長呼口令向主事及教員行敬禮禮畢由主事或當值教員訓話或令兒童唱歌

(2) 訓話 訓話分全校學級個人三項如左

(甲) 全校訓話 每週一次以上集全校兒童於校庭由主事為要領之道德訓話

(乙) 學級訓話每週一次以上由各教員本全校訓話再就各學級之程度及特別情況而演為適當之訓話

(丙) 個人訓話 利用機會就各兒童品性特異之點由主事及各教員施以適合之訓話

(3) 儀式 每逢紀念日或學校式日皆會合兒童舉行相當之儀式並就此日之事情為相當訓話

〔4〕揭示校訓 以誠實親厚勇敢三德目爲校訓製成匾額懸於校庭俾兒童朝夕誦維造次不忘

〔5〕揭示模範人物肖像 供奉孔子肖像及木邑鄉賢錢南園先生肖像俾兒童晨夕瞻仰堅其信仰馨其道德

〔6〕修身作法 於修身教授外更利用時機授以作法期道德之能實踐

〔7〕作業 高等科各學級國民科第二年級以上均選派級長值日生及校外風紀監視生使執行校內校外各種勤務

〔8〕秩序之整理 教室內始業前始業之際教授時休憩時終業之際終業後等之秩序由各後員查照日常管理規則隨時整理使兒童人人實行

〔9〕個性觀察 利用連動作業及其他時機由各教員調查兒童個性以求訓練之適合

〔10〕家庭聯絡 除父兄懇話會外更由各教員訪兒童家庭及鄰里之狀況期訓育能適合於實際又兒童有特異之性行隨時報告於其家庭

四訓管結果 由教員查照本管成績考查細則考查兒童能否服膺學校之訓育而實行個人訓練（照褒獎懲罰規則）每月末記入操行考查簿學年末分別報告於家庭

第三 養護

一養護要旨 遵小學校令第一條留意兒童身心發育之本旨而注意於強健身體鍛鍊心意期令一般兒童均能勇往進取堅忍持久守紀律尚協同以養成健全之國民

二養護方法 養護之方法分爲五項如左

- (1) 勤運動
- (2) 盥清潔
- (3) 慎飲食
- (4) 節起居
- (5) 習勤勞

三、養護實施 關於養護實際上之設施如左

(1) 關於運動者

(甲) 規定的 體操 遊戲 深呼吸

(乙) 隨意的 擊毬 踢毬 跳繩 競走 角力等

隨意的運動於休憩時間中之由教員輪值監護指導

(丙) 鍛鍊的 遠足(分學級遠足與全校遠足每學期各舉行一次)

(丁) 聯合的 連合體操(數學級連合或全校連合每學期一次以上)運動會

(每年舉行一次)

(2) 關於服務者

(戊) 掃除

(己) 整理校舍校具

(庚) 師長臨時之命令

上三項派值日生執行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教養兒童概要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教養兒童概要

六二

(3) 關於衛生者

(甲) 學校方面

一 整理

(1) 採光換氣調溫清潔等之注意由教員指導級長值日生爲之惟道路及廁所之清潔置校役司之

(2) 矯正姿勢 兒童坐立起行及學習之際由教員查照管理規則注意脊柱之屈曲視物距離之遠近而矯正之

(3) 變換課業 授課時間表之排列由主事及教員協定視各科目之難易相間排比務求變換而均其勞逸

二 設備

(1) 藥品 關於救急治療之藥品隨時購備以敷應用爲限

(2) 盥所 設盥所於後庭以便兒童隨時盥手又於各學級置盥具令兒童於放

課時整容

(3) 飲水 設飲水所於校庭用白開水生水禁飲

(4) 種樹 校內隙地雜植花木以潔空氣

三 調查

(1) 身體檢查 每學期一次(暫由體操教員任之)

(2) 疾病檢查 兒童患病者隨時查出即停止其出席令其就醫以防傳染

(3) 清潔之檢查 教室內由各教員檢查運動場由當值教員檢查全校由主事

檢查每日至少一次

(乙) 家庭方面

(1) 沐浴 至少夏季每週一次冬季每月一次

(2) 盥漱 每日早晚及飯後各一次

(3) 衣服之換洗 常時洗換總以清潔為宜

(4) 理髮 每一月剃頭一次不許蓄髮

(5) 眠起 每日要早起早眠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教養兒童概要

(6) 食物 生冷辛辣腥葷等物皆宜慎食，零食尤當切戒。

(7) 勿飲冷水 飲水以白開水為宜，茶亦不可多用。

(8) 勿蓄指甲 手足指甲要常剪除。

(9) 攜帶手帕 當携手帕一方，以便拭除汗液及涕唾，並須隨時洗滌。

(10) 勿令赤足 兒童每于雨天喜赤足行走，宜加禁止。

上十項由學校通知兒童家庭實行。

四、養護結果 每學期末舉行檢閱，擇兒童之能為適度運動者，注意衛生者，勤於服務者，褒獎之，反是者與以相當之訓誡。

第四 雜件

一、研究會 每月開職員會議二次，研究左列事項，以求改進。

(1) 關於訓育各事項

(2) 關於教授各事項

(3) 關於養護各事項

(4) 問題解釋 就新刊之教育書或教育雜誌之論文等而解釋批評之
(5) 參觀報告 主任或教員每學期參觀他小學校一處以上而報告其狀況

二、教生指導

(1) 參觀授業 實習之初使參觀學級擔任教員之模範授業教生各自筆記其要項于參觀後開會研究由擔任授業教員說明教授方法再由師範教育主任教員加以批判使領會實施授業之要領

(2) 實習授業 既經參觀授業後使各教生預作教案送交師範教育主任教員檢閱授業時更由學級擔任教員指導至終業後開會批評

(3) 事務之指導 學級擔任教員所分掌之學校事務使各教生補助爲之以資事務之實習

(4) 訓育上之指導 關於訓育上之事項令實地練習並由主任及教員隨時補助指導使領會其先後緩急

三、校務分掌 本校事務之分掌分述如左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教養兒童概要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訓育規程

(1) 學級事務 各學級事務由各級任教員掌之

(2) 學校事務 全校事務分圖書收支文牘庶務四部主事及會計員文牘員庶務員各教員分掌之

(3) 其他休憩時間監護兒童開職員會舉行遠足運動懇親學藝等會由職員輪掌或分掌其方法由主事預為規定而分配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訓育規程

第一條 本校訓育生徒以保全活潑之大真並養成果敢忍耐之精神為主旨

第二條 本訓育主旨以誠實親厚勇敢三德目為校訓

第三條 本校校訓旨趣之揭示

(一) 誠實 為學必求實踐治事弗盜虛聲

(二) 親厚 已所不欲勿施于人行有不得反求諸己

(三) 勇敢 遇事不畏難苟安處事能耐勞任苦

第四條 訓育方法及時程

(一) 全校訓 每週月曜日上課前及各紀念日行全體訓育以十五分至二十分鐘爲限由主事及值日教員訓育之

(二) 學級訓 每週木曜日上課前由本科教員就各年級之程度及特別情況行適當之訓育以十五分至二十分鐘爲限

(三) 個人訓 就各生徒品性特異之點施行特別訓育由管教員隨時行之

第五條 實施訓育事項定爲左之六項

(一) 養成端正之習慣 凡生徒坐立起行之際須注意于姿勢之端正作業之時更當注意于脊柱之屈曲及視物距離之遠近

(二) 養成清潔樸實之習慣 凡關於身體衣服居住用具等常注意于清潔整齊且事事以樸素爲貴弗取華麗

(三) 養成誠實之習慣 凡生徒言語行動舉止常注意於誑言欺騙等以養成誠實之習慣

(四) 養成勇敢耐勞之習慣 凡生徒學習作業及行動衛生等當使始終勤勉堅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訓育規程

六八

忍勿畏難苟安以養成其勇敢耐勞之習慣

(五) 養成顧公德之習慣 凡在運動場休憩所及途中須注意於不妨害他人及

不損傷物件等事以養成顧公德之習慣

(六) 養成守規律有禮儀之習慣 凡關於校中規則時刻宜使之謹守勿失而一

切言語舉動宜恭敬謙和以養成守規律有禮儀之習慣

第六條 每週行訓育後即由擔任者依訓育經驗錄記錄之以備查考

訓育經驗錄式

年	國	民
	訓育要目	訓育節錄
		實施後之效果
		備考

週	第 日	月

第七條 每月末土曜日由管教員開會研究關於訓育事項其研究所得者即依訓

育研究錄記錄之

訓育研究錄式

國 民	研 究 事 項	研 究 意 見	研 究 結 果	備 考
-----	---------	---------	---------	-----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訓育規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管理規則

七〇

次	日	月	年

第八條 實施訓育後即視生徒之能否服膺分別錄入操行考查簿以爲評定成績之標準(簿式略)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管理規則

第一 級長

一 高級各學級及初級第二學年以上設級長副級長各一名輔助教師執行管理事務初級第一學年第二學期亦得酌設

二 級長副級長使各學級學生於本學級中照定額加倍豫選不分正副然後由級任教員採定之

三級長副級長均以一學期爲一任如再被選得連任

四級長副級長均佩本校所定之徽章(級長紅色副級長淺紅色)

徽章于到校之際懸佩出校之際解除之

五級長副級長之任務如左

(甲) 補助師長整頓隊列

(乙) 傳達命令

(丙) 監督值日生

(丁) 依左開六項照料同學生徒

(子) 誘導同學爲善長之運動遊戲

(丑) 遇有爭論或惡戲等紊亂校規之舉動宜特爲注意或報告于當值教師

(寅) 遇有患病或負傷者當報告于當值教師

(卯) 照料年幼兒童之飲茶服裝便所等

(辰) 有遺失品時送交于當值教師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管理規則

七二

(已)注意始業時之號令而督促兒童迅速整列

第二 校外風紀監視生

一 高等初等各學級均設校外風紀監視生二名以上以維持學生在校外之風紀

二 校外風紀監視生由各級任教師就級本學生選派以一星期爲服務期限限滿另派

三 校外風紀監視生須佩本校所定之徽章(黃色)

四 校外風紀監視生之任務規則如左

1 出校後應整頓同級生在途中之隊列使之整齊

2 出校後同級生有在途中逗留者馳逐者紛爭者作遊戲者購食物者應加勸止

(入校前亦然)有不服勸止者應即報告于教師

3 同級生之年幼者應隨時加意照料使免意外之危險

4 每日入校時應將前一日出校後途中情形報告教師

〔附註〕本校學生出校後概分二隊選派風紀監視生時須注意被派學生之歸途

使每隊有一監視生以便順路照料又國民一學年上學期不便設此項監視生時即請級任教師代為監視或託他級監視生照料亦可

第三、值日生

一高等各學級及國民第二學年以上設值日生

二值日生由各學級依預定之順序每日派三名服務

三值日生佩本校所定之徽章〔藍色〕

四值日生當於始業時限前十五分到校服左之勤務

〔甲〕舍內勤務

〔1〕注意通氣採光

〔2〕掃除教室

〔3〕拂拭整頓桌椅

〔4〕潔淨黑板及黑板拭

〔5〕整頓所準備之教授用具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管理規則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管理規則

(6) 留意於水盂之水及粉筆匣之粉筆

(7) 注意於痰盂之換水及紙屑籠紙屑之傾出

(8) 教師特命之事宜

(乙) 舍外勤務

(1) 掃除運動場及休憩所

(2) 師長特命之事宜

五值日生當遵守左開事項

(1) 各休息時間聽師長之分派二名留於教室服舍內勤務一名出至運動場
服舍外勤務

(2) 最終時之終業後如有未畢勤務應俟畢後始得出校

六國民科第一學年第二學期亦得酌設值日生使試行動務之一部分

第四 敬禮

一 凡敬禮不可失恭敬之意

二敬禮之作法如左

(1)普通敬禮 對同學者行之先正姿勢次恭垂兩手上體稍傾於前但不可

屈頸

(2)特敬禮 對師長行之依普通敬禮之姿勢上體更爲前傾兩手垂至膝處

三無論何時何地見師長均須敬禮

四在師長前經過除在列隊時以外當常會意而不失敬容

五對於師長遇應對或授受物品時當於其始終正姿勢而行敬禮

六行敬禮時當注意左之三項

(1)如戴帽時則用右手取帽垂直放下以帽之裏面內附於右股之外側

(2)如右手携傘或其他物件時則換持於左手或挾於左腋然後以右手脫帽行

禮

(3)如兩手皆携物時則即行敬禮亦可

七同學互行敬禮亦同前例惟進行中不必止步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管理規則

八經過古名人墓前當行敬禮

九對於國旗當敬行禮

第五 教室內之秩序

一 教室內所置器具當然左列各項常加整頓

一 黑板拭 置於黑板溝之中央

一 粉筆匣 置於教桌之右隅

一 朱硯箱 置於教桌之屛中

一 水 盂 置於教桌之下

一 教 鞭 懸於右側之釘

一 掛圖竿 橫置於黑板之後方

一 時間表 懸於教室戶外之壁上

一 席次表 懸於教室後面之壁上

一 拂塵掃 置於黑板之後方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一 紙屑籠

置於教室之前隅

一 痰 盂

置於教室之後隅

二 教室內除前條所備用具外有足資兒童教育補助者得裝置左開各件

一 歷史地理科等掛圖

一 姿勢圖

一 繪畫

一 盆栽花卉

一 插花

此外如標本掛圖等限教授上必要之時日裝置之

三 教室之窗戶除嚴寒烈風暴雨及窗外喧噪等有妨教授外宜常開通之

四 兒童席次依身長而定高者列後方低者列前方但因教授上訓練上之便利得變

通之

五 學生桌內之學用品當使依一定之位置整理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管理規則

六學生之帽均懸於桌右側之釘

七學生雨具當依號數置於指定之所

第六 始業前之秩序

一校舍於始業時限三十分前開之

二當值教師於始業時限十五分前到校任左之任務

〔1〕校舍內外之巡視及整頓

〔2〕級長及值日生之監督指揮

〔3〕監護學生

三學生須於始業時限五分鐘前到校

但級長及值日生均須于始業時限前十五分鐘到校

四學生到校後宜遵守左開事項

〔1〕安置學用品於桌內

〔2〕携雨具者宜認明號數而置于指定之所

〔3〕右開二項事畢後宜即入操場休息不得逗留教室内
五始業時間前不得使學生爲游戲

第七 始業之際之秩序

一始業時間振鈴以報之

二聞始業鈴聲使學生於指定之處所列隊

三列隊後始行到校之學生應令列于隊之最後

四擔任教師同時至該學級之正面站立以整頓其行列

五學生既整列由當值教師(或派級長)發號令使開步進行

六生徒隊列進行時宜遵守左之二項

〔1〕進行時以靜肅爲主并宜正姿勢而常保適當之距離步伐宜常整齊

〔2〕進行中因生障而後有出隊之兒童依序速歸於本位倘既離隊而不便歸位

時便就於隊之最後

七生徒入教室就坐及敬禮宜依左之口令(派級長代呼)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管理規則

八〇

級長呼(一)之口令 就位而正姿勢同時脫帽

級長呼(二)之口令 行敬禮

級長呼(三)之口令 就坐

入遲到之學生對教師行敬禮佇立于教室後壁俟教師命令而後入席

遲到生徒俟授業既終後當報告遲到之理由於教師

第八 教授中之秩序

一 教授之時生徒之姿勢宜使端正而依左之標準

(1) 坐之姿勢 注力於下腹張胸歛顎兩手置於大腿上部掌心向下肱向外張

兩足平置地上但須保持自然不可勉強用力

此姿勢當觀教科書時以兩手支於書木之下端書與桌面約占四十五度之角度眼

與紙之距離約一尺三寸

此姿勢當寫字時書寫物與眼之距離當保持適當而以左手輕托於檯上

(2) 立之姿勢 準直立不動之姿勢

此姿勢當讀書時以兩手捧持書本之下端高與胸齊而紙面與眼約相距一尺二寸

二生徒講讀教科書或質問答辯宜使立起於席旁

三學生欲發言者宜令舉手待教師之指名不可使數人同時發言以致喧噪

四讀教科書之際非認爲必要時勿使全級齊讀以致妨碍他教室教授及其他流弊
五取置學用品當令待教師命令并宜注意私相授受及濫費離亂等

六石版及習字鉄版決勿使以手拭或袖拭

教授中有須特表敬意之參觀人蒞室時當使生徒依左之順序而行敬禮

〔1〕教授中止教師下壇

〔2〕令生徒起立席旁正其姿勢〔以起立二字爲號〕

〔3〕教師向參觀人鞠躬時學生同鞠躬〔以敬禮二字爲號〕

〔4〕學生就坐教師繼續教授〔以坐下二字爲號〕

凡教室中有發病之生徒宜通知辦事處携至別室療治

第九 休息時間中之秩序

一 休息時間不可令學生逸出指定區域以外如有不得已事故須出外者須得教師之許可

二 當值教師當爲學生之監督並注意於運動場之整理

三 學生之運動遊戲當值教師當指導補助之

四 休息時間中不可令學生有左之行爲

(1) 攜帶學用品

(2) 入於禁止之處所(校門外教室內僕役室內師範學校之境界內)

(3) 塗抹牆壁

(4) 攀折花木

(5) 妨害他人之遊戲

(6) 其他一切不規則之言動

五 當運動遊戲時須使學生遵守左列各項

(1) 當爲團體的而不危險之遊戲

(2) 使用運動器具須經教師許可

六有猝病或負傷者由本人或發見之學生速報告於當值教師

七有遺失物品或拾得物品者均須報告於當值教師

第十 終業之際及終業後之秩序

一授業時間之終振鈴以報之

二聞終業之鈴聲授業即止收拾教授用具拭去黑板字畫同時使生徒收拾用品於

桌內

但在最終時間當注意於兒童之儀容而使整潔之

三終業之際生徒行敬禮及退出教室當依左之口令

級長呼(一)之口令 起立席旁而正姿勢

級長呼(二)之口令 行敬禮

教師答禮後由級長代呼進行之口令然後退出於教室

四終業之際非值日生不得逗留於教室內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管理規則

五 進行之際當齊一步伐保持前後之距離整其隊列使一體肅靜

六 在運動場解散之時先整頓隊列然後由教師或派級長呼口令解散之

七 最終時間終業後應令學生列隊（二列縱隊）由教師伴送出校外兩列互行敬禮

然後順次各就歸途

但遇天雨時須稍留俟雨止然後出校

八 學生出校之際如因特要而欲留待他學生者當經教師許可守候於校庭

九 各時間終業後擔任教師分配各勤務於值日生而使整理之

十 最終時間終業後擔任教師巡視教室及運動場有須值日生整理者令整理畢然後出校

後出校

第十一 學生在途中之秩序

一 學生往返當令留意於服裝不可有不體裁之儀容（如科頭跣足等類）

二 學生往返令不可擅買物品又不可擅至他家訪問

三 進行時令常在道路之左側不可數人作橫列致妨碍他人往來

四 途 遇 師 長 學 友 及 租 識 人 等 當 施 租 當 之 禮 貌

五 在 途 中 不 可 令 有 左 列 之 各 行 爲

- (1) 逗 留
- (2) 驅 逐
- (3) 近 於 危 險 之 處 所
- (4) 作 種 種 之 遊 戲
- (5) 拋 擲 瓦 石 塗 抹 牆 壁
- (6) 啖 果 品 及 其 他 食 物

昆 明 縣 立 師 範 學 校 附 屬 小 學 校 褒 獎 懲 罰 規 則

第 一 條 爲 獎 勵 學 生 之 善 行 及 防 遏 學 生 之 惡 行 起 見 各 應 善 惡 之 程 度 而 行 褒 賞

與 懲 罰

第 二 條 學 生 有 合 於 左 開 之 一 項 或 一 項 以 上 者 宜 行 褒 賞

一 操 行 列 甲 等 及 乙 等 且 未 曾 受 罰 者

昆 明 縣 立 師 範 學 校 附 屬 小 學 校 褒 獎 懲 罰 規 則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褒獎懲罰規則

八六

二對於家庭有特別之善良行為者

三在學校中有善良行為可為一般學生之模範者

四學期末操行成績超過前學期者

五其他一切特別善良行為

六各教科成績之評得甲等及乙等者

七學期末各教科之成績超過前學期者

八一學期末當輟業者

九熱心於運動而成績良好者

十對於校內之勤務克盡其職者

第三條 褒賞分三種如左

一褒詞 二褒獎狀 三獎品

第四條 施行前條之手續如左

一褒詞 對於一人或學級全體由級任或科任教員隨機行之對於一學級或數

學級或學校全體由主事擇適當之時機行之

二褒獎狀 學生操行端正學業優異勤勉過人身體強健者由級任教員通知主事於適當之時機行之

三獎品 由主事於適當之時機行之（現限運動會行之）

第五條 學生有左列之一項或數項者視其身心發達之程度酌量輕重施以懲罰

一不守校規及不服管教員之命令或訓誡者

二有妨害他學生之行爲者

三訓誡不知悔改者

四其他操行不良者

五怠廢學業者

第六條 懲罰法分五種

一戒飭 二直立 三留置 四記過 五出校

第七條 施行前條之手續如左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褒獎懲罰規則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獎懲懲罰規則

八八

一戒飭 過失較輕者處此由各教師臨機行之

二直立 上課遲到者受課不注意者受課及休息時妨害他學生者處此其時間

限一點鐘以內由管教員隨時行之

三留置 經罰直立後仍未能反省者處此其時間限一點鐘以內由各教師行之

四記過 過失較重者處此其有情節尤重者應記大過（凡記小過三次併作大

過一次）

五出校 犯重大之過惡或性行不良妨害他學生之教育者處此由教員通知主

事報經師範學校校長決行之

第八條 學生一切褒獎懲罰之事由級任教員記入褒獎懲罰錄至月末則記入操

行考考簿由經科任教員或主事直接處罰之學生須將此生過犯事實及處罰情

形通知級任教員記錄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成績考查細則

學業成績考查細則

第一條 攷查學生學業成績依左開方法

(一)國文科英語科之作法書法及圖畫手工等科之成績據平日成績物評定之
(二)國文英語科之讀法語法及修身歷史地理理科算術等科之成績當於平日練習之際攷查口答或筆答之成績評定之

(三)修身科之作法及唱歌體操各科之成績據各生練習之成績評定之

第二條 表示學生之學業成績依 部令學業成績攷查規程第七條用甲乙丙丁等評語

甲等八十分以上 乙等七十分以上

丙等六十分以上 丁等五十分以上

第三條 攷查學業成績每月行一次

第四條 每月末手工圖畫唱歌體操各科任教員記定各科分數於積分表送交各級任教員錄入學業成績攷查簿

第五條 每學年末由各學級級任教員依學業成績攷查簿所記分數調製成績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成績考查細則

九〇

一覽表及將成績錄入學籍簿一併送交主事及本師範學校校長檢閱

操行考查細則

第一條 考查學生操行之要項如左

- (一)關於心性者分氣質智力感情意志四項
- (二)關於行爲者分儀容動作言語三項
- (三)關於治事者分用品及整頓二項

第二條 考查操行時依左開方法

- (一)各學級級任教員每日限學生一名(或二名)精確觀察其關於操行各項之特徵記入考查簿以次及於全級

- (二)手工圖畫唱歌體操各科目任教員有發見各學級學生關於操行之事項者

應告于該級級任教員登記

- (三)各級任教員依考查所登記而施以相當之各個訓練(訓練之主旨在抑制固有之惡劣根性助長固有之善良根性)

(四)以學生入學時間有之天性為標準然後就善性發展之度數與惡性退消之

度數而定成績之等差(依 部令以甲乙丙丁四等評定之)

甲等極能勉為善者

乙等勉為善者

丙等尋常者

丁等故意作惡者

第三條 各學級級任教員於每學年末依操行考查簿調制成績一覽表及將成績

錄入學籍簿二併送交主事及師範學校校長檢閱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身體檢查表 附說明

姓名	年 齡		身 體		胸 膈		脊 柱		體 格		眼 疾		耳 疾		牙 齒		病 疾	
	年	月	長	重	圍	圍	柱	格	疾	疾	牙	齒	病	疾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身體檢查表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外風紀監視生規則

九二

身體檢查法說明

一年齡項須調查學生生年月日而得其年齡確數

測定身長時須脫去帽鞋正身直立上肢下垂頭部宜端正兩足宜緊竝

一 權體重不必脫衣服祇須約計衣服之重量自其全量中減去之

一 測胸圍時亦垂下上肢於乳頭水平線測定其韋時充盈之數(盈虛之差數從略)

一 脊柱宜檢查其正左彎右彎後屈及彎屈之程度(以稍屈甚屈等評語誌之)

一 體格宜觀其全體分別強健中等薄弱三種

一 眼疾檢查其兩目有無近視斜視及其他痼疾

一 耳疾檢查其兩耳有無重聽及右聾左聾等

一 齒牙檢查齲齒之有無

一 疾病一項如檢查之際發見各種疾病應即分別記入

昆明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外風紀監視生規則

一 高級初級各學級均設校外風紀監視生二名以上以維持學生在校外之風紀

一校外風紀監視生由各級任教師就本級學生選派以一星期為服務期限限滿另派

一校外風紀監視生須佩本校所定之徽章（銅質白色即用風紀二字為文）

一校外風紀監視生之任務規定如左

（1）出校後應整頓同級生在途中之隊列使之整齊

（2）出校後同級生有在途中逗留者聽逐者紛爭者作遊戲者購食物者應加勸止（入校前亦然）有不服勸止者應即報告於教師

（3）同級生之年幼者隨時加意照料使免意外之危險

（4）每日入校時應將前一日出校後途中情形報告教師

（附註）本校學生出校後概分二隊選派風紀監視生時須注意被派學生之歸途使每隊有一監視生以便順路照料又初級一學年上學期不便設此項監視生時

即由級任教師代為監視或託他級監視生照料亦可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販賣部規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校外風紀監視生規則

1 宗旨 使學生練習經商之智識技能爲後日謀生之基礎

2 組織 由本校高初級學生組織之

3 部址 分二處一設本校一設分校

4 資本 兩處共定大洋壹百元由學生集股充之每股五角共壹百元

5 出售貨品 (甲)學生課用品略如圖書課本紙張筆墨以及本校學生之製作品

等 (乙)食物由衛生股規定適於衛生者購賣之其有害衛生者概不購賣

6 職員及職務任期 職員分經理協理司賬進貨助理售貨六項

(甲)總理員二人(本校分校各一人)本校由高級三年生公舉分校

由初級四年生公舉總理部內一切巨細事務任期一學期

(乙)協理二員人贊助總理執行部內一切事務餘同前

(丙)司賬員二人專司銀錢貨物之出入賬務餘同前

(丁)進貨員四人專司購買貨物之事餘同前

(戊)助理員二人贊助進貨員購買貨物之事餘同前

(己)售貨員四人由教員指派之專司售賣貨品之事任期一週

7 售貨時間 每日長休息及每堂下堂各休息時間

8 查賬 每日散學後由總理或協理或司賬員將本日出入賬目交教員檢查

9 結賬 每星期結算一次由總理將營業所生之利益報告教員

10 應用之器具 1 貨櫃二具 2 算盤二具 3 賬桌二張 4 櫃檯二具 5 木

版二塊 6 招牌二塊 7 販賣部圖記(長方正方各一) 8 印

色二盒 9 筆墨硯各一具 10 賬簿六本 11 毛邊紙二刀銅鎖

二把馬杓八個雞毛帚四把錢櫃二具

本規程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附)販賣股招股簡章

一本股以練習學生經商之智識技能為後日謀生之基礎為宗旨

二本股由本校高初級學生組織不招校外股份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販賣部章程

三本股分設二處一設本校一設分校

四本股兩處共定股本銀壹百元每股洋伍角合成貳百股

五凡入股份於交銀時給股票爲憑

六每學年始集股本一次每學年末將股本按股票退還

七每學年末開大會一次提盈餘十分之四爲公積十分之二爲辦事員花紅十四爲

股東利息

八本股設總理協理各二人司賬二人進貨四人助理二人均由年級較高之學生中

公舉之其任期均一學期

九本股由學級較高之學生輪充售貨員四人任期一週

十股票如有遺失准央保證人取其保證書證明本股當將遺失號數查明註冊補給

票據

十一凡有不得已事故須中途退股者本僅能退還原本主利息在未結賬以前碍難

發給

十二本股所有辦事細則另定之

十三四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三 記錄

(甲)沿革大略

本校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由昆明縣周安元勸學所總董蔣谷創辦以勸學所稟奉核准地方酒屠捐爲開辦經常費卽於是年一月招收初等生第一二兩班

宣統元年一月招收初等生第三四兩班

二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一班一初等生第五班一班

中華民國元年十二月畢業初等生陳熹之等九十二名

二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二三兩班初等生鄒六班一班複式第二班二班七月畢業高

等生侯天錫等七名十二月畢業高等生張培等二十一名初等生易元等八十八名

三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四班一班初等生第七班一班十二月畢業高等八十八名初

等生李紹等八十七名

四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五班一班初等生第八班一班複式第二三兩班十二月畢業高等生李炳等六十九名初等生王鎮等九十四名

五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六七兩班國民生第九班一班複式第四五兩班

六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八班一班國民生第十一兩班複式第六七八三班畢業高等生稽德釗等五十名初等生王崇堯等一百零七名

七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九班一班國民第十二班一班複式第九十兩班畢業高等生尹紹等五十五名國民生趙文彩等一百五十三名七月招收高等生第十班一班八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十一班一班國民生第十三班一班複式第十一十二十三班畢業高等生陳廷燮等等五十一名國民生朱藩等一百三十一名

九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十二班一班國民生第十四班一班複式第十四十五十六三班畢業高等生馬宗武等五十二名國民生許嘉善等一百一十一名八月畢業高等生楊鳳麟等四十九名

十年一月招收高等生第十三班一班國民生第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四班複式第十

職教員一覽表

新制高級第一班級任教員	殷德潛	昆明	明	二十元	昆明師範畢業	元
新制高級第二班級任教員	尹樂莘	昆明	明	十七元	同右	
國民第十九級任教員	楊保恒	昆明	明	十五元	同右	
國民第二十級任教員	洪承緒	昆明	明	十九元	同右	
國民第二十一級任教員	楊孟光	昆明	明	十九元	同右	
國民複式第十級任教員	李士彬	昆明	明	十九元	同右	
國民複式第十級任教員	趙瑞麟	昆明	明	十九元	同右	
國民複式第十級任教員	吳倫仁	昆明	明	十九元	同右	
國民複式第十級任教員	李衍祚	昆明	明	十九元	同右	
新制初級第二班級任教員	王鑫	昆明	明	十九元	同右	
新制初級第二班級任教員	李鎮	昆明	明	十七元	同右	
新制初級第三班級任教員	趙益齡	昆明	明	十七元	同右	
體操樂歌科任教員	陳春	昆明	明	十七元	同右	

體操樂歌科任 教員	高長榮	昆明	十七元	同右
圖畫手工科任 教員	周家聲	玉溪	十九元	
準教員兼英語 科任教員	馮嘉葆	昆明	十九元	昆明師範畢業

四 童子軍

一 昆明師範附屬小學校童子軍暫行章程

第一章 定名

第一條 童子軍為補助家庭學校社會之良好教育早為全世界所公認茲本校為提倡起見特就附屬小學組織一團名之曰昆明師範附屬小學童子軍團

第二章 宗旨

第二條 發揮青年天賦本能訓練成完全人格並授以實際生活之智能導之服務社會人類為宗旨

第三條 本團童子軍不涉及政治惟對於慈善及治安上有所協助時不在此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童子軍暫行章程

第四條 就本校附屬小學設童子軍事務所一所辦理童子軍團一切事宜

第五條 本團各職員職員及隊員即就本校職教員及學生分別組織之

第四章 職員及權責

第六條 本團由師範學校校長商承縣長辦理設主任一員正副教練員各一員名譽教練專科教練無定員均由師範學校校長呈請縣長核任庶務文牘會計各職務由師範學校職員兼任之

第七條 主任商同師範學校校長應辦全團一切事務其權責如左

(一) 審定編制教程及服裝旗章

(二) 審定職員隊員各項資格商請師範校長轉呈縣長核任授以證書及徽章如發現有不合資格時得隨時陳請取銷之

(三) 考核職員隊員功績商請師範校長轉呈縣長授以獎章

(四) 考核教授訓練

(五) 管理器物圖書

(六)其他應辦事宜

第八條 正副教練員主持全團實施教授訓練並規畫一切進行事宜

第九條 名譽教練員隨時督促本團之進步遇教授訓練認為失當時得指導糾正之

第十條 專科教練員專任教練一種或數種之補充課程

第五章 編制及資格

第十一條 由本校附屬小學選初級二年級以上及高級一年級學生四十八人編

為四隊隊各十二人每隊復由隊員中選出正副隊長各一人率領全隊隊員

第十二條 隊員及正副隊長之資格如左

(一)年齡十二歲至十八歲文理清順身體強健志願學童子軍而得家長之允許者即選為隊員

(二)隊員中有盡力服務熟習訓練學術優異者得選任為正副隊長

右項正副隊長因創辦伊始無相當資格之員故暫行變通選任之

第六章 服裝及旗章

第十三條 童子軍應備之服裝列下 衣一件(深灰色)袴一條(油綠色)帽一頂

(蒼黃色)長襪一雙(黑色)領巾一方(色與團旗同)皮帶一條(黃色)皮鞋一雙

(黑色即尋常布鞋亦可)肩帶一副(色與隊旗同)糧袋一個(與衣色同)

第十四條 本團旗幟如左

(一)團旗 地用藍色(表雲)左綉日用紅色右綉月用白色(表昆明)中綉童子

軍優級徽章用黃色上綉團名用白色國旗之五色俱備即藉以表明為中華

民國雲南昆明之童子軍團

(二)隊旗 本團隊旗分為「鷓」、「鴛」、「獵犬」、「咒」四種

第十五條 童子軍徽章悉照江蘇省童子軍聯合會所規定者製備應用

第七章 教練時間

第十六條 本團普通教練現暫定于每日下午四至五野外演習于星期日舉行每

月二次

第八章 願詞及規律

第十七條 童子軍願詞如左

某某誠心立願 (一)盡國民之責任 (二)隨時隨地扶助他人 (三)遵守童

子軍規律

第十八條 童子軍規律如左

(一)誠實 童子軍須立志自重誠實不欺若服務不盡職或以謊言欺人應即撤

銷徽章

(二)盡忠 童子軍須盡忠于其軍團及社會國家與所任之職務

(三)助人 童子軍須竭力扶助他人無論何時見有受傷或將失其生命者宜立

即施救凡公共利益之事必須盡力爲之每日至少行一助人之事

(四)親愛 童子軍宜以公衆爲朋友凡童子軍爲兄弟

(五)禮節 童子軍當遇人以禮對於婦孺老弱尤宜愛護

(六)愛物 童子軍對於動物不可虐待或無故殺傷凡無害于人者均須愛護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童子軍暫行章程

一〇六

(七)服從 童子軍須服從父母團長及其他長上之命令雖有時非所樂聞亦須

毅然從服惟事後可訴述自己之意見

(八)快樂 童子軍作事須帶笑容無論遇何困難及受何譴責當不失常度遇召

集時須欣然疾往不可有畏難態度

(九)節儉 童子軍須戒絕嗜好節省費用以備不時之需並可周濟他人如為人

工作不妨得金錢之報酬惟理應助人時不在此例

(十)勇敢 童子軍遇事須力持正義不為利誘不為威脅且須勇往直前不避危

險即遇失敗亦不可灰心

(十一)整潔 童子軍思想須言語舉動須整飭身體服裝須清潔

(十二)公德 童子軍須崇尚公德愛護公物對於他人所守之宗教習俗亦宜敬

重無所排斥

第九章 課程

第十九條 課程分初級本級優級三級茲分列于左

- (一)初級課程 (1)願詞規律 (2)國旗 (3)國語 (4)童子軍謠 (5)結紐 (6)禮節 (7)徽章 (8)操法 (9)記號 (10)衛生 (11)國語 (12)英文

- (二)本級課程 (1)方位 (2)救護 (3)旗語 (4)軍步 (5)舉火

- (6)炊事 (7)縫紉 (8)洗濯 (9)觀查記憶 (10)禮儀 (11)服務 (12)儲蓄 (13)國語 (14)英文

- (三)優級課程 (1)游泳 (2)救護 (3)旗語 (4)製圖 (5)辨物

- (6)星象 (7)烹飪 (8)儲蓄 (9)製型繪圖 (10)旅行筆記 (11)各種測量 (12)國語 (13)英文 (14)訓練初級

第十章 經費

第三十條 除服裝等費由隊員自備外其他一切經費概由學校支給另案申請核銷

第十一章 附則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各條規定於必要時得酌加修正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童子軍暫行章程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童子軍暫行章程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自本團成立之日實行

(二)教練員表

正教練員	副教練員
莊永華	陳春

五 表簿

本校表簿概用部或省定者茲以限於篇幅不備載

昆明縣立中學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校童子軍暫行章程

昆明縣教育專號

(丙) 昆明縣立中學校

縣立中學校現正在籌備期間決於民國十三年一月招生開學茲將經昆明縣議事會通過之辦法節略錄後

籌設昆明縣立初級中學校辦法節略

一定名 依新學制之規定定名曰昆明縣立初級中學校

二名額 初級中學修業限三年擬開爲雙班今年招收一學年二班每班定額六十名以三內招足八班爲限

三課程 凡中學初級必修科目均一律教授務使修足相當之分量及程度再於必

修科目外另設選修功課俾學生自由選擇學習

四入學資格 須在高等小學畢業得有證書者

五經費 學費免繳膳宿費每名每月收五元書費講義服裝等項臨時核定由學生照數繳納其餘教員薪水及各項雜費每年約需七千元零各項雜費由勸

籌設昆明縣立初級中學校辦法節略

籌設昆明縣立初級中學校辦法節畧

二

學所經費項下騰挪支付之

六職員 校長教務主任由勸學所長兼任庶務會計文牘各事務員概由勸學所職員兼任以節經費

七地點 暫設勸學所內房舍修理備用俟覓獲相當地點再行遷移

縣城鄉私

立
小
學
校

昆明縣教育專號

(丁) 縣城鄉私立小學校

(一)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第一 級長

一 凡高級小學各學級初級小學第二學年以上均設級長副級長

但初級第一學年第二學期亦得酌設

二 級長副級長之人数每學級各一名

但因學級之事情得增設副級長一名

三 級長副級長使本學級生徒照定額加倍豫選不分正副報由教員探定之

在單級學校則依前三項之規定合全級而設之

四 級長副級長之任期爲一學期

但再被選得連任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二

五級長副級長均佩制定之徽章（級長藍色副級長黃色）

徽章於到校之際懸佩出校之際解除之

六級長副級長之任務如左

（1）列隊之引率及集合解散

（2）傳達命令及師長特命事宜之執行

（3）監督值日生

（4）依左開六項照料同學生徒

〔甲〕誘導衆生徒爲善良之運動游戲

〔乙〕遇有爭論或惡戲等紊亂校規之舉動宜特爲注意或報告於教師

〔丙〕遇有患病或負傷者當報告於教師

〔丁〕照料年幼兒童之飲茶服裝便所等

〔戊〕有遺失品時送交於教師

〔己〕注意始業時之鐘令而督促兒童迅速整列

第二 值日生

一 凡高級小學各學級初級小學第二學年以上均設值日生

二 值日生由本學級依預定之順序每日以三名爲勤務

在單級學校則依前二項之規定準全級之順序而分派之

三 值日生須佩制定之徽章(白色)

四 值日生當於始業時限前十五分到校服左之勤務

(1) 舍內勤務

〔甲〕注意通氣採光

〔乙〕掃除教室

〔丙〕拂拭及整頓棹椅

〔丁〕掃除黑板及黑板拭

〔戊〕整頓所準備之教授用具

〔己〕留意於水盂之水及粉筆匣之粉筆

昆明縣屬綠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四

〔庚〕注意於痰盂之換水及紙屑籠紙屑之傾出

〔辛〕教師特命之事宜

(2) 舍外勤務

〔甲〕掃除運動場及休憩所

〔乙〕師長特命之事宜

五 值日生當遵守左開事項

(1) 各休憩時間二名留於教室服舍內勤務一名出至運動場服舍外勤務

(2) 最終時之終業後如有未畢勤務應俟畢後始得出校

六 初級第一學年之第二學期亦得酌設值日生使試行勤務之一部分

第三 敬禮

一 凡行敬禮不可失恭敬之意

二 敬禮之作法如左

(1) 普通敬禮 先正姿勢次恭垂兩手上體稍傾於前但不可屈頸(對同學者

行之)

(2) 最敬禮 依普通敬禮之姿勢上體更爲前傾兩手垂至膝處(對師長行之)

三在學校區域以內無論舍內舍外每日初見師長時須行敬禮

四在師長前經過除在列隊時外當常注意而不失敬容

五對於師長遇應對及授受物品時當正姿勢而於應對授受之始終行敬禮

六在校外遇師長時當正姿勢而行敬禮即非本校者亦然

七行敬禮時當注意於左之諸項

(1) 如戴制帽時則用右手取帽垂直放下以帽之裏面向內附於右股之外側

(2) 如右手携傘或其他物件時則換持於左手或挾於左腋

(3) 如兩手皆携物時則即行敬禮亦可未戴制帽時亦然

八同學互行敬禮亦同前例惟進行中不必止步

九經過古名人墓前當行敬禮

十對於國旗當行敬禮

第四 教室之秩序

一 教室內所置器具常常若左之整頓

但有特別情事時得變更之

(1) 黑板拭 置於黑板溝之中央

(2) 粉筆匣 置於教桌之右隅

(3) 朱硯箱 置於教桌之屨中

(4) 水 孟 置於教桌之下

(5) 教 鞭 懸於教桌右側之釘

(6) 掛圖竿 橫置於黑板之後方

(7) 時間表 懸於教室戶外之壁上

(8) 學生席次表 懸於教室後面之壁上

(9) 拂塵帚 置於黑板之後方

(10) 紙屑籠 置於教室之前隅

(11) 痰 孟 置於教室之四隅

二 教室內除前條所備用具外有足資兒童教育上補助者得裝置左開各件

(1) 模範人物肖像

(2) 地 圖

(3) 姿勢圖

(4) 繪 畫

(5) 盆栽花卉

(6) 插 花

此外如標本掛圖等限教授上必要之時日裝置之

三 教室之窗戶除嚴寒烈風暴雨及窗外喧噪等有妨教授外宜常開通窗幔除日光直射於教室以外宜常捲起

四 兒童席次依身長而定高者列後方低者列前方在單級學校則由教師取相當方法而配列之

但因教授上管理上之便利得變通之

五學生桌內之學用品當使依一定之位置整理之

六學生之帽均懸於桌右側之釘

七學生雨具當依號數置於指定之所

第五 始業前之秩序

一校舍於始業時限三十分前開由校役司之

二教師於始業時限十五分前行左之任務(校長同)

(1)校舍內外之巡視及整頓

(2)級長及值日生之監督指揮

(3)監護生徒

三生徒須於始業時限五分前到校

但級長及值日生均須於始業時限前十五分到校

四生徒到校後宜遵守左開事項

(1) 安置學用品於桌內

(2) 携爾具者宜認明號數而置於指定之所

右開二項事畢後宜即入操場休息不得逗留教室內

五始業時間前不得便爲遊戲

第六 始業之際之秩序

一始業時間振鈴以報之

二聞始業鈴聲使生徒於指定之處所列隊

三列隊後到校之生徒就於隊之最後

四教師同時至隊伍之正面站立以整頓其行列

五生徒既整列級長發口令使開步進行

六生徒列隊進行時宜遵守左之各項

(1) 進行之際由級長引率并須呼口令以整其步調教師則監督之

但在初級第一二學年由教師引率(單級小學不在此例)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一〇

(2) 進行時以靜肅為主并宜正姿勢而常保適當之距離

(3) 進行中因生障礙而有出隊之兒童使依序速歸於本位倘既離隊而不便歸

位時使就於隊之最後

七生徒入教室就坐及敬禮宜依左之口令

級長呼(一)之口令 就位而正姿勢

級長呼(二)之口令 行敬禮

級長呼(三)之口令 就座

八遲到之生徒對教師行敬禮後佇立於後壁俟教師命令而後入席

但遲到生徒俟授業既終後當報告其理由於教師

第七 教授中之秩序

一教授之時生徒之姿勢宜使端正而依左之標準

(1) 坐之姿勢 注力於下腹張胸歛頸兩手置於大腿上部掌心向下肱向外張須保持自然兩足下垂及地亦須自然

此姿勢當觀教授書時以兩手支於書本之下端書與棹面約占四十五度之角度眼與紙之距離約一尺二寸

此姿勢當寫字時書寫物與眼之距離當保持適當而以左手輕托於棹上

(2) 立之姿勢 準直立不動之姿勢

此姿勢當讀書時以兩手捧持書本之下端高與胸齊而紙面與眼約相距一尺

二寸

二生徒講讀教科書或質問答辯宜使起立席旁

三學生欲發言者宜令舉手持教師之指名不可使數人同時發言以致喧噪但簡單

之答不在此限

四教授時總以肅靜為主不可有私語及其他私行

五讀教科書之際非認為必要時勿使全體齊讀以致妨碍他級教授

六生徒在教授中無故不許離席若因情事離席行走時須照顧前後不可鹵莽

七取置學用品當待教師命令并宜注意私租授受及濫費與雜亂等

八石版及習字鐵版決勿使以手拭或袖拭

教授中有須特表敬意之參觀人蒞室時當使生徒依左之順序而行敬禮

(1) 教授中止教師下壇

(2) 令生徒起立席旁正其姿勢(以起立二字爲號)

(3) 教師向參觀人鞠躬時學生同鞠躬(以敬禮二字爲號)

(4) 學生就座教師繼續教授(以坐下二字爲號)

九教授中有發病之生徒由級長送至別室療治

第八 休息時間中之秩序

一 休憩時間生徒在運動場不可逸出於指定區域以外

二 但有不得已事故而欲出區域外者當得教師之許可

三 教師當爲生徒之監督並注意於運動場之整理

四 生徒之運動游戲教師當指導補助之

五 休憩時間中生徒不可有左之行爲

(1) 攜帶學用品

(2) 入於禁止之處所、校門外教室內僕役室內及其他不應入之境界內

(3) 塗抹牆壁

(4) 攀折花木

(5) 妨害他人之遊戲

(6) 鄙野猥褻之言動

五當運動遊戲時須使生徒遵守左列各項

(1) 當爲團體的且爲不危險之遊戲

(2) 使用運動器具須經教師許可

六有猝病或負傷者由本人或發見之生徒速報告於教師

七有遺失物品或拾得物品者均須報告於教師

第九 終業之際及終業後之秩序

一 授業時間之終振鈴以報之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二 間終業之鈴聲授業即止收拾教授用具拭去黑板字畫同時使生徒收拾用品於

棹內

但在最終時間當注意於兒童之儀容而使整潔之

三 終業之際生徒行敬禮及退出教室當依左之口令

級長呼（一）之口令 起立席旁而正姿勢

級長呼（二）之口令 行敬禮

教師答禮後由級長呼進行之口令然後退出於教室

四 終業之際非值日生不得逗留於教室內

五 進行之際當齊一步伐保持前後之距離整其隊列使一體肅靜

六 在運動場解散之時先整頓隊列然後由級長呼口令解散之

七 最終時間列隊（二列縱隊）由教師伴出校外兩列互行敬禮然後順次各就歸途

但遇大雨時須留校稍俟雨止然後出校

八 出校之際如因特要而欲留待他生徒者當經教師許可守候於校庭

九各時間終業後由教師分配各勤務於值日生而使整理之

十最終時間終業後教師當巡視教室操場有須值日生整理者令整理之

第十 生徒在途中秩序

一學校往返當留意於服裝不可有不體裁之儀容(如科頭跳足等類)

二學校往返不可擅買物品又不可擅至他家訪問

三進行時須常在道路之兩側不可數人作橫列致妨碍他人往來

四途遇師長學友及祖識人等當施相當之體貌分別時亦然

五在途中不可有左列之劣行爲

(1) 逗留

(2) 馳逐

(3) 近於危險之處所

(4) 作種種之遊戲

(5) 拋擲瓦石塗抹牆壁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一六

(6) 啖藥品及其他食物

第十一 生徒在校膳宿之秩序

一 生徒在校膳宿宜各守秩序并受管教員約束

二 管教員當爲生徒之監督并注意寢室膳室之整潔休憩溫習之監導

三 由管教員擇兒童中年長品優學正者二人定爲正副舍長使服左之任務

(1) 傳達命令

(2) 維持自習膳食休息時秩序

(3) 兒童出入之監督報告事

(4) 依左列五項照料寄宿生徒

(甲) 檢查寄宿兒童清潔書舍整理書籍器具被褥事

(乙) 早晚餐時注意飲食器具之陳列清潔及開始進食之口令 (以進食二字爲號)

(丙) 休息時誘導爲善良之運動遊戲及正當之行爲

(丁)自習時督同實心默習他兒童有疑難處知者當為解說否則報請教師
指示

(戊)注意起牀息燈膳食自習之鐘令督促諸兒童作息

(5)兒童在寢室膳室自習室及休息時間有不聽指導及不規則行為當報告管
教員

四寄宿生每早六小時間起牀鈴聲即起而整理被褥并任左之事務

(1)洒掃舍地拂拭几案(輪值任之)

(2)盥漱後即謁見管教員行敬禮

(3)就校中空潔地方行深呼吸

(4)整潔書籍器具預備本日應用書本筆墨

五早晚餐時前須輔導校役炊爨烹飪自陳用具聞膳鈴後設有膳室者聽舍長口令
方得就食食畢即將用具清潔置于原所其當注意之事項如左

(1)食物須十分咀嚼但不得過於緩慢致使同食者久待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2) 不得言語喧嘩敲擊碗箸

(3) 不得擅自離席并露不敬之容儀

(4) 有師長會食者須代陳列碗箸添飯收拾俟其食畢方能離席

六 自習時管理或教員須點名一次并指導其溫習

七 聞自習鈴聲各生徒即攜聽習功課入室溫習無自習室者即燃燈在舍溫習其應

守規則如左

(1) 非正課中之書籍不得參入觀覽食物玩品亦不得携用

(2) 須低音實習不得高聲朗誦妨碍他人

(3) 不得擅自離席互相言語

(4) 有疑難處得請教於舍長舍長不能解者得請報教師講示但不得出正課範圍外

圍外

(5) 有疾病或不得已事故必須出室者須由舍長報經管教員許可方得退出否則必俟鈴鳴方能出室

八休息時除守第八之秩序外并不得私窺一切不正當書籍

九息燈前二十分管教員須入各舍查號一次

十息燈鈴鳴各兒童即關閉舍門整理被褥就寢寢後不得言語歌唱致礙公共安寧

十一校長或教員於兒童起牀就寢前後當檢查舍內一次

十二兒童在校有必要事件須向校長請假俟許可後方能出校（或由舍長代請亦可）

第十二 褒獎及懲罰

一為獎勵學生之善行及防遏學生之惡行起見各應善惡之程度而行褒賞與懲罰

二學生有合於左開之一項或一項以上者宜行褒賞

（1）期末評定操行列甲等及乙等且未曾受罰者（定期給獎）

（2）對於家庭有特別之善良行為者（定期或臨時給獎）

（3）在學校中有善良行為可為一般學生之模範者（定期或臨時給獎）

（4）學期末操行成績超過前學期者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昆明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5) 其他一切特別善良行為(臨時給獎)

(6) 於學期末各教科成績之評定得甲等及乙等者

(7) 學期末各教科之成績超過前學期者

(8) 一學期間未嘗曠業者

(9) 熱心於運動而成績良好者

(10) 對於校內之勤務克盡其職者

三、褒賞分三種如左

(1) 褒詞

(2) 褒獎狀

(3) 獎品

四、施行前項之手續如左

(1) 褒詞 對於一人或學級全體由教員臨機行之對於一學級或數學級或學校全體由兼校長擇適當之時機行之

(2) 褒獎狀 學生操行端正學業優等勤勉過人身體強健者

由教員通知兼校長於適當之時機行之

(3) 獎品 由兼校長於適當之時機行之(現限運動會行之)

前三種褒賞在單級小學即由教員兼校長行之

五學生其左列之一項或數項者視其身心發達之程度酌量輕重施以懲罰

(1) 不守校規及不服教員之命令或訓誡者

(2) 有妨害他學生之行爲者

(3) 訓誡不知悔改者

(4) 其他操行不良者

(5) 怠廢學業者

六懲罰法分五種

(1) 戒飭

(2) 直立

昆明縣屬縣城鄉立小學校管理規則

(3) 留置

(4) 記過

(5) 出校

七施行前項之手續如左

(1) 戒飭 過失較輕者處此由教師臨機行之

(2) 直立 上課遲到者受課不注意者受課及休息時妨害他學生者處此其時

間限一點鐘以內由管教員隨時行之

(3) 留置 經罰直立後仍未能反省者處此其時間限一點鐘以內由教師行之

(4) 記過 過失較重者處此其有情節尤重者應記大過(凡記小過三次併作

大過一次)

(5) 出校 犯重大之過惡或性行不良妨害他學生之教育者處此由教員通知

兼校長報經勸學所長決行之

前五種懲罰在單級學校即由教員兼校長施行報告之

八學生一切褒獎懲罰之事由教員記入褒獎懲罰錄至月末則記入操行考查簿但經兼校長或管理員直接處罰之學生須將此生過犯事實及處分情形通知教員記錄之

第十三 附則

一以上管理規則係謀統一而訂所有未盡事宜仍應由各校體察情形增訂細則報由本所致核飭施行

二本規則自發到日實行

(2) 五鄉各區小學校教員請假及曠課懲罰規則

第一章 請假之限制

第一條 凡五鄉各區小學校除照章放農假例假外於上課期間教員不應動輒請

假以礙學生課程如有不得已事故而必需請假者每月先後不得逾三日

每年總計不得逾三期星如有逾者除親喪及患病外准其自行請員代理

然請員代理亦應先期呈報勸學所經勸學所長認可乃為有效

五鄉各區小學校教員請假及曠課懲罰規則

五鄉各區小學校教員請假及曠課懲罰規則

二四

第二條

凡五鄉各區小學校教員有事請假須依第一條之例先由本人或託管理員親到勸學所向所長呈具假單若遇所長外出須將假單親交號房由號房掛號出以收據若不親向所長投遞又不由號房收取收據者作爲無效以曠課論

第三條

凡五鄉各區小學校教員因事請假及假滿後須即先時到校上課若假滿尙不能到校上課須依第一第二條之例具單續假否則以曠課論其請有代理人者亦然

第二章 曠課之懲罰

第四條

凡五鄉各區小學校教員有事須依第一條請假之例赴勸學所請假若未經請假而擅自曠課或串同管理掄飾以曠課者查出按第五條之例懲罰之其管理員遇教員曠課而不到所報告或更代爲文過者即依第五條懲罰教員之例加倍處罰之

第五條

凡五鄉各區小學校教員查有第四條曠課情事者則曠課一日記過一次

並罰月俸百分之四一月內連續或先後曠課至三日者記大過二次罰年俸百分之四一月或三月內連續或先後曠課逾一星期以上者即由勸學所長據情呈請

縣長轉呈

省長記過撤差並停委一年

第六條

凡五鄉各區小學校教員準第四第五條之例以曠課者由勸學所查獲出給罰單由該校管理員將其薪脩照扣繳所儲作該校設備之費其管理員依第四條之例若有隱匿不報或更代為文過情事者其所罰之金即由所扣留公用及獎勵他校熱心管理學務之員

(3)懲罰五鄉各區小學校曠課學生規則

第一章 懲罰曠課之理由

第一條 學問一事貴循序漸進必日就月將孳孳不已始克期於有成若一暴十寒或作或輟未有能見效者五鄉各校學生其勤學者固不乏人而任意曠課不自奮

懲罰五鄉各區小學校學生曠課規則

懲罰五鄉各區小學校學生曠課規則

免者亦實繁有徒若不嚴行懲罰必致教師之訓誨罔勞地方之經費虛糜於教育前途實有不堪設想者爰遵章嚴定罰規以儆頑怠而維校風

第二章 曠課之義意

第二條 除學校放假外不出席(不入校上課)而又不請假者即爲曠課

第三章 曠課之計算

第三條 曠課之日數以校內督課表定之每月核算一次

第四條 辦理曠課計算之手續以各校管教員任之

第四章 懲罰之條件

第五條 一月內曠課數小時或一日者由教師用言語懲戒酌罰立正

第六條 一月內接續或先後曠課至三日者記過一次並罰三日內各立正一次(於休息時間行之)

於休息時間行之)

第七條 一月內接續或先後曠課至一星期者記大過一次罰銀元一角

第八條 半年內因曠課記大過至三次者除依第七條罰金外並罰銀一元

第九條 半年內接續或先後曠課至一月者除依第八條罰金外更罰銀元二元

第十條 半年內接續或先後曠課至二月者除依第九條罰金外更罰賠半年學費

第十一條 半年內接續或先後曠課至三月者除依第十條罰金外更罰賠全年學費

第五章 罰金之收納

第十二條 父兄有督促子弟入學之責任並有供給子弟入學之義務若不督責學生入校上課任其曠逸者其罰金當然由該父兄擔任如父沒無兄者即由該家長擔任之

第十三條 宣佈罰金後限三日內由該村學董向受罰生之父兄或家長收取送交管理員收管若延抗不交得由管理員報所傳追

第六章 罰金之處理

第十四條 各學校須專設簿記一本將校內曠生姓名及曠課日數罰金銀數及宣布懲罰日期詳細登載

第十五條 於半年內因曠課記大過一次即自知悔悟奮勉勤學以後遂無曠課情事者於半年終將其所罰原金退還其得退還罰金之生若日後仍有曠課之事除將原罰金追繳外並按曠課日期加倍處罰之

第十六條 於一學年內因曠課至記大過三次後即自知奮勉遂無曠課情事者於學年末將其所罰原金之半退還

第十七條 於年終將全年罰金酌購物品獎勵勤學各學生不得挪移別作他項開支

第十八條 於滿半年後三日內即將罰金人姓名銀數開列清單粘貼校前俾眾週知並造冊報告勸學所存查

第七章 附則

第十九條 凡學生中途無故退學者照歷年學費加倍賠繳

第二十條 凡五鄉中有學齡兒童經眾認為應入學者其父兄或家長放棄義務不送入公立學校及送入未經改良之私塾並無可據之正當理由得由公衆從嚴議

罰議決後須將理由呈報勸學所查核

第二十一條 有婚喪大事或父母疾病已身疾病者准假餘者不得請假或有他項要事必須請假者必經管教員或各村學董查明得有證據者始可停止出席否則以曠課論

第二十二條 凡請假須事先填寫假單由父兄至校向管教員陳述理由請求准許或向各該村學校學董陳述理由請求准許並由學董調查確實蓋章將假單送學校內不得請托旁人亦不得事後始行補請否則以曠課論

第二十三條 除婚喪大事或父母疾病已身疾病外每月請假不得過三日半年內不得過一星期否則以曠課論

第二十四條 本規則係經縣教育會議決由勸學所宣布實行如有不適宜處仍須由縣教育會提議修改

第二十五條 本規則發送到時即由該管教員召集各村學董傳齊生徒父兄逐條宣布即日實行

懲罰五鄉各區小學校學生曠課規則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5) 縣城鄉私立小學校一覽表

(一) 縣立小學校一覽表

校名	校址	管理員	教員	薪		備註
				管理員	教員	
縣立第一高級小學校	小柳樹巷	何作楫	楊起瀛	二十元	十五元零	管理員教員薪數目以月計
縣立第一初級小學校	大東門外五顯宮	孫富	黃小林	十六元	十五元零	教員薪數目以月計
縣立第二初級小學校	南門外斗姆閣	孫富	李寶森	兼任不另支薪	十五元零	核准高級第一校初九等校於止薪外每月每員加津貼七元
縣立第三初級小學校	南門外普照寺	孫富	何作楫	兼任不另支薪	十五元零	員每員加津貼七元
縣立第四初級小學校	南門外佛基庵	孫富	潘宗漢	兼任不另支薪	十五元零	由學費項下給初級第七、兩校於正
縣立第五初級小學校	小西門外積穀倉	孫富	王煒和	兼任不另支薪	十五元零	新外每員每年加津貼二七元八角
縣立第六初級小學校	大西門外雷祖殿	孫富	甲楊永昌	兼任不另支薪	十三元八角零	
縣立第七初級小學校	中鄉永福堡春登里	張源	乙施果毅	兼任不另支薪	十三元八角零	

縣立第八初級 小學校	南鄉阿角 堡九門里	楊桂榮	周麟儀	八角四分	十三元八角	
縣立第九初級 小學校	小柳樹巷	何作楫	龍瑞壁	兼日不另 支薪	十三元八角	

(二) 城立小學校一覽表

校 名	校 址	管 理 員	教 員	薪 格	備 註
城立第一初級 小學校	小東門外 靈光寺	溫而仁	甲級 何作雲 乙級 蔣逢春	善理員 三元一角 教員 十三元八角 零	教員薪格自民國十一年八月呈奉核准 每員每月由收學費 項下加添津貼五元
城立第二初級 小學校	大東門外 太乙閣	李學階	何懋熙	元九角 十三元八角 零	至七元
城立第三初級 小學校	大東門外 牛寺	尹恭	張嘉桂	一元五角 十三元八角 零	
城立第四初級 小學校	南門外 大東寺	李綱蓀	甲級 趙廷勛	四元八角 十三元八角 零	
城立第五初級 小學校	南門外 真寺	李敏生	丙級 李世英 王侯賓	三元一角 十二元六角 零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城立第六初級小學校	顧城街	同右	孫德義	零	十三元八角	
城立第七初級小學校	清眞寺	李華軒	徐連元	零	十三元八角	
城立第八初級小學校	太乙廟	劉寶昌	郭秀英	零	十二元六角	
城立第九初級小學校	雷祖殿	文燦奎	白乃清	零	十三元八角	
城立第九初級小學校	市外	文燦奎	陳培光	零	十三元八角	

(三) 鄉立小學校一覽表

東鄉第一高小學校	金馬寺	張文桂	劉懷仁	零	十五元零	教員薪格自民國十一年八月呈奉核准
東鄉第二高小學校	大板橋	王汝福	楊亮	零	十五元零	每三年於正薪外加給津貼十五元五角
南鄉第一高小學校	城內	趙忠	李壽	零	十三元八角	元八角零
南鄉第二高小學校	渡文開	趙忠	李壽	零	十三元八角	元八角零

第九卷五第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東三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東三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東三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東二區第四初級小學校	東二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東二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東二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東一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東一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北鄉第二高級小學校	北鄉第一高級小學校	西鄉第四高級小學校
張官營	敷澤堡	佛慧堡	東林堡	大樹堡	祝國堡	寶月堡	馬金廠	永祥堡	沙朗堡	龍頭街	龍潭街
余煥章	徐煥章	劉鼎銘	周善	張文澁	李桂榮	張文澁	楊金	楊金	張國昌	李湘	李攻明
秦光薄	秦煥章	劉鼎銘	楊鍾清	春正森	李鴻銓	馬維新	楊登瀛	王福	張國昌	李湘	董恂
八角四分	六角	六角	二元一角	二元一角	二元一角	二元一角	八角四分	四元二角	二元九角	二元八角	三元八角
十一元五角	十二元六角	十二元六角	十一元五角	十二元六角	十二元六角	十五元零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三元八角	十三元八角	十三元八角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東四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東四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東五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東五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東六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三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四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三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四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三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四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三初 級小學校	東七區第四初 級小學校
慶成堡	小庄堡	波羅村	波羅村	小塘堡	大樹村	龍樹村	鳳儀堡	寶一巷	牛庄	大蘇上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大蘇中段
劉增彥	劉增彥	李潤	李潤	周存金	海進蓬	陸萬清	李福壽	李福壽	雷進蓬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孫汝賢
王嘉禾	畢漢濱	李桂芬	劉永清	級乙劉毅	孫海	王國棟	李善	李善	栗國仁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雷本慶
零四元一角	八角四分	零四元一角	零八角四分	零六元八角	零一元六角	零一元六角	零一元六角	零一元六角	零一元六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一元七角
零十三元八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三元八	零十一元五	零十二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零十一元五

新嘉坡私立各小學段一覽表

第九卷五第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東七區第四初級小學校	大蘇中段 小橋橋	劉榮華	楊成	二元六角	十一元五角
東七區第五初級小學校	大蘇中段 羊方間	牛杓	屠守純	一元一角	十二元六角
東七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大蘇下段 一榮王	畢學	戴榮	二元零	十元零
東七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大蘇下段 野毛冲	王香	李芝	二元零	十一元五角
東七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大蘇下段 二京村	王香	魏琳	二元零	十元零
東八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板橋城內	王汝福	高天福	一元四角	十三元八角
東八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板橋城外 高反村	李正	楊壽	六元零	十一元五角
東八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板橋城外 阿瓦村	李正	譚鴻文	八角四分	十一元五角
東八區第四初級小學校	板橋城外 瓦角村	李正	李鳳禧	八角四分	十一元五角
東八區第五初級小學校	板橋城外 普連村	李正	非文	八角四分	十一元五角
乙級李芳					十一元五角
甲級楊壽					十一元五角
乙級蔣正安					十一元五角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級六區第五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四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三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二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一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七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五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四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三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二初小學校	級六區第一初小學校	級六區女子初小學校
阿角堡村	阿角堡村	阿角堡村	阿角堡村	阿角堡村	阿角堡村	官渡堡村	官渡堡村	官渡堡村	官渡堡村	官渡堡村	官渡堡村
楊桂榮	甘懷	楊桂榮	楊桂榮	楊桂榮	文郁彬	劉文耀	文郁彬	郭士英	文郁彬	趙忠	趙忠
張碧	趙清	李維翰	湯澆霖	暴斌	董玉春	楊麗濱	胡兆康	乙張灑	李景新	栗淵翔	李品端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一元九角	一元三角	一元三角	一元三角	一元三角	一元三角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角一元五	角三元八	角三元八	角二元八	角三元八	角三元八	角三元八	角三元八	角一元五	角一元五	角一元五	角一元五

第九卷第五號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級小學	五區第一初	級小學	四區第二初	級小學	四區第一初	級小學	中三區第四初	級小學	中三區第三初	級小學	中二區第二初	級小學	中一區第五初	級小學	中一區第四初	級小學	中一區第二初	級小學	中一區第一初	級小學	南六區第六初
曹家營	嚴家地堡	馬家營	望城堡	前南營	望城堡	西岳堡	西岳廟	西岳堡	西岳廟	官莊大村	螺螄堡	南螺螄村	春二甲	福永堡	春五甲	春五甲	永福堡	永福堡	永福堡	永福堡	下首苗
曹寶德	陸發貴	陸紹清	陸紹清	楊潤生	曹復元	楊詔	李翠	楊詔	李翠	孫體仁	董振基	楊芸	栗崇仁	楊鍾祥	桂玉森	高雲	楊鍾祥	楊鍾祥	楊鍾祥	楊鍾祥	楊桂榮
零	零	八角四分	四元五角	八角四分	六元八角	六元八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角零
十二元六	十二元六	十二元六	十三元八	十一元五	十一元五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三元八	十一元五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級小八區第三初	級小八區第二初	級小八區第一初	級小區第四初	級小區第三初	級小區第二初	級小區第一初	級小區第四初	級小區第三初	級小區第二初	級小區第一初	級小區第三初	級小區第二初	級小區第一初	級小區第二初	級小區第一初	級小區第二初	級小區第一初	級小區第二初	級小區第一初
五甲	七甲	九甲	雄川堡	雄川堡	張家廟	趙家村	海慧堡	永豐堡	李家澗	永豐堡	永豐堡	永豐堡	永豐堡	永豐堡	永豐堡	永豐堡	永豐堡	永豐堡	永豐堡
楊緒	楊緒	楊鈞發	金文禮	金文禮	金文禮	金文禮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王柱
張紳	蘇忠鑑	趙琴鶴	李祥	段槐	郭湘	葉振鴻	譚耀	李敏	田寶書	趙汝霖	馬鈞培	李長金	李長金	李長金	李長金	李長金	李長金	李長金	李長金
八角四分	四元九角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四元九角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六元九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角十二元六	角一元五	角十二元六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西四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海源堡	楊發枝	楊繼昌	六元六角	十一元五角
西四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龍院村	董正清	董富	八角四分	十一元五角
西四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海源堡	施大章	夏雨時	八角四分	十元零
西五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張家堡	張彩	張俊	八角四分	十一元六角
西五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張家堡	張家河	王木忠	六元九角	十三元八角
西五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張家堡	夏鑫	尙葆能	九角零	十二元六角
西五區第四初級小學校	張家堡	徐聰	夏雨金	八角四分	十二元六角
西五區第五初級小學校	張家堡	楊耀宗	楊有功	八角四分	十一元五角
西六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昭宗街	王洪	蘇鴻文	一元八角	十一元五角
西六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大漁村	王鏡	戴學	一元八角	十三元八角
西六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積善村	蘇鳳	劉玉華	一元八角	十三元八角
西六區第四初級小學校	蘇家村	徐桂清	楊永年	一元八角	十三元八角
西六區第五初級小學校	大漁村	湯意誠	熊品	一元八角	十二元六角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級西九區第二初小學校	級西九區第一初小學校	級西八區第六初小學校	級西八區第五初小學校	級西八區第四初小學校	級西八區第三初小學校	級西八區第二初小學校		級西八區第一初小學校	級西七區第四初小學校	級西七區第三初小學校	級西七區第二初小學校	級西七區第一初小學校
起明台村堡	白明來村堡	小西鼓華浪堡	蘇西家華村堡	大西鼓華浪堡	彈西灘華村堡	西西華街堡		陽西臨華谷堡	里西仁鷄村堡	碧西坪鷄村堡	赤西甲雞村堡	碧西雞村堡
畢正經	李尚年	張功	李安瀾	楊嘉楨	春和順	楊湘		董銘	李格才	李惠	畢鳳	段昭
宋燾	畢濤明	張新年	范德義	董紹曾	李芸	楊思禮	級乙楊思義	級甲董尚義	張集賢	陸興	楊茂	楊世周
二元零	二元零	零一元五角	零一元五角	零一元五角	零一元五角	零一元五角		三元零	二元零	二元零	二元零	二元零
零角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零十三元八	角零十二元六	角零十一元五	角零十二元六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十一元五	角零十二元六	角十一元五	角零十三元八

第九卷五第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北四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北四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北三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北二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北二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北二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北一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上一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北一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西二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西十一區第六初級小學校
松華村	登華村	羊腸村	北倉堡	沙溝堡	北倉堡	蓮花池	蓮花池	蓮花池	永靖	樂誠堡
畢海	李湘	李嘉賓	張在職	王有義	李海寶	彭孝培	張玉柱	李文臣	王權	李政
楊登	乙級 顧謹善	乙級 魯興	劉粹	孫維仁	李嘉榮	吳正祥	施榮	劉佩	普榮	畢發春
二元五角	四元三角	六元四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一元一角	一元七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級小學校	北八區第二初	北八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北七區第四初	級小學校	北七區第三初	級小學校	北七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北七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北六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北五區第三初	級小學校	北五區第二初	級小學校	北四區第一初	級小學校	北四區第三初
陡坡村	頭村堡	頭村堡	大沙朗堡	東沙朗堡	瓦工堡	西沙朗堡	西沙朗堡	桃園堡	桃園堡	桃園堡	桃園堡	桃園堡	大桃園堡	谷登堡	范竹堡	大普吉堡	范竹堡	菜角村	華角村	華角村
楊廣林	張亮	李元	張國昌	張國昌	張國昌	張國昌	張國昌	李文徐	李文徐	李文徐	李文徐	李文徐	李明珠	李鴻	李鴻	李鴻	李鴻	鄭恩綬	唐樹楫	鄭恩綬
楊培德	李元	董肇福	范蘇	楊渭	范蘇	范蘇	范蘇	段嘉模	段嘉模	段嘉模	段嘉模	段嘉模	李明珠	王壽	王壽	楊泰	楊泰	唐樹楫	唐樹楫	唐樹楫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二元六角	六元八角	八角四分	八角四分	五角五分	五角五分	二元一角	二元一角	二元一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九元零	九元零	九元零	九元零	九元零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二元六角	十二元六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縣城鄉私立各小學校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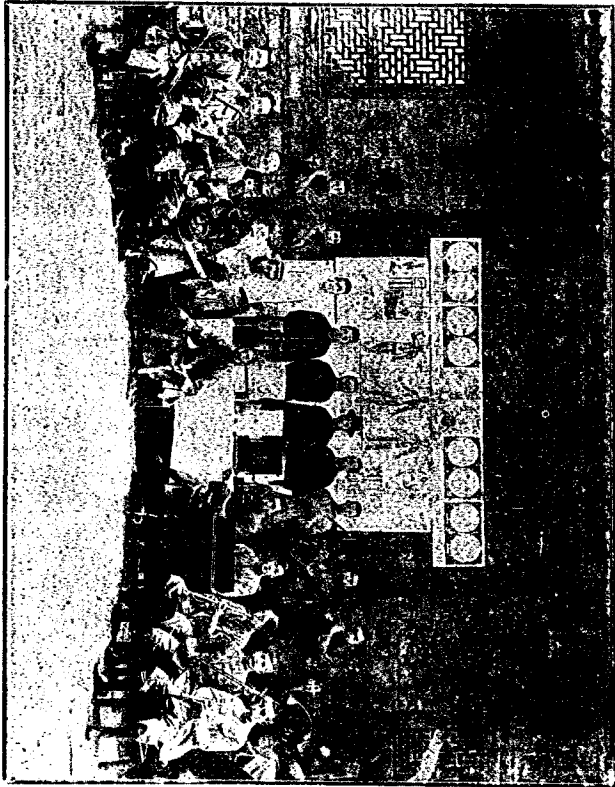
北八區第三初級小學校	頭村堡	張啓	王政	十二元六角	十五元
北九區第一初級小學校	大廠口	李光華	解仲賢	六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
北九區第二初級小學校	大廠口村	李光華	吳敏	八角四分	九元零

(五)私立小學校一覽表

校名	校址	管理員	教員	薪	雜費
求實小學校	省孔廟	蘇鴻禱	高同如 解文新	名譽職不 十五元	
		李壬林	高晉榮	同	右十七元
		趙樹人	三婁漢光	同	右十六元
			初二陳彪		十四元
時中小學校	大富春街	周永益	願永春	名譽職不 支薪	十元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

昆 通 谷 講 演 所 興 團



祖 樂 雙 (三)
組

祖 物 博 化 理 (一)
組

祖 樂 音 (二)
組

昆明縣教育專號

(戊)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

(一)昆明縣城鄉通俗教育講演所章程

第一章 名稱及宗旨

第一條 講演爲設施社會教育方法之一種由勸學所就昆明地方酌量情形分別組織城鄉通俗教育省巡迴講演所名之曰昆明第幾通俗教育巡迴講演所

第二條 講演以開通民智改良習慣預防危害俾缺乏常識之一般人民皆受適當之教育爲宗旨

第二章 區劃及設置

第三條 講演以昆明地方爲區域勸學所總其成其城內外六區五鄉四十三區均應設所講演

第四條 講演次序由遠及近先鄉後城全縣定設十二所此處講畢移設他處至城鄉周遍而上

昆明縣城鄉通俗教育講演所章程

昆明縣城鄉通俗教育講演所章程

二

第五條 講演所就各處小學校設立其應需桌凳以及燒茶器具皆可借學校固有者用之

第三章 講演期限及講演時間

第六條 講演期限以四個月爲一班每班人數以講室能容爲準但至少不得下五十名如有聽講人數較多之處得分爲數班此班聽講期限已滿有願續聽者得接續入次班

第七條 講演日期於每星期日就學校放假日借其地用之每日講演三點鐘其時間之早晚由董事管理員商同講員規定報由勸學所所長轉呈縣長考核

第四章 聽講人資格

第八條 凡昆明或寄居年滿二十五歲以上之男子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爲聽講人

(一) 凡士農工商及其他營業正當者(惟傭工度日苦力謀生者聽便)

(二) 凡曾辦及現辦地方公益事者

(三) 凡寄居已置有產業者

第九條 各區合於前條資格之人由各處董管先行調查姓名入冊至聽講時其人

居住於某區域即於某區域內聽講

第十條 凡經董管調查認為合格之聽講人不得託辭規避或倩人頂替

第五章 職員及權責

第十一條 本講演所由勸學所所長商承縣長辦理設總務一員書記一員講員及名譽董事無定員均由勸學所所長呈請縣長核任庶務文牘會計各職務由勸學所職員兼任

第十一條 總務員商同勸學所所長應辦經理稽查編輯各項事務其權責如左

(一) 經理規劃講演設置一切事務

(二) 經理延訂講員及任用講演所各項人員事務

(三) 糾正講演之得失及籌劃其改良進行之方法

(四) 稽核各講演所報告之一切文卷及講員所編之講演稿

昆明縣城鄉通俗教育講演所章程

四

(五) 稽查講員董事之勤惰優劣

(六) 稽查聽講人之勤惰

(七) 執行獎罰事項

(八) 編輯講演用書

(九) 編輯通俗白話週刊

(十) 代辦勸學所教育月刊編輯事務

第十三條 董事之權責

(一) 就本區擇適中學校為講演所報告勸學所核定

(二) 補助各處董管調查聽講人

(三) 勸諭本區人民使踴躍聽講

(四) 宣布聽講規則督率聽講人遵守

(五) 掌管聽講人名冊宣示講演日期及時間清查到所聽講者缺席請假人數至

畢業時會同講演員造冊報告勸學所

(六) 指揮所內公役維持本所秩序

第十四條 講員之權責

(一) 講員應按第七條規定之日期時間前往講演不得有誤

(二) 講演時應照左列二項分別行之

(甲) 用書講演 講員應用講演書須用勸學所編輯者講後即將當時人

數時間及狀況分別登記編爲記事錄按月彙報勸學所轉呈縣長存核

(乙) 隨意講演 講員得依後列之講演標準隨意講演除前項規定編呈

記事錄外仍將當時講演標準及所講詞語分段敘述編爲講演錄一併

呈報但講演時如勸學所認爲宗旨不合者得令中止

(三) 講演之標準依左列各項爲根據

(甲) 鞏固禮教防閑 如發明聖賢倫理之學以禮義廉恥爲激勸等事

(乙) 尊崇公衆道德 如勸辦公益愛護同類不爭私利不存意見不失信用

不侵犯他人自由等類

(丙) 鼓勵國家觀念如納稅輸捐保衛土地愛重國貨並指示現在國勢及歷來外交等類

(丁) 闡揚共和原理 如聲明自由界說及法律範圍並人民與國家密切之關係等類

(戊) 灌輸實業知識 如農務蠶桑森林墾牧工藝等事指示其研求新理改良舊法庶於交通貿易上得重要利益凡關於民生主蕙等類

(己) 研究經濟狀況 如習勞戒逸崇儉黜奢以期開源節流免蹈日漸匱乏之患並以現時一國一省一邑一家困難之狀反復曉諭之使各知自求給足等類

(庚) 預防身家過失 如勞動休息各有定時服食居住均取清潔以及勸勉眷屬弗習游惰教育子女俾各成立痛示以賭博烟酒之害於身驕縱溺愛之害於家等類

(辛) 解說現行法令 如比較從前法律與現行各種法律之寬嚴並說明法

律爲治安之具自應共同遵守等類

(五)其他 各傳染病之預防治療方法及地方新政法新事業之宣傳等類

第十五條 講員除編記事錄講演錄外每月須任擇題目編講稿一份併同記事錄講演錄按月呈報

第六章 編輯適用書報

第十六條 合於上列講演標準之書由總務員依照鐘點平均分配編輯講案分發各講演所應用

第七章 獎勵及懲罰

第十八條 凡講員董事在任期內熱心任事勤勞無誤者由總務員商同勸學所所長呈請縣長獎給獎章

第十九條 凡聽講人在聽講期內並無請假缺席遲到等事者由董事報告勸學所所長核實呈請縣長發給畢業證書

昆明縣城鄉通俗教育講演所章程

第二十條 凡講員服務曠誤講演不力或不編送記事錄講演錄講演稿者由總務員商同勸學所所長依左列三項處罰之

(一) 申誡

(二) 罰薪

(三) 撤換

第二十一條 凡董事不履行職務致聽講人無故不到託辭規避者由總務員商同勸學所所長處以相當之罰金

第二十二條 凡聽講人於聽講期內每缺席一次由董事報告勸學所處以一角以上一元以下之罰金若無故缺席至三次者除罰金外應令補行聽講一月

第八章 附則

第二十三條 講演所聽講規則分別各所區域情形另規定之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自宣布之日實行如有未盡事宜由勸學所斟酌情形隨時呈

請修改

(二)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概況

宗旨及名稱 以開通民智改良習俗促進實業助長文化爲宗旨務使缺乏知識者皆受適當之教育 定名爲昆明縣第幾通俗教育講演所

舉辦年事 民國三年八月開辦迄五年四月中止又自七年六月起續辦至今

區劃及設置 全縣共設十二所視聽講人住址之疏密遠近酌定區域分城鄉爲若干區每區設置一所借用該區內之學校教室爲講演地點或于入衆常集之廟宇設台逐日講演其餘一切器具均不另購置至講演滿四個月即移設于他區逐區巡迴講演自遠而近 每星期由勸學所編印白話通俗週刊一張責成各學校管理員領回擇該地多人常集地點張貼保存任人閱看

職員及任務 勸學所設總務一員商承所長董理其事担任規劃設置稽查改進事務並編輯講演用書白話週刊書記一員任繕寫核對事務庶務文牘會計均勸學所職員兼任不另支薪

各講演所每所設董事一員至三員爲名譽職調查該區合格之聽講人造冊具報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概況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概況

講演日期到所維持秩序稽查聽講人請假缺席按期彙報候核講員一員担任講演係就現任小學教員中擇尤委派按期給與津貼

聽講人資格及人數 借廟宇設台講演聽講人不限資格人數亦無一定借用學校各所聽講人均經董事調查列冊每班至少不得下五十名凡士農工商及其營業正當者會辦及現辦地方公益事者寄居已置有產業者皆為合格既經調查合格列冊須按期到所聽講不准頂替聽滿四月未曾曠誤者呈請縣長給與證書

講演時間 設台講演之處係逐日講演每日講演兩點鐘借用學校各所係星期日講演一次每次三點鐘其開講演時間之遲早各因地方情形而定

經費收入 由勸學所收回自治局撥借宣講學費年額銀一千兩按月攤收銀一百七十元零

經費支出 每月支付講演員十二員銀四十八元總務一員銀三十八元書記一員銀十元印刷講演用書銀六元印刷通俗週刊銀十六元本所應用紙張筆墨銀三元十二所茶水紙筆銀三十四元

說明

按勸學所於清宣統三年議加應收酒屠捐學款年額銀一千元經自治公所撥借作爲宣講經費屢次稟奉批准俟自治宣講完竣即仍還歸學款民國三年自治停辦此款奉飭還歸勸學所作爲學款旋即接辦城鄉通俗教育講演所並編印白話通俗週報自三年九月迄五年四月城鄉輪講已徧三十區講畢六十班殊此款又奉前洪縣長念江暫提爲保衛團經費即於五年四月底中綴城鄉十二所通俗教育講演及印發之白話週報至六年七月經省行政公署遵照部令不許挪用學款令飭停撥講演所及白話週刊即於是月仍舊開辦現庶續辦至第十三屆聽講人之聽講滿四月者先後約計三萬餘名尙有各所列冊之旁聽人未預其數成效已有可觀者現更組織城區講演擇縣城內外各小學爲講演地點每星期在一處講演順次循環輔以幻燈影片及中西雅樂雙簧講演來所聽講者頗形踴躍至設臺講演以講員難於物色故暫停辦

(三)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調查表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調查表

昆明縣社會教育調查表

社會教育類別			
通俗教育講演所	處數	一處分設城鄉各處計十二所	
	經費	年額一千五百元	
	講演員數	十三員	
	聽講人數	每屆八百人無定額者不計	
編纂通俗圖書	處數	一處	
	出版圖書數	種數	通俗週刊(1) 講演講案(2)
		冊數	現出至228號(1) 現印就至0集(2)
	經費	月需十六元(1) 月需六元(2)	
	編纂員數	一員	

(四)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第十三屆城鄉講演所一覽表
(甲)城區講演所一覽表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調查表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第十三屆城鄉講演所一覽表

(乙)五鄉講演所一覽表

順序	地點	董事	講員	說明
一	勸學所	何作楨	(1) 固定講員	[1] 照上列序每星期在一處講演順次輪流
二	佛基庵	孫敏生	殷 德 潛	[2] 講演時期訂於星期二午後六時半至九時半
三	太乙宮	李華軒		[3] 輪流至某地點即請某地點教員擔任輪流
四	太乙閣	李雲階		[4] 請各講員兼招待
五	求實小學校	蘇鴻綱		[5] 請各地點管理員兼
六	靈光寺	溫而仁		
七	雷祖殿	孫 富		
八	大東寺	李綱蓀		
九	金牛寺	李雲階		
十	五顯宮	孫 富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第十三屆鄉城講演所一覽表

所別	區域	地點	點	董事	講員
第二所	敷澤堡	第一國民學校(大廠)		余煥章	施果毅
第三所	大樹堡	東鄉第一高小校(金馬寺)	張文維 楊金	蕭茂昌	
第四所	西寧堡	第一國民學校(寅峯街)		畢永慶	黃佐
第五所	前衛堡	第一國民學校(南天台)		李佩珍	楊保恆
第六所	永豐堡	第一國民學校(太家河)		太遇順	晉榮華
第七所	嚴家堡	第五國民學校(六甲)		楊緒	曾茂林
第八所	多依堡	西鄉第四高小學校(龍潭街)	楊順 李致明	李崇墉	
第九所	西華堡	西鄉第三高小學校(西華街)		董銘	楊思禮
第十所	羊腸堡	北鄉第一高小校(龍頭街)		李湘	嚴清
第十二所	北倉堡	第二國民學校(沙溝)		王有義	孫維仁

(五)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各種簿冊

昆明通俗教育講演所各種簿冊

				姓名	住址	時間	聽講次數	驗到簿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小學教員觀摩會

昆明縣專號教育

(己)小學教員觀摩會

(一)昆明縣勸學所直轄縣城鄉立各高等小學校國民學校第八屆教員觀摩會修訂簡章

第一章 緣起及名稱

第一條 本所於民國三年詳奉核准舉辦全縣教員觀摩會歷年施行成績昭著至去年舉行第七屆開會手續及修訂簡章已臻妥善惟教育事業日新月異非隨時研究不足以應時勢之要求且國語教授本年甫照章實行更應切實研究以定方法故本例應舉行第八屆觀摩會以符定章更求進步仍定名為昆明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二章 宗旨

第二條 本會以觀摩切磋期教育統一且有進步並研究國語教授方法為宗旨

第三章 會區及會所

第三條 本會以勸學所劃定第一第二第三視查區各方十餘里內之國民學校及小學教員觀摩會

小學教員觀摩會

各高等小學校組織爲一會區

第四條 每會以被參觀之校爲會所

第四章 會期及開會散會時間

第五條 本會以每週開會一次以日曜日(即星期日)爲會期屆時被參觀之校照教授課次日得放假以補休息

第六條 每屆會期均定於午前九時開會至午后一時散會(九至十一至十二爲授課及參觀記錄時間十一至十二至一爲會員研究時間但研究遇事項未畢時得延長之)

第五章 職員及權責

第七條 每會定會長一員研究速記員一員招待員一員會員若干員

前條會長速記員由本所指定担任

招待員以該校管理員担任會員即各校教員

茲將指定各會區會長速記員姓名列表如左

(甲)第一視察區各會區指定會長速記員表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會 職 別	
十	劉 敏 龍 子 敏
九	李 嘉 榮 楊 成
八	吳 正 祥 趙 澀
七	李 善 萬 楨
六	曹 復 元 劉 佩
五	楊 上 林 方 永 和
四	施 榮 繆 宗 和
三	吳 价 仁 楊 澁 清
二	潘 宗 漢 尹 樂 莘
一	李 懷 仁 楊 永 昌
會 長 速 記 員	

小學教員觀摩會

小學教員觀摩會

(乙) 第二視察區各會區指定會長速記員表

		會區		會長		速記員		
一	楊起瀛	霍家駒	二	王錫齡	陳同書	三	蔡仲謀	鄧聯箕
四	趙廷勳	黃	五	趙汝霖	張	六	李維翰	解仲
七	陳立德	陶德	八	何作雲	謝	九	郭	湘
								李秉義

(丙)第三視查各區會區指定會長速記員表

十	吳鴻鈞	趙	鏞
十一	陳木仁	馬鈞	培

會 長 速 記 員	一	吳鴻恩	董肇福
	二	趙琴鶴	陸發貴
	三	王侯賓	楊正
	四	楊世周	栗國仁
	五	楊思禮	李芸
	六	畢浚明	陸興
	七	李崇墉	楊上林

小學教員觀摩會

八	董	恂	畢	高明
九	王	正	發	晉榮華
十	段	永	忠	濮文源
十一	董	富	董	玉春

第八條 會長除與各會員執行同一之權責外並有左列各項權責

- (1) 有督率與會各員照章執行職務之權責
- (2) 有與會員討論及報告開會之權責
- (3) 有提議關於教育事項之權責
- (4) 有表決各會員研究事項之權責
- (5) 有維持會中秩序之權責
- (6) 有彙集各會員記錄於開會後一星期內送呈勸學所之責任
- (7) 有將會員勤惰報告勸學所考核之責任(報告表由勸學所印發)

第九條 研究速記員之權責如左
(8) 有將開會日期通報本區視查查即以便視查之責(通信處本所)

(1) 有於研究時記錄各會員研究事項之責

(2) 記錄時遇有疑竇事項得質問各會員

(3) 記錄後應負修正整理紀錄簿之責(記錄簿由勸學所印發)

(4) 關於國語教授之重要問題及方法應在紀錄簿另頁記錄之

(5) 有保管研究記錄簿至停會後一星期內彙齊交會長報勸學所考核之責
任

第十條 招待員之權責如左

(1) 有維持全會人員秩序之權責

(2) 有於會期之午前七句鐘入會督役排除預備會員參觀地點及休息時椅茶水之責任

(3) 有接洽會員之責任

小學教員觀摩會

小學教員觀摩會

八

第十一條 會員分被參觀員參觀員兩種其權責分列於左

(甲)被參觀員之權責

(1) 有先期按照開會日應授學科編製教授案之責任(教授案用紙由勸學所印發之)

(2) 有於會期前日宣告學生屆期不得缺席之權責

(3) 有與會員討論之權責

(4) 有維持會中秩序之權責

(5) 有於討論時先行陳述教授訓管之權責

(6) 有陳述國語教授方法暨問題與會員討論解決之權責

(7) 有將教授案於開會日呈交視查員之責任

乙 參觀員之權責如左

(1) 有屆期早蒞會所之責任

(2) 有俟學生上堂後順序入內參觀留心記錄之權責(筆墨日備記錄表紙)

由勸學所印發

- (3) 有互相維持會中秩序之權責
- (4) 有互相虛心研究之責任
- (5) 有贊助會長表決研究事項之權責
- (6) 有將參觀記錄表於開會後三日交由會長轉報勸學所考核之權責
- (7) 有實地研究表決事項之責任

第六章 開會次序及其方法

第十二條 每屆開會首先參觀既畢共同研究茲將其事項及方法列舉於左

(甲) 參觀事項及其方法

- (1) 關於教授事項(國語教授之問題及方法應特別注意之)
- (2) 關於訓練事項
- (3) 關於管理事項
- (4) 凡關於上列(1)(2)(3)各項參觀時各會員務宜將參觀所得詳細記

小學教員觀摩會

小學教員觀摩會

錄隨時參以己見以爲研究之資料

一〇

(5) 參觀員遇有疑惑之點須待參觀後始可向被參觀員質問

(乙) 研究事項及其方法

(1) 研究被參觀員陳述事項

(2) 研究各會員參觀記錄意見事項

(3) 研究會長或會員提議關於教育事項

(4) 各會員質問及陳述意見以姓字筆畫之繁簡爲次序簡者在先繁者在後
遇數人筆畫相同時以坐席爲次序

(5) 每一會員有質問或陳述意見時必俟研究記錄畢他會員方可繼續質問
或陳述意見

(6) 研究事項應湏公共表決

(7) 研究時如會員中有認述記員記錄與自己陳述詞旨不符時得隨時向請
改正

第七章 參觀時應授之學科

第十三條 參觀時應授學科國民學校及各高等小學校均以必修科為主（國語科可特別注意之）

第八章 會區之種別及分派

第十四條 本會會區因學校之疎密距離不一有輪流參觀固定參觀之二區別輪流參觀以本會區內各校按次輪流為本會之被參觀所固定參觀就本會區內各校中指定相當之校為本會區各校按期聚集參觀之所輪流之次序即按照第十五六七各條之甲表所排定各會區之各學校順次輪行之固定照按第十五六七各條之乙表所指定為固定之學校參觀之

第十五條 第一視查區各會區之分派表如左

(甲) 輪流參觀會區表

會期	開期	校	名	址	教員姓名	管理姓名
次數	次數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一會區第

四	三	二	一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城立第九國民學校甲班	縣立第一國民學校	縣立第四國民學校	縣立第二國民學校	城立女子第七國民學校	城立第四國民學校乙班	城立第四國民學校甲班	城立女子第八國民學校	城立同教俱進會第六國民學校	縣立第五國民學校	城立同教俱進會第五國民學校	縣立第六國民學校甲班	縣立第六國民學校乙班
雲津市	五顯宮	佛基菴	斗姥閣	太乙宮	同右	大東寺	雷祖殿	龍城街 清真寺	積谷倉	永清真寺	雷祖殿	雷祖殿
白乃清	孫富	潘宗漢	孫德義	徐連元	張基	陳詒源	劉鼎銘	黃中林	楊永昌	邵恭增	李懷仁	栗體仁
文燦奎	同右	同右	范士榮	李華軒	同右	孫國熙	趙文禮	李敏生	范士榮	李敏生	范士榮	范士榮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 三 區 會 二

五	縣立第三國民學校	普照寺	程會矩	范士榮
六	城立第一國民學校乙班	靈光寺	寶宗澤	季法乾
七	城立第一國民學校甲班	同 右	尹樂幸	同 右
八	城立第三國民學校	金牛寺	張嘉濉	尹 恭
九	城立第二國民學校	太乙閣	李寶森	李 階
十	城立第九國民學校乙班	雲津市	李近仁	文燦奎
一	東二區大樹堡第一國民學校	營寶月庵	馬維新	張文貴
二	東二區大樹堡第三國民學校	林東村 般若菴	吳价仁	仝 右
三	東二區大樹堡第二國民學校	東祝國菴	杜冕周	李國榮
四	東一區馬軍堡第一國民學校	新青菴 永祥菴	張 堃	楊 金
五	東二區大樹堡第四國民學校	新草房 東林庵	楊澍清	周 善
六	東一區馬軍堡第二國民學校	馬公廟公所	周 謙	楊 金
一	東四區小莊堡第一國民學校	大白廟 慶豐庵	溫 福	張崇禮

小學教員觀摩會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四區會		第五區會		第六區會		第七區會	
二	東三區敷澤堡第二國民學校	張官營 永慶菴	施榮 余煥章	三	東五區波羅堡第二國民學校	劉家營公所	張允敬 李潤
三	東三區敷澤堡第一國民學校	大佛慧寺	張德琦 仝	二	東六區小壩堡第一國民學校甲級	小壩三聖宮	楊上林 周存金
四	東四區小莊堡第二國民學校	羅丈村 普慈寺	畢漢濱 張崇禮	一	東五區波羅堡第一國民學校	波羅村公所	方永和 李潤
一	東七區大蘇上段第一國民學校	龍樹菴	曹復元 海進蓬	二	東七區大蘇上段第二國民學校	小石壩 鳳儀庵	陳華 陸萬清
二	東七區大蘇上段第三國民學校	寶一菴	楊登瀛 陸萬清	三	東七區大蘇上段第四國民學校	牛街庄公所	劉佩 海進蓬
三	東七區大蘇中段第一國民學校	十里舖	李善 劉榮華	四	東七區大蘇中段第二國民學校	青龍村 慈密寺	萬楨 劉榮華

會 九 第 區 會 八 第 區 會

四	三	二	一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四	三
北一區蓮花堡第一國民學校	北二區北會堡第一國民學校	北三區北會堡第二國民學校	北一區蓮花堡第三國民學校	東八區板橋城外第四國民學校	東八區板橋城外第二國民二學校	東八區板橋外第一國民學校乙級	東八區板橋城外第一國民學校	東八區板橋內第一國民學校乙級	東八區板橋城外第一國民學校甲級	東八區板橋城內第一國民學校甲級	東七區大蘇中段第五國民學校	東七區大蘇中段第四國民學校
文殊寺村	葛土莊廟	右營	岡頭村 永盛庵	瓦角村公所	大龍廟村 龍廟學校	高坡村 永樂寺	阿剌村 秦豐庵	三元宮	高坡村 永樂寺	三元宮	大羊方廟 大成庵	小偏橋 永盛庵
何如祥	孫維仁	李嘉榮	楊成	李鳳禧	趙潤	戴學	尙保龍	蔣正安	王國棟	吳正祥	屠守純	王鳳藻
張玉柱	李海寶	王有義	彭孝培	全右	全右	全右	李正	李重華	李正	李重華	牛杓	劉榮華

小學教員觀摩會

小學教員觀摩

區第十會區

五	北三區羊腸堡第一國民學校乙級	龍頭寺村	楊文杰	李嘉賓
四	北四區松華堡第一國民學校乙級	下土主廟	吳錫齡	李湘
三	北四區松華堡第三國民學校	菱角村公所	崔鳳岐	鄭思綬
二	北四區松華堡第一國民學校中級	下土主廟	劉粹	李湘
一	北三區羊腸堡第一國民學校中級	龍頭寺村	劉毅	李嘉賓
六	北二區北倉堡第二國民學校	北倉中龍營德巷	尹崇光	楊國安
五	北一區蓮花堡第一國民學校	蓮花池寺	楊振標	李文臣

(乙) 固定參觀會區表

會期	參觀校名	教員姓名	固定地點	參觀時期
第一期	東鄉第一高小學校一年班	劉懷仁	昆明師範學校附屬小學	文權假期參觀八小時
	東鄉第二高等小學校二年班	李鴻賓	同右	同右
	東鄉第一高等小學校三年班	楊寓榮	同右	同右

第十六條

第二視查區之會區之分派表如左

(甲) 輪流參觀會區表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一會區		第二會區							
東鄉第二高等小學校	北鄉第一高等小學校一年班	北鄉第一高等小學校一年班	東七區大蘇下段第一國民學校	東七區大蘇下段第二國民學校	東七區大蘇下段第三國民學校	東八區板橋城外第五國民學校	東九區長坡堡第一國民學校	東九區長坡堡第二國民學校	北四區仁華堡第二國民學校
楊 亮	蔣蓬春	石 春	戴 榮	楊 壽	楊 瑩清	劉永清	江汝濱	吳建揚	熊 品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昆明師範學校
附屬小學國民
科復式學級
收假期間
觀八小時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三區			第二區			第一區			會區	開會	次
三	二		四	三	二	一	五	四	三	二	中鄉第一高等小學校甲班
南四區第三國民學校	南四區第四國民學校	南四區第一國民學校	南鄉第二高等小學校	南鄉第一高等小學校丙班	南鄉第一高等小學校乙班	南鄉第一高等小學校甲班	中鄉第一高等小學校乙班	南鄉第三高等小學校	中鄉第二高等小學校	中鄉第一等小學校丙班	中鄉第一高等小學校甲班
癸六甲	五腊村	普自村	羊浦頭 普照寺	官渡 文明閣	同右	官渡 文明閣	索珠營 開覺寺	九門里 右溪寺	張家祠 張家堡	同右	索珠營 楞覺寺
曾茂林	施正興	蔡仲謀	陳同書	崔朝蔭	羅鈞	王錫齡	霍家駒	何懋熙	沈兆龍	楊起瀛	楊榕
陳鵬	周自新	羅義	尙葆修	同右	同右	趙忠	李藻	楊桂榮	楊緒	同右	李藻
											教員姓名
											管理姓名

區 會 四 第

區 會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八	七	六	五	四
南六區第五國民學校	南三區第九國民學校	南三區第一國民學校	南六區第四國民學校	南二區第二國民學校	南二區第一國民學校	南六區第一國民學校	縣立第八國民學校	南四區第七國民學校	南四區第五國民學校	南四區第六國民學校	南四區第八國民學校	南四區第二國民學校
阿角村	響水閣	竹園村	上首壩	土橋	黃豐街	九門里	阿角村	羅家營	蕭家營	關鎖村	高廟村	漁村
葉振鴻	王濟美	趙鈺澤	黃佐	楊毓蘭	婁光漢	沈其祥	趙廷勳	李培	李開宗	鄧聯箕	王有德	尚潤
楊桂榮	王富	李源清	甘懷	同右	畢永慶	同右	楊桂榮	楊昌	蕭連仕	譚鈺	同右	徐炳義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六區		第五區								
四	南五區第二國民學校	六谷村	李永謙	同	右	一	南三區第二國民學校	羊浦頭	趙汝霖	尙保珍
三	南五區第一國民學校甲班	渡官主廟	袁開科	同	右	二	南三區第七國民學校	織布營	趙清	李發
	南五區第一國民學校乙班	渡文明開	張嘉賓	趙	忠	三	南三區第六國民學校	義路村	文式聲	莫忠
二	南六區第三國民學校	三甲村	李紳翰	楊桂榮	榮	四	南三區第八國民學校	塔密苴	楊銓	羅汝彬
	南六區第一國民學校	小坂橋	孫國棟	李	發	五	南三區第五國民學校	大耳村	楊學信	張正洪
	南三區第四國民學校乙班	小琪村	黎浩	畢	朝	六	南三區第十國民學校	廣南衛	許嘉植	楊泗霖
	南三區第三國民學校	小坂橋	張紳	李	發	七	南三區第四國民學校甲班	小坂橋	張紳	李發
	南三區第四國民學校	小琪村	黎浩	畢	朝	八	南三區第三國民學校	小琪村	黎浩	畢朝
	南三區第四國民學校	小琪村	黎浩	畢	朝	九	南三區第四國民學校	小琪村	黎浩	畢朝

小學教員觀摩會

八 第 區 會 七 第 區 會

四	三	二	一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七	六	五
中八區第一國民學校	中八區第五國民學校	中八區第三國民學校	中八區第二國民學校	南五區第七國民學校	南五區第四國民學校甲班	南五區第五國民學校	南五區第四國民學校乙班	南五區第六國民學校	南五區第三國民學校	南五區第一女子國民學校	南六區第六國民學校	南六區第二國民學校
九甲	六甲	五甲	七甲	十甲村	大馬村	中營村	大馬村	小馬村	後所村	法定寺	下苜蓿	中關村
金國臣	李國楨	何作雲	李發第	段嘉莫	陶德成	春正森	盧崇仁	陳立德	李景新	李品端	顧謹善	解仲賢
李榮	同	同	楊緒	文郁彬	郭士英	文郁彬	郭士英	劉文耀	文郁彬	趙忠	同	楊桂榮

小學教員觀摩會

區會九第 區會

一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八	七	六	五
縣立中鄉第七國民學校	中六區第三國民學校	中七區第四國民學校	中六區第四國民學校	中六區第一國民學校	中七區第二國民學校	中七區第三國民學校	中七區第一國民學校	中六區第二國民學校	南八區第四國民學校	中八區第六國民學校	中八區第七國民學校	中八區第八國民學校
小街子	李家灣	金家村	海慧庵	太家河	張家廟	陳家營	趙家村	太家河尾	福寶村	九甲	五甲	四甲
朱焯	尚彬	李祥	譚耀	虞庶榮	郭湘	湯毓崧	李鴻銓	李秉義	謝鏞	余尙文	楊芬	蘇鴻文
張嚴	王柱	金文禮	王柱	太遇順	同右	同右	金文禮	太遇順	同右	李榮	同右	楊終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十區會 第十會

二	中二區第一國民學校	南塢	吳鴻鈞	尹泰
三	中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雙橋	冉紹耕	楊鍾祥
四	中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春二甲	栗崇仁	同右
五	中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春五甲	方軒民	同右
六	中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春四甲	趙鏞	同右
七	中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卸缺營村	趙廷勳	楊鍾祥
八	南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南天台	魯興	李佩珍
一	中二區第二國民學校	大村	董振基	孫體仁
二	中五區第一國民學校	船房陸家營	陳本仁	曹高德
三	中四區第一國民學校	前衛營	田寶書	陸紹清
四	中三區第一國民學校	西岳廟	唐樹樞	楊詔
五	中四區第二國民學校	馬家營	陸正舉	陸紹清
六	中三區第二國民學校	大營村	張鏡	楊詔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十七條

第三視查區各會區之分派表如左

(甲) 輪流參觀會區表

小學教員觀摩會

二四

區	
七	中五區第二國民學校 王家地 王調李彩
八	中五區第三國民學校 福海村 馬鈞培楊國棟

第	區	會		名	校	址	教員姓名	管理姓名
		次	期					
一	西二區第一國民學校	一	次	紅廟	紅廟	吳鴻恩	栗雲龍	
二	西二區第三國民學校	二	次	土堆	土堆	劉玉華	賈榮	
三	西一區第二國民學校	三	次	白馬廟	白馬廟	趙銑	盧文森	
四	西一區第三國民學校	四	次	財神宮	財神宮	何作枚	李華軒	
五	西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五	次	西壩	西壩	董肇福	徐清	
六	西二區第二國民學校	六	次	明家地	明家地	黃增詰	董慶堂	
一	西五區第二國民學校	一	次	梁家河	梁家河	趙琴鶴	梁雋	
二	西三區第一國民學校	二	次	黃土坡	黃土坡	李長金	周壽	

四 第 區 會 三 第 區 會 二

三	西七區第四國民學校	長 坡	張集賢	李裕才
二	西七區第三國民學校	普坪村	楊永年	楊 慶
一	西七區第一國民學校	高 饒	楊世周	段 昭
六	西五區第五國民學校	昭 宗	宋 榮	李 昌
五	西六區第五國民學校	中 村	楊 政	湯 意 誠
四	西六區第二國民學校	積善村	王侯賓	王 銳
三	西六區第四國民學校	大漁村	王嘉禾	徐 桂 清
二	西六區第三國民學校	蘇家村	施果毅	蘇 鳳
一	西六區第一國民學校	馬街子	蘇應瑞	王 鴻
六	西五區第一國民學校	張家村	馬 貴	張 彩
五	西五區第三國民學校	夏家密	龐毅貴	夏 鑫
四	西三區第二國民學校	黑林鋪	李天壽	李 國 材
三	西五區第四國民學校	團 山	郭學禮	徐 聰

小學教員觀摩會

區 會 八 第 區 會 七 第

一	西十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大普吉	王正發	李鴻
二	西十一區第二國民學校	小羅畝	董恂	鄧福壽
三	西十一區第三國民學校	大谷律	楊渭	畢以文
四	西十一區第四國民學校	大羅畝	楊茂	李維
五	西十一區第五國民學校	下利澤	畢應申	鄔成鵬
六	西十一區第六國民學校	小谷律	畢發春	李政
七	西十一區第七國民學校	魚塘	畢高明	楊生春
一	西十二區第一國民學校	下冲	夏雨金	常芳春
二	西十二區第二國民學校	大墨雨	楊有功	楊順
三	西十二區第三國民學校	勤鷄村	李士傑	同右
四	西十二區第四國民學校	法界寺	楊上林	同右
五	西十二區第五國民學校	多依村	李朝樸	李致明
六	西十二區第六國民學校	小村	夏雨時	李燦南
七	西十二區第七國民學校	小羅畝	董恂	鄧福壽

小學教員觀摩會

小學教員觀摩會

二八

第九區會

第十區會

二		北八區第二國民學校		陸坡	董玉春	楊培智
一		北八區第一國民學校		頭村	趙嘉勳	張亮
五		北六區第一國民學校甲班		同右	和國鈞	全右
四		北六區第一國民學校乙班		同右	桂玉森	李明珠
三		北七區第四國民學校		大村	濮文源	同右
二		北七區第三國民學校		東村	王之彬	同右
一		北七區第一國民學校		西村	段永忠	張國昌
七		北六區第二國民學校		沙嶺村	王福	李文徐
六		西四區第二國民學校		尚賢巷	單玉祥	董正堂
五		西四區第一國民學校		龍院村	晉榮華	楊發枝
四		北五區第三國民學校		林家院	馮嘉毅	李鴻
三		西四區第三國民學校		廻龍巷	錢尊遜	馬施大雲章
二		北五區第二國民學校		白馬廟	趙海鰓	同右

第十區會

三	北八區第三民學校	二	村	董	富	張	啓
---	----------	---	---	---	---	---	---

(乙) 固定參觀會場表

區	會	一	第	次	會	區	參	觀	校	名	教員姓名	固定地點	參觀時期
西鄉第一高等小學校甲班	段	能	本所附屬小校 高等各級	同	右	收假假時參 觀八小時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西鄉第一高等小學校乙班	周	建	同	同	右	同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西鄉第一高等小學校丙班	夏	榮	本所附屬小學 高等各級	同	右	收假假時參 觀八小時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西鄉第二高等小學	劉	彝	同	同	右	同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西鄉第三高等小學校	張	裕	同	同	右	同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西鄉第四高等小學校	嚴	清	同	同	右	同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五鄉第二高等小學校甲班	戴	應	同	同	右	同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五鄉第二高等小學校乙班	施	自	同	同	右	同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北七區第二國民學校	孫	海	本所附屬小學 複式各級	同	右	同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北九區第一國民學校	王	春	同	同	右	同	同	右	同	右	同	同	同

小學教員觀摩會

第九章 停會期限

第十八條 各會區以參觀四次爲限每會區有逾四班者亦以四次爲限其不足四班者即以該會區班數參觀周徧爲限至各項之被參觀員則按定以上表所列之一二三四順序擔任不得推諉至滿四次即一律停會

第十章 懲罰

第十九條

(1) 會長不履行職務者記大過一次

(2) 速記員不履行職務者記大過一次

(3) 被參觀員延誤會期者記大過二次不預編教案者記大過一次

(4) 會員不到會四次者記大過一次不到三次者記過二次不到二次者記過一次全不交記錄者記過二次不交三會記錄者記過一次固定參觀之教

員同一處罰

(5) 招待員不照章服務者記過二次

第十一章 獎勵

第二十條 與會各員能實施研究表決事項及會長熱心會務被參觀員教案編製妥善速記員研究員記載明晰會員記錄明確意見可採招待員照應用到田勸學所呈請獎勵之

第十二章 施行之期間及効力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自十一月初六日(即陰曆十一月初七日)施行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對於輪流固定各會區均生同一遵守之効力

(二) 觀摩會用之草案紀錄核攷表

(甲) 被參觀會員用之教授草案式

昆明

鄉

區第

小學校

式學級教授草案

編

學年

觀摩會用之草案紀錄核攷表

學 科	教 材	旨 要	教
			時 分 配 各 組 教 授 之 次 第

假座會用之草案紀錄表

授 方 法

時間
合計

觀摩會用之草案紀錄攷核表

觀摩會用之草案紀錄致核表

三四

符號

直接教授之次第以亞拉伯數字為號間接教授以(X)為號同前項以(マ)為號

表式說明

學年學科教材要旨教授方法各項下視各校生徒組數由教師自畫橫格例如二組者畫橫格一勻分表紙為二截三組者畫橫格二勻分表紙為三截餘類推
又第一行小學校下空白在複式學級填一複字單式學級填一單字教授草案下空白填教員姓名

(乙)參觀會員用之教授紀錄式

授紀錄 月 日參觀 立第 學校 教員教 著 會區會員

問	及時	教材	編制	班組

錄 備 授 教

觀摩會用之草案紀錄致核奏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觀摩會用之草案紀錄表

觀摩會用之草案紀錄放核表

會長			
填報			
月	日	呈	

(三)觀摩會成績評測表舉例附詳閱方法

昆明縣屬第三視查區第八屆教員觀摩會評測表

輪	會區	會別	會區		姓名	來數	存無	欠數	勤惰	教案評語	紀錄評語	紀錄評語	成結	評定
			第	次										
八	無	最勤	趙銑	八	無	最勤	太敷衍了!	記得潦草	不良	丁				
六	二	次勤	劉玉華	六	二	次勤	脫稿太多;手續也有不安的地方	「草率」、「平常」	不良	戊				
八	一	最勤	吳鴻恩	八	一	最勤	修身教學:處處就日常生活,導他們實踐很好!國語教學:取材,教學,手續,都是!	記得詳細;見得也是	最良	甲				

流

觀摩會用之草案紀錄致核表

第 二 會 區						會 區		
張錦龍	陸發宣	李天壽	張學禮	李長金	趙琴初	黃增祐	董肇福	何作枚
六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二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次勤	最勤	最勤	最勤	最勤	最勤	最勤	最勤	最勤
		編製很工整，借時間分 和開脫論。●教序是齊 算術教學，兩應用一齊 揭示，手續欠妥。	書法；揭示雜字，手結 嫌早；添還不精。	國語教學：書法取材太 少；還不去。●算術教 學是！	很有經驗！			實術教學，次序很足。 國語教學，讀法手續周 密；綴法注重直觀，越 發可取。●借編製有脫漏 的地方！
真不大差，	見啊！	有很是的意思。	記的界限不清，	見解也有可取的。	草見很多；記的潦草	不甚懂得記法。	細心研究，所以見的 多切實。	見的更可取；記的也 詳細。
又良	最良	又良	又良	良	次良	不良	最良	次良
丁	甲	丙	丙	乙	乙	丁	甲	乙

昆明縣立國語講習所

昆明縣教育專號

(庚)昆明縣立國語講習所

(一)昆明縣立國語講習所簡章

第一條 本所遵照 省公署訂定縣立國語講習所辦法大綱辦理培養縣屬小學
校國語師資

第二條 本所定名為昆明縣立國語講習所

第三條 本所附設於昆明勸學所

第四條 本所設所長一員以勸學所所長兼任之文牘會計庶務各一員以勸學所
文牘會計員庶務員兼任之

第五條 本所講員以本縣勸學所本年選送省立第一屆講習所畢業學員充任之

第六條 凡現任縣屬縣城鄉立高等小學國民學校校長教員暨縣屬具有充任小
學教員資格者皆為本所學員

凡現任校長教員既經入所講習畢業皆有服務於縣屬小學校教授國語之義務

崑明縣立國語講習所

二

其具有充任縣屬小學教員資格者講習畢業後由本縣勸學所酌量委用

第七條 本所講習時期定於本平年假期間(陽曆十二月十六日至二月十九日)除

夕元旦放假一星期外僅於五星期內講習完畢

第八條 本所講習學科計分四項

1 國音

國語發音學(注音符母附)

中國音韻沿革通論

2 國語文法

3 國語教授法

4 國語練習

國音會話

國語讀文

作文(課外練習)

第九條 本簡章自發布之日實行

(二)昆明縣立國語講習所職員講員姓名資格一覽表

職務	姓名	年 歲	籍 貫	資 格
所 長	陳詒恭	四十四	昆 明	日本同文書院畢業現任昆明勸學所所長兼縣立師範學校及附屬小學校校長
庶 務	梁光輝	三十二	同 右	昆明師範傳習所畢業現任昆明勸學所兼縣立師範及附屬小學校庶務員
文 牘	吳慶存	七十一	同 右	清舉人前任本省法政學校庶務長兼會計員現任昆明勸學所及縣立師範附屬小學校文牘員
會 計	雷宗燕	三十六	同 右	雲南優級師範選科畢業現任昆明縣立師範及附屬小學校兼勸學所會計員
講 員	趙 坤	四十四	同 右	昆明師範簡易科暨省立第一屆國語講習所畢業現任昆明第二區勸學兼視察員
同 右	趙樹人	二十九	同 右	昆明師範本科第一部暨省立第一屆國語講習所畢業現任昆明第三區勸學兼視察員
同 右	何作楫	二十九	晉 甯	現任昆明縣立師範附屬小學校主任

(三)縣立國語傳習所畢業學員

梁光輝 梁繼先 雷宗燕 馮嘉葆 陳回書 范士榮 梁光宗

昆明縣立國語講習所職員講員姓名資格一覽表

縣立國語講習所畢業學員

四

號	九	第	卷	五	第							
劉 數	劉 鑫	劉 粹	胡 冕	劉 佩	熊 品	濮文源	曾茂林	邵恭曾	張 裕	彭祖佑	楊孟光	黃 佐
楊福寶	蘇鴻文	楊世周	王正發	周建歧	梁維楷	武泰清	劉懷仁	李懷仁	嚴 清	張嘉鞋	陸世儀	楊 榕
蔣正安	張 培	張學禮	李天壽	趙鳳歧	趙鈺萍	陸寶森	王嘉禾	張永清	白乃清	竇宗澤	潘宗漢	黃中林
趙 鏞	栗崇仁	尙 彬	孫維仁	李秉義	楊連清	李士彬	楊永昌	蘇玉麟	洪承緒	李衍祚	何懋熙	殷德潛
張允敏	趙 潤	李鴻銓	何如祥	王俟賓	楊 正	李維翰	方軒民	孫 富	趙 清	王 鑫	石 泉	方啟熙
謝 鏞	陳庭燎	李廷樑	蕭敏中	姚永年	趙汝霖	施果毅	蔣逢春	趙海鯤	李鴻寶	高長榮	殷德高	霍家駒
董 恂	施 榮	楊 成	吳正祥	吳介人	王錫齡	段 能	陳 緯	湯毓崧	楊 亮	尹樂莘	李景新	蕭茂昌

沈兆龍	李嘉榮	董璧福	楊登瀛	何作雲	曹復元	胡銀	高根培	劉鼎銘	趙琴鶴	顧謙善	郭湘	戴玉書
趙瑞麟	程曾矩	何作枚	張新年	馮嘉毅	汪汝濱	夏榮富	楊思義	朱煊	黃曾祐	王榮華	唐樹楨	王鳳藻
袁開科	楊振標	吳可民	趙廷勛	婁光漢	羅鈞	王春壽	吳可儻	傅惠	程汝澤	張銑	徐連元	施正興
馬維新	段嘉模	陸正舉	楊壽	葉振鴻	夏鳳翔	劉玉華	方永和	晉榮華	陸興	尙潤	王有德	陳文德
高雲	楊士林	楊芬	董尙義	王濟美	楊保恒	荀正鑫	畢漢濱	李芸	楊楷	陸發貴	鄧少蘭	全天鈺
李國楨	屠守純	解仲賢	段永中	李善	劉嘉駿	陳本仁	吳建揚	楊銓	陳詒源	陳九伊	李敏	楊毓蘭
石春	董正基	馬鈞培	鄭福	楊起瀛	陳春	張基	楊思禮	尹克寬	金國臣	李增	錢尊遜	張集賢

三縣立國語講習所畢業學員

李精華 冉紹耕 趙銑 李祥 萬積 栗體仁 王國棟

蔡仲謀 王聯福 劉永清 王潤 董紹曾 蘇顯瑞 魯興

張嘉賓 昌景光 許嘉禎 畢應申 戴榮 董玉春 黎浩

魏清 陳清詔 王立德 田寶書 周濂 楊登清 李鳳禧

夏雨時 夏雨金 李士傑 李崇墉 李發春 沈其祥 王崇貴

楊永年 文式經 虞庶榮 譚鴻文 董富 春正堂 李發第

宋葵 夏鋒 李品端 魏琳 楊汝光 尚葆能 單玉祥

楊渭 李國柱 李朝棟 孫國棟 陶德成 黃紹福 尹崇光

楊有切 范燕 吳錫齡 畢發春 戴學 畢浚明 趙嘉勳

蘇芳 畢高明 譚耀 楊茂 畢達春 李桂芬 李長金

孫海 楊上林 李芳華 張紳 陳延祖 周家聲 李澤

號

九

第

卷

五

第

勸學員講習所

昆明縣教育專號

(辛)勸學員講習所

(一)選送勸學員入所講習論文

爲諭知選送勸學員入所講習事案奉

學部定章各廳州縣均設勸學所按定區域勸辦小學以期逐漸推廣普及教育本縣有監督勸學責任昨蒙恩憲札委總董會同籌款設立昆明勸學所已於本年二月初一日開辦亟應按區選派勸學員勸辦小學但昆明五路鄉堡地方遼濶勸辦較難照章就勸學所開一教育講習科先行講習展期以四個月畢業赴本區任事應於五路各堡每堡選取士著二人入所講習畢業後即派充本區勸學員將來並各就地方情形酌給薪水此項選舉以粗通文字品行端正素無嗜好稍有名望者爲合格講習之日不收學費膳食寄宿由本所供給不得在地方科派分釐合行諭令轉飭選送爲此仰 路團長 等遵照來諭迅速傳諭該路各堡團正或傳齊一處共相講明論文所指情節各於各堡憑公選保四人造具姓名年歲行止清冊或清單送交本所聽候選

選送勸學員入所講習論文

勸學員講習所畢業學員

取二人再行定期傳諭入所講習限至 日止一齊投冊以憑核定此次傳選各堡講習勸學員係專為勸辦小學復經供給膳食不取學費該團長團正等亦應認真遵辦毋得少存情面或籍事科派分釐如違定即查究不貸切切特諭

光緒三十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總董謹閱

東南 李寶 陳榮祖
西南 羅沂 許際泰
中路團長 李植 李樹榮 張國昌

勸學所 監督縣正堂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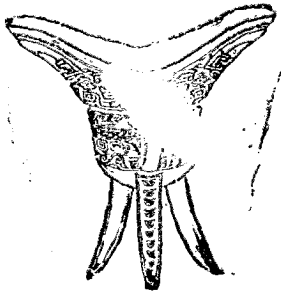
(二)勸學員講習所畢業學員

- | | | | | | | | | |
|-----|-----|-----|-----|-----|-----|-----|-----|----|
| 董鶴 | 李增 | 施鴻恩 | 李彬 | 楊桂榮 | 朱映杉 | 羅聚華 | 施大章 | 尚慶 |
| 蔡藝林 | 尚嘉模 | 劉榮華 | 余煥章 | 王彧 | 王渭 | 楊森 | | |
| 蘇應瑞 | 張連桂 | 李馨階 | 李肇元 | 蘇鳳 | | | | |

覽 明 教 育 月 刊

桂梁俊	陶式珩	黃晏賢	楊培德	劉以仁	姚祥麟	孫士勳
田兆玉	金燦清	楊才	楊文學	張新年	楊慶	李長榮
段天培	吳寶	李河	孫玉	馬貴	梁萬	賈相
楊潤	畢崇德	婁富	周泰	季廣孝	楊培德	鄧廷祖
桑嚴	王木智	黎性	李澤	李湘	范蘇	尙文信
楊淇昌	太遇順	甄起鳳	劉正州	李培盛	周楷	李正
李之懷	廖雲	曹文彬	孫義	楊發枝	袁占標	李重華
李元	畢發春	畢崇德	李瓊林	龍鑫		

大漁堡



勸學員講習所畢業學員

昆明縣改良私塾傳習所

昆明縣教育專號

(壬)昆明縣改良塾師傳習所

一，規章

(1)昆明縣改良私塾規則

第一章 宗旨

第一條 訂定改良私塾規則俾各塾師遵照切實改良以期無悖小學教育原則爲宗旨

第二章 改良事項

第二條 名稱 凡一家或數家延師設塾或塾師自行啟館教授者統名爲私塾惟在城市者應定名曰某區某段某號(指門牌言)私塾在鄉者應定名曰某鄉某堡某村私塾

第三條 設置 凡塾舍應具課室操場廁所等課室操場以寬敞清潔爲度使所以無接濟課室操場爲宜

昆明縣改良私塾規則

昆明縣改良私塾規則

第四條 設備

(1) 桌椅 生徒櫟式樣應照現今學校所用者製備否則舊式單棹獨櫟亦可
暫用塾師講棹亦以單棹爲宜

(2) 黑板 大小黑板各一塊習字板一塊其式仿照現今小學校所通用者

(3) 教科書 生徒須備各科教科書塾師須備各科教授書均照 部定小學用
者購備

(4) 表簿 督課簿成績考查簿均應購備

(5) 其他 粉筆黑板拭教鞭時計口笛銅鐸等均應購備

第五條 編制

(1) 學額 學生額數視教室廣狹而定惟至多不得過五十名

(2) 學年 按生徒學力而定學年即以發蒙或曾讀過三字經百家姓千字文者
編爲一學年以曾讀過四書能寫脫影字者編爲二學年以曾讀過四
書及他經書並能綴文句者編爲三學年能綴短文(六十字以上)者

編爲四學年其有高級程度者應轉送入高級小學校

(3) 分組 就學年而分組數以各學年各爲一組而授以適當課程惟遇學生於

某項科學有同等學力者合併教授得減少組數

(4) 席次 課室坐席應按組分列面對黑板

第六條 課業時間 每星期各科教授時間應遵照 部定各科課程表時數教授

其每日課業至多不得過六小時每小時應休息十五分鐘每星期日應照章放假

第七條 教授

(1) 教授科目 修身國文算術(筆算珠算)體操爲必修科圖畫唱歌手工能教

者聽不能教者應以其時加課國文算術

(2) 教授方法 各塾學生僅一組者可用單式教授法教授之有二組以上者應

照複式教授法教授之

(3) 成績考查 每月須考查學生成績記入成績簿每學期學年終均應核計學

生成績以爲升級留級之標準

第八條 訓練及管理 應參照昆明勸學所規定通行各小學調育規程及管理規則施行之

第九條 呈報

- (1) 凡私塾之成立遷徙或停閉時均應先期呈報勸學所查核
- (2) 凡私塾每年須填一覽表報勸學所查核

第三章 獎勵懲罰

第十條 獎勵 各私塾每年由勸學所隨時考查有能確遵本規則切實改良者報由縣署轉呈省署分別獎勵其獎法如下

- (1) 成績最優者准改私塾為代用小學並由勸學所酌量補助年俸
- (2) 成績優者由勸學所酌給獎狀或獎品

第十一條 懲罰 各私塾每年由勸學所隨時考察有不遵本規則切實改良者報由縣署呈省署使立予取銷

第四章 附則

第十二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由勸學所隨時修正

(2)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改良塾師傳習所簡章

第一章 宗旨

第一條 本傳習所以改良塾師教術技能達改良私塾之目的為宗旨

第二章 辦法

第二條 入學資格 由本所試驗確係身體強健國文清通者為合格

第三條 定額 暫以六十名為定額

第四條 學費用品 學費免繳講義由所發給惟一切筆墨課本書籍須自備

第五條 傳習科目 暫定為左列各科

教育學 心理學 教授法 管理法 算術(筆算珠算) 理科 唱歌 體操

第六條 傳習時間 分講授與練習二項講授每晚以三小時為限四月後即從事

實地練習其練習規則另定之

第七條 修業日期 以六月為限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改良塾師傳習所簡章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塾師傳習所細則

六

第八條 用途 修業期滿由所發給證書其成績最優者並得由所委充公立小學

教員

(3) 昆明勸學所附設塾師傳習所細則

一本傳習所附設於勸學所凡一切設置均由勸學所備辦

二校舍校具與縣立師範及附屬小學校通用

三書記雜役各一人由勸學所內撥用

四指定附屬小學校一班或二班為模範班供塾師參觀練習其設施如左

(1) 模範班之一切教授訓練管理設置均應隨時通知傳習

(2) 除模範班用教科書教授書由傳習所各購置一部外餘模範班之一切表簿
規程傳習所應設置一份以資參攷不便印刷者即由書記騰交

(3) 模範班教員應編制教授日程或週錄編訖後即交書記騰交傳習所以資考

據

(4) 模範班教員於塾師參觀時間應先期編制教授草案編訖送交傳習主任閱

後送還屆時照案教授仍送交傳習主任以供研究

(5) 於塾師練習時小學事主及模範班教員均有檢閱練習者教授草案及到講堂參觀指導之權責

(6) 參觀練習規則由傳習主任會同小學主事及模範班教員另訂之

(7) 參觀或練習後傳習所繼開指導會小學主事及模範班教員均應與會

五 設主任教員一人專科教員一人其職務如左

甲 主任教員

(1) 承商勸學所長統籌傳習所改良之一切要務

(2) 擔任傳習主任學科

(3) 擔任傳習所教務事件

(4) 擔任參觀練習之批評指導

(5) 擔任傳習時期內抽查各塾指導改良

乙 專科教員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塾師傳習所細則

昆明縣勸學所附設塾師傳習所細則

(1) 擔任術科之一科目或二科目

(2) 協商主任籌畫教務

六 傳習所職員與模範班職員應組織職員討論會以資聯絡貫通其設施要素如左

(1) 以傳習所主任教員專科教員及小學主事模範班教員為會員

(2) 以每兩週開例會一次討論貫徹一致之方法惟小學主事與傳習主任教員

認為必須開臨時會即開臨時討論會

(3) 傳習所職員與模範班職員得隨時互相詢問

(4) 傳習所主任教員與小學主事並得隨時互相建議

(5) 凡經討論會議決事項請勸學所長核准備案後彼此即須切實踐行

(6) 各項規則由傳習所主任教員會同小學主事訂定

七 凡本傳習之塾師應守左之規則

(1) 於講授學科期間每晚五點半鐘一律到所六點上課九點散課不得遲到早退或竟行曠課若有緊要事件須向所長或主任教員陳明理由並具假單乃

可否則分別扣分

- (2) 應備各科課本抄寫黑板並兼速記
- (3) 應備與模範班同一之小學教科教授書各一部至少預備國文算術各一部
- (4) 應備改良實施週錄一本講授時各科中有切要易行法術或事項經講員認為即須實行者即記入週錄各塾師回塾後即須切實遵照施行並將實施狀況亦填入週錄若有不便即時施行或須展緩者應將詳細理由填入週錄由所輪流調閱以資查考若有因循敷衍故為推諉者即以無改良之希望論週錄由所製訂發給

- (5) 現未設塾者除傳習正課外應由主任置以相當事務
- (6) 在所時應遵守本所各室場所之規則規則隨時宣佈
- (7) 於參觀模範教授之時間除每晚按時照常到外每日由主任教員輪派十人到模範班參觀筆記一小時或二小時並將筆記呈由主任評閱指導
- (8) 於練習教授時間除每晚仍照常到所外每日主任輪派十人到模範班練習

參觀其輪爲練習者應按照模範班課程先日編具教授草案呈由主任閱訖轉送小學主事及模範班教員查閱發達還騰清訖臨時照案教授其輪爲參觀者仍照前項參觀辦理

八 研究指導會於參觀練習時期間每晚舉行一次其詳細規則另定
九 以各科成績平均分數及參觀練習改良成績分數四項評定畢業成績如現未設塾者則以前三項評定之

十 傳習期滿由勸學所請縣長發給證書列甲等者得派充公立初級小學校教員或將其塾改爲代用小學校列乙等者得將其塾改爲預備代用小學校列丙等者准充改良私塾教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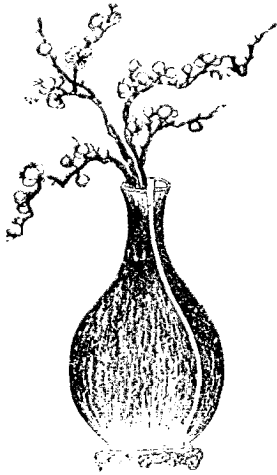
十一 傳習期間有不守規則不遵教訓難望改良者當即由所斥退

十二 凡塾師無改良之希望者俟本所傳習期滿後即請長官一律取消

十三 本細則有不適宜處得由所隨時改正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殷德潛	王嘉禾	李懷仁	潘宗漢	高長榮	楊壽	張嘉澍
楊水年	孫德義	董富	趙潤	楊孟光	施果毅	錢用德
婁光漢	徐成榮	秦南煥	婁紹極	曾茂林	趙錦	董肇福
姚崇禮	方敢熙	劉之功	陳立德	梅文蔚	龍子敏	趙鈺澤
邵恭曾	王挺棧	王承忠	段空群	范廷樑	陳華軒	譚耀
楊培德	楊湘	蘇炳星	倪增祐	宋培經	趙澤生	施炳宣
李樹屏	趙嘉勳	黃雲鶴	周文當	桂錫珍	黃鑄	錢開科
王國藩	呂聘三	單玉魁	周銘	趙懷仁	梁惠卿	石泉



假期講習會

昆明縣教育專號

(癸)假期講習會

(一)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定名曰昆明教員年假講習會

第二條 本會會員以現在昆明及省會教育界人士志願入會者爲限

第三條 本屆講習日期定自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十六日止(舊曆)每日

講習四小時

第四條 本屆講習地點假雲南省教育會大會場設置之

第五條 本屆報名日期訂於舊曆十二月初一日起至初八日止

第六條 本屆會員報名地點在昆明勸學所號房

第七條 本會不收會費講稿概由會員自行筆記

第八條 本會講習學科以增進小學教員最切要的學術爲主要分爲三項如左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簡章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講習時間表

(一) 近代教育思潮

(二) 科學概論

(三) 國語教學法

講習學科除上例三項外若經多數會員之要求得酌量加增之

第九條 本會講員由本會延聘名人專家擔任之其姓名及講演題材於開講時先期佈告

第十條 本會會務由昆明縣教育會勸學所會同函聘主任一員主持之

第十一條 本會職員由縣教育會及勸學所各職員兼任之

第十二條 本會主任及講員職員概定為名譽職不支薪津

第十三條 本會應須一切開支由勸學所經費項下酌撥補助之

第十四條 本簡章各條規定僅適用於本屆講習會

(二)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講習時間表

日期	講習時間	日期	講習時間
十一	一至三	十一	一至三
十二	一至三	十二	一至三
十三	一至三	十三	一至三
十四	一至三	十四	一至三
十五	一至三	十五	一至三

十二	王孟懷 教育者自身生活 之直接改造	徐述先 注意與教育	二十	張蕪齋 最近之進化論	倪欲先 趣味與教育
十三	楊瑞五 校外教學	王孟懷 教育者自身生活 之直接改造	二一	趙汝舟 科學概說	李子廉 國語教育與設計 教學法
十四	楊文波 認識之起源及其 效能	李育才 小學修身教授法 之研究	二二	趙汝舟 科學概說	劉潤卿 體育原理
十五	鄭榮廣 科學與民治	楊文波 認識之起源及其 效能	二三	李子廉 歐戰後世界變遷 之大勢	劉潤卿 體育原理
十六	繆季安 文學與教育	李育才 小學國文教授法 之研究	二四	張植齋 迷信的山來	劉潤卿 體育原理
十七	李育才 小學國文教授法 之研究	慶松泉 鄉土教授之研究	二五	董紹安 動的管理法	劉繩武 算術教學之原理
十八	慶松泉 鄉土教授之研究	李子廉 教育家的修養	二六	張植齋 幾種普通現象之 解釋	劉繩武 算術教學之原理
十九	慶松泉 歷史教授之研究	李漸遠 遊戲與教育			

(三)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速記員表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速記員表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速記員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速記員表

日	期	速	記	員
陰歷十二月十二日		趙	蔭	晉
十三日		嚴	子	趙
十四日		夏	時	李
十五日		梁	仲	夏
十六日		趙	蔭	蕭
十七日		蕭	娥	陳
十八日		陳	玉	李
十九日		殷	仲	陳
二十日		潘	雲	黃
廿一日		梁	紹	陳
廿二日		梁	紹	高
廿三日		梁	仲	高

一覽表

(四)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職員值日表

廿四日	蕭 熾 卿	高 應 春
廿五日	周 鳳 崗	陸 丹 辰
廿六日	王 品 三	陸 丹 辰

昆明縣教員年假講習會

十 三	莊 寶 若	梁 星 樓
十 四	范 智 然	李 淳 伯
十 五	高 應 春	陸 丹 辰
十 六	郭 子 蘊	趙 輯 五
十 七	梁 星 樓	李 紹 基
十 八	何 述 江	陳 萬 生
十 九	李 殿 臣	殷 仲 淵
日期	縣 教 育 會	勸 學 所
陰 曆 十 二 月 十 二 日	馮 夢 竹	梁 星 樓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職員值日表

會職員值日表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會員

廿六	廿五	廿四	廿三	廿二	廿一	二十
范智然	莊寶若	馮夢竹	楊石泉	李鐵生	張巨川	龍子聰
王品三	楊寶之	吳少臣	洪濟軒	陳光宇	楊一清	尹志伊

六

(六五)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會員

- | | | | | | |
|-----|-----|-----|-----|-----|-----|
| 熊品 | 楊泰 | 楊琨 | 周建岐 | 胡兆廉 | 武錫齡 |
| 傅惠 | 趙雄 | 何作雲 | 王正發 | 蕭茂昌 | 梁維楷 |
| 張崇禮 | 楊增 | 趙嘉勳 | 劉佩 | 趙銑 | 邱大綱 |
| 王福 | 桂玉森 | 張嘉賓 | 王增貴 | 何作枚 | 張嘉澁 |
| 秦光溥 | 陳同書 | 謝鳴夔 | 李聰 | 張學禮 | 湯毓嶽 |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李祥	何懋熙	李潤泉	李增	馬銓	余朝京
晉榮華	李汎	李濤	何如祥	宋廷珍	許嘉植
方永和	唐啟兆	曾國梁	武耀祖	王澤民	韋祖文
劉鼎銘	施果毅	李鴻賓	李鴻賢	郭永奎	徐應龍
楊銓	李鎮	李鴻銓	方啟熙	朱光華	陳庭燦
陳彪	楊永昌	李鴻銓	李鴻賢	張于鏢	殷德潛
粟崇仁	孫富	王猷德	周珍	張樹均	趙瑞麟
曾茂林	王猷德	陳立德	張吉昌	趙演	汪銓
楊振標	王贊相	王濟美	李秉義	安文陞	羅宗武
吳正祥	黃中林	李佩珍	李秉義	楊增義	羅用功
施恒	顧謹善	李惠	李惠	張佑宗	龍泉
	李寶森	李惠	李惠	張佑宗	李士彬
	張新年	施章	李惠	張佑宗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會員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會員

馮嘉葆

蔡仲謀

王 鑫

趙鈺澤

李春華

楊保恒

吳价仁

陸世儀

周家聲

洪承緒

高長榮

李衍祚

董振基

楊孟光

楊登瀛

楊連清

屠守一

楊世周

金國臣

潘有能

楊毓蘭

趙 潤

李成章

趙益齡

孫汝賢

楊上林

徐連元

范 蘇

王嘉禾

曹復元

王 潤

吳鴻鈞

李 敏

李長金

陳本仁

楊上林

王侯賓

趙廷勛

馬鈞培

夏榮富

尙 文

趙琴鴻

楊 政

郭嘉賓

袁開科

蘇鴻文

李子光

丁仲湘

楊壽魁

楊慕韓

陳壽廷

婁光漢

袁明銑

譚 耀

田寶書

張 銑

楊 湘

楊思禮

董 銘

董尙義

楊思義

楊思禮

李 雲

董紹曾

楊家珍

夏雨金

夏雨時

張 紳

劉永清

楊起瀛

尙 彬

楊汝光

尹樂莘

單玉祥

濮文源

李汝炯

周 鍵

陳詒源

第 五 卷 第 九 號

	昆	明	教	育	月	刑
李崇璜	武植祥	李登雲	蕭敏中	劉敦	丁瑞堂	王國棟
李朝傑	祝永壽	戴學	高根培	楊茂	白乃清	嚴清
董恂	楊仲鴻	馮嘉穀	屠守純	何肇基	鄭述箴	石春
李鳳禧	趙汝璞	畢漢濱	姚紹先	錢尊遜	崔朝蔭	顧宗顏
周自新	胡占一	龍本慧	段魄	春正森	陸正舉	戴榮
趙忠	劉玉華	栗國仁	張韶廷	陸發貴	沈兆龍	徐維植
					李嘉榮	李葆能
					尚葆能	李芝
					董富	魏琳
					邱秀英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假講習會會員

昆明縣第一屆教員年級講習會會員

一〇

郭麗英

劉瑞英

周瑞霞

陸素貞

熊韻篋

楊馨如

陳純貞

李淑訓

秦韻蘭

楊海芳

李時英

吳慶英

郭亦香

秦淑英

羅淑理

尹自軒

萬晉華

梁瑞芝

陳金菱

袁尚英

李月華

李智

戴秀英

袁婉之

陳文彬

魯德貞

杜雲貴

陳潤雲

楊光璧

袁惠英

曾貴英

彭鏡若

朱守訓

劉桂貞

孫克成

雷秉儀

周智媛

孫逸荷

李鏡華

李蘭仙

郝秀英

潘臻仙

周慕廉

韓桂馨

張士光

張士毅

劉同璧

何秀蓮

楊鳳貞

張瓊華

張瓊芝

張邦貞

張瓊淑

楊映菊

王淑芬

張述瑾

劉潤芳

李留仙

簡瑞徵

樊茂華

王瓊

朱恒珍

李應芳

王雲仙

號

九

第

卷

五

第

昆明縣教育會

昆明縣教育專號

(附)昆明縣教育會

(一)昆明縣教育會簡章

第二章 總綱

第一條 本會依據民國八年教育部修正章程從新改組以研究昆明縣地方教育

力謀發展爲宗旨定名曰昆明縣教育會

第二條 本會仍假昆明縣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分校作爲會所俟另有相當地點

時再規畫久遠住址

第二章 會員

第三條 會員之資格如左

第一項

(甲)現任學校教職員

(乙)曾任學校教職員二年以上者

昆明縣教育會簡章

(丙)現任教育行政人員

(丁)曾任教育行政人員三年以上者

(戊)專門以上學業畢業擔任教育職務一年以上者

第二項 凡研究教育學術著有聲望及協助教育經費者得由教育會公推爲名譽

會員

第三章 會員之權責

第四條 會員須納會費如左但不限於名譽會員

(甲)入會費五角於入會時繳納之

(乙)常年費五角於每年三月十五日以前一次繳納之

(丙)特別捐除熱心會務者隨時捐助外并得於必要時募集之

第五條 本會所出印刷物會員應享有贈送之權

第六條 會員須依期赴會如遇有他事不能赴會時應函告本會備查

第七條 會員至不繳納常年會費時或無故不赴會連續至三次以上時應即停止

其一切權利

第四章 職員

第八條 本會設會長一員對外代表本會全體對內總理本會一切事務

第九條 本會設副會長一員補助會長遇會長有事故不能履行職務時即代行會長職務

第十條 本會設評議員十五員評議本會一切應辦事件由會員記名投票選舉以得票較多者爲當選

第十一條 本會分四股辦每股各設幹事長一人幹事三人其職務規定如左

(甲) 總務股辦理庶務會計文牘圖書等項事件

(乙) 編輯股辦理編輯印刷物及各種譯著事件

(丙) 調查股辦理實地調查及採訪報告事件

(丁) 宣傳股辦理分區講演及其餘一切宣傳事件

第十二條 本會會長副會長均由會員中用連記名選舉法選出以得票較多者爲

當選兩年一任任滿改選若續被選舉得連任一次

第十三條 本會幹事長幹事均由會長就會員中選擇指定函聘任之

第十四條 本會會長副會長評議員幹事長幹事均為名譽職不給辛俸但遇必要

時得酌支公費

第五章 會期

第十五條 本會會期分三種如左

(甲)常會每年三次於年假及農假期間舉行之

(乙)評議會於有應行評議事件時由會長召集之

(丙)幹事會每兩星期一次於星期日正午十二時舉行之

第十六條 除常會外遇必要時得以職員三人以上或會員十人以上之請求酌開

臨時會

第六章 經費

第十七條 本會經費收支概用公開辦法按年預算並按月實收實支均分別列表

登報隨時宣佈之

第七章 附則

第十八條 本簡章以民國十一年七月大會通過實行其未盡事宜得由職員會隨時增訂施行細則但不得與教育部修正規程及本簡章有所抵觸

第十九條 本簡章嗣後遇有應行修改時得由會員十人以上之提議交評議會修正仍須經大會通過

(二)昆明縣教育會評議會議事細則

第一條 評議會依據會章第十條第十五條之規定組織之

第二條 評議會由會長召集並由會長主席

第三條 評議會每月開常會一次以每月最後之星期日正午十二時開會但遇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

第四條 評議會議決本會經費預算決算各案及關於本縣教育一切應興應革事宜

第五條 評議會過半數之出席即行開議

第六條 評議會議案表決取決多數若可否同數取決於主席

第七條 評議會開會時與議案有關係之幹事應請列席但無表決權

第八條 評議會開會時提案之會員得出席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九條 評議會議決案交由會長及各幹事分別執行并在本會出版物發表之

第十條 評議員若有事不能出席須先期請假其或無故不到亦不請假三次者

即以本屆選舉得票次多者選補之

第十一條 凡會員有提案者須於開會五日前交主席三日前將議提題函

知各評議員於開會時評議之

第十二條 本細則自通過之日實行嗣後若須修改須評議員三分之一以上之提議

修改之

(三)昆明縣教育會會長

會長

蔣谷

副會長

鍾庭樾

昆明教育改良刊

(四)昆明縣教育會評議員

江潤生 楊培德 何作楫 趙樹人 趙坤 朱步瀛 錢用中

黃中林 吳鴻鈞 李永清 董崇正 梁維楷 劉承祖 龍木慧

吳正祥

(五)昆明縣教育會幹事

總務股 幹事長 吳 璜 幹事 何作楫 梁光輝 楊國清

調查股 幹事長 李仲選 幹事 張恭材 李毓鈞 郭其珍

編輯股 幹事長 張培光 幹事 龍承敏 倪德馨 高長榮

宣傳股 幹事長 劉 鈺 幹事 馮嘉祿 莊永華 范德義

(六)昆明縣教育會會員

劉桂清 董 麟 郭士英 趙樹人 徐 清 劉文耀

尹崇光 晉榮華 屠守純 李士傑 王國棟 熊 品

楊 泰 劉永清 宋 燦 李嘉賓 李安瀾 張正洪

昆明縣教育會評議員 昆明縣教育會幹事

昆明縣教育會會員

八

第五卷第九號

楊金	王金柱	李法乾	李鳳喜	趙潤	楊亮
李藻	文燦奎	楊上林	楊詔	陸紹清	郭湘
李永銘	施恒	鄧成鵬	畢春明	陸瀛	李湘
嚴清	石春	徐連元	張在職	解仲賢	李華軒
楊桂榮	張基	張亮	趙嘉勳	王尙忠	董紹曾
李祥	楊毓蘭	戴榮	畢學	蔡仲謀	王錫齡
夏榮富	郭嘉賓	冉紹耕	施果毅	劉懷仁	盧崇仁
孫汝賢	許嘉楨	梁維楷	李正	楊壽	尙潤
楊銓	呂培仁	雷宣	李長金	劉粹	陶德成
顧視高	徐嘉瑞	劉鈺	王振斌	譚耀	陸世儀
殷德潛	陳庭燎	陳彪	湯祚	蘇鳳	余煥章
李聰	常芳春	非文	陳春	湯毓崧	畢永慶
鄭思綬	施榮	畢念祖	莊永華	郭其珍	畢鳳

昆 明 教 育 片 刊

李敏	雷宗燕	潘宗漢	張培光	李文瀾	李永清
李毓錚	李蓴芬	趙瑞麟	羅汝彬	楊焜	吳瑣
李潤	何秉智	何懋熙	李衍祚	李士彬	孫德義
梁光宗	高雲	蕭茂昌	張崇禮	張永清	徐維楨
桂庶平	李登雲	范崇禮	張應杓	張芝	李承謨
張裕	駱元勳	何光欽	米雙福	江潤生	竇宗澤
李鴻鈞	尙葆珍	王正發	李鴻	牛杓	楊培德
董崇正	李廷樑	施恕	陳嘉績	李毓松	李榮
范德義	慶汝廉	施勤	朱步瀛	楊士行	劉承祖
陸發貴	張銑	唐樹樞	楊政	簡益中	陳詒源
趙廷勛	張文桂	馬維新	蔣谷	鍾庭懋	楊永昌
張藝材	梁光輝	趙濟	李仲選	李鴻鬪	田寶書
尙彬	王嘉禾	屠守一	楊世周	吳存慶	梁繼先

昆明縣教育會會員

昆明縣教育會會員

一〇

號	九	第	卷	五	第							
李致明	趙坤	吳建揚	周鍵	李寶森	方永和	吳正祥	李敏生	丁績	楊湘	葉振鴻	司國禮	金國臣
何作楫	栗雲龍	雷本慶	濮鈺	王增貴	張吉昌	陳光祖	陳春芳	洪承緒	段能	趙潤	劉鼎銘	楊煦
趙清	董恂	李丹筆	王鑫	畢漢濱	段槐	楊孟光	楊昌	張新年	董銘	張紳	馮嘉葆	顧謹善
王富	鄔福壽	周存金	李濤	楊振標	李崇墉	高長榮	高天福	董尚義	李毓琨	倪德馨	吳暹	彭祖佑
丁燦南	汪汝濱	畢正金	范士榮	周珍	李春華	吳价人	李重華	楊思義	李雲階	李嘉榮	楊上林	奎文達
陳緯	汪汝湘	錢用年	蔣正安	黃中林	李朝樸	揚保恒	栗國仁	楊思禮	趙忠	王有義	褚德釗	李發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李景新	畢 錕	陳清詔	何作雲	楊 順	李 芝
白乃清	孫 富	孫清蔭	徐秉義	袁桂芬	陳同書
陳 鵬	尹樂莘	劉祖蔭	栗崇仁	楊起瀛	楊天祐
蕭聯甲	畢高明	蔣家和	楊澗清	周 善	李 彩
孫體仁	董振基	楊鐘祥	張 源	黃 佐	李秉義
太遇順	段 炤	童 鎮	孫維仁	李海寶	夏雨時
夏雨金	金文禮	栗洲翔	岳樹芬	武禎祥	婁光漢
李 昌	張學禮	陳本仁	曹膏德	劉榮華	李尙年
楊國清	楊繼昌	楊發枝	彭孝培	李 增	楊 緒
張玉柱	楊鳳翔	周 壽	傅 惠	李 文	羅 義
劉 鑫	普 榮	周自新	郭其光	李佩珍	馬鈞培
范春楊	李培鈞	楊 芬	王 潤	陳立德	王濟美
何作枚	張嘉賓	李成章	陸正舉	魏登雲	施正興

昆明縣教育會會員

昆明縣教育會會員

黃祖德

李燦坤

趙汝霖

李品端

譚 銓

張 增

趙 銑

李 惠

龍木慧

蘇應瑞

李文徐

周建歧

楊永年

范 蘇

彭以仁

李 惠

曾茂林

劉 敬

李發第

溫 福

濮文源

楊 增

楊汝光

王 福

李光華

沈龍兆

潘有能

劉玉華

賈 榮

錢尊遜

李 芸

楊 瀛

王燮和

李懷仁

昆明縣地志資料

附 錄

昆明縣地誌資料

勸學所編輯

此稿係中華民國十年編輯成者曾分期
登載本刊已於第五號登載完畢惟多有
以為割裂不便閱覽見責者茲特將全稿
附刊於此仍冀
閱者指正是幸

編者識

順 序

- 境界 城壁 地勢 山嶺 水澤
- 古蹟名勝 氣候 人民 宗教

昆明縣地誌資料

教育 建築 物產 交通 政治

界境

〔一〕位置 昆明縣位於雲南省之東南地當西
經十三度三十八分〔以北京為中線〕北緯二十度五
十六分

〔二〕東西里數 東西最寬處約二百里最狹處
約八十里

〔三〕南北里數 南北最長處約一百六十里最
短處約六十里

〔四〕面積方里數 面積約二萬二千方里

〔五〕四周界某縣〔如有插花地亦須詳述〕東
以長坡堡界嵩明縣小竜等村東南以大蘇堡下段界
宜良縣木屏等村東北以松華堡界嵩明縣仰甸等村
南以普自堡界呈貢縣殷家等村西以碧鷄堡界安寧
縣橋頭等村又以羅誠堡界羅次縣白甸等村及富民

第五卷 第九號

界南二甲永安莊等村、老黃巖石樓梯等處。西南以西華堡界昆陽縣里義慶和等村、及安寧曹義三家光明等村。西北以頭村堡界富明縣三村。北以廠口堡界嵩明縣散旦街魯士達等村。又以上下瓦寨界富民縣核桃阱臘月阱左逕里等村。又以石羊欄等村界嵩明縣火燒營冷水溝竹園等村。及尋甸縣落水溝那姑阱等村。

「插花地」在東鄉大蘇下段、有嵩明縣屬之阿底村、在北鄉沙朗堡、有嵩明縣屬之東列三村。富民縣屬之煤山茨塘莊房二村。有插入嵩明縣界內之石羊欄等八村。「石羊欄白家村魯世大等三村屬沙朗堡前上穆子田法曼馬勞力直耳躲等五村屬廠口堡」

六國界 縣屬內地未臨國界

城壁

〔一〕形狀及完破 會城成梯形。西北面成長方

形、東南而成三角形。代有修理、甚完好。

〔二〕高度 高二丈九尺二寸。

〔三〕城門之數與名 城門七、六有樓。東門曰咸和樓。曰殷春。東北門曰敷澤。樓曰壁光。南門曰麗正。樓曰近日。東南門曰小南門。曰護國。無樓。西門曰寶成。樓曰拓邊。西南門曰小西門。曰威遠。樓曰康阜。北門曰拱辰。樓曰望京。南門之西有鐘樓。東有鼓樓。戊申年燬。

〔四〕外郭 東有大板橋城、成長方形。城壁已大半破壞。有東西南北四門。北門僅存基址。有重關、庚申年改建凱旋石坊。額題「南天一柱」。金碧相輝。西有碧鷄關。南有金碧雄關、鎮海雄關、皆存基址。

地勢

〔一〕縣境屬於某種地、并記其海拔尺度 縣境西北屬山嶽及平原。其比例為四與一。〔六〕東北

昆明教育月刊

屬邱陵及平原，其比例為三與一。西南屬山嶽及砂磧，其比例為四與一。南方屬平原及砂磧，其比例為四與一。

西北最高處，拔海六千七百尺。〔多依羅嶺、桃園沙朗等堡〕。中南最低處，拔海六千三百尺。〔嚴家渡等堡〕。會城拔海六千四百尺。

〔一〕適於攻守之險要。縣境西北東三面多山嶽邱陵，設險頗易。東之三板橋，實扼東方咽喉。北有沐家山阮家山間之天生橋，及廠口之象鼻嶺、松華之獅子山，為北方及東北出入要道。西則以夾於湯家山鍋蓋頂山間之碧鷄關，及羅敏之螻螂川為最險要。至中南方面，雖依昆池，而跑馬山，然自滇越鐵路通，且地屬平原，攻守皆不足恃也。但時勢變遷，攻守殊不易言。且言之亦未必適當。因交通便利，足今日之善政，人羣進化，詎知封猶用兵，則昆明中南方面，固勝於西北

方面之高山盤亘也。徵之現在實事，亦彰彰可考。

山嶺

〔一〕名稱及其高度并周圍里數。縣境諸山，皆

屬於崑崙山系南嶺山系雲嶺山脈點蒼山脈之烏蒙山脈。

正幹，為隕山山脈。

分支，西行一支，為玉案〔妙高、聚仙、寶珠、進耳〕諸山之總名。碧鷄、太華、羅漢、諸山至六醫〔觀音山〕而盡。南行一支，為石子、沐家、阮家、鐵盔、寶華、商山、螺峰、諸山，至五華、祖逼山而盡。東行一支，東迤為龍王管、蓮花峰、呼馬、八馬、馬鞍、驢馬、楊梅、元寶、妙山、青龍、打鹿、諸山，至腊干老把山而盡。東北迤為鳴鳳、五老、大佛、照面、鳳凰、樅桿、聚十、諸山。至獅子山而盡。東南迤為祭天、祭蟲、小帆船、黑馬、聚鐵、諸山。至跑馬山而盡。北行一支，為馬頭、紅石岩、鐘山、猶狸、大尖山、石頭、象鼻嶺、青

石三支鍋諸山。至接天山而盡。西北行一支爲白岩子、九子母、陡坡、諸山。及永靖諸山。「雙山打印白龍等山」羅敵諸山。「臥雲風擺等山」以多無專名故以諸字括之。「至涉紫山、右照壁山而盡。

最高之玉案山脈之棋盤峯。高七千三百二十五尺。其次則太華山之倒石頭。高六千四百七十八尺。零陸山高六千零七十八尺。零。金馬山最低處。亦達百尺以上。「餘相推」

全縣山嶺周圍一萬四千方里。

二二在縣城某方面及距城若干里 陸山距城

約十五里。北方諸山最遠者「獅子山象鼻嶺」距城約

八十里。最近者「四山」距城不半里。螺峯五華祖山三

山則在城內。西方諸山最遠者「右照壁涉空山靈鷲

山」距城約十七里。至百五十里。最近者「玉案諸山」

距城十五里。東方諸山最遠者「老把山」距城約七十

里至九十里。最近者「金馬山」距城祇五里。南方諸山最遠者「跑馬山」距城約三十里。最近者「天台峯

距城不五里。

三三山間有何名勝宜記其名而說明之 陸山脈有鐵峯菴。東有湧泉寺。永豐寺。虛巖菴。玉案山脈之三華山。有妙高寺。聚仙山有西華洞。麓有海源寺。正覺寺。萬佛山有法界寺。右有節竹寺。寶珠山有寶珠寺。倪蟬草堂碑。倪婉墓。及其祠。棋盤山有風雨碑。石秤。進耳山有進耳寺。碧鷄山有碧鷄寺。寶威山有升庵祠。普賢寺。太華山。有太華寺。華亭寺。羅漢山有三洞閣諸勝。靈鷲山有潮音寺。觀音寺。沐家山有沐天波墓。黃春山墓。石寶庵。如意寺。五老山有龍泉觀。「分上下兩觀」玉筮山有薛爾望祠。及其全門合墓。袁家山有交王墳。磨盤山有錢南園墓。鳴鳳山鷄神山有太和宮。環翠宮。三元宮。金馬山有金馬寺。曇華寺。歸化寺。鳳凰山有佛龕寺。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古庭菴」九龍山有九龍菴。紅石岩有慧定寺。寶華山尖山有飛來寺。天子廟。勝峯山有溫泉寺。陡坡有迎恩寺。永靖堡飛來峯有飛來寺。商山有商山寺。陳圓圓梳妝臺。螺峯山有咒蛟臺。明月石。圓通寺有若曰盤坤。曰補陀。有洞曰幽谷。曰潮音。五華山有諸葛武侯祠。潘公祠。祖過山有雙塔寺。〔大德寺〕

〔四〕山有數峯者並記其名及峰與峰間之距離方位。縣境山勢隨起伏所成之峯，有如波瀾。除著名高峯，「美人峯棋盤峯」有專名外，餘悉冠以山名，或直不名。至其距離方位詳〔一〕〔二〕兩項。

〔五〕係某種石質。概屬水成岩。西北多石灰岩，黏板岩。東南多黏板岩，砂岩。

水澤

〔一〕詳記其發源情形及經過縣境並尼閣所歸。盤龍江發源於嵩明。〔一〕東葛勒山架格附近

經之盤龍潭。〔二〕白衣村附近之青龍潭冷水溝。〔一〕南流約五十里至小河北入境。〔二〕南流約二十里至者傘坡南入境。兩流至洞口山張口石間會合為一。經松華、羊腸、波羅、大樹、前衛、永福、螺螄、雄川等堡。又經小庄堡、會城東北、望城、水豐、西馬、西馬等堡。尼閣歸昆池。〔今汗河本盤龍江支流不另述〕

寶象河發源於嵩明縣納航山大龍潭。寶象山山溝及圍寶山小河。西流至穀猪山會合為一。經大蘇、板橋、琺琮、阿角、官渡、嚴家等堡。尼閣歸昆池。

海源河發源於花紅洞。伏流約十里至玉案山麓。由海源洞出。經海源、張家、大西、大漁、范竹、桃園等堡。尼閣歸昆池。

馬料河源出於呈貢縣洗牛潭。黃龍潭、南流至新村附近。會合為一。南流二十里至太子廟附近入境。經普自堡。尼閣歸昆池。

沙朗河、源出於八里坡。經桃園、沙朗、頭村、等堡、尾、關歸富民縣大河。

螳螂川、源出於昆。自昆陽縣經安寧縣、至馬鹿塘入羅誠堡。至老黃巖右樓梯入富民。更北流、歸金沙江。

盤龍江在縣境長若干里。盤龍江在縣境長約一百四十里。寶泉河長約八十里。海源河長約三十里。馬料河長約二十里。沙朗河長約十二里。螳螂川長約二十五里。

九 號
〔三〕詳記各支流之源與名。盤龍江自洞口山石張口間西南流、經迺龍灣、稱鈞灣。至菜角村西、納馬溜河。〔源出於水管村〕西南流、至松華壩、分三支、北支仍名盤龍、經松華上中下三壩、西南流、至落索坡、轉而南流、經北倉、暮雨橋、曲流至大麥地、大壩南流、張官營、至台城東北、納銀汁河水。〔源出黑龍潭〕

小廠村、猪集街、金牛寺街、得勝橋、南流至五岳廟、分三支。北支名蘭花河、西流與發。於小東門外珍珠泉之護城河分支之。臭水河入之。玉帶河一節交。西流與橋壩河會為擺渡河。至打壩溝入昆池。中支名永暢河。西流至西岳廟與玉帶河節交。西流經嚴家地、陸家地、大壩村、至河尾村入昆池。玉帶河木盤龍江支流、與永暢河同支、而北流者也。北支流會臭水河、至楠花橋分二支。南支為板壩河、西流至王家壩、蘭花河會為擺渡河。北支至鷄鳴橋分二支。一支西流為西壩河、經彌勒寺、西壩馬家堆至新河村入昆池。一支北流經順城街與護城河會、西流至長村前分三支。北一支為老篆塘河、經菱角塘與海源河之左龍鬚河會、入昆池。中一支為魚翅河、〔即上堆河〕西流經潘、灣栗家窩上堆村明家地至小村堆入昆池。南一支為湧蓮河、西流經廟白馬大觀樓入昆池。盤龍江更南流至螺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爛灣附近、分二支。北一支為採蓮河、西流經豆腐營老鴉營至陸家地止。南一支南流至楊三河分二支。一支

至三節橋、又分二支。北一支為楊家河、經楊家地至楊家河尾闈入昆池。南一支南流至四道壩、又分二支。北一支為太家河、西流入昆池。一支為金家河、西南流入昆池。正一支南流、仍名盤龍江、經李家堆、金家大村、馬家村、新河村、至沈公闈入昆池。

南支名金汁河、自松華俱闈西流、經小壩橋、轉而南流、經棕皮營、龍頭村、羊腸村、波羅村、小壩村、金馬寺村、折而西流、更北流、經桂林橋。又南流、經吳井橋、倪家營、卸缺營、劉家營、春六甲、春四甲、至紅門口分一支為小金汁河、而明通河、〔詳後〕、會正支更南流、與規槽河〔詳後〕、明通河、入昆池。明通河源出交三橋附近之諸積水塘。南流與東南來之小金汁河會、更西南流與金汁河規槽河會、入昆池。規槽河發源於馬

軍堡洗布龍潭、南流經闈坡。更南流與金汁河明通河會、入昆池。

寶象河、自穀猪山西北流、經普連三村至壩口折而西流、至大板橋明應寺後、曾北來源出前屯黃壩山之規槽河。西南至稼壩分二支。北支經瓦窰村、王白戶村、高坡村、南支經白土村、與北支仍會。南流經乾海子、至新橋、分三支。北支經西鴛慈壩、西南流經大小普納、西北流經小蘇瓦、至牛街莊、會青龍潭水、西流至巫家壩止。南支自東鴛慈壩起、至西普力村止。中支〔正支〕西南流、經哈普營、羊普頭、分數支南流、為順山溝、廣南衛溝、大耳村溝。北流為蘇絲溝、鳳凰溝。更西南流、至江東橋分二支。一支經廣桂橋、至雲龍橋分二支。北支西南流為雷門河。南流至福保闈入昆池。南支為探羅河、南流至寶盛闈入昆池。一支西南流為官渡河、至兜底闈入昆池。

第五卷 第九號

海源河、自海源洞出、分兩支。北支東流至鷄舌尖、與沙河會。〔源出於桃園堡雙石岩等、西南流經沙梁村大普吉殺登村陳家營而至鷄舌尖。〕仍名海源河。南流經洪家營、梁家河村、海源庄、積善村、至際龍閣入昆池。南支東南流名右龍鬚河、經大岡山、西南流經張家小村、至小漁村入昆池。左龍鬚河、發源於龍院村南石門前洞竹園洞。東流納黃土坡堰塘水、西南流經黃土坡蘇園村、南流與老篆塘河會、入昆池。

馬料河、在縣境分三支。北一支經天子廟、名清明溝。北流與廣南衛溝大耳村溝會。西流至大新橋附近。分二支。北支名新溝。南支名老河。皆西流入昆池。中一支、分二支。北支北流經五臘、白塔、金碑等村。更北流入老河南支分二支。北支經小新村至關鎔村入昆池。南支西流分支為吃肉溝、斗母溝、經矣苴舖、西南流入昆池。南一支名上壩溝、在呈貢境。

沙朗河自八里坡西流、經吳家山、大小三家村、至沙朗北村附近、南納樹壩河水。〔發源於桃園大村大開塘〕北納母豬龍潭水。更西流出沙朗洞。〔天生橋下〕北流經預村堡入富民縣大河。

盤龍川自馬鹿塘北流、至下利澤村、納利澤河水。〔發源於多依堡之〕小海龍潭水坑子在多依堡名永盛河北流入樂畝堡名利澤河。至大樂畝、納岔河水。〔發源於經次縣分水嶺舞家寨東流至大樂畝村〕無他支流。

〔四〕環流縣城某面及距城若干里。盤龍江環流縣城北東南三面。距城不半里。〔經猪集街等處〕至三十里。〔金汁河尾〕五十里。〔入境等處〕寶象河環流縣城東南面。距城十五里。〔舊門河經九門里等處〕至四十餘里。〔入境等處〕海源河環流城西面。距城四里。〔左龍鬚河經蘇園等處〕至二十里。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沙河源〕馬料河環流縣城南面。距城三十里。沙河環流縣城西北面。距城二十里。〔樹壩河源〕至四十里。〔頭村堡尾閘〕螳螂川環流縣城西面。距城一百五十里。

〔五〕湖泊 昆池、西北隅、名西湖。〔青草湖積波湖草海〕自海埂以南、始名昆池。周圍三百餘里。〔實地測量昆明境環者約一百六十里〕。深度自三尺至一二丈不等。形畧如銳角。北其頂點。南其底邊。昆明境環者為三角形。出產祇魚類水草。在縣城西南面。距城五里至七十里。菱角塘、周圍里許。深度至六尺至一丈。成長形。產菱角。距城二里。王寶海、周圍五里餘。產圓寶魚。距城十五里。翠湖蓮花池、及各村之聚水堰塘、或為遊觀之地。或備灌溉之用。無何種出產。不詳。與

〔六〕河湖之利與害 盤龍江周年水勢中勻。

且支流錯綜。其利甚溥。今汁河馬料河水常涸竭。海源

河正支。盜涸非時。農人病之。至寶象沙朗諸河。利雖不及盤龍江。而害則無。

昆池受縣境各河洩水。使各河不致泛溢。又池濱田畝。賴以滋潤。且產少數之魚類水草。此其利。若池水過滿。在昆陽縣海門村之海口。又壅塞淤塞。洩流需時。縣境常受水患焉。此其害。〔餘無甚利害不詳〕

〔七〕江河堤壩 縣境諸河皆有堤壩。在各上游。建築堅固。〔以石〕者亦稱是。各尾多係土堤。不甚高厚。遇河身折轉處。皆築石堤以防滑溢。至其名稱。祇金汁河近桂林橋處。有相公堤可記。餘多無專名。

古蹟名勝

〔一〕前賢之墳廟井里第宅亭臺及其遊賞山水之勝蹟 會城圓通山巔。為孫髯翁晚年寓所。即翁更號蝦臺老。有光復雲南及護靖兩役陣亡官兵墓。額子坡。〔這死坡〕為吳三桂執殺永曆帝處。有明

第五卷 第九號

永曆帝殉國處碑。蔡樹。即沐氏柳營故址。承華岡。即吳三桂列翠軒故址。當三桂盛時春秋佳日大觀樓。為吳三桂處墜開闢之野園。安阜園。西湖北隅。為沐氏別業之水雲樓。煥錦樓。即俗呼之老毛堆處。蓋誤老沐為老毛也。又廟西巷。有張竹軒不冷堂遺址碑。公園前。有明傅宗龍故里碑。殊誤會詳後。五顯宮左。有西海禮喇嘛墓。喇嘛係創建五顯宮薛家巷。為明諸生薛爾望。治順治丙午蟬蛻者。故里。有三綱祠。祀縣境歷代崇孝巷。有姜孝子祠。聚奎樓外地殿寺址。有宋代石幢有二忠墓。葬明王忠。又公。至舊志所載之梁王堆。贊王寨。楊娥酒市等。年遠代湮。其地不可復識矣。

北鄉蓮花堡。袁家山頂。有交王墳。子阮氏名元。或云兩族。其子某買於交趾入贅為國王婿。國王崩嗣傳位於婿遂得為交趾王。越南有阮氏一族。即其裔也。光緒間族人阮朝忠欲復基業與滇蓮花池。西有有司相接洽入滇修墓。滇人始悉其事云。

永曆帝灰官處碑。吳三桂殺帝後又焚其商山。有陳圓圓梳粧臺遺址。羊腸堡磨盤山。有御史發南園墓。高塚豐碑。屹立瞻仰。北倉堡玉笙山麓。有薛爾望全門合墓。右伯參天佳城。黑龍潭。為爾望全門殉難。朝陽菴。為愍聖令人景仰。

沐天波母殉難處。九龍菴。為沐天波妻焦氏視髮處。范竹堡沐家山。有沐天波墓。沐氏後裔有住大普吉村者。國公為點。公黃泰山墓。泰山係光緒間以宗教聚者。殊堪浩歎也。春山。與清室為難。致聚者益。有石寶菴遺址。為吳三桂某妃視髮處。某妃不詳其詳。桃園堡沙岸村。有孝子坊。清嘉慶間人。為西鄉西馬堡瓦倉庄村三塘菴。為陳圓圓視髮處。以庵尼藏有圓圖畫像。識者信之。有謂係在東海源堡鄉雲華寺者。未知就是。有畫像為山陰某取去。庄村。有明光祿寺少卿毛公墓。大西堡金鐘山。有清總兵夏禮秀墓。張家堡眠犬山。有明大司馬傅宗龍衣冠墓。大漁堡寶珠山麓。有倪魏墓。及草堂故址。馬街子北。有畢小鳳墓。其故里在蘇家村。小鳳孝女孫家遭回祿殉祖母者。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碧鷄堡高饒村，有明太史楊真碧曉精舍，及海莊遺址，
為慎謫滇西普坪村東，有忠骨塚，葬同治戊辰亂死
滇人講學處，葬同治戊辰亂死，事之千七百八十六
人昭忠祠，祀非忠骨塚，西華堡有太華山，有明太學生
張英墓，英在太學時以義聞，其故里在陽臨谷村，多依
保明東山，有清提督戴維墓，小村塘側，有明沐英避暑
亭趾，英於五六月間率妻子故人來此觀山光，萬佛山，
有蘭谷和尚塚，蘭谷康照開僧工詩以消炎夏，
有宗龍祖塋，

南鄉前衛堡，有李夢巖作舟祠，夢岩德行有護國
之役陣亡官兵墓，西甯堡有元賽典赤瞻思丁墓，思丁
人元憲宗時來滇治滇六載興學校開，有明御史趙思
六河功績甚偉詳見宋權元史本傳，有明御史趙思
愍公故里，及其衣冠墓，其地龍泉縣事白蓮教倡亂苗
之甲申之，再琮傑跑馬山，有清翰林侍讀王忠訓墓，
變不屈死，再琮傑跑馬山，有清翰林侍讀王忠訓墓，
林院相修施應培墓，普照寺，為王思訓幼時讀書處，
尚懸其手書匾，小板橋村，有李橋東第宅，橋東名芬
額邑人均號稱之，

昆明縣地誌資料

設折江嶺山縣知縣致仕歸即村中，李棠人畫舍，
動蕩石撈子橋東之姪也，常遊名山，大川閉戶十數年
始別開生面，自創一家，今得其畫者莫不珍重寶藏焉
官渡堡官渡村，舊有官渡八景，曰停房煙舍，曰螺峰環
釐，曰夕照雲霄，曰有馬書堂，係清聖祖賜侍讀王忠
訂宿雁曰筆寫蒼穹，有馬書堂，訓書聲歸，歸讀之所
有穿心塔，盟建以鎮螺精者，秀英村捲洞巷，即王思訓
故里，螺峰村妙滿寺左，即能鄧宣侍讀故里，法定寺前
有滯太監莊，莊明景泰間，普自堡傅家營，即 宗龍
故里，第宅已廢，宗龍手書之水旱營營
祠，葬祀成，回亂觀死之水旱營營
帶李端及其士卒共五百餘人者
中鄉永福堡，春三甲，有楊武教公振鴻第宅，雙橋
村，有明嚴恭肅公墓，嚴家堡九甲村，有千人塚，葬同治
難韓洪春等
之忠骨者

〔二〕 屬於泰史戰地名臣治績之想 會城五
華山，為孫可望欲借借號別立宮殿設行臺六部處，可
與移黔，李定國自安隆迎永明帝入滇，又為永明帝宮

第五卷 第九號

滇兵入滇王走緬甸。吳三桂執殺之。封平西親王。又爲平西王府。既三桂叛。又爲周帝宮。天閣雲瑞地塔壇。坊。忠愛坊。金馬碧鷄坊。慧光覺照塔。「東西寺塔」。皆有深遠之歷史。貝子營在呼馬山東。爲清園山貝子征吳三桂克省會駐節處。迎恩舖。「桂林橋南」。爲吳三桂入滇首先駐昆明處。北鄉之天生橋。木伯。大小營盤。東鄉之小偏橋。黑土凹。金馬寺。大樹營。南鄉之土橋。關坡。普白村。小板橋。西鄉之山邑村。碧鷄關。高曉。普坪村。妙高寺。方家祠堂。馬街子。土堆村。中鄉之九甲村。馬村。西岳廟等處。均明季咸回回亂之戰地也。今各處尙有營壘基址可尋。至名臣治績。如沐天波。王繼文。范承勳。阮元。岑毓英諸人。皆滇人稱道不衰者。而其治績。不過修建寺宇。意在遊觀。或培植風氣。無非迷信。於實利方面有功。昆明如元贖思丁者。實不多觀。

〔三〕 山水橋梁樓臺豁洞等之勝概 會城五

華山形勢雄壯。且多古碑。雲南省長公署。卽設其上。螺峰山倚山建洞。寺。夙稱名刹。梵宇宏開。山中松柏最盛。岩上題詠甚多。躡蹬而上。曲折迂迴。山頭平曠。可瞰全城。且怪石嶙峋。幻作人物。野花開語。細草如茵。小鳥時鳴。不聞市聲。誠妙景也。山下兩洞。以深邃莫測。下已泥封矣。祖逼山。與五華山並峙。連岡接阜。山巔帆起。左瞰城雉。烟火萬家。歷歷可數。山雖在城市間。而雨過晴初。朝夕風翠。有足觀焉。嶺有大德寺。今改爲雲南甲種工業學校。

翠湖。亦稱菜海子。卽昔之九龍池。在五華山右。稻田百畝。悉種荷花。阮元堤畔。遍植垂柳。濃陰交覆。橫橋斜臥。北有蓮花禪院。「海心亭」。梵宇宏深。花木幽邃。有亭臨放生池。曰碧漪。綠水一泓。荷花十畝。放生之聲。經常俟遊人之餌。而爭食焉。烟波草樹。蔽隔城市。如在曠野間。會城風景。斯其稱最。西有龍潭。爲方形。水甚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甘美。

隙山多黑石與土相間。作褐質黑章之蛇形。故又名蛇山。山腹有鐵峯菴。建於元時。今分四層。第三層。保黔國三烈祠。祀沙定洲。胤胤難於朝陽菴之天波母陳夫人。殉難於金井菴之天波妻焦夫人。及清兵陷昆明。殉難之天波。妾夏夫人。登其上。則五百里昆池之水。皆為所受。千百仞高山之峯。悉作屏障。且石刻題詠甚多。東行至湧泉寺。有明巡按劉維登石成之曲水。殊饒雅趣。今已非其舊觀。再東為虛澗菴。有張霞溪拜斗臺。及其坐臥石洞。下有池蓄魚。其中玉案山麓正覺寺。殿前有石印履跡。二意為寺僧朝夕拜跪使然。或謂為仙跡。殊不足取。萬佛山。怪石參差。頗耐觀玩。中藏法界寺。為康熙巡撫石文晟建者。有御書法界寺額。黑雨菴。石香橋。聽瀑樓。龍滄。石岸。龍滄洞。小龍峽。鎮丈臥石。宛轉溪。諸形。右有節竹寺。建於明宣德間。殿宇完好。

石清幽。兩廂所塑五百羅漢。神采如生。各異其態。尤稱工絕。寶珠山。有瀑布。當盛夏時。山水瀉下。匯於溪池。至玉蟬岩。飛奔下注。長八九丈。濺沫如珠。故山名寶珠。頗有寺已毀。棋盤山。頂平如砥。登其上。則縣境城郭村落。瞭如指掌。風雨碑。左右並峙。相傳歲久。雨立風碑。卜雨碑。即晴久旱。立雨碑。卜風碑。即雨。清道光間。糧道春慶。修石垣以護之。東西長一丈五尺。南北橫一丈。垣高八尺。而門於其北。石柁亦在其內。至高饒。入楊升菴祠。瞻其遺像。奕奕欲生。讀前賢題詠。更深神石。饒患踏刻海莊碑。在殿前。范水動刻公遺像。在殿左。且其地最宜眺覽。守祠者。又招待殷殷。寄宿處更饒有靜室。故遊者常不絕於道。南行至太華山。則有漢人鮑稱之太華華亭。南寺。太華雖一體於咸豐丁巳。再燬於同治戊辰。然一碧萬頃樓之小居三間。代有修理。味其名。即知其勝矣。華亭。為元僧該至所。建後毀。康熙二十六年重修。殿

第五卷 第九號

昆明縣地誌資料

宇分三層。甚完好。有楊升菴。後南園聯。寫作雙絕。自庚申。虛雲和尚住持其中。寺風丕振。今改名為靖國雲栖禪寺。寺背山面水。且花木幽深。松竹蒼翠。遊者默觀止焉。左即羅漢山。有千步岩。如意殿。張柏殿。大悲閣。三清閣。飛雲閣。呂祖殿。凌霄閣。孝牛泉。雲華洞。覽海處。諸勝三。清閣為元梁王避暑宮。雲華洞。沿山石鑿成。前宇稱詹石室。為明趙鍊師鑿者。後半即錢匡之所。云道光庚子。開歷九年始鑿成者。洞有石欄。石殿。憑欄望海。奇險可畏。殿供觀音。奎神。文昌。關帝像。其他額。聯。楹。几。案。稱是皆鑿山石成者。鬼斧神工。堪稱奇絕。遊者自千步岩至雲華洞之遙。天閣。皆沿羅漢山面昆池之一側行。須躡躡九百七十二級。倒石頭。即羅漢山中部。某年傾倒成石壁。處石質堅美。可作建築材料。以故其下石工。鑿聲激數里。舟楫待運。聚如蟻集。亦昆明實業之一也。惟人行其下。昂首仰窺。則石隙欲裂。莫不有戒心者。

至燕子山。山在憐灣村後。作春燕展翅。俯首飲昆池水。狀燕剪。則山後之數畝。阡陌所成。小鼓浪山。有南山寺。供海神。頗稱奇。有廟。可棲息。漁舟往來。波濤上下。皆可於其下見之。靈鷲山。潮音觀音寺。殿宇新修。有孫鐵淵。鑄題額。及聯。陡坡有迎龍寺。形勢宛如王羲之所記之蘭亭。故中外避暑者。常有游蹤焉。五老山。有龍泉觀。薛爾望先生祠。薛爾望全門合墓。觀有宋柏。大可十圍。高參雲表。有唐梅。今已枯萎。尚有梅影石。刻可稽。有劉真人符刻石。虬龍天矯。不可凝視。有黑龍潭。一泓綠水。無數白鱗。演人稱有龍氣。鱗雨應輒。右有珍珠泉。水珠自底上。達粒粒可數。至春日。茶花盛開。蓋冠滇中云。九龍山。有石勢如奔馬。其盡止處。則如龍昂首者。九故名。前有九龍菴。鳴鳳山。有明巡撫陳用賓建之。太和環翠。三元。三宮。中有祖師殿。範銅為之。塔石欄杆。則係黑白成文之大理石製成。周築城垣。門口紫禁。式蓋仿湖廣。

昆明教習月刊

之武當是地也。柳子厚謂遊觀之美曰。與如曠如者也。蓋宮居山頂。而林木蒼鬱。深藏不露。及拾級其上。則可見數十里之景物也。金馬山有歸化寺。建於明成化間。有法幢寺。為昆邑繙流有持之古庭。禪師坐化處。故又名古庭菴。有金馬寺。內有神驥亭。有墨華寺。寺僧善養花。而牡丹芍藥杜鵑諸種。最。跑馬山附近諸小邱。土質肥沃。村人遍植果樹。每當盛夏。士女乘演越汽車之便。往遊。果實繁繁。給守者以資。即得飽噉。但不得攜取。及折枝云。果實以寶球梨。蘋果稱最。而桃實近以多方改良。種類亦多至十餘焉。

昆池在城西南。沿池為昆明。呈真。晉。昆。諸縣。瀝各縣河水。由池口經螳螂川以達沙金江。金馬碧鷄夾時東西。水形廣上狹下。有如倒流。故亦稱滇池。泛舟遊者。自篆塘買棹遊近華浦。青草湖。諸勝。近華浦。亭臺壯麗。題詠甚多。有樓曰大觀。下有孫傳翁題之百八十

字長聯。青草湖。即西湖。又名草海。若藻蔓。澎花如錦。晨陣薄漾。倒影平波。甚勝景也。再西南行。則至太華。羅漢。燕子。大小鼓浪。靈鷲。諸山麓。所見勝景。應接不暇也。蓮花池。在北城外。池廣十畝。水清如。北建亭臺。為陸軍俱樂部。當春時。沿堤柳垂如絲。梨花堆雪。釣者遊者。徘徊不去。菱角塘。在城西。村人種菱。其中例得專利。每年七月開糖。可泛舟其中。給資采食。甘美可口。

聚仙山。有西華洞。洞若蘆。可列坐百餘人。頂懸鐘乳如指。如戟。如劍。四壁亦然。有范水動題額。曰五色芝房。更有姓名剝蝕者。曰瑤島奇觀。曰登翠流丹。曰西華玄島。天生橋下。有沙朗洞。洞口懸崖自尺。石乳嵌結。玲瓏巧嵌。崖間懸額十餘。可讀者。祇沙朗洞三字。餘皆模糊。入洞須燃燈。間有石隙。謂之天窗。可透微光。洞有石如人者四。其三。身衣樹葉。首戴藤帽。并肩危坐。其一。農夫。披蓑戴笠。跣足荷鋤。獨立塘邊。塘寬六尺許。中細細

第九卷第五號

沙履之如橋。夏時則清水滿焉。塘下有石如田。數之得九十九址。阡陌交通。溝渠皆具。由此漸進。漸窄。則石有如鳥飛。如獸走。萬象森列。無不畢肖。化工之妙。有如是者。花紅洞。在法界寺前。距聽濤樓半里。洞門有頗丈臥石。宛轉溪經其內。幽迤之狀。殆難言喻。洞高八九仞。廣二三丈。山由北通山南。曲折約半里。其中岩石突兀。或上指如筍。或下垂如乳。或上下相接如柱。又有階蹠如獸。詭怪如鬼者。狀殊態異。莫可端倪。巖然長嘯。空谷應聲。邑中多豁洞之勝。斯洞蓋稱最云。聽濤樓。在法界寺左。盤谷幽深。奇石曉崎。非真有樓也。乃山半一石室耳。左右相通。中隔石屏。僅容一人之出入。內有小潭。清泉積焉。水自石孔滴下。聲如鐘磬。坐室前。聽足下溪水。宛轉溪。潺湲注入洞中。隱隱有澎湃之聲。此命名之所由來也。金線洞。在羅漢山左。山泉經其下。泉水特清。味甚甘美。每當秋季。昆池中所產之金線魚。輒集洞口。

捕者售之於市。稱珍品焉。故洞以金線名。

桂林橋。跨金汁河上。有樓曰聚奎。清光緒間滇人上重建者。吳井橋。亦跨金汁河上。以吳井在其南得名。吳井水甚甘美。為滇南第一。霖雨橋。跨盤龍江上。清嘉慶四年巡撫初彭齡建。碑記均存。迎仙橋。在鳴鳳山麓。明巡撫用資建。其他橋梁。係乎交通者不贅。

至舊稱之昆明八景。曰：螺蛳疊翠。〔螺蛳山〕曰：五華騰繞。〔五華山〕曰：金碧交輝。〔金馬碧鷄坊〕曰：陞山倒影。〔鄧山蓮花池〕曰：雲津夜市。〔雲津市場〕曰：古渡漁燈。〔昔官渡近海處〕曰：塌橋烟柳。〔昔擺渡河南岸多柳〕曰：商山樵唱。〔商山〕皆可一指數焉。

氣候

〔一〕溫度最寒若干度。最熱若干度。每年平均若干度。每月平均若干度。縣境溫度據民國九年觀測。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最低爲攝氏表三度又十分之五度(C_{3.5})。最高爲攝氏表二十八度又十分之五度(C_{28.5})。每月平均一月爲十度又十分之四(C_{10.4})。二月爲十二度又十分之九(C_{12.9})。三月爲十五度又十分之三(C_{15.3})。四月爲十七度又十分之四(C_{17.4})。五月爲二十度又十分之七(C_{20.7})。六月爲二十一度又十分之二(C_{21.2})。七月爲二十度又十分之五(C_{20.5})。八月爲十九度又十分之九(C_{19.9})。九月爲十八度又十分之八(C_{18.8})。十月爲十六度又十分之五(C_{16.5})。十一月爲十三度又十分之八(C_{13.8})。十二月爲十一度又十分之九(C_{11.9})。每年平均爲十六度又十分之六(C_{16.6})。

〔二〕雨量最多之月最少之月每年總計若干
耗 一月分雨量最少。七月分雨量最多。今年約計五百五十二又百分之二十六耗。

〔三〕主要風向 縣境風向以東北爲多。〔即

昆明縣地誌資料

西南風〕其次西南〔即東北風〕

〔四〕本城氣候上之特別現象 久晴忽冷而大風必雨。雨雨則溫度驟低。風向南〔北風〕必陰。雨。風向東北〔西南風〕必晴。陰歷二八月多暴風。久雨忽有雷聲。必晴。日間雨。夜晴。明日必陰雨。夏夜沿山多電〔俗稱旱魃〕常無雨等是。〔除參看五項〕

〔五〕本城氣候之謠諺 〔一〕四季無酷暑。有雨便成冬。〔二〕小滿雨稻芒種似火燒。〔三〕立夏不下雨。犁把高掛訖。〔四〕重陽無雨一冬晴。重陽有雨一冬陰。〔五〕小暑栽秧不用工。大暑栽秧不用刀。〔六〕有雨無雨。但看西山〔羅漢山〕的霧氣。〔七〕有雨四方亮。無雨頂上光。〔八〕雲走東。騎馬穿大紅。雲走西。騎馬披藍衣。雲走北。有雨下到黑。雲走南。有雨下不長。〔九〕東虹熱頭西虹雨。〔十〕又出太陽又下雨。栽黃秧。吃白米。〔十一〕三月下大雨。四月

第五卷 第九號

晒河底。〔12〕土王的天像晚娘「繼母」的臉。〔13〕七月連綿不爲多。八月連綿炒破鍋。九月連綿吃麥種。十月連綿燒鷄窩。〔連綿，久雨連綿也。〕〔14〕雨瀉芒種頭。陰溝無水流。〔15〕日暈長江水。月暈草頭枯。

人民

〔一〕種族 〔1〕漢族居會城、及五鄉平原處。約占全縣人民十分之八。回族居會城西南隅、及散居鄉間。約全縣人民百分之三。〔3〕滿族。祇二三戶。居會城。已同化於漢族。〔4〕彝子。〔民家〕。〔白兒士〕。居沙朗、頭村、多依、等堡。約占全縣人民十分之二。今已漸同化於漢族。〔5〕散民。〔撒瑪〕。居外東鄉大蘇堡等處。漸同化於漢族。占全縣人民十分之一。〔6〕晉語。〔子間〕。〔紫荊〕。居南鄉大耳村、羊普頭、等處。已大半同化於漢族。居少數。〔8〕花苗。居外北鄉。與漢族絕不相侔。境內祇數家。〔歐美、日本之寄居者不

計

〔二〕戶口之數 會城、據民國九年之統計。有二萬四千零一戶。男女共四十萬零一千二百四十五。丁口五鄉、爲三萬一千八百三十戶。男女約四十五萬零丁口。〔以丁口未調查確實數。〕

〔三〕人民之密度 每方里平均若干人 每方里平均得四十五人。

〔四〕人民之性質 以通有之性質言之。平和是其優點。保守、服從、懶惰、是其缺點。以特有之性質言之。則居會城、及東南平原處者。思想周密。舉措敏捷。但多拘牽、浮華。居西北鄉、及外東鄉者。因交通阻礙。不無頑固。至夙有誠樸儉節之風。老死鄉里之習。自滇越鐵道。護靖兩。後。焉無一存焉。

〔五〕社會之狀況及特異之風俗 〔1〕職業狀況 〔甲〕商業、會城以三牌坊、四牌坊、商埠界內

昆 明 數 育 月 刊

為最盛。洋貨業甚發達。五鄉則以適中地點，設一街渠。按期起集。百貨皆有土產為多。其最熱鬧者，東有大板橋，南有官渡街，北有普善街，西有馬街，錫街。「乙」工業，無特異者。原有之名產，且趨於頹敗。「如滇產古銅諸業」，祇有山外來設廠製造者，尙見進步。「丙」農業，仍用舊法。祇西鄉有厚水公司，以電機厚水，尙見效果。至省會農事試驗場之成績，可云不如老農。「丁」勞動事業，有木石、河水、各種匠人。工資分大工、小工。大工每日四角，小工每日二角。當農忙時有農工。每日工資約三角。并須欸以三餐。會城有挑夫，每日可獲力錢五角。女工。「縫工捲煙工埋髮工」，每日可獲工資二角至五角。「2」地方狀況。「甲」慈善機關，有體仁堂、同善堂、卹貧會、養疾院、安老院、普濟堂、敬節堂、惜字會、施棺會、育嬰堂、寄生所、貧兒院、宏濟醫院、等。祇貧兒院、宏濟醫院、辦理得法。社會受其實惠。餘只求達消極

昆明縣地誌資料

的衣食自的者。「乙」娛樂機關，有茶肆、戲園、「演舊戲」影戲園、公園、效園、等。合勝有吃素酒、鷓鴣、鷓鴣、蟋蟀、養柁子、花雀、等事。皆百弊無利。求其真其娛樂性質者，無有也。

會城風俗，無特異者。鄉間如樊子、散民、子間、等族則有之。女子操作田間。男子則離伏家中。抱子女。司炊。農暇則吸鴉片、酌燒酒。不事生業。有病則乞靈于巫覡。至死不服藥。不悔。喪葬有不信風水、不講忌諱者。則又漢族所不及。至婚嫁禮節，述之令人噴飯。今舉某傑之通行者。婚嫁日。新郎身掛五色繡毯。「布帛結成者」。崇崇腰際。徒步之真家親。迎。將至門口，女家預邀諸少年。環伺門前。及新郎至，則互相携手作圓陣。圍新郎於其中。使不得入門。必新郎得隙衝出。乃縱而納之。當其周時，東推西掣，聲勢如捕虎。新郎勢孤力單，前傾後仆，有終日不能衝出其圍者。雖沈靜者見之，亦必嘩然失

第五卷 第九號

笑。及親迎婦。西波〔昆明宗教之一詳後〕導之。如行廟見。禮畢。至夜。男家之親及諸少年。即蟻集洞房。將新郎驅出。然後堅閉房門。狎侮新婦。謂之鬧房。有人多力。大洞房為之傾倒者。鬧房達旦。諸少年出。新婦旋亦與其伴侶逸山間。及殮時。發棺為訖。新婦即與其伴侶奔至。發後復逸去。露宿山中。莫知所為。直至七日後。夫婦始得正式成眷屬焉。若遇疑難事。則下以雞。謂之打雞卦。亦一奇俗也。至每年農暇集會。除財神會。灶君會。娘娘會外。有六月二十四日之打拚伏會。是日與會者皆未婚男女。衣艷色衣。佩金玉飾。殺豬沽酒。午前十時。即應集山中。跳舞作歌。舞則漫無規律。皆男伴女。歌則鉤鞞莫辨。蓋用鄉曲。歌舞畢。席地飲食。飲食畢。又歌舞。晚餐後。約午後五時始畢會焉。是會也。多有情投義合。而願為夫婦者。或有意外。而為仇敵者。又或中有阻碍。而相携逃逸者。是亦可記者也。邑中招贅之風亦盛。且有

親子死。而又為其媳招贅者。故爭產與訟。多因此焉。

宗教

〔一〕道教 著名之廟宇。有三清閣。太和宮。龍泉觀。虛癡庵。真慶觀。等處。計有宮觀。庵。二十五所。道士一百一十二人。於省會設道教會。南支部。部附設道教研究會。每月集各道士研究一次。

〔二〕佛教 著名之寺院。有靖國雲極禪寺。普賢寺。歸化寺。法輪寺。海源寺。筍竹寺。曇華寺。等處。據民國三年調查。〔近數年無調查〕。有僧寺七十八所。住持七十八人。僧眾三百三十七人。尼庵。〔約倍於僧寺〕。尼僧。〔約三倍於僧眾〕。從無調查統計。在省會設佛教會。雲南支部。部附設小學校一所。僧徒二十餘人。教授佛門經典。

〔三〕喇嘛教 縣境無喇嘛教。只喇嘛僧。以事來此。年僅一二至。人亦不十人。暫住佛教支部。數日即

昆明教育月刊

起行云。

〔四〕回教。縣境回民，據民國二年調查，有一千戶零。男女丁口，約一萬左右。有清真寺六座。一南城清真寺。二順城街清真寺。三永寧清真寺。四東門清真寺。五崇善清真寺。六羊市清真寺。在省會設中國回教俱進會雲南支部。部設學校六所。一高等回文學校。〔附設回文小學一校。校址在南城寺〕。二高等回文學校。〔附設回文小學校。校址在永寧寺〕。三俱進會第一國民學校。〔附設回文小學校。校址在順城寺〕。四俱進會第二國民學校。〔校址在永寧寺〕。五回文小學校。〔校址在東門寺〕。六回文小學校。〔校址在崇善寺〕。

〔五〕耶穌教。信徒約五千人。其教會專營宣道事業者有七。一內地會。設禮拜堂二。〔一〕新禮拜堂。在關帝廟街。〔二〕三一學堂。在會內。二聖道公會。在雲

昆明縣地誌資料

津市場三五旬節會。設福音堂。在東門正街。四聖公會。設聖約翰禮拜堂。在萬鐘街。更附設恩光幼稚園。設惠滇醫院於廣聚街。五國內布道會。設宣講所。育賢女學校。培元幼稚園。於左哨街。六普勸公會。在積善街。七福音堂。在猪集街。專分布聖經之團體有一。即聖教公會。在北門街。分布之聖經有漢文、苗文、注音字母之三大類。專服務社會之團體有一。即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會分德、智、體、群四部。德育部。有查經班。德育演說。監獄說教。等。智育部。有英文補習學校。〔成績甚佳。學生有三百餘人〕。閱書報室。智育演說。等。體育部。有球隊。沐浴室。體操班。衛生演說。等。群育部。有遊戲室。交誼會。同樂會。等。此外更有旅行團。童子軍。夏令會。等。則更有德智體群四育之性質者也。

〔六〕天主教。信徒約一千一百名。教堂二所。一天主堂。在平政街。為辦理教務之公所。二溯原宮。在水

第

五

卷

第

九

號

寧宮坡爲教徒禮拜之所。學院一所，在白龍潭，教練丁文。附設中學校，有學生三十餘名。教普通學科。學校五所：一小學校，〔設湖原宮內，學生五十餘名，教內經、典、中文及算術〕；二修貞女學校，〔在牛角坡，女生三十餘名，係由各縣送來省肄業學科同師範學校〕

三女子小學校，〔設湖原宮內〕；四聖保祿學校，〔在高帝巷，植幼雅園〕；五聖保祿附設女學校，〔學生二十餘名，類職業學校〕；慈善機關四所：一若瑟醫院，〔在高帝巷，每日來診者約二百人，不取診費〕；二育嬰堂，〔設若瑟醫院內〕；三安老院，〔有六十歲以上老婦十餘人，食均由山院供給〕；四盲人院，〔與安老院同設若瑟醫院內〕；五十餘人，食由山院供給〕

〔七〕希臘教 縣境內無特立之希臘教。
〔八〕雜項宗教 最著者爲耶穌教、自運教、西波教、拜物教、秘密感衆者，有萬全堂、三元堂、西華堂、諸教勢

力與佛道等，而荒謬則過之。至邑人士所倡導之懲忿窒慾、勸善規過之同善社、正方與未艾。又有三教同原會，今已衰歇。

教育

〔一〕公私立小學若干經費及其盛衰狀況 據民國九年之統計，有公立〔分縣立、鄉立兩種〕、高等小學十四校，共二十六班。公立〔分縣立、城立、鄉立三種〕國民學校一百八十七校，共二百一十班。私立高等小學一校，計二班。私立國民學校二校，共三班。各校經費，縣立者屬縣學款，城立、鄉立者屬各校區域內之公款。鄉立高小更有縣學款之補助金。私立者，屬私人所籌集之的款，及縣學款之補助金。皆校有的款，款有經理人，不虞不足。至辦理狀況，年有推廣，時圖進步，蒸蒸日上，以後未可限量云。

〔二〕其他公私之學校若干及其盛衰狀況 縣

昆明縣地誌資料

立師範學校一、計二班。以縣屬學款籌設。專造就縣屬各小學校師資。昆明十一屬聯合中學校一校。計四班。以川烟火腿醃肉等稅捐。及學田租。存款息。學生學費。設立專造就具普通知識人才。爲入專門學校之用。兩校皆成績卓著。彰彰可考。外人在縣境設立者。有高等中法學校。中法女學校。各校係印度支那政府設立。專造就演越鐵路法國郵政人員。尙稱發達。至佛道回耶各教。教所設立者。詳「宗教」項。不贅。省立各校。亦概不列入。

建築

縣境新建。除屬於省之講武學校。「翠海西」護國門。「東南門」勸業場。「城隍廟」翠湖公園。「翠湖」南城公園。「南門外」大觀樓。「近華浦」陸軍墓地。「一在圓通山一在天台峯」不計外。有勸學所。就原有守府署。建西式兩層樓房。除則仍舊。有西

鄉第四高等小學校。「在龍潭村」張家第三國民學校。「夏密村」碧鷄第一國民學校。「高曉村」羅敵第一國民學校。「魚塘村」校舍新建。式參中西。雖不壯觀。可云五鄉罕有。至范竹堡之農事試驗場。牧畜場。巫家壩商山麓之陸軍營壘。規模宏大。亦近年之新建築也。

物產

〔一〕動植物之分布 縣境動物。因氣候。食物。四圍境遇。移住力。傳播力。之諸原因。使分布區域。屬於東洋區域。所產者。以其群落言之。則西北多山。有野獸。野禽。東南平原。多家獸。家禽。昆池及附近。多魚類。水鳥。至昆蟲類。則隨處皆有。西北方面較多。以其種田言之。則哺乳類。有食肉類之虎。豹。狼。貓。犬。啮齒類之兔。鼠。豪豬。有蹄類之牛。羊。鹿。驢。馬。鹿。猪。翼手類之蝙蝠。食蟲類之地鼠。松鼠。刺猬。貧齒類之穿山甲。鳥類。有猛禽。

第

五

卷

九

號

類之鷹、隼、鵟、鷂、攀禽類之啄木、杜鵑、鳴禽類之布穀、偷
 禽、黃鸝、鴝鵒、鳩、鴿類之鳩、雀、火雀、鶉、鷄類之鷄、雉、鴉、沙
 禽類之鸞、鶴、秧、鷄、游禽類之鴨、鵝、鶩、鸕、鶿、鵠、鸚、鵡
 爬蟲類、有蛇類之青蛇、錦蛇、蝮蛇、龜類有龜、鼈、南棧類
 有無尾類之蛙、蟾、山鵝、魚類、有硬骨類之鯉、鱒、鱖、鱈、黑
 魚、花魚、年魚、金線魚、圓寶魚、節足類有蝶、蠶、山蠶、蜂、蟻、
 蠅、蜘蛛、蠃、虎、蜈蚣、蠍、蜘蛛、蟹、水虱、蚤、蚤、叩頭蟲、瓢
 蟲、蟋蟀、蛾、蚊、蟬、浮塵子、蚜蟲、牛虱、浮蝨、螳螂、螻蛄、螞蟓、
 跳蟲、腹足類有蝸牛、田螺、螺、蚌、海鰓類有蚌、蛤、蚌、蚌、形
 類有蚯蚓、沙蟲、蛭。

縣境植物。因氣溫與雨量二種現象。使其分布
 屬於暖中帶、亞寒帶。以其群落言之。西北多常綠喬木、
 落葉喬木、常綠灌木、草本植物。及羊齒植物。東南多
 落葉喬木、落葉亞喬木、草本植物。以其種類言之。最著
 者有松、柏、檜、杉、栗、楸、冬青、桑、桃、李、梅、杏、楊、柳、茵、薇、蕨、

稻、豆、麥、黍、稷、馬鈴薯、甘藷等。

〔二〕礦物 縣境金屬礦物。有銅、〔產廠口堡打
 礦山〕鉛、〔產廠口大利山及明朗石板溝〕鐵、〔黃
 鐵礦產大蘇下段〕三種。非金屬礦物。有礬灰石。〔產
 大蘇中段〕煤。〔產羊膊堡九龍山桃園堡落水洞廠
 口堡尖山西華堡驢灣附近大蘇堡小石壩海源堡叙
 村明朗堡等處〕泥煤。〔產琪琮堡落棉山〕石膏。〔
 產廠口堡石頭山〕螢石。〔產板橋堡楊梅山范竹堡
 小鐘山桃園堡甸頭村廠口堡棺材山水靖堡各處〕
 枯板石。〔產多依堡棋盤山〕燈光石。〔產明朗
 堡〕長石、粘土。〔隨處皆是〕水晶、瑪瑙、石英。〔馬料
 河中及其沿岸各處〕石膏、螢石。〔各山洞中〕石
 灰石。〔西華堡碧鷄堡海源堡大蘇中段皆有〕等類。
 其出產數目。以開採不用新法。或作或廢。得難有確實
 之調查統計。至現開採有效者。祇西華堡之煤。廠口堡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之石簪、桃園堡之罌花、多依堡之粘板石、及西華碧鴉海源大蘇等堡之石灰石。所有礦權、皆屬之於縣境各開採者。

〔三〕工業 舊日之名產。有古銅業、〔係鑄造神像爐、成黑色而光滑花紋精緻者〕、斑銅業、〔係鑄造爐、成冰形之斑銅者〕、烏銅業、〔係造墨匣及小件、總質如古銅而花紋字畫則以銀片嵌入者、故又有烏銅走銀之稱〕、白銅業、〔係以白銅鑄造而益者〕、磚瓦業、〔分黃密黑密兩種、黃密專造盆、確土、鍋、黑密則造磚、瓦、波羅蓮花、羊腸、松華、范竹、張家等堡、密彌望皆是、出品以松華堡最良、且多、其次張家堡〕、瀨緞業、〔祇周姓一家、絲粗質厚、頗耐穿著〕、紗布業、〔官渡堡業者甚多、出品不亞於北京者〕、絨布業、〔板橋前街官渡、普自阿角、永豐、雄川、嚴家等堡、住民除耕絨外、皆業此、出品可供全省之用、惟業絨者少、均紗盡

取給於舶來品〕、製絲業、〔官渡阿角堡人多業此、出品有絨、線、絨、線、絲、線等種〕、帆蓆業、〔明朝堡立章白村住民大半業此、出品有蓆帽、〔非西式、形甚古拙、戴者將前緣放下、則形如篋、故曰撮篋蓆帽〕、蓆瓜、蓆條、蓆墊等、蓆粗工、劣、銷路不暢〕、織蓆業、〔大漁堡大樹堡人多業此〕、造紙業、〔廠口堡庄子上人多業此、出品為粗草紙〕、編竹業、〔東西鄉有竹處、多業此、出品為相率之家具〕、象牙業、〔工藝為西南各省冠、而價又最廉〕、化妝業、〔有造鉛粉、鵝、鴨、子等業、今已相形見絀矣〕、文房用具業、〔有水筆、以毛、高、照、張、學、林、兩家最著〕、染業、〔永福堡〕

新創實業。有織工廠、〔專造印刷機、織布機、吸水機及零件機器〕、紅色磚瓦業、〔在瑪琍堡、出品為西式房屋用之、紅色磚瓦、係中法合資辦理〕、染絨業、〔設廠在報國寺、絨仿蘇杭、綢緞不甚發達〕、織布業、

第

五

卷

第

九

號

多設工廠於會城各處出品為購日本紗織成之愛國

花布」造紙業「西馬堡實業指南社之造紙部以華

紙廠出品為粗細草紙及竹料紙」化妝品業「有實

業指南社德昌達羣工廠等」藤業「祇模範工藝廠

之一科出品」木業「有巽轆木器工廠專造新式木

器」文房用具業「有慶雲鄉墨局」皮革業「有陸軍

製革廠諸出品」茶業「有雲蒸茶莊茶業實習所諸

出品」烟草業「有川烟捲業以銓盛德及源雨家最

著紙烟業有亞細亞烟草公司仁智烟草公司」火柴

業「有麗日利華東昇等公司出品以麗日公司為最

良最多」印刷「木印鉛印石印銅板鋅板皆有設局

承印者」

縣境各工業資本團體組織者約五萬元以上」

如鐵工廠麗日火柴公司」個人營業者約五百元以

上「如磚瓦業」

「四」漁獵牧三業之狀況 縣境漁業無足稱者

祇昆池中漁戶及盤龍江「松華壩」附近、螳螂川、王

寶海、連帶營業者、以網罟、罾之屬、捕獲少數魚類、僅

可供邑人之食用、獵業、大蘇堡下段之沙井、楞口、野麥

冲、樟子溝、四村住民、多係獵戶、年獵少數之野獸、以足

衣食、春秋致祭時、尚有應官之例焉、西北鄉多山處、亦

有備槍弩網羅者、然不過為消遣遊戲耳、牧業、除五鄉

因農事或他事之、蓄牛、馬、犬、羊、外、從無專營及講

究者、祇范竹堡之省會牧畜場、及私人組織之刺塘陽

臨谷牧場、尚能用新法養牛馬、現且日漸發達。

「五」農產物之種類 在昆池濱及河道中、流塘

水充量處、多稻、麥、豆、及蔬菜之屬、高地及山坡處、多玉

蜀黍、苡、麥、及油菜之屬、主要之農產物、即稻、豆、麥、三種

而豆類中之黃豆、大豆、花生、麥類中之大麥、小麥、近且

為輸出之大宗。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六〕商業 以商業之行為言。有普通商業。〔公
司店舖攤皆屬之〕補助商行。〔銀行運送堆棧牙行
中人屬之〕以資本之多寡言。有大商業。〔以日本規
定之五百以上為大商業言〕小商業。〔行商攤肆等
〕以營業行為之種類言。有代營商業。〔如百代公司
南洋兄弟烟草公司英美烟公司之各代理處是〕自
營商業。以國界言之。有經過國商業。〔如營香港商業
者其貨物進口常超過於出口地方甚受其損害〕以
商業之區域言之。會城多大商業、補助商業、代營商業、
經過國商業。五鄉多小商業、及沿門或在道路買賣物
品不成商業之商人。最大商業、即經過國商業一種。〔
如洋紗洋緞洋布日用品等業〕其每家資本約十萬
元以下。至縣境每年總輸出之額數。雖無確實統計。
然以市面觀察、及生計狀況度之。輸入額必百倍於輸
出者。

昆明縣地誌資料

交通

〔一〕鐵路 滇越鐵路、係法人修築、經過縣境之
永福、阿角、官渡、班琮、四堡、長凡四英里、又百分之三十
五英里、無山洞、有橋梁、跨河道、及溝渠、係前清光緒二
十二年法公使與慶親王修訂兩國間境界問題、及通
商條約、即有雲南鐵路鋪設之時、與安南鐵路聯絡之
議、迨二十四年法國強占廣州灣同時、獲得雲南鐵路
之建築權、乃從安南海防直通縣境、於清宣統二年竣
工。

〔二〕航路 航路有由昆池達安富、昆陽、晉菁、及
太華山一帶之四路、適於帆船及小汽輪。〔有泰來輪
船公司、昆玉船車公司及昆陽晉菁高峽海口、羅澗諸
船戶〕有由沈公關湖盤龍江上至得勝橋、火鏢橋、之
一路、適於帆船、皆無灘險。

〔三〕郵務 中國設立者、有雲南郵務管理局、在

第五卷 第九號

後新街設支局四。一在門東正街。一在城隍廟街。一在

賣線街。一在光華街。鄉間尚不通郵寄。亦無代辦處。外

人設立者。有法國郵政局。在篋子坡。無支局。無代辦處。

〔按法國郵政局已於十二年一月一日撤消〕運送

郵件則由滇越鐵路。昆池各航路。迤東大路。富民大路。

祇滇越道易而速。餘均難而遲。

〔四〕電信 雲南電政局。設迎恩街。電話總機關。

附設其內。新設無線電台。在大樹堡。尚未竣工。電報費

華文每字本省往來洋六分。隔省不論遠近。均加培華

文密碼及洋文電報。均加半。一等官報。不論明密均減

半。新聞電報。不論本省隔省。每字華文三分。洋文六分。

提前先發者。為加急電報。費三倍。并於報首加急字。急

字亦算一字。抄收二成。住址姓名。照字收費。收報人如

距電局五里以外。須收專送力洋一角。電話機每號每

月租洋四元。現設有二百號。安置省各軍政機關學校

局所。五鄉則設於各團保分局。及要隘。

〔五〕人力車 會城前已通行。旋停止。肩輿店業

者。多川人。則有加無已。

〔六〕道路 東通嵩明。一經金馬山。十里舖。大板

橋。至楊林。一經小壩。鳴鳳山。南至兔耳關。南通呈貢。昆

陽。陸路自。越鐵道通達。水路經篆塘。近華海。太華

山。南達昆陽。東達呈貢。晉寧。西通安寧。經土堆。海湖。卷

夏。密。馬街。碧鷄關。長坡。至讀書舖。西北通富民。經楊仙

坡。凹腰地。狗頭坡。大普吉。馬料盤。頭村。至三村。皆道途

平坦。無險可言。至經海源堡。清水關。至。民之永安庄。

經多依堡。樂啟堡。至羅次之白甸。經沙朗堡。桃園堡。廠

口堡。至嵩明之散且。則山路崎嶇。可稱畏途。若境內自

此堡達彼堡。自此村達彼村之通道。則中南盡屬平坦。

西北東三面多坡道。不勝詳。

〔七〕駱馬運送 會城慣用牛。馬。驢。運百貨於

外縣。東鄉慣用牛車、馬騾、運柴炭糧食於縣城、及各街集。北鄉慣用馬騾、運磚瓦柴炭於縣城、及各街集。西鄉慣用馬騾、運柴炭糧食於縣城、及各街集。至富民運鹽至縣城。中兩鄉慣用馬匹運糧食於縣城、及各街集。

政治

(一)縣境若何區分 普通行政、分縣境為附郭、及東南西北中五鄉之六區。五鄉分為四十四堡。「東鄉九堡、一、大蘇堡、又分為上中下三段。」南鄉六堡、中鄉八堡、西鄉十二堡、北鄉九堡。」四十四堡、又分為五百六十七村。堡設堡董一人、村設村董一人、管理村堡各行政事。總機關在縣署。教育行政則以縣立各校設於附郭之一區、分五鄉為四十四區。「如東一區東二區……」設鄉立各校。校設管理員一人、村設學董一人、或數人、管理各村學款、及學生入學報名事項。總機關在勸學所。分縣境為八區。一、內東、二、外

東、三、南、四、內西、五、外西、六、內北、七、外北、八、中各區設團保分所、以分團首一員、管理一區團保。堡設保董一人、小甲一人、或數人、辦各堡之預備團。「大堡六十名、中堡四十名、小堡三十名。」總機關在昆明團保事務所。實業行政、分縣境為四十四區、每區設實業分所、以實業員一人、保護種植各區森林。村設管理員一人、輔之令成立者、祺碧、西華、昆明、多依、羅敏、板橋、等六區。總機關在實業所。

(二)著名之大市鎮 大市鎮除會城及商埠界內、東有大板橋、距城四十里、南有官渡、小板橋、距城三十里、北有大普吉、龍頭街、距城二十里、西有馬街、距城十五里、鷄街、距城三十里、龍潭街、距城四十里。

(三)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司法機關 各機關除屬於雲南省者外、行政機關有昆明縣行政公署、勸學所、實業所、團保事務所、行政建議機關有昆明縣農會、

教育會立法機關有縣議事會、縣參事會、司法機關以昆明縣地方審判廳為第一審、縣署不河評議。

〔四〕巡警陸軍 巡警已設立一在大板橋、白東

鄉警察分所一在大普吉、白北鄉警察分所皆歸縣公署直轄。陸軍駐紮巫家壩、北較場等處。時有調動、數目不詳。縣屬設有遊擊兵一百二十名、內北鄉設常備團兵四十名、外西鄉設常備團兵一百二十名、外北鄉設常備團兵四十名。

〔五〕水師海軍 縣屬無水師海軍。

〔六〕財政 縣境財政、除縣署經收田賦、及縣署

支出不計外、其他機關入款以附加稅捐為最大。有磨捐、酒捐、川烟、葉火腿、醃肉、白油、冰、白紅糖、落花生、蘇布、牛羊、羊毛等特捐、公益捐。餘則田租、房舖租、存款、利息、贖息、自治捐、補助費等。年收共約九萬元零、最大出款為教育費。〔聯合中校年約二萬二千元、勸學所年

約四萬五千元零〕團費。〔年約二萬三千元零〕其他女工廠、實業所、警察分所、修志局、年支額多至九千元零、少亦一千七百元零。

昆明教育月刊第五卷第九號

(插圖價不計)

每冊工料銀一元另五仙

編輯 昆明勸學所教育月刊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公司

發行 昆明勸學所會計處

新訂投稿簡章

- 一、凡與本刊五卷一號載『本刊之以後』之第一項內容相合未投登他種出版物之稿件俱極歡迎
- 二、稿件不論譯著不拘文體惟須加新式標點符號
- 三、稿件經登載後於一星期內每篇酬以一元以上五元以下之現金或酬贈書券
- 四、稿件無論登載與否原稿概不退還若必須退還者投稿人須預先聲明
- 五、稿件本處有增刪之權若不願增刪須預先聲明
- 六、稿件須寫明投稿人之姓名及通信處
- 七、稿件請送交本處或交昆明縣勸學所轉交

編輯處訂

1924

年

第6卷1期

昆明教育月刊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四件

視查報告

會計報告

縣教育局規程

第六卷 第一號

36
60
昆明

本刊啓事

(一) 本刊第五卷第十號早已編就因印刷所遷居須兩週後方能出版

(二) 本刊因縣教育行政機關改組一切重要文件報告急待宣傳故提前油印第六卷第一號

(三) 本刊本號因係油印字跡不易縮小項目若多價值必昂故言論研究特載：

……諸欄暫闕

(四) 縣教育行政機關既改組諸務皆從新整理凡有能促進改善縣教育之論著……若投交本刊無任歡迎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啓

1907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一號目錄

文牘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四件

一件中華民國十三年二月四日呈教育司稟

委昆明縣教育局局長

一件呈為遵令就職并先聲明兩義

一件致緝私總教育司暨縣立師校併案

查

一件呈請董事會尚未產出以前暫設

濟委員會

專件

縣教育局規程

視查報告

昆明縣屬第一、二、三視查區中華民國十三年分各

學校教員成績優劣判定表

會計報告

昆明縣勸學所中華民國十三年二月份十

五日收入支出計算書

文
卷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四件

一件 中華民國十三年二月四日呈教育

司 辭委昆明縣教育局局長由

呈為 懇請辭委事 民國十三年二月二日奉昆明縣

令署訓令 為令 飭遵辦事 謹奉

雲南教育司訓令 開案據該縣勸學所代理所長何

刑作 轉呈 為所長問題 遠難解決 爰集眾思 擬具辦法

元月

第一 呈請採擇以維教育等情到司查條陳各節就中請
六 提前改組教育局一款業經令飭該知事輝速辦理
查有業應置不議至局長一職請另行擇委第三者等
語查昨據該知事呈請委任磯園中為勸學所長當
經核明照准該知事呈請改組教育局再予選委為教
育局局長嗣據該知事呈請先行委任即經具發請
示並指遵在案事經核定所請另委之處應勿庸議
一 至所申事務亟持籌畫整頓着該請委局長磯園中
號先行到職以資維持此外所陳用人經濟事業各方

此面應辦事宜不無可取應候局長視事再為體察情
形遵照規程逐案辦理其據呈前情合行令仰該
知事即便轉飭該處理所長知照並錄案轉行錢請
教委局長遵照先行就職原差已據分呈不再抄發此
令等因奉此除咨內理所長遵照外合行令仰該所
長即便遵照先行到所就職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查
凡縣屬縣勸學所誠應遵令改組教育局惟請查用中
為局員則尚有不宣請各言之太生辦事時期多在
壯歲不在暮年用仲年為六十適來任實地辦事之

第六職凡一為省教育會幹事二為昆明縣積仁義

六倉紳管二者事極簡易然且以老病廢年時虞債輟

未屆年滿輒謀擺脫昆明縣教育局長事較繁難決

表非衰弱殘年所能勝任此不宜者一凡虛名太盛之

人必不能辦實事同中現尚掛名之名譽職凡十有

三一為教育委員會委員二為成德中學校董三為

第一昆明等十一縣聯合中學校董四為求實小學校董

一五為昆明縣教育會評議員六為民治實進會評議

職員七為昆明市政公所教育顧問八為昆明市天足

民會副會長九為平婚勸戒會評議員十為雲南風俗
改良會評議員十一為總商會商報社名譽編輯十
二為昆明國務議紳十三為雲南煤礦公司監察員
凡此十三名譽職有時召集開會中多以百忙無
暇不能到場即勉強到場矣亦以無暇考慮未能有
周密之建議昆明縣教育局長日日有事須實地坐
辦決非掛名所能治理能整理此不宜者二人必先
為弱者之有所不為然後能為狂者之進取有為用
中自功績著惟有知識即服膺曾文正軍中自矢不

第一要錢不怕死二錢曾不有意思以執行一己之廉讓
六感化他人之貪事以故自早歲服務迄於近年凡遇
有以厚俸之專職免委者必辭委不就或遇有以厚
俸之兼職加委者亦必辭俸不領昆明縣教育局長
承勸學所長月俸百元之後無論核減至若何程度
人皆以為厚俸所在貪者靡不逐鹿廉者詎肯揀足
此不宜者三亦各有志人貴自知用中自幼篤嗜學
問沈潛思考僅有向上之理想實乏辦事之能力自
疏分此生欲寫作報館之投稿員或書局之著作員隨

此時以千慮一得發為政談作輿論之一助借供政府
當局之採擇初不願躬親為政自我見觀成也乃謬
明為歷任行政長官所不見諒教數推挽牽入政局次
教第任書院主講任學堂教習任學務委紳課長科長
任勸學總董任憲政調查局科長任法制局編修任
學政教育各司科長參事任巡按使省長各公署教
育科僉事科長任都督府暨教育廳秘書任師範中
學各校校長任小學教員檢定委員會委員長要之
別於事無濟空占他人之位置實則於己有損孰誤著

第書之歲月今方幸脫離政局稍稍可以藏拙又安可

六 再冒不韙捲入昆明縣教育行政漩渦也此不宜者

卷 四有此種種不宜是以初聞紳團學各界之公舉
中即敬謝不敏繼且面謁昆明縣長並函陳

司長均一再請辭茲奉前因仍懇

司長垂憐老耄立予解放

另委賢能為昆明縣教育局長無任感禱之至除呈

一 昆明縣長外謹呈

號 雲南教育司司長董

此

錢用申

明

呈為遵令就職並先行聲明兩義
一件呈為遵令就職並先行聲明兩義

教

月十三日奉

育

縣長指令第四號開呈悉查縣屬勸學所長或教育局長一職當此推行義務之際非富有教育經驗品

月學兼優者辦理殊不足以策進行該員目前所兼之職雖多自應顧念桑梓且黨爭已熾若該員以即辭去將來縣屬之教育尚堪問耶務望勉為其難維持

民國十三年

錢用申

第 現狀勿再固辭是為至要呈繳之件亦即發還仰即
六 遵照辦理勿違切切此令計發還繳指令規程各一

件同日又奉

卷 縣長訓令第四號開為令發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訓令開案照本司昨經具簽請將該縣
勸學所改組為教育局並擬錢用中為局長一案奉
省長批開簽呈履歷均悉查昆明縣勸學所長吳瑣
奉委鹽場知事所遺職務該昆明縣知事請委錢用
中接充經該司核明其資格品學均極相宜擬乘此

光緒學所將改為教育局機會由首善之區樹厥風聲
委錢用中為貴州縣教育局局長飭即從速改組自
明係為新製制不日實行俾符現訂教育局之規程起
教見應准照辦仰即遵照本省任免人員劃一辦法第
五條前段之規定由司給委可也履歷存此批等因
奉此自應遵照合將委令隨發仰即轉發承領並飭
將教育局即日改組成立具報此令計發委令一併
等因奉此合將委令轉發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承領
並將教育局即日改組成立具報切切此令同日又奉

第縣張訓令第五號開案奉

六 雲南教育司訓令開案據新委該縣教育局局長錢
用中呈請辭委到司查此案業經簽奉核准由司給
委在案該員資深望重人所欽服肩任該縣教育行

卷

政職務以富裕之經驗為實際之進行教育前途利

第

賴良多乃以自律之故適生肥遯之思揆諸個人修

養固已言之成理責以地方義務終屬難圖其說所

一 請應勿庸議仰即轉飭該局長即日回職視事為盼

稿原呈已據本呈不復抄發理切此令等因奉此合行

先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到職視事切切此令各
等因奉此並准紳學各界要人紛紛到寓所敦勸
明日以大義相督迫責無可逃始幡然變計遵即
於二月十六日就職一面知會縣勸學所及縣立師
範學校在事各職員即日結束舊事宣告裁缺一面
育改組縣教育局並改組縣立師範學校即日組織成
月立開辦新事除將改組辦法暨交代接替大概情形
分別另文具呈外關於用中自身問題有應先行舉
列明者兩義其一曰用中任縣教育局局長在職一日

第卽一日不支薪金分釐也查今日之縣教育局局長

與昔日之縣勸學所總董其地位職權大畧相等用

六 中 在十二年前任勸學總董一年對於每月應支

之薪俸銀伍拾兩一概堅辭不領當時所以如此初

非矯情立異實因環境惡劣事勢困難惟此自身不

要錢一節或可剖赤心與他人相見耳茲行教育

局局長自應仍照前例敬辭津庶維我行我素內

一 可不疚神明外可漸清談此應先行聲明者一也

統 其二曰用中任教局局長其可期至多不能過三

民國七年任公選始身歷任情慎思其職久任一
竟前功及之而堪以勉力不從心則與其過留而
明 辦事無若早退之為愈 國中老病衰朽對於縣教育
局局長一職實不勝任此次迫於不得已而勉強為
之祇可暫行承乏決不應久假不歸故擬俟一二月
後局勢稍穩即卸卸避任讓賢遂我初服此應先行
聲明者二也所有 州中 遵今就職暨先行聲明兩義
各緣由理合專案呈請
列 縣長查核轉報

雲南教育司查核備案謹呈

六 昆明縣縣長李

新化縣教育局局長錢開中

卷

中華民國十五年六月 十七 日

第

一 併改組縣教育局暨縣立師校併案
核查由

一 昆明縣教育局呈為改組縣教育局暨改組縣立師

範學校併案報查事案奉

此係長檢閱

雲南教育司指令第九十七號開呈悉查該縣勸學

所長張環奉委監場知事所遺職務由該知事召集

該縣教職員紳行議公舉錢用中李文清請酌委

該知事復如案送請委錢用中接充等情尚無不合

有應照准惟查該縣為首善之區又值推行義務教

育之時教育行政方面有應於勸學所長更替之先

預擬更換者二事一勸學所應改組縣教育局也查

前據該前任知事呈稱勸學所請改設縣教育局

第前未當以勸學所改組縣教育局案經本司提議
大但尚未審查完畢應候縣制厘定再為通飭實行等
奉 爲 指 令 該 議 在 案 現 在 縣 教 育 局 規 程 業 經 審 查 竣
事 不 日 即 可 公 佈 施 行 就 情 勢 論 該 縣 勸 學 所 已 有
改 組 之 必 要 應 函 該 知 事 會 商 該 請 委 所 長 錢 用 中
將 勸 學 所 先 行 改 為 教 育 局 以 樹 模 範 而 利 進 行 二
第 縣 立 節 節 學 校 校 長 應 單 獨 設 置 也 查 該 縣 縣 立 師
一 範 學 校 校 長 一 職 向 由 勸 學 所 長 兼 任 據 教 育 行 政
現 與 學 校 行 政 併 為 一 談 殊 非 所 宜 今 勸 學 所 既 改 為

教育局專辦教育行政事務則師範學校方面自應
另行設置校長一人應由該知事商同議請委所長
斟酌情形遴選員請委俾得各專厥責不致牽混難行
以上二端即飭該知事會商錢請委所長查照遵辦
一俟辦理就緒即由該知事取具該員履歷呈候選
委為教育局局長以免紛更合將縣教育局規程等
案抄發一份仰即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報
核等因奉發閱畢又奉發教育局規程草案一件亦
即飭承抄存伏查規程第一條縣設教育局以局長

第一 人縣視學一人事務負若干人組織之前項事務

六 員額視事務之繁簡由各縣自行酌定但至多不得

過三人又第十一條全縣市村應由縣教育局籌畫

學區亦區設教育委員一人受縣教育局長之指揮

辦理本學區教育事務第十二條市村學區教育委

員由縣教育局長遴選素有意識經驗者呈請縣長

任之各等語用中既任局長其餘應設各員自應由

用中遴選請查查有存記縣知事現任實業司總務

甄科一等科員李文清堪以充任縣教育局視學然

光輝卸任空塘縣法雷東街均堪充任縣教育局事
務員裁缺勸學所中兩兩鄉查學員趙冲港以充任
縣教育局市村第一學區教育委員裁缺勸學所東
北兩鄉查學員楊塘德法以充任縣教育局市村第
三學區教育委員裁缺勸學所兩鄉查學員董崇正
均堪以充任縣教育局市村第三學區教育委員以上
人員均已酌定於二月十六日隨同用中列局開
列辦新事應請

九月十五日
第六卷第...號

第...長給委以重職守又...立師範學校亦應遵令改

六 組擬請設校長惟先設教務主任一人暫兼執行

校長職務又設訓育主任一人及附屬小學主任各

卷 一人又添設事務員三人亦即因用中選員請李登

有現任省內中等...教員趙濟臨以充任該

第 立師範學校教務主任暫兼執行校長職務現任省

內中等各學校英文教員李鴻翔等以充任該立師

一 範學校訓育主任卸任建水縣立中學理化教員孫

號...華堪以充任該立師範學校附屬小學主任現任

光復實小學級信教員趙樹人裁缺勸學所文牘員吳
存慶裁缺勸學所師範學監梁繼先堪以充任擬立
師範學校事務員以上六員用中亦已約定於二月
教十六日到校隨用開辦新事應請

縣長一併給委以重職守又薪津問題則請分別專
任無任量為預定查前項請委人員中惟李文清趙
濟李鴻翔趙樹人四員係兼任均請定為月各支津
貼銀二十九其餘九人概係專任擬請定為月各支
薪俸銀四十九並請均自到職之日起支所有用中

光復實小學級信

教員趙樹人

裁缺

第...令改組縣教育局...改組縣立師範學校...緣由理合呈請
六縣長核定施行並轉報

雲南教育司查核指令祇遵再李文清雷秉銜趙濟李鴻翔
孫繼華等五人履歷另紙開呈其何作楫梁光輝趙冲楊培
德董崇亞趙樹人吳存慶梁繼先等八人係勸學所職員每
年報表查實邀免另開履歷合併聲明謹呈

第...明縣縣長李

計呈繳指令規程各件並呈李文清等五名履歷五張

新任教育局局長錢用中

呈 明 教 育 月 刊

一件呈請董事會尚^未產出以前暫設經濟

委員會由

呈為請在董事會尚未產出以前暫設經濟委員會
事業查奉發教育局見章草案第五條縣教育局設
董事會董事定額為五人但視地方教育發達情形
得增至七人或九人第六條董事會董事除由縣長
委派視學及參事員各一人外其餘由縣議事會
依左列標準選舉之第八條董事會之職權如左一
議決縣教育局之方針及計畫二籌畫教育經費及

第六卷

保會縣教育局財產二審核縣教育之豫算決算四

議決縣教育局長交議事件五提議關於縣教育事

項各等語 用中現於二月十六日就職組織教育局

成立自應請設董事會以符規程惟董事多數係由

縣議會選舉而現值縣議會閉會期間選舉尚需時

日當此改組伊始如勸學所舊年內欠外之債約五

六千元究應如何籌付又如勸學所本年預算入不

敷出之數約近二萬元此次改組教育局究應如何

增加收入核減支出期其收支適合又如勸學所現

昆時自收之酒屠捐改組教育局後此項捐款是否仍
舊自收另行整頓抑或改歸商戶投標包收以上三
種問題立待解決而應選之董事又一時不能產出
款惟有暫設經濟委員會救濟之茲擬請委現任自來
水公司協理丁績現任昆明等十一縣聯合中學校
校長李仲選現任省內中等各校數學教員劉厚禮
現任聯合師範學校籌備員張培光現任高等師範
學校附屬中學主任李永清現任省內中等各校博
物教員張祿現任省立中學教務主任倪德馨現任

第 省內中等各校手工教員李毓璋現任團保局團總

六

董蔚園副李彬議紳惠我春陳光祖陳興華團紳鏗
嘉祥韓開泰桂梁模現任縣議事會議長張國昌等

卷

十七人均為縣教育局臨時經濟委員會委員一俟

縣長委下即召集開會議決本局一切應議事件此

第

項委員概為名譽職純盡義務不受報酬無津貼亦

無旅費且係臨時辦法至董事會產出之日即將此

一 項臨時會一律撤銷以免歧出所有請在董事會尚

就 未產出以前暫設經濟委員會各緣由理合呈請

呈縣長核定施行並轉呈

雲南教育司查核指令祇遵謹呈

明呈明縣縣長李

新任縣教育局局長錢用中

中華民國十三年二月

十七

日

刊 月 育 教

專件

縣教育局規程

第一條 縣設教育局以局長一人縣視學一人事

務員若干人組織之

前項事務員額視事務之繁簡由各縣自行酌定但至多不得過三人

... 卷六 第一號 十五

此第二條 縣教育局長商承縣長主持全縣教育行政事宜并督促指導屬於該縣之市村教育事務其施行細則另定之

明 教第三條 教育局長以合於左列資格之一者充之
一畢業於大學校教育科師範大學校或高等師範者

二畢業於師範學校并曾任教育職務三年以上者
三畢業於專門以上學校并曾任教育職務二年以上者

第四 曾任中等學校校長或小學校校長三年以上者

第五 曾任教育行政職務五年以上有成績者

第六 曾任教育局長由縣長就具有前條資格者

推薦三人開具詳細履歷呈請教育司長擇優

選定一人查照省政府任免人員劃一辦法呈請

第省長核示奉准後由司任命

一 說明 查中央公佈規程係由縣知事推薦三人

呈請該省區教育行政長官選任並報教育部

備案與本省情形不合故改正如上

說

第五條 縣教育局設董事會董事定額為五人但

視地方教育發達情形得增至七人或九人

第六條 董事會董事除由縣長委派縣視學及縣

參事員各一人外其餘由縣議事會依左列標

準選舉之

(一) 辦理教育著有成績者二人

(二) 從事實業或辦理地方公益二者有聲譽者

一人

前項董事定額如增至七人時其合於第一項

第一款資格者得選舉三人合於第一項第二款資格者得選舉二人如增至九人時合於第一項第一第二款資格者均得舉三人並添派縣參事員一人

(說明)中央公佈規程董事會董事除縣視學外餘由縣參事會選舉查原案議撤廢縣參事會故改由縣議會選舉

第七條 縣議會選出之董事其任期為三年但縣參事員被選為董事應以其參事任期為任期

第八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 議決縣教育之方針及計畫

二 籌畫縣教育經費及保管縣教育財產

三 審核縣教育之預算決算

四 議決縣教育局長交議事件

五 提議關於縣教育事項

第九條 董事均為名譽職但住居寫遠者開會時

得由縣教育局酌給赴會旅費

第十條 董事會開會時縣教育局長出席會議但

不加入表決之數

第六條 全縣市村應由縣教育局籌劃學區每區設教育委員一人受縣教育局長之指揮辦理本學區教育事務

第七條 市村學區教育委員由縣教育局長遴選素^識有教育學經驗者呈請縣長任之

(說明) 中央頒佈規程教育委員由縣教育局長遴選斟酌本省情形以縣教育局長存請縣長委任為宜

第十三條 本規程各行政委員區均適用之

(說明) 中央公佈規程無此條規定惟查本省各行政委員區均設有勸學所該既改辦教育局似應特加規定以昭畫一而免紛歧

第十四條 本規程頒布後勸學所規程應即廢止

第十五條 各縣遇有特別情形得酌量變通辦理但須呈由教育司長轉呈

省長核准

(說明) 中央頒佈規程為呈請教育總長核准

對酌情形應改正如上

第十六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中華民國九年九月一日

別 記

視查報告

民國十二年分各學校教員成績優劣判定表

校	名	總分	平均分	判定	備註
第一校	黃	103	103	甲	一
第二校	李寶森	84	84	甲	一
第三校	何	78	78	甲	一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第一號

第六卷

第二校	級乙	級甲	級乙	級甲	級乙	級甲
何懋	蔣逢春	何作雲	施果毅	楊永昌	王慶和	潘宗漢
19	10		34	4	7	83
9	11	21	10	13	6	12
9	9	7	6	23	27	11
	12				9	4
1.	7	1.	1.	1.	7	9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乙	丙	甲	甲	甲	甲
一	二	三	一	一	一	一

列 月 首 教 訓 志

第七校	第六校	第五校	級丙	級乙	第四校	第三校
徐連元	孫德義	二修賓	李世英	陳點源	鍾廷敷	張春霖
1	17	17	1	1	1	17
10	18	6	6	6	11	17
5	10	1	10	5	11	17
12	5	5	10	7	11	17
丙	甲	甲	丁	丙	丙	甲
丙	甲	甲	丁	丙	丙	甲
三	一	一	五	三	五	三

是時校有月列

第...卷一覽

...

第六卷 第一

第八校	第九校	第十校	第十一校	第十二校	第十三校	第十四校
郭秀英	何乃清	陳培光	劉傑仁	楊增	傅志	楊光
7	13	3	1	1	1	3
6	5	14	2	2	9	11
乙	7	15	5	13	27	14
9	9	16	7	15	乙	14
甲	甲	乙	甲	丁	乙	丁
丙	甲	丁	甲	乙	三	乙
三	一	四	一	一	一	一

利	月	育	牧	明	星
東 大樹第一校	東 第二校	東 馬軍第一校	東 城立第一高 等小學	東 乙姓第一春	東 第一校
李鴻銓	馮維新	王福	邱六綱	春	馮清
4	5		3		3
14	12	1	12		17
7	8	4	12	5	10
19	6	17	13	13	17
15	7	14	13	12	6
丙	甲	丁	丁	丁	乙
丙	甲	丁	丙	甲	甲
三	一	五	四	二	一

光緒二十九年正月

第 一 卷 第 六 第

五 東 波羅第一校 李桂芬	第 一 校 畢洪瀾	四 東 小莊第一校 王如木	第 二 校 蔡光澤	三 東 教澤第一校 劉鼎銘	第 四 校 楊維清	第 三 校 秦廷森
分		分		分		分
4	2	5		2	5	7
5	17	15		6	7	4
8	5	7	6	10	7	12
6	7	7	0	4	6	4
丙	甲	甲	丁	丁	乙	丁
丙	丙	甲	戊	丙	丙	丙
三	三	一	五	四	三	四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第 四 級	第 五 級	第 六 級	第 七 級
劉永清	楊鍾潤	劉敦	孫海	王國棟	李善	栗國仁
2	1				7	7
3	4	4			6	4
2	3	5	2	7	3	1
9	6	7	17	2	3	4
4	5	5	1	3	7	6
丁	丙	丙	丁	丁	甲	乙
丁	丙	乙	丁	丙	丙	丙
五	三	二	五	四	三	三

已列文...

...

城外第... 楊... ...	乙級 蔣... ...	甲級 高... ...	第五校 ...	第四校 楊... ...	第三校 楊... ...	甲級第一校 孫... ...
...	10
...	17	36	...	1
...	15	9	16	3
...	24	6	11	6	16	18
...	6	8	6	4	2	2
...	乙	甲	乙	丁	丁	丁
...	丙	丙	乙	甲	丁	丙
...	三	三	二	二	五	四

...

教 育 分 刊

北 第一校	北 第二校	北 第三校	北 第四校	北 第五校	北 第六校
李嘉棠	吳正祥	施榮	劉佩	李嘉棠	李嘉棠
	5	3	3	7	1
	7	6	5	18	7
	12	11	26	4	3
	13	4	3	8	1
	6	4	3	8	9
	乙	丁	丁	甲	甲
甲	乙	丙	丙	乙	丙
一	二	四	四	二	三
<p>考法可讀教員未正校於課 故無學業備檢判定其 等第但計教法為之</p>					

北
明
教
育
月
刊
第
六
卷
第
一
期

第一班		第二班		第三班		第四班	
級	姓名	級	姓名	級	姓名	級	姓名
甲級	張維信	甲級	劉粹	甲級	孫維信	甲級	張維信
乙級	1	乙級	2	乙級	3	乙級	4
丙級	5	丙級	6	丙級	7	丙級	8
丁級	9	丁級	10	丁級	11	丁級	12
戊級	13	戊級	14	戊級	15	戊級	16
己級	17	己級	18	己級	19	己級	20
庚級	21	庚級	22	庚級	23	庚級	24
辛級	25	辛級	26	辛級	27	辛級	28
壬級	29	壬級	30	壬級	31	壬級	32
癸級	33	癸級	34	癸級	35	癸級	36
甲級	37	甲級	38	甲級	39	甲級	40
乙級	41	乙級	42	乙級	43	乙級	44
丙級	45	丙級	46	丙級	47	丙級	48
丁級	49	丁級	50	丁級	51	丁級	52
戊級	53	戊級	54	戊級	55	戊級	56
己級	57	己級	58	己級	59	己級	60
庚級	61	庚級	62	庚級	63	庚級	64
辛級	65	辛級	66	辛級	67	辛級	68
壬級	69	壬級	70	壬級	71	壬級	72
癸級	73	癸級	74	癸級	75	癸級	76
甲級	77	甲級	78	甲級	79	甲級	80
乙級	81	乙級	82	乙級	83	乙級	84
丙級	85	丙級	86	丙級	87	丙級	88
丁級	89	丁級	90	丁級	91	丁級	92
戊級	93	戊級	94	戊級	95	戊級	96
己級	97	己級	98	己級	99	己級	100

致
試
日
後
教
員
不
在
校
授
保
故
無
學
生
之
成
績
茲
判
定
其
第
一
但
就
教
法
為
之

第二視查區十二年分各級學校教員成績優劣判定表

校名	教員姓名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備註
縣立春登里第七初小校	黃佐	1	1	1	1	1	1	1	1	1	1	
縣立阿角村第八初小校	周鵬儀	5	6	8	8	甲	丙	四				因不到生占應考者故減一等為四等
鄉立高板班甲	武積祥	7	8	17	甲	乙	四					不到生占應考者應減二等定為四等
班乙	李濤	1	1	1	1	1	1	1	1	1	1	
班丙	施恆	1	1	1	1	1	1	1	1	1	1	

應考生之總數及全級教員之總數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判定方法
 考列

備註

民國二十二年...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鄉南 第一學校 (初級)	鄉南 第二學校	班丙	班乙	鄉中 第一學校 班甲	鄉南 第三學校	鄉南 第二學校
段丕壽	盧崇禮	張壽	李潤泉	王增真	顧宗顏	楊興洪
3	3	3	7	7	11	3
3	3	3	7	7	11	6
18	18	29	25	19	7	17
6	6	15	16	13	16	16
乙	乙	丙	乙	丁	乙	乙
乙	乙	丙	甲	甲	甲	乙
二	二	三	一	一	一	二

南...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明 教 育 考 試 分 數 表

第五級 許嘉楨	第四級 李東義	第三級 王聯福	第二級 尚文	南二區第一級 趙錫澤	南一區第一級 楊德蘭	南三區第一級 陳明桂
8	3	8	4	5	8	3
12	4	9	4	11	12	8
16	13	15	11	19	17	11
乙	甲	甲	丙	甲	甲	乙
丙	甲	丙	丙	乙	甲	乙
四	一	三	三	二	一	四
不到生十分之六應降一等為四等						不到生占考考十分之八降二等為四等

第六卷 第一號

第一校 陳本和 拾 五 九 八 甲 丙 三	第四校 蔡信謙 乙 六 14 16 17 甲 甲 一	第五校 楊上林 3 11 11 15 丙 丙 三	第六校 楊樹 11 11 11 11 甲 丙 五	第七校 楊汝光 5 9 6 17 甲 丙 四	第八校 施正興 11 11 11 11 甲 甲 一	第九校 楊 8 11 11 11 甲 乙 二
		不到生占十分之四降一等為三等	不到生占應考數全數應降二等為五等	不到生占十分之五降一等為四等		

...

列 月 教 明

第三校 金國斌	第一校 李增	第七校 郭善	第六校 李文	第五校 牛相	第四校 石文富	第二校 謝德斌
7	12	5	10	5	7	7
11	8	5	12	9	7	11
5	8	4	3	5	7	7
甲	甲	甲	甲	甲	丙	甲
丙	乙	乙	丙	乙	丁	丙
五	二	四	三	二	五	三
不到生占十分之七應降二等為五等		不到生占十分之六應降二等為四等			不到生與應考生相爭乙列五等為法其降	

第六卷 第一號

第六校 楊應選	第五校 朱春錫	乙班 李永錫	第四校 曾大林 <small>甲班</small>	第三校 李景新	第二校 梁洲	乙班 潘有能
6	2	6	2	1	5	2
9	7	3	8	8	15	11
8	7	24	3	9	20	17
15	7	14	2	4	24	17
6	6	6	9	8	15	16
乙	乙	乙	甲	甲	丙	乙
丙	丙	丙	乙	甲	乙	丙
...	三	三	三	三	二	四
			不到生占十分之五 故降一等為二等	不到生超過應考者 故降二等為三等		不到生占十分之四 故降一等為四等

...

第六卷第一號

八

先 明 教 官 姓 名

第七校	董玉春	7	5	13	18	17	甲	乙	三	不到生占十分之四後 降一等為三等
官 渡女校	李品端	8	3	10	14	14	丁	丙	四	不到生占十分之五 故降一等為四等
南六區第 一校	蔡維新	9	7	11	14	16	乙	丙	三	
第二校	湯毓松	8	3	7	10	15	丙	乙	二	
第三校	李維翰	3	12	12	13	18	甲	甲	一	
第四校	趙清	6	6	10	7	11	甲	甲	一	
第五校	張縉	8	14	15	17	19	甲	丙	三	

九月
第一卷
第一號

元 明 教 育 考 列

第一校	中五區第一校	第二校	中四區第一校	第二校	中三區第一校	第二校
李長金	陸登賢	陸正舉	楊潤生	曹復元	李翠	黃長基
1	3	5	7	9	11	13
9	17	8	18	17	15	2
26	23	10	16	25	15	10
42	18	7	17	7	8	9
48	26	19	16	19	8	16
甲	乙	甲	乙	甲	甲	乙
甲	甲	乙	丙	乙	丙	甲
一	一	四	五	二	四	三
		不到生十分之六應降 二等故降二等為四等	不到生十分之六應降 二等故列為五等		不到生十分之六應 降一等為四等	不到生十分之六應 降二等列為上等

元 明 教 育 考 列
第一校

第 六 卷 第 一 九

第 一 校	第 二 校	第 三 校	第 四 校	第 五 校	第 六 校
郭 維	張 鴻	陳 耀	李 敏	張 鴻	李 興
1	1	11	15	2	2
2	2	17	13	3	4
3	3	19	13	19	15
4	4	21	11	7	11
5	5	23	9	18	16
6	甲	甲	甲	甲	乙
7	乙	丙	乙	甲	乙
8	丙	四	二	一	二
	不到生占十分之五 故降一等為三等	不到生占十分之五 故降一等為四等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一校	第二校	第三校	第四校	第五校	第六校	第七校
張傑	高潤	張	蘇志鑑	趙慧麟	李祥	魏
13		17	6	2	13	
8	8	8	3	5	17	
24	17	17	2	10	9	
17	7	13	4	2	16	
27	17	17	17	17	17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乙	乙	甲	丙	甲	乙	乙
二	三	一	三	三	二	二
	不列生占十分之五 故降一等為三等			不列生占十分之七故 降二等為三等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第一九

二

第六卷 第一號

第一校	第二校	第三校
孫國棟	楊漢章	文式經
丁		丁
己	己	己
16	11	15
15	10	10
己	己	己
乙	乙	乙
丙	丙	甲
五	五	一
不到生五分之六 故降二等為五等	不到生五分之八 故降二等為五等	

第三視查區十二年分教員等第判定一覽表

本年第三視查區各小學校所在區域多被匪患在校

學生半遷居省垣考察成績得難照例詳細評定故

表式與第一第二兩區略同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西鄉第四高小	西鄉第三高小	西鄉第二高小	全右	全右	西鄉第一高小	教 育 局
董 恂	沈光龍	劉 鑫	李 福	徐維相	陳 偉	教 育 局
因無志停課不能 判斷勤惰惟該員 程度需欠	供職懈怠教法詳明	供職勤勞教法詳明	供職熱心教法誠 懇詳悉	供職如常奉事新 烈尤為穩妥	供職無恙奉事 法無一不切實	教 育 局
	次 良	良 極良	良	極 良	極 良	表 評
未及 考查	次 良	良 極良	極 良	極 良	極 良	考 評
	乙	甲	甲	甲上	甲上	等 級
	人言噴噴 請更換					備 註
						改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第一號

十二

<p>第五國民</p> <p>張學禮</p> <p>供職勤慎得眾歡心依法誠懇</p> <p>良</p> <p>良</p> <p>甲中</p> <p>地方業務續任</p>	<p>第四國民</p> <p>曾浩</p> <p>供職尚勤教法有條</p> <p>良</p> <p>良</p> <p>甲下</p>	<p>第三國民</p> <p>馮嘉</p> <p>供職勤謹教法詳明</p> <p>良</p> <p>良</p> <p>甲中</p>	<p>第二國民</p> <p>張奇</p> <p>供職尚勤教法常常</p> <p>次</p> <p>良</p> <p>丙</p>	<p>第一國民</p> <p>張芳</p> <p>供職勤謹教法不紊</p> <p>良</p> <p>良</p> <p>甲下</p> <p>地方業務續任</p>	<p>第五國民</p> <p>劉</p> <p>供職尚勤教法有條</p> <p>次</p> <p>良</p> <p>丙</p>	<p>第四國民</p> <p>張</p> <p>供職勤慎得眾歡心依法誠懇</p> <p>良</p> <p>良</p> <p>甲中</p> <p>地方業務續任</p>	<p>第三國民</p> <p>張</p> <p>供職尚勤教法有條</p> <p>次</p> <p>良</p> <p>丙</p>	<p>第二國民</p> <p>張</p> <p>供職勤謹教法詳明</p> <p>良</p> <p>良</p> <p>甲中</p>	<p>第一國民</p> <p>張</p> <p>供職尚勤教法常常</p> <p>次</p> <p>良</p> <p>丙</p>
--------------------------------------------------------------------------------------	-------------------------------------------------------------------	-------------------------------------------------------------------	------------------------------------------------------------------	---------------------------------------------------------------------------------	-----------------------------------------------------------------	------------------------------------------------------------------------------------	-----------------------------------------------------------------	------------------------------------------------------------------	-----------------------------------------------------------------

是

明

教

宗

月

列

上為中國民彭以仁
我者落空

海派第一國民楊繼賢
德職勤教務法

海派第一國民董
德職勤教務法

海派第一國民夏
德職勤教務法

海派第一國民張
德職勤教務法

海派第一國民王
德職勤教務法

海派第一國民馮
德職勤教務法

大良 不良 丙下

良 尚良 乙上

良 尚良 乙上

欠良 欠良 丙中

過良 過良 丙中

良 良 甲中

良 良 甲中

海派教育月刊

第...卷...

...

第五國民 夏而金天而動教法詳序

良 良 甲中

第六國民 揚有功 德而動教法詳序

良 良 甲下

第七國民 壽而文 德而動教法詳序

不 良 丙下

第八國民 萬 崇供職大勳 德而動教法詳序

火 良 丙下

第九國民 勤而事 供職而動教法詳序

丙 良 乙中

第十國民 勤而事 德而動教法詳序

良 良 甲中

第十一國民 德而事 德而動教法詳序

良 良 甲中

舊

業請吏檢回航
員蘇芳接充

此方請吏檢回
有以接充

七

汪不國民楊世國

任職使不附在教
法係在津明

極良極良甲上

汪不國民楊

楊

供職順動教法誠
恐在津明

次良尚良乙中地方請留任

汪不國民陸

興

供職尚動教法
尚屬明

次良尚良乙下

汪不國民張景賢停課一年

汪不國民董尚義供職動勞教法誠懇

良尚良乙上

余右

楊思成供職動勞教法有序

良尚良乙上

汪不國民楊思理

楊思理

供職動教法詳明

良良甲下

汪不國民楊思理

汪不國民楊世國	汪不國民楊	汪不國民陸興	汪不國民張景賢停課一年	汪不國民董尚義供職動勞教法誠懇	余右	汪不國民楊思理
任職使不附在教法係在津明	供職順動教法誠恐在津明	供職尚動教法尚屬明		供職動勞教法誠懇		供職動教法詳明
極良極良甲上	次良尚良乙中地方請留任	次良尚良乙下		良尚良乙上	良	良良甲下

第六等國民

供職頗勤教養真頗良

良

甲中

第五等國民

供職頗勤教學頗良

良

甲下

第四等國民

供職頗勤教法中庸

次良

丙上

第三等國民

供職不怠教養真明

尚良

乙上

第二等國民

供職頗勤養法中常

次良

丙上

第一等國民

供職甚勤教養真明

次良

乙下

既明國民

供職勤教養真明

良

乙上

列	禮	克	教	明	見
禮記第四國民 普崇	禮記第五國民 畢紹章	禮記第四國民 楊近春	禮記第五國民 畢高明	禮記第三國民 郝成建	禮記第一國民 畢忠平
	供職不怠教法精明		供職國歷慈寧殿 教法尚稱明晰	供職稱勤教法亦 稱優良	急備成性人言皆實
	順良		良	良	不良
	順良		尚良	尚良	不良
	甲下		乙下	乙下	乙下
國歷慈寧殿		國歷慈寧殿			

禮記教者月列

第六卷第一疏

十五

第 羅教第六國區	六 范竹弟國區	朱 范竹弟國區	范 竹弟國區	第 桃國弟國區	一 桃國弟國區	第 多依第一國區
畢法泰	楊泰	王	范	表	夏	李榮耀
既為教員復兼高段 管理其頗有涉得	然誠恐劫且花順 應新潮流	亦勤教員可與	似精勤教員頗詳	熱誠勤教員頗詳	勤法俱欠	勤勞教員明
次	甚	良	良	順	不	良
良尚良而中	良極良甲	尚良乙下	良	良	良欠良而下	良
甲	甲	乙下	乙上	甲下	下	甲下

列 月 前 教 明 是

秋第國民李朝標

秋第國民李士傑

此外尚有沙湖廠口頭村等僅因匪患停學未及親查故未列入表中

民國二十一年九月

縣立第一小學

十

第一卷 第六



會計報單

以明瞭勸業所民國十三年六月於十五日收入計算表

第一項 第一項 第一項	第二項 第二項 第二項
前項之包... 共一千四百元 所至... 拆... 一九... 照...	收入 數 各種支...
1000元	500元
500元	500元
500元	500元

勸業所會計報單

第六卷第一號

第一卷 第二

<p>六 城 類</p>	<p>第 三 卷</p>	<p>第 二 目</p>	<p>第 二 第</p>	<p>第 二 第</p>
<p>此 下 不 在 此 類 中</p>	<p>此 下 不 在 此 類 中</p>	<p>此 下 不 在 此 類 中</p>	<p>此 下 不 在 此 類 中</p>	<p>此 下 不 在 此 類 中</p>
<p>九 〇 〇</p>	<p>八 〇 〇</p>	<p>八 〇 〇</p>	<p>八 〇 〇</p>	<p>八 〇 〇</p>
<p>九 〇 〇</p>	<p>八 〇 〇</p>	<p>八 〇 〇</p>	<p>八 〇 〇</p>	<p>八 〇 〇</p>

期 教 至 月 列

<p>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第九 第十 第十一 第十二</p>	<p>本月自一號起 至十五號止 共計 本月自一號起 至十五號止 共計</p>	<p>收入合計</p>	<p>上月不敷銀</p>	<p>詳於支出 計其數</p>	<p>本月不敷數</p>
<p>一〇〇〇</p>	<p>一六〇〇</p>	<p>三〇〇〇</p>	<p>一五〇〇</p>	<p>一五〇〇</p>	<p>一〇〇〇</p>
<p>一〇〇〇</p>	<p>一六〇〇</p>	<p>三〇〇〇</p>	<p>一五〇〇</p>	<p>一五〇〇</p>	<p>一〇〇〇</p>

第六卷第一號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第一號

二

明 教 月 報

日 明 縣 教 育 學 所 中 華 民 國 十 三 年 三 月 五 日 支 出 計 算 書

人 以 經 常 用

上月不敷銀壹千貳百貳拾一元四角捌仙七厘
 本月上半月合不敷銀貳百壹拾伍元捌角一仙三厘

計 算 目

本月合上半月支
 計 算 數

備

考

第 一 款

勸 學 所 經 費

四 六 一 八 八 〇

第 一 項 俸 給

二 一 六 〇 六 五 〇

第 一 目 辛 俸

一 九 五 〇 〇 〇

第一卷 第六號

光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第一號

三

第一節 <small>所長 主任</small>	第二節 <small>主任 主任</small>	第三節 <small>庶務 主任</small>	第四節 <small>視學 主任</small>	第五節 <small>書記 主任</small>	第六節 <small>庶務 主任</small>
五〇〇〇	二二、五〇	二二、五〇	二四〇〇	四六〇〇	二一六五〇
收據第一號	收據第二號	收據第三號	收據第四號至六號	收據第七號至三號	收據第八號

皇 明 教 育 月 刊

<p>第一節 <small>雜項</small></p>	<p>第二項 辦公</p>	<p>第二目 文具</p>	<p>第一節 紙張</p>	<p>第二節 筆墨</p>	<p>第五節 雜件</p>
<p>二一六五</p>	<p>二四五三</p>	<p>二四九〇</p>	<p>二六〇〇</p>	<p>二二四〇</p>	<p>二二〇〇</p>
<p>收據第四三五號</p>	<p></p>	<p></p>	<p>收據第二〇四號</p>	<p>收據第三二號</p>	<p>收據第三三號 號五五六號</p>

第六卷 第一號

<p>第二節 清純</p>	<p>第二節 水</p>	<p>第二節 炭</p>	<p>第二節 油</p>	<p>第二節 酒</p>	<p>第二節 糖</p>
<p>二四〇〇</p>	<p>一五〇</p>	<p>一五〇</p>	<p>五〇〇</p>	<p>七〇〇</p>	<p>六〇〇</p>
<p>收據第三二號</p>	<p>收據第三三號</p>	<p>收據第三八號</p>	<p>收據第三九號</p>	<p>至四〇號</p>	<p>收據第四一號</p>

第六卷 第一號

第六卷 第一號

列 月 育 教 明 器

<p>第一節 <small>解題自 列分 列分</small></p>	<p>第二節 <small>常年 五 五</small></p>	<p>第三節 <small>外 外</small></p>	<p>第四節 <small>外 外</small></p>	<p>第五節 <small>外 外</small></p>	<p>第六節 <small>外 外</small></p>
<p>一〇五。</p>	<p>三三九。</p>	<p>一八五。</p>	<p>三四〇。</p>	<p>二〇〇。</p>	<p>一五四。</p>
<p>收據第五節</p>	<p>收據第四節</p>		<p>收據第四節</p>	<p>收據第五節</p>	

...

...

第六卷第一

<p>第五節 新設</p>	<p>二六〇</p>	<p>收據第六二號 為其詳細清冊</p>
<p>第四節 新設</p>	<p>二五二</p>	<p>收據第六二號 六二號</p>
<p>第三節 勸導所分設</p>	<p>一二八</p>	
<p>第二項 俸給</p>	<p>一三五</p>	
<p>第一頁 序議</p>	<p>九八</p>	
<p>第五節 新設</p>	<p>一八</p>	<p>收據第六二號 五十五號</p>

第六卷第一

第六卷第一

三

明 教 育 局

<p>第三節 校員</p>	<p>第一節 校舍</p>	<p>第一節 校役</p>	<p>第二項 辦公</p>	<p>第一項 文具</p>	<p>第二節 紙張</p>
<p>九九</p>	<p>二六</p>	<p>二五</p>	<p>三〇</p>	<p>〇四</p>	<p>〇四</p>
<p>收據第六號</p>	<p>收據第七號</p>	<p>收據第八號</p>			<p>收據第九號</p>

...

...

第 一 卷 六 第 一 號

<p>第二節 消耗</p>	<p>第一節 茶水</p>	<p>第五款 勸學所附設 師範學校及 童子軍團經費</p>	<p>第一項 俸給</p>	<p>第一節 薪水</p>	<p>第一節 雜費</p>
<p>二六〇</p>	<p>二六〇</p>	<p>一七九四四</p>	<p>一四〇三六</p>	<p>一〇八三六</p>	<p>五九〇〇</p>
<p>收據第八號至 九五號</p>	<p>收據第八號至 九五號</p>	<p></p>	<p></p>	<p></p>	<p>收據第九號 至九八號</p>

明 教 資 月 刊

<p>第四節 善法</p>	<p>第三節 司事</p>	<p>第二節 後食</p>	<p>第一節 校役 工食</p>	<p>第二項 辦公</p>	<p>第一項 文具</p>
<p>三三二〇</p>	<p>一六六六</p>	<p>三三〇〇</p>	<p>三二〇〇</p>	<p>三九八二</p>	<p>〇〇八三二</p>
<p>收據第九九號 至一〇四號</p>	<p>收據第一〇五號 至一〇八號</p>	<p>收據第一〇九號 至一一八號</p>	<p>收據第一一五號 至一二八號</p>	<p></p>	<p></p>

第一卷第一號

第 六 卷

第一節 全書	一〇八三	收據第一九號 至一二〇號
第二節 購置	三三三三	收據第三一號
第一節 器具	一一〇〇	收據第二九號
第二節 雜項	二一〇〇	至三三三號
第三節 雜項	一〇〇〇	收據第二四號
第三節 雜項	一〇〇〇	

收據第一九號
至一二〇號

規 月 育 教 明 昆

第一節 卷

一〇〇〇 收據第三五號

第四頁 報

一〇〇〇

第一節

一四〇〇 收據第一五六號

第四款 師範附屬
學校經費

一五〇〇

第一項 林

一三〇〇

第一項 林

一〇〇〇

號	第	卷	第	第
第二項	第一節	第二目	第三節	第一節
三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收據第一五〇號 至一五六號		收據第一四九號	收據第一二七號

此處...

...

明 教 育 月 刊

<p>第一月 六日</p>	<p>第一節 筆墨</p>	<p>第二節 雜件</p>	<p>第二目 雜置</p>	<p>第一節 雜具</p>	<p>第二節 雜品</p>
<p>○三〇</p>	<p>○三〇</p>	<p>○三〇</p>	<p>○二〇</p>	<p>○七〇</p>	<p>○三〇</p>
<p>收據第一五七號</p>	<p>收據第一五七號</p>	<p>收據第一五八號</p>		<p>收據第一五九號</p>	<p>收據第一六〇號</p>

第 六 卷 第 一 號

法苑珠林卷第六

法苑珠林卷第六

六

第三目通記

一八三五

第一節論

二五〇〇

收據第一二號

第二節論

二〇〇〇

收據第一六二號

第三節論

二〇三五

收據第一六三號

經常刑令計

一〇二二〇

收據第一六四號

第一目論
出院時門

明 教 育 局 報 告

第一項 勸學所經費

五〇〇〇〇

第二項

五〇〇〇〇

臨時門會計

五〇〇〇〇

六月分

自一號至三十號止

支出實合洋元壹千伍百貳拾壹元壹

角零陸厘

此項第一六四號此款係
係吳所長任內籌借解
送來者連上總額係
二千九百本月送還上
款合併聲明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一號

每冊工料銀八角 仙

編輯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

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會計處



1924

年

第6卷2期

昆明教育月刊

局務近訊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略

會計報告



昆師附小初級單式第三十三班學生的智力測驗

選舉堡保村董須知

中華民國憲法

第六卷 第二號

366

6000

雲南省圖書館

本刊啓事

(一)本刊自本號起依照縣教育局新近辦事之計畫及其進行之責任第十五案所定之辦法辦理(案見局務近訊欄)

(二)本刊現需下列各種稿件若蒙
撰賜無任歡迎

(1)縣教育局規程之批評

(2)昆明縣進行第二步義務教育的辦法

(3)昆明縣籌辦鄉村平民讀書處的意见

(4)實行新學制後的昆明縣小學校

(5)高級小學校教授論孟之方法及教材之選擇排列

(6)前號本刊啟事之第四項各種

(三)昆明各學校經費收支報告若能按月送登本刊尤所迎歡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啟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二號目錄

文牘

昆明縣公署訓令二件

一件令遵照飭高等小學校每週講授論語三小時中學校選修讀經科目

一件令遵照嚴禁縣屬各校附近開設煙館并學生吸食鴉片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一件

一件造呈二月分下半年收支計算書請 查核

局務近訊

昆明縣教育局新近辦事之計畫及其進行之責任 局長支配 局員承辦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略

第一二兩次委員會議紀畧

經濟委員會簡章及議事細則

會計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民國三十三年二月分下半年及三月分收支報告書

實驗

昆師附小初級單式第二十三班(一年級)學生的智力測驗(續五卷八號).....李鎮

通俗講稿

選舉保保村童須知.....黃佐

參考

空門叢書

世界語誕生史

選載

趣味教育與教育趣味.....梁啓超

特載

中華民國憲法



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三三 號

一件令遵照飭高等小學校每週講授論語三小時中學校選脩讀經科目

今昆明勸學所

為令遵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八四八號訓令開案奉

省長發下據三迤紳耆李學仁陳价錢用中等十九人呈稱請於初高兩等小學加入
讀經講經鐘點以端蒙養以正人心一案奉

批開交教育司核議等因又准三迤紳耆馬驄張華松王鴻圖等二十一人函開請通
令各屬自民國十三年正月起責成督飭國民高等小學校均定為每日於各項科學
課程照章教授外每日加兩點鐘兼授孝經論語孟子朱子小學小兒語弟子規諸書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兼令背誦等由到司又奉

省長發下據三進士紳劉淇王汝元劉奎光等三十人呈稱請通令全省各中等小學校仿照奉天辦法講讀經書以資挽回一案並據分呈到司查高等小學校讀經講經一項前於民國六年奉頒高等小學校令施行細則所列學科課程表內即有讀經一科每學年內均以每週三小時講授論語久經通令頒行遵照辦理又民國十年奉前省長公署訓令第一零四二號飭廳通令所屬嗣後高等小學對於讀經一科應與修身科特別注重由廳規定鐘點認直講授亦經前教育廳通飭各查照高等小學校令施行細則所列讀經教授時間認真講授各在案茲奉前因自應再行通飭凡所屬各高等小學校均應查照前令每週講授論語三小時以免荒廢至初級小學讀經一項在民國五年規定之國民學校令本已列為專科於第三四學年每週講讀孟子三小時嗣經全國教育家之研議以吾國義務教育期限僅有四年所需生活上必要之知識尙未能盡量領受實無餘力從事經學仍於修正國民學校令內刪去讀經一項自無庸再行加授致誤正當科業其中等以上各學校則科目繁多兼以修身國文兩科

教材內所採群經大義及諸子微言已屬不少近日各中學校亦有於課外補修經學者自應飭由各該校長斟酌學生天資性質及升學志願分別減少課外運動時間加授選修讀經科目以爲將來專門研究之預備除早覆並分別函知外仰該知事即使轉飭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所即便遵照并轉飭各校一體遵照辦理勿違切切此令

縣長李朝紀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八日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二八六號

一件令遵照嚴禁縣屬各校附近開設烟館并學生吸食鴉片

令昆明縣教育局

爲令遵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一零零號訓令開案據第四區省視學報告視查省立第三中學校學務情形案內稱學校附近有開設烟館之家外界僉以學生烟館目之應請飭知該縣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四

知事轉飭警察嚴行取締等語又據第一區省視學楊士敏面稱該視學視查各縣學務時亦頗聞學校附近有開設烟館引誘學生入館吸烟之事請通令禁止等語前來查鴉片之流毒社會業已人人盡知身為學生者應如何潔身自好畏如蛇蝎乃竟有無知人民胆敢於學校附近開設烟館引誘學生此種風氣尙不止一處爲然聞之實堪痛恨應飭各該縣知事飭令地方警察切實稽查嚴予禁止如有敢以吸烟引誘學生之事一經查明或立予封閉或勒令遷移至各該校長對於學生亦應嚴密訪查果有不肖生徒受人引惑一經查覺立予斥退以免敗壞學風除分令外仰該知事即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局即便遵照轉飭各校一體嚴予禁止勿違切切此令

縣長李朝紀

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 初二 日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

一件造呈二月分下半年收支計算書請

備案并轉報核銷(收支計算書詳後會計報告欄)

呈爲造報事案查前勸學所編制十二年度預算業經呈奉核准並彙送昆明縣縣議事會提證通過在案職局於十三年二月十六日改組成立其十二年度尙未終了所有前勸學所預算開支自應繼續查照辦理惟收支對照不敷甚鉅爰飭主管庶務梁事務員光輝暨主管會計雷事務員秉衡會商在事各職員亟力綜覈名實統籌兼顧一面核減支出一面酌加收入總期收支大致適合不至再增債累復飭雷事務員秉衡認直經理收支所有經手各款既須設置流水總簿逐日詳晰登記又須設置分綱庶簿隨事分類摘騰按月造具收支計算書趕速呈報又實行經濟公開每月收支計算書除呈報外並以冊稿次第提出於局務會議及經濟委員會會議經其審查通過又錄稿登報俾局內局外一體周知自開局以來節經局長昕夕壁畫與在事各職員妥酌協商次第辦理各在案茲據雷事務員秉衡會同梁事務員光輝造具二月分下半月收支計算書前來局長覆查無異除將冊稿次第提出於局務會議暨經濟委員會會議分別審查並登報周知外理合繕具正冊二份呈請

縣長查核抽存一份備案其一份轉報核銷示遵再局長奉令月支夫馬銀五十元暨

昆明縣公署訓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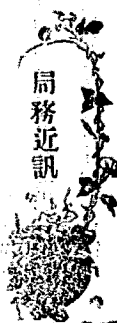
六

訓育主任李鴻翻照案月支津貼二十元均各堅辭不受是以不能算入計算書內合

併聲明謹呈

昆明縣縣長李

局長錢用中



局務近訊

昆明縣教育局新近辦事之計畫及其進行之責任

局長支配 局員承辦

(一)清理前勸學所該管全縣小學畢業生應發未發證書趕速辦理就期辦竣

右一案 責成吳事務員存慶會商有關係之各職員查案辦理

(二)清理前勸學所上年各鄉小學應發未發補助費城立鄉立各小學管理員應發

未發辛俸確實數目由本局酌量提款補發

(三)清理前勸學所上年內欠外各交往除賬及息借債款確實數目由本局次第籌

款酌定日期分別償還

(四)清理前勸學所應收未收租捐各款由本局督令經手人嚴厲催收並次第宣佈

收入數目及其用途

局務近訊

右三案 責成雷事務員秉衡會商有關係之各職員分別辦理

(五)清理前勸學所自辦之酒屠捐局一切賬目冊報詳晰統計比較再酌定仍舊繼續設局自辦抑或招商包辦各種辦法

右一案 責成李視學文清會商韓稽查員開泰暨其他有關係之各職員切實辦理

(六)清理前勸學所房產切實履勘由本局酌量如租並編製清冊圖說暨酌定保管方法與責任

右一案 責成雷事務員秉衡會同李視學文清梁事務員光輝分別辦理

(七)清理前勸學所田產切實踏勘丈量由本局編製清冊圖說並酌定嗣後加租標準及其保管方法與責任

右一案 責成趙委員坤會同楊委員培德董委員崇正分別辦理

(八)清理前勸學所房田各產契據及租約另換本局新約由本局編印種類及號數清冊並明定保管方法與責任

(九)清理前勸學所歷年收支賬簿及冊報底案由本局編印種類及冊數清冊並酌定嗣後保管方法與責任

右二案 責成雷事務員秉衡會商有關係之各職員分別辦理

(十)清理前勸學所歷年文牘案件由本局編印種類及件數清冊並酌定嗣後保管方法與責任

右一案 責成吳事務員存慶會商有關係之各職員分別辦理

(十一)清理前勸學所現存圖書雜誌及理化器械藥品博物標本模型並各種日常用器由本局編印種類及件數清冊並酌定嗣後保管方法與責任

右一案 責成梁事務員光輝會商趙主任濟及其他有關係之各職員分別辦理

(十二)清理前勸學所及今教育局公用地點與房屋及動植物有無增減由本局編印清冊圖說並酌定嗣後保管方法與責任

右一案 責成無事務員光輝會商有關係之各職員分別辦理

(十三) 改定師範學校及附屬小學校童子軍教練辦法從切實應用處設法認真訓練以不損害公私經濟為限度

右一案 責成趙主任濟會商有關係之職教各員分別辦理

(十四) 改定本局通俗講演辦法分派鄉村各小學教員兼任講員定以附近趕街日期率領學生到街場實行露天演講不支津貼亦無雜費

(十五) 改定本局教育月刊辦法以登載本局及縣城鄉村各學校經濟狀況并局務校務各種文牘案件報告紀錄為原則其選登譯著與投稿為例外

右二案 責成趙事務員樹人會商有關係之各職員分別辦理

(十六) 改定城鄉各小學管理辦法將管理員名目概改為辦事員酌定編製與職權及人員資格與薪俸額數

右一案 責成李視學文清會商有關係之各職員分別辦理

(十七) 改定師校及附小管理辦法用嚴格主義取締學生在校內或校外一切行動並切實訓練養成隨地維持秩序及保守規律之良善習慣

右一案 責成趙主任濟會商有關係之各職員與各教員分別辦理

(十八)籌辦鄉村平民讀書處期以用費最少收效最宏之兩原則內力謀智育之普及與進步

右一案 責成季李視學文清會商有關係之職教各員分別辦理

(十九)倡辦學校衛生會及學生進德會期以助長體育之發達及德育之改進

右一案 責成趙主任濟會商有關係之職教各員分別辦理

(二十)規定本局每月經費報銷實收實支實報甲月收支務於乙月十號前造成計算書稿本特開局務會議由會計事務員明白宣讀各職員如有疑義當場質問答後於近三日內各職員隨時查閱後再提交經濟委員會議或由會推舉會員審查俟查無疑義再正式呈報並檢登本局教育月刊及本省民治日報

右一案 責成雷事務員秉衡認真辦理

(二十一)編製本局十三年度預算案分別量入爲出或量出爲入總期收支適合不得仍舊支溢於收

局務近訊

六

右一案 責成雷事務員秉衡會商各職員詳細辦理

(二十二) 規定城立各學校經費收支分別季報及半年報兩種按時造具舊有新收開除實存之四注清冊呈報本局查核並附登教育月刊

右一案 責成李視學文清會商有關係之職教各員分別辦理

(二十三) 查明本局所屬各學校在木年開學兩個月內應報之員生一覽表尅期彙報

右一案 責成吳事務員存慶會商有關係之職教各員分別切實辦理

(二十四) 籌辦學校種樹及修路養成學生注重生產及尊重勞動之習慣

(二十五) 編製調查年長失學及學齡兒童人數簡明表每半年填報查核並付登月刊一次

右二案 責成趙委員坤楊委員培德董委員崇正各會商本區職教各員分別辦理

(二十六) 改定城立各小學校辦法就地酌收學費停領本局補助費並移此款改辦距城較遠地最偏僻之縣立小學校

右一案 責成李視學文清會商趙委員坤楊委員培德董委員崇正及其他有關係之各職員分別辦理

民國十三年三月十六日

局長錢用中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略

三月十一日午後六時開第一次常會(成立會)會議紀略

主席 縣教育局局長錢平階

到會委員 丁紹五 李殿臣 李子廉 張植齋 劉繩武 張服眞 李鐵生

董玉書 李和卿 韓衡三 張仰山

主席 本局關於經濟方面急待解決之重要問題甚多故本會不循集會之定例而採用協商式開茲成立會今晚應議重要事件爲(1)酒屠捐辦法(2)房產加租押辦法(3)北女高師學生梁瑞蓀參觀旅費案(4)報告本年二月十六日至六月底收支預算書(5)報告二月十六日以後流水總賬及二月分下半年支出收入計算書(6)請推舉酒屠捐查賬員二員及其辦法(7)酌定以後開會日期及時間(8)報告暫將通俗講演及童子軍教練一切開支停發兩年以

會議紀略

紓財力請李視學文清報告第一案

李視學文清 陳述本局酒屠捐歷史并謂以後辦法有自辦包辦二項

請公決

劉委員繩武 主張包辦一現在時局不靖自收實覺危險且局中不能對社會表示

大公若用包辦法則可無弊

李視學文清 請決定包收投標辦法并謂投標亦有種種作弊處隨報告所擬投標

認包條件各一分請公議修改并謂現在尚有一法請先公舉二人前往清查酒

屠捐局知自收底蘊庶可以備將來決定

李委員殿臣 舉董委員玉書韓委員衡三

李委員和卿 舉張委員仰山韓委員衡三

趙主任濟 舉李視學鏡涵韓委員衡三

李視學文清 舉李委員和卿韓委員衡三

表決 舉李委員和卿韓委員衡三為稽查員

李視學文清 報告第二案押佃擬加肆千餘元租金月可加叁百餘元

李委員和卿 不能照案加者可以取消其租賃權

董委員玉書 此案想必人皆贊成勿庸多議

表決 照案試辦若有疑難再行提付本會研議

李視學文清 報告第三案請公決

李委員子廉 旅費本應發給但應定發給標準

丁委員紹五 給否應視局中經費之盈絀

董委員玉書 每年劃定經費若干不論其人數之多寡僅此數支給但又須限定一

人之額數不能一人即領全額

李委員和卿 分別學校性質似以祇發給師範學生為合法

李委員子廉 贊成李和卿所主張且謂發給旅費後不赴日本參觀者須追繳之

表決 數目照案以滇幣計限於國內學教育之畢業生國外者不在此

例但為教育局經費計須由教育局調查人數

李視學文清 報告本年四個半月預算并逐項宣讀之

劉委員繩武 主張將去年決算及今年預算印發各委員有所比較参照心中始有把握

李視學文清 決算係前任內事未經編就

李委員和卿 支出超過惟有核減之一法

李委員子廉 希望局中對於預算決算有所比較並希望局中能使本會了解核減各部情形

表決 通俗講演及童子軍暫行停辦預算案上可以刪除

主席 提出第五案付研議

表決 留俟下次再議

主席 第六案已在第一案討論終結第八案已在第四案討論終結提

出第七案請研議

劉委員繩武 須擬議事細則及章程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主席 請推舉委員起草

表決 會期決定星期日午后七時本會簡章及議事細則由教育局文

牘事務員起草

三月十六日午后七時開第二次常會會議紀略

主席 縣教育局局長錢平密

到會委員 李子廉 李鐵生 劉繩武 張植齋 李殿臣

主席 擬將二月分下半年縣教育局收支計算一案提前研議請雷事

務員報告

雷事務員秉衡 報告二月分下半年收支流水

主席 再請雷事務員報告二月分下半年收支計算書

李委員子廉 似不必報告徒費時間且局中收支想本會同人無不相信者

主席 此次組織臨時經濟委員會本擬請會中將教育局收支概算定奪再行開支

無如事實上多做不到故二月分下半年收支必須詳細報告請大家審查並提

出以後收支報告應用何種方式

李委員子廉 收支報告呈報官廳用照例的計算書餘用四柱清冊登報用最簡要的

李委員殿臣 局中經濟本會此時不過討論大體至正當根本辦法應俟從前收支接收交代清楚後始有辦法

主席 請推舉審查局中收支賬目委員

劉委員繩武 不必推舉收支呈報方式會中對李委員子廉之主張有無異議請主

席付表決

張委員植齋 以後開會擬請局中管理會計事務員將應報告計算書及流水單據

於開會前陳列會所供衆閱覽

主席 以後照辦

表決 收支報告計算書四柱清冊兩種兼用試辦數月

主席 請推舉稽核酒屠捐委員

李委員殿臣 此項委員責任重大應舉富有經驗能力者并請優給薪金

劉委員繩武 此係局中用人權擬請局長斟酌安人交會通過本會不能推舉請付

表決

主席 局中不能負責且查教育局規程董事會之職權固有籌畫縣教育經費及保

管縣教育財產之規定會中不能卸責

劉委員繩武 此案即請緩議

各委員 此案重大不能緩議

李委員殿臣 舉韓衡三

主席 密查教育局收支稽核酒屠捐委員李委員提出韓衡三請公決

表決 舉韓衡三

主席 薪金如何支給

李委員子廉 照局中各事務員支給專任四十元兼任二十元

表決 照李委員子廉之主張全體通過

李視學文滯 前次舉出之李委員和卿應否加入負責

表決 李委員和卿當然加入對不會負責定爲名譽職

主席 提留學外省畢業生發給旅費案請研議

劉委員繩武 祇應訂一臨時辦法

李委員殿臣 由局中提出專款再訂辦法

主席 本案因局中經濟支絀應俟正四個月內各項必須湏開支款項解決時始能
議及

李委員殿臣 似可緩議

李委員子廉 留學省外學生係援例請求且此案經前次會議多數表決不能緩議

現開會時間祇有十分鐘請主席將本案付表決

主席 應如何發給數目若干并由何款支給請研議

劉委員繩武 本案辦法有兩種(1)有一生請發一生旅費(2)規定標準照數發

給

主席 請公決現時所請求者應否發給數目若干

表決 應發給但祇限於現在已向教育局請求者赴國外參觀滇幣式

百元國內參觀壹百元發給手續交該生家屬匯寄不論國內外先
發壹百元若調查確往國外再發壹百元並應函知該生此次發給
數目及手續係由臨時經濟委員會議決者

主席 提出本會簡章及議事細則請討論修正

各委員 修正簡章

趙主任濟 宣讀修正簡章

表決 照修正簡章全體通過

各委員 修正議事細則

趙主任濟 宣讀修正議事細則

表決 照修正細則全體通過並由教育局油印連同簡章分送各委員





專 件

昆明縣教育局臨時經濟委員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為臨時機關在縣教育局董事會未組織成立以前應負整頓經濟監督收支之責爰定名曰昆明縣教育局臨時經濟委員會

第二條 本會委員由教育局局長遴選縣屬教育專家暨各界要人呈請

昆明縣縣長委任之

第三條 本會附設於昆明縣教育局不另立會所

第四條 本會委員概為名譽職不支薪津俸馬其開會時所需茶水等項費用得由縣教育局預算案內所列預備費項下支給之

第五條 本會常會每兩星期舉行一次定於星期六午後六時至八時行之但遇必要時得開臨時會

第六條 本會除議決縣教育局交議事件外各委員均得自由發表意見分別提案或動議但不出經濟範圍並不抵觸現行教育法令爲限

第七條 本會自呈准之日宣告成立至縣教育局董事會成立之時撤銷之

第八條 本簡章自本會通過之日實行之

第九條 本簡章有未盡事宜須經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始得提議修改

昆明縣教育局臨時經濟委員會議事細則

第一條 本會常會及臨時會均由縣教育局局長先期通函召集開會時並由局長

主席

第二條 本會不論常會臨時會到開會時間即行開議不限到會委員人數之多寡

第三條 本會提議事件時如有異議應付表決取決多數可否同數取決主席如無

異議即作爲照原議通過

第四條 本會所議縣教育局交議事件及本會委員提議事件應標印議題先期分

送或繕具意見書當場宣讀傳觀以便研議

第五條 本會提議事件如有須審查者應推定臨時審查委員三人以上加以審查具報告後再行付議決定

第六條 本會常會及臨時會開會時間每次均以二小時為限時限已屆即行閉會其如不及提議或議而未決事件應移交下次會議提前議決之遇必要時得延長之但至多不得過半小時

第七條 本會開會時縣教育局縣視學及各事務員各學區委員暨縣立師範學校校長教務主任訓育主任各事務員均應列席以備諮詢並得自由陳述意見以供採擇但不得與於表決之數

第八條 本會開會時應設速記席以資記錄其速記員由主席先期派定之

第九條 本細則自本會通過之日實行之



昆明縣教育易臨時經濟委員會辦事細則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自民國十三年二月十六日起至二十九日止收入計算書



第一欸 教育經常費			科	目 摘	要 收	入	數 各 種 支 配
第一項 捐 欸							
第三目 份戶田欸捐	第二日居捐	第一日酒捐					
此半年內收入概係二月十六以前欠欸共收入如下數	自民國十三年二月十六日起暫仍舊由前派員經理並照定案每屠沽一口抽銀二角七分零除各局用支外共	自民國十三年二月十六日起暫仍舊由前派員經理并抽銀一元一角零截至三月十一日止除各局開支外共					
四四	五〇〇	七〇〇元					
五八三	〇〇〇	〇〇〇厘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三項 臨時收入		第二項 租項		第五項 城雜捐		第四項 鄉斗捐	
		第一目 勸學會		第一目 房屋租金		第六目 城雜捐		第五目 鄉斗捐	
總	本月下半年結存銀	詳於支出計算數	存數	本局係由二月十六日起從新組織成立故無上半年月結	收入各項合計	教育局成立日面交如下數	此半月內收入共二元九角五分係下半年應收之款除均十六以前欠款	此半月內收入共二元九角五分係下半年應收之款除均十六以前欠款	此半月內收入共二元九角五分係下半年應收之款除均十六以前欠款
計	一三五二	八五七	一三四八	一三五二	八五七	三二	七一四	三二	〇〇〇
			一三四八						〇六〇
			六一七						
		三	二四〇						
			八五七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民國十三年二月下半月份支出計算書

支出經常門

科		目	本月	下半年	備	考
			分	支		
			數	數		
第一款	教育局經費	三七六、六〇〇				
第二項	俸給	二二一、三〇〇				
第一目	辛俸	一八二、〇〇〇				
第一節	局長馬費				現局長奉令所支夫馬費仍不受領故未列新數	
第二節	縣視學員津貼	一〇、〇〇〇			月支津貼二十元半如上月數收據第三號	
第三節	事務員辛俸	六〇、〇〇〇			事務員三員月各支銀四十元半月各支銀四十元半如上月數收據第二號至第四號	
第四節	學區委員辛俸	六〇、〇〇〇				委員三員月各支銀四十元半如上月數收據第五號至七號
第五節	書記辛俸	五二、〇〇〇				書記八人月支十二元者四人十四元者四人半月如上數收據第八號至十五號
第二目	役食	二九、三〇〇				
第一節	雜役食	二九、三〇〇				號房一名雜役八人半月支如上數收據第一六號至二四號
第二項	辦公	一六五、二〇〇				
第一目	文具	三三、二〇〇				

會計報告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紙張	二四〇.〇〇	計官印一元三〇 仙文號二十一元 一角五仙共如十 數收據第二五號至 二九號
第二節筆墨	八〇.四〇	計李枝發張學科助 據三張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三〇號至三 二號
第三節雜件	〇.九六〇	計顏自油鉛筆及 顏料等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三三號至三 六號
第二目購置	一一.七七〇	
第一節器具	一一.七七〇	計羅掃帚掃帚帶便盤 圖章等件等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七 號至四四號
第三目消耗	二七.二〇〇	
第一節茶水	六.二〇〇	計購茶葉十斤洋水 十包共支如上數收 據第四五號
第二節薪炭	一六〇.〇〇	購柴炭如上數收據 第四六號
第三節油燭	五〇.〇〇	計購洋油一種如上 數收據第四七號
第四目馬乾	七.六五〇	
第一節正乾	七.六五〇	計華谷草料豆及飼 馬費共支如上數收 據第四八號至五二 號
第五目旅費	二.七五〇	
第一節外辦公旅費	二.七五〇	派役出外辦公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五三 號至五九號
第六目雜支	八二.七三〇	

四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會計報告	第一節 補助 第一節 立求 常小學校	六二、五〇	計年支二百五十五元 四分之二支如 收據第六〇號	第一節 管理員 辛理員	八、九三二	計管理員三員共支 如七四號
	第二節 補助 鄉立高小校 用費	三、〇〇	中總管書生一名支 如七號	第二節 辛理員 體員	七九、八五〇	計教員十一員共支 如七五號
	第三節 昆明 費	六、〇〇	書記一月支十二 元六月如七號	第二節 役食	二〇、三三〇	
	第四節 開會各 項及 用費	一一、二三〇	計購銀珠印油蘇打 及考試學生招待教 員膳費并雜費 共支如七號	第一節 工役 食役	二〇、三三〇	計校役八名共支如 上九三號
	第二款 教育 分設縣立國 立九校高等 第一校經費	四一、八二四		第二節 辦公	三二、七三二	
	第一項 俸給	一〇九、〇八二		第一節 文具	一三、六三〇	
	第一目 辛俸	八八、七八二		第一節 紙張	九、五五〇	計文華號收據一張 共支如九四號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會計報告

第三款 教育局附設縣立師範學校經費	第一節 茶水	第三目 消耗	第三節 雜品	第二節 圖書	第一節 器具	第二目 購置	第二節 筆墨
二八六、九五	二、六〇	二、六〇	五、六五	四、二七二	六、五八〇	一六、五〇二	四、〇八〇
	計發小學八校共支如七數據第一〇五號至一二二號		計購藥品教鞭膠牛膠及做茶壺等支如七數據第一〇四號至一〇四號	計商務印書館收據第一〇〇號	計購背絲扣手巾面盆等物品共支如九數據第九七號至九九號		計文元堂收據二項共支如七數據第九五至九六號
第一目 文具	第二項 辦公	第一節 工役食役	第二目 役食	第二節 書記司事辛俸	第一節 辛職員	第一目 辛俸	第一項 俸給
二〇、九一	一五、四二五	二一、三五〇	二一、三五〇	五四、二六〇	六〇、〇〇	一一四、一六〇	一三五、五〇
		計夫役七名共支如上數據第一二七號至一三三號		計書記六人司事三人共支如上數據第一一七號至一二六號	計主任一員辛務員三員共支如上數據第一一三號至一二八號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會計報告

第一節紙張	五、五九。	計文華號收據一張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 一三四號
第二節筆墨	一、四五。	計收據一張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三五號
第三節印刷	一三、八七。	計新源書局收據及 顏料共支如上數收 七號第一三六至一二
第二目購置	二五、一三五	
第一節器具	一六、四九。	計購門窗窗檯硯水 池硯台燈泡洋燈打 水繩筆套洋刀圖章 等物品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一三八號至 一五一號
第二節圖書	四、九四五	計商務印書館收 據其支如上數收據 第一五二號
第三節報紙	三、七。	計復旦金碧日刊 微言義塾均報等 紙共支如上數收據 七號
第一項俸給	二〇六、〇。	
第四款教育	三三八、二七二	局設師範小學 學校經費
第二節修購	三、三。	計修桌椅黑板其支 一號至一七二號
第一節土購木	一〇、〇八。	計購雜料四元八角 五仙木料二元五角 十一元五角石料五 十九元三角泥工五 支如上數收據第一 五九號至一七〇號
第四日修購	〇四、三八。	
第一節電燈	一、〇。	計裝置電燈五照工 資如上數收據第一 五八號
第三目消耗	一、〇。	

七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主任員 二〇、〇〇〇 主任一員月支四十元半月如上數收據第一七三號	第二節教員 一五九、〇〇〇 教員十七員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七四號至一九〇號	第三節書記 六、〇〇〇 書記一人月支十一元半月如上數收據第一九一號	第二日役食 二二一、〇〇〇 夫役七名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九二號至一九八號	第一節校食役 二二、〇〇〇	第二項辦公 二二二、二七	第一日文具 二六、二六〇
第一節紙冊張 一一、七四〇 計文華號收據一張九九號	第二節筆墨 五、〇二〇 計收據四張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〇〇號至二〇一號	第三節雜件 九、五〇〇 計購新源書局物品及麥籐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〇四號至二〇五號	第二日購置 六七、三三七 計購面盆手巾鏡台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〇六號至二〇八號	第一節器具 一〇、三五〇 計購商務印書館收據二張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〇九號至二一〇號	第二節圖書 三五、五五二 商務印書館收據二張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〇九號至二一〇號	第三日印花 一〇、〇〇〇
第一節薪炭 一〇、〇〇〇 計購煤炭一千動支如上數收據二一八號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第三節 雜品 二一、三三五 購教鞭藥品面粉硬 紙背絲扣等物件其 支如上數收據第二 一號至二一七號	第四節 修膳 一八、七七五	第一節 修土 一、二九五 計木工鐵釘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二一九 號至二二一號	第二節 修繕 五、八二五 計修理桌椅刷黑板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 二二二號至二二四 號	第五款 勸學所 一〇、八三三〇 補發前 未發經費	第一項 鄉立 高小及國民學 校管理員一月 分八成本奉 八五、三三〇 計三十一員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二二五 號至二五五號	第二項 通俗講 費 二〇、〇〇〇 計講員二員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二二六 號至二五七號			
第三項 補助 三、〇〇〇 計管書生一名支如 上數收據第二五八 號	經常門合計 一、二四一、九 五	支出臨時門			第一項 教育局 一〇六、六六六	第一項 郵船 中鄉水警堡病 管理員太過 四六、六六六 收據第二五九號	第二項 補助 三〇、〇〇〇 收據第二六〇號	第三項 補助 三〇、〇〇〇 收據第二六一號	臨時門合計 一六〇、六六六

會計報告

本月分下半年實支合銀元壹千叁百肆拾捌元陸角壹仙柒釐

會計報告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

二十八

主辦 應務會計事務員 梁光輝
雷秉衡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教育局造呈民國十三年三月分收入計算書

科		目		要 收 入 數 各 種 支 配 數	
第一款 教育 常費	第一項 捐款	第一目 捐酒	自民國十三年三月二號起仍委派經理照定章每酒一挑重七斤抽銀一元一角零錢至三月三十一號止除各局支外收獲數如下	一五五〇.〇〇	
	第二目 居捐	自民國十三年三月二號起仍委派經理照定章每居一口抽銀二角七分零錢至三月三十一號止除各局開支外收獲數如下	一〇〇.〇〇〇		
	第三目 僧戶捐款	本月收獲數如下	四〇九.二四		
	第四目 五鄉斗	碧鷄街解繳如下數	二四二.〇〇		
	第五目 六城	大東城解繳如下數	三〇〇.〇〇		
第二項 租款	第一目 昆東卷交會房租	本月收獲數如下	二二五二.〇〇		

會計報告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會計報告

	<p>第二日 卷金會 押佃</p>	<p>致美齋押佃如下數 陳贊侯</p>	<p>七〇〇 〇〇</p>	<p>致美齋五百元 陳贊侯式</p>
	<p>第三日 裁缺傷 田租 學署</p>	<p>計售 105 米 八斗三升六 115 五升 合三勺</p>	<p>九三 二五六</p>	<p>本月租米內 有七斗三升 六合均係帥 六合均係帥 處取用每斗 故作價拾元 零五角其餘 均係佃戶折 賣呈繳</p>
	<p>第四日 裁缺傷 房租 學署</p>	<p>本月收獲如下數</p>	<p>一〇〇〇</p>	
	<p>上月結存數</p>	<p>本月收入合計</p>	<p>四一四二〇 三</p>	
	<p>詳于支出計算數</p>	<p>本月分結存數</p>	<p>三二四</p>	<p>三一九四〇 三</p>
<p>總</p>	<p>數 四一四五 三四</p>	<p>四一四五 三四</p>	<p>四一四五 三四</p>	<p>四一四五 三四</p>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份支出計算書

支出經常門

上月分結存銀元三元二角四仙
 本月分收入銀元四千一百四十二元壹角零三厘
 本月分結存銀元九百五十一元零三厘

科 目	本月分數	支 備	考 考
第一款 教育局	六四、八九四		
第二項 俸 給	四九、二二〇		
第一節 辛 俸	四四、九二〇		
第一節 局 長		現局長辭不受領 未列數	
第二節 縣 視 學	二、〇〇〇	視學一月支如下 數收據第壹號	
第三節 事 務 員	一八、〇〇〇	文牘庶務事務員共 四員月各支四十二 元又事務員一員月支 二十元如上數收據 第二號至第六號	
第四節 學 區 委 員	二、〇〇〇		委員三員月支四十 元共如：數收據第 七號至第九號
第五節 書 記 司 事	二、九二〇		書記九員月支三八 元共如上數收據第 一〇號至一二號
第二日 役 食	四九、三〇〇		
第一節 夫 役	四九、三〇〇		號房雜役八名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二三 號至三〇號
第二項 辦 公	一五〇、六七四		
第一日 文 具	二、三、二〇〇		

會計報告

三

第六卷第二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紙張	一、三、七、六、〇	四寶齋文華號官印局收據共三張其支如十數如據第三一號至三三號
第二節筆墨	六、九、八、〇	書記辦事十一人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四號至四六號
第三節印件刷	二、三、八、〇	計筆灰粉印油銀四號收據第四七號至五
第四節郵電	四、〇、五、〇	和正話機四元郵費五分共支如上數如據第五五號至五六
第五節購置	一、一、六、〇	
第六節器具	一、一、六、〇	刊圖章時為鎖做私育局橫匾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五七號至六一號
第七節消耗	三、五、二、〇	
第一節茶水	二、五、〇、〇	復聚號茶葉五斤支如十數取據第六二號
第二節薪炭	二、三、五、二、〇	購柴炭收據二張共支如上數收據第六三號至第六四號
第三節油燭	五、五、〇、〇	購洋油一桶洋火四句支如上數收據第六五號至六六號
第五節馬乾	一、〇、九、〇、〇	
第一節正乾	一、〇、九、〇、〇	購料豆谷草共支如上數收據第六七號至七〇號
第六節修繕	一、三、四、五、〇	
第七節修繕繕目	一、三、四、五、〇	修理大東城房產工料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七一號至七五號
第七節旅費	五、九、五、〇	

四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一節 派發出 旅費	五、九五〇	派役辦公支如上數 收據第六七號至九 八號
第八日雜支	五〇、五二四	
第一節 教育月 刊費	二四、二〇〇	書記一人購油印管 書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九〇號至一〇一 號
第二節 補助 立高小 圖書室 用費	三、九〇〇	購車報及管書生 一人津貼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〇三號 至一〇四號
第三節 開會及 雜支費	二二、四〇四	津貼舞役二月至下 半月伙食及開餐 會慶祝紀念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一〇五 號至一一二號
第二款 分設 縣立國民 校高等一 校經費	二三九、五二三	
第一項俸給	二三〇、一六六	
第一目辛俸	一七七、五六六	

第一節 管理員	一七、八六六	管理員三員其支如 上數收據第二三號 至二五號
第二節 辛教員 俸	一五九、七〇〇	教員十一員其支如 上數收據第一一六 號至一二六號
第二日役食	五、六〇〇	
第一節 工役 食	五、二六〇	雜役十名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二七號 至一三六號
第二項辦公	九、三五七	
第一日文具	三、〇二七	
第一節 筆墨	三、〇二七	購粉筆及發七樓等 費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一三七號至一三 八號
第二日購置	一、一三〇	
第一節 圖書	一、一三〇	購商務印書館書籍 支如上數收據第一 三九號

會計報告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會計報告

第三目消耗 五、二〇〇	第一節茶水 五、二〇〇 共計八檢茶水共支 如左數收據第一四 〇號至一四七號	第三款附設 縣立師範學校 一六、九、二五三 檢校費	第一項俸給 五九〇、五〇〇	第一日俸 辛 五四五、二〇〇	第一節主任 辛 二〇、〇〇〇 教務主任一員支如 左數收據第一四八 號	第二節事務 辛 七〇、〇〇〇 會計一員學監一員 共支如左數收據第 一四九號至一五〇 號	第三節教員 辛 三六三、二〇〇 教員二十三元助 工一人共支如左數 收據第一五一號至 七四號	第四節書記 辛 九二、〇〇〇 書記一員支計七員 支如左數收據第一 七五號至一八一號
第二日役食 四五三〇〇	第一節工役食 四五、三〇〇 役七名共支銀如 左數據第一八二號 至一八八號	第三項辦公 〇、二八、七五三	第一日文具 五、五五二	第一節紙張 四、九七〇	第二節筆墨 二、二八三三	第三節印刷 六、七五〇 購粉筆油墨鉛筆共 支如左數收據第二 〇〇號至二〇一號	第二日膳給 一六八、八〇〇 購廚房器具八十五 元及足球二具庚孟 元十個算盤電燈等 支如左數收據第二 〇二號至二〇九號	第一節器具 一二四、四一〇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二節圖書	一〇、七〇〇	購商務印書館十元三角中華書局四元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二〇號至二二一號
第三節雜品	二〇、九九〇	購手工用材料及水硯磚砂等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二二號至二二五號
第四節報紙	一、二七〇〇	購時事社會復旦等報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二六號至二二九號
第三目消耗	六四五〇八四	本月分經食事經理處主任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三四號
第一節伙食	五八八、九八四	購茶葉五斤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三五號
第二節茶水	二、五〇〇	文廟寄宿舍及自習室燈費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三六號至二三八號
第三節電燈	一〇、三〇〇	購柴炭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三九號至二四〇號
第四節薪炭	三、七、六〇〇	購柴炭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三九號至二四〇號
第五節油燭	五、六四〇	購洋油洋燭洋火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四一號至二四五號
第四目修繕	一、六三、三二七	修理文廟寄宿舍泥水工料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四六號至二五二號
第一節土木	一、六三、三二七	同上
第四款縣立師範附屬小學校經費	四四三、六四〇	同上
第一目俸給	三七、七〇〇	同上
第一目辛俸	三三五、〇〇〇	同上
第一節辛教員	三三三、〇〇〇	教員共計十八員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五三號至二七〇號
第二節辛書記	二、〇〇〇	書記一人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七一號

會許報告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會計報告

第二目役食	三六、七〇〇	雜役六名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二七二號 至二七七號
第一節工役食	三六、七〇〇	
第二項公辦	七、九四〇	
第一目文具	七、四〇〇	
第一節紙張	三、三四〇	購四寶齋文華號紙 張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二七八號至二八 〇號
第二節筆墨	一、四六〇	購筆及發書記一 人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二八一號至二八 四號
第三節印件刷	二、六〇〇	購粉條十盒支如上 數收據第二八五號
第二目購置	二二、八九〇	
第一節器具	一七、五〇〇	購手工板掃帚洋刀 銅鎖等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二八六號至 二九〇號
第二節圖書	三、四〇〇	購商務印書館書籍 支如上數收據第二 九一號
第三節雜品	一、九九〇	購手工用件及帳簿 等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二九二號至二九 六號
第三目消耗	二五、二八〇	
第一節薪炭	二〇、二八〇	購柴炭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二九七號至 二九八號
第二節油燭	五、〇〇〇	購洋油一桶如上數 收據第二九九號
第四目雜支	一、六三七〇	
第一節開會及雜支費	一、六三七〇	領提燈會購牛油及 開會客用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〇〇號 至三〇一號
經常門合計	二九四四、三〇	
支出臨時門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一款 教育局經費	二五〇〇〇〇		第四項 阿角堡補助教育經費	五〇〇〇〇	收據第三〇五號
第一項 大漁堡開辦義務教育費	七〇〇〇〇	收據第三〇二號	第五項 張家堡補助教育經費	三〇〇〇〇	收據第三〇六號
第二項 西橋堡開辦義務教育經費	三〇〇〇〇	收據第三〇三號	臨時門合計	二五〇〇〇〇	
第三項 小庄堡補助義務教育經費	七〇〇〇〇	收據第三〇四號			

本月分支出實合銀元叁千壹百玖拾肆元叁角壹分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

主辦 庶務員 梁光輝
會計 事務員 雷秉衡

會計報告



實 驗

昆 明 附 小

初 級 單 式 第 二 十 三 班

(二 年 級) 學 生 的 智 力

測 驗

續 五 卷 八 號

李 鎮

第 五 號

(甲) 被 驗 者 的

姓 名 : 謝 聰。

性 別 : 男。

生 辰 : 丁 巳 年 九 月。

年 齡 : 五 歲 零 七 月。

(乙) 用 第 六 年 的 智 力 測 驗。

(丙) 測 驗 的 過 程 。

(1) 分 別 左 右

(子) 用 品 (不 用)

實 驗

(丑) 手 續 1

(問 一) 你 的 左 手 , 是 那 隻 ? 舉 起 我 看

(答 一) (舉 右 手)

(問 二) 右 眼 是 那 隻 ? 指 給 我 看 !

(答 二) (指 右 眼)

(問 三) 左 耳 又 是 那 隻 呢 ?

(答 三) (指 左 耳)

(問 四) 右 手 是 那 隻 ?

(答 四) 舉 左 手

(問 五) 左 眼 是 那 隻 ?

(答 五) (指 左 眼)

(問 六) 右 耳 呢 ?

(答 六) (指 左 耳)

(寅) 評 判 1 六 問 之 中 , 答 合 四 問 ; 爲 不 及 格。

(2) 尋 找 圖 畫 中 的 遺 漏

寶號

(子)用品——用(A)，(B)，(C)，(D)，五個圖。(A)圖是沒眼睛的人面；(B)圖是沒口的人面；(C)圖是沒鼻的人面；(D)圖是沒兩手的全個人。

(丑)手續——

(問一)(指A圖)你看這個圖上，這個人的臉上，畫了缺着一樣東西。你看看！這臉上缺少了什麼？

(答一)腳。

(問二)是的。但是我問你，他臉上沒有什麼？

(答二)聽勿差。

(問三)(指B圖)這個人頭的臉上，又是缺少了什麼？

(答三)耳朵。

(問四)(指C圖)這個臉上缺什麼？

(答四)嘴。

(問五)(指D圖)這個人的身上，缺少了什麼東西？

(答五)肚臍一點。

(寅)評判——四圖完全答錯，為不及格。

(3)數銅元十三枚

(子)用品——十三個銅元。

(丑)手續——

(問)——把十三個銅元，直線式的鋪置在桌上。(●)你來數數這些錢；用手指一文，口裏數一文。共有多少？數罷！

(答)(數合了)十三文。

(寅)評判——及格。

(4)問答話語

(子)用品——(不用)

(丑)手續！

(問二)你從家裏來上學的時候，如果

天下雨，你就怎樣呢？

(答二)躲躲。

(問二)比如家裏失火，房子燒着了，

你要怎麼樣？

(答二)搬家。

(問二)假如你要坐火車到一個地方；

可是去遲了，火車已經開了，你

又怎樣呢？

(答二)回家來。

(寅)評判！三問都答不合，為不及格

『附說』我們雲南，只有一條鐵路

；並且坐過車的兒童也很少；所

以這第三問，很難叫兒童答了合

格的。(原書要答作『坐下』次的

實驗

車』……才為及格。)

(乙)說出四種錢幣的名字

(子)用品：一元的大銀元一枚，一角

的小銀元一枚，銅元一枚，制錢

一文。

(丑)手續！

(問二)(四種錢幣，都擺在桌上。指

大銀元。)還是什麼？

(答一)洋錢。

(問二)(指小銀元)這是什麼？

(答二)小毫。

(問三)(指銅元)這是什麼？

(答三)銅元。

(問四)(指小錢)這個呢？

(答四)小錢。

(寅)評判！及格。

『附說』雲南起着幾年的銀荒，大

三

實驗

銀元直不多見。所以兒童答作「洋錢」，「花錢」的，我也認為及格了。

(丙)重述十六個到十八個字二句話

(子)用品(不用)

(丑)手續!

(問一)你聽着我要說幾句話；等我說完了，你照着我說的說一遍。要說了和我說的一樣。留心聽，我要說了！「我們好玩的時候，就是拿着了一個小老鼠。」

(答一)(重述無悞)

(問二)再說兩句，聽着！「小二在星期日喜歡的時候，他都出去釣魚。」

(答二)(重述無悞)

四

(問三)再聽！「我們要出去游玩，請你把我的操帽給我。」

(答三)(重述無悞)

(實)評判！及格。

『附說』這三句話，不是原書上的，是我略改過的。但是，每句裏，也只改了三五個字。

(丁)總評！六個測驗之中，及格的有三個，算得六個月的智力。假如他以前各年的測驗都及格，那麼他的智力年齡，便是五歲〇六月。

第陸號

姓名：方存禮。

性別：男。

生辰：丁巳年十月。

年齡：五歲〇六月。

(甲)被驗者的

(乙)用第六年的智力測驗。

(丙)測驗的過程。

(1)分別左右

(子)手續！

(問一)你的左手是那隻？舉起我看！

(答一) (舉左手)這隻。

(問二)右眼是那隻？指給我看！

(答二) (指右眼)

(問三)左耳呢？

(答三) (指左耳)

(丑)評判！及格。

(2)尋找圖畫中的遺漏

(子)用品！(同第五號(2)之(子)。

(丑)手續！

(問一) (指A圖)你看這個圖上，這個

人的臉上；畫了缺着一樣東西。

你看看！缺少了什麼？

實驗

(答一)不缺少。

(問二) (指B圖)這個人的臉上；又缺

了什麼？

(答二)耳朵。

(問三) (指C圖)這個臉上，又缺什麼

？

(答三)一隻耳朵。

(問四) (指D圖)這個人的身上，畫了

缺着什麼？

(答四)兩隻手。

(寅)評判！四問之中，只答合一問；

為不及格。

(3)數銅元十三枚

(子)用品！十三個銅元。

(丑)手續！

(問) (同第五號(3)之(問))

(答)一，二，三，四，七，八，九，

五

實驗

十，十二，十九，十八，十。十個。(手指銅元，與口中數的不一律。)

(寅)評判——不及格。

『附註』本來這個試驗，如果一次不對，還要試第二次。不過這學生第一次就數得太不對了，所以沒有試第二次。

(4) 問答話語

(子)手續——

(問一)你從家裏來上學的時候，如果天下雨，你就怎樣呢？

(答一)帶着傘來。

(問二)比如家裏失火，房子燒着了，你更怎麼樣？

(答二)搬來別處。

(問三)假如你要坐火車到一個地方，

六

可是去遲了，火車已經開了。你又怎樣呢？

(答三)回來。

(丑)評判——三問中答合一問，為不及格。

(5) 說出四種錢幣的名字

(子)用品——(同第五號之(子))

(丑)手續——

(問一)(指大銀元)這是什麼？

(答一)洋錢。

(問二)(指小銀元)這是什麼？

(答二)小毫。

(問三)(指銅元)這是什麼？

(答三)銅元。

(問四)(指小錢)這又是什麼？

(答四)小錢。

(寅)評判——及格。

(6) 重述十六個到十八個字一句

話

(子)手續——

(問一) (同第五號(6)之(問一))。

(答一) 我們好玩，拿着個小老鼠。

(問二) (同第五號6之(問二))。

(答二) 小二喜歡，他出去釣魚去。

(問三) (同第五號6之(問三))。

(答二) 我們出去玩，請你把操帽給我

(丑) 評判——不及格。

(丁) 總評——六個測驗中，及格的只有

兩個；算得四個月智力。假如

他以前各年的測驗都及格，那麼

他的智力年齡，便是五歲〇四月

第柒號

實驗

(甲) 被驗者的

姓名：鄭夢麒。

性別：男。

生辰：丁巳年(年中)。

年齡：六歲(略不足)。

(乙) 用第六年的智力測驗。

(丙) 測驗的過程。

(1) 分別左右

(子) 手續——

(問一) 你的左手是那隻？舉起我看！

(答一) (舉右手) 這隻。

(問二) 右眼是那隻？指給我看！

(答二) (指左眼) 這隻。

(問三) 左耳又是那隻呢？

(答三) (指右耳) 這隻。

(丑) 評判——不及格。

(2) 尋找圖畫中的遺漏

(子) 用品——(同第五號(2)之(子))。

實驗

(丑)手續！

(問二)同第五號？之(問一)。

(答一)眼睛。

(問二)指B圖。這個人的臉上，又是

缺少了什麼東西？

(答二)嘴。

(問三)指C圖。這個又是缺什麼？

(答三)差隻眼睛。

(問四)指D圖。這個人的身上，缺着

什麼東西？

(答四)手。

(寅)評判！答合三個；認為及格。

(3)數銅元十三枚。

(子)用品計銅元十三枚。

(丑)手續！(問同第五號3之(問)。

(答一)十四個。(數時他在第十一

二枚之間，多指一下；所以數出

十四枚來。)

(問二)再從這邊數數，有幾個？

(答二)十三個。(數合)

(寅)評判！及格。

(4)問答話語

(子)手續！

(問一)你從家裏來上學的時候，如果

天下雨，你就怎樣呢？

(答一)穿皮。鞋

(問二)比如家裏失火，房子燒着了，

你要怎樣？

(答二)另蓋一所。

(問三)假如你要坐火車到一個地方，

可是去遲了，火車已經開了，你

又怎樣呢？

(答三)不坐了。

(丑)評判！答合一問，為不及格。

(5) 說出四種錢幣的名字

(子) 用品——(同第五號 5 之(子))。

(丑) 手續——

(問一) (指大銀) 元這是什麼東西？

(答一) 花錢。

(問二) (指小銀元) 這個呢？

(答二) 小毫子。

(問三) (指銅元) 這個呢？

(答三) 銅元。

(問四) (指小錢) 這個呢？

(答四) 小錢。

(寅) 評判——及格。

(6) 重述十六個到十八個字一句

話

(子) 手續——

(問一) (同第五號 6 之(問一))。

(答一) 我好玩的時候，就是拿着一個

寶匙

小老鼠。

(問二) (同第五號 6 之(問二))。

(答二) 小二星期日喜歡，他都出外去釣魚。

(問三) (同第五號 6 之(問三))。

(答三) 我們要出外去玩，請你把我的操帽給我。

操帽給我。

(丑) 評判——三句各落一二字，為不及格。

格。

(丁) 總評十六個測驗之中，及格的有三個，算得六個月的智力。假如

他以前各年的智力測驗都及格；那麼他的智力年齡，便是五歲○

六月。

六月。

第捌號

(甲) 被驗者的

姓名：劉漢斌。

性別：男。

生辰：丁巳年三月。

年齡：六歲○一月。

實驗

(乙) 用第六年的智力測驗。

(丙) 測驗的過程。

(1) 分別左右

(子) 手續——

(問一) 你的左手是那隻？舉給我看！

(答一) (舉左手)

(問二) 右眼是那隻？指給我看！

(答二) (指右眼)

(問三) 左耳呢？

(答三) (指左耳)

(丑) 評判——及格。

(2) 尋找圖畫中的遺漏

(子) 用品——(同第五號2)之(子)。

(丑) 手續——

(問一) (指A圖，同第五(2)號之(問

一)。

(答一) 眉毛。

一〇

(問二) (指B圖) 這個人的臉上，又缺

着什麼東西？

(答二) 耳朵。

(問三) (指C圖) 這臉上又是缺什麼？

(答三) 眼睛。

(問四) 這個人的身上，缺少了什麼東

西呢？(指D圖)

(答四) 一隻眼睛。

(寅) 評判——完全答錯，為不及格，

(3) 數銅元十三枚

(子) 用品——十三個銅元。

(丑) 手續——

(問一) (同第五號(3)之(問一))。

(答一) 十四個。(數時在第七八枚之

間，多指了一下。)

(問二) 再從這邊數一遍！

(答二) 十五個。(數時在第八九之間

，第十二二十三之間，各多指了一
下。

(寅) 評判不及格。

(4) 問答話語

(子) 手續！

(問一) 從家裏來上學的時候，如果天

下雨，你要怎的？

(答一) 穿皮鞋，拿傘。

(問二) 假如家裏失火，房子燒着了，

你要怎樣？

(答二) 喊水龍。

(問三) 比如你要坐火車到一個地方，

可是去遲了，火車已經開了，你

又怎樣呢？

(答三) 回來。

(丑) 評判！答合兩問，認為及格。

(5) 說出四種錢幣的名字

實錄

(子) 用品！(同第五號(5)之(子)。(

(丑) 手續！

(問一) (指大銀元) 這是什麼東西？

(答一) 洋錢。

(問二) (指小銀元) 這個又是什麼？

(答二) 小毫。

(問三) (指銅元) 這個呢？

(答三) 銅板。

(問四) (指小錢) 這個呢？

(答四) 小錢。

(寅) 評判！及格

(6) 重述十六到十八個字一句話

(子) 手續！

(問一) (同第五號(6)之(問一)。(

(答一) (重述無悞)

(問二) (同第五號(6)之(問二)。(

(答二) 小二星期日喜歡的時候，他出

實驗

去釣魚。

(問三) (同第五號(6)之(問三))。

(答三) (重述無悞)

(丑) 評判 | 答合兩個，認為及格。

(丁) 總評 | 及格的有四個，算得八個

月的智力。設如他以前各年的測

驗都及格，那麼他的智力年齡，

便是五歲○八月。

第玖號

姓名：張珏。

性別：男。

生辰：丁巳年三月。

年齡：六歲○一月。

(甲) 被驗者的

(乙) | 用第六年的智力測驗。

(丙) | 測驗過程。

(丁) | 分別左右

(子) 手續 |

一三

(問一) 你的左手是那隻？舉給我看！

(答一) (舉右手) 這隻。

(問二) 右耳是那隻？指給我看！

(答二) (指左耳) 這隻。

(問三) 左眼呢？

(答三) (指右眼) 這隻。

(丑) 評判 | 全錯，不及格。

(2) 尋我圖畫中的遺漏

(子) 用品 | (同第五號(2)之(子))。

(丑) 手續 |

(問一) (指A圖，同第五號(2)之(問

一))。

(答一) 眼睛。

(問二) (指B圖) 這個臉上，缺少什麼

東西？

(答二) (指B圖) 嘴。

(問三) (指C圖) 個這呢？

(答二) 頭髮。

(問四) (指 D 圖) 這個人的身上，缺少着什麼？

(答四) 手。

(寅) 評判！答合三個，認為及格。

(3) 數銅元十三枚

(子) 用品——十三個銅元。

(丑) 手續——

(問一) (同第五號(3)之(問一))。

(答一) 十五個。(數時，第八，九，

十，十一，十二，之間，多指了兩下。)

(問三) 再從這邊數過去！

(答二) 二十四個。(第十，十一之間，

多指一下。)

(寅) 評判！不及格。

(4) 問答話語

實施

(子) 手續！

(問一) 你從家裏來上學的時候，如果天下着雨，你要怎樣？

(答一) 打傘，穿皮鞋。

(問二) 假如家裏失火，房子燒着了，你要怎樣？

(答二) 喊水龍公司的。

(問三) 比如你要坐火車到一個地方，可是去遲了，火車已經開了，你又怎樣？

(答三) 等着來又坐。

(丑) 評判！答合兩個，認為及格。

(5) 說出四種錢幣的名字

(子) 用品——(同第五號(5)之(子))。

(丑) 手續——

(問一) (指大銀元) 這個是什麼東西？

(答一) 洋錢。

實驗

(問二)指小銀元)這個呢?

(答二)小毫。

(問三)(指銅元)這個呢?

(答三)銅板。

(問四)(指小錢)這個呢?

(答四)小錢。

(丑)評判及格。

(0)重述十六個到十八個字一句

話

(子)手續一

(問一)(同第五號(0)之(問一)。

(答一)(重述無誤)

(問二)(同第五號(0)之(問二)。

(答二)小二在星期日喜歡，他去釣魚

(問三)(同第五號(0)之(問三)。

(答三)(重述無誤)

一四

(寅)評判一答合二個，認為及格。

(丁)總評一及格的有四個，算得八個

月的智力。如果他以前各年的測

驗都及格，那麼他的智力年齡：

便是五歲①八月。

第拾號

姓名：謝鑄。

性別：男。

(甲)被驗者的

生辰：丁巳年。

年齡：六歲。

(乙)用第六年的智力測驗。

(丙)測驗的過程。

(1)分別左右

(子)手續一

(問一)你的左手是那隻？舉起我看！

(答一)(舉右手)這隻。

(問二)右眼是那隻？指給我看！

(答二) (指左眼) 這隻。

(問三) 左耳又是那隻？

(答三) (指右耳) 這隻？

(丑) 評判！全錯，不及格。

(2) 尋找圖畫中的遺漏

(子) 用品！(同第五號(2)之(子)。

(丑) 手續！

(問一) (同第五號(2)之(問一)。

(答一) 眼睛？

(問二) (指B圖) 這臉上，缺少着什麼？

(答二) 嘴。

(問三) (指C圖) 這個臉上，又是缺少

了什麼？

(答三) 鼻子。

(問四) (指D圖) 這人的身上，缺着什

麼東西？

(答四) 手。

(實) 評判！全合，及格。

(3) 數銅元十三枚

(子) 用品！十三個銅元。

(丑) 手續！

(問) (同第五號(3)之(問)。

(答) (數合指合) 十三文。

(實) 評判！及格。

(4) 問答話語

(子) 手續！

(問一) 你從家裏來上學的時候，如果天下雨，你要怎樣呢？

(答一) 拿傘。

(問二) 假如家裏房子被火燒着了，你要怎樣？

(答二) 搬家。

(問三) 假如你坐火車到一個地方，可

實記

是你去遲了，車已經開了；你又怎樣？

(答三) 不去了。

(丑) 評判！答合一個，爲不及格。

(5) 說出四種錢幣的名字

(完全和第五號的(5)一樣。)

(6) 重述十六個到十八個字一句

話

(子) 手續！

(問一) (同第五號(6)之(問一))。

(答一) 我們好玩一個小老鼠。

(問二) (同第五號(6)之(問二))。

(答二) 小一星期日，他去釣魚去。

(問三) (同第五號(6)之(問三))。

(答三) 我們要出去玩？拿操帽來。

(丑) 評判！全錯，不及格。

(丁) 總評！及格的有三個，算得六個

一六

月的智力。如果他以前各年的測驗都及格，那麼他的智力年齡，便是五歲〇六月。

第拾壹號

姓名：黃明源。

性別：男。

生辰：丁巳年。

年齡：六歲……

(甲) 被驗者的

(乙) 用第六年的智力測驗。

(丙) 測驗的過程。

(1) 分別左右

(子) 手續！

(問一) 你的左手是那隻？舉起我看！

(答一) (舉左手) 這隻。

(問二) 你的右耳又是那隻？指給我看！

！

(答二) (指左耳) 這隻。

(問三)左眼又是那隻呢？

(答三)指右眼這隻。

(問四)右手呢？

(答四)微舉右手。

(問五)左耳呢？

(答五)指左耳這隻。

(問六)右眼呢？

(答六)指右眼這隻。

(丑)評判——六問中答合四問，爲不及格。

格。

(2)尋找圖畫中的遺漏

(完全和第十拾號的(2)一樣。)

(3)數銅元十三枚

(完全和第十拾號的(3)一樣。)

(4)問答話語

(子)手續——

(問二)你從家裏來上學的時候，如果

天雨，你要怎樣呢？

(答一)我要來上學。

(問二)是的；但是我問你，天上下着

雨了，你要怎麼樣？

(答二)管他下不下的，我還是來。

(問三)假如你家裏失火，房子被火燒

着了；你又要怎樣？

(答三)跑出來。

(問四)如果你要坐火車到一個地方去

，但是你去遲了，火車已經開了

；你要怎樣呢？

(答四)回來。

(丑)評判——全錯，不及格。

(5)說出四種錢幣的名字

(完全和第五號的(5)一樣。)

(6)重述十六個到十八個字的一

句話

實驗

(子)手續——

(問一)(同第五號(6)之(問一))。

(答一)我們好玩的時候，拿着一個小老鼠。

(問二)(同第五號(6)之(問二))。

(答二)小二在星期日喜歡，他去釣魚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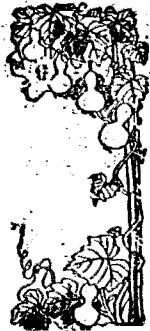
(問三)(同第五號(6)之(問三))。

(答三)我們出外去玩，請你拿我的操帽給我。

(丑)評判——每句都錯落兩個字以上，為不及格。

(丁)總評——六個測驗之中，及格的有三個；算得六個月的智力。假如他以前各年的測驗都及格，那麼他的智力年齡，便是五歲零六月。

(未完)





通俗講稿

選舉堡保村董須知

(法令解釋)

第四所
講演員 黃佐編

選舉堡保村董的簡章，現在不是已經由縣議會審訂，由縣署公布了麼？這種選舉法實行的開始，定於今年五月，一般村民們，不明選舉的真義，對於此事，很覺懷疑，猜測的，批評的很多，實在此事，對於一堡一村的前途，關係很大，大家為村民的，都應該特別注意，所以特將這個題目和大家解釋釋。

(一) 爲什麼堡保村董應該選舉，我們昆明五鄉各堡，對於堡保村董的產出，各自爲風氣，堡保村董有由各村輪流擔任的，有由一堡中一二豪強有力的人繼續擔任的，或仗有錢，或仗有勢，或仗橫霸，來擔任的，至於村董的產出，也有數種，有由門戶上輪流派充的，有由公共推舉的，有恃勢終身佔充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的 以上堡保村董產出的方法 只有由公共推舉的 稍爲合法 其餘的都易生弊病 大家試想想 堡保董的好不好 關係一堡的事 村董的好不好 關係一村的事 所以堡保村董總要『精明才幹 老成練達』并且『守正不阿』的人才可以勝任 若照向來輪流的產出法 那末輪流到無人才的那一村 或無人才的那一家 用愚蠢或是好僞的人來勉強充當 結果不是把一堡……一村的事弄壞嗎 所以每逢輪流到一般橫惡強霸的人充當 就生出把持的事來 一充當就是若干年 挪吞公款而不明白公布 霸租公田地而不上租 奸惡的人都附和着他 大家浪用公款 分裁公田 村裏善良的人 誰也不敢怎樣 日久把一村一堡的事廢到極點 據我所知的 有些村董們 簡直裁公田數十年 不出一粒租米 秋糧還要公家替他上哩 這樣看起來 五鄉各堡各村 這種積弊不是很大嗎 要想整頓五鄉團練實業教育……不把這種積弊澈底掃除 要想把事辦得好 是萬不能的 現在新頒布的『村堡保董選舉法』就是爲掃除積弊而設的了

(二)這種選舉法的規定是怎樣 這本『選舉簡章』是縣議會訂定表決咨請縣署頒布的 堡保董村董處 都發了一本 大家不可以要了看看 無奈裏面用的是文言 意思很深 識字的雖唸得通 恐怕不能透澈解釋 不識字的那是更無法了 所以我爲傳達容易普遍的緣故 把這簡章摘要 解說給大家聽聽 大家將來選舉時 都有選舉人的資格 對於這簡章 須要格外留心 這簡章裏面 大約分幾個部分

(甲)被選舉人的資格 大凡被衆人選了充當堡董 保董 村董的 叫做被選舉人

(1)被選當堡董的資格 有下列一條資格 就可以的

(二)曾任村堡小學校教員 現未在職的 小學校的管理員 或高等小學以上畢業的

(二)前清秀才監生科第出身 或拔貢職員

(三)曾任軍界政界的員司佐治的

通俗講稿

四

- (四) 素辦村堡的公益 有好名譽爲一堡的人喜歡佩服的
- (五) 身家清白 品行端正 粗通文義 家財有一千元以上的
- (2) 被選當保董的資格 有下列一條 就可以當選了
 - (一) 曾任軍界准尉以上的官長 或是前清武職出身 也有和准尉以上的階級的
 - (二) 辦過團打過土匪很有成績的
 - (三) 財產在一千元以上的
 - (四) 雖不是軍官 但是素有胆量謀略 爲一堡人所佩服推許的
- (3) 被選當村董的資格 具下列資格的一條 就可以充任了
 - (村董的資格 也有五條 完全和堡董的資格一樣 不過財產一條 大村限有一千元以上 小村子的村董 只要家財有五百元以上 就可以充當了)
- (4) 無論當堡董保董村董 必要是本堡本村土著 年滿三十歲以上的才合格

(乙)選舉人的資格 各村的住民 有選舉誰人去當堡保董村董的權柄 這種權柄 叫做選舉權 有選舉權的人 叫做選舉人 各村的百姓住民 不是個個都有選舉權的 必定要是本堡本村土著的人民 年滿二十歲以上 家裏的財產 統計二百元以上 並且有正當職業的 才能得選舉堡保村董

(丙)被選舉權的停止 有被選舉資格的人 若是犯了下面情事的一種 就不得被選舉了 那幾種呢

(一)不識文字不懂文義的 (二)吸烟賭錢 或是賣烟盤賭為業的 (三)在前清當差約包攬詞訟被人告發的 (四)把吞公款武斷橫霸有劣蹟可指的 (五)在軍界政界犯案或當堡保董有劣跡可指的 (六)沒有職業及不動產的 凡被選舉人有了以上六條的一條 都要停止他的被選舉權

(丁)堡保村董的職務

(甲)堡董的職務 (一)興辦全堡公益事項 (二)勸辦全堡團務 (三)辦

理全堡公務 (四)改良全堡風俗 (五)調解全堡民事爭訟 (六)執行官廳行政上的命令 (七)全堡公款的保管處分

(乙)保董的職務 (一)督率指揮調辦全堡的團務 (二)維持全堡的公安 (三)執行官廳關於團保的命令 (四)拿送盜匪 (五)徵兵募兵

(丙)村董的職務 (一)辦理本村公益公務團保 (二)執行官廳命令行政上事項 (三)調解本村民事爭訟 (四)執行本村的公規公約 (五)保管處分本村的公產公款

(戊)堡保村董的任期 堡保村董的任期 都定爲二年 滿二年改選一次 又被選的得連任一次 就不得再連任了

(己)選舉的法子 選舉堡保董的法子 每年三月前 由舊堡保董調查各堡各村有幾個人 可以充當選舉人 然後由各村 大村公推三個或五個選舉人 小村公推一個或三個選舉人 大家聚攏來投票選舉堡保董那一個得票最多 就當選了 後請縣署加委

選舉村董 是由本村的選舉人 或二十人三十人 投票舉選 法子
同上一樣

以上(甲)(乙)(丙)(丁)(戊)(己)六條 就是新頒選舉法的大概 究竟種這選
舉法結果有什麼好處呢 我也對大家說說

(五)新選舉法的好處 以前的堡董保董村董 不由正式選舉產出 所以就生

『把持 世襲』的壞處 并且不是全堡住民的公意 現在呢

(1)壞人不能當堡保村董 現在的堡董：：：等 既由大家直接投票選

舉 又由縣長選擇委任 那末我們喜歡誰公正可以勝任 我們就舉

誰 不怕有我們大多數不願意的壞人來充當了 壞人不能充當 那

末侵吞公款 武斷橫霸 勾結官吏魚肉人民的事 必定沒有了

(2)全堡全村的好事可以興舉 有了好人充當村堡董 那末一村一堡的

公益事項 如教育實業交通各項 可以漸漸的興辦發達 團保得有

才幹的人辦理 也不致常受盜匪的蹂躪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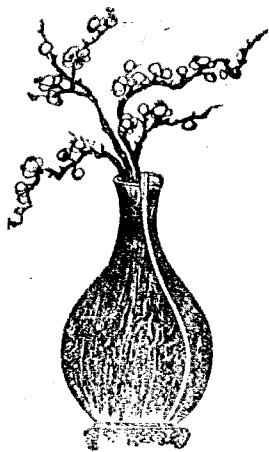
- (3) 公產公款可以清理 舊了各堡的公產 如公田公地等 都是被劣的紳董們 自己佔了去 不納租 不上糧 誰也不能奈何他 現在另行選舉 把這等壞人 剷除乾淨 使他們不得染指 我們大家可以把以前他們侵佔的公田公產 清理一下 由新董追究出來 我們大云地方上 不是從此更新了麼 繼然後的村堡要想把持侵佔 但任期只有二年 霸橫也不能久 下任的新董一出 又要澈底清查了
- (4) 堡保董作弊不法可以更換 這種選舉法的特點 是任期短 連任不過一次 這樣一來 各董在職不久 很不容易作弊 縱然有弊 可以由各村董控告于團保局 轉呈縣署撤換 村董可由村民聯名請堡保董報呈更換 不比以前村董堡董 把持充當 恆至八九年 積弊既深 瓜牙又多 細民不易和他爲難 公田公產 外面住民也不知底細 不敢查究
- (5) 無識的人不能充當 以前的保董村董不識文義的很多 往往誤事

遇有官廳命令，因為不能解釋，常常慌張，或受吏胥的欺騙。現在新選舉法，不識字及文義的不能充當堡保村董，就沒有這種害處了。以上說的新選舉法五種好處，不過大略說說，其實他的好處還多。大家細細的思想，就知道了。但是天下的事，法子雖然很好，總要有好人去好好慎重，的實行，法子的好處才顯出來。若是遇壞人，那末好法子也要弄壞了。所以今天的結論，有幾樣希望大家。

(一) 希望大家視一堡一村的事，如自己一家的事，處處注意留心。

(二) 希望大家對於被選舉權及選舉權，莫要放棄，選舉時鄭重將事。

(三) 希望大家尊重自己意志的自由，選舉時要選好人，莫受人金錢的利誘，莫怕別人勢力的威嚇，要選誰，抱定宗旨，就選誰。



通俗講稿

(四) 希望大家攻擊買賣有弊的選舉 莫把良法弄壞
(五) 希望大家 無論選人或被選 總拿出天良公正心來

(完)



明言

柴門霍甫

在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世界語（Esperanto）的創造者柴門霍甫博士（Carallo Ludoviko Zamenhof）誕生於俄羅斯的布葉洛斯托克市（Bielosokol）。

布葉洛斯托克市的居民是很複雜的，至少有四種民族以上。常常因言語上的隔閡起種種的爭端。柴氏幼年時代早已有公用語之必要的感覺。當他在中學的時候，曾和他的同學在私室中開普通語之產生的慶祝會，那時世界語的雛形已經草就了。當時他的同學，不過以創造這種言語做兒童遊戲，後來漸漸地冷淡，獨柴氏還極熱心的繼續經營。

在他創造此語的時候，他那學校內的校監目他是狂疾初發的徵疾，他的父親深聽其言，曾暗中將他的全稿焚燬。但是他還是重新努力去創造。

柴門霍甫

他的母親名叫羅妮麗 (Rosario)，一個商人的女兒；他的父親叫馬爾課 (Malcolm)，是一個拘謹的學者，因貧乏常以教德法語糊口。柴氏一生，受貧乏的影響，流離顛沛，幾至於死。

柴氏幼年身體羸弱，常攪劇疾。九歲始入本地的學校。十三歲全家遷至瓦薩，入瓦薩第二中學校。畢業後入莫斯科大學的醫科。在一八八五年畢業，得醫師的證書，後來住在他的姊妹那兒做醫生的生活。但是他的天性很仁慈，覺得包愈百病是於道德上不可的。當他醫治一個病人未愈或者是死了的時候，便心裏非常難過，不忍受他的酬金。所以開業四月，便往瓦薩專習眼科，半年間實習於猶太醫院。是年冬赴普落克市行業。因自覺得他的學術不足，次年復往維也納專門學習，秋間始返瓦薩。

自一八七八至一八八五年柴氏慘淡經營世界語甚力；一八八五年擬將他的第一書印行，但是他的經濟異常拮据，屢次求人替他代印，却沒有人肯担負。直到一八八七年，借得一點兒錢才自己刊印出來。

那年八月九日，和卡拉拉借伯爾妮克女士 (Klara Stenning) 結婚於瓦薩。女士頗有微蓄，以後大半消耗於他的非賣品的書籍中。他的兒子生了以後，家私已分毫無存，不得已將他的夫人和兒子寄託於他的岳父，自己舍瓦薩而糊口於 Bremon 之城。以後屢次遷徙，總是不能安定。這個苦心孤詣的創造家，受這萬惡的經濟制度的壓迫，其可憐的窘狀，實是無語可以形容得出。

以後一方面經營世界語，一方面謀他的生活；如是者三十年，在歐戰的時期，一九一七年十月，此希望世界永久和平的柴門霍甫博士，竟與世長辭。他所創造的世界語，於三十六年間，已有一千餘萬人學習，也可算他的不朽偉功了。

世界語誕生史

——柴門霍甫給他的朋友 Boroko 的信——

：：：你問我，造國際語的志向怎樣發生，誕生到現在的歷史又怎樣？對於這事，就是從我公布日起，你必定多少知道一點了；而且我語在這時候

，有許多原因，尙不便指示；我祇將誕生的歷史的要點告訴你罷。

要詳細的告訴你很難，因為我有許多忘記了。這個志向，我犧牲一生去實行，發現於我——說起來可笑——幼稚時代，而且從那時起，便永不離開我了，我同他活着，甚至不能想一想沒有他的狀況了。這種情形稍微可以告訴你，爲什麼我堅忍的工作，爲什麼我不願困難艱苦，永不拋棄，和別的做法這事的人一樣。

我生於格羅陀諾 (Trolodon) 的布葉洛斯托克市。生長在這個地方，實在給我許多未來的目的的導綫。在布葉洛斯托克中的主要的居民有四種：俄羅斯人，波蘭人，德人，猶太人。他們都講不同的話，如別種人不相友愛。天性善感的住在那個地方，必定比住在別的地方更容易覺得言語各別的大害，一舉一動，更相信言語不同，爲唯一的或最大的原因，足以離開人群，而使互相仇視的。人家引導我去做一個理想家；人家教我說『人人都是兄弟』，然而同時在路上或庭院裏，處處都使我覺得『沒有人』：祇有俄羅斯，波蘭，德，

猶太國民等等罷了。這個常刺我小孩的腦筋，雖然有許多人都笑我小孩『悲世。』那時我以為成人有萬能力，所以我自己對自己說，我成人後必須除去這個弊病。

後來我漸漸覺得一切的事情都不是和小孩時所想的那樣容易做了；小孩時的烏托邦一點一點的拋棄了，祇有統一言語的幻想，永不能拋棄。不知不覺的有一種原因使我這樣，然而，自然，我是沒有一定方針的。我記不起來什麼時候，但是考究起來尙很早，以為唯一的言語當為中立的，不屬於現在所生存的任何國民。當我由實科學校（那時為中學程度）轉入瓦薩的第二文科中學，曾傾心於古語許多時候，想將來遊行全世界，以滔滔的演說勸人們回復一種古語，作為公用。後來我不知爲了什麼緣故，我忽然強烈的醒悟，知道這是不可能的，而不知不覺的想到新的人造的言語了。

我那時開始種種的驗試，遂發明了巨大的變用及活用等等。但是覺得人的言語有無數的文格，千萬個字，厚厚的字典，彷彿一個人造一巨大的機器

的一樣駭我，我屢次對自己說『拋了這個幻想罷！這件工作不是人們的力量可以成功的，』然而我終於仍舊回到我的幻想上去了。

德語和法語我在小孩的時候就學了，那時還不能比較而下斷語；但是在中學第五級纔學英語英文法的簡單，直入我的眼睛，而尤其是希臘和拉丁文法的直捷轉入。我因此知道文格的複雜，祇是歷史的關係，不是言語所必需的。得了這個影響，我便將無用的文格刪去，而文法在我手中逐漸變到最小的文法，祇估數頁而無妨的了。然而厚大的字典還我使不安呢。

有一次，我在中學校第七級，偶然注意到常見的 *Konfiteria* (酒店) 一字；後來又看見了招牌上的 *Konfiteria* (糖食店) 一字。這個 *konf* 便引起了的興味，而且指示給我接尾語可以由一字作成他字的方法了，使那一個字不必另學。這個意思深深的印進我的心中，我立刻便覺得脚下有地了。一線的光明落在驚人的巨大的字典上。巨大的字典便很快的在我的眼前縮小起來了。

『問題已經解決了！』那時我說。我得到了接尾語的意思，便在這一方面

努力。我知道意造的接尾語的完全用法，在言語中有絕大的表見，在天然言語中的效力，則祇是部分的，混雜的，不規則的和不完全的。我開始比較字類，搜尋始終不變而有一定的關係的字，每天又除一大列的單字，用有定義的接尾語去代替。那對我看見許多字純粹是語根的字（如 *Padre* 母親，*Madre* 母親，*franchito* 刀等，都容易改變，便不存在字典中了。這時我語的機件，已瞭如指掌，我便愛着希望着秩然工作起來了。不久，我已經有了一抄本的文法和小字了。

在這裏正可以說幾句話：關於字典的材料。最早的時候，當我檢別文格的時候，我想用經濟學的要則用在字裏，以為我們認定有一定的解釋的字，這一個那一個，不論有什麼樣的形式，都是一樣的。我想的字，應該使他極短而且沒有無用的字母。我會對我自己說，譬如最好能用二字母的 *Pa* 代替十一字母的 *interparoli*（會話）表相同的意思。因此我簡單的寫了算學式的最短又易出口的字母團若干，一個一個都給他一定的解釋（如 *a, ab, ac, ad, ... Da, ca,*

ca...o, e, ob, eu...De, Co...aba, acu...等，)然而這種思想不久就拋去了，因爲一試驗，便知道發明的字，難學又難記。那時我就以爲字典的材料，當取材於羅馬日耳曼語，凡有不規則而不合我語的條件的改變一下。於是我覺得現在通行語本來具有萬國公用的字，而爲各國人民所認識的，可以做將來國際語的寶藏，我便利用這寶藏了。

一八七八年，雖然當時的 Lingwa Universal 和現在的世界語大不相同，但我語已大體粗備了。我報告給我同學(我在中學第八級)大多數都佩服我的理想，並且因爲容易學，都願意學習，於於是一八七八年十二月五日，我們慶祝新語的誕生(按在 Kovojele 28 的小屋內)。在這個時候，我們都用新語談話，而且欣喜的唱讚美詩，起句如下：

Malamkero de las nacjes

Kado, kado, jam temp, estu!

La to? honoze in famile

Konmigare? o dehu.

a hinhomoro en fanmillion sinuisti deyas

以現在的世界語解之爲：Mafamikeco be la natioj fatu. Nin nin tempo estas!

國民間的仇視

降落罷，降落罷，現在是時候了！

全世界的人羣

應該合成一個團體了。

在桌子上，除了文法和字典以外，還有幾種新語的譯稿。

我語的第一期，到這時作一結束。那時我的年紀太青，對於公布我的工作的事情，決定再待六五年，並且將來小心的試驗與完全實用他。自十二月五日慶祝後過了半年，我們都畢業四散了。來的門徒（即指同學）也曾小小的試驗過，關於新語演說，無奈一碰着少年人嘲笑，他們便背棄了，我於是孤立了。預料人家祇有嘲笑我阻撓我，我遂決定把我们的工作秘密起來。在大學裏五年半，我沒有對人談到我這件事情。這個時候我是很困苦的。秘密很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使我痛苦；要秘密我的思想和計劃，我便幾乎什麼地方也不去，什麼事情也不與聞，而一生最好的時候——學生時代——我便悶悶的過去了，有一次我試到一個會裏去排遣一下，但是覺得我是一個門外人，我走開了，那時候我便時時用新語做詩，聊以自諷。有一首『我的思想』(Mia Pensa)後曾載在第一小冊中；但是看的人要是不知道做這首詩的環景，必定以為奇怪而且不能瞭解了。

在六年中，我試驗我語而且改良他——雖於一八七八年的時候，覺得已大概粗備了，但是手續還多得很。我多多的翻譯，多多的著作，使我知道理論以為完備的，實際上還不能。我遂剷除，替代，校正，改造了許多。字，格，元理，需要，都是互相衝突互相妨碍的，但是在理論上看起來，倒是美滿的。這幾種像普通前置詞，能伸縮的動詞 *me*，中立的一定的語尾 *gen* 等等，理論上可以相信，決不會入我腦中來的。有幾種格式我起初以為好的，實際上反為無用的贅物，為我從前所除去無用的接尾語的例。在一八七八年

的時候，我以為言語祇有字典及文法已够；做得重笨粗拙，以為是由於習得不熟的緣故；但在實用上愈使我醒悟，言語應該有一種不可觸摸的『東西』，以連結元素而與言語以生氣，與以一定的全付的『精神』。（不知言語的精神的，結果必同少讀世界語的人一樣，著作雖然沒有錯誤，文體則重笨，不輕快！然而有經驗的著作家，不論他們屬於那一國，做出來的文體，是全然一樣的。言語的精神雖然會漸漸改變得不顯著，但相時間同變是無疑的；然而初時的各國的世界語學者，假使他們不明白根本的精神，各隨各的意思，帶末世界語將永為，！至少也是很久的一粗拙無生氣的一群字了。）——我因此避去逐字直譯，直接以中立語思考。此後我語便不復為他語的射影，可以隨運用，並且得到了自己的精神，自己的生氣，確定明瞭的外相，不附屬於外界的影響了。我語逐流利，圓轉，清秀，自由，同現時某種國語一樣了。

尚有一節，使我久遲於我語的公布的：就是一個在中立語有很大的表示

的問題，許久還沒有解決。我知道人家將要對我說：『你的文字有益於我的時候，當在全世界採用的時候，』然而『世界』，不能不先有單獨的『個人』，世界語已得世界的採用或否的時候，如不能給個人的利益，將來必定沒有希望。關於這個問題，我想了許久了，後來覺得所謂密碼等字（如電報等）固不必一定先要世界採用的，但是假使你給受信人以鑰匙，也可以使素無研究的人知道你所寫的信的——我於是想用這種鑰匙，去教世界語。這種鑰匙不單含有字典，且分別各自獨立的文格，按着字母排列，可使無論那一國不通我語的受信人，也知道我的信內的意思。

我於大學畢業後，便從事醫學校的實施。這時我想公布我的事情，遂預備了第一書的抄本（*Dr. Esperanto* 希望者博士著。名國際語。有序言及讀本。

）找一個發行人。但在這裏，我初次遇着了生平的苦況了，就是日後同他戰爭的經濟問題。我找一發行人，在二年裏沒有結果，後來找到一個人，已經預備了半年，就要出版了，忽然拒絕我了。後來又布置了許多時候，才於一

八八七年七月自印這第一書。到了這個時候，我受了極大的刺激，覺得我已冒絕險了。書出版後，我覺得我再不能縮身退回了，將來的運命我也知道了，因為醫生是依賴社會的，社會將看見這個夢想的人從事於『業外之事』了，我覺得我的一身和我的一家的安樂，與生存統統在那紙片上了；然而這種志向，已經灌進我的血脈裏，不能拋去了，而且：：：我便冒絕險了。

上面這封信見世界語散文集中，盛國成君的函授講義中已完全譯出，但是因係文言，我又草率的把他對着原文和譯文改成白話了。 浙琴附記





趣味教育與教育趣味

(四月十日在直隸教育聯合研究會講演)

梁啟超

假如有人問我：『你信仰的甚麼主義？』我便答道：『我信仰的是趣味主義。』有人問我：『你的人生觀拿什麼做根柢？』我便答道：『拿趣味做根柢』我平生對於自己所做的事，總是做得津津有味，而且興會淋漓；什麼悲觀嘲厭世咧這種字面，我所用的字典裏頭，可以說完全沒有。我所做的事，常常失敗！嚴格的可以說沒有一件不失敗！然而我總是一面失敗一面做；因為我失敗！嚴格的可以說沒有一件不失敗！然而我總是一面失敗一面做；因為我不但在成功裏頭感覺趣味，就在失敗裏頭也感覺趣味。我每天除了睡覺外，沒有一分鐘一秒鐘不是積極的活動；然而我絕不覺疲倦，而且很少生病；因

爲我每天的活動有趣得很，精神上的快樂，補得過物質上的消耗而有餘。

趣味的反面，是乾癟，是蕭索。晉朝有位殷仲文，晚年常鬱鬱不樂，指着院子裏頭的大槐樹嘆氣，說道：『此樹婆娑，生意盡矣』。一棵新栽的樹，欣欣向榮，何等可愛！到了之後，表面上雖然很婆娑，骨子裏生意已盡，算是這一期的生活完結了。殷仲文這兩句話，是用很好的文學技能，表出那種頹唐落寞的情緒。我以爲這種情緒，是再壞沒有的了；無論一個人或一個社會，倘若被這種情緒侵入瀰漫，這個人或這個社會算是完了，再不會有長進。何止沒長進？什麼趣味乾竭要從此產育出來。總而言之，趣味是活動的源泉，趣味乾竭，活動便跟着停止。好像機器房裏沒有燃料，發不出蒸汽來，任憑你多大的機器，總要停擺。停擺過後，機器還要生鏽，產生許多毒害的物質哩！人類若到把趣味喪失掉的時候，老實說，便是生活得不耐煩，那人雖然勉強留在世間，也不過行尸走肉。倘若全個社會如此，那社會便是癩病的社會，早已被醫生宣告死刑。

『趣味教育』這個名詞，並不是我所創造，近代歐美教育界早已通行。但他們還是拿趣味當手段，我想進一步，拿趣味當目的。請簡單說一說我的意見：

第一：趣味是生活的原動力，趣味喪掉，生活便成了無意義，這是不錯的。但趣味的性質，不見得都是好的；譬如好嫖好賭，何嘗不是趣味？但從教育的眼光看來，這種趣味的性質，當然是不好。並不必拿嚴酷的道德論做標準；既已主張趣味，便要求趣味的貫徹，倘若以有趣始以沒趣終，那麼趣味主義的精神，算完全崩落了。世說新語記一段故事：『租約性好錢，阮孚性好屐，世未判其得失；有詣約，見正料量財物，客至屏當不盡，餘兩小籠，以著背後，傾身障之，意未能平。詣孚，正見自蠟屐；因嘆曰：『未知一生常着幾納屐』意甚閑暢；於是優劣始分。』這段話，很可以作為選擇趣味的標準。凡一種趣味事項，倘或是要瞞人的，或是要拿別人的苦痛換自己的快樂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或是快樂和煩惱相間相續的，這等統名爲趣味下等。嚴格說起來，他就根本不能做趣味的主體；因爲認這類事當趣味的人，常常遇着敗興，而且結果必至於俗語說的『沒興一齊來』而後已，所以我們講趣味主義的人，絕不承認此等爲趣味。人生在幼年青年期，趣味是最濃的，成天價亂碰亂遊；若不引他到高等趣味的路上，他們便非流入下等趣味不可。沒有受過教育的人，固然容易如此；教育教得不知法，學生在學校裏頭找不出趣味，然而他們的趣味是壓不住的，自然會從校課以外乃至校課反對的方向去找他的下等趣味；結果，他們的趣味是不能貫徹的，整個變成沒趣的人生完事。我們主張趣味教育的人，是要趁兒童或青年趣味正濃而方向未決定的時候，給他們一種可以終身受用的趣味。這種教育辦得圓滿，能够令全社會整個永久是有趣的。

第二；既然如此，那麼教育的方法，自然也跟着解決了。教育家無論多大能力，總不能把某種學問教通了學生，只能令受教的學生得着某種學問的趣味，或者學生對於某種學問原有趣味，教育家把他加深加厚。所以教育事

業，從積極方面說，全在喚起趣味；從消極方面說，要十分注意不可以摧殘趣味。摧殘趣味有幾條路：頭一件是注射式的教育；教師把課本裏頭的東西叫學生強記；好像嚼飯給小孩吃，那飯已經是一點兒滋味沒有了；還要叫他照樣的嚼幾口，仍舊吐出來看；那麼，假令我是個小孩子，當然會認吃飯是一件苦不可言的事了。這種教育法，從前教入股完全是如此，現在學校裏形式雖變，精神却還是大同小異，這樣教下去，只怕永遠教不出人才來。第二件是課目太多；為培養常識起見。學堂課目固然不能太少；為恢復疲勞起見，每日的課目固然不能不參錯掉換。但這種理論，只能為程度的適用；若得過分，毛病便會發生。趣味的性質，是越引越深。想引得深，總要時間和精力比較的集中纔可。若在一個時期內，同時做十來種的功課，走馬看花，應接不暇，初時或者惹起多方面的趣味，結果任何方面的趣味都不能養成。那麼，教育效率，可以等於零；為什麼呢？因為受教育受了好些時，件件都是在大門口一望便了，完全和自己的生活不發生關係，這教育不是白費嗎？第

三件是拿教育的事項當手段；從前我們學入股，大家有句通行話說他是敲門磚，門敲開了自然把磚也拋却，再不會有人和那塊磚頭發生起戀愛來。我們若是拿學問當作敲門磚看待，斷乎不能有深入而且持久的趣味。我們爲什麼學數學，因爲數學有趣所以學數學；爲什麼學歷史，因爲歷史有趣所以學歷史；爲什麼學畫畫，學打毬，因爲畫畫有趣打毬有趣所以學畫畫學打毬。人生的狀態，本來是如此，教育的最大效能，也只是如此。各人選擇他趣味最濃的事項做職業，自然一切勞作，都是目的，不是手段，越勞作越發有趣。反過來，若是學法政用來作做官的手段，官做不成怎麼樣呢？學經濟用來做發財的手段，財發不成怎麼樣呢？結果必至於把趣味完全送掉。所以教育家最要緊教學生知到是爲學問而學問，爲活動而活動；所有學問，所有活動，都是目的，不是手段，學生能領會得這個見解，他的趣味，自然終身不衰了。

以上所說，是我主張趣味教育的要旨。既然如此，那麼在教育界立身的人，應該以教育為唯一的趣味，更不消說了。一個人若是在教育上不感覺有趣味，我勸他立刻改行，何必在此受苦？既已打算拿教育做職業，便要認真享樂，不辜負了這裏頭的妙味。

孟子說：『君子有三樂，而王天下不與存焉』，那第三種就是：『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他的意思是說教育家比皇帝還要快樂。他這話絕不是資教育家吹空氣，實際情形，確是如此。我常想；我們對於自然界的趣味，莫過於種花；自然界的美，像山水風月等等，雖然能移我情；但我和他沒有特殊密切的關係，他的美妙處，我有時便領略不出；我自己手種的花，他的生命和我的生命簡直併合為一；所以我對着他，有說不出來的無上妙味。凡人工所做的事，那失敗和成功的程度都不能預料；獨有種花，你只要用一分心力，自然有一分效果還你，而且效果是日日不同，一日比一日進步。教育事業正和種花一樣；教育者與被教育者的生命是併合為一的；教育者所用的心力

，真是俗語說的『一分錢一分貨』，絲毫不會枉費；所以我們要選擇趣味最真而最長的職業，再沒有別樣比得上教育。

現在的中國，政治方面，經濟方面，沒有那件說起來不令人頭痛；但回到我們教育的本行，便有一條光明大路，擺在我們前面。從前國家託命，靠一個皇帝，皇帝不行，就望太子；所以許多政論家！像賈長沙一流都最注重太子的教育。如今國家託命是在人民，現在人民不行，就望將來的人民；現在學校裏的兒童青年，個個都是『太子』，教育家便是『太子太傅』。據我看：我們這一代的太子，真是『富於春秋典學光明』，這些當太傅的，只要『鞠躬盡瘁』，好生把他培養出來，不愁不眼見中興大業。所以別方面的趣味，或者難得保持，因為到處挂着此路不通的牌子，容易把人的興頭打斷；教育家却全然不受這種限制。

教育家還有一種特別便宜的事，因為『教學相長』的關係，教人和自己研究學問是分離不開的；自己對於自己所好的學問，能有機會終身研究，是人

生最快樂的事，這種快樂，也是絕對自由，一點不受惡社會的限制。做別的職業的人，雖然未嘗不可以研究學問，但學問總成了副業了；從事教育職業的人，一面教育，一面學問，兩件事完全打成一片。所以別的職業是一重趣味，教育家是兩重趣味。

孔子屢屢說：『學而不厭，誨人不倦』，他的門生讚美他說：『正唯弟子不能及也。』一個人誰也不學，誰也不誨人，所難者確在不厭不倦。問他為什麼能不厭不倦呢？只是領略得個中趣味，當然不能自己。你想：一面學，一面誨人，人也教得進步了，自己所好的學問也進步了，天下還有比他再快活的事嗎？人生在世數十年，終不能一刻不活動，別的活動，都不免常常陷在煩惱裏頭，獨有好學和好誨人，真是可以無人而不自得，若真能在這裏得了趣味，還會厭嗎？還會倦嗎？孔子又說：『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諸君都是在教育界立身的人，我希望更從教育的可好可樂之點，切實體驗，那麼，不惟諸君本身得無限受用，我們全教育界也增加許多活

氣了。

趣味教育與教育趣味



中華民國憲法



中華民國憲法會議爲發揚國光鞏固國圉增進社會福利擁護人道
尊嚴制茲憲法宣布全國永矢咸遵垂之無極

第一章 國體

第一條 中華民國永遠爲統一民主國

第二章 主權

第二條 中華民國主權屬於國民全體

第三章 國土

第三條 中華民國國土依其固有之疆域國土及其區劃非以法律不得變更之

第四章 國民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第四條 凡依法律所定屬中華民國國籍者爲中華民國人民

第五條 中華民國人民於法律上無種族階級宗教之別均爲平等

第六條 中華民國人民非依法律不受逮捕監禁審問或處罰

人民被羈押時得依法律以保護狀請求法院提至法庭審查其理由

第七條 中華民國人民之住居非依法律不受侵入或搜索

第八條 中華民國人民通信之秘密非依法律不受侵犯

第九條 中華民國人民有選擇住居及職業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受制限

第十條 中華民國人民有集會結社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受制限

第十一條 中華民國人民有言論著作及刊行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受限制

第十二條 中華民國人民有尊崇孔子及信仰宗教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受制限

第十三條 中華民國人民之財產所有權不受侵犯但公益上必要之處分依法律

之所定

第十四條 中華民國人民之自由權除本章規定外凡無背於憲政原則者皆承認

之

第十五條 中華民國人民依法律有訴訟於法院之權

第十六條 中華民國人民依法律有請願及陳訴之權

第十七條 中華民國人民依法律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第十八條 中華民國人民依法律有從事公職之權

第十九條 中華民國人民依法律有納租稅之義務

第二十條 中華民國人民依法律有服兵役之義務

第二十一條 中華民國人民依法律有受初等教育之義務

第五章 國權

第二十二條 中華民國之國權屬於國家事項依本憲法之規定行使之屬於地方

事項依本憲法及各省自治法之規定行使之

第二十三條 左列事項由國家立法並執行之

一 外交

中華民國憲法

四

二 國防

三 國籍法

四 刑事民事及商事之法律

五 監獄制度

六 度量衡

七 幣制及國立銀行

八 關稅鹽稅印花稅烟酒稅其他消費稅及全國稅率應行劃一租稅

九 郵政電報及航空

十 國有鐵道及國道

十一 國有財產

十二 國債

十三 專賣及特許

十四 國家文武官吏之銓試任用糾察及保障

十五 其他依本憲法所定屬於國家之事項

第二十四條 左列事項由國家立法並執行或令地方執行之

- 一 農工礦業及森林
- 二 學制
- 三 銀行及交易所制度
- 四 航政及沿海漁業
- 五 兩省以上之水利及河道
- 六 市制通則
- 七 公用徵收
- 八 全國戶口調查及統計
- 九 移民及墾殖
- 十 警察制度
- 十一 公共衛生

中華民國憲法

十二 救卹及游民管理

十三 有關文化之古籍古物及古蹟之保存

上列各款省於不抵觸國家法律範圍內得制定單行法

本條所列第一第四第十第十一第十二第十三各款在國家未立法以前省得行使其立法權

第二十五條 左列事項由省立法並執行或令縣執行之

- 一 省教育警察及交通
- 二 省財產之經營處分
- 三 省市政
- 四 省水利及工程
- 五 田賦契稅及其他稅
- 六 省債
- 七 省銀行

八 省警察及保安事項

九 省慈善及公益事項

十 下級自治

十一 其他依國家法律賦予事項

前項所定各款有涉及二省以上者除法律有規定外得共同辦理其經費不足時經國會議決由國庫補助之

第二十六條 除第二十三條第二十四條第二十五條列舉事項外如有未列舉事項發生時其性質關係國家者屬之國家關係各省者屬之各省遇有爭議由最高法院院裁決之

第二十七條 國家對於各省課稅之種類及其徵收方法爲免左列諸弊或因維持公共利益之必要時得以法律限制之

一 妨害國家收入或通商

二 二重課稅

中華民國憲法

第 六 卷 第 二 章

三 對於公共道路或其他交通設施之利用課以過重或妨礙交通之規費

四 各省及各地方間因保護其產物對於輸入商品爲不利益之課稅

五 各省及各地方間物品通過之課稅

第二十八條 省法律與國家法律抵觸者無效

省法律與國家法律發生抵觸之疑義時由最高法院解釋之

前項解釋之規定於省自治法抵觸國家法律時得適用之

第二十九條 國家預算不敷或因財政緊急處分經國會議決得比較各省歲收額

數用累進率分配其負擔

第三十條 財力不足或遇非常災變之地方經國會議決得由國庫補助之

第三十一條 省與省爭議事件由參議院裁決之

第三十二條 國軍之組織以義務民兵制爲基礎各省除執行兵役法所規定之事

項外平時不負其他軍事上之義務

義務民兵依全國徵募區分期召集訓練之但常備軍之駐在地以國防地帶爲限

國家軍備費不得逾歲出四分之一但對外戰爭時不在此限

國軍之額數由國會議定之

第三十三條 省不得締結有關政治之盟約省不得有妨害他省或其他地方利益之行爲

第三十四條 省不得自置常備軍並不得設立軍官學校及軍械製造廠

第三十五條 省因不履行國法上之義務經政府告誡仍不服從者得以國家權力強制之

前項之處置經國會否認時應中止之

第三十六條 省有以武力相侵犯者政府得依前條之規定制止之

第三十七條 國體發生變動或憲法上根本組織被破壞時省應聯合維持憲法上規定之組織至原狀回復爲止

第三十八條 本章關於省之規定未設省已設縣之地方均適用之

第六章 國會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第三十九條 中華民國之立法權由國會行之

第四十條 國會以參議院衆議院構成之

第四十一條 參議院以法定最高級地方議會及其他選舉團體選出之議員組織之

第四十二條 衆議院以各選舉區比例人口選出之議員組織之

第四十三條 兩院議員之選舉以法律定之

第四十四條 無論何人不得同時爲兩院議員

第四十五條 兩院議員不得兼任文武官吏

第四十六條 兩院議員之資格各院得自行審定之

第四十七條 參議院議員任期六年每二年改選三分之一

第四十八條 衆議院議員任期三年

第四十九條 第四十七條第四十八條議員之職務應俟次屆選舉完全依法開會

之前一日解除之

第五十條 兩院各設議長副議長一人由兩院議員互選之

第五十一條 國會自行集會開會閉會但臨時會於有左列情事之一時行之

一 兩院議員各有三分之一以上之聯名通告

二 大總統之牒集

第五十二條 國會常會於每年八月一日開會

第五十三條 國會常會會期爲四個月得延長之但不得逾常會會期

第五十四條 國會之開會閉會兩院同時行之一院停會時他院同時休會

衆議院解散時參議院同時休會

第五十五條 國會之議事兩院各別行之

同一議案不得同時提出於兩院

第五十六條 兩院非各有議員總數過半數之列席不得開議

第五十七條 兩院之議事以列席議員過半數之同意決之可否同數取決於議長

第五十八條 國會之議定以兩院之二致成之

第五十九條 兩院之議事公開之但得依政府之請求或院議秘密之

第六卷 第二號

第六十條 衆議院認大總統副總統有謀叛行爲時得以議員總數三分之二以上之列席列席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彈劾之

第六十一條 衆議院認國務員有違法行爲時得以列席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彈劾之

第六十二條 衆議院對於國務員得爲不信任之決議

第六十三條 參議院審判被彈劾之大總統副總統及國務員

前項審判非以列席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不得判決爲有罪或違法

判決大總統副總統有罪時應黜其職其罪之處刑由最高法院定之

判決國務員違法時應黜其職並得奪其公權如有餘罪付法院審判之

第六十四條 兩院對於官吏違法或失職行爲各得咨請改政府查辦之

第六十五條 兩院各得建議於政府

第六十六條 兩院各得受理國民之請願

第六十七條 兩院議員得提出質問書於國務員或請求其到院質問之

第六十八條 兩院議員於院內之言論及表決對於院外不負責任

第六十九條 兩院議員在會期中除現行犯外非得各本院許可不得逮捕或監視
兩院議員因現行犯被捕時政府應即將理由報告於各本院但各本院得以院
議要求於會期內暫行停止訴訟之進行將被捕議員交回各本院

第七十條 各院議員之歲費及其他公費以法律定之

第七章 大總統

第七十一條 中華民國之行政權由大總統以國務員之贊襄行之

第七十二條 中華民國人民完全享有公權年滿四十歲以上並居中國內滿十年
以上者得被選舉為大總統

第七十三條 大總統由國會議員組織總統選舉會選舉之

前項選舉以選舉人總數三分之二以上之列席用無記名投票行之得票滿投票人
數四分三者為當選但兩次投票無人當選時就第一次得票較多者二名決選之
以得票過投票人數之半者為當選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第七十四條 總統任期五年如再被選得連任一次

大總統任滿前三個月國會議員須自行集會組織總統選舉會行次任大總統之選舉

第七十五條 大總統就職時須爲左列之宣誓

余誓以至誠遵守憲法執行大總統之職務謹誓

第七十六條 大總統缺位時由副總統繼任至本任大總統期滿之日止

大總統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以副總統代理之

副總統同時缺位由國務員攝行其職務同時國會議員於三個月內自行集會組織總統選舉會行次任大總統之選舉

第七十七條 大總統應於任滿之日解職如屆期次任大總統尙未選出或選出後尙未就職次任副總統亦不能代理時由國務院攝行其職務

第七十八條 副總統之選舉依選舉大總統之規定與大總統之選舉同時行之但副總統缺位時應補選之

刑 月 會 數 明 昆

第七十九條 大總統公布法律並監督確保其執行

第八十條 大總統爲執行法律或依法律之委任得發布命令

第八十一條 大總統任免文武官吏但憲法及法律有特別規定者依其規定

第八十二條 大總統爲民國陸海軍大元帥統帥陸海軍

陸海軍之體制以法律定之

第八十三條 大總統對於外國爲民國之代表

第八十四條 大總統經國會之同意得宣戰但防禦外國攻擊時得於宣戰後請求

國會追認

第八十五條 大總統得締結條約但媾和及關係立法事項之條約非經國會同意

不生効力

第八十六條 大總統依法律得宣告戒嚴但國會認爲無戒嚴之必要時應即爲解

嚴之宣告

第八十七條 大總統得最高法院之同意得宣告免刑減刑及復權但對於彈劾事

件之判決非經參議院同意不得爲復權之宣告

第八十八條 大總統得停止衆議院或參議院之會議但每一會期停會不得逾二次每次期間不得逾十日

第八十九條 大總統於國務員受不信任之決議時非免國務員之職即解散衆議院但解散衆議院須經參議院之同意

原國務員在職中或同一會期不得爲第二次之解散

大總統解散衆議院時應即令行選舉於五個月內定期繼續開會

第九十條 大總統除叛逆罪外非解職後不受刑事上之訴究

第九十一條 大總統副總統之歲俸以法律定之

第八章 國務院

第九十二條 國務院以國務員組織之

第九十三條 國務總理及各部總長均爲國務員

第九十四條 國務總理之任命須經衆議院之同意

國務總理於國會閉會期內出缺時大總統得爲署理之任命但繼任之國務總理須於次期國會開會後七日內提出衆議院

第九十五條 國務員贊襄大總統對於衆議院負責任

大總統所發命令及其他關係國務之文書非經國務員之副署不生效力但任免國務總理不在此限

第九十六條 國務員得於兩院列席及發言但爲說明政府提案時得以委員代理

第九章 法院

第九十七條 中華民國之司法權由法院行之

第九十八條 法院之編制及法官之資格以法律定之

最高法院院長之任命須經參議院之同意

第九十九條 法院依法律受理民事刑事行政及其他一切訴訟但憲法及法律有特別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一百條 法院之審判公開之但認爲妨害公安或有關風化者得秘密之

第一百一十條 法官獨立審判無論何人不得干涉之

第一百一十一條 法官在任中非依法律不得減俸停職或轉職

法官在任中非受刑法宣告或懲戒處分不得免職但改定法院編制及法官資格時不在此限

法官之懲戒處分以法律定之

第十章 法律

第一百三十三條 兩院議員及政府各得提出法律案但經一院否決者於同一會期不得再行提出

第一百三十四條 國會議定之法律案大總統須於送達後十五日內公布之

第一百三十五條 國會議定之法律案大總統如有異議時得於公布期內聲明理由請求國會覆議如兩院仍執前議時應即公布之

未經請求覆議之法律案逾公布期限即成爲法律但公布期滿在國會閉會或衆議院解散後者不在此限

第一百六條 法律非以法律不得變更或廢止之

第一百七條 國會議定之決議案交覆議時適用法律案之規定

第一百八條 法律與憲法抵觸者無效

第十一章 會計

第一百九條 新課租稅及變更稅率以法律定之

第一百十條 募集國債及締結增加國庫負擔之契約須經國會議定

第一百十一條 直接有關國民負擔之財政案衆議院有先議權

第一百十二條 國家歲出歲入每年由政府編成預算案於國會開會後十五日內

先提出於衆議院

參議院對於衆議院議決之預算案修正或否決時須求衆議院之同意如不得同

意原議決案即成爲預算

第一百十三條 政府因特別事業得於預算案內預定年限設繼續費

第一百十四條 政府爲預算不足或預算所未及得於預算案內設預備費

預備費支出須於次會期請求衆議院追認

第一百十五條 左列各款支出非經政府同意國會不得廢除或削減之

一 法律上屬於國家之義務者

二 履行條約所必需者

三 法律之規定所必需者

四 繼續費

第一百十六條 國會對於預算案不得爲歲出之增加

第一百十七條 會計年度開始預算未成立時政府每月依前年度十二分之一施

行

第一百十八條 爲對外防禦戰爭或戡內亂救濟非常災變時機緊急不能牒集國

會時政府得爲財政緊急處分但須於次期國會開會後七日內請求衆議院追認

第一百十九條 國家歲出之支付命令須先經審計院之核准

第一百二十條 國家歲出歲入之決算案每年經審計院審定由政府報告於國會

衆議院對於決算案或追認案否認時國務員應負其責

第一百二十一條 審計院之組織及審計員之資格以法律定之

審計員在任中非依法律不得減俸停職或轉職

審計員之懲戒處分以法律定之

第一百二十二條 審計院院長由參議院選舉之審計院院長關於決算報告得于兩院列席及發言

第一百二十三條 國會議定之預算案及追認案大總統應於送達後公佈之

第十二章 地方制度

第一百二十四條 地方劃分爲省縣兩級

第一百二十五條 省依本憲法第五章第二十二條之規定得自制定省自治法但不得與本憲法及國家法律相抵觸

第一百二十六條 省自治法由省議會縣議會及全省各法定之職業團體選出之代表組織省自治會議制定之

第 六 卷 第 二 號

前項代表除由縣議會各選出一人外由省議會選出者不得逾由縣議會所選出代表總額之半數其由各法定之職業團體選出者亦同但由省議會縣議會選出之代表不以各該議會之議員為限其選舉法各省法律定之

第一百二十七條 左列各規定各省均適用之

- 一 省設省議會為單一制之代議機關其議員依直接選舉方法選出之
- 二 省設省務院執行省自治行政以省民直接選舉之省務員五人至九人組織之任期四年遇未能直接選舉以前得適用前條之規定組織選舉會選舉之但現役軍人非解職一年後不得被選
- 三 省務院設院長一人由省務員互選之
- 四 住居省內一年以上之中華民國人民於省之法律上一律平等完全享有公民權利

第一百二十八條 左列各規定各縣均適用之

- 一 縣設縣議會於縣以內之自治事項有立法權

二 縣設縣長由縣民直接選舉之依縣議事會之贊襄執行縣自治行政但司法尙未獨立及下級自治尙未完成以前不適用之

三 縣於負擔省稅總額內有保留權但不得逾總額十分之五

四 縣有財產及自治經費省政府不得處分之

五 縣因天災事變或自治經費不足時得請求省務院經省議會議決由省庫補助

六 縣有奉行國家法令及省法令之義務

第一百二十九條 省稅與縣稅之畫分由省議會議決之

第一百三十條 省不得對或一縣或數縣施行特別法律但關係一省共同利害者不在此限

第一百三十一條 縣之自治事項有完全執行權除省法律規定懲戒處分外省不得干涉之

第一百三十二條 省及縣以內之國家行政除由國家分置官吏執行外得委任省

縣自治行政機關執行之

第一百三十三條 省縣自治行政機關執行國家行政有違背法令時國家得依法律之規定懲戒之

第一百三十四條 未設省已設縣之地方適用本章之規定

第一百三十五條 內外蒙古西藏青海因地方人民之公意得畫分爲省縣兩級適用本章各規定但未設省縣以前其行政制度以法律定之

第十三章 憲法之修正解釋及効力

第二百三十六條 國會得爲修正憲法之發議前項發議非兩院各有列席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不得成立

兩院議員非有各本院議員總額四分之一以上之連署不得爲修正憲法之提議

第一百三十七條 憲法之修正由憲法會議行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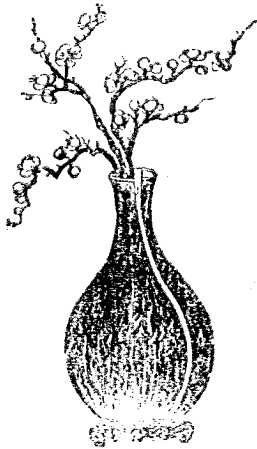
第一百三十八條 國體不得爲修正之議題

第一百三十九條 憲法有疑義時由憲法會議解釋之

第一百四十條 憲法會議由國會議員組織之

前項會議非總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列席不得開議非列席員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不得議決但關於疑義之解釋得以列席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決之

第一百四十一條 憲法若依本章所規定之修正程序無論經何種事變永不失其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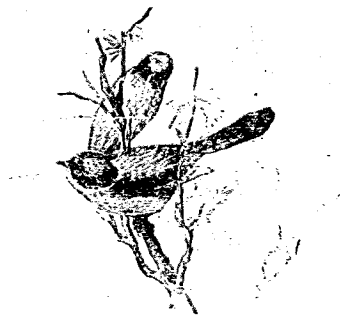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二號

每冊工料銀貳角玖分

編輯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會計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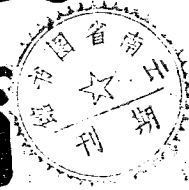
1924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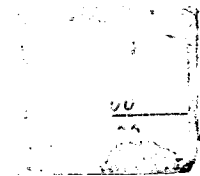
第 6 卷 3 期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 第三號



昆明縣教育局印行



本刊啓事

(一)本刊現需下列各種稿件若蒙
撰賜無任歡迎

- (1)縣教育局規程之批評
 - (2)昆明縣農村教育之計畫及辦法
 - (3)昆明縣推行第二步義務教育的辦法
 - (4)昆明縣籌辦鄉村平民讀書處的意見
 - (5)實行新學制後的昆明縣小學校
 - (6)高級小學校教授論孟之方法及教材之選擇排列
 - (7)其他有關於昆明縣教育者
- (二)昆明各學校經費收支報告若能按月送登本刊尤所歡迎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三號目錄

文牘

昆明縣公署訓令七件

- 一件令新委局長先行到差以免要職虛懸
- 一件令局長祇領委令并令具報
- 一件奉教育司訓令不准局長辭職令遵照
- 一件不准局長辭職令遵照
- 一件准核銷勸學所造報十二年一月起至十月止學款收支
- 一件准核銷勸學所造報十二年十一月起至十三年二月十五日止又教育局造報二月十六日起至月底止學款收支
- 一件令知照發行改造二分印花稅票

教育局呈文六件

- 一件局長因病辭職請遴員接替并請先行委縣視學代理
- 一件局長因病請辭職仰懇遴員接替
- 一件局長因病再行辭職並照章薦賢請委接替
- 一件請催新任局長從速辭職並請獎勵良善屏退姦邪
- 一件呈請准予辭職並另簡賢能以維教育
- 一件遵令就職具報視事日期請查核備案

目錄

講演錄

教育者自身生活之直接改造

我對於講演上幾點重要之見解

通俗講稿

日本要求二十一條件的內容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略

第三次至第六次常會會議紀略

會計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民國十三年四月分收入支出計算書

專件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新訂校規

參考

教育測驗之歷史

教育測驗的性質和方法

教育測驗的要素

附錄

歐陽鈞任錢局長歡迎新任趙局長紀略

王孟懷記
趙蔭吾記
李子厚講
張炯鑑記

黃佐



昆明縣公署訓令六件

昆明縣公署訓令第五二一四號

一件令新委局長先行到差以免要職虛懸

令新委昆明縣教育局局長趙濟

為令遵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六六二號指令開據本知事呈教育局局長錢用中辭職照章推薦三人請核准擇委由奉令呈及履歷均悉查該縣教育局局長錢用中品淑學優經驗充富前此委任斯職元欲籍資整頓卓樹改革先聲乃供職未久堅辭至再核其情節尚非矯飾應予照准俾資休養所遺職務該局長照章推薦李文清等三人資格均尚相符惟查李文清李仲選二人俱有他項要職不遑兼顧應以趙濟接任為宜除簽請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二

省長核示俟奉准後再由司給委外仰即轉飭知照並迅飭該所委員長趙濟先行到署以免要職虛懸切切此令履歷抄轉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先行到署供職勿違此令

縣知事李朝紀

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五七六號

一件令局長賦領委令并令具報

令新委昆明縣教育局局長趙濟

爲令發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三三九號訓令開案查昨據該知事呈教育局局長錢用中辭職照章推荐三人請予擇委等情當查所荐三人中應以趙濟接充爲宜即經簽請核示並指令在案茲奉

省長批開簽及履歷均悉此案既經該司核明昆明縣教育局局長一職以委趙濟接

任為宜應予照准仰即查照委任可也履歷存此批等因奉此合將委令隨發仰即轉給祇領具報此令等因奉此合將奉到委令發仰該局長即便遵照祇領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 初九 日

昆明縣公署訓令第五九七號

一件不准局長辭職令遵照

縣長李嗣紀
命新委昆明縣教育局局長趙濟

為令遵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三四九號訓令開案據新委該縣教育局局長趙濟呈請准予辭委另簡賢能以維教育等情到司查此案業經本司簽奉

省長核准由司給令委任在案所請收回成命應勿庸議合行仰該知事即便轉飭該局長遵照迅速就職為要原呈已據分呈不再抄發此令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局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長即便遵照此令

縣知事李朝紀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五日

雲南昆明縣公署指令第一百三十三號

一件不准局長辭職令遵照

令新委昆明教育局局長趙濟

呈一件爲呈請准予辭職另簡賢能以維教育等情由

呈悉查該員於教育一界頗有經驗前據錢局長保請給委到縣經本知事一再調查尙可勝任特轉請

教育司核委指令飭即令先行到職在案自應即刻到職俾錢局長得以休養勿得再辭是爲至要此令

縣知事李朝紀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初六日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五百四十號

一件准核銷勸學所造報十二年一日起至十月止學款收支

令昆明教育局

案奉

教育司指令開據本知事先後呈轉勸學所造報十二年一日起至十月止學款收支書表單據請核銷一案奉令據呈書表單據核數均屬相符應准核銷存彙仰即轉行知照此令等奉因此合行仰該局便知照此令

縣長李朝紀

民國十三年五月 初一日

南雲昆明縣公署訓令第五四三號

一件准核銷勸學所造報十二年一日起至十三年二月十五日止又教育局造報二月十六

日起至月底止學款收支

令昆明教育局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案奉

教育司指令開據本知事先後呈轉前勸學所造報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十三年二月十五日止又教育局造報二月十六日起至月底止收支書表單據請核銷一案奉令據呈書表單據核數均屬相符應准核銷存彙仰即轉行知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即便知照此令

縣長李朝紀

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初一日

日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五五八號

一件令知照發行改造二分印花稅票

令昆明教育局

案奉

財政司訓令第二三八四號開案查本省改造式分印花稅票係於民國八年呈奉前兼省長核准將前清壹百文之稅票於票面上加蓋中華民國式分印花等黑色字

樣彼時雖改印就緒因部頒稅票尙未售盡故未提出發行茲部頒式分票業已發完自應將此項改造稅票提出添資發行除呈報並通行外合行令仰該知事遵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通令外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此令

縣長李朝紀

中 華 民 國 十 三 年 五 月

初 四

日

教育局呈文六件

一件局長因病辭職請遴員接替並請先行委縣視學代理

呈爲因病辭職仰懇遴員接替並先行委員代理事竊用中年逾六十夙患腦病久已不堪事事近頃勉任局務稍稍用腦輒復腦病大作怔忡驚悸健忘失眠昏暈等症同時發現業已不能赴局視事仰懇

鈞長一面召集團紳董麟李彬等另行公舉相當人員從速接替一面委任縣視學李文清先行代理實叨

公便謹呈

教育局呈文

教育局呈文

昆明縣縣長李

縣教育局局長錢用中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一件局長因病續行辭職仰懇遴員接替

呈為因病續行辭職仰懇遴員接替事案查用中於二月十二日因病具呈辭職於十四日奉

指令開呈悉該局長既經患病對於局事儘可囑局中職員暫行照料一俟病愈務望仍舊視事所請辭職着勿庸議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伏念用中年逾六十腦病至為沉重但一息尚存良心未死則對於局事在未經交卸以前無論囑何人照料總須用中切實負責既負責矣即須視事既視事矣勢不能不澈底觀察多方考慮坐是之故在職一日即一日不遑寧處夙患之怔忡驚悸健忘昏暈失眠減食等症微特不能

有瘳抑且日益加劇現已神經錯亂種種貽悞惟有仍行辭職仰懇

鈞長查照

教育司令之縣教育局規程草案第三條及第四條之規定就縣屬學界要人中遴選其資格較優而又經驗較多辦事較為穩健者推薦三人開具履歷呈請

教育司長擇委一人早日接替俾用中得休息養病而免貽誤公事則感且不朽矣至繼任局長之薪津問題如係專任應請定為月支薪俸銀八十元如係兼任應請定為月支薪貼銀三十元不能以用中一人之不孚薪津亦不領夫馬費概執以繩他人也理合一併呈請

鈞長俯准施行謹呈

昆明縣縣長李

縣教育局局長錢用中

中華民國十三年三月

日

一件局長因病再行辭職並照章荐賢請委接替

呈為因病再續辭職並即薦賢自代事查用中於月前因病具呈續行辭職奉指令開呈悉查該局長就職之初即據聲明兩事辭職居一本監督當以昆明為首善

之區新制將行若外縣改所爲局莫不以該局爲模範而該局長身居學界歷經多年
品學既優經驗亦富辦理斯職才力有餘故與局長約須可爲各縣模範時再行遴員
接充曾經具報

教育司核准在案茲查三月末及局務初張旣未便認該局可爲各縣模範而縣屬教
育猶未普及仰仍勉爲其難勿再堅辭有負厚望此令等因奉此伏念用中資鈍才短
學淺識庸自愧此生實乏辦事能力近頃年逾六十衰朽萬狀尤復日日患病不能用
腦此次迫於不得已而勉任局務設使腦力能支亦何忍不稍延時日一竭綿薄無如
腦病加劇實已神經錯亂種種貽悞惟有再續辭職庶免益叢罪戾並即薦賢自代以
此略贖前愆查有李文清李仲選趙濟三人向來辦事穩健著有成績此次隨同改組
局務一任縣視學一任經濟委員會委員一任師範學校教務主任兼執行校長事務
類能積極進行深資得力倘蒙

長官信任就此三人中擢任一人爲局長使之專於所事久於其職必能爲用中所未
及爲不至有負委任且必能普及教育俾局務振興堪爲他縣模範是用敬舉所知另

紙開呈履歷仰懇

縣長依據縣教育局規程草案第三四條之規定轉相推薦此三人於
教育司長之前請委一人爲局長早日接替則局務幸甚幸甚謹呈
昆明縣縣長李

計呈李文清李仲選趙濟三人履歷各一紙

縣教育局局長發用中

中 華 民 國 十 三 年 四 月

日

一件請催新任局長從速就職並請獎勵良善暨屏退姦邪

呈爲請催新任局長就職並請獎勵良善暨屏退姦邪事查用中此次因病再續辭職
並即荐賢自代仰蒙李縣長據情轉呈復蒙

教育司長擇委趙濟繼任查趙濟天才敏活學識宏通如其毅然就職必能爲用中所
未及爲上不負長官之委任下亦可慰地方老子弟之期望惟其素性謙挹於其奉
委之日輒受寵若驚未能自信曾經具呈辭委在案應請

教育局呈文

一三

縣長勿許其辭並催其從速就職俾用中得早釋重負至爲感禱抑用中在局一日仍應一日行使職權對於獎勵良善暨屏退姦邪尤須特別注意查有職局現任主辦庶務事務員梁光輝第一學區教育委員趙坤該二員不惟人格純潔抑且辦公勤慎服務勸學所多年歷任所長深資倚畀用中改所爲局仍舊錄用辦事極爲得力應請自五月一日起將該梁光輝趙坤二人於其專任本俸之外再按月各加給勤俸銀拾元以勸良善而示鼓勵又查有(中略)所有用中請催新任局長從速就職並請獎勵良善屏退姦邪各緣由理合呈請

縣長核准施行除呈

昆明縣教育局

長外謹呈

雲南教育司司長董
昆明縣縣長李

縣教育局局長錢用中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一日

呈爲呈請

一件呈請准予辭職並另簡賢能以維教育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准予辭委並另簡賢能以維教育恭呈仰祈

鈞鑒事竊於本月二十八日奉

鈞 署

昆明縣公署

訓令開委任趙濟為昆明縣教育局局長並飭先行到差等因聞

命之下感悚莫名本應遵

令到差何敢再事瑣瀆惟局長一職為全縣教育之中樞濟德薄能鮮斷難膺茲重任

即欲勉効馳驅亦恐不償則蹶與其貽誤於事後何如乞退於當前合無仰懇

鈞長俯鑒愚忱收回成命俾濟釋蛟負之重安鳩拙之常則教育幸甚個人幸甚所有

懇請辭委各緣由除分呈 昆明縣教育局 外理合具文呈請

鈞長鑒核示遵謹呈

教育局司 長 董

昆明縣縣 長 李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趙濟

中 華 民 國 十 三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一作呈為遵令就職具報視事日期請查核備案

教育局呈文

呈爲遵令就職具報視事日期請祈查核備案事民國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奉 昆
明縣公署

鈞署訓令第五二四號開案奉

第 六 卷 第 三 號

雲南教育司第六六二號指令開據本知事呈教育局長錢用中辭職照章推薦三人
請核准擇委由奉令呈及履歷均悉查該縣教育局局長錢用中品淑學優經驗充富
前此委任斯職元欲藉資整頓卓樹改革先聲乃供職未久堅辭至再核其情節尙非
矯飾應予照准俾資休養所遺職務該局長照章推薦李文清李仲選二人俱有他項
要職不遑兼顧應以趙濟接任爲宜除咨請省長核示俟奉准後再由司給委外仰即
轉飭知照並迅飭該新委員長趙濟先行到差以免要職虛懸切切此令履歷抄轉等
因奉此合亟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先行到差供職勿違此令等因奉此祇奉之下悚
惶莫名竊以學識疏庸經驗淺薄曷敢肩茲重任當即具文呈懇收回成命俾免遺
誤旋於五月六日奉 昆明縣公署

鈞署指令第一百三十三號開案二件呈請准予辭職另簡賢能以維教育等情由呈悉

查該員於教育一界頗有經驗前據錢局長保請給委到縣經本知事一再調查尙可勝任特轉請

教育司核委指令飭即令知先行到職在案自應即刻到職俾錢局長得以休養勿得再辭是爲至要此令復於五月九日再奉昆明縣公署

鈞署訓令第五七六號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三三九號訓令開案查昨據該知事呈教育局長錢用中辭職照章推薦三人請予擇委等情當查所薦三人中應以趙濟接充爲宜即經簽請核示並指令在案茲奉

省長批開簽及履歷均悉此案既經該司核明昆明縣教育局局長一職以委趙濟接任爲宜應予照准仰即查照委任可也履歷存此批等因奉此合將委令隨發仰即轉給祇領具報此令等因奉此合將奉到委令一件又於五月十五日復奉

昆明縣公署
訓令第五九七號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三四九號訓令開案據云（見昆明縣公署訓令五九七號）合亟令

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此令各等因奉此濟實慮力徼任重恐遺覆隸之譏乃既請辭不獲

允許復迭奉

令促就職更加錢局長責以大義勸勉到差視事萬不獲已勉於民國十三年五月十五日遵就昆明縣教育局局長職任遵照該局長規畫一切照常視事除就職後應有呈報事宜另案呈報外理合先將就職視事日期具文呈請

查核備案除呈

昆明縣教育局

外謹呈

雲南教育局司長董

昆明縣縣長李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趙濟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十六日

昆明教員年假講習會講演錄

教育者自身生活之直接改造

王孟懷先生講

趙蔭吾記

今天所講的不是專門的學理；也不是具體的方法；不過是就我個人感想所及的一點回諸位說一說：

大凡成一種階級，必有這階級的團體意識，這團體意識所由發生，就因為各階級的職業不同；生活也就不同；生活不同，團體意識即因之各異。是以貴族有貴族的團體意識，平民有平民的團體意識，教育界是一種知識階級，應該有一種最明瞭的團體意識，可是按之實際，不但沒有最明瞭的團體意識；就是通常的團體意識，也是極微弱的。現在教育界的人們所有共通意識，大概只有兩種：一種是感受自身所操的職業困難，一種是自身的生活困難

教育者自身生活之直接改造

教育者自強在時之重要地位

這兩種困難既無法解說，就應該想辦法補救。教育界的生活困難，就是因為別界的生活程度增高，可是他們的生活程度增高，並不是因為他們的生產能力增高；祇算是他們的消費量增高罷了。因此一方面是不供給，使物價騰漲；一方面是多鬥斃，使風習奢侈。我們教育界的人，既要維持生活，又要支撐體面，怎麼不感受困難呢？要想挽救這種困難，只好汰除那些繁文縟節，虛糜濫費，來維持實際生活。就我個人說，大凡一切無謂的應酬，我已經有十多年是不理的了，雖被社會笑罵我，指摘我，我都不管，因為社會對人的態度，是最冷酷的，若果人的境遇變遷，社會對人的態度便不同了。單舉應酬一項說，當人有權勢的時候，他就說你真慷慨，真闊綽；失了勢的時候，他就說你當初何必奢侈，何必濫費，像這樣的社會，我們肯受他支配嗎？必定要社會能確實保障我們的生活，我們纔肯受他的支配，要是我們自己的生活，要我們自己纔能確實保障，那末就不得不向這人情虛偽習氣奢糜的社會宣告獨立，要求自主了。這是我個人挽

教生活困難的一種消極辦法。我曾將他概括起來做我處世的原則；
 和這無情冷血的要求，我的宣言，我這原則和宣言，是怎麼樣呢？就是
 不拘禮，不拘俗，需要範圍以內，仍以自己之經濟能初為衡。自從我受過他的洗禮
 以後，都很虔誠的奉行他；到了如今，已經得救的了，這並不是我的誑語
 大凡與我親近的人，都得問我這種宣言；都得說我實行這種原則了。
 有了團體的意識，用團體的知識能助來做，就可以把我那概括原則的內兩條
 件詳細列舉出來做一種同守的規約。並且把這種規約提出來，徵求同意，使
 有同意的人，隨時加入我們的團體。就成了了一個改良風俗的結社，或者有時
 這個結社，就可以做改良社會的輔導；樹改良社會的先聲；也沫河如魚合

教育者自身生活之直接改造

不但這樣，我們有了團體的意識，自可再進一步，做一種經濟上的組合，就我們教育界現在智能論，雖不能為經濟上的生產組合，儘可以得到消費組合。凡關於生活品性質數量種類的調查化驗比較統計及出納的計算，我們一個團體內的智能，是能夠應用的了。經過了一番的調查化驗比較統計，我們便可明白那些物品在實際生活上最方便有效；而且最經濟。就可以計算我們團體內需要的分量，向生產者直接購辦來如量分配。這樣一來，我們的生活費一定可減少好些；而且我們所學的所教的數理化地理博物經濟等學科，也總算能應用在實際生活上。

不但這樣，我們既有了消費組合，在這組合裏歷練久了，直接可以通暢商情；間接便可振興工藝。譬如我們團體內所需要的衣服器物，由我們集資開廠來織染裁縫製造，團體內能做工的便可加入；（如婦女之於裁縫）不能的可以僱工來做；少一番間接，一定可以省一分代價；自製自用，無論如何，總比較的好點把握。或者教育界會從這裏頭奮鬥出一條生路來，也未可知。

不但這樣，我們既有了經濟組合，爲維持這經濟上種種公共利益起見，自然是要互相討論，互相督促，使團體內的人人都能了解公共的利害，担負公共的職責。因有這些事件，自然就會有辦事辦事監察事務的各種組織規定；於是山經濟的組合，便進而爲政治意味的組合。而且因消費量的分配關係，便可以知道團體內的戶籍人口的確數，及團體內生產與消費收與支出的比較統計。不但是有政治形式的組合，並能使政治組合內容的條件，益加完備；精神益加充足。至此教育界的團體意識纔算充分表現。

上面我已把教育者自身生活困難的解決方法，大概說完；現在要說到教育內部的改造了：大家都知道社會環境已改造，那末教育內部的改造，即可實行。但社會環境的改造，又必定要靠教育所造就出來的人纔行。因爲教育所造就的人，纔能有改造社會的木領。我們教育界的生活，既已完全改造好了，並且把所改造的生活具體表現出來，使我們的教育內容充滿了生活意味，生活內容亦滿了教育意味；從婚喪儀節，以至於鹽米錢屑，要怎樣才合理？

怎樣才合經濟原則？我們一既把他做出來給社會看，給我們所教的生活看，有具體的活模範，給他們做效。這纔是真正的教育。能够這樣，我們教育者的自身，纔可免於新非用的譏諷。那末我們生活上的困難可以解決，請我們教出來的人，她不要學非所用；那末我們職業上的困難，也可同時解決。

教育絕對不是裝飾品，原來是要他來解決生活困難的，因為人類實際生活所需要的東西，無論他簡陋到什麼程度，都不能純粹取諸天然，它一定要在這天然物上加以人力的改造，纔能適合實際生活需要。這種改造天然所需要的智能，無論他拙劣到什麼程度，也不是天生來就會的，它一定要看相當的學習，纔能成就。這生活所需的智能，既有特殊學習，自然是要看教育。不過是生活的程度愈低，所需的智能愈簡，初民的耕稼漁獵畜牧，必須交教其子，兄教其弟，也就行了。不但要不着學校教育，就如那工匠的徒弟別家的教育，也怕要不着。因為那時候的耕稼，是自耕而食，自織而衣，自鑿而飲，自己編穿結繩而往，還沒有相當的分功作用。這樣的教育，雖然他的程度很

低，但是他的性質和條件都是實際生活所需要的。這人漸漸進，在活程中漸高，所需要智能就不是普通的人所有的了。父教其子，兄教其弟，也就行了。除了農業而外，不論是工業商業，都要有特殊的訓練，於是家庭教育以外，就不能不有徒弟制度的教育。可是這種徒弟制度的教育，還是絲毫沒有脫離生活的關係，一直到有了學校教育以後，教育的程度，雖然漸漸提高，教育的範圍雖然漸漸擴大；可是他的性質也就漸漸變了，他的作用也就漸漸離開實際生活而宣告獨立了。

學校教育，本來不是替代家庭的。家庭的職責，和替代家庭的徒弟制度教育而起的。也不是為改良農工商業而始設置的。大家都知道，有了學校教育以後，那農之子學為農，工之子學為工，而此子學為商中的家庭教育，也因為那工商的徒弟制度的教育，依然存在。除了文字的應用一端而外，學校教育對於農工商的內容，並未發生何等關係。本來學校教育的內容，不是經濟，不是宗教，不是道德政治哲學。不過歐洲的學校教育，由宗教講學，漸近而為科學，漸趨離

教育者自身生活之演進效驗

的科學，漸進而為實用的科學。使原來與農工商業不相干的學校，漸漸於農工商業直接的發生關係；愈逼愈近，幾幾乎與生活融合為一。好像出子得着最豐富的產業，一旦歸宗，便改換了門庭。我們中國的學校教育，原來是講道德治理的；「通經致用」「學古入官」兩事，可以包括完了。後來因為要想拿考試的方法，來定這道德治理的高低有無，於是道德治理遂變成了紙上的空談。所以我們中國學校教育，始而脫離了物質的經濟生活，專營精神的道德政治生活，既而並此精神的道德政治生活，而亦完全脫離；只是拿他來做個入登科下第升官發財的一種方便。這學校教育遂成了敲門的磚頭，還說得上什麼實際生活呢？到了西學東漸的時候，有了西方的教育，來和我們比較，纔知道我們教育是「學非所用」「用非所學」；於是乎廢入股，試策論，廢科舉，辦學堂；都無非是要使教育納入生活，用他來維持生活，改善生活，解決生活上的種種困難。可是興學以來，他還是與生活分道揚鞭，各不相謀；究竟與科舉時代的教育，有什麼分別呢？所以我們教育者的自身，勢不能不把

我們所身任的教育，前挽後推，左匡右扶的；將他趕上生活之途！趕上二十世紀生活之途！

生活的內容是經濟，生活的外範是政治，是習俗；改造習俗和改造經濟政治，即是改造生活。改造生活，即是改造教育。可是這等重大事情，不是個人所能為的，必定要有團體，要有組織；要有團體的組織，一定要先有團體的意識；我希望我們教育界的同人，人人有此明瞭的意識。



教育者自身生活之直接改造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講演會講演錄

我對於講演上幾點重要之見解

李子厚先生講

張炯鑑記

適蒙趙主任介紹來此講演，上星期因事不能到此，歉甚！近聞貴校同學有講演會之成立，於此，特於講演上貢獻平日之所見及，與諸君共研究之。

余於此道，僅係一日之長，無特殊見解之可言者。然聞知諸君甚喜致力於此，又必甚有興趣與聞乎此，故今日特將講演上之幾點重要之見解為題。雖不敢謂為盡講演之能事，然多參加一己之見，以附益顯著其意義焉。

吾於未講演之先，有必須申明者：即今日之講演，非必若在國會中莊重之講演，或教育聯合會上之講演；願為真切之授課式之演講。故對於演講時之態度，不無犧牲之處，非必正式的嚴重的，保持演講時之態度也，此則應

預先申明。

在未入題之先，猶須有明辨之處；即所謂講演者，同於演說乎？同於雄辯乎？蓋演講與演說，初無二致。講演與雄辯，則有所不同也。所謂雄辯者，有如一人發言，他一人與之抗議，各持其全相反對之意，以爲真理上之辯護，言語上之操勝。演說則不然：發言之一人在講台上，盡力發舒其所欲言者，無人與之對抗，此則二者所不同也。

演說一字，在英語爲 *Speech*，雄辯則爲 *Oration*。其區別甚顯著也。再就中國字義釋之，亦復如是。所謂雄辯者，含有擅長於辯難之謂，當與演說迥異，此就其表面言耳。然就其內容言之，則二者實有相同之處，且其價值互等。

昔人對於演說與雄辯，每有鄙視之以爲不屑爲者，此實大謬。且昔日讀書之士，咸以「木訥於言爲善，對於善言之人，反加以輕視，以爲演說雄辯，皆詭辯之術。且以演說雄辯，影響於其人之人格，此其吾國學術界上偏僻

之處也。

按歷史考之：紀元前二三百年，希臘多有大演說家出現，專以鼓吹號召，求政治社會之改革。羅馬之興亡史上，尤多載大演說家之傳記，此可見西洋古代對於講演雄辯之重視而倡導者也。

吾國猶然：戰國時有如蘇秦張儀之輩，逞其三寸之舌，操縱天下之大勢。申合縱連橫之說，使當時諸侯，皆疲於奔命！其於國家之興替，社會之安寧，影響甚鉅。後世每當紛紜征伐之衝，猶有此種人物出現，以維繫國家之安危，解決時事之糾紛。如三國時是也：三國演義有敘諸葛亮『舌戰羣儒』事。核之史實，雖未能考其真偽，究其實際，然余甚信當時必有如此之諸葛亮也。特以信史所載，不注意此種雄辯之事耳。

今日講演雄辯之事，其價值較古時尤彰。而注意之，學習之者，當愈不可揜指計也。我國學界上講演會之成立漸多，彼等於講演之重視，甚可嘉也。尤以視爲外交之手段爲甚。一般人皆謂此爲『外交之花』，非過言也。故

中國以積弱之國勢，而能在國際間求勝利，少失敗者，其功亦在講演之未忽視也。日本雖爲強國，然其人民之口音語言，多未清利，外人不勝樂聞。故其於國際上之勝利，不可多求也。如此次『華府會議』，即可窺其一斑矣！

歐洲講演之專重，固無論矣。而所謂大講演家者，亦不乏其人。如前美總統威爾遜，實爲近世大演說家。當其在巴黎和會上，環顧睥睨，目空一切。未演說之先，列國代表，各挾野心，憤懣不平之氣，發于顏色。而威爾遜一言初出，即能消失彼等之私憤。其言曰：

吾美之加入戰團，非爲有利於吾美也，實爲求利于世界也！

既而曰：

『吾美之犧牲無數士卒，無數金錢，以加入於戰團，其故奚由？蓋維持世界之和平，非吾美其誰？』斯時聽者，始而爲興奮，爲輕噪，繼而爲赧顏，爲戰慄，爲蕭索，此其魔力，爲何如也。

吾人今日之當覺悟者，即今日之社會國家，與昔者迥異。昔人重文字之

發表，今日則語言文字，同其輕重。而語言之發表，或且過於文字之發表焉。吾國今日，當在講演之途徑中，為開始之進行。至於吾演，則似不足以言進行也。何則？如諸君與他省之人聚談，他省之人，如知諸君為雲南人，則彼等必有一『不善言』之觀念存之腦中。似覺雲南人不善言說，已成定論。而吾演人士，或有尚恥於多言者。每見會席之間，好演說發表者，輒以『出風頭』目之，此蓋普通之情況也。外人多以中國人為不善言者相輕視，而不知雲南之尤不善言也，當必受輕視也愈甚。故吾謂今日吾人應有之覺悟，演講其一也。

講演之價值，當與英文，國文諸科同其重要。蓋講演之學習，誠非朝夕之功所能見效者。而其切於人生與應用，其功亦不讓于國文英文諸科也。

題前之言略已說畢，今始入題講述：

一、審定題目——吾人於講演之先，必須審定題目，不可劫亂措施，以免思想之淆亂，言語之無倫紀也。例如所講演者為『婦人問題』，則對於婦女問

題，所應討論研究者，所應宣傳特別之見解，或重要之提議者，如婦女之解放，婦女之參政，女子之社交等。如是，則範圍有定，攝取資料有限制。籌畫於胸中，發之于言語，自不能歸於放散無可收拾之地，為奇僻紆遠之思想所誘也。蓋講演之第一要義，即為題目之審定。而其所最忌者，當亦在放無歸宿之地步。審定題目，如立標鵠然。循標鵠之趨向以立言，自無歧路之悲矣。

吾人講演之問題，雖千殊萬隲，不可究詰，然其範圍，當不出以下三種：

1. 各科學上的，
2. 各社交上的，
3. 各特別的，

關於各科學上講演之重要，自無論矣，舉凡名人之講演，或普通學術講演會之講演，其在演講之價值上為最高，而學習講演之目的，亦以此為特重。

。至於社交之講演，亦甚重要。例如學校之歡迎留學生之回母校者，或學校學生之有死亡而開追悼會者。此皆屬於社交方面者也。至於所謂特別的者，係臨時發生之問題，不歸於上之二種。

吾人講演之題目，尤需選擇其精當者，不可敷衍塞責，而以無價值之題目，徒耗聽者之時間，雙方皆不甚經濟也。故當於審定題目之後，自問此題目有無講演之價值，與夫演講之必要。若于價值上無可取，亦無演講之必要，則寧不演講之爲愈也。切無以『雞與雞蛋之原始』一類之問題，置諸講演台上也。亦不可以奇僻之想像，作爲講演之題目。如『游月宮』之類是也。於此，講演上題目之選擇，關係重要，不可忽視之也。要之，吾人初習講演，對於一切重要之點，不無疏忽之處，必須有指導員爲之引導，庶幾少有缺憾也。

二、選擇材料——以上所討論者，爲題目之審定，與其選擇。今則進言內容上之選擇。關於題目之內容，仍須有選擇之必要。苟不注意及此，則難免

於膚泛拉雜之言，存於演講中也。然于講演之材料，當須如何選擇乎？此不可不注意也。例如趙主任電告吾云，請我到此講演，我初聞之，當必有問如何之選題也。及至題目選定，又當問吾將於此題內作何講演也。當須選擇幾多材料，如何安排配列於其間，此不得不預先籌畫也。又如今有人倡言風俗改良之必要，若不改良，則異日經濟之窘迫，物價之騰貴，其危險非今日所能預言者。他一人則與之抗議，以為社會之奢侈，本出自然之趨勢，亦社會進步中之自然趨勢也。此安可遏止之乎？遏止社會之奢侈，顯係遏止社會之進化也。況今日之經濟學家，盛倡奢侈之論。一因題立意，端在吾人之善為選也。

材料選擇，尤須配列綱目，不可膚泛而談，與題隔膜，或則平鋪直叙，無警策深邃之論。蓋講演在稠人廣眾之中，每每舉措失宜，思想混亂，若不預先舉列綱目，則尤易蹈此覆轍；蓋其時精神甚為緊張。而在座者，皆以目注於此一人身上，初習每易膽怯慌張，則思想不能貫澈，全視有綱目之配列

，乃始不致言不可所自出也。

學習講演者，又須經一笨重方法，而此方法，又不可不經歷也。此方法爲何？即全錄音誦是也。於未講演之先，必須完成其稿，背誦馴熟，然後始登講演也。此蓋最初步之講演爲如是耳。其優點在能維持思想之繼續，而不致爲外界刺戟所壟斷也。

繼則講演稍熟鍊，而全錄音誦之方法，可不取，斯時只須記憶所講演之綱目及舉例之處。不必全錄也。而戰慄慌惑之心象，亦可消失也。每於講演之時，可觀其人之膽量。苟其人之膽壯，則講演時，無戰慄瑟縮之狀。而背誦記憶之法，或可免也。苟不然，則不得已而用背誦記憶之法，久經磨鍊，自可免除膽怯之弊。而能暢所欲言矣。

三、修飾語詞！中國語音不統一，各地皆囿於方音方言，自成風氣。例如北京有北京之語音，廣東有廣東之語音，福建江西各有其不同之語音，而皆各是其是，以他處爲非，然若自大體言之，則北京四川雲南之語音

，大都相近，而所異者甚少。故講演時能用北京語言者固善，不能亦無妨也。然又不特省區爲然也：一縣與一縣之語言文字，亦各有所不同。甚至一縣之內，城鄉之語音，亦必有所異也。吾人對於講演，雖不能使語音有所更變，然許多方言，不甚雅馴者，全在講演者能修飾選擇，使不至發于言表之爲愈也。

關於語詞之修飾，其中可忌諱者有三焉：

1. 俗字俗語。——此項與修飾語詞相通。各地固於方言，甚多俚俗字語。如余敝處名『花蕊』爲『~~花蕊~~』或『~~花蕊~~』或『~~花蕊~~』此種字語，非徒言之不使人知，抑且甚不雅馴矣。如此，對於講演上必招聽者之輕視也。又或許多習慣上之語言，爲他地所不知者，亦須刪除。如『你家』二字，在本省之人言之，則爲表敬重，表尊視，然他地之人即不知爲何云然。不如用一『你』字之爲愈也。

2. 冗贅繁長。——言語每因習慣而成繁冗之弊。如『此刻』，『這個』，『這

個時候，『等等的繁冗語，俱宜刪除。又如許多講演者之通病，常言『我們的時候啊！』一類之累贅語，雖可用之於教學時，取其明瞭坦然也。究不可用之於政治講演之上也。又如學校中之大會，師長之講演，每多重複之言。或則常用『聾人』二字等，皆為謹演上之所忌諱者。要之，講演之要義，在能精澁簡明，固不必繁長冗贅也。善講演者，字字皆須修鍊，嚴整精確，不泛，則不特為時間語言之經濟，且講演之價值亦隨之增高也。

3. 生硬字句。——本地人之語言自稱為熟鍊者，外人聞之或以為生硬。何則？俗字俗句之不刪除，則能聞者少，不能聞者多。言語不能使人盡聞，故人以之為生硬字句，亦其宜也。吾演言語中之生硬者，如：『比如說，』『比做說』；『打比說』，……之類是也，所謂演說家者，常注意此細微之處，以免語詞上之生硬也。

四、運用聲音——講演與讀書，運用聲音之和諧，同其一也。讀書時聲音之運

用，必須輕重有致，抑揚錯，然後書中之義理，乃愈能玩索其深遠講演亦猶是也；輕重，抑揚，疾徐，頓挫，皆有定數，不可有過不及之弊。然後聽者愈能明晰其用意也。故關於聲音之取去，不可不注意焉。

講演時之聲音，其大小皆因場所而異。若講演之場所過大，則聲音必須提高，遠處始能聞也。若其場所不大，則聲音勿須提高，以徒耗精力也。

又講時聲音之疾徐，亦有定數。大抵開始講演，聲音緩弛，漸漸則可增大，其速度，如入勝之境也。

講演時聲音之去取，可分言之於下：

1. 取其抑揚高下；此項前已言之，今從略。
2. 取其清亮明則；講演時之聲音，又須清亮明則，然後聽者始能專注。若因特別之動機而講演，則又不限於此也。
3. 去平板平調之聲音；平板平調之聲音，在講演上甚不相宜。教會中禮拜時之講演。即係平板平調之聲音。故吾人聽之，甚不悅耳。且不

能使人警覺而注意也。

4. 去啞喉沙聲。——講演家每因傷風，聲帶腫痛，即謝絕講演不爲，蓋恐啞喉沙聲也。可知啞喉沙聲，不宜於講演也。普通講演者，不失之平板平調者，卽失之過急過緩也。二者皆係不善利用喉音者也；又言語之輕重疾徐，大抵皆操于喉也。

五、莊重姿勢——講演時之姿勢，不可輕遽，必須舉動莊重。中國之衣式，甚爲莊重舒泰。吾人講演時，必須保持莊重之姿勢，亦猶服中國衣式，而使人輕遽之態度解除也，蓋不莊重，則不足以立威。而講演之言論，亦不能使人盡信也。甚至反對者，輕視者，皆立至也。且姿勢不莊重，則前所言之語詞之修飾，聲音之應用等，皆歸於烏有矣。

關於姿勢之去取，可分言之於下：

1. 位置正確。——日人之演說擅長者，其演說之妙，固不必言。其衣式不
論洋裝，西服皆能保持其莊重之態度。目不上視，位置有定，故善講

者，其姿勢位置，俱不宜輕易更動。

2. 身段嚴肅。——講演上姿勢之練習，須以一年為單位。非此，姿勢不能正確而嚴肅。每見一般講演者，姿勢易多輕佻。在講演台上，行丁徘徊，若不敢有片刻之安定也。此不啻令聽者之求其速下台也。故必須嚴肅其態度，以目視，不以身轉，振作精神，心神安定，雖聽者之反對喧嘩，要不可膽戰心驚，而張皇失措也。例如以男女平權為講演之資料。斯時聽者嘩噪大作，非謗之聲，不絕於耳。當此之際，愈須保持講演者心境之安定與鎮靜，切不可慌亂也。講演之際，雖遭聽者一部分之反對，然仍有一部分之聽者與之表同情也。苟斯時思想凌亂，言語矛盾，不但給反對者以可乘之隙，抑且使贊成者之誤聽也。

3. 面容活潑。——演說有長於面色者，善於表示特別情感於其膚色之上。使夫聽者，聽其言，觀其色，易於審知其意。然不可極形牽強，失去莊重，和平，威嚴之度。

4. 去輕佻浮動。一面容活潑，每陷于輕佻浮動之境。此種情態于講演上，最不於宜，前已言之詳矣。

5. 去拘泥呆板。一此種姿勢，亦為講演時所最忌，然初學者頗易陷於此弊。

六、利用手勢，gestures手勢二字，出自日文書中。中文未之見。然此特別重要，實係集以上之大成。故有人云：「無手勢，則天下無雄辯。」觀此可知手勢在講演中為最要，蓋手勢者，所以補助姿勢之不及也。使聽者能充分領略講演者用意之所在也。

關於手勢之種類，共有六種：(一)右仰，(二)兩仰，(三)右俯，(四)兩俯，(五)豎立，(六)特殊者。

拙嘗著有演說與姿勢一書，關於手勢之研究，言之特詳。惜因職務纏擾，無暇展續，迄今尙未完成。要知手勢之動作，皆能屬喜怒哀樂悲歡抑鬱於其中。例如表示喜悅或歡迎之情態，則拍手，或招手；表示憤怒之情態，則以手

拍案；表示適意之情態，則以手垂下；表示懇請祈求之情態，則以手上曲舉，如電影中之失望者。有時拍案可表沉重之意向，拒絕之情態，亦可以手勢表出。當懇求時，亦有用教會中手勢者。有時大會之中，教會之儀節猶不可免。例如此次華府會議，開幕時先由牧師祈求，聽者亦作祈求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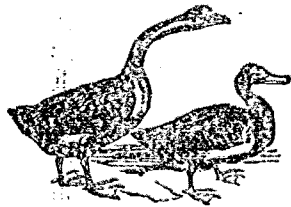
手勢之作用，前已約略言之。爲使語言態度，思想，充分表示，以增大其力量也。有時或因講演場所之過大，聲音不能全體貫徹，或思想有難於充實表示之處，端賴手勢之補其缺憾也。最近國中關於講演上用書，出板者甚少。有之惟辯論術之實習及學理一書。是書爲粵人費培傑譯述者。有梁任公之序，其內容頗佳。惟是稍偏於辯論上而忽於講演上，此其缺點。然此本其作書之本義，不足以深責之也。

吾聞諸君有講演會之成立，甚喜。諸君之覺悟於講演之重要也。惟當懇求努力前進，以達於理想之域則善矣。近今講演會之成立甚多，其弊在於請名人講演，而不作自身之練習，此決不能增進吾人講演之效率也。吾甚盼除

名人演說外，多作自身之練習。

辯論與講演，其關係密切，亦須有長久學習之機會。例如甲班與乙班爲辯論之實習，共同討論，一問題。甲班立主迴護，乙班竭力反駁。當作如此練習，於講演上可收最大利益。

中國當此時期，對於講演上甚爲重視。可謂一種好現象，然終亦不可不努力于講求練習也。





日本要求二十一條件的內容

第四所講員黃 在編

在陽曆五月九日那一天耳鼓常受着五月九日：：勿忘國恥：：的聲浪刺激到底爲什麼呢五月九日又不逢年又不逢節爲什麼叫我們莫忘呢國恥又是什麼意思呢唉諸君恐怕不知道這五月九日大大有一篇傷心的歷史在裏面所以今天把別的問題放下同諸君說說這五月九日的傷心歷史

五月九日不是年節乃是我國的國恥紀念日大凡一個國家受于別國的凌辱和無理的欺侮而不能夠抵抗就爲國家的恥辱就叫做國恥把受恥辱的日子記起來每年達到那一日便想起受辱的可耻使一國的人民努力圖個雪恥的方法這種日子就叫做國耻紀念日說起我們中國自滿清入關以來歷來和各國交涉都是失敗都受各國強權的制伏所以提起國恥來是很多的數也數不清紀念也紀念不了

只有這五月九日的國恥是最大最可恥最令人羞憤難言的因為歷來的國恥中國尚有些使人欺侮的因由至於這一回的欺辱簡直「人在家中坐禍從天上來」無緣無故憑空而來的并且中國所受的損失很大的究竟是受那一國的侮辱侵凌呢說起來令人又慚又氣就是受那日本的欺侮了

諸君想還記得那年歐洲各國正在大戰日本國就在那時向中國提出了一種最苛刻最無理的要求總共列有二十一條條條都是吃人腦髓喝人骨血的條件日本提出的日子就是「民國三年的五月九日」所以我國大後來想着傷心就定這一日為國恥紀念日

為什麼日本在那時提出呢原來世界上各大強國如英美法俄德日意對於中國博大的物產肥美的土地歷來都垂涎想搶點利益但是又知幾隻餓虎守一隻肥牛恐怕互相爭奪先自相殘殺所以垂涎許久誰也不敢動手只有東鄰暗摸的侵吞了許多去但是也不敢明目張胆的搶掠因為怕別國妒忌他干涉他到了歐洲大戰各強國都自顧不暇對於監視東鄰鬆懈了許多於是日本就毫無顧忌乘空的佔量中

國沒有抵抗的能力狠心的強迫中國承認他要求的二十一條件中國在那時既無力抵抗又沒有求救的地方恰如一個弱女子被人強姦一般這是如何可恥的言件事啊中國又沒有開釁的地方而他們憑空的要挾是如何的無理啊現在到了這可恥的日子回想起來就是涼血的人也應該憤怒呀我把他們要求的二十一條件大略說給諸位聽聽看生什麼感想

第二十一條內共分五種

第一種共有四條

第一條 日本要求說『從前德國在你們中國山東省租的地方經營的許多鐵路 嶺山等現在德國人雖走但是你們中國也不能收回讓我們日本人照德國人的樣子做下去』這一條你們中國理先答應將來自聽憑日本和德國交涉你們中國毫不管『諸位呀山東是中國的門戶德國因打仗拋棄在山東的權利自然合中國收回怎麼法讓日本呢不是豺狼去了老虎來嗎』

第二條 日本要求說『你們中國山東省和山東海邊十帶地方的大小商埠大小

海島無論如何不許租給他國（這一條侵犯我國的主權譬如一個人有田地別人不准他賣了或租給他人有這個道理嗎這是日本怕中國租給別國日本就得不着了留着好讓他獨自來侵吞真毒計呀）

第三條 日本人要求說「你們中國應當讓我們在山東省內自由造鐵路從烟台通到膠州通到濟寧等地方」（日本想來中國造鐵路各處造通如同把居家的門窗戶壁都打開了一旦有了賊來豈不是毫無遮攔嗎如中國和日本要打戰那末中國兵還沒有排隊日本人早已跑進來了）

第四條 日本人要求說「你們中國政府要快將山東省的各大碼頭一齊開放讓我們日本人來隨意居住做生意買賣」（日本人起心不良叫我們把前後門都大開着好讓賊來同我們睡覺豈有此理）

第一種共分七條

第一條 日本人要求說「我們日本同你們中國定一個條約從今年起你們應當將你們的大小口岸大軍港旅順口大連灣再租給我們九十九年」（普通人租房

屋田地要出租銀租米只有外國租中國的地方並不出錢反把我們地方上的錢刮了去都說租九十九年其實就是永久不過表面上好聽罷至於旅順大連是我國首都北京的出路軍艦商船必過的地方讓他租佔去直如扼着一個人的咽喉一般足以制人的死命諸位同胞肯答應嗎？

第二條 日本人要求說『中國應當把你們的滿洲蒙古借我們在那裏造房屋造鐵路做買賣』（諸位想中國的土地憑那要讓他來呢有何理由）

第三條 日本人要求說『從今以後日本人在滿洲蒙古無論做什麼也不與中國相干也不許中國干涉』（這條越更無理由了在中國的土地上做事爲什麼不能干涉設使答應了這條以後日本人在中國殺人放火中國不是都不能干涉嗎）

第四條 日本人要求說『從今以後我們要將你們滿洲蒙古的鑛開完用了也不許你們管閒事』（中國的鑛如同居家埋在房子裏的銀子別人來挖了去還不准我們管世上那有這樣無理的要求）

第五條 『以後中國若讓別國人來滿洲蒙古開鑛或把鑛去押錢先要問明日本

日本不許便不准做」唉日本人真大胆了真欺中國了中國的鑛開不開押不押在我們自己與日本何干爲什麼要開他呢可見日本人一心想把滿洲蒙古佔估過去哩)

第六條 日本人要求說「你們中國若是蒙古滿洲要用顧問官如軍事政治財政各顧問官必定先要日本允許之後才能用」一省的顧問官是替那一省辦事的主要官員事的好壞全看那幾個的人如何若是開了日本火才能用不是要盡用些租日本人租好的賣國賊嗎不是要把滿洲蒙古漸自斷送到日本人的手裏嗎若是用着二兩個愛國的顧問官日本人他肯允許和容忍嗎唉日本人的心毒到萬分了)

第七條 日本人要求說「從今年起你們中國應當將吉林到奉天的鐵路再租給日本人九十九年」這一條更利害這條鐵路是東三省的命脈軍事交通的活動全在上面落在日人的掌握日人就操着軍事交通上的大權如同捏着東三省的命脈東三省離北京不遠是中國東北的屏障一旦中日有事屏障即失那末直隸

幽燕中國全局都受破管的氣勢那還有活命嗎中國人豈不是成了他們日本人的奴隸麼願大家不要疎忽日本人在滿洲的行動啊！

第三種共二條

第一條 日本人要求說：日本和中國訂一個條約從今以後你們中國的漢冶萍公司應當讓我們日本人同你們合辦凡是漢冶萍公司的一切權利中國政府不能獨自管理須要先求日本人同意凡事允許才能辦日本人不允許就不能辦。聽講諸君大凡一國國家要富強起來鐵和煤是不可少的東西因爲有了鐵和煤在軍事上交通上才能便利優勝如造槍砲軍器鐵路火車輪船等等那樣可以不用鐵不用煤呢中國將來有一點富的希望就是靠有很多的鐵礦煤礦萍鄉出煤大冶出鐵又多又好又租近所以漢陽地方設了一個大鐵工廠修一條鐵路連着大冶萍鄉專一掘煤採鐵化煉出來製造中國各省用的軍械鐵路車船。取名叫漢冶萍公司是主國唯一的大煤鐵工程公司也就是我們中國的命根現在日本要同我們合辦又想獨掌大權簡直想把我國的命根拿去若是拿去還有富強

翻身的希望嗎？并且日本是缺乏煤鐵的，若是把中國的煤鐵掘了去，這些槍礮來殺我們中國人，我們不是「授人以柄」嗎？快快一心對付他們，不要讓他們成功！

第二條 「凡是漢冶萍公司左右四圍的鑛山，要問明該公司再行定奪，不准中國人叫別國隨意開鑛」（漢冶萍公司既然歸日本人合辦，他的心不猶足要連左右四圍的鑛都一網打盡）

第四種共一條

第一條 「中國從今以後，不准將全國沿海的海島租借給別國」（這一條看來是好消息，其實想留着讓他來獨吞，並且干涉中國的自主權，很不把中國看在意下，直如命令屬國一般，真可恨啦！）

第五種共分七條

第一條 日本要求說「你們中國北京政府裏應當請日本人做顧問官」（把賊拉在家裏，必定勾引賊來偷你，若請日本人做顧問，必定引誘中國人賣國做日本的亡國奴，難道日本人還肯替中國出力去對付日本麼？）

第二條 『日本人要求在中國各省無論什麼地方設醫院學堂教堂那一塊土地就算日本的中國不許干涉』(照這樣說起來日本今日佔一塊明日佔一塊中國不是零零碎碎的都變成日本的土地麼)

第三條 日本人說『向來日本人常和中國人鬧事都是中國警察不中用的緣故以後中國的警察還是讓日本人來辦或用日本人做警察官指揮中國人』(『警查和人民最密切大物小事都由警查手上經過要監視保護人民有很重要的責任的若讓日本人來辦豈不是如人夜裏睡覺喚賊來守門嗎並且這樣一來人民處處都要受他們的箝制一有反抗日本人的行爲必遭干涉有反對日本的輿論必禁止那末中國人真是請賊來管住自找罪受了』)

第四條 『以後中國買槍斃子彈只准向日本人買還不准買多若是中國人要創辦槍砲廠必須要聘日本技師用日本材料』(這一條的居心險惡抓住中國人命脉大家想必都猜得出來他給中國的槍斃子彈必定是壞的三三等的價錢必定是貴的又不得買多要想向別國買又被他這一條捆住了將來中日打戰我們只

好東手被擒了這一條萬萬答允不得)

第五條 『中國將來從武昌到南昌南昌到杭州南昌到潮州這幾條鐵路都給日本或是讓日本來造』武昌是中國全國交通的中心點這幾條鐵路幾乎把長江以南各省的地盤都布到了若讓了日本那末險要全失日本人在中國隨便的橫衝直撞了)

第六條 『若是福建省要開鑿修鐵路造兵船修港口要用錢時一定要向日本借』(借債是亡國的導線日本并不是愛中國肯借錢給中國做事因爲一向他借錢不惟本利將來要清還每借一份錢總要一種抵押品和附帶一種苛刻的要求條件譬如借了修鐵路那末就要以鐵路作抵押或者准他在這條鐵路上有種種的特別權利結果這一條路好像就是他的中國人白替他造一場隨借了做什麼都是如此所以中國借他的錢愈多中國的地方愈變成日本的了日本既欲滿洲蒙古又想山東福建長江以南也都佈置了他的勢力真不小啊這種條件真是估逼着中國人亡國呀)

第七條 『中國政府應當答應讓日本人在中國各地自由傳教』（信教自由傳教本來不大事但是日本人品性不良每藉着傳教處處暗算中國人打別的主意並且滋生事端若是同胞們碰了他一下那末不得了的不是割地就是賠款動不動就是大交涉那末中國人還有太平的日子過嗎）

以上五種共二十一條條條都是非常利害非常無理由中國隨便允許了一款都要亡國若完全許了立時就成日本的奴隸乃日本人用通牒于五月九日那一天把這二十一條通知中國限我們二十四點鐘條條答覆允許啖同胞們世上那有這樣無理的要求呢他一面逼迫中國允許一面恐嚇中國不許聲張他怕列國知道出來阻碍干涉所以秘密的行動諸君呀可憐中國在那時竟受威嚇逼迫勉強的允許了其中只有幾條沒有允許要求慢慢商議日本也怕各國知道也暫且許可了他以為中國人很懦弱決定不敢聲張和變卦也決不能抵抗的所以暫時擱下至於以後這二十一條件還有種種的經過是我們應該知道的改日再講罷

第三卷 第六

通稿錄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略

三月二十九日午后六時開第三次常會會議紀略

主席 縣教育局局長錢平階

出席委員 韓衡三 倪欲先 李鐵生 劉繩武 張服真 繆瑞麟 李和卿

李殿臣

主席 縣教育局係承接勸學所改組辦理者則勸學所從前所有欠賬局中應担負債還責任惟究應如何償還請研議隨讀議案(一)前勸學所以月息一分五釐借欠李仲廉銀壹千伍百元本局如何處理(二)前勸學所以月息一分借欠富源銀行銀叁千元本局如何處理(三)前勸學所欠開智公司印刷費叁百叁拾元零貳角商務印書館書籍費叁百叁拾餘元昆明縣教育會銀伍百捌拾叁元叁角貳分貳厘本局應如何處理(四)前勸學所欠潯城鄉各小學校補助費各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略

管理員辛俸及各津貼息銀共銀貳千壹百陸拾伍元捌角壹分伍厘本局應如何處理並說明四項係分別性質開列至欠債則一也

張委員服眞 現在前任交代已否辦清若欠債應歸局中償還則應當知從前用途主席 交代雖未辦清而欠債確係實在至從前用途(一)(二)兩項想係借來彌補虧空(如酒屠捐收回自辦之補保證金等)者(三)(四)兩項想係應發而無款發故停發者

劉委員繩武 現在對於還債問題有主張交代清楚後始能辦理者有主張不管前任交代由局中設法者究應如何請公決

繆委員瑞麟 欠債不得不還祇有請局中開源節流之一法

劉委員繩武 雖開源節流然以局中現時經濟狀況說似仍屬無濟至償債應分別緩急如第四項部意以爲不可緩

李委員和卿 欠管理員辛俸可令其全數捐出用報卷等法方表揚之

劉委員繩武 第四項仍應籌發第二三兩項可從緩第一項息金太重應忍痛籌還

公決 第一項應忍痛籌還第二三兩項暫緩第四項應斟酌情形籌發

主席 提出第五案『報告前勸學所對於酒屠捐收回自辦時與舊包戶之穆幅訴
訟及本局奉令處理之經過』付公決並讀前勸學所會計員楊國清開來酒屠
捐收回自辦經過辦法節略

劉委員繩武 照這等事應俟前任交代清楚後始能辦理

公決 前任未正式交代清楚會中局中決不負責

主席 提出第六案『報告請委酒屠捐局臨時稽核員已奉令委由本局轉發事由』
請查照

公決 韓稽核員既奉令委應請切實稽核具報以便決定辦法

四月十二日午后六時開第四次常會會議紀略

主席 縣教育局局長錢平階

出席委員 李殿臣 繆瑞麟 李鈇生 韓衡三 陳幼熙 董玉書 張植齊

劉繩武 張仰山 李相卿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略

議案 (一) 提議改定昆明縣教育案經委員 (二) 提議師範學生伙食增

加經費案趙主任 (三) 報告龍王廟街及東城梗脚兩處新租房押

佃共七百元移作本年推行義務教育開辦費 (四) 審查三月分收

支計算書

主席 報告開會提出第一案提案者說明

繆委員瑞麟 說明提案理由

主席 對於本案固極端贊成其抽象理由本已充足惟必須有具體辦法始能着手

進行且事體重大非一時即能解決應請分次研議現擬請解決急待解決之重

要問題二件 (一) 北京體育生請加津貼案 (二) 師範生增加伙食費案

趙主任濟 報告師範校三月分辦理伙食情形及必須增加伙食費理由

公決 每名每月增加為伍元不得超過若米價再漲又再商酌

勤視學文清 報告北京體育學校生請加津貼公文

公決 與本會應給與之決議不符不能發給

雷事務員秉衡 報告第三案

公債 照案辦理

李視學文清 請公決第四案審查方法

決定 任意閱看

五月十七日午后七時開第五次常會會議紀略

主席 縣教育局局長趙汝舟

到會委員 桂子範 李鐵生 李殿臣 繆瑞麟 李子廉 劉繩武 張植齋

惠雲岑 張仰山

主席 述誌局長職以前的經過及就職後的態度與希望隨報告教育局在西院街

珠市橋三市街公產被燬情形請決定善後辦法

繆委員瑞麟 應實行勘驗後始能決定

主席 據收租司事報告後局中已切實勘驗

繆委員瑞麟 局中款項正在拮据應分別被燬被拆先後辦理

桂委員子範 既經此次火災以後起蓋舖房建築方法當局必有限制不能因陋就簡局中經濟大來不及

公決 公產祇被拆的應速修理恢復舊觀三市街珠市橋被燬的暫從

緩議西院街被燬的設法建蓋

繆委員瑞麟 前次本席提出之種樹案認為可行且易見利請覆議

公決 由教育局訂定辦法後再提出討論切實辦理

主席 請韓事務員報告酒屠捐自奉委後稽查結果

韓事務員衡三 報告稽查結果並比較包辦自辦利弊主張酒屠捐以後仍應自辦

請公決

公決 決定自辦由韓事務員切實籌劃辦法

主席 華亭寺欠經費費抗不繳納應如何辦理

公決 由局確查照案辦理

繆委員瑞麟 縣教育行政機關應移近郊并述移後之種種方便利益

惠委員雲岑 繆委員提議本席非常贊成不過新縣制自七月一日實行縣行政機

關非僅教育局尙有實業團保警察財政諸局應爲全體之運動將各局齊移近
郊果能做到自有利益似無拘於教育一局也

公決 照惠委員之主張作全體之運動

六月七日下午六時開第六次常會會議紀略

主席 縣教育局局長趙汝舟

出席委員 董玉書 李和卿 李鉄生 李子廉 李殿臣 惠雲岑

提案 (一)報告教育局五月分收支報告書(二)被燬各舖房如何籌

款修建築(三)報告種樹案業已由局分別實施(四)明年本縣中
等教育如何改革案

主席 報告開會並讀各提案述提案理由提出第一案請查看

李委員子廉 五月分與四月分收支增減如何

雷事務員秉衡 五月分祇師校伙食增加餘照前

主席 請查閱

各委員 查閱後無異議

主席 提第二案請公決

公決 由舊租戶加增押佃以爲建築費若舊租戶力量不及則由局借

欸建築將來即增加租金以抵息金

主席 提第三案請公決

董委員玉書 局中所擬甚是但種之數目及種類是否有一定限制

主席 宜待籌劃

李委員和卿 種元柏較好

公決 照局中所擬辦法分兩步實行先提倡後強迫

主席 提第四案述理由後請公決

李委員子廉 此案重大且縣屬教育應改革者不止中等教育本會似不能解決

主席 因編製局中預算案不能不提出請會中解決

董委員玉書 現在五鄉高級小學中學畢業生不能在社會上有絲毫作爲以後宜於課程中加課關於『自治』學科庶於五鄉社會有所裨益

李委員子廉 董委員主張非常贊成若能於農村教育加以注意則更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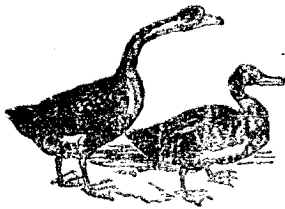
李委員和卿 縣屬中等教育祇宜改革不宜停辦鄙意擬改縣立師範爲縣立中學則經費不致拮据至附屬小學班數太多非縣師所以辦增小木旨應酌減班數

公決 暫時改辦中學但須斟酌經濟情形

李委員子廉 臨時動議請照例發給肄業生周光偉國內參觀費

公決 照案發演幣壹百元交其家屬領匯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呈呈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分收入計算書

收入門

第一欸 教育經常費		第一項 捐欸		科	目	摘要	收入	各種支配數
第一日	酒捐	第二日	屠捐	第五日	斗稱捐	本月龍頭村街解如下數	一六六六〇	
自民國十三年四月一號起至四月二十號止仍派員經理照定章每酒一担重七斤抽銀一元一角零除各局開支外收獲如下數	自民國十三年四月一號起至四月三十號止仍照定章抽銀每屠增口除各局開支外收獲如下數	本月收獲如下數	本月收獲如下數	本月收獲如下數	本月收獲如下數			
四〇〇〇〇元	九五〇〇〇〇	三一五二二九	八六〇〇〇	六六六〇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三項 押佃		第二項 租款	
		第一目 佃	第二目 佃	第一目 佃	第二目 佃
		新加各 佃	舊金會 佃	昆明 佃	威缺縣 佃
總	本月 結 存 數	上月 結 存 數	詳于 支出 計 算 數	本月 收 撥 如 下 數	本月 收 撥 如 下 數
計	五〇九七	九五一〇	四三六二	八九一 一一〇	二〇〇〇
	八三二	〇三三	五〇九	五八〇	〇〇〇
	二五〇九		二八五		
	八三二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份支出計算書

支出經常門

上月結存銀元玖百伍拾壹元零壹角叁分
 本月分收入銀元肆拾陸元捌角玖分玖厘
 本月分結存銀元百叁拾伍元貳角捌分伍厘

科目	本月支出數	備考
第一款教育經費	八二、三三七.一	
第一項俸給	六、二六三.〇	
第一節局長	五五、八三二.〇	現任局長辭不受領故未加數
第二節學員	一、〇〇〇.〇	月支津貼如上數收據
第三節事務	一、三三〇.〇	交餉進務各支四十一元何事務員二十四天支二十二元共如上數收據
第四節委員	一、二〇〇.〇	學區委員三員各支四十六元共如上數收據
第五節工役	四、四三〇.〇	計八元三角號房一名六元肆分六名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五四號至一六〇號
第六節書記	一、二二二.〇	書記司事共十八元者四人四元一角六分者二人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四四號至一五三號
第七節辦公	一、三〇七.四	

會計報告

第 六 零 第 三 號

會計報告

第一目文具	二五三一五	購四寶德紙張十四元 四角八仙五文華號十 六元五角五分共如上 數收據第一六一號至 一六三號
第一節紙張	三、〇三五	書記膳房共十人每人 發二角及騎筆洋 角六仙共支如上數 據第一六三號至一 二號
第二節筆墨	二、三六〇	購印油銀珠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七三號至 七四號
第三節雜件	〇、九二〇	計三四兩月分賃電話 機租銀如上數收據第 一七五號至一七六號
第二目郵電	八、〇〇〇	
第一節電話	八、〇〇〇	
第三目購置	四、二五〇	
第一節器具	四、二五〇	馬刺子襪靴皮及 章底線等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七七號至 八三號
第四目消耗	三五、五九〇	購五角茶葉四斤支洋 如上數收據第一八三 號
第一節茶水	二、〇〇〇	購一元〇五角松柴九 百斤二元七角五厘柴 七百斤共支如上數 據第一八四號至一八 五號
第二節薪炭	二八、〇九〇	購五洋油桶一箱一角 火柴五包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八六號至 八七號
第三節油燭	五、五〇〇	
第五目馬乾	一七、二五〇	
第一節正乾	一七、二五〇	購穀草料豆及醫藥費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 八八號至一九六號
第六目修繕	〇、九二〇	
第一節土木	〇、九二〇	修卷金會房產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九七號至 一九八號
第七目旅費	七、二五〇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p>第一節 學區委員查學旅費 二、九〇〇</p> <p>學區委員下鄉催促開學費用共支如左數收據第一九九號至二〇〇號</p>	<p>第二節 旅費 四、三五〇</p> <p>派役出外辦公旅費如左數收據第二〇一號至二一四號</p>	<p>第八節 雜支 一、二、二六六</p>	<p>第一節 補助 七、九一六</p> <p>補助中第一校本年分常年費如上數收據第二一五號</p>	<p>第二節 教育經費 二、六、一四〇</p> <p>訂刊工費共支如左數收據第二一六號至二一九號</p>	<p>第三節 鄉立圖書室用費 一、二、〇〇〇</p> <p>計東鄉中鄉西鄉管書報生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二〇號至二二四號</p>	<p>第四節 開會及雜項費用 一、一、一〇〇</p> <p>計開會及洗桌布掛茶壺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二五號至二二七號</p>	<p>第二款分設縣立國民學校經費 二、四、八、六、四、三</p>
<p>第一項 俸給 二、三〇、一六六</p>	<p>第一節 管理 一、七、八六六</p> <p>管理三員計發教員十元三元二員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二八號至二三〇號</p>	<p>第二節 辛俸 一、五、九、七〇〇</p> <p>教員共十一員計十五元〇五角六員十三元八角八者五員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三一號至二四一號</p>	<p>第二日 役食 五、二、六〇〇</p>	<p>第一節 校役 五、二、六〇〇</p> <p>雜役十名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四二號至二五一號</p>	<p>第二項 辦公 一、八、四、七、七</p>	<p>第一節 紙張 一、六、七〇〇</p> <p>講文華號紙張如上數收據第二五二號至二五三號</p>	<p>第二節 紙張 〇、四、二、七</p> <p>發第七校紙張粉條如上數收據第二五三號</p>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三節雜件	二六〇〇	購二元六粉條十盒如 上數收據第二五四號
第二目購置	八五八〇	
第二節器具	七、二二〇	購口笛痰孟背和洋釘 等共支如上數收據第 二五五號至二五六號
第二節圖書	一、三六〇	購商務印書館書籍如 至二五八號
第三目消耗	五、二〇〇	
第一節茶水	五、二〇〇	發第一校至十校茶水 各六角第八校一元共 如上數收據第二五九 號至二六六號
第三款附設 縣立師範 學校經費	二二七〇、六八 五	
第一項俸給	六五五、五〇〇	
第二目薪俸	六一二、四〇〇	
第一節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四〇〇〇〇	牧務訓育主任各一員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 六七號至三六八號
第二節事務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一一〇〇〇〇	會計及事務員各一員 月支支四十元學費一 員月支三十元共支如 至二十七號
第三節教員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三七、二〇〇	教員二十四員計各科 鐘點三百〇八小時每 時送銀一元又改國手 五十九元二角助手一 人月支四元共如上數 收據出二七二號至二 九六號
第四節書記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九、二〇〇	書記司事共七人十六 元者二人十二元者四 人十一元二角者四人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 九七號至三〇四號
第二目役食	四三、二〇〇	
第一節校役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四三、二〇〇	校役七人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三〇五號至三 一一號
第二項辦公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一六一、五〇〇	
第一目文具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四二、九九二	

刊 月 育 教 明 誌

第一節紙張	二五、二一〇	購四番紙張十四元五角三分文筆共十元六角八仙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一二號至三三二號
第二節筆墨	一、四三三	發書記詞十五人筆五號至三三九號
第三節印刷	一九、九五〇	購顏料油墨原紙等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二〇號至三二二號
第四節雜件	三、四〇〇	購灰鈎鉛筆粉等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二三號至三二七號
第二目購置	七六九、二八三	
第一節器具	八、四八〇	購痰盂掃帚圖章棕繩等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二八號至三三四號
第二節圖書	一三九、〇二三	購商務印書館書籍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五號至三三七號
第三節雜品	九、三六〇	購手工用材料及藥品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三八號至三五四號
第四節報紙	七、一〇〇	購社會復員義舉等報紙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五號至三六三號
第五節服裝	六〇、五三二〇	購三元一衣袴九角九釐子各一百四十八件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六四號至三六五號
第三目消耗	七八七、九四〇	
第一節學生膳費	七四〇、〇〇〇	計學生一百四十八名全月伙食每五元共如上數收據第三六六號
第二節茶水	二、五〇〇	購五斤茶葉五斤支如上數收據第三六七號
第三節電燈	一八、二九〇	購電燈線燈頭九元六角九仙寄宿舍及自習室電燈費洋八元六角共如上數收據第三六八號至三七〇號
第四節薪炭	一一、二一五	購一元〇五柴炭八百斤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七二號
第五節油燭	五、〇〇〇	購洋燭香燭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七二號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四目修繕	一四、五二〇	修理閱書報等工料如 上數收據第三七三號 至七六號
第一節土木修繕	一四、五二〇	
第五目雜支	〇、四五〇	
第一節雜項用費	〇、四五〇	洗桌布椅套工洋如 數收據第三七七號
第四款出設 縣立勸業 附屬小學 經費	四四九、八四八	
第一項俸給	三七二、七〇〇	
第一目俸俸	三二八、〇〇〇	
第一節教員俸	三二六、〇〇〇	教員十七員計十九元 者九人十七元者六人 二十三元者一人二十 元者一人共支如 收據第三七八號至 九四號
第二節書記俸	一七、〇〇〇	書記一人前如上數收 據第三九五號
第二目役食	四四七、〇〇〇	
第一節校役	四四、七〇〇	校役七人共支如上數 據第三九六號至四 〇二號
第二項辦公	七七、一四八	
第一目文具	六、六九五	
第一節紙張	一、九六五	購四寶齋紙張八角九 仙文梅並一元〇七 五厘共如上數收據第 四〇三號至四〇四號
第二節筆墨	二、三六〇	書記一人及購筆墨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四〇 五號至四〇八號
第二節印刷雜件	三、三七〇	購印油限珠砂條其支 如上數收據第四〇九 號至四一二號
第二目購置	四〇、三〇三	
第一節器具	三九、六〇〇	購黑板算盤其支如上 數收據第四一三號至 四一五號
第二節圖書	三、七五四	購商務印書館圖書及 購四書白話註解二部 其支如上數收據第四 一六號至四一八號

刊 月 育 數 明 昆

第三節雜品	〇、九五〇	購酒粉風爐等共支如上數收據第四一九號至四二〇號
第三節消耗	二、九六五〇	
第一節茶水	二、五〇〇	購五角茶葉五斤支如上數收據第四二一號
第二節薪炭	二、二一五〇	購一元零五松柴八百斤共支如上數收據第四二二號
第三節油燭	五、〇〇〇	購五元洋油一桶支如上數收據第四二三號
第四目雜支	〇、五〇〇	
第一節雜項支用	〇、五〇〇	開會購瓜子支如上數收據第四二四號
經常門合計	三七九二、五四七	
支出臨時門		
第一款局經費	五七〇〇〇	
第一項補助	二、五〇〇〇	計每年補助銀壹千元分爲四季撥交此次據春季應交之數如上收據備案故未粘卷增呈合併說明
第二項補助	七、〇〇〇	計由管理員楊鈞于四月一號領二十元十二號領五十元共領如上增呈合併陳明
第三項補助	八、〇〇〇	計由管理員李嘉寶凌美才晉秀等于四月四日具領如上數收據如右
第四項補助	七、〇〇〇	計由管理員黃嘉俊于四月九日具領如上數收據如右
第五項補助	一、〇〇〇	計由該生胞兄梁榮壁于四月四日具領如上數收據如右
臨時門合計	五七〇〇〇	

會計報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

日主辦 庶務 會計 事務員 梁光耀
雷秉衡

會計報告

本月分支實合銀元肆千叁百陸拾貳元伍角肆仙柒厘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新訂校規

教室規則

- 一 聞上堂號音即須各歸教室就座不得在外盤桓亦不得於入教室後尙任意嬉戲喧嘩
- 二 教室坐位皆按派定名次不得凌亂或任意挪移
- 三 教員到教室由值星生鳴笛爲號全班學生同時起立致敬畢課時亦同
- 四 教室內教員有管理學生全權學生入教室後一切悉遵教員指導
- 五 教室內置點名簿上堂後由教員點名一次學生缺席及遲到均由教員記於簿內點名後即由校役持去送交辦公室
- 六 教室內置學生坐次表一張以備教員考察學生之用

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新訂校規

七 學生在教室內不得違犯左列各件

(甲) 不得伏案瞌睡或欹側呵欠顯露惰容

(乙) 不得吸煙飲茶及攜帶食物玩具

(丙) 聽講時不得彼此交談離位偶語或閱課外書籍

(丁) 涕唾必就痰盂不得任意亂吐

(戊) 不得塗污牆壁及其他一切破壞行動

八 教室內設木牌一塊揭示值星名姓須各遵照服務

九 室內窗櫺棹椅不得損壞違者議處並責令賠償損失

十 教員如有詰問須起立明答答畢就坐又凡問一生時他生不得攙語

十一 學生如有疑義得於教員授課畢時起立質問但不得涉及本科應有之意義

以外

十二 如有來賓參觀須聽教員命令起立致敬若無教員命令不必起立

十三 本校職員或學監上堂視察時毋庸起立

- 十四 學生上堂不得遲至三分鐘教師上堂不得遲至五分鐘
- 十五 開下堂號音須俟教員退後纔次而出
- 十六 開下堂鐘聲後如教師講解未完仍應靜聽不得擅離坐位
- 十七 上堂時非經教師許可不能自由出入
- 十八 上堂時須一律着制服

自習規則

- 一 除星期六晚免上自習外每日於午後七至八八至九兩時全班學生均在自習室內溫課
- 二 每晚上下自習由學監點名兩次並隨時督視溫習
- 三 上下自習室均須從容行動不得擁擠亦不得故意踐地作聲
- 四 自習時不得聚談嬉笑
- 五 自習室內不得攜帶課程以外閒書惟關於課內參考書不在此限
- 六 自習時遇有疑難處可質之同班生同班生不能解釋者記之課本俟次日上課

時請求本科教員解釋

七 每晚自習七至八一時溫習國文英文得高聲朗誦八至九一時溫習他項學科
停止誦讀

八 自習室坐位照教室派定次序不得任意遷移

九 自習室內不得攜帶食物玩具

十 自習室內不得吸煙飲茶拋棄廢物及任意涕唾等事

十一 因事或因病不能上自習須預先填寫假單到辦公室請假不得無故缺席

寢室規則

一 學生寢室由學監派定未經許可不得私自挪移或掉換

二 寢室中器具用品均須陳列整齊不得凌亂參差

三 寢室內每日由值日生輪流洒掃不得忽視

四 凡學生攜帶銀錢及重要物件入校須交管理員代為儲藏不得置之寢室如不
交存而致遺失管理員概不負責

- 五 學生早上六點鐘一律起床夜十點鐘一律息燈就寢
- 六 寢室內不得留外人寄宿
- 七 晚上九點五十分搖息燈鈴一次搖鈴後即須預備就寢
- 八 搖息燈鈴前由監學到各寢室視察並點名一次十點鐘時即須一律閉燈閉燈後不得再有笑語之聲
- 九 學生於每日功課完畢時得退寢室休息但不得借故出外遊
- 十 上堂及上自習時各寢室門即須鎖閉每室鑰匙由值日生管帶有非時啟入及形迹可疑者得由門役報知學監查視
- 十一 教室內不得有損污牆壁破壞窗門等事
- 十二 寢室內不得有潑水遺溺有礙衛生等事
- 十三 學生住宿各有定所如有潛往他室寄宿者查出雙方俱受處罰
- 十四 寢室內不得唱邪曲淫調及其他一切不正當詞辭
- 十五 學生有病須先陳明學監給假回家調治

堂規則食

- 第 六 卷 第 三 號
- 一 早膳十點鐘晚膳四點鐘一聞鈴聲即往食堂各就編定次序就坐不得私自移或掉換
 - 二 食堂內不得談笑喧嘩及敲擊器皿如將食器破壞須令其人賠償
 - 三 未聞鈴聲以前不得先進食堂
 - 四 食饌如有不潔或烹調不佳者得由值星生報告食事經理商同食事委員廚役改良如再不改良則給以相當之處罰或竟更換之不得藉端滋事
 - 五 食堂內不得提議各項事件
 - 六 食堂內不得約外人入堂會食
 - 七 食堂內不得臨時令廚役出外買菜以免照應疏忽
 - 八 如已逾開膳時間不得飭廚役再行開膳



參 考

教育測驗之歷史

唐 毅

教育測驗為近代之產物，此人之所同知也。今知有人詢及教育測驗究發生於何時，則誠不易回答。蓋若自英人喬治斐士（George Fiske）之創與教育測驗類似之標準時計之，則距今已有五十餘年；若自號稱美國人之以教育為科學的研究之先鋒奧來士博士（L. L. Thurstone）之著手從事此項之研究計之，則不過二十餘年之專員；若自教育測驗之學祖桑戴克教授（Dr. Leta S. Thorndike）之著手從事此種運動計之，則僅十餘年耳！茲請從最早之歷史述起：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英格蘭格林威治醫院學校（Greenwich Hospital School）校長喬治麥雷深感訂定學生成績有立標準之必要，及立標準之可能。其目光之銳

教育測驗之歷史

敏，實能預料今日此種運動之成功。至若其實行之情況如何，則請看桑戴克教授之記載可也。茲特摘錄數段於下：

第 六 卷 第 三 號

「彼著有一書，名曰尺度集 (Scale Book) 中列評定各科成績等第之數目。今試舉例以明之：設有學生所習之字一張於此，欲評定其等第之高下，評定者可不必用自己之主觀批評，只須將此字與書中所列之模範字一加以比較，以求得與其優劣相等者而定其等第斯可矣。蓋其書中模範字有優有劣，最優者以(1)表之；最劣者，以(5)表之。其在整數之間者，則除以整數定其等第之外再可加上如 $1\frac{1}{4}$ ， $1\frac{1}{2}$ ， $3\frac{1}{4}$ 或等之分數。自此標準在該校成立，則以數目定習字成績之基礎可謂成立。且其模範字大可翻印無窮；其原理亦可以普遍的採用矣。」

「其用以評定拼字之『數字的價值』(The Numerical values)亦依照同一之次序而排列。此數字的價值之次序的造成，係以默寫選定之文，錯誤之百分比為根據。其尺度集中載有此項之例句，以為選擇文句淺深之標準。」

「此外彼又采同一之方法以造成評定數學，文法，歷史，地理，作文等等之成績的標準。關於測驗此項科目之問題，其書中皆一一舉例，以示其問題之淺深難易，及其性質，以為將來參考之用。數字價值之排列與前面所言者相同，即以（1）表最高之成績，（5）表最下之成績是也。」

「至於評定讀法成績之確切的標準，則尙未出普通用以評定成績之批語，如『美』『良』『可』等之外。其定生徒品性及天資之方法，亦係徵求各教員之意見以定分數之多寡。」

「以上關於該校之實施此法之敘述，深覺太贅，本應結束，但尙有一事不能不言者。即此種數字評定法，不特手續簡便，標準確切，且可由之以求其總數，及其平均數中數等等。」

然而斐先生雖開教育測驗之端，若考其結果並未有如何永久之價值。蓋欲使教育之科學的研究有長足之進步，非對於人之行為有數量的研究及將其研究之結果用統計法表而出之不可。最初之對於此二事有極大之貢獻者當推

哥爾登儂士 (S. J. Gordon, Galt, II) 在其發表關於學生之天性，數形對較 (Numerical Tests) 色育等等的科學研究中，已大有試驗心理學，教育心理學之意味，且於間接之中產出教育測驗焉。儂士此舉，真可謂以統計術施之於前人視為屬於質量而不能用數目計算之材料之最有功者。

在美國方面，其真正可稱為測驗之發明者，則當推吳索士博士。博士曾留學於德意志，而直接受教於萊拉及拉卜錫 (Laird and Leppard) 二大學之心理學家。及歸美後，便有志於教育之研究。一千八百九十四年十月之某日，博士忽生一念，以為對於教育當有一種科學之考察法。其自述曰：「現各學校多以其科目之如何完善互相標榜，究其實際如何則不可得而知。此無他，殆無標準以核之耳。二目忽來一念，以為此種標準可以用問題法求而出之。於是乃決定從考察『拼』字入手，先集五十字成一表，每到一處則用之以測驗學生。其日期為何日則余未其留意，以忘度之，當在一千八百九十四年十月間也。」

博士雖熱心此事，然當時一般辦教育者皆不以為然。博士曾就其試驗所

得者皆最廉。最廉價之結果。而一般人非笑之者，亦即以此結果之發現。其結果爲何之關係察出。每日費二十分鐘之工夫學習拼音。八年之久其成績之高下並未嘗高過於另一學制下之每日費十五分鐘之工夫，研究八年之久者之成績。此種發現本極有價值者，然而一般教育家不特不賞識，且從攻擊之。『謂教授『拼音』者，非教兒童拼音，實用之以發展其心性也。』

自此以後反對者雖反對，而贊成明晰者已漸表同情於博士，並有少數之教育家如哈佛 H. W. H. D. 拉可 教授等，且起而贊助之矣。久之因其結論已漸得一般人之承認，而反對之潮流，亦變而爲贊許之傾向矣。然而其方法仍未得普遍之採用，故自其發明後垂十有餘年尙未有若何之進效也。

吾人已稱吳來士博士爲發明教育測驗之先鋒，則對於桑戴克教授，吾人常稱之爲教育測驗運動之鼻祖。一千八百九十五年，教授在哥倫比亞大學從包亞氏習測驗的統計法，深感困難。而頗傾向於心理學之研究，對於吳來士博士之發明更爲注意。自此以後其實驗之工作漸入於教育之範圍。於是教授乃

倡言測驗之必要，並從事製造「尺度」(Scale)

千九百零八年師通 Sale之算學測驗出版。

千九百零九年十一月桑戴克之習字測驗尺度在波士頓全美科學促進會時宣佈。次年四月乃發表於哥倫比亞大學之師範院彙刊中，該尺度之製成係以哥特爾 G. G. T.所擬之問題為根據。乃確有科學的價值者也。故自此尺度出世後，方可謂有測驗教育產物之科學的測驗。

近十餘年來，教育的科學運動，大有如江河之流奔騰澎湃一日千里之勢。其應用之範圍亦日以增加。初尚限於學校內之測驗，近且用之以為各種調查之具矣。

其用以為調查之具者，則為千九百零七年研究 Pitt Thurg 城之社會時始。

又二年哈佛亨拉司教授，耶路蒙亞教授共同研究紐加爾錫 New Jersey省蒙特且亞及東奧倫區二處之學制。此種研究與往日之獨考察學校以報告於社

會之目的不同。而在此二位考察員已採用當時社會所用之「調查」二字於其報告中矣。此後數年調查市立，邦立，州立各校之數 (score) 已製出，及測驗教育歷程及產物的尺度之應用亦日益加廣。

在千九百十一年至十二年之間，此兩方面之運動皆在紐約進行。正式的教育視察之測驗以評定學校之成績者當自此時始。所用之測驗為高梯師之算學測驗。在彼時此種測驗頗引起一般人之注意。自此在紐約成功之後，不特群疑盡釋，轉而信其價值之不淺，且又成立調查時應用科學測驗之利益之原則。

當時紐約委員會提議設立一研究部繼續用此法調查學校。不久此議遂被採納，千九百十二年九月該部即成立。但設立此種機關之意不限於紐約一處。其他各城早有此意者亦不少，不過紐約最先設立耳。

此外如波士頓得亞羅特等城市亦正從事試驗且得有極好之結果。故其研究部不久便告成立。至於羅素基金會之教育科，在千九百零七年時即注意及

此等教育自十九百二十三年波士頓之研究部成立後，繼之而起者有得羅羅特，康沙，歐克倫等城。在此數年內一般入對於皮奈西測驗頗饒興趣，對於兒童之退學留級等事亦極爲注意。要求長於此項人才之聲浪亦日高。視學者與教職員已深知此種知識技能之必要。十年來哥倫比亞大學之御範院詩家谷大學之教官院之畢業生對於測驗一事早已自深切之印相，至少亦有一部分已從事研究之矣。未幾，其校中即承認之爲正課。而不轉瞬間，其他之各大學亦取同一之態度。教育測驗至此，殆可謂之得有大力之幫助也。

再者，欲考此種運動進行之狀況如何，一查全美教育聯合會觀察部歷屆之會議即知。一千九百二十一年會議時，對於奧萊士博士之報告不過嘲笑而已。十九百二十二年拉佛爾博士曾議，將經過一番熟討論之後，表示反對者漸少。其後三屆則華測驗委員會已有極滿入意之報告矣。

至於今日則全美通行，即謂全美界皆已採用亦不爲過。大抵前法，德，日着手進行，中國方面亦有書法測驗之製造。奧大利亞，紐錫蘭，印第

按：夏應庚、加拿大及合衆國之全部，已以測驗為教育上之常用工具，而頗知其價值矣。

材料與方法之所以可貴者，不在他處，實因其造成時，乃以分析的考慮正確的測量、精心的記載及切實之判斷為根據者也。故所謂科學的教育者非一知識之死體，乃一活用之方法。其目的在探討，在搜求，非一成不變之常規也。得此，則教育事業非狹窄之苦工，而成為一進步不已之職業矣。對於兒童之功課亦不視為由外加之物，而成為適應學生需要之品物矣。且管教訓練之事因以有科學方法之故亦不徒費時日，勞而無功。總之教育之中心已由教育而移至兒童，教法之着眼點不僅在教師教法之上，而在兒童所習之材料上矣。

然而教育測驗通雖通行矣，而尚在淺陋不完之秋則不可諱言者。此後之成功如何，當視吾人之努力而定。

此篇係取材於 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Education in The Seventies

其經過之歷程進行之步驟，及其爲何而發生，因何爲而失敗，何故而能戰勝困難以得今天之功成。然後吾人方知體續進行之方法，而不致蹈盲從，瞎碰之危險矣。近來吾國人士對於教育測驗，似頗熱心，然此種測驗在他國尙屬幼稚吾人千萬不可以彼之所成就者爲滿足，當更進一層以謀自己之創造也。

教育測驗的性質目的和方法

邵爽秋

改造教育的呼聲，一天高似一天，究竟改造教育的利器，是什麼？測驗的性質如何？測驗的目的如何？測驗的方法如何？

(一) 測驗的性質

世上不論什麼東西，他能够存在，就有存在量的總計。要知道這個總計有多少，必定要在知道他的性質之外，還能够知道他的數量。教育是和人類所發生的變化有關係的；所謂變化，就是兩種情形中間所發生的差異。我們要知道這種情形是怎樣，祇有拿這種情形所發生的結果——做出來的東西，說

出來的話，和做出來的事體等等——來做根據。測驗這種結果。就是用某種方法。去規定他的數量總計，使我們能大概的確實知道他的大小，並且可以把從他所得到的知識，記錄下來利用。這就是十餘年從事教育測驗的人所抱的信條。

教育測驗裏的數量思想同物理，化學，心理等等科學裏的數量思想相同。所以大概說來，教育測驗的性質。可算和一切科學測驗的性質一樣。不過詳細看來從中也有些區別。

第一層。教育上的結果——如作一篇文章，做一條算題，畫一張圖畫等——大概是許多種類的事體合成的複雜東西。即如完完全全的測量一篇文章，從中要包含思想，結構，用字等等，每種之中又可分為許多細目。雖說我們所測量的，祇在那一點上着手似乎很為簡單，由是拿物理上測量容積測量電力比較起來仍是複雜。

第二層。教育測驗尺上的零點。和各單位所代表的數量，不能完全清楚。

。因此之故，我們在教育的數量上，做加減乘除的時候，即不能十分如我們理想上的那樣正確。實在講來，無論在那個例子裏，說一種教育的結果，好於那一種的二倍，或是一種工作難於那一種二倍，或是一種進步，大於那一種的二倍，這種說法之中，却包含了許多假定，錯綜微細，不能使我們完全了解。

教育測驗，與一切科學、測驗，雖在這些區別，但是因為他用數量的記載，所以仍可算作一種科學的測驗。

(二) 測驗的目的

教育測驗的目的，普通講來，乃是供給一個人，關於某事的「差異」或「關係」方面所需的知識。這個人或者是一個科學家，或者是學校的監督，或者是個老師或者是個家長或者是個學生。他們所需要時，或是為的專門知識，或是為的各種指導，或略或詳，不必一定。

出教育測驗所要知道的……

(1) 從各種變化上所表各種之價值。

(2) 不同的教授法之結果。

(B) 某種學校制度的各種特色之效果：如薪水制，學年之長短，考試制度，升級制度，班之大小等。

(4) 某種全體的教育事業之成績。

(5) 特別教育的問題之解決，使各個學生得到他們所求的進步知識。如書法的標準比例格，懸於教室牆上，由學生自己測量成績，便是一例。

(三) 測驗的方法

教育測驗的方法，可分兩大類：一種是普通錯誤法。Method of average error。如柯提斯算學測驗。Curtis tests。他的主旨，在求一個學生做某種同樣相同的題目，做得有多好；另一種是正誤舉例法。Method of right and wrong cases。如加里加綴法測驗。Gallegos or Trabue tests。他的主旨，在求一個

學生完完全全做成某種課業做得怎樣難，這兩類測驗的方法，各有優點且皆有擴充修正的必要，此外又有成績順列法，order of merit method，用比較的位置 relative position 測量成績，這種方法，在數量上差異不能限定的東西之上，亦能適用，故於測驗數量的知識上頗有貢獻。

施行教育測驗時須注意下列之原則。

(1) 要做一種測驗至少要備兩種材料。如測量個人的圖畫成績，至少備兩張圖畫。如測量一班中加法的成績至少用兩種試驗在兩天做出。倘使要測度教授法的效果，至少要試驗兩班不同的教師之教授法。

(2) 被試的人數愈多愈加精確。試驗一個學生，祇能得很粗的近似結果的那種試驗；若用去試驗三十六人的一班所得的結果，比較起來要精確六倍，若用去試驗九班所得的結果，便要精確十八倍。

(3) 試驗的時間愈短愈好。大概說來，八個試驗，每個十五分鐘，要比四個試驗每個三十分鐘好，更比兩個試驗每個六十分鐘好。因為時間短少了

，可以減意外情形所發生的勢力。

(4) 若非測驗成績的相關度上顯出測驗的意義，我們對於教授的價值。或某種學程制度的成績等等。不能妄加諱斷。譬如一個學生校對字或校對數目的分數高，不能就推想他的普通「精確」與「透澈」的能力也高。

(5) 須預備許多備選的材料。預備的材料不適當，最易失敗，所以應當多備難易相同的材料，以便選擇補換。

(6) 常用預試的方法。preliminary trial 以期全體了解。被試的學生如不能人人懂得某種試驗的意義，亦難得精確的結果。所以當在正式測驗之前，備一種式樣相同的材料，其內容不妨較為簡單，先行試驗，學生在預試裏有不能了解者，須施以特別的教導，

上列六條原則，可做施行教育試驗的指導，現在國內參與教育試驗運動的人日漸其多，我願他們從正當軌道上去研究，得着精確的結果，不要盲從事勞而無功。

(文取材於 The seventeenth yearbook of the 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Education)

教育測驗的要素

陳啟天

近來我國教育界談論或嘗用教育測驗的方法一天多一天了，這可說是科學的教育 Scientific Education 之端發，實足爲中國教育前途賀！不過實施教育測驗也不是容易事，不是大家談教育測驗，我也可來談；大家用教育測驗，我也可來用。像這種時髦，恐於教育上未必有什麼功用，或且反受其害。因爲實施教育測驗，要收確實的效果。而以改善教育，至少要具備三個要素：

一、教育測驗的事，須確實可靠，不是虛假的，也不是謬誤的，而爲真實的事實。

二、實施教育測驗者，須完全了解教育測驗的方法，而又善於應用。

三、教育測驗的結果，須用精密的統計方法整理，使得確切可靠的結論，

以爲改良教育的實際標準。

無論何種教育測驗，不具備這三個要素，就是有名無實，只足以欺人自誤而已。究竟我們現在所謂教育測驗是否已具備這三個要件，恐怕還是大疑問。且先說第一個要件怎樣：我們要測驗確實可靠的事實，在今日的中國實在有許多困難。其原因有數項：

1、我國人對於自己的事實諱莫如深，不肯以實話告人，所以測驗個人的事實每不正確。

2、我國人有的是善於做假的，不是不肯以實事告人，就是捏造事實以塞責。這種虛偽的事實，於測驗上有什麼價值呢？

3、事實複雜分歧，每每互有影響，故所測驗的事實每難得確切限定，純一不亂而完全可爲某種測驗的根據。再明白些說，就是教授，訓練和設備上的各種情境（*Conditions*）無完全相同的，也無完全不相干係的，很不易得單純的事實，可以實施測驗。

欲免除1、2兩種困難，須先使被測驗者，十分了解陳述真實的事實，對於他們在教育上的功用，而忠於受人測驗這種忠於受人測驗的精神，是被測驗者惟一必要的。如不忠於受人測驗，那所測驗的事實，又有何用呢？須知忠於受人測驗，並非爲人所利用，也非爲人所愚弄，不過供人以確實可靠的事實，便於改革教育以增進效率而已。次要測驗者對於被測驗者所陳述的事實，完全保守秘密，使其樂於說實話，做實事，而無所畏懼，無所顧慮。免除3、項困難的方法，首要限定所測驗事實的範圍，使其歸於較爲單純確定，便於測驗，次要控制所測驗的事實的情境，使不大粗懸殊，致結果發生參差，而不便於推論。

次說第二個要件怎樣：近來所謂教育測驗的方法，果談者完全了解，用者善於測驗嗎？綜其弊端，約略如下：

1、談論教育測驗，有時過於含糊籠統，未能均就各種事項詳細分析，而爲特殊的測驗，運用特殊的方法。

2、抄襲外國的陳法，不能全合中國教育的實際，難得真正的效益。換句話說，是外國教育的測驗，不是中國教育的測驗，雖號稱教學測驗，又有許多意義呢？

3、某種特殊測驗須有確切的特殊目的，而後實施的範圍有所限定，統計的結果也易於判斷。現在一切測驗的特殊目的，果均確切而又爲人所了解麼？如其不然，則這特殊目的測驗，有什麼結果可言？

欲以備以上三個毛病，須一面對於外國已有的各種教育測驗，爲詳細精深的研究，而一面按照中國實際狀況，限定各種測驗的特殊目的而加以改造，再由專家在適當的情境中，試驗是否可用。

末說統計方法怎樣：說到統計方法實是教育測驗一個重要的要素，因爲測驗的結果，可靠不可靠，有用沒有用，全在統計方法如何。簡直言之，教育測驗是一種統計事的事業。統計既關於教育測驗如此重要，而我國實用教育測驗者又怎樣呢？綜其弊端，又其數項：

1、多數人對於統計方法素未問津，還問能運用教育以改良教育嗎？

2、我國人對於數字的觀念從來薄弱，而又以其繁瑣乾燥，難於引起興味，遂更少人下力研究，弄個澈底明白。

3、關於教育統計，無專門的書籍可看，無適當的機會可學，於是知道的就少了。即已經學過教育統計的人，因其不是過於簡陋的中文教本，就是過於專門的西文原本，也難得十分透澈，況中國今日善於教授這種學問的教師，十分難得呢？

4、眞實知道統計的人，實爲數極少，而又或者用的方法不合於特殊的事實，或者數目的計算不十分正確，雖測驗極爲合法，也等於無價值了。

欲補救這些弊端：第一須改造我國人的腦，慣於利用數字的統計，以求教育上較爲可靠的標準。第二須各高等師範以長時教學這門學問爲精細的研究，以養成教育測驗的專家，與普通師範的教育統計教員。第三須有各種教育統計法的專書出版，使有志於此者，有研究的資料。第四須教育測驗書中

詳說各種測驗的特殊方法，以便應用。

總之，教育測驗在我國方才開始採用，其結果如何，全視以上三個要素是否完備而定，我於教育測驗與教育統計均未深加研究，現在不過就一時感想所及，以求與教育界熱心研究教育測驗者均於此加以注意而已。







五月十六日午正十二時昆明縣教育局全體職員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暨附屬小學校教職員歡送卸任錢局長平階歡迎新任趙局長汝舟紀畧

(一) 楊一清述開會辭

(二) 梁紹堯述歡送錢局長卸任詞云昆明爲首善之區全省輿瞻所繫一切公共事業與全省都很有關係平階錢局長以雲南之先覺作學界領袖熱心毅力數十年如一日他的道德名望學識經驗都是以表率全省而對於本縣教育尤多勞績本年勸學所改組錢局長迫于各方之敦促長本縣教育聚精會神以圖改進如調和紛爭公關經濟籌增收核減支出等做了很多的事都是不辭勞瘁不避嫌怨爲地方植百年樹人的基礎所以到職雖僅三月全縣教育便蒸蒸日上如果久於其任實爲本縣之福也就是全省之幸尤可敬者錢局長雖夙夜辛勤從未受公家分文報酬現在的社會上能多見這樣高潔的人嗎可是錢局長因爲勤勞太過時抱采薪而又懷虛若谷所以屢次上書辭職同人爲全縣教育計謁誠挽留卒未如願先生嘗對同人說『我雖不在局內還是可以公民資格與當事人合力謀全縣教育發展』可見平階先生的去留不過是一種形式先生的精神還是傾注于全縣教育的願先生本此精神隨時指導同人繼以南針將來本縣教育模範邦國凌駕

附錄

歐美那末先生的精神與昆水華山同壽，豈單是同人的榮幸嗎？現當先生卸任之日，同人等感懷賢勞，都有依依之情，特開會敬送用表微忱，恭祝平階先生健康。

(三)錢局長答辭：謂此次用中道于各方面之勉促，承三縣教育局局長就職雖已三月，然以汲深練短，辦理局務毫無謬誤，可告邦人。今日反承各位隆情開會，敬送實不敢當。然大家既聚會于此，鄙人願陳答詞，幸垂鑒焉。用中此次任教育局局長為期三月，至今日卸任，覺對昆明教育界有無限慚愧，無限感想，無限希望，無限慚愧，即以用中無能尸位三月，毫無絲毫建設，慚愧就甚至邦人士之祇憑成見，鍾任感情，是於法律素養，經濟素養，尚覺缺乏之感。想所及大家自身，應如何事事始不逾法律範圍，始合乎經濟原則，大家教學生應如何始能使之事事不逾法律範圍，始合乎經濟原則，加以探討，証以事實，期諸實行。此大要事，各位應再三注意者，以此不足，以挽救改善今日之萬惡社會也。至以後之昆明教育界，有少年英銳之趙汝舟為教育局局長，又有各部分熱諸局務熱心毅力之職教員為之贊助，將來成效昭著，當可預卜。此用中之所以又有無限感想，無限希望也。

(四)梁紹堯連歡迎趙汝舟先生就職辭云：汝舟先生以英銳之才，具淵深之學道，博經騁，又極崇宏盡心教育事業多年，久為學界人士敬重。本年到局任師範主任，至今雖只三月，而效果已彰，彰在人耳目。此次又犧牲自己許多權利，來長本局同人等，由先生現在辦理師範之成績，推想全縣教育之將來，私心忻幸深慶。平階錢局長付託得人，此後先生於全縣教育鴻圖，傾軛盡力，大履行我見我昆明教育突飛猛進，一日千里，全縣文

化進步無疆金碧河山放異彩於亞東大陸小讓歐美文明獨擅其勝則昆華勸銘汝舟先生之勳業不朽矣豈不懿歟盛乎今當履任之日同人等特開歡迎之會譯以最誠懇之意爲全縣教育歡迎汝舟先生敬祝汝舟先生努力奮鬥發展全縣教育

(五)趙局長答辭詳述此次不得已而就局長職之經過事實並謂以後辦理局務願循規曹隨以盡錢局長之碩畫至濟自信就職後責任心進取心決不弱於後於邦人士也

(六)攝影散會

附

錄



四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三號

每冊工料銀貳角零八厘

編輯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會計處



1924

年

第6卷4-5期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

第四號合冊



昆明縣教育局行印

本刊啓事

(一)本刊現需下列各種稿件若蒙

撰賜無任歡迎

(1)縣教育局規程之批評

(2)昆明縣農村教育之計畫及辦法

(3)昆明縣進行第二步義務教育的辦法

(4)昆明縣籌辦鄉村平民讀書處的意見

(5)實行新學制後的昆明縣小學校

(6)高級小學校教授論孟之方法及教材之選擇排列

(7)其他有關於昆明縣教育者

(二)昆明各學校經費收支報告若能按月送登本刊尤所歡迎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四五號合冊目錄

爰牘

昆明縣公署訓令四件

附歌詞

一件令飭各校遵照教授大風歌

一件令轉飭各校遵照教育宗旨切實施行

一件實施新學制中小學校進行及補充辦法令遵照辦理

一件雲南省施行新學制辦法及雲南教育司籌擬五年內教育改進辦法令遵照辦理

文學與教育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和今後改善的意見

師生談話錄

通俗講稿

中國人必要的改造

特載

暑期旅行日記

視查報告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附辦法

目錄

錢用中原文
趙蔭吾講演

何作楫

董紹安

尚葆能

趙蔭吾記

繆季安

趙蔭吾記

繆季安

趙蔭吾記

繆季安

趙蔭吾記

十二年第一二區第一次視查報告書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錄

第七次常會會議紀略

會計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十三年五六兩月份收支計算書

選載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續五卷八號

專件

雲南全省教育行政組織大綱

雲南全省施行義務教育大綱

規約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規約三種

社交規約

婚姻規約

喪葬規約

附錄

歡迎新局長李鏡涵先生歡送卸局長趙汝舟先生辭

楊培德
趙崇正

梁啟超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七三五號

令飭各校遵照教授大風歌

令昆明縣教育局

為令發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四百三十號訓令開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公函第二七號開逕啟者據中華全國道路協會函稱本會為宣傳化兵為工
築路救國主義特編兵工築路大風歌各首茲檢奉百份請通行各省將此項歌詞印
發各學校學生早晚演唱以成潛移默化之偉績等因到部相應檢取三份函送查照
辦理附送大風歌三紙等因一案到司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轉飭所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屬學校查照辦理此令計印歌詞一份等因奉此合亟照抄歌詞仰該局長即便轉飭各學校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計抄發歌詞一份

縣知事李朝紀

中華民國十三年七月十二日

大風歌

一 年年慘殺兮血飛揚 同室操戈兮國危亡 化兵爲工兮永流芳
 二 大路築兮塵飛揚 貫通全國兮返故鄉 謝謝武士兮築路忙
 三 孤城拆兮磚飛揚 刷新市政兮建樓房 謝謝武士兮拆城忙
 四 關草萊兮花飛揚 農田曠墾兮國富強 謝謝武士兮種地忙
 五 浚河道兮沙飛揚 大興水利兮免災荒 謝謝武士兮治水忙
 六 出死人生兮喜氣揚 勞動神聖兮返故鄉 仰事俯蓄兮壽而康
 右大風歌六闕深望海內音樂家編製歌譜俾一般軍人咸印入腦海實行兵工政策

和平幸福斯能實現焉

雲南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一件令轉飭各校遵照教育宗旨切實施行附教育宗旨并說明書

令昆明縣教育局

爲飭遵事案奉

雲南省公署訓令第四十五號開查教育之旨趣在改進人民之智能品性以求合預
期之性質程度使各成適當之人材是以文明各國於其所施行之教育莫不外審人
勢內察國情以定一確切之宗旨通令頒發俾資遵守而策進行人民之智能品行即
於斯課績教育之成功失敗亦於斯殿最普之勝法與日之勝俄論者多歸功於其國
之教育實以其國之教育宗旨在激發人民同仇敵愾之愛國精神而教者之所教與
學者之所學即應此要求而來及一經試驗其人民之智能品性實能符此預期之性
質程度於是教育功績既爲國人所共見而教育事業遂亦爲國家所重視吾國設學
之初亦嘗明定教育宗旨然爲時未久而清社已墟共和肇造國體變更宗旨已多不

昆明縣公署訓令

三

昆明縣公署訓令

適不能不重行制定迄歐戰以還大勢又變元年所頒宗旨議者紛起則舊宗旨之信用已失新宗旨之改定無期教育界人士雖亦時有擬議顧私人之意見無推行之效能身任教育者大都迎合好尚與時推移遂使偏激之主張蕩搖學子之心思新人生之意義未明舊道德之防閑已破學風寢壞士習日乖雖日訓管無方亦由旨歸未明亟應將教育宗旨鄭重訂定以資遵循茲據教育司擬呈前來并提交省務會議議決通過在案合行通令頒行仰該縣長即便轉飭所屬各校一體遵照切實施行切切此令等因奉此合亟將教育宗旨并說明書隨發仰該局即便轉飭各學校一體遵照此令

計發教育宗旨說明書一紙

縣長王川予

中華民國十三年八月

二十八

日

教育宗旨

附說明書

教育宗旨別爲左列三大綱領

(一)留意身心修養培成健全人格

(二)注重職業訓練鞏固生活基礎

(三)促醒政治意識陶冶公民品性

「說明」教育之要旨即在以已成成人者教育未成人者使之成人以已知爲人者教育未知爲人者使知爲人第一綱即使之成人之教育第三綱即使知爲人之教育

育

成人云者即身心發育完滿之人之謂也欲符斯旨須有三事一身之教育通常謂之體育一心之教育通常謂之智育德育茲分別說明如左

(一)體育

爲謀身體各部分之平均發育與其健全須注意於身體各部分之平均運動此爲體育上之根本要義故普通操亟宜注重不得專圖趣味舍本逐末使課外各運動多於體操正課

動作靈敏舉止安詳儀容端整均於處務接物最爲重要故行儀作法宜切實舉行

並須隨時隨地矯正姿勢及取締不衷身之衣服冠履（如着運動服出街之類）守秩序重紀律協同一致之勇敢進取精神爲共和國民必要之品格宜於團體運動時注意養成

忍苦耐勞爲擔當繁劇戰勝困難之根本要件須注意於勞動與困苦之訓練使筋骨堅實成爲習慣並播講孟子舜發於畝畝章使知勞作之重要

（二）智育及德育

知識與智力同爲指導人生之要具學而不思與思而不學俱屬各走偏端爲學子大弊凡關於日用尋常不可少之知識與夫各學科之基礎觀念均宜反覆練習督促背誦務使記憶眞確理會明白其在文字文章尤屬重要

然知識死物也可以處常不可以應變更宜由記誦進而爲思考就已有之知識融會貫通而爲活動之智力使之對於一切事物能自行觀察自行推斷乃能隨時隨地變通應用故一面宜輸入知識一面宜磨練智力如此循環往復交互並進斯爲適當之智育功夫博學審問慎思明辯缺一不可可以言學兼全乃足以程功

知人之明亦共和國民應具之智力關於人性上之觀察選擇判斷亦宜隨時指導使之注意練習視其所以觀其所由察其所安此觀人之要事實亦爲學子不可少之功夫

持躬治事處世待人各有當然之道務宜詳爲講述至於公德公益更爲共和國民所不可少之智識教授公民科時於講解之中宜有提撕警覺之意以促醒政治意識激發政治感情而培養良好之公民品格在初級小學則注重市村自治高級小學則注重縣地方自治中學則注重省地方自治因所受教育程度之高低各得於其智所及知力所能行之自治範圍內習親自治事務磨練自治能力更利導其愛鄉之心情以激發愛國之精神

我國固有之德道觀念與倫理政治思想因時代之關係雖不能盡適於現世然所異者不過道德之見解與倫理政治之方法至道德上之感情意志與倫理政治上之目的不但古今無異即中外亦復相同亟宜擇要講述使於同中見異而有所別擇於異中見同而有所執持斟酌古今調和中外斯爲哲學

一國之文化與其國之國體政體關係至深且切我國國原君主政尙專制作君作師皆在一人君者主治一切臣民皆爲被治主治者有絕對權威而無協商事體被治者有服從義務而無自由意思故重人治不重法治君者主教一切臣民皆爲被教主教者可以創作(非天子不議禮不制度不考文)而被教者僅能做效(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故重主觀不重客觀『爲政在人』此人治也『取人以身』此主觀也惟重主觀則須立極須示範立極示範最重德行故『修身以道修道以仁』仁者愛人愛有等差故重親親義者宜也宜分輕重故重尊賢賢有大小位有高下故重階級(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禮所生也)因其主教故重興感興感之效由近及遠由親及疏故『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故『心正而後身修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故『一家仁一國興仁一家讓一國興讓』故『君子有絜矩之道』因有絜矩之道故可以推己及人於是乎有忠恕之道忠恕之道根據於人心之大同故一切思想偏於同之一面中庸云『愚而好自用賤而好自專生乎今之世反古之道如此者災及其身者也非天子不議禮

不制度不考文今天下車同軌書同文行同倫雖有其位苟無其德不敢作禮樂焉雖有其德苟無其位亦不敢作禮樂焉又云故君子之道本諸身徵諸庶民考諸三王而不謬建諸天地而不悖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孟子云聖人與我同類者又曰口之於味也有同嗜焉耳之於聲也有同聽焉目之於色也有同美焉至於心獨無所同然乎心之所同然者何也禮也義也聖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者又云堯舜與人同耳凡此種種皆重同也即此同之一念擴充於空間而以爲無地不同（東海有聖人焉此心同此理同西海有聖人焉此心同此理同）延長於時間而以爲無時不同（道之本原出於天而不可易）於是乎尙統一重保守此皆就主觀觀念之積極言也至於消極方面則重自省自訟自反以聖神功化爲發端於存養省察是以偏重私德其他名分也禮教也宗法也家庭觀念與嗣續觀念也莫不與吾國舊時國體有密切之關係蓋君主位尊權重易興觀感亦易生觀覲一彼可取而代也「大丈夫不當如是乎」此心一起此語一出當足以擾亂天下不但爲君主之所懼亦爲人民之所憂爲杜絕紛爭防止禍亂計不得不

世襲制度然世襲可以止外爭而不可以弭內爭更不得不立嫡立長以示限制親親之殺尊賢之等與此孳庶長幼之差異遂不得不形成階級於是名分生焉正名定分等於制憲故著書從政俱重視焉（孔子作春秋爲正名也荀子亦有正名三篇論語子路曰衛君待子而爲政子將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奚其正子曰野哉由也君子於其所不知蓋闕如也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以是主教遂成名教得罪名教等於違憲故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也因重世襲故重宗祧因重宗祧故重宗法因重宗法故重宗廟此承先也因承先便思傳後於是嗣續之觀念重焉嗣續之觀念重於是家庭之觀念亦因之而重凡此固有觀念根本思想皆與國體政體結緣最深經數千年之推演以蔚成一國之文化故鑿錯於人民之腦蒂者至深且固今者國體政體既已變更此等觀念思想亦宜有所修正修正云者非根本推翻亦非完全保留蓋君主民主專制共和本屬相對而非絕對故調和頗有餘地民主國家主權在民前之被治今既變爲主治彼此既不

租轄故人人有自由意思又以利害之關係及性質程度之差異人民之意思斷難一致各是其所是而非其所非其將何以爲國於是通全國而計之舍其小異取其大同而制爲法律以範圍羣情於是國憲生焉然一國之大地情形不同欲以同一之法律施之於各地斷不能適合於是由同中見異而劃分全國爲若干地方由異中見同組織爲若干自治團體而各地方各團體中亦各以其利害相同之處制爲法律範圍其羣衆以各謀發展其地方團體之公共利益利害有異同即政權有分合凡可分者皆分之由國而邦而郡縣市村莫不各有特殊之法律凡可合者皆合之由市村而郡縣而邦國亦莫不有共通之法律是故民主共和國家不得不重治法然法非人不立亦非人不行故重治法亦兼重治人不似君主國家之專重治人也。共和國家人意思極爲尊重然自己之意思固當尊重而他人之意思亦不可漠視不惟不可漠視且有服從多數之義務焉以視君主國家之以衆人服從一人者迥然不同故共和國家重主觀尤重客觀不似君主國家之專重主觀。共和國亦重道德重感化故教育與宗教尙焉然道德窮時則救之以法律感化窮時

則救之以裁制原始要終相需以成不似君主國家之偏重道德偏重感化也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是固然矣其有不能格者勢不能不道之以政齊之以刑己所不欲勿施於人與己欲立而立人已欲達而達人此同情之所自出與民治中之博愛一義隱相合也（自由平等博愛爲民主政治之三大目的）然有時亦宜舍己從人所謂人所謂不欲勿施於人人欲立而立人人欲達而達人共和國家少數既當服從多數則一己自當服從衆人人治與法治主觀與客觀道德感化與法律制裁爲君主專政與民主共和之根本差異此根本之差異既可調和則由此根本所發生之種種差異亦絕不致有何方矛盾衝突家之與國同之與異保守之與進步守舊之與革新統一之與聯邦國家之與地方集權之與分權自由之與服從宗法之與國法私德之與公德小我之嗣續與大我之嗣續宗族之光榮與民族之光榮皆可以同時存在相對成立能自抉擇則因革損益調劑平衡新舊中西固可冶成一爐熔成一片也

上述之道德觀念及倫理政治思想皆純屬人事範圍內者也其所調和皆人事範

圍以內之新舊觀念與中西思想之相互調和也。與人事相對者則有自然人事與自然之界限。實古今中外之一大鴻溝。必使人事與自然互相調和。乃爲真正完滿之調和。吾國因國體政體之關係。不能不重人治。重人治不能不重主觀。人事者主觀也。與主觀相對則有客觀之自然。自然之理即物理也。物理發明是爲物質文明。人事之理即倫理治理也。倫理治理發明是爲精神文明。吾國固有之精神文明。雖因國體政體之變更。不得不加以修正。然此精神文明之發達。固中外之所承認也。惟物質之與精神。其關係至爲深切。雖不能盡如唯物論及唯物史觀者之所主張。謂宇宙之內。祇有物質及物質作用。而屬於人事上之道德經濟政治制度思想。皆爲物質之所壓迫支配。而長隨物質之盈虛消長。以爲轉移。然由物之存在。與其實際所影響於人生之事實觀之。亦不能如唯心論者之絕對否認。吾國因重主觀。專注意於內省。而於客觀方面之自然。遂少觀察。研求。是以屬於人事之精神文明。特爲發達。而於物質上之文明。實遠不逮歐西。此亦中外之所承認也。是吾國之精神文明。固常保守。而西方之物質文明。亦不能概予否認。『科學破產』『物質文明』

之末連已至」此等呼聲雖亦有之然不覺神經過敏至欲將線裝書概行推入廁裏其言亦不免過激此亟宜調和者也人事與自然之調和此對象上之調和也僅注意研究之對象而不注意於研究對象之態度方法則此物質文明終亦無發達之望吾國學者因重主觀重內省故重直覺重實感不重觀察（客觀觀察）重親証重體驗不重實驗重心意主之忖度不重物性上之推考凡此種種近取諸身心已無不足故不必別尋方法即有方法亦祇限於演繹蓋以人心之同然既不因時與地而生差異故以道之大原爲出於天而不可易既有根本原則以爲推斷一切事理之最初前提則一切推斷皆由此而生由此而成故重演繹不重歸納重演繹不重歸納故僅能應用原理不能發明原理僅能就原義而加以引申解釋使原義更加精密不能於原義以外創獲新義使原理原則之性質數量格外加多是以吾國學術之無進步不但物質爲然即在精神亦莫不然蓋學術之進步方法爲之也有思索而無方法或思索之方法不當則其所研究之對象終不能達於明確完密之境吾國學者對於宇宙人生亦嘗有所探究而認識論卒未發生於自然人事亦嘗

有論辨而論理學卒未成立此可見吾國學者於哲學科學方法素不注意講求物質文明之無進步固不待言矣精神文明以數千年之積累雖不少發揮光大之處而明確完密之度以視歐西實多遜色歐西學者因注意自然同時亦講求研究物質之方法以促進物質科學之進步並應用研究物質現象之方法以研究人事現象不但能使屬於人事範圍以內之國家社會法律政治經濟教育各得成其爲明確完密之科學因使用方法之結果而理智亦得同時發達蓋科學方法規律至爲謹嚴於理智之鍛鍊最有奇效吾國因重直覺重實感重親証體驗於情意之修養自然視西人爲多而於理智之發達終不免墮乎其後也蓋吾國既重人事因重行爲爲行爲之動機者意也情也激發感情意志引起研究之動機者煩惱或悲憫也故研究學問嘗以感慨發端而其研究之結果常應用之於行爲此不但孔孟爲然即老莊亦何莫不然不但中國爲然即東方各國亦莫不皆然歐西注意自然故愈觀察愈覺奧妙愈研究愈覺幽玄乾坤一大黑幕生命一大秘密存在足以引起驚駭之感激發好奇之心故研究學問之動機嘗以警疑發端而其研究之結果仍爲

純粹之知識爲真理而求真理爲學問而求學問此等冷靜之頭腦不挾感情之純粹理智東方學者實不多見凡茲所云皆不免各有所偏即莫不各有其弊補偏救弊夫豈得已吾人生活所資者物質也滿足吾人實際生活之要求物質之文明進步也自然界之注意與物質之研究即適應此要求而來者也雖然人有私心復具惰性而智愚強弱又不相若向使無道德以感化之無法律以制裁之無政治以督促之則智者巧取強者豪奪惰者因循委靡苟且儉生物質文明雖進步幸福終不可期是以重自然亦當重人事雖然文明進步無止境而生活上之要求亦無止境物質文明矣道德增進矣法律政治亦清明矣而生活上終有缺陷心意上仍不滿足所藉以安慰之者自別有所在則精神生活是也研究學術固賴有聰明智慧然欲使此聰明智慧不誤用不浪費亦賴有適當之研究方法歸納的研究方法於發明之功效固大矣然學者所發明之原理與立法機關所制定之法規不能不引用原理法規不能不用演繹法也感受苦樂者情也趨樂避苦者意也因主張直覺實感而推重情意生活者未嘗無所見然情與意皆盲目者也憑直覺之所指導

僅能辨苦樂之性質分量故感於樂即趨樂不盡不止但得取快目前而後患有所不避也感於苦即避欲求犧牲現在成就將來其勢亦有所不能也忍苦即以盡樂舍樂實爲避苦思前顧後鑒往知來此有待於理智作用故理智司指導感請司感受意志司督促合此三者而人格乃完若僅有理智而無感情譬之有光無熱冰冷之世界固人類所難堪有感情而無理智譬之有熱無光黑暗之世界亦豈人羣所可耐哉

上述種種差異皆見解之差異而智力感情意志固古今中西人類之所同無所謂差異所宜脩正調和亦即此見解之修正調和而智力感情意志無所用其脩正調和蓋見解者智力之所產生環境之所形成以後逐漸凝結既經凝結則修正調和均非易事吾國之見解（固有之道德及倫理政治思想）在一定之環境中（國體政體）經四五千年之歲月而逐漸凝結修正誠屬不易然環境既已變更而其所形成之見解已如鑿枘之不相入無論如何困難均不能不加以修正如畏難而不思有以修正欲舉其所形成而凝固之固有見解完全保存惟有變更環境以曲殉成見則前

足就履不免絕大之犧牲至欲舉固有之觀念思想盡行破壞以待新見解之形成則新舊之交截然分離而道德觀念倫理政治思想因而中斷恐國家之命運亦從此告終矣夫見解既爲智力之所產生環境之所形成則修正此已經形成之見解自應拋却成見（即已形成之見解）用清新之智力公平之態度以觀察現在之環境（即現在之國體政體）而加適切之修正使國民之思想與國家之體制完全一致於是國家乃有生存之望國民方免誤國之譏以物方之則智力水也環境渠也成見則淤塞河渠之泥沙也泥沙去則水到渠成否則源泉混混不舍晝夜終無從流入也已成之見解既修正矣再能化除私見以其智力順應環境則其所形成之見解必能創造圓滿無缺之民主共和政治而爲世界之模範國家此徵諸既往而可信者也蓋吾國國民既能以其智力順應於其所遭之環境形成適切環境之見解而完成圓滿無缺之模範君主專制國家則今後國民之智力亦必能順應於其所遭之環境形成適切之見解而完成圓滿無缺之模範民主共和國家此吾國民之所應共同努力而指導國民以入此途更督促國民使之努力前進者則教育者之責任也

〔附注〕吾國固有之道德觀念及倫理政治思想於完成君主專制國家極爲精深完密故其所完成之君主專制國家亦極圓滿無缺裁成輔相感化糾純之道講求應用已備極纖微而綱常名分之嚴正統閏位之辨體制之繁密權威之尊重實爲歐西各君主國之所不及他如嫡庶也宮嬪也社稷也宗廟也昭穆也謚法也此等名詞恐亦爲彼邦字典之所未見是故古今中外之君主國當以吾國爲唯一之模範至歐美各共和國中其體制亦多而究其堪爲模範國者尙未之見焉吾國民苟不懷成見不挾私心以共謀國是則參考既多完成尤易神明變化不難青勝於藍以視先民之完成君主空無依傍一出心思者其成功自易也

智力之無待於修正已如前述至於感情意志常爲見解之所轉移而不能轉移見解蓋見解者所以決定是非導感情意志以活動之途者也其見以爲是者則感情好之意志從之其見以爲非者則感情惡之意志違之好惡從違一聽見解之所決定而毫無容心是故道德之觀念有新舊而道德之感情意志無新舊倫理政治之思想有新舊而倫理政治之感情意志無新舊也孔席不煖與墨突不黔其所爲之

事不同而其所以爲之熱烈感情與堅強意志則同貞女殉夫孝子殉親忠臣殉君志士殉國烈士殉名信徒殉教其所殉之人與事固有不同而其所以殉之之熱烈感情堅強意志則無有不同世固有爲成見之所囿能行舊道德而不能新道德者矣但未有感情意志涼薄之人不能行舊道德而獨能行新道德者也推之倫理政治及其他一切事物亦莫不皆然吾國人之智力以素無科學方法之訓練對於客觀事物之觀察誠有不如西人之精且密者至於芬芳濃郁豐富熱烈貞摯之感情與夫強毅堅耐之意志以素重私德之故由自身之存養省察與先民之薰陶涵濡遂使之日進於高明志垂之所記載與故老之所傳述具死事之人之多以視西人之爲國家爲主義而死者倘有積密之統計比較當不止十倍百倍於彼也今以觀念思想之有新舊而不相調和遂危及於吾固有之感情意志此固革新者之過而一味守舊不知分曉之人實亦有之激之也吾人讀古人之書不但知識爲所啟迪而感情意志亦同時受其薰陶涵濡所謂人格之感化是也今以古人知識不適於現在之環境遂將古人之書束之高擱而感情意志之薰陶涵濡亦遂失所因原因

國政淪亡不足惜而國民感情之日趨涼薄國民意志之漸就消沉乃大可慮也吾國固有之各種道德觀念及倫理政治思想以之應付舊日之環境最爲適切故在舊環境中易於產生亦易於成長經四五千年之發育滋長以形成一般之見解迄環境雖已變更而此等觀念思想猶足以支配人心今欲究葉尋根循流溯源使知此觀念思想之所自來則此觀念思想所托根發源之五經四書不可不列入正課擇要講讀現制高小課程已將論語列入初級中學應將學庸孟子屢續講讀至高中則講授羣經大要如爲時所限不能全讀則就與現在人心觀念思想有關而不能不加以修正者撮其大凡舉例說明可也周秦諸子學說與舊日吾國環境不相適合故旋起旋滅影響於人心者至微然多係反抗儒家思想而起其中不少精思偉論至理名言擇要講述俾知吾國先民思想亦多與歐西學說暗合不過因環境所厄不得遂其發育致使中西思想形成兩途而學術思想與國體政體相關之理亦可藉以證明當此新舊過渡之交欲其觀念思想適合於現在情形則知新溫故實爲要圖

吾國固有之道德觀念及倫理政治思想不可不從事探索已如上述於此猶有一要義焉即與此有關聯之具體事例及人物是也吾先民以熱烈堅強之感情意志不惜犧牲生命以殉此道德觀念倫理政治思想而求合乎當日之環境則其英光浩氣貞操勁節雖百世後有生氣可以動天地而泣鬼神後之人即其紀載以觀其行事不但足以激發其志氣感情使人心發生光明社會增加暖氣而吾國固有之道德觀念及倫理政治思想之所由成長亦可藉此而知其大凡矣是則名人傳記不可不擇要講讀也雖然欲讀古書不可不略通古文語體之文於發表思想感情誠不無便利之處然不能藉以通古籍且現時語體文字社會亦不通行不過學者爲文偶一用之故欲通古籍切實用則淺近文言及普通古文不可不有充分之練習

生命財產原爲古今中西人類之所重視故正義人道亦爲古今中西人類之所扶持爲求自己之樂利不惜犧牲他人之生命財產以成全之者此不守正義者之所爲也見有此不守正義之人不惜犧牲自己之生命財產以驅除之者此尊重人道

者也。人民之生命財產得以保全社會之安寧秩序不致紊亂者賴有此篤守正義尊重人道之人也。道德與政治皆趨向此鵠的而行無古今中外一也。其所異者則實現此正義人道之方法耳。以此權責付之於一人以求實現此正義人道者君主專制國之方法也不以此付之一人而付之於凡有生命財產之衆人使之互相扶持以求共同實現此正義人道者民主共和國之方法也。故以內心言僅有見解之差而智力感情意志則同以外行言僅有方法之差而究竟之目的則同。直言之即異其用不異其體也。中學爲體西學爲用此主張調和中西者之所揭櫫而爲一般人之所訾議而不知體則古今中西之所同而用則各因其所遭之環境而有差異所宜講和者僅在應用一端而已。

爲人之道條目紛繁以言家庭則祖孫親子叔姪夫婦兄弟姊妹以言社會則親戚師生朋友鄰里鄉黨以言國家則省縣市村皆各有相互之關係亦各有當然之道德故持躬待人處世均宜有適當之指導使一切言容舉止心術行誼咸協乎情理之宜而不致見惡於家庭社會國家乃爲善良之人民能培養此善良之人民乃爲

善良之教育此乃爲人之常道固古今中外之所同也其中猶有二事爲吾國一般教育向來之所不注意者則從事職業之素養與正當公民品格之陶冶是也人類生活之所需不能取諸天然以自足飲食也衣服也宮室也器用也舟車道路也無一非人之所製造經營而成即無一人不需此製造經營而成者以爲資生之具日取他人之所製造經營者以資其生而不能製造一資生之具以資人之生則人類中實無生而具此特權者前代帝王宜有此特權矣然宵旰憂勤一日萬幾皆爲維持一國人民之生活計也雖非直接生利而實間接有利於人民者也按通功易事之原則一人之所需雖不必由一人之所造然亦必有一有益於人羣之事焉以與他人交換而人之責任乃盡故職業者人類最確實最合理之固有責任而教育則宜促醒此意識激發此感情意志養成此習慣品行也吾國人民心理大都視教育爲獵官之具故不惟不能以教育促進職業反因教育喪失其固有之職業恐教育愈擴充而生產力愈減少如果教育普及勢必陷國家於破產之地位故須注重職業訓練以鞏固生活基礎顧訓練云者非空言指導之謂乃實地練習之謂也

在小學時期宜酌減授課時間使於課餘之暇（或農忙之時）補助家庭親習農工商業因其固有之經驗習慣而加以適切之指導或贊美使對於固有之職業發生興趣認明價值安定而不思遷以漸謀合理之改進至於中學亦宜減少課外之無益運動利用校園并改良手工使爲有益職業之練習僅從事於職業選擇之指導猶未足以盡職業訓練之義也

人類生活所需不能取諸天然以自足於是乎有生事有生業一人所謂之生事所操之生業仍不能滿足一人生活之所需要於是乎有通功易事此人生自然之趨勢其義已如上述向使人人均能守此通功易事之原理而各盡其所當然之責任而不相諉卸各保其所當得之權利而不相侵越則人類社會之中有此通功易事而已足無如人類不齊智愚強弱賢不肖各不相若而智者強者又不盡皆賢者於是巧取豪奪之事起而人類之生命財產遂不免受不正之侵害欲彌補此人類之缺憾又非純恃教育所能成功於是乎於通功易事之外不能再有一種通力合作以防此侵害然欲收通力合作之效必須人人能負此通力合作上應負之責然

人有私心者也利則爭趨害則爭避人各一心惟一身一家之是圖而通力合作之實效終不能興於是不能不有組織有約束以範圍此羣衆之意思行動使公共之利一人不能獨趨公共之害一人不能獨避聯合衆人以圖共存而人民之生命財產乃有確實之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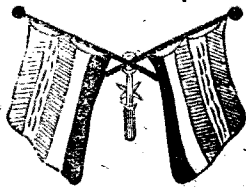
政治者即此組織約束之永久固定者也惟利害有小大其關係於人也有直接間接各就其利害所關者組織之約束之以成一政治公團於是乎有地方自治團體此團體與彼團體之間其利害關係雖不如團體內之密切然不能絕無關係也於是就有關係之各團體聯合組織之約束之以成一大團體則利害之大者由大團體討論之處理之利害之小者由小團體討論之處理之則人類無不興之利不除之害而生命財產乃有確實之保障生活乃能達於安全順遂之域

團體之最大者是爲國家（現時雖有國際團體然組織約束無永久固定之性質故不得目之爲一政治團體）最小者則爲市村其中則有省有縣皆與吾人有利害關係不過範圍有大小距離有遠近而利害關係遂亦有直接間接之分其不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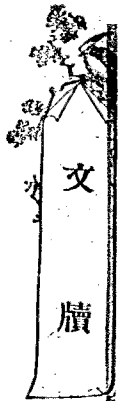
無組織無約束明矣一人之身同時隸屬於各種政治團體而爲其團體內之公民則對於各種團體均有應盡之公共責任應享之公共權利能盡此公共責任享此公共權利者是爲公民各團體內均有此公民則各團體內之安寧秩序乃可保發達乃可望教育者即宜養成此適當之公民也

吾國國家向爲君主之所統治而省縣地方則爲君主所任命之官吏所管轄則國家與地方之安寧秩序與人民之生命財產皆由君主及其所任命之官吏負責維持保護故無政治公團之組織約束亦無所謂公民負責任今則國易民主政尙共和前日在君之主權已轉移於人民而其維持保護之責亦即由人民共同擔負則今後國家與地方之安寧治亂須視人民有無組織約束之智德能力以爲斷增進此智德能力者亦維教育是賴

吾國以數十年之外憂十餘年之內患國家與地方已備極紛擾人民生命財產已飽受犧牲而武力統一之夢至今未醒地方自治之義至今未明雖爲成見私心之所囿抑亦教育者對於國民之政治意識與會無相當之注意以提撕警覺之耳故



教育宗旨附說明書
促醒政治意識，陶冶公民品性，實爲今日教育宗旨最重要之一綱領。



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令昆明勸學所

實施新學制中小學校進行及補充辦法令遵照辦理訓令及
辦法

為令飭遵照事案奉

雲南教育司第四百五十一號訓令開案奉

省長發下准

教育部咨開查學校系統改革案業已公布當此新舊學制變更過渡期間宜有一定之標準茲由本部先行訂定關於實施新學制中小學校進行及補充辦法六條以資遵守除將該辦法六條抄附外相應咨請轉飭各小學校遵照辦理此咨附辦法六條

昆明縣公署訓令

昆明縣公署訓令

二

等因奉此合將辦法六條照印頒發令仰該事即便遵照辦理此令計抄發辦法一紙等因奉此合亟照抄辦法令仰該所即便轉飭各校遵照辦理此令

計發辦法一紙

民國十二年八月

九

日

縣知事劉盛垣

實施新學制中小學校進行及補充辦法

一中小學校在新學制未頒以前所招之學級仍應按舊制辦理

二高級小學應與初級小學並設但同學年有兩級以上或設有補習科及職業補習科者亦得單獨設立

三初級中學得由縣經費設立以求普及但不得移用小學經費

四高級中學與初級中學宜於合設但有特別形情得分設之

五原有中學校欲設高級中學者應經由各該省區教育行政長官調查認定後始得設立其調查之事項如左

一地點是否適於各處初中學生之升學

二教員資格及教學成績是否適於高中之程度

三經費是否充足

四設備是否相合

五學校已往之効力如何（如學生升學之分數及畢業生之用途等）

以上調查得由教育行政長官組織調查委員會加入大學校高等師範及專門學校教員

六舊制高小畢業之學生得考試初中二年級

昆明縣公署訓令第

號

令昆明勸學所

雲南全省施行新學制辦法及雲南教育司籌擬五年內教育
改進辦法令遵照辦理訓令及辦法

爲令遵事案奉

昆明縣公署訓令

雲南省公署訓令第七十一號開案據教育司司長呈稱查省會省立各學校施行新制辦法會由職司擬具議案提交教育委員會議決呈奉鈞署核准通行遵辦在案復查是時新制尚未頒行學科課程標準亦未擬定則選擇教材編纂教科諸多困難勢不能不先由省會着手擬俟省會辦有頭緒再為推行各處以便依照實施此當日推行新制之大概情形也現時新學制既頒布而課程標準亦經全國教育會聯合會組織長期委員會擬訂草案各科用書亦已由商務中華兩書館依據草案着手編纂陸續印行則省會以外各校實行新制已無何種困難當由職司將省會以外各項學校施行辦法及五年內全省教育改進辦法案分別擬定同時據法政學校省立第一中學校校長呈請將收東原案酌予變更于本年秋季繼續招收新生前來職司核與此次擬定施行新學制辦法及五年內教育改進辦法用意大略相同當經連同各案於六月初二十六兩日教育委員會開第十一十二等次常會時提出討論僉以法政中學兩校均經五年內教育改進辦法案內擬定完善辦法又於兩案條文略有修改遂經一致可決理合將擬定雲南全省施行新學制辦法案及籌擬五年內教育改進

辦法案繕具清冊呈請鑒核如蒙俯准再由司擬定五年內改進辦法概算呈核等情前來除該司所擬本省施行新學制辦法案及籌擬五年內教育改進辦法案既經教育委員會議決核查尙屬妥協至其中有需用省款辦理之件經費應行增加于財政至有關係并經提交省務會議議決如擬照辦合行令仰即擬具概算呈復候核等語指令該司長遵照辦理外合將議決雲南全省施行新學制辦法及籌擬五年內教育改進辦法案一併令發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此令計發雲南全省施行新學制辦法案及籌擬五年內教育改進辦法案各一件等因奉此合將奉到法案令發仰該所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計發雲南全省施行新學制辦法案及籌擬五年內教育改進辦法案各一件
縣知事劉盛垣

中華民國十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雲南全省施行新學制辦法案

甲初等教育

昆明縣公署訓令

各縣辦理之小學校得視地方情形參照下列辦法酌量改組限於十二年十二月以前將全縣改組辦法呈請核定務期於十三年春季開學時一律照新學制辦理其能提前辦理者聽

一各縣單獨設立之國民學校一律改稱初級小學校高等小學校一律改稱高級小學校其合設之國民學校高等小學校改稱兩級小學校學校名稱仍冠以縣立市立村立等字樣

二初級小學校以市村經費負擔設立為原則所設校數之多寡以能盡量容納學齡兒童為度

三市村設立初級小學校其學生在十級以上經縣教育行政機關認為有設立高級小學或補習學校之必要時得添設之

四各市村設立高級小學遇縣教育經費充裕時得酌量補助之其補助標準由各縣教育行政機關自行酌定

五初級高級小學或合設或分設視地方情形定之但高級小學至少須有兩班始能

單獨設立

六舊制高等小學校學生仍照舊制辦理自民國十三年起招收新生概照新制辦理

其能提前辦理者聽舊制學生修業已滿二年者得投考初級中學

七照舊制單獨設立之高等小學校其原辦三班者改辦新制後應於適當之時期內

酌開雙班如不能開辦雙班者得加設相當年限之補習科或職業準備科

八對於年長失學者應設半日或夜間補習學校或獨設或附設於小學校內視地方情形定之

九初級小學修習期滿得給以義務教育四年修了之證書

十義務教育入學年齡照本省實施義務教育大綱辦理

十一幼稚園得附設於小學校內

十二舊制乙種實業學校一律改辦職業學校其畢業年限及科目視地方情形自行酌定

乙中等教育

一初級中學應以縣教育經費設立爲原則但在各縣中學未能全設時仍暫由省經費設立之

二高級中學以省經費設立爲原則

三各縣教育經費充裕能以一縣之經費或數縣聯合之經費設立初級中學時應提前設立但不附設於小學校內

四各縣設立初級中學每年級應招學生一班至三年招足三班時至少須有六千元以上之常年經費始得設立

五各縣舊設之縣立中學校及聯合中學校自三年起即查照新制初級中學辦理其經費充裕之校視地方情形得加設職業科或附設師範講習所視地方情形定之

六中學校修業年限定爲初級三年高級三年

七師範學校完全六年後三年得單設之

八省立第二第三第四各中學校自十三年起一律改照新制招收初級中學第一二級生舊設各學級仍照舊制辦理但在第一年級內之學生亦得酌量情形改照新

制辦理

九師範學校之附屬小學自十二年起照新學制辦理其能提前辦理者聽

十省立各師範學校自十二年起一律照新制招收六年畢業之第一年級生其原有

各學級仍照舊制辦理

十二年度先就省會開初級中學一校每年招收學生三班

丙 高等教育

關於高等教育之設施俟經費充裕時再行酌定

雲南教育司籌擬五年內教育改進辦法

甲 小學教育

一自民國十二年以後在五年內各縣應照實施義務教育大綱及義務教育推行程

序辦法將城市鄉及較大村落之義務教育辦理完竣

二各縣城市鄉應盡量推設高級小學務以能容納初級小學力能升學之學生爲度

三小學校以男女同校爲原則各縣辦理小學應兼注重女子教育務使男女教育機

昆明縣公署訓令

10

會力求均等如因地方習俗所限有單獨設立女子小學校或單獨設立女子高級小學之必要時應盡量推廣設立在五年內至少每縣應有女子高級小學一校

乙 中學教育

一 初級中學應漸圖普及在五年內凡舊府治及直隸廳州治未經設立師範學校或中學校地方應就舊日原轄各縣聯合設立初級中學或單獨設立至少以每府治及每直隸廳州治均有一初級中學為限

二 調查各聯合中學及各縣立中學校教育經濟狀況如其成績優良而教育經費照施行新學制辦法草案乙項第三條所規定之限度不滿三分之一者得由省款補助之

三 各縣新設初級中學無論聯合設立或一縣單獨設立如其經濟狀況不能充裕經政府查明屬實亦得照前條之辦法補助之其省立學校所在地之聯合或縣立中學校勿庸補助

(說明)初級中學應力求普及但以本省現時教育經濟狀況論欲驟行添辦多數

之省立初級中學未易辦到特擬從提倡整頓聯合中學及縣立中學着手俾得促進改良與省立各中學有同等之程度以補助省立中學之不足

四民國十三年起就楚雄會澤廣南三縣地方籌設省立初級中學各一校

(說明)查前清府治除澂江附近省垣無庸特設外其餘昭通曲靖建水文山大理保山麗江順寧普洱等處或已設有省立中學或已開辦聯合中學就中惟楚雄會澤廣南三縣尙無中等學校特擬添設三班

五自民國十五年起就省會選擇相當校地開辦各科高級中學自十三年起由教育司積極籌備

(說明)查本會議決原案省立第一中學及農工兩校限期收束將騰出經費預備開辦高級中學但詳加討論初級中學甫經開辦三年內尙無初中畢業生徒又以現時師資論本省勝任高中教員者尙形缺乏則目前開辦高級中學事實上實感困難故擬暫從緩設俟十五年度初中畢業生徒較多留學國內外師範大學及各大學畢業生亦逐漸加多屆時辦理高中自無何等困難至舊制中學畢業生本省

既有東陸大學逐年招生又省立第一師範學校仍照舊制招收第二部師範生并擬開辦高等師範專修科是舊制中學畢業生徒已不患無升學之地高級中學自可暫從緩設矣

六省立第一中學校自十二年秋季起照新制招收初級中學一班以招足九班爲限但須酌減普通班次添辦職業科

(說明)高級中學既暫從緩設則省立第一中學自應繼續招收初級新生

七雲南中學改稱省立第五中學校但照案招收初級生但須於原有學額內酌減普通班次添辦職業科

八外屬女子中學在五年內擬飭由昭通大理保山三處設法開辦女子初級中學各一校其開辦經費如有不敷時亦得照前列第三條之規定辦理此外設有縣立中學或聯合中學地方亦應於適當時期兼開女子中學

(說明)省外各縣女學以昭通大理保山三縣較爲發達故擬由三縣先辦女子初級中學各一校餘如蒙化女學亦稱發達該縣現辦中學一校自可兼開女生班次

九省立第二第三第四中學校均自十二年起查照新制每年收初級生一班自十五年起每年收初級生二班專辦初級中學按年招收以辦足六班爲限

丙 師範教育

一省立第一師範學校自十二年起照新制每年招收第一年級生一班自十五年起每年添招第四年級生一班以足九班爲限在未經開辦後三年師範生時師範第二部學生仍照舊辦理

二省立第二第三第四師範學校自十二年起照新學制按年招生一班以六年辦足六班爲限

三各縣籌備義務教育爲準備師資起見應照學校系統改革令第二十條開辦師範講習所修業年限定爲二年此項師範教育之設施務以能供給義務教育之師資爲度其不能獨立辦理者得聯合各縣辦理或委託各中學校及師範學校代辦之

丁 高等教育

一自十三年起委託東陸大學辦理五年畢業之高等師範專修科四班以補充初級

昆明縣公署訓令

一四

中學教員之不足其招收學生資格以舊制中學師範及甲種農工等學校畢業生爲限

二調查國內外留學生人數視將來之需要選送學生若干名肄業國內外大學及師範農工大學以造就高中教員

三法政專門學校現有第四班法律本科學生未經畢業以前得酌收二年級畢業之相當班次

(說明)本省法專門學校以收生困難原議暫行從事收束惟該校原有第四班生湏至十四年始能畢業在此二年間僅辦此一班未免太不經濟且據該校長呈稱現時請求入校者尙不乏其人故擬暫收講習科學生以補其缺至第四班生畢業後應否續辦或改辦大學俟屆時再爲酌量情形擬定

戊職業教育

一自十三年起就省會開辦職業學校一校分別科目酌設工廠以爲各縣改革職業教育之先導

二省立女子中學校附屬第一第二小學校自十三年起由女中學校校長酌量情形

按年遞減班次將其騰出之款就該校添設相當之職業班

三在五年內調查省外各縣特別物產酌量添設初級中學職業科（例如昭通麗江等縣之製革大理之草帽及普洱之茶業等）

昆明縣公署訓令



文學與教育

繆季安先生在昆明教員年假講習會講

趙蔭吾記

自己平日雖喜歡研究學問，但因為根柢淺薄，和職務屢有變更，所以對於學問沒有什麼心得。今天那敢來此講演！不過因師友的敦促，不得不勉強應命講的不是處，還請大家指正。

講的題目是「文學與教育」，因為自己在年假期間，偷空來研究詩經，并想把詩經整理一番，來同大家研究，於教育上或有所貢獻。但單來研究詩經，和這講習會的性質不合，因為是不能以我長時間的研究在此短時間的講演。是以定題目為「文學與教育」。這題目是很大的，我何人斯，敢來講演。然深者見深，淺者見淺，我且把我這最淺陋的見解，同大家談一談。

文學與教育

就題面說，「文學」是一概念，「教育」又是一概念，這兩個概念，應用一番分析的工夫，來說明他的所以然。

先就「文學」說：文學是一個抽象名詞，我們有了一種概念，用語言或文字表出來，就是一種抽象名辭。要跟究這文學一個抽象名辭之所由構成，必先歸納許多具體的文學作品。而具體的文學作品，又因時因地，各人的根據不一；既不，那末所抽的象也不一了。所以文學界說是不一樣的。因此要分析文學概念是不容易了。

又凡一學術成立，必具有確實性。（普遍、永久）文學之成立就不然。因為文學作品，是各人生命之流的表徵。各人個性不同，環境不同，那末所表徵的也就不同。譬如寫字的點畫同，而寫來的筆情、姿勢、結構，就各不同，這是大家知道的。文學亦然。因此要求文學的普遍性，是很難的。并且個人生命，又時時流轉，不是固定的。（思想感情時有遷變。）因此要求文學的永久性，也是很難的。那末文學概念，終竟不能分析麼？是又不然。因為人類有自相，亦有共相。就自相方面說，就是同胞弟兄，口音足音也不能一樣；但同是圓顛方趾，直立步行，是人都具有的共相，求得共相，即可求其普

遍性。至於個人生命，雖時時流轉，却有其永續性。除掉具二重人格的顛狂者，個人生命是一樣的，不能說今日之我和明日之我截然兩人。因此個人生命之流的表徵的，文學作品，也可找出其普遍性和永久性。既有普遍性和永久性，即有確實性。此時此地的人，可以了解彼時彼地的人的思想情感，就因為這個原故。具體的文學作品既這樣，那末文學概念即可明瞭，即可抽象而定界說了。

上面是從文學概念本身上說。若要我來定一個文學界說，本是不能的，不過也有我的粗淺見解，無妨把我對於文學的界說提出來，同大家商量。

我們既是中國人，不得不就中國固有的文學解釋來說。說文學這名辭，最古的要算論語上載的了。論語：「文學，子游，子夏。」說文解字：「文」字為「有書謂之文」。學字解釋很普通，不須我贅敘。若將文學二字連起來說，那就不容易了。論語：「文學」一名詞，皇侃疏為「文章博學」。文章究竟是甚麼？我以為是和「行」對，「論語」行有餘力，則以學文。」和「禮」對，「論語」博我以文，約我以禮。」的東西。由此說來，文章即書本上所記載的，所以子夏說：「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子之言

行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又孔子教人以詩書六藝之文。「文章」是論語之所謂文學，即指博學而長於禮樂。子游子夏即博學而長於禮樂者。這種解釋，非我今天所講的文學，不言自喻。最近章太炎說：「文學者以有文字著於竹帛，故謂之文；論其法式，謂之文學。」章氏之所謂文學，似包括文章學，文字學，文法學，範圍太寬。阮去臺說：「必沈思翰藻，始名之爲文。」故文以稱儷爲主，說較嚴密，但不甚明瞭。那末上兩說也不是我今天所講的文學。總而言之，若是就中國舊有的解釋來定文學界說，是不可能的。

普通所謂文學，其界說當求之外國文。但各家也不一樣，就因個性不同，生命的表徵也不同的原故。那末我也不能爲具體的陳述。現在就我平日粗淺的見解說來，同大家討論。不敢說文學就是這樣，不過我說明我心中之所謂文學罷了。我說：

文學者，以優美之文字，表寫豐富之情感與想像。

因爲文學作品，不論是「常文」「廣義的文學」「美文」「狹義的文學」都具有形質兩方面。我現在所說的文學，是狹義的文學，亦稱純文學，即是美文。美文的

質，以「情感想像」爲要素，不像常文是以「理智」爲要素。美文的形，即表寫情感想像的工具。我們既有了情感想像，必定要有表寫的工具。像表聲音的用音樂，表色彩的用圖畫，表形體的用雕刻，用文字來表寫情感的就是文學。但文字是死的，那末用來表寫的時候，就有種種藝術了。這種藝術，就是選擇排列。但又不像數學家所用的定理定義是不變的，是要使他優美，欲使他優美，就不是理智的作用所能滿足的了。所以我說文學是以優美之文字表寫豐富之情感與想像。但還應再申明一句：這不過是我說明我心中所謂的文學罷了。

文學的概念，既已分析清楚，文學與教育的關係，究竟是怎樣？這時候是應當說明的了。

今天所講的題目，若把範圍放大，應該說「文學與人生」；若對大家——小學教員——說，應該說「文學與兒童」。不過「人生」「兒童」「教育」中間的關聯很多，所以定題目爲「文學與教育」。要明白文字與教育的關係，先要研究「人的生活」是怎樣。就大概說來，「人的生活」自然非「物的生活」。什麼是物的生活？與人的

生活何以不同，似乎不便在這題目內來討論，所以祇好從略。現在且說我們人類有些什麼生活。

(一)「靈」的生活與「肉」的生活 靈與肉原是不能截然分斷的。譬如飢思食，渴思飲，這原是肉體上的關係；但能否滿足飲食上的欲求，因而起快不快之感，這却影響到精神上。若說肉之外還有靈，似未免近於神秘；但是我們在飢渴之時，固然以得飲食爲急，而不飢不渴之時，也還是要格外有一種消遣物，慰藉物。這消遣物、慰藉物，有劣等與高等之別，劣等的祇在肉一方面的刺激，高等的便超乎肉的方面，而近於靈的方面了。農人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於耕鑿之外，似無所求；但他高興的時候，也還是要唱一曲田歌，這也算是一種靈的生活。但也可以說是他的肉的生活力之餘賸，原出於一種遊戲本能，雖是靈的生活，却不是脫却肉的生活的。

(二)「知識」的生活與「趣味」的生活 人既有飢渴之苦，不能不想法排除。他排除他的根本，是在知識，所以知識是人類生活之第一要素。但是如上節所說，農人唱田歌的事，並不是知識上的關係，純是趣味上的關係，所以人類於知識生活之

外，不能不有一種趣味之生活。

(三)「現實」的生活與「理想」的生活 飢食渴飲，以及由飢食渴飲所產生之一切生活，都是現實的生活。人類既於肉體生活外還要有一種靈的生活；於知識的生活外還要有一種趣味的生活；也可說是於實，現生活之外，還要有一種理想的生活了。因為靈的生活，趣味的生活，都是要超乎現實的；生活的，超乎現實的生活，這不是一種理想生活嗎？

(四)「機械」的生活與「藝術」的生活 我們的生活，若是以靈的知識的現實的即為滿足，那末純粹受天然法則之支配，直等於一種機械了。我們惟其不僅以此為滿足，所以必須發展其性靈，創造一種理想世界，以豐富其趣味。這種生活，是由意匠經營而來，所以算是一種藝術的生活。

(五)「普遍」的生活與「特殊」的生活 肉的生活，知識的生活，現實的生活，是人人所不可少的，是時時所不可少的。這一種生活是有普遍性；若靈的，趣味的，理想的，有時也不必要，至於藝術，那又有高下之別；高等的藝術，自然不是人人所能。

這一種生活，要算他是一種特殊的生活了。

人類的的生活，既如上述，那末文學是生活上不可少的，不言自喻了。知此即可說到文學與教育的關係。文學是什麼？前已說明，教育是什麼？也應該說明，但也不過就我心中所謂的教育同大家研究罷了。我以為：

教育是直接間接的引誘輔導人的心身發展以滿足其生活。

教育的性質是這樣，我以為是大致不錯的。知此則文學在教育上有何等價值，大家自然明白，不必我贅述了。

文學在教育上既有重大的價值，那末研究文學的方法，當然是教育者應注意的事，不得不講求了。

怎樣研究文學？概括說，有兩種方法：(1)考證；(2)欣賞。考證分形質兩方面。形的方面，當考證文學作品的聲音訓詁；質的方面，當考證文學作者的心理和背景。若研究古代文學，形的方面更為重要；質的方面，則因時代環境不同，所以文學作品也不同。詩三百篇和楚辭不同，即三百篇中的十五國風，也各不同。我們把這兩種工夫用到

了，文學才能供我們欣賞。研究文學，既已考證，爲什麼還要欣賞呢？這是本題目的重要點了。因爲讀者讀了文學作品，能發生感動的能力。感動力強，文學作品必優美；感動力弱，反是。所以文學作品的高下，可以感動力的強弱爲斷。文學作品能使讀者讀了感動，就是能神讀者與作者的心情融合爲一，引起讀者的高尚的情思，使讀者享受酣美的陶醉。我們試讀屈原的遠遊，其感動我們的心情是怎樣？但這也不過是情感方面的欣賞；若由情感而進爲意志，那末還可以發生讀者遐遠的馳慕，所謂「高山仰止，景行行止，雖不能至，心嚮往之」，使我們心中另闢一理想境界。試讀陶淵明的桃花源記，其感動我們的心情是怎樣？知此文學與教育的關係豈不重大嗎？所以誨淫誨盜的作品，應當屏除；摹仿古人的勾當，是不對的了。這就是我所謂研究文學的方法和文學與教育的關係。

上面所說的研究文學方法，是普通一般的；若就學校等級說，那又當分別說明了。施高等教育的學校，學術各有專家，不必我贅述；中學小學呢，我特詳述在下面：

中等學校研究文學應怎樣呢？分三項：(1) 應研究些什麼？(材料選擇) (2) 應怎

樣研究？（教授方法）（3）分量應如何？——小學校也應注意這三項。

中等學校的文學取材，若將文學作品全行研究，必不可能，因為文學祇是中學生的特殊生活的原故。就分量說：文學材料，應占各種文章三分之一；就性質說：現代的文學應多取，古代的應少取。但現代的文學作品，適當的很難找，新文學還未成功，像新詩境界，仍是舊詩意味；而且已經落套了。不惟落套，像蕙的風那些詩，讀了他於精神上那能發生好影響。至其中的字句如肉貼肉抱腰接吻……：……：一類，猥褻已極，尤含有莫大危險性。詩經寫淫奔，也不過如鄘風的桑中三章，何嘗有這樣的惡劣。蕙的風我實不欲終卷了。現代文學既這樣，是不能不從古代的選擇了。但古代的文學作品，形質兩方面都知我們相隔太遠，由漢至清二千多年的注解，陳陳相因，且很穿鑿增會，不加整理工夫，是不能作文學材料的。但整理這件事，又不是我們這樣學識淺薄的人所能做到，是必希望梁任公胡適之等來做了。無如我所希望的何日才成事實，孟子說：「豪傑之士，雖無文王猶興。」知此我們不得不自己努力了。自己努力做去，使中學校的文學材料，得以整理，中學生才不致有文學材料缺乏的失望。

這事譬之人要滿足飢渴的欲望時，粗茶淡飯可，珍饈美味也可。希望梁任公……：出來整理，是要他們擺出些珍饈美味來；我們自己努力，不過供大家些粗茶淡飯罷了。說到這點，我又有一番感想：有人說這樣做不過是要固自己的地盤，引誘青年下阱罷了。這類話完全是感情作用，因為宇宙間那有絕對的，我們天天走錯路，天天應改革，梁任公……：來做，未必全；我們來做，未必全不是。所以我說我們應負着整理中學校文學材料的責任了。何嘗有些微的私見呢？古代文學作品，以我的見解，像詩經魏晉五言唐七言宋元詞曲，都非整理不可。因為這幾種都可選來作中等學校的文學材料。

中等學校文學教法，應該有人把舊有的注解……：刪去繁複，擷取精華。因為中學校師生兩方面，都沒有多餘的時間來消耗。又應該酌用道爾頓制，把應研究的文學書籍，臚列出來，使學生自己研究，教師負考驗輔導的責任，結果使學生筆記心得，或一週間辨論講演，如此學校形式上精神上皆收莫大的效益。

中等學校文學的材料、分量、教法等，前面已說過，不贅說。

小學校祇用幾本乾燥無味的教科書，是不行的，仍應該本着道爾頓制的精神去做。幸喜現在小學生的功課，担負很輕（國文改國語）必可做到。又關於小學的文學讀物，出版的比較多，小學校裏似應列為課程，更設兒童圖書館。但某時期應研究某種。教師應負選擇責任，果能辦到，於兒童知識、技能、道德上皆有莫大的幫助。我在家裏教我未滿八歲的小孩子，多注重兒童文學。有一天他到後園裏見了一個料哥，他回來就在板上寫了（我今天在後園裏見了一個料哥，我問他有幾歲了，他說有八歲了。）一段文字，這或許是最好的成績。所以小學校中教授國語，應該於教科書之外，加入趣味的文學材料。

上面是我對於中學小學研究文學方法的意見：

今天來此講演，沒有新奇的貢獻，不過是野人之芹獻曝獻罷了。就擱大家寶貴光陰，特向大家告罪。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和今後改善的意見

尚葆能

我自從民國五年，由昆明縣立師範第一部第三班畢業的時候；充任北四區松華堡第一校乙級教員的職務。在那個鄉村裏拿著教鞭教授小學生，已經四年了。自恨學識淺陋，在教育界沒有什麼發展；但是這四年中在那個鄉村受了各方面的刺激；心裏就時時存著一個研究鄉村教育的觀念，因為我在那個鄉村裏所受的刺激，實在不少。現在我把最重要的述給大家看看：第一是經費的恐慌：我在那個學校，是松華堡上琪村，下琪村，新村，兩樹村，竹園村，姻龍村，六村合辦的。這六村裏的學款，初辦的時候曾經籌備過的，只因沒有和地方公款劃分清楚，到了現在國家多事，公費很大；於是公費起了恐慌，因公費的恐慌，教育經費也就受了他的影響；由是這六村裏的教育經費也就很難籌備了。以至按戶攤派；或收獲的時候抽收穀把，以至怨聲盈耳，障礙大生的。第二是學生的減少：我在這校裏的學生，在民國六年的時候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和今後改善的意見

第五

起來，以爲我們不熱心教授？或是教法不良？纔把學校弄糟了，以至這個樣子；後來纔曉得別校也是這樣的。第三校裏的學生，更減少得利害，現在也

第五

把他的狀況述給大家看看：第三校裏的學生，在民國六年的時候，約有五十名，到了民國八年時候，只有三十餘名，到民國九年的時候，只有二十餘

第五

名了；我們八月間回觀摩的時候，到校的學生只有「八」「九」名哩！於是鄉村裏的人，議論紛紛，有欲停辦的，有欲歸併第一校的。既然有了這樣議論，

第十

不曉得的以爲是教師欠缺資格，怠荒職務；其實三數年間的教師，民國「六」

第十

「七」兩年是尹樂莘，民國八年是劉佩，民國九年是顧謹善，都是品學兼優，熱心教育的；況且學生的作文，算術，成績都是很好的。我的心裏還疑惑著

第十

，是這個地方的情形知別個地方的情不同也未可定。到民國十年，充任東八區板橋城外第三國民學校教員；民國十一年，充任東七區大廟中段第三國民

學校教員。這兩校和附近的各校，都實實在在加一番很精密的考查，他的情形

大概和松華堡各校的差不多。由這樣看起來，鄉村學校墮落的原因，實在是
在學校裏所學的，畢業後不能夠在社會上經營他的生活，纔是這樣的。本來
學校是爲人民謀生活上必要的知識技能的方地，爲什麼不教以切切實實的知
識技能？每日只曉得在教室內，教些空空洞洞的國文哪！算術哪！等到應用
的時候，一樣也不曉得了。每見現在的學生，沒有進學校的時候，還能夠替
父母做事；既進了學校的時候，不但只是沒有學得生活上必要知識技能，還
倒不能替父母做事哩！這樣的學校，還想要教育發達麼？況且自從歐洲戰爭
的後，世界上的教育潮流，都是趨重學校即社會的主義；夫這主義的教育，
也不過是使人人能夠自謀生活，在社會上做些事罷了，到了現在設計教授哪
！校外教授哪！一天不同一天的了，守著從前的老法子，還想把學校辦得好
的麼？在教育界的，也應該要順著世界上的新潮流，以造就未來的國民；俾
成適應環境，在社會上爲有用的國民。我也是教育界的一分子，所以斗胆現
醜，以貢獻於我教育界；願教育界熱心諸君共相討論，指教我非，其進行研

我的要件有三：試述如下。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和今後改善的意見

四

一教育經費獨立：立國以教育爲本，教育以經費爲先；由這樣看起來，經費與教育和國家的關係，也算不小了；況俗話說得好『巧婦難爲無米炊』辦學校又何獨不然呢？現在鄉村裏的教育費，多是和地方公款混在一處；並且還是屬於地方公款內的一部分；又遇著現在國家多事的時候，公用的款項浩大，就常常的把教育費挪了去用。如雇兵咧，辦團咧，做會咧，……若是和他們商量教育上的設備咧，改革咧，任隨你口齒利害，說得天花亂墜，雖說到數十回也是如同沒有聽見一樣的；甚至還有些地方，連教員的修金也要拖欠著不給，吃咧，穿咧，買書籍咧，都沒有著落了；常常鬧到勸學所裏去，還要討限期！本來這個教員是熱心教育的也冷心了。這樣還想教育有好結果麼？要想教育有好結果，必要教育經費獨立。由地方上有教育學識，有教育經驗，有熱心教育的人籌備教育基本金，以爲永久的教育經費；不論地方上有什麼緊要的事，都不得挪用；如此對於教育上的設備咧，改善咧，纔得

充分的使用；對於教員的修金，也可以按月清送；如此做去學校還有辦不好的麼？籌備基本金的方法有三：

1 勸捐：籌備教育費，本來為他們的子弟求福利起見，若有人提倡勸捐，鄉村裏未必就沒有急公好義的人了麼？我恐怕還不肯讓人先占有名聲的美名哩！以現在我們昆明而論，能設立一校的鄉村，居民不下二百餘戶，以二百餘戶的居民，能担任一元以上公益捐的，不下四五十戶；五元以上的不下十戶，計算他的數目，可得銀一百元以上的捐款。

2 辦瞭 鄉村裏的瞭：一種叫做信義瞭；一種叫做六關瞭；一種叫做公德瞭；信義瞭不論什麼地方都有，他的辦法人人都曉得，我們不必提了；現在只把六關瞭，和公德瞭的辦法說說：六關瞭的辦法，是以所借出的銀劃分為五分，按月推還，每月交還一分，以六個月還清，即以多還的一分為利息。以一百元放出，每年可以得利息四十元；以他每月還來的本和利，又可以放出，利上出利，辦到三年的後，大約共得本利三百元前後。•公德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和今後改善的意見

六

賒：又叫做買賣賒，他的辦法是以所收得的銀，出賣於上賒的人；假如每賒一元的賒，或賣一角，或賣一角五分，以賣賒人所出的價爲準，以此賣得的銀數作爲利息；就把他每會的利息扣除了給買賒的人領去；到了第二會的時候，上賒的人，未曾買過的；若前會賣得一角，只消上九角，若賣得一角五分，只消上八角五分。●已經買過的，仍舊上一元；還要加上買價。●把他「三」「六」「九」會的利息抽作公德；這「三」「六」「九」會，不論已經買過未曾買過的，都要上銀一元；每棵或一元或伍角，以三十六棵爲一統，以三年辦清；以二百餘戶人家計算，一元的可以得二統，五角的也可以得二統；「三」「六」「九」會所抽得的公德銀，每次大約可得銀十五元左右，三年以十二次計算，大約可以共得銀一百七八十餘元。

上說的這兩種賒，於生利一面是很好的法子；但是第一種的利息太重，未免過當。●可是現在鄉村裏，有好些都樂于借用這種銀的；因爲按月推還，所以他們貪圖易還，利雖重也不覺得的；若嫌利息太重，可以視地

方情形變通辦理。第二種的利息，視買時的貴賤，很可以採用。

3 取消雜役 鄉村學校裏的雜役，不過以供教師的使喚和燒煮而已。爲教師的人，各種知識技能都應該有的；既有各種知識技能，必定要實行了出來，以做學生的模範；若教師的一舉一動，都喚雜役去做，這不是成了一種依賴的性質麼？小孩子的模仿力最富，教師都是這樣的依賴，還能使學生自立麼？每見現在的小學生，每做一件事，本來他自己可以做的，偏使他的伴侶去做，這就是小孩子模仿教師使喚雜役的一個證見了。況且現在人道主義發展，主僕的階級是應該取消的；所以雜役只宜取消不宜使用，取消雜役每年可以減省得銀「四」「五」十元，以三年的存著，可以存得銀一百五十元左右。

以上所說的這三項，三年的後，大約可以得銀六百元左右；以這六百元左右銀，可以買得典契田十餘畝。每畝租米二斗，每年共租得米二石餘斗；每石以五十元的米價計算；可以共賣得銀一百餘元（這升斗米價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希今後改善的意見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今後改善的意見

八

，都是以小板橋街通常的計算。以這一百餘元，做每年的教育經常費，不夠的以舊有的教育費求補助。以這十餘畝田，和從前固有的作爲永遠的教育基本產業，如這樣的做去，還怕教育辦不好麼？

二教育方法的改善 現在的教育潮流，很有一日千里的形勢，但他所最重要的，是教育的改善；現在的學校，如校園咧，販賣部咧，有幾校然雖有了這個名目；但是還沒有實實在在的做去，所以難收功效。至于教師的連絡兒童家庭，合社會；以及學生的實習校園工作；就沒有見做到的了。爲教師的人，可以不隨著潮流，以研究改善的方法麼？研究的事項如下：

1 校園當注重農業 鄉村裏的學校，在校的學生，農家子弟占有百分之九十以上；試問這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學生，人人都能够造就高深的學問麼？既不能夠人人求高深的學問；那麼在學校裏的時候，就不得不授以他日畢業後，在社會上經營生活的知識技能了。由這樣看起來，學校園就不得不注重農業了。

2 販賣部應該實行 販賣部的設立，原爲學生實習商業上應有的知識技能起見。現在雖然有了這個名目，而各學校中實行的很少；所以學生畢業後缺乏販賣的能力。如此還能够在社會上謀生活麼？所以販賣部是應實行的。

3 教師應該和學生的家庭連絡 連絡家庭的法。必定要教師常和學生的父兄通往來；或到學生父兄常到的地方，隨機利導；並且隨時就可以將學生在家裏應該如何處理的方法，對他們講明。把家庭改變了如同學校一樣的，使學生在家裏就如同在學校裏，在學校裏也如同在家裏一樣的。如這樣的學校與家庭融和了起來。不分什麼叫做家庭？什麼叫做學校？教育纔能够收回滿的功效。

4 教師應該和社會溝通 我們中國的學校，自古都是和社會分離的；自從改辦新學以來，不過改換教材和教法而已；至于學校和社會則仍分離而不合，所以教育難于收功。必定要教師和社會上的重要人物（如社會上辦公

益的，或各種職業家（常常的和他們接洽，以便隨時提倡，或指導，那麼教育就容易發達了。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和今後改善的意見

一〇

5 增加學生在學校的時間 現在鄉村裏的學校，每日教授的時間，高等小學校每日五小時，國民學校每日四小時，由各地方情形，每日有增加一小時的，這是自改辦學校以來，到現在實行的。我們爲什麼要增加學生在學校的時間呢？因爲在鄉村裏的學校，都是午前十時上課，午後三時散課，學生在學校的時間只五小時；以這五小時有限的時間來教授學生，他的效力也是有限的。況且常見現在鄉村裏的小學生，一放了學的時候，都是和那些沒有受過教育的小孩子在一堆玩耍。他眼睛裏所見的，耳朵裏所聽的，都是些不良的惡習慣，極容易染壞了子弟，這正是墨子所說：『染於蒼則蒼，染於黃則黃。』的話了。以其在校外沾染不良的行爲，不如給他在校內作業，以養成小孩子良好的習慣。

6 小學生應該使他工作 學校裏有什麼工作呢？就是將學校裏所設備的事

項，使學生實實在在的去做，以磨練做事的能力。每見現在的學生，他所學的限於一教室之內，自然界的現象，一點都不注意。在學校裏的時候，只曉得埋著頭的讀書。忽略了事情，不知道什麼叫做人羣的相關？這是把讀書和做事的界限，分得太清了。要想改善我們的教育，工作是不可不實行的，工作分校內工作，和校外工作二種：校內工作，如學校園的經營，販賣部的營理，及校內的洒掃……等事，都使學生自己去做。校外工作，由教師酌量校外的事，在鄉村裏面小學生有能够做到的，把他包攬了來領著學生去做。（如替農家耕田，種地，鋤土，芸草……等事）或入市販賣，使學生養成他日經營農商業的基礎，或與工人接洽，以實習工業。或畜養豬羊鷄鴨……等，以為學生實習牧畜的事。使學生常動不息；並且隨時將所做的事實，加以科學的分晰，文字的教授；這纔是最有利益的學習場哩！如此得由無意之中，獲得各種的知識技能，得由自己行為以體會社會生活的義意。由是而曉得人人互助的關係，協同的努力，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理想希今後改善的意見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希今後改善的意見

一二

自由的利益。其他憐恤補助的情，救飢寒，紓勞困的事，都不知不覺的進益了。

三教師的擇用 教師就是學生的模範，教師良善所教的學生也就良善了，教師不良善所教的學生就不善良了。即如金工的鑄物，他的模型大，所鑄出來的物就大，他的模型小，所鑄出來的物也就小了；他的模型方，所鑄出來的物就方，他的模型圓，所鑄出來的物也就圓了。再沒有他的模型大，所鑄出來的物小，他的模型方，所鑄出來的物圓的。工師是這樣，教師也是這樣的。再沒有教師不良善，不以身作則的做去，學生就良善，就能夠實實在在去做；所以教師的擇用，就不可不注意了。我想教師的擇用，除擇用品學兼優，熱心教育的外，還應該擇用本鄉村的教師，我現在把他的利益遞了出來給大家看看：

1 容易連絡兒童的家庭 以本鄉村裏的教師，教授本鄉村裏的兒童，教師和兒童的家庭，是時常接觸的；兒童有什麼不好的行為，他的父兄隨時隨

地都可以對教師說明，教師就容易教訓了；且教師對於學生有什麼在家裏應該改善的，也隨時隨地，都可以對學生的父兄說明，學生的道德學業就容易進步了。

2 容易考查兒童的個性 兒童的性質，各有各的不同，因為他的性質不同，教訓的方法也就不同了。必定要隨著他善良善特性，扶育了發展出來，他的壞處如何能夠矯正，使他改善了；那麼他將來的好結果是無量哩！這就是因材施教的法子了。這個兒童的個性，又從什麼地方考查呢？欲想考查兒童的個性，必定要在兒童遊息的時候，或再校外的時候，看他的一舉一動如何？纔能夠考查得出他個人的特性。由這樣看起來，考查兒童的個性，就不得不用本鄉本村的教師了；因為他是自己地方上的人，隨時隨地都可以考查；再有不洞悉的，也可以和他的父兄，以及和兒童時相接觸的人訪問，至於兒童的一舉一動有不正當的，也可以便隨時隨地的教管了。

3 容易考查兒童的家庭狀況 兒童的家庭，有因居住的地不同，有因所做

的事業不同，有因所處的境遇不同；於是他的家庭狀況，也就不同了。○一定要為教師的顧著他的家庭狀況，施以相當的教育，兒童的家庭宜於農的，在校教授的時候，就應該注重農業上的知識技能，和農業上的經驗；兒童的家庭宜於工的，在校教授的時候，就應該注重工業上的知識技能，和工業上的經驗；兒童的家庭宜於商的，在校教授的時候，就應該注重商業上的知識技能，和商業上的經驗；兒童的家庭宜於升學的，在校教授的時候，就應注重升學的知識；俾兒童所學的，適合於家庭的所必要；學校的效用就無窮了。○但考查兒童的家庭狀況，再沒有用本鄉村教師容易的；因為本鄉村的教師，在本鄉村任教，他對於兒童的家庭，凡事都是曉得的；再有不精確的也容易訪問。

4 容易溝通社會 以本鄉村的教師在本鄉村担任教育事務，第一習熟本鄉村的風俗習慣；善的可以倡導，惡的可以改革。○第二容易和本鄉村的各種職業家接洽，以便研究各種職業的知識技能和經驗，以為教授的材料；且

教師有所長，也可以教給他們，俾在一鄉一村裏，互相授受，如同一個學校似的。●使社會學校沒有什麼分別，由是推之於一邑一省，以至於一國，都是這樣的，教育還不發達的麼？職業還有不進步的麼？

5 容易提倡他項教育 以本鄉村裏的教師担任本鄉村裏的教育事務，可以隨著地方上的情形，組織鄉村教育會，閱書報社，學術研究社，俱樂部，音樂會，運動會，辨論會，……等。●以促進教育，增長知識，快樂精神，強健身體，磨練言語；鄉村裏的人除去農忙二季，和白日做農事的外，農暇的時候和夜裏，有十分之「八」「九」，都是在茶舖裏，煙館裏，吃茶吃煙！甚至于賭錢！……：以本鄉村裏的教師，在本鄉村裏任教育事業，可以隨時隨地，將在茶舖裏煙館裏的害處，和入校求學的利益，講給他們聽；聽熱心了，就可以乘時提倡夜學咧，農餘學校，簡易識字學校咧，使農人得受相當的教育。

6 減少教師曠課的弊病 一個人必有一個人的私事，不能因為做了教師，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希今後改善的意見

我對於現在鄉村教育的感想和今後改善的意見

一六

便如出家人一樣的，把一切事情都拋棄；既不把一切事情都拋棄，那麼就不能不回去照顧他的家事了。曾見現在的教師，每因星期回家的時候，或為風雨所阻，為或解決家事耽擱，以致曠課的實在不少。以本鄉村裏的教師在本鄉村裏任教，於課餘的時候就可以解決他的家事；他的家事既已經解決了，風雨也不能阻了，如是教師曠課的弊病，還有不減少的麼？

以上所述的這幾個條件，都是很重要的，我想他的利益還多哩。如教師對於自己鄉村的責任心也可以增加，教師的各種費用也可以節省，鬧加薪的風潮也可以減少些。

以上所說的這幾個條件，都是很重要的，我想他的利益還多哩。如教師對於自己鄉村的責任心也可以增加，教師的各種費用也可以節省，鬧加薪的風潮也可以減少些。

師生談話錄

董崇正

此錄係民國九十兩年間，余在昆明師範充當學監，爲考查學生個性，融洽師生感情，指導人生常識，施行個人訓練等起見，特設談話會以實現其事，其會員爲值日生，及學監，值日生係由全班生輪充，每日二人，其會期則爲每晚自習後九句鐘，其地點則就學監室爲之，每開會後，余即將敘譚要件，筆之課本，名曰師生談話錄，積之年餘，公然成帙，卸職後，久已置之破紙簾中，今偶檢破紙，又復觸目，事過境遷，原無暴露之必要，然竊思余當管理中，得以師生融洽者，此會之力有焉，爰刪其繁冗，送登月刊，以求效益，以備當管理者之參攷云。

九年五月二號

值日生 范安和 宣

今日爲第六班生開談話會之第一次，距開學時已四週期矣，適爲范安二生值日，於午后九點自習畢，持值日誌而告余曰，開值日談話會其此時乎，余曰然至監學室坐談可也，未幾二生至，乃譚叙如左，

1 余接閱其值日誌，見所誌請假之假字誤書爲暇字，因告之改正，

2 余問二生家住之街巷及從前上學之母校爲何，范生曰，余家住北門街，前

在南區小學肄業，安生曰，余家住二蘇街，前在本所附小肄業，

3 余曰二生已入師範多日矣，其功課比之小學孰易了解，安生默然，范生曰，余於各科皆能領悟，惟今日所授算術簡式，頗有不能了解之處云，

4 問二生知校中設值日生何故，安生未應，范生曰，學生應該講自治，輪充值日，即係爲自治之基礎，余告之曰，我入一動一靜，皆不可無方法以範圍之也，故人愈多多活動，則其範圍之方法亦愈密，譬如戲台演戲，方丈之台，多人挑舞，彼此毫不相碍，以其各有方法以範圍之也，若其中而有人焉，奏，咸中拍節，無相擾越，亦以其各有方法以範圍之也，若其中而有人焉，不守法度，則不惟伊本身之目的不能達，而全體皆受害矣，諸生於校中各室場所之活動亦復如是，若有一人舉動無法，則羣衆皆譁亂而不能自由矣，是以校中之作輟，處處有法，時時有法也，但諸生中有能遵守法者，

有不能遵守法者，而不能遵守法者，又分有意識與無意識二種，無意識之不遵法，即不經思慮之動作，如無意擲物，致傷他人之物件是也，但其一經醒覺，無有不自責其舉動之非者，值日生之作用，第一即在警覺全體生無意識之舉動也，例如某生因其習慣，出口便以惡言對同儕，則值日生立即婉言勸誡，久之則全班生無意識之舉動，自可日見減少也，若夫有意識之不遵法，則係故意亂法，值日生勸誡無效，即可將其無法舉動之狀況，具報學監，以便設法為之改良，蓋求學如求診，諱疾者醫生之藥必不對症而疾終不能瘳，諱惡者教師之教必不切當而惡終不可除也，是以醫生之診小兒婦孺之病，必問諸其親近之人，乃能悉其病情，而按法診治也，教師之欲學生改過遷善，亦必賴其親近之人，將其惡狀詳述，而后乃能設法為之改良也，值日生之第二作用，即在將舉動不良勸告無效之人之情狀，記載報告於學監也，又值日生係輪充，則今日我管人，明日人管我，人人皆是管人者，人人皆是被管者，此中真義，誠如范生所言，乃練習諸生自治

能力之基礎之善法也，

5 問今日二生爲值日生，曾感如何之困難乎，范生曰，今晚自習第二時，例應默誦，乃有不遵守法，或高聲朗誦，或互相私語，雖值日生曾登台警告，然未幾又復如舊，不得已與安生巡視勸告，然巡視訖，仍舊側雜如前，此即今日當值所感之困難也云云，余曰，凡有困難，即應記載日誌，以便設法改良，二生對於此困難問題，有無改良之法，皆答云無之，問此外尙有何疑難乎，答曰無之，曰若有改良之法，可隨時來言，二生乃興發而退，余即濡筆記之如右，

按本晚譚話會之缺點有四，時間占長，距睡眠不遠其失一，所譚頭緒紛繁，二生未必能一一記憶其失二，因譚述過多，無暇注意考查生之心性，其失三，安生之沉默寡言，究係初次接譚過於矜持乎，抑係所問之問題，不大確有把握乎，均無能審定，其失四，

星號

十

第

卷

五

第

五月三號

值日

畢自明
馮嘉幹

本晚因明日爲五四紀念放假免上自習，故未開譚話會。

五月四日

值日生 張槐 鍾藻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屆時二生至，余問之曰，二生當值，曾感如何之困難乎，皆曰不難，問二生對於所學之功課有困難亦之處否，默然不應，問二生現係傍聽生亦欲收入正額乎，皆曰頗欲收入正額，問二生前此何故入傍聽而不入正額，鍾生曰因不用功，張生曰因考試時所作之文不用心，余曰考試作文，無人不用心也，汝言無乃不實，乃改言曰，因從前讀書不用功，鍾生亦曰，因前在高小讀書不用功，余曰由高小考入正額易，由傍聽升入正額難，因現今一般之招考學生，僅考國文算學二科，而尤注重於國文科，故投考者，只國文清白，已有九成考入正額之希望也，至由旁聽升入正額，則非德智體三育進步不能也，蓋三育不進步，則雖已考入正額之人，難免不再降爲傍聽，或開革除校也，二生既迫望升入正額，則不可不努力三育，今特略爲言之，

1. 何爲道德，二生皆默然不應，又問何處去講道德，張生曰上講堂講道德，

問講道德者豈口講耳聽一番，卽爲講道德之人乎，鍾生答曰，凡一舉一動，均應小心謹慎，卽爲講道德，余曰鍾生之言近是，我人一舉一動，皆有法則，合法則之舉動，卽可謂之講道德之舉動也，換言之卽合法之舉動，爲道德也，

2 問二生今日之舉動如何，皆能一一記憶之乎，答曰能記憶，問二生今日之手足舉動若干次，口腔講說若干話，亦能一一記憶之乎，皆答曰不能，曰既不能記憶，每日之動作，則更不能記憶動作之合法與否也，記憶且不能，則改良更無從說起了，既不能改良，則日積月疊就轉成了大惡啦，既成惡習，則改之不易，正如初學寫字者，執筆欹斜，日久習成，便不能改正也，二生欲爲大惡之人否，皆曰不願爲，曰然則當如何乃能去惡就德乎，卽在使動作合法也，如何乃能使動作合法乎，卽在每欲動作，皆先自判斷其孰爲合法孰爲不合法，此第一步工夫也，合法者按法做去，不合法者捨之勿爲，此第二步功夫也，二生當謹記斯語可也，但還有一層，卽如何乃

爲合法乎，二生皆不能答，余乃告之曰，凡動作不妨害他人及自己者均爲合法之動作，亦即道德之動作，此意前經歷爲諸生言之，今不贅述，但二生當謹記每一開口，每一舉動手足，均先自問是否不妨害人已，此修德之訣竅也，二生了解之否，皆曰了解，曰其智育體方法下次再談，

按今晚譚話，生答之言少，余說之話多，多言恐無益，且余所問之言，過於概括，有如考試，頗尖坐談氣概，無怪不能得其確切之答覆也，又道德爲行爲之法則，前此業已演說，今據二生所答，則知前日演說尙未能收十一之效，甚矣演說之不易也，

五月五日

值日生 楊春芳
羅慶生

今晚開會，楊生請假，僅羅生來，余因前兩次開會，均係由我提出問題，致難得學生真誠的答覆，今特改變方針，曰汝來開會，將欲何言，羅生曰，生有不好之性格，即暴躁發怒是也，屢欲改而未能，請師爲我設法改之，余恐其虛言，乃曰果爾有此性格，則生前此曾有此暴躁發怒之事實乎，試舉一二

以資譚料，曰：甚多，憶在小學時與宋生口角，幾致用武，其一例也，曰：然則生性果易暴怒確矣，但我次每棄取一事，均有研究之步驟也，如此問題，第一即當研究是否宜棄之，第二乃可研究棄之之法當如何也，因研究如下，

一 忿怒之情，究當去否，羅生曰：當去，曰：何以當去，曰：不去則往往與人衝突，人必不喜與已交遊也，曰：固已，但忿怒因何而起乎，則大都因受不適意之刺激而起也，例如與人辯論，自己之理由未充足，而他人反以爲非，自己所作之事本相宜，而他人反以爲錯，舉凡自己是而他人以爲非者，均不適意之刺激也，又如自己有短處，被他人發覺而非笑之，自己不欲暴露之隱情，被他人暴露之，是亦不適意之刺激也，今試問吾人對於此等刺激而動忿怒，究有何益，若自己果有缺憾，則他人縱不知，亦將宣稱之以求改良補救之法，至得他人代我宣揚，則致謝之不暇，而烏暇用忿怒耶，若自己果無缺憾，則錯在他人，於己究有何損，既無所損，又焉用忿怒爲，試舉例言之，如汝作文寫錯一字而不自知，或知之而不能改正，則試問

斯時是暴之於人以求改良之爲愈乎，抑隱之於己以成缺憾之爲愈乎，自然是暴之於人之爲愈也，如自己果未嘗寫錯而他人誤認爲錯，則於己之成績曾有絲毫之損否，是故無論人之謂己爲何，皆無忿怒之必要也，汝意然乎，羅生曰唯唯，余恐其誤棄忿怒爲順從，乃再設例而問曰，設汝與楊生當值日生，例須領發講義，倘被印刷處少印一張，致發時不足，楊生誤認爲被汝遺失，迫汝照抄一張發給，汝將如何，羅生良久答曰，照抄而已，余再設例問之曰，設明日遠足西山，取道西門，例由值日生帶隊，楊生誤認爲取道東門，與汝爭執不下，汝亦將從之乎，羅生謬然良久不能答，余曰所謂不動忿怒者，非一概順從之謂也，如彼與我爭執，彼雖忿怒，而我則不可再怒，己不忿怒，則頭腦冷靜清明，尙可設法以息彼之忿怒，彼怒解而后我言乃可入也，然則忿怒當棄無可疑也，

2 然忿怒究如何乃能棄之乎，羅生曰其忍耐乎，曰固已，但如何乃能忍耐乎，即凡遇不如意之事，再將更甚者來比一言而已，例如他人與我三之不如

意之事，我則自思曰：設使他加我十不如意之事，我又當如之何呢？即如他人說我所作文章有點不好，我自思曰：設使他說我此文全然不通，我又當如何處之呢？如是一想，則心境自寬，而氣自平，忿怒之情可棄矣。

按今晚談話，由羅生出題，逐層向答，俾無疑義，或者稍能有益於羅生亦未可知，惟會後已忘却大半，且兼疲倦，遂概括錄之，與討論時之態度節目不能省也。

附識自五月六日起，至放暑假，省中各校感五四風潮，罷課運動，本校諸生亦表同情，由本校學生愛國總會分往各鄉村小學調查演講，於是值日譚話會遂不能逐日照開，間有一二當值生，仍照常來晤，余因事冗，當時亦無暇記載，事後思之，強半遺志忘，因略撮一二如左：

鄔生元來晤，余因其久病方愈，正欲得其誠懇之譚，乃問曰：生病已愈否，曰已愈，曰生自入學以來，病若干次矣，曰二次，初次則股生大瘡，二次則腹疼作痢，曰汝亦怕復病乎，曰甚怕，曰然則汝知所以致病之原因安在乎，

曰其飲食乎，曰固已，但飲食爲衆人所同食，衆人不病，而汝獨病，其故究安在乎，生長久不能答，余曰生家鄉距此若干里，未入師範之時，從未到過省會，曰然則汝生曰余家在羅畝，距此六七十里，未入師範之時，從未到過省會，曰然則汝之病原可知矣，羅畝之深山氣候與省會迥不相同，生若不來省，則今年或未必有病也，因來省，所以有病也，此蓋適者方能生存之理也，以生理言之，即是汝之內部要素，不能抵抗外面環境之故也，譬如近水植物，不宜於高山，近山植物，不宜於海濱，欲其相宜，必以漸變換其性質乃可，以動物而言，則春時鳥獸毛稀，冬時鳥獸毛氄，皆隨外面環境而適宜變化以應付之也，今生欲適應省會之居處生活，則非有相應環境之能力不可，如何不能具此能力，則除運動清潔之外，尤須慎重飲食也，譬如新移植之植物，則其肥料之濃淡自不能與舊植場同科也，約言之即飲食一端，在他人所同食者，而在汝則有宜食者，有不宜食者，有不宜多食者，汝其慎之云云，

楊生文學來晤，余問以下鄉調查各小學校愛國會之進行狀況，曾有如何之感

想乎，曰余到各校催解愛國會捐，各該校管教員皆曰，每月收愛國捐一次，解繳省會之總會，殊零碎不便，不如每年盡收盡解之爲宜，余曰盡收盡解，在收解之人固屬便利，而在出捐之小學生則甚無此力量耳，即或有此力量，亦未免失却愛國捐之本旨矣，蓋學生愛國捐，原欲使學生省其日常之零用，以爲愛國之助一則養其險德之風，一則使腦筋中常有一愛國之掛念，一則使知集腋成裘之理，若盡收盡解，則學生無此閒錢，勢必索知父兄代出，則是學生父兄之愛國捐也云云，

八月八號星期日

值日生 黃 珍
那 榮

今晚爲本學期譚話會之開始，二生屆時至，余與譚論如左，

一問那生曰，汝於暑假中習何功課，曰半爲父放田水，半在家讀書，言外頗流露出家事有累功課之情態，余因問曰，功課與家事是衝突的還是相關的，生長久未答，再問生讀書爲何，曰爲求知識，曰何爲求知識，曰不知的求其知，曰知之有何可貴，曰知之乃能作事業，曰然則讀書正維其爲作事

耳，但作事，亦能求得知識乎，曰能，曰汝欲書中得來之知識與由作事得來的知識，二者孰能見諸實行，曰由作事得來的知識，較能見諸實行，曰然則汝灌田水，曾得何智識乎，曰余與某姓同放一溝之水，兩相爭執，也伺余去則將溝水放去，我伺他往復將溝水放來，彼此鷹伺，有如對待盜賊，余不得已乃告之曰，放水者僅我兩人耳，與其坐守爭執不能一刻離開，何如平放平流，彼此均可回作他事乎，某應允而回，至次日往觀，則田水已足，由此可知凡事與其爭執，不如平利之利也，曰然則汝欲使閭村人無爭水之患，則當何如，曰即平流平放，曰水大則可平流平放，水小則不能平流平放，計不如堵無用之水為有用之水，為正辦也，故故築堤挖塘，皆解決爭水之根本辦法，村中可築填塘否，曰可，因有人阻止故未能實行，若何阻止，曰若提議築塘山阱之中，則反對者皆曰山阱漏水，徒勞無益，若提議築之田野之中，則反對者又曰占人良田，曰然則證明山阱之可以築塘，亦我輩教育者之責任也，汝是想一證明之法，他日為我譚之，至占人

土地一層，亦只要不妨害原有生產之代價，則人無不樂從的，總之我輩生於此地，即應爲此地籌與利除弊之法，始則精密的調查研究，次則宜露其隱，破其疑惑，俾利害朗然，則人無有不趨利避害者，此等研究，因地利宜之道，即我輩終身學不了之智識也云云。

2 問黃生曰，汝又於暑假間作何事乎，曰初放假時，爲愛國會特派員，送愛國要刊往阿角堡各小學校后，即在家讀書，曰汝當特派員時，曾有如何之經歷乎，曰初到第一校，該校教員囑我演講，我因未常預備遂辭之，次到第二校，教員又囑演講，我遂略爲演講愛國的事件，曰汝意愛國係以語言愛乎，抑以實事愛乎，曰以實事愛，曰汝教小學生作些什麼事來愛國，曰我教他們將來須在地方上辦公益，講公德，如興實業啊，辦教育啊，曰汝言將來係指畢業后而言乎，曰然，曰然則汝係言普通人之愛國，而非言小學生之愛國了，試思凡當學生的時候，那個能辦實業辦教育呢，夫學生的愛國事件，即是愛人和愛己罷了，何以呢，因人和己，都是國的要素的一

部分，怎麼愛法呢，愛己就是把自已的德性智能身體一一弄好，不致依賴他人，連累他人罷了，愛人就是把自已所享受的利益，分些與別人罷了，如何分法呢，就是把自已所得的智能傳授些與人了，簡言之小學生的愛國，第一當先愛己，再進乃能愛人，愛人亦須從兄弟姊妹朋友間愛起，至才是腳踏實地的愛法呢，汝所言都是將來的事，不是學生現在所能做到的

（未完）





中國人必要的改造

錄用中原文

(一) 斷鴉片并斷嗎啡金丹克露音等項藥物

我們中國自明朝到如今前後三百年間有一種最毒的東西流行徧了全國就像「洪水」「猛獸」的利害國中不論男的女的老的少的不論貧富不論貴賤大多數都吸他種他賣他運他政府就取稅於他簡直不可挽救吸他的就會把血液弄枯身體弄瘦精神弄壞種族弄弱并且費金錢曠時間誤正業幾乎把我中國的漢滿蒙回藏苗六大民族全數變成不起的病夫因為這樣所以國中各種事業沒有一樣不廢墜的了種他的那末就要妨碍正當的農業冬春種的豆麥常年種的森林米木都要盡廢因為這樣氣候就不能調和土壤就失掉了作用所以各處的水災旱災瘟疫……年年時時都有了於是米糧……不得不貴飢荒的地方所以各處都是了

中國人必要的改造

第 六 卷 第 四 五 號

賣他的那末就妨礙正常的工商業把可寶貴的資本拋了沒有工夫來造人生需要正常的貨所以外國貨各處都是國家那裏會不貧窮呢至於說到政府收稅那更是不對政府既公然收稅那末明明是鼓勵國民吸他種他：：：：了我們中國若是長久的像這樣下去別的禍患還沒有來這種有毒東西已經就能亡國滅種恢復乎有餘了這種有毒的東西是甚麼就是鴉片烟了鴉片烟的害處既是如此的利害那末何以仍然吸的吸種的種：：：：呢這就因為我國政府不實心禁止的弊病了政府不實心禁止所以人民就放胆的吸種：：：：了設使政府能像前清林則徐的治廣東現在閩錫山的治山西那末必定能永遠停止鴉片稅必定能嚴治人民犯鴉片罪的那這樣做鴉片的害那裏還有呢沒有鴉片的害那末偉大的人物當然可以產生產生後已身不吸鴉片不種鴉片不賣鴉片：：：：并且能够勸戒別人使的不吸種的不種賣的不賣：：：：鴉片的害處到這時候找都找不出來了無如政府人民夥起作惡除山西一省外差不多無處不受鴉片的害了但是「物極必返」「剝盡必復」從今以後我們中國政府和人民必能醒悟決心的戒斷鴉片的坎

吸拿靜坐深呼吸和一切體育運動來替代斷鴉片的種植替代以正當的農業像多種豆麥用來防飢荒多種森林用來防水旱斷鴉片的販賣替代以正當的工商業製造些貨暢銷於市場使利權不會外溢斷鴉片的稅捐和稅捐變名的罰款替代以奢侈品稅和財產相續稅鴉片既已經戒斷那末鴉片變相的嗎啡金丹克露音也應該同時戒斷替代以其別的藥餌或者就代以『勿藥立證』如果鴉片嗎啡金丹克露音都一律戒斷完了不留些微的害處那末中國人的罪惡就可以說已經剷除掉一掃而空了以後才可以說做人才有新人格的表現以後才可以說做事才有新事業的成就可以以後才可以說做中國的國民才有新國家的建設

(二) 斷賭博 斷彩票

現在中國的勢不是很危弱的嗎內裏有土匪：：：的擾亂外面又有列強的壓迫就使四萬萬人都學夏禹的惜寸陰陶侃的惜分陰天天來求真實中間做正經事業來對付土匪：：：列強的擾亂壓迫使中國得平靖安寧還怕不能乃四萬萬人不求真實學問祇是專心在賭博不做正經事業祇是注意在彩票以這樣的中國

中國人必要的改造

人來組織成的中國那得不有土匪……：那得不有列強的壓迫況且近來還有甚廢「國際共管」委任統治」的種種說法設使列強的意見一致成了事實中國的前途更是不堪設想了所以我說中國人要想中國不存在在世界上就算了若還想存在那末就應該快斷賭博快斷彩票啊既斷賭博大家來求真實學問或讀書或聽講更或做些高尚的娛樂或游藝或競技既斷彩票大家來做正經事業墾荒開礦或改良農工商啦又或做貯蓄保險的事業啦大家想四萬萬人都有真實的學問那正經的事業那有做不成的正經事業既做得成國家那有不富強的斷賭博斷彩票實在是在中國現在救國的無上方法了大家不信我還有個証據大家都曉得菲律賓實從前屬於西班牙的時候因盛行賭博買賣彩票就百業廢荒被美國吞了自後歸美國統治後就嚴禁賭博和彩票從此百業振興文明大進日本雖鄰近他也不敢有無理與動近來美國并且還要許他們自治助他們獨立哩賭博彩票的能斷不能斷關係國家的強弱菲律賓的從前和現在不是一個確實証據嗎我中國的四萬萬同胞趕快斷賭博彩票使中國永遠存在在世界上罷

(三) 斷菸 斷酒

菸酒的毒和鴉片一樣他的害處已經世界上的衛生家醫學家宗教家教育家說得很詳細這是大家都曉得的所以斷菸斷酒這件事世界各文明國都竭力的去實行現在美國已經昇達到目的斷菸斷酒了我們中國就不然大家都以這最毒的菸酒做日用品或設習慣如此是不能改的或說應酬如此是不能變的菸酒的害處他那裏去管唉中國人的不自愛不自重在不能斷菸酒這件事上也可以看得出來了我以為中國現在有急應解決的大事四樁都於斷菸斷酒有很大的關係是那四樁大事和斷菸酒有很大的關係呢大家靜聽我詳細說在下邊

一糧食 自從歐戰後世界各國都有糧食缺乏的憂患我們中國尤為厲害設使中國不種菸用種菸的土地改種雜糧又不釀酒用釀酒的穀粟：：做正常的糧食那末國內的糧食價格定便宜不論何項國民都可謀得一飽不致飢餓并且還可以有餘的糧食販運到外國賣些金錢來救中國的銀荒又何必白操心有禁米出口的種種的麻煩事呢要想解決中國糧食這樁事非斷菸酒不可

三母財 從的歐洲各國現在的美國日本都以母財過多爭著的向中國投資取我們的息金奪我們的權利我們中國就因母財缺乏不得不靠着外債給他們些息金送他們些權利所以中國現在會窮貧到這步田地將來更不曉得是怎樣呢但是中國母財缺乏卒竟爲甚麼就是爲不斷菸酒了何以說我們只消去調查調查海關貿易入口的外國菸酒據最近報告一年差不多值二萬萬兩入口的是這樣若把內地的菸酒合起來計算中國人消耗在菸酒的一年當有十萬萬兩以上設使中國人能全數斷菸酒把這十萬萬兩的菸酒費做正當的母財那末每年可以築幾千里長的鐵路開幾百個大工廠都是容易做到的何須借外債呢解決中國母財這樁事非斷菸酒不可

三人力 凡是偉大的事業必有偉大的人力才能做成這是人人都知道的中國人早就以東方病夫稱於世界所以給他們稱東方病夫和我們所以是東方病夫原因雖多這吸菸飲酒傷腦傷肺傷胃傷血液循環就是致病的大原因要想沒病必斷菸酒既斷菸酒然後身體強健才有偉大的人力有偉大的人力才能成偉大的事業解

決中國人力這樁事非斷菸酒不可

四時間『時間即黃金』一寸光陰一寸金』這是說時間很可寶貴的名言啊中國人祇有少數的苦心志士能學大禹的惜寸陰陶侃的惜分陰其他大多數的都是怠惰偷安或『飽食終日無所用心』或『群居終日言不及義』因此虛度向時間就很少若更吸菸飲酒那末時間的消耗越發多了何以說呢因為能耐勞動的必不好菸酒好菸酒的必不能耐勞動由此說來菸酒可不是消耗勞動時間的兩種怪物嗎又凡勞動的要休息祇有音樂體操或靜坐睡眠才能解除疲倦恢復精神若用吸菸飲酒來做休息那末是更加疲倦更損精神了由此說來菸酒可又不是消耗休息時間的兩種怪物嗎要想免時間的消耗非斷菸酒不可

我們看上邊的四樁事不是急應解決的嗎要解決不是和斷菸酒很有關係的嗎那末我們中國萬不可不斷菸酒是大家容易曉得的了

斷菸酒的法子應當政府和人民分途並進在政府一方面應該重徵菸酒稅不惟重徵菸酒的買賣稅還要由立法機關新定法律重稅吸菸飲酒的自身凡吸菸飲酒的

必每年繳百元以千元以下的身稅繳身稅後給他一張牌照才得隨便吸飲若沒有身稅牌照私自吸飲那末就處給他一二等有期徒刑勒令做苦工期滿才得釋放人民一方面的應由公私各團體到處設立戒菸戒酒會大家互相勸戒使成了一種風俗習慣就像中國各地的回教徒耶教徒北方的在理教北京大學的進德會都各以不吸菸不飲酒的做他們的最要規約他們這些人是人我們大家未嘗不是人他們能做到我們未嘗不能做到如果中國人都學回教徒耶教徒在理教進德會那些志士立意斷菸斷酒實行斷盡那末中國的幸福就可從此增加無量了豈止解決上面說的四樁事哩（待續）

民 國 十 二 年 暑 期 旅 行 日 記

要 目

緣 起

滇 越 車 中

自 海 防 至 香 港

自 香 港 至 上 海

滬 寧 車 中

津 浦 車 中

天 津

北 京

中 華 教 育 改 進 社 教 育 心 理 測 驗 講 習 會

中 華 教 育 改 進 社 第 二 屆 年 會



特 載

特載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

中華職業教育社第二屆出品展覽會

北京各學校各會團歡迎會

北京大學附設音樂傳習所國民音樂大會

人藝戲劇專門學校啞劇及話劇

北京名勝遊覽十五處

北京學校參觀十校

自京轉滬

駐滬招待九屆教聯會代表

雲南旅滬學會

滬上學校參觀五校

西湖遊覽

南京教育參觀六校

南京名勝遊覽八處

自寧回滬

結語

民國十二年 暑期旅行日記

緣起

中華教育改進社爲改進吾國教育起見。年來特注重科學教育。將以科學方法解決教育問題。於是乎有「教育測量」運動。函聘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師範院教育學教授麥柯博士來華製造各種教育測驗。麥柯博士到華後。既於今年前半年在南京與東南大學教育科教職員會議。決定計畫。分別編造各種心理測驗及身體測驗。並製定尺度。劃一標準。復於後半年到北京與北京大學師範大學燕京大學有關係之教職員會商。積極進行此事。完成其未完之計畫。並議定於暑假期內在北京開辦施行教育心理測驗講習會。召集全國教育界資格相當人員從事講習培養施行種。種測驗之人才。以求教育上實際之改進。余即於此時承昆明縣立師範學校保送赴會。並囑以便道攷察各地教育狀況。同時昆明縣議事會同人亦以調查各省自治爲囑。余以此行兼遊覽修學調查三者而有之。足啟其固蔽而增其聞見也。忻然就道。並擬將跡所經耳目所接筆之於冊。以當報告焉。

轉載

演越車中

特載

四

民國十二年七月十九日（星期四）晴。午前六時許離家赴車站。核中同人學生戚友
 考父長兄諸弟齊臨相送。至足感謝。七時四十分車行。四弟作枚伴至呈貢。始下車別
 去。同行者宋君佐臣（往重慶）蔡君子元（往南京）王君子正。蘇君達先（均往北京）
 合共五人。竟日危坐車中。縱觀山景。其在宜良以上。羣巒多秀美。以下至阿迷。則山崇
 嶺峻。氣勢磅礴。車循盤江岸。前趨江水。呈紅色。挾坭沙。自兩山間奔騰而下。勢甚湍急。
 中流爲石所扼。輒作怒吼。終至飛越。而過經過。鐵橋。隧道甚多。午後五時許。抵阿迷。宿
 臨安旅館。食宿皆佳。飯罷。游阿迷縣城。距車站約里許。自東門入城。內外商店林立。電
 燈照耀。默察之。洋貨店最多。酒飯店次之。九時回旅館。十時就寢。

詩二首

別送行諸君

萬嶺千山修超越。奔車直共彩雲飛。別君一日已千里。千里還期一日歸。

車中看山

羣山亦秀亦嶢峨。竟日看山不厭多。千里來龍和去脈。分明都自中過眼。

二十日(星期五)晴。午前六時三十分登車。仍沿山行。九時許抵碧色寨。爲箇碧鐵路起點。望見蒙自全境。平原廣遠。村落密集。迤南一大都會也。自芷村以下。連山萬轉。南溪河夾其中。車沿河自山腰蜿蜒盤折而下。瀑布飛騰於上。河流奔放於下。所經隧道。鐵橋較昨日更多。更險。竟日奔馳山谷間。氣候炎蒸。人跡稀少。蓋瘴鄉也。午后五時抵河口。先至稅關查驗行李。繼至警察局對護照。然後過紅河鐵橋。主越南平該。再受法稅局檢查。余携茶葉一瓶。補稅法幣三角六分。宿長安旅館。宿舍尙可。惟氣候更熱。夜不成眠。復閉目休息而已。

詩二首

自芷村至河口車行即事

自下芷村百里間。連山萬轉似螺旋。奔車已竭千鈞力。竟日蛇行溪水邊。
山來趨利不辭難。再疊橋梁再鑿山。天險已開籬已破。吾民莫作等閑看。

二十一日(星期六)晨雨。六時許登車。沿紅河東岸行。河水色紅。中有筏。似捕魚用者。

特載

特載

六

兩岸邱陵起伏。竹水蒼蔚風景甚佳。車行至午。漸入平原。夾道多芭蕉。結實纍纍。中經大站曰安沛。自此至河內數百里間。皆良疇沃壤。一歲兩熟。惟其人則猥瑣齷齪。知非天亡越南實自亡耳。五時抵河內。宿華豐旅館。招待尙可。飯後僱人力車遊鬧市一週。道路整潔。建築宏壯。電車汽車往來不絕。其商業之盛可知也。

詩二首

哀越南

不媿越裳之首。都憑依山海。擁膏腴江山。大好應堪守。太息風光舉目殊。哀此越南亡國民。自安媿情自沈淪。得天獨厚。翻成禍。坐把江山付與人。

二十二日(星期日)晴。午前三十分乘早車向海防進發。既至已十時許。住花園街會鴻儒旅館。詢旅館主人以開往香港輪船船名日期。答云。星期四有查甸公司輪船名民生者。開往香港。此外初無其他輪船開行。無已暫駐數日。早飯罷。往浴室入浴。並理髮。入夜天氣稍涼。寫信寄演報告旅況。十時眠。

二十三日(星期一)晨雨。早飯後。至搬欄街訪富演銀行經理楊少韓君。晚至公共花

園遊憩

二十四日(星期二)僱車遊全市一週。法人及其他歐人多往南部。道路之清潔。建築之宏壯。略如河內。華人安南人住北部。建築尋常。道路亦窄。且不甚清潔。

二十五日(星期三)雨。竟日無事。探行篋中得陳困叟選放翁七言絕句一冊。取而讀之。藉消長日。晚飯後乘小艇往民生船看艙位。

二十六日(星期四)晴。旅館主人來言。今日下午四時上船。明晨開行。早飯後即收檢行李。並添購食品數事。準備上船。此間百物價皆昂貴。以入口稅重故也。晚飯罷。即由旅館主人伴送登船。稅關越人來驗行李。衆釀金與之。遂放行。

詩三首

海防花園納涼

綠樹陰沈碧草長。胡床小憩最清涼。客居終日無何事。來看奔車園路旁。

海防客邸喜雨

遠遊經此暫栖遲。海國炎天六月時。忽復清涼連日雨。閉門閒看放翁詩。

特載

海防登舟吳禮

晚風吹雨天氣清。雲水光中月輪明。海上壯游自茲始。便須破浪乘風行。

自海防至香港

二十七日（星期五）晴。午前五時許。船開。是日天氣晴。期風浪平靜。船身破浪前進。極爲穩健。倚欄遠望。但見海天一碧。白雲數片。點綴空際。海水作深碧色。近海岸處。遠山隱約可見。

二十八日（星期六）晴。午后忽起風。浪頭高可丈許。船身簸蕩甚。甲板上不能立足。急入艙擁被眠。

二十九日（星期日）晴。風息。艙中熱甚。頻頻出立甲板上。飽吸新鮮空氣。通艙客飯。極粗劣。連日皆有自備麪包可食。今日已告罄。出資購雞羹粥食之。頗香美可口。船中職員報告。明晨可抵香港云。

詩三首

南海船行

碧海青天萬里行，飄然頓覺一身輕。
 憑欄半晌無言語，惟有風濤似不平。
 海風獵獵打船鳴，疑是千軍萬馬聲。
 午夢驚回日初晚，潮來浪似雪山傾。
 輪舟日夜趨程行，又見山痕一髮青。
 破浪已過海口所，地名在瓊州北端。
 沒關頭上浪初平，沒關頭地甚險。

自香港至上海

三十日（星期一）晨雨九時許抵香港。
 登岸雨大如注，衣服盡濕。住廣泰來棧，食宿尚佳。
 晚飯後出至大街遊覽，海濱一帶最為繁盛。
 建築皆四五層樓，電車、汽車、人力車絡繹於途。
 仰望山上樓閣參差，如蜂房紅色之建築，與青碧色之山石相映，極形美觀。
 對岸為九龍半島，繁盛次於香港。海中船舶極多，縱觀全島水抱山環，形勢天成，不
 幸見奪於人，誠可痛惜也。入夜電燈千萬，照水映山，尤為奇觀。

詩四首

香港

江口崔嵬一島橫，
香港扼珠江口
 山環水抱勢天成。
 當年戰敗輕割去，
 南海風波從此生。

轉載

特載

樓閣蜂房。山上下行人。蟻旋道。縱橫港中。船舶多於鯽。日夜惟聞喧鬧聲。亦宜商港。亦軍港。山勢嵯峨。水碧深。更有風雲莫測。處島中黃霧常陰沈。

恩恩一宿復前行。公事拘身未許停。晚飯登輪一回首。電燈萬盞似繁星。此首係離香港時作

三十一日（星期二）晴。早餐後由旅館主人伴送上船。船名山東。屬太古公司。余等原購官艙票。及上船。給位已滿。乃改乘所謂中國大餐間者。較官艙爲優。不加收票價。開船時間原定午後四時。因上貨未畢。事改明晨十時開行。晚飯後至甲板上散步。全島電燈齊明。如明星萬點。攢聚成山。倒影水中。奇麗無比。

八月一日（星期三）晴。午前十時。船開。無風浪。船身進行甚穩。日兩餐。頗豐美。有大廳可供坐息。入夜。月色甚明。出立甲板上。凭欄觀賞。微風拂面。海波不驚。值此大好天氣。足破旅人愁寂也。

八月三日（星期五）晴。三日皆無風浪。東海此行。可稱穩渡。近海岸處。帆船成羣。自在游行。其帆甚巨。遙望如蚊。蝶。余友范君子仁。北行日記。謂海面似大圓鏡。帆船如蚊。蝶。著鏡面上。可謂妙於形容。

詩三首

東海船行

破浪又從東海行。輪舟穩駕海風輕。夏晴三日無風雨。夜船頭看月明。
一片水雲濶無岸。千層波浪遠連天。行經閩浙看翠島。突兀雲峯落眼前。
海面無風鏡面平。范君妙語最輕靈。忽看蛟螭着圓鏡。却是帆船自在行。

八月四日（星期六）晴。午前十時許。船自長江南口駛入。停吳淞口外。距滬上猶三十
六里。候醫生驗病訖。始溯江而上。至黃浦灘。由廣泰來棧客船迎接登岸。乘客既多。各
旅館互爭接客。所謂流氓所謂扒手亦混雜其中。秩序大亂。稍一不慎。即不免於被騙。
余等六人。幸安抵客棧。略似休息。至上海富源銀行取匯款。晚飯後。寫信寄演。報告行
程。初游滬上。但覺市面較香港更大。居民更多。工廠林立。環貨山積。水陸交通。極便。洵
爲我國第一商埠。上海租界原止十里。所謂十里洋場者是也。逐年擴張。現已數十里。
近且謀與吳淞聯絡。將來發達。正未有艾也。

詩一首

特載

貿易。經。關。國。內。外。交。通。四。達。海。東。西。吾。華。商。埠。此。為。首。萬。象。森。羅。百。貨。齊。

上海

特載

滬寧車中

八月五日（星期日）晴。早九時乘滬寧快車北上。同行宋君佐臣。尚瀆在滬勾留。就此
握別。車輕吳縣無錫丹徒鎮江而達江寧。至下關停車。蔡君子元別去。與蘇王兩君搭
輪渡江。在浦口鎮午餐。時已午後四時矣。至浦口車站。客室內無車。九時車行。向處役
購晚餐食之。宿於車中。尚稱安適。日間火車經行江南。良疇沃野一望千里。山水清明。
人物秀麗。自下關望南京城。鐘山繚亘於東。大江曲抱於西。城高池深。形勢雄壯。誠我
國東南重鎮也。

詩二首

過江南

良疇千頃彌望平。觀水觀山皆秀清。莫怪江南人物俊。便看草樹亦輕靈。

望南京城

山勢。綿延。千百。峯。江流。曲抱。浪千。重。倚山。臨水。為城。郭。形勢。罕。誇。天下。雄。

津浦車中

八月六日(星期二)晴。午前六時。睡醒。開窗。外望。已至。臨城。車站。卽。孫。美。瑤。行。劫。處。也。為。之。悚。然。昨。夜。所。經。大。站。若。皖。之。鳳。陽。若。蘇。之。銅。山。皆。為。名。都。未。得。一。覽。形。勝。至。以。為。憾。臨。城。至。天。津。經。大。站。五。曰。嶧。州。曰。曲。阜。曰。秦。安。曰。濟。南。曰。德。縣。皆。山。東。境。自。臨。城。案。發。生。後。沿。途。均。有。軍。隊。保。護。如。臨。大。敵。自。濟。南。至。天。津。平。原。萬。里。氣。象。偉。大。惟。地。多。風。沙。不。如。江。南。膏。腴。其。產。為。菽。麥。而。不。宜。桑。稻。車。至。曲。阜。詢。侍。役。以。孔。林。所。在。答。云。距。車。站。尚。十。八。里。經。秦。安。望。見。泰。山。正。面。端。嚴。偉。麗。最。高。處。為。白。雲。所。封。山。石。黑。色。諸。峯。皆。峭。拔。雄。秀。不。愧。為。我。國。名。山。德。縣。為。北。省。兵。工。廠。所。在。地。亦。要。區。也。

詩三首

至臨城

隱隱離滬赴燕。京。黃。夜。乘。車。復。北。行。蘇。皖。名。都。過。夢。裏。今。朝。報。道。王。臨。城。

過曲阜泰安望見泰山

詩載

特載

一四

曲阜已經聖人里泰安復看泰山雲卅年嚮往今能至一見從來勝百聞

直魯郊行

極目郊原萬里平碧天盡處暮雲橫無邊風麥成波浪汗漫猶疑海上行

天津

午后七時車至天津總站略停復前行至東站再轉總站開往北京天津爲我國北部
主要都會商務繁盛匹於夏口自車窗中望之但見滿市燈火照耀如畫而已

詩一首

晚過天津

長途萬里徹精神撲面風沙更惱人竟日車行天又晚電燈光裏過天津

北京

八月七日(星期二)晴午前一時三十分車達北京正陽門外東火車站由集賢旅館
來人招待到該館住宿其地名西河沿與正陽門外大街大柵欄驛馬市菜市口等處
繁盛地方接近車馬絡繹旅館甚多早飯後至宣武門外校場頭條雲南會館晤馬崇

光孔憲書兩君。此處會館。現爲雲南旅京學會會所。寓此者多爲學會會員。復至國立
北京大學。訪范子仁李義生徐蘊之三君。既至。始知中華教育改進社施行教育心理
講習會。臨時改借此間大禮堂開講。即日午後移來。與徐蘊之君同一宿舍。子仁義生
招待周到。誼至可感。師大楊憲武李鐵卿。農專雷子沛。北大洪孟鄰。女高師梁陸兩女
士。暨張滌清殷壽增李寶卿白潛叔諸君。先後來此。晤談甚歡。擬明日赴講習會報到。
會中已開講二日。長途跋涉。幸未久延。時日差足自慰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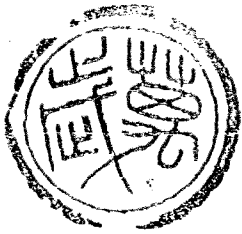
詩一首

夜至北京正陽門外東火車站

頻換舟車曉夜忙。燕雲灑水兩蒼茫。一聲汽笛驚夢轉。萬里長征到正陽。

(待續)

特
敬



六



視查報告

民國十二年第一區視查第一次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楊培德

七月視查

所在地點 五顯宮

種類及名稱 縣立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校舍係以廟宇改成尙屬寬展操場校園亦寬濶惜尙未修理完善廁所

一 男女生合用亦屬不便桌椅黑板足用教具圖書亦稱完備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二一年級生六十三名爲一級分甲乙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一)校訓爲誠實親厚勇敢之三德日茲查學生之舉動言行尙無悖乎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二

校訓之旨趣(2) 教員遇學生偶有過失輒以委婉之言語激勸之覺學生頗有改過自新之氣象(3) 課時學生始終皆能專心守規

教授現狀 甲組默寫乙組作文(聽寫法)甲組生先讀課文數遍次令默寫教員乘便巡視訂正極其認真各生默寫既畢乃擇問課文內容命生答之似此教授詢屬得法乙組先爲事實之問答次令生練習語言始行筆記法亦切實有條至板上訂正成績亦極詳明可取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 學科常行交換且繁雜者多課於午前(2) 勞動休息尙能調劑(

3) 學生姿勢端正衣服亦整潔飲食亦知慎重(4) 課室兩面有窗空氣光綫均尙充足(5) 桌椅尙適學生身材(6) 黑板之安置亦合式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孫富供職勤慎

教員品學及勤惰 黃中林品學兼優教授熱心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均可列乙等

七月視查

所在地點 斗姆閣

種類及名稱 縣立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課室面積稍窄教室休息室尙清爽操場校園頗寬濶整齊便所亦合式

教具圖書可供用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六十名爲一級分甲(四三)乙(二)

丙(二)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 (1)教員能自樹模範(2)訓話亦能隨時行之(3)勤務訓練亦能認

真行之(4)平時亦能注意學生癖性之救正(5)課時學生始終皆能專心自動

其作輟悉聽教師之指揮(6)休息時各生入校園遊戲運動亦有規矩

教授現狀 三組均授算術甲組十位數乘百位數乙組二位數退位減法丙組由和

數被加數求加數複式照應圓到巡視檢訂亦極嚴明至各組教授亦能扼定要旨

視查報告

四

切實指導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校內清爽(2)課室光綫空氣均尙充足(3)操場廁所俱清潔(

4)學生下課多入校園游息頗覺爽適(5)課室內部之設置尙合式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見第一校

教員品學及勤惰 李寶森品正學優能重職守

學生操作及學業 操作學業均可列爲乙等

七月視查

所在地點 普照寺

種類及名稱 縣立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校舍係以普照寺改成頗覺宏敞整齊操場以校內天境爲之亦平整合

用便所男女生各一處桌椅黑板足用教具圖書亦完備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六十二名爲一級分甲(四三二乙)

(二) 丙(一)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 (1)校訓及模範人物肖像均已揭示(2)勤務訓練亦能認真施行(

3)遇相當之機會即舉行訓話(4)設學生俱樂部課餘由部長率部員入部作相當之娛樂頗足涵養學生之德性(5)學生亦能勤學守規

教授現狀 三組均爲圖書甲組粉團花乙組筆筒丙組桌示範時於畫法之說明稍

欠詳晰扼要巡視及板上訂正頗能認真批評成績尤見細心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校舍清幽課室明爽(2)課室稍長後座之生視聽均覺不便(3)

桌椅尙適學生身材(4)課室內部之設置均尙合式(5)學生亦喜清潔運動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見第一校

教員品學及勤惰 何作枚品學均良教授熱心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報告

五月視查

所在地點 佛基菴

種類及名稱 縣立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校舍係以舊日之廟宇改成尙可敷用操場面積窄小便所兩間男女生

各一間桌椅黑板已足圖書教具堪稱完備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三二一年級生六十名爲一級分甲乙丙丁四組教

授

訓管現狀 (1)教員能注意學生個人之癖性而施以相當之訓育(2)學生之善

惡行爲皆令之誌記於一週間教員就其所誌記之事項對全級生演述而隨機以

激勸之(3)賞罰亦能慎用(4)學生之良心頗知注意長養

教授現狀 甲乙組作文甲題爲和好與爭論乙題爲假如……那麼……丙組

書法(說話)丁組讀方新法國語一冊二十六(生字)複式教授手腕敏捷活故課時

各組生尙無賦閑之弊甲乙兩組文題尙適學生程度至整理思想亦屬簡明訂正成績尤爲精密丙組說明寫法及批訂成績均稍有缺略處丁組生字教授法極簡切可取

衛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課室內部之設置均尙適於衛生學生姿勢端正衣冠整潔飲食尙知慎重勞動亦無畏避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見第一校

教員品學及勤惰 潘宗漢學優品純教授頗具熱忱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可列乙等學業丙等

五月視查

所在地點 積穀倉

種類及名稱 縣立第五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八

設備現狀 學校僅有教室三間餘之校舍皆未備具操場高燥惟面積稍嫌不足便所亦窄狹不適桌椅黑板足用教具圖書亦稱完備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一年級生五十八名爲一級分甲乙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1)教員舉止端重足資學生之效則(2)利用適當之機會施行訓話(3)校訓及模範人肖像均已揭示(4)設級長值日生使作相當之事務(5)學生入校尙早課時亦能專心守規(6)學生下課概就操場休息無外出者

教授現狀 甲組書方(客定章)乙組讀法新法國語一冊二十(生字)教態穩靜兩組照應周到巡視訂正亦細心甲組提示範字僅說明問架至運筆致筆勢均未能詳明指導乙組生字讀講寫之教授均極切實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校庭便所均多污穢(2)課室空氣光綫均尙充足(3)桌椅尙適

學生身材(4)黑板之安置亦合式(5)學生亦喜清潔運動其姿勢亦尙端正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見第一校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教員品學及勤惰 王燮和品學俱優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可列丙等

五月視查

所在地點 雷祖殿

種類及名稱 縣立第六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甲乙兩級教室均尙寬展教員休息室亦明爽便所兩間建蓋亦尙合式

操場平整黑板足用桌椅尙差十五張應宜添足圖書教具已可供用

編制現狀 多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一百三十名分爲甲乙兩級四三學

年甲級二一學年乙級均分爲甲四乙三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學生性質純雅頗受陶鑄同學相處感情亦尙融洽平素亦勤學不輟課

時尤能專心守規休息時一律在校內級長監護亦有規矩

教授現狀 甲級甲組復習國語乙組讀方新法國語五冊三十三請病假甲組指定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課目令生溫習而自由質問其不知者亦係復習之一法似宜再就各課之緊要處或發問或指講或仿造量爲行之似覺圓到乙組教法亦切實可取乙級甲組作文速記法乙組讀方新法國語一冊二十六(生字)甲組教材適宜引導得法故學生成績多可取者生字能多令生反覆練習且訂正亦屬細心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校內幽靜兩級教室光線空氣均尙充足(2)座次編制合式(3)

桌椅尙適學生身材(4)黑板之安置亦合式(5)學生姿勢端正衣服整齊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見第一校

教員品學及勤惰 甲級教員楊永昌乙級教員施果毅品學均良教授勤慎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七月社查

所在地點 靈光寺

種類及名稱 成立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兩級教室均稍窄小教員休息室尙整齊操場寬處不足便所已有不甚適用桌椅黑板無缺風琴大算盤已有教科書齊全掛圖有中國地圖修身圖國語發音圖等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一百二十六名分爲甲乙兩級四三二學年甲級二一學年乙級均分作甲四乙三二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1)學生休息就一定地點惟男女生多在一處覺不便於管理(2)學生不良行爲未能隨時注意規勸其交爭者亦未得適當之處理(3)級長值日不多盡職(4)上下課室秩序不甚齊整(5)課時秩序尙好惟學生少專心自動者教授現狀 甲級兩組均授算術甲組諸等數乘除應用題乙組加法應用題講解算題能將題理問答明白故學生着手運算自覺便易至檢訂得數亦見精確乙級甲組讀法新體國語四冊四頁黑暗地方多蚊虫乙組算術十以內數加減法甲組誦讀時於訛音之矯正頗細心講解亦清楚乙組提示簡明入後導以日常生活之計

算亦屬切要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 課室陳舊且內部光綫亦欠充足(2) 校庭操場所便均欠清潔(

3) 桌椅不能勤如拂拭(4) 桌椅係爲舊式不甚適用(5) 黑板安置稍高(6)

學生姿勢有欠端正者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溫而仁不甚盡職

教員品及學勤情 甲級教員何作雲乙級教員蔣逢春品學均良教授不怠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可列丙等

七月視查

所在地點 太乙閣

種類及名稱 城立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 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教室三間寬長均尙合式操場面積狹窄不敷操演廁所無頂蓋亦屬不

便桌椅黑板足用風琴已有遊戲器具缺如應宜設置數種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年級生四十一名爲一級分甲乙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1)教師言行恭謹足資學生之效則(2)訓話亦常行之(3)學生不良行爲亦能隨時注意救正(4)學生能勤學守規(5)授課時始終秩序均極安靜(6)值日生於下課時均能各司其事

教授現狀 兩組均授算術甲組練習加減乘除應用題乙組乘法及除法講解算題

頗扼題要說明算法亦明白切實至個人錯誤指導極其詳密課後授以宿題令生

晚間練習法亦可取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校舍清潔課室明爽學生衣服整潔姿勢亦端正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李雲階尙能服務

教員品學及勤惰 何懋熙品純學優教授勤謹

學生操行及學 操行學業均可列爲丙等

民國十二年第一區勸學員第一次視查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趙坤

五月十六日視查

所在地點 阿角堡阿角村靈應寺距城十五里

種類及名稱 昆明縣立第八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前勸學總董蔣谷於清宣統二年創設簡易識字學塾一塾實
助人現管理員楊桂榮至宣統三年八月奉文停辦因此塾係早午夜三班學生名
數較多且程度亦與初等小學三年級相符故改辦初等小學一班於民國元年三
月開學至五年十二月畢業生高鳳等七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李蔚等五名七年
十二月畢業生楊茂等十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高自明等七名九年十二月畢業
生李新春等五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王朝富等六名係一等館教員年薪一百
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大小黑板足用桌椅係舊式之單桌板攪頗不適用風琴

大算盤大小皮球球竿啞鈴修身掛圖世界地圖均備表簿俱全已實行填寫（各科均不用科書係隨時取材教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學年合為甲組二學年為乙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為誠實親厚勇敢之三德目每週訓育要旨頗切時弊級長值

日生清潔生克盡厥職授課及休息時亦活潑而有秩序

教授現狀 參觀第四時甲組國語「課目」蟋蟀「課文」我見蟋蟀叫，他的翅膀就

振動，他的聲音是由翅膀振動後發出來的，我已知道了；他為什麼原故要

叫，我是不知道。回家去問哥哥，哥哥對我說：他是喊他的朋友。乙組國

語「課目」螭「課文」我見一個螭，跳下水去，我看他這樣奔，為甚麼還能跳

呢？原來他腿兒很長，所以能跳。

「評語」教時不用科書課目係臨時由一生提出然後分條令各生思索意義互相

問答經教者表決認可即代書於黑板連貫而成課文（標點符號亦係問由學生

答合代點）如斯教法以學生為主體頗能發展其本能允合動的教育洵屬難得

視查報告

惟優等生故活潑自動興趣煥發劣生等則莫知所之枯坐觀望應隨時注重劣生庶能收全級同一之效

經濟現狀 該校每年經費係由昆明勸學所應收酒屠捐項下按月發給開支

衛生現狀 校內外灑掃潔淨廁所位置適宜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楊桂榮照應周到

教員品學及勤惰 教員顧宗顏品學均優教授最勤

學生操作及學業 學生總數二千九名本日出席二十四名操作學業均乙等

視查意見 該校學生桌椅係舊式之單桌板櫈不惟不合用且間多搖動破壞應請

由所另行購製新式桌椅三十張庶便應用

五月十七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小街子春登里義學內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一區縣立第七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清昆明縣晏端鏞創辦於光緒三十二年二月開學宣統元

年知縣周安元按照部章改爲初等小學一班於是年二月開學至民國四年十二月畢業生楊桂榮等十一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洪鐘等十四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楊芝等四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蔣崇禮等十三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蔣從習等二十名十一年二月畢業生陳春昌等七名前係三等館民國五年改爲二等六年改爲一等十一年增爲上等教員年薪一百三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大小黑板粉板桌櫈足用各科實用掛圖中國地圖雲南全圖風琴大算盤時辰鐘球竿啞鈴及遊戲器具均備表簿俱全已實行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分爲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實親厚勇敢之三德目每週訓育要旨切當易行授課時秩序不紊休息時教者導以有興味之遊戲活潑可觀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三時甲組國語七冊二十五「三種毒物」乙組國語五冊二十六「犬的用途」丙丁組全書法大楷「麥」麪「教法切實手續周詳目光亦能顧及全

級

經濟現狀 該校每年經費係由昆明勸學所應收六城米豆雜糧捐款項下按月支

發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無塵廁所位置適宜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張源服務謹慎

教員品學及勤惰 黃佐品學均優教務最勤

學生操作及學業 學生總數五十八名本日出席五十四名操作學業均乙等

視查意見 (1) 授國語能於提示課文後挑生將課中大意分條列表於黑板班決

訂正訛然後命抄於筆記簿生徒所得之觀念較為確實 (2) 教書法隨時注意兒

童執筆姿勢下筆先後筆畫名稱及其結構頗為得法

五月一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索珠營楞覺寺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冊 中鄉第一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員長錢用中於清宣統三年創辦甲班一班贊助人前

勸學員羅聚華係二月開學又由前勸學所長陳詒恭於民國三年添辦乙班一班係二月開學於四年添辦丙班一班係八月開學贊助人前勸學員楊淇昌至民國三年十二月第一屆畢業生趙潤等二十五名五年七月二屆畢業生楊芬等二十七名六年七月三屆畢業生栗洲翔等二十四名七年七月四屆畢業生楊桂清等十七名八年七月五屆畢業生王以恭等二十一名九年七月六屆畢業生周光琦等二十九名十年七月七屆畢業生馬彪等三十名十一年七月八屆畢業生李長安等二十六名甲班教員兼校長係上等館年薪一百三十兩乙丙兩班教員係一等館年薪各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三班教室合度操場適用教生休息室及住宿室閱書報室均備大小黑板桌椅足用風琴時辰鐘世界掛圖中國地圖理科掛圖均有修身掛圖歷史沿革圖尙無體操器具有大皮球一對豆囊木槍其餘球竿啞鈴未備各種表簿尙未辦齊已函知管理員速購

編制現狀 多級單式編三學年爲甲班二學年爲乙班一學年爲丙班均係下學期

視查報告

二〇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慎勤儉之四德自每週訓育要旨亦切時弊授課時各班學生自動力均強休息時分班在庭院中打排球活潑可觀（惟每日多曠課及遲到者宜設法矯正）

教授現狀 參觀甲班第一時國語六冊十五課「黃磨夫」教序非井井有條提示課文及詰究內容形式亦頗詳明乙班第二時本日乙班教員陳本仁未到校授課學生均自行溫習功課故弗得錄其教授丙班第三時國語一冊十二課「最勤動的東西」預備問語親切讀文字音正確惟演述課中事實尙欠透澈

經濟現狀 常年費之收入除猪隻特捐上年被縣議事會提去外其餘爲各堡補助金茶捐提撥寺租及勸學所補助金四項勸學所每年補銀二百九十二元提撥得禹門寺田租米二斗斗姆閣六斗法幢寺三石（均係七斤升）全堡茶捐銀約一百元各堡補助金係全鄉入堡每堡補助銀五十元共合銀三百元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潔淨廁所位置合法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李藻人頗熱心辦事勤能

教員品學及勤惰 甲班教員王增貴乙班教員陳木仁丙班教員施恆品學均好教
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甲班學生總數三十名本日出席二十六名操行乙等學業乙等

乙班學生總數三十三名本日出席二十七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丙班學生總數
五十二名本日出席四十一名操行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距校較遠之學生應飭令一律住宿庶免有遲到曠課之弊及雨天
往來跋涉之苦(2)整理閱書報室添補殘缺書籍并購適合學生閱覽書報庶不
致虛有其名(3)學校園自軍隊駐紮後大被摧殘矣每日課暇宜分派學生入園
指導工作以復舊觀

五月二十六日視查

所在地點 嚴家堡六甲村張家宗祠距城二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鄉第二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楊緒於民國五年

視查報告

二月開學至七年十二月第一屆畢業生春李榮等四十五名十年十二月第二屆畢業生楊泰等三十七名係一等館教員年薪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合度操場就私家廠地爲之高低不平大黑板桌椅適用大算盤中國全圖有其餘各科掛圖風琴及體操教具均無表簿不全亦未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單式高等二學年一班(春季始業上學期)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精勤整潔之四德目每週訓育要旨切要易行生徒氣質純靜授課時一律安靜注意休息時亦有活潑親和之象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一時算術三冊三十五頁整數除真分數巡視認真訂正詳細且一面演算一面繪圖以證明其算法算理頗得要訣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係嚴家雄川兩堡按一百股攤拾每股攤銀二元五角嚴家堡拾七十股合攤銀一百七十五元雄川堡拾三十股合攤銀七十五元二共合銀二百五十元以作該校開支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頗勤學生衣服清潔廁所位置亦適宜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楊緒尙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方永精品學均優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本日出席三十八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購製風琴及體操教具(2)速購各項表簿認真填寫(3)添購小

黑板粉板及校訓牌

六月一日視查

所在地點 珥琮堡羊浦頭村普照寺距城二十二里

種類及 稱 南鄉第二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員長錢用中創辦贊助人前勸學員尙嘉謨於清宣統

三年二月開學至民國三年十二月第一屆畢業生李秉義等七名四年十二月第

二屆畢業生許應葵等十八名六年十二月三屆畢業生蔣家直等二十四名九年

十二月畢業生牛耀輝等三十五名係一等館教員年薪一百二十兩

視查報告

二四

設備現狀 教室光線尙足操場中有樹二株甚形妨礙器具風琴地球儀皮球操旗世界全圖中國地圖木槍等項其餘如各科掛圖大算盤及球竿啞鈴未備各種表簿不全亦未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單式高等三學年一班(上學期)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敬勤潔之四德目生徒均係通學每日入校早齊授課時注意方頗詳休息時亦有紀律

教授現狀 參觀第四時國語五冊二十四課「海岸」講解課文意義及其文法尙詳惟始終均係教者講演使學生居被動地位不合自學輔導之旨

經濟現狀 每年統計開支銀二百五十餘元其經常的款一勸學所每年補助銀六十九元三角一提撥得近恩寺田二十工年收四斤升租米一石二斗一提撥得大德寺田十工年收六斤升租米六斗又由該村公款項下籌提銀一百一十元出入兩抵尙無虧缺

衛生現狀 校內外拂除清潔學生衣帽亦整齊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尙葆珍服務小心

教員品學及勤惰 楊興榮品學均好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本日出席三十六名操行學業均乙等

視查意見 本課既講中國海岸應懸地圖將海岸界限起止及海岸線之長短詳細

指示俾生徒得明瞭觀念庶不致空談無憑

五月二十二日視查

所在地點 阿角堡舊門里古溪寺距城十五里

種類及名稱 南鄉第三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前管理員李恭於民國四年

八月開學至七年十二月第一屆畢業生張潤等二十三名十年十二月第二屆畢

業生劉紹祖等三十名前係二等館本年加爲特等教員年薪一百三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教員休息室學生成績品陳列室僕役室均備大黑板桌

檯敷用器具有風琴掛鐘皮球木槍操旗中國地圖大算盤等項餘各科實用掛圖

視查報告

二六

球竿啞鈴未備各項表簿尙未辦齊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單式高等二學年一班(上學期)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謙正廉勤之四德目每週訓育要旨亦頗切要生徒均係通

學每日入校尙及時授課時注意力頗強休息時亦有紀律

教授現狀 參觀第二時歷史三冊八課漢武帝重儒術信神仙教序條貫講解明瞭

將課中重要事項分條發問輪次挑生答述至了澈而後已如斯教法洵屬難得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二百三十餘元其收入的欸一提撥得古溪寺田租米二小

石一提撥得該村五穀會會銀二十五元其餘不敷之數係該村公款項下籌備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掃除怠惰學生衣服尙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楊桂榮辦事勤能

教員品學及勤惰 陳同書品學均好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二十七名本日出席二十五名操行學業均乙等

視查意見 (1) 添製小黑板二塊及修理學生坐席(2) 裱糊堂窗刷刷牆壁(3)

購辦各項表簿實行填寫

民國十二年第三次視查區第一次視查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董崇正

四月十二日視查

所在地點 漁街子文帝宮

種類及名稱 西鄉第一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具載前表

設備現狀 (1)教科書教授書全備(2)設有閱書處凡教員用參攷書學生用自

修書均略稱完備並長訂購教育雜誌及時事新報各一份(3)風琴啞鈴亦備

編制現狀 多級單式分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三班均係舊制擬自本年八月新招

班改用新學制

訓管現狀 訓管極有條理有自治會講演會販賣部閱書處新聞部等均由教員指

導學生爲之近更擴充種植花木師生均極熱心將事

視查報告

教授現狀 1分課內教授與課外教授由部課內教授每日按時間表上堂授課惟讀國語腔調與讀文腔調一律究屬缺憾教授算術偏重形式亦屬小疵課外教授則指導學生看閱書報改正學生所作新聞日記以及集會指導

經濟現狀 以茶捐及提撥之租石並勸學所補助金爲常年經費

衛生現狀 該校係就全堡公有之土主廟作校舍所有祈禱往來之人卒未能免故雖竭力講求衛生而竟未能收圓滿之效果也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校長蘇鳳每年到校數次所有教務事項多由教務長與教員執行之內設書記一名兼承校長之指揮辦理庶務會計等事

教員品學及勤惰 教務兼教員夏榮富大有學不厭誨不倦之遺風詢小學教員中首屈一指之人教員徐維植供職勤慎教員李福老成持重均屬難得之人

學生操作及學業 學業成績作文極優操作成績工作有趣

視查意見 (1)該校仍未廢除體罰致學生仍處於被動地位僅能對教師負責而已而未敢對己及對群負責似與民治精神稍有不合已與各教員言之矣

西曆八月三十日視查

所在地點 西華下村

種類及名稱 西鄉第三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前所設校園花木現已廢弛

編制現狀 單式編制學生出席五十五名

訓管現狀 除授教科外不見有如何設施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國語一時其課目為校園中的花草先問校園之目的次分

部部分次分花草為草類之一年生與多年生次問培養法次讀但仍用讀文腔調次

挑講次摘書重要辭句解釋次再挑講次乃深究內容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如前

視查報告

教員品學及勤惰 沈兆龍學術尙優惟據各方面言則該教員曠課甚多云
學生操行及學業 尙優
視查意見 應維持校園

四月七日視查

所在地點 彌勒寺

種類及名稱 西二區西馬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1)本年修理講室遮欄佛像現已竣工(2)其餘設備如前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學生八十二名合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

訓管現狀 設有學生自治會

教授現狀 是日因預備次日遠足教師宣佈遠足要件並復有遠足歌惜歌詞內容
深厚學生多不了解教之雖屬諄諄聽之終屬藐藐

經濟現狀 尙屬充裕

衛生現狀 清潔爽朗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徐清供職勤能辦事服衆

教員品學及勤惰 周鍵供職熱心辦事鍊達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業尙佳操行亦良

視查意見 (1) 頗宜擴充班數

四月七日視查

所在地點 白馬廟

種類及名稱 西一區西馬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1) 除教科教授書外別無參攷書(2) 除黑板棹椅外別無校具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分甲乙丙一組

訓管現狀 除正課外不見有如何設施

教授現狀 參觀其授甲組多位數除法未注重商數之求法故學生演算極遲滯授

視查報告

乙組讀法第一時生字本分解字形授丙組讀法第二時挑寫生字未及訂正其餘

條理尚佳

經濟現狀 照舊

衛生現狀 校中被軍隊往紮後狼藉不堪現已修復元狀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潘葉鴻辦事遲滯

教員品學及勤惰 邱太綱品學尚優供職亦未缺席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業成績中常操行成績中常

四月九日視查

所在地點 小西門財神殿

種類及名稱 西一區西馬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1)校舍狹隘已極僅有講室並無操場處所 (2)除教科教授書外別

無參攷圖誌

昆 明 有 限 公 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學生出席六十名以一二學年為甲乙二組

訓管現狀 正課外多令寫字因無操場閒地於訓管上頗有滯碍

教授現狀 參觀其授兩組國語其授甲組左轉右轉之轉字拼音轉聲均極清晰惟

未授字形不便記憶其授乙組注音字母於發音部位尙欠明切指示

經濟現狀 出公款外由本年起每生每月抽收學費銀二角

衛生現狀 上課下課均擁擠教室空氣陽光均屬不足而運動遊戲完全缺如為害

非輕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李華軒尙屬勤慎

教員品學及勤惰 憑嘉毅任事勤謹講授口齒清白

學生操作及學業 學業成績講作寫算俱優且缺席者少

視查意見 (1)應從速開操場或另覓校地

五朔十五旬視查

所在地點 紅廟

視察報告

種類及名稱 西二區土堆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除教科教授書外別無參攷書其餘校具仍無增加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分甲乙丙三組

訓管現狀 提倡儲蓄販賣學生頗饒從學興趣

教授現狀 參觀其授甲組書法持樹二字尙知注重音形義及筆勢問架結構其教

授乙組讀法溫課尙能從實際解剖教授丙組哥哥看我拍毬尙能注重表演

經濟現狀 照舊無有增減

衛生現狀 因校役工食太薄無人充當由學生整理掃除尙屬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栗雲龍屢次到校視查均未曾覲面一次

教員品學及勤惰 張俊其心熱其用意尤迫切其教法頗切兒童心理惜作事操切

往往因勞招怨甚爲可惜

學生操行及學業 優良

視查意見 (1) 應速設校役

五月十五日視查

所在地點 明家地

種類及名稱 西二區土堆國民第二校

建置及沿革 現建新校舍一所於村前尙未完工餘載卷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學生總數三十五名分甲乙丙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 學生尙知勤學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一時於丙組先令心算 $3+4=5$ $4+5=9$ 等然後令筆算 $2+4=6$ $5+4=9$ 於

乙組先復習已授之帶著母親做事課訖次乃教授溫習之課先述內容次再整理

於語清次乃教以文字於甲組算術 $460 \div 5$ 之題先令心算六十八減三十五等統觀所教

算術能注重心算國語內容形式尙清

經濟現狀 載卷尚未完工餘載卷

衛生現狀 校舍清潔惟校外卷曲狹隘污穢不堪緣地方不甚講究衛生之故

教員品學及勤惰 教員梁芳教法尙佳

學生操行及學業 成績尙優

視查意見 操場局促宜另闢寬展之場

五月初四日視查

所在地點 土堆

種類及名稱 西二區土堆國民第三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學生出席三十二名分甲乙丙丁四組教授

訓管現狀 除按時上課外不見有如何設施

教授現狀 日觀其教授丙丁組法分功河汗等三字之書法於音義外並未及字形間架結構筆勢執筆等之要件教授甲組國語國家之起源乙組動物二字之解釋讀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彭腔如讀文講時來及注重句讀

經濟現狀 載卷

衛生現狀 尙屬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未能晤面

教員品學及勤惰 劉嘉駿教授中常

學生操行及學業 中常

五月三日視查

所在地點 黃土坡

種類及名稱 西三區大西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照舊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學生四十名分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教授

訓管現狀 體罰立跪均用

視查報告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國語如下其教授甲組作文題目三種有用家畜先復習三種毒物之課文次乃出題令作其教授乙組作文的用途亦先復習問答乃出題令其作其教授丙組讀法積木名辭先由圖而問及內容而寫出文字其教授丁組我你他三字能從實際指示內容

經濟現狀 照舊
衛生現狀 清潔如常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周審供職勤謹

教員品學及勤惰 張學禮供職勤慎形式教授俱能如法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業成績尚佳

八月十四日視查

所在地點 黑林舖

種類及名稱 陝西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八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學生出席十七名分甲乙丙丁四組教授

訓管現狀 嚴厲生徒少活潑氣象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一時甲組小數除法單名數與複名數之讀法欠分解又云

名數除名數得名數均屬錯誤乙組國語第二時讀腔如讀文且未分句讀未注意

符號均屬缺點丙組十位加十位未注重心算丁組讀法大家進教室學生站在下

面先生站在上面內容形式欠清切

經濟現狀 載卷

衛生現狀 校中現辦有保衛團操場尚屬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尙稱勤謹

教員品學及勤惰 彭以仁尙屬勤苦教授尙欠切當

學生操作及學業 中常

視查意見 關於教員缺點已面告改良之法

視查報告

三九

視查報告

一、關於本會之組織及業務範圍，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將本會之組織及業務範圍，呈請政府核准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協助辦理。

二、關於本會之經費，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經費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經費。

三、關於本會之辦事處，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辦事處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辦事處。

四、關於本會之辦事處，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辦事處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辦事處。

五、關於本會之辦事處，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辦事處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辦事處。

六、關於本會之辦事處，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辦事處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辦事處。

七、關於本會之辦事處，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辦事處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辦事處。

八、關於本會之辦事處，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辦事處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辦事處。

九、關於本會之辦事處，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辦事處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辦事處。

十、關於本會之辦事處，業經本會董事會決議，除由本會董事會，撥充本會之辦事處外，並由本會董事會，分函各省市縣，請其撥充本會之辦事處。



經濟委員會會議記略

七月十二日開第七次常會會議記略

主席 縣教育局局長趙汝舟

出席委員 李子廉 劉繩武 張植齋 李和卿 李鈇生

提案 (一) 報告教育局六月份收支計算書 (二) 報告酒屠捐最近情形 (三)

報告酒屠捐轉輸案件 (四) 報告辦理各佃戶酌加押租并掉換租約經過 (五)

討論富演銀行借款 (六) 討論聯合師範圍請酌給本縣學生津貼

主席 報告開會隨提出第一案請查閱

各委員 無異議

主席 報告第二案并請公決以後辦法仍自辦抑或包出

李和卿 應調查包辦者是如何人

經濟委員會會議紀畧

錢平階 前議包一年者須先出一年包額支票能辦到否

李和卿 能出半年的亦可

主席 究應如何辦法請決定

錢平階 果自收有獎請清查清查確實由局提出成數作獎

李和卿 自辦當然無獎願包收人僅可由局中接洽惟須視其包額如何決定

李子廉 包辦之條件如何請與包辦者商意能切實履行僅可包出

主席 包辦者接洽僅可接洽惟須請推舉一委員擬包辦條件

李子廉 李和 可根據前擬辦法勿庸另擬

主席 讀前擬包辦條件請改正

劉繩武 祇須包辦者有確實保證人似無疑慮

錢平階 勿論如何總不相信包辦者係實心為公

張植齋 此事為免除外人猜測起見總請接洽包辦者後再定辦法

公決 接洽願包辦者後再定辦法

主席 提出第三案并述對於辦理此案之意見請公決

李和卿 凡提議重大事件會中出席委員數之多寡不得不注意

主席 八百元係縣公署批准減免者五百元（免單）係前所長辦理者此事似不能解決祇有暫緩

李和卿 凡關於縣教育事若經縣署批准而理由不正當者應在縣長交代前一日

將理由詳細呈明俟新縣長接事又呈請辦理

公決 本會到會委員未過半數本案應從緩議

主席 提出第四案請趙學富委員坤報告

趙委員坤 報告田戶加押租換約情形

李和卿 本案之最要者即在局中應認識其田畝之在地四至及畝數

主席 最初本來照此做去無如事實多做不到

李和卿 述經手查西一高小西填學田經過情形以作參考

主席 提第五案請公決

李和卿 應自行收租由局直接付息并應另寫借字

公決 將前欠息金撥清再立約延期

主席 提第六案並讀縣署訓令請公決

劉繩武 此應視局中經費盈絀決定

張植齋 述聯師學生所以須請加津貼理由

錢平階 似應看他縣如何辦理再決定

李和卿 是否能引起昆明籍在他校學生援例

張植齋 祇限於聯師一校

錢平階 此案寧開恐府無開恩寶

公決 此案保留以後再定辦法

雷事務員 臨時提出永寧宮開壁房產遷移事請公決

公決 凡契約所不載者准其拆卸

昆 明 教 育 局 月 報



會計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五月份收入計算書

收 入 門		要 收 入 數 各 種 支 配 數	
科 目	摘 要	元	厘
第一款 教育經費	自民國三十三年五月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仍派員辦理	一三五〇	〇〇〇
第二項 捐款	自民國三十三年五月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仍派員辦理	〇〇〇	〇〇〇
第一目 酒捐	自民國三十三年五月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仍派員辦理	八五〇	〇〇〇
第二目 屠捐	自民國三十三年五月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仍派員辦理	〇〇〇	〇〇〇
第三目 僧道戶田賦捐	本月收獲如下數	三二五	七五二

會計報告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份支出計算書

支出經常門

科 目	本月份支 付計其數	備	考 科
第一款 教育局經費	元 一〇七、六〇八 厘		
第一項 俸給	七二六、三二八		
第一目 薪俸	六八六、〇二八		
第一節 局長薪俸	四〇〇、〇〇〇	錢局長上半月仍 辦不受領趙局長下 半月支薪如上數收 據第一號	
第二節 縣視學員辛俸	二〇〇、〇〇〇	月支津貼如上數收 據第二號	
第三節 事務員	一一〇、〇〇〇	文員一員 支四 十元 庶務員一員 支 十五元 事務員一員 支 十五元 共支三十五元 員支二十元 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號 至第五號	
第四節 學區委員薪俸	九〇〇、〇〇〇		
第五節 城市立小校管理員	三三三、七〇八	三月份管理員一員 二百六元 實支洋 三百一十三元七角 零八元 其餘十四員 之薪俸領竣再行呈 報收據第八號至一 三三號	
第六節 書司	一一二、三二〇	書記司事共十人計 十四元 者四人十二 元 者二人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三四號 至四五號	

會計報告

三

第六卷第四號

會計報告

第二目役食	四〇、三〇〇	計八元三角 名六元雜役 口工食二元 名共支如上 五二號至第	第二項辦公	三、四、四、二、八〇	計八元三角 名六元雜役 口工食二元 名共支如上 五二號至第	第一目文具	七〇〇、三六	計算書紙每元 文齊紙三十 角十仙五厘 紙張五元二 草號銀元二 元〇三仙文 張五元一七 其支如上數 一五三號至	第一節紙張	六二、九一六	計算書紙每元 文齊紙三十 角十仙五厘 紙張五元二 草號銀元二 元〇三仙文 張五元一七 其支如上數 一五三號至	第二節筆墨	五九、四〇	計發書記司事 筆銀六元及 墨銀三元九 其支如上數 一五八號至
第三節雜件	一、一八〇	計士銀三分 記銀一角 角灰銀五角 共六九號至 號一六九號至	第一節電話	四、〇〇〇	計賃電話一 月份租銀五 收據第一七	第三目購置	二二、三七〇	計刻板子圖章 三角九仙 七角六仙 五角照像三元 五角照像三元 打防險用水缸 角水櫃樓梯九 收據第一七	第一節器具	二二、三七〇	計刻板子圖章 三角九仙 七角六仙 五角照像三元 五角照像三元 打防險用水缸 角水櫃樓梯九 收據第一七	第四目消耗	三二、二五〇	計五元茶葉五斤 支銀如上數 一八二號
第一節茶水	二五〇〇	計五元茶葉五斤 支銀如上數 一八二號												

刊 月 育 教 明 見

第二節薪炭 二四、二五〇	第三節油燭 五、五〇〇	第五目馬乾 一六、一六〇	第一節正乾 一六、一六〇	第六目修繕 六、一八六八	第一節土繕木 六、一七四八
購一元〇五仙 一千斤二元七角五分 仙柴五百斤共支 如數收據第一八	計購大柴四包 角洋油一桶銀五元 共支如數收據第一八	計購谷草銀九元三 角料豆銀七元六角 共支如數收據第一八	計購木料銀四十五 元九角鐵釘四元二 角石灰十元六角 四仙五厘紙筋五角 共支如數收據第一八		
第二節修繕項 〇、二二〇	第七目旅費 四、九〇〇	第八目雜支 一三二、六九六	第一節補助私 六二、五〇〇	第二節補助城 二〇、八三〇	第三節教育月 一、二二〇〇
計修洋燈三照支八 號上收據第一九八	派役出外辦公旅費 共支如數收據第一 一九九號至二二〇	補助求實小學校經 費如數收據第二 二一號	補助城立太乙宮第 七初級小學校上學 期經費如上數收據 第二二二號	書記一名月辛十二 元筆墨銀二角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二二 三號至二二四號	

會計報告

第六卷第四十五號

會計報告

第一項 辛俸 一七七八六六	第一項 俸給	第二款 分設縣立國民學校經費 二四、八六六	第五節 開會及雜項支出 二四、二六六 計賞收租司事二人、瓜子及開會用餅十五元、並印名片修葺子銀九元二角、先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九號至二三八號	第四節 補助圖書室用費 一二、九〇〇 計購書報二元四角、東鄉管書生二月、及三四月份津貼銀七元五角、西鄉管書生四月份津貼銀三元、元如上述收據第三二五號至二三八號
第一節 雜作 二、八〇〇 購粉條十盒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二六三號	第一節 文具 二、八〇〇	第二項 辦公 一、七〇〇	第一節 工役食 五、二六〇〇 雜役十名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五三號至二六二號	第二節 辛教員 一五九、七〇〇 教員十一員計十五元〇五角、六員十五元八角、八員五員三元、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四二號至二五二號
第一節 管理員 一七、八六六 管理員三員計兼教員辛十六元二角、者一員八角、三者二員、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三九號至二四一號		第六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第二目消耗	第一節茶水	第三目雜支	第一節旅行及雜項費用	第三款附設縣立師範學校經費	第一項俸給	第一目辛俸
五、二〇〇	五、二〇〇	三、七〇〇	三、七〇〇	二六六、八四二	六三三、五〇〇	五九三、二〇〇
發第一校至第七校茶水銀各六角第八校一元共支如數	收據第一至第八號		第六校學生旅行及修繕給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七〇號至二七五號			
第一節主任員	第二節事務員	第三節教員	第四節書司	第二目役食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三、七三、二〇〇	八、〇〇〇	三九、三〇〇		
趙主任上半年薪元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七四號至二七五號	會計及事務員二月各支四十元學監月支三十元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七六號至二七八號	各科鐘點計三百元小送每小時以一元九角五分助文五元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七九號至二八〇號	計書司六人月支十六元者二人月支十二元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〇五號至三一〇號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一節 校役	三九、三〇〇	計夫役六人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三一 號至三一六號
第二項 辦公	一〇二九、三四	
第一目 文具	六六、四六七	
第一節 紙張	四五、五三五	計購厚寶齋新文石 印局文華號等處紙 張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三一七號至三一 〇號
第二節 筆墨	一、四三二	計發給書司五人筆 墨洋共支如上數收 據第三二一號至三 二五號
第三節 印刷	一六、七〇〇	購新嘉坡局油墨等 物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三二六號
第四節 雜件	二八、〇〇〇	購粉筆十盒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二七號
第二目 購置	四三、二〇〇	
第一節 器具	一、九三〇	購振孟教鞭木瓢等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 三二八號至三二九 號
第二節 圖書	一四、八七〇	購員報增刊及商務 印書館書籍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三三〇 號至三三一號
第三節 雜品	六八、〇〇〇	購手工用材料物品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一 三三二號至三四一 號
第四節 報紙	一九、六〇〇	購長報申報等項報 紙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三四二號至三五 五號
第三目 消耗	八三、三四三〇	
第一節 學費	七七、六三〇	本月份計學生一百 四十八人組織食 委會會費支如上數 收據第三五六號
第二節 茶水	二、五〇〇	購茶葉五斤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三五七 號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第一節 旅行及 常用	第五目 支	第二節 雜 繕項	第一節 修 繕木	第四目 修 繕	第五節 油 燭	第四節 薪 炭	第三節 電 燈
七五、一三五	七五、一三五	七、四八〇	一三、六三〇	二五、一一〇	六八〇〇	一九、〇〇〇	一八、五〇〇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春季旅行照相及雇 船伙食雜支各項共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春季旅行照相及雇 船伙食雜支各項共 支如 七二號至三七七號	修理風琴及桌椅 木料支洋如上數收 據第三六八號至三 七二號	修理閱書報室購磚 瓦料支洋如上數 收據第三六七號	修理閱書報室購磚 瓦料支洋如上數 收據第三六七號	購洋油洋火洋燭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三 六二號至三六六號	購一元零五份松柴 五百斤二元七角五 仙粟炭五百斤支洋 如上數收據第三六 一號	購燈頭七個及電費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 三五八號至三六〇 號
第一節 校 工役	第二目 役 食	第二節 辛 俸記	第一節 教 員	第一目 薪 俸	第二項 俸 給	第四款 附 設縣 立師範 學校小 食	
四四、七〇〇	四四、七〇〇	一、二〇〇〇	三、一六〇〇〇	三、二八〇〇〇	三七、二七〇〇	四一四、三二五	
支如 至四〇二號	支如 至四〇二號	支如 至四〇二號	支如 至四〇二號	支如 至四〇二號	支如 至四〇二號	支如 至四〇二號	
夫役七名其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九六號 至四〇二號	夫役七名其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九六號 至四〇二號	書記一人月支如上 支如 至四〇二號	教員十七員月支二 十三元及二十元者 各一人十九元者九 人十七元者六人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三 七八號至三九四號	教員十七員月支二 十三元及二十元者 各一人十九元者九 人十七元者六人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三 七八號至三九四號	教員十七員月支二 十三元及二十元者 各一人十九元者九 人十七元者六人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三 七八號至三九四號	教員十七員月支二 十三元及二十元者 各一人十九元者九 人十七元者六人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三 七八號至三九四號	

會計報告

第 六 卷 第 四 五 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 文具	一〇〇二五	贈文筆號四張支洋 如數收據第四〇三號
第二節 紙張	六一〇五	贈文筆號四張支洋 如數收據第四〇三號
第三節 筆墨	〇二〇〇	發給書記筆墨洋如 上數收據第四〇四號
第四節 雜件刷	三七二〇	購個硃灰繩及粉條 共支如數收據第 四〇五號至四〇八號
第二目 購置	五一〇〇	
第一節 器具	一六〇〇	購鷄毛帚十把支洋 如數收據第四〇九號
第二節 雜品	三五〇〇	購黑板刷十四個支 洋如數收據第四 一〇號
第三目 消耗	二六五〇〇	
第一節 茶水	二五〇〇	購茶葉五斤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四一 一號
第二節 薪炭	一九〇〇〇	購一元〇五仙松柴 各五百斤共支如 數收據第四一二號
第三節 油燭	五〇〇〇	購洋油一桶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四一三 號
經常門合計	三三八八六四	
支出臨時門		
第一款 教育局費	一八三〇〇〇	
第一款 仲廉李	一五〇〇〇〇	收據存局備案故未 呈繳合並陳明
第二款 仲廉李	八〇〇〇〇	收據存局備案故未 呈繳合並陳明
第三款 補助	二五〇〇〇〇	收據存局備案故未 呈繳合並陳明
第四款 學費		
第五款 常費		

臨時門合計 一八三〇〇〇

本月份支付實合銀元五千二百一十八元六角四仙二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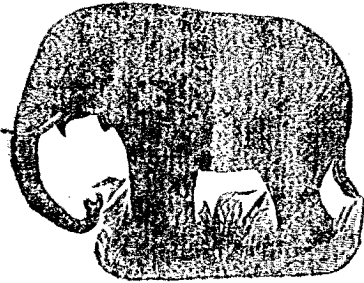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

十九

日主辦庶務會計事務員

雷光輝
雷秉衡

會
計
報
告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民國十三年六月份收入計算書

收入門		科	日	摘要	收入	數	各種支配數
第一項 捐款	第一日 酒捐	第一款 教育經費	自民國十三年六月一號起至六月三十日止	自定派員經理	一五〇〇	元	
			照定每席派員經理	七十七斤抽銀一元	〇〇〇	厘	
第二日 屠捐	第二日 屠捐		自民國十三年六月一號起至六月三十日止	照定每席派員經理	〇〇〇		
			抽銀二角七分零	各局開支外本月除	〇〇〇		
			獲數如下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三項	第五項	第四項	第三項	第二項	第二項
			押佃	五應斗	六城米	僧道戶	租款	特別
			各房舖押金	稱捐	行糶糧	田畝捐	第一項	收入
			加	捐	米	畝捐	捐款	特別
			本月收獲數如下	黑林舖解繳數如下	本月收獲數如下	本月收獲數如下	第一項	特別
			三二五〇〇〇	一三九〇〇	一四八三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	捐款	特別
							第一目	特別
							市政公	特別
							所發給	特別
							被火災	特別
							兩間共領六十二元	特別
							共合領洋如下數	特別
							收入合計	特別
							三九〇九二〇〇	特別
							上月結存數	特別
							六八一〇六	特別
							詳于支出計算數	特別
							三八七二	特別
							五二六	特別
							本月份結存數	特別
							六八〇四	特別
							計	特別
							三九七七、二〇六	特別
							三九七七、二〇六	特別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民國十二年六月份支出計算書

支出經常門

上月結存銀陸拾捌元壹角零陸厘
 本月支付銀叁千捌百柒拾壹元伍角貳仙陸厘
 本月結存銀壹百零伍元陸角捌仙

科 目	本月付計	月份支數	備 考
第一款 教育局經費	二七三、五七五	元一厘	
第一項 俸 給	七五四、九四二		
第一目 薪 俸	七二一、四二二		
第一節 局 長	八〇〇、〇〇〇	月支辛俸如上數取據第壹號	
第二節 縣 親 學 務 員 薪 俸		辭不受理故未列數	
第三節 事 務 員 薪 俸	一〇〇、〇〇〇	交贖職務各一員月各支四十元事務員一員月支二十元共如上述數收據第二號至四號	
第四節 學 區 委 員 薪 俸	九〇、〇〇〇	學區委員二員月支五十元者一員四十五元者一員收據第五號至六號	
第五節 城 立 鄉 立 小 學 辦 事 員 薪 俸	三二九、一二二	計補發三月份七員薪十五元四角五分二月份七員薪三元六角七仙共支三十三元六角七仙如上述數收據第七號至一三六號	
第六節 書 司 薪 俸	一一、三二〇	書記司事共十人月支十四元者四人一元六角六仙者四人共支七元六角六仙如上述數收據第一號至四號	
第二目 役 食	四三、五〇〇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一節 夫役	四三、九〇〇	號房一人月支八元三角 雜役六人月支六元 者一人共支五元二角 數收據第一四七號至一五三號
第二項 辦公	五一八、六三三	
第一目 文具	一九、九九五	
第一節 紙張	一四、三七五	講文華號紙張共支四號 如上述收據第一五
第二節 筆墨	三、六七〇	計書司十八號房一人筆洋二元 墨洋一元六角七仙 共支如上數第收據一五五號至一六八
第三節 雜件	一、九五〇	碾硃灰麵印油等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六九號至一七四
第二目 郵電	四、一四〇	

第一節 電話	四、一四〇	寄信及月刊洋一角 西仙貨電話機租四元 共支如上數收據七號
第三目 購置	一七、〇九〇	
第一節 器具	一七、〇九〇	講棉帶鐵鎖燈洋燈頭相框等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七八號至一八七號
第四目 消耗	三一、七五〇	
第一節 茶水	二、五〇〇	講五角茶葉五斤支八號 如上述收據第一八
第二節 薪炭	二四、二五〇	購十元零五角松柴一千斤二元七角五分 仙柴炭五百斤共支九號 如上述收據第一八
第三節 油樹	五、〇〇〇	購洋油一桶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九〇號
第五目 馬乾	二四、七二〇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一節 正乾 二四七二〇	第六目 修繕 一六四、五九〇	第一節 修繕木 一六四、五九〇	第七目 旅費 二、六九〇	第一節 查學費 一三、二九〇	第二節 外辦公 八、四〇〇	購谷草料豆洋十九元七角二分醫藥費五元共支如數 收據第一九九一號至一九八號	修理官城外救災公產泥木工料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九九號至二〇五號	第二區查學旅費及隨省視學下鄉用費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〇六號至二〇九號	派役出外辦公及隨役侍查學旅費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〇一號至二三三號
第二節 補助費 七、八〇〇	第二節 補助費 五、八八〇	第三節 教育經費 八六、六二八	第四節 補助費 七、二〇〇	第五節 開支 九、一六〇	補助西鄉第二高小常年費百分之三 支如數收據三三四號 補助城立第八女子國民校十三元八角 八元五角又第四初級小女元共支 如數收據第二〇三號至二〇七號 印刷第六卷二號月刊工料七十四元及分信封四元 六分共支如數收據第二三八號 書記月共支如數收據第二四二號 至二四四號 購時事一份及東鄉西管書生津貼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四三號至二四五號 洗桌布工資及開會雜用費端午節及給雜役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四六號至二五二號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二項 分設縣立初級 第一款 九校高級 等一校 經費 二四〇、五六六	第一項 俸 給 二三〇、一六六	第二目 薪 俸 一七七、五六六	第二節 辦事員 辛俸 一七、八六六 辦事員二員月各支八角三分三厘兼教員一員月支十六元二角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五三號至二五五號	第二節 教 員 辛 俸 一五九、七〇〇 教員十一員月支十五元〇五分者六員五員共支八角八分者六員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五六號至二六六號	第二目 役 食 五二六、〇〇〇	第一節 校 食 役 五二六、〇〇〇 雜役十名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六七號至二七六號		
第二項 辦 公 一〇、四〇〇	第一目 文 具 三、八〇〇	第一節 簿 紙 冊 張 〇、七六〇	第二節 筆 墨 二、八〇〇	第三節 雜 件 〇、二四〇	第二目 購 置 一、四〇〇	第一節 器 具 一、四〇〇	第三目 消 耗 五、二〇〇	第一節 茶 水 五、二〇〇 發給第一校至七校月各六角第八校一元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八一號至二八八號

明 教 育 月 刊

<p>附錄 第三款 縣師學校經費</p> <p>一六三六、三八五</p>	<p>第一項俸給</p> <p>六一五、五〇〇</p>	<p>第一日薪俸</p> <p>五七〇、二〇〇</p>	<p>第一節 主任員 辛俸</p> <p>二〇、〇〇〇</p> <p>李主任月薪支二十元 趙主任月薪支二十元 領故支如上數收據 第二八九號</p>	<p>第二節 事務員 辛俸</p> <p>一〇、〇〇〇</p> <p>會計月薪支四十元 醫月薪支三十元 員月薪支二十元 如上月支四十二元 ○號至二十九號</p>	<p>第三節 教員 著俸</p> <p>三六〇、二〇〇</p> <p>計全月各科鐘點二百九十六小時 文辛格五元 角助手津貼五元 九三號至三十一號 支如上數收據第一號</p>	<p>第四節 書司 薪俸</p> <p>八〇、〇〇〇</p> <p>書記司事共六人 十六元者二人 元者四人 數收據第三一七號 至三二二號</p>
<p>第二日役食</p> <p>四五、三〇〇</p> <p>雜役七人計八元三角 者一人七元者一人 六元者五人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二 三號至三二九號</p>	<p>第一節 校役 工食</p> <p>四五、三〇〇</p>	<p>第二項辦公</p> <p>二〇二、〇八五</p>	<p>第一日文具</p> <p>八四、三三四</p> <p>購文華號紙張洋三 十一元七角一仙 厘肆寶齋三十元 四角共支如上數收 據第三三〇號至三 三一號</p>	<p>第一節 紙張 簿冊</p> <p>六二、一一二</p> <p>發給書司六人及購 筆墨共支如上數收 據第三三二號至三 三九號</p>	<p>第二節 筆墨</p> <p>二二、三三二</p> <p>購墨原紙鉛筆品 等支洋如上數收 據第三四〇號至三 四一號</p>	<p>第三節 印刷</p> <p>一七、〇一〇</p>

會計報告

七

第六卷第四號

會計報告

<p>第四節雜件</p>	<p>三〇八〇</p>	<p>購硃粉條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三四二 號至三四三號</p>	<p>第二目購置</p>	<p>八七、五八〇</p>	<p>購洋鎖圖章及洗衣 木板等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三四四號至 三四六號</p>	<p>第一節器具</p>	<p>一〇、七四〇</p>	<p>購學校覺悟歷代文 選及商務書籍等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 三四七號至三四九 號</p>	<p>第二節圖書</p>	<p>二七、一五〇</p>	<p>購手工用材料及補習 學校獎品等物件 支洋如上數收據第 三五〇號至三七五 號</p>	<p>第三節雜品</p>	<p>四一、一九〇</p>	<p>購復旦鐘聲時車神 州各報紙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七六號 至三八二號</p>	<p>第四節報紙</p>	<p>八、五〇〇</p>	<p>第三日消耗</p>	<p>八四四、七四四</p>	
<p>第一節學生</p>	<p>八二〇、五四四</p>	<p>本月份計學生計二 百四十八名實合支 用洋如上數收據第 三八三號</p>	<p>第二節茶水</p>	<p>二、五〇〇</p>	<p>購茶葉五斤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三八四 號</p>	<p>第三節電燈</p>	<p>七、一〇〇</p>	<p>寄宿舍長燈二照及 自習室電燈費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八 五號至三八六號</p>	<p>第四節薪炭</p>	<p>一八、七五〇</p>	<p>購十元〇五兩松柴 一千元二元七角五 仙票炭三百斤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八 七號</p>	<p>第五節油燭</p>	<p>五、八五〇</p>	<p>購洋油一桶洋火五 包洋燭一包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三八八 號至三九九號</p>	<p>第四日修繕</p>	<p>三、六〇〇</p>	<p>修理桌椅木工支洋 如上數收據第三九 一號</p>	<p>第一節修繕</p>	<p>三、六〇〇</p>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p>第五目雜支</p> <p>〇、六〇〇</p> <p>洗桌布及購瓜子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九 二號至三九三號</p>	<p>第一節旅行及雜用</p> <p>〇、六〇〇</p>	<p>第四款附屬小費</p> <p>附設縣立師範學校經費</p> <p>四九六、〇二七</p>	<p>第一項俸給</p> <p>四二〇、七〇〇</p>	<p>第一目薪俸</p> <p>三七六、〇〇〇</p>	<p>第一節主任員辛俸</p> <p>五、〇〇〇</p> <p>主任一員月薪如上 數收據第三九四號</p>	<p>第二節教員薪俸</p> <p>三、四〇〇</p> <p>教員共十七人 元二十三元一人二十 元十八元一人十七 元七元者七人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三 九五號至四一一號</p>
<p>第三節書體記</p> <p>一、二〇〇〇</p> <p>書記一人月辛如上 數收據第四一二號</p>	<p>第二目役食</p> <p>四四、七〇〇</p> <p>雜役七人月支六元 七者一人六元者五 人八元者一人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四一 三號至四一九號</p>	<p>第一節校役食</p> <p>四四、七〇〇</p>	<p>第二項辦公</p> <p>七五、三二七</p>	<p>第一目文具</p> <p>一七、九六五</p> <p>購文華號紙張洋十 三元一角四仙五厘 肆寶齋九角六仙共 如上數收據第四二 〇號至四二一號</p>	<p>第一節紙張</p> <p>一四、一〇五</p> <p>發書記筆墨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四二二 號</p>	<p>第二節筆墨</p> <p>〇、二〇〇</p> <p>購硯硃灰麵粉條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四 二三號至四二五號</p>
<p>第三節印件</p> <p>三、六六〇</p>	<p>會計告</p>	<p>九</p>				

第 六 卷 第 四 號

會計報告

第二目購置	二〇、五五二	刊圖書購鷄毛帚掃帚等其支如上收據第四二六號至四二九號
第一節器具	四、四九〇	購商務印書館書籍支洋如上收據第四三〇號
第二節圖書	六、七五二	購小刀剪子襪掛圖購圖釘黑板刷等共支如上收據第四三一號至四三七號
第三節雜品	九、三一〇	
第三目消耗	二四、五五〇	
第一節茶水	二、五〇〇	購茶葉五斤支洋如號上收據第四三八
第三節薪炭	一六、〇〇〇	購十元五角柴一千斤二元七角五分柴二百斤共支洋如上收據第四三九號
第三節油燭	六、〇五〇	購洋油洋火支洋如上收據第四四〇號至四四二號
第四目修繕	六、九〇〇	修理主任室及桌椅木工料及訂玻璃窗工其支如上收據第四四三號至四四八號
第一節雜項修繕	六、九〇〇	
第五目雜支	五、三六〇	
第一節支雜用項	五、三六〇	購藥品及開會費用修理茶壺其支如上收據第四四九號至四五六號
經常門合計	三六、四六二	
支出臨時門		
第一款教育費	三、二五〇〇	備
考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臨時門合計	第三項 辦學校開 保義務 助永福 發給補	第二項 辦學校開 保義務 助向角 發給補	第一項 光傳參 學生周 京高師 發給南
二二五、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同 右	五〇、〇〇〇 同 右	一〇〇、〇〇〇 附呈備案故未粘卷 陳明

本月份支付實合銀元叁千八百七十二元五角二分六厘

中華民國十三年七月

日主辦 庶務
會計 事務員 高長榮
雷秉衡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選 載

晨報副刊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續五卷八號

梁超啟

其三

儒家此種政治，自然是希望有聖君賢相在上，方能實行，故吾儕可以名之曰「人治主義」。人治主義之理論何由成立耶？儒家以為聖賢在上位，可以移易天下。所謂：

「君子：：修己以敬。：：修己以安人。：：修己以安百姓。」（論語。）

「君子篤恭而天下平。」（中庸。）

「君子之守，修其身而天下平。」（孟子。）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問其何以能如此？則曰在上者以心力爲表率，自然能如此。故曰：

「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論語。）

「子欲善，而民善矣。君子之德，風也；小人之德，草也；草上之風，必偃。」（同上。）

「上好禮，則民莫敢不敬；上好義，則民莫敢不服；上好信，則民莫敢不用情。」（同上。）

「上敬老。而民興孝；上長長，而民興弟；上恤孤，而民不悖。」（大學。）

此類語句，見於儒家書中者，不能枚舉。既已如此，則政治命脈，殆專繫君主一人之身。故曰：

「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矣。」（孟子。）

惟其如此，則所謂善政者，必

「待其人而後行。」（中庸。）

惟其如此，故

「惟仁者宜在高位。不仁者而在高位，是播其惡於衆也。」（孟子。）

雖然，仁者不世出，而不仁者接踵皆是，如何能使在高位者必皆仁者耶？儒家到此問題，遂不能作圓滿解答。故其結論落到：

「其存則其政舉，其人亡則其政息。」（中庸。）

儒家之人治主義，所以被法家者流抨擊而幾至於鑿滅者。即在此點。敵派之論調，至敘述彼派時更定其評價，今不先贅。

吾儕今所欲討論者：儒家之人治主義，果如此其脆薄而易破耶？果真如世俗所謂「賈人政治」者，專以一聖君賢相之存沒爲興替耶？以吾觀之，蓋大不然。吾儕既不滿於此種賢人政治，宜思所以易之。易之之術，不出二途：其一，以「物治」易「人治」；如法家所主張，使人民常爲機械的受治者。（法家所以爲物治爲機械的之理由，俟於叙彼派時更詳論。）其二，以「多數人治」易「少數人治」；如近世所謂「德謨克拉西」，以民衆爲政治之骨幹。

此二途者，不待辨而知其應採第二途矣。而儒家政治論精神之全部，正同此途以進行者也。

儒家深信非有健全之人民，則不能有健全之政治，故其言政治也，惟務養成多數人之政治道德政治能力及政治習慣。謂此爲其政治目的也可；謂此爲其政治手段也亦可。然而挾持何工具以養成之耶？則亦彼宗之老生常談——「仁義德禮等而已。就中尤以禮爲主要之工具；故亦名之曰『禮治主義』。」

孔子嘗論禮與法功用之比較曰：

「凡人之知，能見已然，不能見將然。禮者禁於將然之前，而法者禁於已然之後。……禮云，禮云，貴絕惡於未萌，而起敬於微眇，使民日從善遠罪而不自知也。」（大戴禮記禮察篇，小戴禮記經解篇。）

此言禮之大用，可謂博深切明。法禁已然，譬則事後治病之醫藥；禮防未然，譬則事前防病之衛生術。儒家之以禮導民，專使之在平日不知不覺間從細微地方起養成良好習慣，自然成爲一健全之人民也。孔子又曰：

「禮義以爲紀。……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勢者去，衆以爲殃。」（禮運。）

法是恃政治制裁力發生功用，在此政府之下，即不能不守此政府之法。禮則不然，專恃社會制裁力發生功用，願守此禮與否，儘可隨人自由；但此禮既爲社會所公認時，有不守者則視同怪物（衆以爲殃），雖現在有勢位之人，亦終被積棄（在勢者去）。此種制裁力雖不能謂全無流弊（第七節別論之），然最少亦比法治的流弊較輕，則可斷言。孔子於是下決論曰：

「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論語。）

此章在中外古今政治論中，實可謂爲最澈底的見解。試以學校論：道之以政齊之以刑，則如立無數規條罰則，如何如何警學生之頑，如何如何防學生之情；爲師長者則自居警察，以監視之勤干涉之周爲盡職。其最良之結果，不過令學生兢兢焉期免於受罰；然以期免受罰之故，必至用種種方法以逃監察

之耳目，或於條文拘束所不及之範圍內故意怠恣，養成此種卑劣心理，人格便日漸墮落而不自覺，故曰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者，則專務提醒學生之自覺，養成良好之校風。校風成後，有干犯破壞者，不期而爲同輩所指目，其人即亦羞愧無以自容，不待強迫，自能洗其心而革其面也，故曰有恥且格。此二術者，利害比較，昭然甚明。學校且然，國家尤甚。且如英國人者，以最善用憲政聞於今世者也。問彼有憲法乎？無有也；有選舉法議院法乎？無有也。藉曰有之，則其物固非如所謂「憲令著於官府」，不過一種無文字的信條深入人心而已。然而舉天下有成文憲法之國民，未聞有一焉能如英人之善於爲政者，此其故可深長思也。無文字的信條，謂之習慣；習慣之合理者，儒家命之曰「禮」。儒家確信非養成全國人之合理的習慣，則無政治可言，不此之務，而鉅鯁然朝制一法律幕頒一條告，不惟無益而徒增其害。此禮治主義根本精神所在也。

儒家因希望聖君賢祖，然所希望者，非在其治民滋事也，而在其一民化。

成俗」(學記)。所謂：

「勞之，來之，匡之，直之，輔之，翼之，使自得之。」(孟子。)

政治家惟立於扶翼匡助的地位，而最終之目的乃在使民「自得」。以「自得」之民組織社會，則何施而不可者？如此則政治家性質，恰與教育家性質同；故曰「天降下民，作之君，作之師。」(孟子引逸書。)吾得名之曰「君師合一主義」。抑所謂扶翼匡助，又非必人人而撫摩之也；儒家深信同類意識之感召力至偉且速，謂欲造成何種風俗，惟在上者以身先之而已。前文所引「上好禮則民莫敢不敬……」上老老而民興孝……」諸義，其所重全在此一點。即在上者之人格與一般人民人格相接觸，使全人類之普遍人格循所期之目的以向上。是故：

「民日遷善而不知爲之者。」(孟子。)

此種感召力，又不徒上下之交而已，一般人相互關係，莫不有然。故曰：

「一家仁，一國興仁；一家讓，一國興讓。一人貪戾，國作亂，其機

如此。」（大學。）

一人一家之在一國，如一血輪之在一體也；或良或窳，其影響皆立徧於全部。所謂「正己而物正」者，非獨居上位之人爲然也，凡人皆當有事焉。故大學言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事，而云：

「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爲本。」

由此言之，修其身以平天下，匪直天子也，庶人亦然。故：

「或謂孔子曰：『子奚不爲政？』子曰：『書云：孝乎惟孝，友於兄弟，施於有政。是亦爲政，奚其爲爲政？』」（論語。）

由孔子之言，則亦可謂全國人無論在朝在野，皆「爲政」之人；吾人之行動無論爲公爲私，皆政治的行動也。此其義雖若太玄渺而無畔岸；雖然，吾儕苟深察「普遍人格」中各個體之相互的關係，當知其言之不可易。嗚呼！此真未易爲「機械人生觀者流」道也。

明乎此義，則知儒家所謂人治主義者，絕非僅恃一二聖賢在位以爲治，

而實欲將政治植基於「全民」之上。荀子所謂「有治人無治法」，其義並不謬；實即孔子「人能弘道非道弘人」之旨耳。如曰法不待人而可以爲治也，則今歐美法之見探於中華民國者多矣，今之政，曷爲而日亂耶？

要而言之，儒家之言政治，其唯一目的與唯一手段，不外將國民人格提高。以目的言，則政治即道德，道德即政治；以手段言，則政治即教育，教育即政治。道德之歸宿，在以同情心組織社會；教育之次第，則就各人同情心之最切近最易發動者而灌啟之。「孩提之童，無不知愛其親；及其長也，無不知敬其兄。」（孟子。）「人苟非甚不仁，則未有於其所最宜同情之人」父母兄弟「而不致其情者。既有此同情，即可藉之爲擴充之出發點。故曰：『君子篤於親，則民興於仁。故舊不遺，則民不偷。』」（論語。）

又曰：

「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矣。」（論語。）

全社會分子，人人皆厚而不偷以共相濡於仁，則天下國家之治平，舉而措之

而已矣。何以能如是？則「施由親始」。(孟子。)
「殺人之父者，人亦殺其父；殺人之兄者，人亦殺其兄。」(孟子。)
故「愛親者不敢惡於人，敬親者不敢慢於人。」(孝經。)
儒家利用人類同情心之最低限度爲人人所同有者而灌植之擴充之使達於最高限度，以完成其所理想之「仁的社會」。故曰：

「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下平」。(孟子。)

儒家此種理想，自然非旦夕可致。故孔子曰：

「如有王者，必世而後仁。」(論語。)

又曰：

「善人爲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矣。」(論語。)

後儒謂「王道無近功」，信然。蓋儒家政治之目的，誠非可以一時一地之效率程也。宇宙本爲不完成之物，創造進化會靡窮期，安有令吾儕滿足之一日，滿足則乾坤息矣。或評孔子曰：

「是知其不可而爲之者與？」

夫「不可」固宇宙之常態也，而「爲之」則人之所以爲人道也。孔子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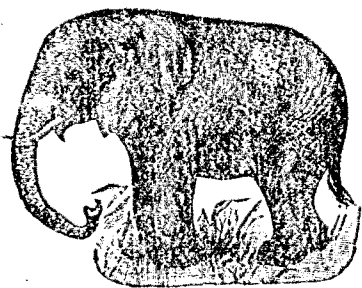
「鳥獸不可與同群，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

（論語。）

同類意識與同情心發達到極量，而行之以「自強不息」；斯則孔子之所以爲孔子而已。

（未完）







雲南全省教育行政組織大綱

(甲)省教育行政組織

(子)省教育責任主體

(一)省長所屬之教育廳爲省教育行政主體對於執行全省教育事務負完全責任

(二)教育司以司長暨所屬秘書參事科長科員省視學組織之

(三)教育司直接辦理省款支辦之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

(四)凡一道聯合支款辦理之學校及二縣以上聯合支款辦理之學校均由教育司直接主管但遇行文該校時須咨該管道尹備查

(五)教育司對於縣教育行政直接指揮監督之對於街村教育行政間接

專件

專件

二

指揮監督之均由司行文責成縣知事辦理并咨該管道尹備查

(六)教育司隨時致核該縣知事及勸學所長辦學成績並致核直轄學校館所人員在事成績分別殿最呈請省長分別獎勵之

(丑)省教育經費

(一)凡教育支用省款辦理者其款項均爲省教育經費由教育司按照年度編製預算案及決算案備具兩份呈請

省長公署查核備案并分發財政司彙辦

(二)凡領用省教育經費之省辦教育機關概須按月造具報銷表冊呈由教育廳嚴密綜覈依法核准轉報彙辦

(三)省教育經費現由財政司分別領支嗣後應由教育司逐漸會商財政司劃撥的款改由教育司直接收支獨立保管以免發見牽動挪移及遲延拖欠等項情事

(四)凡一道聯合支款辦理之學校及二縣以上聯合支款辦理之學校概

(實)省辦之學校教育

須按月造具報銷表冊呈由教育司嚴密綜覈依法核准轉報彙辦

- (一) 主辦省立文理法商各科大學及平民大學
- (二) 主辦省立大學附設之高等師範科
- (三) 主辦省立大學附設之游學預備科
- (四) 主辦省立農工醫藥各種專門學校
- (五) 主辦省立師範學校及女子師範學校
- (六) 主辦省立中學校及女子中學校
- (七) 主辦省立高等小學校及國民學校
- (八) 主辦實施義務教育研究會
- (九) 主辦統一國語籌備會
- (十) 主辦原有之省立甲種實業學校及藝徒學校并實業補習學校
- (十一) 主辦新設之省立職業學校及女子職業學校

專件

事件

(十二)主管道立中學校及二縣以上聯合設立之中學校

(十三)補助私立中學校并嚴重孜核之

(十四)選送國內外留學生依法補費并嚴重孜核其學業與操行

(卯)省辦之社會教育

(一)主辦省立圖書館及博物館

(二)主辦省立理化試驗所及博物實習所并氣象觀測科

(三)主辦省內特設之教育研究會及各種學會

(四)主辦省內特設之編譯處及一切發行之出版物

(五)主辦省內公共體育場及植物動物各園

(六)主辦省內模範講演團及通俗教育講習所

(七)改良省內流行之小說書報圖畫鼓書彈詞及音樂戲曲電影幻燈等

三項

(辰)省教育統計及報告書

- (一) 教育司按年辦理全省教育統計呈請省長查核并分報教育部彙辦
- (二) 教育司按月出本省教育公報一冊報告全省教育概況詳載省教育行政經費之收支並道立學校及二縣以上聯合設立之學校一切經費之收支

(乙) 縣教育行政組織

(子) 縣教育行政主體

- (一) 縣知事及所屬之勸學所爲縣教育行政主體對於執行全縣教育事務負完全責任
- (二) 勸學所以勸學所長及所屬勸學員學務委員并特設專任之縣視學組織之
- (三) 勸學所直接辦理縣款支辦之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
- (四) 凡支用市款辦理之市立學校及支用鄉款辦理之鄉立學校均由勸學所直接主管隨時指導督促并具報縣知事查核

專件

專件

六

(五)勸學所監督街村教育行政并指揮之隨時呈報縣知事查核

(六)縣知事隨時攷核全縣職教員及其他辦學人員成績分別功過嚴最
呈由教育司轉請省長公署核定飭司獎罰并咨該管道尹備查

(七)勸學所對外文或由本所逕行或呈請縣知事轉行均依據法規分
別辦理

(丑)縣教育經費

(一)凡教育支用縣款辦理者其款項均爲縣教育經費由勸學所按年分
配編製預算案及決算案呈由縣知事核准執行轉報教育司查核

(二)凡係縣教育經費概劃歸勸學所自行收支獨立保管不得挪作他用
亦不得統由其他機關代收

(三)凡市教育經費不屬於街者及鄉教育經費不屬於村者概劃歸勸學
所直接收支獨立保管但其用途仍須用於本市本鄉不得移用於其

他區域

(四)全縣教育經費分爲上中下三級上級爲縣教育經費中級爲市鄉教育經費下級爲街村教育經費除縣教育經費與市鄉教育經費概由勸學所直接收支獨立保管并辦預算決算外其街村教育經費由街村自行收支保管自辦預算決算者亦由勸學所嚴密綜覈監督其用途核准其報銷

(寅)縣辦之學校教育

- (一)主辦縣立師範學校及女子師範學校
- (二)主辦縣立中學校及女子中學校
- (三)主辦縣立或市立鄉立之高等小學校及國民學校
- (四)主辦縣立或市立鄉立之原有乙種實業學校及藝徒學校
- (五)主辦縣立或市立鄉立之新設職業學校
- (六)主辦縣立或市立鄉立之各種補習學校
- (七)補助私立高等小學校及私立國民學校并嚴重致核之

專件

專件

(卯)縣辦之社會教育

- (一)主辦縣立或市立鄉立之圖書館及博物館
- (二)主辦縣立或市立鄉立之理化試驗所及博物實習所
- (三)主辦全縣或一市一鄉之公共體育場及植物動物各園
- (四)主辦全縣或一市一鄉之巡迴講演
- (五)改良縣境內流行之小說書報圖畫鼓書彈詞及音樂戲曲電影燈等項

(辰)縣教育統計及報告

- (一)勸學所按年辦理全縣教育統計呈由縣知事轉報教育司彙辦
- (二)勸學所按月用騰寫版或鉛印印行縣教育月刊一冊報告全縣教育概況并詳載縣教育經費之收支及市鄉教育經費之收支

(丙)街村教育行政組織

(子)街村教育責任主體

(一) 全省所屬各縣凡整理地方教育行政均以街村爲單位

(二) 凡城市地方所分之區域概稱爲街凡鄉鎮地方所分之區域概稱爲村

(三) 街村組織分爲單獨編制與聯合制兩種

(四) 凡以固有之一大街劃爲一地方教育區域單獨組織一街之教育行政或以固有之一大村劃爲地方教育區域單獨組織一村之教育行政是爲單獨編制之街村

(五) 凡聯合多數之小街合而爲一大街作成一地、方教育區域共同組織此一大街之教育行政或聯合多數之小村合而爲一大村作成一地、方教育區域共同組織此一大村之教育行政是爲聯合編制之街村

(六) 街村之分爲單獨編制與聯合編制須視向來習慣及事實上之便利由有關係之街村住民自行協議開會決定繪圖立說載明四至界址呈由勸學所查核轉呈縣知事核准立案并由縣知事分報教育司及

專件

其他有關係之官廳備查

(七)街村區域劃分不論單獨編制與聯合編制概須壤地接連大段整齊不得有插花斗入情事

(八)街村區域既定即須確定名稱或沿用舊名或改命新名均各聽便但須彼此各別不得于一縣之內有同一之街村名稱

(九)每街設正副學董各一人每村亦設正副學董各一人

(十)街村正副學董以品行端正事理明白現有正當職業自謀獨立之生活能以餘力服務社會者為合格由街村住民會議如格加倍選舉報由勸學所呈請縣知事擇優委任轉報教育司備查作為名譽職不給薪俸以三年為一任任滿續被選舉仍得續委連任

(十一)街村正副學董為街村教育行政主體對於執行本街村教育事務負完全責任

(十二)街村正副學董直接勸學所承辦本街村之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

(十三)市立鄉立各學校凡與本街村有關係者街村正副學董概須會同辦理

(丑)街村教育經費

(一)街村固有之各種公款公產均可提作街村教育經費由街村正副學董認真保護覈實開支

(二)街村教育經費除支用街村公款公產外如有不足得酌抽公益捐補足之但祇許酌抽飲酒吸烟裝飾奢侈游惰迷信等捐款其捐率由各街村正副學董酌定經城鄉議事會議決該議會未成立前由縣議事會議決函達勸學所轉請縣知事核准執行并呈報教育司與該管道尹備查

(三)街村教育經費由街村正副學董按年編制預算案及決算案并各種表冊報由勸學所彙辦

(寅)街村應辦之學校教育

專件

事件

一一一

(一)按年編製街村住民戶籍隨時調查登記總計學齡兒童及年長失學之人數逕報勸學所由勸學所長彙報縣知事并由縣知事轉報教育司及其他有關係之官廳備案

(二)主辦街立村立之國民學校及高等小學校

(三)主辦街立村立之職業學校及各種補習學校

(四)主辦本街村義務教育強迫學齡兒童皆入國民學校并強迫年長失學者皆入各種職業補習學校

(五)改良本街村之私塾逐漸變為私立學校

(卯)街村應辦之社會教育

(一)主辦街村閱書報室及巡行文庫

(二)主辦街村露天演講

(三)主辦街村公園就中分設體育音樂打球擊劍等會替代其他不正當之娛樂并就中分設進德修業及風俗改良等會防止其他罪惡及邇

神賽會各種迷信事件

(辰)街村教育統計及報告

(一)街村正副學董按年辦理本街村教育統計呈報勸學所彙辦

(二)街村正副學董應將街村教育狀況及其經費收支隨時報告勸學所核辦

查本大綱內關於省教育經費第一目與縣教育行政主體第六目及街村教育行政組織各項目內正副學董名稱并街村教育經費第二目均經遵令修改呈准在案合行聲明

雲南省施行義務教育大綱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施行義務教育依事實上之便利分爲下之八期

第一期 先由省會創辦

第二期 推行交通便利及比較殷實之各縣城

專件

專件

第三期 推行一般之縣城

第四期 推行各縣較大之市村

第五期 推行各縣五百家以上之市村

第六期 推行二百家以上之村落

第七期 推行五十家以上之村落及不滿五十家之村落能聯合編制者

第八期 人家過少之村落而附近又無可以聯合者則由各縣地方官紳設法推行

第二條 凡經省教育官廳指定或地方人士請求辦理義務教育之縣屬即須按照大綱各條辦理

第三條 本章所規定之時期不定年月由省教育官廳隨時體察情形酌定之

第二章 施行程序及籌備事項

第四條 辦理義務教育之縣屬得斟酌地方狀況擇要指定一期區先行試辦以次推廣其財力較充者亦得同時舉辦

第五條 施行之時期分爲下之三項

甲 調查學齡兒童每年一次以四個月辦理完竣

乙 規畫設施地點增設學校或就原有學校添加級數以四個月辦理完竣

丙 強迫入學

第六條 施行義務教育應注重培養師資分爲下之一項

甲 就已有之師範學校增設學級

乙 增設縣立師範或擴充原有班數

丙 委託省立師範開辦講習科或由縣自辦師範講習所

第七條 施行義務教育之經費以本區原有者爲基礎如不敷時得依雲南全省教

育行政組織大綱(廿)項街村教育經費第二目之規定酌抽公益捐補足之

第三章 責任主體

第八條 縣知事及所屬之勸學所爲全縣之責任主體對於全縣義務教育負完全

責任

專件

第九條 街村各設正副學董一人爲街村之責任主體直接勸學所承辦本街村義務教育各項事務

第十條 市立鄉立各學校凡與本街村有關係者街村正副學董概須會同辦理

第十一條 凡辦理自治之區董鄉董應會同本區域內之街村正副學董籌辦義務教育之各項事宜

第四章 學齡及義務教育期

第十二條 兒童自滿六週歲之次日起至十二歲共六年爲學齡期

第十三條 兒童既達學齡後以最初學年爲就學之始期以國民學校畢業時爲就學義務之終期

第十四條 凡失學兒童年未逾十八歲者得權附學齡兒童受同一之教育

第十五條 本章所謂學齡兒童兼指男女言

第五章 調查

第十六條 學齡兒童及失學兒童之調查責成勸學所督同街村正副學董及區董

鄉董分區辦理造冊送由勸學所彙報縣知事分呈主管官廳查核辦理
 第十七條 調查學齡兒童之表式如下

雲 南 省

縣

區

鄉 街 村 學 齡 兒 童 調 查 表

兒童姓名	生年	籍貫	年歲	住址	別	就學	監護人	監護人之職業	家庭狀況	心理衛生	無防害	應何學校	調查日期
	月 日				男 女	始 期	人					父 母 兄 弟 妹	民國 年 月 日
												人 人 人 人	

第十八條 本表編製成學齡兒童調查簿於每學年前一月由勸學所印發各街村
 正副學董及區董鄉董調查彙報勸學所并須自行保存一分

第十九條 本表調查失學兒童時亦適用之

專件

第二十條 已登學齡簿之兒童有死亡遷徙或其他變故隨時由家屬報知更正

第六章 就學

第二十一條 學齡兒童之監護人有督令兒童受國民學校教育之義務（監護人指兒童之家長其無家長者指法律所定之監護人）

第二十二條 學齡兒童有受僱傭者其僱主不得妨礙兒童就學

第二十三條 學董應查照學齡兒童調查簿將兒童入學事項及日期通知兒童之監護人及學校

第二十四條 校長受學董所發就學兒童通知之後如有逾入學日期一週間尚未入學者應即將兒童之姓名報告學董

第二十五條 學董接校長之報告時應即勸導兒童之監護人速令兒童入學倘勸導至兩次以上仍未入學者應報由勸學所督促之

第二十六條 兒童業經入學中途無故曠課逾一週間者校長應即通知該兒童之監護人速令到校如再延一週間不到者照前兩條之規定辦理

第七章 學區及設置

第二十七條 每縣分劃學區時可按照自治區劃爲若干學區或以輻員之廣狹戶口之多少交通之情形另定之再劃分爲若干街或若干村各置正副學董擔任調
查勸導督促籌款設置等事

第二十八條 學區之劃分由勸學所商承縣知事定之

第二十九條 街村區域劃分應查照雲南教育行政組織大綱辦理

第三十條 各學區之各街村應設國民學校之數以入學兒童之多寡定之大約足
兒童五十名即可設一國民學校其與他街他村附近者亦得聯合學齡兒童附入
之

第三十一條 各街村應設學校之數由勸學所商同各學董呈請縣知事核定之

第三十二條 能查照本省改革私塾辦法各條辦理之私塾得爲代用國民學校

第八章 學科及設備

第三十三條 爲實行強迫教育起見國民學校於不得已時得省略唱歌手工圖

事件

二〇

畫等學科以期易於成立其修身國文算術體操等科必須具備

第三十四條 國民學校之最要設備如下

甲 校址教室 以寬敞明爽爲宜採光通氣特須注意

乙 教科書 須用審定本

丙 黑板講台桌凳以足敷應用爲度雖經費極絀亦不得從缺

第九章 致殘

第三十五條 每年勸學所應將各區學齡兒童調查簿及設置學校數教員及就學兒童數獎罰狀況詳細呈報省教育官廳

第三十六條 縣知事及勸學所有綜核各教育之責如查有辦理不力以及不合大綱所規定者得呈請縣知事懲處其學董及區董鄉董等

第三十七條 省視學至各縣查學如遇有前項情事得呈請省教育官廳分別撤懲之

第十章 獎罰

查
見

十
期

育
教

育

月

章
判

第三十八條 既經指定施行義務教育之地方其縣知事及辦學員奉行不力者

經省視學查報或由行政長官查出即由省教育官廳呈請省長懲辦之

第三十九條 縣知事及辦學人員籌辦義務教育能依期辦竣卓著成效者一經查

明卽予以相當之獎勵

第四十條 地方公民能助本期內之義務教育經費者查照捐賞與學條例予以相

當之褒獎其負損私立小學經費者亦查明其所費額比照辦理

第四十一條 凡學齡兒童無故不入學者經學董報告勸學所呈明縣知事核准處

其監護人以一元至五元之罰金此項罰金自學齡兒童計歲起每歲遞加一元但

一遇家事赤貧無力就學經該市村辦學人員證明者不在此限

第四十二條 凡有意破壞或阻撓學務暨抗不交納本地方應行公派担負相當之

學款者應呈出縣知事處以相當之罰金但其數至多以三十元爲限此項罰金作

爲本地方推廣國民學校之用不得提作別用

第十一章 附則

科專件

專件

第四十三條 本大綱以經省議會通過轉咨省署公布後實行之

第四十四條 本大綱如有增刪時須經省議會議決

雲南全省推行義務教育程序

第一條 本省實施義務教育各縣視地方之貧富戶口之繁簡區分三等如下
一等區 省會

二等區 昆明曲靖會澤昭通澂江建水文山廣南楚雄大理保山麗江順甯思茅
蒙自箇舊阿迷宜良騰衝蒙化鶴慶河口各縣城

三等區 除上列二十二屬外其餘各縣城各行政委員各督辦駐在地

第二條 查照本省施行義務教育大綱第一章第一條之規定酌定各學區推行義務教育之時期如下

第一期 自民國十一年八月起由昆明市政公所籌備辦理

第二期 自十二年八月起二等區所列各縣城籌備辦理

第三期 自十三年八月起三等區所列各縣城籌備辦理併推行二等區各縣較

大之市鄉

第四期 自十四年八月起推行各縣較大之市鄉

第五期 自十五年八月起推行各縣五百家以上之市村

第六期 自十六年八月起推行二百家以上之村落

第七期 自十七年八月起推行五十家以上之村落

第八期 自十八年八月起推行不滿五十家之村落

各區域應照前列規定之時期如期辦理但自八月起自次年二月底止為籌備期三月一日起為成立期例如昆明縣自十二年八月起為籌備期應將此期內

一切籌備事宜辦理完竣至十三年三月起應將籌辦學校一體成立開學餘類

誰

第三條 各縣辦理義務教育應照下列各項籌備設施

(一)劃分學區 查照實施義務教育大綱第七章第二七八九各條辦理由勸學所商承縣知事視地方情形酌量劃分

專件

專件

二四二

(二) 設置學務委員 查照大綱第三章各條辦理由勸學所呈請縣知事分別委任籌辦

(三) 調查學齡兒童及失學兒童人數 查照大綱第三章各條辦理由縣知事飭令勸學所各街村正副學董各區董鄉董會同辦理

(四) 准備師資 查照大綱第六條乙丙兩項辦理由勸學所商承縣知事設法籌辦

(五) 籌集經費 依據教育行政組織大綱街村教育經費第二條得酌抽公益捐補助之其餘縣有之學宮分院賓興及廟宇寺觀除前經通令提取者外其未提或提不盡者得依通令照數提取其一縣各學區內公有之廟宇寺觀及一切會集得提十分之六各學區內私有之廟宇寺觀會集其租額在十石至三十石者提十分之二在三十石以上至五十石者得提十分之五各家族祠產亦得照上列辦法辦理

(六) 勸導入學 由奉令籌辦義務教育之各學務委員分別辦理由縣知事切實

督促考該

(七)實行強迫 查照大綱第四十一二兩條之規定辦理由縣知事督同各學務委員實行

第四條 各縣照第三條所列籌辦各事項應於籌辦期間將辦理及經過情形呈報主管長官核定

第五條 各縣應照第二條規定時限如期辦理不得延誤如有因別特事故(如天災受兵等)不能按期辦理者應呈請主管長官核定

第六條 各縣辦理義務教育應照第二條規定分期辦法按年籌備進行

專件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規約三種

規 約

○社交規約

◎婚姻規約

◎喪葬規約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社交規約

第一條 凡公私約會均宜嚴守時間，因事不能按時赴約者，須預先通知，如不預

先通知，逾限至十五分鐘，即認爲爽約。

遇有前項爽約情事，得依左例各款對待之。

(一) 會議即行開議。

(二) 宴會即行開席。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規約三種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規約三種

二

(三) 旅行即行出發

第二條 凡因事會晤須於晤面時即行言事事畢即行告退如係過訪閒談須問明有無閒暇及閒暇時間之長短不得任意留延

第三條 關於婚喪慶弔及其他歲時一切宴會所用酒席之規定如左

(甲) 中餐每席價值不得過十元西餐每份價值不得過一元五角

(乙) 無論中西餐所用酒儲均以土產爲主不得用珍貴之品

(丙) 凡宴會外賓不適用前列甲乙兩項之規定

第四條 關於慶吊送禮之規定如左

(甲) 普通友誼送禮之標準由二角起至多不得過二元

(乙) 族戚及有特別關係者送禮之多少任便

(丙) 送禮宜用本省通用幣券如欲備送物品亦聽其便但以能歸實用不涉虛耗爲限

(丁) 凡市政公所業經示禁之喜圖奠圖等物概不得用

第五條 關於喪事送孝酬帛之規定如左

(甲) 凡因族戚關係而於開奠期前備送孝衣及頭巾腰布等以供著襪者暫仍其舊

(乙) 除前項之規定所有酬帛酬帛等陋習一律禁革

第六條 關於禁止車轎資之規定如左

凡慶弔宴會主人不得代來賓付給車轎資

第七條 凡喜慶事非經正式邀請不得往賀及餽送禮物

第八條 親朋年節餽送禮物一律禁革

第九條 本規約由大會議決函請昆明市政公所查照公佈施行遇有違反本規約

之規定者即由公所酌予處罰

第十條 本規約係就昆明市情形而訂其有不適於各地方情形者得酌量修改但

以力從節儉爲主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婚姻規約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規約三種

第一條 婚姻程序別爲左列三項

(一) 訂婚

(二) 請期

(三) 結婚

第二條 訂婚年齡男子須在十八歲以上女子須在十六歲以上

第三條 訂婚主權屬之家長但須參加婚姻者自身之意見遇有意見不調時得請

由親族調處之

第四條 訂婚時須購備官製婚書依法填寫簽名蓋章

第五條 訂婚禮物用酒肉鹽茶(價格在二十元以下)並得互贈相當之紀念品

(價格在十元以下)

除前項規定外舊日所用一切聘金物聘物概行禁革

第六條 請期由男家選擇結婚日期商請女家酌定

前項方式以柬帖行之(男家用懇東女家用允東)但不得附以他項禮

物

第七條 結婚儀式新舊任便採用但禁用儀仗

第八條 結婚時男家所備禮物女家所備粧奩其價值雙方各不得過一百元

第九條 婚嫁宴客均以一日爲限

第十條 結婚時男女兩方若一方患病或遇親喪其結婚日期應即改訂

前項病情於結婚有無妨害須由醫師診斷證明

第十一條 結婚時一切鬧房惡俗均禁革之

第十二條 本規約由大會議決請昆明市政公所查照公佈施行遇有違反本規約之

規定者即由公所酌予處罰

第十三條 本規約係就昆明市情形而訂其有不適於各地方情形者得酌量修改但

以力從節儉爲主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喪葬規約

第一條 喪葬禮節除參酌文公家禮外餘悉依本規約之規定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規約三種

第二條 含斂之具除用粗富衣物外不得以金銀珠玉等貴重寶物殉之

第三條 成服及家祭自除特請勸勤者外不得延宴其他賓客

第四條 展奠日賓客赴奠得酌待蔬酌或茶點

第五條 出殯日除用雅樂及銘旌遺像靈位等必要之亭子三座至五座外其餘如

儀仗鼓鑼彩亭紙扎等物均一概禁革

出殯之日於回靈後不再設筵宴客

第六條 凡喪葬事務概由喪家主持族黨親戚均不得干預死者如係婦女其後親

亦不得干預如有因虐待而死於非命者除依法起訴外不得有無理舉

動

第七條 凡喪家停柩在堂不得過一月如有特殊情形須報請該管警署酌予展限

但至多不得過三月

第八條 本規約由大會議決函請昆明市政公所查照公佈施行遇有違反本規約

之規定者即由公所酌予處罰

第九條 本規約係就昆明市情形而訂其有不適於各地方情形者得酌量修改但
以力從節儉爲主





雲南風俗改良會公訂規約三種

附

錄

八月十五日午正十二時昆明縣教育局全體職員昆明縣立師範學校及附屬小學校全體職員教員開會歡迎新任李局長歡送卸任趙局長茲將歡迎歡送詞特刊于後

歡迎新局長李鏡涵先生履任辭

蓋聞能作必湏能繼，善創尤貴善因。是以姬公行仁，周澤愈溥；孟子講學，孔道彌彰。史家傳爲美談，後世仰其遺徽。以今方古，勢雖有別；以古例今，理固可通也。我昆明教育，得歷來主其事者，精心籌謀，實力改進。歲經慘復經營，始克於三迤各縣中，首屈一指。然教育事業之發達，固無止境也。與世推移，因時改善，後繼者負其責焉。鏡涵先生，學識事功，本學界之領袖，道德文章，又士林之山斗。前以縣視學佐鏡前局長，改革本縣教育，除舊布新，厥功獨偉。久已爲全縣人士所景服。此番升任局長，同人等就先生素

歡迎新局長李鏡涵先生履任辭

歡送趙局長汝舟先生卸任辭

行、推想未來。其熱心毅力、鴻猷碩畫、必能消縣城鄉之見調、和黨派之爭使、本縣教育、一切因革損益、咸中窾要、則繼長增高、日及光明、何難冠絕全國哉。異日者、勒銘紀功、善繼善因、先生之殊勳榮譽、與昆華並壽矣。是何異堯公之廣周舉、孟子之光孔道歟。而同人等、昕夕相從、得親塵教、受益尤非淺鮮。今當先生履任之始、同人等歡忻鼓舞、深為縣教育前途慶、特開茲盛會、竭誠歡迎、鏡涵先生、爰本同人公意、敬致歡迎之詞、敢請明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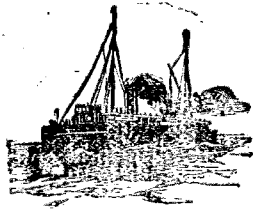
歡送趙局長汝舟先生卸任辭

回憶三月前、汝舟先生到任、同人在此開會歡迎、情景歷歷、猶在目前。乃閱時未久、又開茲歡送之會。人生聚散靡常、不禁感慨係之矣。同人等前此歡迎、滿擬汝舟先生、以精粹之品學、來長本局、必能措施悉當、因應咸宜、使本縣教育發揚光大、且幸同人等指導誘掖之有人也。果爾。汝舟先生任職以來、全縣教育以及同人、均受其益不小。果能久于其任、奚止使全縣教育、凌猷駕美而已哉。同人受益當更大矣。不意教育長官、欲借重先生以發展聯合中學校務、允該校校董之請、任先生為校長。先生遂舍此而

就彼；同人等挽留不獲，心竊戚戚。本日先生交卸局事，特曾集歡送，用表微忱。深願先生勿拘拘于形迹上之去留，以後雖在聯中任事，對於本縣教育及同人等，仍隨時提携指導。同人之榮，亦本縣教育之幸也。同人等區區之愚，願汝舟先生俯納焉。敬祝汝舟先生前途幸福。



歡送趙局長汝舟先生卸任辭



歡送趙局長汝舟先生卸任辭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四五號合冊

每冊工料銀伍角肆仙貳厘

編輯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會計處

1924

年

第6卷6-7期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

第六號合冊



昆明縣教育局印行

366
6000

本刊啓事

本刊前載所徵稿件現擬由編者陸續撰著分期刊登至

昆明教育界諸君若有促昆明教育改善之崇論閎議資昆明教育參考

研究之良法成績仍望

賜交無任歡迎又各學校收支清冊亦望彙送以便刊登爲荷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六七號合冊目錄

文牘

昆明縣行政公署指令一件

一件飭准轉呈縣教育局擬定組織大綱核示備案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一件

一件呈擬教育局組織大綱請核飭轉報備案 附組織大綱

昆明縣教育局公函一件

一件函知各校遵照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辦法辦理 附辦法

游戲與教育

李漸遠講
陳春記

教育筆記

黃佐

學校與家庭

教授預目的價值

運動場中的監護

賞罰的

廢除

教師的吸力

鄉土地理教材問題

目錄

通俗講稿

三大經濟談.....黃佐

視查報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第二區第一次視查報告書.....楊培德
趙崇正

會計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十三年八月份收支計算書

選載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續前期.....梁啟超

特載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昆明縣行政公署指令第一二八號

令昆明教育局

呈一件呈為擬定組織大綱請轉呈備案飭遵由

呈及大綱悉查所擬組織大綱各條尚屬允協除轉呈

教育司核示飭遵外仰即知照此令

縣長王用予

中 華 民 國 十 三 年 九 月

二

日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一件

一件呈擬教育局組織大綱請

核飭轉報備案

附組織大綱

呈為擬定 職局 組織大綱呈請核飭轉報備案事竊 局長 遵委於八月十五日到局接

昆明縣行政公署指令

任視事業經早報在案應即擬定組織大綱以便遵行伏查縣教育局爲全縣教育行政機關事務繁重非得多數助理人員分司其事群策群力互相勤勉無以整飭局務而收收進之效果然現值經費支絀若多設職員財力實有不逮查本省頒行縣教育局規程得設縣視學一人事務員二人或三人又分區教育委員若干人而職局又係沿前勸學所改組成立原日辦事習慣亦不能不酌量沿用爰遵照頒行規程並體察本縣情形擬定組織大綱十七條所有助理人員設縣視學一人事務員三人並將事務員分作總務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三項又將全縣市村暫分作三學區每區設教育委員一人先從視查教育入手以期職務分明責有攸歸庶可免推延貽誤之弊所有擬定職局組織大綱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備文繕摺呈請

鈞長衡核遵轉報備案如蒙

僉允所有應委各職員一俟奉到

指令除縣視學一人前已缺額應另遴選相當人員請委外其餘均就局中原有職員酌量分配開具職務姓名年籍清單呈候

核委謹呈

昆明縣長王

昆明縣教育局組織大綱

第一條 本局遵照本省頒行縣教育局規程並體察本縣情形擬組織大綱

第二條 本局設局長一員秉承縣長處理全縣教育行政事宜

第三條 本局局長以次設縣視學員一員事務員三員

第四條 縣視學除視查學務外隨時到局襄助局長規畫一切教育事宜暨酌核文

稿

第五條 本局事務員職務分別如左

總務事務員一員

學校教育事務員一員

社會教育事務員一員

第六條 總務事務員掌管事項如左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

昆明縣教育局呈文

四

- (一) 記錄所屬小學校職教員進退及褒獎事項
- (二) 處理所屬小學校及各鄉村遇有請求或爭執控告關於學務事項
- (三) 綜核本局及附設師範學校庶務會計事項
- (局中庶務會計不設專員由師校庶務會計員兼理或設雜務兼之)
- (四) 其他不屬於他事務員事項

第七條 學校教育事務員掌理事項如左

- (一) 縣屬各級小學校事項
- (二) 附設師範學校文牘事項
- (三) 典守圖記及保管收發文件事項
- (四) 編製統計及報告事項
- (附註) 右三三四三項沿本局習慣擬定
- (五) 其他凡屬於學校教育事項

第八條 社會教育事務員掌管事項如左

(一) 平民學校及平民讀書處事項

(二) 調查年長失學及學齡兒童事項

(三) 教育會議及演講事項

(四) 關於著作及書報出版事項

(五) 其他凡屬於社會教育事項

第九條 本縣學區暫分作第一二三區每區設教育委員一員

第十條 第一二三區教育委員先從視查教育人手稟承局長分區視查各區內之各種教育情形並指導改良進行各辦法處理視查時臨時發生事件除視查外仍在局襄助辦事

第十一條 本局爲助理各項事務并繕寫文件得酌用雜務及司事書記

第十二條 本局爲介紹學術思想及發表重要文牘仍繼續編輯教育月刊(此項月刊仍由師校事務員辦理之)

第十三條 本局各項職員由局長遴選呈縣核委轉報備案雜務司事書記由局長

昆明縣教育局公函

商全各職員僱用

六

第十四條 本局處務規則由局長自定之

第十五條 本局照章設置董事會其會章另定之

第十六條 本局遇有會商事件得設臨時務會議由局長招集之即以局長爲會議

主席遇局長有事時得由局長就各職員中指定一員爲主席

第十七條 本大綱自呈奉核准日實行

昆明縣教育局公函第 號

一件函知各校遵照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辦法辦理 附辦法

轉知組織學業成績考試規程事案奉

昆明縣行政公署訓令第二三七號開案奉

雲南省公署訓令開案據教育司呈請吾國昔時以科舉取士其致試科目專以重經義策論等項以今日之眼光觀之誠屬迂疎而考試之規律尙覺謹嚴雖風簷寸晷不能確定其人之生平然覈其成績亦可收拔十得五之效科舉既停學校代興昔日考

試之規律遂廢各項學校關於考試事項雖亦明定規則以資取締然制度不良終難收良好之效果夾帶搶替久已視爲尋常又其甚者則要索教師指定範圍預示問題考試之規律既廢學業成績自難得正確之考核以致修業某學級或畢業某學校者均無該學級修業或該學校畢業相當程度是則各學校所給畢業證書以之證明修業至滿尙大致可靠若以之證明成績及格則全屬欺人既以考試之權畀之於學校更以各科教員兼負各該科考試之責嚴則傷恩寬則廢事二者必居其一欲除此弊則考試機關非特別組設不可或以爲今日之學校考試尙有指摘弊害倡議廢除者今反欲特別組設考試機關嚴定考試規律勿乃蹈科舉之遺習而與時代精神相違反乎是說也蓋以爲學生平時自動研究之興趣精神以及記憶理解之數量不能因考試而有所增進其言亦未嘗不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詎知學生之中未必人人具有自動研究之精神教師校長亦未能盡人而責其自動研究以故天才之士尙能略有造就中下之材即未免任意敷衍學校教育之敗壞遂至愈趨愈下爲世詬病職司近年以來不時考查各學校成績亦多爲各該校長殷殷勉勵惟是考試之制度不改則

昆明縣教育局公函

八

教者學者之惰性終無由促進多方考慮惟有組織學業成績考查委員會嚴定規程由官廳方面認真考試庶足以促醒一般學子之覺悟而增進其自動研究之精神惟此項辦法在全國中實爲創舉是否有當不敢冒專理合將擬具辦法各條略文呈請核定施行等情據此當經提交會議議決照辦合行通令公佈仰該知事即便轉飭所屬學校一體遵照此令計發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辦法一份等因奉此合亟照抄令發仰該局即便遵照並轉知各學校一體遵照此令計抄發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辦法一份等因奉此除布告附設師範學校暨登載月刊外合行分函縣屬各高級學校教職員學生一體遵照此致

縣城鄉立高級小學校

附辦法一份

局長李文清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月

日

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辦法

第一條 本省爲謀各學校學業成績之考查精確並藉以督促學生之學業進步起見應就省會及各地地方組織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

第二條 委員會以左列各員組織之

一 委員長一員總理學業成績考試事務由委員會所在之教育行政機關呈請最高行政長官任命之

二 委員若干員商承委員長分司命題監試校閱核算等事於考試前由委員長商同所在地之教育行政長官遴選妥員呈請同地之最高行政長官任命之

三 事務員若干員秉承委員長辦理紀錄編纂及撰擬公文計算分數等事由委員長委任之

第三條 前條所列各項人員概爲有給職應視試期之長短及事務之繁簡酌給相當之薪俸

第四條 委員會等費用由所在地之教育行政機關按年列入預算分別學校性質呈請由省庫或縣地方公款項下照數支發

學生成績考試委員會辦法

十

第五條 委員會所所在地之相當學校設置

第六條 委員會於每學期考試前臨時組織成立及考試事竣即行撤消其會務至多不得逾兩月

第七條 委員會委員及事務員於奉委後即應入會及考試畢始得離會如有發見私通關節及竄改試卷等弊由委員長呈請最高行政長官懲戒之前項懲戒處分如委員長有觸犯時並適用之

第八條 委員會委員關於命題監試閱卷事項須迴避親屬及所教授之學級

第九條 委員會考試各科之範圍程度應按照各校學各學年應修之學程定之不得因學校之請求變更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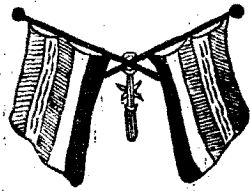
第十條 委員會校閱試卷分初校覆校兩種覆校時發見初校有不得當處得呈請委員長改正之

第十一條 委員會委員命題須加倍擬就呈請委員長選定之

第十二條 與考之學校須將各生操行體育及平時學業成績於考期前一併送交

委員會

- 第十三條 受考各生之升級畢業概由委員會依照部定各項成績考查規程核定
通知各學校照辦並函知各該校直轄之教育行政機關備查前項升級及畢業
之成績經委員會核定後無論何項機關或人員不得請求更改
- 第十四條 委員會於考試期間會外人員應一律迴避
- 第十五條 委員會處務細則及考試規則均由會擬訂函由所在地教育行政機關
轉呈上級直轄行政長官核定
- 第十六條 受考各生如有違犯考試規則情事應即停止其升學畢業
前項停止時期以一年為限
- 第十七條 委員會推行程序先由省會開辦及辦理就緒再為推行各縣依照辦理
- 第十八條 本辦法除大學及初級小學外其餘各項學校概適用之
- 第十九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 第二十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



遊戲與教育

李漸遠先生在昆明教員年假講習會講演

陳春記

今天自己所講演的題目是遊戲與教育。遊戲和教育，本來是不相同的兩個名詞，何以要把他連在一處討論呢？由表面上看來，遊戲是體育中的一部份，體育又是教育中的一部份，他的關係似乎在這點了。討論這個题目的原因也就在這點了。其真不然，其中另有真正的關係在，真正的價值在。我們要知道這個關係及價值，不得不先知道甚麼是遊戲？這一點我們可以分做三種說法——

(1) 餘力說

無論甚麼人，除作正事外，總有一部份的力剩下來，這剩下來力，就叫做餘力。這種力到時候必表現出來，或成爲好的動作，或成爲壞的動作。遊戲就是這種力好的表現。反過來，吃賭嫖等壞動作，在中國所常見的，就是這種力壞的表現。這種力所以向壞的方面表現，就因爲他沒有機會向好的方面表現的緣故。譬如拉火車的火車頭，在拉車之後，必剩下一些力無所用處。若不把他放出去，他就向壞的方面表現，做出

爆裂鍋爐毀損車頭的動作來，至於這種力的產出，是從人的腦神經部源源不絕的發出，試看仰臥的嬰兒，揮手蹬腿，就是發洩這種餘力，牢籠中的熊象，除飲食睡眠外，常行走不休，也是發洩這種力，冬天關閉在檻中的馬，一放出來，就狂奔跳躍，也是發洩這種餘力。

(2) 遊戲即本能說

所謂本能，就是我國人所說「不學而知，不教而能」的一種能力。遊戲也是一種本能。發展起來，有很大的用處。禽獸常發展這種本能，以預備他將來的生活。如小貓見飛舞的樹葉，或旋轉的皮球，就蹣跚去撲，為的是預備將來捉老鼠。幾個小狗在一處，互相撕扯，互相爭鬥，為的是預備將來得所需要的物。再進一步說，小女孩弄布娃，為的是預備將來做妻做母。

(3) 復演說

這一說是說：現在的人，他的身體發育所經過的次序，和他祖先身體發育所經過的

次序是一樣的，也就說是古代理人的動作行為，都遺留在今兒童之動作行為中，常常由遊戲表演出來，譬如古代的人喜歡逐走獸，射飛鳥，爬樹，越險，過河，現在的兒童也有同樣的嗜好。

合攏上面三說看來，遊戲是人類天賦的一種本能，並且是和生活有關係的一種本能，是無疑義的。我們如果順他的性，使他向好的方面發展起來，豈不大大有益於人生麼？但這就是教育範圍以內的事了。教育範圍以內的事，就是發展兒童本能，使能應付環境，保持生活。然兒童的本能很複雜，所應發展的本能，不止遊戲一種。我們現却只提出遊戲來說，是甚麼緣故呢？就因：

- (1) 遊戲直接有利於人的身體發育。
- (2) 遊戲間接有利於人的德習的發展。
- (3) 其他本能的發展，只有直接的利益，無間接的利益。

(1) 又可分為兩層說：

一、發達肌肉，增強體力。

遊戲與教育

遊戲與教育

四

據生理學上說：運動能使血液循環加速，血液循環加速，老廢物就能分泌出去，再從毛細管排出，所以久運動，血液自能清潔，新肌肉也隨着生出，同時體力也就增大；扛重行遠，都感不着困難。遊戲是運動的一種，自然也有同樣的能力。其能煥發人的興味，更是他的長處。

正增進形態的美

遊戲有矯正形態，使能美好的能力。肥胖的人，久習遊戲，能減其臃腫的肌肉，成爲敏捷的態度。瘦弱的人，久習遊戲，也能增加肌肉，成爲健康的形態。他如屈凸的肩膊，扁平的胸，都能賴遊戲改正他的形態；使肩膊伸直，胸部突高，遲緩的行動，能變爲輕快；暗淡的眼睛，能變爲瞭亮；乾枯的頭髮，能變爲光滑；黃瘦的面頰，能轉露血色。

(2) 又可分爲數層說：

工養成勇敢奮鬥堅忍耐勞的精神：

當遊戲的時候，玩遊戲的兩方人員，都懷着一個爭勝心，同時都懷着一個怕失敗

的心，要求不失敗，要想爭勝，都非努力奮鬥不可；勇敢進取不可；兩方都同樣的奮鬥勇敢，那麼搏戰的時間，就要延長；搏戰的時間延長，就非堅忍耐勞不可。久而久之，這種好精神，就不覺的養成了。

正養成活潑快樂的精神：

人是感情最盛的動物，在青年時期，感情尤為濃厚，喜怒哀樂，毫無定準，而最易犯的是悲哀失望憤悶，凡這種種，都能滅殺人的生氣，礙其事業的成功。遊戲却能使醫治這疾病，因為遊戲是有興味的運動，他能喚遊戲者的興味，使他們不覺困倦，並能促進他們運動的程度。

正養成互助之精神：

許多人聚居在一處，最要條件是互助精神。有了這種精神，遇着患難或外侮的時候，就不拘沒法子抵禦。人的如外國人來侵佔我們的土地，掠奪我們的財產，傷害我們的生命，小的如土匪來燒殺搶擄，貪官污吏，剝奪大眾生活的需要，都能無法對付他。但是這種精神，能從何處得到呢？我們可以回答說：能從遊戲得到。為佈

遊戲與教育

遊戲與教育

六

麼呢？因為遊戲是一種合力的運動，人人負同樣的任務，必須人人出力互相幫助，力量才能增大，力量增大，遊戲才能取勝。若是各自運動，不相照管，或一部分人合力，一部分人離心，勢如散沙，力量低弱，那麼就非失敗不可。古語說：「紂有臣億萬，惟億萬心；武王有臣三千，惟一心。」卒竟紂王失敗，武王成功。他們成功的那一種一心一德的精神，還不是和我們所說的互助精神一樣。有他就成功，沒有就失敗。但是遊戲者，誰願意失敗呢？所以說遊戲可以養成互助的精神。

IV 養成守法之習慣

頑遊戲時最重要的事，就是要遊戲人員都能遵守規則。人人遵守規則，遊戲才能進行無碍。遊戲進行無碍，才能收效。反過來，遊戲人員不遵守規則，那麼秩序紊亂，動起爭端，不惟得不着利益，反能損傷感情。我們也常聽見學校與學校舉行遊戲比賽，時常發生衝突，大約也就是為不守規則的緣故。不守規則的緣故，大約運動員是初學者，若久經訓練的遊戲人員，必能謹守規則，並且能謹守一切的規則或法律。

△養成交際的精神：

遊戲並不是單獨一人所能頑，必是合攏多數人在一處頑，也不是永遠和某幾個人頑，必是常和不相熟的人頑，那麼合許多人在一處，意見不同，性情各別，怎能不生衝突相處和睦呢？這個時候，就要有一種不亢不卑的態度來應付着才行，所以久玩遊戲，可以養成交際的精神。

Ⅵ促進人之判斷力和思考力：

頑遊戲時運動員必須審察對方的優在何處？劣點在何處？優點應如何設法避免？劣點應如何設法利用？一方面審察自己的劣點在何處？應如何除去？所謂「知己知彼百戰百勝」和行軍一樣，此時思考判斷，隨時都用得着，所以久玩遊戲，能促進思考力和判斷力。

(3)

遊戲直接間接有利於人生，上面我們已說過，現在要說明旁的本能的發展，只有直接的利益無間接的益。這個原因，我們可以舉兩個例來說明：譬如(1)兒童求知的本能，幼年期的兒童見樹問樹名，見鳥問鳥名，見山問山名，見水問水名，問樹的

時候，就要問此樹開花不開花？花是甚麼顏色？香不香？結果不結果？果能食不能食？
嘖嘖叨叨，問出一大篇。這一種就是求本能的表現。在明理的父母，除不知道的不能
答外，有問必答，藉着他們子弟的本能，養成他們求高深學問的根基。在不明理的
父母，就往往搬詞厲色，答道：「你問了做什麼？」由前一種所生的結果，兒童求知
心必大大加增，一切學問不待人催促，就能努力去研究，智識逐日增高，由後一種
所生的結果，能使兒童求知心消滅，終身冥頑。前一種結果自然是很好的，不過智
識增加，只是發展求知本能所得的直接利益；於德育體育，並無絲毫間接的利益。
並且照尋常的事實看來，求得高深學問的人，身體都要受損，所以說他種本能的
發展，只有直接利益，並無間接利益。審美的本能，兒童在幼年期這種本能就已
發現，如見鮮艷的玩物，潔白而有花紋的手巾，要伸手去取。見美麗的花朶，要上前
去摘。見鄰家兒童穿着好看的衣服，或好看的鞋帽，就催着他們的父母去買。聽着
鄰人奏樂，或小鳥歌唱的聲音，就跑去觀看。反之見葉蒿枝刺棘毛虫蠕動，就生厭
惡。聽着狗吠豬鳴，或鼠蛇唧啾的聲音，心就不爽。聽着鄰人爭鬥，心就震恐。就這一

點本能使他發展起來，就可作研究美術之根基。但是能做到更美術進步，不過是發展審美本能的一點直接利益；於德育智育及人的生活需要上，沒有間接的利益。由這點看下來，發展遊戲本能所得的結果是最好在教育上實為不可緩辨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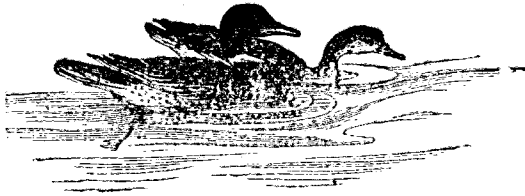
遊戲自身的好處和他應當發展的理山，上面已說過了。不過把他拿來和旁的體操再比較一下，才愈得出他的好處。旁的體操的劣點有四：(一)體操是不自然的一種運動，一舉一動，須聽他人命令；教者發令，學者照做，如機械然，決無活動精神。(二)所需注意力甚大，和在講室內聽講所要的注意力相等；學者容易感着困倦。(三)體操多在屋內，空氣污濁，有碍衛生。(四)這種運動，肌肉活動，係附屬物。其主目的係在整齊及練習聽號令。遊戲就不然，他全無一說弊病，並且有二層好處：(一)他一舉一動是任意的，沒節奏的；雖有規則的限制，不過限制住野蠻的舉動；其他舉動非常自由。所以學者能經久不倦。(二)有比較，有競爭，能引起學者的興味。

總觀以上所說，遊戲在教育界有絕大的功用。他和教育的關係，自然是很深！他在教

育界的價值，自然是很大了。但是他歷來在世界上的位置，和今日在世界上的位置，怎麼樣呢？大概他在古斯巴達雅典時代，就已盛行，不過在此兩個地點尤為盛行。所以當時希臘最有名的競技大會，在阿林比亞舉行的，就名為阿林比亞遊戲。他的效果，自然是很大，不消我細說了。到後來漸漸輸到歐洲各國，所以遊戲一事，成了西洋人的一種習慣。十八世紀時英國有一個最著名的大將叫做惠林敦，他就是戰敗拿破崙於滑鐵盧者。他曾說過：「英國人滑鐵盧的勝利，是英人由球場上得來的。」由此可見他們當時注重遊戲的一班，和遊戲貢獻的大了。這次歐洲戰爭，遊戲又顯出絕大的貢獻；益惹起人的注意。不惟惹起某幾國人的注意，簡直惹起全世界人的注意。什麼緣故呢？因為這次交戰，強國裏面的英美兩國，他們素來養兵很少，不注重軍事，只注重遊戲，到了他們的人民上了戰場的時候，居然能與德奧久經訓練的兵對戰，不惟能對戰，並且結果還要戰勝德奧。這個原因，不說出了也覺得稀奇；說出來就沒有什麼奇的了。原來英美素日用來鍛鍊人民體格的器具，就是遊戲；遊戲的好處，上面我已經說出個大概，只要經過遊戲訓練的人，他的體格已經強壯，膽勇已有堅

忍耐勞，及他種好習慣已養成，雖然不是一個兵的資格，臨事稍加以軍事訓練，即能臨陣對敵，敵人能奮鬥，我還是能奮鬥；敵人能堅忍，我還是能堅忍；所以到後來打了勝仗，等到戰事過後，英美人愈把遊戲看得很重。美國簡直行強迫體育學校裏的學生，體育不及格，不得畢業。他們鍛鍊體育的主要器具是什麼？依然還是老法子——遊戲。

我說到這點，我就要說說我們中國人對於遊戲的態度了。我們中國從來沒有得人對於遊戲加以注意，雖然也有這個事實，這個名詞，但是這種事實不過是幼孩們的一種消遣，成人或青年是沒有這種消遣的。這個名詞是不多用，用來代替這個名詞的是嬉戲。嬉戲是家長和教師所嚴禁的。到了創辦新學以後，這些習氣已改掉一些，但是還沒有注重遊戲。只注重了一種瑞典式和日本式的軍事操。學校裏的學生，天天只會向左轉向右轉等等。到了畢業那一天，都是如此。學生的身體一點沒有得着益處，倒惹起許多怨恨的聲音。我希望以後的中國教育界！尤希望雲南的教育界！趕快改改這種鍛鍊人民身體的法子，切勿再作那種向左右轉等的動作了。



教育筆記

黃 佐

教育是日新月異天天進步的事業。所以我們從事教育的人，應該常抱着一種懷疑的態度，研究的熱心，理想的希望；由懷疑進而為研究，再進而為試驗——實行。所以對於教育上的各種理論問題，有懷疑的地方，或是實行上有了心得的地方，都不妨用筆記的方式「記疑」「發表」出來，留作研究的地步。我的這「教育筆記」就是我關於教育上，讀書與實驗的懷疑或心得底產物了。摘錄出來，和諸同志研究，並很希望指教哩！

學校與家庭

「我們做教育事業的人，成日價想盡方法的教育他們。——青年或小孩子——不是希望他們成個完全的「人」麼？但是我細細的考察一下，覺得學校教育的效率，實在很微啊！什麼操行成績，學業成績？都是一種虛偽的鬼臉，不過表面上可以敷衍一下。慚愧得很！我們所誇示於社會的學校教育能力，竟沒有一點用處，為社會上人們所輕蔑啊！」我這種話，雖未免太偏於消極，但是確實的事實是如此，我可以證明，所以不容掩飾哪！

「石正是一個聰明而且活潑的孩子。自從我到了這個學校裏，不久的日子，他就和我漸漸的親洽了。休息的時候，和每天散課後，都侍立在我的旁邊，靜靜地看我做完的手續，填表冊哪，訂正綴法稿本哪，有時早晨，他先來，還替我整理几案上的書籍，他自從我入校以來，閑時同我談話，我常時的獎勵誘掖他，所以對於授的課業很在注意。知道自動。每天入校很早，雖然有時用滑稽的面孔和言語，譏誚同學的劣等生，和常時的率領小同學們作危險的遊戲，一跳小黃牛啊，背大象啊。但是後來操行上和他的本性上並沒有見什麼大壞處。如是的是過了一學期，他的學業成績，操行成績很可以算得甲字號了。我心裏很在的喜歡。因為我聽得本校以前的教師，說：『他去年是學校裏，品行學問頂壞的一個學生。』現在居然給我用幾個月的工夫，陶冶訓練出來了；雖用了不少的心力，但是得了好結果，是很快活呀！過了幾天——因為鄉村農作的緣故，學校應受社會習慣的限制，照例放農假了。據我的意見，假期中應該給他們點自動課業；

（我曾在本刊上發表過一篇論文叫假期中自動課業） 但是以

前實行過幾次，總無效力。所以這次我也只得回家來度寂寞的日子。假期滿了，照例到校上課。過了一星期，學生也漸漸的來齊了，總不見石正來。我疑惑他，或許生了病，乃使雜役去探問催促，學生們說：『他每天在墳院裏賭錢啊！』我聽見這話，心裏很像受了重大的打擊一樣。又許久他來了。面貌氣色改變了許多，上課時總是無精打采的，呵欠不已，沒有從前那樣奮勇了。有一次竟在課室睡著了。我很詫異，一個活活潑潑的孩子，曾麼經過兩星期的假期，就變得恁般壞呢？我把他叫到我的臥室裏，和他作訓育上的談話，問他爲什麼會白天睡覺呢？他說：『我夜裏不得睡，我父要我招待客人，到鷄叫才得睡咧。』我說：『怎麼，雞叫還有什麼客人？』他的臉紅了，由紅變青，眼淚陸續的由眼眶內流出來，他哭起來了。我知道他的良知還沒有完全泯沒，尚有挽救的地步，只得向旁邊的學生調查；原來他的家庭是經營着烟賭的事業的。唉，教育，：：：唉，家庭教育！』

我由我上面這段事實，可以證明學校教育的效率，實在很小。學校教育

上幾個月的努力，竟被惡家庭的習染在兩星期破壞了。能不令人短氣。所以我素來的主張，以為學校教育，不如好家庭教育，不如好社會教育。因為人們自呱呱墮地至一二十歲，在家庭的時候，比在學校的時候多，故與家庭接觸的時機亦多；若家庭教育不好，那末學校教育雖如何優良，終是一暴十寒。●自十五六歲以後至於老死，又是接觸社會的時候為多；所以社會教育，又比家庭教育有效力。譬如家庭間有能知道講家庭衛生的，但是社會上不知講究，那末疾病還是能由外傳染而來。又如家庭講節儉，社會重奢侈，那末子弟們還是易受社會環境的習染。●所以我們教育的當局，應該怎樣怎樣注意社會教育啊！

又由上面這一段事實，證明起來，可見學校放長期的假，若沒有妥當保險的方法，那末是個頂不好的制度啊！大家吃教育飯的，想必都知道：每逢一個假期完了，開始的上課，必有無數學生把他們的操行學業墮落下去，必定又經教師們大力的訓育，才稍稍恢復原狀；但是剛才恢復不久，害人的假

期又到了！仍舊看着他們向後退下去。所以每到假期，學生們歡喜而去，我反替他們擔憂呢！願大家速籌挽救的良法啦！

『教授預目』的價值

一般小學教師只知編教授草案的用處。而不知教授細目的用處。所以對於所授各科的教材，預先沒有下過一番精密的採擇，和次序上適當的排列。到了臨時，倉促拉扯，每多不完美的地方。小學學科裏面最應該預行編製教授細目的，如作文，書法，圖畫，體操，及國語科的應用方法等皆不可少。我以前不知編製教授細目的時候，每逢作文鐘點，都是到了課室裏，才臨時思索題目，有時觸着機會，固然也容易得個好題目；但是枯腸搜盡，而不得個適宜題目的時候居多。因為凡出一題目，總要顧到題目材料範圍的寬窄；學生方面是否有發表的能力和興味。所以有時因思索不出，學生不能枯坐只得隨便出了一個無發表價值的題目；結果學生發表的成績，真是自己看了，也添加不出什麼精湛的話來，只覺得空洞無味的。若是能預行編製教授細目

，將題選擇妥當，題材徵集充足，那末有幾種好處：（一）作文題目有精密的選擇，自然沒有寬泛和窄狹的弊病。（二）題目預先從容採擇，必沒有違背兒童發表能力和心理的地力。（三）可以利用國語教材有適當的連絡（四）題目程度，循序漸進，有適宜的次序；沒有忽深，忽淺，忽難，忽易的弊病。（五）取材有適宜的分配和排列。——如記敘體，說明體，詩歌體，日用文；各項文體的練習，各應分配若干次，皆可斟酌排列。——不致偏於一方面，使學生發表能力，為畸形的發達。（如只常出論說體題目，而忽略日用文是。）有了以上四種益處，難道學生還不能發表嗎？教師有了預備，參攷，到了臨時，還感受無敢發學生思想的材料底困苦嗎？還去搜索無味的題目嗎？所以「作文教授」預先編了細目，是很好的的一件事啊！況且預先編了細目，并非「膠柱鼓瑟」不可移動的；若臨時發生了時會上絕妙的題材，——如各種佳節，雨，雪，或發生各種新鮮故事，……：……都不妨把固定的掉換了，採取這新的材料進去。這是多們便利的呀！

由此類推起來，其餘書法，圖畫，……等等學科，何嘗不可以預編教授細目，以得到他的好處呢？在入應用他罷！舉例如下：

第○學年第○學期作文教授預目表

日○月○年○		日○月○年○		月年
週○第		週○第		時
次二	次一	次二	次一	間
采蓮歌	說鴉片的害處	蜘蛛誘蒼蠅	寫一封信勸朋 友運動	題
詩歌體文	論說文	寓言文記	日用文書	目
國語五冊七十 采蓮(仿造)	國語七冊二十五 (三種毒物)	國語七冊九(烏喜 自由)	國語七冊十八運動 要知道三件事	形式
(一)蓮之形狀部分 (二)采蓮的風景 (三)采蓮的興味	(一)鴉片之性狀 (二)鴉片之作用 (三)久吸之害處	(一)寓言文的做法 (二)蜘蛛誘蒼蠅的生活	(一)書札形式 (二)運動的益處	與何科何課連絡
				參
				考

運動場中的監護

活潑好動，是兒童們「成童期」身心發展的現象。若在這時期而有厭言怕動的兒童，這是那個兒童身心發育不健全的徵兆。所以我們對於兒童們休息

教育筆記

時間奔走好動的行爲，不應該嚴格的限制。像從前科舉時的老學塾，用盡捶楚，使學生們彬彬靜坐，造成彎腰駝背，灰顏死色的病國民，又有什麼益處？但是學生們一時沒了運動慾的衝動，往往有越出常軌，做那危險的遊戲，或秩序上太不寧靜而異常紊亂；都是學校管理上應加干涉的。惟是好動既成兒童們普遍的習性，縱然加以嚴格的限制，未見得能發生十分的效力；處理的一天到晚，只是爲干涉這等事，舌焦聲疲，不勝其煩，而兒童的不寧靜如故；這有什麼法子呢？我想惟有用大禹治水的法子；引導疏通，以使流入正路；不使橫溢，氾濫爲害。到了遊憩的時間，教師宜不時加入兒童團體。或發起某種有規律的遊戲；或提倡某種有益的運動；或居顧問地位，指導他們運動的方法和秩序，然後讓他們自己玩，自己在旁防護危險，保持秩序；或自己加進去也和他們玩一兩回，師生間的感情尤爲融洽，趣味也濃厚；自然言出必遵，沒有紊亂的現象了。若是做教師的，在休息時間，意在安閑，死坐在休息室裏，不行遊戲場監護的責任；那末兒童裏發生的交涉必很多；

時時來求教師判斷，教師坐在休息室裏，還是不得安闔的時候。

賞罰的廢除

小學教育家，歷來對於管理兒童們的問題，最注意的是「賞罰」。對於這個賞罰問題，各家的主張，殊不一致。大約可分「嚴格」，「優容」，「折中」三派。三派裏面：嚴格派說：『要想兒童安靜作業，遊息有則，必須要維持學校的善良秩序；要想學校有善良的秩序，那末對於兒童的行為，應該加以嚴格的管理，積極的干涉。』所以嚴格派常主張重罰，所謂「罰一以儆百」的主義，甚至夏楚，體罰，亦以為是管理兒童的「唯一手段」。「不二法門」的：

優容派說：『嚴罰的結果，非惟不足以警戒他們，其結果反使兒童的廉恥心斷喪無餘。要想兒童有好秩序，應該要獎勵他們，以重賞誘掖他們去做善的；縱然有不守規則的，亦只宜輕輕責罰。』所以優容派常流於放任，重賞之極，兒童視為常見之事。所謂「恩多不為恩，恩有小不至，反視為怨。」其結果學校裏的秩序很壞，教師多藉「自由主義」不肯干涉，遊息作業，都沒

有處理的標準了。

以上二派濫用賞罰，各走一偏，都呈露出缺點來。於是有人折中于二派之間，主張恩威並用，賞罰相濟。爲善者賞之；爲不善的罰之。或同時賞其善而罰其不善。使學生同時又悔又感，改過向善。這真是適宜處置的方法。但是我對於賞罰的意見，還要想再上一層，所以對於這三派覺得都不滿意。現在大略說一點罷！

我的主張是什麼呢？——就是一種廢除賞罰主義。也不主張有賞；也不主張有罰。因爲我常覺得小學生們做不規則的舉動，并非安心去做，多是一時無意識的衝動。到了他已經做出來的時候去罰他，也趕不及了。我主張應該在平日兒童未曾有不當的行爲的時候，預先有適當的感化和訓育，使他們都明白了什麼是不應該做的；做了什麼事是很不道德，很不合規則的；那末兒童們不正當的行動，就必定少了。若是到了已發生時去限制他，懲創他，徒使師生兩方面都覺痛苦；這種方法已落井下乘了。

至於賞呢？本不應該有的。因為兒童做了一樁合道德或守規則的事，這本來是他們應當作的事。他們不做好事，難道去做惡事嗎？譬如做人民的守法律，本來是他們的義務，沒有什麼特別邀賞的理由。又如：國家剿辦做盜匪的莠民，難道也要去獎賞不做匪的良民嗎？教師們應該把這層道理，訓練兒童。使他們人人都知道人做好事是當然的，——是義務。做不好的事是不當然的。以後就不會『以懼罰而不為惡；罰所不至則縱惡如故。以貪賞而為善；賞輕，則為善之念也疎了。』因為兒童們若因懼罰而不為惡，貪賞才去為善。前者每每養成一種欺詐粉飾作偽的心理。後的養成一種虛榮心和凡事都希冀酬報的心理。以後長大成大成人時，必是一般欺詐作偽貪鄙的國民，視切道德為刑賞之途。法律不能治理的行爲，必不肯向善了。至于師生之間，用賞去誘學生為善，學生必視『賞不賞』為『為善，或不為善』的標準，那末豈不是上下以利相尚，如孟子所說的『上下交征利』嗎？所以我認定『賞罰』總是主張一個『義』字，——就是使學生們認得為惡是不義——不當為。為善是義，——是

當爲的。如此則賞罰都可以廢除，師生之間，煦煦春風和氣，快樂無邊了。「無爲而治」，何必「紛擾不止，自尋多事」呢？但是我還要鄭重聲明一句：就是要廢賞罰，總要預先訓養成功，才能實行哩！

教師的吸力

學生曠課缺席，一般教育者論他的原因是：(一)家庭不督責。(二)家庭不良。(三)常以家事累兒童。(四)兒童有惰性。(五)學校裏的制度不良。以上四個理由，我都認爲的確。不過在外還有幾個原因，最大的原因，我發見了！——就是教師沒有使兒童不曠課的吸力。若是教師有強烈的吸力，兒童怎樣願意曠課呢？他出去做什麼呢？試考查兒童們曠課所做的事，除有家事外，不外離開學校去尋一種快樂有趣味的的生活；如：溜水，野遊，賭博，捉雀，……此足以證明學校裏的生活，沒有趣味了。所以補救的方法，要教師設法使自己的吸力加增，達到能使兒童們不願意離開學校，每天歡歡喜喜的到學校裏來。怎樣加增呢？除非教師具有熱烈的感情，親愛的態度，強健的

精神，和兒童們作最良的伴侶，不要隔別太嚴，要融洽可愛。此外還要學校設備上，和教授上的幫助。如：

- (一) 學校設備上 (一) 要有美術的趣味如 (圖畫花鳥 園藝陳設) 要時時變換 (二) 要給與遊戲器具充分的供給 (風琴皮球足 球等不可缺) (三) 要有美的環境 (如雀鳥小動物等 應該飼養一二種)
- (二) 教授上 (一) 教科書要探趣味豐富的 (二) 格外給與文學的讀物詩歌文藝圖書等 (三) 作業常要調劑，勿太偏于用腦的一方面。 (四) 常為有興味的談話，或講給與有趣味的童話，故事，小說。 (五) 舉行兒童得自動參與的集會——講演會，國語練習會，…… (六) 課外運動遊戲，教師常常加入；并勿太採干涉主義，若他們動作於規則之內
- (七) 作業勿太繁劇，使他們困苦。——畏難。 (八) 作業上兒童有不能的，不明白的，應該詳細輔導，不可動輒呵責。

若是作教師的，能够照着以上的這些條件做去，我信他吸引學生勤學不缺席的能力，必定可以無限量的增加；學生缺席的，必定一天比一天減少

。據我個人的經驗：「以前我有一次曾於每天終業時，講給學生們『陳步德航海』的長篇故事一小段。因為這篇故事很有趣，所以個個學生都愛聽，每天講十分鐘，講了三天才完；這三天裏，聽了故事的學生，沒有一個缺席的。連畢業過出了校的幾個學生，到時都跑進學校裏來聽。講完了後，一齊同聲要求我再選幾篇故事講。」我由這次看起來，才知道：『若是教師或學校或書籍發生強烈的吸引力，學生斷不會缺席的。』所以我希望小學教育家們，大家以增加吸引力為救濟兒童缺席的方法。以趣味為吸引力的要素。

鄉土地理教材問題

我們做小學教員，教授時常常遇着一種困難，就是教授到兒童們不會親自經歷過的事情，並且不是想像所能得其實際的事情。最顯著的，就是關於地理一方面教材了。大凡關於地理的教材，若是所講的那個地方，是他們所沒有到過的，那末無論教師用地圖，或用地理模型，或斷片的攝影，給他們直觀；又用千言萬語，詳細解說；結果還是無用。學生還是莫明其妙。譬如

以前教科書裏的『泰山』和『西湖』兩課我們講給雲南的小孩子聽：什麼『上五里』又到幾天門哪？『六橋』的風景又如何美麗哪？『莫認小孩子們，聽了不懂其中有何趣味；連我們做教員的又有幾個到過泰山和西湖？還不是如同瞎子說太陽如何亮哪，以盲引盲罷了！所以每遇着這等教材，總覺得不敢吹法螺亂講；以爲這是與學生資格不相入的教材，編書的既不容易去取，我們應該以本地的風光，掉換一下。後來我把太華山掉換泰山；把西湖換爲翠湖。這樣換過，教授的時候，師生心目中都有了太華山和翠湖的影像，所以分外有着落；分外有趣味了。由這一回，我才感觸到小學生的地理教材，各處不應該強以相同。宜當就鄉土的地理研究起。研究的出發點，愈近愈好；愈小愈好；不要太務遠大。起初最好由各別的家庭附近村，鎮，市，集的地理研究起。自然地理，人文地理，——社會調查——都包括其中，很有許多可供研究的資料。所以單位雖小，但是也很够長時間的教學哩！此種地理教材，盡由兒童們所親歷目睹的採取來，他們學習的興味，必倍覺豐富；并且隨時可以

參考和實地觀察，所以他們學得的觀念，保存必更永久，不能遺忘；至於學得的知識，親切有用，那是不待言的了。我感覺這個問題的重要，所以發表了這段言論。希望昆明的各教育家，除掉公共應合編一種昆明公共用的鄉土地理教科書外；各個學校的教員們，也應該編一種適宜各個學校所在地的鄉土教材，不時撥入教授，使學生們得點鄉土地理知識。教材的採集方法：一由教師實地調查，二由學生幫助調查，三考查縣志及各種輿地書籍。我這意見對不對，還望諸君教正咧！

◎◎◎ 通俗講稿 ◎◎◎

◎三大經濟談

——時間，精神，金錢——

第四所
講員黃佐編

聽講諸君啊在下講來講去忽地想起一件事來了想我爲甚麼在這點和諸君口焦舌疲的講想諸君爲甚麼會來聽我講呢按理說起來可以答做『我爲敢迪民智灌輸常識才來講』『諸君爲領受知識才來聽講』但是追究下去我爲甚麼要服務講演諸君爲什麼要增加知識簡括說一句不都是爲的生活嗎再看那做官的做兵的做工商農民的他們從早晨到夜裏從小到老從地上人類初生到世界的末日他們都是照樣一天一天的忙忙碌碌奔奔波波的過下去沒有一天見全世界人類共同休息過他們不是都爲生活嗎

是的不錯大家都是爲生活的但是在下又有個癡想以爲世界地位這樣的大

我不過身長七尺體重百斤世界上的人這樣的多我不過是人類中的一小個從世界初開到末日時間不知如何的長久我不過百年的壽數世界上的事物很多應該要知道要研究的智識不少但是我的精神是有限的這樣看起來我們人在世上既不得不生活又不得長久生活精神有限時間又短不是很無趣味嗎所以佛老一流的人就因此生了厭世觀要求長生倒反清靜無爲起來但這是不應該這樣做的因爲人們只活百年這是自然的條例現在沒法可以挽回的我們若是連天生給的百年時間都不好好的做點有益的事和快樂的事倒無爲起來終了一事無成而死不是太辜負天生人們一世了嗎所以古人說「朝聞道夕死可矣」又說「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就是說「人不怕活的日子短只怕沒有做過有益的事在世上空自過了一生」的意思諸君聽了這一大篇話此刻想必定要問「我對於這精神時間有限的人生要想做些有益的事應該怎樣辦呢」有有諸君莫急上面是一段楔子下面才交入正文哩

人們生活的要素是精神和物質物質裏要緊的就是衣食住有了衣食住才能

生存生存了才有精神有精神才能做事但是衣食住三樣不是隨處任人去取用的必須用金錢取交換沒有金錢就不能交換得衣食住所以精神金錢（衣食住括在裏面）是人生要的素金錢也不是人人都有應該用心力或努力去交換所以金錢來的也不容易這樣看來人生于世時間既短精神有限金錢來又不容易要想於這有限的時間用有限的精神又要謀得金錢以交換衣食住供給生活又要做有益的事不笨很蠢嗎不難不難我們既曉精神時間金錢人生得着都是有限的何不用最經濟的方法去支配牠應用牠呢諸君不知道精神時間金錢的三大經濟法暫請靜坐聽我道來

（一）金錢的經濟 金錢的價值很可寶貴啊諸君不是在下說這種不清高的勢利話其實現在的世道不止是衣食住要用錢要做別樣事業也是非錢不行啊沒有錢可走一步路都困難啊所以我們也不能不重視他但是金錢這物來得困難去得容易稍不小心轉眼之間就與人分離了所以我們要生活不得不要金錢要錢常有供給更不得不愛惜金錢故須要知道金錢的經濟人們浪費金錢固然不合經濟的宗

旨但是該用的不用太吝嗇了也是不合理的經濟的究竟怎麼才是金錢的經濟呢我簡括說兩句就是『常用的才用不常用的就一文也不用』這就叫金錢的經濟

諸君聽了不是嫌我這話太囂了嗎實在用錢照着這兩句話做去真是奢侈適中再好沒有了譬如兒童讀書寫字應該買紙筆供給他用但是他的父母爲省錢就不買紙筆給他將來兒童長大因爲不會寫字所損失的價值必定有買筆錢的幾百倍這不是當用不用嗎這算得經濟嗎又如吸煙喝酒賭博是不應當做的事是以不做的事但是他吸煙喝酒賭博把金錢耗費在無益的事正項的需用就不敷了這不是不當用的去用嗎這算得經濟嗎此外的例子很多說之不盡總之我勸大家若是要想致富有成大業做大事對於金錢總要實行下列條件

飲食

(一) 勿住自己身分不相當的房屋勿著身分不相當的衣服吃身分不相當的

(二) 勿吃煙酒吃雜物

(三) 勿不知豫算用度任意用錢致使出款多於入款

(四) 手中有些微錢銀勿就購買不必要的物品猶自謂是要物必買

(五) 勿只以目前金錢充裕不知儲蓄防用

除此以外諸君用錢時臨事斟酌『非萬不得已的東西莫買』『非不得不用錢莫用』并且務以現錢出入莫起向人賒借的念頭不然將來日久必定出款多於入款負重大債務或者會陷于破產的地位很危險呀至於應當用的也莫要吝嗇呀

(2) 時間的經濟 諸君曉得金錢的經濟還曉得時間也是金錢嗎時間怎麼是金錢呢古人不是有一句話『一寸光陰一寸金』此言很有理譬如做工的人做一小時的工做出一小時的物品來就可得一小時工銀不做工就不得錢時間不是金錢是什麼論起他的價值來比金錢更可寶貴更應該愛惜因為金錢的價值是有一定的費去十元就只十元時間的價值是無定的有因一時之失損失數十萬元的有因一分鐘的關係值銀數百萬的美國的托辣斯(大公司)大王毛爾昂總轄各種大事業凡重要的大款項都從他手裏經過一日之中不知辦了許多要事若貪片刻安逸

將紙煙拿在手中事務遲緩數分鐘就要損失數萬元所以他最重時刻大總統去會他爲情面上至多許費去五分鐘這并非安心尊大實在是關係重大不得不如此由此可見時間的價值的確比金錢貴重至於愛惜他更應當比金錢加倍因爲金錢失去有時尙能復來時間一去是永不能追回的了況且人生一世不過百年以內時間是有限限的呢我們對於時間既然覺得這樣的貴重而有限所以對於時間的經濟法有二（一）是愛惜（二）是善用愛惜就是取得法善用就是使用法分開簡單說：

（甲）怎樣愛惜時間 人生假定活得百歲但是除了年幼無知的十餘年衰老不能做事的十餘年此外如疾病如睡眠如飲食已耗去人生時間全部的大半所剩可做事的時間不過二十餘年罷況且幾人能夠活至百歲呢若是人們連可以做事的幾十年都悠悠忽忽的過去不知惜時不當然的把時間耗去那末還能做什麼有益的的事呢不是虛生一世很可痛哭嗎譬如一日空費一小時一生就如缺少三年若一日空度半日那麼活一世只算半生所以愛惜時間的人莫如早起早起的人過一

日如過兩日古人說『時乎不再來』又說『韶華在眼輕消遣過後思量總可憐』也就是勸人惜時的意思了。

(乙)怎樣應用時間 愛惜時間還應該知道怎樣用法除了時間內應該做當的事莫做無聊的事之外應當把一日二十四小時劃分出來睡眠八小時運動休息八小時做事八小時到做事的時間莫要遊戲或睡眠這是大家知道的在那庸碌不想成功立業的人常把應該做事的時間去喝酒吸煙賭錢懶惰的人常把正時去睡覺喚人生幾何做有益的事還不够他們不把時間費在無益有害的事上去叫做消遣叫做混日子這是不長進的人我們不必去說他現在我們只說怎樣可以利用這人生有限的短時間做最有益的事的方法——就是時間的經濟——據我個人的經驗(1)不怠惰就是做事要勤苦連續不斷的做去(2)勿忽零碎時間譬如食前茶後或訪友人而待坐客室中之時都是一日應用零碎時間數十分來做事一生又可積得數年時間例如法人達葛沙每天早上進餐室餐尚未具他即將一本筆記本記錄所聞的事十年之後積成一部大書可見零碎的時間也應當愛惜的(

(3) 想定一事立刻就做這樣不惟不致因循誤事并且做起來也要快一點若因循過久難免多費思索的時間(4) 養成做事習慣大凡士農工商各有各的事務若能養成一種做事的習慣到時間就做熟中生巧可以省得許多時間(5) 凡事隨有隨做這樣事不致堆積紊亂不紊亂就可以省時間(6) 一事不完不做別事若做事有始無終東拉西扯若不做完下次再來接續必須多費手續時間譬如今日欲作一文後因故沒有作完明天再來則時思潮或不能連續必定要拋棄另作或者直不能作下去不是空費時間嗎(7) 作事要敏捷一天可畢決勿延至二天二天又有二天之事哪我的儉省時間的方法大約說了這幾條此外還不少請諸君自己去思索罷總之時間作事作有益的事莫費時間於無益的事就時間的真正經濟了

(3) 精神的經濟 金錢時間精神三樣的經濟道理大約都差不多諸君明白了金錢時間的用法就可以類推到精神的用法也應該如是金錢時間不甚浪費間不宜浪用精神也是不當用的不用金錢時間不應當用在無益的事上那末也不宜用精神去做無益之事金錢有用完時時間有過了時古人雖說『精神愈用則愈出』也

只是說合宜適中的用法若是太過度的用精神精神還是會傷損精神一傷不惟沒有精神可用生命還有危險哩所以用精神還是應該知道經濟第一須要保養精神無益的事莫要妄用第二到了應該用精神的時候要振作精神提起精神來做去設或不宜用而去妄用時并且不知道保存那末到應該用他的時候精神倒反渙散了不多了最傷精神的事莫如賭博賭博的人患得失患疑此疑彼非常操心最耗精神有時因為賭博把精神耗去到了做正事之時無精打采毫不振作正事怎麼辦得好呢所以精神應該要留在正事上用第三用了精神過後應當休養使耗去精神可以恢復此外如上面時間的經濟應用時間法的各條如『豫定作事方略』作事要有條理事務莫延宕堆積一事不完不作他事……等若能照着實行那末不惟時間上經濟精神上也可以經濟了許多因為做事不知條理以致堆積起來紊亂起來所謂身閑心累精神上不是很受影響嗎至於金錢上不知道經濟當用不用不當用去用後來害得生活上衣食住受影響精神上難道不會感覺苦痛嗎精神受了金錢的累苦還能多作有益的事業嗎所以金錢時間精神三者的經濟問題是很有關係

的

以上金錢時間精神的經濟問題所說的言語是在下因為看見我們雲南人現在習染了兩種最害人的惡習煙賭這兩種事於金錢時間精神三者都最不經濟又覺得我們雲南人對於於金錢時間精神都很合于經濟的事如捐資辦學聽講看書研究學問等：倒反沒有人肯努力去做因此觸動了在下的癡懷才發出這一大堆話來不揣愚陋要想警醒大家和我小己就起名叫做『時間金錢精神三大經濟談』



昆明民國十二年第一區視查第一次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楊培德

查本區視查，對於各學校之教育，均能遵照部令辦理，且各學校之經費，亦均能如期撥發，無有延誤。茲將本區各學校之教育情形，分述如下：

一、私立地誠 金平寺 等學校

種樹及各種體育，均見前層並報告。古風寺等學校，亦均能遵照部令辦理，且各學校之經費，亦均能如期撥發，無有延誤。

二、私立地誠 課室操場均屬狹窄，教員休息室尚明爽，校內庭除可供學生之休息，且設備單狀。

三、私立地誠 課室操場均屬狹窄，教員休息室尚明爽，校內庭除可供學生之休息，且設備單狀。

四、私立地誠 課室操場均屬狹窄，教員休息室尚明爽，校內庭除可供學生之休息，且設備單狀。

五、私立地誠 課室操場均屬狹窄，教員休息室尚明爽，校內庭除可供學生之休息，且設備單狀。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行之(4)教授時亦未能刻刻注意訓管(5)級長值生日已有皆能自行服
務(6)學生缺席者尙少惟多遲到者(7)課時學生尙能專心耐勞至其動
作亦尙有條理

教授現狀 甲組作題文爲造屋的材料和匠人乙組國語一冊四十六(生字)作
文成績僅由板上行共同訂正即令生抄入簿中至個人成績便置不問殊非法也
生字每次授一字其讀寫均能認真指導惟講解間有欠明晰圓洽處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學校鄰近多製革人家故課室內時有暖煙臭氣散人殊覺難堪課室尙
明爽校舍操場便所亦尙潔淨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井恭不多視事
教員品學及勤惰 張嘉澁品優學平常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可列丙等

五月視查

所在地點 大東寺

種類及名稱 城立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甲乙兩級教室寬長均不甚合式丙級教室寬展操場平整便所兩間男

女各一教員無休息室圖書建設桌椅黑板均差缺已令添製至風琴皮毯小旗等

亦賦闕如亦會商令設備

編制現狀 多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一百七十六名分爲甲乙丙三級四

級學年甲級三二級乙級一學年丙級甲乙級各皆分作甲(四三)乙(二一)

(二)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1)男女生座次及休息場所均無適當之區別 (2)學生下課多

就校庭休息由級長監護教員多不經管但各生尙無惡劣行爲 (3)上下課時

列隊不甚齊整嚴肅 (4)課室秩序尙好惟一年級其自動力與注意力均屬薄

弱

視查報告

調查報告

四

教授現狀 甲級兩組均授算術甲組整數除小數乙組十以內數之減法教授手續

尚真惟於緊要事項未能詳加指導 乙級兩組亦為算術甲組十以內名數加法

乙組由和數加數求被加數教授法板筆未靈且手續亦多漏落 丙組為讀方新

法法國語一冊二十七教授時多不顧學生之注意與否課文全不令生讀講至內容

事項之問答不能參照插圖次第授與故學生殊難受領

經濟現狀 覽前歷年報載(一)學年預算甲(二)各級教育甲(四三)一(二)一

衛生現狀 (一)校內尚清潔(2)操場亦清潔(3)乙級教室採光充足(4)

(5)兩旁座次距黑板較遠學生看視殊覺不便(6)桌椅尚合式(6)學生坐

勢有不端正者身體衣服尚屬清潔(7)操場亦清潔(8)各級教室採光充足(9)

管理兒童服務情形 管理李炯燾辦事尚勤(10)各級教室採光充足(11)各級教室

教員品學及勤惰 甲級教員趙延勳乙級教員陳貽源丙級教員李世英品學均可

丙級教授亦勤 甄立(12)各級教室採光充足(13)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亦可列為丙等

五月視察

所在地點 永寧清真寺

種類及名稱 城立第五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檢舍尚屬寬展整齊操場亦平整桌椅黑板足用教科書齊全掛圖有修

身圖教科書用圖國語發音圖教具如風琴大算盤啞鈴球竿皮毬小旗等均有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學年四十五名為一級分甲乙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學生多勤學專心者書物亦能整理愛惜舉動亦端正言語亦尚純雅教

師命令多能服從同學相處尚親洽

教授現狀 甲組讀方新法國語七冊四十廣州香港(生字)乙組復習乘法生字

範讀範講均清晰且能多挑生練習各生諒無不了解者至後指生默寫不惟堅確

其記憶且可促其課時之法意算術既係復習教員多予學生自勸亦合教法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視察報告

視查報告

衛生現狀 (1) 校舍清潔課室亦明爽 (2) 桌椅過高不多適用 (3) 黑板

安置稍高且方位不合故光綫自右射入殊覺窒碍 (4) 學生休息常在校庭間

亦覺安適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員第六校

教員品學及勤惰 王侯賓厚重有學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場行學業可列丙等

五月視查

所在地點 順城清真寺

種類及名稱 城立第六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學校係以清真寺改修尙屬寬展校後爲操場亦平整適用黑板桌櫈不

差圖書教具尙可敷用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二一年級生六十名爲一級分甲 (二) 乙 (二) 兩

組教授

訓管現狀 (1) 學生能勤學守規 (2) 作事亦能勤苦耐勞 (3) 容貌亦尚端正 (4) 具有勇敢活潑之性質 (5) 舉動敏捷作輟一律 (6) 能服從教師之指導 (7) 同學相處亦能親愛

教授現狀 甲組讀法新法國語三冊四十二城外的風景(生字)乙組書方描紅教態從容不迫言語簡明教授力分配均勻無稍偏重者甲組生字分次授與秩序井然且挑讀講亦極認真乙組於筆畫之順序運筆之輕重緩急均得明晰之指示且巡視時頗知注意學生之姿勢及用墨之淡濃是否適宜而隨機以指導之尤見細心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 校舍操場便所均清潔 (2) 課室空氣尚流通惟內部光綫稍弱 (3) 桌椅過高不適學生身材 (4) 學生尚喜勞動愛清潔

管理學董職務情形 管理李敏生辦事尙具能力

視查報告

教員品學及勤惰 孫德義品學俱良教授勤勉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五月視查 (一) 查該校自開辦以來...

所在地點 太乙宮

種類及名稱 城立第七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校舍合用操場亦平坦桌椅黑板足用大算盤時辰鐘已齊教科書亦甚

遊戲器具缺如已令添購數種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五年級編七十名餘其餘分甲乙兩組教授

訓管現狀 (1) 教師能自樹模範 (2) 課時亦能隨時注意 (3) 訓管學生

上學亦尚齊整惟間有遲到者 (4) 課時學生亦能專心自動 (5) 上下課室

秩序亦尚齊整 (6) 學生容貌舉止均覺純雅

教授現狀 甲組算術乘法應用題乙組新法國語一冊二十一(生字)教材分配

停課故兩組學生均尚無勞閑不均之弊甲組講解算題訂正得數均屬明晰惟學生抄寫課本多欠清楚應且注意矯正乙組生字學生少讀講之練習但訂正成績儘見細心

經濟現狀覽前歷年報告要本亦在學生會中備有各級各級內容頗詳詳見

衛生現狀校舍清潔課室亦明爽惟內部光綫稍欠充足學生姿勢尚端正衣服亦

尚整潔 甲組中文程度中等程度乙組程度較低程度丙組程度較低程度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李華軒尚能任事 管理員品學及勤惰 徐連元品正學優教授勤敏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可列內等 學生操行及學業可列內等

五月視查 五月視查

所在地點 雷祖廟

種類及名稱 雷祖廟

建議及沿革 覽見前廣播報告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設備現狀 課室三間寬長均不甚合式餘如師生休息室禮堂皆未有操場係與縣
立學校合用亦可供操演便所已有桌櫥黑板無差圖書教具多由縣立學校借用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四十名爲一級分甲(四三)乙(

二五丙(三)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1)學生容貌尙端莊(2)言語舉動亦覺純雅(3)敬禮未見
莊肅(4)作事欠勤謹有餘(5)平素多曠課遲到者(6)課時能專心自
勵勤者尙少(7)休息時間教員級長亦能常加照應各生尙無犯規者

教授現狀 甲組作文題爲早起的好處乙組讀方新法國語三冊二十五麥田裏的
聲音丙組算術中以內數加法整理思想明晰有條惟桌間巡視指導似覺疎落又
學生成績是否認真謄抄課本亦不稍重檢閱乙組講解詳於內容而略於形式丙
組教法尙欠詳切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校內尙幽適 (2)教室尙清爽 (3)桌椅不甚合用 (4)

置黑板處之光線尚合度(5)學生於陰雨時概就教室内休息亦屬不適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管理劉寶昌於職內事務慢不經心

教員品學及勤惰郭秀英品學均可教授無倦

學生操行及學業操行學業可列丙等

六月視查

所在地點 雲津市

種類及名稱 城立第九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教室覺稍窄操場便所尚欠完善應宜再加修理桌椅黑板足用大算盤

風琴已有游戲器具極其簡單應添備數種其應辦各事宜已面商管理一照

辦

編制現狀 多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一百一十四名分爲甲乙兩級四三

二學年甲級一學年乙級

視查報告

訓管現狀 (1) 訓話未能相繼行之 (2) 賞罰亦未見酌行 (3) 施行訓育多不與各科聯絡 (4) 課室秩序尙安靜 (5) 休息時學生有在校內者有在操場者教員級長多不經管亦不免發生不規則之行爲

教探現狀 白教員授唱歌爲復習教材學生歌唱時有共同錯誤者教員即行範唱並說明唱法乃令生反覆練習至熟習而止教法固是惟教材過近陳腐故學生多不發生快感歌詞大意亦不提問發揮藉資勉勵尤屬憾事 陳教員授體操(

頭部運動) 學生於立正時多不能保持基本之姿勢運動時亦多不能盡力如法爲之良由教員矯正不嚴之過也至其示範說明亦容有欠妥當處

衛生現狀 校庭操場使所均屬污穢不潔課室空氣光線俱尙合度黑板之安置桌檯之陳列亦尙適宜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文燦奎辦事亦尙勤能

教員品學及勤惰 甲級教員白乃清乙級教員陳培光品學俱良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可列丙等

七月視查

所在地點 金馬寺

種類及名稱 東鄉第一高等小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學校係以金馬寺改爲尙屬寬敞整齊操場平便所亦尙合式桌椅

板已足教具圖書亦可敷用

編制現狀 多級單式編制以三二一年級生分爲甲乙丙三班二學年中班二學年

乙班一學年丙班

訓管現狀 (1) 揭示校訓俾學生之行爲有所準則 (2) 揭示模範人物肖像

以引起學生欽慕效法之念 (3) 教員持身恭謹頗可感化學生於無形 (4)

全校及學級訓話均能隨時行之 (5) 勤務訓練亦能認真行之 (6) 全校訓

練法尙統一 (7) 課室內揭示規則尙屬簡要學生亦多能遵守

教授現狀 劉教員授一年級生書法(癡瞎)教材惜無聯絡範字秀健頗能引動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十四

學生之美感說明書法未能一律切要巡視訂正極其認真又學生之紙筆墨硯有未適用者應令備置完善俾得各盡其妙 楊教員授二年級生體操（八段錦

）示範時能將運動方法反覆說明至各生皆能記實乃令之演習其姿勢有未合式者矯正亦極嚴密惟教員身著長服以致教授多有未便之處 傳教員授三年級生通俗文（與祖父書）上堂時略問書信之要用即將課文書出令生抄寫（宜在課餘書寫以免耽誤時間）及華挑生點明句讀（用新式標點符號）誤者共同訂正之即令收拾下堂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校地幽適（2）操場爽潔（3）校內亦清幽（4）三班教室空氣光線均欠合度（5）桌椅亦尚適用（6）黑板之安置亦合式（7）學科常行交換且難者多課於午前（8）勞動休息尚能調劑（9）住宿生起居飲食亦和慎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楊鈞張文滢供職亦勤謹

教員品學及勤情 甲班教員劉懷仁乙班教員楊增丙班教員傅惠品正學優教授
動能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可列丙等

民國十二年第一區勸學員第一次視查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趙 坤

四月二十五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小街子春圃甲春華書舍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一區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贊助人前勸學楊鍾傑於清宣統元年

二月開學至民國二年十二月畢業生楊芬等十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楊雲等五

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梁永保等十名十一月十二月畢業生趙禮等三名前係二

等館十年改爲一等館教員年薪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軒爽空氣光線均足操場適宜大小黑板桌椅敷用風琴國音字母

視查報告

發音圖有大算盤及遊戲器具未備各項表簿亦未購製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學年爲甲組二學年爲乙組一學年爲丙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未揭示每週全校訓話尙實行級長值日生清潔生所司職務均能

照規則實行授課及休息時亦有秩序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三時甲組算術七冊七頁乘法乙組算術三冊六頁加法丙組算

術一冊五頁數碼直間接分配勻稱巡視各組亦頗周詳惟解釋法理不甚透澈

經濟現狀 該堡共設國民學校凡九除春五甲第四校獨立外其第一二三五校經

費係由全堡十二村公款項下籌攤其籌法按各村戶之多寡爲率每戶攤銀一

兩三錢十三村共有煙戶五百三十一戶每年共合收銀六百九十兩又因吞八甲

公款不敷前經稟請減十一兩外實合收銀六百七十八兩四錢除吞九甲提去一

百七十二兩二錢五分交由學董作第二校經費外下餘五百零六兩作第一二五

校開支

衛生現狀 校舍之掃除桌椅之拂拭頗勤廁所適用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兼學董楊鍾祥辦事勤能

教員品學及勤惰 楊振標品學均好教授克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名本日出席三十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 修理校舍及裱糊教室頂棚 (2) 購備各項表簿實行填寫 (

3) 添製校訓牌及書法粉板 (上三項已函知管理員從速購製)

四月二十六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雙橋村法惠寺距城八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一區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贊助人前勸學員楊鍾傑於清宣統元

年二月開學至民國六年十二月畢業生楊德等四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張汝功

等五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楊謙等四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李沛等六名十年十

二月畢業生馬貴等四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李發等十二名前係三等館五年

視查報告

十七

視查報告

改爲二等十年增爲一等教員年薪一百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大小黑板粉板桌椅數用國音字母發音圖修身掛圖中國地圖風琴大算盤時辰鐘換旗均有各項表簿尙未辦齊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學年合爲甲組二一學年分爲乙組丙組教學

訓管規狀 校訓揭示爲誠實規律勤勉整潔儉約勇敢親愛公德孝行禮儀之十德
日每週令校訓話已實行生徒勤心尙學曠課及遲到生亦甚少授課時秩序寧靜
休息時教者常時監視舉動均有紀律

教授現狀 參觀第二時甲組算術五冊八頁減法乙組國語三冊十五課煮飯的遊戲丙組國語二冊二十四課注音字母教態活潑手續敏捷算術解理清白國語教法尙欠圓密

經濟現狀 詳見第二校報告

衛生現狀 校內外洒掃潔淨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楊鍾祥不多到校學董賀成榮照應周到

教員品學及勤惰 再紹耕人頗活達服務勤勉

學生操行學及業 學生總數六十二名本日出席五十六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添購各項表簿實行填寫(2)預備問語原為喚起兒童之舊觀念以類化新觀念貴簡明清切庶有興趣否則所問非所答不惟耽延時間徒擾亂兒童之心意

四月二十六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餌缺營護法寺距城八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一區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楊鍾祥於民國二年

二月開學至五年十二月畢業生尙雲等四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楊才等七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角鳳田等七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趙源等三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角鴻興等二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蘇文等三名前係三等館九年改爲二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等教員年薪一百一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大小黑板粉板桌椅敷用風琴大算盤時辰鐘修身掛圖
有遊戲器具略備各項表簿尙未購全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三年爲甲組二年爲乙組一學年爲丙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未揭示每週全校訓話亦未實行授課時三二年注意力尙強一年
生不甚注意休息時亦無不良之舉動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三時甲組算術五冊十頁減法乙組國語三冊十八課我有一樣
玩具丙組國語一冊二十一課「小貓來我這裏有魚」教態有精神目光亦能注
射全級國語教法詳明算術教材過少

經濟現狀 詳見第一校報告

衛生現狀 校內外均清潔學生衣服未一律整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楊鍾祥見第一校學董楊謙勉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高雲品學中上教授熱心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六十名本日出席三十九操行學業均內等

視查意見 (1) 編訂校訓揭示校內 (2) 添製表簿認真填寫及實行每週全

校訓話 (3) 曠課生應照章處罰以儆效尤

四月二十五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春五甲清淨寺距城八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一區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楊鍾祚於民國二

年二月開學至五年十二月畢業生王恩光等五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李潤等七

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趙銘等三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楊光德一名前係三等館

十年改爲二等教員年薪一百一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合度大小黑板桌椅適用國音字母發音圖時辰鐘有風琴大

算盤無體操教具缺略表簿不全填寫亦不完善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學年爲甲組三學年爲乙組一學年爲丙組教學

視查報告

訓管現狀 校訓未揭示每週全校訓話亦未實行授課時及休息時生徒均守規矩
惟每日曠課生甚多宜嚴爲矯正

教授現狀 參觀第四時甲組生全數未出席乙組國語五冊九課冒雨上學丙組算
術一冊六頁數碼算術教法不妥國語預備明瞭提示段分條演述課中事實頗佳
唯讀音尙欠正確

經濟現狀 每年約需銀二百二十餘元其經常的款係提撥得該村公田一百五十
二工年收七斤升租米十五石除上條糧外變價作校內開支近來米價高昂尙有
贏餘

衛生現狀 校內外掃除潔淨學生衣服亦清潔廁所位置尙可但地點窄狹稍不適
宜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楊鍾祥克盡厥職學董李明辦事因循

教員品學及勤惰 桂玉森品學中上教授克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二十名本日出席九名操行學業均尚等

視 明 數 月 刑

視查意見 (1) 編訂校訓書牌揭示 (2) 購製各項表簿實行填寫 (3) 調查及齡兒童督率上學及處罰曠課生勿聽其任意耽延

五月十七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福堡小街子春二甲義學內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一區第五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入現管理員楊鍾祥於民國四

二月開學至五年十二月畢業生張仕遊等六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段植等五名

八年十二月畢業生張存仁等五名前係三等館十年改爲二等教員年薪一百一

十兩

設備現狀 後室軒爽操場適用大小黑板桌櫈足用風琴大算盤注音符母發音圖

右體操教具略備各項表簿尙未購備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三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勤恭儉之四德且每週全校訓話未實行授課時三二一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二四

生尙知自動一年生不甚注意休息時由級長率領遊戲活潑可觀

教授現狀 參觀第二時甲組綴法題目我們的學校乙組算術三冊十五頁加法丙組算術一冊十四頁加法綴方教授得法頗能發展兒童之思想算術巡視指導尙詳惟各題算得之結果未加比較分解稍欠妥協

經濟現狀 詳見第一校報告

衛生現狀 校地桌椅拂除潔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楊鍾祥服務勤慎學董段永森不甚理事

教員品學及勤惰 栗崇仁品學中平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一名本日出席三十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 購備表簿實行填寫 (2) 曠課生宜隨時訓誡若仍不悛改應

照章實行處罰 (3) 教授宜先事預備方能應用自如若則臨時一面看書一面

教授不惟耽延時間且啟生徒輕視之心

四月二十五日視查

所在地點 螺螄堡南堤村水南寺距城五里

種類及名稱 中二區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贊助人前勸學員楊洪昌於清宣統元

年二月開學至民國三年十二月畢業生栗洲翔等八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栗萬

澤等十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劉光明等五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金國寶等四名

十年十二月畢業生熊泰等二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趙富等十五名前係三等

館五年改爲二等九年加爲一等十一年增爲特等教員年薪一百三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尙寬敞惟頂板太低光線欠足操場合度大小黑板棹欖均整齊足

用風琴大算盤時辰鐘有遊戲器具略備各種表簿尙未填齊採用商務印書館新

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生爲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訓管現狀 平日訓管認真獎罰得當生徒專心向學曠課及遲生甚少授課時秩序

寧靜休息時舉動不苟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二六

教授現狀 參觀第二時甲組國語七冊十三課好孩子乙組國語五冊十課住的變

選丙組國語三冊十二課老鼠丁組國語一冊十六課生字馬鳥畫正教態穩鍊教

法嫻熟惟四組同時均授國語配置稍覺不善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約需銀二十六元係由全堡各村按煙戶之多寡照攤大小十

一村共有煙戶三百六十四戶每戶攤銀八角有公款之村由公照戶籌備公款不

足之村由公竭力籌備外其不敷之數由私家捐助

衛生現狀 校內外潔淨無塵學生衣服亦清潔惟校園欠整理廁所位置失宜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代理管理尹崇光學董石明尙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吳鴻鈞品學均優教授勤勞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九十名本日出席八十一名操行甲等學業乙等

視查意見

(1) 添製校訓牌 (2) 整理學校園及修建廁所 (3) 授課時間表編制失宜應另行酌定 (以上三項已面告管教員從速照辦)

民國十二年第三視查區第三次視查報告書

四月二日視查

所在地點 龍院村

種類及名稱 海源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如前惟團學同住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合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

訓管現狀 頗有尙武精神

教授現狀 教員日間教授夜間辦團素著熱忱是日到校值放學之後而該教員尙

在團中指揮議論毫無倦色

經濟現狀 因辦團頗稱細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供職如前

視查報告

教員品學及勤惰 楊繼昌供職勤能

學生操行及學業 尙優

四月三日視查

所在地點 班莊村

種類及名稱 海源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具載前表

設備現狀 (1) 教室設於廂樓光線不足 (2) 除教科教授書外別無參攷圖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合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三組

訓管現狀 管理嚴格欠活潑實用氣象

教授現狀 修身教授申報答恩人乙學書畫內早起所講之課圖與事實不貼切
而事實又與學生境遺不大接近

經濟現狀 每年學費由村公租米提充尙屬敷用

衛生現狀 校舍狹隘更兼住紮團兵自不甚潔淨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董正清兼管團務

教員品學及勤惰 董富任教尙勤

學生操作及學業 學生成績平常操作嚴緊

視查意見 (1) 教授修身第一應切合兒童環境第二應以積極之課圖爲模範

之引導 (2) 教員應隨時看閱新書報始能適應新潮流

四月二日視查

所在地點 梁家河

種類及名稱 張家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1) 講室朽危日久尙未動工修理餘如前

課制現狀 單級複式分四三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教授

訓管現狀 嚴緊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三十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一時其教授乙組讀法幫著母親做事之第二時先令默寫生字次提問內容次書課文用國音讀講惟標點符號講解稍欠明晰應用略偏形式其教授甲組算術除法檢算驗答均詳細丙丁自習失之寬舒

經濟現狀 佃戶拖延學租至六十元之多已迭為催繳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望務情形 梁雋服務多年稍涉暮氣

教員品學及勤惰 王本忠尙屬勤能批改作文尤格外認真

學生操行及學業 尙優

視查意見 應請飭令從速修整教室以免生危險

四月二日視查

所在地點 夏窰

種類及名稱

張家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新建校舍一所講室樓上下三間正房樓上下三間操場寬敞尙有校

園一區布置爲合法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分甲乙丙三組

訓管現狀 以勤苦耐勞勵諸生

教授現狀 觀其教授一時其授甲乙組算術偏重形式缺少心算授丙組書法他字

普義形未提問而於問架結構尙知注重教授讀法仍用讀文腔調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未晤面

教員品學及勤惰 尙葆能尙勤謹

學生操作及學業 尙優

八月十四日視查

所在地點 關山

視查報告

種類及名稱 張家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學生二十九名出席二十名

訓管現狀 訓管問題尙切要如以考落高小之學生爲問題而指導以改良之法懲罰法多爲直立扑責等褒獎法多爲語言嘉獎惟事由多爲各科學進步不進步而行獎懲其餘關於自治之組織等仍屬缺如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算術一時自出題以至讀題講題挑演驗檢答均井井有條惟三組均不及練習心算甲組名數除名數而未說明比除之理均屬缺點

經濟現狀 載卷

衛生現狀 校舍狹隘且時有村人聚會請客其中頗欠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未晤面然服務尙稱勤能

教員品學及勤惰 夏雨金品學兼優並極勤勞

學生操行及學業 良

四月十三日視查

所在地點 漁街子下村公所

種類及名稱 西六區大漁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1) 校舍除教室外有廂房兩間尙未裝置 (1) 桌椅朽壞十四張

尙未修理 (3) 除教科書教授書並無圖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以四三二一學年分爲甲乙丙三組

訓管現狀 除按教科書授課外並不見加有何等工作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國語甲乙丙組同時授生字丙組授注音字母配置似屬失

宜授甲組胡桃之胡字未用實物又未與語言分解授乙組緣故二字亦未與語言

分解恐難類化且授生字均未分解字形亦屬缺憾

經濟現狀 由下村漁街子村新登村董家村四村分攤近年應夫送役更兼土匪爲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愚而欺項萬分支納新登村更是按戶零收銅元以資接濟

衛生現狀 校舍校具雖屬簡陋然尚無紛擾污穢之害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王洪雖係高小學生畢業然因年輕當事往往處於各村父老

指揮之下故所欲作爲之事幾致不能作主

教員品學及勤惰 蘇鴻文因爲土匪不敢住校因而借住他校故缺課之事自難免

除

學生操行及學業 成績中常

視查意見 (1) 此校第一困難即在經費支絀若不能維持經費則一切興革之

事均無從說起也

六月六日視查

所在地點 積善村

種類及名稱 西六區大漁第二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除教科教授書外無參攷圖書

編制現狀 學生出席十五名分甲乙丙三組教授

教授現狀 參觀其授甲組國語讀法勾踐在重怒蛙第二時先挑講已授生字次令

念課又次乃範述吳越興衰成敗之事一氣說完令看段落乙組算術21—1—30—7—

408—均未及心算只重筆算丙組算術52—52—+2—+2—先令以手指數次乃用字算

經濟現狀 載卷村中劣紳嘗有攫取之意

衛生現狀 地濱海且寬廠然不甚注重衛生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未晤面

教員品學及勤惰 戴學品學尙優

學生操行及學業 中常

視查意見 (1) 校之四周近田野頗宜設置校園

八月八日視查

所在地點 蘇家村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種類及名稱 大漁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以四三二一學年爲三組

訓管現狀 除教授外不見有如何設施

教授現狀 參觀其授乙組五洲第二時先書阿非次書美洋均云係洲名次挑板書

次課文而語言而文字其教授甲組貪心的獵人先書課目次略述內容次看圖次

示生字次挑述內容其授丙組下午二字書法音義外尙及問架結構統觀所教形

式階段尙屬完全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如前

教員學及勤惰 劉玉華形式教法頗佳

學生操行及學業 中上

五月十八日視查

所在地點 大漁村

種類及名稱 西六區大漁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分甲乙丙丁四組

訓管現狀 訓管切實頗能養起自治能力

教授現狀 參觀其設計判斷一時因休息時有學生口角吵鬧互控一事遂即備此

事設計設審判員原告人被告人公證人以講壇爲法庭以全體生爲參觀者均由

教師提問由學生公決公選審判員判斷之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如前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如前

教員品學及勤惰 王嘉禾學術極優良

學生操行及學業 良

四月六日視查

所在地點 中村公所

種類及名稱 西六區大漁第五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1) 校舍係借中村公所故不能禁止村人之賽會宴客是一大缺憾

(2) 除教科教授書外僅有本所教育月刊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以四三二一學年生為甲乙丙三組

調管現狀 除正課外不見有如何設施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國語一時甲組讀儲蓄課其腔調如讀文然讀後使答段落

乙組抄寫全課文內組教授注音字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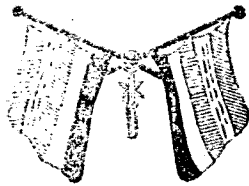
經濟現狀 由中村上村石嘴村及馬街公款充作常年經費近因匪患辦團頗感支
細

衛生現狀 尙屬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湯意誠辦事尙稱練達各學董每年一換尙和衷共濟

教員品學及勤惰 熊品品學兼優供職勤慎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業成績尙優操行成績中常



視查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十三年七月分收入計算書



收入門

科		目		要收入數		各種支配數		
第一款 教育費	經常費	第一項 捐款	第一日 酒捐	自民國十三年七月一號起仍派員經理每酒一樽重七元壹角零	二〇〇〇〇	〇	元	
			第二日 屠捐	自民國十三年七月一號起仍派員經理每屠猪一口抽銀二角七分零	〇	〇	〇	
			第三日 僧道戶田畝捐	本月收獲數如下	七九	〇	七五	
			第四日 雜糧捐	本月收獲數如下	三三	〇	七四	〇
				外收獲數如下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總計	本月結存數	詳於支付計算書	上月結存數	收入合計	第二項 修理費		第二款 特別入款	
					第一日 歸還修理費	第一日 節室	第一項 賑款	第三項 押佃
三六五二			一〇五	三五四六	本月收獲數如下	本月收獲數如下	本月收獲數如下	本月收獲數如下
六六〇			六八〇	九八〇	九一八五	二四〇〇〇	七三三〇〇	七九六五〇〇
三六五二	三九七	三六一二						
六〇六	七一	八八九						

月 育 數 冊 頁

第一節 正支 一六五六〇 購馬草料等共支 如數收據第一七 七號至一八二號	第六目 修繕 六六九五五 修理公產土木工料 共支洋如上數收據 第一八三號至一九 五號	第七目 旅費 一五、二五〇 局長赴西鄉發憑照 費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一九六號至一九 八號	第一節 查學 旅費 七八〇〇 派役出外辦公旅費 支洋如上數收據第 二九九號至二一四 號	第八目 雜支 一〇、二八〇〇	
第一節 補助 立高小 常年 七、二八〇〇 中鄉第一高小校夏 季分補助費洋如上 數收據第二一五號	第二節 教育 月刊 費 一、二二〇〇 書記月薪及筆墨費 支洋如上數收據第 二一六號至二一七 號	第三節 補助 立圖書 館用費 一、六五〇〇 發給東鄉中鄉西鄉 管書生津貼洋共支 八號至二二二號	第四節 開會及 雜支費 一、三〇〇 購瓜子印花修油衣 銅鎖共支如上數收 據第二二三號至二 二七號	第二款 分設縣 立國民 九校高 等一校 經費 二、五五、八七六	第一項 俸給 二、三〇、一六六 第一目 辛俸 一、七七、五六六

會計報告

第六卷第六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 管理員 辛俸 一七、八六六	第二節 教員 辛俸 五九、七〇〇	第二目 役食 五二、六〇〇	第一節 校役 食 五二、六〇〇	第二項 辦公 二五、七一〇	第一目 文具 四八、五〇〇	第一節 紙張 冊 二〇、五〇〇	
管理員教員一員月支十六元二角管理員二員月各支八角三分一厘共支如上述收據第二二八號至二三〇號	教員十一員月支十五元零五分者六員十三元八角八分者五員共支如上述收據第二三一號至二四一號		有役十名月共支如上述收據第二四二號至二五二號			購紙張支洋如上述收據第二五二號	
第二節 雜件 二、八〇〇	第二目 消耗 一三、九〇〇	第一節 茶水 炭 一三、九〇〇	第三目 修繕 六、九六〇	第一節 雜項 繕 六、九六〇	第三款 附設縣立師範學校經費 一、四、二七七	第一項 俸給 六四、一五〇〇	第一目 辛俸 六〇、三、二〇〇
購粉條十盒支洋如上述收據第二五三號		發給第一校至八校茶水費及炭三六斤共支如上述收據第二五四號至二六一號		修理桌椅木工支洋如上述收據第二六二號至二六三號			

六

刊 月 育 教 開 昆

會計報告

<p>第一節 主任員 辛 休</p> <p>二〇〇〇〇</p>	<p>第二節 事務員 辛 休</p> <p>一〇〇〇〇</p>	<p>第三節 教員 辛 休</p> <p>三九三〇〇</p>	<p>第四節 書司 辛 休</p> <p>八〇〇〇〇</p>	<p>第二目 役食</p> <p>三九三〇〇</p>	<p>李主任月支二十元 趙主任辭不受領故 六四號 會計員事務員各一 員月支四十元學 費一月支三十元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 二六八號至二六七 號</p>	
<p>第二項 辦公</p> <p>四九九七七</p>	<p>第一目 文具</p> <p>二三八〇七</p>	<p>第一節 簿紙 冊 張</p> <p>一三九七五</p>	<p>第二節 筆墨</p> <p>二〇三三</p>	<p>第三節 印刷 件 刷</p> <p>七八〇〇</p>	<p>第二目 購置</p> <p>一八八〇〇</p>	<p>購置華號紙張支洋 如上數收據第三〇 六號</p> <p>發給書司六人及購 筆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三〇七號至三一 三號</p> <p>購置筆油墨粉條共 一支如上數收據第 一四號至三一五號</p>
<p>第一節 器具</p> <p>七〇〇〇</p>	<p>購置插洋刀洋鎖成 鐘錶器等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一六號 至三二〇號</p>	<p>書司六員月支十六 元者二人十二元者 四人共支如上數收 據第二九四號至二 九九號</p>	<p>雜役六名共支正食 如上數收據第三〇 〇號至三〇九號</p>	<p>第二節 圖書</p> <p>〇九〇〇</p>	<p>購置書櫃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三二一 號</p>	

第六卷第六號

會計報告

<p>第三節 報紙</p> <p>三、九〇〇</p> <p>購民治義聲社會等報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三二二號至三三三號</p>	<p>第三節 消耗</p> <p>四、二三四二〇</p> <p>本月份計學生一百四十八人截至十五號止共合實支洋元七號</p>	<p>第一節 學生膳費</p> <p>三、九七、五七〇</p> <p>購茶葉五斤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三二二號</p>	<p>第二節 茶水</p> <p>二、五〇〇</p> <p>購茶葉五斤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三二二號</p>	<p>第三節 電燈</p> <p>六、八〇〇</p> <p>寄宿舍常按二照自習室電表及添保險共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三二九號至三三三號</p>	<p>第四節 薪炭</p> <p>一、一五五〇</p> <p>購一元七角五仙松柴五百斤二元九角如土數收據第三三三號</p>	<p>第五節 油燭</p> <p>五、〇〇〇</p> <p>購洋油香燭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三號</p>
<p>第四目 修繕</p> <p>四〇〇五〇</p> <p>修理操柵購穀草等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三四號至三四號</p>	<p>第一節 土木修繕</p> <p>三、九四五〇</p> <p>修理桌椅木工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三四一號</p>	<p>第二節 雜項</p> <p>〇、六〇〇</p> <p>附設立師範附屬小學經費</p>	<p>第五目 雜支</p> <p>〇、七〇〇</p> <p>附設立師範附屬小學經費</p>	<p>第四款 附屬小學經費</p> <p>五、九二〇、四〇</p> <p>附設立師範附屬小學經費</p>	<p>第一項 俸給</p> <p>四、一六七〇〇</p> <p>第一目 辛俸</p> <p>三、七六〇〇〇</p>	<p>第一節 主任員俸</p> <p>五、〇〇〇〇</p> <p>主任一員月薪如上數收據第三三四號</p>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會計報告

第一節 簿紙冊張	第一目 文具	第二項 辦公	第一節 工校役食	第二目 投食	第三節 辛書俸記	第二節 教員
八、三五〇	二四、二〇〇	一七五、三四〇	四〇、七〇〇	四〇、七〇〇	一、二〇〇〇	三、一四、〇〇〇
購文華號紙張如上 數收據第三六九號			雜役七名共支洋如上 數收據第三六二號至三六八號		書記一名月辛如上 數收據第三六一號	教員十七員月支二十三元者一人二十元者一人十九元者七人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四四號至三六六號
第三目 消耗	第三節 雜品	第二節 圖書	第一節 器具	第二目 購置	第三節 印刷	第二節 筆墨
二、二五〇〇	二、五五五	〇、六〇〇	九、九〇〇	一、三〇、五五	六、一六〇	九、六九〇
	購底日頭粉石粉等共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三六八號至三八七號	購珠算教授書支洋五如上數收據第三八五號	購洋磁盆教鞭痰盂窗帘等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七九號至三八四號		購鉛筆粉條硯硃灰等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七五號至三七八號	購筆墨及發給書記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七〇號至三七四號

九

第六卷第六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 茶水	二、五〇〇	購茶葉五斤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三八八號
第二節 薪炭	十四、四五〇	購一元一角五仙柴 五百斤二元九角 柴三百斤共支洋 如九號收據第三八 九號
第三節 油燭	五、五五〇	購洋油火柴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三九〇 號至三九一號
第四目 修繕	一三〇、三八五	
第一節 土木	八七、六八五	修理各講堂工料支 洋如三號收據第三 九二號至四〇〇號
第二節 雜項	二、七〇〇	修理桌椅工料支洋 如六號收據第三〇 六號
第五目 雜支	五、二〇〇	
第一節 雜項	五、二〇〇	修鈴及茶壺時辰鐘 並開會零用等共如 上數收據第四〇七 號至四一三號
經常門合計	三〇〇、四、八九	
支出臨時門		
第一款 教育局	六〇八、〇〇〇	
第一項 籌還富	三五八、〇〇〇	計自民國十二年七 月至十三年六月底 計本金二千五百 元十八天之息金如 上數收據存局備案 案未呈繳
第二項 補助	二五〇、〇〇〇	每年補助若干元分 兩季解交秋季應交 案未呈繳

臨時門合計 六〇八、〇〇〇

本月份支付實合銀洋叁千陸百壹拾貳元捌角捌分玖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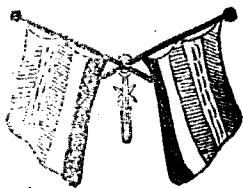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十三年

主辦 庶務 會計 事務員 高長榮
雷秉衡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八日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十三年八月份收入計算書

收入門



科		目		要收		數		各種支配數	
第一欸經常費	教育	第一項	捐款	自民國十三年八月一號起仍派員經理	元	〇	內有二十元係龍潭街之罰金合併聲明	厘	
			酒捐	重七拾斤抽銀一元	〇	〇			
			屠捐	各局開支外收獲如	二	〇			
第二目	屠捐	自民國十三年八月一號起仍派員經理	元	〇	〇				
第三目	僧道戶	本月收獲如下數	五	四	五				
	屠捐	本月收獲如下數	九	八	六				

會計報告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民國十三年八月份支出計算書

支出經常門

上月結存銀壹拾玖元柒角柒分壹厘
本月收入銀壹千玖百叁拾捌元壹角肆分玖厘
本月結存銀壹千壹百玖拾玖元三角捌分捌厘

科	目	本月	份	支	備	科	目	本月	份	支	備
	付	計	實	數			付	計	實	數	
第一級教育局	第一項 俸給	七三七、六〇六				學區委員	第三節 員	九〇〇〇			第一區委員支五月共計發四月份
	第二目 辛俸	六九四、三〇六					辛俸	計補發四月份			
第一節 局長	辛俸	六五、〇〇〇				城立鄉立小學辦事員	第四節 辛俸	三一四、九八六			計發四月份辛俸一元九角四分辛一元九角四分辛一元九角四分辛一元九角四分辛一元九角四分辛一元九角四分辛一元九角四分
	事務員	一〇〇、〇〇〇					書司	第五節 辛俸	二二四、三二〇		
第二節 辛俸						役食		第二目	四三、三〇〇		

會計報告

第 六 卷 第 六 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 夫役食	四、三〇〇	夫役七名其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三五號 至一四二號
第二項 辦公	五、五、七二	
第一目 文具	一九、五二〇	
第一節 紙張	一三、五五〇	購文華號紙張如上 數收據第一四三號
第二節 筆墨	二、六八〇	發給書司十名及購 筆如上數收據第一 四四號至一五四號
第三節 雜件	三、二九〇	購灰麵根硃印油等 如上數收據第一五 五號至一五九號
第二目 郵電	四、一〇〇	
第一節 電話	四、一〇〇	租賃電話機及寄信 費如上數收據第 一六〇號至一六二 號
第三目 購置	九、九四七	
第一節 器具	九、九四七	購和篋掃帚砍刀等 如上數收據第一六 三號至一七一號
第四目 消耗	五、三六〇〇	
第一節 茶水	二、五〇〇	購茶葉五斤如上數 收據第一七二號
第二節 薪炭	四、五〇〇〇	購三元二角柴炭一 元三角松柴各一千 斤如上數收據第一 七三號至一七六號
第三節 汕燭	六、一〇〇	購洋油一桶火柴十 包如上數收據第一 七七號至一七八號
第五目 馬乾	二、二、五二〇	
第一節 正乾	二、二、五二〇	購馬料谷草如上數 收據第一七九號至 一八五號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p>第一節 補助費 立高小 常年</p> <p>七、九〇〇</p> <p>東區第一高小校補助 如上數收據第一二號</p>	<p>第八目 雜支</p> <p>三〇三、六四〇</p>	<p>第二節 派役出 旅費</p> <p>七、七五〇</p> <p>派役出外辦公旅費 如上數收據第一九二號至二〇八號</p>	<p>第一節 查學 旅費</p> <p>六、〇〇〇</p> <p>第一二學區委員查 學旅費如上數收據 第一九〇號至一九一號</p>	<p>第七目 旅費</p> <p>一三、七五〇</p>	<p>第一節 土木 修繕</p> <p>八、八六三五</p> <p>修理各處公產泥木 工料如上數收據第一 一八六號至一八九號</p>	<p>第六目 修繕</p> <p>八、八六三五</p>
<p>第二款 分設縣 立初級 經等一校高</p> <p>三三、四、九一四</p>	<p>第六節 開會及 雜項支 用</p> <p>三、五、六三〇</p> <p>歡迎局長照相及上 交亥年報費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一二二〇號</p>	<p>第五節 補助 立圖書 室用費</p> <p>七、二〇〇</p> <p>發東鄉西鄉管書生 津貼及購時報共如 上數收據第一一七 號至二一九號</p>	<p>第四節 月 刊處 用費</p> <p>八、三、七五〇</p> <p>發書記月辛及印刷 六卷二三三三 如上數收據第一 三號至二一六號</p>	<p>第三節 補助私 立求實 小學校 常年費</p> <p>六、二、五〇〇</p> <p>私立求實小學校補 助如上數收據第二 一二號</p>	<p>第二節 補助 立初級 常年費</p> <p>四、一、六六〇</p> <p>官渡堡第一初級女 子小學校補助如上 數收據第一一號</p>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第一項 俸辛 二四〇、一六六	第一節 辦事員 辛 俸 一七、八六六 管理兼教員一員月支十六元二角三分者二員共如上數收據第二四號至二二六號	第二節 教員 辛 俸 一六、九七〇 教員十一員月支十五元五角八分者五員共如上數收據第二二七號至二三八號	第二目 役食 五二、六〇〇 夫役十名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三九號至二四八號	第二項 辦公 九四、七四八				
第一目 文具 一六一〇〇	第一節 紙張 二、五二〇 野文專號紙如上述收據第二四九號至二五〇號	第二節 筆墨 六、一五〇 購筆墨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五一號	第三節 雜件 七、四三〇 購粉條日油銀線共如上數收據第二五二號至二五五號	第二目 設置 一、二八三	第一節 器具 九、八八三 購黑板刷巾教鞭等共如上數收據第二二六號至二二七號	第一節 圖書 一、四〇〇 購商務印書館書籍如上述收據第二二六號	第三目 消耗 一、四八〇 購各棧茶葉及膠炭共如上數收據第二六三號至二七〇號	第一節 薪炭 一、四八〇 購各棧茶葉及膠炭共如上數收據第二六三號至二七〇號

明 教 育 月 刊

第四目 修繕 四九、八六五	第一節 雜項 土木及 四九、八六五	第五目 雜支 一七〇〇	第一節 雜項 費 一七〇〇	第三款 明設縣 立師範 學校經費 一四五、二七	第一項 俸給 五四九、七〇〇	第一目 薪俸 五〇四、四〇〇	第一節 主任員 俸 二〇、〇〇〇
修理各校泥木工料 共如上數收據第一 七一號至二七五號	購藥品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二七六號						主任一員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二七九號
第二節 事務員 辛俸 一一〇〇〇	第三節 教員 辛俸 二九四、四〇〇	第四節 書司 辛俸 八〇〇〇〇	第二目 役食 四五、三〇〇	第一節 校役 食 四五、三〇〇	第二項 辦公 九〇、一六七二	第一目 文具 六五、三六二	
會計事務員各一員 月支三十元共如上 數收據第二七八號 至二八〇號	各科教員計二十三 員其支辛俸如上數 收據第二八一號至 三〇三號	書司六員月支十六 元者二人十二元者 四人共如上數收據 第三〇四號至三〇 九號	校役七名其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一〇號 至三一六號				

會計報告

第六卷第六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 紙張	四七、六八〇	購文華號紙張及道林紙共如上數收據九號	第二節 筆墨	三、七六二	發給書司及購筆墨共如上數收據第三〇號至三三〇號	第三節 印刷雜件	一三、九二〇	購顏料粉條鉛筆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三號至三三四號	第二目 購置	三三、〇四〇		第一節 器具	一、二九〇	購洋鎗飛針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五號至三三六號	第二節 圖書	一六、一四〇	購動物學及學燈商務印書館書籍印文書法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七號至三四〇號	第三節 雜品	三、三九〇	購掃帚修皮球酒精等共如上數收據第三四一號至三四五號			
第四節 報紙	二、三二〇	購申報義聲社會等報共如上數收據第三四六號至三五五號	第三目 消耗	七三、五、六〇〇		第一節 學生雜費	六九、五、九〇〇	計學生一百四十八名本月二十天共合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五六號	第二節 茶水	二、五〇〇	購茶葉五斤如上數收據第三五七號	第三節 電燈	九、二〇〇	寄宿舍及自習室電費如上數收據第三五八號至三五九號	第四節 薪炭	二、二、五〇〇	購柴炭松柴各五百斤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六〇號	第五節 油燭	五、五〇〇	購洋油洋燭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六一號至三六三號	第四目 修繕	六、二、一八〇	

刊 月 育 教 明 昇

會計報告

第一節 主任員 辛俸	五、〇〇〇	主任一員月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七四號	第一節 紙張 簿冊	二、七二〇	講文華號紙張如上 數收據第四〇〇號 至四〇一號
第一目 辛俸	四九二、〇〇〇		第一目 文具	五、七二〇	
第二項 俸給	五三六、七〇〇		第二項 辦公	七二、二二八	
第四款 附設縣 立新範 學校屬小 學校經費	六〇八、九二八		第一節 校役 工食	四四、七〇〇	校役七名月支工食 如上數收據第三九 三號至三九九號
第一節 旅行及 雜用	五、四九〇	足隊招待費及開 會雜支共如上數收 據第二六九號至三 七二號	第二目 役食	四四、七〇〇	
第五目 雜支	五、四九〇		第三節 辛書 俸記	一、二〇〇	書記一名月辛如上 數收據第三九二號
第一節 雜項 修繕	六二、二八〇	修理寄宿舍泥木工 料如上數收據第三 六五號至三六八號	第二節 教員 辛津	四三、〇〇〇	教員十七員月支辛 津貼共如上數收 據第三七五號至三 九一號

第六卷第六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 茶水	第三節 消耗	第二節 雜品	第一節 圖書	第二節 購置	第三節 印刷	第二節 筆墨
一、五〇〇	三、〇〇〇	三、八八〇	二、三三八	六、二〇八	二、八〇〇	〇、二〇〇
購茶葉五斤如上數 收據第四一號		購警笛帽子抹布等 共如上數收據第四 〇五號至四一〇號	購商務印書館書籍 如上數收據四〇 四號		購粉條十盒如上數 收據第〇三號	發書記筆墨如上數 收據第四〇二號
第一節 雜項 支用	第五節 雜支	第二節 雜項 修繕	第一節 土木 修繕	第四節 修繕	第三節 油燭	第二節 薪炭
三、八〇〇	三、八〇〇	一、二〇〇	二、五三一〇	二、六五一〇	五、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
開會膳包子瓜子其 支如上數收據第四 一七號至四二〇號		購桌椅木工如上數 收據第四一六號	修理各處堂屋木工 料如上數收據第四 一四號至四一五號		購洋燭一磅共如上 數收據第四一三號	購柴炭各五百斤共 如上數收據第四一 二號

經常門合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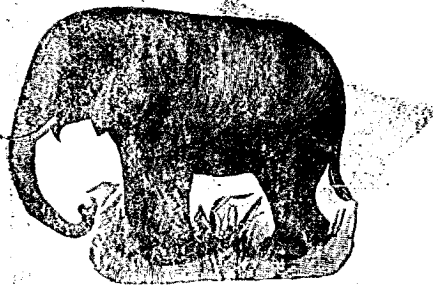
三六四八五二

本月份支付實合洋叁千陸百肆拾捌元伍角叁分貳厘



會計報告

會
計
報
告





選 載

晨報副刊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續前號

梁超啟

其四 (孟子)

儒家政治思想，其根本始終一貫。惟孔子以後經二百餘年之發揮光大，自宜應時代之要求，爲分化的發展。其末流則孟子荀卿兩大家，皆承孔子之緒，而持論時有異同。蓋緣兩家對於人性之觀察異其出發點：孔子但言「性相近習相遠」，所注重者在養成良「習」而止，而性之本質如何，未嘗剖論。至孟子主張性善，荀卿主張性惡，所認之性既異，則所以成「習」之具亦自異；故同一儒家言而間有出入焉。然亦因此而於本宗之根本義益能爲局部細密的發明；故今於兩家特點更分別論之。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儒家政治論，本有唯心主義的傾向，而孟子爲尤甚。『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公孫丑上滕文公下）；此語最爲孟子樂道。『正人心』、『格君心』等文句，書中屢見不一見。孟子所以認心力如此其偉大者，皆從其性善論出來。故曰：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運諸掌。』（公孫丑上。）

何故不忍人之心，效力如此其偉大耶？孟子以爲人類心理有共通之點，此點即爲全人類溝通之秘鑰。其言曰：

『故凡同類者舉相似也，何獨至於人而疑之？……口之於味也，有同嗜焉；耳之於聲也，有同聽焉；目之於色也，有同美焉。至於心獨無所同然乎？』（告子上。）

何謂心之所同然？

『惻隱之心，人皆有之；羞惡之心，人皆有之；辭讓之心，人皆有之。

……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凡有四端於我者，知皆擴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達；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公孫丑上。）

人皆有同類的心，而心皆有善端，人人各將此心擴大而充滿其量，則彼我人格相接觸，遂形成普遍圓滿的人格。故曰「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也。此為孟子人生哲學政治哲學之總出發點。其要義已散見前數節中，可勿再述。

孟子之最大特色，在排斥功利主義。孔子雖有「君子喻義小人喻利」之言；然易經言「利者義之和」，言「以美利利天下」；大學言「樂其樂而利其利」；并未嘗絕對的以「利」字為含有惡屬性。至孟子乃公然排斥之。全書發端記與梁惠王問答，即昌言：

「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國，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萬乘之國，弑其

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國，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萬取千焉，千取百焉，不爲不多矣；苟爲後義而先利，不奪不蹙。」（梁惠王上。）

宋堯將以利不利之說說秦楚罷兵，孟子謂「其號不可」。其言曰：

「先生以利說秦楚之王，秦楚之王悅於利以罷三軍之師。是三軍之士，樂罷而悅於利也。爲人臣者，懷利以事其君；爲人子者，懷利以事其父；爲人弟者，懷利以事其兄。是君臣父子兄弟，終去仁義，懷利以相接。然而不亡者，未之有也。……何必曰利？」（告子下。）

書中此一類句語甚多，不必枚舉；要之此爲孟子學說中極主要的精神，可以斷言。後此董仲舒所謂「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即從此出。此種學說在二千年社會中，雖保有相當勢力，然真能實踐者已不多；及近十餘年泰西功利派哲學輸入，浮薄而曲解其說以自便，於是孟董之學幾成爲嘲侮之鶴。今不能不重新徹底評定其價值。

營私罔利之當排斥，此常識所同認，無俟多辨也。儒家——就中孟子所

以大聲疾呼以利爲不可者，並非專指一件具體的牟利之事而言，乃是言人類行爲不可以利爲動機。申言之，則凡計較利害者，卜打算盤的意思，都根本反對，認爲是「懷利以相接」，認爲可以招社會之滅亡。此種見解，與近世（就中美國人尤甚）實用哲學者流專重「效率」之觀念正相反。究竟此兩點極端的兩派見解孰爲正當耶？吾儕毫不遲疑的贊成儒家言。吾儕確信「人生的意義，不是用算盤可以算得出來。吾儕確信人類只是爲生活而生活，并非爲家得倚種效率而生活；有絕無效率的事或效率極小的事，吾儕理應做或樂意做者，還是做去。反是，雖常人所指爲效率極大者（無論爲常識所認的效率或爲科學方法分析評定的效率），吾儕有許多不能發見其與人生意義有何等關係。是故吾儕於效率主義，已根本懷疑。即讓一步，謂效率不容蔑視；然吾儕仍確信效率之爲物不能專以物質的爲計算標準，最少亦要通算精神物質之總和。（實則此總和是算出來的。）又確信人類全體的效率，並非由一個個人一件一件事的效率相加或相乘可以求得。所以吾儕對於現代最流行的

效率論，認為是極淺薄的見解，絕對不能解決人生問題。

「利」的性質，有比效率觀念更低下一層者，是為權利觀念。權利觀念，可謂為歐美政治思想之唯一的原素。彼都所謂人權，所謂愛國，所謂階級鬭爭：：：：等種種活動，無一不導源於此。乃至社會組織中最簡單最密切者如父子夫婦相互之關，皆以此觀念行之。此種觀念，入到吾儕中國人腦中，直是無從理解。父子夫婦間，何故有彼我權利之可言？吾儕真不能領略此中妙諦。此妙諦既未領略，則從妙諦推演出來之人對人權利，地方對地方權利，機關對機關權利，階級對階級權利，乃至國對國權利，吾儕一切皆不能了解，既不能了解，而又艷羨此「時髦」學說謂他人所以致富強者在此，必權採之以為我之裝飾品，於是如邯鄲學步，新未成而故已失，比年之螭鱗沸羹不可終日者豈不以此耶？我且勿論；彼歐美人固充分了解此觀念，特以為組織社會之骨幹者也。然其社會所以優越於我者何在？吾儕苦未能發明，即彼都人士亦竊竊焉疑。由孟子之言，則直是「交征利」，「懷利以相接」，

「不奪不蹙」，「然而不亡者，未之有也。」質言之，權利觀念，全由彼我對抗而生，與通彼我之「仁」的觀念絕對不相容。而權利之爲物，其本質含有無限的膨脹性，從無自認爲滿足之一日，誠有如孟子所謂「萬取千取百而不蹙」者。彼此擴張權利之結果，只有「爭奪相殺誅之人患」（禮運）之一途而已。置社會組織於此觀念之上而能久安，未之前聞。歐洲識者，或痛論彼都現代文明之將即滅亡，殆以此也。

我儒家之言則曰：

「能以禮讓……何有？」（論語。）

此語入歐洲人腦中，其不能了解也。或正與我之不了解權利同。彼欲以交爭的精神建設彼之社會，我欲以交讓的精神建設我之社會。彼笑我懦，我憐彼獷，既不相喻，亦各行其是而已。

孟子既絕對的排斥權利思想，故不獨對個人爲然，對國家亦然。其言曰

『我能爲君辟土地，充府庫』，今之所謂良臣，古之所謂民賊也。……我能爲君約與國，戰必克，今之所謂良臣，古之所謂民賊也。……

（告子下。）

『爭地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以戰，殺人盈城。此所謂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於死。故善戰者服上刑，連諸侯者次之，辟草萊任土地者次之。』（離婁上。）

由孟子觀之，則今之國家所謂軍政財政外交與夫富國的經濟政策等等，皆罪惡而已。何也？孟子以爲凡從權利觀念出發者，皆罪惡之源泉也。惟其如是，故孟子所認定之政治事項，其範圍甚狹：

『滕文公問爲國，孟子曰：民事不可緩也。』（滕文公上。）

民事奈何？從消極的方面說先要不擾民。所

『不違農時，穀不可勝食也；數罟不入洿池，魚鼈不可勝食也；斧斤以時入山林，材木不可勝用也。穀與魚鼈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是使

民養生送死無憾也。養生送死無憾，王道之始也。」（梁惠王上。）
從積極的方面說，更要保民。保民奈何？孟子以為

「無恒產而有恒心者，惟士為能。若民則無恒產，因無恒心。苟無恒心，放辟邪侈，無不為矣。及陷乎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是故明君制民之產，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飽，凶年免於死亡。然後驅而之善，故民之從之也輕。」（梁惠王上。）

政治目的，在提高國民人格，此儒家之最上信條也。孟子卻看定：人格之提高，不能離卻物質的條件，最少亦要人人對於一身及家族之生活得確實保障，然後有道德可言。當時唯一之生產機關，自然是土地；孟子於是提出其生平最得意之土地公有的主張——即井田制度。其說則：

「方里即井，井九百畝，其中為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滕文公。）

「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

儒家哲學及其政治思想

十

，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
」（梁惠王上。）

既已人人有田可耕，有宅可住，無憂飢寒。

雖然，

「飽食，暖衣，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滕文公上。）

於是

「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滕文公上。）

使

「壯者以暇日，修其孝弟忠信。」（梁惠王上。）

在此種保育政策之下，其人民：

「死徙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滕文公上。）

孟子所言井田之制，大略如是。此制，孟子雖云三代所有，然吾儕未敢真信

；遠古習慣有近於此者，而儒家推演以完成之云爾。後儒解釋此制之長處，謂：『井田之義，一曰無泄地氣，二曰無費一家，三曰同風俗，四曰合巧拙，五曰通財貨。』（公羊傳宣十五年注。）此種農村互助的生活，實爲儒家理想中最完善之社會組織；所謂『王者之民皞皞如也。』（盡心上。）雖始終未能全部實行，然其精神深入人心，影響於我國國民性者實非細也。

由是觀之，孟子言政治，殆不出國民生計國民教育兩者之範圍。質言之，則舍民事外無國事也。故曰：

『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盡心下。）

『所欲。與之聚之；所惡，勿施爾也。』（離婁上。）

順從民意奈何？曰，當局者以民意爲進退：

『左右皆曰賢，未可也。諸大夫皆曰賢，未可也。國人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然後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聽。諸大夫皆曰不可，勿聽。國人皆曰不可，然後察之；見不可焉，然後去之。』（梁惠王下。）

儒家認革命爲正當行爲，故易傳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象○傳○。○孟○子○此○言○，○即○述○彼○意○而○暢○發○之○耳○。○雖○然○，○儒○家○所○主○張○之○革○命○，○在○爲○正○義○而○革○命○；○若○夫○爲○擴○張○一○個○人○或○一○階○級○之○權○利○而○革○命○，○殆○非○儒○家○所○許○。○何○也○？○儒○家○固○以○權○利○觀○念○爲○一○切○罪○惡○之○源○泉○也○。

孟子言仁政，言保民，今世學者及歐美政論之流，或疑其獎勵國民依賴根性，非知治本。吾以爲此苛論也。孟子應時主之間，自當因其地位而責之以善，所謂「與父言慈與子言孝」，不主張仁政，將主張虐政耶？不主張保民，將主張殘民耶？且無政府則已，有政府，則其政府無論以何種分子何種組織，未有不宜以仁政保民爲職志者也。然則孟子之言，何流弊之有？孟子言政，其所予政府權限並不大，消極的保護人民生計之安全，積極的導引人民道德之向上，曷嘗於民政有所障耶？

其五 (荀子)

荀子與孟子，同爲儒家大師，其政治論之歸宿點全同，而出發點則小異

。孟。子。信。性。善。故。注。重。精。神。上。之。擴。充；荀。子。信。性。惡。故。注。重。物。質。上。之。調。劑。荀。子。論。社。會。起。源，最。為。精。審。其。言。曰：

「水。火。有。氣。而。生，草。木。有。生。而。無。知，禽。獸。有。知。而。無。義。人。有。生。有。氣。有。知。亦。且。有。義。故。最。為。天。下。貴。也。力。不。若。牛，走。不。若。馬，而。牛。馬。為。用。何。也？曰，人。能。群。彼。不。能。群。也，人。何。以。能。群，曰。分；分。何。以。能。行，曰。義。故。義。以。分。則。和，和。則。一，一。則。多。力，多。力。則。強，強。則。勝。物。」（王。制。）

此。言。人。之。所。以。貴。於。萬。物。者，以。其。能。組。織。社。會。社。會。成。立，則。和。而。一，故。能。強。有。力。以。制。服。自。然。社。會。何。以。能。成。立？在。有。分。際。分。際。何。以。如。此。其。重。要？荀。子。曰：

「萬。物。同。字。而。異。體，無。宜。而。有。用。為。人（王。念。孫。曰：為。讀。曰。于，古。同。聲。通。用。言。萬。物。於。人。雖。無。一。定。之。宜，而。皆。有。用。於。人。）數。也。人。倫。並。處，同。求。而。異。道，同。欲。而。異。知，生。也。（王。念。孫。曰：生。讀。為。性。）皆。有。可。也，知。愚。同；所。可。異。也，知。愚。分。勢。同。而。知。異，行。私。而。無。禍，縱。欲。而。不。窮，

則民心奮而不可說也。……天下害生縱欲。欲惡同物，欲多而物寡，寡則必爭矣。……離居不相待則窮，群而無分則爭。窮者患也，爭者禍也。救患除禍，莫若明分使羣矣。」（富國。）

又曰：

「禮起於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求，求而無度量分界則不能不爭；爭則亂，亂則窮。先王惡其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以義人之欲，給人之求。使欲必不窮乎物。物必不屈於欲，兩者相持而長。是禮之所起也。」（禮論。）

又曰：

「分均則不偏（案：當作徧。）勢齊則不壹，衆齊則不使。……夫兩貴之不能相爭，兩賤之不能相使。是天數也。勢位齊而欲惡同，物不能澹（楊注云：澹讀爲贍。）則必爭。爭則必亂，亂則窮矣。先王惡其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使有貧富貴賤之等足以相兼臨者，是養天下之

本也。書曰：『維齊非齊』，此之謂也。』（王制。）

此數章之又極重要，蓋荀子政論全部之出發點，今分數層研究之，第一層，從純物質方面說：人類不能離物質而生活，而物質不能為無限量的增加，故常不足以充饜人類之欲望。（欲多物寡物不能贍。）第二層，從人性方面說：孟子言『辭讓之心人皆有之』。荀子正與相反，謂爭奪之心，人皆有之。（縱欲而不窮不能不爭。）第三層，從社會組織動機說：既不能不為社會的生活，（離居不相待則窮，）然生活自由的相接觸，爭端必起。（群而無分則爭。）第四層，從社會組織理法說：惟有使各人在某種限度內為相當的享用，庶物質分配不至竭蹶。（以度量分界養人之欲給人之求。）第五層，從社會組織實際說：承認社會不平等，（有貧富貴賤之等，齊非齊，）謂只能於不平等中求秩序。

生活不能離開物質，理甚易明。孔子說『富之教之』，孟子說『恆產恒心』，未嘗不見及此點。荀子從人性不能無欲說起，由欲有求，由求有爭，

因此不能不有度量分界以濟其窮。剖析極爲精密，而頗與唯物史觀派之論調相近。蓋彼生戰國末，受法家者流影響不少也。荀子不承認『欲望』是人類惡德，但爲要有一種『度量分界』，方不至以我個人過度的欲望，侵害別人分內的欲望。此種度量分界，名之曰禮。儒家之禮治主義，得荀子然後大成。亦至荀子而漸滋流弊。今更當一評翳之；坊記云：

『禮者，因人之情而爲之節文以爲民坊者也。』

『人之情』固不可拂，然漫無節制，流弊斯滋，故子游曰：

『有直道而徑行者，夷狄之道也。禮道則不然。人喜則斯陶，陶斯咏，

咏斯猶（鄭注：猶當爲搖，聲之誤也），猶斯舞。愷斯戚。戚斯歎，歎斯

辟（鄭注：辟，拊心也），辟斯踊矣。品節斯，斯之謂禮。』（弓檀。）

禮者，因人之情欲而加以品節，使不至一縱而無極，實爲陶養人格之一妙用。故孔子曰：『禮之用和爲貴』。又曰：『恭而無禮則勞，慎而無禮則意，勇而無禮則亂，直而無禮則狃。』通觀論語所言禮，大率皆從精神修養方面

立言，未嘗以之爲量度物質的工具。荀子有感於人類物質欲望之不能無限制也，於是應用孔門所謂禮者以立其度量分界。（此蓋孔門弟子早有一派，非創自荀子，特荀子集其大成耳。）其下禮之定義曰：

「禮者，斷長續短，損有餘益不足，達愛敬之文，而滋成行義之美者也。」（禮論。）

斷長續短損有餘益不足云者，明明從物質方面說。故曰：

「人之情，食欲有芻蕘，衣欲有文繡，行欲有輿馬，又欲夫餘財蓄積之富也。然而窮年累世不知不足，（楊注云：當爲不知足）是人之情也。

今人之生也，方知蓄雞狗豬彘，又蓄牛羊，然而食不敢有酒肉。餘刀布，有困窘，然而衣不敢有絲帛。約者有筐篋之藏，然而行不敢有輿馬。是何也？非不欲也，幾不（王念孫謂此二字涉下文而衍）長慮顧後而恐無以繼之故也。……今夫儉生淺知之屬，曾此而不知也，糧食大侈，不顧其後，俄則屈安窮矣。（楊注云：安，語助也。猶然『屈然窮』

○案：荀子書中「安」字或「案」字多作語助辭用。○是其所以不免於凍餓操瓢囊爲溝壑中瘠者也。况（案：况當訓譬）夫先王之道仁義之統詩書禮樂之分乎：彼固天下之大慮也；將爲天下生民之屬長慮顧後而保萬世也。（榮辱。）

荀子以爲人類總不容縱物質上無壑之欲，個人有然，社會亦有然，政治家之責任，在將全社會物質之量，通盤審算，使人人不至以自前「大侈」之享用，招將來之「屈窮」。欲必不窮乎物，物必不屈於欲也。其專從分配問題言生計，正與孟子同，而所論比孟子尤切實而縝密。然則其分配之法如何荀子曰：

「夫貴爲天子，富有天下，是人情之所同也。然則從人之欲，則執不能容，物不能贈也。故先王案爲之制禮義以分之，使有貴賤之等，長幼之差，知愚能不能之分。皆使人載其事而各其宜，然後使慤（愈趣曰：慤當作穀，聲之誤也。）祿多少厚薄之稱。……故或祿天下而不以自

爲多；或監門御旅抱關擊柝而不自以爲寡。故曰：斬（劉占拱曰：斬讀如僂。說文：「僂，互不齊也。」）而齊，枉而順，不同而一。」（榮辱。）荀子所謂度量分界，（一）貴賤，（二）貧富，（王制篇所說），（三）長幼，（四）知愚，（五）能不能。以爲人類身分境遇年齡材質上萬有不齊，各應於其不齊者以爲物質上享用之差等，是謂「各得其宜」，是謂義。將此義演爲公認共循之制度，是謂禮。荀子以爲持此禮義以治天下，則：

「以治情則利，以爲名則榮。以群則和，以獨則足。」（榮辱。）

是故孔子言禮專王「節」（論語所謂不以禮節之亦不可行）荀子言禮專主「分」。荀子以爲只須將禮制定，教人「各安本分」，則在社會上相處，不至起爭奪（以群則和）；爲個人計，亦可以知足少惱（以獨則足）。彼承認人類天然不平等，而謂各遠其不平等之分際，斯爲眞平等；故曰：「維齊非齊」。然則荀子此說之價值何如？曰：長幼知愚能不能之差別，吾儕絕對承認之。至於貴賤貧富之差別，非先天所宜有，其理甚明；此差別從何而來，惜

荀子未有此告吾儕，推荀子之意，自然謂以知愚能不能作貴賤貧富之標準；此說吾儕固認爲合理；然此合理之標準何以能實現，惜荀子未能予吾儕以滿意之保障也。以吾觀之，孔子固亦主張差等，然其所謂差等者與後儒異。孔子注重『親親之殺』，即同情心隨其環距之遠近而有濃淡強弱，此爲不可爭之事實，故孔子因而利導之。若夫身分上之差等，此爲封建制度下祖沿之舊，孔子雖未嘗竭力排斥，然固非以之爲重。孔門中子夏一派，始專從此方面言差等，而荀子更揚其波。禮論篇中歷陳天子應如何，諸侯應如何，大夫應如何，庶人應如何；戴記中禮器郊時牲玉藻……等篇，皆闡此論調斷斷於貴賤之禮數，其書出荀子前抑出其後，雖未能具斷，要之皆荀子一派之所謂禮，與孔子蓋有間矣。

荀子生戰國末，時法家已成立，思想之互爲影響者不少。故荀子所謂禮，與當時法家所謂法者，其性質極相近。荀子曰：

『禮豈不至矣哉！立隆以爲極，而天下莫之能損益也。……故繩墨

誠陳矣，則不可欺以曲直；衡誠縣矣，則不可欺以輕重；規矩誠設矣，則不可欺以方圓；君子審於禮，則不可欺以詐僞。故繩者直之至，衡者平之至，規矩者方圓之至，禮者人道之極也。」（禮論。）

法家之言曰：「有權衡者不可欺以輕重，有尺寸者不可差以長短，有法度者不可誣以詐僞。」（馬聰意林引慎子。）兩文語意若合符節，不過其功用一歸諸法而已。究竟兩說誰是耶？吾嘗取法家。何也？如荀子說，純以計效率為出發點；既計效率，則用禮之效率不如用法，吾敢昌言也。法度嚴明，詐僞不雋，吾能信之；謂「審禮則不可欺以詐」，則禮之名義為人所盜用，節貌而無實者，吾儕可以觸目而舉證矣。故荀子之言，不徹底之言也。慎子又曰：「一兔走，百人追之；積兔於市，過而不顧。非不欲兔，分定不可爭也。」荀子之以分言禮，其立腳點正與此同。質言之，則將權力之爭奪，變為權利之認定而已。認定權利以立度量分界，洵為法治根本精神；換諸孔子所謂「道之以德齊之以禮」者，恐未必然也。

復次：禮為合理的習慣，前既言之矣。欲使習慣常為合理的，非保持其彈性不可。欲保持其彈性，則不容有固定之條文。蓋必使社會能外之順應環境，內之潛發時代心理，而隨時產出「活的良習慣」，夫然後能合理。其機括在個性與個性相摩，而常有偉大人物，出其人格以為群衆表率（注），群衆相與風而習焉，反是則「衆以為殃」，斯則所謂禮矣。易傳曰：「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惟「不倦」故「宜」，此禮之所以可尊也。荀派之言禮也不然，其說在「立隆以為極，而天下莫之能損益。」吾聞之孔子矣：「殷因於夏，所損益，可知也；周因於殷禮，所損益，可知也。」（論語）未萌以莫能損益為禮之屬性也。荀派所以此言禮者，蓋由當時法家者流，主張立固定之成文法以齊壹其民，其說壁壘甚堅，治儒術者不得不提出一物焉與之對抗，於是己宗夙所崇尚之禮充之。於是所謂「禮儀三百威儀三千」者，遂成為小儒占畢墨守之寶典，相與致謹於繁文縟節，兩戴記所討論之禮文，什九皆此類也。他宗非之曰：「累壽不能盡其學，當

年不能究其禮」(墨子非儒篇)，豈不以其是耶？吾儕所以不滿於法治主義者，以其建設政治於「機械的人生觀」之上也；如荀派之所言禮，則其機械性與法家之法何擇？以大清通禮比大清律例大清會典，吾未見通禮之彈力性能強於彼兩書也。等是機械也，法特國家制裁，其機械力能貫徹；禮特社會制裁，其機械力不貫徹。故以荀派之禮與法家之法對抗，吾見其進退失據而已。要而論之，無論若何高度之文化，一成為結晶體，久之必殭腐而蘊毒。儒家所以不免有流弊為後世詬病者，則由荀派以「活的禮」變為「死的禮」使然也。雖然。凡荀子之言禮，仍壹歸於化民成俗，與孔子提高人格之旨不戾，此其所以為儒也。

(注) 孔子常言君子。君子即指有偉大人格可以為群衆表率者。如「君子篤於親則民興於仁」、「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等，皆當如是

解。

儒家言禮，與樂相輔，二者皆陶養人格之主要工具焉。荀子言樂(注)

，精論最多，善推本於人情而通之於治道。其言曰：

「夫樂者樂也，人情之所必不免也，故人不能無樂則必發於聲音，形於動靜。：：：形而不爲道，則不能無亂。先王惡其亂也，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使其聲足以樂而不流，使其文足以辯而不總，使其簡直繁省，廉口節奏足以感動人之善心，使夫邪子之氣無由得按焉。：：：：凡姦聲感人而逆氣感之，逆氣成象而亂生焉；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治生焉。：：：：故樂行而志清。：：：：耳目聰明，血氣和平，移風易俗，天下皆寧，美善相樂。故曰樂者樂也；君子樂得其道，小人樂得其欲。：：：：故樂者所以道樂也。：：：：樂行而民鄉方矣。」

(樂論。)

(注) 荀子樂論篇與小戴記中之樂記、文義相同者甚多，疑樂記本諸荀子也。

此言音樂與政治之關係，可謂博深切明。「美善相樂」(注)一語，實爲儒家

心。目。中。最。高。的。社。會。人。格。社。會。能。如。是，則。天。下。之。平，其。真。猶。運。諸。掌。也。故。儒。家。恒。以。教。育。與。政。治。併。爲。一。談，蓋。以。爲。非。教。育。則。政。治。無。從。建。立，既。教。育。則。政。治。自。行。所。無。事。也。

(注) 孔子謂韶盡美矣又盡善也、謂武盡美矣、未盡善也。美善合一、是孔子理想的人格。

特

載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及學則概要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1) 載組織大綱所以備縣屬中等學校之參考

(2) 載學則概要所以當縣屬中等學校畢業生升學之顧問

(3) 載概況所以備縣屬小學校之藉鏡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

National Normal University

組織大綱

第二章 宗旨

第二條 本校以造就師範學校與中學校教師及教

育行政人員并研究專門學術為宗旨

第一章 名稱

第一條 本校定名為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 Peking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第三章 學制

第六卷第七號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第三條 本校大學本科修業年限四年（暫設預科修業年限二年其課程標準另行規定）

第四條 本校得設研究院專修科及廣部暑期講習科其修業年限及詳細辦法另行規定

第五條 本校本科分設教育系心理系國文系英文系歷史系地理系數學系物理系化學系生物系地質系體育系衛生系商業教育系家事教育系等以培養系工業教育系商業教育系家事教育系等以培養高級中學專科之教師

第六條 本校學生修習課程以學分計算學生每週上課一小時及需要自修時間一小時至二小時歷半學年者為一學分若每週上課一小時而需要自修時間不及一小時或多於二小時者其學分計算依學科性質另定之（每學分以三小時工作歷半學年者為標準）

第七條 本校課程採用選科制學生所習學程分左

列四種

- (1) 公共必修科
- (2) 主科
- (3) 副科
- (4) 選修科

第八條 本校本科畢業生為稱學士

第九條 本校設附屬中學校小學校及蒙養園為實地研究教育之用

第四章 行政組織

一 校長

第十條 校長總轄全校校務

第十一條 校長得設密書一人或二人協助校長處理機要事務由校長聘請有本校教授之資格者任之或皆本校教授兼任

第十二條 校長得設文牘書記若干人由校長任用之

二 總務處

第十三條 總務處分爲庶務會計舍務出版等部設
總務長一人各部主任各一人各部事務員書記若
干人

第十四條 總務長商承校長總理各部事務由校長
聘請有本校教授之資格者任之或請本校教授兼
任任期一年得連任

第十五條 各部主任分掌各部事務由校長於本校
教授中加任之但遇不能加任時得由校長聘請有

本校教授之資格者任之任期一年得連任

第十六條 各部事務員書記由校長任用之

第十七條 各部分掌事務如左

庶務部

關於保管物品事項

關於繕發講義事項

關於掌管雜務事項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關於掌管教具事項

會計部

關於出納事項

關於簿記事項

舍務部

關於衛生事項

關於食事事項

關於稽查事項

出版部

關於編輯事項

關於經理事項

各部經理事細則另行分別規定

第十八條 本校設圖書館及醫院均於總務處其內

部組織規定之

三 教務處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四

第十九條 教務處設教務長一人學系主任各一人

各學系設教授講師若干人

第二十條 教務長商承校長規畫及處理全校教務

由校長於學系主任或教授中加任之任期一年得

連任

第二十一條 各學系主任分任各學系教務由校長

於教授中加任之任期一年得連任

第二十二條 教授及講師分任各學系學科由各學

系主任會同教務長商承校長聘任之

第二十三條 教務處設註冊部置主任一人事務員

書記若干人分掌關於管課成績統計等事項其職

員之資格及任用法與第十五條及第十六條同

第五章 會議

一 評議會

第二十四條 評議會以教授互選八人及校長總務

長教務長組織之以校長為議長

第二十五條 下列各事項須經評議會之會議

1 各學系之設立廢止及變更

2 各事務機關之設立廢止及變更

3 各種規則

4 教育總長及校長會議事項

5 本校預算及決算(案議後報告董事會)

6 各委員會會議事項

7 革除學生事項

8 其他本校重要事項

二 委員會

第二十六條 為輔助本校各機關籌畫進行起見得

由校長隨時酌設各項委員會其簡章另行分別規

定

第二十七條 各委員會設委員若干人由校長於全

校教職員中委任之

三 行政會議

第二十八條 行政會議分左列三種

1 事務會議

2 教務會議

3 學系會議

第二十九條 事務會議以總務長及各部主任組織

之以總務長為主席校長教務長及與所議事項有

關係之委員會代表得隨時出席

第三十條 事務會議討論左列各事項

1 各部聯絡進行事項

2 評議會議決案之執行方法

3 委員會提出之事項

4 不屬於各部之事項

第三十一條 教務會議以教務長及各學系主任組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織之以教務長為主席校長總務長及與所議事項
有關係之委員會代表得隨時出席

第三十二條 教務會議討論左列各事項

1 各學系之聯絡

3 關於教授上設備事項

3 學系之增設以廢止討論後建議於評議會

4 其他關於教授各事項

第三十三條 學系會議以學系主任及各該學系教

授講師組織之以學系主任為主席校長總務長教

務長得隨時出席

第三十四條 學系會議討論左列各事項

1 各學科教授上之聯絡

2 擬訂本學系之課程標準提出於教務會議

3 其他關於本學系之事項

第三十五條 各行政會議及評議會開會時校長至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秘書亦得出席但無表決權若校長委托其代表時

不在此例

第六章 附屬學校

第三十六條 附屬中學小學及蒙養園各設主任一

人由校長於本校教授中加任或聘請有本校教授

之資格者任之章程另行規定

第七章 學則

第三十七條 本校學則另定之

第三十八條 本校依舊制所設之各研究科本科六

年科本科四年科專修科暫照舊章辦理

第三十九條 本大綱如有應行修改之處得由校長

提出修正建議案經評議會審議及請董事會核定

後呈報教育部備案

學則概要

第一章 入學

第一條 凡在舊制中等學校或師範學校畢業者得

投考本校預科在高級中學畢業者得投考本校本

科

第二條 應考各生須呈驗像片畢業證書並繳納試

驗費

第三條 入學試驗事項另行規定

第四條 試驗合格之學生須填具入學願書並同正

副保證人各一人填具保證書並繳納保證金二十

元

第五條 本校不收學費其餘一切費用如膳宿書籍

講義旅行參觀採集運動制服等費各年級學生概

須自備

第六條 本校為獎勵學行優異之學生起見得酌給

獎學金其辦法另行規定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七條 凡學生入學後不得更名

第二章 學歷

第八條 本校一學年分爲兩學期以九月十一日至

一月三十一日爲上學期以二月二十二日至六月

三十日爲下學期

第九條 本校休業日如左

暑假(自七月一日至九月十日)

寒假(自二月一日至二十一日)

春節 夏節 秋節 冬節 植樹節 元旦 日

曜日 民國紀念日 孔子誕日 本校紀念日

第三章 學分

第十條 本科學生選習學程須足一百四十四學分

始得畢業此外另加體育八學分實習八學分合計

共習一百六十學分

第十一條 本科學生每學期選習學程學分至少須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有十六學分至多不得二過十二學分

第十二條 本校採用選科制本科學生所習學程依左列標準分配之

(1) 公共必修科 教育學程二十學分

(2) 主科 由學生於各學系中認定一系學科爲主科共習五十二學分乃至七十六學分

(3) 副科 學生於主科外得按個人之性質及需要就其餘各學系擇定一系爲副科共修二十二學分

(4) 選修科 學生就各系學程自由選習二十六學分乃至五十學分

(5) 三項須經指導教授之認可方得註冊選修已註冊之選定學程在各該科授課兩星期後不許請求變更

第四章 學業成績考查規程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一 總則

第十三條 本校各學科皆須舉行試驗以考查學生

學業之成績

第十四條 試驗分左列二種

(甲) 平時試驗

1. 定期者于四月及十一月內舉行

2. 不定期者由教員隨時舉行

(乙) 學期試驗 于學期終舉行

此外編級試驗入學試驗其規程另定之

二 成績評定方法

第十五條 學業成績分甲乙丙丁戊十等

甲 九十分以上

乙 八十分以上

丙 六十分以上

丁 五十分以上

戊 不及五十分

丙等以上為及格丁等得補試戊等須重習

第十六條 學期成績之評定法如左

(甲) 每學科之成績平時試驗及平日積分(如繪圖

割記作文演習等) 佔十分之五學期試驗佔十

分之五
技能實驗實習等學科及深究科之成績評定法

另定之

(乙) 每學科之分数與該學科學分相乘其乘得分數

之總數以學分之總數除之所得之平均數即為

各學科之總成績

例

倫	理	學	1	65
學	科	學	分	成
績				

教 授 法	2	160
教 育 行 政	1	70
國 文	4	59
修 詞 學	3	73
近 世 名 著	3	35
文 學 史	3	90
閩 辯 術	3	65

學分總數 21

各學科總分數 1012

平均分數 75.5

說明

一 學科成績與學分相乘 (如 $1 \times 3 = 3$)
 5 (3.2) \times 1 (0.3200) 個個得數 \times

總和即為各學科總分數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第十七條 各學期之學科成績相加以學期總數除之所得數即為畢業成績

三 補試 重習 改習 退學

第十八條 學生因特別事故不能出席於學期試驗時須將理由探明教務處方准補試未經教務處允許擅自缺席學期試驗者不准補試

第十九條 凡必修科目之學期成績在丁等者得補試一次補試仍不及者應令重習

第二十條 凡必修科目之學期成績在戊等者應令重習

第二十一條 凡選修科目之學期成績在丁等者應令補試在戊等者應令重習或改習他科目

第二十二條 凡繼續兩學期之學科如第一學期之成績在丁等者准其繼續學習第二學期之功課免去補試手續如第二學期之成績在丙等以上者全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學年之成績作為及格仍在丁等時須補試全學年之功課在戊等時須重習全學年之功課如第一學期之成績在戊等時須重習之同時不准選習該學科之第二期功課

第二十三條 凡學生缺席每一學科在一學期中逾該科實際授課時間三分之一者必修科應令重習選修科重習或改習

第二十四條 各學期成績在一學期中所修學分有三分之二不及丙等或一學年中有三分之一不及丙等者應令退學

第二十五條 已屆畢業年限時其各學科成績有不及格者准其重習或改習一次(改習以選修科目為限)如仍不及格時應令退學但得酌量情形給與修業證書

第二十六條 新生一學期試驗之成績所修學分有

三分之一不及丙等者應令退學

第五章 缺席 請假

第二十七條 學生因故不能上課者無論缺席鐘點多少須向註冊部請假

第二十八條 凡學生因特別事故(如自身疾病或親族疾病死亡等)請假逾一週者應由註冊部通知教務處及各該系主任

第二十九條 因事請假不能與學期試驗者須向教務處陳請(參看本章學業成績查考規程第十八條)

第三十條 凡因病請假逾一日者須經本校校醫證明其證書式如下

系	年級學生	現患	症應准
給假	日此致		
註冊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校醫簽字

第三十一條 因父母近親疾病或其他重要事項請

假者須為確實之證明（如家信 電報 保證人

來函等）

第三十二條 凡未請假而缺席者以曠課論每曠課

一小時以缺席二小時算

第三十三條 每學科缺席在一學期中逾該科授課

時間三分之一者應令重習或改習（參看學業成

績表查規程第二十三條）

第三十四條 每學期中缺席時間逾授課時間三分

之二者不得參與學期試驗逾三分之一者應令休

學

第三十五條 在一學期內缺席自二十一至三十小

時者應減該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分數一分自三

十一小時以上每缺席十小時遞減一分缺席時間

每日以五小時計算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組織大綱

第二十六條 一學年中無一小時缺席者應予獎勵

其方法另定之

第六章 休學退學

第二十七條 學生如因疾病或不得已事故必須休

學者應呈請校長核准休學期滿後欲續學時應於

新學期開學十日前呈明校長核准插入相當學級

肄業者無相當班次得酌量延長休學期限

第三十八條 學生有違背校規之行為時校長酌量

輕重施以左列之懲罰

一警告 二記過 三革除

第三十九條 學生自請退學或因故由學校命其退

學者已繳之保證金及各項費用學校概不退還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

屬小學校概況

民國十三年六月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一、校址

北京琉璃廠廠甸（新開南華街路東）即前海琉璃

官署舊址。

二、沿革要畧

中華民國元年九月五日本校成立，定名為北京高等

師範附屬小學校。招收兒童七十餘人，編為初等兩

學級，男女生同級教授，以鄭朝陽為主任。

同月訂定徵收學費數目為每月收銅元二十枚。

二年一月改編初等科為三學級，高等科一學級。高等

生每人月收學費銅元三十枚。

八月開始建築樓房教室計樓上樓下共八室。

三年五月新築教室落成。

八月改編初等科為四學級，高等科為三學級，移新築

室內教授。

同月改定學費數目，初等科月收大洋二角，高等科月

收大洋五角。

四年八月遷佈易名為附屬國民學校高等小學校。

同月添設分校於大溝沿（租民房一所）招收國民

科單級教授一學級，二部教授一學級，均暫不收學

費。

同月新建雨天操場落成，計寬四丈長七尺。

十一月添招徒弟補習夜班一學級於分校。

五年八月改編全校為二部，國民科四學級為第一部，

高等科三學級為第二部，分校各學級為第三部，各

部設部長一人。

同月高等師範分教場校址移歸本校，遂移分校各級

於校內。

六年七月改定各部教育宗旨，第一部施行普通教育，

第二部兼施職業教育，第三部研究科落教育。

八月改編第一部為七學級（即前年一二兩部之各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級) 第二部為四學級(計國民科一二年三四年之複式各一級高等科一二年單式各一級) 第三部為二學級(計四個年單級一學級半日補習學級)

同月移第三部於朝陽門外三佛寺。

同月改定徵收學費數目：第一部國民科年收大洋四元，高等科年收大洋八元。第二部國民科年收大洋二元，高等科年收大洋三元。第三部免費。

同月第一二部加課全體二十分間體操，但初高各年級用同口令不同教材。

七年二月圖書館內附設星期兒童圖書館，任校外兒童到館閱書。

八月八月理化教員及兒童博物館建築落成。

同月改定第二部學費數目，國民科年收大洋六元，高等科年收大洋十二元。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十月新建兒童圖書館落成。

九年八月部師分設試驗小學，招收初學兒童兩學級，試驗用國音字母教授。

同月第一部與第二部合併改編第一部為十二學級(計國民高等各六級) 改第三部為第二部。

九年九月新華市場及平民儲蓄銀行開幕。

十年八月試驗小學改歸本校為試驗班。

同月高等科添收女生合行級教授。

十一年八月改用新學制不分高級初級完全六年畢業。

同月改訂第一部學費數目一二年年收大洋八元，三

四年年收大洋十元，五六年年收大洋十二元。

十二年五月工藝學習室建築落成。

七月一日高等師範改為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本校改為國立北京師範大學校附屬小學校。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八月改用分數制的學習時間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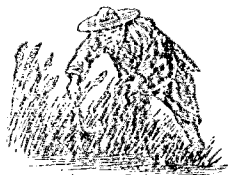
同月第二部改爲分校取消各部名稱，並規定分校雜費全由工作部擔任。

三、組織

(一) 學級編制及人數 本校自十一年度改用新學制，六年畢業，不分初級與高級。茲就現有之學級及各級兒童數列表如下。

說明

1. 本校重普通教育以預備兒童升學爲主旨。各級甲乙之編制以智能高低分定之。
2. 分校在研究村落教育及貧民教育，以預備兒童職業爲主旨。單級班白日學習，補習班晚間學習。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總 計	校分	本 校											校別	學制	年 級	各 級		人 數		
		制 舊	制 新													男	女		合 計	
			半日補習班	四個年單級	高等三年級	六年乙級	六年甲級	五年丙級	五年乙級	五年甲級	四年乙級	四年甲級								三年乙級
十六級		二十人	三十人	三十七人	四十一人	五十六人	五十二人	四十五人	四十二人	四十五人	四十四人	三十八人	四十一人	三十三人	三十二人	三十一人	二十二	男	女	合計
		二十人	三十四人	三十一人	十四人	六人	十一人	十四人	十人	十四人	十二人	九人	十一人	十七人	十六人	十四人	二十人			
		二十人	五十四人	四十四人	五十五人	五十六人	五十八人	五十六人	五十八人	五十四人	五十一人	五十八人	四十八人	四十八人	四十四人	四十四人	四十四人			
		二百零二人	一百八十六人	七百八十八人																

國立北京遠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二)職員及校務分辦 科目之擔任係用級任科任兩種辦法。如公民、國語、低年級之算術、體育等概由級任教員擔任之。其他各科目由級任及專科教員

分擔之。茲將各級教員之姓名資格及擔任職務列表於左。

職員	姓名	資格	任職	教授科目	處理校務清潔處所	研究的主要科目
	鄭朝熙	日本宏文學院速成師範畢業	主任			
	李謙裕	直隸第一師範學校畢業	歷史科主任	歷史	教務課	廊下地板及樓梯
	張振鴻	直隸第一師範學校畢業	主任	國民	學用品課	本級學習室
	張席豐	保定師範學校畢業	主任	國民	教務課	本級學習室
	崔唐卿	直隸第二師範學校畢業	主任	國民	學籍課	本級學習室
	趙鑄	直隸第一師範學校畢業	主任	國民	新聞課	本級學習室
	錢紹曾	直隸第一師範學校畢業	主任	國民	體育	本級學習室
	朱延譽	直隸第一師範學校畢業	主任	國民	成績課	本級學習室

石登開	直隸第四師範 學校畢業	四年甲級學級 主任	公民 數學	國語 體育	學用品課	本級學習室	國語 數學
王錫芸	直隸第一師範 學校畢業	四年乙級學級 主任	公民 國語	體育 國語	學籍課	本級學習室	國語 公民
趙其章	直隸第四師範 學校畢業	五年甲級學級 主任	公民 歷史	國語	成績課	本級學習室	國語 歷史
于士儉	直隸第一師範 學校畢業	五年乙級學級 主任	公民 習字	國語	體育課兼衛生課	本級學習室	國語 公民
劉肇榮	直隸第一師範 學校畢業	五年丙級學級 主任	公民 習字	國語	圖書課	本級學習室	公民 國語
楊樹榮	直隸師範學校 畢業	六年甲級學級 主任	公民 國語	習字 國語	研習課	本級學習室	國語 公民
齊彭紀	直隸第一師範 學校畢業	六年乙級學級 主任	公民 國語	國語	學籍課	本級學習室	國語 公民
鄭其毅	日本宏文學院 速成師範畢業	高等三年級學 級主任	公民 習字	國語	新聞課	本級學習室	國語 公民
孫鴻猷	北京高等師範 學校畢業	工藝 圖書科主任	工藝 圖書	圖書	工作課	工作室	工藝 圖書
劉企琮	直隸第一師範 學校畢業	地理觀察科主 任	地理 觀察科	觀察科 園藝課	園藝課	兒童博物館	地理
呂德清	直隸兩級師範 理化選科畢業	理科主任	理科 觀察科	觀察科 儀器標本課	儀器標本課	理化學習室	理科
于宗正	直隸第二師範 學校畢業	音樂體育科主 任	音樂 體育	體育	器械課	樂歌學練室	樂歌 體育
鄭觀修	直隸第四師範 學校畢業	工藝科副主任 園畫	工藝 園畫	園畫	工作課	樓梯	園畫 工藝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陳淑芸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畢業	家事科主任	樂歌	家事	本預備室	樂歌	家事
王兆亨	北京師範學校畢業	數學科主任	數學	公賣課	市商銀行	數學	
鄭殿瑞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	英語科副主任	英語			英語	
李子倫	蠶縣速成師範學校畢業	分校學級主任	公民國語	雜務課	庭院	珠算	國語
徐開山		分校工作部主任	工藝	工作課			
安常齡			武術				
劉清濤	蠶縣師範講習所畢業		事務員	雜務課			
王宅豐	北京大學理學院畢業	教員兼事務員	英語	會計課			
劉錫塵	單級師範畢業	事務員		雜務課			
金浩	直隸專門醫學學校畢業	校醫					
張佩紳	單級師範畢業	事務員					

(三)會議 會議分三種如左

1. 職員會 本會專研究管理訓練及一切校務每

週開會一次於土曜日下午後行之會議時間以二小時為限

2. 學科研究會 本會以謀各學科之改良進步為宗旨，研究方法暫分為九科：

(一) 公民 (二) 國語 (三) 數學

(四) 史地 (五) 觀察科理科 (六)

體育樂歌 (七) 美術工藝 (八) 英語

每科設幹事一人，經理本科一切事務。各科分會每週開會一次，各科總會每月開會一次。其日期及地址由各幹事定之。

3. 教學法研究會 本會以改良教學方法為宗旨，每月開會一次，由教員輪流作研究教授，其餘各員參觀批評，共同研究。

四、設備

(一) 校舍 本校校舍係疏勒官密舊址，因在街市之中心，不易擴充。只就所有地面零星添建，校房舍多不適用，並且限於經費，兒童逐漸增加，而校舍不能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增建，所有房舍益不敷用。分校在朝陽門外係租用古廟半所，學級不多，房舍尚可應付。茲將本校分校兩處所有校舍數目分列於左：

I. 本校 計學習室十五，室內操場一，運動場三，博文物館一，圖書館一，市場一，工作室一，銀行一，童子軍事務所一，校園一，接待室一，教員預備室五，會計室二，廚房一，存儲室二，傳達處二，廁所四，校地面積不滿一畝。

2. 分校 計教室一，工作室一，圖書館一，辦公室一，室內操場一，教員住宅一，運動場一，校園二畝，廚房一，接待室一，廁所二。

(二) 教具 本校主張實際教育，對於各科教材凡有需用實物者，必示以實物，無實法時亦必用圖表說明，務求兒童之智識確切。一切物品教員及學生能自製者，由校內置備材料共同製造，不能自製者設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法搜集或購置。茲將各種物品列表於左：

書籍

1. 各種參考書籍共四百二十餘種。

史地類

1. 圖表共一百七十餘幅。購買的二百二十餘幅，自製的五十餘幅。

植物類

1. 植物標本（自製的）

2. 花之模型（購買的）

3. 各種糧食油類，木材麪粉布類，紙類，絲綢，果品種子。（全由教員及學生搜集的）

動物類

1. 獸類，鳥類，水族類，昆蟲類。購買的自製的都有。

2. 各種貝類的。購買的自製的都有。

鑄物類

1. 生徒用標本（十份每份一百四十四種購買的）

2. 教員用標本（一百三十餘種購買的）

3. 自己採集的標本（五十餘種）

雜物類

1. 度量衡，飛機，汽船，地質，地面汽車，潛水艇，砲，車，弓箭，陶器，各種模型（購買的）

2. 歷代錢幣，各種瓷器，兒童玩具。購買的。

圖類

1. 理科，天文，地文，實業，各種圖一百四十餘幅（購買的）

2. 全球人種像片百餘張（搜集的）

物理類

1. 購買的儀器一百四十餘件

2. 自製的儀器三十餘件

化學類

1. 器具二百餘件

2. 藥品二百餘種。

(三) 學習室的分配 按本校現有十四學級，四學習室共有十六，似乎可以敷用，但如工藝樂歌數學理科史地等非專備學習室則學習上不能收效，因此除數科專用學習室外，而普通科目每級不能獨用一室，茲酌採葛雷制的意義將各室之分配如左：

普通學習室	一年乙學習室
一年甲學習室	二年乙學習室
二年甲學習室	三年乙學習室
三年甲學習室	四年乙學習室
四年甲學習室 丙班合用	五年丙學習室 借理化
五年甲學習室 借史地	六年乙學習室
六年甲學習室 兩班合用	單級班學習室 在第二部
單級班學習室 在第二部	半日補習班 借用單級班學習室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專科學習室

數學學習室
 理化學習室 即五年丙
 博物學習室 圖書借
 工作室
 公民樂歌學習室
 以上各學習室五六高三各級合用。

五、教學方法

(一) 課程標準 自新學制改定後，舊有課程已不適用。本校乃舊舊制之規定及新學說之主張共同研究，不適宜者剔除，所需要者加入，幾經變更改始成草，姑假定之以為施行之標準，表列入左：

北京師大附屬小學校課程標準

第六卷第六號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學校概況

國語	公民科	科目	
		學年	學年
之基讀故綴讀單談國 練本及事解詞話音 習書表之童及句字 法演誦話聯之簡母	話私屬 德於公 談德	第一學年	第一學年
36	5	5	比 分 百
之普使國自解知及歌事書誦 練通用音由及文表之物畫 習書法字記驗之演誦語 法典通綴讀讀兒戲閱	際校智上智事話私屬 內識應實故德於 的具求的事之公 交學的學演及童德	第二學年	第二學年
34	5	5	比 分 百
習書作謎述事解文演誦話記書講 法語物字讀誦謎語報 之普之兒之普之簡及語言 練通做歌記讀易表之質傳閱	際友同具求例私屬 間學的學及德於 的及智上實公 交親應行實德	第三學年	第三學年
32	6	6	比 分 百
習行大等童之普之通誦應記書講 書小之話記通欣語讀用游業演 的措編故述事賞體文記 練及輯事物文普之及傳閱	任公的學 民組校 的機市 責和理	第四學年	第四學年
30	6	6	比 分 百
習行大等童之咏新讀通小報論請 書小之話記詩文說及知閱及 的措編錄日之普之知閱及 練及輯事常吟通誦普篇書辯	任公的縣 民組省 的機國 責和委	第五學年	第五學年
25	7	7	比 分 百
識草的措違他及閱小文讀通小報論話 書練和人速編讀劇之文說及演 的習行大之記輯表本擬普之短閱及 認書小講演之作通誦普篇書辯	民話國同 的機際上 責和問業 仕公的友	第六學年	第六學年
25	7	7	比 分 百
33.04	6	6	均 平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觀察科	理科	地理	歷史	數學
的以認識 的認識	動日常 植物習 的見		係自的家 身的設庭 的置學 的關和校	識書內法之基 運法之書本 算及數百法數 法加法數讀學
11				
和物要表的物養種察然的自 保品食實法植物研自然 護的日往驗養法植的究現 別用概法動培物觀自象			談察的關 話及實景 及施乳 事觀土	四數千 則的數 法內 及記
12				
別器要表的物養種係人自然 和物食實法植生然自然 保的通住驗養法植的物現 識常概法動培物關與象			較轉項同 深廣但上 程簡第 度圍一	珠法數法括則通 算和字號常 加運的單簡之 法用書單用單四
10				
年同 第三 學		4	要畧 本國 史事	法單算算小諸法括則通 位加法數等號及 乘減的數簡的各 除及珠計及易用種四
10				
	衛用衛勤 生要生和礦 大要生理物	5	史 本國 開化	加衛外計數複整 減國實的名數小 乘珠國法各數小 除算量種分數
10				
	用之簡和化淺 構易實學近 器驗既既物 作成要理	7	要畧 本國 地理要地 概世理	乘珠例利百數分 除算各息分的數 加形法關與 減體比係小
10				
7.17	3.33	3.5	3.5	16.17

三三

第六卷第七號

工	圖	樂	體
藝 紙泥排積排 工工著木色 工工板	畫 色樣單圖 鉛自由變獨案 筆化模畫	歌 音口 表演唱 辨	育 舞游基本 戲本 童操
8	8	5	12
紙泥 工工	色寫色方續圖 鉛生鉛由自前案 筆畫筆畫繼二畫	拍口 表演唱 節	同上
7	7	5	12
紙泥 工工	臨水彩色寫色方續圖 畫彩鉛生鉛由自前案 筆畫畫筆畫繼二畫	號簡音視 易之符音唱 階發	手游基本 操戲本 徒
7	7	4	12
組竹紙泥 織工工工	四案基本圖 同上三形圖 三圖	各易視 種之唱 符音簡 號程	同上
7	7	4	10
木竹 工工	同上 二應圖 三四用案 五案	練音樞寫 習歌曲習音譜 之復之普	國技操蹈游 田田戲本 徑徑藝藝操 賽賽舞
6	6	3	8
金木 工工	同五年	部變 唱調 法	同上
6	6	3	8
6.83	6.83	4	10.33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外國語

發音	會話
書寫	單字之簡
簡單字句	6
之閱讀及	6
聯綴讀會	6
話法	2
字典	
使用	

附注

1 各科百分的分配施用時得就各級情形酌時活用。
 2 歷史、地理、理科、觀察、四科的材料在第一、二學年界限不甚明確統歸納於觀察科內至第三學年關於史地的材料合併學習而與理科觀察分開。第四學年關於史地的材料亦使分別學習其餘一切材料仍歸入觀察科內。至第五、六學年關於理科的材料亦特別整科。

(二)學習時分表的分配 本校學習時分表原來是固定的，每小時四十五分。多者一日六小時，少者一日三四小時。近因注重兒童自由研究，舊日時間表覺有兩種不便：一兒童研究費時必多，舊定時間實不敷用；一兒童研究對於某科有興味時往往可繼續一二小時，若舊制四十五分鐘必須休息另換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學校概況

科目使興味中斷，阻止自由研究，不合兒童心理。因此乃改用分節辦法，每日分為四大節，每大節長者一百分，短者七十五分，合計一日共得三百四十分。較舊制每小時四十五分者將近八小時，而每節均在兩小時左右。此種分法於兒童學習上雖不能如道爾頓制之完全自由，而在此稍長之時間內對於

三年級學習時間表

月	火	水	木	金	土	日 總 分 時
數學	數學	數學	數學	國語	國語	
國語	習字	國語	工藝	珠算	體育	8
休息						9:41
國語	國語	公民	國語	觀察	國語	25
體育	體育	體育	體育	習字	體育	10:5
午餐及休息						11:0
史地	作文	觀察	習字	習字	作文	70
體育	歌樂	習字	歌樂	歌樂	體育	12:40
休息						2
休息						20
休息						2:20
休息						3:35
休息						40

一科目尚可從容研究得一結果。但又因科目之性質不同，兒童之學齡不齊，勢不能不斟酌情形有所區別。故如高級之國語、作文、地理、科工藝等，均使完全佔用一大節之時間；其公民、英語、數學、習字、圖畫、各科多數佔用每大節之三分二或三分一。至觀察、體育、樂歌、縫紉等科目多用每大節之三分或二分。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分一初級各年如一二學年因常採用設計式教學法，故無固定的時分表。三四學年則每大節中再分兩小節或三小節，中間或換科目，或換教師，或就兒童情形稍事休息。科目不同，應用亦不能一律。茲就現行之時分表舉例如左：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表分時習學級乙年五

土 數 學	金 英 語 公 民	木 數 學 英 語	水 地 理	火 數 學 體 育	月 數 學 歌 樂	行 臨 分 時
育 體	育 體	育 體	理	育 體	歌 樂	8 9:45
息 體						25
作 文	理 科	歌 樂 看 書	數 學	理 科	國 語	10:30 11:20
息 休 及 餐 午						70
國 語 育 體	國 語	國 語 育 體	國 語 育 體	歷 史	英 語 育 體	12:30 2
息 體						20
習 字	圖 畫 育 體	圖 畫 書 看	工 藝	民 公 習 字	民 公 習 字	2:20 3:35
歌 樂	育 體	書 看	藝	習 字	習 字	3:35 40
除 掃	除 掃	除 掃	除 掃	除 掃	除 掃	40

(三)教學方法之主張 本校一切進行向取穩健主

義故對於教學以上一面保存舊法的特長一面適

應新法的趨勢所以每次的改革都是從舊用舊法

中變通進行若完全否舊圖更張過其勢必有

所不能故歷年以來所得的教驗較之各校進步雖

未免稍遲但失敗之區亦比較甚少茲將近數年進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行之大度及現時所取之方針畧述如左：

十一年度以前教學法之大概

甲、注重實驗

此項主張是想比直觀主義再進一步凡所講授

的部教兒童一驗之於事實比觀察所得期其

更加確切但行此種主張必有多方的設備多方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的研究。就家庭社會各方面日常考察，將需用的事物漸漸拿進學校裏來，才能教他實驗。所以本校辦法用漸進的手續，分爲三項如左：

1. 由書本的進於實事的。吾國學校向來偏於書本的教授，所以整天的功夫全是在書本上。用力雖說把書本念了個很熟，可是離開書本就一概全不識了。本校的意見，是想把學校與社會接近一點，使兒童在校內所學的就是到社會上所用的。所以不注重來學死讀書本，注重要多練習實事。認作兒童到學校裏來是來學作事的，不是再來學念書的，這就是規定本條的意思。
2. 由講演的進於實行的。知行不合，也是吾國人的大病。兒童在學校整天聽教師講演，聽慣了也就覺着教師講的是書，真我本身沒有

什麼關係了。本校規定這一條的意思，是重行不重知。與其說給他聽，不如做給他看。與其教他聽講，不如教他學做。所以又有這一條的辦法。

1. 由教室以進於教室外。按上兩條的說法，要重實事，重實行，只在教室以內必有些做不到的事情。以本校王張教授時須要相機處理。有時可在院中，有時可到校外，無論何地何時均是教授。不必拘拘於振鈴上課，學生入座，教員開講，才算教授了一小時。

照上列三項的辦法，有須注意的五個要點：

1. 選擇教材以兒童心理爲標準，務須適應其身體知識及能力。
2. 要與以相當的參考書，使兒童得自由研究。
3. 要整理兒童筆記，使研究所得有個結果。

4. 要脫化從前教授的形式，使便於實行。

5. 要多行校外教授，使與社會實況相接觸。

乙、注重訓練

訓練一項，向多與教授分為兩事。本校對於大部的訓練，都是行於教授之中。茲就現行訓練上的主張，分為兩項如左：

1. 發展身體各部的能力。向來教室內的訓練

多注重習守規則，形式整齊。但此種訓練是以

學校為主任，不是以兒童為本位，是訓練一部

分，不是訓練的全體。因為他所訓練的只可用

於學校以內，到兒童離校而入於社會，就全歸

於無用了。所以不校的訓練，特注意發展能力，

即任教授時或講讀（訓練口眼）或問答（

練習口耳）或寫（練習手眼）或算（練習

手腦）均注意練習其五官口體，使靈活敏捷，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以增長處理事務的能力。

2. 養成善良的習慣。涵養德性固為訓練的要

事。但就個人經驗所得，對於小學兒童與其講

仁義道德之空理，不如就日常課業上矯正其

不良習慣較為切近而易行。且養成一種善良

習慣，確有移身受用不盡的利益。故本校對於

日常課業尤注意精密與秩序二端，以為養成

習慣的標準。

丙、注重體育

對於體育一事向來教授中除採光通風，姿勢數

端外，尚少其他注意事項。但此僅係養護上一方

面的體育，而兒童事業中之各種動作如起立應

答登壇書板等亦多有體育上的價值。不過向來

對於此種動作只有學習上的作用，而無運動上

的作用。對於體育上不見有何效果。（無形中亦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有效果。本校主張把體育寓於教授之中，凡兒童學習時均要注意使身體各部時常活動，期於學習之中兼收運動之效。簡單言之，約分左列三項：

1. 多用運動筋肉的學習法。無論學習何項科目，均忌久坐而不動。如修身科每時內必有演習。國語科同讀時必全體起立。研究時可隨時分舉文字內容重演習。作文亦題後構思構腹稿時可令至室外自由行動。書法均須懸肘。數學科輪流板演。每一時內務必使各生輪流等。均由教師隨時變動，以避呆坐之形式。
2. 多行室外教授。如實習觀察、製作、寫生、各事固多行於室外或校外。修身園語各教授凡不用抄寫的時候，都可隨時同到室外教授，使得吸新鮮空氣，並受充分日光。

三十

3. 少與自修材料。按兒童生理的發育，每日規定之學習時間（由四小時至六小時）已不爲少。若課外事項（如寫筆記、留宿題等）再行加多，兒童有負擔過重之弊。故本校近來主張每日課餘宜於教授時間中使處理完，放學以後只可少事溫習，或稍作習字、圖畫、手工等運動筋肉而半屬遊戲的學科。

丁、注重自動

自動的教旨在本校試行之結果，覺比從前靜的主張實有百利而無一弊。其中最明顯的是學習時兒童的興味與勇氣絕非從前所可及。教室以內雖有時失之叫囂似有妨礙授課之弊，而考其成績，不惟比從前不見差減，且優良者反較前加多。即教室外之活動亦並未因予自由增添如何不道德的行爲。故本校於此種主張仍擬積極進

行，茲就關於教授上的方法分爲二項述之如左：

1. 輔導自學 從前教法概以教師爲主動，雖有時也用啓發，用問答，但兒童自由發展的機會，究係很少。本校辦法大抵是未授以前先令自由學習自己準備，其學習不到的地方，教師再從傍指導，相輔互助。教學上的階段大致可分爲左之三級：

- (1) 預習
- (2) 學習
- (3) 練習

2. 採研究的形式 既主兒童自動自學，而從前教授的形式（即教師立講兒童坐聽的形式）即不甚適用。故本校多改用研究形式，未授以前先令互相研究，報告結果，教學時只教師與兒童共同批評，或補助說明而已。

戊、注重個別教授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把數十個聰明材力不同的兒童集於一教室內，同時教授，強教他們程度均齊，一致進行，必不合於兒童本能的發展。故本校主張注重個別教授，使同學年兒童的程度各不相同，爲教授的本旨。辦法暫分左之二：

1. 採用分組式 採用此法一爲便於兒童自動，一爲注重個人研究，如數學國語低年級均暫用同教材不同程度的辦法，高年級擬漸進於異教材異程度的辦法。

2. 同科目不拘泥於同教材 除公共歷史地理國語外，如作文（可各作各題）習字（可各習各帖）數學（程度不同）理科（實驗之事項不同）英語（學習之多少不同）工藝圖畫（材料難易不同）樂歌（歌曲難易不同）體育（運動之部位不同）等科目，一級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兒童均得以異教材同時教授。

以上五項辦法，係九年度所規定。十年十一年之間教學上之辦法，大概均以此為標準。自十一年度改用新學制而新學說新方法如設計式、道爾頓制、葛雷制等相繼而起。本校教學的主張亦隨時勢的變遷，又有一番的改革，分述如左：

十一年度以後教學法之大概

低年級教學之大概

(甲)採用的方法 大致可分三項

- (1) 取恆脫氏所主張的教材不分科，用一種聯合的方法。每學習一單元均聯合二、三種科目或三種科目使兒童腦中所感受的全為一種
- 四、種科目使兒童腦中所感受的全為一種
- 統一的智識與技能。

(2) 取設計式大單元的學習法，養成兒童自由發展的能力，仍是取聯絡教材。不過施行時，要使

兒童對於各種事項各種學科當要討論的，都用各人的思想，先自己討論，再共同表決，以得確實的智識與學業。

(3) 取道爾頓制調和教與學相互活動的精神。即於學習前共同研究目的與方法俟共同決定後，令兒童自己接着次序自己去活動，以達到原定目的為止。

(乙)學習時分表的支配 三年以上的時分表已

舉例於前。一、二年級是採用聯絡的設計法，所以每天的功課表是活動的。今天上什麼功課，大半都由討論問題產生出來。有了問題再求解決的方法，功課表自然就定了。兒童的學習也就有興味而不感苦痛了。

丙、教學的過程 因為教材的性質於教學的目的不同，所以教學過程也不一樣，畧舉如下：

々、以解決一個問題爲主的過程。

1. 引起教學的動機 2. 決定目的 3. 提出

問題 4. 討論研究 5. 批評判斷

々、以實現某觀念或某計畫爲主的過程。

1. 引起教學動機 2. 決定目的 3. 計畫方

法 4. 實行計畫 5. 批評結果

一、以欣賞美的方面爲主的過程。

1. 引起教學動機 2. 決定目的 3. 觀察形

式 4. 研究內容 5. 欣賞

高年級教學的大概

高年級兒童學習的能力較大於低年級。其自由研究的興味，當然亦逐漸增高。以學習的目的與方法，完全以兒童爲本位。注重自己計畫，自己研究，教者不過居於指導的地位而已。

教學的主張既是看重兒童的學習，所以作業時間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一方面要發展個人特長，一方面又要顧及共同生活。所以教學的方式也離不了『個人研究』與『共同討論』二端，述如下：

(1) 個人研究須各個兒童都具有目的，具有計畫。然後自己負完全責任盡力去工作。學習大綱決定後，兒童對於大綱裏所包括的各段事實，均可依照自己的眼光參考合宜的書籍，去從事研究，期得到相當的結果。施用這種方法教學的材料，須有伸縮，而各人學習的方法亦就彼此不同了。

(2) 共同討論也是教學上所不可少的。譬如學習目的之決定，困難問題之解決，以及答案之批評訂正等，非彼此交換意見，經過共同討論不可。因爲個人的見解和能力往往有所偏重，若集合多數人的意見，當然勝於個人的研究。且互助的精神與團體的生活，也可藉此養成。所以個人研究之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外，還須有其共同討論的辦法。

六、訓練

訓練與教學管理同屬施行教育的一種工具，為述說便利計才分為二項。其實在小學校內勿庸強分，亦不能強分。本校對於訓練的時機，向分為二項：一項為施行於教學中的，前於第五段內畧為述及，茲不再贅；一項為施行於教學外，即現在所敘述的問題。其重要部分列如下：

甲、遊息 兒童下課休息之時，正實施訓練的好機會，為教師者宜利用其活動性與以有興味的遊戲及運動，或加入兒童羣中共同遊戲。一方面指導其行為使歸於正當，一方面即考查兒童之特性，以為施教之準備。其注意之點約如左列數項：

1. 發展自主獨立之精神 教室內之作業無論如何主張自動，提倡自學，因課程之關係而所謂自

主獨立之精神，究恐不能得充分之發展。若課外遊戲無種類之範圍，無課程之制限，一任自己發動，或跑，或跳，或笑，或言，其心思之巧妙常有成人想像所不及者。教師於此儘可任其自由動作，不加干涉。但注意無涉於危險及不道德之行為而已。

2. 養成重規律之習慣 賽跑跳高均有一定之方法，籃球隊球亦有嚴密之規則，其他如毽繩拍球擲壘踢毬等，無論合作自作，亦均有法規之可循。均要熱心提倡，導其分組演練，習之日久，重規律之習慣自可養成。

3. 養成協力進取之美德 提倡團體競爭之遊戲，如傳球、奪旗、毬戰、奪橋等，均有助之遊戲。如盲跛競關、接力競爭等，均可使同隊中一致進行而協力進取之美德自可養成。

4. 養成勇敢冒險之精神 倘鐵槓吊環浪船天橋等器具，或之使常習練而勇敢冒險之氣可以養成。

乙、訓話 利用適當時機對於兒童行懇切之訓話，亦訓練上最有效之方法也。不過訓話要為具體的，不可但作抽象的。其辦法有左列三項：

1. 全體訓話 每週月曜木曜兩日集全校兒童於定所，或報告前週經過之狀況，促其反省，或指示本週預定之計畫，使之準備，統一全校之精神，全以此為根據。

2. 學級訓話 由級任教師對於所擔任之學級，按規定時間施行適當之訓話。注意之點，約有二種：(一)合於校訓的旨趣。(二)與他學級相聯。(三)適於學年之程度。

3. 個人訓話及類別訓話 由級任教師於每週中

國立北京監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擇定數人輪替喚至訓話室對於各人為個別的訓話，或就其性質及家庭職業兒童欲求之相類似者分為數組，而行類別的訓話，庶對於兒童的個性可以使之充分發展。

此外如運動會、學藝會、遠足會、紀念儀式各項作業等無處不是訓練的機會。詳細辦法（見本校所出小學訓練大要）又牽涉入於學範內。前言訓言教無須強分就是這個意思。

七、體育

我校對於體育特別注意之點，即無論學習何科均含有鍛鍊身體之意。於第五段已大言之，茲再述者為規定的運動及不規定的運動，分述如下：

(一)辦法 規定的運動：在二、三年級每日一節，每節約有二十分至三十分鐘。三年級以上每週定為一百八十分，分六日練習。四年級以下所做普通徒手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操及遊戲。五年級以上除上項外，有拳術及重器械的練習。四年以下的體育由各級任教員擔任。五六年級有體育專教員擔任。不規定的運動，如各種球賽，及田徑等任兒童自由組織團體，公推隊長處理。本隊事務另有教職員二人分任指導之責。

(二)設備 運動場(三所) 風雨操場(一所)

器械室(一所) 籃球場(二所)

單槓(四架) 雙槓(二架)

肋木(三架) 平均台(四架)

木橙(三十個) 乒乓球台(二架)

躍高架(一架) 躍遠場(一方)

浪船(二架) 獨木橋(一架)

滑梯(一架) 聯合運動架(一架)

附註 關於遊戲用具及體育零星器械都置放

於器械室內。

八、課外補助

三六

現今的教學法以兒童生活為主體，課內課外很難劃分。所以兒童在學校內凡用目視用耳聽用手足動作的，不論何地都是最好的教育場所。不過就一般習慣上說除去規定的學習時間外，種種設施只要於兒童有裨益的都可以名為課外補助。簡單說起來，也有數種：

(一)兒童圖書館 當民國八年前管理方法與一般通行之圖書館大致相同。借閱書籍須經過索券登簿，還書還券諸手續。兒童為此手續所拘束，閱書的興味因之減少。八年夏季鑒於此弊，力圖改良，乃免去一切繁雜手續，取純粹開放主義。館內從新設備，中置閱書桌若干，四壁遍設書架，架凡五層，架上擱書之板與牆壁成四十五度之傾斜。將書排列板上，兒童一立架前各書名稱即一目了然。欲看何

書自由檢取。因此兒童看書漸有興味。每日入館閱

書者平均計之約二百餘人。嗣以館小人多不能收容。隨在院中適當地點設置遊行圖書架。以資調劑。兒童既饒興趣。捐助圖書者亦日見增加。星期日特別開館許校外兒童閱覽。每次到館人數約達百人以上。館內圖書及各種雜誌報章等計五百餘種。分列如下：

(1) 小說類 凡商務中華及各書局所出之童話或富有趣味程度淺顯之小說皆蒐集之。

(2) 雜誌類 凡關於生活知識合於兒童程度的雜誌皆蒐集之。

(3) 叢書類 凡少年叢書、學生叢書、知識叢書、實業叢書、或有益兒童之各種演義及外史外傳等皆蒐集之。

(4) 文學類 凡註解淺近的經史或文集、文範、尺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牘等皆蒐集之。

(5) 掛圖類 凡中外名人像或有趣味之圖書字畫隨時蒐集。又本校教員為增進兒童閱書興味起見。常常增添隨意圖書。室內掛圖時常改換。

(6) 日報類 凡記錄簡明語法淺白的各種小報以及月刊、週刊等多方購製或由本校學生所出的會刊與他校印刷品互相交換。

(二) 兒童博物館 本校主張實際教育。對於各科教材凡有關於實物的必先示以實物使兒童得確實之知識。惟各種實物非平素預備不能供臨時應用。故於民國八年九月特設此館蒐集物品儲存館內。作為實際教育的補助。

館內辦法大致分為十一項如下列：

(1) 館內整理 理科教員擔任館內一切事務。且每日派學生數人幫助教員整理各種物品及清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潔等事。

(2) 使用物品 某級教授如有使用實物或標本的，向館內領取。用畢仍交館內教員收存。如所要之物館內未備，則館內教員將此物的名稱記於待購簿，以備設法購買。

(3) 全級觀覽 某級教員如欲率領學生入館觀覽，須先通知主館教員並說明注意事務，主館教員即預為準備。

(4) 指導方法 某級學生入館觀覽時，由主任教員與主館教員共同指導。

(5) 個人觀覽 館內如無某級全級學生觀覽時，他級學生得於課餘後隨便入覽，或練習事務。此時只館內教員負指導之責。

(6) 課外實驗 博物館門之兩旁各設一桌，凡易於實驗之物理，教員將應用物品置於桌上，並寫

明實驗之方法，令學生於課餘隨便實驗。而教員隨時查問實驗之結果。或令學生將實驗之結果，寫於紙上，交主任教員，藉以考察學生之自動及學力。

(7) 課外研究 博物館門兩旁各設黑板，教員有理科問題書於板上，令學生於課餘後互相研究，或將求得之理書於板上，教員隨時檢視。如學生對於外埠理科現象有疑問處，亦書於板上，教員得隨時向學生解說。

(8) 栽種植物 館旁設植物園，令高級學生按照時令栽種各樣植物，至於栽種之法及澆澆等事，或教員指導令學生操作，或教員學生共同操作。迨植物長成，或取其全體，或取其果實，收存館內，以為教學之用。

(9) 製造標本 如校內植物園不有之植物，令學生於旅行之日，由野外採集製成標本收存館內。

至於動物礦物亦令學生時常由野外採取。

(10) 提倡製造 教員按書中之內容時常製造儀器及標本製成後即置於門旁桌上令學生觀察或實驗藉以提倡學生製造物品之興味。

(11) 獎勵製造 學生有能造簡單之儀器及標本者教員將該生製造之於陳列館內書明何人製造優劣如何令學生觀看藉以獎勵學生製起之能力。

館內物品及量數已見前該備章不再述。

(三) 平民儲蓄銀行 本行為股份有限公司受本校主任之監督一面提倡兒童儲蓄一面令實地練習新式簿記所以一切辦法悉仿照市上各大銀行凡高級學生有志銀行事業者可在本自擔任事務練習一切將來就事銀行各種業務自易經理。

行內辦法大致分爲五項如下列：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1) 本行股本定爲銀元五百元分爲五百股每股一元。

(2) 本行股息定爲年利百分之三由本校擔保每年結算一次所有贏利除公積金外按股均分。

(3) 本行營業爲經理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或在其他銀行爲活期或定期之放款抵押放款及兌換等項。

(4) 本行組織由股東會董事會查帳員經理員組成股東會每年九月開會一次表決一切事宜推舉董事會查帳員及查帳員等。董事會每月開會一次規定各種細則及任用行員之同意查帳員隨時考查各種帳目登本校會刊報告股東經理專管行中一切事務。

(5) 本行股東在五股以上者有董事查帳員之被選權。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四)新華市場 本校於民國九年六月設立新華市場。創辦之始，所有資本暫借於學校。有時由學校擔保向商家賒貸。嗣因平民儲蓄銀行成立，銀行資本可與市場資本通融。又因營業日久，獲利漸多，所得利益，足整本場活動。於是清還學校借款，本場就完全獨立了。場內一切事務由本校營業課教員擔任指導。至管理會計售賣貨物均由學生輪流擔任實習。帳目每日一小結，每星期一大結，每學期一總結。所得紅利在場內設置遊戲器具，或運動器械，亦可作其他公益之事項。

場內辦法，如下列三項：

(1)本場共分三種商店，名稱列下：

1. 應用筆店
2. 平民書局
3. 刷新紙店
4. 自由玩具店
5. 文明衣帽莊
6. 實用瓷盤店

7. 利用京廣雜貨店

8. 衛生麵食公司

(2)本場設蒸管理會計文書各一人，售貨員若干人，場內除總理以外職員概由總管理定，再取本人及指導教員之同意始可擔任職務。總管理總理一切。

(3)帳目每年結算二次，一於年終行之，一於五月底行之。

(五)學生自治會 本會於民國九年五月七日合高等六級組織成立。成立後校內事務如課外運動，公衆衛生，新聞揭示，書報管理，庭院照料，會刊編輯等前之分掌於教職員者，轉歸該會員分股擔任。教職員不過從旁指導而已。事後考査各種成績較之純歸教師經理者亦無不妥之處。因信兒童能力欲期充分發展，須假以種種事務使之隨時隨地有練習之機會，方易收效也。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一切詳細規章載在本校所出之辦法八種上，茲不贅。

(六)童子軍 本校童子軍由五年級以上各級組織之，就教員中推定團長一人主持一切事務。各種辦法悉照童子軍規程進行，無特異之點，不贅述。

(七)各種練習會 每月內由各教員擇定時間將已習之功課行總練習一次。

九、經費

本校經費係由教育部發給師範大學，本校再由師範大學按月支領。茲列十二年度之概算數如左：

(一)收入 由師範大學每月支領經常費一千六百五十元，學生學費每月平均約五百元。

(二)支出 教職員薪俸一千三百三十七元，校役工資七十五元。

文具一百二十八元。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郵電十六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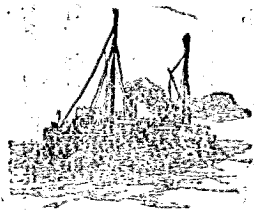
購買一百八十六元。

消耗一百五十五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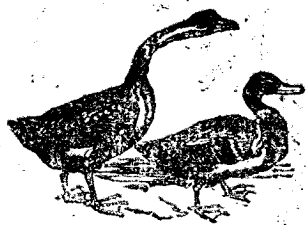
修繕一百九十五元。

雜支一百一十二元。





國立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概況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六七號合冊

每冊工料銀肆角柒仙

編輯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會計處

19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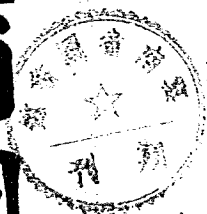
年

第6卷8期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

第八號



昆明縣教育局印行



本刊啓事

本刊前載所徵稿件現擬由編者陸續撰著分期刊登至

昆明教育界諸君若有促昆明教育改善之崇論閎議資昆明教育參考
研究之良法成績仍望

賜登無任歡迎又各學校收支清冊亦望彙送以便刊登爲荷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八號目錄

實行新學制後的昆明縣小學校……………

趙樹人

現在的困難情形

以後的改善意見

校外教學……………

楊瑞五講
嚴子澄記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視查報告

中華民國十二年第二區第一次視查報告書……………

楊培德
趙崇正

會計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十三年九月份收支計算書

特載

組織新農村之緣起

王晉三

選載

學務人員教育家與教育學者

楊汝覺

文化運動與教育

張東蓀

東西人的教育之不同

梁漱溟

實行新學制後的昆明縣小學校

趙樹人

現在困難的情形

以後改善的意見

昆明小學校自從去年改行新學制，除掉昆師附小班數較多編班容易，和縣城立各校的校址接近互商編班，以及各高級小學係多級單式或單級單式編制，都不感受新學制的困難外——至高級小學所感受的困難又在彼不在此擬另文論之——其餘的二百餘係單級複式編制的初級小學校那就十分困難了。

當教員的則在校裏唉聲嘆氣精疲力竭，以為這四個年級的初級小學，每日上六小時的課，每課分四組教授，那樣事有這樣的苦楚，若不分四組教授，那麼甲年的三年生讀各科的第四五冊，程度固然相當，乙年的三年生讀七八冊，那就障礙叢生，墨者黑也了。

做學生的在學校裏學有符號的學科，雖說改用國語，有了求知的方便，但是除字音方面——注音符母——外，仍是整方塊的漢字形義呢？還是要切實的學習，每

實行新學制後的昆明縣小學校

實行新學制後的昆明縣小學校

二

小時上課，祇見教師忽而甲組教生字，忽而乙組教課文，忽而丙組……忽而丁組……我呢？每小時不過受教師的十分鐘到十二分鐘教罷了。到下堂對於所授的功課，仍是知其然不其所以然，或者竟莫明其妙。教授之謂何！還論甚麼教育！

這種情形身歷其境的，想都以爲然。二百餘單級複式編制小學校的教師和學生，是何等困難啊！

至我對於新學制初等教育段的小學教育在雲南實行的根本懷疑曾有論文登載雲南教育雜誌第一卷第十二號閱者可參看

大凡一件事，若不知道他的非是，或是做去不感受何種困難，那末這事就可以敷衍做去，糊塗做去。豈單是教育，不然那我們就非想法改良不可，非大膽的改造不可。現在我們昆明的多數單級複式初級小學校，行新學制後，教師學生均受上述的那樣困難，不想法改良可以嗎？不大膽改造可以嗎？所以趁此年假中，來同大家討論改良改造的方法。

(1) 辦聯合小學校嗎？這固然是免除昆明多數辦單級複式初級小學校各種困難的唯一方法。但是交通不便，外鄉更是大山盤亘，像廣東香山縣前山埔，廣東女學校之築四通的汽車路，駛摩托車以迎送各處學生的事，現在在昆明夢想也做不到。並且昆明各校，因歷史的關係，而款項的擔負，村堡的劃分，更難一時使之變更。一變更，那就紛擾不堪了。辦聯合小學校是做不到的。

(3) 改善編制法嗎？聯合小學校辦不成，不得已祇有改善編制法了。改善編制法，教師雖較為勞苦，但不像單級複式的困難，且勞而無功。教育家出了一分的心力，就得一分的報酬。我想大家是樂而為之的。改善的方法有幾：

(甲) 全日二部制

(乙) 半日二部制

(丙) 能力分團制

全日二部制：以四學年兒童分為兩教室，由一教師同時教授二部。半日二部制

實行新學制的後昆明縣小學校

實行新學制的後昆明縣小學校

四

以四學年兒童於一教室中分別爲兩半日授課。能力分團制：則打破年級制，專以兒童能力爲標準。其實施法，有個別教授（施於智能極低的）分團教授（智能普通的）課外作業（智能較高的）指導學習（智能特優的）四種。昆明各初級小學校宜採用的，以甲丙兩制爲善。因爲全日二部制，在現在的昆明社會裏很合習慣，容易實行。半日二部制就不然了。至於能力分團制，頗合彈性制的精神，祇須要求教師的知德高尚，實行後，那就是昆明小學的幸福了。

(2) 自編教科書嗎？設若改善編制法，因爲人才和經費做不到，那就祇有

自編教科書的一法了。因爲從前昆明各單級複式小學校裏，有一部勉強可用的商務書館出版的單級教科書拿來應用，覺得教授上還少困難。現在時代不同了，需要不同了，這種教科書，就很不適用。若說再靠人家編輯呢？不消說人家自然是應你的要求，馬上編出發行，運到你昆明來供你用。但是異地人編的教科書，我們想想多麼不合用。況且現在的匯費這樣高，異地來的教科書，學生的担負未免太重了。孟子說：『若夫豪傑之士，雖無文王猶興。』現在我們昆明的教育專家，已經是可稱『濟

濟」了，其速起來討論實行這件事。

上面把我對於昆明多數小學校以後改善的意見說完，本來可以寫幾句結束的話結束算了。但是我正構思將成腹稿時，錢平階師來我，並且把教育與人生過刊上載的胡叔異提議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之提議」一文示我。我看後覺得我所見的還是平穩的麥冬甘草，胡君所見的簡直是大膽的附子乾薑了。所以我見的祇敢說是改善，胡君所見的可算是改造了。現在我特把他的提議錄在後面。至於應當用何種方法來救濟二百餘單級複式初級小學校呢？還是要希望教育當局擇以施行，實施小學教育者試行實行罷！

胡叔異君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之提議

現在談到鄉村教育的困難地方，除了經費竭蹶外誰不是說：（一）家庭對於學校沒有信用；（二）鄉村子弟多中途退學；（三）農忙多缺席——這三點是鄉

胡叔異君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之提議

川叔異君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之提議

村學校難辦的大原因。不佞生長鄉間，目擊鄉村教育三大困難，就有解決這種困難的理想，今夏應寶山暑期講習會之邀，與該縣鄉村教員討論鄉村學校問題，就提出我解決鄉村學校三大困難的理想，公開討論，這個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就是當時提出的一個問題，為徵集本國鄉村教育家的意見起見，寫成本篇，供讀者諸君討論指正。

我絕對反對現在的鄉村學校課程，因為他的課程，是完全抄襲都市學校的。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就是推翻現在鄉村學校採用都市式的課程，也就是創造一種鄉村化的課程。現在先說為什麼廢除學年制。學年制的不適用於小學校，大家都知道，你想兒童的學習，按照他的心理生理上的狀態，那裏有這樣的呆板一律。比方第一年的兒童，祇可以學得那幾種智識；第二年的兒童，祇可學得那幾種智識，像從前私塾裏，先生呆板的教書，學生尙還有許多不願意做的事。現在提倡動的教育，那裏還可以把智識切斷得一片一片硬插入的嗎？在都市的小學校，兒童進到小學校，大多是要畢業的。那麼

這種學年制的課程，還不生問題。在鄉村地方的家長，他們送子弟進鄉村學校，想馬上就有用處，亦有等不到三年四年讀畢業的，那就發生問題了！

第一層：北方十三四歲大的兒童，他從來沒有讀過書。到鄉村學校裏來，照他的學業程度，當然插入低年級的一班五六歲的小孩在一處讀書。但是他的心理狀態，完全和五六歲的小孩子不同。試問他有學習興趣嗎？能够得益嗎？

第二層：鄉村兒童入學的年齡既大，自然讀了一年三年後，就要出校，有的竟其讀了半年書就出校了。為時間關係，有許多智識學不到。並且長此以往，鄉村學校，將來永無畢業生的希望！

第三層：因為鄉村子弟進了學校到三年就退學了，他們的程度當然不會好的。有的竟其字也寫不出幾個，我常常聽見鄉人說：「我的子弟進了私塾，一年後就會寫賬，到了洋學堂，就學得跑跑跳跳唱歌，連字都不會寫。」你想家庭對於學校不起信用，不是學年制的壞處嗎？

胡叔弼君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之提議

胡叔異君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之提議

八

第四層，鄉村子弟一到農忙，都回到家裏來幫忙，其實學些農事，習稼穡之勞，未始非鄉村教育應當注意的一點。但是現在一般鄉村教師，遇到農忙兒童缺席時，教師往往就此放假越發不做事！

我以為爲這幾種弊病使變更鄉村學校的課程，把學生制推翻，採用單位制，都能無形取消。至於怎樣叫做單位制，逐一說明在下面：

學年制的課程，拿學期做單位。每逢一學期，把學業結束一次，合幾學期做一大結束！就是畢業。在我國現在的鄉村學校，終也做不到的。最大的原因，就是兒童不能連續讀書三四年，還有一到農忙，兒童就要缺席過半。所謂單位制，是把鄉村學校各科的課程，編制成幾十個單位；這幾十個單位集合起來就成各科的課程。單位雖是各個獨立的，但是從課程方面看，仍舊連貫一氣。這樣辦法，兒童進鄉村學校滿一個月，就可以修畢幾個單位，並且這種單位，是整個的智識，不是片斷不能應用的。倘使兒童能够多讀幾年書，當然可以多讀幾個單位，倘使讀了一年半載，就要退學的，也能够得到

幾種實用的智識。再把農事實習，也做成相當的幾個單位，等到農忙時候，不妨放學，叫兒童到鄉田裏去實習。

現在把各種單位，舉一實例在下面：

單 位 名 稱	單 位 量	期 限	原 屬 科 目
讀農家常用雜字(甲)	二	二月	讀文
習農家常用雜字(甲)	二	二月	寫字
記零用賬(甲)	二	二月	算術
寫便條(甲)	二	二月	作文
各種契約作法(甲)	五	五月	作文
研究稻之害蟲(甲)	二	二月	自然
研究稻之肥料(甲)	二	二月	自然
組繩索做草鞋(甲)	一	二月	工藝
日常衛生(甲)	二	二月	衛生

胡叔異君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出單位制之提議

胡叔異君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之提議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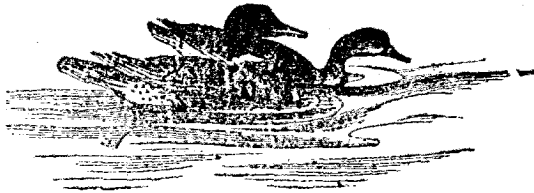
上舉一實例，原不是概括一切課程，不過照此辦法，可把小學校中各種課程，分配成各個小單位各小單位都有獨立價值，每一單位終了，必有一種小結束，並且就可應用。單位制的好處，是把小學校裏的課程分配成幾十個單位，任意兒童選習，讀完了再選。像前例作文一科，可以分配成，(一)寫便條，(二)各種契約作法，(三)寫信……等幾十個單位。就是一種單位，也可以拿內容程度的深淺，分成甲乙丙丁……；幾種。兒童選習，應當先選淺的中，再依次選乙丙丁……；各種單位。

上課純用分團教授。把選習單位的異同，做分團的標準。就是說選習同樣單位的兒童，在一處學習，一教室可以容幾團同時上課，一個教師同時也可以指導幾團學習。各單位的上課時間要排得均勻，使兒童有充分選習的機會。聰明的年齡較大的，可以多學幾個單位。沒有學期學年的區別。多讀幾年書，自然多得一些智識。還要組織幾種鄉田實習單位，到農忙時候，就教兒童到鄉田裏去作業。不去實習的兒童，仍可回到學校裏來修習其他單位。

總之，這種單位制組織好了，可以打破學年制，和學級制，隨兒童的興趣，志願，能力，自由選習。不過每種課程的單位，是上下銜接，一氣連貫，比方讀文課程，有五十個單位，每一單位雖然有獨立的價值，可以一單位一結束，但是兒童要繼續讀書的，仍舊可以繼續選修，因為這五十個單位是有連續遞進的關係。

行了單位制，兒童學的習智識，就能够在家庭裏應用；中途退學的兒童，也能够收得一部分整理的智識。兒童農忙缺席時就可以利用他們鄉田實習，照此辦法，鄉村學校三大困難，不是無形消滅嗎！





胡叔異君的鄉村學校廢除學年制採用單位制之提議

校外教學

楊瑞五講
蕭子澄記

我今天蒙主任聘請來這裏講演自己既沒有學問又沒有經驗覺得很不敢當不過都是富於教育上的經驗閱歷的趁此機會將自己所欲討論的問題提出來請各位教正這是很願意的至於所講演的恐怕不能使諸位滿意請諸位原諒

我今天所講的是『校外教學』這種題目在一班不懂教育的人看見了一定是詫異的很殊不知教學的範圍很廣不但在校內的纔算做教學就是在校外的也還是教學哩而且以我看來校外教學纔是一種真實的有教育意味的方法假使我們有了機會實施這種方法那麼不論教學什麼有關係的事物我們都得實地觀實地研究無論教師教的兒童學的都非非常明確兒童得到了這種明確的知識就可以應用到實際生活上去所以這種教學法實在是充滿了教育意味的不過現在一班任教的人他們却受着舊學的影響只知在校內教學而不知到校外教學只注重讀死書空談一陣而不注重實地觀察實地研究所以兒童得到的知識都是空空洞洞似是而非的如何能應用到實際生活上去呢從前倍根說『我們研究學問應當將

自己的心眼置於事物之上直接觀察直接實驗書本上的記載就丟了也不是惜」
柯華紐斯氏也說「吾人何不棄死書而求活學問乎」可見我們教學的應該注重
實地的觀察和實地的研究不應專門仰仗那死的教科書了故爾我說要使兒童能
够將教師授與的知識應用到實際生活上去只有我們在教學時候注重實地的觀
察和實地的研究校外教學就是實地觀察實地研究的教學法了我現在為敘述的
便當把這個題分做三步來講

(一)「甚麼是校外教學」這個意義就是凡在校外使兒童收得經驗範圍所
能及的自然界人事界的知識的兒童由校外教學所得到的知識是明瞭的不是曖
昧的是真確的不是虛妄的是具體的不是抽象的是切於實際生活的不是與實際
生活渺不相干的而且我們借此一方面可以發展兒童觀察的能力和引起兒童研
究的興味他方面又可以養成兒童的公德心及共同精神：：：：：等舉
例來說即如旅行某地參觀社會上的某種賽會和有關的某種事業：：：：：
：：：：：等我們可以使兒童與自然的環境接觸實地觀察實地研究同時能收

德智體三育的效果去年江蘇全省小學校裏邊都加入自然研究一科現在新學制課程裏邊也有社會科自然科這種注重實地觀察的功課都是在校外教學範圍以內的

(一)『校外教學的必要』要想說明校外教學的必要我們可以就他的價值上來說一說第一是關於教授方面的我們引了兒童到學校外邊教授某種有關係的事物我們選好教材經明瞭的直觀所得的知識自然是真確的了倘若我們教授地理科：：：：能施行這種教學法那麼不惟收得的知識十分明確而且實質上可以使學生明白自然界和人生的關係以及人類在自然界中的位置和應該持的態度：：：：形式上又可以養成兒童觀察自然和研究自然的習慣了第二是關於訓練方面的在這裏面的價值又可以分做兩層來說(甲)是感情上的如像兒童到了校外與自然界接觸五官所感不免受了許多刺激見山河之幽美就發生愛自然的美情見魚鳥的活潑就發生愛生物的同情見本鄉本土利害關係的事情就發生愛鄉愛國之心所以這種校外教學對於訓練方面不惟可以養成兒

童愛自然的美情和愛生物的同情而且可以養成兒童的愛國心理（乙）是意志上的我們要教授某種有關係的材料決定目的引兒童到校外實地觀察和實地研究兒童因為有觀察研究的資料和遊覽的樂趣他們就很願意去觀察很熱心去研究雖道路崎嶇氣候寒暑他們都不在意都很努力我們借此就可以養成兒童作業的習慣和實行的能力了中國人往往能說而不能做事長首畏尾首就是自幼就缺乏實行的能力了這是應該注意的第三是關於養護方面的兒童到了校外活動受了多少溫暖的日光吸了多少新鮮的空氣可以使身體強健而且或到池邊或到田裏或登高山或遊古寺可以養成活潑愉快的精神我們由這三方面看起來就知道校外教學是很有價值的也就可以證明這種方法是教育上必要的方法了此外關於校外教學的必要理由還有幾樁我再說一說（一）印證兒童固有的知識如像我們教授飛機只是照着教科書上空談一陣兒童總有些信不下去假若我們能加上校外教學引兒童到巫家坭去使他實地觀察實地研究那麼這飛機究竟構造如何作用如何他一定就明白了（二）樹豆實科教育的基礎我國教育日有進步

可是文字教育的觀念仍牢不可破對於實科方面教授的人隨便敷衍學習的人沒有興味漸漸養成了一種輕視實科的心理幾乎無法矯正所謂士之子恆爲士農之子恆爲農不豐足由于遺傳實在是幼小時候兒童對於士和農的事物多所感染到了後來從事業務對於多所感染的事物當然比較饒有興味易于了解俗語說少成若天性習慣如自然我們要矯正文字萬能的那種心理非注重校外教學不可（3）

（補教科書之不足現在上海出的幾種教科書都有些不適應本地的需要因爲他所取的材料有許多是限於他本地所有的拿來我們雲南那裏能完全適用我們應當在校外選擇幾種較有關係的教材行校外教學以補他的不適用的地方並且格外擴充原有的材料（4）補助訓練之不足我們平時訓練兒童往往缺乏有力的刺激倘若行校外教學兒童見了外界的種種善惡事情我們使他切實推究向機予以刺激訓練效果自然較爲可靠（5）銜接幼稚教育幼稚園裏邊大概都教兒童以確切的事物注重直觀小學校裏邊又那裏能不注重呢以上說的都是校外教學在教育上必要的理由

(三)「校外教學應當怎樣」這個問題我又把他分做三步來講

第一事前的準備(甲)取材的標準(1)我們不論到什麼地方施行這種教學教學的材料一定要選擇切於實際生活和有直觀的可能的若不切於實際生活和沒有直觀的可能的那就不用取了(2)要在義務教育期內是必要的方可選取若不能適應這種需要的就不必取了(3)要適合兒童身心的方可選取若繁瑣和沒有趣味的就不必要了(4)要與科書上和前幾回的互相聯絡(乙)教材的排列(1)要注意所在地的遠近近的先施行教學遠的就要在後(2)要注意節氣宜在春天的春天行之宜在夏天的夏天行之(丙)編製教授細目目的既定就要實行先把細目編好然後順次進行最要緊的就是一年間的教學須有系統須各方面能互相連絡(丁)教學時間有相當的時間就可以施行惟每次教學至多不可過五小時因為時間太長兒童容易疲倦(戊)注意路程的遠近路程遠近要看兒童的大小強弱大的可以遠點小的必須近些男生不妨遠點女生只宜近些至於臨事的頭一天我們通知兒童的家庭並且叫兒童預備文具以便臨時記載還有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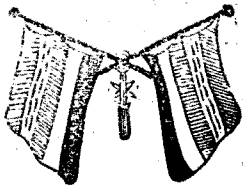
生上常用的藥品也要由校預備幾種以爲意外之需（己）預備教學在前一日應舉行預備教學將目的地經過處所刊學習事項應注意事項擇要說明並藉此以引起兒童的期望心

第二臨事的教管（甲）不論教學什麼材料到了教學地點我們應先演講要項使兒童採集材料自行觀察自行推究（乙）管理宜重活潑使他便於自動不可太於嚴肅且須分組組有長負監護和指導的責任（丙）教學的形式選擇適當的場所將兒童列成半圓形小的在前大的在後以便教學（丁）教授的方式宜重開發式且以養成國語發表的能力爲最緊要（戊）推究觀察宜重具體的不可徒事抽象的

第三教學后的處理（甲）回校後教兒童以所學告語家人（乙）叫兒童清潔身體（丙）不許兒童次日缺席——兒童往往因頭天疲倦次日就缺席的對於學業很有關係（丁）次日用談話形式整理概括既授事項（戊）叫兒童把得到的知識或作文或描圖發表出來並將採集所得之物各自整理之

校外教學

我今天所講的不過如此罷了。希望諸位此後不要單注意校內教學。校外教學也應該注意的。因為不注意校外教學，兒童得到的知識總有些不明確、不確的知識。兒童絕對不能把他應用到實際生活上。所以主任來請我，便預定這個題目來對諸位講演。惟限於時間不能詳細討論。只有說了一個大概實在。虧負諸位了。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入議案

(一) 緩招縣立師範學生添辦縣立初級中學案

查縣屬現有高級小學二十八校計共有學生三十三班即照舊學制三年畢業每年全縣應有高小畢業生十二班每班至少不下四十人十二班合計當有四百四十人以上雖不能全數升學而升學者必占十分之四五僅恃投考省會各中等學校未必能多數招收故縣立中等學校勢當必設且在前甫經設學兩級小學逐漸推廣需用教員甚多雖有省師爲之儲備而縣屬學生其數亦少當其畢業歸來萬萬不敷分配有非自辦師範不可故縣立中等學校之官辦爲師範實爲勢所必然此縣屬縣立師範所由設也縣屬有師範學校故歷來師資較裕小學生升學較便學校教育亦較他縣爲發達今則師範學生畢業漸多勉敷目前需用而各鄉實行市村自治人才缺乏不能不預爲培養是縣屬於續辦師範外又宜添辦中學已無疑義惟查縣教育經費入不敷出經年累月本年師範兩班伙食因物價騰漲每月驟增開支五六百元均係

第 六 卷 第 八 號

挖肉補瘡節節挪而前勸學所舊欠之債約在萬元未還內有三千元尙須按月付息而推行義務教育又在在需款若師範第六班今年畢業明年仍繼續招收新生一班復添中學則經費實無由籌措如治絲而棼之將危及全縣教育此上年勸學所籌辦中學而卒未能成立也攷慮再三惟有自明年起緩招師範新生以調劑經費然後視經費現狀照新學制添辦爲縣立中學按年招收一班俟中學生畢業再斟酌需要情形或查照師範新制添辦後三年師範抑或參照新學制說明第十八、三十兩項添辦兩年畢業之師範則經費既可節省其結果成績較佳用途亦廣地方個人兩得其便蓋暫行改辦中學即不須供給學生伙食制服各費即優予待遇不收學費所需經費亦大可節省况中學招足三班年年應有一班畢業即年年招收新生高小畢業生升學轉覺便利（縣立師範僅有學生兩班二年或三年始招生一次）初中畢業後又添辦師範則縣屬仍能得多數師資其程度亦必較優而中學生畢業後即不再入師範用途亦廣有此種種便利故擬自縣立師範第六班學生本年畢業後明年緩招師範新生若經費尙不困難即于原有之師範第七班外添設縣立初級中學一校

招收學生一班以後每年遞招新生一班招足三班每年有一班畢業原有之師範第七班亦可畢業然後酌量添辦師範庶幾可以進行無碍矣是否有當懇請

公決

(一)義務教育推行程序案

查本省義務教育年經

省政府訂定大綱通令各縣分期推行限年舉辦俾全省一律普及在案我昆明為首善之區自興學以來歷年主辦人員對於小學教育均極注重擴充推廣不遺餘力已為義務教育立宏大之基礎此後應繼續籌維務期于成厥功以為本省各縣倡

蓋推行義務教育以經費師資兩項為最要問題縣屬教育經費據本年度統計縣收入共四萬五千七百一十元零市村收入共五萬六千六百三十二元為數雖多僅能維持現狀以後尚須設法籌增方足以圖改進其師資一項縣屬師校統計簡易傳習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完全及第一部各項師範以前共畢業學生十班合計五百一十八人除死亡衰老改業退職者外現有教員仍足分佈置均係本籍人多爲五年畢業之師範生本年年底縣師校第六班畢業明年又可新增教員六十餘人以後聯師省師又各有縣屬學生年年畢業教員可以年年增加是縣屬推行義務教育對於師資一項尙不至感受缺乏惟薪資稍薄往往因之改業此時尙須增籌經費如添薪水乃足以安定心志甚至於學校學生之數尤各縣所莫及蓋縣屬學校經全縣人士竭十六年之全力推廣擴充本年統計全縣共有初高級小學二百一十六校計二百五十九班統共有學生一萬零五百三十五名平均計算合每班有學生四十名零縣屬人口據此次選舉調查爲二十萬依常例計則每人口十人應有學童一人全縣合應有學童二萬人惟鄉村情形不同城市無論男子女子均不能悉數就學故全縣學童寔際不足二萬縣屬共五百餘村以每村平均有學童三十人計之（實際恐尙無此數）縣屬應有學生其總數寔只萬五千餘人以現已就學之學生數比例之實已達百分之七十以上未入學校者尙不足百分之三十若整頓現有學校使各班學生名額增加督勸未入學者

入學每班平均至六十人則現有之二百五十九班已足敷容納此百分之三十未入學校之學童不必再添校推班現有學校班數預計可以容納全縣應有之學童矣縣屬學校學生之數如此故推行義務教育似較其他各縣易于辦理也

惟全縣學齡兒童歷來未從事調查各村已就學者究有若干未就學者尙有若干從無精確之統計以資比較上述全縣應有學童之總數雖不中實際亦必相差不遠自非確切調查不足以爲推行之根據故本局擬先從調查全縣學齡兒童入手以次整頓已設學校漸企於普及分推行縣屬義務教育之程序爲三期

自現在至本年年底爲第一期在此期中一面維持學校現狀一面令各學校辦事員村學董等會同校長教員各以本校就學村落爲範圍挨戶調查及齡學童按名開列姓名年歲分別已未就學造冊呈報到局彙核以備推行

按調查全縣及齡學童一事本年六月會由局遵照省頒表式函飭各區分頭調查據實填報在案乃迄今逾限多日報到者寥寥無幾即已報到者又謬誤叢生不適於用多方致查是緣省頒表式項目繁多驟用之于鄉村事定上不無扞格現擬另行令飭調查將查報手續暫時改從簡

昆明縣教育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六

易只須造冊不必列表庶能收調查之實效(昆明第二次調查調查人員較有經驗再改用省頒表式然後法令事毫無違碍)

自民年正月至年底爲第二期本調查之結果督勸各村未就學之學童入學使各校學生名額增加每班須有六十名並爲第二次調查如現有學校學生名額每班已至六十尚不足容納各該校區域內及齡學童即由局統籌兼顧添校推班儘此期內籌措常年經費規劃設學地點

自十五年起的第三期將應行新添之校或推廣之班一律成立實行強迫各村及齡學童就學務使義務教育普及全縣

如此明定推行程序當事者進行有所準則然後能階而上循級以升實現完全普及之義務教育碧鷄金馬有榮光焉所有擬定縣屬義務教育推行程序各節是否有當即希

公決

(三)擬請縣議事會籌議增加縣屬小學教員薪俸意見案

爲提出增加縣屬小學教員薪俸意見事查縣屬小學教員薪俸原分五等一等等者年額一百二十兩以次每等遞減十兩至年額八十兩者爲五等均視地方情形及各該員教學成績酌定寓鼓勵之意于等級法至善也惟此項數目規定于前清宣統年間在昔生活平易物價低廉一教員年薪所得已足敷其生活之需無如近年生活程度日高物價有增無減米珠薪桂數倍于昔在收入較豐之家猶不免時形困乏身爲小學教員且無論其操勞逾于他業而月薪所入多者不過十兩少者僅六兩有零以此微薄之資供給自身生活尙虞不足遑論仰事俯畜養贍身家而教員奉職在校歲有常課日有定時其他生業不能兼營於是內顧增憂坐困愁城即不見異思遷亦必分心他驚欲其盡心教務克勤迺職勢所難能因循廢弛之弊遂無可避免安能望成績之佳良是以十一十二兩年曾經由縣核准每員年加津貼銀二十兩或二十元然本年年生活程度又較前兩年增高一二倍杯水車薪所益仍寡以是教員生活愈感痛苦捉襟見肘於斯爲甚一爲設身處地困難可想而知夫小學教員教育後生宣力社會勞心焦思爲事至苦而其報酬所得曾不足供其日用社會之酬答者毋乃太薄人孰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八

無情能不灰心當此推行義務教育之際整頓擴充在在皆須努力非得多數優良教員銳意振作實難圖全縣教育之進展故爲目前維持計爲將來發展計衡情奪理除原定薪津外均非再行酌加不可局長就職以來疊據五鄉教員紛紛請求到局當經多番計慮以爲教員加薪雖屬事在必行而地方經濟狀況亦當顧慮周釗特酌擬加薪辦法二項

- (一) 提高單位 教員薪津仍分五等惟將其數目單位提高定爲
五等者年額一百一十兩每升一等遞加十兩至一等者年額
一百五十兩如有特別勞績經考察屬實得升爲特等年額一
百六十兩
- (二) 加給修米 教員薪津仍照舊額惟格外加給修米每員年額
省斗四斗

查五鄉學校經費多係公款而公款之來源多出於田租近來米價增高第一項辦法

量不湏籌增新款于學校經費無碍第二項辦法以收入者爲支出轉覺便利且數量不生變動與米價之落漲無關即米價平跌時學校經費亦不致拮据議會諸公悉皆明達縣屬教員之薪俸微薄生活艱窘當早洞鑒而五鄉情形尤所深知務請從速決議採取上列辦法一項或二項均取任各地方酌行一項仰或同抒偉見另籌較善之辦法縣屬教員加薪問題得早日從根本上解決豈特教員一身之幸實教育前途之幸抑亦全縣之幸也是否有當即希公決施行

(四)籌辦縣屬平民學校案

查教育之盛衰關係國運之隆替我國昔時教育未興致現在未受教育之平民較東西各國爲獨多影響所及國計民生交受其敝故平民教育之設施實屬刻不容緩自教育改進社編訂平民千字課出版以來各省于平民教育提倡推廣不遺餘力近已成效大著蓋設爲平民學校使一般年長失學之平民每日以執業餘暇勻一點鐘工

夫入校受教四月畢業即能識字計算具有相當知能其法簡而易行需款不多既無碍平民之業務而有益於其生計所以收效極宏也縣屬各村此項年長失學之平民爲數當屬不少亟宜籌辦平民學校以補助昔日教育之闕失本局擬自明年起每年籌撥縣款一千元舉辦此項平民學校次第推行普及全縣務使縣屬一般平民咸成讀書明理之士裨益地方諒匪淺鮮茲特擬具縣屬平民學校辦法二十條是否有當希會議公決以便照辦

茲將擬具辦法錄後

昆明縣屬平民學校辦法

- 一 平民學校以教育年長失學之人使其具有相當之國民常識爲宗旨
- 二 平民學校事務由教育局主辦全縣設二十校約計每鄉四校均輪流附設於各初級小學此處辦理完畢移設他處以次普及全縣
- 三 先就各初級小學區域內調查年長失學之人視該區域內年長失學者之多寡酌量開班若一班不能容納得于下屆陸續開班

四平民學校附設何處即借用該處之校舍校具

五平民學校學生每班須有七十名以上

六九年長失學之男子年在十二歲以上除殘疾廢病外均須勸令入校亦得斟酌情形比照年齡兼收女生

七平民學校每日授課二點鐘就學者執業之便利其時間或早或晚由各校體察地方情形自行酌定報局備查但不妨碍所在初小授課時間爲限

八平民學校修習平民千字課日用珠算常識談話之三科目不得或缺

九平民學校修業期限爲四月務儘此期間將各科修習完畢由各區教育委員攷查學生成績及格呈報縣長由局分別給予畢業證書

十平民學校校務由所在學校辦事員兼辦月支薪水一元由教育局撥支縣款

十一平民學校教員由所在學校教員兼任並補助辦事員辦理校務每月支薪四元由教育局撥付縣款

十二平民學校需用茶水粉筆火燈油所在學校負擔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從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十二

十三平民學校教員用書由教育局總發學生用書由所在學校供給但因地方財力得令各學生自備

十四設于鄉村之平民學校得于適當農忙期間酌放農假半月遇必要時得延長至一月

十五平民學校學生如修學時期滿成績不能及格得酌令歸入下屆或附入他處補習

十六平民學校于必要時得酌加授課時間但每日合計不得過兩點鐘

十七平民學校每星期各科時間之分配由各校自行酌定

十八平民學校授課日期須除農假扣足四月

十九平民學校職教員辦事勤慎教授熱心著有優良成績者由教育局呈請

長官獎勵之

二十平民學校由各區教育委員隨時視查指導改良

(五)提倡平民讀書處案

查平民教育之急宜倡辦全國輿論久已一致公認近日實行倡辦之地方又多已獲良效故愈知舉辦之不可緩本局亦擬于明春舉辦平民學校救濟縣屬一般年長失學之人當經擬具辦法專案提請研議在案惟平民學校之設尙須粗具學校規模教員資格應用經費以及教學之時間地點均各略有限制若平民讀書處則並此種種限制亦無之誠欲擴大平民教育之效率則宜于舉辦平民學校之外更提倡平民讀書處以補其不及蓋此項平民讀書處不必定有學校形式牆陰屋角茶舖酒肆逐地皆可設立而教學之時間又可以早晚隨意其教者不限于學校教員凡對於平民千字課能讀能識能寫之人均有教人之資格其學者不限于男女老少凡不識字者皆可以爲學生苟得其便少年不妨教老年即女子亦可教男子而其年限時間之長短又不限字讀完平民千字課後更可視學者需要選讀正當有益之書以教以學公家無籌款之勞煩而平民多讀書之機會學者得時間地點之自由而教者所在皆有誠屬推行平民教育之善法其收效之宏且捷當不在平民學校之下故本局擬于平民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十四

學校成立後即着手于平民讀書處之提倡由五鄉教員中揀派精明耐勞者各三四
人微給薪資擇地試行提倡俟試行有效較有把握再擴大範圍舉行普遍之提倡務
及全縣二三年後將見山陬海隅悉皆識字之人窮鄉僻壤無非明理之士豈特一身
一家之幸國家前途其有豸乎所擬提倡平民讀書處各節是否有相當應提案請
煩

公決

(六) 籌設五鄉圖書閱覽室案

東西各國無不致力于圖書館之建設都會地方其圖書館之規模宏大固無論矣即
鄉村地方亦多各就力所能及注意經營而私人之出資辦理者亦復所在多有誠以
圖書館之設寔為最經濟最有效之一種社會教育其功用超乎學校教育之上也蓋
滿架琳瑯任人縱覽一份圖書即可供多人研究而熱心研究之士不必多費金錢即
得潛心學問向上努力此東西各國之所以日進文明也故今之視人國者恒視其國

中國書館之多寡以斷其國民之文野其關係文化之大可知矣吾國近年以來各省縣亦雖多設立圖書館者然恒重都邑而忽于鄉村極其效益不過使地方文化成形之發展甚非得計也縣屬五鄉交通不便風氣閉塞自非提倡人民隨時研究學問使其讀書便益不足以灌輸新知促進文化故創辦五鄉圖書館實為當務之急雖一時限於經費不能為大規模之辦設亦應先植其基以待陸續擴張現本局擬於縣教育經費項下籌劃開辦費五百元並按年撥經常費一千元五於鄉擇繁盛適中地點各設圖書閱覽室一處以立五鄉圖書館基礎逐漸添購書籍徐圖發展以為各村借庶幾嗜學之子寔惠均沾熱心之士聞風興起縣屬文化之發揚寔利賴之茲特擬具辦法十二條即請公決以便照辦

擬定五鄉圖書閱覽室辦法

- 一為確立五鄉圖書館基礎兼以提倡村立圖書館起見於五鄉開辦圖書閱覽室
- 一圖書閱覽室每鄉開辦一所各設於適中繁盛地點定小埧官渡小街子馬街子龍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十六

頭村等五處

三圖書閱覽室借用各該處公有廟宇或房舍及棹樓

四圖書閱覽室事務就地委各處高級或初級小學辦事員兼辦為名譽職不支薪

津

五圖書閱覽室各設司事一人常川住室經理閱覽圖書事務並保管整理圖書如有

遺失損壞應賠償之

前項司事由教育局就各鄉高小以上學校畢業生中擇任月支薪水銀七元

六圖書閱覽室之開辦費每所定為一百元以二十元購置書櫥外餘擇要購置圖書

報紙

七圖書閱覽室經常費每所定為月支十七元除支付司事薪水外以之陸續添購圖

書

八圖書閱覽室開辦經常各費由教育局撥支縣款

九圖書閱覽室圖書由教育局訂購各辦事員每星期到局具領一次轉發室內存

昆 明 縣 教 育 局 局 長 提 交 縣 議 事 會 請 議 八 議 案

儲

十司事應置簿記將每次收到之圖書分別詳細登記其簿記由教育局規定式樣製發之

十一圖書閱覽室閱覽規則由教育局斟酌各處情形另定之無論何人只須確守閱覽規則均得入室閱覽圖書

十二不論何界人士有捐資於各圖書閱覽室者由教育局照捐資興學褒揚條例呈請褒揚之

其捐贈圖書者照書價折算銀數準前項辦理

(七)擬續辦縣屬通俗講演所案

查通俗講演所之設原以灌輸常識開通民智促進地方文化用意頗善故縣屬自民國三年訂定講演所章程呈准舉辦城鄉共分設十二所輪流各地方分期辦理計已周遍全縣數次成效亦有可觀本年教育局成立經費異常拮据當將此項講演所暫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議八議案

行停辦原係移緩濟急不得已之辦法惟當此縣制新改之際市村自治亟得實行自非竭力宣傳使人民咸澈底了解其利益與方法不能推行盡利即教育上各種新設施如舉辦平民學校施行義務教育等等亦在在須使人民充分了解況以後地方行政之運行胥有賴於人民之効力尤非鼓吹指導難期成功是此項通俗講演所現在仍有續辦之必要惟以前所訂辦法每在一處講演次數太多聽講者難免不因繁而生厭興趣即無由發生故擬將此項講演所舊訂辦法略為變更改定期講演為臨時講演於必要時斟酌舉辦如有關於必須人民了解之政務或其他事項發生即編印適宜之講稿照舊由五鄉教員中擇委若干人馳赴各村各堡分頭講演其次數多寡視講材之分量臨時酌定宣傳之目的達到即講演之職務終了如此辦理不惟經費可以節省於行政亦大有裨益且所講演者易使人民感受需要興趣自不期而生聽講者當能踴躍較之昔日辦法為益自多所擬續辦通俗講演所各節是否有當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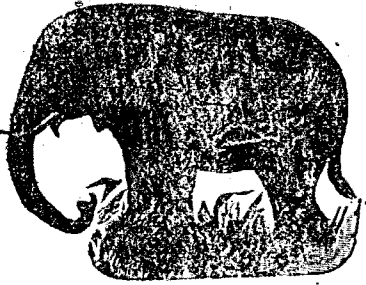
公決

(八) 擬規定縣屬各學校辦事員任期案

爲擬請咨交提議事查縣屬學校均設有辦事員（舊名管理員）一員辦理校內一切事務因各地方人材之便利或一校專設一員或一員兼辦數校其薪俸均支縣款由教育局給付在創辦學校之始相當人員就地極難物色欲圖藉資熟手故其任期之長短未經明白規定是以自開辦學校即繼續服務以迄現在者其中頗不乏人惟任職年久之辦事員雖亦多辦事勤能持身清廉之士然每因任職年久致滋疑議者實居多數蓋辦事無論專辦或兼辦其重要職責除督勸學生上課外在於經管校款之收支校款既歸其出納日久年深雖奉公潔已仍不免蜚語沸騰甚或因款項之轉輸致與訴訟身當其事者固已受累匪輕而牽動學校影響教育其弊病尤大故辦事員任期太久實非所宜現在縣屬各村會由學校畢業之人日漸增多其能素孚衆望辦事勤慎克膺此項辦事員之任者當亦不少欲圖更替不患無人本局爲預防弊端杜絕訟蔓鞏固教育基礎起見擬將各學校辦事員任期定爲兩年一任任滿如應辦事件毫無遺誤仍得連任如爲必須更替時則由局酌委或函由地方紳董保舉二人

昆明縣教育局局長提交縣議事會請鑒八議案

再由局擇委二人接任將來市村自治成立則改由自治機關保舉其有任期中不稱職者由局隨時查明更換即訂自明年起算實行似此明白規定庶足以資策勵而絕弊端縣屬教育爲益匪淺是否有當即請咨交提議公決施行





民國十二年第一區視查第一次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楊培德

四月視查

所在地點 大白廟

種類及名稱 東西區小莊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學校係以廟宇改修尙屬整齊教室三間寬長合式惟中有立柱殊碍視

綫教室前爲操場亦屬平整惟面積稍窄大小黑板課桌椅已足科書齊全掛圖有

一二種大算盤已備風琴一座與第二校合用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合爲一級分甲(四三)乙(三)丙

(一)(二)三組教授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訓管現狀 (1) 學生性質和順能守規矩至師友之間亦覺融洽可親 (2) 每日入校多遲到且多無故曠課者 (3) 課時能專心自動者甚少 (4) 舉動遲滯且欠整齊 (5) 遇事多畏難苟安者

教授現狀 甲商組均爲國語甲新法國語五冊二十六句踐敬重怒蛙丙二冊乙組書方(桂花)國語教授尙清晰有條書方說明書法固屬詳細惜未見扼要耳至批評成績手續亦有欠圓到處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 校舍操場便所均尙清潔 (2) 學生下課一律在校內庭除間休息亦覺爽適 (3) 課室兩面有窗空氣光綫溫度亦尙調和 (4) 桌檯黑板之佈置均尙合式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劉增彥初決到職遇事尙思整頓學董何有仁何周李坤張榮禮尙能服務

教員品學及勤惰 楊永年品學尙可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均可列爲丙等

四月視查

所在地點 波羅村

種類及名稱 東五區波羅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校舍尙整齊合用操場亦平坦便所稍窄小黑板桌凳足用大算盤風琴

已備掛圖有修身圖教科實用圖國語發音圖模範人物肖像科書全表簿缺遊戲

器具僅有小旗數幅已令備大皮球一對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四十二名爲一級分甲（四三）乙

（二）丙（一）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1）模範人物肖像已揭示然未能隨時演述其事略以引動學生欽

慕效法之念（2）校訓揭示後以無適當之引導故學生行爲難期與校訓之旨

趣相符合（3）課時學學生有不良之舉動不能順機加以適當之訓迪

教授現狀 甲組作文題爲說衣的原料乙組國語三冊三十二布的原料丙組算術十以內數之加法各組照應尙周到巡視指導亦認真甲組作文教授手續尙有條理乙組預備問答欠密切聯絡生字之音形未能切實授與至不善利用直觀教授且不能促起學生之自動尤其缺陷也丙組用實物指示以明數之分刊學生於所學者自易了解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課室樓高出樹青山峙立風景頗佳居於其間殊覺爽適校舍操場便所均清潔學生姿勢欠端正衣冠亦有不整潔者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李潤供職亦勤學董趙彩楊發均屬有名無實
教員品學及勤惰 李桂芬品良學平常教授尙無倦怠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亦可列爲丙等

四月視查

所在地點 劉家營

種類及名稱 東五區波羅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學校係以舊式樓房三間改爲不惟陳舊破壞且不甚適用校前爲操場
尙屬寬平但有村人多就其上打晒豆麥殊屬妨碍便所稍窄黑板桌檯不差圖書
教具略可敷用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三十三名爲一級分甲（四三）乙

（二）丙（一）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1）學生每日入校皆在課前一二十分鐘（2）平素曠課者尙少

至有事須缺席者皆到校請假（3）上下課室一律列隊秩序極其嚴整（4）

課時亦專心自動（5）休息一律在校內級長監護頗覺雅靜有觀

教授現狀 甲組書方（解釋動物）乙丙組讀方乙新法國語三冊三十三布的原

料（三）丙一冊二十二教態欠精神教音亦覺板窒甲組書方取材不當說明訂
正均多疎落處國語講解欠透澈且內容方面未能擇其當授者授之故教材似涉

視查報告

枯寂學生多杳然無味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 校舍尙清潔課室空氣光綫均尙充足 (2) 黑板安置合式

3) 棹椅尙適學生身材 (4) 學生姿勢亦端正且有清潔之習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見第一校學董何秉仁亦能服務

教員品學及勤惰 劉永清品端重學平常教授尙勤謹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可列乙等學業丙等

四月視查

所在地點 小埧村

種類及名稱 東六區小埧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兩班教室均不甚合式教員住室及休息室尙明淨便所已有操場以校

內天境爲之不多適用桌椅黑板無缺教具圖書尙可敷用

編制現狀 多級單式編制以二一年級生五十一名分爲甲乙兩級二學年甲級一學年乙級

訓管現狀 (1)訓話未能日常行之(2)校訓未經揭示(3)朝會禮亦未舉行(4)賞罰之施行有未適當處(5)學生每日入校多遲到平素亦多無故曠課者

(6)課時能專心自動者甚少

教授現狀 甲級授書方參觀其後半時見各生已照課文各書訖二課成績太劣教員亦未經批評乃挑數生字板書十餘字指在講解後即令收拾下堂乙級復習唱

歌(專心)學生練習時矯正錯誤甚是嚴明借講解歌詞少淺切動聽處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1)校舍尙清潔(2)課室空氣尙流通光線亦充足(3)學科雖易交換且繁雜者常課於午前(4)每課後均以十五分鐘爲休息時間(5)學生多飲

用冷水宜加禁戒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周存金多疏忽職務學董亦且不理事

視查報告

教員品學及勤惰 甲級教員楊鍾潤乙級教員教劉敬品學均良教授無怠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均極平常

五月視查

所在地點 牛街莊

種類及名稱 東七區大蕪上段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學校係以舊式樓房三間改爲不多適用操場亦不甚平整便所因限於
地點未有建置與私人同用殊屬不便桌椅黑板足用水板缺教科書未全風琴已
壞已令備辦修理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三二一年級生二十名爲一級分甲乙丙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 (1)學生平素尙能勤學課時亦見用功(2)姿勢衣冠有欠端莊整肅

者(3)舉動尙敏捷整齊(4)休息就一定地點秩序尙好(5)級長值日多不能

自行服務

教授現狀 甲丙組授國語(生字)甲五冊三十五請病假內一冊三十五乙組書方(黃有具知)複式手續圓滑言語簡明授生字之讀講寫均清楚檢訂學生書寫之成績亦認真書方示範時不說明書法性於學生練習時僅由板上訂正缺點覺不合書方教授本旨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校舍欠清潔旁多污潑課室空氣光線尙足惟中有立柱殊礙視線課桌課椅均多塵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海進蓬不多視事學董亦不能勤力職務

教員品學及勤惰 栗國仁品良學亦可致授勤敏

學生操作及學業 操作學業亦可列爲丙等

五月視查

所在地點 大羊方凹

種類及名稱 東七區大廟中段第五國民學校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校舍寬敞整齊操場平坦便所亦有學生休息室以校內庭除爲之亦稱
適用桌椅黑板足數大算盤亦有已令備風琴一座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四十名爲一級分甲(四三)乙(二二)
丙(一一)三組教授

訓導現狀 (1)校訓切適(2)全級及個人訓話均隨時行之(3)模範人物肖像
已揭示(4)級長值日亦能勤力職務(5)教員性強和厚故師生之間頗覺相得
(6)學生頗能勤學守規惟一年級生之自動力覺太薄弱

教授現狀 三組均授算術甲乙組乘法甲單位乘百位乙單位乘單位丙組十以內
數之加法教態欠活潑各組照應亦有欠圓到處甲乙組預備挑背與本時教材有
關係之九九數並擇問乘法緊要之運算法頗有預備價值訂正得數就數之相因
變化處反覆詰問尤屬扼要丙組教授手續已具惜學生注意者甚少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課室兩面有窗光線空氣均尚充足惟窗之下緣過高故近窗之桌光線

多爲障礙校舍操場便所均能維持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牛杓克盡厥職學董亦尙任事

教員品學及勤惰 屠守純和厚有學校教授勤謹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四月視查

所在地點 蓮花池

種類及名稱 北一區蓮花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校舍尙適用操場面積稍窄使所已有惟建築殊欠合式桌椅黑板已足

教科書亦全掛圖有中國全圖國語發音圖教科實用掛圖操場用具具有大小皮球

小旗等前令添備風琴現尙未辦到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五十名爲一級分甲(四三)乙(二)

視查報告

丙(一)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 (1) 座次編制合式惟桌椅陳列殊欠整齊 (2) 上下課室一律列隊級長指揮秩序亦好 (3) 學生休息一律在校內級長監護教員亦能隨時照應 (4) 課時亦安靜惟低年級生殊不能專心自動

教授現狀 甲組書方(或式如秋)乙組作文題爲問布的原料有幾種丙組國語一冊二十七(生字)學科配置過易直間接交代處固妥洽惟教材分量尙欠斟酌故不免有勞閑不均之弊書方示範說明詳處固有惜欠切要作文題尙適學生程度整理思想亦清晰少疵丙組生字未能如法授與覺學生難於受領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校舍清爽校庭間種植花木亦覺幽適課室空氣光線均尙充足學生姿勢尙端正衣服亦尙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李文以辦事勤能學董不多視事

教員品學及勤惰 劉佩品學良教授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亦可列爲丙等

四月視查

所在地點 小馬村

種類及名稱 北二區蓮花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見前歷年報告

設備現狀 課室寬展教員住室及休息室均尙合用校內庭除亦可供學生之休息
便所過窄小操場以校內天境爲之亦可供操演桌櫈足用小器械應添製三方教
員休息室內應購棹椅遊戲器具缺如亦應購辦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制以四三二一年級生二十八名爲一級分甲(四三)乙(

一三)丙(一)三組教授

訓管現狀 (1) 課時不多注意訓管 (2) 校訓雖已揭示但不能刻注意學
生舉動言行有無違乎校訓之旨趣而施以相當之矯正故不能收美滿之效果而
3) 學生性尙純樸能受陶鑄至師友之間亦覺親洽惟對於功課能專心攻志者

視查報告

十四

其少

教授現狀 申乙組書方甲(痘被僑偷)乙(玩具屋)丙組讀方新制國語一冊

十八教科配置欠妥當各組照應尚周到書方教材選擇未能盡善示範觀明訂正批評手續雖具但差切讀方未能多讀多講且內容材料枯寂故學生終覺杳然無味

經濟現狀 見前歷年報告

衛生現狀 校地清幽課室朗爽課桌課椅亦能勤加拂拭惟地面稍有積塵學生衣

冠尙整潔姿勢亦尙端正惟磨黑寫字多沾汚手面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張玉柱不能勤事職務學董不甚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施榮品端學平常教授尙無倦怠

學生操行及學業 操行學業可列丙等

民國十二年第二區視查第一次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趙坤

五月二日視查

所在地點 嚴家地堡陸家營海慧寺距城八里

種類及名稱 中五區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資助人前勸學員田兆玉於清宣統元年二月開學至民國三年十二月畢業生陸德亮等二名五年十二月畢業生趙勤等五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龍鳳書等六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邢懷等四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龍鳳彩等五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楊寶等八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李仁久等八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李榮等十二名前係三等館十年改爲二等教員年薪一百一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操場寬廠合度大小黑板桌櫈敷用風琴大算盤時辰鐘國音字母發音圖有體操教具缺略表簿不全填寫亦不完善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學年合爲甲組二一學年分爲乙丙二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勤忍儉之四德自每週全校訓話尙未實行授課時生徒注意力頗強休息時派級長監視舉動均不踰矩每日曠課生亦甚少

視查報告

十六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三時甲書法大楷教材「起程」乙國語三冊十三老鼠丙國語

一冊四課書方巡視指導稍略國語教法尙有心得讀音亦頗正確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二百二十餘元其的款係提撥得陸家營村公田五十四工
年收租米三市石三斗及鴨利銀三十元又由嚴家地村每年由公款項下補助銀
二十元近年來米價高昂除開支外尙有贏餘

衛生現狀 校內外洒掃均勤廁所位置適宜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曹德高照應周到學董陸翠不多理事

教員品學及勤惰 陸發貴品學中平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六十名本日出席五十八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教室內之偶像應行遮蔽(2)裱糊堂窗(3)添製書法粉板及校

訓牌(4)添購表簿實行填寫

五月三日視查

所在地點 嚴家地堡王家地村永昌寺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五區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贊助人前勸學員田兆玉於清宣統元年二月開學至民國四年十二月畢業生田開富等八名五年十二月畢業生田秀等三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李長保等四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田珍等五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李潤美等八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楊福等五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田良等六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張文啟等四名前係三等館十一年改爲二等教授員年薪一百一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尙可操場窄狹大小黑板足用桌椅尙不敷十餘張大算盤有風琴與第一校通用體操教具缺略表簿不全填寫亦不完善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學年合爲甲組二一學年分爲乙丙二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爲誠實勤儉耐勞整潔之四德目每週訓育要旨切近易行授課時生徒注意力尙強休息時亦有規矩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十八

教授現狀 參觀第二時甲組默寫七冊四課寒暑表乙國語三冊十三老鼠內復習

一冊四課人手人的手教法尙屬妥協惟發問不令舉手挑答生徒爭先答述聲音

嘈雜鬧動一室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二百二十元係由陸家地楊家地李家地王家地田家地魚灘

村李家磚房李長官村八村公款項下籌備以秋糧之多寡爲標準八村共有糧一

百石以每有糧一石合銀二元二角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尙勤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李彩服務謹慎學董李棠李沅勉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李長金品好學中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八十八名本日出席八十二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添製校訓牌及學生桌椅(2)添糊堂窗並刷刷四壁(3)添購表

簿認真填寫

四月二十七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豐堡太家河紅廟寺距城八里

種類及名稱 中六區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太遇順於清宣統元年十二月開學至民國五年十二月畢業生孫進室等二名六年十二月畢業生孫誠等二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徐連元等三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楊連等二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石樹功等二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徐運和等三名係三等館教員年薪一百兩

設備現狀 教室尙可操場就庭院爲之窄狹不平大小黑板桌櫈數用大算盤有唱歌體操教具缺略表簿不全亦未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樸誠儉勤之四德目每週全校訓話未實行授課時生徒尙肅靜注意休息時亦有規矩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一時中國語七冊四課寒暑表乙國語五冊四課造紙內書法大

視查報告

二十

楷教材「涼」「深」丁國語首冊二注音字母教序手續均有條理惟教態冷淡不能引起兒童心力之活動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二百一十餘元係由上六村公租項下提撥銀一百五十元徐家院村補助銀五十元又由四道渠二庄村共補助銀十五元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尙勤廁所適用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太遇順供職謹慎學董孫本祥李忠尙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趙汝霖品學均好教授不怠

學生操作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二名本日出席三十九名操作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添購表簿實行填寫(2)填補操場及刷刷教室棧糊堂窗購製時

辰鐘及遊戲器具十三項已面告管董照辦

四月二十七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豐堡太家河永盛菴距城十三里

種類及名稱 中六區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助入現管理員太遇順於民國二

年三月開學，至五年十二月畢業生太端昌等九名，六元十二月畢業生周銑等二

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太品清等二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太品正等七名，九年十

二月畢業生李鴻等八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太信等九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

寂光等三名，前係三等館，五年改爲一等教員，年薪一員二十兩。

設備現狀 教室光線不足，操場稍窄，大小黑板、桌椅、足用，風琴、大算盤、時辰鐘有體

操器具，略備表簿不全，亦未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勤儉誠樸之四德，日每週訓育要旨亦切要授課時各組一

律寧靜注意休息時亦有規矩。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三時甲國語七冊十二課，自己害自己乙算術五冊十頁減法丙

綴法聯字花園裏……丁書法大楷直間接分配，停勻各組均受平均之教授。

頗得複式教法之要領。

視查報告

一一一

經濟現狀 每年統計開支銀二百二十餘元係由周家地趙家地永盛村永富村太家地五村擔負每村攤銀四十五元均由公款項下籌備

衛生現狀 校內外潔淨無塵學生衣服亦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太過順照周到學董太長順周興供職均勤

教員品學及勤惰 田寶書品學均好教授克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四十七名本日出席三十八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 演述國語課中事實用分解綜合法生徒較易了澈頗佳惟挑讀課

文間有不合國音者弗留意矯正稍嫌疏略(2) 授一年書法先未令書空練習於板上書寫時故有倒下筆畫之弊

五月十一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豐堡李家灣永豐寺距城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六區第三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王柱於民國三年

三月開學至六年十二月畢業生李嘉賓等四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李成等三名
九年十二月畢業生李紹榮等五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李芬一名十一年十二月
畢業生李貴發等二名前係五等館七年改爲四等九年增爲三等教員年薪一百
兩

設備現狀 教室合度操場窄狹大小黑板桌檯敷用風琴大算盤無體操教具缺略
表簿不全亦未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勤儉敬之四德目每週全校訓話尙實行授課時生徒自
動力強休息時言行均有規矩

教授現狀 參觀第四時甲算術七冊十九頁除法乙國語五冊二十八春光好因綴
法聯字丁國語首冊注音字母言語明則照應各組亦頗周到惟教法簡淨而不詳
切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一百八十餘元係李家灣攤銀三十六元陶家灣攤銀三十

六元李家廠陳家廠江家廠共攤銀七十二元孫家灣攤銀十八元四道吳一庄村共攤銀十五元以上各村攤款有公租者由公租項下提撥公租不足者又由私家捐助

衛生現狀 課室內尚清潔其餘拂除不勤學生衣帽過半欠整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柱不多到校學董李保尚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李敏品好學中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六十名本日出席五十一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應將教室側之廁所移于他處庶於衛生無碍(2)速購各種表簿

實行填寫(3)添製大算盤及遊戲器具

五月十一日視查

所在地點 永豐堡王家廠海慧寺距城十二里

種類及名稱 中六區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由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王柱於民國四年

五月開學至六年十二月畢業生蔡華等四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蔡文貴等七名

九年十二月畢業生蔡美等五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李春等五名十一年十二月

畢業生羅秉坤等五名前係四等館十一年改爲三等教員年薪一百兩

設備現狀 教室光線欠足操場就庭院爲之爲中有花臺二個稍嫌障礙大小黑板

桌檯數用大算盤風琴無體操教具缺略表簿俱全實行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

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敬勤儉宏毅嚴整之四德目每週訓育要旨頗切時弊授

誘時生徒肅靜注意休息時亦有紀律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三時甲乙全書法大楷內國語三冊二十幫着母親做事丁綴法

填字書方綴方教法尙可國語教段不清提示課文亦不明瞭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二百元係由蔡家廠蔡家院王家廠雙村河尾村五村各出

公款籌攤銀三十餘元又由金家村與海子村共攤銀三十元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二六

衛生現狀 課室內渣滓狼籍桌几上灰塵堆積於衛生大有妨害學生衣尚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王佐尙能盡職學董王才等六人繳款因循

教員品學及勤惰 譚耀品學中平教授尙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七十二名本日出席五十四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意見 (1)添購大算盤一架教授珠算方爲便利(2)修理時鐘上下課應有

定時(3)裱糊教室頂棚刷刷四壁借方光以強光線

五月十四日視查

所在地點 雄川堡趙家村普照寺距城二十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七區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前勸學總董蔣谷創辦贊助人前勸學員朱映杉於清宣統元

年二月開學至民國六年十二月畢業生趙連春等十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金洪

聲等四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趙國銘等四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金崇義等四

名係三等館教員年薪一百兩

設備現狀 教室稍可操場適宜大小黑板桌椅數用風琴時辰鐘有體操教具缺略

表簿不全亦未填寫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年爲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勤儉誠樸義勇之三德目每週全校訓話未實行生徒態度

從容授課及休息時亦有規矩

教授現狀 本日到該校時係午后三句鐘教員已放學回家矣故弗得參觀教授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二百元左右其的款係河西大岸口年租得銀十餘元小岸

口年租得銀十餘元其餘劃作十成趙洪二村拾八成半海埂村拾一成半三村均

由公租項下籌備

衛生現狀 校舍桌椅拂除勤廁所失修學生衣服欠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金文禮學董王兆麟勉能盡職

教員品學及勤惰 葉振鴻品好學中教授亦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三十九名本日出席二十六名操行乙等學業丙等

視查報告

二八

視查意見 (1)添製大算盤一架及購備各種表簿(2)印刷教室牆壁及修理廁所

五月十四日視查

所在地點 雄川堡張家廟村清普菴距城十五里

種類及名稱 中七區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該校係前勸學所長陳詒恭創辦贊助人現管理員金文禮於民國二年四月開學至六年十二月畢業生葉望雲等八名七年十二月畢業生葉實等七名八年十二月畢業生段培仁等十一名九年十二月畢業生張銓等十五名十年十二月畢業生趙萬金等十名十一年十二月畢業生嚴世勛等三名係二等館教員年薪一百兩

設備現狀 教室設於廂房樓上屋頂迴低夏天頗覺炎熱操場尙台皮桌椅整齊足用風琴與第一校通用體操教具缺略各項表簿尙未購備採用商務印書館新法教科書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編四三二一學爲甲乙丙丁四組教學

訓管現狀 校訓揭示爲誠實勤儉果毅謙和之四德目每週全校訓話未實行授課

時生徒注意力尙強休息時亦有規矩每日多曠課者

教授現狀 參觀第一時甲組綴法題目遠足記乙算術三冊十八頁加法丙國語一

冊十三丁國語首冊注音字母教法尙可節取惟手續凌亂教態亦拘板而不靈動
經濟現狀 每年開支銀二百元係大小四村攤十股攤拾葉家村攤四股張家廟攤

二股嚴家村與蔡家小村共攤四股此四股中又分作十成嚴家村任八成蔡家小
村任二成以上各村均係由公款項下籌備

衛生現狀 校地拂除尙勤惟桌櫈不事拂拭學生衣服亦因之臟污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管理金文禮不多到校學董李春新辦事熱心

教員品學及勤惰 郭湘品好學中教授最勤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總數五十九名本日出席二十名操行學均丙等

視查意見 (1)該校學生常曠課幾成一種習慣宜審查曠課之原因設法補救 (

視查報告

2) 添製校訓牌及遊戲器具(3)購備各項表簿實行填寫

民國十二年第三區視查第一次報告書

報告者勸學員董崇正

八月十四日視查

所在地點 赤甲壁

種類及名稱 碧鷄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學生出席二十三名

訓管現狀 尙知注重實際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一時甲組有通俗文其教材爲婚嫁請帖式借讀爲黑板講

演未用正式簡帖也乙組小楷書法丙組描紅

經濟現狀 載卷

衛生現狀 因土匪爲患教員學生校役均不住校

比 朗 救 育 月 旬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未晤面

教員品學及勤惰 楊茂品學尙優惜口齒欠利

學生操行及學業 良

八月十五日視查

所在地點 高饒村

種類及名稱 碧鶴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載卷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單級複式學生出席二十餘名

訓管現狀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唱歌一時其教序先板寫簡譜一節次寫歌辭次講辭次彈

琴範唱以下各節之序準此按合組唱歌應先講歌辭出語言而文字而口唱而后

簡譜庶下級生亦能了解有趣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如前

教員品學及勤惰 楊世周品學俱優形式教法亦良

學生操行及學業 佳

八月三十日視查

所在地點 西華下村

種類及名稱 西華第一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複式學生出席三十七名分四組教授

訓管現狀 尚活潑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國語一時甲組秦始皇其教序挑讀挑講提問內容深究內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惟未及與兒童身受環境粗類化其教授乙組之法準此教授丙丁組書法於音形
義外兼及間架結構條理不差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如前

教員品學及勤惰 楊思禮形式教法頗佳

學生操行及學業 優

九月二日視查

所在地點 西華楊林谷

種類及名稱 西華第二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甲班複式合三四學年爲一級乙班合一二學年爲一級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三四

訓管現狀 除講室授課外不見有如何出設施

教授現狀 參觀其甲班教授國語先令讀次提問內容次再令讀讀腔如讀文且未注重句讀讀訖標出光陰要怎樣愛惜乙組則令抄寫國語與政體之課其乙班教授乙組讀法生字由語言而文字惟懂及音義筆順未了解字形故學生有倒下筆畫者書錯者教授甲組書法道邊二字教序大致均合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如前

教員品學及勤惰 甲班教員董尙義勞動乙班教員楊思義教序不紊

學生操行及學業 中常

九月三日視查

所在地點 西華暉灣村

種類及名稱 西華第三國民學校

昆 朋 教 育 月 刊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如前

編制現狀 複式分甲乙丙丁四組出席生二十一名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甲乙組書法枝林村三字於音形義外兼能注重問架結構

筆勢教授丙組國語店王人的話先告以課文內容和語言次令談述次乃分箇示以生字教授丁組裕衣棉衣從實際提問次乃分箇提示生字音形義均能注重

經濟現狀 如前惟西華村紳董將公山地變賣被學董控經縣署案尙未清

衛生現狀 如前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如前

教員品學及勤惰 李芸尙勤勞教法優良

學生操作及學業 尙佳

九月四日視查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所在地點 大沽浪

種類及名稱 西華第四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校前方丈地前爲糞草堆今爲花場中置石桌一張傍有木礎兩條庭內清潔講室設有地圖二張

編制現狀 複式分甲乙丙四組教授學生出席二十一名

訓管現狀 除講室教授外更導以培植花卉栽種蔬菜修路搭棚等之工作鄉村教育宜如此方有合於生活教育之目的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國語於甲組復習交通機關之發達令帶讀數遍后挑讀挑講殊不竟合復習之目的于乙組黃河課授生字未分解字形授內容未利用掛圖授丙組不倒翁課之復習僅及內容丁組復習亦乏興趣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清潔爽朗

管理學童服務情形 如前

教員品學及勤惰 董紹曾勤苦耐勞工作園藝堪為模範

學生操行及學業 良

九月五日視查

所在地點 小沽浪村

種類及名稱 西華第六國民學校

建置及沿革 如前

設備現狀 校中新置花卉數盆景緻亦足怡情餘如前

編制現狀 複式分甲乙丙丁四組內有女生五名是日共出席三十六名

教授現狀 參觀其教授國語一時甲組綴法題為學生之權利義務先提問學生之

權利為何義務為何標題令作之乙組綴法題為菊花功用先摘校園菊花一朵示

之次乃提問次乃出題令作丙組讀法新橋先提問次示生字令書次令讀講惟句

視查報告

讀欠分析了組公籍二字先令看圖次示生字次授讀講

經濟現狀 如前

衛生現狀 清潔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如前

教員品學及勤惰 張新年供職極勤慎

學生操行及學業 尙佳

四月一日視查

所在地點 北五區范竹堡普吉如意寺

種類及名稱 范竹國民第一校

建置及沿革 具載前表

設備現狀 (1)圖書除教科書教授書外並無參攷書籍掛圖(2)有風琴一架(

3)桌椅四十一張損壞四張尙欠五張(4)正在佈置盆景花壇

編制現狀 分四學年生爲甲乙丙丁四組甲組生十七名乙組生十九名丙組生六

名丁組生九名

訓管理狀 (1)工作花壇尙屬活潑有興(2)教員係當地人訓誡材料多取之實際事項

教授現狀 (1)每日教授六時以二時遊戲(2)因從前所教國語學生多不能默寫生字故每日均令抄寫課文一課(3)一年生書法由描寫單筆起二年生由描寫印本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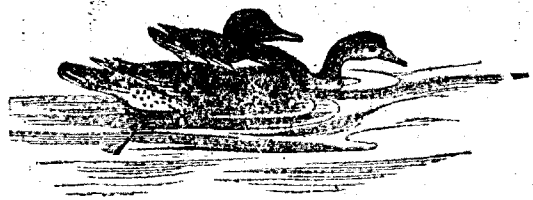
經濟現狀 (1)以上賒贏餘及普興街之捐款作爲常年經費尙不致支絀
衛生現狀 校地高校舍寬尙屬潔淨

管理學董服務情形 學董十三人每月到街集會一次收扎圍堡三校學費

教員品學及勤惰 楊泰學識優良更兼勤敏練達

學生操行及學業 學生對於學問工作均饒有興味

視查意見 (1)操場圍牆裏有空地一塊係僧人栽種最好由校租佃作爲校內校園已與該教員等言之(2)應添修之桌椅已與該管理員李鴻言之



視查報告

昆 明 秋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十三年九月份收入計算書



收 入 門

科		目 摘		要 收 入 數		各 種 支 配 數	
第一欸經常費	教育	第一項	捐款				
		第一目	酒捐	本局仍派員經理每 酒一担重七十斤照 章抽銀一元一角零 除各局開支外收穫 如下數	一四二〇、	元	
		第二目	屠捐	仍派員經理每屠猪 一口照章抽銀二角 七分除各局開支外 收穫如下數	二〇〇、	〇〇	
	第三目	僧道戶 「款捐	本月收穫如下數	一〇四、	九一七		

會計報告

第 六 卷 第 八 號

會計報告

		第四日六城雜捐		本月收獲如下數	三四〇、七五〇	
		第二項 租款		本月收獲如下數	六七五、九〇〇	
		第一項 押佃		本月收獲如下數	二七三、三〇〇	
第二項 學費		第一目 附小校		本月收高初各班秋季學費如下數	二九二、八〇〇	
		第二目 戶租佃各		本月收獲如下數	二七三、三〇〇	
		第三目 售月		售一、二、三號月刊各	計一號每本價一角	
		第二目 刊費		售一百八十五本三號	九仙三厘	
				壹百四十一本收銀	二號每本價三角二分	
				如下數	三號每本價二角七分	
收入合計		四四〇七、二九七				
上月結存數		三二九、三八八				
本月付計算數		四二二八、四九〇				
本月份結存數		四五〇八、二九〇				
計		四七三六、六八五				
計		四七三六、六八五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民國十三年九月份支出計算書

支出經常門

科 目	本月 付計	份 支	數	備	考 科	目	本月 付計	份 支	數	備	考 科
第一款 教育局經費	一一二、二、五七					第一項 俸給	七九六、二〇七				
						第一目 辛俸	七五〇、一〇七				
						第一節 局長辛俸	五〇〇〇〇				
						第二節 事務員辛俸	一一五、〇〇〇				

會計報告

三

第六卷 第六號

會計報告

第五節 書司 辛俸	一三四、三二〇	計書記八員司事四員支十四元者五人十二元者五人一元六角分者二人共支如上一六六號	第二目 役食	四六、二〇〇	計夫役號房八名月支工食如上數收據一六七號至一七四號	第二項 辦公	三三六、三一〇	第一目 文具	一八、四七〇	購文華號四寶齋新源書局紙張及計算紙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七五號至一七八號	第一節 紙張	一一、六四〇	購文華號四寶齋新源書局紙張及計算紙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七五號至一七八號						
第二節 筆墨	五、四八〇	發書記司事筆墨費及筆墨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七九號至一九〇號	第三節 雜件	〇、三五〇	購印油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一九一號	第二目 郵電	四、〇〇〇	第一節 電話	四、〇〇〇	租電話機一架租洋二號收據第一九二號	第三目 購置	八、〇〇〇	購學區委員用被毯一床及刊習章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九三號至一九五號	第一節 器具	八、〇〇〇	購學區委員用被毯一床及刊習章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九三號至一九五號	第四目 消耗	三五、二〇〇	購學區委員用被毯一床及刊習章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九三號至一九五號

昆 明 救 濟 月 刊

第一節 茶水 二、五〇〇	第二節 薪炭 二、七〇〇	第三節 油燭 五、〇〇〇	第四目 馬乾 二、四一〇	第一節 正乾 二、四一〇	第六目 修繕 一、五、四〇〇	第一節 土木 一、五、四〇〇
購茶葉五斤每斤五角共支如上一九六號	購三元一角柴炭五百斤一元二角二仙松柴一千斤共支如上一九九號	購洋油一桶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二〇〇號		購料豆谷草及發各學區馬料費共如上數收據第二〇一號		修理局長室木工料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一二〇號至一二二號
第七目 旅費 一、六、六五〇	第一節 查學旅費 七、五〇〇	第二節 派役出外旅費 九、一五〇	第八目 雜支 二〇七、一八〇	第一節 立高小補助鄉 一、六、六、五四〇	學校	
各學區委員查學旅費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二二號至一二一五號	派役出外辦公及學區委員隨役旅費共如上數收據第二一六號至二三四號		補助東鄉高等一校二十四元三角西鄉高等一校七元二角北鄉高等一校六十九元四角分其如上數收據第一二三五號至二三八號			五

會計報告

第六卷第八號

<p>第一節 辛俸</p> <p>一七、七五六六</p>	<p>第二節 俸給</p> <p>二、三〇、一六六</p>	<p>第二節 分設縣立國民學校經費</p> <p>二、五、四、六六六</p>	<p>第四節 開會及雜支費</p> <p>七、〇四〇</p> <p>中秋節及開局事務會議共四支如收據第二四六號</p>	<p>第三節 補助圖書室用費</p> <p>一、二〇〇</p> <p>購八月份時事報一份支如收據第二四二號</p>	<p>第二節 教育月刊</p> <p>三、二、四〇〇</p> <p>編輯一員月支二元筆墨一員月支二元共如收據第二三九號至三四一號</p>
<p>第一節 文具</p> <p>二、八〇〇</p>	<p>第二節 辦公</p> <p>二、四、五〇〇</p>	<p>第一節 夫役</p> <p>五、二、六〇〇</p> <p>許校役十名月支如上數收據第三六一號至三二〇號</p>	<p>第二節 役食</p> <p>五、三、六〇〇</p>	<p>第二節 教員辛俸</p> <p>一、五、九、七〇〇</p> <p>計教員十一員月支十五元八角五分者五員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二五〇號至二六〇號</p>	<p>第一節 管理員辛俸</p> <p>一、七、八六六</p> <p>辦事員三員月支如上數收據第二四七號至二四九號</p>

會計報告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一節 主任員 俸	第一目 辛俸	第一項 俸給	第三款 附設縣立師範學校經費	第一節 薪炭	茶 水	第二目 消耗	第二節 雜件
三〇〇〇	五〇六、四〇〇	五四五、七〇〇	一九七四、五七五	二、七〇〇		二、七〇〇	五、八〇〇
主任一員月支如上 數收據第二八一號				洋七二號至二八〇號 校至八校發茶水費共 百斤及發國民第一 縣三元三角粟炭五			
第二目 文具	第二項 辦公	第一節 校食	第二目 役食	第四節 辛書司 俸	第三節 辛教 員	第三節 辛事 務員	
七〇、三八二	一四二、八八五	三九、三〇〇	三九、三〇〇	七二、〇〇〇	三三四、四〇〇	〇七、〇〇〇	
		計校校六名月支工 食共如數收據第三 七五號至三三〇號		四號 支辛共如數收據 第三〇九號至三一	號 辛修如二十四員支 二八五號至三〇八	元學監月支三十元 共如上數收據第二 八二號至二八四號	會計一員月支四十

會計報告

第六卷第八號

會計報告

<p>第一節 紙張</p> <p>五、七、八、五〇</p> <p>購四寶齋文華號紙張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二一號至三二二號</p>	<p>第二節 筆墨</p> <p>四、六、三、二</p> <p>購筆墨及發給書司共如上數收據第三二二號至第三二八號</p>	<p>第三節 印刷</p> <p>五、一〇〇</p> <p>購油墨顏料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二九號至第三三〇號</p>	<p>第四節 雜件</p> <p>二、八〇〇</p> <p>購粉條十盒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一號</p>	<p>第二目 購置</p> <p>三〇三、五八〇</p>	<p>第一節 雜品</p> <p>一、五、八、五〇</p> <p>購手工圖書材料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二號至第三三八號</p>	<p>第二節 報紙</p> <p>九、〇〇〇</p> <p>購時事義聲社會等報紙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三九號至三四五號</p>
<p>第三節 服裝</p> <p>二、七、九、〇〇〇</p> <p>發給第六班學生服裝共如上數收據第三四六號</p>	<p>第三目 消耗</p> <p>一〇五、三、〇五七</p>	<p>第一節 學生膳費</p> <p>一〇八、六、九二</p> <p>計學生一百四十八名每名以五元合洋七元四角五分因米價陡漲補助洋二元六角六分共如上數收據第三四七號至三四八號</p>	<p>第二節 茶水</p> <p>二、五〇〇</p> <p>購茶葉九斤每斤五角支洋如上數收據第三四九號</p>	<p>第三節 電燈</p> <p>八、三〇〇</p> <p>寄宿舍長燈二照自習室表燈共支如上數據第三五〇號至三五二號</p>	<p>第四節 薪炭</p> <p>二、七、七、五〇</p> <p>購一元二角松柴五百斤又一元二角松柴五百斤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三五二號至三五四號</p>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五節 油燭	第五節 修繕	第一節 土木	第四款 附設縣立師範 附屬小學經費	第一項 俸給	第一目 辛俸	第一節 主任
五、六〇〇	三、八二〇	三、八二〇	六、一四、七五〇	五、三六、七〇〇	四、九二、〇〇〇	五、〇〇〇
購洋油洋臘火柴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三 五五號至三五六號	修理宿舍門窗木 工料共如上數收據 第三五七號至七五 九號					主任一員月辛如上 數收據第三六〇號
第二節 教員	第三節 辛書 俸記	第二目 役食	第二項 辦公	第一目 文具	第一節 紙張	第二節 筆墨
四、三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	四、四七〇〇	七、八〇五〇	二、一〇〇〇	一、五、四三〇	二、二一〇
計教員十七員月辛 津貼共如上數收據 第七三六一號至三七 七號	書記一名月辛如上 數收據第三七八號				購文華號四寶齋紙 張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三八六號至三八 七號	購筆墨及發書記支 洋如上數收據第三 八八號至三九二號

會計報告

第八卷第六號

會計報告

第三節 印刷 雜件 三五六〇 購粉條印紙膠紙等 共支如上數收據第 三九三號至三九五 號	第二目 購置 二三五八〇	第一節 器具 二二三〇〇 購發各埠印色圖章 及盤稱瓦盆等件其 支洋如上數收據第 三九六號至四〇八 號	第二節 雜品 一、二八〇 購碾硃洋現藥品共 支如上數收據第 〇九號至四一十號	第三目 消耗 三〇、四五〇	第一節 茶水 三五〇〇 購茶葉五斤每斤五 角支洋如上數收據 第四一二號	第二節 薪炭 二、七五〇 薪一元二角、前於 柴五百斤三元一角 粟炭五百斤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四一三 號至四一四號	
第三節 油燭 六、二〇〇 購洋油火柴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四一五 號至四一六號	第四目 修繕 二七〇〇	第一節 雜項 修繕 二、七〇〇 繕糊各教室頂棚料 洋如上數收據第四 一七號至四一九號	第五目 雜支 〇、三三〇	第一節 雜支 〇、三三〇 開會購紙烟支如 上數收據四二〇號	經常門合計 三九六、四四九	支出臨時門	教育局 二六、〇〇〇 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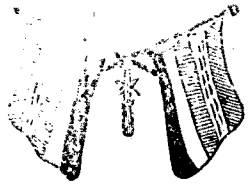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第二項 補助費 內國觀 費	第一項 補助費 內國觀 費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未取家于 粘領屬九 卷單存月 呈報局八 報併備號 合陳案具 陳故領該 生	未取家于 粘領屬九 卷單存月 呈報局八 報併備號 合陳案具 陳故領該 生
臨時門 合計	第三項 演銀行 籌給富 息金
二六二〇〇〇	六二〇〇〇
未粘金 粘卷收 呈據存 報局三 併備一 陳案七 故之號 息至	于九月 合本年 八月三 月十六 三十一 號之號 號至

本月份支付實合銀洋四千二百二十八元四角九分

會計報告

會計報告



特

載

組織新農村之緣起

王晉三

教育與人生週刊裏的這篇文章，或許是昆明實行村自治辦理農村教育的最好參考品。所以特載在本刊，介紹給昆明宣傳辦理村自治……的人士。

樹人

村人諸位！你們要明白我們爲什麼要組織這『新農村』，那末不可不先明白我們中國農村社會的實際狀況。

我們細細的觀察我們中國的農村社會的前途，是多麼的危險而不穩固啊！從生活一方面觀察，鄉民生活艱苦，單調，又缺乏娛樂交際的機會；自從都會生活發達以後，他們都有離開田野奔赴都會的趨勢。從產業的性質一方面觀察，他們的生產不能稱爲產業；他們的事業，都是個人的，孤立的企業；他們受旁的產業操縱，但是因爲自己沒有組織，不能操縱旁的產業。所以

組織新農村之緣起

農業受他種產業的壓迫，有使農民樂於他種職業的傾向。即就技術一方面說，農業較之他業也是進步迂緩，加之科學不發達的中國又處處受着自然的支配。從社會組織一方面觀察，鄉民如一盤散沙，絕無團結能力，沒有團體享樂的機會，沒有領受知識的機會。地方事業，大都為一般腐敗官僚式的紳士所操縱，作好作歹，鄉民都絕對不敢過問；除了辛苦種植外，簡直可說是一無事事。從教育一方面觀察，鄉村社會既然病困可憐，學校經費的支絀，那就不消說了。即以辦理教育的教員講，大概都是羨慕都會生活的人；對於鄉村生活，沒有同情，對於鄉村高尚的趣味，沒有領略，還談什麼抱有改革農村社會的熱心呢！這種教員教授的時候，即使熱心奉公，也一定灌輸給兒童那羨慕都會生活的心理；使兒童立志將來入都會求生活，不安於鄉間貧困的生活。學校的組織，須與社會的環境相融洽；鄉間的學校，應該與鄉間生活相調和，並且應該籌畫鄉間的需要，考察鄉間可發展的機會，增進鄉間的生活。試問我國辦鄉村教育的人，夢想到這層嗎？

我們從上列四方面觀察，我們中國的農村社會的病徵，總括起來，至少有下列四項：

- (一) 產業不豐，生計困苦；
- (二) 生活單調，缺乏娛樂的機會；
- (三) 缺乏組織的能力；
- (四) 教育不能適應社會。

對症發藥，農村師範學校學生將來的使命，我們可以曉得了。

- (一) 適合鄉村的小學教師；
- (二) 從事鄉村改革運動的人物；
- (三) 改進農業的人才。

目標是定了，我們大家想，細細的想，怎樣去預備呢？怎樣去實現呢？校舍建築在鄉村嗎？招生時多錄取些農家的子弟嗎？每週多幾小時農事功課嗎？設置農場，增加實習時間嗎？以上所說固然是農村師範學校不可不注意

組織新農村之緣起

四

的問題，但是我們不能以為農村師範學校應當注意的問題就盡於此矣。

我們以為對於現實的農村社會，不能充分的了解，將來決不能適合的。我們以為沒有組織的能力和自治的精神，決不能擔當改革鄉村的重任的。

我們以為對於一種科學，不能自動的去研究，實驗，終難希望能改進的。我們以為沒有正常娛樂的習慣，和愛好自然的興趣，決不能去過鄉村單

調孤寂的生活的。

我們以為沒有強健的體格和活潑的精神，決不能擔當鄉村麻煩的教育事業的。

我們以為沒有獻身社會的精神，決不能改進死氣沉沉的現實鄉村的。

我們以為缺乏法律的觀念和知識，決不能解決鄉村一切的糾紛，導鄉村人民入民治的軌道的。

黑暗而又不穩固的中國的農村——沒有開闢的田園，我們的工作正多呢！

我們第三師範分校，也是農村師範之一，我們也負有重大的使命。我們希望達到我們的目標，於是有「新農村」之組織。我們雖然不敢肯定這種組織能幫助我們全部實現我們的理想，可是我們自信這種組織中至少有幾件是我們進程中不可少的工作。我們為增加外人明瞭起見，於是更加以下列概括的說明：

(一)我們認為一校事業，師生應當合作的。師生的地位，雖然不同，可是他們趨向的目標，是同一的。同在一目標以下的各個分子，應當携起手來，向前進行，那末力量比較可以充實，誤會可以免除，事業的進步自然也快了。所以我們新農村的組織全校師生都加入的。

(二)我們認為全校師生，雖然同是組織新農村的分子；可是教師的知識，閱歷，比較的總是居於優越的地位，所以須另負一指導的責任。學生辦理自治事業，免不了錯誤，教師應當去糾正他；學校做事，難免沒有衝突，教師應當居於仲裁的地位。我們新農村裏面全校教師組織的村佐會，他有權

組織新農村之緣起

六

審核村議會的議決案件，他有權解決行政司法機關相互間發出的糾紛，他有權解決司法方面不能解決的問題。照過去半年論，這種組織在事實上是很有裨益的。

(三) 鄉村生活單調的，缺乏娛樂機會的。設使有個人不能籌備農村裏健全的娛樂，沒有愛好自然的興趣，廁身農村社會，這是何等的枯寂而煩悶啊！我們新農村娛樂的組織，和公園的設置，現在雖不敢有太大的希求，可是我們是願意向着我們的目標一步一步前進的。

(四) 通俗教育社的設立，我們認為再急切也沒有的了。我們的學校是在鄉村，我們農村師範的學生，是將來從事鄉村改革運動的中心人物，直接的間接的都有從事社會教育的必要。我們認為這是目前下費力最少收效最大的一件事啊。

(五) 新農村委員會的組織，也是我們應該中說的一件事。新農村應辦的事業很多，有時是臨時發生，有時是急需籌辦，不能不有這種委員會的辦法來

救濟他。我們試行半年，認為這種辦法，對於事業的進行，是很方便的。

(六)新農村組織中，最足以引起人疑慮的，恐怕是裁判所了。我現在且不必申說學牛間相互的制裁，優於教師的督責；我先請諸位細細的到現實鄉村考察一下。鄉民發生衝突，茶店往往是審判廳；鄉村稍有知識的人，就是排難解紛的審判官。我們現在農村師範的學生，也即是將來鄉村排難解紛的審判長，可以不具有法律的觀念，和審判的才能嗎？

(七)學校最繁雜的問題，是訓育問題了。依多數教育家研究的結果，就訓育方法論，積極訓育優於消極訓育，間接訓育優於直接訓育；就訓育等級論，社會的訓育，為訓育的最高一等級了。我們新農村施行的刑律，里約，他的目的是禁阻惡習，他的口號是不要怎樣，似乎太偏於消極方面了；重事是後的補救，而不重事前的培養，似乎太忽視間接訓育了。但是位諸位不要誤會，這不過是我們訓育方法的一部分，並不是訓育方法的全體。並且這種規條，都是我們村民感著需要自己明定的，並不是上令下行的；

組織新農村之緣起

組織新農村之緣起

八

是村民對自己負責的，不是對任何人負責的；是村民對團體負責的，不是對個人負責的。換句話說，就是由被動的體態，變為自動的心理的體態，而達社會訓育最高的一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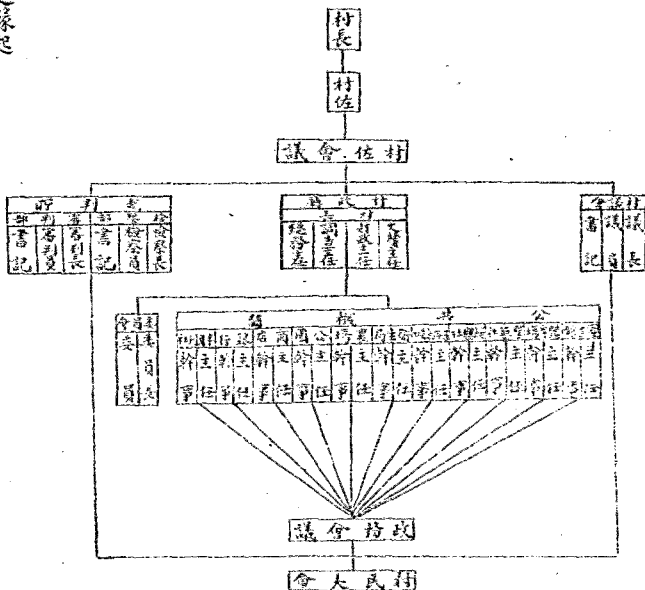
上面七項，將現在我們新農村組織中應該說明的話，都簡要的申說了，可是還沒有及到我們未來的願望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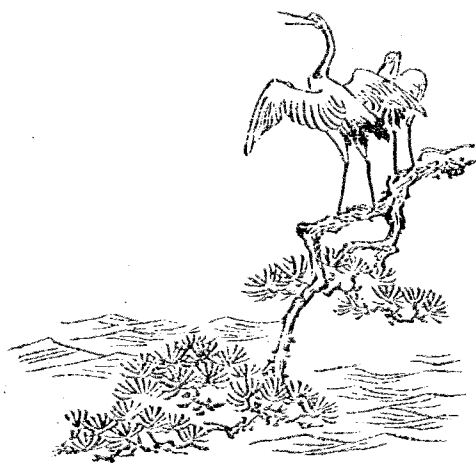
我們此後還要繼續的努力，繼續着十分的努力，使我們這新農村成功一健全而完滿的團體；使我們想新農村成功為附近農村社會的中心；使我們這農村成功為我國鄉村改革運動的先鋒隊，努力的將我國危險而又不穩固的農村社會，安置在穩很定的地域上。

關心鄉村教育的教育家啊！請你們看了下列我們新農村的組織系統，而加以切實的指示！

組織新農村之緣起

第一線新村農新





組繪前農村之錄志

選 載

學務人教育家與教育學者

楊汝覺

與教育直接有關係之人，大別之可得三類：一曰「學務人」，二曰「教育家」，三曰「教育學者」。此三類人材，不必以其價值分類，而以其工作之性質區別，皆與教育有密切之關係者也。

(一)學務人 學務人，即教育上之事務人材，此類人材，不必以教育之學理見長，亦不必以具有豐富之教育情感見貴，祇須有精明強幹之手腕，應付一切教育上之具體的事務，解決教育上實際的一切困難問題，並能應付其左右上下有關係之人。此類人材，與普通事務人材，初無大差異；由他項事務之經驗所獲得之「才能」(ability)，亦可以「轉移」(transfer)到與教育有關的事務之上，所有不同者此類人材同時亦必具有豐富之教育常識，與對於教育事業之誠心而已。是故此項人材，以有事務材者為常例，而以同時具有教育上學理上豐富之情感者為特例。如此時學校中一部份之職員，事務員，及教育行政機關之辦事人員等皆屬之。

學務人教育家與教育學者

(二) 教育家 教育家，是富於教育之情感與教育之衝動，而以宗教的精神從事於教育事業者也。此類人材，不必具有應事之才幹，與高深之學理，惟對於教育具有莫大之興趣，與最高之信仰。信教育有莫大之效能，可以改變一切人類之一切性質，故常信「教育萬能」說，又因對於人類發生無限之同情；故同時又相信「人性善」說，以此，故即稱之為「宗教的教育家」亦無不可。教育家之天地，含有無窮之樂觀與希望，故終其身發奮自強，不知老之將至。古人中如吾國之孔子與歐西之培斯托拉齊等，皆屬此類。(但時人亦有認孔子為政治家者，常別論)。今人中如黃炎培，蔡元培，袁希濤之輩，則似乎近之。

(三) 教育學者 教育學者，即本其卓越之見識，精深之學理，普遍之眼光，創為學說，以指導教育之進行者也。其人亦富於教育之情感，但其情感未必如教育家之速而強；亦備有教育事務上之知能，但其手腕遠不如學務人之敏確而收實效。其人有受「教育情感」之衝動而發為學理者，——此種情

感之發生，與宗教家對於「宗教情感」之發生爲大差異。——有純粹受「知識慾」所驅使而發爲言論者。教育學者之可貴，不能其學說之能否實現，能否爲當時大多人所諒解同情採用，而在能考查實際，斟酌現勢，發現困難，指示危機，創爲學理，指導今後教育之進行，使人類達於更合理，更豐富，更健全之生活之域對於教育目的方針，則爲遠大的、有實效的探討與研究；對於教材，與教育對象，則更爲精密的，明晰的考查與處理。故教育學者，對於人類之貢獻實大，就中以決定教育目的，啟示教育方針爲尤甚。近代教育史中，如法之盧梭（盧氏非純粹之教育學者）。德之福祿培爾似近之。現代英之杜威則爲純正之教育學者矣。吾國今日，尙未有教育學者之產生，故邇來國中教育，未有起色，豈無故歟？

綜上三說，教育之有教育學者，猶人之魂魄；有教育家，猶人之有精血，骨幹；有學務人，猶人之有筋肉皮毛之類。譬之旅行隊，教育學者其嚮導，與探索者也；教育家其猛勇精進之隊員也；學務人其供應需求之辦事人員也。

文化運動與教育

四

。故教育貴有學務人，尤貴有教育家，而尤貴有教育學者以爲之先導焉。

一三，六，十六。

文化運動與教育

張東蓀

這篇講演是我在蘇州第一師範學校講的，由馬君彭年當場速記下來。馬君將記錄寄給我，囑我修正。我因爲事情太忙，把他放在抽屜裏一個多月了；到了現在，對於當時所說的大半追憶不出來，因此屢想把他編成一篇而竟未果。昨天李石岑先生爲教育雜誌索文，我苦思不得題目，只好拿這篇來充數罷。但是有一句必須聲明的就是只依着論理的程序把我的懷想表示出來，不限於是當時所講的——或有當時所忘却說明而現在追加上去的，並且我當時的標題是「文化運動落潮之原因」，但是對於落潮的原因略有說明以後，就論到教育，所以我覺得原來的題目不能包括。現在改爲「文化運動與教育」，便可一望而知其結論是在教育上了。東

蓀附識

文化運動是這幾年來新起的一個名辭。從表面上講，自然是改革文化，就是推翻舊文化而傳播新文化。可惜這種說法還嫌籠統些。我們應當說文化運動就是思想的改新。甚麼是思想的改新呢？再細說來，就是從思想方面改革做人的態度，建立一種合於新思想的人生觀而破除固有的一切傳說習慣。所謂運動就是要把這種重新做人的意義普遍於全國，使人人都沐浴於其中。這個文化運動的發生有正資兩方面做他的發動力。正的方面是國人知識漸增，對於西方文化認得清楚了，知其精髓所在，所以主張吸收過來。資的方面是十年以來政治改革的失敗，覺非從政治以外下工夫不可。從第一點上說，國人最初知道歐美的強盛不過在炮火，後來知道不盡在火器，而甚麼政治組織與法制運用都不如人，可是到了現在，大家方明白不但火器政法不如人，並且我們的做人態度先就根本上要不得，若不把固有的民族傳說與民族習俗改革了，就是有了精強火器也不會用，採用新式政治也必弄的很糟。所以看到這一點的人們發起了一個運動，就是改造做人的態度。可是這些人們中大部分是曾從事過政治改革的，所以從第二點說，他們所以一眼看透了政治而

直入其背後，實在也是因爲十年以後政治上的改革不下十幾次，而革來革去，總是只見黑暗增加，不見光明增加，直到現在黑暗更是層層密布沒有隙地，使大家不知從何下手了。能够看到非改造做人態度的尙是少數，而對於政治無從下手去改良卻是多數。少數者一旦闢了一條新路指示給正在愁悶中的多數人，則這些多數人自然一湧而前。因爲這些人本來正在煩悶中，正愁無路可走，所以文化運動頗極一時之盛。出版物之量頓增，海外的留學生久忘國情，聽了這個消息，多以爲中國真是再興了。其實乃是一時的，只是曇花一現。到了現在，不但社會的根底沒有搖動，而文化的宣傳反有下火之勢。我們只要一調查出版物，便知道文化運動確有落潮的趨勢。除了少數人尙在那里孜孜不倦外，大家的興會已不如前了。這不是一件極可憂的事麼？

我嘗考究文化運動落潮的原因：知道以後文化運動必在教育界了。好像一個河流漸漸由濶的河面，流入狹的河面中，可是濶則淺而弱，狹則厚而強。所以我對於文化運動的落潮不抱悲觀而反抱樂觀。我以爲這乃是山浮汎而屬於切實，由表面

而變爲根底。現在先說落潮的原因，然後再說樂觀的緣故。

一個人無論採取何種生活，而總是不能離群的。合羣的生活能够增加效率。全靠其組織如何。所以一個羣體不能不講究組織的題。並且一有組織即有權威。可以宰馭個人。所以一個羣體上最當面的問題就是把權威措置於善。因爲權威是根據組織不能消滅的。換言之，這個就是政治問題。文化運動雖是由政治運動失敗而發生，卻也因爲不能離開政治而停頓。這句話怎講呢？就是人人的生活總有時是離不開政治。政治既壞了，你不去改良他，他卻來影響於你。現在文化運動有落潮的趨勢，據我看來，純是由於不良政治橫梗在面前。對於這個當面的難關不能解決，其他沒有不受影響的。況且文化運動有比較上放任政治的傾向。孰知你愈放任他，他卻愈干涉你。所以文化運動在這種惡政治之下，抵抗與摧殘不能保其平衡——摧殘大於抵抗，因此便不能不日見衰落了。

以上是說政治的原因，此外尚有一個經濟的原因。無論何人，他的生活沒有不是依靠社會制度上的生產方法的。可是現在的中國卻正在產業革命的醞釀時代，

土貨日見衰頹，工廠漸漸發展。在這個時代，人人必定因為經濟狀態的變遷，由生活上受了這個變遷影響而生煩悶。這種煩悶是很普遍的，且是由微而著的。這個變遷固是外貨的蚕食土貨，機器出產的驅逐手工出產，然而也許因為內亂的頻仍與人口的漸多，因為這些原因都足以破壞固有生產力，使他不能維持現狀。於是物價騰貴，生活困難，成了普遍的病症了。人人憔悴呻吟在這種病痛中，自然就會生出來一種打破現狀的要求。恰在這個當兒，有人介紹外國的社會主義運動，於是一部分文化運動的人以為得了起死回生的靈藥了。其實中國人的病和外國人的病，在表面上雖是相同，而病源卻不一樣。外國經濟狀態也正在那裏醞釀變化，可是外國的經濟變遷是在由資本主義到社會主義的轉灣中；而中國則在由手工出產到機器出產的轉灣中。雖則由手工制而到工廠制不見得必定採用資本主義，然而資本集中卻是要件之一，不問這個資本是私有的抑是公有的，所以中國經濟上所發的病態，在表面上雖和外國相同，而其病的原因則不盡相同。好像發熱是一種病徵，但是有由於腸病的，有由於跌傷的，他們的來源不是一樣的。現在文化運動者中有一部分

人想實用社會革命來救經濟上的煩悶，這純是模仿外國而沒有細查中國的實情。所以當實際上經濟狀態自然而然的在第一個轉灣的時候，人們拚命鼓吹他向第二個轉灣中走，自然是遇着了暗礁。現在文化運動的大障礙，就是在實際的產業革命上，想望社會革命換言之，當面必須解決的問題，不是社會革命，乃是產業革命。如此，不但不能救濟生活，並且更使生活另入一種苦痛的境界——由手工制貧乏的苦痛而移到工廠制搾壓的苦痛。人的生活既由社會制度上的生產方法而決定，則自然不能不為這種伏流所左右。文化運動所以不能繼續的一往直前，就是為此。

文化運動的潮流既遇着了兩個頑固的暗礁——即現實的不良政治與產業革命的自然趨勢——則以左右夾攻的結果，勢必逼入教育界另闢他的新天地了。我們只要看近來無校不鬧風潮，便知道教育界已經撼動了。雖則風潮各各性質不同，不能一概而論，然而總是由於不調和。不調和卻不是壞事，因為動是由於不調和而產生。中國的大毛病是麻木不仁，也就是不動，所以我們沒有甚麼奢望，但求能動之不已，則自能改觀。我以爲學校是社會的中心，學校好像發光體的星，苟能辦得好，

則光芒四射，可以影響於其四圍的社會。若好學校多了，便是明星滿天，大放光明了。所以學校是新思想的泉淵，是社會推陳出新的泉淵。可是現在的學校尚不足以語此。我最初總以為學校與社會總有些隔離；雖則不用學校以避世，然總能使他少受外界的影響。後來我纔明白學校與學校外的社會隔離不是天然的，苟非積極方面有一種風氣，則學校是不能和社會隔離的。所以現在的許多學校不但不能像發光體放出光明來給社會，並且像一個鏡子把社會所放出的各種光線都吸收了進去。這種學校具有社會所有的各種黑暗，簡直是種黑暗的匯集。我因此知道要把學校做成一個能動的東西，非大努不可。第一對於外來的影響於無形中須抵抗；第二自身須不斷的製造光明，方能不斷的放出來。說到這裏，我覺得文化運動的潮流流入教育界，便是得着了一塊肥田。這個肥田可以時時產生嘉穀。所以是一件很可樂觀的事。因為文化運動的主張，以為改造社會，首先應當改造思想，本是不錯的；因為天下最牢不可破的是思想，而最容易變化的也是思想；最強的是思想，而最弱的也是思想。不從思想下手，而專從制度上着手，終是不行的。反對資本主義的，殺了一個資

本家，還有一個資本家，主張無治主義的，殺了一個總統，還有人做總統，所以思想的改革，確是根本。孫中山所謂知難行易，也有一部真理，因為就一個人而言，確是知易行難，而就一個社會而言，卻是知難行易，而教育的所以為必要，就在於此了。須知教育不但是教人知道就算了，並且必須保證所教的確能發為有力的行為。例如我們教給學生以平等自由的觀念，不但教他們明白平等自由是甚麼意義，並且必須把這意義深種在他們的隱意識中，於是他們的一舉一動都受了這個意義的影響。教育有改造人生的功用，即在於此。文化運動拿了教育這個工具，雖則不能急切見效，然而總是會大功告成的。

據我所知，文化運動打入教育界以後，教育界立發了許多好現象。最大的如極力採用科學方法與極力矯正民族缺點。如能繼續發展下去，必定有好結果。所以文化運動流入教育界，總可算文化運動的小成功。就中杜威、孟羅、二博士的來華，尤有大力。從此以後，其他各界能否自返於光明不敢必，但求教育界能不斷的把自己所製造的光明放射出來，則不愁社會不被他撼動。所以我說這是可以樂觀的事。

東西人的教育之不同

十二

東西人的教育之不同

梁漱溟

十年歲抄，藉年假之暇，赴山西講演之約。新年一月四日，在省垣陽曲小學爲各小學校教職員諸君談話如此。教育雜誌主者李石岑先生來徵文，倉卒無以應，姑即以此錄奉。稿爲陳仲瑜君筆記。漱溟志。

記得辜鴻銘先生在他所作批評東西文化的一本書所謂「春秋大義」裏邊說到兩方人教育的不同。他說：西洋人入學讀書所學的一則曰知識，再則曰知識，三則曰知識。中國人入學讀書所學的是君子之道。這話說的很有趣，並且多少有些對處。雖然我們從前那種教人作八股文章算得以教人以君子之道否，還是問題。然而那些材料——論語、孟子、大學、中庸，一則是講的君子之道，無論如何，中國人的教育，總可以說是偏乎這麼一種意向的。而西洋人所以教人的，除近來教育上的見解不計外，以前的辦法盡是教給人許多知識。什麼天上幾多星，地球怎樣轉……現在我們辦學校是仿自西洋，所有講的這許多功課都是幾十年前中國所沒有，全不會

以此教人的，而中國書上那些道理也彷彿爲西洋教育所不及。此兩方教育各有其偏重之點是很明的。大約可以說中國人的教育偏着在情志的一邊，例如孝弟：……之教。西洋人的教育偏着知的一邊，例如諸自然科學：……之教。這種教育的不同，蓋由於兩方文化的路徑根本異趨。他祇是兩方整個文化不同所表現出之一端。此要看我的東西文化及其哲學便知。昨天在督署即談到此，有人很排斥偏知的教育；有人主張二者不應偏廢。這不可偏廢。自然是完全的合理的教育所必要。

我們人一生下來就要往前生活。生活中第一需要的便是知識。則如擺在眼前的這許多東西，那個是可吃，那個是不可吃，那是滋養，那是有毒：……都須要知道。否則，你將怎麼去吃或不吃呢？若都能知道，即爲具有這一方面的知識。然後這一小方面的生活才對付的下去。吾人生活各方面都要各有其知識或學術才行。學問即知識之精細確實串成套者。知識或學問也可出於自家的創造——由個人經驗推理而得，也可以從旁人指教而來——前人所創造的教給後人，但知識或學問

除一部分純理科學如數論理而外，大多是必假經驗才得成就的。如果不走承受前人所經驗而創造的一條路，而單走個人自家的創造一路，那一個人不過幾十年，其經驗能有幾何？待有經驗，一個人已要老死了，再來一個人又要從頭去經驗，這樣安得有許多學問產生出來？安得有人類文明的進步？所謂學問，所謂人類文明的進步，實在是出前人的創造教給後人，如是繼續開拓深入才得有的。無論是不假經驗的學問，或必假經驗的學問都是如此；而必假經驗的學問尤其必要。而且一樣一樣都要親自去嘗試閱歷而後知道如何對付，也未免太苦，太不經濟，絕無如是辦法。譬如小孩生下來，當然不能要他自己去嘗試那個可吃，那個不可吃，而由大人指教給他。所以無論教育的意義如何，知識的授受總不能不居教育上最重要之一端。西洋人照他那文化的路徑，知識方面成就的最大，並且容易看得人的生活應當受知識的指導，從梭格拉底一直到杜威的人生思想都是如此。其結果也真能作到各方面的生活都各有其知識，而生活莫不取決於知識，受知識的指導。一對自然界的問題就有諸自然科學為指導，對社會人事的問題就有諸社會科學為指導。這雖然也應當

留心他的錯誤，然自其對的一面去說，則這種辦法確乎是對的。中國人則不然。從他的脾氣，在無論那一項生活都不喜準據於知識；而且照他那文化的路徑，於知識方面成就的最鮮，也無可爲準據者。其結果幾千年到現在，遇着問題一不論大小難易一總是以個人經驗、意見、心思、手腕爲對付。即如醫學，算是有其專門學問了，而其實在這上邊尤其見出他們只靠着個人的經驗、意見、心思、手腕去敷衍一切。中國醫生沒有他準據的藥物學，他只靠着他用藥開單的經驗所得；他沒有他準據的病理學、內科學，他只靠着他的臨牀的閱歷所得。由上種種情形互相因果，中國的教育很少是授人以知識，西洋人的教育則多是授人以知識。但人類的生活應當受知識的指導，也沒有法子不受知識的指導；沒有真正的知識，所用的就只是些不精細不確實未得成熟貫串的東西。所以就這一端而論，不能說不是我們中國人生活之缺點。若問兩方教育的得失，則西洋於此爲得，中國於此爲失。以後我們自然應當鑑於前此之失，而於智慧的啟牖，知識的授給加意。好在自從西洋派教育輸入，已今往這一邊去做了。

情志一面之教育根本與知的一面之教育不同。即如我們上面所說知的教育之所以必要，在情志一面則為。故其辦法亦即不同。知的教育固不僅為知識的授給，而尤且著意智慧的啟牖。然實則無論如何，知識的授給，終為知的教育最要之一端。此則與情志的教育截然不同之所在也。智慧的啟牖，其辦法與情志教育或不相遠。至若知識的授給，其辦法與情志教育乃全不相應。蓋情志是本能，所謂不學而能，不慮而知的，為一個人生來所具有，無缺欠者，不同乎知識為生來所不具有，為後天所不能加進者，不同乎知識悉從後天得來（不論出於自家的創造，或承受前人均為從外面得來的後加進去的）。既然這樣，似乎情志既不得教育，亦非可教育者。此殊不然。生活的本身全在情志方面，而知的一邊——包固有的智慧與後天的知識——只是生活之工具。工具弄不好，固然生活弄不好，生活本身（即情志方面）如果沒有弄得妥帖恰好，則工具雖利，將無所用之，或轉自貽賊。所以情志的教育，更是根本的。這就是說怎樣要生活本身弄得恰好是第一個問題；生活工具的講求固是必要，無論如何，不能不居於第二個問題。所謂教育不但在智慧的啟牖和知識

的創造授受，尤在調順本能使生活本身得其恰好。本能雖不待教給，非可教給者，但仍舊可以教育的，並且很需要教育。因為本能極容易攪亂失宜，即生活很難妥帖恰好，所以要調理他，得以發育活動到好處，這便情志的教育所要用的功夫。一其功夫與智慧的啟牖爲近，與知識的教育便大不同。從來中國人的教育很著意於要人得有合理的生活，而極顧慮情志的失宜。從這一點論，自然要算中國的教育爲得，而西洋人忽視此點爲失。蓋西洋教育着意生活的工具，中國教育着意生活本身，各有所得，各有所失也。然中國教育雖以常能着意生活本身故謂爲得，卻是其方法未盡得宜。蓋未能審知情的教育與知的教育之根本不同，常常把教給知識的方法用於情志教育。譬如大家總好以乾燥無味的辦法，給人以孝弟忠信等教訓，如同教給他知識一般。其實這不是知識，不能當作知識去授給他，應當從怎樣使他那爲這孝弟忠信所從來之根本本能得以發育活動，則他自然會孝弟忠信。這種乾燥的教訓只注入知的一面，而無甚影響於其根本的情志，則生活行事仍舊不能改善合理。人的生活行動在以前大家都以爲出於知的方面，純受知識的支配，所以梭格拉底說知識

東西人的教育之不同

即道德；謂人只要明他白，作事就對。這種意思，直到如今才由心理學的進步給他一個翻案。原來人的行動不能聽命於知識的。孝弟忠信的教訓，差不多即把道德看成知識的事。我們對於本能只能從旁去調理他，順導他，培養他，不要妨害他，攪亂他；如是而已。譬如孝親一事，不必告訴他長篇大套的話，只須順着小孩愛親的情趣，使他自由發揮出來便好。愛親是他自己固有的本能，完全沒有聽過孝親的教訓的人，即能由此本能而知孝弟；聽過許多教訓的人，也許因此本能受妨礙而不孝親。在孔子便不是以乾燥之教訓給人的。他根本導人以一種生活，而借禮樂去調理情志。但是到後孔子的教育不復存在，只剩下這種乾燥教訓的教育法了。這也是我們以後教育應當知所鑑戒而改正的。還有教育上常喜歡借賞罰為手段，去改善人的生活行為，這是極不對的。賞罰是利用人計較算賬的心理而支配他的動作，便使情志不得活動，妨害本能的發揮，強知的方面去作主，根本攪亂了生活之順序。所以這不但是情志的教育所不宜，而且有很壞的影響。因為賞罰而去為善或不作惡的小孩，或以為根本不可教的，能毅反抗賞罰的是其本能力量很強，不受外面的攪亂，到是很有希望的。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八號

每冊工料銀叁角零貳厘

編輯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會計處

1924

年

第6卷9-10期

昆明教育月刊

第六卷

第十九號合冊



昆明縣教育局印行

366
6000

本刊啓事

本刊以印刷稽延致出版愈期宣傳轉多不靈現已經局務會議議決改辦週刊按週出版庶消息敏活全縣辦學者得以先覩爲快俟擬訂簡章呈

縣公署核准後即可照辦至週刊出版發行時仍望

昆明教育界熱心諸君時賜大稿俾便刊登而促昆明教育日臻改進是荷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啓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十號合冊目錄

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經過摘錄

公債 試題 訓詞

教學法之改進

習簿 教學法概論 設計法 道爾頓制

楊履端

視查報告

(1) 中華民國十三年昆明縣屬第三學區教育委員視查各校報告錄

楊培德

英答

(2) 中華民國十三年份昆明縣屬第三學區教育委員考查各小學校教員教

授成績優劣判定表

雷秉衡
高長榮
楊培德

會計報告

昆明縣教育局十二年十月份收支計算書

參考

梁任公羣書概要講義之二部

論語 孟子

選載

屈原研究

梁啟超

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經過摘錄

本刊本報第六七號合冊會將縣教育局函知各校遵照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辦法公函并辦法全文登載完畢茲又將去歲縣屬第一屆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經過情形摘要登出統希縣屬高級小學以上教育者注意

編者

- 一 昆明縣教育局轉據縣立師校組織附屬高級小學校成績考試委員會請委員長呈文
- 一 昆明縣公署委任縣立師校主任兼充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委員長委任令
- 一 昆明縣教育局簽呈請委任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委員簽
- 一 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考試日程表考試規則辦事日程表會務細則
- 一 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評判各校畢業學生等第姓名成績佈告
- 一 雲南教育司令昆明縣公署轉報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考試畢業學生總分表請核飭令轉飭知照文
- 一 昆明縣教育局轉報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試完閉會期文
- 一 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第一屆考試各科試題
- 一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要

一 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舉行考試各校畢業儀式訓詞

(1) 王縣長孟懷訓詞

(2) 李委員長漸遠訓詞

一件轉據縣立師校組織縣屬高級小學校成績攷試委員會委員長由

呈爲呈請核委縣屬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委員長事案據職局縣立師範學校教務主任兼執行校長職務李鴻翹簽稱昨奉

教育司訓令第七四四號開此次舉辦畢業攷試應將附屬小學高級修業生一律攷試飭校組織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並將辦理情形報候查核等因隨飭據附屬小學校主任梁光輝統將該校本年高級修業生三班姓名年籍成績及一切應報事項預備完齊應祈轉請核辦前來查前奉發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辦法第二條載一委員長一員總理學業成績攷試事務由委員會所在地之教育行政機關呈請最高行政長官任命之等語茲該校高級修業生本年既有三班畢業又縣立第一高級小學校有一班畢業應即呈請任命昆明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委員長一併設會攷試此外私立求實小學校亦有高級生一班畢業俟攷試時尙未劃歸市區管理如該校送

到成績等表亦請准予連同攷試理合備文呈請

鈞長俯賜鑒衡准予委任飭遵謹呈

昆明縣縣長王

局長李文清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二月

九

日

一件委任縣立師校主任兼充昆明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委員長由

列銜 委任令第 號

委任昆明縣立師範學校教務主任李鴻翽兼充昆明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委員長

此命

縣長王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二月

日

一件簽呈請委任昆明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委員由

簽呈為呈請委任事案據昆明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委員長李鴻翽函稱敝委員長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要

四

遵奉委令自應照章組織報告成立查委員會辦法第二載委員若干員商承委員長
分司命題監試校閱核算等事於考試前由委員長商同所在地之教育行政長官委
任之等語除事務員擬定吳存慶韓開泰二員由會函訂外茲擬請委梁光輝陸世儀
梁繼先趙坤李鴻寶五員為本會委員分司命題監試校閱核算等事應請轉請核發
委任令以便訂期攷試等情前來職局覆查無異理合繕具委任令簽請
鈞長衡核印發謹簽呈

昆明縣縣長王

附呈委任令五件

局長李文清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二月

二十五

日

昆明縣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攷試日程表

日期	科目	時間
一月十日 (星期六)	算術	午前十時至十二時
一月十一日 (星期日)	公民	午後一時至三時
一月十二日 (星期一)	歷史 地理	午後一時至三時

附註

午前點名時間 九時三十分

午後點名時間 十二時三十分

昆明學業成績攷試委員會攷試規則

(一) 本屆攷試場所設於昆明縣立師範學校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 (二) 凡應受攷試之學生不得藉故規避
- (三) 攷學生須先時由附小主任及各校長率領到攷試場所靜候點名發卷
- (四) 領取試卷入場後應嚴守秩序不得凌亂喧嘩
- (五) 座位須按照試卷上號數入座不得紊亂違者扶出
- (六) 受攷各生除筆墨及必需之文具外不得携帶片紙隻字違者扶出
- (七) 攷試題目宣布後不得向監試員質問一切並不許藉故外出交頭接耳及傳遞
拾替違者扶出
- (八) 臨時受攷學生如有挾帶傳遞事項經監試員檢查不得估抗違者扶出
- (九) 交卷時須將卷面浮籤揭去
- (十) 受攷生須按照規定時間交卷如逾十分鐘尙不交卷者實行抽卷
- (十一) 交卷後即隨携帶筆墨出場不得藉故逗留至出場後不得復入試場及要求
添攷試卷違者不給分
- (十二) 受攷學生須聽監試員之指揮不得違抗

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辦事日程表

日期及時間	辦理事項
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下午二時半	(一)開成立會 (二)呈報本會成立日期 (三)辦理考試前一切應辦事項
十四年一月五日(星期一)	(一)函送考試日程表及規章 (二)呈報考試日期 (三)佈置試場
一月九日(星期五) 午前九時三十分 至午後一時	(一)算術國文兩科委員到會命題 員長核定試題 (二)委員 文兩科試卷 (三)印刷題目辦妥算術國 (四)編列席次
一月十日(星期六) 午前九時三十分 至午後一時	(一)委員長親臨考場點名 (二)考試算術 (三)考試國文 (四)公民理科兩科委員到 會命題 (五)委員長核定試題 (六)印 刷題目辦妥公民理科試卷
一月十一日(星期日)時至十 午前九時三十分 至午前十一時	(一)委員長親臨考場點名 (二)考試公 (三)考試理科 (四)歷史地理兩科委員到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p>二月 午後一時至三時</p>	<p>會命題 (五) 委員長核定試題 (六) 印刷題目海安歷史地理兩科試卷</p>
<p>一月十三日(星期一) 午前九時三十分至十二時</p>	<p>(一) 委員長親臨考場點名 (二) 考試歷史地理</p>
<p>一月十四日(星期二) 一月十五至二十日 (星期四至星期二)</p>	<p>委員評閱試卷 核算分數 填列成績</p>
<p>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三)</p>	<p>(一) 開委員會 (二) 函送考試成績限十二日以前將畢業證書填寫完畢送會驗印</p>
<p>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四)</p>	<p>驗印證書 呈報</p>
<p>一月二十五日(星期日)</p>	<p>舉行畢業式</p>
<p>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p>	<p>閉會呈報分函</p>

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會務細則

第一條 本屆委員會設於昆明縣立師範學校

第二條 本屆委員會期定爲二十七日其會務之起訖日期以會議決定之

第三條 委員會委員及其他職員於試期將到時由委員長召集開會籌商一切事宜

第四條 考試日程表由委員會商酌配定於試期前五日通知各受考學生

第五條 考試日期定於十四年一月十日考試時間照考試日程表

第六條 各科試卷由委員會製定編製號數彌封臨時發給受考學生

第七條 考試期間由委員長酌派監試員若干人執行發卷收卷監場各事宜

第八條 委員應於試期前一日擬定題目送陳委員長選定印妥封固交監試員當
場折封宣示之

第九條 監試員收回試卷交委員長保存另訂日期請各科委員到會評閱

第十條 委員評定分數後始能拆開彌封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十

第十二條 試卷經委員長核閱後即交事務員彙總核算

第十三條 分數計算完畢由委員會決定成績列單連同試卷送交學校辦理並呈

報教育司備案

第十四條 委員會應用關防暫由昆明縣教育局製章啟用候省政府頒發到會時

即行更換

第十五條 委員會委員及其他職員對於本會一切事件均有嚴守秘密之責

第十六條 本細則適用於本屆

一 件宣佈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評判畢業學生等第姓名成績

佈告 爲宣佈事案准

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公函開本屆委員會考試各校學生各科試卷昨由閱卷

委員照章分別評閱記分遵照雲南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議決標準以各生成績低

劣若嚴格辦理則各校成績不及格不能畢業之學生爲數過多本屆委員事屬創舉

畢業標準不妨從寬當經詳加討論議決此次評判等差以各學校報到表列各學生

總平均分數作二倍以委員會考試各科平均分數相加以三平均在六十分以上者得畢業若此項平均分數不及六十分而相差不及十分之二其操行成績列乙等以上者亦得畢業此種標準僅適用於本屆等因本會自應遵此核算分數計星明師範附屬高級舊制第十四班得畢業學生三十四名新制第一二兩班得畢業學生八十六名不得畢業學生三名縣立第一新制高小校得畢業學生五十一名不得畢業學生二名私立求實小學校舊制高級第三班得畢業學生二十三名不得畢業學生一名分別列表函請查照其畢業各生應即由校宣布並填寫證書於一月二十日以前送會以便依期於二十五日舉行畢業式其不得畢業及未受考試各生應由校酌予發給修業證書飭令補習下屆委員會開會時准予補考畢業除呈報

教育司暨

昆明縣公署外相應檢同各表函請查照辦理等由准此除求實小學校畢業學生應由該校宣佈外其縣立第一校昨據該校託出本校代辦自應將本校舊新制三班縣立第一校一班畢業學生按照委員會送到表列等第姓名成績填寫證書送會核驗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編錄

並先列榜宣佈仰該生等遵照舉行畢業式日期一齊到會隨同行禮祇領証書勿得自誤切切此佈

計開

附屬小學舊制第十四班畢業學生二十四名

附屬小學新制第一班畢業學生四十二名

附屬小學新制第二班畢業學生四十四名

不得畢業學生二名

縣立第一校新制第一班畢業學生五十一名

不得畢業學生二名

中華民國十四年一月

雲南教育司指令第三〇二號

令昆明縣縣長王用子

呈二件為轉報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考試畢業學生總分數表請核

勅由

呈表均悉查該委員會此次計算各校畢業分數據呈係援用雲南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辦法從寬辦理在考試委員會創辦之初應予照准備案以後仍須從嚴以學科爲本位必各科均及格始得畢業仰即轉飭知照此令表存

教育司司長董 澤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

二十八

日

一件轉報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試完閉會日期

昆明縣教育局呈爲呈請轉報事案據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委員長李鴻勳報稱本會遵令組織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業經請委委員支配職務於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昆明縣教育局開會報告成立並將商定之考試日程考試規則辦事日程處務細則等件附呈在案嗣即按照辦事日程於民國十四年一月十三二十三等日齊集昆明縣立師校附屬高級新舊制學生三班昆明縣立第一高級小學校新制學生二班私立求真小學校高級舊制學生二班嚴格考試試完由樹德委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十三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十四

員照章分別評閱記分並遵照雲南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議決標準由核算委員分別核算結果計昆明師範附屬高級舊制第十四班得畢業三十四名新制第一二兩班得畢業學生八十六名不得畢業學生三名縣立第一新制高級得畢業學生五十一名不得畢業學生二名私立求實小學舊制高級得畢業學生二十三名不得畢業學生一名按照等第列表函知各校照章宣佈並填寫證書送會分發茲該各校證書送齊即於一月二十五日午刻在會舉行畢業式發領証事訖即於是日申刻閉會除應行呈送考試各生成績等表另案呈送外理合先將昆明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試完閉會日期備文呈請

鈞長俯賜查核轉報謹呈

昆明縣縣長王

局長李文清

中華民國十四年一月二十八日

一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第一屆考試各科試題

公民試題

(1) 處世最重要的是什麼

(2) 公衆衛生最重要的是那幾種

國語試題

(1) 時間之可貴

(2) 下面有新聞一則試用新式標點符號標點出來

昆明縣教育局決定明春在五鄉設立平民學校二十校約計每鄉四校均輪流附設於各初級小學此處畢業又移設他處以次普及全縣其經費由教育局負擔云

算術試題

(1) 乙走路比甲快 2 倍；丙又比乙快 2 倍；若甲走 5 里，問乙走幾里？丙走幾里？

(2) $20.5 + 0.8 = ?$

(3) 某校共有學生 361 人，男生占 $\frac{1}{3}$ ，女生占 $\frac{2}{3}$ ，問男生女生各有多少人？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補錄

十六

(4) 甲和乙工力的比爲 4 : 5 ; 若甲一日得工銀 8 角、乙一日得幾角？

史地試題

- (1) 華族建國以何人爲最有力
- (2) 中國文化大有進步在何時
- (3) 統一戰時的皇帝是誰
- (4) 降匈奴奪回黃河以南地立朝鮮閩越南越等地爲郡縣是何人事業
- (5) 五胡之亂五季之擾遼金之爭在何時
- (6) 中華民國在地球何部何洲
- (7) 長江利益比黃河如何
- (8) 中國貫通南北的人工河流何名
- (9) 西江流貫幾省何省是其發源地
- (10) 中國現在已成之鐵路東西幹路有幾條南北幹路有幾條

理科試題

(1) 吾人所穿之布衣其質料由何物而得

(2) 馬牛羊之獸何者反芻何者不反芻試分別之

(3) 吾人做手工之粘土是怎樣放的

(4) 光合七色用何物可以証驗

(5) 吾人所飲之水係何物化合而成

一 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舉行考試各校畢業儀式訓詞

(1) 王縣長孟懷訓詞

普榮華記

今天是昆明縣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第一屆發畢業證書給你們的日期，你們在小學校上了六年或是七年的學，到今天算是高小程度完足，以學年論，可以作個結束畢業了。在平日你們各位老師，為教授你們非常清苦，犧牲一切名利，口燥舌焦的，熱心熱忱同你們說的話，也很不少了！現在因為時間迫促，我的事情又多，只能簡簡單單的，同你們說說『教育』。為甚麼要教育呢？你們除學力境遇優異的升學，將來更是比較的明白以外，其餘的就是要

你們去做工商農這些事情了。那末人生在天地間，最重要的就是生活。如果沒有學校教育，大家的知識，就要非常粗淺，沒有條理，沒有好多效力，大家的身體，就要發育不完全，長得不平均，能力也要減少。就要多表現出些惡劣的行動。這樣做去，生活要卑陋，天天在爭權奪利。所以國家設了許多學校，施行教育；就是要給大家的知識豐富，有精密計劃；體魄健康，可以耐勞忍苦；道德向上，完成人格；可以在人羣裏生活，簡單說：就是可以「做人」。一方面是要大家用精密的知識，強健的體魄，高尚的道德，去勤勤苦苦循規導矩的謀生活，做個「好人」，這就是國家辦教育底希望達到了。但是還不足哩！所以他方面，就是要這些做好人的，把那些做「惡人」的，也要給他同樣的做好人。因為世間有些人：他不惟不去做好人；他只想會去吃人，坑人，害人，殺人！把社會弄得個危險萬分，人民弄得個要死不得活！像現在的社會，就是這樣了！那末社會還是個不得安寧，生活還是個不得幸福，好人還是個做不起走！所以他方面，是必要做好人的，把那惡人

滅絕了！那末以後人人做人，人人享幸福，這教育才算完全咧！但是惡人的勢力，比好人的大，怎能容易滅絕呢？就是要做好人的，大家同心同力連絡，組織一個相當精密堅固的團體；發生特殊效力，去勸導那些做惡人的；勸導力窮盡，他仍然要做惡人，那末我們好人，不妨把那吃人，坑人，害人，殺人的惡人，把他致之死地，弄死殺死，也是很可儘管去做的。這樣做來，教育培植好人，好人更去把惡人制服做人。那末社會自然安寧，人類自然有幸福，國家辦教育，就是爲這樣了。說到這點，我也知道你們以後定要問我說：『王縣長說的好人同好人提倡，連絡，組織團體，去制服惡人，但是誰人提倡呢？怎樣組織團體呢？』我又鄭重告訴你們幾句：如何提倡，如何組織團體？這個疑問，你們不消過慮；將來自會有人提倡，自會有書報給你們看，有方法供你們研究去連絡組織團體。最重要的，就是渴望你們現在到社會上早早的頭一步好好的做人，做個將來預備連絡運行的制服惡人的基礎啊！

昆明學業成績委員會經過摘錄

李委員長漸遠訓詞

二十

這一次學業成績考試委員會的設立，係屬一種創舉；從前是未曾有過的。而且這個會，是奉官廳命令來組織的，我們奉官廳命令，已在幾個月前；至官廳要組織這個會的原因：是看到現今的學校畢業生成績太劣，到外面升學去，總是落在後人，而且在學校內的時候，毫無顧忌，總覺得年限滿就可以畢業。因此就不想發奮讀書，壞習氣就一天比一天增長。到了畢業的時候，好的本事沒有學得，作壞的本事倒學得了。這種情形，是何等的壞！若是不再設法補救，將來就要鬧得不堪問了。這個會的設立，就是要免除以上各種弊病的一個法子啊：考試法子既然改變，那末考試的情形也就和往年不同了。往年畢業考試，只由學校作主，本班教師出題試驗，所出題目，亦只就最後一學期所學。擬定畢業總成績，即由各學期之放績評定。本學不然，除掉學校內各學期考試得到成績外；尚須再經一次試驗。試驗科目包含各學年所學的在內；出題之人由會中另聘；本班教員迴避。這是你們才經過的。

情形。現在你們回想一想，難不難呢？比較是要難的多了。所以考試下來，成績就不見得佳。若是要認真辦理，定有許多人不得畢業。不過這種考試法初次創辦，很可原諒一點；就是中等學校也都是如此辦理。已往之事也不必深咎，我們須要注意到以後。那麼以後應當注意之事是什麼呢？第一：這種考試委員會，不僅小學有，中學也有；你們既然曉得這種困難，那麼將來入了中等學校的時候，自當要格外努力方能戰勝這難的關頭，到得戰勝難關以後，你們的前途也就有希望了。所以我期望你們既立定志向求學，隨時都要用功，不要把時間輕意鬆放，將來的結果也才能比現在的好咧。第二：你們畢業後升學的固然多，不升學的也還是不少；不升學的必是改業謀生，但改業謀生，更要勤苦努力才能戰勝困難；戰勝困難，才受人歡迎；能受人歡迎，才能維持生活。第三：要學好。一個地方好人多，惡人敵不過好人，那個地方就清平無事；人人都得安心做事，多麼快樂。若是壞人多，好人敵不過他們，地方上就要亂。他們天天出來吞款，騙人，偷東西，燒殺搶擄，做各

種破壞的事。弄得耕田的也不得耕，做買賣的也不能買賣，讀書的也不能讀書。那豈不痛苦麼，我對你們說的話也很多，希望你們把我前面所說的三項記住，那麼將來你們得益一定不淺咧！

●● 教學法之改進 ●●

楊履端

這篇文章是教學法最簡單最明瞭的敘述登載本刊供昆明教育界人士以最好的參考品 編者

一. 教學法概論

1. 教學法之分類

近年以來，教學法之名目繁多，五花八門，往往淆亂視聽，如注入法，啟導法，輔助法，設計法，道爾敦試驗室法等；又有如西洋所謂訓練課，復習課，欣賞課等，則皆稱課而不稱法，尤足見名稱之散漫而不一律。蓋名詞多隨經驗事實而發生，製名詞初不問其能否合於規律；吾人爲研究便利起見，不能不先釐定教學法之系統。

現依巴格力 (W. C. Bagley) 氏最近所定教授法之分類，(口述，尙未發表) 其標準有三：

教學法之改進

教學法之改進

A. 依教學的時序

B. 依教學的方法

C. 依教學的目的

A. 依教學的時序分類者——例如美國所通行者。以教科書為中心，分三步教授：第一步，指定功課；第二步自修指定之功課；第三步溫習。再詳言之如後：

一、指定功課 (Assignment)

- (一) 確實指定自修之範圍，使學生負責。
- (二) 引起學生之動機，使有興趣以研究。
- (三) 預免自修之困難，而就學生所不能自知者，加以解釋。
- (四) 設為問題，使學生能應用思想。

二、自修指定之功課 (Independent Study)

- (一) 訓練與記憶的學習。

(二)簡單的學習。

(三)理解的學習。

(四)問題的解答。

三、溫習 (Retaiten)

(一)記誦式溫習。

(二)無組織的討論式的溫習。

(三)問答式的溫習。

(四)課題式的溫習。

(五)社會化的溫習。

此係以教本為中心，教員居考察之地位，指導之地位，故無教學法可言，惟其用甚普通耳。

B. 依教學的方法分類者如下：

一、注入式 (Zp'stion)

教學法之改進

教學法之改進

(一) 語言注入。

(二) 書本注入。

(三) 示教法。

(四) 圖表法。

二、啟導式 (Development)

(一) 歸納法或演繹法。

(二) 研究法。

(三) 實驗法。

三、設計式 (Project)

(一) 問題法。

(二) 設計法。

C. 依教學之目的分類者如下；

(一) 技能的訓練。

(二)知識的發展

(三)理想與態度的培養

2. 各方法之比較

以上諸法，長短互見。如以啟導式而論，其歸納法之足以引起兒童自動能力，固較注入式爲佳；然若遇教授文藝，作品往往不能分晰，則啟導式即礙難收效矣。故各種教授法皆宜選擇應用，不可固執某種教法，蓋隨時制宜，要在教者之善自抉擇耳。茲舉最近盛行及最近試驗之設計法及道爾敦試驗室法，擇要言之。

II. 設計法

1. 何謂設計

「設計」一詞，在原文有設計之意。啟爾帕特立 (E. Patrick) 爲之暫下一定義曰：「設計者，是在社會環境中，進行一個全心全意的有目的的活動」。

(Project is a whole-hearted, purposive activity proceeding on a social environment)

教學法之改進

教學法之改進

六

(三) 故知所謂設計，原非讀書，乃係一種活動。如女子縫衣，先有大小長短之計劃，從裁剪到縫好，已為一種全心全意有目的之活動，且與社會有關，故亦即為一種設計之完成，不必僅屬書本事也。

教學法之採用設計，已非始自今日，如家政園藝諸科，往往以工作實習代替教授。又如生徒造作各種器物，器物之完成，亦即設計之完成，蓋舊日僅用於工業上農業上之設計教學法，今日更推廣應用於一切教育而已。

今日吾人通稱之設計教學法，有四特點：

一、推。理。的。而。非。記。憶。的。——舊教法專重記憶，不重思考，其弊甚大。今於記憶外復重思考；然思考之先，必有疑難問題，（詳見杜威思維術）故欲引起學生思考，必先設為各種疑難問題使學生推想解決方法。

二、重。行。為。而。非。重。知。識。——杜威的教育定義，說教育是經驗的改造，（詳見杜威平民主義與教育）即注重行為而非注重知識；設計教學

法雖非創始於杜威，然其原理實與杜威學說吻合。人必受作業之訓練，然後能實地做事，僅恃書本，斷難奏效也。

三、在自然環境中進行而非在人為環境中進行。——例如化學試驗室中的試驗，是在人為環境中進行；到農田中或藥房裏去實際做事，是在自然環境中進行。設計教學法中的設計，是必在自然環境中進行的。

四、問題在前，原理在後。——設計法與實驗法的大別即在此。設計法的各種作業者皆學，自尋方法，教師不先說明也。

2. 設計教學法之研究及實施

設計教學法之推廣應用猶十年內事，此種新潮流之研究及實施如何，固吾人所必先知者也。提倡設計教學法最力者，為啟爾伯特立氏，曾著「設計法」(The project method)一書。又麥克墨呂 (Mc murry) 及斯雷文孫 (Stevens)

(a) 各有「設計教學法」一書，(Teaching by projects. The project method. 教學法之改進

教學法之改進

八

[Teaching] 皆爲名著。此外尙有在小學低年級實施設計教學法者，如克利科威茲 (Krichwiser) 女士，著有「初年級之設計」(Projects in the primary grades) 一書，又有「家庭設計的農業的職業教育」一書 (Vocational, Agricultural education by projects) 皆十年來研究設計教學法之結晶也。

此外學校中作試驗之報告者更多。最著者如「赫萊士滿學校」(Horace Mann School) 設計教學法實施報告。中國南京高等師範附屬小學，江蘇蘇州第一師範及第一女子師範附屬小學，皆各有設計教學法實施報告。然以世界之大，能履行設計法特色之學校，所在多有，雖事實昭然，而來享其名者，皆得設計教學法之真義者，吾人未可忽略視之也。

2. 設計教學法舉例

例如夏日滅蠅的方法如何？

製糖的方法如何？

此種例子，舉不勝舉，惟吾人最須注意者，即設計與問題之別，問題僅

須知識以答解，而設計必須行爲上之實際進行是也。又設計教學法之問題，除包括上流四特點外，又須有五步驟：

一、引起動機。

二、決定目的。

三、計劃方法。

四、執行計劃。

五、批評作業。

4. 設計教學法之批評

設計法最最新之教學法，集有衆長，優點甚多，計有十大條：

(一)能啟發兒童思想！思想愈用愈精，然決不能憑空幻想，故必先有困難，先有問題。舊教法欲引起學生發問，誠屬難乎其難，因教師已爲之預備完全，學生只須記憶已足。惟古今來偉大之教師，如中國之孔子，孟子，西洋之蘇格拉底，皆重在設問，惜未能廣行，今之設計法，不過更重行爲而

已。

教學法之改進

(二)能改造兒童之經驗——教育爲經驗之改造，故重行爲而不重知識。舊教育中雖偶有一二人兼重知行，如曾左之流；今則舉舊教育中之少見者而普遍之，身體力行，即足以改造其經驗。

(三)引起兒童之動機——教育心理學學習律中，最重動機，時時變換方法，減少學生煩悶及痛苦，故施行設計教學法之學生，無不活潑潑地，吾人試比較十數年前之學生生活與今日之學生生活，其苦樂自見矣。

(四)能多得社會生活之訓練——舊日教學法注重學生個別之成績，學生不能講互助，彼此嫉妬，且爲教師所不容。設計教學法之目的，在使學生同力合作，且非同力合作不爲功。一方面既無競爭比賽之心，一方面即從共同作業之機會中，養成共同生活之習慣。

(五)教材皆能適應兒童之需要——現今各種科書，雖亦能適應需要，但設計教學法之教師，皆能就兒童自己所實在需要者設法適應之。

(六)各科教材之聯絡。設計教學法中，有所謂學習單元者，即各科之材料聯合爲一學習之單元。如以英語演戲，看英文之知識，有時有歷史之知識，有時有家政之知識，數學之知識，社會之知識等，故此一設計中，各科教材皆得聯絡合用。

(七)學習與做事不分。知行合一。

(八)養成活動之習慣。

(九)養成自信之能力。

(十)有始有終。

設計教學者法之缺點，亦有二端：

(一)缺乏知識之系統及材料之組織。有組織可便記憶，記憶一項，不能不謂爲學習上之要件。故凡設計教學法往往不能免非論理之組織，不便記憶，學生所得益處無多。

(二)永久價值在前，目前價值在後。目前價值應在前，永久價值應在

教學法之改進

後。

教學法之改進

III 道爾敦制 (Dalton Plan)

1. 道爾敦制實驗之經過

道爾敦制之創始者名赫楞帕克赫斯特 (Helen Parkhurst) 曾游歷歐洲，受意大利蒙台梭利自學自動精神之影響。帕氏之改革教育，與其他教育改革家之動機相同，見傳統之舊教育，重知識及文字上之訓練，而不能養成活潑之經驗；養成死文化之奴隸，而不能養成治社會之自由人。此種思慮。時縈擾於帕氏之腦中，如是者十五年，蓋未嘗不一或忘也。某日，帕氏自紐約乘車他適，於車中間車上某職員之談話，最重要數語為：有知識能自動之工人與無知識僅被動之工人，二者孰為有效，此鐵路雖已開軌八十餘年，然以教育代替管理路工，則屬近年之事之云云。

此段無意中之談話，使此教育家大受感動，即教育界無切實負責之人也。又以為教育在使學生能自動，不必能聽教師之指揮，而今日學校中學生之

工作，又僅爲一種試驗，故不如名之曰社會的試驗室，此道爾敦制所以有試驗室之名也。

一九一九年（民國八年）帕氏初試驗於八克斯（Berkshire）之殘廢學校（教育往往試驗於較小地方，（一）因多數不必受試驗之犧牲，（二）因教育事業不必爲大規模，教師不可妄自菲薄）。帕氏在殘廢學校教授成績甚佳，爲殘廢學校之女施主所賞識，願以試驗計劃應用於道爾敦地方之中學校，是爲制名道爾敦之始。

一九二〇年，（民國九年）英國 梭尼（Miss Rennie）女士，參觀美國 教育，對於道爾敦試驗，大爲歎賞，同年帕氏遊英，頗受英人熱烈之歡迎。從此道爾敦試驗室之名遂遍及全球矣。

2. 道爾敦制之原理

道爾敦制之主要原理有三：

一、自由——以自由之興趣從事研究，不必在教室中，亦不必定在某時

教學法之改進

教學法之改進

問。

十四

二、合作——道爾敦制教師無講演，學生自己在試驗室研究，教師從旁指導，彼此收互助之效。

三、計劃——每學生每月有應做完之事，又必將所做之事，作詳明報告，計劃如何及結果如何，由各人自己負責。

3. 施行道爾敦制之年期

施行道爾敦制之年期，茲以美國為例。美國小學年限八年，自六歲至十四歲，十四歲以上為中學。道爾敦制適合於小學第四年至中學第四年止，即自九歲至十八歲止，共九年。如下表：

年齡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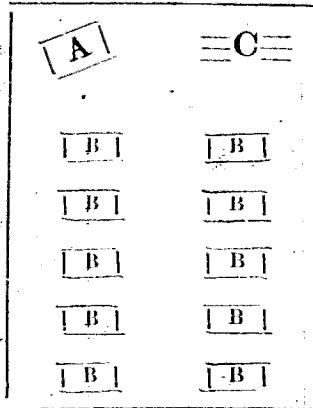
施行道爾敦制年限

中學

小學

4. 道爾敦制之實際辦法

道爾敦制之特點，為廢除教室與時間表。每一教員，擔任一種功課，不得兼任，各科各有一試驗室，或相近之學科合設一試驗室，每一試驗室各有一教師為主任，內中設備該科書籍，圖表及應用之教科書，參攷書雜誌報章



等。其布置方式，以國文試驗室為例，如下圖：A 為主任坐位，B 為學生坐位（可容學生少則七八人，多則十餘人）其中一年級生與一年級生同坐，二年級生與二年級生同坐，遇有疑難問題發生，同桌人以互相討論。C

為室內設備之書籍圖表等。門外懸每月工作大綱，以資考核。

至於課程分配，往往上午為主要科學，下午為次要科學，或午後運動時間，即閉室門，不容學生入內，閱書，須共同作息。

教學法之改進

教學法之改進

關於考察學生勤惰，則有考覈學生進行工作法，此法謂之「工約」。工約每月一紙，例如謂某生今與學校的，在本月內完成教學上之某事某事，由學生簽名負責，月終作業完畢時，繳呈教員，另給次月工約一紙。

此外另有三種圖表，以考察學生是否能履行工約。

(一)教師實驗室表格——此表格每教師各有一摺，如下式：

科	月份				工約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週	第四週	
學生姓名	王				
	張				
	李				
	劉				
	楊				

每科教師各有一表格，詳載一級學生之姓名，——此符號即該生在該月所作工作有已完者，有未完者，有太差者。此表格由教師保存，或懸諸壁上，使學生自己及同學皆得明白，教師亦由以考覈。

(二) 學生工約表格——學生照自己所定工約，隨時作記，何者已習，何者未畢，何者所差尚多，以便分配時間，完成工約，式如下：

學生姓名	年齡				
第四週					
三					
二					
一					
科目	英文	國文	數學	史	地理

(三) 級表——每級每週各有一總表，詳列各生各項成績，亦作記號。如下式：

年級	成績
學生姓名	

教學法之改進

5. 道爾敦制之批評

道爾敦制之優點，即普通學校之缺點，約有以下諸端：

- 一、學生自動研究教師不能代勞。
- 二、使自由研究與興趣符合。
- 三、師生合作精神。
- 四、對於所訂計劃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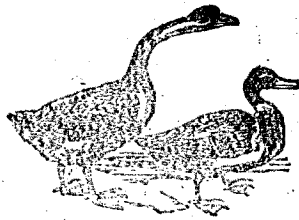
至於有無缺點，尚在試驗時間，未能預述，惟有可疑者諸端：

- 一、關於技能學科，非經教師指教不為功，否則由學生自己嘗試，終至勞而無功。（如音）此疑解答之法，即上半日與上半日不同，上半日行此制，下半日仍行舊制。

- 二、研究工具，如看書不通順，不能研究明白，其他工具缺乏時亦然。此未有答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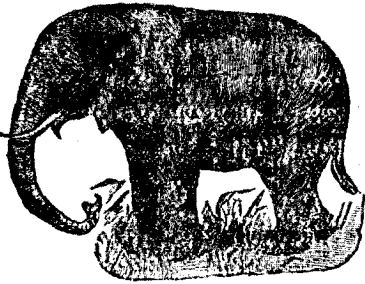
結論：論教學法是活的，不必科科一致，時時一律，適用者則

用。之。否。則。不。用。爲。佳。且。平。心。而。論。教。學。法。若。單。重。學。生。學。未。必。佳。須。教。學。二。者。互。重。方。能。收。事。半。功。倍。之。效。也。



教學法之改進

教
學
法
之
改
進





視查報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昆明縣屬第二學區教育委員視

查各校報告錄

楊培德

(1)西鄉第一高級小學校校地高爽學校係以廟宇改爲亦寬敞適用校前爲操場面積寬濶惜有偏陬未平處經教員率領學生遇暇即力爲治作現成坦平便所一間建築得式惟覺窄小校具教具及教授所用之圖書皆可供用校內設閱書室藏書亦多計約百餘種現尙力求增置以後可期發達其管理取閱均有條理校園係以校內天境爲之教員學生皆能勤事培植管理其花草蔬果咸屬條達暢茂特限於地積狹小不能十分發展現擬租校旁私人地點以圖擴充而臻完善販賣部今已開辦著效現更設法擴張範圍推行校外該校且創辦學校新聞與社會新聞二種由學生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訪聞投稿教員爲之增刪編輯頗可促起學生留心世事之能力並可增廣其聞見練習其文字砥礪其德行凡此行施良多裨益皆各教員熱心圖維之所致亦五鄉各高等小學校所應取以爲則也該校甲班教員夏榮富乙班李福丙班徐維楨品學兼優兼以年力壯健故凡遇事皆能銳意爲之不憚煩勞其於教授一道尤克互相勉勵研求匪惟切實出奇且能日有改進也學生共百四十五名因該校實行曠課罰金所以學生素皆勤學不懈其勤勞儉樸恭謹之美德將及習以爲風要皆教員等以身化之也且該員等既富經驗尙能虛衷是日到該校視查公退之餘該員等即提出教育改進問題共相討論爲時四點餘鐘因時暮而罷猶苦有不能盡意者使非忠心於教育者烏能是若

(2) 西鄉第三高等小學校校舍寬敞教室亦寬濶操場平整操演頗便所各用教具圖書亦略可供用學生四十餘名素皆勤學不綴課時亦能專心自動其性質頗見誠樸舉止言動亦尙純雅師友之間亦覺親敬融洽教員李芸誠實勤謹其授國語爲電燈公司招股的信先就學生習知省內電燈公司之開設利用招股等概況順

序發開次示題目挑生讀講訖即授課文中之難字句法將字句標示板上並加註釋指生試講覆講（難字句宜令學生課外預習）按其註釋悉本諸教授書其詞意亦
有欠回洽者該員未一事改正未免過泥又生所講有字語冗累或意思未妥貼者未能細心訂正皆屬缺陷難字句授訖全級生通讀課文數篇即了（課文應分節段讀始易成熟）按此課宜以二小時授訖此時僅授至此而止下時何能善終其事且失於閑勞不均課餘曾為該員舉所失共相討論期其改良

（3）西馬第一校教員周鍵品學均佳供職勤慎教法平正少疵辦事員徐清能盡責任且與教員常相扶進行故校務均多治理有條學生共九十六名鄉校學生之多莫過於此要皆該教員熱心任事所致也

（4）西馬第二校教員曾嘉福素昔供職勤慎惟初次到該校為時已十二點餘鐘而該員猶未到校授課僅有學生在課室溫習功課級長指導尙有規矩再三訪問皆謂該教員係因病缺席二次到該校參觀其授算術甲組三四年生為帶小數乘法乙組二年級生為九之乘法口訣丙組一年級生為單位之乘法教授時目光不能注

視查報告

四

射全級生故學生多不專心功課更有置本課於不顧而從事其他學科者又巡視多不行指導檢討之事件而學生之成績概送往教案訂正未免紛擾其所抄寫之課程多半潦草且頭目亦不甚清楚應宜隨時認真矯正至各組教授亦未能扼定要領詳細授與

(5) 西馬第四校已先後查到二次該校係本年始行開辦初次到時其學校內外多係汗濇雜選教室內之各器物尤多雜陳無規又如教員房舍亦是缺不敷用已商該教員及辦事員即應認真整理備置後到該校查之已有多半舉行矣其未行者更令接辦教員張誠人品純良供職勤敏惟其學力淺常而於教育一道尤乏經驗參觀其授國語不惟講解忽略且手續亦多慢無頭緒又讀注音字母其音韻五聲尤多錯訛

(6) 土堆第一校前教員係張詔延教法差池尤多怠玩職務曾經呈請撤委另簡優員繼任其後繼任者為王鳳書品行端方學力中平參觀其授國語書方複式手續尚屬鍊達惟於教材之要點未能精細探得且學生之心理亦未能虛心體會故其

教授終覺泛而不切略而不備而學生尤難於受領也

(7) 土堆第二校學校係爲新建者其課室教員休息室時及僕役室等均皆明淨整齊惟便所尙無現與私人同用殊屬多不便操場以校內天境爲之面積窄小不敷操演教員宋案前未住校每日皆係早到晚歸其到校時間常在十一點鐘以後且該教員不惟遲到尤多連日曠課前經函請撤委在案後經局中中斥仍然留任該員亦能痛改前非就校食宿勤勉教授以補前愆惟該員腦經不甚清明故其言語舉動不免有失序處至其教法亦覺粗略而少條理也

(8) 土堆第三校前教員梁芳服務極爲勤慎且教授訓管法屬妥善後因調委他校其繼任者爲李尙文教授頗見熱心日間皆按時授課夜晚猶聚生徒講習始終不懈似此阻勉殊堪嘉許惟該員初出任教經驗尙少故其教法多欠妥當參觀其爲各年級生復習國語僅以挑生背誦便了殊未盡復習教授之能事且挑此生背誦而他生則漫然不顧又直接教授此組而俾組多無相當之自動似此皆教法未經熟練故也

視查報告

六

(9)大西第一校現有修路工人寄住其間工人既乏道德而監工人員又不能嚴加約束故校內竟弄成污穢狼籍濁臭騰空頗不堪耐是日已同該處監工員言明以後對於工人應宜嚴爲管理勿再任其妨害學校教員張學禮教授勤勉頗爲地方人士所歡迎其授二三四年級生國語一年級生算術因事先預備未熟故於教材之選擇分配與直間教授之參錯均欠適宜所以教授之時動感困難此時心意殊覺紛擾故其結果宜乎一得而數失也

(10)大西第二校教員彭以仁年少力強服務勤敏其對於清潔整理諸端皆能竭力圖維故校內頓覺整齊幽靜顧其年青性暴故訓管理學生未免尖之過嚴又對於地方亦有不能相容者其文學亦差是以遇授文科在彼雖若殫精爲之究不免有疵累此非盲於心實限於力也但該員能虛衷承教而將來之造詣亦正未可限

(11)海源第一校教員楊繼昌授三四年級算術由銀之重求合銀元之數二年級國語日的用處一年級書方教態穩靜且有精神手腕亦敏活教材分配適宜直間接照應亦周到三四年級算術講題欠透澈檢算未能就算得之結果詳細推究其算

法之所以然故學生於既算之後對於理法均覺曖昧國語講解固屬明晰惟於形式內容之緊要處尙少精確之詰究但後擇虛字之要者令生以語言聯爲短語頗見切要書法範字欠優秀說明簡略且未得要領學生成績差且有錯誤者

(12)海源第二校教員董富誠實勤謹其授二三年生算術一年生國語教法尙淺切明晰但學生成績稍欠合格課時其注意力與自動力均覺薄弱答問又多信口而出不加思攷是殆平日疎於訓練故也該校地址幽爽校舍亦尙明淨惟教室內部於清潔一端未能注意講求

(13)海源第三校校地低下以致校內常覺陰濕恐學生因此染患疾病已爲該教員設法預防令其照行以免憂虞又該校釵村學生多無故曠課者其學費亦多虧欠以致學校需用每苦不濟已函該校辦事員應宜急速勸戒催收勿得任其曠廢拖延教員夏雨時服務亦勤其授一三四年級生算術教法大致不差惟學生率多倦容對於功課多不能專心自動又該員於訓練管理清潔衛生諸端亦覺漫不經意也

(14)張家第一校學生共六十名係一三四年級者分編爲甲乙丙丁四組教

授教員張俊自開學皆未在校住宿教授極其熱心學生於每日早七點鐘即便到校教員督率學生溫課二小時始接授正課是日參觀其授各組算術教法頗熟鍊切實學生亦極活潑專心至該校成立之學生自治會及學校販賣部雖未見十分完成然其間亦多可採者

(15)張家第二校前教員王本忠教授勤謹法亦優良該員因辭職他就遺缺自行託王堆第一校撤委教員張韶延代理前到該校視查該代理員授唱歌精神萎靡手腕板窒不靈範唱聲音之抑揚急徐未能合律拍節亦有差池處歌詞大意並不擇要講演學生習唱未知有個別分組統合之法訂正錯誤亦屬忽略按此平易之科學其教法猶如此其疎落則教繁難者其法之不善可斷言矣且該員不惟教法不良而每日到校多在十點鐘以後似此疎忽延誤何能任其代理前已函請另行委員繼任以免廢墜後調委梁芳教授熱心頗能稱職

(16)張家第三校教員布克明教授勤慎每日於開課先即督率學生溫課一二小時始授正課至每日課程皆能按時授訖無稍荒廢願該員勤慎之處固屬可嘉惜

其教授訓管均覺差池前到該校視查甫至而喧嘩擾攘之聲徹諸戶外後入教室教員時方授課惟不知其所授者爲何科學只見學生所看讀國語者有習算術習書者甚或不守規則或枯坐閒談或越席擾亂教員皆無法處理此何足以爲教授更何足以爲訓管

(17) 張家第四校教員夏雨金授一三四年級生算術教法尙平正有條但教材之重要處猶少多方之指引又各組照應有欠周到處通時少巡視檢訂工夫學生之坐立舉手應對各姿勢均欠合理其書籍用具陳列亦少規矩此非特外觀之不美且易致垢污損壞是亦應注意矯正之也學生共五十名內有女生五六名是日上課者四十五名缺席者尙少平素亦多勤學不怠

(18) 張家第五校近數年來因土匪之擾亂教員之荒怠以致上課學生僅寥寥數人而管理學董更漠不關心該校學務勢幾廢弛本年教員楊有功受任以來即深以爲慮乃會商學董管理力圖整頓即將輟學之學生及齡之學童勸催入學而該員亦能竭力教授無少間斷以故今年之學生已較往年增加數倍矣其校務前此廢理

視查報告

者今已漸次整頓就緒至該教員之教授訓管其有未當者已逐加指導俾便改良又學欸有拖欠者曾經飭役一一傳繳

(19)大漁第一校教員蘇芳品行端正教授勤敏其授一二年級生算術於複式分配及教授之順序均尚適宜惟提示一節手續覺欠詳明扼要課時學生尚活潑守規惟其注意力與自動力均覺薄弱平日無故缺席者尙少又該校校舍設備皆屬簡陋半限於經濟之支細半限於辦事員之敷衍了事也

(20)大漁第二校學校係以廟宇改爲尙屬寬敞墩用操場亦寬平教室面積相嫌窄小僅足容學生四十餘名且中有立柱殊碍視線使所已有倒塌處實令辦事員急爲修理教員楊永年供職勤謹是日教授一學年生字書方一學年生國語生字書方說明簡要巡視指導及板上訂正均能認真學生成績亦平正可觀但有數生書寫行欸有欠規則者生字能令生多讀多講多寫故於音形義三者均能得完全之受領該校學欸多拖欠者以致校中開用時憂窘迫不得已時多出辦事員借墊已爲傳各欠戶勒限解繳

(21)大漁第三校曾經先後到校視查數次教員劉玉華體弱多病故平日教授既涉敷衍尤多曠誤初次到該校爲時不過十二點鐘而校中寂然無人後多方訪問始知該員早已放學託言以病上省後又查到該校觀參其授一二年級生國語生字學該員精神欠缺憚於言動惟手腕尙屬熟鍊故二組之直間接教授均能措施裕如至生字之講誦亦明晰且多注意劣等生之復習惟讀注音字母之拼音其聲母與韻母間之發音過長故拚得之音終鮮正確又示生字之筆順字既繁難宜分部示之乃合學生之學力不惟不能如是反以極繁難之數生字之筆順以一次授之宜乎學生習書時猶不知何從下筆一動便已顛之倒之也又學生習書後其錯誤與否亦慢不檢訂尤覺疎忽

(22)大漁第四校教員孫汝賢品純學優教授熱心是日該員授一二年級生算術一年級爲十的動碼二年級爲百以內數之乘法教態從容言語清朗其教授時精神目光皆能貫徹全級生故學生悉能注意功課即其形式觀之固已優良無疵但於教材之主要處未能得詳明之指導如授一年級生之數碼僅爲讀寫之練習而不知

以1與10行比較之法以明若者爲個位若者爲十位個位之1與十位之1之數量之差等記十之數所以必須記0於1之右更推及凡個位之記1……9之數碼皆爲個十位記1……9之數碼皆爲十凡此種種成所必要乃該員莫知之及覺學生終未得明確之知識

(23)大漁第五校學校尙寬展敷用操場亦平整便所已有教室一面有窗具光線空氣均充足大小黑板水板桌椅皆能敷用教具圖書極其簡單教員陸瀟品學兼優教授熱心其教法頗覺詳細圓洽管理學生於校內校外均能注意顧及又於衛生清潔秩序諸端亦知從事講求是日參觀其授課畢該員即舉教育事項爲問於是同爲研究藉資改進

(24)大漁第六校教員蘇應瑞前日到校參觀其授算術爲單位除之位數出題後即將法數以與實數各位比較以明各商應截至之位及商數之大小檢算時用還原法以証明得數之是否切合即可養成學生自行驗算之能力法皆詳切可取惟該員平日教授多事荒懈故有失信於學生以致學生亦多無故缺席者是日上課生僅

有七八名之多殊覺荒廢已極曾經再三勸令該員以後應宜認真教授以觀後效如再蹈前轍即請撤委藉資儆戒該校校地校舍均失於掃除以致污濘不堪而以操場便所爲尤甚當即令飭校役認真清潔免碍衛生

(25) 碧鷄第一校教員劉鑫學優品粹勉力任務其授三四年級生國語二年級生默寫一年級生書法國語先令生預習質問其不知者繼演述繼教員於內容形式方面作擇要之發問似此教授頗能促進學生之自動自習默寫巡視周到批訂詳細處置得宜惟作終時作全課之默寫覺欠斟酌書方教材尙適應學生之程度其說明訂正亦詳細切實

(26) 碧鷄第二校前設於村後之土主廟近因豺狼當道恐見傷學生故將學校遷於村中之公房內此房係爲小平屋三間僅作教室猶嫌窄狹且其間光線空氣均欠充足殊不適用已令他日平息仍當遷往故地爲良教員楊茂教法尙平屬止教授極爲勤敏惜該員口齒遲鈍故教授時每苦不能盡其所長者也

(27) 碧鷄第三校教員張奇翼教授一二年級生國語二年級爲復習一年級爲

視查報告

十四

生字其復習法僅挑生將諫文演述學生多格格不吐按此雖因學生怠於溫習所致然前時教授之未到亦不爲無因且溫習僅作演述即可了事其他之深究補助覺未盡復習教授之能事一年級生字讀講寫之教授均切當可取又學生習書之生字亦能詳細核訂具見周到該教員教授固勤惟有時放學稍早不免受地方人之議論該校學生僅有十五六人之多視之殊覺荒廢一因去歲教員之曠誤一因辦事員於開學之先亦未能認真從事調查勸催之故也

(28)西華第一校甲班教員黃尙義授三年級生書方四年級生國語生字書法說明僅及結構其他則未知顧也且未明字之主要筆畫故說來亦欠得要示範時故書劣字於格上與範字比較以明得失所在固極緊要借學生未能加以詳訂覺少效力學生書寫每一筆一書未能一書而成總多事填描執筆亦有未如法者是皆多數生之通病教員皆未嘗經意矯正也授生字於形體未能分部指令認識使熟知各部及構成全體故學生習書時每多看一筆書一筆始由已知之部分皆未明確故也講字義有義本普通而解釋爲特殊者如講瓷爲瓷罈瓷瓶雖屬不錯究之終覺不合該

員教授極其熱心訓練管理法亦周妥又校內之布置整頓均有條不紊乙班教室光線不足居於其間每感鬱悶萎縮尤多碍於操作也地面土質疏鬆每於微風則灰塵飛揚亦不免有害衛生教員鄧樹霖恭敬謹勉其為一二年級生復習國語僅問答內容及難字句固屬緊要有條但於表演讀講仿作諸項未一之及不免偏重且直間接教授時間過長又未能促起全體生之注意自動是殆於複式教法尙少研究練習故也

(29)西華二三校教員楊思禮任教年久經驗富足教法鍊達其授一三三四年級生修身係分四組教授予意宜合三四學年為一組一二學年為一組教授之可也該員分作四組組數既多教科尤難而時間又復短促其手腕雖極敏活究不免有漏洞之處但提示新事實常能引起學生之舊觀藉以參照發明使之能自反省又有可實踐之事項即便指導實習是亦教修身之要法也且此時於學生之容貌言動更加注意矯正使非於教育具有特異者何能出此

(30)西華第三校校地幽適校舍尙可效用惟教室面積狹窄僅可容學生四十

視查報告

十六

餘名且內部光線亦欠充足大小黑板課桌課椅均可供用教具圖書極其簡單學生共三十二名平素皆勤學少曠課者朝間入校頗早惟距校稍遠之學生亦不免有遲到者教員陳延祖品行純良供職勤敏其授一三三四學年生算術二三四學年除法一學年二位數減法教材太木科書不稍事活動實用題不多注重理解檢訂錯誤不能順機詰問使生能覺悟其失之所以然惟其教序有條各組照應亦屬周到學生亦能專心守規其舉動作輟悉覺敏捷一律

(31)西華第四校教員董紹曾辦事員李壽康均能熱心任事故學校內外各部之布置整頓均覺整齊雅觀不失學校風采而董教員體健神足尤有樂得英才教育之概參觀其授一三三四各年級生算術教材及教授力之分配均皆停妥各組照應周到交代轉換手續亦屬圓洽提示一節法亦簡當可取席間檢訂尤其認真惟一年生僅令習算略一訂正合否便了未免簡略該校學生容貌端正不俗且大有勤勞樸之風

(32)西華第五校教員范德義品學優良教授勤慎其為各組生溫習國語問答

內容極爲扼要透澈但發問時學生多不能答即或有之而語意亦欠完足且有冗累不清之處殆亦平日教授容有疏忽處總此時之溫習多偏重內容而忽於形式如於文字方面誠能再加研詰或爲應用斯盡善矣又一年級生默靜自動時間過多難保不無倦怠應間以勞動之作業爲佳

(33)西華第六校學校以舊式樓房改爲不甚合用且多破壞失修操場狹便所亦無教具亦極簡單凡此皆困於經濟之支絀故也已商辦事員應宜先後修埋設備不可因陋就簡該校係爲小鼓浪村設辦該村人戶約百四五十戶而學生只有四十二名之多查之不無失學之兒童已更令辦事員於本年年假期間應宜認真調查勸導使有學童者皆送入學校上課決不可聽其曠廢教員張初年係該村之人品行厚重教授熱心其授三四年生書法一二年生國語教態精神惜過迫促教音嘹亮惟無高下緩急之變由不諳其妙用耳書法多練習而少指導國語取材過多既失忙迫尤不免顧此失彼致難以從容從事學生精神活潑舉動輕捷姿勢端正且能專心自動殊爲可嘉

視查報告

(34) 范竹第一校校舍寬敞操場平整高爽便所之建築亦合式惟教室面積窄狹學生數多故不免有擁擠之虞已商教員宜稍事遷移俾能多容學生爲良教員楊泰人品莊重任教極勤每日上課均在五小時以外首時開課由教員督生在當校習抑或令高年級生自由演講又校內由學生集資購置書籍多種暇時教員即率生看閱藉可引起學生自由讀書之一助並再消納其惡行於無形也學生共六十三名案皆勤學無怠其成績亦優良是日該教員授一三四年級生國語教序有條講解清晰惟以分組既多學科繁雜時間尤苦短促故其教授究不免有遺落處課餘即將該員教法之未當者同爲討論該員頗能虛心採納而他日之改進可以期矣

(35) 范竹第二校校舍陳舊損壞應宜修理乃適居住校旁有便所一間亦尙可用操場面積殊爲窄狹不足操演惟查學校附近均無有相當之空地故僅得勉強用之而已大小黑板敝用課桌椅亦無差缺教具圖書甚形簡單教員王春壽供職勤謹其授三四年級生書法一二年級國語教法尙平正少疵惟書方於巡視指導及批評成績均有未周到處國語講解亦欠詳細明晰

(36) 范竹第三校學校係以舊式平屋三間一耳改爲校舍之數不惟不具且不甚適用操場寬平便所窄小校具教其尤多缺不敷用教員范蘇神疲性緩教授多涉敷衍該員自開學以來皆未住校早來晚歸其到校時間多在十點以後鐘習之既久學生被其感染亦不能以時入校前到該校時已十一點餘鐘矣尙未開課教授查之學生尙有多數未及到校此非學生之咎實該教員之咎也學生怯懦萎縮無奮發有爲氣象其容貌言動壹失純雅師命鮮能服從元乏專心勤學之主要皆該教員平日訓管不良之所致也參觀該教員授三四年級算術一二年級國語教法多欠明切且不能提起學生之興味故學生多埋首枯坐無心學業又各學科課程餘者尙多年終勢必難以授畢然則該教員平日教授之勤情即此可以斷之矣



視查報告

視 查 報 告 二

民國十三年份第一學區考查各高初級小學校教員教授成績優劣判定表

校名	教員姓名		應考生徒之總數				及格全數			
	甲	乙	丙	丁	應考	及格	全數	平均		
高鄉第一	王增貴	李潤泉	4	5	10	2	8	甲	甲	
乙班	張壽	盧崇禮	16	11	8	7	6	甲	乙	
丙班	李詩	李詩	8	13	8	7	7	甲	甲	
高鄉第二	盧崇禮	盧崇禮	8	9	15	6	6	乙	甲	
高鄉第一	李詩	李詩	8	13	8	7	7	甲	甲	
高鄉第三	武禎祥	楊麗濱	3	11	23	6	6	乙	乙	
乙班	施恆	楊麗濱	1	15	16	7	8	甲	乙	
丙班	楊麗濱	楊麗濱	2	11	23	7	8	乙	乙	
高鄉第四	李秉義	楊世周	4	9	7	6	6	乙	甲	
高鄉第一	李詩	李詩	8	13	8	7	7	甲	甲	

視查報告

第六卷第九十號

視查報告

縣嘉第七 初級小學	黃佐	9	14	10	1	9	甲	甲
縣立第八 初級小學	田寶書	11	6	9	2	9	甲	甲
西寧初級 一小	許嘉祺		5	17	14	8	乙	丙
第一小	畢澤濱	2	14	10	5	8	甲	乙
第二小	李景新	3	3	3	12	1	丁	乙
第三小	雷葆能	9	8	22	16	7	甲	甲
第四小	陳寶光	0	0	2	8	2	甲	丁
第五小	曾茂林	11	7	10	9	1	甲	甲
第六小	楊贊蘭	3	15	13	11	6	乙	甲
第七小	栗洲翔	13	6	5	5	3	甲	丙
第八小	楊政	2	3	8	15	5	丙	丙
第九小	王聯富	8	8	12	9	7	甲	丙
第十小	楊汝光	2	2	3	6	6	乙	丁
第一小	張盛	3	14	16	5	8	甲	乙
第二小	蔡仲謀	4	2	11	19	4	丁	乙
第三小	陶德成	13	4	6	2	9	甲	丙
第四小	李英	3	15	11	6	9	甲	乙
第五小	施榮	8	3	2	16	1	丁	乙
第六小	牛湘	6	8	5	7	5	乙	丙
第七小	李萃	5	9	8	11	3	乙	丙
第八小	楊孝先	4	5	2	4	7	甲	丁
第九小	李增	6	5	2	5	7	甲	乙
第十小	李潘有能	9	6	5	2	9	甲	乙
第一小	李品端	18	23	6	1	9	甲	乙
第二小	段丕壽	5	17	4	2	9	甲	乙
第三小	趙鈺澤	8	7	11	10	7	甲	乙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級第一校	永福堡初	第七義務	第五校	第三校	第二校	級第一校	列魚堡初	小學校	第一女子	第七小	第六小	第五小	乙班	甲班	第四校
楊振標	楊 斌	何紹彤	趙 清	李維翰	湯毓盛	吳維斌	洪世英	楊 楷	吳紹章	王聯福	楊思賢	年 鼎	6	7	1
14	16	6	19	12	4	16	12	8	3	9	4	5	9	4	
10	7	8	5	26	8	8	14	7	13	7	5	9	11	7	
10	4	5	8	25	7	12	6	9	20	11	9	9	11	1	
9	4	7	7	7	7	4	1	2	2	12	11	11	11	4	
•7	•9	•7	•7	•8	•5	•9	•0	•9	•9	•6	•6	•6	•6	•7	
甲	甲	甲	甲	甲	乙	甲	甲	甲	甲	乙	乙	乙	乙	甲	
甲	丙	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丙	
一	三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三	
第二校	嚴家地堡初	級第一校	望遠堡初	級第一校	級第一校	級第一校	第六義務	第五校	第四校	第三校	第二校	第一校	第一校	第一校	第一校
李長金	陸發貴	何如祥	白乃清	邵景初	董振集	研 恩	李 績	栗崇仁	高 雲	劉春榮	栗國仁	冉紹耕	冉紹耕	冉紹耕	冉紹耕
8	7	2	1	11	3	8	5	12	15	11	6	1	1	1	
20	18	4	4	5	16	6	9	6	9	5	8	6	6	6	
8	10	6	2	17	18	9	11	1	5	8	11	5	5	5	
6	4	15	10	9	4	10	8	4	9	1	2	9	9	9	
•3	•3	•1	•1	•3	•9	•3	•7	•3	•1	•3	•0	•1	•1	•1	
甲	甲	丁	丁	甲	甲	乙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乙	乙	丙	甲	乙	乙	甲	丁	丙	乙	丙	丙	甲	甲	甲	
三	二	四	二	二	二	一	四	三	二	三	三	一	一	一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第三校	李興仁	2	1	12	12	●6	乙	丙
永豐堡初級第一校	趙汝霖	5	13	12	●6	乙	丙	三
第二校	楊上林	2	8	12	9	●7	甲	乙
第三校	李敏	1	14	13	14	●6	乙	丙
第四校	譚耀	5	5	6	8	●6	乙	丙
雄川堡初級第一校	葉振鴻	9	5	4	4	●8	甲	乙
第二校	郭嘉賓	3	20	24	2	●9	甲	乙
第三校	段槐	7	9	2	1	●9	甲	乙
第四校	李祥	9	14	9	6	●4	甲	乙

嚴家堡初級第一校	趙翠鶴	9	4	1	0	1	甲	乙
第二校	資宗澤	12	1	1	1	●9	甲	丙
第三校	張紳	8	7	17	5	●8	甲	乙
第四校	王潤	9	11	3	0	1	甲	丙
第五校	盧崇仁	9	15	8	19	●5	乙	甲
第六校	郭湘	9	8	13	9	●7	甲	乙
第七校	楊翰章	3	6	16	1	●9	甲	乙
第八校	孫國棟	14	21	12	0	1	甲	乙

中華民國十四年一月
第一學區教育委員雷秉衡呈報

民國十三年份第一學區考查各高初級小學校教員教授成績優劣判定表

校名	教員姓名				應考生徒之總數				及格生數	佔生數之百分比	全級生數	全級教員數	平均判定
	甲	乙	丙	丁	甲	乙	丙	丁					
城立第一高級小學	馬慶恩				6	1	6	8	0.6	乙	乙	二	二
東鄉第一高級小學	班甲劉懷仁				3	8	10	4	0.8	甲	乙	一	一
乙班	李鴻銓				2	12	9	18	0.5	丙	乙	二	二
丙班	吳正祥				4	11	20	30	0.5	丙	乙	二	二
東鄉第二高級小學	楊亮				5	9	8	13	0.6	乙	甲	一	一
北鄉第一高級小學	班甲沈兆龍				2	4	1	4	0.6	乙	丙	三	三
乙班	楚讓				1	2	5	0.4	丁	丙	四	四	四
初級立第一小學	黃中林				32	7	2	10	0.8	甲	甲	一	一
第二校	李寶森				22	8	6	16	0.7	甲	甲	一	一
第三校	何作枚				20	12	6	13	0.7	甲	甲	一	一
第四校	潘宗漢				34	6	2	10	0.8	甲	甲	一	一
第五校	王燮和				2	9	10	2	0.6	乙	乙	二	二
第六校	楊永昌				6	12	2	14	0.6	乙	乙	二	二
乙班	施果毅				8	10	29	19	0.7	甲	乙	三	三

視查報告

視察報告

乙班	甲第九校	第八校	第七校	第六校	第五校	丙班	乙班	甲第四校	第三校	第二校	乙班	校甲第一
邱大綱	劉嘉駿	郭秀英	徐連元	孫德義	李嘉榮	楊秀英	周慕蓮	陳南詔	張嘉桂	王嘉禾	李沈	陳貽源
6	4	4	5	14	7	3	6	3	5	4	1	2
13	8	1	5	15	7	2	2	4	0	7	2	2
6	15	3	6	8	8	3	1		10	3	1	2
13	14	6	11	7	7	5	3	5	11	3	2	2
0.6	0.6	0.5	0.6	0.8	0.6	0.6	0.7	0.6	0.7	0.8	0.6	0.7
乙	乙	丙	乙	甲	乙	乙	甲	乙	甲	甲	乙	甲
乙	丙	丁	丙	甲	丙	丁	乙	丁	丙	乙	丙	丙
三	三	四	三	三	三	三	三	四	三	三	三	三
第一校	東鄉波羅	第三校	第二校	東鄉小庄	第二校	東鄉數澤	第四校	第三校	第二校	東鄉大樹	第二校	東鄉馬軍
李桂芬	完文彬	曹學義	司衡	楊成	劉祥	李炳齡	楊培清	春正霖	郭露	馬維新	趙瑞華	王福
4	3	4	6	8	3	4	4		6	6		9
4	6	1	6	3		2	6		6	7	2	14
	3	3	5	6		3			5	10	3	8
3	7	6	13	10	5	5	5	7	10	14	3	6
0.7	0.5	0.5	0.5	0.6	0.6	0.6	0.7	0.3	0.6	0.3	0.6	0.8
甲	乙	丙	丙	乙	丙	乙	甲	丁	乙	乙	乙	甲
丙	乙	丁	丙	乙	丙	丙	丁	丁	丙	甲	丁	乙
三	二	四	三	二	三	三	四	五	三	三	四	二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視查報告

東鄉小橋	第一校	班甲董玉春	3	7	2	5	0.7	甲	丙	三
東鄉大蘇	乙班	王鳳藻	6	5	6	0.6	乙	丁	四	
東鄉一校	孫海	3	4	4	0.6	乙	丁	四		
第二校	尚潤					乙	丁	四		
第三校	李善	2	4	5	0.6	乙	丁	四		
第四校	王國棟	8	4	1	0.7	甲	丙	三		
東鄉大蘇	戴學	2	4	4	0.8	甲	丙	三		
第二段一校	雷本慶	8	8	16	0.7	甲	丙	三		
第三校	康爾訥	2	3	5	0.5	丙	丁	四		
第四校	陶錫齡	2	2	7	0.4	丁	丁	四		
第五校	顧謹善	7	7	7	0.7	甲	甲	一		
東鄉大蘇	羅開第	2	4	2	0.6	乙	丙	三		
第二段一校	李芝	11	10	7	0.7	甲	丙	三		
東鄉小橋	第三校	魏琳	3	2	3	0.6	乙	丙	三	
東鄉板橋	城內一校	班甲高天福	14	18	21	0.7	甲	乙	二	
東鄉板橋	乙班	蔣正安	14	13	17	0.6	乙	乙	二	
城外一校	楊壽	12	8		0.7	甲	甲	一		
第二校	趙潤	5	4	4	0.7	甲	乙	二		
第三校	譚鴻文	6	14		0.8	甲	丙	三		
第四校	李鳳禧	5	12	3	0.6	乙	丙	三		
第五校	非文	8	11	5	0.8	甲	乙	二		
東鄉長坡	第一校	汪汝濱	5	8	3	0.6	乙	丙	三	
第二校	吳建揚		7	3	0.6	乙	丙	三		
北鄉蓮花	王沛恩	7	11	5	0.5	丙	丙	三		
第二校	劉豐	8	3		0.5	乙	乙	二		
第三校	胡品	4	11	10	0.5	乙	丙	三		

七

視查報告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二月	北一校	楊思敏	4	7	7	5	0.7	甲	四
	北二校	孫維仁	2	7			0.6	乙	二
	北三校	劉鼎銘	4	5	5	0.7	甲	丙	三
	北一校	魯興	1	6	2	0.3	乙	丙	三
	北二校	范高瑞	6	7	12	0.6	丙	丙	三
	北三校								
	北一校								
	北二校								
	北三校								
	北一校								
	北二校								
	北三校								

民國十三年分區三學區考查各高初級小學校教員教授成績優良判定表

西鄉第一小學	第一校	楊思敏	4	7	7	5	0.7	甲	四
	第二校	孫維仁	2	7			0.6	乙	二
	第三校	劉鼎銘	4	5	5	0.7	甲	丙	三
	第一校	魯興	1	6	2	0.3	乙	丙	三
	第二校	范高瑞	6	7	12	0.6	丙	丙	三
	第三校								
	第一校								
	第二校								
	第三校								
	第一校								
	第二校								
	第三校								

海源第一校	第二校	大西第四校	第三校	第二校	土堆第一校	第四校	第三校	第二校	西馬第一校	高級小校	西鄉第三高級小校	丙班
楊繼昌	彭以仁	張學禮	梁芳	宋森	王鳳書	張誠	馮嘉毅	曾嘉福	周健	李崇燾	李芸	龍承俊
2	1			1	1	3		1	4			4
3	16	2	1	2	3	7	3	5	24			19
6	2	10	4	1	3	5	5	6	25	1		18
5	13	12	13	12	23	16	12	7	4	12	55	11
7	55	56	52	52	52	54	54	56	59	50	50	57
甲	丙	丙	丁	丁	丁	丁	丁	乙	甲	丁	丁	甲
乙	丙	丙	丁	丙	丙	丁	丙	丙	乙	乙	乙	丙
二	三	三	五	四	四	五	四	三	二	三	三	三
第六校	第五校	第四校	第三校	第二校	大漁第一校	第五校	第四校	第三校	第二校	張家第一校	第三校	第二校
蘇漢瑞	陸灑	孫汝賢	劉玉華	楊永年	蘇芳	楊有功	夏雨金	布克明	李尙文	張俊	夏雨時	蓋富
	4	2		3	4	2	7	9	2	2	2	2
	4	10		3	4	9	11	9	3	2	2	2
4	6	6	2	15	5	3	10	8	9	11	5	2
7	6	6	12	17	19	6	10	19	16	32	14	23
3	6	6	1	5	3	7	6	4	4	2	3	1
可	乙	乙	丁	丙	丁	甲	乙	丁	丁	丁	丁	丁
甲	甲	乙	乙	甲	丙	丙	丙	丁	丙	甲	丙	乙
二	二	二	三	一	四	三	三	四	四	二	四	三

視查報告

視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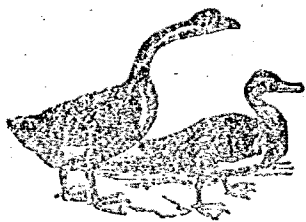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一月	碧鷄第一校	劉壽	3	8	12	15	16	乙	甲	一
	第二校	楊茂	1	2		13	11	丁	丙	四
	第三校	張奇勳			2	11	11	丁	乙	三
	第四校	張集賢		1	10	14	14	丁	丙	四
	西華第一校	班董尚義			14	6	17	甲	丙	三
	乙班	鄧樹森		3	5	17	17	丁	丙	四
	第二校	楊思禮	8	9	12	7	17	甲	甲	二
	第三校	陳延祖		2	8	15	15	丁	丙	四
	第四校	董紹曾	3	6	7	13	13	丙	甲	一
	第五校	范德義			7	21	21	丁	乙	三
第六校	張新年		3	7	19	19	丁	丙	四	
明第一校	畢春明			7	11	11	丁	乙	三	
日	第二校	李芳華						丁	丙	四
	第三校	陸興						丁	丙	四
	第四校	畢峻明	3	4	7	7	11	乙	乙	二
	多依第一校	張灑						丁	丙	四
	乙班	李朝傑	2	3	3	13	13	丁	乙	三
	第二校	王人萃	2	4	4	9	9	丁	丙	四
	第三校	畢應甲						丁	丙	四
	第四校	李士傑		8	10	11	11	丁	丙	四
	第五校	李聰		3	8	21	21	丁	乙	三
	范竹第一校	楊泰	17	10	10	11	11	甲	甲	一
第二校	王春壽		5	20	20	20	丁	丙	四	
第三校	范蘇	1	3	18	18	18	丁	丙	四	

第三學區教育委員楊培德呈

(附註)各學區區域內有因匪患道路塞阻得難視查或該校教員以事請假不能視查之各校已另案呈請辦理故表中不列

調查報告

翁牛特旗之羊皮業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昆明縣教育局造呈中華民國十三年十月份收入計算書

收 入 門

科		目 摘 要		收 入 數		各 種 支 配 數	
	第一款 經教育局費						
	第一項 款指						
	第一目 捐酒	本局仍派員經理自十三年十一月一號起至三十一日止每酒壹斤重壹元一角零抽洋壹元外 撥數	如下數	一三四五	元	〇〇〇	厘
	第二目 捐屠	本局仍派員經理自十三年十一月一號起至三十一日止每屠猪一口照章抽洋二角七分零抽各局開支	如下數	一二〇〇	元	〇〇〇	厘

會計報告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科目	本月計數	月份支數	備	科目	本月計數	月份支數	備
第一款局經費	一〇八〇、七九〇			第五節書記	一二九、九二〇		計書記司事十二個月辛共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五三號至一六四號
第一項俸給	八二四、九五〇			第二節目役食	四七、三〇〇		計夫役號房九名月支工食如上數收據第一六五號至一七三號
第一目辛俸	七七七、六五〇			第一節雜役	四七、三〇〇		月支工食如上數收據第一六五號至一七三號
第二節局長辛俸	五〇、〇〇〇		局長辛俸月支如上數收據第一號	第二項辦公	二五五、八四〇		
第二節事務辛俸	一三〇、〇〇〇		十元學校社會教育各員月支各數收據第二號至第四號	第一目文具	二〇、五三〇		
第三節學區辛俸	一一〇、〇〇〇		學區委員三員月各支四十元共支如七號	第一節紙張	一三、〇八〇		請文華書局寶齋紙張其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七四號至一七五號
第四節鄉立辛俸	三四七、七三〇		計發五月分五員六月分八員七月分二十員八月分一百〇二員共支八成本俸其支如上數收據第八號至一五二號	第二節筆墨	六四〇〇		收據其支如上數收據第一七六號至一八八號
				第三節印刷	一、〇五〇		如印刷等件其支如上數收據第一號至八九號

會計報告

第六節 第十九號

會計報告

第二目郵電 四、〇六〇	第一節電話 四、〇六〇 寄月刊郵費及租 電話機共支如十 數收據第一九二 號至一九三號	第三目購置 五、一一〇	第一節器具 五、一一〇 購油提洋布硯台 筆架等件共支如 七數收據第一九 四號至一九八號	第四目消耗 五〇、六〇〇	第一節茶水 二、五〇〇 購五斤茶葉五斤 共支如九號收據	第二節薪炭 四一、五〇〇 購一千二百斤三 炭五百斤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二〇 〇號至二〇四號	第三節油燭 六、六〇〇 購五元洋油一桶 火柴十包洋燭一 上數收據第二〇 五號至二〇七號	第五目馬乾 二〇、七一〇
第一節正乾 二〇、七一〇 購谷草料口及發 支如八號至二一 二〇八號至二一 四號	第六目修繕 七、六〇〇 修理文庫西巷公 產木工料支洋如 五數收據第二一 九號至二一九號	第七目旅費 一五、八〇〇 各學區委員查學 旅費共支如二〇 至二二二號	第一節查學 九、〇〇〇 派役出外辦公及 發各區隨役旅費 共支如二二號至 第三二號	第二節出外 六、八〇〇 第八目雜支 一三一、四三〇	第一節各城補助 一三、八八〇 發給雷祖殿城立 女子國民學校常 年費支如三七號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p>第二節 補助 各領立 常年費</p> <p>七九、〇〇〇</p> <p>發東鄉高一校二 十四元三角南鄉 高一校五十四元 七角共支如八號 收據第二三九號 至二四二號</p>	<p>第三節 教育 費用</p> <p>三三二、二〇〇</p> <p>編輯一員月辛二 十元書記一員月 十二元筆墨費 辛共支如十號 收據第二四〇號 至二四二號</p>	<p>第四節 圖書 費用</p> <p>一、二〇〇</p> <p>補助八月份時事 報份支如三號 收據第二四三號</p>	<p>第五節 開會 及雜用費</p> <p>五、一五〇</p> <p>捐助義舉遊藝會 及洗桌布支上數 至二四五號</p>	<p>第二款 國民 分設 國立 高九校 第一校 經費</p> <p>二五七、三〇一</p>			
<p>第一項 俸給</p> <p>一三〇、〇六六</p>	<p>第一目 辛俸</p> <p>一七七、五六六</p>	<p>第一節 管理 俸辛</p> <p>一七、八六六</p> <p>辦事員二員月各 支八角三分三厘 兼教員月支十六 元二角共如七號 收據第二四六號 至二四八號</p>	<p>第二節 教員 辛俸</p> <p>一五九、七〇〇</p> <p>教員十五員月支 辛修共支如九號 收據第二四九號 至二五九號</p>	<p>第二目 役食</p> <p>五二、五〇〇</p>	<p>第一節 校役 工食</p> <p>五二、五〇〇</p> <p>校役十名月支工 食共如十號收據 第二六〇號至二 六九號</p>	<p>第二目 辦公</p> <p>二五七、三〇一</p>	<p>第一目 文具</p> <p>六、五三五</p>

會計報告

第 六 卷 第 九 十 號

會計報告

第一節紙張	三、四五五	購文庫號四寶齋紙張共支如七〇號至二七一號	第二節雜件	三、〇八〇	購粉條煤礮共支如七二號至二七三號	第二目消耗	二〇、七〇〇	第一節薪炭茶水	二〇、七〇〇	發給一校至八校茶水及購炭共支如二七四號至二八三號	第三款附設縣立學校經費	一七九一、二三五	第一項俸給	五六三、七〇〇	第二目辛俸	五二四、四〇〇	第一節主任員俸	三〇、〇〇〇	主任一員月支如四號
第二節辦事員辛俸	七〇、〇〇〇	會計員月支四十元學監一員月支三元共支上數收據第二八五號至二八六號	第三節教員辛俸	三四〇、四〇〇	教員二十五員共支辛修如上數收據第二八七號至三一號	第四節書司辛俸	八四、〇〇〇	第二目役食	三九、三〇〇	計書記司事六員支辛修如上數收據三一號至三一七號	第一節校役工食	三九、三〇〇	第二項辦公	一二二七、五三五	第一目文具	一三七、一八五			計校役六名月共支工食如上數收據第三一八號至三二三號

刊 月 育 教 明 昆

<p>第一節紙張</p> <p>一〇三、九一五〇</p> <p>印刷講義講 文華號四會簿新 源書局紙張其支 如數收據第三 二四號至三二五 號</p>	<p>第二節筆墨</p> <p>二、〇七五</p> <p>發給司書及清潔 畢共支如上數收 據第三二六號至 三三二號</p>	<p>第三節印刷</p> <p>二八、九六〇</p> <p>購顏料及油墨原 紙等件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三三 號至三三四號</p>	<p>第四節雜件</p> <p>二、八〇〇</p> <p>購粉條十盒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 三五號</p>	<p>第二目購置</p> <p>五五、三一一〇</p>	<p>第一節器具</p> <p>五、四三〇</p> <p>購擦帚大箱等件 共支如上數收據 第三三六號至三 三九號</p>	<p>第二節圖書</p> <p>三四、六八〇</p> <p>購商務印書館書 籍及成續表對數 表等件共支如上 數收據第三四〇 號至三四二號</p>
<p>第三節雜品</p> <p>五、二〇〇</p> <p>購通式銀刀羊工 等件共支如上數 收據第三四三號 至三四五號</p>	<p>第四節報紙</p> <p>一〇、〇〇〇</p> <p>購義聲報計會時 事晨報等共支洋 如上數收據第三 四六號至三五四 號</p>	<p>第二目消耗</p> <p>一〇二八、六四〇</p>	<p>第一節膳費</p> <p>九六七、五四〇</p> <p>計學生一百四十 八名伙食及補助 伙食費共如上數 收據第三五五號</p>	<p>第二節茶水</p> <p>二、五〇〇</p> <p>購五角茶葉五斤 支洋如上數收據 第三五六號</p>	<p>第三節電燈</p> <p>一〇、一〇〇</p> <p>寄宿舍長燈二照 自習室表等共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 五七號至三五八 號</p>	<p>第四節薪炭</p> <p>四三、〇〇〇</p> <p>購三元一槩炭一 元二槩炭各一千 斤共支洋如上數 收據第三五九號 至三六二號</p>

會計報告

第六卷第十號

會計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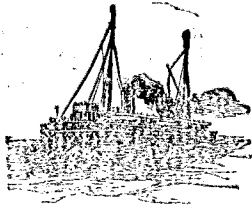
<p>第五節 油燭</p> <p>五、〇〇〇</p> <p>購洋油一桶火柴五包共支洋如上 收據第三六三 至三六四號</p>	<p>第四目 雜支</p> <p>六、四〇〇</p> <p>神習小學畢業照 相支洋如上數收 據第三六五號至 三六六號</p>	<p>第一節 雜項 支用</p> <p>六、四〇〇</p>	<p>第四款 附設 師範 小學 經費</p> <p>六七七、三九八</p>	<p>第二目 俸給</p> <p>五三六、七〇〇</p>	<p>等一日 辛俸</p> <p>四九二、〇〇〇</p>	<p>第一節 主任 辛俸</p> <p>五〇、〇〇〇</p> <p>主任一員月辛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 六七號</p>	<p>第二節 教員 辛俸</p> <p>四三〇、〇〇〇</p> <p>教員十七員月支 薪洋如上數收據 第三六八號至三 八四號</p>	
<p>第三節 書記 辛俸</p> <p>一一、〇〇〇</p> <p>書記一員月辛支 如上數收據第三 八五號</p>	<p>第二目 役食</p> <p>四四、七〇〇</p> <p>役食七員月共支 工食如上數收據 第三八六號至三 九二號</p>	<p>第一節 校役 工食</p> <p>四四、七〇〇</p>	<p>第二項 辦公</p> <p>一四〇、六九八</p>	<p>第一目 文具</p> <p>五四、五〇〇</p>	<p>第一節 紙張</p> <p>四七、四二〇</p> <p>購文華號四寶齋 及通四表共支如 上數收據第三九 三號至三九五號</p>	<p>第二節 筆墨</p> <p>一、二〇〇</p> <p>墨支洋如上數收 據第三九六號至 三九七號</p>	<p>第三節 雜件</p> <p>五、九八〇</p> <p>帶灰粉個硃粉條 共支洋如上數收 據第三九八號至 四〇一號</p>	<p>第一目 購置</p> <p>三四、四九八</p>

昆 明 教 育 月 刊

本月分支付實合銀叁千捌百零陸元柒角貳分肆厘

第一節 器具	一九、三六〇	購洋鐘足球遺失 木箱等共支洋如 上數收據第四〇七號
第二節 圖書	一、八四八	購商務印書館書 籍支洋如上數收 據第四〇八號
第三節 雜品	一三、二九〇	購蘇布及新亞書 社新源書局等物 品共支洋如上數 收據第四〇九號 至四一四號
第三目 消耗	五一、〇〇〇	
第一節 茶水	二、五〇〇	購五角茶葉五斤 支洋如上數收據 第四一五號
第二節 薪炭	四三、〇〇〇	購三元一槩炭一 斤共支洋如上數 收據第四一六號 至四一七號
第三節 油燭	五、五〇〇	購洋油一桶火柴 五包支洋如上數 收據第四一八號 至四一九號
第四目 修繕	〇、七〇〇	
第一節 修繕	〇、七〇〇	修理座鐘工支 如上數收據第四 二〇號
經常門合計	三八、六、七二四	

會計報告



參

考

梁任公羣書概要講義之一部

論語 孟子

自去歲 雲南教育司通令全省各小學校加授讀經一科，教材限取論語、孟子以後，吾邑各小學校即遵照實行，惟是教授者或對於論語、孟子兩書無系統之知識及整理之方法，茲將梁任公近著之論語、孟子概要登此，希吾邑教授讀經者注意！則教授時當大有補助，而受教者亦必得正確之理解也。 編者識

總說

論語、孟子兩書，近人多呼為「經書」，古代不然。漢儒對於古書之分類，以詩、書、禮、易、春秋為「六藝」，亦謂之「六經」，實為古書中之最見寶貴者，次則名為「記」或「傳」，乃解釋或補助諸經者，論語即屬此類。又次則為諸子，乃於六經之外別成一家言者，孟子即屬此類。故論語、孟子兩書，在漢時不

梁任公羣書概要講義之一部

梁任公著書概要講義之一部

二

過二三等書籍。然漢文帝時已將此二書置博士，「置博士」者在大學中專設一科以專門之博士任教授也。是曾經特別崇重，然不久亦罷。罷博士者廢此專科也。六朝隋唐以來，論語研究尙盛，「童子亦僅儕於諸子之列耳。」自宋儒從禮記中抽出大學中庸兩篇，合諸論孟，稱為「四書」，明清兩代以八股取士，試題悉出「四書」，於是「四書」之誦習其盛乃駕「六經」而上之。六七百年來，數歲孩童入三家村塾者，莫不以四書為主要讀本，其書遂形成一般常識之基礎，且為國民心理之總關鍵。

論語編輯者及其年代

漢書藝文志云：「論語者孔子應答弟子時人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當時弟子各有所記，夫子既卒，門人相輯而論纂，故謂之論語。」據此，則謂論語直接成於孔子弟

子之手雖然，書中所記如魯哀公季康子子服景伯諸人，皆舉其謚，諸人之死皆在孔子卒後。書中又記曾子臨終之言，曾子在孔門齒最幼，其卒年更當遠於孔子。然則此書最少應有一部分為孔子卒後數十年七十子之門人所記無疑。書中於有子曾子皆稱「子」，全書第一章記孔子語，第二章即記有子語，第三章記孔子語，第四章即

記曾子語竊疑纂輯成書，當出有子、曾子門人之手，而所記孔子言行，半承有曾二子之筆記或口述也。

論語之真偽

先秦書腹品極多，學者最宜慎擇。論語為孔門相傳寶典，大致可信。雖然其中未嘗無一部分經後人附益竄亂。大抵各篇之末，時有一二章非原本者。蓋古用簡書，傳鈔收藏皆不易，故篇末空白處，往往以書外之文綴記填入。在本人不過為省事備忘記見，非必有意作偽。至後來展轉傳鈔，則以之誤混正文。周秦古書中似此者不少。論語中亦有其例。如雍也篇末「子見南子」章，鄉黨篇末「色斯舉矣」章，季氏篇末「齊景公」章，微子篇末「周公謂魯公」，周有八士」章，皆或與孔門或無關，或文義不類，疑皆非原文。然此猶其小者。據崔東壁述所考證，則全書二十篇中，末五篇——季氏、陽貨、微子、子張、堯曰——皆有可疑之點。因漢初所傳有「魯論」「齊論」「古論」之分，篇數及末數篇之篇名各有不同。文句亦間互異。王莽時佞臣張禹者，合三本而一之，遂為今本。（見漢書藝文志張禹傳及何晏論語集解序）此末五篇中，最少應有一部分為戰國末年人所竄亂。其證據一論語通例，稱孔子皆曰

梁任公羣書概要講義之一部

「子」惟記其與君大夫問答乃稱「孔子」。此五篇中屢有稱「孔子」或「仲尼」者。二論語所記門弟子與孔子對面問答亦皆呼之為「子」。對面呼「夫子」乃戰國時人語，春秋時無之。而此五篇中屢稱「夫子」。三季氏篇「季氏將伐顛與冉有季路見於孔子」云云。考冉有季路並無同時仕於季氏之事。四陽貨篇記「公山弗擾以費畔，召子欲往」云云。又記「弗肸以中牟畔，召子欲往」云云。考弗擾叛時孔子正為魯司寇，率師墮費。弗擾正因反抗孔子政策而作亂，其亂亦由孔子手平定之。安有以一造反之縣令而敢召執政！其執政方督師討賊，乃欲應其召，且云「其為東周」寧有此理。佛肸以中牟叛，趙為趙襄子時事，見韓詩外傳。趙襄子之立，在孔子卒後五年。孔子何從與肸有交涉！凡此諸義，皆崔氏所疏證，大致極為精審。參看崔東壁遺書內洙泗

考信錄疑輔叢書 由此言之，論語雖有什有八九可信，然其中仍有一二出自後人依託，中亦有此書。學者宜分別觀之也。

論語之內
容及其價
值

論語一書，除前所舉可疑之十數章外，其餘則字字精金美玉，實人類千古不磨之寶典。蓋孔子人格之偉大，宜為含識之儔所公

認而論語則表現孔子人格唯一之良書也。其書編次體例，並無規定，篇章先後，似無甚意義。內容分類，亦難得正確標準。略舉綱要，可分爲以下各類：

一、關於各人人格修養之教訓。

二、關於社會倫理之教訓。

三、政治談。

四、哲理談。

五、對於門弟子及時人因人施教（注重個性的）的問答。

六、對於門弟子及古人時人之批評。

七、自述語。

八、孔子日常行事及門人誦美孔子之語（映入門弟子眼中之孔子人格）。

右所列第一二項，約占全書三分之二；其餘八項約合占三分之一。第一項人格修養之教訓，殆全部有歷久不磨的價值。第四項之哲理談，雖著語不多，因孔子之教，專貴實踐，罕言性與天道。而皆淵淵入微。第二項之社會倫理，第三項之政治談，其中一部分對當時階級組織之

社會立言或不盡適於今日之用。然其根本精神固自有俟諸百世而不惑者。第五項因人施教之言，則在學者各自審其個性之所近所偏而借以自鑑。第六項對人的批評，讀之可以見孔子理想人格之一斑。第七項孔子自述語及第八項別人對於孔子之觀察批評，讀之可以從各方面看出孔子之全人格。論語全書之價值大略如此，要而言之，孔子這個人有若干價值，則論語這部書亦連帶的有若干價值也。

讀論語法

吾儕對於如此有價值之書，常用何法以善讀之耶？我個人所認為較簡易且善良之方法如下：

- 第一，先注意將後人竄亂之部分剔出，以別種眼光讀之，免使朦朧真相。
- 第二，略依前條所分類，將全書纂鈔一過，為部分的研究。
- 第三，或作別種分類，以教義要點——如論「仁」論「學」論「君子」等為標準，逐條鈔出，比較研究。
- 第四，讀此書時，即立意自作一篇孔子傳或孔子學案，一面讀便一面思量組織法，且整理資料，到讀畢時自然能極徹底極正確的瞭解孔子。

第五，讀此書時，先要略知孔子之時代背景，左傳、國語，實主要之參考書。

第六，此書文義並不艱深，專讀白文自行抽繹其義最妙。遇有不解時，乃翻閱次條所舉各注。

右所舉者，為書本上一智識方面之研究法。其實我輩讀論語之主要目的，還不在此。論語之最大價值，在教人以人格的修養。修養人格，決非徒恃記誦或考證。最要是一身體力行，使古人所教變成我所自得。既已如此，則不必貪多務廣，果能切實受持一兩語，便可以終身受用。至某一兩語最合我受用，則全在各人之自行領會，非別人所能參預。別人參預，則已非自得矣。要之學者，苟能將論語反覆熟讀若干次，則必能畢然有見於孔子之全人格，以作自己祈嚮之準鵠。而其間亦必有若干語句，恰與自己個性相針對，讀之別有會心，可以作終身受持之用也。論語文並不繁，熟讀並不費力，吾深望青年勿蕩棄此家寶也。

論語注釋
書及關係

論語注釋有漢鄭康成注，已佚。近人有輯本。有魏何晏集解，梁皇侃義疏，現行十三經注疏所載者即是。但其中要語，多為後人新

梁任公羣書概要講義之一部

八

疏所已采，不讀亦得。為便於學者計，列舉以下之注釋書及關係書各種：

一，宋朱熹論語集注、論語或問。

集注簡而明，最便讀者。但其中有稍涉理障處。或問時於集注外有所發明。

二，清戴望論語注。

此書亦簡明，訓詁視朱注為精審。但多以公羊家言為解，穿鑿附會，間亦不免。

三，清劉寶楠論語正義。

最精博，但太繁，非專家研究者不必讀。

四，清顏元四書正誤論語之部。

此專正朱注之誤也。可見習齋一家學說。

五，清焦循論語通釋。

此書將論語教義要點分類研究，其方法最可學。

六，清阮學元經堂集中論語論仁解。

此為一短篇文，專取論語言「仁」之一部鈔下通貫研究，其方法可學。

七、清崔述洙泗考信錄附錄。

此書為最近謹嚴之孔子傳其資料什九取自論語辨論語亂之部分當略以此書所疑者為標準。

以上說論語竟

孟子之
編纂者
及篇數

史記孟子荀卿列傳云：「孟子乃述唐虞三代之法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與萬章之徒序詩書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趙岐

孟子題辭云：「退而論集所與高第弟子公孫丑萬章之徒難疑問答又自撰其法度之言著書七篇二百六十一章三萬四千六百八十五字。」據此則漢儒傳說皆謂此書為孟子自撰。然書中稱時君皆舉其諡如梁惠王襄王齊宣王魯平公鄒穆公皆然。乃至滕文公之年少亦皆知是其人未必皆先孟子而卒何以皆稱其諡。又書中於孟子門人多以「子」稱之。樂正子公都子辰鹿子徐子陳子皆然不稱子者無幾。采孟子所自著恐未必自稱其門人皆曰子。細玩此書蓋孟子門人萬章公孫丑等所追述故所記二子問答之言最多而二子在書中亦不以子稱也。其成書年代雖不可確

梁任公華書概要講義之一部

指，然最早總在周赧王十九年（西紀前二九六）梁襄王卒之後，距孔子卒一百八十餘年，下距秦始皇并六國七十餘年也。

今本孟子七篇，而漢書藝文志儒家云：「孟子十一篇」應劭風俗通窮通篇亦云然。趙岐題辭云：「又有外書四篇——性善辯文，說孝經，為政，其文不能宏深，不與內篇相似，似非孟子本真，後人依放而託也。」據此，知漢時所流傳者，尚有外書四篇，與今七篇混為一本。趙邠卿（岐）鑑定為贗品，故所作孟子章句，注釋七篇，此後趙注獨行，而外篇遂廢。後人或以為可惜，但晉儕頗信邠卿鑑別力不謬，其排斥外篇，不使斌珉亂至，殆可稱孟子功臣。今外篇佚文，見於法言鹽鐵論顏氏家訓李善文選注……等書有若干條，經近人輯出，誠有如邠卿所謂「不能宏深，不與內篇相似也。」至明季姚士粦所傳孟子外書四篇，則又偽中出偽，並非漢時之舊，更不足道矣。

孟子之
內容及其價值

孟子與荀卿，為孔門下兩大師。就學派統系論，當時儒墨道法四家並峙，孟子不過儒家一支流，其地位不能比老聃墨翟。但孟子在文

化史上有特別貢獻者二端：

一、高唱性善主義，教人以自動的擴大人格，在教育學上成爲一種有永久價值之學說。

二、排斥功利主義，其用意雖在矯當時之弊，然在政治學社會學上最少亦代表一面真理。

其全書要點略如下：

一、哲理談。窮究心性之體相，證成性善之旨。告子上下篇，盡心上篇，多屬此類。

二、政治談。發揮民本主義，排斥國家的功利主義，提出經濟上種種理想的建設。梁惠王上下篇，滕文公上篇，全部皆屬此類，其餘各篇亦多散見。

三、一般修養談。多用發揚蹈厲語，提倡獨立自尊的精神，排斥個人的功利主義。滕文公告子，盡心，三篇最多，餘篇亦常有。

四、歷史人物批評。借古人言論行事證成自己的主義。萬章篇最多。

五、對於他派之辯爭。其主要者如後儒所盛稱之關楊墨。此外如對於告子論

之辨難，對於許行陳仲子之呵斥，對於法家者流政策之痛駁等皆是。

六、記孟子出處辭受及日常行事等。

右各項中惟第四項之歷史談價值最低。因當時傳說多不可信，而孟子並非史家；其著書宗旨又不在于綜覈古事。故凡關於此項之記載及批評，應認為孟子借事明義，不可當史讀。第五項辯爭之談，雙方皆持之有故言之成理，未可偏執一是。第二項之政治談，因時代不同，其具體的制度自多不適用；然其根本精神固有永久價值。餘三項價值皆極高。

讀孟子子法

讀論語孟子一類書，當分兩種目的：其一為修養受用，其一為學術的研究。為修養受用起見，論語如飯，最宜滋養；孟子如藥，最宜戒除。及興奮。讀孟子，第一宜觀其砥礪廉隅，崇尚名節，進退辭受取與之間，峻立防閑，如此然後可以自守而不至墮落。第二宜觀其氣象特大，獨往獨來，光明俊偉，絕無藏閃，能常常諳習體會，人格自然擴太。第三宜觀其意志堅強，百折不回，服膺書中語，對於環境之壓迫，可以增加抵抗力。第四宜觀其修養下手工夫簡易直捷，無後儒所言支離玄渺之二病。要之孟子為修養最適當之書，於今日青年尤為相宜。學者宜摘取其中

精要語熟誦，或鈔出常閱覽，使其精神深入我之「下意识」中，則一生做人基礎可以穩固，而且日日向上，至老不衰矣。

學術的研究，方面極多，宜各隨興味所注，分項精求。惟每研究一項，必須對於本書所言徹頭徹尾理會一番，且須對於他書有關係的資料博為蒐采參核。試舉數例：

- 一、如欲研究孟子哲學，必須先將書中所謂性，所謂心，所謂情，所謂才，所謂義，所謂理……種種名詞仔細推敲，求得其正確之意義。復又須貫通全書，求得某幾點為其宗旨之主腦，然後推尋其條理所由衍出。又須將別派學說與之對照研究，如荀子、春秋繁露等書，觀其自立說及批駁孟子者如何。

- 二、欲研究孟子之政治論，宜先提掣出幾個大綱領——例如民本主義，統一主義，非功利主義等等，觀其主張之一貫。又須熟察時代背景，徧觀反對派學說，再下公正的批評。

- 三、孟子闢異端，我輩不必隨聲附和，然可從書中發見許多「異端」的學說。例如楊朱、許行、宋瑛、陳仲子、子莫、白圭、告子、淳于髡等，其書皆不傳，且有並姓名亦

梁任公羣書概要講義之一部

十四

不見於他書者。從孟子書中將其學說摭拾研究，便是古代學術史絕好資料。

四、將本書所載孟子所見之人所歷之地及其行事言論鈎稽排比，可以作一篇極翔實的孟子小傳。

以上不過略舉數例，學者如有研究興味，則方面尙多，在各人自擇而已。

孟子之注釋書及關係

最古之孟子注釋書爲東漢趙岐之孟子章句，且每章綴以章指。

其書現存全文見焦循孟子正義中，今不另舉。

一、宋朱熹孟子集注。

性質及價值皆同論語集注。

二、清焦循孟子正義。

考證最精密，且能發明大義，現行各注疏未有其比。

三、清戴震孟子字義疏證。

此書乃戴氏發表自己哲學意見之作，並非專爲解釋孟子，但研究孟子哲學，自應以此爲極要之參考品。

四、清陳澧東塾讀書記內孟子之卷。

此卷將孟子全書拆散而比觀之，所發明不少。其治學方法最可學。

五、清崔述孟子事實錄。

此書爲極謹嚴之孟子小傳。

以上說孟子竟



梁任公羣書概要講義之一部

●●選

載

●●
晨報副刊

屈原研究

梁啟超

中國文學家的老祖宗，必推屈原。從前並不是沒有哲學，但沒有文學的專家。如三百篇及其他古籍所傳詩歌之類，好的固不少；但大半不得作者之名，而且篇幅也很短。我們讀這類作品，頂多不過可以看出時代背景或時代思潮的一部分。欲求表現個性的作品，頭一位就要研究屈原。

屈原的歷史，在史記裏頭有一篇很長的列傳，算是我們研究史料的人可欣慰的事。可惜議論太多，事實仍少。我們最抱歉的，是不能知道屈原生卒年歲和他所享年壽。據博文大略推算，他該是西紀前三三八至二八八年間的人，年壽最短亦應在五十五上。和孟子莊子趙武靈王張儀等人同時。他是楚

屈原研究

屈原研究

二

國貴族；貴族中最盛者昭屈景三家，他便是三家中之貴。也會做過「三閭大夫」；據王逸說：「三閭之職，掌王族三姓，曰昭屈景。屈原序其譜屬率其賢良以厲國士。」然則他是當時貴族總管了。他曾經得楚懷王的信用，官至「左徒」。據本傳說：「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王甚任之。」可見他在政治上曾占很重要的位置。其後被上官大夫所讒，懷王疏了他。懷王在位三十年（西紀前三二八至二九七）屈原做左徒，不知是那年的事，但最遲亦在懷王十六年（前三一三）以前。因為那年懷王受了丞相張儀所騙，已經是屈原見疏之後了。假定屈原做左徒在懷王十年前後，那時他的年紀最少亦應二十歲以上，所以他的生平，不能晚於西紀前三二八年。屈原在位前時候，楚國正在極強盛，屈原的政策，大概是主張聯合六國共攢強秦保持均勢；所以雖見疏之後，還做過齊國公使。可惜懷王太沒有主意，時而攬秦時而聯秦，任憑縱橫擺弄。卒至「兵挫地削，亡其六郡，身客死於秦，於天下笑。」（本傳文。）懷王死了不到六十年，楚國便亡了。

。屈原當懷王十六年以後，政治生涯，像已經完全斷絕。其後十四年間，大概仍居住郢都（武昌）一帶。因為懷王三十年將入秦之時，屈原還力諫，可見他和懷王的關係，仍是藕斷絲連了。懷王死後，頃襄王立（前二八九），屈原的反對黨，越發得志，便把他放逐湖南地方去，後來竟鬧到投水自殺。

屈原什麼時候死嗎？據卜居篇說：「屈原既放，三年不得復見。」假定認這兩篇爲頃襄王時，九年而不復。」假定認這兩篇爲頃襄王時作品，則屈原最少當西紀則二八八年仍然生存。他脫離政治生活專做文學生活，大概有二十年來的日月。

屈原所走過的地方有多少呢？他著作中所見的地名如下：

令沅湘兮無波使江水兮安流

遵吾道兮洞庭

望涿陽兮極浦

遺余佩兮澧浦

（右湘君）

屈原研究

屈原研究

洞庭波兮木葉下

沅有芷兮澧有蘭

遺余襟兮澧浦

(右湘夫人)

哀南夷之莫吾知兮且余濟乎江湘

乘鄂渚而反顧兮

邸余車兮方林

乘舸船余上沅兮

朝發枉渚兮夕宿辰陽

入淑浦余擅徊兮迷不知吾之所如深林杳以冥冥兮乃援猿之所居……

山峻高以蔽日兮下幽晦以多雨霰雪紛其無垠兮雲霏霏而承雨(右涉江)

發郢都而去闔兮

過夏首而西浮兮顧龍門而不見

背夏浦而西思兮

惟郢路之遼遠兮與夏之不可涉 (右哀郢)

長瀨湍流沂江潭兮狂顧南行聊以娛心兮 (右抽思)

浩浩沅湘紛沱泊兮 (右懷沙)

遵江夏以娛憂 (右思美人)

指炎神而直馳兮吾將往乎南疑 (右遠遊)

路貫廬江兮左長薄 (右招魂)

內中說郢都，說江夏，是他居住的地方；洞庭湘水，自然是放逐後常來往的；都不必多考據。最當注意者：招魂說的：『路貫廬江兮左長薄』，像江西廬山一帶，也曾到過。但招魂完全是浪漫的文學，不敢便認為事實。涉江一篇，含有紀行的意味，內中說『乘舸船余上沅』，說『朝發枉渚夕宿辰陽』，何以他會一直溯着沅水上流，到過辰州等處。他說的『峻高蔽日霰雪無垠』，大概是衡嶽最高處了。他的作品，像『幽獨處乎山中』，『山中人兮芳杜若』，這一類話很多。我想他獨自一人在衡山上過活了好些日子。他的

文學，諒來就在這時代大成的。

最奇怪的一件事：屈原家庭狀況如何，在本傳和他的作品中，連影子也看不出！離騷有『女須之嬋娟兮申其詈余』兩語，王逸注說：『女須，屈原姊也。』這話是否對，仍不敢說。就算是真，我們也僅能知道他有一位姐姐，其餘兄弟妻子之有無，一概不知。就作品上看來，最少他放逐到湖南以後過的都是獨身生活。

二

我們把屈原的身世大略明白了，第二步要研究那時候爲什麼會發生這種偉大的文學？爲什麼不發生於別國而獨發生於楚國？何以屈原能占這首創的地位？第一個問題，可以比較的簡單解答。因爲當時文化正漲到最高潮，哲學勃興，文學也該爲平行線的發展。內中如莊子孟子及戰國策中所載各人言論，都很含着文學趣味。所以優美的文學出現，在時勢爲可能的。第二第三兩個問題，關係較爲複雜。依我的觀察：我們這華夏民族，每經一次同化作

用之後，文學界必放異彩。楚國當春秋初年，純是一種蠻夷；春秋中葉以後，纔漸漸的同化爲「諸夏」。屈原生在同化完成後約二百五十年。那時候的楚國人，可以說是中華民族裏頭剛剛長成的新分子；好像社會中纔成年的新青年。從前楚國人，本來是最信巫鬼的民族，很含些神秘意識和虛無理想，像小孩子喜歡幻構的童話。到了與中原舊民族之現實的倫理的文化相接觸，自然會發生出新東西來。這種新東西之體現者，便是文學。楚國在當時文化史上之地位既已如此。至於屈原呢，他是一位貴族，對於當時新輸入之中原文化，自然是充分領會。他又曾經出使齊國，那時正當「稷下先生」數萬賢者日高談字宙原理的時候，他受的影響，當然很大。他又是有怪脾氣的人，常常和社會反抗。過他的幽獨生活。特別的自然界和特別的精神作用勃發，自然會產生特別的文學了。

屈原有多少作品呢？漢書藝文志詩賦略云：「屈原賦二十五篇。」據王逸楚辭章句所列，則離騷一篇，九歌十一篇，天問一篇，九章九篇，遠遊一

篇，卜居一篇，漁夫一篇。尙有大招一篇，注云：「屈原。或言景差。」然細讀大招，明是摹仿招魂之作，其非出屈原手，像不必多辯。但別有一問題頗費研究者：史記屈原列傳實云：「余讀離騷大間招魂哀郢，悲其志。」是太史公明明認招魂爲屈原作。然而王逸說是宋玉作。逸，後漢人，有何憑據，竟敢改易前說？大概他以爲添上這一篇，便成二十六篇，與藝文志數目不符；他又想這一篇標題，像是屈原死後別人招他的魂，所以硬把他送給宋玉。依我看：招魂的理想及文體，和宋玉其他作品很有不同處，應該從太史公之說，歸還屈原。然則藝文志數目不對嗎？又不然。九歌末一篇禮魂，只有五句，實不成篇。九歌本侑神之曲，十篇各侑一神；禮魂五句，當是每篇末後所公用。後人傳鈔貪省，便不逐篇寫錄，總攙在後作結。王逸桶不清楚，把他也算成一篇，便不得不把招魂擠出了。我所想像若不錯，則屈原賦之篇目應如下；

天問一篇

九歌十篇（東皇太一，雲中君，湘君，湘夫人，大司命，少司命，東君

，河伯，山鬼，國殤）

九章九篇（惜誦，涉江，哀郢，抽思，思美人，惜往日，橘頌，悲回風

，懷沙）

遠遊一篇

招魂一篇

卜居一篇

漁父一篇

今將這二十五篇的性質，大略說明：

（一）離騷 據本傳這篇爲屈原見疏以後使齊以前所作，當是他最初的作品

。起首從家世叙起，好像一篇自傳。篇中把他的思想和品格，大概都傳出，可算得全部作品的縮影。

屈原研究

屈原研究

十

(2) 天問 王逸說：「屈原：……見楚先王之廟及公卿祠堂圖畫大地山川神靈琦璋僑佹及古賢聖怪物行事：……因書其壁，呵而問之。」我想這篇或是未放逐以前所作，因為「先王廟」不應在偏遠之地。這篇體裁，純是對於相傳的神話發種種疑問：前半篇關於宇宙開闢的神話所起疑問，後半篇關於歷史神話所起疑問。對於萬有的現象相理法懷疑煩悶，是屈原文學思想出發點，

(3) 九歌 王逸說：「沅湘之間，其俗信鬼而好祀，其祠必世樂鼓舞以樂諸神。屈原放逐，竄伏其域。……見其詞鄙陋，因為作九歌二曲，上陳事神之敬，下以見已之之冤。」這話大概不錯。「九歌」是樂章舊名，不是九篇歌，所以屈原所作有十篇。這十篇含有多方面的趣味，是集中最「浪漫式」的作品。

(4) 九章 這九篇並非一時所作。大約惜誦思美人兩篇，似是放逐以前作。哀郢是初放逐時作；涉江是南遷極遠時作；懷沙是臨終作。其餘各

篇，不可深考。這九篇是把作者思想的內容分別表現，是離騷的放大。遠遊 王逸說：「屈原履方直之行，不容於世。：：章皇山澤，無所告訴。乃深惟元一，修執恬漠。思欲濟世，則意中憤然，文采秀發，遂叙妙思；託配仙人與俱游戲；周歷天地，無所不到；然猶懷念楚國，思慕舊故。」我說：遠遊一篇，是屈原宇宙觀、人生觀的全部表現。是當時南方哲學思想之現於文學者。

(6) 招魂 這篇的考證，前文已經說過。這篇和遠遊的思想，表面上恰恰相反，其實仍是一貫。這篇講上下四方，沒有一處是安樂土。那麼，回頭環求現世物質的快樂怎麼樣呢？好嗎？他的思想，正和葛得(G.ethe)的浮士特(Faust)劇本一樣；遠遊便是那劇本的下本。總之這篇是寫懷疑的思想歷程最煩惱最苦痛處。

(7) 卜居及漁父 卜居是說兩種矛盾的人生觀，漁父是表自己意志的抉擇。意味甚為明顯。

研究屈原，應該拿他的自殺做出發點。屈原爲什麼自殺呢？我說：他是一位有潔癖的人爲情而死。他是極誠專慮的愛戀一個人，定要和他結婚；但他却戀着一種理想的條件，必要在這條件之下，纔肯委身相事。然而他的戀人老不理會他！不理會他，他便放手，不完結嗎？不不！他決不肯！他對於的戀人，又愛又憎，越憎越愛，兩種矛盾性日日交戰，結果拿自己生命去殉那『單相思』的愛情！他的戀人是誰？是那時候的社會！

屈原腦中，含有兩種矛盾原素：一種是極高寒的理想，一種是極熱烈的感情。九歌中山鬼一篇，是他用象徵筆法描寫自己人格。其文如下：

「若有人兮山之阿，被薜荔兮帶女蘿。
既含睇兮又宜笑，子慕予兮善窈窕。」

乘赤豹兮從文狸，辛夷車兮結桂旗；被石蘭兮帶杜蘅，折芳馨兮遺所思。
余處幽篁兮終不見天，路險難兮獨後來。

表獨立兮山之上，雲容容兮而在下；杳冥冥兮羌晝晦，東風飄兮神靈雨。

留靈修兮憺忘歸，歲既晏兮孰華予。

采三秀兮於山間，石磊磊兮葛蔓蔓；怨公子兮悵忘歸，君思我兮不得聞。

山中人兮芳杜若，飲石泉兮蔭松柏。君思我兮然疑作。

雷填填兮雨冥冥，援啾啾兮狻夜鳴，風颯颯兮望蕭蕭，思公子兮徒離憂。

我常說：若有美術家要畫屈原，把這被荔帶蘿山鬼的精神抽顯出來。便成絕作。真所謂「一生兒愛好是天然」。然而他的「心中風雨」，沒有一時停息。常常回下界「所思」的人寄他萬斛情愛。那人愛我與否，他都不管；他總說「君是思我」，不過「不得聞」罷了，不過「疑然作」罷了。所以他十二時中的意緒，完全在「雷填填雨冥冥風颯颯木蕭蕭」裏頭過去。

屈原研究

十四

他在哲學上有高超的見解；但他決不肯耽樂幻想，把現實的人生丟棄。

他說：

「相天地之無窮兮，哀人生之長勤。往者余弗及兮，來者吾不聞。」（

遠遊。）

他一面很達觀天地的無窮，一面又很悲憫人生的長勤，這兩種念頭，常常在腦裏輪轉。他自己理想的境界，儘受用。他說：

「道可受兮不可傳，其小無內兮其大無垠。無滯滑而魂兮，彼將自然。壹氣孔神兮，於中夜存。虛以待之兮，無爲之先。庶類以成兮，此德之門。」（遠遊。）

這種見解，是道家很精微的所在；他所領略的，不讓前輩的老聃和並時的莊周。他曾寫那境界道：

「經。然。四。荒。兮，周。流。六。漠。上。至。列。缺。兮，降。望。大。壑。下。崢。嶸。而。無。地。兮，上。寥。廓。而。無。天。視。儵。忽。而。無。見。兮，聽。惝。恍。而。無。聞。超。無。爲。以。至。清。兮，與。泰。」

初而爲鄰。」（蘧遊。）

然則他常住這境界儼然自得，豈不好嗎？然而不能。他說：

「余固知奢。奢之爲患兮，忍而不能舍也。」（離騷。）

他對於現實社會，不是看不開，但是捨不得。他的感情極銳敏，別人感不着的苦痛，到他腦筋裏，便同電掣一般。他說：

「微霜降而下淪兮，悼芳草之先零。……誰可與玩斯遺芳兮，晨向風而舒情。……」（蘧遊。）

又道：

「惜吾不及見古人兮，吾誰與玩此芳草。」（魚美人。）

一朵好花落去，「干卿此事」？但在那多情多血的人，心裏便知幾多難受。屈原看不過人類社會的痛苦，所以他

「長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艱。」（離騷。）

社會爲什麼如此痛苦呢？他以爲由於人類道德墮落。所以說：

屈原研究

屈原研究

十六

「時○謔○紛○其○變○易○兮，又○何○可○以○淹○留○。蘭○芷○變○而○不○芳○兮，荃○蕙○化○而○爲○茅○。何○昔○日○之○芳○草○兮，今○直○爲○此○蕭○艾○也，豈○其○有○他○故○兮，莫○好○修○之○害○也。：：固○將○時○俗○之○從○流○兮，又○孰○能○無○變○化○？覽○椒○蘭○其○若○此○兮，又○况○揭○車○與○

江○離○？」（離騷。）

所○以○他○在○青○年○時○代○便○下○決○心○和○惡○社○會○奮○鬪○。常○怕○悠○悠○忽○忽○把○時○光○耽○誤○了○。他○說：

「汨○余○將○若○不○及○兮，恐○年○歲○之○不○吾○與○。朝○搴○阝之○木○蘭○兮，夕○攬○洲○之○宿○莽○。日○月○忽○其○不○淹○兮，春○與○秋○其○代○序○。惟○草○木○之○零○落○兮，恐○美○人○之○遲○暮○。不○撫○壯○而○棄○穢○兮，何○不○改○乎○此○度○也。」（離騷。）

要○和○惡○社○會○奮○鬪，頭○一○件○是○要○自○拔○於○惡○社○會○之○外○。屈○原○是○從○小○便○矯○然○自○異○。就○從○他○外○面○服○飾○上○也○可○以○見○出○。他○說：

「余○幼○好○此○奇○服○兮？年○既○老○而○不○衰○。帶○長○鉞○之○陸○離○兮，冠○切○雲○之○崔○嵬○。被○明○月○兮○珮○寶○璐○。世○溷○濁○而○莫○余○知○兮，吾○方○高○馳○而○不○顧○。」（涉江。）

又說：

「高余冠之岌岌兮，長余佩之陸離。芳與濟其糝糝兮，惟昭質其猶未虧。」（離騷。）

莊子說「尹文作爲華山之冠以自表」，當時思想家作些奇異的服飾以表異於流俗，想是常有的。屈原從小便是這種氣概。他既決後反抗社會，便拿性命和他相搏。他說：

「民生各有所樂兮，余獨好修以爲常。雖體解吾猶未變兮，豈余心之可懲。」（離騷。）

又說：

「既替余以蕙纒兮，又申之以攢芷。亦余心之所善兮，雖九死其猶未悔。」（離騷。）

又說：

「與前世而皆然兮，吾又何怨乎今之人。吾將董道而不豫兮，固將重昏。」

屈原研究

屈原研究

而終身。」(涉江。)

他又發心之日起，便有絕大覺悟，知道這件事不是容易。他賭咒和惡社會奮鬥到底，他果然能實踐其言，始終未嘗絲毫讓步。但惡社會勢力太大，他到了「最後一粒子彈」的時候，只好潔身自殺。我記得在羅馬美術館中曾看見一尊額爾達治武士石彫遺像，據說這人是額爾達治國幾百萬人中最後死的一個人，眼眶承淚，頰唇微笑，右手一劍自刺左臂。屈原汨羅，就是這種心事了。

四

「余既滋蘭之九畹兮，又樹蕙之百畝。畦留夷以揭車兮，雜杜蘅與芳芷。冀枝葉之峻茂兮，願俟時乎吾將刈。雖萎絕其亦何傷兮，哀衆芳之蕪穢。」(離騷。)

這是屈原追叙少壯懷抱。他原定計畫，是要多培植些同志出來，協力改革社會。到後來失敗了。一個人失敗有什麼要緊，最可哀的是從前滿心希望的人。

，看着墮落下去。所謂「衆芳蕪穢」，就是「昔日芳卓今爲蕭艾」，這是屈原最痛心的事。

他想改革社會最初從政治入手。因爲他不是貴族，與國家同着族；又會得懷王的信任，自然是可以有爲。他所以「奔走先後」與聞國事，無非欲他的君王能發「及前王之踵武。」（離騷。）無奈懷王太不是材料：

「初既與余成言兮，後悔遁而有他。余既不難夫離別兮，傷靈修之數化。」（離騷。）

「昔君與我誠言兮，曰黃昏以爲期。羌中道而回睇兮，反既有此他志。」（抽思。）

他知玉的關係，就像相愛的人已經定了婚約，忽然變卦。所以他說：

「心不同兮媒勞，恩不甚兮輕絕。……交不忠兮怨長，期不信兮告余以不聞。」（湘君。）

他對於這一番經歷，很是痛心，作品中常常感慨。內中最纏綿沉痛的一段是

「吾謹先君而後身兮，羌衆人之所仇。專惟君而無他兮，又衆兆之所讐。壹心而不豫兮，羌不可保。疾君親而無他兮，有招禍之道。思君其莫我忠兮，忽忘身之賤貧。事君而不貳兮，迷不知寵之門。忠以罪以過罰兮，亦非余心之所志。行不羣以顛越兮，又衆兆之所始。……」(惜誦。)

他年少時志盛氣銳，以爲天下事可以憑我的心力立刻做成，不料纔出頭便遭大打擊。他曾寫自己心理的經過說道：

「昔余夢登天兮，魂中道而無杭，吾使厲神占之兮，曰有志極而無旁。

「吾聞作忠以造怨兮，忽謂之過言。九折臂而成醫兮，吾今而知其信然。

他受了這一回教訓，煩悶之極。但他的熱血，常常保持沸度，再不肯冷下去。於是他發出極沈摯的悲音。說道：

「閨中既已遠，遠兮，哲王又不寤。懷朕情而不發兮。余焉能忍與此終古。」（離騷。）

以屈原的才氣，倘肯稍爲遷就社會一下，發展的餘地正多。他未嘗不盤算及此。他託他的姐姐勸他的話，說道：

「女溷之嬋媛兮，申申其詈余。曰：『鮫婞直以亡身兮，終然殀乎羽之野。汝何博塞而好修兮，紛獨有此姱節。謇葳蕤以盈室兮，判獨離而不服。衆不可戶說兮，孰云察余之中情。世並舉而好朋兮，夫何筮獨而不余聽。』」……（離騷。）

又託爲漁父勸他的話，說道：

「夫聖人者，不凝滯於物，而能與世推移。舉世皆濁，何不掘其泥而揚其波？衆人皆醉，何不餽其糟而歎其醜？」（漁父。）

他對於這一番經歷，很是痛心，作品中常常感慨。內中最纏綿沉痛的一段是

「吾諱先君而後身兮，羌衆人之所仇。專惟君而無他兮，又衆兆之所讐。壹心而不豫兮，羌不可保。疾君親而無他兮，有招禍之道。思君其莫我忠兮，忽忘身之賤貧。事君而不貳兮，迷不知寵之門。忠以罪以過罰兮，亦非余心之所志。行不羣以顛越兮，又衆兆之所始。……」（惜誦。）

他年少時志盛氣銳，以爲天下事可以憑我的心力立刻做成，不料纔出頭便遭大打擊。他曾寫自己心理的經過說道：

「昔余夢登天兮，魂中道而無杭，吾使厲神占之兮，曰有志極而無旁。」

「吾聞作忠以造怨兮，忽謂之過言。九折臂而成醫兮，吾今而知其信然。」

。（惜誦。）

他受了這一回教訓，煩悶之極。但他的熱血，常常保持沸度，再不肯冷下去。於是他發出極沈摯的悲音。說道：

「閨中既已蓬遠兮，哲王又不寤。懷朕情而不發兮。余焉能忍與此終古。」（離騷。）

以屈原的才氣，倘肯稍爲遷就社會一下，發展的餘地正多。他未嘗不盤算及此。他託他的姐姐勸他的話，說道：

「女溷之嬋媛兮，申申其詈余。曰：『鮀婞直以亡身兮，終然歿乎羽之野。汝何博謬而好修兮，紛獨有此姱節。薜蘿施以盈室兮，判獨離而不服。衆不可戶說兮，孰云察余之中情。世並舉而好朋兮，夫何斃獨而不余聽。』」……」（離騷。）

又託爲漁父勸他的話，說道：

「夫聖人者，不凝滯於物，而能與世推移。舉世皆濁，何不掘其泥而揚其波？衆人皆醉，何不餽其糟而歎其醜？」（漁父。）

他自己亦會屢屢反勸自己，說道：

「懲於羹者而吹竇兮，何不變此之志也？欲釋階而登天兮，猶有曩之態也。」（惜詭。）

說是如此，他肯嗎？不！他斷然排斥「遷就主義」。他說：

「利方以爲圓兮，常度未替。易初木迪兮，君子所鄙。……玄文處幽兮，曠腹謂之不章。維婁微睇兮，譬以爲無明。……邑犬群吠兮，吠所怪也。騏俊疑傑兮，罔庸態也。」（懷沙。）

他認定眞理正義，和流俗人不相容；受他們壓迫，乃是當然的。自己最要緊是立定脚跟，寸步不移。他說：

「嗟爾幼志，有以異兮。獨立不遷，豈不可喜兮。深固難徙，廓其無求兮。蘇世獨立，橫而不流兮。」（橘頌。）

他根據這「獨立不遷」主義，來定自己的立場。所以說：

「固時俗之工巧兮，偃規矩而改錯。背繩墨以追曲兮，競周容以爲度。」

沌鬱邑余侘傺兮，吾獨窮困乎此時也。寧溘死而流亡兮，余不忍為此體也。鷙鳥之不羣兮，自前世而固然。何方圓之能周兮，夫孰異道而相安。○ 屈心而抑志兮，忍尤而攘垢。伏清白以死直兮，固前聖之所厚。」（離騷。）

易卜生最喜歡講的一句話：All or nothing（要整個，不然，寧可什麼也沒有。）屈原正是這種見解。「異道相安」，他認為和方圓相周一樣，是絕對不可能的事。中國人愛講調和，屈原不然，他只有極端。「我決要打勝他們，打不勝我就死。」這是屈原人格的立腳點，他說也是如此說，做也是如此做。

五

不肯遷就，那麼，丟去罷，怎麼樣呢？這一點，正是屈原心中常常交戰的題目。丟去有兩種：一是丟開楚國，二是丟開現社會。丟開楚國的商榷，所謂：

『思九州之博大兮，豈惟是其有女。……』

『何所獨無芳草兮，爾何懷乎故宇。』（離騷。）

這種話就是後來賈誼弔屈原說的『歷九州而相君兮，何必懷此都也。』屈原對這種商榷怎麼樣？他以爲舉世濁濁，到處都是一樣，他說：

『溘吾遊此春宮兮，折瓊枝以繼佩。及榮華之未落兮，相下女之可詒。

吾令豐隆乘雲兮，求宓妃之所在。解佩纒以結言兮，吾令蹇修以爲理。

紛總總其離合兮，忽緯繡其離遷。……』

望瑤臺之偃蹇兮，見有娥之佚女。吾令鳩爲媒兮，鳩告余以不好。雄鳩

之鳴逝兮，余獨惡其佻巧。……』

及少康之未家兮，望有虞之二姚。理弱而媒拙兮，恐導言之不固。時溷

濁而嫉賢兮，好蔽善而稱惡。……』（離騷。）

這些話怎麼解呢？對於這一位意中人，已經演了失戀的痛史了，再換別人，只怕也是一樣。宓妃嗎？緯繡難遷；有娥嗎？不好，佻巧。二姚嗎？導言不

固。總結一句，就是舊戲本說的笑話：『我想平兒，平兒老不想我。』怎麼樣他纔會想我呢？除非我變個樣子；然而我到底不肯；所以任憑你走徧天涯地角，終久找不着一個可意的人來結婚。於是他發出絕望的悲調，說：

『忽反顧以流涕兮，哀高丘之無女。』（離騷。）

他理想的女人，簡直沒有。那麼，他非在獨身生活裏頭甘心終老不可了。

舉世溷溷的感想，招魂上半篇表示得最明白。所謂

『魂兮歸來，東方不可以託些。……魂兮歸來，南方不可以止些。……』

……西方之害流沙千里些。……魂兮歸來，北方不可以止些。……』

魂兮歸來，君無上天些。……魂兮歸來，君無下此幽都些。……』

似此『上下四方多賊姦』，有那一處可以說是『故宇』強些呢？所以『委開楚國，全是不徹底的理論，不能成立。』

『委開現社會，確是徹底的辦法。屈原同時的莊周，就是這樣。』

屈原也常常打這個主意。他說：

屈原研究

「悲時俗之迫阨兮，願輕舉以遠遊。」（遠遊。）
他被現社會迫阨不過，常常要和他脫離關係宣告獨立。而且實際上他的神識，亦往往靠這一條路得些安慰。他作品中表現這種理想者最多。如：

「駕青蚪兮騫白螭，吾與重華遊兮瑤之圃。登崑崙兮食玉英。與天地兮同壽，與日月兮同光。」（涉江。）

「與女遊兮九河，衝風起兮水揚波。乘水車兮荷蓋，駕兩龍兮騫螭。登崑崙兮四望，心飛揚兮浩蕩。」（河伯。）

「春秋忽其不淹兮，奚久留此故居。軒轅不可攀援兮，吾將從王喬而游戲。滄六氣而飲沆瀣兮，漱正陽而含朝霞。保神明之清澄兮，精氣入而靈穢除。順凱風以從遊兮，至南巢而一息；見王子而宿之兮，審壹氣之和德。」（遠遊。）

「穆眇眇之無垠兮，莽茫茫之無備。聲有隱而相感兮，物有純而不爲。藐蔓蔓之不可量兮，纏綿綿之不可紆。……上高巖之峻岸兮，處雄規之

標顛。據青冥而攬虹兮，遂倏忽而捫天。……」（悲回風。）

「邈吾道夫崑崙兮，路修遠以周流。揚雲霓之瞻藹兮，鳴玉鸞之啾啾，朝發軔於天津兮，夕余至乎西極，鳳皇翼其承旂兮，高翔翔之翼翼。忽吾行此流沙兮，遵赤水而容與。麾蛟龍使梁津兮，詔四皇使涉余。……屯余車其千乘兮，齊玉軼而並馳。駕八龍之婉婉兮，載雲旗之委蛇。抑志而弭節兮，神高馳之邈邈。奏九歌而舞韶兮，聯假日以媮樂。」

（離騷。）

諸如此類，所寫都是超現實的境界，都是從宗教的或哲學的想像力構造出來。倘使屈原肯往這方面專做他的精神生活，他的日子原可以過得很舒服。然而不能。他在遠遊篇，正在說「絕氛埃而淑尤兮，終不反其故都。」底下忽然接着道：

「恐天時之代序兮，耀靈暉而物征。微霜降而下淪兮，悼芳草之先零。」他在離騷篇，正在說「假日媮樂」，底下忽然接着道：

屈原研究

「陟。升。皇。之。赫。戲。兮。忽。隨。睨。夫。舊。鄉。僕。去。悲。余。馬。懷。兮。蟠。同。顧。而。不。行。」

乃至如招魂篇把物質上娛樂敷疏了一大堆，煞尾就說道：
「皋。蘭。被。徑。兮。斯。路。漸。漑。漑。江。水。兮。上。有。機。目。極。千。里。兮。傷。春。心。魂。兮。歸。來。哀。江。南。」

屈原是情感的化身，他對於社會的同情心，常常到沸度。看見衆生苦痛，便和身受一般，這種感覺，任憑用多大力量的麻藥也麻他不下。「正所謂此情無計可消除，纔下眉頭，却上心頭。」說丟開嗎？如何能殼呢？他自己說：

「登。高。吾。不。說。兮。入。下。吾。不。能。」（思美人。）

這兩句真是自己的狀態，全盤揭出。超現實的生活不願做，一般的凡下現實生活又做不來，他的路於是乎窮了。

六

對於社會的同情心既如此其富，同情心刺戟最烈者，當然是祖國。所以放逐不歸，是他最難過的一件事。他寫初去國時的情緒道：

「發郢都而去閻兮，惘莫忽之焉極。楫齊揚以容與兮，哀見君而不再得。望長楸而太息兮，涕淫淫其若霰。過夏首而西浮兮，顧龍門而不見。……將連舟而下浮兮，上洞庭而下江。去終古之所居兮，今逍遙而來東。羌靈魂之欲歸兮，何須臾而忘返。背夏浦而西思兮，哀故都之日遠。」（哀郢。）

「望孟夏之短夜兮，何晦明之若歲。惟郢路之遼遠兮，魂一夕而九逝。曾不知路之曲直兮，南指月與列星。願徑逝而不得兮，魂識路之營營。」（抽思。）

內中最沈痛的是：

「曼余日以流眦兮，冀一反之何時。鳥飛返故居兮，狐死必首丘。信非余罪棄逐兮，何日夜而忘之。」（哀郢。）

這等作品，真所謂「一聲河滿子，雙淚落君前，」任憑是鐵石人，讀了怕都不能不感動哩！

屈原研究

他在湖南過的生活，涉江篇中描寫一部分如下：

「垂於船余上沅兮，齊吳榜以擊汰。船容與而不進兮，淹回水而疑滯。朝發枉渚兮，夕宿辰陽。苟余心其端直兮，雖僻遠之何傷。入溱浦余儻惘兮，迷不知吾所如。深林杳以冥冥兮，乃猥狃之所居。山峻高以蔽日兮，下幽晦以多雨。霰雪紛其無垠兮，雲霏霏而承宇。哀吾生之無樂兮，幽獨處乎山中。吾不能變心而從俗兮，固將愁苦而終窮。」

大概他在這種陰慘岑寂的自然界中過那非社會的生活，過了許多年。像他這於社會性的人，如何能受？他在那裏

「退靜默而莫知余兮，進號呼又莫吾聞。」（惜誦。）

他和惡社會這場血戰，真已到矢盡援絕的地步。肯降服嗎？到底不肯。他把他的潔癖堅持到底。說道：

「安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者乎？寧赴湘流，葬於江魚之腹中。又安能以皎皎之白，而蒙世俗之塵埃乎？」（漁父。）

他是有精神生活的人，看着這臭皮囊，原不算什麼一回事。他最後覺悟到她可以死而且不能不死，他便從容死。臨死去時的絕作說道：

『人生有命兮，各有所錯兮。定心廣志。余何畏懼兮。曾傷爰哀，永增喟兮。卅溷不吾知，心不可謂兮。知死不可讓兮，願勿愛兮。明以告君子兮，吾將以爲類兮。』（懷沙。）

西方的道德論，怯說凡自殺皆懦。依我們看：犯罪的自殺是怯懦，義務的自殺是光榮。匹夫匹婦自經溝瀆的行爲，我們誠然不必推獎他。至於「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這有什麼見不得人之處？屈原說的「定心廣志何畏懼」「知死不可讓願勿愛」，這是怯懦的人所能做到嗎？九歌中有讚美戰死的武士一篇，說道：

『……出。不。入。兮。往。不。反。平。原。忽。兮。路。迢。遠。帶。長。劍。兮。挾。秦。弓，首。雖。離。兮。心。不。懲。誠。既。勇。兮。又。以。武，終。剛。強。兮。不。可。陵。身。既。死。兮。神。以。靈。魂。魄。兮。爲。鬼。雄。』（國殇。）

這雖屬侑神之詞，實亦寫他自己的魄力和身分。我們這位文學老祖宗留下二十多篇名著，給我們民族留大一份遺產，他的責任算完全盡了。末後加上這汨羅一跳，把他的作品添出幾倍權威，成就萬劫不磨的生命，永遠和我們相摩相盪。呵呵，『誠既勇兮又以武，終剛強兮不可陵』。呵呵，屈原不死！屈原惟自殺，越發不死。

七

以上所講，專從屈原作品裏頭體現出他的人格，我對於屈原的主要研究，算是結束了。最後對於他的文學技術，應該附論幾句。

屈原以前的文學，我們看得着的只有詩經三百篇。三百篇好的作品，都是寫實感。實感自然是文學主要的生命；但文學主有第二個生命，曰想像力。從想像力中活跳出實感來，纔算極文學之能事。就這一點論，屈原在文學史的地位，不特前無古人，截到今日止，仍是後無來者。因為屈原以後的作品，在散文或小說裏頭，想像力比屈原優勝的或者還有；在韻文裏頭，我敢

說還沒有入比得上他。

他作品事最表現想像力者，莫如天間招魂遠遊三篇。遠遊的文句，前頭多已徵引，今不再說。天間純是神話文學，把宇宙萬有，都賦予他一種神秘性，活像希臘人思想。招魂前半篇，說了無數半神半人的奇情異俗，令人目搖魄蕩。後半篇說人世間的快樂，也是一件一件的從他腦子裏幻構出來。至如離騷：什麼靈氛，什麼巫咸，什麼豐隆，望舒靈修飛廉雷師，這些鬼神，都拉來對面談話或指派差事。什麼宓妃，什麼有娥佚女，什麼有虞二姚，都和他商量愛懷。鳳皇，鳩，鳩，題鳩，都聽他使喚，或者和他答話。虬，龍，虹霓，鸞，或是替他拉車，或是替他打傘，或是替他搭橋。蘭，蒹，桂，椒，菱荷，芙蓉……無數芳草，都做了他的服飾，崑崙，縣圃，咸池，扶桑，蒼梧，噳嶷，閭闔，窮石，洧盤，天津，赤水，不周……種種地名或建築物，都是他腦海裏頭的國王。又如九歌十篇，每篇寫一神，便把這神的身分和意識都寫出來。想像力豐富瑰偉到這樣，何止中國，在世界

文學作品中，除了但丁神曲外，恐怕還沒有幾家數得上比較哩！

班固說：『不歌而誦謂之賦』，從前的詩，諒來都是可以歌的，不歌的詩，自屈原賦始。幾千字一篇的韻文，在體格上已經是空前創作。那波瀾壯闊，層疊排募，完全表出他氣魄之偉大，有許多話講了又講，正見得纏綿悱惻，一往情深。有這種技術，纔配說『感情的權化』。

寫客觀的意境，便活給他一個生命，這是屈原絕大本領。這類作品，九歌中最多。如：

『君不行兮夷猶。蹇誰留兮中洲。美要眇兮宜修。浦沅乘兮桂舟。令沅湘兮無波，使江水安流。』（湘君。）

『帝子降兮北渚，目眇眇兮愁予。嫋嫋兮秋風，洞庭波兮木葉下。……沉有芷兮漣有蘭，思公子兮未敢言。……』（湘夫人。）

『秋蘭兮麝蕪，羅生兮堂下。綠葉兮素枝，芳菲菲兮襲予。……秋蘭兮青青，綠葉兮紫莖。滿堂兮美人，忽獨與余兮自成。入不言兮出不辭。』

，乘回風兮載雲旂。悲莫悲兮生別離，樂莫樂兮新相知，荷衣兮蕙帶，
條而來兮忽而逝。夕宿兮帝郊，君誰須兮雲之際。……」（少司命。）
「子交手兮東行，送美人兮南浦。波滔滔兮來迎，魚鱗鱗兮媵予。」（
河伯。）

這類作品，讀起來，能令自然之美，和我們心靈相觸返，如此，纔算是有生
命的文章。太史公批評屈原道：

「其文約，其辭微，其志潔，其行廉。其稱文小而其指極大，舉類邇而
見義遠。其志潔，故其稱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疏。濯淖污泥之
中，蟬蛻於濁穢，不獲世之滋垢，皜然泥而不滓也。推此志也，雖與日
月爭光可也。」（史記本傳。）

雖未能盡見屈原，也算略窺一斑了。我就把這段話作爲全篇的結束。

（完）



屈原研究

昆明教育月刊第六卷第十九號合冊

每冊工料銀叁角陸仙陸厘

編輯 昆明縣教育局月刊編輯處

印刷 雲南開智印刷公司

發行 昆明縣教育局會計處

昆明教育月刊

3

本片卷自 1922 年 5 卷 3 期
至 1924 年 6 卷 10 期